乌江镇志

WU JIANG ZHEN ZHI

（远古——2013）

乌江镇志编纂委员会 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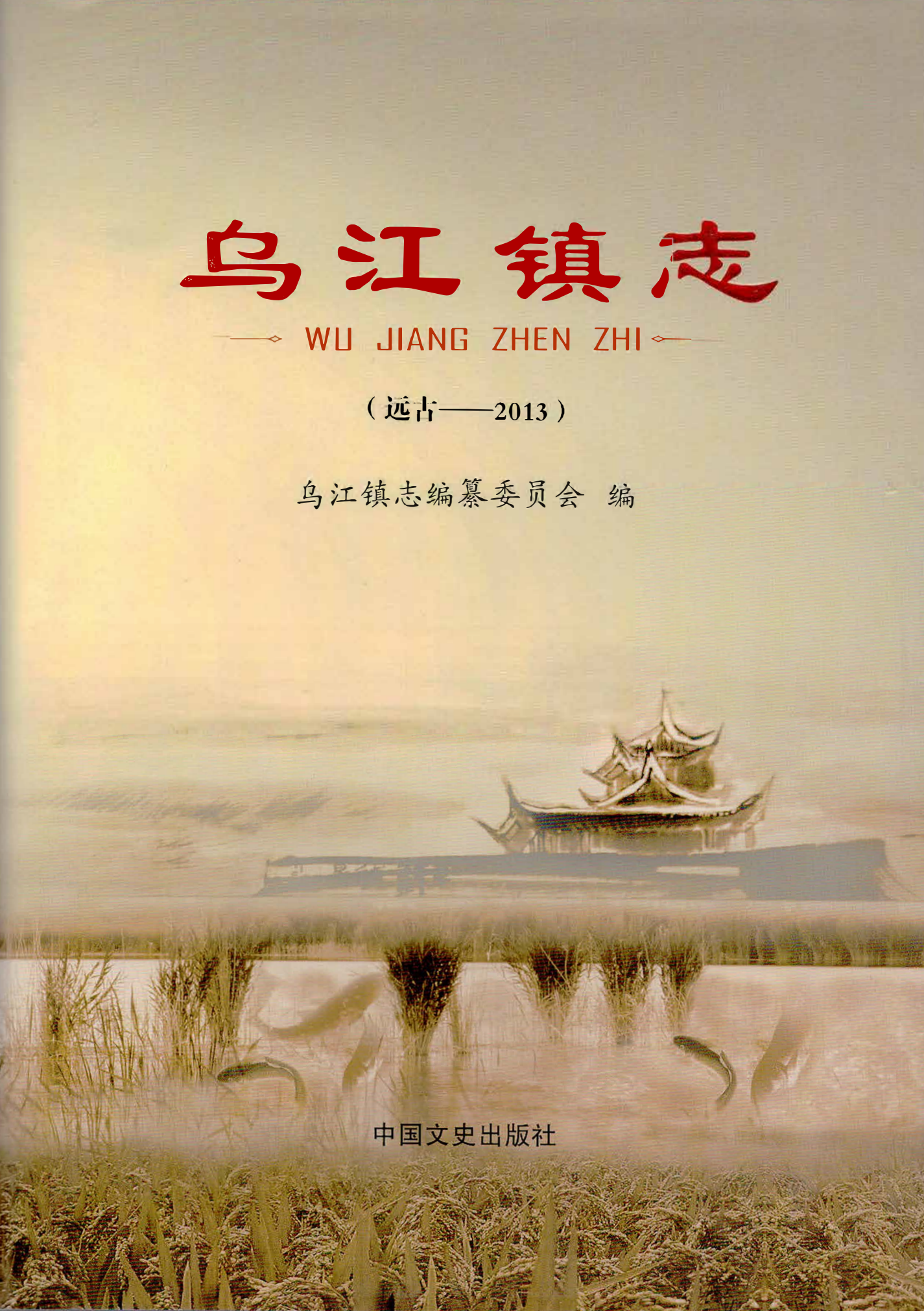

中国文史出版社

乌江镇志

（远古—2013）

乌江镇志编纂委员会　编

中国文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乌江镇志：远古～公元2013／《乌江镇志》编纂委员会编. —北京：中国文史出版社，2013.12

ISBN 978-7-5034-4740-2

Ⅰ. ①乌… Ⅱ. ①乌… Ⅲ. ①乡镇—地方志—张掖市 Ⅳ. ①K294.2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021742号

责任编辑：殷　旭
封面设计：吴东德
装帧设计：温　晓

出版发行：**中国文史出版社**
网　　址：www.wenshipress.com
社　　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23号　邮编100811
电　　话：010-66173572　66168268　66192736（发行部）
传　　真：010-66192703
录　　排：甘肃澳翔印业有限公司
印　　装：甘肃澳翔印业有限公司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787毫米×1092毫米　16开
印　　张：42.5　　字数　900千字
印　　数：1-2000册
版　　次：2014年1月北京第1版
印　　次：2014年1月第1次印刷
定　　价：228.00元

文史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文史版图书，印装错误可与发行部联系退换。

《乌江镇志》编纂委员会

顾　　问：张　健　　朱乔正　　张玉林　　王洪德　　徐万福
策　　划：张成琦　　徐国宏　　吕　虎
主　　任：吴东德
副 主 任：温　晓
委　　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　清　　王建斌　　王耿朝　　刘永生　　宋进林　　何　军
张洪云　　张晓玉　　陈学勋　　郑　琴　　赵丽娟　　董建海
曹恩桓

《乌江镇志》编纂办公室

主　　编：宋进林
副 主 编：陈学勋
编　　辑：蒋发先　　赵自峰　　王文才　　杨学军　　王建斌　　苟　永
王吉飞　　张贺年　　李　亮　　张　忠　　曹加堡　　田发虎
王兆伟　　葸金龙　　于茹玲　　祁鸿儒
供　　稿：刘　涛　　杨晓燕　　林红卫　　李金惠　　赵自龙　　吴三瑞
王晓枫　　巴宗文　　蒲兴元　　蒲生斌　　李学琦　　殷成善
摄　　影：宋进林　　陈学勋　　张　忠　　万莉娟
工作工员：石鹏山　　景　亮　　翟　婷　　李　波　　华宗军
编　　审：张志纯　　王洪德
终　　审：张　龙　　程建明　　黄　杰　　张银德　　张　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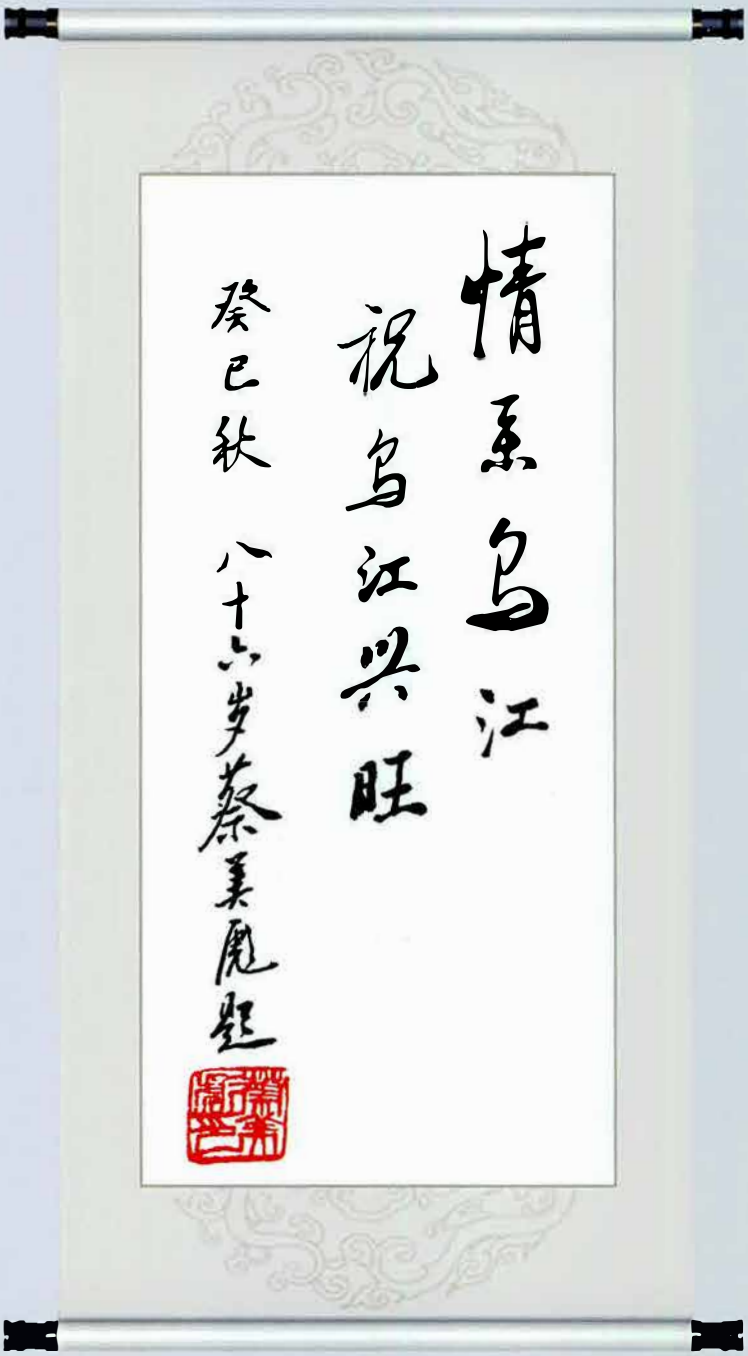

中国社会科学院荣誉学部委员、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研究员蔡美彪题词



赵学忠同志题词



2008 年 8 月 6 日，中共甘肃省委副书记刘伟平（右一）在乌江镇调研工作，中共张掖市委书记陈克恭（右二）等市、区领导陪同



2013 年 7 月 7 日，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中国史学会会长、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成员张海鹏（右二）重访乌江，镇党委书记吴东德（右三）陪同



2008 年 9 月，中共张掖市委书记陈克恭（前排右一）陪同武威市党政考察团考察乌江镇新农村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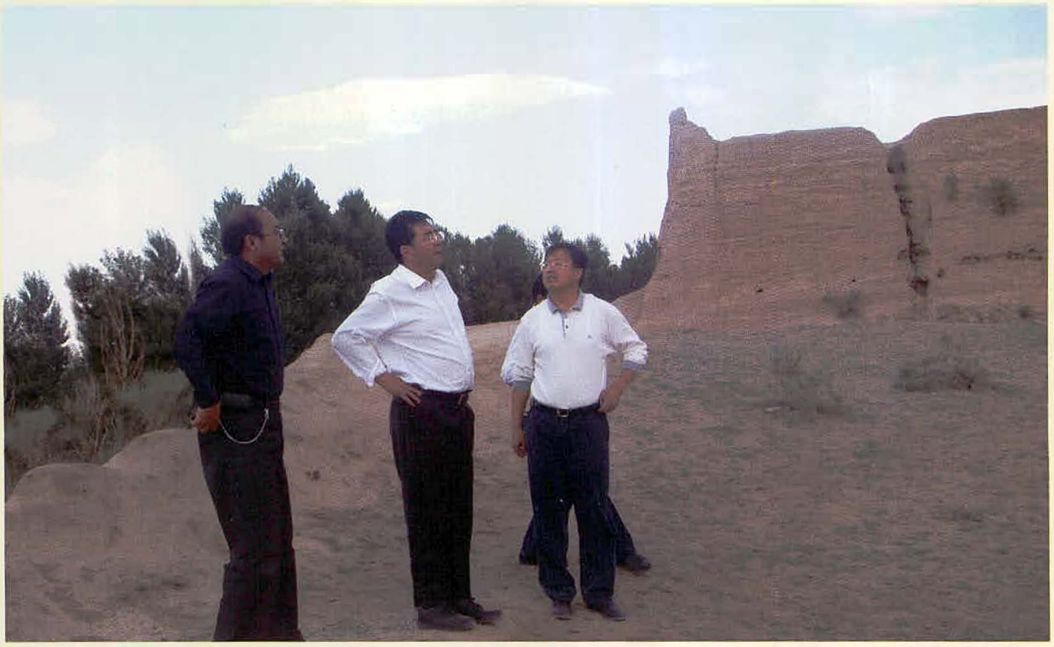

2008 年，中共张掖市委书记陈克恭（中），市委常委、甘州区委书记杨继军（右）考察黑水国遗址，镇党委书记张成琦（左）陪同



2010年12月22日，共青团甘肃省委书记张旭晨（左一）在中共甘州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刘学汉（右一）等领导陪同下到乌江镇调研共青团工作



2010年4月14日，甘肃省生产力学会会长、省人大原副主任柯茂盛（中）到乌江镇调研人口与计划生育服务工作



2010 年 5 月，中共张掖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王军（右二），甘州区人民政府副区长周杰（右三）陪同省建设厅领导到乌江镇检查指导工作，镇党委书记张成琦（左二）、镇长徐国宏（左一）陪同



2011 年 9 月，共青团甘肃省委副书记赵立香（前排中）到乌江镇调研指导共青团工作
镇党委副书记宋进林（前排左一）等领导陪同



2010 年 12 月，甘肃省作家协会主席邵振国（中）到乌江镇指导文化工作



2011 年 12 月 14 日，中共张掖市委常委、甘州区委书记张健（左二），区委常委、纪委书记杨翠琴（左一）区委常委张龙（右二）到乌江镇谢家湾村调研指导工作，镇党委书记吴东德（右一）、镇长温晓（右三）陪同



2013 年 12 月 13 日，中共张掖市委副书记、市长黄泽元，市委常委、甘州区委书记张健带领市、区相关部门负责人到乌江镇平原堡社区考察调研物流园区建设



2010 年 8 月 24 日，甘肃省人口与计划生育委员会党组书记、主任苏君（左一）在市、区领导陪同下调研乌江镇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



2012年10月14日，中共张掖市委常委、甘州区委书记张健（前排左二）等市、区领导陪同省委、省政府考核组领导到乌江镇检查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



2008年8月7日，中共张掖市委常委、甘州区委书记杨继军（前排左三），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马永才（右一），区委常委、组织部长王洪德（前排左二）到乌江镇调研工作



2013 年 4 月 3 日，张掖市人民政府副市长王方太（中）、甘州区人民政府副区长张洪清（左二）到乌江镇调研文化卫生工作，镇党委书记吴东德（左一）陪同



2012 年 6 月，张掖市政协副主席郭梅兰到乌江镇敬依村看望联系村小学学生



2012 年 10 月，甘州区人大常委会主任朱乔正（右一）在张掖滨河新区乌江镇谢家湾村建设现场调研



2011 年 11 月，中共甘州区委副书记、区长张玉林（中）到乌江镇调研指导谢家湾村稻香居生态家园规划和建设，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刘学汉（右三），镇党委书记张成琦（左一），镇长温晓（右一）陪同



2009 年 5 月 18 日，中共甘州区委副书记、区长王海峰，区人大常委会主任郭尚勤
张掖市纪委副书记管作春等领导出席乌江镇中心广场竣工剪彩仪式



2007 年，中共甘州区委副书记、区长王洁岚（前排中），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李宏伟（前排左一）到
乌江镇检查指导卫生院建设



2013 年 9 月 5 日，甘州区政协主席王洪德（前排右一）到乌江镇调研重点项目建设



2013 年 6 月，中共甘州区委副书记徐万福（主席台左六）在乌江镇出席关爱留守儿童活动启动仪式



2013 年 12 月 5 日，中共甘州区委常委、组织部长殷大斌（左二）到乌江镇调研劳动力技能培训及产业发展工作



2013 年 9 月，甘州区政协副主席权金贵（左二）到乌江镇调研指导工作



1965 年，乌江人民公社“四清”运动工作组干部蔡美彪、张海鹏等合影



1965 年，乌江人民公社“四清”运动工作组干部郭兴仁、李嘉谷等合影



乌江镇第十七届领导班子成员

前排左起:宋进林　马恒邦　徐国宏　张成琦　吕　虎　朱兴斌

后排左起:赵文烨　张洪云　邢吉庆　刘永生　黄彩琴



中共甘州区第三次代表大会乌江镇代表

前排左起:张洪云　温　晓　张成琦　宋进林　王　清

后排左起:任怀德　张　虎　方　岗　褚建军　罗兴茂　方晓玲



中共乌江镇委员会书记　吴东德



乌江镇人民政府镇长　温晓



镇政府综合办公楼



镇中心广场



镇中心广场舞台



镇综合文化中心



镇中心卫生院



甘州农村合作银行乌江支行



安镇牌坊楼



张掖六中



乌江水管站



镇畜牧兽医站



乌江派出所



平原堡集市



谢家湾村稻香居生态家园



安镇中心村



东湖村小康住宅小区



乌江金鳟鱼



乌江水稻





乌江贡米



乌江红枣

制种玉米





肉牛养殖

养鸡场





大雁养殖





现代设施农业示范区



新型建材



制种蔬菜



草编产业



乌江水厂



高标准渠道



塔儿渠提灌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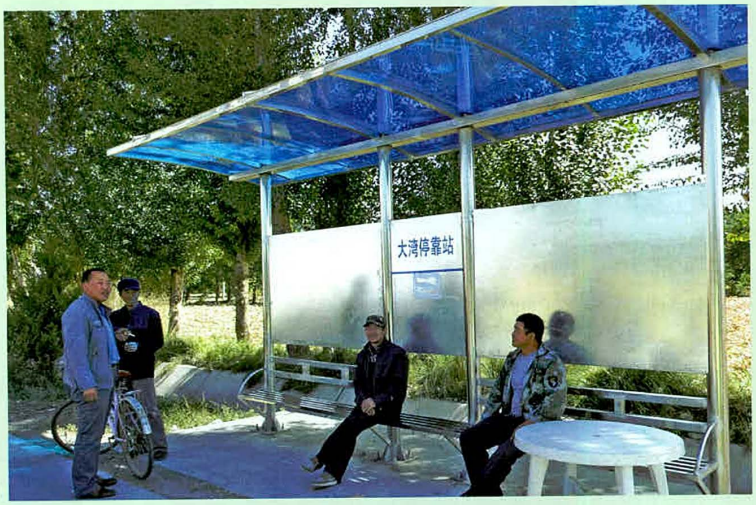

公交站点



镇村道路



平原堡社区广场



乌靖黑河大桥



乌江供电营业所



安镇加油站



中心广场竣工剪彩



春节文艺演出



非物质文化遗产—狮子上缆绳



法制宣传



镇综合文化中心图书室



关心教育事业



军民双拥共建



现场科技培训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政策宣传



科技培训启动仪式



老年自乐班



重阳节老年人活动



乌江魁星楼



平原渔夫山寨



管寨祭圣宫



天乐玉皇宫



大湾牡丹园



湿地日出



路家老湾自然风光



乌江垂钓



魁星楼旧貌



安镇村黄家老宅



平原古堡遗存的城墙



黑河渡船



东湖村李培军收藏的清代人物画像



乌江魁星楼壁画



平原村张仁魁保存的神龛



方桌



东湖村李培军收藏的旧式木钻



斗



东湖村李培军收藏的黑水国石斧



管寨祭圣宫墙砖



火盆



东湖村李培军收藏的清代筷子



罩子灯



水烟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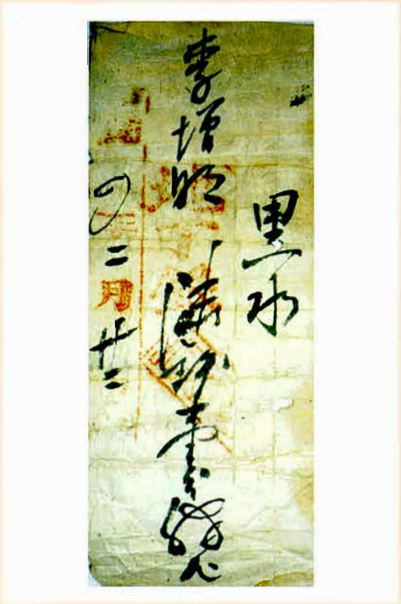

东湖村李培军收藏的民国时期地丁银收据



人民公社食堂饭票



安镇村张天云保存的安镇古堡门楼石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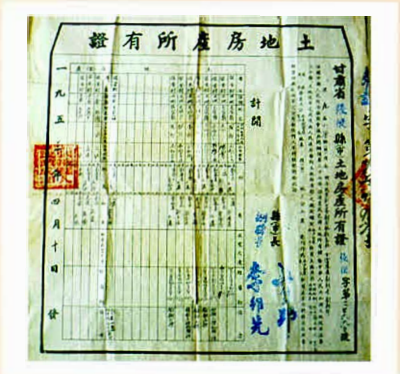

永丰村刘福收藏的解放初期土地房产证



东湖村李培军收藏的民国作战官兵证明书



魁星楼三层匾额（西）



魁星楼二层匾额（西）



魁星楼一层匾额（西）



魁星楼二层匾额（东）



魁星楼一层匾额（东）



刺绣工艺品



十字绣工艺品



舞狮



刺绣荷包、绣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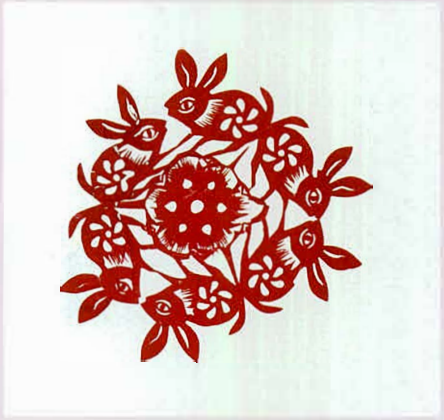

剪纸



虎头鞋



王洪德·词　陈希儒·书　车轩·画



李中峰·词　陈希儒·书　车轩·画



陶琦·诗　姚兴宏·书　车轩·画



李中峰·词　巨潮·书　车轩·画



李中峰·诗　普林·书　车轩·画



陶琦·诗　姚兴宏·书　车轩·画


全国亿万农民健身活动
先进乡镇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国家体育总局
中国农民体育协会


全国先进文化站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
一九九〇年十月


第二次全国农业普查
先进集体
国务院第二次全国农业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
二〇〇八年四月三十日


市级文明乡镇
中共张掖市委
张掖市人民政府


奖给
先进乡镇党委
中共张掖地委
一九九九年六月


党建工作示范乡镇
中共张掖市委组织部
二00九年二月


文化之乡
中共张掖地委
张掖地区行政公署


体育之乡
中共张掖地委
张掖地区行政公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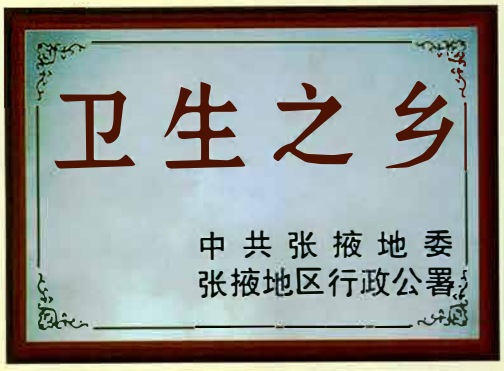
卫生之乡
中共张掖地委
张掖地区行政公署


奖给：2002年度黑河节水工程建设
先进乡（镇）
甘州区黑河流域节水工程建设管理处
年五月


证 书
张掖市甘州区乌江镇在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和谐社会、新农村建设工作中成绩突出，被评为省级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先进乡镇，特发此证予以表彰
中共甘州区委 甘州区人民政府
二〇一三年三月


HONORARY CREDENTIAL
荣誉证书
张掖市甘州区乌江镇：
贵单位在“绚丽甘肃”2013十佳旅游景区暨十大魅力乡镇评选活动中荣获十大魅力乡镇提名奖“最具发展潜力乡镇”称号特颁此证。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乌江镇志》编纂委员会成员合影

前排左起：宋进林　王耿朝　吴东德　温　晓　王　清
后排左起：何　军　张晓玉　赵丽娟　张洪云　王建斌　董建海　刘永生　陈学勋



《乌江镇志》评审会议

参加评审人员：王洪德　张志纯　张成琦　黄　杰　吕　虎　吴东德　王耿朝　温　晓　张　兰
宋进林　王　清　赵丽娟　张洪云　何　军　张晓玉　董建海　曹恩桓　刘永生　陈学勋



镇领导与《乌江镇志》编纂办公室全体人员合影

前排左起：何　军　张晓王　张洪云　赵丽娟　王　清　王耿朝　吴东德　温　晓　宋进林　董建海　刘永生　陈学勋　王建斌

后排左起：李金惠　于茹玲　王晓枫　刘　涛　田发虎　杨晓燕　王文才　张　忠　林红卫　赵自峰　赵自龙　祁鸿儒　葸金龙　曹加堡　蒋发先　苟　永　王兆伟　景　亮　杨学军

乌江堡子全貌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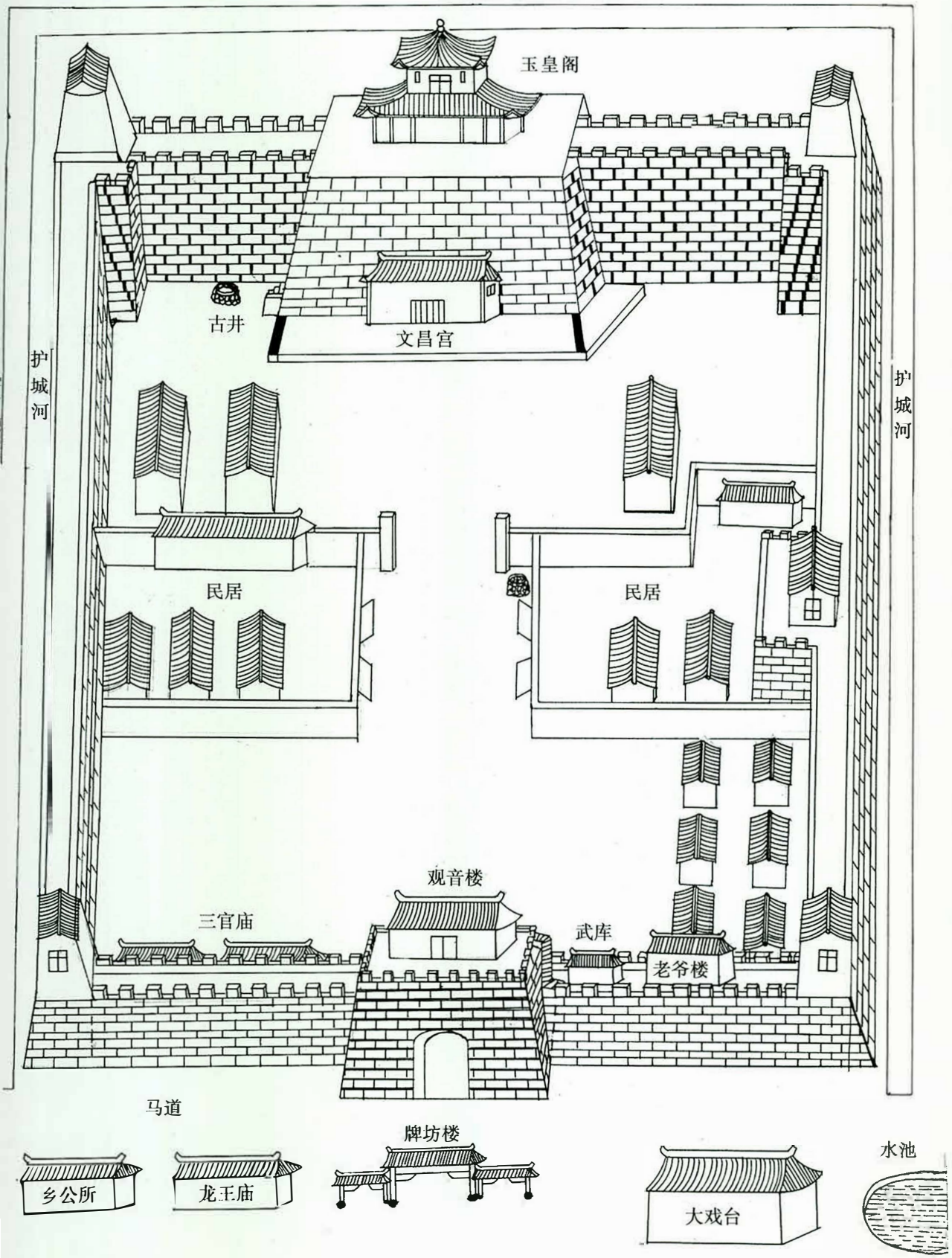

平原堡子全貌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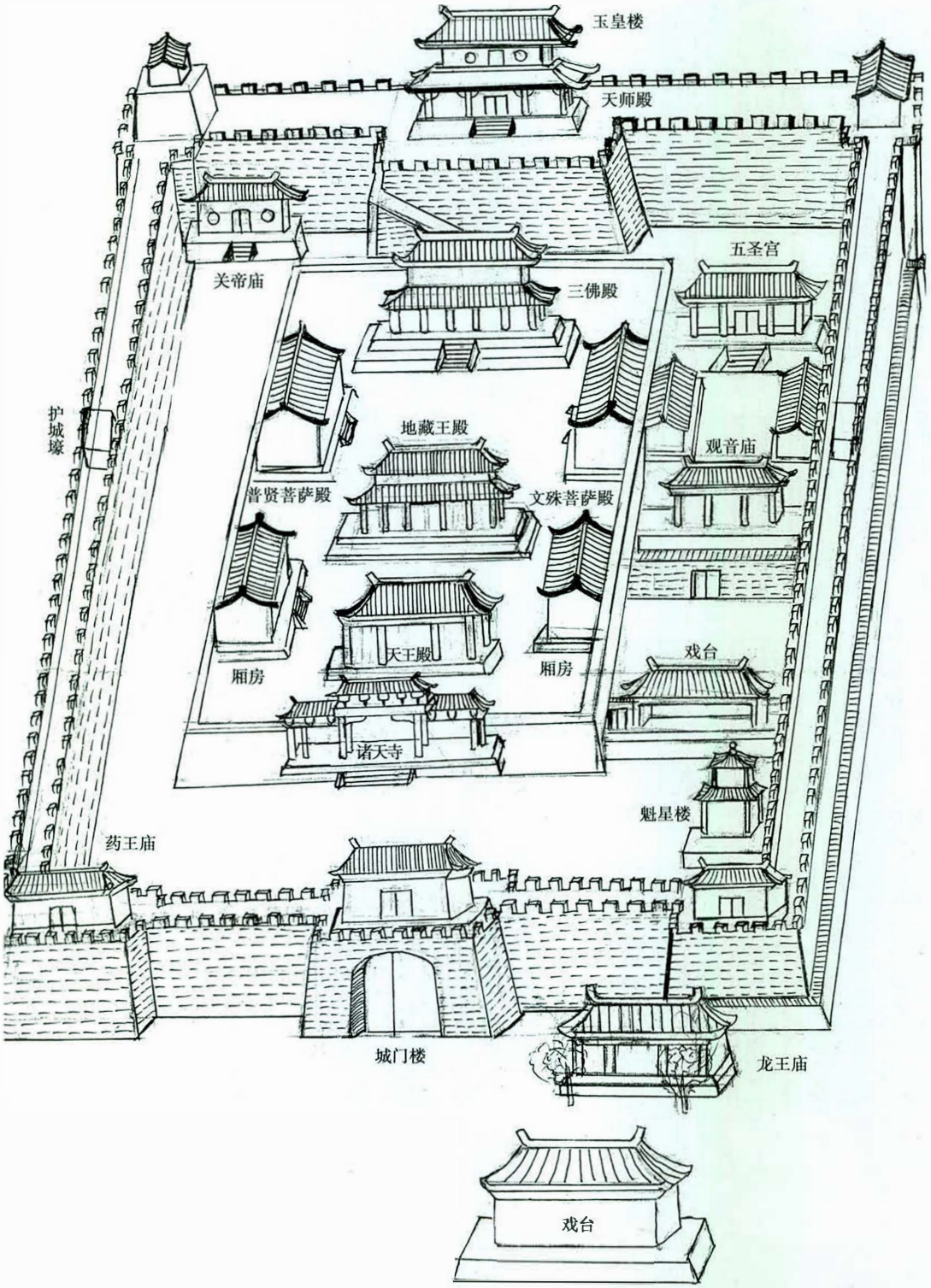
玉皇楼
天师殿
关帝庙
五圣宫
三佛殿
护城壕
地藏王殿
观音庙
普贤菩萨殿
文殊菩萨殿
天王殿
厢房
厢房
戏台
诸天寺
魁星楼
药王庙
城门楼
龙王庙
戏台

乌江镇在甘州区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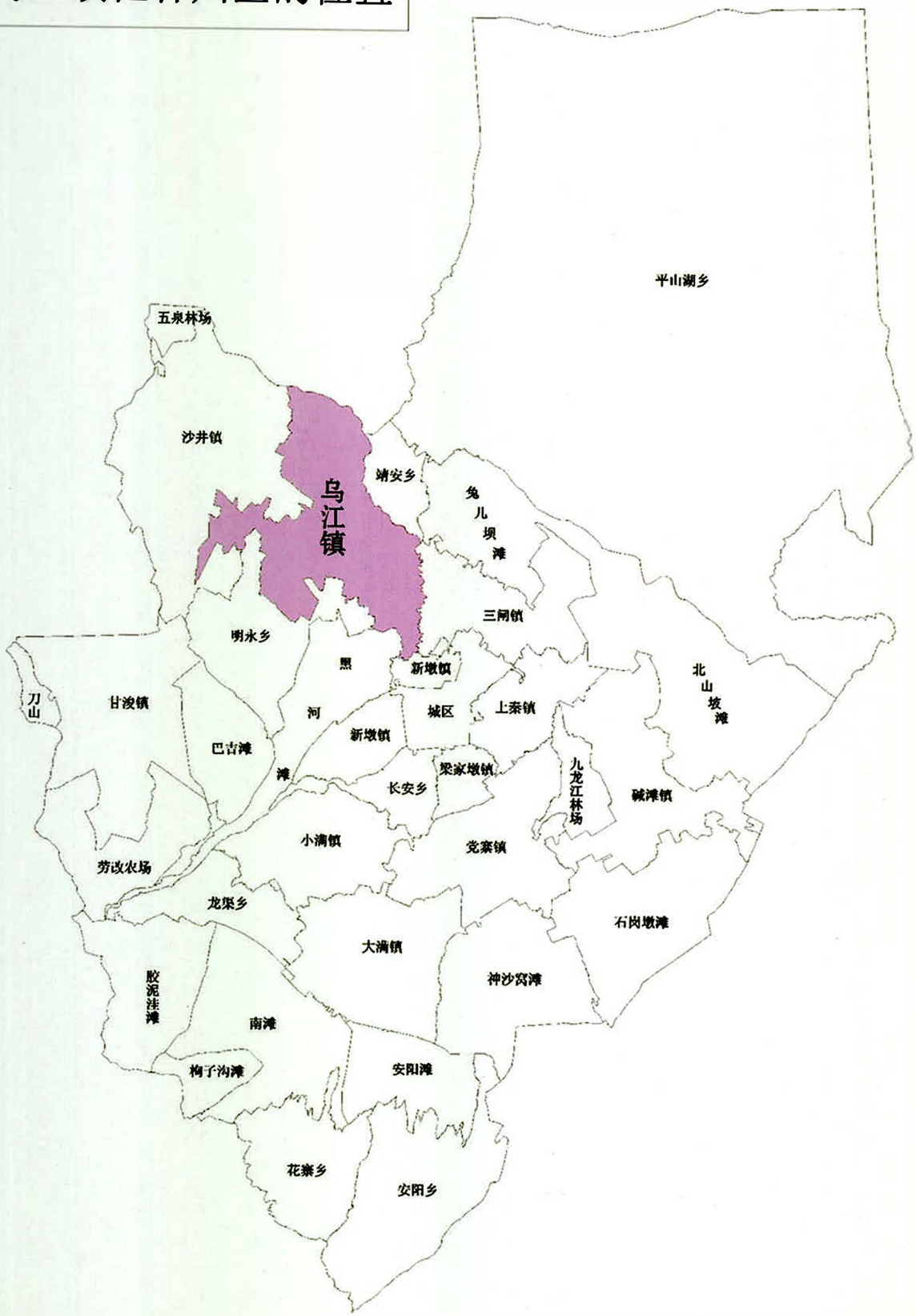

此图仅作为本志参考资料

甘州区乌江镇行政区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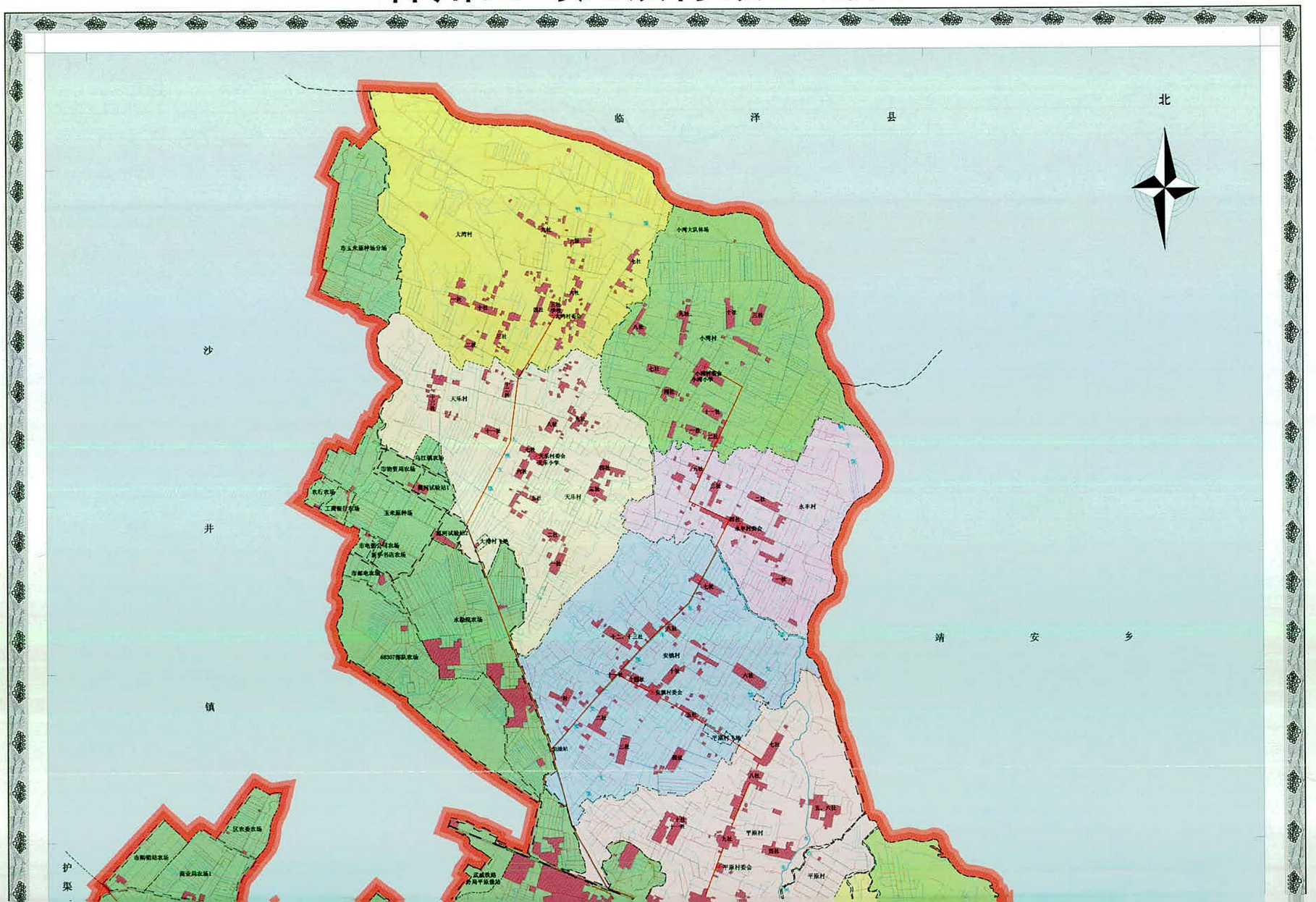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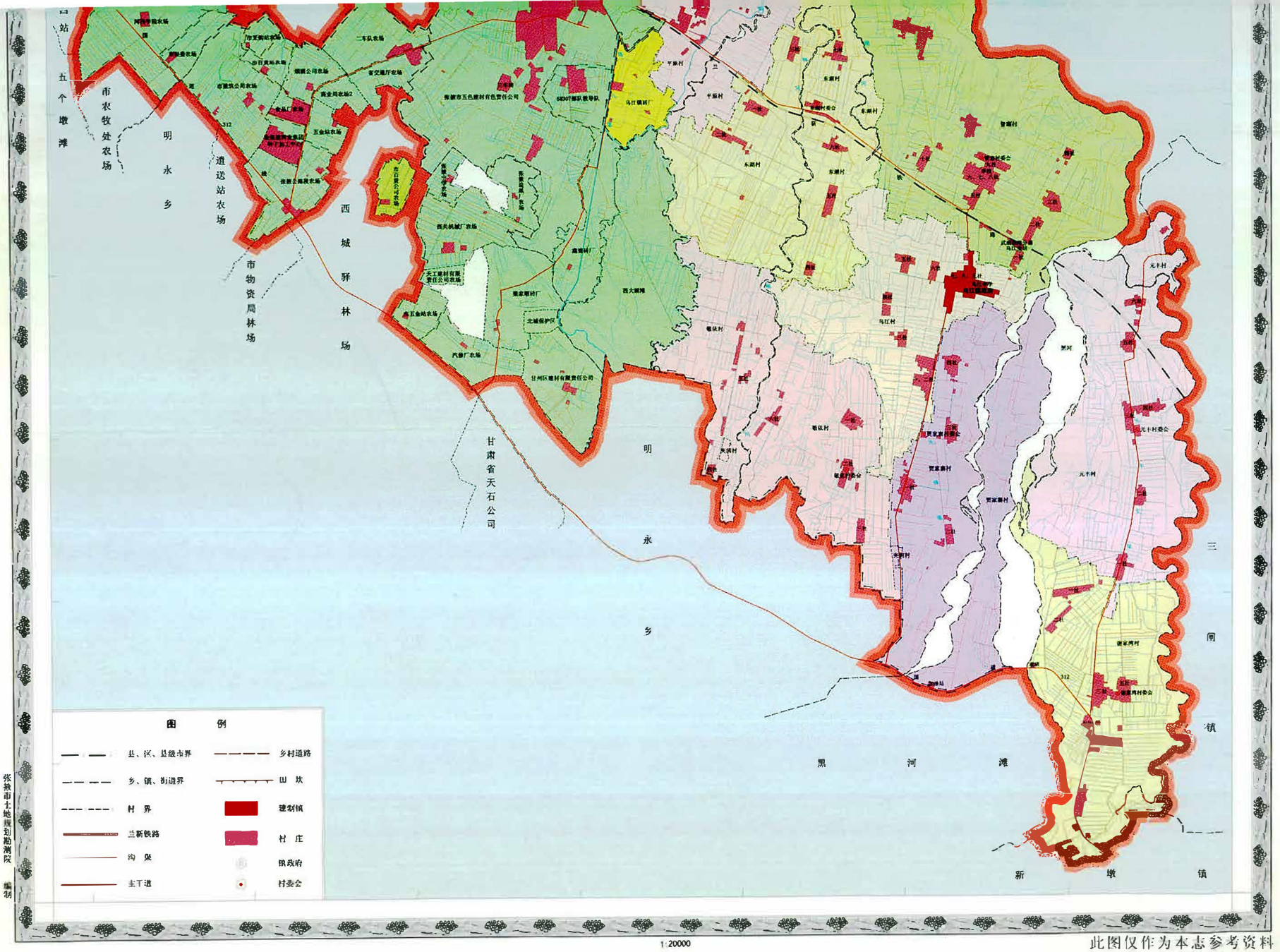
图 例
县、区、县级市界
乡、镇、街道界
村 界
兰新铁路
沟 渠
主干道
乡村道路
山 坎
建制镇
村 庄
镇政府
村委会
五个墩滩
市农牧处农场
明永乡
道送站农场
市物资局林场
西城驿林场
甘肃省天石公司
明永乡
黑河滩
三闸镇
新墩镇
张掖市土地规划勘测院 编制
1:20000
此图仅作为本志参考资料

序 一

中共张掖市委常委、甘州区委书记 张 健
中共甘州区委副书记、区人民政府区长 张玉林

乌江镇地处甘州城区西北。中国第二大内陆河—黑河—流经该镇12个行政村。镇域河流、沼泽、湖泊、清泉、草地等资源极为丰富，有天然湿地3.2万亩，是全区湿地面积最大的乡镇。天然湿地彰显了戈壁绿洲的神奇魅力，得天独厚的地理条件与资源优势，赋予乌江这一西北小镇以江南禀赋。这里盛产乌江贡米与虹鳟鱼，素有塞上“鱼米之乡”的美称。

乌江不仅自然资源丰富，而且历史文化底蕴深厚。境内有文物古迹十多处。始建于明永乐年间、重建于清康熙六年的魁星楼，距今已有340多年的历史，1978年被张掖市列为市级重点保护文物。民间竞技表演“狮子上缆绳”，2007年被张掖市列入第一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

改革开放以来，乌江镇发展势头强劲，成绩斐然。该镇曾获“全国亿万农民健身活动先进乡镇”“体育之镇”“全省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先进乡镇”“全省乡镇综合文化站建设先进乡镇”“省级生态乡镇”“绚丽甘肃——2013年十佳旅游景区暨十大魅力乡镇评选活动最具发展潜力乡镇”等多项国家、省、市殊荣。

传统文化与现代文化的交汇融合，历练了乌江人海纳百川、开放包容的气度胸襟，铸就了乌江人敢为人先、勇于创新的精神特质。乌江取得了一份又一份骄人的成绩，成就了一个又一个出类拔萃的人才。

板荡逐鹿，清平修志。祖国的繁荣富强，激发了史志工作者的修志热情。近年来，从中央到地方，修史纂志之风大盛，产生了一大批史志，诚为史界之幸

事。地方志录一地之古今，乃一方之全史，联接历史与现实，铭刻社会发展的轨迹。今人于往史的回顾中，既能在兴衰治乱中获得有益的启迪，又能从先贤的勤勉砥砺中获得精神的勖勉，其价值可谓大矣！

鉴于此，乌江镇党委、政府成立《乌江镇志》编纂委员会，倾心竭力，修纂镇志。工作开始至今的一千多个日日夜夜，广大修志工作者殚精竭虑，从分散全镇及镇外的大量史籍资料中提要钩玄，矻矻探寻百业之兴废，孜孜以求历史之纵横，完成了这部近百万言的鸿篇巨制。其字里行间，凝聚了专家学者和各界人士的心血，渗透着编纂者的心智。值此镇志即将问世之际，谨向参与编纂工作的同志及所有关心、支持这一工作的各界人士表示衷心感谢！

《乌江镇志》紧贴时代发展脉搏，全面、系统、翔实地综叙了全镇自然、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等各个方面所取得的巨大成就和发生的深刻变化，是乌江人民在改革开放的伟大实践中，众志成城建设美好乌江的真实写照和生动缩影。志书以较大篇幅记录了新世纪以来乌江人民艰苦创业、奋发图强的奋斗历程，以丰富的资料反映了新时期科学发展、跨越发展、和谐发展、绿色发展的靓丽业绩，以浓厚笔墨描绘了乌江大地日新月异、沧桑巨变的壮美画卷，为专家学者研究乌江提供了翔实的资料，为各届党政科学决策提供了可靠的依据，为区内外各界人士了解乌江开辟了崭新的窗口。

抚今追昔，无比自豪；展望未来，任重道远！今日之乌江，以生态立镇，产业富镇，项目强镇，文化兴镇，不断加强生态文明建设，以生态建设引领旅游产业发展，打造了三十多里的黑河风情线，展现了“黑河古镇、鱼米之乡”的旅游名片，塑造了乌江对外新形象，提升了乌江古镇美誉度。祝愿乌江人民以志为鉴，以史资治，开拓创新，锐意进取，为这块热土续写更加绚丽夺目的篇章！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八日

序 二

中共乌江镇委员会书记 吴东德
乌江镇人民政府镇长 温 晓

盛世修志，志载盛事。历经五载编纂的《乌江镇志》终成卷帙。这是乌江历史长河中的一大盛事，是值得乌江人民共同庆贺的一件喜事，也必将成为乌江镇经济、社会、文化、政治和生态文明建设的一块里程碑。

乌江镇位于甘州区西北郊15公里处，东靠三闸镇和张掖国家湿地公园，南接张掖滨河新区和明永乡，西邻沙井镇，北与靖安乡和临泽县板桥镇隔河相望。村庄沿黑河逐水而居，马胡子河、柳河、麽河由南向北穿境汇入黑河，兰新铁路由东向西横贯全境，地形呈东西狭长地带，总面积92.16平方公里。辖13个行政村、119个合作社，1个城镇社区。2012年，共有人口8129户、27200人，其中，平原堡社区城镇人口1107户、2332人。

乌江镇有着悠久灿烂的历史。自古至今，这里物华天宝，人杰地灵，孕育了众多名人俊杰，也流传着许多美丽感人的故事。座落在黑河之滨的乌江古镇，走过的是一条曲折坎坷、自强不息、发奋图强的发展之路，其间风雨沧桑，辉煌璀璨，探索追求，难以尽数。自古以来，积淀镌刻在这块沃土上的人文历史和发展变化，凝聚了乌江儿女祖祖辈辈的智慧与奉献，传承了一代又一代乌江人民的创造与精神，把这一段历史如实记载下来，意义深远。

《乌江镇志》编纂工作自2009年1月启动以来，在各级领导的关心支持下，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遵循“广征、核准、精编、严审”的方针，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本着求真务实的态度，力求全面、系统、准确地反映历史原貌。在编排体例和内容上力求科学、系统、完整、准确，编写形式采用语文体，以记叙为主，综合运用了述、记、志、传、图、表、录等形式，直陈史实。编写内容以时

间为序，分门别类整理成册，使读者一目了然。

古语云："郡之有志，犹国之有史。"地方志是全面系统地记述本行政区域自然、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的历史与现状的资料性文献，清代著名史学家章学诚将之称为"一方之全史"。

《乌江镇志》全面、系统、翔实地记载乌江之地的兴衰起伏和乌江人民的人文精神，是历史的真实写照。它不仅有助于人们更深刻地领略乌江古老灿烂的历史，更将激励乌江儿女创造谱写更加辉煌的未来。《乌江镇志》是一部记述乌江的百科大全，是一面稽前鉴后，彰往昭来的镜子，是一本教育激励乌江后世的史书，是一艘承载传播乌江文化的航船，是一座乌江走向开放发展的桥梁。

《乌江镇志》是乌江第一部方志，在编纂过程中，全镇各界紧密配合，相互支持；篇章曾数易其稿，史料甄鉴历经考证；参加编纂的同志含辛茹苦，默默奉献。一部史志，凝聚了编纂人员的大量心血，也渗透了各界人士的许多关心和期盼！在此，我们向所有参与和关心、帮助《乌江镇志》编纂工作的同志致以衷心的谢忱！

历史在发展，社会在前进。我们将以此志为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立足乌江独特的自然禀赋，发挥乌江优越的地理优势，着力做强制种、草畜、劳务输出、设施农业四大产业，加快村镇、基础设施、生态环境三项建设，打造金张掖贡米、乌江鲜鱼两个特色品牌，狠抓以保障改善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建设，以加强党的建设统领推进"产业富镇、项目强镇、文化兴镇、生态立镇"四大工程，沿着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道路，众志成城谱写更加辉煌灿烂的历史新篇章！

黄金无足赤，白玉有微瑕。尽管我们在《乌江镇志》编纂过程中力求科学完善，但由于史料时间跨度大，涉及范围广，加之我们水平有限，疏漏和差错在所难免，敬祈广大读者不吝指正。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六日

凡 例

一、《乌江镇志》编纂，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坚持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实事求是地记述乌江镇的历史与现状，力求用科学的观点、翔实的材料、纪实的方法进行编纂。

二、志书断限：上限年代不等，下限断止2013年底。详近略远，重在当代。历史资料依据《甘州府志校注》《张掖市志》《张掖市甘州区文史资料》等相关志书、史书及镇档案室资料，力求统合古今，上下贯通。对各章节事物的记述，尽量追溯到事物的发端，重点记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的人、事、物。记事地域范围以乌江镇现行行政区划为主。为了保持全志的完整性、系统性，个别有联系的事物超出本区域进行记述。

三、镇志由概述、大事记、专志、人物、艺文、附录等部分组成，使用述、记、图、录、表等体裁，以记述为主，图表为辅，文图并茂，相辅相成，相互照应。引文保持原文，编序分章、节，图、表配置相关内容。其中专志分27章169节，全志书90多万文字，综合性、代表性图片集结在卷首，专业志内插排相关图片。各章节内容经相关业务部门和单位、村、社区核实校准。

四、本志书内行文坚持既定的志书行文规范标准，公元纪年、月、日、计数、统计表格、百分数一律使用阿拉伯字母。清代以前的历史纪年一般用汉字，民国纪年和公元纪年用阿拉伯数字。20世纪50年代、60年代、70年代等指1950年后、1960年后、1970年后。

五、志书中的数据主要采用统计部门的统计资料和各业务部门供稿核实的数据，计量单位（除古代计量单位和部分特殊章节）一般以公斤、吨、公顷、亩、米、平方米、公里计算。

六、入志人物直书其名，秉笔直书，不褒不贬。入志人物分人物传略、人物简介、致富能人、列表人物四部分。以姓氏笔画为序，排名不分先后。

七、志内称谓：凡历史朝代沿用通称，历史纪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用历代纪年，并注明公元纪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一律用公元纪年。地理名称及历代政权、职官，均依当时的称谓为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区、镇、村称谓几经变化，本志处理方法是记述具体事物，从当时的称谓，记述综合性事物，从现在的称谓。

八、部分古、现代事件的时间有不相符的，以正式出版的志书为准。各村、社区现况内容及数据以村、社区提供的资料为准，部分文物古迹、典型人物、渠路涵道等资料以编纂人员调查为准。有部分应该收录的人和事，因资料匮乏而没有收入志中，望谅解。

目 录

序一 …… 张 健 张玉林(1)
序二 …… 吴东德 温 晓(3)
凡例 …… (1)

概述 …… (1)
大事记 …… (10)
第一章 自然环境 …… (41)
第一节 位置·面积 …… (41)
第二节 地质·地貌 …… (41)
第三节 气候·灾害 …… (42)
第四节 土壤·植被 …… (45)
第五节 自然·资源 …… (46)
第二章 区划建置 …… (49)
第一节 汉代至中华民国时期行政区划 …… (49)
第二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行政区划 …… (49)
第三节 建制沿革 …… (52)
第四节 2013 年镇、村(社区)建制 …… (55)
第三章 镇村概况 …… (61)
第一节 乌江村 …… (63)
第二节 谢家湾村 …… (67)
第三节 元丰村 …… (70)
第四节 贾家寨村 …… (73)
第五节 敬依村 …… (77)
第六节 管寨村 …… (81)

第七节 东湖村 …… (85)
第八节 平原村 …… (89)
第九节 安镇村 …… (93)
第十节 永丰村 …… (98)
第十一节 小湾村 …… (102)
第十二节 大湾村 …… (106)
第十三节 天乐村 …… (110)
第十四节 平原堡社区 …… (114)
第四章 民族人口 …… (118)
第一节 古今民族 …… (118)
第二节 人口演变 …… (121)
第三节 当代人口分布与构成 …… (122)
第四节 姓氏 …… (124)
第五节 计划生育 …… (124)
第五章 宗教信仰 …… (128)
第一节 佛教 …… (128)
第二节 道教 …… (128)
第三节 天主教 …… (129)
第四节 伊斯兰教 …… (130)
第五节 基督教 …… (130)
第六章 婚姻家庭 …… (131)
第一节 婚姻 …… (131)
第二节 家庭 …… (134)
第七章 农民生活 …… (137)
第一节 旧社会农民生活 …… (137)
第二节 共和国成立以来农民生活 …… (138)
第八章 镇(乡)村建设 …… (153)
第一节 集镇规划与建设 …… (153)

第二节 中心村规划与建设 …… (154)
第三节 道路交通 …… (158)
第四节 邮电通讯 …… (162)
第五节 电力能源 …… (162)
第九章 政党组织 …… (165)
第一节 民国时期国民党的组织、党员及活动 …… (165)
第二节 共和国时期乌江镇(区、公社、乡)中共党组织及党员状况 …… (165)
第三节 共和国时期乌江镇(区、公社、乡)中共党组织重要党务活动 …… (174)
第四节 乌江镇(公社、乡)党的纪律检查工作 …… (178)
第五节 中共乌江镇(公社、乡)历次代表大会 …… (179)
第六节 村党支部换届选举 …… (184)
第十章 政权组织 …… (185)
第一节 清代以前乌江政权组织 …… (185)
第二节 民国时期乌江政权组织 …… (185)
第三节 共和国时期乌江镇(区、公社、乡)政权组织 …… (186)
第四节 乌江镇(区、公社、乡)历届人民代表大会 …… (193)
第五节 乌江镇(乡)人民代表大会工作机构及监督工作 …… (201)
第六节 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 …… (201)
第十一章 群团组织 …… (203)
第一节 青年组织 …… (203)
第二节 妇女组织 …… (205)
第三节 农会(贫协)组织 …… (209)
第四节 反动会道门组织 …… (210)
第十二章 政事纪略 …… (211)
第一节 镇反·减租·反霸 …… (211)
第二节 土地改革 …… (215)
第三节 互助合作 …… (216)
第四节 人民公社 …… (218)

第五节 “四清”运动 …… (219)
第六节 知识青年上山下乡 …… (222)
第七节 家庭 联产承包责任制 …… (224)
第十三章 民政社保 …… (226)
第一节 民政和社保机构 …… (226)
第二节 社会救助 …… (227)
第三节 残疾人和老龄工作 …… (232)
第四节 村民自治 …… (233)
第五节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 …… (234)
第六节 居民社会基本养老保险 …… (236)
第七节 拥军优抚 …… (238)
第八节 地名拾遗 …… (240)
第十四章 武装组织 …… (242)
第一节 武装机构 …… (242)
第二节 民兵组织 …… (243)
第三节 战备 …… (244)
第四节 军事堡寨 …… (245)
第十五章 政法组织 …… (246)
第一节 司法行政 …… (246)
第二节 公安派出所 …… (250)
第三节 人民法庭(院) …… (252)
第四节 社会管理(治安)综合治理 …… (253)
第十六章 土地制度 …… (255)
第一节 土地所有制 …… (255)
第二节 土地管理机构 …… (259)
第三节 土地管理 …… (259)
第四节 湿地管护 …… (263)
第十七章 农业生产与农业科技 …… (267)

第一节 土地类型及分布 …… (267)
第二节 民国以前农业发展历史简况 …… (267)
第三节 共和国时期农业生产 …… (268)
第四节 农田基本建设 …… (272)
第五节 农业科研 …… (273)
第六节 耕作技术 …… (275)
第七节 农业政策 …… (280)
第八节 农业机具 …… (286)
第九节 肥料 …… (291)
第十节 农作物品种 …… (292)
第十一节 乌江贡米 …… (296)
第十二节 农业机构 …… (302)
第十三节 农业科技推广 …… (303)
第十八章 林业建设 …… (313)
第一节 林业组织 …… (313)
第二节 林木品种与重点公益林 …… (313)
第三节 植树造林 …… (315)
第四节 退耕还林 …… (316)
第五节 林业改革 …… (316)
第六节 林木病虫害及其防治 …… (320)
第七节 林木资源管护 …… (322)
第十九章 畜牧兽医 …… (323)
第一节 畜牧组织 …… (323)
第二节 畜禽养殖 …… (324)
第三节 家禽家畜 …… (326)
第四节 牲畜改良 …… (327)
第五节 疫病与防治 …… (328)
第六节 饲养方式与放牧 …… (330)

第七节 饲草 …… (332)
第八节 渔业 …… (332)
第二十章 水利事业 …… (334)
第一节 水利组织 …… (334)
第二节 流经乌江的主要河流 …… (336)
第三节 湿地·沼泽 …… (338)
第四节 渠系工程 …… (339)
第五节 提灌与蓄水工程 …… (341)
第六节 灌溉管理 …… (342)
第七节 排阴治碱 …… (344)
第八节 人畜饮水 …… (346)
第九节 防汛 …… (347)
第二十一章 教育发展 …… (348)
第一节 发展概况 …… (348)
第二节 民国时期的私塾和学校 …… (353)
第三节 共和国时期的扫盲 …… (353)
第四节 幼儿教育 …… (356)
第五节 小学教育 …… (358)
第六节 小学简介 …… (370)
第七节 中学教育 …… (376)
第八节 张掖市第六中学 …… (381)
第二十二章 文化事业 …… (383)
第一节 文化组织 …… (383)
第二节 古迹文物 …… (386)
第三节 旅游文化 …… (393)
第四节 群众文化 …… (395)
第五节 谚语·歇后语 …… (399)
第六节 文学 …… (406)

第七节 楹联 …… (408)
第八节 图书·档案 …… (409)
第九节 广播影视 …… (411)
第十节 乌江歌曲 …… (412)
第十一节 民间艺术 …… (422)
第十二节 民情风俗 …… (424)
第二十三章 卫生体育 …… (458)
第一节 镇(公社、乡)卫生院 …… (458)
第二节 村(大队)保健站 …… (459)
第三节 卫生与不卫生习惯 …… (459)
第四节 常见病与乌江验方 …… (460)
第五节 防疫 …… (461)
第六节 农民体育 …… (462)
第七节 民间体育活动 …… (464)
第二十四章 财政经贸工商 …… (466)
第一节 财政所 …… (466)
第二节 信用合作社 …… (469)
第三节 供销社 …… (472)
第四节 粮管所 …… (473)
第五节 工商所 …… (474)
第二十五章 乡镇企业 …… (475)
第一节 人民公社时期的社队企业 …… (475)
第二节 乡镇企业 …… (478)
第三节 重点乡镇企业简介 …… (484)
第四节 个体私营企业 …… (486)
第五节 劳务输出 …… (487)
第二十六章 乡村人物 …… (489)
第一节 人物传略 …… (489)

第二节 人物简介 …… (490)
第三节 致富能人 …… (507)
第四节 列表人物 …… (509)
第二十七章 艺文 …… (522)
第一节 文录 …… (522)
第二节 诗赋 …… (556)
第三节 散文 …… (569)
第四节 曲艺 …… (592)
第五节 记事通讯·消息 …… (597)
第六节 民间故事 …… (605)
附 录 …… (617)
跋 …… (658)
后 记 …… (661)
特别鸣谢 …… (665)

概 述

乌江镇位于甘州区西北郊15公里处,东靠张掖国家湿地公园和三闸镇,南接张掖滨河新区和明永乡,西邻沙井镇,北与靖安乡和临泽县板桥镇隔河相望。村庄沿黑河逐水而居,马胡子河、柳河、麽河、新河由南向北穿境汇入黑河,兰新铁路由东向西横贯全境。地形呈东西狭长地带,地貌为河西走廊冲积细土平原,海拔在1412—1500米之间。位置为东经100°20′—100°27′,北纬38°58′—39°09′,东西长约20公里,南北宽约5.1公里,总面积92.16平方公里,其中,农业用地90532.8亩。1997年10月撤乡建镇。2013年,辖13个行政村、119个合作社,1个城镇社区,共有人口8129户、27200人。

乌江镇域湖塘密布、湿地广袤,平畴沃野、物产丰富,风景秀丽、生态优美,民众种稻历史源远,盛产"乌江贡米"和"虹鳟鱼",故尔虽处戈壁塞北,竟如江南水乡,世誉为金张掖"鱼米之乡"和"塞上小江南"。乌江镇紧依弱水而居,地处丝路津梁,傍邻西汉觻得城址,唐时便获稻丰收稔,米贡皇廷自元而始,古堡阁楼初建明朝,郭氏诗绘物阜民丰,商贾易市古往今来,民间文艺渊源流传,可谓是一座历史悠久而璀璨的"黑河古镇"。

走过古老的历史,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在中国共产党富民强国方针的指引下,乌江人民在历届党委、政府的领导下,满怀建设幸福美好家园的梦想,释放空前的热情和能量,沿着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建成全面小康社会的康庄大道,收获了强镇富民的累累硕果,谱写了灿烂的历史新篇章。今天的乌江镇,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旗帜的引导下,聚力齐驱"产业富镇、项目强镇、文化兴镇、生态立镇"四大工程,呈现出了经济蓬勃发展,社会和谐进步,文化繁荣昌盛,人民安居乐业的辉煌局面。

历史沿革

《尚书·禹贡》记载"导弱水至于合黎,余波入于流沙。"《禹贡传》认为"合黎,水名"。《说文解字》认为"溺(弱)水出删丹"。则弱水实即山丹河,合黎水就是张掖河即今黑河,乌江镇正处于"导弱水至于合黎(水)"的"至于"之处。《大清一统志》记"觻得古城,在张掖县西北"。觻得城乃《汉书·地理志》所记汉张掖郡治觻得县故城。《太平寰宇记》甘州张掖县条下记:"张掖郡城亦在今县西北四十里(今甘州区平原堡地带),汉为郡(治)之所"。《元和郡县志》记载,汉初,乌江地域曾为"匈奴觻得王所居"。从兰新铁路545—546处出土的石斧、石坎斫器及陶片的特点来看,其类型接近于马厂型和四坎型(火烧沟型),说明

早在新石器时代，乌江及周围就已有了居民。可以说乌江及所在的黑河湾是张掖古文化的发祥地。距今4000年前左右，在甘州地域内有先民从事农耕、畜牧业生产之时，地处黑河湾的乌江这块土地上就有了居民活动，且是“宜牧宜农宜渔宜居”的天然佳地。汉武帝元鼎六年(前111年)置张掖郡，领10县，郡治觻得县城。《新唐书·郭远振传》载，甘州刺史李汉通“辟屯田，尽水陆之利，稻丰收稔”，从此，张掖始种水稻，依此，乌江种稻历史溯及唐时。《重刊甘镇志》记载，元代甘州所产白米、白麦均列为贡品。张掖市所产稻有粳、糯二种，以乌江堡所产稻米最为著名。据此，乌江大米自元朝就为地方进献皇廷之贡米。明朝永乐年间修筑的“乌江堡”，经清康熙年间修复，至今遗存有乌江古堡魁星楼阁(原玉皇阁)，又经2008年修缮，成为乌江悠久而璀璨历史的见证。还有明时甘州行太仆寺卿郭绅《观刈稻》诗篇描绘正是乌江地域黑河沿岸民勤物饶之美景。清光绪年，甘肃学政蔡金台的一首《乌江遇雨志喜》，又勾勒了一幅“策马乌江路，闲游偶一临；喜兹嘉澍足，慰我老农心；麦陇斜翻浪，秧田细似针；此帮贤令尹，德沛万家霖”的田园颂贤意境。民国时的县知事马文炜在离休之时所赋的“米熟乌江颗似银，苇池风过水粼粼；居家那有甘州好，无奈侬为六十人”思物恋乡诗词，道出了“甘州数乌江最美也令人最恋”的心声。

乌江地域区划建制也历经“分分合合”和“大大小小”的变革历史。清乾隆二十二年(1757年)定保甲法后，张掖县设5区、11保、220甲，乌江地域属张掖县下辖区的保、甲。民国18年(1929年)时，乌江属张掖县第五区所辖村域。民国23年(1934年)属张掖县新丰乡所辖村域。民国34年(1945年)属张掖县永丰乡所辖保、甲。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初，乌江隶属张掖县永丰区(1950年7月改称第八区)。1953年，乌江隶属张掖县第九区，区署驻地乌江堡，辖崖子、元丰、靖平、靖安、小湾、大湾、平原、黑水(安镇)、乌江、管寨等10个乡。1956年，乌江地区分设乌江乡和安镇乡，乌江乡驻地乌江堡，辖乌江、东湖、元丰、崖子、敬依、管寨村；安镇乡驻地安镇堡，辖安镇、大湾、小湾、永丰、天乐、于家桥、平原村。1958年，张掖县划分为1个镇、6个人民公社，乌江公社管辖今乌江、三闸、靖安、平山湖、新墩5个乡(镇)的地域。1961年，乌江地区分设乌江公社和安镇公社。1964年5月，安镇、乌江又合并为乌江公社，辖谢家湾、元丰、姚寨、张寨、管寨、茨滩、乌江、中号、平原、贾家寨、夹河、敬依、东湖、于家桥、安镇、天乐、大湾、小湾、永丰、高庙等20个大队。1983年11月，乌江公社改称乌江乡。1990年，辖13个行政村(今13个村)、119个农业合作社。1997年10月撤乡建镇。1999年6月，原张掖县城关镇平原堡街道移交乌江镇管辖，2007年11月改设平原堡社区，自此，乌江镇辖13个行政村和平原堡社区。

地理生态

乌江镇处在“祁吕贺山字型构造西翼”地质构造带，从东南端的谢家湾村至西北端的

大湾村，呈东西狭长状的“长颈鹿”地形。地貌属走廊平原中冲积细土平原，位于张掖盆地平原地形冲积扇北端，地表为冲积土组成，地势平坦，土层深厚，土质肥沃，开垦年代久远，自古以来就是张掖的主要农作区。谢家湾、元丰、贾家寨、敬依、乌江、管寨、东湖等村地势相对低凹，平原大坡以上的平原、安镇、天乐等村和平原堡社区地势相对略高，永丰、小湾、大湾等村地势相对略低，大湾村路家老湾是甘州区海拔最低的地方，平原支家崖、永丰曹家崖与黑河河床落差较大。全国第二大内陆河黑河及其支流新河、马胡子河、柳河、麽河穿境而过，谢家湾、管寨、大湾等12个村沿黑河及其支流逐水而居，河流水域达60.59公顷。镇域内湿地面积3.2万亩，占辖区总面积的23%，有河流湿地和沼泽湿地2个类型4个类别，其中，泛滥平原湿地2391.6亩，人工湿地14853.9亩，陆盐沼泽湿地5730亩，草本沼泽湿地1162.8亩，农用泛滥湿地6510亩，是甘州区湿地面积最大的乡镇。西大湖是面积最大、保护最好的一片生态湿地，面积近万亩，区域内野生物种丰富，草甸泉域密布。全镇林木面积达11000多亩，建成绿色通道30多公里，其中，生态防护林和公益林6126亩，退耕还林1863亩，经济林2000多亩，森林覆盖率达13.31%。优越的地理位置和丰富的水域湿地、肥沃的冲积土壤，造就了乌江湖塘密布、溪流淙淙，湿地广袤、河流涛涛，绿洲沃畴、阡陌纵横，碧水鱼跃、稻花飘香的生态美景。2012年以来，乌江镇积极顺应“五位一体”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战略布局，按照市、区建设生态经济示范区的目标，立足独特的地理优势和生态资源禀赋，率先推进经济发展转型跨越，走上了加快经济建设与生态文明建设并举双赢的发展道路。

资源物产

乌江镇土地总面积达138178.7亩，其中，农用土地106180亩，建设用地9128.8亩，尚未利用土地22869.9亩。共和国成立后，土地资源得到有效地开发利用，经2009年第二次全国土地调查统计，耕种农作物68192亩，占总面积的49.35%；栽植林木15043亩，占总面积的10.89%；建设用地9128.8亩，占总面积的6.61%；保护河流和草原湿地32000亩，占总面积的23%，具有丰富而且肥沃的土地资源。境内水域面积60多公顷，西大湖涵养汇聚的泉水形成塔儿渠和永丰渠两大渠系，灌溉下游平原、永丰等6个村的近3万亩耕地。分布在黑河干流泉水溢出带和黑河支流马胡子河等河流泉水溢出带的清泉有1万多眼，水资源较为充足。湿地生物物种丰富，生长有蓼科、毛茛科、豆科、禾本科、眼子菜科等44科、214种野生植物。生存鱼类、鸟类、两栖类、兽类等140多种野生动物，具有甘州区最丰富的野生动、植物资源，这也是乌江镇独特的自然生态资源。肥沃的土壤资源和充足的水利资源，使乌江地域自古以来就是重要的农作区、养殖区和林果区。地方物产有享誉盛名的乌江贡米、乌江虹鳟鱼和金鳟鱼，独具特色的乌江小软梨、红枣等；共和

国成立后，主要种植玉米、小麦、水稻等粮食作物，栽植苹果、梨、红枣等经济林果。20世纪80—90年代粮食作物单产达到历史最高峰，90年代以来，主要繁制优质玉米和蔬菜种子，且远销国内外。丰富的农作物秸秆和饲草饲料资源，使乌江镇的牛、羊、猪、鸡等畜禽养殖数量不断增加，成为甘州区养殖大镇之一。2000年以来，乌江所产的反季节日光温室葡萄鲜果和精细蔬菜在甘州区现代设施农业产品中也占居一席之地。

经济产业

自汉置张掖郡及至昭帝始元二年（公元前85年）移民驻军、屯田戍边以来，乌江区域凭借得天独厚的水域和土地资源，成为宜耕宜牧的主要农作区和畜牧区。唐代时开始仿宁夏耕作之法种植水稻，到明时水稻种植不仅规模大且稻米显赫盛誉，凸显了悠久辉煌的农耕文化。共和国成立以来，乌江的农业、工业和第三产业逐步发展壮大，镇域经济总量不断攀升，经济结构日趋优化，农民收入逐年增加，群众生活日益改善。合作化和人民公社时期，乌江经过大规模的农田基本建设，平田整地，兴修水利，扩张耕地，积粪压肥，改良土壤；20世纪70年代中期，开始推广小麦和玉米等粮食作物间作套种技术；80年代初，实行土地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90年代初期，引进水稻旱育稀植技术，推广粮食作物高产品种，粮食作物单产和总量大幅增长，不仅解决农民温饱、缴售国家公（定）购粮食，且推动农业生产进入商品化阶段。90年代中期后，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粮食作物逐步调整为经济作物。进入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和以农民增收为中心的“订单农业”发展时期，逐渐建成4万亩的玉米（蔬菜）制种基地。2000年以来，现代设施农业起步发展，培育2000亩日光温室葡萄和蔬菜基地，形成以制种玉米和蔬菜为主导，粮食作物、商品蔬菜、反季节果蔬为副的农业种植产业。畜牧养殖：合作化和公社化时期以提供耕作畜力为主的集体养殖起步，转向实行家庭联产承包制以来的提供畜力和食用自给自足的养殖阶段，历经家庭分散式商品化养殖，发展到当今的家庭小群体圈舍养殖和村社小区规模化养殖，同时随着农业耕作机械的增加和普及，马、驴、骡等役畜逐渐减少。至2012年，全镇牛、羊、猪饲养量达10万多头（只）。同时，建成安镇村博盛肉牛养殖场、平原村富海养殖场、天乐村惠明养殖场和敬依村奶牛养殖场等小区化养殖场，养殖收入达到农民收入的30%。林果产业：乌江栽植红枣、梨的历史较早，至今镇域内有许多百年以上的枣树、梨树，以红枣、苹果、早酥梨、苹果梨居多，大软梨、小软梨为乌江特色果品。工业商业：人民公社大办企业时期，乌江以烧砖、草编、建筑、食品加工、农副产品经销等为主的“五小”社队企业异军突起，为乡镇企业和个体私营经济的迅速发展奠定基础，发展到1991年，乌江乡镇企业达190家，从业人员达2048人。乌江砖厂的粘土红砖曾被评为“部优和省优产品”，为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90年代末期以来，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和市

场竞争的加剧，大多数小型企业逐年淘汰，乡镇企业陆续改制为私营经济。至2013年，乌江镇企业主要以建材企业、种子繁育加工企业、粮油加工经销企业和从事服务业的个体户为主，其中，驻地市、区属建材企业5户、种子繁育加工企业9户、私营乡镇企业业主20多户、从事服务业的个体户283户，主要的产品有红砖、新型建材、稻草编织品、粮油等。劳务输出是乌江的优势产业，镇内平原堡社区形成劳务市场1个，自2000年以来，每年3—10月份，通过平原堡劳务市场到辖区企业和30多家农林场务工的劳动力日均达到1000多人。到2013年，务工人员每日的务工收入达80—200元。从2005年开始，政府通过组织化输转劳动力和实施劳动力技能培训，乌江镇向沿海发达地区输出的“技能型”劳动力也逐年增加。2012年底，全镇输出输转劳动力达6100人，实现劳务收入6900多万元。随着以制种、草畜、林果、劳务输出、农副产品加工为主导的镇域经济的持续平稳发展，至2012年，全镇农村经济总收入突破4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达8143元。为加快建成全面小康社会提供日益富余的物质条件，群众的衣、食、住、行、用等物质生活日益改善，2800多户农户住上水、电、暖齐全的小康住宅楼（院）。电视、洗衣机、冰箱等家用电器和移动电话、摩托车基本普及，互联网和小轿车逐渐进入乌江镇农民家庭。小型农业耕作、运输机具实现户户拥有，村村建起中心村商业服务网点，生活日用品和农业生产资料销售一应俱全。

基础设施

共和国成立以来，乌江镇（公社、乡）历届党委、政府，在大力发展农业生产和镇域经济的基础上，不断改善公共基础设施，自20世纪90年代开始，乌江的农田水利、交通道路、村庄民居、教育卫生等基础设施日臻完善。农田水利：在70年代平田整地运动中，平整条田，修渠开路。80—90年代，衬砌塔儿渠等干支渠草筏渠道和混凝土预制板渠道，修配干支渠水闸，新建安装塔儿渠、永丰渠提灌站。2001年以来，抢抓国家实施黑河流域综合治理和建设节水型社会项目的历史机遇，争取国家投资2000多万元，衬砌现浇混凝土干、支渠道60多公里，4万多亩耕地衬砌配套田间“U”型渠道，修筑桥涵建筑物2000多座，新打机井102眼。人畜饮水：80年代以前，靠农户自家所打的压管井提取浅层地下水。80～90年代大湾、天乐、安镇、小湾、谢家湾等修建自来水水塔，用上干净卫生的自来水。2000年后，大湾、天乐和东片6个村新建4个无塔式自来水厂。至2013年村村户户架通自来水。电力能源：共和国成立初期至50年代末期，农民照明靠油灯，稻麦脱壳磨面靠人力畜力拉动的石磨，之后，在干渠和河道上修建水磨水碾。60年代至70年代中期，在黑河滩上修建安装小型水力发电站，供应公社机关和部分大队、生产队照明用电。70年代后期开始，国家和省、县发电企业并网供电，村社陆续接入大电网，并架设高低压输

电线路，农民家家通上电灯，村社安装电动磨面机和碾米机，亦为兴办社队（乡镇）企业提供电力能源。90年代期间，实施全镇村社照明线路地埋改造。2000年后，政府扶持元丰、平原、天乐等村农户新建沼气池1100多座，用沼气作炊事燃气。交通道路：共和国成立以来，乌江民众出行交通历经步行、借助畜力（车）、自行车、摩托车、公共班车、面的出租车、公交车、家用小汽车等阶段。自80年代开始通行班次公共汽车，到2004年开通至张掖城区“21路”公交车。到2013年，全镇摩托车、农用三轮车基本普及。通行公交车12辆，购置私家小轿车700多辆、运输货车300多辆、农用车3700多辆。70～80年代，镇内公路、村社道路以砂石路、土路为主，90年代开始铺筑柏油路，1996年乌江率先修建乌平公路柏油路，逐年贯通乌江岔路至西端天乐、大湾的柏油公路，并修建了过往河流、渠道桥涵。2007年底开工建设乌靖黑河大桥，至2009年7月竣工通车。小湾、大湾、安镇、平原、永丰、天乐等村自2007年以来逐年改造建成混凝土通村道路。乌平公路经多次改造修筑，2013年，管寨至平原堡下段道路实施混凝土路面改造工程。至此，村村通上了混凝土硬化道路。集镇村庄建设：2005年实施乌江集镇道路扩建和给排水、绿化、亮化设施配套；2007年编制乌江集镇建设规划；2008年实施广场改造；2010年拓建硬化乌江集镇街面道路，镇政府、卫生院、学校等驻镇单位办公场所和商业门店陆续翻建；2012年镇政府综合办公楼竣工投入使用。平原堡集镇在70～90年代初，曾为闻名张掖的明星集镇，从90年代中期开始，驻地单位陆续搬迁，人口逐年减少，至今有驻地机关企事业单位22个、个体商业门店80多个。乌江居民住宅经历旧社会的穷苦百姓简易棚草房和地主富户大庄子（共和国成立初，地主富农庄院住宅改造分配给农户居住），70年代修建的土木结构居民点平房，80年代改造砖木结构平房，90年代新建砖木砖混结构小康住宅，21世纪开始修建砖混和框架结构小康住宅楼几个阶段。自2006年小湾村新建中心村农民小康住宅小区开始，至今全镇13个村规划新建中心村，建成规模不同的住宅小区13个、住宅楼102栋，入住农户2837户，中心村庄住宅小区同步开发建设商业门店144个，逐步配套了给排水、供暖、绿化、照明、文化体育活动等公共基础设施，谢家湾稻香居小区、安镇中心村、小湾中心村住宅建设规模相对较大，公共设施配套齐全。文化教育卫生：20世纪60年代，公社及各大队开辟平整空地、修建戏台，举办社火、秦腔等演出，1979年，乌江公社修建容纳1000余人观看电影和文艺演出的文化礼堂。2005年以来，镇政府结合集镇改造，新建综合文化中心楼、广场、舞台，小湾、安镇、大湾、元丰等村在中心村和住宅小区配套建设广场、舞台、文化活动室。共和国成立来，乌江迅速兴起学校的建设配套，1958年，乌江公社各大队均创办村学，1975年时，乌江公社建有小学13所和县立张掖第六中学，1989年，乌江乡学校建设基本实现校校无危房、班班有教室、生生有课桌。90年代后，各学校历经多次改造扩建，校园校舍基础设施不断改善。1993年，新建乌江乡初级中学，至

2013 年，张掖第六中学、乌江中心小学、安镇小学（原乌江初级中学）均建起综合教学楼、学生公寓楼、餐厅等高标准校舍；敬依小学、平原小学新建教学楼，管寨小学、大湾小学改造为砖混结构校舍，新建乌江中心幼儿园综合楼。乌江卫生院从 60 年代初的土胚平房卫生站起步，历经多次改造建设，至今修建门诊楼、住院楼和安镇分院综合楼，13 个村卫生室也在中心村规划建设中逐步改善配套。

社会事业

乌江是一座源远史长的黑河之滨古镇，这片沃土上积淀了深厚的农耕文化，传承着繁荣的民间文化，自古就有许多诗词文赋描绘承载了乌江的物产民生，更有悠久灿烂的古堡见证了乌江的人文风情。共和国成立后，在党的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方针指引下，乌江的文化、卫生、教育、科技等各项社会事业全面进步。21 世纪以来，以保障改善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建设和社会管理不断创新完善。社会事业长足发展：20 世纪 80 年代，设立乌江公社文化中心，依托“文化堂”阵地，积极发扬民间传统文化，传播社会主义新文化，普及现代科技知识，宣传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乌江业余剧团的文艺演出和电影队的电影放映红红火火；秦腔、社火、舞狮、高跷等民众节日文化丰富多彩，文化站被评为“全国先进文化站”。自 90 年代开始举办的一年一度农民运动会和春节（元宵节）文化活动延续至今；乌江民众文化体育活动蔚然成风，赢得了“文化之乡”“体育之乡”“全国亿万农民健身活动模范乡”等荣誉称号。2005 年以来，镇、村文化体育活动阵地逐步改造一新，村村（社区）建起农家书屋和图书阅览室，陆续配套安装广场健身器材。2007 年安镇村狮子上缆绳（板凳）民间技艺被列入张掖市非物质文化遗产。2008 年镇文化中心综合楼及文化广场的落成和广场魁星楼的修缮，掀起了乌江镇文化事业发展的新高潮。乌江的卫生事业从 50 年代公社卫生所和大队保健站起步，70 年代以来，卫生医疗技术队伍、设施配备、环境条件逐步加强、改善。90 年代新建卫生院门诊楼，增设诊疗项目和专业科室，整合村卫生所实行乡村卫生一体化管理，镇村医疗卫生事业迈入新的发展轨道。2008 年以来先后新建卫生院住院楼和安镇分院。至今，镇卫生院和所属 14 个村（社区）卫生所医生、职工已达 60 多名，卫生院设有内、外、妇、儿、口腔、疼痛等 10 多个临床科室，设置病床 50 张，建成集医疗、保健、急救和公共疾病防控服务为一体的医疗卫生体系。共和国成立初期，将乌江地区在民国时创办的 5 所学校改造为公办学校，1950 年整合为永丰区完小、谢家湾初小、依连沟初小 3 所学校、18 个教学班，有学生 700 余人、教师 30 多人。1958 年，乌江公社各大队创办 14 所村学和县立张掖第六中学，学生增至 1500 多人，至 1959 年条件所迫停办 9 所小学。1970 年，谢家湾、乌江、管寨、安镇、小湾等小学开设两年制初中班。1971 年恢复县立张掖第六中学，设为全日制完

全中学。1975 年,恢复小学达 13 所(附设初中的 4 所)。80 年代期间,全面建设改善校舍校园。1991 年小学与初中分设,至 1992 年创办乌江乡初级中学。2003 年学校布局调整,合班并校后保留 9 所完全小学,设置 3 个教学点。2004 年乌江初级中学并入张掖第六中学。至 2013 年,镇内设 9 所完全小学(附设幼儿园 9 所)和张掖第六中学。小学在校学生 1300 多名、在园幼儿 520 多名,教师 120 多名。张掖第六中学在校学生 720 多名、教职工 90 人。随着学校的建设发展,教师队伍也随之充实加强,同时进行学校的办学形式、学制设计、课程设置、教学方式、管理模式等改革完善,并配套了多媒体和远程教育教学设施,教育教学水平和质量全面提升,先后创建标准化管理示范校 2 所、素质教育特色学校 3 所、校园文化建设示范学校 4 所;社会保障日趋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在 50 年代实行民政救济、"五保"供养、退伍军人优抚的基础上,发展到 21 世纪,先后实行贫困家庭最低生活保障、农民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大病医疗救助、城乡居民基本社会养老保险等社会救助和保障政策。同时实施农村危旧房改造补助和保障性住房、养老服务中心等建设项目。至 2013 年,全面保障贫困家庭基本生活和农民群众就医看病,农民养老保障也在广覆盖、低标准的基础上起步,社会保障体系日趋建立健全。社会管理创新改进:自 60 年代开始,乌江公社在大队设置治保会、调解会等社会治安基层组织,协助大队(村)、公社(乡、镇)治理社会治安。70—90 年代初,先后设立公安派出所、基层人民法庭、司法所、法律服务所等组织,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治安管理、民事纠纷调解、法律咨询、诉讼审判等社会管理工作。90 年代开始,统筹协调镇、村组织和政法部门、政府职能部门开展法制宣教、治安联防、纠纷调解、群众信访、禁毒等社会治安综合治理。21 世纪以来,镇、村全面创新改进以治安防控、矛盾化解、社区禁毒、重点人口帮教管理等为主要内容的社会管理,逐步建立人防、物防、技防相结合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设立群众诉求渠道畅通、办事方便快捷的镇村便民服务机构,推行"网格化"新型社会管理模式。在各个时期,镇、村还组织农民群众广泛开展以理想信念、道德礼仪、勤劳致富、遵纪守法、学用科技、防火安全、清洁卫生、治安联防、孝老敬老等为主题的"十星"文明户、遵纪守法光荣户、科技示范户、卫生光荣户、文明家庭等一系列思想道德建设、精神文明创建评选及社会主义荣辱观和核心价值观宣教等活动。从 2012 年开始,开展"道德讲堂"活动,先后荣获"科技之乡""卫生之乡""平安乡镇""省级文明乡镇""全省精神文明建设先进乡镇""省级卫生乡镇"等荣誉称号。

政权建设

1949 年 9 月张掖解放后,中共张掖县委、县人民政府在农村普遍建立区、乡新政权组织。至 1956 年前,乌江地区先后属张掖县永丰区、第八区、第九区区公所(署)管辖。在建立农村基层新政权组织的同时,区级设置中国共产党基层委员会,领导乌江人民迈入

社会主义建设新征程。1956 年 1 月，农村撤区并乡，乌江区域分设乌江乡和安镇乡，建立乡人民政府，之后改称“乡人民委员会”。随着基层组织调整健全和发展中共党员数量的增加，设置乡党委和下属机关事业单位党支部。1958 年 9 月，实现人民公社化，以今乌江、三闸、靖安、平山湖、新墩 5 个乡（镇）的区域为辖区设置乌江人民公社（史称“大公社”时期），随之成立公社党委；乡人民委员会撤销设人民公社管理委员会。1961 年 12 月，张掖县调整为 30 个公社和 1 个民族乡，乌江地区分设乌江人民公社和安镇人民公社（史称“小公社”时期），分别设置公社党委和公社管委会。公社下辖生产大队，设立大队党支部和大队管理委员会。1964 年 5 月，张掖县 30 个公社、1 个民族乡合并调整为 20 个公社，安镇、乌江合并为乌江人民公社。“文革”期间，公社管理委员会消失，重新成立公社革命委员会。公社党委和大队党组织普遍受到冲击，处于瘫痪状态，至 1969 年整党建党逐步恢复。1966 年—1970 年期间，乌江公社改称卫东公社，下辖各大队也改为如长征、燎原、星火等“革命化”的名字。1980 年，公社革委会撤销，复称管委会。

自 1958 年 9 月至 1983 年 11 月人民公社时期，先后设立了乌江供销社、信用社、粮站（粮管所）、卫生所（院）、邮电所、教育管理办公室、农业机械管理站、农业科技站、兽医站、文化中心等职能机构。1983 年底，改设公社为乡，大队为行政村，设置乡党委和乡人民政府，下辖行政村设村党支部和村民委员会。1985 年至 1991 年，乌江乡人民政府相继成立财税所、电业管理站、法律服务所、联营公司（后改革为乡经济联合委员会）、水管站、司法所、广播电视站、乡农科教中心等机构。1988 年，乌江乡人民政府有干部、职工 28 人，其中正式干部 19 人。1989 年，设立乌江乡人大主席团。1991 年，设立中共乌江镇纪律检查委员会。1997 年 10 月，乌江撤乡建镇，更名“乌江镇”，设置中共乌江镇委员会、乌江镇人民政府、乌江镇人大主席团、乌江镇经委、中共乌江镇纪委、乌江镇人民武装部 5 个领导机构。80—90 年代期间，镇（乡）“七站八所”党政机构逐步健全充实，以村党组织为核心的村级组织不断加强。自共和国成立，乌江设置党的组织和基层人民政权以来，实行党的代表会议和党委集体领导、人民代表会议民主政治制度。至 2013 年，乌江镇（公社、乡）召开 14 次中共党员代表会议和 18 届人民代表会议，民主选举历届党委、人大、政府、纪委领导机构和成员，确定各个时期乌江镇（乡）的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建设目标任务。历届党委、政府紧密依靠和正确领导广大人民群众凝心聚力谋求推进经济社会持续快速发展、加强完善党的建设和基层民主政治建设。进入 21 世纪以来，镇党委、镇政府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始终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围绕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深入实施加强党的建设的一系列工程，逐步改革提升政府管理服务效能，不断加强改进村级组织建设，聚精会神推进“产业富镇、项目强镇、文化兴镇、生态立镇”四大工程，将乌江推向转型跨越发展的新轨道。

大 事 记

传说中的三皇五帝时代(远古至约公元前 2100 年)

帝颛顼高阳氏 西巡至流沙(今张掖市北部)

帝尧陶唐氏八十六年 禹导弱水至于合黎,余波入于流沙。禹西巡至流沙,声教布于四海。

夏(约前 2100 年—前 1600 年)

帝禹元年 张掖属《禹贡》雍州之域,西戎氏之故墟。禹封少子于西戎,世代为首领。

周(约前 1100 年—前 256 年)

穆王十三年 祭公率师随穆王西征,西戎归顺。

汉(前 206 年—220 年)

武帝建元三年(前 138 年) 张骞出陇右,出使西域。

前元六年(前 174 年) 张掖始属匈奴右地。据《元和郡县志》所载,在今张掖城西北 18 公里、312 国道旁,置有觻得城,觻得是匈奴语,不知何意,是浑邪王属下的一位觻得王的驻牧地。觻得城处在流量丰富的羌谷水(今黑河)之滨。据此位置,汉初,乌江在汉初曾为"匈奴觻得王所居"。

元狩二年(前 121 年) 骠骑将军霍去病两次西征,匈奴浑邪王率众归汉。

元狩四年(前 119 年) 张骞第二次出使西域。汉与西域间的"丝绸之路"从此开通,商旅往来不绝。

元鼎六年(前 111 年) 置张掖郡,治觻得。

昭帝始元二年冬(前85年) 调故吏将屯田张掖郡。

平帝元始三年(3年) 令天下立学官。张掖郡从此开始有学校教育。

唐(618—907年)

武后长安元年(701年) 《新唐书·郭元振》记载,武则天时,甘州刺史李汉通开置屯田,尽水陆之利。结合屯田推广水稻种植,稻丰收稔,一缣数十斛,集军粮数十年。从此,张掖始种稻,乌江种植水稻史溯及唐时。

元(1271—1368年)

元至元元年(1264年) 中兴府郎中董文用在甘州大兴水利,开水田,授田种牛具,发展农业生产。

元代 据《元史·董文用传》载,董文用以中兴行省郎中的身份到河西督垦,开渠引水,从中兴(今银川)引进稻种,仿宁夏之法扩种水稻。《重刊甘镇志》记载,甘州所产白米、白麦均被列为贡品。甘州乌江所产大米,珠圆玉润,曾作为进献朝廷膳食用米,后被誉为"乌江贡米"。

元代 据《甘州府志》记载,元代在乌江修建塔儿渠(今用)。

明(1368—1644年)

永乐年间 《张掖市志》记载,在乌江堡遗址位置修建"乌江堡",时名"五江堡"。在今天乐村玉皇宫位置修建玉皇楼。

明代 甘州太仆寺卿郭绅所著《观刈稻》一诗记载,甘州城北(乌江、靖安、三闸、新墩沿黑河一带)水稻种植面积大,并获丰收。

清(1644—1911年)

康熙年间 《张掖市志》记载,重建乌江堡,堡建堡垣,四角有角墩,西垣开门,上建门楼,内塑观音像,门洞上砖刻"乌江堡",门旁有马道,堡门及堡内建有龙王庙、关帝庙、祖师庙、三官庙,靠东墙正中处建玉皇阁(今存)。

清代 据清代沈青崖《张掖河水运记》记载，开通张掖河（黑河）水运，南岸东起“五江堡”，西至高台县属之河西堡，沿河二百二十里。

光绪元年（公元 1875 年） 陕甘总督左宗棠在张掖、高台等县采购军粮，订购乌江大米千余石，准备进军新疆。

中华民国（1912—1949 年）

民国初年 基层政权沿袭清保甲制。

民国 9 年（1920 年） 创建小湾小学，时称“张掖县立第二高级小学”，学校有学生 40 人，教师 3 人。

民国 15 至 18 年（1926—1929 年） 实行区、村制，民国 18 年（1929）全县划分为 5 个区，城北为第五区，乌江属第五区，区下设村。

民国 22 年（1933 年） 甘新公路张掖黑河大桥建成（木桥），方便乌江至县城的交通。

民国 23 年（1934 年） 张掖县划分为 1 镇 4 乡、102 个村，乌江属新丰乡所属村区域。

民国 25 至 30 年（1936—1941 年） 废区、村，实行乡镇、保、甲制，全县共 1 镇 5 乡，乌江属新丰乡所属保甲区域。

民国 28 年（1939 年） 乌江籍人士田维年回乡兴办学校，拆除乌江堡部分庙宇，修建教室 8 间、办公室 3 间、宿舍 24 间，创立“乌江堡小学”。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改为“永丰完小”（即今乌江中心小学）。

民国 34 年（1945 年） 张掖县改设 1 镇、10 乡，119 保、562 甲，乌江属永丰乡所辖保甲区域。

中华人民共和国（1949— ）

1949 年

9 月 19 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野战军一兵团二军五师解放张掖。乌江随之解放。

10 月 2 日 张掖军民 4 万余人在城内实验场集合，欢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及张掖解放。

12 月 20 日 中国人民银行张掖办事处开始发行人民币。

1950年

1月　甘肃省人民政府设立张掖分区，乌江属张掖分区张掖县永丰区。5月，张掖分区撤销，张掖县归武威专区。

7月　张掖县区划变动，下辖11个区，普遍建起区、乡新政权组织，区名按数字排序称谓，乌江属八区，区政府驻地平原堡，八区辖9个乡，乡名也以数字序号称谓，包括的范围除今乌江镇辖区外，还有新墩镇白塔村七、八社，靖安乡，明永乡夹河、下崖村。

是年　开展扫盲工作，大办速成班、冬学、夜校、识字班扫除文盲。

是年　按照新《婚姻法》规定，张掖县人民政府开始实行婚姻登记，颁发结婚证书。

1951年

10月　开始土地改革，分两期土改，至1952年4月结束。

是年　12月　开展“反贪污、反浪费、反对官僚主义”运动。

1952年

1月　开展“五反”运动，至6月结束。

4月9日　下午3时发生9级以上大黑风（沙尘暴），飞沙走石，遮天蔽日，昏黑时间1小时20分。

7月9日　9日—12日连日阴雨，降雨量177毫米。黑河洪峰流量达1150立方米/秒，第八区（包括乌江区域）遭受洪灾。

是月　查田定产，丈量土地，按地亩登记征收农业税。

8月　各乡建立治保会，在“镇反、三反、禁毒、禁赌”等项斗争中发挥积极作用。

12月　开展土改复查工作，至1953年2月结束。

是年　开展“镇反”运动，对反革命分子进行镇压、法办。

是年　成立依连沟学校（原安镇学校，今安镇村牛场所在地），至1974年扩建设置初中班，改名“安镇学校”，1993年底搬迁至新建的安镇小学。

是年　建立乌江供销社。

是年　试办农村信用社（时称“信用互助组”），1958年下放给人民公社，成为公社银行信用部，1963年恢复农村信用社。

是年　开始对企业登记发放营业执照。

是年　各村农民相继组建变工组、互助组。

1953年

是年　土地改革后，区划调整。张掖县设14区，乌江属第九区，驻地乌江堡，辖崖子、元丰、靖平、靖安、小湾、大湾、平原、安镇（原黑水乡）、乌江、管寨等10个乡。

6 月 20 日　张掖县开始第一次全民普选，第九区（乌江）选民参加投票，结合普选开展人口普查，视为共和国成立后的第一次人口普查。

是年　开展互助合作运动，成立互助组，农户参加互助组。

是年　进行第一次全国人口普查。

是年　乌江籍抗美援朝战士徐长庚（管寨村）、田维品（乌江村）、黄玉英（乌江村）在抗美援朝战争中牺牲。

1954 年

1 月　第九区（乌江）召开第一届农民代表会，划分 27 个选区，选民 10543 人，选出代表 261 人。

3 月　农业合作化运动深入开展，第九区贾家庄（今贾家寨）农业合作社成立，是张掖县最早成立的两个初级社之一。

4 月　农村户口管理和迁移工作实行由公安局特派员负责制。

是年　乌江水稻种植劳模苗稼组织互助组开展改水稻撒播为插秧的试验，单产比撒播高出百余斤。1955 年继续改进技术，单产达到 420 公斤，高出撒播 156.5 公斤，插秧种植始推广。

1955 年

3 月 1 日　张掖县发行新人民币，1 万元旧人民币兑换新币 1 元。

4 月　开展内部肃反运动。

6 月　新建乌江堡粮站，至 1965 年 11 月改称“乌江粮食管理所”。

是月　乌江籍抗美援朝战士苗和青在抗美援朝战争中牺牲。

11 月 1 日　兰新铁路张掖段建成，途经第九区（乌江）。

11 月 17 日　为适应农业合作化运动的发展，将三区、九区合并为乌江堡区。

1956 年

1 月　张掖县农村撤区并乡，共设 25 个乡，乌江域内设乌江乡、安镇乡。

8 月　乌江乡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委员会成立，选出乡人民委员会，委员 9 人。

是月　安镇乡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委员会成立，选出乡人民委员会，委员 12 人。

是年　乌江兽医站成立。

是年　原平原堡砖瓦厂（今乌江镇平原堡社区辖区张掖五色建材公司）建立，并修建甘新公路（今 312 国道）通往平原堡的 4 公里简易专用公路，1960 年整修，1970 年改造为柏油路。

是年　修建甘新公路至乌江乡 6.7 公里公路，至 1976 年续建。

是年 设置乌江乡邮电所，职工2人。

1957年

4月 张掖县发动组织群众开展除“四害”（消灭蝇蛹、老鼠、麻雀、臭虫）运动。

4月27日 开始开展整风运动。

6月 设立安镇粮站，于1958年6月与乌江粮站合并。

7月 开展反右派斗争。

是年 建起乌江卫生所，1958年改称“乌江公社卫生院”，1972年由集体所有制转为全民所有制事业单位。

是年底 实现农业合作化，农户及生产资料全部入社。

1958年

5月1日 召开乌江乡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乌江分设乌江乡、安镇乡），选出乌江乡人民委员会。

5月4日 安镇乡选出选举委员会，选举委员10人，召开选举大会。

5月 设立平原堡临时粮站，历经多次撤并、恢复，于1975年7月改称“平原堡粮食管理所”。

6月 开始全面“大跃进”。

9月25日 全县实现人民公社化，设置6个人民公社。乌江乡、安镇乡合并成立乌江人民公社。乌江公社辖今乌江、新墩、三闸、靖安、平山湖等5个乡镇区域。中共张掖县委召开万人大会，庆祝全县实现人民公社化。随之，全县掀起实现人民公社公共食堂化的热潮。

11月中旬 乌江公社发生麻疹，继而在全县流行。张掖县政府采取紧急措施，派医务人员防治。

12月20日 撤销张掖县，成立张掖市（地级）。乌江公社隶市直辖。

是年 张掖县在乌江大湾办养鱼场，开始人工养鱼。

是年 大跃进、大办地方工业时，乌江人民公社兴办砖窑和榨油、草编、熬糖、缝纫、农机具等各种小型社办民办企业。

是年 乌江公社在黑河（今乌江村八社东黑河西岸）修建小型发电站，向公社机关单位、公社农具厂及乌江大队部分农户供电。至1961年停产，1966年复产，1978年关停，乌江供电连入大电网。期间，贾家寨、东湖、平原等沿河地段建起小型水利发电站。

是年 供销社改称“商店”，划归人民公社领导。

是年 乌江粮管所三闸粮站霉坏大米450多公斤。

是年冬 全民大炼钢铁，劳民伤财，没有炼出合格钢铁。

1959 年

10 月 开展反右倾斗争，一些敢于反映真实情况的干部受到批判斗争和处分。1962 年以后陆续甄别平反。

是年 开始进入“三年困难时期”（1959—1961 年），发生饥荒，致使人员饿死。外流人口甚多，以后大部分陆续返乡。

是年 1959 年—1965 年乌江公社召开过三次人民代表大会。

是年 设置平原堡邮电支局，职工 6 人。

1960 年

是年春 张掖专区为了筹建良种繁殖场，将乌江公社园艺、星兴 2 个生产队（大湾、天乐后称“星火大队”），划归专区实验站管辖，编为一个生产队，专司大田生产。至 1961 年 3 月，根据“中央十二条”精神，星火大队划归乌江公社。

12 月 张掖市从新疆、黑龙江等地调运救济粮，解决群众生活困难。

1961 年

1 月 开始纠正“五风”（共产风、浮夸风、瞎指挥风、强迫命令风、干部特殊化风）。

1 月 20 日 平原堡粮站发生抢粮事件，参与群众 3000 多人，哄抢国库粮食 8.25 万公斤、粮票 25 公斤、现金 12 元、麻袋 150 条、面带 200 条，大锅 1 口，以及粮站职工的衣物等价值达 16242 元。经调查依法逮捕 7 名首要分子。

12 月 撤销张掖市，恢复张掖县，所辖 6 个“大人民公社”撤销，划为 30 个公社，1 个民族乡，乌江区域设分社乌江公社和安镇公社。

是年 张掖市精简下放城市人口，到农村参加农业生产。后大部分陆续返城。

是年底 乌江大队分为乌江大队（今 1–4 社）、中号大队（今 5–9 社），至 1965 年“社教运动”后复并为乌江大队。

是年底 管寨大队分为张寨大队（今 1–4 社）、管寨大队（今 5–9 社）、茨滩大队（今 10–13 社），至 1965 年“社教运动”后复并为管寨大队。

是年底 安镇大队分为于家桥大队（今 1–6 社）、安镇大队（今 7–14 社），至 1965 年“社教运动”后复并为安镇大队。

是年底 从小湾大队分设永丰大队。

是年底 元丰大队划为 2 个大队，今 1、2、3 社为“元丰大队”，4、5、6 社为“姚寨大队”，至 1965 年“社教运动”后，又并为“元丰大队”。

是年底 东湖从平原大队分出，设立东湖大队。

1962年

是年　自然灾害严重，春季无雨，黑河水量减少到17立方米/秒，加之大风、热东风、病虫害，粮食普遍减产，群众生活仍然严重困难。

是年　张掖县开放初级市场，称为“自由市场”。1964年“社教运动”中取消。

是年　乌江公社、安镇公社分别成立人民武装委员会。

是年　天乐从大湾大队分出，设立天乐大队。

1963年

3月　在青少年中广泛开展“学雷锋”活动。

6月　按照中共张掖县委、县人委决定，各级学校开展“三老”（老贫农、老工人、老红军）忆苦思甜报告活动。

10月　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贯彻落实中央决定和“六十条”精神，至1965年结束。

是月　开展户口普查登记和核发新户口册工作。

是年　新建乌江公社农具厂。

1964年

2月　开始开展以兴修水利工程、平田整地为重点的“农业学大寨”运动。

5月　张掖县区划调整，将30个公社、1个民族乡合并为20个公社。安镇公社、乌江公社合并为乌江公社，部分大队合并，乌江公社辖20个大队。

11月　甘肃省社教工作团，在张掖全面开展“清政治、清经济、清思想、清组织”四清运动，重新补划阶级成份，结合运动整党。

是年　进行第二次全国人口普查。

是年　在平原堡建成平原堡变电站，供应平原堡和乌江等区域电力。

是年　甘肃省水文地质队由玉门迁到平原堡。

是年　贾家寨单独设立大队。

1965年

3月6日　张掖县召开第一次贫下中农代表大会，成立县贫下中农协会。随之，乌江公社及所属大队均成立贫下中农协会，选举贫协主席。至1968年10月撤销贫协，由“农代会”代替。

10月　按照县上安排，农田基本建设开始，农田基本建设坚持以阶级斗争和“两条道路”为纲，是一个以大规模的秋翻地和兴修水利、平田整地、育苗、整修道路桥涵为内容的群众运动。

是年　甘新公路黑河大桥建成，方便乌江人民进城。

是年　张掖县供销社出资，选派乌江公社 6 名社员赴江苏学习稻草绳、稻草帘、稻草袋的编制技术。

是年　开始大面积推广高产作物玉米。

1966 年

5 月 16 日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开始。

9 月 10 日　根据中共张掖县委 138 号文件《关于改换公社名称的通知》，乌江人民公社改为“卫东人民公社”，下属大队及公社所属单位也随之改名。

是年　甘肃省地质局物探队、省水电勘测设计院第二总队迁到平原堡。

是年　开始以生产队为单位建设居民点，由生产队供木料，社员个人互相帮工修建。

是年　敬依大队（今敬依村 1、2、3 社）和原属高庙大队的今敬依村 4、5、6 社合并为敬依大队。

1967 年

1 月　文化大革命开始武斗。乌江未发生武斗。

是年　乌江普遍开展对毛主席“三忠于”“四无限”“四个伟大”活动，实现“忠”字化。“早请示、晚汇报”，手举“忠”字牌，口读“老三篇”。此活动延至 1969 年。

1968 年

3 月　成立“张掖县革命委员会”。随后，乌江人民公社管理委员会改称“乌江人民公社革命委员会”。

12 月　清理阶级队伍。一些干部和群众被揪斗，关进“牛棚”。有的被迫害致死，家属子女受到株连，造成一批冤假错案。

1969 年

是年　张掖县第一批城镇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到农村接受贫下中农教育。

是年　实行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大队建立医疗站。

是年　设立乌江公社教育管理办公室，至 1983 年改称“乡教育管理委员会”。

是年　修建乌江广场戏台（2008 年拆除改建），各大队陆续修建戏台、礼堂，后陆续拆除或改建。

1970 年

1 月 11 日　根据张掖地区革命委员会整党领导小组张革党发（70）004 号文件，成立中共卫东人民公社委员会。

10 月 开展大规模的“农业学大寨”运动，建设好条田、好渠道、好林带、好道路的“四好”农田。

是年 贯彻北方地区农业会议精神，县、公社、大队三级开始大办“五小”工业。

是年 1966 年更名“卫东公社”的“乌江公社”恢复为原名称。随后，各大队及隶属单位也恢复原名称。

1971 年

是年 开始架设农村电网，乌江公社个别大队、生产队第一批列入电网通电。

是年 张掖县在乌江公社元丰大队进行“两管五改”（管水、管粪，改水井、厕所、畜圈、炉灶、环境）试点，成效显著，后在全县推广。

1972 年

5 月 张掖县发动干部、群众，大战草荒。

11 月 张掖县开展计划生育工作，控制人口增长。

是年 成立“乌江公社农业机械管理站”。

1973 年

8 月 4 日 中共张掖地委批复，成立“城关镇平原堡工区街道办事处”。

是年 在北京医疗队的帮助下，县医院、卫生机构组织在乌江开展已婚妇女病普查，1974 年普查结束后，投药治疗。

是年 建立“乌江公社农业科技站”。

1974 年

2 月 15 日 平原堡砖瓦厂三车间瓦机房发生重大火灾（今乌江镇平原堡社区辖区张掖五色建材公司），造成经济损失 8 万余元。

是年 设立平原堡街道办事处，由张掖县城关镇管辖。

1975 年

1 月 中共张掖县委召开知识青年工作会议。至此，给乌江分配知青三批（次）109 人，安排在天乐、大湾、小湾、安镇、平原等大队。

8 月 张掖县革委会召开社队办企业会议，拉开了大办社队（乡镇）企业的序幕。

1976 年

是年春 乌江大力推广使用化肥，开始推广以小麦、玉米为主的带田种植，粮食亩产达到 200 公斤以上。

9 月 11 日—17 日 毛泽东主席于 9 月 9 日逝世。乌江公社在原公社篮球场和今镇

政府所在地举行“毛主席逝世追悼会”，全公社干部、职工、群众沉痛悼念。

是月　在农业学大寨运动中，乌江公社以大队为单位组织会战，1个月平整条田1万多亩，完成1劳1亩的任务。中共张掖县委召开现场会推广乌江经验。

10月　乌江干部、职工、群众欢庆粉碎“四人帮”反革命集团胜利。“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结束。

是年　建起社办“乌江砖厂”。

是年　大规模“四好”农田建设基本完成，乌江大面积耕地改造为地面平坦、整齐划一、大小适中的条田。

1977年

4月22日　下午，狂风骤起，瞬间风速达34米/秒，刮倒电线杆，沙土掩压麦田，发生人畜伤亡。

9月　恢复初中三年学制和小学秋季结业。

11月1日　废除“文化大革命”时期由“群众推荐”工农兵上大学的办法，恢复在应届高中毕业生中统一招考的制度。

1978年

2月　张掖县成立“落实政策办公室”，对共和国成立以来历次政治运动中的冤假错案进行复查落实。

5月6日　中共张掖县委成立“摘掉右派分子帽子领导小组”，下设“摘掉右派分子帽子办公室”，全部改正被错划的“右派分子”。

12月22日—29日　中共张掖县委、县革委召开农业学大寨群英会，出席代表1093名，其中乌江2名。

是年　新修乌江公社机关，当年公社搬迁至今镇政府驻地，2010年时唯存上会议室和东南角库房，其它房屋在2001年拆除改造，上会议室在2011年新建镇政府综合办公楼时拆除。

是年　乌江架设水泥杆电话线。

1979年

是年　公社投资，并发动各大队捐物出工修建乌江文化堂。

3月12日　全国第一个植树节。全公社开展大规模植树造林活动。

是月　公社党委通过代表大会选举，报中共张掖地委同意，组成公社第五届委员会。

3月17日　按照中共张掖县委文件精神，纠正“四清运动”中补划的地主、富农成份。

3月　发生强霜冻，农作物受灾严重。

7月　清退“文革”中被抄家、没收的财务、房屋。对历次政治运动中错戴“四类”分子帽子者给予平反改正，长期劳动守法的“四类”分子摘掉“分子帽子”。

是年　乌江农具社由张掖县手工业管理局划归乌江公社，成为社队企业。

1980年

3－6月　按照《组织法》和《选举法》规定，进行县、乡两级人大代表直接选举。

9月　撤销张掖县革命委员会，恢复县人民政府建制。乌江人民公社革命委员会撤销，复成立乌江公社管理委员会。

1981年

8月　张掖县爆发流行性细菌性痢疾。乌江公社也被传染。

10月　张掖地区广播事业管理局用1000瓦彩色电视发射机播放电视节目。包括乌江在内的张掖人民第一次看到彩色电视。

是月　县委下派工作组，利用半年时间，分期分批对公社、大队、生产队、社队企业和大队所属单位，全面开展以现金、物资、固定资产、债权债务为主的“四清查”工作。

12月　全公社全部实行以作业组（10户左右）为单位的联产承包责任制。

是年　成立乌江文化中心，是张掖县最早成立的2个农村文化中心之一。至1985年，有文化专干3人，设立图书室、体育场、游艺室、电影放映室和农民书画、剪纸、刺绣陈列室，成立图书经销组、摄影组、文艺队，先后被评为甘肃省、全国农村先进文化站。

是年　成立公社婚姻登记审查小组，由公社登记审查颁发结婚证书。

1982年

3月6日　开展第一个“全民文明礼貌月”活动。

5月11日　骤降大雨，降水量12.6毫米，农作物遭受冻灾严重。

7月1日　进行第三次全国人口普查。经普查，乌江公社共有4470户（不含平原堡街道1153户）、22472人（不含平原街道6747人），其中：男11510人、女10962人。

11月5日　甘肃省人民政府授予乌江砖厂“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荣誉称号。

是年　以“承包”为特征的农村经济体制改革持续发展，开始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

是年　乌江公社安镇学校和安镇学校教师单兰英、小湾小学教师曹学善被中共张掖地委、行署表彰为“全区教育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

1983年

8月　张掖县开展“严厉打击刑事犯罪分子”斗争，至1987年1月底结束。

10 月　改变行政建制，撤销公社革委会，恢复乡，“中共乌江人民公社委员会”改为“中共乌江乡委员会”，“乌江人民公社管理委员会”改为“乌江乡人民政府”，“大队管理委员会”改为“村民委员会”，“生产队”改为“农业生产合作社”。10 月 20 日，乡党委、乡政府印章开始启用。

是年　设立平原堡集贸市场，搭建商贩交易棚。

1984 年

3 月　分期进行全面整党，至 1987 年 1 月结束，历时近 3 年。

4 月 26 日　召开中共乌江乡第六次党员代表会议，进行换届选举，选举组成中共乌江乡第六届委员会。

是月　召开乌江乡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到会乡人大代表 97 名，审议通过乡人民政府工作报告，选举乡人民政府乡长、副乡长。

是年　推广地膜覆盖种植玉米新技术。

是年　实现普及初等教育。

是年　全乡实现土地家庭承包责任制。

是年　全乡农民购置电视机达 374 台、摩托车达 7 辆、收录机达 181 台、缝纫机达 1532 台、自行车达 4720 辆、电风扇 2 台、洗衣机 9 台。

是年　全乡农民人均纯收入达 323 元，总收入上万元的达 11 户，人均收入上千元的达到 30 户，农民储蓄达到 98.6 万元，较 1983 年增加 38 万元。

是年　小湾村、谢家湾村、乡砖厂、元丰村五社、敬依村二社、大湾村七社被表彰为“1983 年张掖县农业战线先进集体”，全乡 21 名干部、职工、群众被表彰为先进个人。

是年　大湾村农民魏正文被省委评为“先进专业户”。

是年　国务院批准成立平原镇（今平原堡社区辖区），但未成立镇政府，仍以城关镇平原堡街道办事处管理辖区行政事务，保留建制。

1985 年

2 月 8 日　召开乌江乡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到会乡人大代表 97 名，审议通过乡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3 月　改粮食统购为合同定购。

5 月　撤销张掖县，成立张掖市（县级）。

12 月　设立张掖县人民法院平原人民法庭。

是年　乌江乡实现农民人均纯收入净增 103 元，被中共张掖地委、行署表彰为“增百致富”先进乡。

是年 成立“乌江乡财政所”。

是年 乌江砖厂被国家农牧渔业部授予“良好企业”称号。

是年 乌江淀粉厂建成投产，职工56人，总投资85万余元。

是年 乡政府从宁夏引进水稻水育插秧技术和水稻新品种，当年试验试种7亩成功，次年开始推广。

是年 建成乌江草袋厂，职工20人。

是年 平原堡砖瓦厂新上粘土烧制釉面瓦生产线。

1986年

6月 乌江乡、乡砖厂被中共张掖市委、市人民政府表彰为“乡镇企业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先进集体”。

7月1日 开始颁发居民身份证。

8月 乌江砖厂为建设张掖甘泉公园捐献机制红砖。

9月12日 召开乌江乡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到会乡人大代表76名，审议通过乡人民政府工作报告，作出提取乡统筹费的决定，选举乡人民政府乡长、副乡长。

是年 管寨村十社朱天诚试种插秧水稻2亩，亩产达505公斤。

是年 修建乌江敬老院，当年竣工。

是年 全乡农民扫盲教育工作全面开展。至1989年，1935名文盲半文盲群众参加扫盲学习班，累计脱盲1643人。

是年 乌江砖厂普通烧结砖被评为“全省乡镇企业优质产品”。

是年 建成乌江涂料厂，职工14人。

1987年

是年初 平原堡砖瓦厂引进新上葵花杆填充板生产线，1988年10月竣工投产。

2月18日 召开中共乌江乡第七次代表会议，听取审议通过第六届乡党委工作报告，选举产生第七届乡党委委员11人，选举出席张掖市党代会代表9人。

3月20日—22日 召开乌江乡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到会乡人大代表95名。审议通过乡人民政府工作报告、代表提案议案办理情况报告；选举乡人大主席团主席，乡人民政府乡长、副乡长。

6月 中共张掖市委、市政府召开会议，研究安排各乡落实“压冬麦、扩带田、增玉米、推地膜、建三田”的增产措施。

是月 开展“遵纪守法光荣户”评选挂牌活动。

11月14日　中共张掖市委、市政府在乌江乡召开表彰大会，对插秧水稻夺高产的合作社和农户进行表彰。

1988年

1月5日　召开乌江乡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到会乡人大代表95名，审议通过乡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2月24日　中共张掖市委、市政府在乌江乡管寨村召开春耕备耕现场会。

5月1日　“乌江乡电业管理站”成立。

5月31日　张掖市司法局批准成立“乌江乡法律服务所”。

7月1日　“中共乌江乡党校”正式挂牌成立。

10月16日　乌江乡被列为省委、省政府在张掖开展农村基层党组织和基层政权建设试点工作试点乡，省、地、市工作组驻点开展工作。

12月24日　甘肃省乡镇企业整顿办公室对张掖市乡镇企业进行验收，乌江砖厂被评为“优良企业”。

是年　乌江乡被命名为首批“甘肃省体育先进乡(镇)”。

是年　中共张掖市委、市政府批准乌江农工商联营公司更名“乌江乡经济联合委员会”，简称“乡经委”，领导管理乡镇企业和集体企业。

是年　乌江乡政府干部、职工达到28人，其中，正式干部19人、聘用合同制9人，另计划内临时工1人。

是年　乌江乡卫生院医生、职工达到12人。

是年　建成乌江粮食加工厂，职工6人。

是年　全乡乡镇企业达到170个，其中，乡办7个、村办3个、联办1个、个体159个。

是年　广泛发动群众集资办学，全乡学校基本实现校校无危房，班班有教室，人人有桌凳。

是年　东湖村二社李培强种植插秧水稻5.6亩，亩产达604公斤，并试验稻田养鱼。

是年　全乡交售国家定购粮5871800公斤。

是年　全乡农民人均纯收入达656元。

1989年

1月18日　召开乌江乡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到会乡人大代表96名，审议通过乡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是月　开始征收农业特产税。

1月11日　乌江乡水利管理站正式成立。

4月19日　国家农牧渔业部乡镇企业司授予乌江砖厂“1988年全国乡镇企业烧结普通砖质量优胜企业”称号。是年12月，乌江砖厂烧结普通砖被评为“甘肃省优质产品”。

7月10日　降大雨，降水量达21.8毫米，造成农田损失。

7月　乌江乡及管寨村、安镇村、天乐村、小湾村被评为全市售粮模范乡、村，乌江乡4户农户被评为售粮模范户。

是月　永丰村在村党支部书记雷光福的带领下筹资创办集体所有制永丰福利综合食品厂，至1995年发展到加工销售永丰牌熏醋、酱油、面粉和乌江大米，固定资产达86万元，其中“永丰牌”熏醋品牌享誉市场。2000年改制为私营企业，2002年停产。

9月25日　中共张掖市委、市政府在乌江乡管寨村召开推广插秧稻现场观摩和经验交流会。

是年　乌江乡建筑队发展成为全市10家乡镇工程建筑队之一，后来发展为乌江乡建筑公司。

是年　在政府优惠政策的引导扶持下，乌江乡村社积极拓荒垦地，扩大水稻种植面积。

是年　谢家湾村590多亩直播水稻发生稻瘟病严重灾害，基本绝收。

是年　设立“乌江乡人大主席团”。

1990年

4月　乌江砖厂被评为省乡镇企业系统“明星企业”。

5月10日　全乡开展农村二步改革工作。

7月1日　进行第四次全国人口普查。经普查，全乡有常住人口5481户（不含平原街道1635户）、24412人（不含平原堡街道人口6746人），占全市总人口的5.63%，其中：男12611人、女11801人。

8月10日　全乡开展集体使用土地清理，查处违法侵占土地3543平方米，为4859户农户颁发宅基地使用证书。

8月　成立“乌江乡老龄委员会”。随后，各村成立“老年人协会”。

9月　全乡干部、职工、学生、群众通过捐款和购买奖券支持北京举办第十一届亚运会。

10月　乌江乡文化站被国家文化部命名为“全国农村先进文化站”。

是年　开展全乡户口整顿和人口普查。

是年　张掖被列为水稻基地建设市（县）之一，省农业厅投资60万元，用于乌江乡治理盐碱潮化地，促进水稻生产发展，全乡种植水稻达6006亩，其中，插秧水稻达3656亩。

是年 全乡财政收入突破 60 万元，达到 61.3 万元。

是年 全乡乡镇企业产值超过 1000 万元。

是年 乌江砖厂厂长陈国禄被省政府评为“优秀农民企业家”。

是年 选举乌江乡出席中共张掖市第八次党代会代表 10 人。

是年 乡政府争取国家投资 60 万元，敬依、乌江、东湖、管寨村实施万亩盐碱地排阴治碱试验示范工程，修建水利建筑物 280 座，开挖排阴沟 38.95 公里，铺设低压暗管 2.2 公里。

1991 年

1 月 12 日 召开中共乌江乡第八次代表会议，听取审议通过第七届乡党委工作报告，选举产生第八届乡党委委员 11 人。同时，成立中共乌江乡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八次党代会选举乡纪委委员 7 人。

1 月 13 日 召开乌江乡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到会乡人大代表 51 名，审议通过乡人民政府工作报告、代表提案议案办理情况报告，选举乡人大主席团主席，乡人民政府乡长、副乡长。

7 月 1 日 乌江乡农业技术推广站综合楼竣工。

是月 “乌江乡广播电视站”成立，原乌江乡放大站更名“乌江乡广播电视站”，并投资购置设施，配套高标准播音室，成立乡通讯报道组。

9 月 5 日 全省旱育稀植水稻现场会在乌江乡召开，来自全省各地州市的 92 名代表参加会议。

11 月 28 日 中共张掖地委书记李宝峰莅临乌江乡考察经济工作，重点对壮大集体经济和发展乡镇企业提出目标要求。

是年 全乡实施 13 个村党组织和第一届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

是年 乡政府引进旱育稀植水稻，管寨、谢家湾等 10 个村试种成功 270 亩，平均亩产达 674.2 公斤，比传统种植亩均增产 19%。次年开始推广。

是年 成立乌江乡农科教中心，各村建立科技培训阵地，配备农民技术员，105 个合作社建立科技学习室，管寨、东湖村建立水稻专业研究会，会员发展到 48 人。

是年 大湾、天乐等村与原张掖地区种子公司合作繁育玉米种子，是全镇最早开始玉米种子繁制、发展“订单”农业的村。

是年 乌江、平原堡两个集镇市场贸易成交额突破 1 亿元。

是年 乡、村及学校筹资 60 余万元，征用安镇村土地 12 亩，开始筹建乌江乡初级中学（安镇中学），1992 年开始修建，建成教学综合楼，1993 年正式投入教学，供安镇等 6 个

村学生上初中。

是年 全乡粮食平均亩产达到530公斤，人均产粮752公斤，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800元，为国家提供商品粮750万公斤。

1992年

6月21日 张掖市人民政府市长彭尔笃在乌江乡主持召开乌江淀粉厂转产现场办公会议。

是月 乡政府、平原堡公安派出所依法依规对参与修建天乐玉皇庙的14名群众进行处理，拆除玉皇庙。

7月14日 深夜至15日凌晨，乌江乡天乐、大湾、小湾、永丰、安镇5个村遭遇冰雹暴雨袭击，杏子般大小的冰雹和倾盆大雨使5个村的20多个社117户农户遭受严重损失。据统计，受灾面积7904亩，经济损失达180多万元。

8月25日 张掖市乡企局批准乌江淀粉厂转产方便食品，更名“张掖市方便食品厂”。

9月10日 全乡开始农村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工作。中共张掖市委表彰小湾村为社教工作先进集体，并表彰乌江乡3名社教优秀队员。

9月 张掖市林业局与乌江乡合作，在西城驿林场东北部的荒滩上建起联营砖厂。

10月10日 在乌江乡召开兰新铁路复线建设协调会议。

是年 全乡水稻种植面积突破万亩，达到10020亩，其中推广应用旱育稀植技术4098亩。

是年 乌江乡、安镇村分别被中共张掖市委、市政府命名表彰为双拥模范乡、村。

是年 修建敬依村柳河桥，解决汛期发洪水群众和学生无法通行问题。

是年 天乐村筹集投资36万元，创办以生产防盗瓶盖为主的天乐瓶盖厂，向酒厂供销防盗瓶盖，至1996年停产。

1993年

1月5日 召开中共乌江乡第九次代表会议，听取审议通过第八届乡党委工作报告和乡纪委工作报告，选举产生第十届乡党委委员11人和乡纪委委员。

4月 张掖市教委批准乌江乡安镇村小学搬迁。是月，新学校修建工程动工。

7月 乌江中心小学被张掖地区教委命名为“标准化管理优秀学校”。

1994年

是年 永丰村村社干部报酬实现由村办企业承担解决，属全乡唯一不向农户分摊负担的村。

是年 全乡实施13个村党组织和第二届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

是年 永丰村党支部书记雷光福被党中央表彰为“全国回乡创业优秀退伍军人”,在京参加表彰会议期间受到党中央、中央军委领导接见。

是年 平原小学、敬依小学被张掖市政府命名为“文明学校”。

1995年

4月 全乡开始规模化繁育玉米种子,发展订单制种玉米产业,面积近10000亩,至2013年规模达到4万亩。

7月 由于长时间无降雨和电力供应紧张,发生干旱灾害,西片6村尤重,农作物长达45天没有灌水,受灾严重。镇村社发动群众筹资开始打灌溉机井。

10月8日 乌江所产乌江大米被国家国内贸易部认证为“中华老字号”产品,并颁发证书。

是年 张掖市乌江加气砼厂筹建,总投资550万元。

1996年

1月10日 召开中共乌江乡第十次代表大会,听取审议通过第九届乡党委工作报告和乡纪委工作报告,选举产生第十届乡党委委员11人和乡纪委委员5人。

10月 全乡开展为期一个月集中灭鼠活动。

11月 全乡开展机关事业单位聘用干部、职工,学校民办教师,村社干部、乡村企业固定职工等人员养老保险工作。

12月 乌江乡教育管理委员会荣获全市校园文化建设流动奖杯。

是年 永丰、天乐、大湾、小湾、安镇、贾家寨、管寨、元丰、敬依、平原等村被中共张掖市委、市政府命名为“小康村”。

是年 修建敬依村马胡子河桥,方便群众出行、学生上学。

是年 全乡开始实施以现浇混凝土和砖铺路面、修建门前花池为主的村社居民点街面硬化、美化工程。

是年 永丰村党支部被中共甘肃省委、中共张掖地委分别授予“全省农村先进党支部”“红旗党支部”荣誉称号。

是年 张掖第六中学在全市中小学考试六科合格率评比中获得第二名。

是年 乌江乡架通程控电话线路,镇属机关企事业单位及各村村委会、村干部家庭首批开通程控电话,乡政府购置模拟移动电话2部。

1997年

2月25日 乌江各级党政机关、学校、企业、村社沉痛悼念邓小平逝世。

8月　小湾村修建3.2公里柏油主干道路。

10月8日　撤乡建镇，乌江乡更名“乌江镇”，辖13个村、119个社，举行撤乡建镇挂牌庆祝大会。

是月　全镇实施13个村党组织和第三届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至年底全面完成。

是年　乌江乡开展全国第一次农业普查工作。

是年　全镇水稻种植面积突破2万亩，达到20800亩。

是年　永丰村修建全镇第一个统一规划、设计、建设的小康住宅示范点，3个社34户农户搬入小康住宅。

是年　投资85万元修建永丰渠提灌站。

是年　永丰村被中共张掖地委、张掖地区行署命名为“地级文明单位”。

是年　平原村投资34万元，修建柏油道路2.7公里。

是年　大湾村实施自来水工程，11个社通上自来水。

是年　安镇村修建镇村主干道柏油公路5.5公里。

1998年

5月　新建乌江镇政府及乡财政所、教管会办公楼，年底竣工。

6月　张掖市编委下发《乌江镇机构改革方案》，确定镇党委设置党委办公室，镇政府设置政府办公室、财税所、农业办公室、社会保障办公室、村镇建设办公室，镇人大、武装部除人大主席、武装部长不设专职工作机构和人员，镇经委列入镇政府序列，核定行政编制27名，事业编制38名，增核计划生育事业编制3名、财政事业编制4名。

7月12日　张掖地区县(市)委书记、县(市)长观摩会在张掖市召开，参会领导参观考察乌江村。

9月　乌江镇被国家农委、体育总局、农民体协命名为“全国亿万农民健身运动先进乡(镇)”。

9月　乌江镇教育管理委员会被中共张掖地委、行署授予全地区“教育系统先进集体”称号。

12月　乌江镇被中共张掖地委、行署命名为“教育工作先进镇”称号。

12月28日　召开中共乌江镇第十一次代表大会，听取审议通过第十届镇党委工作报告和镇纪委工作报告，选举产生第十一届镇党委委员11人和镇纪委委员。

是年　全镇开始实施农村电网线路地埋改造。

是年　天乐村修建通村柏油道路4.8公里。

是年　大湾村修建通村柏油道路4.5公里。

是年 乌江镇被张掖地区行署命名为“体育之乡”“文化之乡”。

1999 年

4 月 开展乌江镇政府机构改革，精简领导干部职数，重新确定党政机构及人员编制，行政干部过渡为公务员，其他干部占事业编制。

5 月 18 日 城关镇管辖的平原堡街道划归乌江镇管辖。

是月 修建敬依村 2.5 公里通村主干道柏油路。

是年 修建元丰村 4.5 公里通村主干道柏油路。

是年 安镇村人畜饮水工程竣工，全村架通自来水。

是年 乌江镇初级中学、乌江中心小学被张掖市教委表彰为“1998 年度办学特色学校”。

2000 年

5 月 20 日 乌江镇全国第五次人口普查机构成立，全镇设 14 个普查小组，以 11 月 1 日为时点，开展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经普查，全镇有人口 7420 户、28055 人，其中男 14374 人，女 13681 人。

6 月 撤销镇人大主席团，设立“镇人民代表大会”。

7 月 1 日 省政府副省长负小苏在中共张掖地委书记黄植培等地、市领导陪同下到乌江镇调研农村经济工作。

10 月 10 日 张掖市交通局、兰铁公司第三分公司在乌江镇召开兰新铁路乌江管寨道口平交改立交工程协调会议，确定实施铁路与乌平公路平交改下立交工程。

12 月 全镇“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活动全面开展。

是年 张掖地区化肥厂排放工业污水造成谢家湾、元丰 2 个村 220 多亩农田严重污染，由化肥厂赔付经济损失 30 多万元。

是年 乌江镇教育管理委员会辞退中学代课教师 3 人、小学代课教师 14 人，保留 12 名代课教师。

是年 安镇村投资新建人畜饮水工程，当年 14 个社贯通自来水。

2001 年

5 月 镇政府改造办公室、上会议室、干部职工宿舍、食堂，至 10 月竣工。拆除土木结构旧平房 6 栋，新建东西 2 栋砖木结构平房，装修上会议室，院内设置花池 4 个。

7 月 18 日 小湾村群众因不接受镇政府对平原村三社群众在永丰渠扒口取水问题的处理意见，群体上访镇、市，时称“7.18”事件。

9 月 小湾村实施人畜饮水工程，11 个社、516 户农户架通自来水。2002 年元旦剪

彩、投入使用。

10月　全镇实施13个村党组织和第四届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至年底全面完成。

12月27日　召开中共乌江镇第十二次代表大会，听取审议通过第十一届镇党委工作报告和镇纪委工作报告，选举产生第十二届镇党委委员12人和镇纪委委员5人。

是年　开始实施国家黑河流域综合治理和节水项目工程，镇村社通过争取国家投资和组织群众筹资筹劳大规模改造修建现浇混凝土干支斗渠道，配套田间"U"渠道，全镇农田水利设施改善。

是年　香港太平洋公司钟善初基金会捐资，大湾村群众筹资，全面改造大湾村小学，命名为"钟善初希望小学"。

是年　小湾村投资65万元新打配套灌溉机井10眼，缓解农作物旱情。

是年　按照《张掖市中小学普及信息技术教育规划》，乌江镇开始实施信息技术教育。

2002年

7月1日　张掖撤地设市。撤销张掖地区，设立张掖市；撤销原县级张掖市，设立县级甘州区，乌江镇区直辖。

7月　乌江中心小学、平原小学、乌江镇初级中学在全市首批实施"教育部·李嘉诚基金会西部中小学现代远程教育项目"。

是年　进行农村税费改革，取消"乡统筹村提留(三提五统)"，开展农业税"三定"工作，镇村公用经费纳入农业税，村级范围公益事业建设筹资筹劳实行"一事一议"制度。

是年　乌江镇教师叶成功、袁国军被区教委命名为从教三十年的老教师和一家三人从教的"教师之家"，并颁发荣誉证。

2003年

2月　乌江中心小学被张掖市政府教育督导室确立为"张掖市普通小学示范学校"。

3月　成立"乌江镇农村财务管理中心"，对村社财务进行全面清理，村社账务移交镇农财中心进行会计委托代理，开始实行以村账镇管、委托代理为核心的村级财务规范化管理体制。

4月　甘州区农技推广中心乌江中心乡站批准成立。2004年4月省农牧厅下拨中心乡站建设资金10万元。

12月　乌江中心小学被甘州区教育局命名为"素质教育特色学校"。

是年　平原村实施人畜饮水工程，至2004年1月竣工供水。

是年　天乐村实施5个社人畜饮水工程。至此，全村社社架通自来水。

是年 全镇 13 所小学按照《张掖市教育委员会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实验工作方案》开展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实验工作。

是年 “非典”疫情爆发，全镇各级组织、医院、学校、驻镇单位在镇党委、镇政府的领导下众志成城抗击“非典”。

2004 年

4 月 23 日晚 天乐村 4 社发生火灾，因风大造成 20 多户农户前后院着火，受灾严重。

是月 小湾村实施村委会办公商贸综合楼、文化广场及舞台新建工程，2005 年元旦竣工剪彩。

10 月 全镇实施 13 个村党组织和第五届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至年底全面完成。

是年 农村税费改革取消农特税，降低农业税税率，开始实行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补助，当年全镇税费改革补助 314061 元。

是年 改造乌江岔路口至东湖村 6.4 公里柏油公路。

是年 永丰村投资 15.5 万元实施人畜饮水工程。

是年 投资 120 万元现浇永丰干渠 5 公里混凝土渠道。

是年 天乐村投资 34 万余元，新建村委会二层办公综合楼，配套村办公、活动阵地设施，7 月 1 日竣工剪彩投入使用。

是年 实施第二轮学校布局调整，乌江镇初级中学停办，初中班并入张掖第六中学；元丰、东湖、永丰小学调整为教学点，以上 3 所小学五至六年级合并到平原、管寨、乌江、谢家湾小学，保留一至三年级和附设幼儿园。

是年 开始执行《甘州区小学学籍管理办法》，全镇中小学生登记注册学籍。

是年 全镇 12 名中小学生受到“李毓仁救助贫困家庭失学儿童基金会”救助。

2005 年

2 月 开始实施农村义务教育“两免一补”政策，全镇 2018 名在校学生和 408 名贫困家庭学生享受补助政策。

6 月 20 日 因武嘉铁路电气化工程建设征占地补偿问题，铁路施工队人员持械群殴沿路群众，致使 1 死 23 伤。区、镇紧急组织干部救治伤员，与铁路施工单位协调处理伤亡群众经济赔偿问题，时称“6.20 事件”。

7 月 按照中共中央及省、市、区委安排部署，全镇机关企事业单位党组织组织开展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集中学习教育历时半年，至 12 月底结束。

8 月 小湾村新修 2.6 公里通社柏油道路。

是月　小湾村被甘州区人民政府命名为“民主法制示范村”。

是月　甘州区教育局推行农村小学校长竞聘上岗，乌江镇中心学校通过竞聘聘任9所完全小学校长。

10月　小湾村被张掖市人民政府命名为“民主法制示范村”。

12月　乌江镇开通21路公交车，公交车贯穿全镇12个村，始发站甘州区金安苑小区，终点站乌江镇天乐村。

是年　平原村修建柏油道路1.15公里。

是年　天乐村修建柏油道路3.7公里。

是年　开始实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成立镇合作医疗管理办公室，当年，“参合”农民每人缴纳基金20元。

是年　天乐村被中共甘州区委、区政府表彰为“农村工作先进村”。

是年　天乐小学被命名为“素质教育特色学校”。

2006年

1月　按照中共中央及省、市、区委安排部署，全镇各村党组织组织开展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集中学习教育历时半年，至6月底结束。

2月16日　中共甘肃省委副书记王宪魁等领导在中共张掖市委书记田宝忠，市政府市长何振中，市委副书记管钰年，市委常委、区委书记王立泰，区政府区长王洁岚，区委常委、组织部长王洪德等领导陪同下到乌江镇小湾村、大湾村调研指导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

4月25日　全镇乃至全区第一栋农民集中居住的小康住宅楼——小湾中心村第一栋小康住宅楼开工建设，区委常委、组织部长王洪德，镇党委和政府主要领导参加奠基仪式。

是月　乌江中心小学、谢家湾小学、小湾小学通过全区学校教育综合督导评估达到一级办学水平。

6月　小湾村被甘肃省人民政府、省司法厅命名为“民主法制示范村”。

是月　小湾村党支部被中共张掖市委组织部评为“先进基层党组织”。

是月　安镇村委会办公综合楼和村文化广场开工建设，至10月上旬竣工，2007年1月1日剪彩投入使用。

9月　小湾村被中共甘州区委、区政府评为“四五普法先进单位”。

9月25日　召开中共乌江镇第十三次代表大会，听取审议通过第十二届镇党委工作报告和镇纪委工作报告，选举产生第十三届镇党委委员11人和镇纪委委员5人。

是月 乌江中心小学被区教育局评为“学校文化建设示范学校”。

12 月 20 日 召开乌江镇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听取审议通过镇人民政府工作报告、镇人大工作报告，选举镇人大主席，镇政府镇长、副镇长。

是年 元丰、敬依、贾家寨、乌江、东湖、管寨等 6 个村实施人畜饮水工程。

是年 元丰村实施通村主干道路改造工程，新修 6 公里混凝土道路。2007 年 6 月竣工剪彩。

是年 天乐村新建第一栋小康住宅综合楼，当年竣工入住。

是年 天乐村党支部被中共甘州区委授予“先进基层党组织”。

是年 结合农村教育布局改革，镇教育管理委员会改称镇中心学校。

2007 年

1 月 小湾村被中共张掖市委组织部命名“党建工作示范村”。

是月 小湾村妇代会被甘州区妇联评为“先进妇代会”。

2 月 镇党委、政府改革精简调整镇党政机构为“两办四中心”，即：镇党政综合办公室、计划生育办公室、社会事业发展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村镇与经济建设服务中心、农村财务管理中心。

4 月 安镇小学通过全区学校教育综合督导评估，达到一级办学水平。

5 月 全镇各级组织、各单位、各学校开展“迎奥运，讲文明，除陋习，树新风”活动。

6 月 修建全镇第一个集中养殖小区——敬依村奶牛养殖小区，年内竣工，采取养殖户租赁圈舍集中养牛、养殖协会统一经营管理模式投入生产经营。

8 月 27 日 镇人民调解委员会被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省司法厅表彰为“全省优秀人民调解委员会”。

10 月 全镇实施 13 个村党组织和第六届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至年底全面完成。

11 月 14 日 市委常委、区委书记杨继军等区上领导在乌江镇召开甘州区西片四乡镇项目建设工作汇报调研会议。

是月 甘州区政府常务会议批准设立“乌江镇平原堡社区”。

12 月 乌靖黑河大桥开工建设。

是年 永丰村投资 12 万元新建 2500 平方米村综合文化广场。

是年 平原村投资 20 余万元，改造新建村委会办公活动阵地，并配套办公、活动设施。

是年 小湾村续建中心村住宅小区小康住宅楼 2 栋。

是年 天乐村修建六社 22 户“独院式”二层和平房小康住宅。

是年 平原村新建第一栋小康住宅综合楼，于 10 月底竣工入住。

2008年

1月21日　召开乌江镇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听取审议通过镇政府工作报告、镇人大工作报告，作出募资修缮乌江古文物魁星楼的决议。

4月　元丰村五社发生火灾，20户农户严重受灾。

5月　汶川特大地震灾害发生后，全镇各级组织倡导在干部、教师、职工、群众、学生中开展支援灾区募捐活动，党员交纳支援灾区特殊党费，全镇向灾区捐资10万多元，党员交纳支援灾区特殊党费8万余元。

5月　香港小平基金会捐资，修建敬依村小学小平教学楼，9月竣工剪彩。

8月6日　中共甘肃省委副书记刘伟平（今甘肃省人民政府省长）在中共张掖市委书记陈克恭等市、区领导陪同下，到乌江镇实地察看、协调解决群众耕作出行过往铁路交通不便的问题。

8月7日　中共张掖市委常委、区委书记杨继军，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马永才，区委常委、组织部长王洪德到镇上调研指导经济发展、维护稳定、项目建设、便民服务工作。

是月　元丰村新建村委会综合办公楼，2009年8月竣工剪彩。

9月　中共张掖市委书记陈克恭等市、区领导陪同武威市党政考察团到小湾村考察新农村建设。

12月　小湾村被张掖市环境保护委员会命名为“市级生态村”。

是年　镇党委、镇政府倡议全镇干部、职工、群众及乌江籍在外工作、经商等各界人士募捐资金30余万元，总投资50多万元，实施魁星楼修缮工程。

是年　镇上投资实施镇中心广场硬化和舞台新建工程，配套广场灯、绿化带、健身器材，乌江集镇面貌彻底改观。

是年　争取列项投资新建镇综合文化中心楼。

是年　安镇、管寨、天乐村投资建成集中养殖肉牛小区。

是年　安镇村规划中心村，当年建设“单元式”小康住宅楼2栋。至2013年建成住宅楼16栋，形成中心村住宅小区和全镇建筑规模最大的中心村。

是年　乌江村规划建设新农村建设住宅小区，当年新建“单元式”小康住宅楼1栋。

是年　管寨村新修5.2公里混凝土村社主干道路。

是年　中共张掖市委常委、甘州区委书记杨继军等区上领导在镇党委书记张成琦、镇政府镇长徐国宏等镇领导陪同下到小湾村调研指导中心村小康住宅建设工作。

2009年

1月5日　小湾中心村规划建设的小康住宅小区一期工程竣工，建成“单元式”小康

住宅楼5栋、住户达120户，至2013年累计建成小康住宅楼11栋，并成立物业管理机构实行社区化管理。

1月6日　召开乌江镇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审议通过镇人民政府工作报告、镇人大工作报告，作出编纂《乌江镇志》的决议。

3月　国家农业部、省畜牧厅及市、区畜牧局等领导，视察调研敬依村奶牛养殖小区。

3月　小湾村被中共甘州区委评为“全区思想政治工作先进集体”。

5月　元丰村完成中心村规划，新建中心村第一栋“单元式”小康住宅楼。

5月18日　镇党委、镇政府隆重举行镇中心广场、魁星楼、综合文化站工程竣工剪彩仪式。中共甘州区委副书记、区长王海峰，区人大常委会主任郭尚勤等区上领导和乌江籍市、区领导出席剪彩仪式。全镇各级干部、职工、学生、群众参加竣工庆典。

5月23日　贾家寨村农民闫治荣在黑河岸畔耕地里发现并捕获一只体长约70厘米、体重约8公斤的标灰色猪獾。

6月　平原村实施中心村住宅小区一期工程，新建小康住宅楼2栋。

7月　乌江中心小学溢升寄宿楼建设工程开工实施。

是月　乌靖黑河大桥建成通车。

是月　经镇政府争取，区教育局批准，对原乌江初级中学教学楼进行加固改造，至2010年4月完工，安镇小学整体搬迁至原乌江初级中学。

8月22日　乌江镇在张掖中心广场举办庆祝建国60周年“稻花香”专场文艺晚会。

8月　小湾村对3.2公里主干道路进行混凝土路面改造。

12月　乌江镇被甘肃省体育局评为“2009年全民健身先进单位”。

是年　投资103万元硬化永丰村村社道路4.23公里。

是年　投资95万元现浇永丰干渠一支渠混凝土渠道1.42公里。

是年　实施平原村2.72公里村社混凝土道路改造修建工程，至2010年10月竣工。

是年　天乐村实施中心村住宅小区二期工程，新建50户小康住宅楼。

是年　实施乌江镇计划生育服务站综合楼和汽车站新建工程。

是年　乌江镇中心学校工会组建，并召开第一届工会代表大会。

是年　中共张掖市委常委、区委书记张健等区上领导在镇党委书记张成琦、镇政府镇长徐国宏陪同下到小湾等村调研指导新农村小康住宅建设。

是年　全镇各级党组织组织党员开展为期一年的科学发展观学习实践活动。

2010年

1月8日　召开乌江镇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听取审议通过镇人民政府工作报告、镇人大工作报告。

4月11日　甘肃省体育局副局长马赛敏到乌江镇视察体育工作。

6月8日　乌江镇平原堡社区实施社区休闲文化广场新建工程，至7月底竣工。

7月　按照区教育局的意见，全镇实施第二次完全小学的校长竞聘，竞聘9所完全小学校长，平均年龄降至37岁。

7月21日　贾家寨村农民刘文清在自家后院发现并捕捉三只黄鼠狼。

8月24日　甘肃省人口与计划生育委员会主任苏君到乌江镇调研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中共张掖市委书记陈克恭、副市长董永芳和市委常委、区委书记张健，区长王海峰等市、区领导陪同调研。

9月9日　乌江镇总工会成立，并召开第一届工会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第一届镇总工会领导班子、经审委员会、女工委员会。吕虎当选镇第一届总工会主席。

10月　实施乌江中心集镇改造工程，新修乌江集镇混凝土道路，改造贯通集镇排水管道。

是月　全镇实施13个村党组织和第七届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

11月1日　开展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经普查，全镇共有7226户、24279人，其中，男12609人、女11670人。

是年　贾家寨村5.6公里村社主干道建成混凝土道路。

是年　安镇村改建5.3公里混凝土村社道路。

2011年

1月6日　召开乌江镇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审议通过镇人民政府工作报告、镇人大工作报告。

6月28日　平原堡社区与张掖五色建材公司联合举办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0周年“五色韵”文艺演出。

6月30日　镇党委召开中国共产党成立90周年纪念大会，全镇共产党员、各级干部、教师、职工参加纪念大会。

6月27日　乌江镇政府综合办公楼（农科教中心）立项开工建设，镇党委、镇政府举行开工奠基仪式。

8月1日　召开中国共产党乌江镇第十四次代表大会，听取审议通过第十三届镇党委工作报告和镇纪委工作报告，选举产生第十四届镇党委委员11人和镇纪委委员5人。

8月14日　黑河发水，乌江镇境内水流量达800流量，造成4900亩农田被淹、30亩鱼池受灾，农业经济损失达840万元。

8月20日　召开乌江镇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听取审议通过镇人民政府工作报告、镇人大工作报告，选举温晓为镇人民政府镇长，选举王耿朝为镇人大主

席，选举产生4名副镇长。

是月 在镇换届中，同步实行机构精简改革，撤销镇经济联合委员会，镇领导机构为镇党委、人大、政府、武装部、纪委，内设部门为“四办四中心”，即党政综合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发展办公室、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4个行政机构，农业综合服务中心、社会事务服务中心、文化服务中心、计划生育服务中心4个事业机构。

12月2日 中共甘州区委调整乌江镇党委主要领导，吴东德调任镇党委书记，区委副书记徐万福参加乌江镇干部大会，宣布区委任命决定。

是年 乌江镇教育“两基”工作通过“国检”。乌江镇中心学校被省政府表彰为“两基工作”先进集体。

是年 贾家寨村规划中心村住宅小区，开工建设农民小康住宅楼4栋。

2012年

2月20日 中共甘肃省委“联村联户、为民富民行动”动员视频会议召开，全镇动员和组织干部扎实开展“双联”行动。

3月12日 中共张掖市委常委、甘州区委书记张健调研谢家湾村稻香居生态家园建设，区委常委、区纪委书记杨翠琴，区委常委、区委办公室主任张龙和镇党委书记吴东德，镇长温晓陪同调研。

5月 临泽籍民间艺人赵军善在乌江魁星楼内塑魁星泥胎像，彩绘魁星阁内壁画。

是月 大湾钟善初希望小学被评为“义务教育标准化优秀学校”。

6月1日 甘州区庆祝“六一”国际儿童节及关心关爱留守儿童慰问活动在乌江镇中心广场举行，中共甘州区委副书记徐万福出席会议。

6月30日 乌江镇平原堡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幸福老人互助院）成立挂牌。

7月31日 黑河发水，乌江镇谢家湾村一社取水口护岸堤坝遭遇险情，镇上组织镇村社干部及谢家湾村村民近180人全力抗洪抢险。

8月22日 天乐村便民金融服务点正式挂牌开业，是全镇第一个村级金融便民服务代办机构，之后，大湾、小湾、安镇等村相继设立。

10月15日 省政府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考核组到乌江镇检查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

10月18日 镇政府综合办公楼（农科教综合楼）落成剪彩，镇党委、镇政府及党政机构、服务部门搬入综合楼，提升了镇党委、镇政府领导管理经济社会建设和服务人民群众的阵地设施条件。

10月18日 乌江镇举行“中共甘州区乌江镇纪律检查委员会”挂牌仪式。区人大主任朱乔正，中共甘州区委常委、区纪委书记杨翠琴揭牌。

11月15日　乌江镇残疾人第五次代表大会在镇政府会议室隆重召开，选举产生新一届镇残联。

是月　谢家湾村“稻香居”生态家园住宅小区工程竣工，标志着全镇新农村建设进入一个新的里程碑。至此，全镇13个行政村全部建起农民小康住宅楼小区。

是年　镇上争取中央农村环境连片整治项目资金302万元，在谢家湾、元丰、贾家寨、管寨、小湾等5个村实施项目。

是年　实行城乡居民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全镇13个村和平原堡社区17511人参加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是年，60岁以上老年人开始领取每月55元基本养老金。

2013年

1月10日　乌江镇被甘肃省文化厅评为“全省乡镇综合文化站建设先进乡镇”。

1月18日　乌江镇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召开，听取并审议通过镇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和镇人大工作报告。

3月11日　甘州区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工作全面启动，全镇9所小学和张掖第六中学为学生提供免费营养餐。

4月3日　市政府副市长王方太调研乌江镇医疗卫生文化工作。

4月8日　区政府区长张玉林在乌江镇调研学生营养餐工作。

4月20日　乌江镇集中开展农村火灾隐患排查及柴草清理整治专项行动，历时2个月，镇村社三级干部进社入户清理柴草下房，消除火灾隐患，保护群众财产安全。

5月　乌江中心幼儿园项目工程开工建设，争取投资200万元。

是月　乌江中心小学餐厅工程开工建设，争取投资66万元。

是月　乌江镇被中共甘肃省委、省政府评为“省级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先进乡镇”。

7月2日　乌江镇乌平公路改扩建工程开工实施，新修乌平公路下段6.3公里混凝土道路。

7月11日　甘州区农家书屋管理员知识竞赛在乌江镇举行。

7月25日　乌江镇组织干部、群众为甘肃省岷县、漳县地震灾区捐款。

8月6日　乌江镇入围由甘肃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省旅游局、甘肃日报社联合推出的“绚丽甘肃”2013十佳旅游景区暨十大魅力乡镇评选活动“十大魅力乡镇”候选名单。

是月　乌江镇居家养老中心项目工程开工建设。

9月5日　甘州区政协主席王洪德调研谢家湾村“稻香居”生态家园建设、乌江中心敬老院、乌平公路改扩建工程等重点项目。

是月　张掖市学校文化建设观摩会议参会领导到乌江中心小学观摩。

10 月 14 日　在甘肃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甘肃省旅游局、甘肃日报社联合主办的“绚丽甘肃”2013 十佳旅游景区暨十大魅力乡镇评选活动中，乌江镇荣获提名奖，被评为“最具发展潜力乡镇”。

11 月 13 日　召开乌江镇 13 个村党支部和第八次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工作动员部署会议，村党支部和第八次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工作开始。

11 月 30 日　张掖市“12.4 法制宣传活动”启动仪式在乌江镇文化广场举行，张掖市政府副市长关尧出席启动仪式并讲话，市、区领导及乌江镇干部群众共 1000 多人参加仪式。

12 月 13 日　中共张掖市委副书记、市长黄泽元，市委常委、甘州区委书记张健，副市长余锋，区委常委、副区长秦伟带领市、区相关部门负责人到乌江镇平原堡社区调研物流园区建设。镇党委书记吴东德、镇长温晓陪同调研。

12 月 16 日　乌江镇中心学校《弱水馨源》校刊创刊。

12 月 17 日　乌江镇被甘肃省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命名为“省级卫生乡镇”。

12 月 20 日　乌江镇乌平公路下段管寨村至平原堡社区 6.3 公里混凝土道路竣工通车，镇党委、政府举行竣工通车仪式。

第一章 自然环境

第一节 位置·面积

乌江镇位于甘州区西北郊15公里处,东靠三闸镇和张掖国家湿地公园,南接张掖滨河新区和明永乡,西邻沙井镇,北与靖安乡和临泽县板桥镇隔河相望。村庄沿黑河逐水而居,新河、马胡子河、柳河、麽河由南向北穿境汇入黑河,兰新铁路由东向西横贯全境,地形呈东西狭长地带,东西长约20公里,南北宽约5.1公里,总面积92.16平方公里(包括河流水域),其中,农业用地90532.8亩。辖13个行政村、119个合作社,1个城镇社区,2012年,共有人口8129户、27200人,其中,平原堡社区城镇人口1107户、2332人,镇政府驻地乌江村。

全镇地势低平,海拔在1412-1500米之间,黑河流经12个行政村,是全区六大泉水溢出带之一,镇域内多溪流、清泉、沼泽地,水源充足,渠系纵横,灌溉便利,为甘州区水稻主要产地,盛产"乌江贡米"和"虹鳟鱼",素有"鱼米之乡"和"塞上江南"的美称。

第二节 地质·地貌

乌江镇地质地貌的形成,是甘州区地质地貌的一部分,其发展可以追溯到距今20亿年以前的元古代,那时的祁连山、河西走廊、北部的合黎山、龙首山还沉没在大海之中,后经多次构造运动、岩浆活动、变质作用,海水几经进退,海陆几经沧桑,走廊南北山地隆起,中部下沉,形成今天的地质地貌结构。

一、地质

志留系中、下统 分布在黑河两岸,岩性为灰绿色细砂岩夹板岩、粉砂质页岩,厚度达3492米。

第四系沉积在境内分布广,类型多。走廊南北两侧山麓以洪积、冰碛、坡积为主,走廊中部多为河湖相堆积。

第四系更新组酒泉组 即酒泉砾岩,广泛分布在南北两侧的山前、冲积——洪积扇、山坡堆积、黑河河床、河漫滩、阶地、湖滩等地,是一套半胶结或未胶结的松散的冲积——

洪积、湖积、冰水沉积物，厚度为 10～30 米不等。

全新统 分布广泛，类型多，由砂、砾石、淤泥、壤土、黄土状土构成的冲积层。主要分布在市境南部广大倾斜平原及河床、河滩、河流Ⅰ～Ⅱ级阶地之上。市境内低凹部分，有石膏、芒硝、食盐、含盐淤泥、盐碱土，厚度大约 12 米。风积层分布在合黎山以南，地貌形成沙垅，新月型沙丘，沙丘高 10～30 米。

二、地质结构

乌江镇处在“祁吕贺山字型构造西翼”。

三、地貌

乌江镇处在张掖盆地平原地形冲积扇北端，其地貌形态属走廊平原中冲积细土平原，地表为冲积土组成，土层西片村深厚，东片村略薄，土壤肥沃，开垦年代久远，是主要农作区。从东南端的谢家湾村至西北端的大湾村，呈“长脖子，粗身子，大圆屁股”的长颈鹿形体。谢家湾、元丰、贾家寨、敬依、乌江、东湖、管寨等东片村地势相对低凹，平原大坡以上的平原、平原社区、安镇、天乐等村地势相对略高，土层深厚，永丰、小湾、大湾等村地势相对略低，平原支家崖、永丰曹家崖与黑河河床高低落差较大。大湾村北部黑河南岸路家老湾为甘州区海拔最低的地方。镇域内总体地势平坦，河流、沼泽、湖泊、清泉、草地等资源丰富，是甘州区湿地面积最大的乡镇。

第三节 气候·灾害

一、气候

张掖地处欧亚大陆中部，周围多高山、戈壁和沙漠，气候干燥，雨量稀少，蒸发量大，多风沙，冬长而寒，夏短而热，昼夜温差大，属典型的温带大陆性气候。按照气候分区标准划分，乌江镇属温和极干旱区。该区气候温和，极干燥，热量较高，雨量稀少，年降水变率大。年日照时数 3085 小时，年平均气温 7～7.6℃，平均气温日较差 15.7℃。年总降水量 110～140 毫米，年平均相对湿度 47～52%，年干燥度 4.0～4.8，年总蒸发量 2050～2340 毫米。

二、灾害

自然灾害主要指干热风、霜冻、低温、冰雹、沙尘暴、水灾、地震等。

干热风 干热风是一种高温、低湿并伴有一定风力的热东风。出现在小麦灌浆成熟时候，刮几天干热风，导致植株干枯、青死、籽粒秕瘦，产量下降，减产幅度在 10%左右。1995 年之前，乌江镇小麦种植面积大，干热风灾害出现后造成的损失大。

霜冻 霜冻灾害分为春霜冻和秋霜冻，乌江镇早春霜冻危害的粮食作物主要是水稻

幼苗、玉米、豌豆、黄豆、蚕豆等，蔬菜有茄子、辣子、番茄、各种瓜类。果树有苹果、梨、杏、桃、杂果等。秋霜冻危害的粮食作物有玉米、马铃薯以及秋菜等。

低温 春寒使春小麦出土时间推迟 8～10 天，乌江镇地下水位高的村，小麦、玉米种子在土壤里埋的时间过长会霉烂、出苗率低，长势较差，造成减产。

冰雹 冰雹灾害较少，季节为 4～10 月，降冰雹造成农作物倒伏，或茎杆折断，或籽粒脱落而减产。

风灾(沙尘暴) 大风天及扬沙天气一般发生在春季，对树木、农业设施及其农作物造成损失。

水灾 每年 7～8 月是黑河主汛期，黑河沿岸农田耕地受到不同程度损失。

地震 不可预见的地质灾害。

共和国成立后，有记述的自然灾害主要有：

▲1952 年 4 月 9 日，全县刮起 9 级以上的黑风，乌江地域内人员、牲畜、房屋、农作物、树木受到严重灾害。

▲1958 年 4 月 4 日，大风。是月，28 日大风。

▲1960 年，饥，食草籽、树皮、树叶。

▲1961 年 6 月 1 日，9 级大风，农作物受损严重。

▲1962 年 5 月 28 日，大风，瞬时风速 24 米/秒，安镇公社冬小麦被风折断 20～40%。

▲1977 年 4 月 22 日，大风突起，瞬时风速 34 米/秒。有人员、牲畜伤亡，电线杆、树木、房屋、农田受到不同程度损失。

▲1981 年 6 月 20 日，8～9 级大风，农作物严重受灾。

▲1982 年 5 月 11～12 日，出现强降温、大雪天气，农作物、树木、牲畜受到不同程度的损失。

▲1983 年 8 月 23 日，下午 4 时，小河、沙井、乌江、靖安、平山湖等地降冰雹，冰雹直径 3 厘米，大如核桃，小如蚕豆，镇域内农作物、枣树严重受损。

▲1987 年 6 月 10～14 日，大雨至暴雨，靖安、乌江、三闸、上秦、碱滩等乡灾情严重。

▲1987 年 6 月 28 日，张掖 4.2 级地震。

▲1987 年 9 月 12 日、14 日，张掖 4.5 级地震。

▲1988 年 10 月 1 日，张掖 4.2 级地震。

▲1988 年 11 月 22 日，张掖 5.4 级地震。

▲1988 年 12 月 4 日，张掖 5.1 级地震。

▲1988 年 12 月 26 日，张掖 4.7 级地震。

▲1989 年 4 月 19 ~ 20 日，大风，瞬时风速 9 级，农作物严重受损。

▲1989 年 7 月 10 日，天降大雨，降水量 21.8 毫米，人祖山发洪水，靖安、三闸、乌江乡 32 户农户被水淹。

▲1990 年 3 月 12 日下午，沙尘暴，风力瞬间时速达 21 米 / 秒，能见度较差，树木受损。

▲1990 年 5 月 3 日，强霜冻。

▲1991 年 10 月 1 日，张掖 5.0 级地震。

▲1992 年 7 月 15 日凌晨，龙渠、和平、大满、乌江、靖安等 5 乡遭受冰雹、洪水、暴雨袭击。

▲1993 年 5 月 5 日，大风、强沙尘暴天气，瞬间风速 25 米 / 秒。树木、农作物、房屋受损严重。

▲1994 年 4 月 7 日，扬沙天气，尘土呛人，能见度较差。是月 10 日，沙尘暴，农作物不同程度受损。

▲1994 年 6 月 20 日，张掖 4.3 级地震。

▲1995 年夏，连续高温，天乐、平原、安镇、大湾等 4 个村农作物旱灾严重，50 个合作社受灾，面积达 12928 亩，有 487 亩小麦绝收。

▲1996 年 5 月 30 日，沙尘暴，农作物受损。

▲1998 年 4 月 27 日，凌晨出现沙尘暴，农作物不同程度受损。

▲1998 年，干旱。

▲1998 年 9 月，黑河暴发百年不遇的特大洪水，沿岸村社农田受损严重。

▲2000 年 4 月 19 日，大风伴有沙尘暴，瞬间风速 20 米 / 秒，农作物不同程度受损。

▲2001 年 4 月 8 日，大风伴有沙尘暴。是月 29 日，大风伴有沙尘暴，瞬间风速 22 米 / 秒，树木、农作物受损严重。

▲2001 年 7 月 11 日，张掖 5.2 级地震。

▲2002 年 3 月 28 日，大风天，伴有沙尘暴。

▲2003 年 7 月 18 日，张掖 4.5 级地震。

▲2003 年 10 月 10 日，张掖 4.1 级地震。

▲2003 年 10 月 25 日，张掖 6.1 级地震，4.0 级以上余震 6 次。

▲2004 年 5 月 3 日凌晨，低温霜冻，玉米、蔬菜、甜菜、豆类等作物灾情严重，受灾农作物总面积达 38700 多亩。

▲2004 年 6 月 5 日，张掖 4.0 级地震。

▲2004 年 6 月 10 日，张掖 4.0 级地震，有余震。

▲2005 年 7 月 17 日，大风伴有沙尘暴，农作物、树木严重受损。

▲2006 年 4 月 10 日，大风、沙尘暴天气，农作物严重受损。

▲2007 年 5 月 23 日，张掖 4.0 级地震。

▲2007 年 7 月 22 日，张掖 4.7 级地震。

▲2007 年 9 月 1 日，张掖 4.3 级地震。

▲2008 年 3 月 30 日，张掖 5.0 级地震。

▲2008 年 4 月 15 日，张掖 4.0 级地震。

▲2008 年 4 月 21 日，张掖 4.0 级地震。

▲2009 年 7 月 16 日，张掖 4.7 级地震。

▲2010 年 4 月 24 日，强沙尘暴天气，风力 6 到 7 级，阵风 8 到 9 级，瞬间风速 16.2 米 / 秒，刚种玉米地膜、树木、房屋等不同程度受损。

第四节 土壤·植被

一、土壤

乌江镇土壤分布受地貌、地形和水文地质的影响，加之人类活动影响，土壤类型多、分布也较复杂。自西大湖至黑河，东西长约 8 公里，分布着盐化沼泽草甸土、盐化草甸土、盐化上潮土、盐化潮土、厚灌淤土、潮土、草甸盐土等多种类型的土壤。其中，西大湖多为盐化沼泽草甸土、盐化草甸土、盐化上潮土，敬依多为盐化草甸土，乌江多为盐化潮土，贾家寨多为厚灌淤土，黑河河床为盐化草甸土，元丰多为厚灌淤土。

全区耕地土壤分为 7 个土类，11 个亚类，20 个土属，70 个土种。在乌江镇有 8 个土属分布。

薄灌淤土属 此土属在镇域内分布不足千亩，有薄灌淤立土、薄灌淤平土和薄灌淤底砂(砾)土 3 个土种零星分布。

厚灌淤土属 此土属在全镇耕地土壤中面积大，分布广，质量好。灌淤层厚度一般 70 ~ 100 厘米，厚者可达 150 厘米；土体构型有九成为均质土壤，底砂砾型的次之，砂质和底粘型的较少。有厚灌淤立土、厚灌淤平土、厚灌淤底砂砾土(零星分布)、厚灌淤砂土、厚灌腰砂土及厚淤夹粘土等 6 个土种分布。

潮土属 潮土属是潮土类中面积最大，质量最好的一种土属。全镇这类土属不足万亩，集中分布在泉水地区。主要有潮平土、潮立土两个土种分布，其中潮平土居多，约有 8000 亩左右，潮立土较少，约有几百亩。

盐化潮土属 在永丰村有分布。主要有轻盐化潮土、中盐化潮土和重盐化潮土 3 个

土种分布。

盐化上潮土属 此土属具有盐化潮土和上潮土的双重特性。在乌江村有分布。主要有轻盐化上潮土和中盐化上潮土2个土种分布。

青白潮土属 主要有青白潮土和青白腰砂潮土2个土种分布。

耕灌厚层灰棕漠土属 主要有耕灌厚层灰棕漠砂土土种分布。

盐化耕灌草甸土属 有轻盐化耕灌草甸土、中盐化耕灌草甸土和重盐化耕灌草甸土3个土种分布。

全镇非耕地土壤主要有薄层灰棕漠土属分布,此土属是在荒漠生物—气候条件下形成的,土层只有10~20厘米。

二、植被

甘州区境内受地形、气候、水文、土壤和人类生产活动等影响,北部山地北坡具有垂直地带性分布,平原地区受人类活动影响,主要为栽培作物及荒漠草原,沼泽湿地草甸,其类型大体分为森林、灌丛、草原、荒漠、沼泽湿地和栽培植被7类。乌江镇属走廊中部平原地区,其植被主要为栽培作物、沼泽湿地草甸。类型主要有农田林网、沼泽湿地两大类。

沼泽湿地草甸 主要包括沼泽草甸、低湿地草甸。沼泽草甸分布在西大湖、乌江村、东湖村、大湾村路家老湾和黑河滩的下段常年积水的地方,主要分布为赖草、芦苇和苔草。植被以羊胡子、蒲公英、芦苇、冰草、芨芨草为主,覆盖度达60~80%。

栽培植被 分布在冲洪积细土平原和有灌溉条件的地方,覆盖面积9万多亩,主要指各种农作物、人工林地、防风固沙林、经济林及草地。

第五节 自然·资源

一、土地资源

乌江镇土地资源丰富,总面积达138178.7亩,共和国成立以来,土地资源得到有效地开发利用。据2009年全国第二次土地调查统计资料显示,全镇土地利用现状是:农用土地中耕地面积68192亩,占总面积的49.35%,林地面积5446.9亩,占总面积的3.94%,园地9597亩,占总面积的6.95%,草地12852.5亩,占总面积的9.3%,其它农用地10091.6亩,占总面积的7.3%;建设用地中房屋、街道占地8096.3亩,占总面积的5.86%,交通道路用地1032.5亩,占总面积的0.75%;尚未利用土地中有3660.5亩可以开发利用,占总面积的2.65%,不能开发利用的土地19209.4亩,占总面积的13.9%。

二、水资源

河流 乌江镇沿黑河而居,黑河及黑河支流新河、马胡子河、柳河、麽河穿境而过。黑

河多年平均径流量达到15.8亿立方米。

地下水 镇域内有清泉1万多眼，全区共有6个泉水溢出带。其中，乌江境内有两个泉水溢出带。即：黑河、马胡子河乌江泉水溢出带和黑河干流泉水溢出带。黑河、马胡子河乌江泉水溢出带分布在黑河洪积扇前沿地形转折处的高庙、下崖、西大湖、乌江堡、谢家湾、杨家庄等地，面积75平方公里，是乌江泉水灌区的主要水源。黑河干流泉水溢出带主要分布在黑河桥以下，流出境外。镇域内溪流淙淙，沼泽遍布，水源充足。

降水 乌江地处川区，年平均降水量129毫米，平均降水日数52.9天，平均每年降小雨24.7次，中雨5.3次，大雨1次。而年平均蒸发量高达2000多毫米。

三、植物资源

乌江镇自然条件比较优越，植物种类繁多，分布广泛，主要有：农作物、林果、花卉、药用植物、菌类植物等。

粮食作物 小麦、玉米、水稻、高粱、青稞、大麦、莜麦、谷子、糜子、蚕豆、黄豆、红豆、豌豆、扁豆、绿豆、马铃薯等。

经济作物 胡麻、油菜、葵花、甜菜、菜心（制种菜心）、甜叶菊等。

瓜菜作物 主要有西瓜、甜瓜、黄瓜（制种黄瓜）、葫芦、南瓜、冬瓜、丝瓜；白菜、大葱、茄子、甘蓝、菜花、白萝卜、胡萝卜、番茄（制种番茄）、辣子、韭菜、大蒜、洋葱、芹菜、菠菜、芫荽、黄花、菜豆、笋子等。

林果 乔木有杨、柳、槐、榆、松、柏、沙枣、椿树、梧桐等；灌木有河柳、红柳、毛柳、梭梭等；经济林木有红枣、桃、梨、李、杏、苹果、葡萄、核桃、山楂、枸杞、小软梨、红宵等。

花卉 木本花卉有月季、扶桑、橡皮树、株焦、夹竹桃、三角梅、八角莲、南洋杉、龙柏、金钟、石榴、冬青、一品红、玫瑰、梅槐、棕树、蒲葵、丁香、牡丹、沙金柏、毛竹、碧桃、刺玫、榆叶梅、樱桃、红山果、平安树等；草本花卉有君子兰、海棠、仙人球、仙人掌、令箭、百子兰、对兰、文竹、绣球、芦荟、马蹄莲、虎皮令箭、吊兰、大丽花、一串红、九月菊、秋海棠、芍药、臭蝴蝶、鸡冠花、千层菊、石竹花、万寿菊、姜西腊、六月雪、美人蕉、太阳菊、夜来香、凤仙花、灯盏花、牵牛花、小梨花，八角莲、马柄花等。

药用植物 蒲公英、苦苣苣、车前子、玫瑰花、薄荷、艾蒿、麻黄、枸杞、金盖、菹苏、甘草、地丁、苍耳、苁蓉等。

野生植物 芦苇、菖蒲、荻、水蜡烛、水芹、水葱、泽泻、灯芯草、水蓼、水沙草、镰草、水鳖、浮萍、槐叶萍、水葫芦、空心莲子草、满江红、黑藻、苦草、菹草、眼子菜、川蔓藻、角果藻、苔草、莎草、冰草、地毯草、紫羊茅、慈姑、鸢尾、早熟禾、节节草、猪毛草、芨芨草、马连草、盐爪爪、骆驼刺、猪毛菜、补血草、苦豆子、马齿苋、黑果枸杞、大花白麻、披碱草等

菌类植物 有蘑菇、香菇、草菇、平菇、木耳等。

三、动物资源

家禽家畜 家畜有牛、马、驴、骡子、羊、猪、狗、兔、猫、狐狸、貉子等；家禽主要有鸡、鸭、鹅、鸽、大雁等。

野生动物 兽类有野兔、黄鼠狼、猪獾、水獭、野猪、刺猬、老鼠、蝙蝠等；禽类有野鸭子、天鹅、老鹳、野鹤、沙鸡、大雁、猫头鹰、野雉、野鸽、老鹰、白鹭、鹞子、斑鸠等；鸟类有麻雀、燕子、啄木鸟、黄鹂、百灵鸟、喜鹊、布谷鸟、乌鸦、嘎哒叽(苇莺)等；

昆虫类 蜜蜂、蚂蚁、蝴蝶、蛇、蜻蜓、蟋蟀、蜥蜴、蚯蚓、甲虫、蝗虫、蜘蛛、蚂蝗、蝉等。

鱼类 饲养的鱼类主要有虹鳟鱼、金鳟鱼、七彩鲑鱼、中华鲟鱼、草鱼、鲤鱼、鲫鱼、鲢鱼等；野生鱼类主要有泥鳅、鲤鱼、草鱼等。

国家保护珍稀动物 有天鹅、水獭等。



乌江镇湿地

第二章　区划建置

第一节　汉代至中华民国时期行政区划

据《张掖市志》载：汉武帝元鼎六年（前111年）置张掖郡，领10县，在今甘州境内置觻得（今张掖城西北）、屋兰县（今东古城村）。至西晋改觻得为永平。自西汉始郡、县以下设乡、里，据觻得县所处的位置和所辖地域，乌江属觻得县所辖乡、里地域。唐代开元二十三年（735年），张掖县设乡、里，全县14乡。明代设约保、里、甲，110户为1里，10户为1甲。清乾隆二十二年（1757年），张掖共设5个区，每区2保，唯有第四区为3保，共计11保，每保20甲，共计220甲。民国初年沿用清制，县以下的基层行政机构沿用清代的保正、乡官、农官、耆老等制度。民国11年（1922年），改设乡镇，乡下设村。到民国18年（1929年），张掖全县划为5个区，城内为第一区，城东为第二区，城南为第三区，城西为第四区，城北为第五区，区下设村，乌江属第五区所辖村域。民国23年（1934年），张掖全县划分为1镇4乡，乌江属新丰乡所辖村域。民国24年（1935年）废区、村，全县设1镇5乡，即甘泉镇、太平乡、新丰乡、大有乡、有本乡、永利乡等，镇、乡以下设保、甲，每甲15户，每保15甲，10保为1联保，乌江属新丰乡所辖保、甲地域。后又改镇、乡为区。民国31年（1942年），在联保的规模上设置区公所。民国34年（1945年），张掖县辖1镇10乡，乌江属永丰乡所辖保、甲地域。

第二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行政区划

1949年9月，张掖县人民政府成立，沿用民国旧制，改镇、乡为区，共设12区，乌江隶属八区也称永丰区（民国28年所创建的乌江堡小学名为“永丰完小”）。

1950年4月，甘泉、觻得合并称为张掖市（区级）。不久改称城关镇。7月，统称为区，全县共11区，104个乡，区名按数字序数称谓。区下辖乡（街道），设置区公署。乌江隶属八区，区署驻地平原堡，管辖9个乡，乡名以数字序号称谓，包括的范围除今管辖的区域外，还有今新墩镇白塔村七、八社，靖安乡上堡、靖平、靖安、新沟村，明永乡夹河、下崖村。

八区各乡与现行行政村对照表(1952 年)

表 1

乡别	辖区范围	乡别	辖区范围
一乡	谢家湾(含白塔七、八社)	二乡	元丰村
三乡	靖安乡上堡村 靖平村	四乡	靖安乡靖安村 新沟村
五乡	小湾村 永丰村	六乡	大湾村 天乐村
七乡	平原村 安镇村	八乡	东湖村 敬依四至六社 管寨十二、十三社、明永乡夹河一、二社 明永乡下崖一至四社
九乡	乌江村 贾家寨村 敬依一至三社 管寨一至十一社 明永乡夹河三至五社		

1953 年,土地改革以后,张掖县行政区划大调整,全县设 14 区,103 乡,15 个街道。乌江隶属九区,驻地乌江堡,管辖崖子、元丰、靖平、靖安、小湾、大湾、平原、安镇(原称黑水乡)、乌江、管寨等 10 个乡;7 月,根据省政府通知规定,张掖县各区所辖乡均以地名改称。

1955 年,为适应农村合作化运动的发展,于 11 月 17 日,将三区、九区合并为乌江堡区。至此全县共设 7 个区 58 个乡,998 个自然村,8 个街,228 个居民组。

1955 年 12 月—1956 年 1 月,张掖县区划调整,保留城关区,15 个街合并为 7 个街。农村撤区并乡,共设 25 个大乡,乌江域内分设乌江乡、安镇乡,设置乡人民政府。乌江乡人民政府驻地乌江堡,安镇乡人民政府驻地安镇堡。

乌江乡安镇乡 1956 年行政区划表

表 2

乡名	驻地	包括范围
乌江乡	乌江堡	乌江、敬依、贾寨、东湖(今四、五、六社)、管寨、元丰、谢家湾(含今新墩镇白塔村七、八社)、高庙(今明永乡夹河村)、崖子(今明永乡下崖村)等村
安镇乡	安镇堡	安镇(含平原)、小湾(含永丰)、大湾(含天乐)、东湖(今一、二、三、七社)等村

1958 年,临泽县撤销,将其 10 个乡划给张掖县。9 月,实现人民公社化,张掖县划为 1 个镇和乌江等 6 个大人民公社,27 个大队,158 个生产队, 乌江公社辖区包括今乌江、三闸、靖安、平山湖、新墩 5 个乡镇的区域,下设乌江大队、安镇大队、三闸大队、安定大队、新墩大队、白塔大队、平山湖大队等。期间,按照张掖县委关于人民公社的名称安排,乌江人民公社还曾称为“东风人民公社”。

1960 年 7 月,张掖专区为筹建良种繁殖场,将乌江公社园艺、星兴 2 个生产队(今大湾、天乐)划归专区实验站管辖,至 1961 年 3 月,重新划归给乌江公社。

1961 年 12 月,撤销张掖市,恢复张掖县、临泽县。6 个人民公社撤销,张掖县划为 30 个公社,1 个民族乡,乌江域内分设乌江公社、安镇公社。当年,乌江村域分设乌江、中号 2

个大队，元丰村域分设元丰、姚寨2个大队，管寨村域分设张寨、管寨、茨滩3个大队，安镇村域分设于家桥、安镇2个大队，从平原大队分设东湖大队，从小湾大队分设永丰大队，划给专区实验站的园艺、星兴2个生产队原划归安镇公社，设为大湾大队。

1962年，从大湾大队分设天乐大队。

乌江、安镇公社1961年行政区划表

表3

公社名称	驻地	包括范围
乌江公社	乌江堡	乌江（现五、六、七、八、九社）、中号（今乌江村一、二、三、四社）、敬依（今一、二、三社）、夹河（今明永乡夹河村一、二社，今敬依村四、五、六社）、崖子（今明永乡下崖子村）、贾家寨、张寨（今管寨村一、二、三、四社）、管寨（今管寨村五、六、七、八、九、茨滩（今管寨村十、十一、十二、十三社）、东湖、姚寨（今元丰村四、五、六社）、元丰（今一、二、三社）、高庙（今明永乡夹河村三、四、五社）等大队。
安镇公社	安镇堡	安镇、大湾、小湾、永丰、天乐、于家桥、平原等大队

1964年5月，又将30个公社、1个民族乡合并为20个公社。安镇、乌江合并为乌江公社，部分大队合并，全公社辖谢家湾、元丰、姚寨、张寨、管寨、茨滩、乌江、中号、平原、贾家寨、夹河、敬依、东湖、于家桥、安镇、天乐、大湾、小湾、永丰、高庙等20个大队。

1965年“社教运动”后，中号、乌江大队并为乌江大队，姚寨、元丰大队并为元丰大队，张寨、茨滩、管寨大队并为管寨大队，于家桥、安镇大队并为安镇大队，高庙、夹河大队划归明永，至此，乌江公社下辖13个大队。

1966年9月，为适应文化大革命的形势，改“乌江公社”为“卫东公社”。

1970年7月，恢复为“乌江公社”原名称。

乌江（卫东）公社及各大队1966年更名对应表

表4

大队原名	更改名称	大队原名	更改名称
谢家湾	红旗大队	平原	胜利大队
元丰	长征大队	安镇	红岩大队
贾家寨	东风大队	小湾	革命大队
敬依	红星大队	大湾	星火大队
乌江	卫东大队	天乐	燎原大队
管寨	向阳大队	永丰	东方红大队
东湖	洪湖大队		

1983年11月，改公社为乡、大队为行政村、生产队为农业合作社。1990年，乌江乡辖乌江、大湾、小湾、天乐、永丰、安镇、平原、东湖、贾家寨、管寨、敬依、元丰、谢家湾等13个行政村、119个社。1997年撤乡建镇，乌江镇辖13个行政村、119个社。

1999 年 5 月，张掖市城关镇管辖的平原堡街道办事处划归乌江镇管辖，乌江镇辖 13 个行政村、1 个街道办事处。

2002 年 6 月，撤市设区，张掖市更名为甘州区，乌江属甘州区。2007 年 11 月，甘州区政府批准平原堡街道办事处改设“平原堡社区”，乌江镇辖 13 个行政村、119 个合作社、1 个城镇社区。

2013 年，乌江镇辖谢家湾、元丰、贾家寨、敬依、乌江、管寨、东湖、平原、安镇、小湾、大湾、天乐、永丰等 13 个行政村和平原堡社区。

第三节　建制沿革

乌江镇位于张掖市甘州区西北 15 公里处，黑河由南向北折西依镇流过，村庄和居民沿黑河逐水而居，境内多清泉、溪流、湿地，湖塘密布，水域宽阔，物产丰富，民众养鱼和种稻历史悠久，所产大米曾作为进献宫廷的膳食用米，素有“乌江贡米”美称，故尔虽处塞北，竟如江南水乡，世誉乌江为金张掖“鱼米之乡”和“塞上小江南”。乌江镇驻地乌江堡，现存始建于明代的乌江古堡建筑魁星楼（清康熙年间修复、公元 2009 年修缮）。

《尚书·禹贡》记载“弱水即西”“导弱水至于合黎，余波入于流沙”。《禹贡传》认为“合黎，水名”，《说文解字》认为“溺（弱）水出删丹”。则弱水实即山丹河，合黎水就是张掖河即今黑河。乌江镇正处于“导弱水至于合黎（水）”的那个“至于”之处。从兰新铁路 545—546 处出土的石斧、石坎斫器及陶片的特点来看，其类型接近于马厂型和四坎型（火烧沟型），说明早在新石器时代，乌江及周围就已有了居民。紧靠乌江的月氏昭武城（今甘州区沙井镇古城村）与乌江紧密相连。《太平寰宇记》甘州张掖县条下记：“张掖郡城亦在今县西北四十里，汉为郡（治）之所”，《元和郡县志》记载，汉初，乌江地域曾为“匈奴觻得王所居”。据以上出土文物、古城遗址证明，《张掖市志》记载和乌江所处的黑河湾（合黎水）地理位置，可以说乌江及所在的黑河湾是张掖古文化的发祥地。距今 4000 年左右，在甘州地域内有先民从事原始的农业、畜牧业生产之时，地处黑河湾的乌江这块土地上就有了居民活动，且更是宜牧宜农宜渔宜居的天然佳地。

自夏至西汉前元（前 174 年），张掖地域先后为戎、羌乌孙、月氏、匈奴人所居。据《元和郡县志》记载，乌江一带为匈奴右地，曾是“匈奴觻得王（浑邪王）所居”（觻得古城）。汉武帝元鼎六年（前 111 年），置张掖郡，领 10 县，在今甘州境内置觻得（今张掖城西北）、屋兰县（今东古城村）。据觻得县所处的位置和所辖地域，乌江应属觻得县所辖。新莽始建国元年（9 年），张掖郡改名为设屏郡，领 8 县，觻得县更名官式县，为郡治。东汉光武帝建武三年（27 年），郡县恢复旧名。张掖郡及所领 8 县复原名。献帝兴平元年（194 年），以金城、

张掖、酒泉、敦煌四郡置雍州，州治觻得。西晋初改觻得为永平县（今张掖城）。张掖郡领永平等4县，郡治为永平。东晋隆安元年，北凉神玺元年（397年），段业建北凉国。北凉永安元年（401年），永平为国都。在张掖置凉州，永平为州治。后移都姑臧，在张掖置秦州。秦州领张掖等8郡，永平为州、郡治所。北魏孝明帝正光五年（524年），正式置西凉州，州治永平，领张掖等7郡。永熙三年（534年），北魏分裂为西魏东魏。张掖属西魏，建置同北魏。西魏废帝三年（554年），改西凉州为甘州，始有甘州之称。甘州领张掖、酒泉2郡。张掖郡领4县，永平县为州、郡治所。隋文帝开皇三年（583年），罢张掖郡，甘州领永平、福禄、删丹3县，永平为州治。开皇十七年（597年），改永平县为酒泉县。大业初年又改酒泉县为张掖县。始有张掖县之称。大业三年（607年），罢甘州，置张掖郡，领张掖、福禄、删丹3县。张掖为郡治。

唐　武德元年（618年），张掖郡改称甘州，张掖县为州治。天宝元年（742年）又改称甘州为张掖郡。德宗建中二年（781年）又改称张掖郡为甘州。领张掖、山丹2县。

德宗建中二年，吐蕃攻陷甘州，置军镇。

宣宗大中五年（851年），归义军节度使张义潮收复甘州，归唐。

懿宗咸通十三年（872年），回鹘攻陷甘州，设牙帐，建立汗国。

北宋　仁宗天圣六年（1028年），西夏李元昊灭甘州回鹘，置甘肃军司、镇夷郡、宣化府。张掖为郡、府治所。

南宋　宁宗庆元元年，西夏纯祐天庆二年（1195年），西夏皇帝封安全（越王之子）为镇夷郡王，张掖置王府，直隶王室。

理宗宝庆二年、西夏宝仪元年（1226年），蒙古成吉思汗攻陷甘州，张掖隶属蒙古唐兀忒省。

元　世祖至元元年（1264年），置甘州路总管府，隶中兴行省，无县建制。

至元十四年（1277年），移行中书省于甘州，称甘肃行中书省，省会甘州。

至元二十二年（1285年），罢甘肃行中书省，立宣慰司，甘州路隶宁夏行中书省。

至元二十三年（1286年），徙宁夏行中书省于甘州，置“甘肃行省”，省会甘州。

明　洪武五年（1372年），宋国公冯胜平定甘肃，置甘肃卫于甘州，隶陕西都司。洪武十年（1379年）改隶陕西行都司。

洪武二十三年（1390年），改甘肃卫为甘州卫。

洪武二十五年（1392年），改封汉王朱桱为肃王，置肃王府于甘州。三年后，肃王就藩甘州，署理甘州诸卫军务，后移兰县。

洪武二十六年（1393年），陕西行都司迁至甘州。领甘州左、中、右、前、后卫等12卫。

洪武三十年（1397年），置甘肃行太仆寺于甘州，掌管马政。

永乐时置甘肃镇,镇领4道,分巡西宁道治甘州。正统中派驻甘肃巡抚驻甘州。

永乐年间在乌江堡遗址(今乌江镇政府驻地)修建乌江堡(当时名"五江堡")。

清 顺治二年(1645年),陕西总督孟乔芳平定甘肃。清初沿用明制,仍置甘肃镇、陕西行都司、甘州五卫。甘州为镇、行都司治所。

顺治七年(1650年),撤销甘州前卫、后卫。

康熙十四年(1675年),撤销甘州中卫。

康熙年间,重建乌江堡,堡门楼门洞上砖刻"乌江堡",始有乌江堡之称。

雍正三年(1725年),撤销陕西行都司及卫、所,设甘州府,以甘州左、右卫置张掖县,为府治。

民国 民国2年(1913年),废甘州府,张掖县属甘肃省河西道(旋改甘凉道,治武威)。

民国16年(1927年),废道,张掖县直隶甘肃省。

民国18年(1929年),张掖县分为5区。乌江属第五区(城北)。

民国23年(1934年),张掖县划分为1镇4乡。乌江属新丰乡。

民国24年(1935年),废区、村,张掖县设1镇5乡。乌江属新丰乡。乡以下设保、甲。

民国25年(1936年),张掖县属甘肃省第六行政督察区,区置治武威。

民国31年(1942年)在联保的规模上设置乡公所。

民国34年(1945年),张掖县为1镇10乡,119保562甲,乌江属永丰乡。

民国38年(1949年),张掖县为2镇、10乡、2个直属保,乌江属永丰乡。

中华人民共和国 1949年,共和国成立初沿用旧制。置张掖分区,辖张掖、山丹、民乐、临泽县。治所张掖县。乌江属张掖县。改2镇、10乡为12区。乌江属永丰区区公所所辖。

1950年5月,张掖县属武威分区(分区治所武威)。7月张掖县分11个区,设置区公署,区下辖乡。乌江属第八区公署所辖,区公署驻地平原堡,下辖9个乡。

1952年11月,张掖县各区公署改称区公所。

1953年,张掖县设14个区,区下辖乡。乌江属第九区公所所辖,区公所驻地乌江堡,辖10乡:崖子、元丰、靖平、靖安、小湾、大湾、平原、安镇、乌江、管寨。

1955年10月,置张掖专区,治所张掖县。张掖县属张掖专区。乌江属张掖县第九区公所所辖,区公所下辖乡。

1956年1月,张掖县农村撤区并乡,张掖县设1区(保留城关区)、25乡(原99个乡并为25个大乡)。乌江辖乌江乡、安镇乡,设乌江乡人民政府(驻地乌江堡)和安镇乡人民政府(驻地安镇堡),期间,乡人民政府改称乡人民委员会,乡下辖村。

1958年，撤销张掖县，成立张掖市（地级）。9月，实现人民公社化，张掖市划为1镇、6个公社。乌江属乌江人民公社。公社下设大队、生产队。

1961年12月，撤销张掖市，恢复张掖县，属张掖专区。张掖县撤销6个公社，划为30个公社、1个民族乡。乌江辖乌江公社、安镇公社，设乌江人民公社管理委员会（驻地乌江堡）、安镇人民公社管理委员会（驻地安镇堡），公社下辖大队，大队下设生产队。

1964年5月，张掖县将30个公社、1个民族乡又合并为20个公社，安镇、乌江合并为乌江公社，部分大队合并，乌江属乌江人民公社，设乌江人民公社管委会。

1966年9月，为适应文化大革命形势，乌江公社更名为卫东公社。

1968年3月，乌江（卫东）人民公社管理委员会改称乌江（卫东）人民公社革命委员会，下辖各大队也成立大队革命委员会。

1970年，张掖县各公社恢复原名称。

1980年9月，张掖县革命委员会撤销，恢复县人民政府建制，随之乌江公社革命委员会撤销，复成立乌江公社管理委员会，下辖各大队革委会也撤销。

1983年11月，张掖县改公社为乡、大队为行政村、生产队为合作社。乌江设乌江乡人民政府，下辖13个行政村村委会。

1985年5月，撤销张掖县，成立张掖市（县级），属张掖地区。乌江属张掖市乌江乡，设乡人民政府，下辖13个村委会、119个合作社。

1997年10月，撤乡建镇，乌江乡更名“乌江镇”，设乌江镇人民政府，辖13个村民委员会、119个合作社。

1999年5月，张掖市将由原城关镇管辖的平原堡街道办事处（1974年设立街道办事处，1984年国务院批准成立平原镇，一直未成立镇政府）划归乌江镇管辖。乌江镇人民政府下辖13个村委会、1个街道办事处。

2002年6月，撤市设区，张掖市更名“甘州区”。乌江镇属甘州区。

2007年11月甘州区政府批准平原堡街道办事处改设平原堡社区（城市社区），乌江镇人民政府下辖13个村民委员会（119个合作社）和平原堡社区居民委员会，至2013年。

第四节　2013年镇、村（社区）建制

一、镇建制

乌江镇为正科级建制单位。2011年8月乡镇换届和机构改革后，乌江镇建有“中国共产党甘州区乌江镇委员会”“甘州区乌江镇人民代表大会”“甘州区乌江镇人民政府”“中国共产党甘州区乌江镇纪律检查委员会”“甘州区乌江镇人民武装部”，5个领导机构

一套人员，实行分工负责制，共同领导管理全镇政治、经济、社会事务。

（一）中国共产党甘州区乌江镇委员会：简称“乌江镇党委”，党委委员 10 人（含挂职副书记 1 名），设书记 1 名，副书记 4 名，正科级建制。设置部门和下属机构有：

中共乌江镇委员会办公室：简称“乌江镇党委办”。设党委秘书 1 名、宣传干事 1 名。镇党委办公室、镇团委、镇妇联、镇工会、镇老龄委、镇政府办公室整合设置为镇党政综合办公室，设主任 1 名、副主任 2 名。下设镇便民服务中心。

乌江镇党校：设校长 1 名（镇党委书记兼），副校长 1 名（镇党委分管干部副书记兼）。

乌江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简称“乌江镇综治委”，主任由镇党委书记兼任，副主任由镇党委副书记、镇政府分管副镇长兼任，公安派出所、司法所及政府相关部门为成员单位。

共青团乌江镇委员会：简称“乌江镇团委”。设团委书记 1 名（兼）、专职副书记 1 名。

乌江镇妇女联合会：简称“乌江镇妇联”。设妇联主席 1 名。

乌江镇总工会：简称“乌江镇工会”。2010 年召开代表大会成立镇总工会，选举产生委员 9 名，设工会主席 1 名（兼），副主席 2 名（兼）。下设“女工委员会”和“经济审查委员会”。

乌江镇老龄工作委员会：简称“乌江镇老龄委”。设老龄干事 1 名（兼）。

（二）甘州区乌江镇人民代表大会：简称“乌江镇人大”，设人大主席 1 名。正科级建制。

（三）甘州区乌江镇人民政府：简称“乌江镇政府”。设镇长 1 名，副镇长 4 名（包括 1 名挂职副镇长）。镇政府为正科级建制。内设职能部门有：

乌江镇人民政府办公室：与镇党委办公室、镇团委、镇妇联、镇工会整合设镇党政综合办公室，设主任 1 名、副主任 2 名（1 名兼任镇政府文书），配备干部及后勤工作人员 11 名。职能是：服务镇党委、镇政府中心工作，承办人大、人武部具体事务，组织开展党建、人事、宣传、工青妇、精神文明建设、统战、老龄、档案管理、政府统计等工作；负责干部教育、培训、管理、考核工作；督促村、社区、镇属单位、部门落实镇党委、镇政府各项决策部署和工作任务；负责机关后勤及管理工作。

乌江镇便民服务中心：设主任 1 名（兼）、副主任 1 名，配备干部和工作人员 3 名。职能是：负责群众来访事务的受理、审查、转交办，相关法律法规咨询服务和“一单办结制”登记上报工作；负责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办理接待工作；负责文印及设备的管理维护。

乌江镇行政效能监察办公室（镇纪委）：设主任 1 名，由镇纪委副书记兼任，配备干部 3 名。职能是：承担纪检、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行政监察具体工作；督促落实党务、政

务、财务、村务公开，监督规范农村“三资”管理；对镇属各站所及驻镇单位进行效能监察；负责组织干部“述职述廉”和“双述双评”工作；负责各项制度的完善、落实、监督工作和干部考勤工作；负责监察各村、镇属各站所及驻镇单位落实党风廉政建设方面的问题。

乌江镇农业办公室：设主任1名，由分管农业的副镇长兼任，下设农业技术推广站、林业站、畜牧兽医站、农业机械推广管理站，各设站长1名，配备干部和专业技术人员7名。职能是：负责农技、农机、林业、畜牧、渔业、农村能源等技术服务工作，引进、实验、示范和推广农业新技术、新品种、新机具；负责种植和养殖产业结构调整及制种玉米产业生产环节监管、服务、指导工作；负责开展动植物资源、湿地资源的保护和开发利用；负责现代农业示范点技术指导，农作物林木和草原病虫害、动物疫病和农业灾害的预测、预报、防治和处置，农产品质量、农业机械安全监测服务工作。

乌江镇国土资源管理所（湿地管护办公室）：2个机构合署办公，设主任1名，兼国土资源管理所所长、湿地管护办公室主任，设副主任1名，兼湿地管护办公室副主任，配备干部5名，其中，国土资源所管理为区国土资源分局和镇政府双重管理。职能是：负责编制村镇建设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负责农村小康住宅和镇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建设用地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土地利用现状调查、变更调查、土地登记、统计和农村集体土地的地籍调查工作；负责调处土地权属纠纷；负责镇域内湿地管理与保护工作

乌江镇社会管理综合管理办公室：设专职副主任1名（副科级），内设镇司法所、镇法律服务所、镇人民调解委员会，司法所设所长1名（副科级）、副所长1名，配备干部和工作人员6名。职能是：负责健全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和社会治安整治，规范群防群治队伍运行建设，扩大技防设施覆盖，巩固平安建设成果；负责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维护社会稳定；开展普法宣传教育；负责信访、反邪教、禁毒、流动人口等社会综合管理服务工作。

乌江镇社会事业服务中心：设主任1名，由分管副镇长兼任，设副主任2名，分别兼任民政办公室主任、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和居民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办公室主任，配备干部和工作人员5名。职能是：负责民政救助、优抚、救灾救济、扶贫和农村新型合作医疗、农村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受理办理等工作。

乌江镇财政所：设所长1名，副所长1名，配备干部5名。职能是：负责财政税收，政府预算内、外资金管理；负责强农惠农政策资金的管理发放；负责申报争取农业综合开发项目；服务农业产业化项目，大力培植开辟财源。

乌江镇经管站：设站长1名，配备干部和工作人员4名。职能是：负责农民负担监督和村务、财务公开指导、检查；负责村级土地、农林场、房屋、设备、工程承包、租赁及农业“订单”合同的监管；负责土地承包经营、流转纠纷调处，农村集体资产财务管理及农民专

业合作组织等工作；负责财政转移支付及专项资金使用、制种服务费、“一事一议”筹劳筹资、工程建设资金、土地补偿款等资金的监督及村级集体财务代理、审计监督工作。

乌江镇项目、劳务、集镇管理办公室：设主任1名，配备干部和工作人员4名。职能是：负责经济社会发展项目库建设、重点项目申报管理、乡镇企业、招商引资、非公有制经济发展；负责村镇及小康住宅建设，集镇及农贸市场的建设、管理；负责环境卫生的整治、检查、考核；负责镇属土地、房屋、门店管理和租赁合同的签订；负责劳动力职业技能和市场经济知识培训工作，组织劳务经纪人输出富余劳动力、管理劳务市场；监督村镇及小康住宅建设规划实施；服务企业、个体私营经济发展和改革。

乌江镇交通管理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站：设站长1名，配备干部和工作人员4名。职能是：负责安全生产监管、防震减灾、应急工作及交通路政工作；负责交通道路建设项目的申报和管理。

乌江镇人口与计划生育办公室：设站长1名（享受副科级待遇），内设计划生育服务所，设所长1名，配备干部和专业技术人员10名。职能是：负责人口与计划生育管理服务；宣传执行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律法规，落实计划生育奖励扶助政策；提高生殖保健优质服务水平，稳定低生育水平，严格控制出生人口性别比；加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不断改善镇村计划生育服务设施条件，加快村级自治服务步伐，确保人口增长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

乌江镇文化站：设站长1名，配备干部和工作人员2名。职能是：负责镇村文化市场培育、“农家书屋”建设管理工作；负责镇村文化建设、文物保护、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和广播影视服务工作。

乌江镇畜牧兽医站：隶属镇农业办公室管理。设站长1名，配备干部和专业技术人员3名。职能是：宣传并贯彻执行《农业法》《畜牧法》《动物防疫法》和畜牧业方针、政策；负责动物防疫、检疫检验工作，搞好畜禽疫病防治、品种改良、科技推广培训、畜牧业生产统计和各类调查；负责向养殖户传授畜牧养殖科学技术，总结和推广畜牧业生产的先进经验；开展畜牧科技培训、技术咨询服务。

乌江镇中心学校：设校长1名，管辖9所完全小学和3个教学点。在隶属和业务上实行镇政府和区教育局双重管理。

甘州区公安局乌江派出所：副科级建制，驻地乌江镇乌江村，设所长1名、副所长1名。实行乌江镇政府和甘州区公安局双重管理。

甘州区公安局平原堡派出所：副科级建制，驻地乌江镇平原堡社区，设所长1名、副所长1名。实行乌江镇政府和甘州区公安局双重管理。

甘州区乌江镇经济联合委员会，原为正科级建制，设主任1名，副主任2名，于2011

年乡镇换届和机构改革时撤销，相应领导职位也撤销。

（四）中共甘州区乌江镇纪律检查委员会：简称“乌江镇纪委”。委员5名，设纪委书记1名（镇党委副书记兼）、副书记1名，纪检干事1名。副科级建制。

（五）甘州区乌江镇人民武装部：简称“乌江镇武装部”。设武装部部长1名，武装干事1名（兼）。副科级建制。

（六）驻镇事业单位和金融电力企业：

甘州区乌江镇卫生院：设院长1名、副院长1名，隶属甘州区卫生局和乌江镇政府双重管理。

甘州区乌江水利管理站：简称“乌江水管站”，设站长1名，隶属乌江水管所和乌江镇政府双重管理。

甘州区乌江平原水利管理站：简称“平原水管站”，设站长1名，隶属乌江水管所和乌江镇政府双重管理。

甘州区乌江镇广播电视站：简称“乌江镇广播站”，设站长1名，隶属区广电局管理。

甘州区乌江供电营业所：简称“乌江镇供电所”，设主任1名。隶属甘州区电力局管理，驻地于1998年搬迁至平原堡社区。

甘州区农村合作银行乌江支行：设行长1名，下设乌江支行平原堡、靖安2个分理处。隶属甘州区农村合作银行管理。

二、村、社区建制

2013年，乌江镇13个村均建有“村党支部委员会”和“村民委员会”。村党支部委员会和村民委员会是两个机构，一套人员，管理体制上为村党支部领导下的村民自治，实行村两委分工负责管理村社事务。村下设生产合作社，简称“社”，全镇共有119个社。村党支部委员会全称为：“中国共产党乌江镇×××村支部委员会”，简称“××村党支部”，村党支部每届任期三年，与村党支部换届同步。通过换届选举委员5～7人组成支部委员会，设党支部书记1名（个别村增设副书记1名），至2010年村党支部委员会换届，大多数村党支部书记、委员的选举方式由“两推一选”发展到党员大会直选。村民委员会全称为：“乌江镇×××村民委员会”，简称“××村委会”，村民委员会每届任期三年，通过换届选举委员5～7人组成村民委员会，设村委会主任1名（有时增设副主任1名），村委会主任、委员选举方式为选民“公推直选”。村民委员会配备文书1名，负责村委会日常事务。各村设共青团支部委员会、妇女代表会、民兵连、治保会、调委会等群团组织机构。村妇代会主任为专职人员兼管村计划生育，团支部书记、民兵连长、调委会主任、治保会主任等由村干部兼任。人口在2000人以上的大村配备工作人员1名，协助村上工作。按照现行村干部管理相关规定，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村委会文书、村妇代会主任兼计

生管理员，4 名村干部的报酬在农村税费改革后，由政府财政通过转移支付资金负担。各合作社社长由村党支部、村委会组织合作社社员选举产生，合作社长报酬由政府财政转移支付资金解决大部分，不足的由村社筹资补助。

2013 年，乌江镇辖城镇社区 1 个，全称为“甘州区乌江镇平原堡社区”，社区设党支部委员会和居民委员会，实行社区党组织领导下的居民自治管理服务，设党支部书记 1 名（享受副科级待遇）、居委会主任 1 名，由区、镇选派机关干部担任，2011 年 7 月从居民党员中选配党支部副书记 1 名。社区工作人员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配备的社区公益性岗位人员、选派的“进村进社区”帮助基层工作的大学生、享受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的志愿者组成，至 2013 年平原堡社区选派机关干部 2 名、帮助基层工作的大学生 1 名、劳动保障及卫生保洁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 9 名。下设的管理服务组织有：社区劳动保障工作站、社区便民服务站、社区社会管理工作站、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平原堡社区党支部、居委会的主要职责是负责平原堡社区党建、精神文明建设、党风廉政建设、社会治安综合管理、社保、医保、低保、劳动保障、就业服务、计划生育、环境卫生、文化体育、居民服务等工作。



镇机关干部队伍

第三章　镇村概况

乌江镇位于甘州区西北郊15公里处,东靠三闸镇和张掖国家湿地公园,西邻沙井镇,南接张掖滨河新区和明永乡,北与靖安乡和临泽县板桥乡隔河相望,村庄沿黑河逐水而居,新河、马胡子河、柳河、麽河由南向北穿境汇入黑河,兰新铁路由东向西横贯全境,地形呈东西狭长地带,东西长约20公里,南北宽约5.4公里,总面积92.16平方公里(包括河流水域),其中,农业用地90532.8亩。辖13个行政村、119个合作社,1个城市社区,共有8129户、27200人。乌江湿地广袤、水源充足,绿洲沃野、物产丰富,盛产"乌江贡米"和"虹鳟鱼",享有"鱼米之乡""塞上小江南""黑河古镇"之美誉。乌江历史悠久、文化繁荣,民风淳朴、人才辈出,生态优美、宜居宜游,先后被命名为"文化之乡""体育之乡""科技之乡""教育之乡""卫生之乡"。近年来,荣获"全国第二次农业普查先进单位""全省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先进乡镇"、市级"文明乡镇""张掖市党建工作示范乡镇"等荣誉称号,2013年获得"甘肃省十大魅力乡镇"提名奖,被评为"最具发展潜力乡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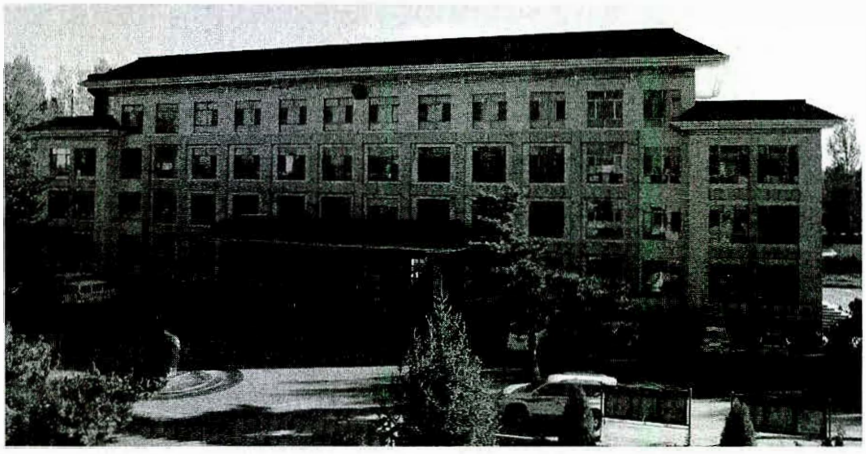

镇政府综合办公楼

镇党委、镇政府围绕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目标,举科学发展旗,走富民强镇路,打生态经济牌,抢抓新农村建设机遇,做强制种、草畜、劳务输出、设施农业"四大"产业,推进村镇、基础设施、生态环境保护"三项"建设,打造金张掖贡米和乌江鲜鱼"两个"品牌,加强以保障改善民生为主的社会建设,以加强党的建设统揽实施产业富镇、项目强镇、文化兴镇、生态立镇工程,全镇上下努力建设富裕文明和谐乌江。2012年,全镇农村经济总收入达4.085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达8143元。

乌江镇2012年农村经济收入和分配情况一览表

表5

指　　标	单位	合计	谢家湾	元丰	敬侬	贾寨	乌江	管寨	东湖	平原	安镇	天乐	大湾	小湾	永丰
一、农村经济总收入	万元	40847.98	3262.36	2533.45	2485.08	2095.63	2792.95	3717.25	2464.18	4226.20	4152.26	3296.17	3395.50	3910.30	2521.51
其中:出售产品收入	万元	21249.68	1643.85	1501.34	1791.50	1261.55	1370.36	1880.48	1222.94	2205.74	1960.04	1675.73	1831.34	1737.74	1180.82
1、农业	万元	17697.65	1455.83	1226.51	1107.17	1017.43	1139.93	1634.84	950.27	2025.74	1710.89	1458.17	1534.22	1486.25	1024.10
其中:出售产品收入	万元	11702.69	999.18	795.60	673.92	449.28	710.19	1177.37	519.48	1487.07	1261.26	957.06	1104.48	1033.11	534.69
(1)种植业	万元	9577.85	610.62	562.89	636.36	495.96	609.69	923.01	638.94	1011.93	945.24	786.71	825.90	913.89	616.71
其中:粮食收入	万元	8255.87	492.80	438.98	518.54	378.14	492.10	805.19	521.12	894.11	827.42	668.30	708.08	796.07	498.89
(2)林业	万元	7245.69													
(3)牧业	万元	67.98													
(4)渔业	万元	806.13													
2、工业	万元	1742.13	164.27	137.83	146.02	227.92	142.51	106.24	86.70	127.30	130.81	136.19	118.76	130.81	86.81
其中:出售工业产品收入	万元	4559.49	288.87	349.71	340.82	454.31	349.01	351.35	348.31	361.88	343.16	362.47	371.24	349.01	289.34
3、建筑业	万元	3858.19	252.02	211.65	148.82	163.92	250.26	459.69	244.41	439.69	397.68	333.33	323.97	364.92	267.81
4、交通运输业	万元	4316.13	310.05	306.89	322.10	340.82	279.98	350.30	287.00	352.52	347.84	317.77	358.37	528.02	214.46
5、批发零售贸易、餐饮、仓储业	万元	5379.66	398.97	359.19	278.46	307.71	342.81	420.03	380.25	462.15	711.36	448.11	449.28	420.03	401.31
6、其它行业	万元	7854.21	582.66	479.70	507.78	524.16	505.44	647.01	675.09	697.32	670.41	596.70	689.13	738.27	540.54
二、农村经济总费用	万元	21301.02	1515.15	1296.36	1538.55	1409.85	1448.46	1765.53	1591.20	2045.16	2004.21	1533.87	1587.69	1870.83	1694.16
三、农村经济纯收入总额	万元	20018.74	1593.90	1172.89	1086.75	888.72	1304.10	2044.70	1031.21	2189.60	2217.78	2047.12	1656.69	1653.47	1131.83
1、国家税收	万元														
2、集体提留	万元														
3、农村居民纯收入总额	万元	20019	940	963	1331	944	1441	1638	1401	1544	1531	1379	1401	1313	881
四、农民人均纯收入	元	8143	8088	8088	8091	8141	8140	8140	8049	8097	8290	8193	8198	8198	8146
五、农村人口	人	24868	1980	1457	1350	1104	1620	2540	1281	2720	2755	2543	2058	2054	1406

第一节　乌江村



乌江村住宅小区

基本概况：乌江村地处黑河西岸，是镇政府及镇属单位驻地，也是乌江镇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东以黑河西岸为界，南与贾寨村四社和敬依村一、五社毗邻，西与东湖村四、五社隔河相接，北与管寨村相连。黑河支流柳河、马胡子河穿境而过。驻地单位有镇政府、镇中心学校、张掖第六中学、乌江卫生院、乌江派出所、乌江水管站、农村合作银行乌江分行、乌江粮管所等。辖9个合作社，人口477户、1650人，其中，男性833人、女性817人，耕地面积3339亩。2012年农村经济总收入达2792.95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达8140元。2013年被列为张掖市“四化”建设示范村。

乌江村2013年人口·土地一览表

表6　　单位：人、亩

社别	户数	人口			耕地面积		
		合计	男	女	合计	耕地面积	荒地面积
一社	73	268	136	132	437	369	68
二社	59	211	106	105	455	402	53
三社	49	177	89	88	298	258	40
四社	50	171	86	85	414	369	45
五社	73	253	127	126	514	412	102
六社	50	147	76	71	319	255	64
七社	61	193	97	96	400	305	95
八社	35	127	64	63	290	268	22
九社	27	103	52	51	212	188	24
合计	477	1650	833	817	3339	2826	513

历史简述：乌江村因建于明代的“乌江堡”而得名。民国23年（1934年）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张掖县以下设区、保、甲，保以堡或渠系划分，今乌江村地域先后属新丰区

(乡)、永丰乡(区公所)下辖的保、甲。1939 年 7 月,毕业于酒泉政治边疆学校的乌江籍人田维年回乡兴办学校,拆除乌江堡子内部分庙宇,修建教室 8 间、办公室 3 间、宿舍 24 间,创立乌江堡小学,共和国成立后改为"永丰完小",即今乌江中心小学。1949 年,张掖解放后,以原来保的地域设置乡,现乌江村地域为永丰区乌江乡,1950 年 7 月,改永丰区为第八区,为第八区乌江乡。1952 年 11 月,调整第八区为第九区,区公署从平原堡迁至乌江堡,现乌江村地域为第九区乌江乡。1956 年 1 月,农村撤区并乡,乌江村为乌江乡(分设乌江乡、安镇乡时期)下辖 9 个村之一。1958 年,乌江村属乌江公社(全县划分为乌江等 6 个大公社、下辖 27 个大队时期)乌江大队。乌江大队办公场所从乌江堡子搬迁到堡子以西 50 米处,修建办公室、会议室 10 间。人民公社化时期,在破旧立新的运动中,群众将乌江堡子的神殿庙宇拆除、城墙刨除,将城墙土用于平田整地,只遗存堡子东北角的玉皇阁(现魁星楼阁)。1961 年,乌江大队分为乌江大队(五至九社)、中号大队(一至四社),同属乌江公社(分设乌江公社、安镇公社时期)。1965 年,中号大队与乌江大队合并为乌江大队,属乌江公社、安镇公社合并后的乌江公社。"文革"期间,乌江大队改名"卫东大队",1970 年,又复名"乌江大队"。1979 年,乌江大队有 8 个生产队,后从第 6 生产队,分设第 9 生产队。1983 年 11 月,改公社为乡、大队为村委会、生产队为合作社,乌江大队更名"乌江村委会"至今。

经济产业:20 世纪 50 年代至 70 年代,乌江村种植粮食作物以小麦、玉米、水稻、谷子、糜谷等为主,经济作物有葵花、胡麻、甜菜等,肥料以农家肥为主。70 年代中期始,不断引进小麦、玉米、水稻等农作物新品种,推广应用小麦玉米带田和磷二铵、碳铵、尿素等化肥。农业生产和经营体制经历土改分配种植、互助组织生产、农业生产合作社、人民公社(大队)化、队为基础的三级所有制、包工包产责任制、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等阶段。自 1966 年起,至 1976 年进行平田整地、兴修水利、积肥造肥,大搞基本农田建设,农业生产历经恢复、发展、受挫、调整进入缓慢发展时期。1982 年开始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粮食产量逐年大幅增产,解决温饱问题。1972 年,乌江大队在黑河地段修建小型水电站,发电供乌江公社驻地机关单位和第八生产队,大队时期还修建水碾、水磨房,解决群众碾米、磨面问题,后随着农村大电网架设供电,水电站停用废弃,水碾、水磨也被电动碾米机、磨面机代替。1979 年,乌江大队有 8 个生产队,总户数 303 户,总人口 1480 人,男女全、半劳动力有 586 人,耕地面积为 2707.6 亩,粮食总产为 137.02 万斤,粮食单产为 553 斤,人均生产粮食 892 斤,人均口粮 405 斤,人均收入 94.5 元,其中:人均现金 43.78 元,每个劳动力日值 0.54 元,有大牲畜 338 头(匹),猪存栏 422 口,羊存栏 778 只,手扶拖拉机 4 台。1987 年,村集体创办面粉加工厂,到 2007 年关停。90 年代初,乡、村从宁夏引进宁粳系列水稻新品种,1996 年推广水稻旱育稀植新技术,水稻产量大幅提高。2002 年,开

始引进发展制种玉米、蔬菜等订单农业，至2013年，全村制种玉米达3000亩、制种蔬菜达60亩，制种成为主导产业。乌江村农田灌溉以先锋渠系、张家沟渠系为主，辅以上犁沟、冯家沟、南沟、周家沟等渠系。乌江村地处乌江镇集镇，发展个体私营经济独具优势，近年来，全村从事餐饮、销售、运输、服务、建筑业的个体私营经济达到56户，个体私营经济和劳务输出所占农民收入比重逐年提高。

基础设施：1995年，乌江村委会修建三层办公楼，是乌江镇第一个修建办公楼的村，至2011年底，村委会实施办公楼阳台封闭工程，架通暖气和上下水。2000年—2003年，村上通过群众集资和争取投资新打机井8眼，争取水利部门投资维修改造先锋渠系和张家沟渠系引水、防洪工程，保证农田灌溉用水。2005年，争取投资修建乌江派出所门口至乌江四社街头柏油路1公里。2008年，乌江村实施中心村规划和小康住宅楼建设，投资340多万元，修建“单元式”农民小康住宅楼3栋、入住农户83户，新建商铺16间。2010年，乌江村七社新建住宅小区1个，征拆13户农户院落，建设小康住宅楼4栋、120户，2011年底竣工入住，2013年开工建设农民住宅楼2栋。

社会事业：乌江中心小学始建于1939年（民国28年），由时任张掖县永丰乡乡长的地方绅士田维年创办，时称“永丰完小”。1949年9月张掖解放后，人民政府接管“永丰完小”。1971年，重修校舍。1977年，更名“乌江学校”，增设初中班。1983年，中学班并入张掖第六中学，更名“乌江小学”。1988年，更名为“乌江中心小学”，有教学班7个，学生250多人，教职员工13名。1993年改造修建校舍，1997年，新建标准化幼儿园，2005年，共投资42万元修建教学综合楼，2009年，修建学生住宿楼。至2011年，合班并校后学校共有教师19人，学生251人、幼儿133人。2013年，全村51户、90人享受农村低保，11户、14人享受五保，1810人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城乡居民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参保1122人、参保率达69%，其中，214名60岁以上的老年人已领取每月60元的基本养老金。每年“七一”、春节和元宵节，村上组织开展农民运动会、文艺演出。村内遗存始建于明代的乌江古堡文物古迹魁星楼。

组织建设：乌江村设置村党支部、村委会、团支部、妇代会、民兵连、治保会、调委会、计划生育、社会治安等基层组织，在村党支部领导下，组织村民进行自治管理服务。2011年，第七次村两委换届选举，选举村党支部委员5名、李琪为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委员5名，杨万福为村委会主任，配备村社干部13名，分别是：村党支部书记1名、村委会主任1名、村委会文书1名、妇代会主任兼计生管理员1名、合作社社长9名。实行党支部委员会议、“两委”会议、党员大会、村民代表大会、合作社社员大会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村务、社务制度和党务、村务、财务公开民主监督制度。2012年，村党支部下设9个党小组，有党员79人，其中，男性70人、女性9人。2007年和2010年，村党支部被镇党委命名表

彰为先进党支部，2012 年，被镇党委命名为“五好双强”党支部，确定为全镇党建工作示范村。

乌江村（大队）历任干部一览表

表 7

党支部书记	任职年限	村委会主任	任职年限	村文书	任职年限
管瑞善	1961–1967	李发昌（大队长）	1961–1966	田维明	1961–1966
李发喜	1967–1976	李发财（副大队长）	1961–1966	庞学明	1966–1967
徐东元	1976–1980	冯凯（大队长）	1966–1967	王宝生	1967–1976
管菊英（副书记）	1976–1977	徐明成（副大队长）	1966–1967	庞学礼	1976–1977
赵天雷	1981–1990	李发全（大队长兼副书记）	1968–1976	李发成	1977–1980
庞学利	1990–1992	田维满（副大队长）	1967–1976	杨作红	1990–1995
马生银	1993–1995	徐礼（副大队长）	1967–1976	李琪	1996–2001
王宝生	1996–1998	赵天雷（大队长）	1976–1980	杨万福	2002–2007
田吉东	1999–2004	董学禄（副大队长）	1976–1977	徐东杰	2008–
李琪	2005–	庞学礼（副大队长）	1977–1980		
		冯凯（大队长、主任）	1981–1990		
		马生银（副主任）	1981–1990		
		马生银	1991–1992		
		李发成	1993–1995		
		田吉东（副主任）	1990–1998		
		杨作红	1996–2001		
		李琪	2002–2004		
		徐东杰	2005–2007		
		杨万福	2008–		

第二节　谢家湾村

基本概况：谢家湾村位于甘州城区西北郊4公里处。东临张掖国家湿地公园，南靠滨河新区，西依黑河东岸，北与元丰村一社相连，国道312线贯穿而过。全村辖7个合作社，人口564户、1980人，总面积3.06平方公里，耕地4074.4亩。2012年全村农村经济总收入3262.36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8088元。



谢家湾村居民点

谢家湾村2013年人口·土地一览表

表8　　单位：人、亩

社别	户数	人口			耕地面积		
		合计	男	女	合计	耕地面积	荒地面积
一社	123	420	236	184	1154.5	600.99	553.5
二社	54	187	104	83	498.5	357	141.5
三社	56	181	86	95	392.5	294	98.4
四社	103	349	196	153	567.75	566.01	1.74
五社	90	320	190	130	595.75	580.98	14.77
六社	81	325	179	146	537.9	537.9	0
七社	57	198	100	98	327.6	249	78.6
合计	564	1980	1091	889	4074.4	3185.8	774.01

历史简述：谢家湾村因“谢”姓大户和所处黑河湾的地理位置而得名。1949年之前，谢家湾村所处地名叫“六闸”，先后属新丰乡、永丰乡（区公所）下辖的保、甲。1949年共和国成立后至1951年，谢家湾与元丰属一个乡，称“元丰乡”，期间1950年，区名、乡名按数字排序，为八区一乡。1952年，谢家湾从元丰分出，称为八区一乡（包括现新墩镇白塔村

七、八社),元丰为二乡。1953 年张掖县区划调整,乌江属九区、辖 10 乡,谢家湾、元丰又称为九区一乡(包括现新墩镇白塔村七、八社)。之后,谢家湾又从元丰乡分出,1955 年三区、九区合并后,属乌江堡区。1956 年,撤区并乡后,谢家湾属分设乌江乡、安镇乡时的乌江乡所辖村。1958 年人民公社化后,张掖县划分为 6 个大公社,谢家湾属乌江公社,谢家湾村下辖的生产队。1961 年,属分设乌江、安镇公社时的乌江公社的生产大队。1964 年,属乌江、安镇公社合并后的乌江公社。"文革"期间,谢家湾大队改名"红旗大队",1970 年恢复"谢家湾大队"原名。1981 年,第三生产队划分为两个生产队,谢家湾大队辖 7 个生产队。1983 年,公社改乡、大队改村委会,谢家湾大队改为谢家湾村委会,7 个生产队改称合作社至今。

经济产业:20 世纪,谢家湾村种植农作物以小麦、玉米、水稻为主,经历专种大田小麦、玉米和小麦、玉米带田 2 个种植模式阶段,水稻种植模式历经撒播、育秧栽植阶段,随着粮食作物新品种的引进和种植新技术推广、化肥的施用,1982 年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粮食作物大幅增产,逐步解决温饱问题。经济作物有谷子、甜菜、糜子、葵花、胡麻等。80 年代,谢家湾村利用城郊优势,开始种植陆地、温室蔬菜,温室蔬菜以反季节种植韭菜为主。1979 年,谢家湾大队有 6 个生产队,总户数有 293 户,人口 1513 人,男女全、半劳动力有 666 人,耕地面积为 2959 亩,粮食单产为 727 斤,人均生产粮食 1238 斤,人均口粮 530 斤,人均收入 194 元,其中:人均现金 88 元,每个劳动力日值 1.35 元,有大牲畜 436 头(匹),猪存栏 462 口,羊存栏 881 只,大中型拖拉机 1 台,手扶拖拉机 3 台。2006 年,开始发展玉米、蔬菜制种订单产业。2011 年,全村种植制种玉米达到 1100 亩。蔬菜制种由 2006 年的 200 亩发展到 2012 年的 800 多亩。全村 7 个社均有温室大棚,面积达 200 多亩,以温室大棚韭菜为主。到 2013 年,全村以牛、羊为主的养殖业全面发展,其中,牛饲养量 1500 头、羊 550 只,还扶持发展特种养殖场 1 个。近年来,全村发展以商品和农资销售、餐饮、修理、建筑、贩销等为主的个体私营经济 20 户。2013 年,全村年输出劳务达 454 人(次),年劳务收入达 455.6 万元。

基础设施:1990 年,修建村委会土木结构办公室、会议室 9 间,至 2007 年,投资 15 万元新建村委会 200 平方米砖混结构办公活动阵地。1994 年,谢家湾小学修建砖混结构校舍。2000 年,全村架通户户通自来水。2007 年,投资 35 万元硬化混凝土道路 1.1 公里。2010 年,谢家湾村借张掖滨河新区和国家湿地公园开发建设的东风,高标准、高起点规划实施"稻香居"小康住宅小区,2011 年,开始施工建设,至 2013 年建成 14 栋、352 户"单元式"住宅楼,争取项目资金,配套小区公共基础设施。在张掖滨河新区和国家湿地公园建设中,谢家湾村群众征地、迁坟上支持新区和公园建设。

社会事业:1941 年创办谢家湾小学,最初在本村的一座古庙内,有学生 26 人,教师

1人，1982年翻修土木结构校舍，1994年改造为砖混结构校舍，2010年7月元丰小学合并至谢家湾小学，2013年，谢家湾小学设置教学班5个，有教师11名、学生90名，小学附设幼儿园，聘用幼儿教师3名、在园幼儿35名。村内有个体医疗诊所1个，乡村医生1名。2013年，全村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保1980人，低保救助户133户、237人，城乡居民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参保1352人，其中，256名60岁以上的老年人已领取每月60元的基本养老金。谢家湾村是全镇较早建立村级图书室的村，1998年，村图书室存书500多册，被列为省级农村书库，2009年又实施农家书屋工程，存书达1100多册。村内原有一座“金华寺”古庙，后拆毁。

组织建设：谢家湾村设置村党支部、村委会、团支部、妇代会、民兵连、治保会、调委会、计划生育、社会治安等基层组织，在村党支部领导下，组织村民进行自治管理服务。2011年，第七次村两委换届，选举村党支部委员7名、程加春为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委员5名、任兴春为村委会主任，配备村社干部11名，分别是：村党支部书记1名、村委会主任1名、村委会文书兼集体经济财务出纳1名、妇代会主任兼计生管理员1名、合作社社长7名。实行党支部委员会议、“两委”会议、党员大会、村民代表大会、合作社社员大会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村务、社务制度和党务、村务、财务公开民主监督制度。2012年，村党支部下设党小组5个，有党员43名。

谢家湾村（大队）历任村干部一览表

表9

党支部书记	任职年限	村委会主任	任职年限	村文书	任职年限
赵兴茂	1965–1986	蒲登荣（大队长、主任）	1968–1986	张建功	1965–1983
王加友（副书记）	1976–1983	程加延	1987–1992	程加延	1984–1985
蒲登荣	1987–1992	任兴贵	1993–1995	李增儒	1986–2001
程加延	1993–1995	杨吉宝	1995–1996	任成玉	2002–2004
任兴贵	1996–1998	蒲登全（副主任）	1995–1998	刘冠华	2005–2007
程加延	1999–2004	邓兴光	1996–2004	黄国岗	2008–
邓兴光	2005–2007	任成玉	2005–2007		
蒲登银	2008–2010	张 海	2008		
程加春	2011–	任兴春	2011–		

第三节 元丰村

基本概况：元丰村位于乌江镇东北 3 公里处。东与三闸镇三闸村相连，西靠黑河，南与谢家湾村接壤，北与三闸镇庚名村相邻，兰新铁路穿境而过。全村辖 6 个合作社，人口 374 户、1457 人，耕地面积 4113 亩。2012 年全村农村经济总收入 2533.45 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 8088 元。



元丰村住宅小区

元丰村 2013 年人口·土地一览表

表 10 单位：人、亩

社别	户数	人口			耕地面积		
		合计	男	女	合计	耕地面积	荒地面积
一社	63	252	150	102	686	486	200
二社	51	220	120	100	680	439	161
三社	72	261	151	110	784	484	300
四社	83	265	155	110	764	484	276
五社	53	239	133	106	582	362	220
六社	52	220	120	100	617	317	300
合计	374	1457	829	628	4113	2572	1457

历史简述：解放前，元丰村叫七闸，依据水系得名。民国 23 年（1934 年）至共和国成立前，元丰地域先后属新丰乡（区）、永丰乡（区公所）下辖的保、甲。共和国成立初期，沿用民国旧制，改乡为区。1949 年共和国成立后至 1951 年，元丰与谢家湾属一个乡，称为“元丰乡”，期间 1950 年，区名、乡名按数字排序，为八区一乡。1952 年，谢家湾从元丰分出，称为八区一乡，元丰为二乡。1953 年张掖县区划调整，乌江属九区、辖 10 乡，元丰、谢家湾又称为九区元丰乡（包括今新墩镇白塔村七、八社）。之后，谢家湾又从元丰乡分出，1955 年三区、九区合并后，元丰属乌江堡区。1956 年，撤区并乡后，元丰属分设乌江乡、安镇乡时的乌江乡所辖村。1958 年实行人民公社化，张掖县划分为乌江等 6 个大公社，元丰属乌江公社下辖的生产队。1961 年，分设乌江、安镇公社，元丰划为 2 个大队，今一、二、三社为“元丰大队”，四、五、六社为“姚寨大队”，2 个大队属乌江公社。1965 年，姚寨大

队与元丰大队又并为“元丰大队”，属乌江、安镇公社合并后的乌江公社，辖5个生产队。1966年“文革”期间，元丰大队更名“长征大队”，1970年恢复为“元丰大队”。1981年，将第五生产队一分为二，设立第6生产队，至此，元丰大队下辖6个生产队。1983年11月，公社改乡，大队改村委会，生产队改合作社，元丰大队更名“元丰村委会”至今。

经济产业：20世纪50年代至90年代，元丰村农业主要以种植小麦、玉米、高粱、水稻等粮食作物为主，建国初期至公社化大集体时期，粮食品种单一、产量较低。“包产到户”以后，不断引进小麦、玉米、水稻等农作物新品种，随着带田种植等新技术和化肥的推广应用，粮食产量大幅度提高，彻底解决粮食不够吃的问题。1979年，元丰大队5个生产队总户数有228户，总人口1144人，男女全半劳动力有430人，耕地面积为2572亩，粮食总产为148.28万斤，粮食单产为615斤，人均生产粮食1237斤，人均口粮523斤，人均收入156.36元，其中：人均现金63.11元，每个劳动力日值0.97元，有大牲畜307头（匹），猪存栏278口，羊存栏495只，大中型拖拉机1台，手扶拖拉机3台。50—60年代，元丰村还兴办发展有铁铺、酿坊、磨坊等集体手工业。1964年新建小水电站，1966年投入使用，发电供应农户照明，后因接入大电网供电而停用。1976年，大队投资10万元兴办猪鬃厂，修建12间工房，购置4套机械设备，有职工40人，加工猪鬃，出口创汇。90年代初，从宁夏引进86X、1190等水稻新品种，随后推广水稻旱育稀植新技术，全村水稻面积达800亩，亩产值达1000元，至2011年，种植水稻1500亩，收入达180多万元。2000年，一、二社新建温室大棚50座，主要种植反季节温室韭菜等蔬菜，年收入达50多万元。2003年，全村开始大力调整种植产业结构，发展“订单”农业，全村4个社、264户农户繁育玉米种子，面积达1200亩，玉米制种收入达156万元。至2012年，全村6个合作社玉米制种面积达1900亩，年收入304万元，蔬菜制种面积达300亩，品种主要有番茄、黄瓜、水萝卜、菜心等作物，年收入39万元。村内富余劳动力到城区、外地、平原堡农林场务工创收，2012年全村输出输转劳务467人（次），劳务收入达435.6万元。改革开放以来，个体工商业逐步发展，至2013年全村从事商品零售、客货运、贩销、服务等个体私营经济的农户达4户。

基础设施：1986年重新修建元丰小学，2010年元丰小学合并于谢家湾小学，部分学生分流到乌江中心小学就读，元丰小学停办，校舍在中心村住宅小区和村委会综合办公楼建设时拆除。1994年在三社以北路边修建元丰村委会办公室，2008年搬迁至元丰小学旧址、新建770平方米的二层综合办公楼。1998年修建谢家湾村至元丰村主干道柏油路，至2006年改造新建6.2公里村社混凝土道路。2001年-2002年，通过争取国家投资和群众筹资，全村6个合作社新打灌溉机井11眼。2006年新建人畜饮水工程，全村6个合作社、380户用上清洁方便的自来水。2009年规划元丰中心村，至今共修建中心村住宅小区住宅楼9栋，入住240户农户。

社会事业:2008 年重修元丰小学，2003 年农村学校合班并校，元丰小学改为教学点,2010 年 7 月教学点撤销,本村小学生到谢家湾小学和乌江中心小学上学。2008 年,村委会投资 15 万元,修建元丰村卫生所,有医务人员 1 名,按照乡村卫生一体化管理体制,受乌江卫生院管理指导,为本村村民提供就医看病和公共卫生健康教育、公共疾病防控。至 2012 年底,全村 46 户、74 人享受农村低保,8 户、8 人享受五保,2013 年,1441 人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保率达 100%,城乡居民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参保 1058 人,其中,186 名 60 岁以上的老年人已领取每月 60 元的基本养老金。

组织建设:元丰村设置村党支部、村委会、团支部、妇代会、民兵连、治保会、调委会、计划生育、社会治安等基层组织,在村党支部领导下,组织村民进行自治管理服务。2011 年,第七次村两委换届,选举村党支部委员 5 名、姚林为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委员 5 名、苗云为村委会主任,配备村社干部 10 名,分别是:村党支部书记 1 名、村委会主任 1 名、村委会文书兼集体经济财务出纳 1 名、妇代会主任兼计生管理员 1 名、合作社社长 6 名。实行党支部委员会、"两委"会议、党员大会、村民代表大会、合作社社员大会民主决策、管理村务、社务制度和党务、村务、财务公开民主监督制度。2012 年,村党支部下设党小组 6 个,有党员 60 名。2006 年,元丰村被甘州区人民政府评选表彰为"新农村建设先进村",被甘州区交通局评选表彰为"农村公路建设先进村";2007 年—2008 年,村党支部连续两年被乌江镇党委评选表彰"五好"标兵村党支部;2008 年,被乌江镇人民政府评选表彰为"项目建设先进村";2011 年,村党支部被乌江镇党委评选表彰为"五好"标兵村党支部。

元丰村(大队)历任村干部一览表

表 11

党支部书记	任职年限	村委会主任	任职年限	村文书	任职年限
姚勤礼(元丰大队书记)	1958-1960	苗日勤(元丰大队长)	1958-1960	苗日华	1958-1962
姚先礼(元丰大队副书记)	1958-1960	苗多春(元丰大队长)	1961-1962	姚问社	1963-1967
苗忠荣(元丰大队书记)	1961-1962	姚先礼(姚寨大队长)	1962	苗日才	1968-1972
姚夏礼(元丰大队副书记)	1961	苗日新(元丰大队长)	1963-1966	王人杰	1973-1979
姚夏礼(姚寨大队书记)	1962	苗日新(长征大队长)	1967	姚茂斌	1980-1985
姚定礼(元丰大队书记)	1963-1966	苗多春(长征大队长)	1968	牛　凯	1986-1991
牛　俭(长征大队书记)	1967	姚和礼	1969-1985	姚尖秀	1992-1994
苗脉荣(长征大队副书记)	1967	苗日华	1986-1998	苗日斌	1995-2001
苗秀春(长征大队书记)	1968	牛凯(副主任)	1986-1998	苗彪春	2002-
苗日新	1969-1985	姚成家(副主任)	1986-1998		
苗脉荣(副书记)	1969-1985	苗长春	1999-2001		
王仁杰	1986-1998	苗　云	2002-2004		
姚　林	1999-	苗日斌	2005-2007		
		苗　云	2008-		

第四节　贾家寨村

基本概况：贾家寨村位于乌江镇政府以南1公里处。东依黑河，南邻国道312线，西连乌江村一二社、敬依村三社，北与乌江村七社接壤。全村辖4个合作社，耕地2352.1亩，人口308户、1124人。2012年全村农村经济总收入2095.63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8141元。



贾家寨村住宅小区

贾家寨村2013年人口·土地一览表

表12　　单位：人、亩

社别	户数	人口			耕地面积		
		合计	男	女	合计	耕地面积	荒地面积
一社	67	272	143	129	699	624	75
二社	63	267	137	130	398.6	318	80.6
三社	87	283	151	132	683.7	557	126.7
四社	91	302	155	147	570.8	427.7	143.1
合计	308	1124	586	538	2352.1	1926.7	425.4

历史简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贾家寨村地域叫“冯敦子”，后因一贾姓大户在庙湾地带修建贾氏祠堂，且贾氏大户和所建祠堂影响力较大，故得名“贾家寨”。民国23年（1934年）至共和国成立前，贾家寨地域先后属新丰乡（区）、永丰乡（区公所）下辖的保、甲。共和国成立初期，沿用民国旧制，改乡为区。1950年—1952年，贾家寨村与敬依村一至三社、乌江村、管寨一至十一社、明永乡夹河村三至五社同属八区九乡。1953年土改和区划大调整后，贾家寨属九区崖子乡。1956年，贾家寨村属分设乌江乡、安镇乡时的乌江乡。1958年人民公社化后，贾家寨属乌江公社（全县划分为乌江等6个大公社时期）。1961年，乌江分为乌江公社、安镇公社，贾家寨属乌江公社。1964年乌江、安镇公社合并

后，贾家寨单独设立大队，属乌江公社。“文革”期间，更名“东风大队”，1970 年复名贾家寨大队。期间，贾家寨大队将原有五个生产队合并为四个生产队。1983 年 11 月，改公社为乡、大队为村委会、生产队为合作社，贾家寨大队更名为贾家寨村委会至今。1951 年—1954 年期间，本村一社郑学祥、苗正元参加抗美援朝战争。

经济产业：共和国成立后至 20 世纪末，贾家寨村以种植粮食作物为主，主要品种有小麦、玉米、水稻等，经济作物有胡麻、油菜、甜菜、葵花等。80 年代末，开始应用玉米、小麦套种带田种植技术，加之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以及推广施用化肥，粮食产量大幅增加，农户除完成国家公(定)购粮任务，也满足口粮需求。1973 年创办集体草袋厂，用工 20 多人，每个生产队每天出工 5-6 人，编织生产草绳、草袋、草帘子，每人每天工资 0.3 元。1976 年建设“三北防护林”1500 亩，主要品种为沙枣树、红柳、山柳、杨树，治理河流改道冲毁耕地和土壤盐碱化问题。1979 年，贾家寨大队有 4 个生产队，总户数有 191 户，总人口 957 人，男女全、半劳动力有 412 人，耕地面积为 1928 亩，粮食总产为 112.99 万斤，粮食单产为 624 斤，人均生产粮食 1119 斤，人均口粮 471 斤，人均收入 127.5 元。其中，人均现金 46.7 元，每个劳动力日值 0.71 元，有大牲畜 251 头(匹)，猪存栏 421 口，羊存栏 798 只，手扶拖拉机 2 台。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以前，贾家寨大队有用于农业生产的牛、马等牲畜 400 多头(匹)，养羊 1200 多只、猪 80 多口，每户养鸡 3-5 只，当时流行“养牛为种田，养猪为过年，养羊为擀毡，养鸡为的是油盐酱醋钱”顺口溜。1990 年以前，水稻品种单一、产量较低，1990 年，开始引进应用旱育稀植技术，水稻产量大幅度增加，至 1996—1997 年间，种植水稻达 1200 多亩，也是产量和效益的高峰期，2000 年开始水稻面积逐步缩减，至 2013 年仅剩水稻 120 亩。1992 年，全村栽种苹果、苹果梨果园 400 亩，之后果园效益逐步下降，大部分复垦为耕地，只剩果园 30 多亩。贾家寨村从 70—80 年代开始，利用村内荒地盛产笈笈、村民种植高粱和稻草资源丰富的优势条件发展稻草编织和扎扫帚(笤帚)的产业。扫帚、笤帚加工制做从 1982 年的 4 户加工户发展到现在以二社为主的 60 多户，年生产销售量达 12 万把，主要销往河西五地市，甚至销往新疆、宁夏、青海等地，年销售收入 400 多万元。稻草编织经过 30 多年的发展，由小规模手工编织发展到规模化机械编织，1999 年，成立乌江镇草编协会，草编大户李志友、朱作东等 20 多户入会，秋季收购镇内稻草，利用冬闲时间编织草帘、草绳、草把等产品，由协会组织销往省内外温室蔬菜种植区和建材、钢材生产运输企业，成为乌江镇的草编产业特色村。1990 年，全村 280 户修建暖棚猪圈，户均养猪达到 5 头，当时每头猪纯收入 200 元左右，2000 年，四社闫加祥带头养牛 60 头，带动养牛业发展，至现在全村年存栏牛 400 多头、出栏 500 多头。2002 年开始引进发展玉米制种产业，2013 年制种玉米面积达 1920 亩。至 2013 年，随着贾家寨住宅小区建设，村内从事个体私营服务业、建筑业、运输业的农户达到 63 户，每

年输出输转富余劳动力357人(次)。制种玉米、草编、养殖、劳务输出成为经济发展和农民收入的支柱产业。

基础设施:1975年,翻建贾家寨小学,1991年,在今住宅小区位置新建贾家寨小学和贾家寨村委会,至2011年学校撤并后,在原小学和村委会位置新建住宅小区。1966年在东河滩修建水电站,每天发电10千瓦左右,自供磨面、碾米和农户照明用电,全村220户每户限装一盏15瓦或20瓦的照明灯泡,1972年,开始架设发电厂大网供电线路,之后,陆续接入统一供电网,村建发电站关停。1976年,进行平田整地及村社居民点和道路规划,开通了乌平公路(2.2公里)及村社主干道路(5.8公里),开挖整修灌溉支渠2.5公里、斗渠3.1公里、毛渠14公里,至今使用。1983年,人工开挖排阴渠2.2公里。1995年,打灌溉用水机井4眼。1999年,全村进行生产生活供电线路地埋工程。2004年,镇政府改造乌平公路,其中贾家寨段1.5公里。2008年,对5.6公里村社主干道进行基础铺垫,至2010年全面建为混凝土硬化道路。2009年,配套村委会办公设施,并建立农家书屋。2012年,争取财政"一事一议奖补项目",开挖排阴治碱阴沟19.6公里。2011年,规划建设贾家寨中心村住宅小区,至2012年建成小康住宅楼4栋,140户农户入住住宅小区,达全村农户的45%。

社会事业:1964年以前,贾家寨村学生在乌江完小上学,1964年创办修建贾家寨小学,设一至五年级,1975年,原址改造扩建校舍校园,1991年,重新选址在今住宅小区位置新建小学,历经多次改造翻新校舍、配套教育和活动设施,至2006年撤并前,有学生125人、教师6人,2006年,农村学校合班并校,撤销贾家寨小学,本村一、二社学生到敬侬小学入学,三、四社学生到乌江中心小学入学。村上设立卫生所,有医生1名,为村民提供疾病治疗、卫生防疫。80年代以前,五保户由全村共同供养,每年供给小麦口粮800斤,亡故后由村委会料理丧事,之后,乡(镇)政府修建敬老院统一供养,村委会担付1200元生活费。至2013年,全村1094人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797人,其中,135名60岁以上的老年人已领取每月60元的基本养老金。1970年,贾家寨村组建篮球队,至今每年春节参加全镇农民运动会,曾多次获得全镇篮球比赛冠军。民众自编自演闹社火、踩高跷的传统悠久,随着现代文化娱乐设施陆续进入农村,闹社火、踩高跷等传统活动逐渐退化。

组织建设:贾家寨村设置村党支部、村委会、团支部、妇代会、民兵连、治保会、调委会、计划生育、社会治安等基层组织,在村党支部领导下,组织村民进行自治管理服务。2012年,新建小康住宅小区拆除原村委会办公室,村委会搬入住宅小区门店办公。2011年,第七次村两委换届选举,选举村党支部委员5名、褚建军为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委员5名、李志友为村委会主任,配备村社干部8名,分别是:村党支部书记1名、村委会主

任 1 名、村委会文书 1 名、妇代会主任兼计生管理员 1 名、合作社社长 4 名。实行党支部委员会议、“两委”会议、党员大会、村民代表大会、合作社社员大会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村务、社务制度和党务、村务、财务公开民主监督制度。2012 年，村党支部下设党小组 4 个，共有党员 46 名。2011 年被甘州区委、区政府评为全区综治维稳工作先进集体，村党支部被镇党委评为“五好双强标兵村党支部”。

贾家寨村（大队）历任村干部一览表

表 13

党支部书记	任职年限	村委会主任	任职年限	村文书	任职年限
雷天明	1965–1968	苗 青（大队长）	1965–1973	闫治家	1965–1983
苗 青	1968–1980	褚吉元（大队长）	1974–1980	闫加智	1984–1986
褚吉元	1981–1983	苗 青（大队长、主任）	1981–1986	褚建军	1987–1990
闫治家	1984–1986	闫加智	1987–1990	周文学	1991–1995
苗长绿	1987–1990	褚建军	1991–1992	田 云	1996–2007
闫加智	1991–1995	朱作东	1993–1996	李培海	2008–
周文学	1996	褚建军	1997–2007		
朱作东	1997–2004	田云	2008–2010		
苗长禄	2005–2007	李志友	2011–		
褚建军	2008–				

第五节　敬依村

基本概况：敬依村位于乌江镇政府西南3公里。东靠贾寨村一社，南与明永乡夹河村相临，西接西大湖湿地，北依东湖村四社，总面积约6平方公里。全村地势较低，柳河、马胡子河由南北向穿境而过，属泉水溢出带，清泉、溪流较多，为下游管寨村的水源涵养地。辖6个合作社，人口365户、1350人，耕地2402.5亩。2012年全村农村经济总收入2485.08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8091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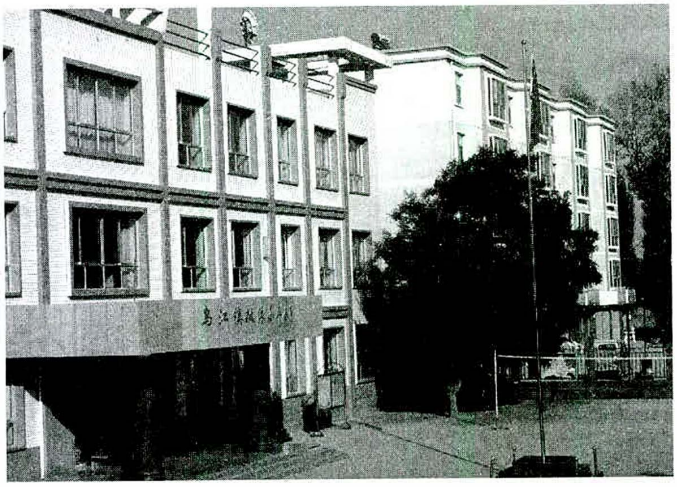

敬依村住宅小区

敬依村2013年人口·土地一览表

表14　　单位：人、亩

社别	户数	人口			耕地面积		
		合计	男	女	合计	耕地面积	荒地面积
一社	85	358	189	169	605.43	474.4	131.03
二社	80	290	159	131	599.46	599.46	93.96
三社	55	210	115	95	467.3	467.3	101.3
四社	45	155	86	69	398	398	86.3
五社	52	174	90	84	410.92	410.92	86.82
六社	48	163	84	79	536.40	536.4	115.6
合计	365	1350	723	627	3017.51	2402.5	615.01

历史简述：敬依村因“敬依渠系”而得名，曾有“上敬依”和“下敬依”之分，今敬依村一、二、三社为“上敬依”，今管寨村十二社、十三社为“下敬依”。民国23年(1934年)至共和国成立前，敬依地域先后属新丰乡(区)、永丰乡(区公所)下辖的保、甲。共和国成立初期，沿用民国旧制，改乡为区。1950年—1952年，敬依属八区九乡。1953年土改和区划大

调整后，敬依属九区崖子乡。1956 年，敬依属分设乌江乡、安镇乡时的乌江乡。1958 年人民公社化后，敬依属乌江公社（全县划分为乌江等 6 个大公社时期）。1961 年，乌江分为乌江公社、安镇公社，敬依属乌江公社，今一、二、三社为敬依，四、五、六社属夹河。1964 年乌江、安镇公社合并后，敬依大队为今一、二、三社，现四、五、六社和夹河村部分社为高庙大队，同属乌江公社。1966 年，敬依大队和原属高庙大队的今敬依村四、五、六社合并为敬依大队，文革期间，更名“红星大队”，1970 年复名“敬依大队”。合并成立的敬依大队办公地址建在“小刺湾”（今二社与六社交界处）。1969 年，大队办公场所在原址重新修建。1976 年，敬依大队及学校迁至现村委会地址。1983 年 11 月，改公社为乡、大队为村委会、生产队为合作社，敬依大队更名“敬依村委会”至今。1951 年—1954 年期间，敬依村李发茂、丁学忠（已故）、崔吉善（已故）参加抗美援朝战争，后相继退伍返乡。

经济产业：共和国成立后至 20 世纪末，敬依村以种植大田粮食作物为主，主要品种有小麦、玉米、水稻等，经济作物有胡麻、油菜、甜菜、葵花等。1966 年，创办敬依草袋厂集体企业，编制销售草帘、草绳等稻草编制品，至 1975 年关停。1976 年，在原大队建起烧酒厂，有工房 5 间，从业人员 5 人，年产烧酒 5 吨，所酿的烧酒畅销周边乡镇，至 1982 年倒闭。1976 年始，开展农业学大寨基本农田建设，将 1800 亩老农田平整成 2400 多亩条田，为农业生产的发展打下基础。1979 年，敬依大队有 6 个生产队，总户数有 229 户，总人口 1150 人，男女全半劳动力有 509 人，耕地 2402.5 亩；粮食总产为 130.47 万斤，粮食单产为 611 斤，人均生产粮食 1081 斤，人均口粮 446 斤，人均收入 127.6 元，其中：人均现金 47.6 元，每个劳动力日值 0.63 元；有大牲畜 315 头（匹），猪存栏 391 口，羊存栏 800 只；大中型拖拉机 1 台，手扶拖拉机 5 台。1986 年开始从引进种植宁夏高产水稻品种，1990 年试验推广旱育稀植栽植技术，至 90 年代末，水稻种植面积和产量达到高峰期，至 2000 年开始，响应国家建设张掖节水型农业示范区和保护西部生态安全的战略部署，也随着水稻收益与新发展的制种玉米产业收益差距逐渐拉大，逐年缩减水稻面积，至 2013 年全村种植水稻只有几亩。2010 年，敬依村实施盐碱地治理项目，开挖排阴沟 31.4 公里，改良耕地质量，改良耕地亩增产达 100 公斤。2002 年始，敬依村先后与丰乐、丰硕、金博士等种子繁育企业合作，发展制种玉米订单农业。至 2013 年，制种玉米由 2002 的 2000 亩发展到 3600 亩，亩产值由 2002 年每亩 850 元提高 2450 元。制种蔬菜面积达到 40 亩。2007 年，创办敬依村奶牛养殖小区，新建高标准牛舍 10 栋，配套挤奶厅、饲料储存区、生活区、存栏牛达 220 多头。畜牧养殖是经济发展和农民增收的主导产业，2013 年，全村牛、羊、猪饲养量达 850 头、1000 只、1200 口，其中，10 头牛以上养殖大户 30 户、30 只以上养羊大户 26 户。敬依村内池塘密布，养鱼历史悠久，今有从事集养鱼、垂钓、餐饮为一体的经营户 2 户，养殖鱼类有鲤鱼、草鱼、鲫鱼等。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和中心村村庄的建设，从

事个体私营经济和劳务输出的村民日益增多，至2013年，全村从事建筑、运输、服务业的农户达到60户，劳务输出人数达400人(次)。

基础设施：1992年，修建了柳河桥。1996年，修建马胡子河桥。1999年，修建2.5公里敬依村主干道柏油路。2007年，架通乌江水厂自来水，自来水管道全长7.14公里，6个社、325户、1215人吃上自来水。2008年，修建敬依村小平小学三层综合教学楼。2010年，实施盐碱地治理项目，开挖排阴沟31.4公里、修建道路桥涵15个、渡水槽46个。同年5月，按照敬依中心村建设规划，实施中心村住宅小区建设，当年新建"单元式"小康住宅楼2栋、46户村民入住，至2013年，住宅小区共建住宅楼5栋，入住居民136户，并实施村民文化广场建设工程。2012年，与明永乡夹河村、下崖村共同筹资修建大滩路1.5公里。

社会事业：2008年，争取香港小平基金会资助项目，投资147.5万元修建敬依村小平小学三层综合教学楼，并配套改善校园环境。至2013年，敬依小平小学设教学班6个，共有学生117名、教师13名。2006年一社丁霞考入北京大学。村内有卫生所1个、乡村医生1名，在乌江镇中心卫生院一体化管理指导下，为全村群众提供疾病防治、卫生防疫服务。2013年，全村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村民1337人，纳入低保、"五保"的家庭44户，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963人，其中，170名60岁以上的老年人已领取每月60元的基本养老金。敬依村有闹社火的民间传统，每逢春节村社组织群众编排演出社火和文艺节目，参加全镇一年一度的元宵节社火和文艺汇演。一社居民点街西头有一座民众自发筹款修建的"土地庙"。

组织建设：敬依村设置村党支部、村委会、团支部、妇代会、民兵连、治保会、调委会、计划生育、社会治安等基层组织，在村党支部领导下，组织村民进行自治管理服务。2012年，改造原小学幼儿园1栋教室为村委会办公场所。2011年，第七次村两委换届选举，选举村党支部委员5名、朱希磊为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委员5名、丁忠国为村委会主任，配备村社干部10名，分别是：村党支部书记1名、村委会主任1名、村委会文书1名、妇代会主任兼计生管理员1名、合作社社长6名。实行党支部委员会议、"两委"会议、党员大会、村民代表大会、合作社社员大会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村务、社务制度和党务、村务、财务公开民主监督制度。2012年，村党支部下设党小组6个，有党员56名。2011年—2013年，村党支部被镇党委表彰命名为"五好双强村党支部"。

敬依村(大队)历任村干部一览表

表 15

党支部书记	任职年限	村委会主任	任职年限	村文书	任职年限
丁学志	1966–1989	丁学勤（大队长）	1966–1982	唐志国	1966–1978
王兴红	1990	高善义（副大队长）	1966–1969	丁学芳	1979–1982
雷成有（副书记）	1990	王兴红（副大队长）	1969–1982	雷成有	1983–1985
张伟栋	1991–2007	王兴红	1983–1985	高自新	1986–2010
朱希磊	2008–	雷成有	1988–1990	王兴虎	2011–
		王兴红	1983–1985		
		丁学芳（副主任）	1983–1985		
		雷成有	1986–1990		
		孔利德	1991–1998		
		徐 军	1999–2004		
		朱希磊	2005–2007		
		丁吉增	2008–2010		
		丁忠国	2011–		

第六节　管寨村

基本概况：管寨村位于乌江镇政府以北 1 公里处。黑河从东北半环绕而过，西与东湖村以马胡子河为界，南与乌江村毗邻，兰新铁路穿境而过。辖 13 个合作社，人口 704 户、2335 人，总面积 12 平方公里，耕地 5917 亩。2012 年，农村经济总收入 3717.25 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 8140 元。



管寨村住宅小区

管寨村 2013 年人口·土地一览表

表 16　　单位：人、亩

社别	户数	人口			耕地面积		
		合计	男	女	合计	耕地面积	荒地面积
一社	61	170	90	80	360	280	80
二社	46	140	80	60	352	312	40
三社	52	190	100	90	530	408	122
四社	31	110	60	50	347	160	187
五社	48	188	100	88	337	295	42
六社	59	210	110	100	470	404	66
七社	46	170	100	70	419	323	96
八社	35	140	75	65	362	256	106
九社	59	182	95	87	441	315	126
十社	62	230	120	110	559	370	189
十一社	60	260	140	120	544	338	206
十二社	81	320	165	155	583	386	197
十三社	64	265	135	130	613	406	207
合计	704	2335	1370	1205	5917	4253	1664

历史简述：管寨村以管姓人多而得名。民国 23 年（1934 年）至共和国成立前，管寨地域先后属新丰乡（区）、永丰乡（区公所）下辖的保、甲。1949 年共和国成立初期，沿用民国旧制，改乡为区，管寨属张掖县八区八乡。1953 年土地改革后，管寨为张掖县九区十乡之一的管寨乡。1956 年，农村撤区并乡后，管寨为分设乌江乡、安镇乡的乌江乡管寨村，并成立管寨农业高级合作社。1958 年人民公社化后，为乌江公社生产队（全县划分为乌江等 6 个大公社时期）。1961 年，管寨大队分为管寨、张寨、茨滩 3 个大队，同属分设乌江公社、安镇公社时的乌江公社，张寨大队由今一至四社组成，管寨大队由今五至九社组成，茨滩大队由今十至十三社组成。1965 年，管寨大队、张寨大队、茨滩大队复并为管寨大队，辖 13 个生产队，属乌江公社、安镇公社合并后的乌江公社。“文革”期间，更名“向阳大队”，1970 年，复名管寨大队。1983 年，公社改乡、大队改村委会，改称“管寨村委会”至今。

经济产业：共和国成立后，管寨村种植农作物以小麦、玉米、水稻为主。玉米、小麦种植经历了专种大田小麦、玉米和小麦、玉米套种带田 2 个种植模式阶段，从 1989 年开始推广小麦、玉米套种带田技术，粮食亩产量大增，时称“吨粮田”。水稻种植模式历经撒播、育秧栽植阶段，是全镇水稻主产村，也是引进推广水稻旱育稀植插秧技术、新品种的试验示范村，十社农户朱天成是 1990 年最早试验水稻新品种、新技术的示范户。粮食作物新品种的引进和种植新技术的推广、化肥的施用，使粮食作物大幅增产，解决温饱问题，经济作物有谷子、甜菜、糜子、葵花、胡麻等。1962 年，创办管寨草袋厂集体企业，1966 年，创办管寨农机修理厂、管寨面粉加工厂等集体企业。1979 年，管寨大队有 13 个生产队，总户数有 451 户，总人口 2304 人，男女全、半劳动力有 875 人，耕地面积为 4270 亩，粮食总产为 220.68 万斤，粮食单产为 546 斤，人均生产粮食 950 斤，人均口粮 430 斤，人均收入 91.7 元，其中：人均现金 25 元，每个劳动力日值 0.55 元，有大牲畜 568 头（匹），猪存栏 880 口，羊存栏 725 只，大中型拖拉机 2 台，手扶拖拉机 3 台。2000 年，全村开始调整种植产业结构，发展“订单”农业，以制种玉米、制种蔬菜、水稻为主导产业。至 2012 年，全村 13 个合作社玉米制种面积达 3500 亩，年收入 840 万元；蔬菜制种面积达 2 亩，品种主要有番茄、黄瓜、水萝卜、菜心等作物；随着国家黑河流域综合治理项目实施和张掖节水型社会建设，水稻面积压缩减少到 35 亩；村内富余劳动力到城区、外地、平原堡农林场务工创收，2012 年全村输出输转劳务 606 人（次），劳务收入达 509 万元。改革开放以来，个体工商业逐步发展，至 2012 年全村从事商品零售、客货运、贩销、服务等个体私营经济的农户达 16 户。

基础设施：1999 年严重旱灾时，全村打灌溉机井 6 眼；2000 年，修建村委会砖混结构办公室，在 2009 年规划建设小康住宅小区时村委会院落拆除，只留当时修建的办公室。2002 年，争取黑河综合治理项目投资，修建高标准混凝土浇筑支渠 1.5 公里、田间“U”型

农、毛渠4公里。2007年，甘州区开工建设乌靖黑河大桥，至2009年竣工通车。2008年，通过争取项目和村民自筹投资120万元，新建5.2公里混凝土村社主干道路。2009年，区、镇投资修建途径管寨村通往黑河大桥道路，是年5月，管寨村小康住宅小区开工建设，当年规划新建4栋“单元式”小康住宅楼，入住村民120户。2010年7月，管寨小学新修校舍动工建设，总造价62万元，其中，国家投资30万元、群众筹32万元，是年竣工投入教学。

社会事业：2010年，投资62万元修建管寨村小学砖混结构校舍，2011年，管寨小学设置教学班6个，有教师11名、学生457名，小学附设幼儿园，聘用幼儿教师3名、在园幼儿65名。村内有个体医疗诊所1个、乡村医生1名。2013年，全村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保2530人，享受低保、五保救助的家庭64户、84人，城乡居民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参保1809人，其中，297名60岁以上的老年人已领取每月60元的基本养老金。管寨村群众喜好篮球运动，村篮球队在乌江镇历届农民运动会篮球竞赛中名列前茅。村内十二社遗存古迹“祭圣宫”，据传，最初是清朝年间本村一大户人家修建的宗族祠堂，后来祠堂遗址渐渐成为人们进香祈福之地，村民多次进行修复，并被冠之以“祭圣宫”名号，使之遗存至今。

组织建设：管寨村设置村党支部、村委会、团支部、妇代会、民兵连、治保会、调委会、计划生育、社会治安等基层组织，在村党支部领导下，组织村民进行自治管理服务。2011年，第七次村两委换届选举，选举村党支部委员7名、方岗为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委员7名、管斌喜为村委会主任，配备村社干部17名，分别是：村党支部书记1名、村委会主任1名、村委会文书1名、妇代会主任兼计生管理员1名、合作社社长13名。实行党支部委员会议、“两委”会议、党员大会、村民代表大会、合作社社员大会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村务、社务制度和党务、村务、财务公开民主监督制度。2012年，村党支部下设党小组10个，有党员78名。

管寨村(大队)历任村干部一览表

表 17

党支部书记	任职年限	村委会主任	任职年限	村文书	任职年限
陈续德	1966–1968	管武善（大队长）	1958–1960	朱天成	1958–1969
朱天成	1969–1986	于平年（大队长）	1961–1965	管作元	1969–1925
何其仁	1987–1994	管武善（副大队长）	1961–1966	何其仁	1976–1986
管真喜	1994–1995	张发玉（副大队长）	1961–1965	管钦喜	1987–1998
赵 义	1996–2001	管作山（大队长）	1966–1968	管斌喜	1998–2008
秦 虎	2002–2007	陈续德（大队长）	1969–1975	徐高元	2008–
方 岗	2008–	管作元（大队长、主任）	1976–1986		
		苗玉林	1987–1995		
		张 清	1996–1998		
		方 岗	1999–2007		
		管斌喜	2008–		

第七节　东湖村



东湖村居民点小康住宅

基本概况：东湖村地处乌江镇政府西北4公里处。南北长5公里，东西宽2公里，呈狭长地带。东隔马胡子河与乌江村、管寨村相邻，西至麽河，南依敬依村和西大湖，北与管寨村十二、十三社接壤。兰新铁路、乌平公路和黑河支流马胡子河、柳河、麽河穿境而过，3个支流河出东湖村北汇入黑河主流，马胡子为东湖村乌江村、管寨村的交界，柳河从南向北从村中心流过；麽河为东湖村于平原村的交界。辖7个合作社，耕地2454.3亩，362户、1281人，其中劳动力888人。2012年全村农村经济总收入2464.18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8049元。

东湖村2013年人口·土地一览表

表18　　单位：人、亩

社别	户数	人口			耕地面积		
		合计	男	女	合计	耕地面积	荒地面积
一社	52	188	98	90	314.4	314.4	
二社	50	174	88	86	422.8	422.8	
三社	67	245	130	115	308	308	
四社	25	98	50	48	186	186	
五社	62	232	123	109	386	386	
六社	36	148	78	70	251.1	251.1	
七社	70	268	148	120	386	386	
合计	362	1281	715	638	2254.3	2254.3	

历史简述：东湖村因境内水域较多似湖，且与平原村同属一个辖区时位东而得名。

民国 23 年(1934 年)至共和国成立前,东湖地域先后属新丰乡(区)、永丰乡(区公所)下辖的保、甲,东湖属七保。1949 年共和国成立初期,沿用民国旧制,改乡为区。1950 年—1952 年,东湖村与今敬依村四至六社、管寨村十二和十三社、明永乡夹河村一、二社及下崖一至四社同属张掖县八区八乡。1950 年,在土改除恶反霸斗争中,枪决东湖村恶霸为民除害。1953 年土改和张掖区划调整后,东湖村一、二、三、七社和平原村属张掖县九区十个乡之一的平原乡,东湖村四、五、六社属崖子乡。1954 年,东湖村域内成立三个初级合作社。1956 年,农村撤区并乡分设乌江乡、安镇乡后,一、二、三、七社属安镇乡地域,四、五、六社属乌江乡地域,是年,成立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1958 年人民公社化后,东湖村四、五、六社与上敬依(现敬依村及明永乡夹河村等)、下敬依(今管寨村十二、十三社)分开,属乌江公社平原大队(全县划分为乌江等 6 个大公社时期)。1961 年,东湖从安镇公社平原大队分出,成立东湖大队,在今一社位置修建大队办公场所,归属乌江公社。1964 年,乌江、安镇公社合并为乌江公社,东湖大队属乌江公社。文化大革命期间,东湖大队改名"洪湖大队",1970 年复名东湖大队。1967 年,大队办公地址由一社搬迁至佛爷庙(今住宅小区东侧),重修大队办公场所,创建东湖小学,修建校舍八间和村卫生保健站及药房三间。1974 年,东湖小学迁址今住宅小区位置(原小学),新建校舍。1975 年,在小学西侧重建大队办公室 4 间、集体门店 1 栋。1983 年,公社改乡、大队改村委会,改称"乌江乡东湖村委会"至今。之后,村委会又搬入东湖小学幼儿园院内办公。2008 年,实施东湖村中心村小康住宅小区建设时拆除原小学和村委会办公室,今村委会在住宅小区 1 号楼下门店内临时办公。

经济产业:共和国成立后,东湖村种植农作物以小麦、玉米、水稻为主,经济作物和副作物有谷子、甜菜、糜子、葵花、胡麻等。是乌江镇水稻主产村,水稻种植模式历经撒播、育秧栽植阶段。粮食作物新品种的引进和种植新技术的推广、化肥的施用,使粮食作物大幅增产,解决温饱问题。1972 年,在甘农大教授的指导下,在东湖滩开垦荒地 800 亩。1973 年,组织群众开挖排阴沟 10 公里,用于农田排阴治碱。1976 年,开展平田整地运动,平整条田 1600 亩,开挖阴沟 25 公里。1979 年,东湖大队有 7 个生产队,总户数有 215 户,总人口 1190 人,男女全、半劳动力有 437 人,耕地面积为 2254.2 亩,粮食总产为 128.73 万斤,粮食单产为 639 斤,人均生产粮食 1038 斤,人均口粮 473 斤,人均收入 96 元,其中:人均现金 31.2 元,每个劳动力日值 0.52 元,有大牲畜 286 头(匹),猪存栏 349 口,羊存栏 571 只,大中型拖拉机 1 台,手扶拖拉机 5 台。1985 年以前,东湖村水稻品种有白芒稻和黑芒稻,1986 年开始引进种植宁夏高产水稻品种,1990 年试验推广旱育稀植栽植技术,水稻面积扩大到 2000 多亩。1996 年—1997 年间是水稻种植面积、稻米产量和收益高峰期。2000 年开始,响应国家建设张掖节水型农业示范区和保护西部生态安全的

战略部署，缩减水稻面积。20世纪90年代期间，在东湖滩开展稻田养鱼实验，至今东湖滩保留养鱼水面100多亩。东湖村以制种玉米、畜牧养殖、劳务输出为主导产业，2013年，制种玉米1400亩、制种蔬菜及花卉100亩，养殖大户23户，其中养殖场2个，2013年输出劳务516人(次)，劳务收入达432万元，全村从事个体私营建筑业、运输业、服务业的达31户。

基础设施：1992年，建设原小学门前门店10间，鼓励发展个体商业。1996年，实施社居民点硬化和美化工程。1998年，修建小学幼儿园砖木结构校舍3栋。2003年，硬化一、二社道路200米、四社道路700米。2004年，全村完成电网地埋线改造和有线电视架设。2007年，因武嘉铁路工程实施，六社30户居民整体搬迁至今址，新建砖混结构小康住宅，镇政府协调铁路部门每户补助资金2万元，是年，架通全村人饮工程，户户通上干净卫生的自来水。2009年，开挖排阴沟23公里，改善耕地质量。2008年，实施新农村建设住宅建设规划，开工建设小康住宅楼，至2013年，在原小学和村委会位置新建"单元式"小康住宅楼8栋，住宅小区搬迁住户 240户，占到全村农户的75%，并同步实施住宅小区排水、供暖、道路等公共设施配套。

社会事业：1974年，设立东湖完全小学，并搬迁新建校园校舍。2004年，合班并校改为教学点，至2009年东湖小学撤并，本村学生分别在邻近的乌江、管寨、平原小学上学。村上有卫生所1个，在乌江中心卫生院管理指导下开展疾病诊疗、卫生防疫。至2013年，全村有低保救助户36户、66人，"五保" 户8户、11人，1270人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845人参加城乡居民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其中，169名60岁以上的老年人已领取每月60元的基本养老金。东湖村民间文化生活丰富多彩，群众自发组织秦腔自乐班，逢年过节和祝寿设宴时，自乐班吹拉弹唱《火焰驹》《白蛇传》和现代剧《红灯记》《沙家浜》等剧目。2007年，建设配套村农家书屋1个，存书达1000多册。

组织建设：东湖村设置村党支部、村委会、团支部、妇代会、民兵连、治保会、调委会、计划生育、社会治安等基层组织，在村党支部领导下，组织村民进行自治管理服务。2011年，第七次村两委换届选举，选举村党支部委员5名、李胜为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委员5名、蒲生福为村委会主任，配备村社干部11名，分别是：村党支部书记1名、村委会主任1名、村委会文书1名、妇代会主任兼计生管理员1名、合作社社长7名。实行党支部委员会议、"两委"会议、党员大会、村民代表大会、合作社社员大会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村务、社务制度和党务、村务、财务公开民主监督制度。2012年，村党支部下设党小组4个，配备党小组长4名，有党员58名，其中：男性54人、女性4人。

东湖村(大队)历任村干部一览表

表 19

党支部书记	任职年限	村委会主任	任职年限	村文书	任职年限
蒲全善	1961–1965	李有德（大队长）	1961–1971	徐德文	1968–1971
王培贤	1965–1983	李才元（副大队长）	1968–1971	田增	1972–1982
王荣	1992–1998	李才元（大队长）	1972–1982	李培福	1983–1992
李作荣	1998–2006	徐德文（副队长）	1972–1975	陈建武	1992–1998
李胜	2008–	李培祥（副大队长）	1975–1980	周彦斌	1999–2003
		黄翠花（副大队长）	1978–1980	李胜	2004–2008
		田增	1983–1992	李春杰	2008–2010
		李作荣	1992–1998	周曼	2011–
		周进伟	1998–2006		
		蒲生福	2007–		

第八节　平原村

基本概况：平原村位于乌江镇政府西北6.5公里处，地势为南北狭长，西高东低。东与东湖村接壤，南连西大湖，西北与安镇村、平原堡社区相邻，黑河及支流麽河依村流过，盛产虹鳟鱼。辖11个生产合作社，665户、2720人。耕地面积5297亩。2012年全村农村经济总收入4226.2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8097元。



平原村住宅小区

平原村2013年人口土地一览表

表20　　单位：人、亩

社别	户数	人口			耕地面积		
		合计	男	女	合计	耕地面积	荒地面积
一社	64	267	147	120	507	407	100
二社	50	194	107	87	531	425	106
三社	67	228	111	97	538	430	108
四社	90	319	175	144	581	465	116
五社	44	242	133	109	295	236	59
六社	67	292	161	131	370	296	74
七社	61	309	170	139	516	413	103
八社	51	214	113	101	571	457	114
九社	65	260	138	122	554	444	110
十社	50	203	112	91	413	330	83
十一社	65	213	117	96	422	338	84
合计	665	2720	1483	1247	5297	4240	1057

历史简述:平原村因村域内原有一座平原古堡而得名。民国 23 年(1934 年)至共和国成立前,平原地域先后属新丰乡(区)、永丰乡(区公所)下辖的保、甲,平原村为 7 保,并分头号庙、二号庙和平原堡三片管理,头号庙管辖今四、五、六社区域,二号庙管辖今七、八、九社区域,平原堡管辖今一、二、三、十、十一社区域。1949 年共和国成立初期,沿用民国旧制,改乡为区,平原、安镇为 1 个乡,属张掖县八区七乡,是区公署驻地。1953 年土地改革后,平原为张掖县九区十乡之一的平原乡,辖现平原村和东湖村一、二、三、七社。1954 年,成立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1956 年 10 月,成立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农村撤区并乡后,平原村属分设乌江乡、安镇乡时的安镇乡。1958 年人民公社化后,为乌江公社下辖的生产队(全县划分为乌江等 6 个大公社时期),在此期间,开展破旧立新运动,群众将平原堡子的庙宇、寺院、神殿拆除,城墙刨除。1961 年,乌江公社分为乌江公社和安镇公社,平原大队隶属安镇公社管辖。1964 年,乌江、安镇公社合并为乌江公社,平原大队属乌江公社管辖。"文革"期间,平原大队改名"胜利大队",1970 年,复名"平原大队"。1972 年,平原大队在头号庙旧址修建小学和大队办公场所。1983 年,公社改乡、大队改村委会,改称"平原村委会"至今,1987 年村委会搬迁至今址。

经济产业:共和国成立后至 90 年代,平原村种植农作物主要以小麦、玉米为主,大体经历专种大田玉米、小麦和玉米、小麦带田两个阶段,玉米、小麦带田种植等技术的推广应用和化肥的施用极大地提高粮食产量,种植的经济作物和秋粮有谷子、糜谷、葵花、胡麻、甜菜等。1972 年,平原大队在麽河地段修建小型水电站 1 座,并沿河修建水碾、水磨坊,解决群众碾米、磨面难的问题,后电动碾米机、磨面机普及使用,水碾、水磨停止使用。1979 年,平原大队有 10 个生产队,总户数有 437 户,总人口 2266 人,男女全(半)劳动力有 848 人,耕地面积为 4240 亩,粮食总产为 211.73 万斤,粮食单产为 543 斤,人均生产粮食 890 斤,人均口粮 407 斤,人均收人 91 元,有大牲畜 455 头(匹),猪存栏 598 口,羊存栏 1094 只,大中型拖拉机 2 台,手扶拖拉机 7 台。1991 年,平原村投资 30 万元新建榨油厂。1992 年,平原村成立农产品经销公司,1994 年,经销公司被榨油厂兼并,至 1997 年处置给信用社。1997 年,村民赵学兵筹资 30 多万元,创办张掖市富海粮油加工厂,主要加工大米、食用油,产品远销嘉峪关、金昌、酒泉、新疆、青海等地,在 2004 年完成乌江大米的产品质量认证。平原村曾是乌江稻米主产村和主要加工运销村,1999 年,成立以水稻种植大户为主的水稻种植协会,在区、镇农技部门的指导下,在下湾地带种植 1000 亩水稻"双两千"试验示范田,通过引进实验推广宁粳 16 号、19 号新品种和旱育稀植栽培技术,产量、产值实现"双两千"目标,至 2002 年响应国家建设张掖节水农业示范区和黑河向下游均水治理西部生态的战略部署,开始调整压缩高耗水的水稻,2012 年水稻种植面积缩减至 210 亩。1999 年,村上引进制种玉米 800 多亩,开始发展玉米、蔬菜良种繁育

“订单农业”，现已成为农民收入的支柱产业，至2012年，全村种植制种玉米4900多亩、制种蔬菜100多亩，订单制种玉米亩产值达到2500多元，精细制种蔬菜亩产值平均达万元以上。畜牧养殖以牛、猪、羊、鸡、鱼为主，养殖业在农户散养的基础上逐步向规模化养殖发展，2012年，全村牛存栏2018头、羊存栏1200只、猪存栏480口、鸡存栏12000只。平原村特色产业为养鱼，1993年，平原村一社及17户农户集资14万元创办虹鳟鱼场，1998年改制为村民张志文个人经营，至2012年养殖鱼类有虹鳟鱼、金鳟鱼、七彩鲑鱼、中华鲟鱼，渔场存鱼达10000多尾，2012年虹鳟鱼场招商引资250多万元，全面改造为集养鱼、餐饮、娱乐、旅游为一体的“渔夫山寨”，成为乌江镇旅游景点靓丽的名片。

基础设施：1997年，平原村投资20万元，完成了7.7公里村主干道路铺油罩面。2001年，修建干支渠6.5公里、“U”型渠道17.5公里。2002年，落实国家退耕还林还草政策，全村退耕还林367亩。2004年，完成11个合作社的农村电网改造工程，平原村自来水工程竣工投入供水。2006年，全村实施200户沼气国债项目，200户农户修建配套沼气池（灶）、标准畜禽圈舍、卫生旱厕。2007年6月，平原村第一栋小康住宅楼动工建设，于同年10月竣工入住。2007年，筹资20多万元，在原址改建200多平方米砖混结构村委会办公场所。2009年6月，按照平原中心村建设规划，平原村小康住宅小区开工建设，于2011年建成入住。2013年，争取项目投资，新建平原小学三层综合教学楼。

社会事业：1950年，在平原堡子“五圣宫”前，修建第一所学校，有2栋教室，设立1—2年级，将私塾学生转入学校，由公办教师苗凤任教。1968年—1970年在平原堡子大庙处修建设立平原村完全小学，当时学校调配教职工10多名，东湖村、平原堡砖瓦厂的部分学生也在平原村小学上学。1987年，平原村群众集资新建校舍，将学校搬迁至现址，校园校舍历经多次改造，至2013年，争取国家项目投资，新建三层综合教学楼。平原小学现有教学班6个、在校学生182名、教职工12名，学校附设幼儿园1所，有大中小3个班、入园幼儿82人。平原村现有卫生所1所，为村民提供疾病治疗、公共防疫、卫生知识普及服务。2007年，建设配套村农家书屋1个，存书达1000册。平原村闹社火、踩高跷、舞狮、唱秦腔的民间文化传统悠久，每年春节、元宵节组织群众编排演出社火、文艺节目，开展篮球、拔河等体育竞赛活动。2013年，全村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2745人，五保、低保救助人员达68户、125人，城乡居民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参保1811人，其中，317名60岁以上的老年人已领取每月60元的基本养老金。村内有平原古堡遗址，位于今一社位置，现只遗存一段古堡城墙和当时古堡内栽植的1棵柏树。

组织建设：平原村设置村党支部、村委会、团支部、妇代会、民兵连、治保会、调委会、计划生育、社会治安等基层组织，在村党支部领导下，组织村民进行自治管理服务。2007年改建村委会砖混结构平房办公室，设置村干部办公室、党群活动室、计划生育管理服务

室等。2011 年，第七次村两委换届选举，选举村党支部委员 7 名、张海为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委员 7 名、丁吉祥为村委会主任，配备村社干部 14 名，分别是：村党支部书记 1 名、村委会主任 1 名、村委会文书 1 名、妇代会主任兼计生管理员 1 名、合作社社长 11 名。实行党支部委员会议、“两委”会议、党员大会、村民代表大会、合作社社员大会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村务、社务制度和党务、村务、财务公开民主监督制度。2012 年，村党支部下设党小组 11 个，配备党小组长 11 名，有党员 57 名，其中：男性 52 人、女性 5 人，平均年龄 50 岁。2005 年，平原村被甘州区政府评为“民主法制示范村”，2007 年，村党支部被甘州区委评为“五好先进基层党组织”。

平原村（大队）历任村干部一览表

表 21

党支部书记	任职年限	村委会主任	任职年限	村文书	任职年限
李兴荣	1958–1966	王兴任	1954–1958	丁三让	1976–1982
支成喜	1966–1982	支成喜（大队长）	1958–1966	支景喜	1983–1988
陈何廷（副书记）	1976–1982	赵玉有（大队长）	1966–1976	罗军	1989–2001
殷培林	1983–1998	殷培林（大队长）	1976–1982	罗鑫	2002–2010
张吉成（副书记）	1983–1988	陈和廷	1983–1988	周全	2011–
赵世茂	1999–2001	张吉成	1989–1998		
罗泽	2002–2010	赵玉保（副主任）	1989–1998		
张海	2011–	罗泽	1999–2001		
		赵吉红（副主任）	1999–2001		
		赵学东	2002–2010		
		丁吉祥	2011–		

第九节　安镇村

基本概况：安镇村位于距乌江镇政府西北 10 公里处。东与平原村七社接壤，南至平原堡设计院，西靠平原堡水文队和天乐村一社，北邻永丰渠。辖 14 个合作社，农户 734 户、2755 人，耕地面积 6241.81 亩。2012 年，全村农村经济总收入 4152.26 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 8290 元。2011 年被列为张掖市首批新农村建设“四化”示范村。



安镇中心村全貌

安镇村 2013 年人口·土地一览表

表 22　　单位：人、亩

社别	户数	人口			耕地面积		
		合计	男	女	合计	耕地面积	荒地面积
一社	61	243	132	111	554.46	554.46	
二社	70	285	139	146	513.4	513.4	
三社	53	184	105	79	480.9	480.9	
四社	65	258	140	118	522.7	522.7	
五社	59	213	116	97	5216	5216	
六社	61	233	138	95	52496	52496	
七社	70	252	144	108	581	581	
八社	40	142	84	58	433.35	433.35	
九社	55	198	135	63	388	388	
十社	43	166	103	63	372	372	
十一社	38	138	70	68	304.49	304.49	
十二社	40	146	88	58	3192	3192	
十三社	42	155	95	60	395.1	395.1	
十四社	37	142	75	67	330.65	330.65	
合计	734	2755	1564	1191	6241.81	6241.81	

历史简述：安镇村因“安贞古堡”而得名，后改称为“安镇”。民国 23 年（1934 年），安镇属张掖县新丰乡塔儿上村（塔儿渠系平原、安镇为塔儿上村，大湾、小湾为塔儿下村）。民国 31 年（1942 年），设置乡公所，乌江属永丰乡公所，安镇归永丰乡公所管辖。民国 34 年（1945 年）至 1949 年共和国成立，安镇属永丰乡平原保张家闸甲。1950 年，张掖县辖 11 个区，区下辖乡，安镇属第八区第七乡（辖今安镇、平原村，不包括安镇七社，七社刘家沟属六乡地域）。1953 年张掖县区划调整后，安镇属第九区安镇乡，另有一名叫“黑水乡”。1956 年 1 月，分设乌江乡、安镇乡，安镇村（于家桥）为安镇乡政府驻地，属安镇乡。1957 年成立高级合作社。1958 年，实现人民公社化后，安镇属乌江公社（全县划分为乌江等 6 个大公社、下辖 27 个大队时期），改称“于家桥”。1961 年 12 月，乌江域内分设乌江公社、安镇公社，安镇分为于家桥大队（今一至六社）、安镇大队（今七至十四社），同属安镇公社，安贞堡子为公社驻地。1964 年，乌江公社、安镇公社合并后，属乌江公社。1965 年，于家桥大队和安镇大队合并为“安镇大队”。“文革”期间，安镇大队改名“红岩大队”，1970 年，又复名“安镇大队”。1979 年，安镇大队辖 12 个生产队，之后，分划为 14 个生产队。1983 年 11 月，改公社为乡、大队为村委会、生产队为合作社，安镇大队更名为安镇村委会至今。历史上，今一、二、三社老地名叫张家闸，四、五、六社叫依连沟，七社叫刘家沟，十一、十四社叫什家闸，十二、十三社叫安贞堡子。

经济产业：共和国成立后至 20 世纪 90 年代初，安镇村种植农作物主要以小麦、玉米为主，大体经历了专种大田玉米、小麦和玉米、小麦带田两个阶段，从 1989 年开始推广小麦、玉米套种带田技术，带田种植等技术的推广应用和化肥的施用极大地提高粮食产量，种植的经济作物和秋粮有谷子、糜谷、葵花、胡麻、甜菜等。1979 年，安镇大队有 12 个生产队，农户 484 户、人口 2384 人，男女全（半）劳动力 910 人，国报耕地 3831.1 亩；粮食总产为 230.30 万斤，粮食单产为 658 斤，人均生产粮食 924 斤，人均口粮 455 斤，人均收入 114 元，其中：人均现金 33.2 元，每个劳动力日值 0.64 元；有大牲畜 446 头（匹），猪存栏 1008 口，羊存栏 1187 只；大中型拖拉机 2 台，手扶拖拉机 6 台。1992 年开始兴办村集体企业，当年，村委会投资 4 万多元，开办安镇农贸公司、安镇面粉厂、乌江农机站安镇分站（销售农机配件、燃油及维修农机），十社赵柏年修建养鸡场 1 个，三社丁军和一社杨海滨投资 7000 元新建安镇醋厂。1999 年，西片 7 个社开始引进种子公司繁育玉米、蔬菜种子，2000 年开始，全村发展制种玉米、蔬菜“订单农业”，至 2013 年，全村种植订单制种玉米 6200 亩、制种蔬菜 100 亩。2008 年，村上投资 40 万元新建占地 15 亩的博盛肉牛养殖场。2010 年，村民费志红、李文斌、李文志等 3 人自筹投资 60 万元修建千头猪场 1 个，刘学超自筹 80 万元修建标准化千头猪场 1 个，全村注册成立农民养殖专业合作社 1 个。至 2012 年，全村牛、羊、猪饲养量分别达 5000 多头、1000 多只、5000 多口。自 2006 年开始，

村上结合村委会办公综合楼和中心村住宅小区建设，修建商业门店，带动发展个体私营商业、服务业16户。2010年，村上通过争取农业项目和引导村民筹资360万元，新建标准化连片日光温室，并注册成立瑞兴蔬菜专业合作社，大力发展现代设施农业。2012年，全村输出输转劳务569人，劳务收入达到591万元。形成以制种玉米及蔬菜、现代设施农业、养殖、劳务输出、个体商业及服务业为主导的经济产业格局。

基础设施：1995年大旱时，全村新打灌溉机井14眼，社均1眼；1996年，14个社、580户农户新打人蓄饮水压管井，衬砌塔儿干渠水泥预制板渠道1公里；1997年，14个合作社居民点街面全面硬化；1998年，修建村主干道柏油路5.46公里，衬砌一支一干渠1.8公里，村民张虎捐款7200元翻修安镇小学；2000年，一、三社新建自来水塔，架通自来水；2001年，村上争取国家人畜饮水工程项目，新建自来水塔、架通其余12个社自来水，是年，衬砌十社U型渠道1公里；2003年，二社、十一社衬砌U型渠道2公里，一社、三社、四社、六社改造高低压线路3公里，并更换变压器5台；2005年，修建一支一分支和二分支支渠5.5公里，绿化村主干道路5.4公里；2006年，建成村委会三层综合办公楼，修建一支一分支支渠1.8公里，四社、六社、十二社、十三社衬砌U型渠道5公里、铺设低压软管3公里；2007年，修建1500平方米村民文化健身广场、150平方米露天舞台，投资200万元的乌江中心卫生院安镇分院落成；2008年，完成安镇中心村建设规划，是年启动建设“单元式”小康住宅楼2栋、64户，并当年入住；2009年，中心村修建小康楼5栋、163户，投资45万元配套住宅小区排水管道，投资320万元改造架设电路15公里，投资36万元衬砌二支二分支斗渠11.6公里、U型渠道8公里，投资18万元改造原乌江初级中学校舍，安镇小学搬迁至原镇中学；2010年，投资128万元修建村社道路5.3公里；2011年，修建中心村小康住宅楼5栋、124户；2012年—2013年，修建小康住宅楼4栋，架设4公里村主干道路灯，配套灯光篮球场1个，广场健身器材1套。

社会事业：1952年将1947年设立的依连沟小学改为“依连沟学校”，1974年，扩建更名为“安镇学校”，设置初中班、小学班。1993年，新建设立乌江初级中学、安镇小学，小学班迁入安镇小学，初中班迁入乌江初级中学，生源地扩为乌江西片6个村。2004年，乌江初级中学并入张掖第六中学，2009年，安镇小学迁入原乌江初级中学，原安镇小学校址用于安镇中心村住宅小区建设，2012年安镇小学有教职工23人、在校学生210名。2006年，建成村民文化健身广场，配套舞台、篮球场、健身场地。是年，乌江中心卫生院安镇分院在安镇村落成，2012年有床位12个、医护人员14人。安镇村民传承一百多年的民间竞技——狮子上缆绳，于2007年12月20日被列为张掖市第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安镇村民间文化传统悠久，群众文化氛围浓厚，每逢春节、元宵节，村里组织群众开展篮球、拔河等体育竞赛和自编自演的文艺节目演出活动，且积极参加一年一度的全镇农民运动会

和春节(元宵节)文艺汇演。2012 年,全村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保 2745 人,最低生活保障救助和"五保"供养 108 人,城乡居民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参保 1837 人,其中,368 名 60 岁以上的老年人已领取每月 60 元的基本养老金。村内有安贞古堡、依连沟学校遗址,遗存在原安贞古堡城门上镶嵌的刻有"安贞"二字的石匾 1 块(十二社村民张天云家)和依连沟学校栽植的核桃树 2 棵、柏树 2 棵。

组织建设:安镇村设置村党支部、村委会、团支部、妇代会、民兵连、治保会、调委会、计划生育、社会治安等基层组织,在村党支部领导下,组织村民进行自治管理服务。2006 年建成村委会综合办公楼,设置村干部办公室、党群活动(会议)室、计划生育管理服务室、图书阅览室、文化活动室等。2011 年,第七次村两委换届选举,选举村党支部委员 7 名、张虎为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委员 7 名、吕金廷为村委会主任,配备村社干部 20 名,分别是:村党支部书记 1 名、村委会主任 1 名、村委会副主任 1 名、村委会文书 1 名、工作人员 1 名、妇代会主任兼计生管理员 1 名、合作社社长 14 名。实行党支部委员会议、"两委"会议、党员大会、村民代表大会、合作社社员大会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村务、社务制度和党务、村务、财务公开民主监督制度。2012 年,村党支部下设党小组 12 个,配备党小组长 12 名,有党员 81 名。1983 年原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授予"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荣誉称号,1989 年原张掖市人民政府授予"售粮模范村"荣誉称号,1992 年原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授予"双拥模范村"荣誉称号,1998 年原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授予"安全文明村"荣誉称号,2010 年中共张掖市委授予"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先进基层党组织"荣誉称号,2012 年 3 月张掖市农机局、张掖市安监局授予"农机安全示范村"称号,2012 年被列为张掖市"四化"示范村。

安镇村(大队)历任村干部一览表

表 23

党支部书记	任职年限）	村委会主任	任职年限	村文书	任职年限
丁三德	1961–1983	魏多新（大队长）	1961–1968	吴希茂	1962–1966
吴希茂	1983–1991	吴希茂（大队长、主任）	1969––1983	刘宗儒	1966–1969
梅茂林	1983–1988	吴廷善	1983–1984	丁义善	1969–1970
魏多新	1991–1995	支吉荣	1985–1997	吴希增	1971–1976
吴　斌	1995–2001	于军林	1998–2001	吴　斌	1976–1983
于军林	2001–2004	吴国礼	2002–2004	于军林	1983–1987
吴国礼	2004–2007	张　虎	2005–2007	吴国爱	1987–1991
张　虎	2007–	吕金廷	2011–	吴开善	1991–1996
王治业（副书记）	2007–2011	魏　荣（副主任）	2011–	高　峰	1996–2003
				曹爱国	2003–2008
				吴希家	2008–

第十节　永丰村



永丰村党群活动中心

基本概况：永丰村位于乌江镇政府西北 17 公里处。地势南高北低，黑河由东折北绕村流过，东、北两面与靖安乡新沟村、临泽县板桥镇隔河相望，南与安镇村七社相连，西邻小湾村一社和天乐村四社，总面积约 4.4 平方公里。辖 6 个合作社，人口 403 户、1406 人，本土姓氏主要有雷、曹、张、刘、王、梁、任、郭、唐、高等，共有 85 个姓氏，雷姓居多。耕地面积 2562.51 亩，其中，旱地 2276.03 亩、水荒地 286.48 亩、生态公益林地 298 亩。2012 年，全村农村经济总收入 2521.51 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 8146 元。

永丰村 2013 年人口·土地一览表

表 24　　单位：人、亩

社别	户数	人口			耕地面积		
		合计	男	女	合计	耕地面积	荒地面积
一社	77	261	138	123	563.5	482.5	80.7
二社	92	321	163	158	551.94	427.76	124.18
三社	78	269	137	132	475.3	456.3	19
四社	53	199	108	91	273.33	241.13	32.2
五社	53	189	96	93	427	427	0
六社	50	167	90	77	271.44	241.04	30.4
合计	403	1406	732	674	2562.51	2276.03	286.48

历史简述：永丰村因“永丰渠”而得名。1961 年前与小湾为一个大队，1961 年底从小

湾大队分割设立永丰大队，属乌江公社（全县划分为乌江等6个大公社、下辖27个大队时期），1961年12月属安镇公社（分设乌江公社、安镇公社时期），1964年5月永丰大队属乌江公社（乌江公社、安镇公社合并时期）。“文革”期间，永丰大队改名“东方红大队”，1970年恢复“永丰大队”名称。1983年11月，改公社为乡、大队为村委会、生产队为合作社，永丰大队更名“永丰村委会”至今。1961年，大队办公地点建在原沙滩庙（今村委会南侧）的废墟上。1965年，续建大队办公场所及戏台。1968年，重建大队办公场所及封闭式戏台（现村委会东侧）。1981年3月，原第四生产队分为第四、第六生产队，至此，永丰大队辖6个生产队。1996年7月，由永丰福利食品厂投资5万多元修建村委会办公场所。2010年通过争取投资及集体经济积累投资130多万元，新建永丰村党群活动中心综合楼。

经济产业：20世纪50年代至90年代初期，永丰村农作物种植主要以小麦、玉米、水稻为主，经济作物有谷子、糜谷、葵花、胡麻、甜菜等作物。随着1976年开始大面积完成基本农田建设、施用化肥、推广耕作栽培新技术和引进新品种及1982年开始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农业生产进入全面发展时期，粮食产量大幅增加，在完成国家定购粮的基础上，人均口粮逐步满足。1968年，大队创办缝纫铺、铁匠铺、农机修理、电（水）磨房、农科所试验站等“五小”加工厂。1979年，永丰大队有5个生产队，农户231户，人口1202人，其中，男女全、半劳动力406人，耕地面积为2276.7亩，粮食总产为112.51万斤，粮食单产为542斤，人均生产粮食932斤，人均口粮402斤，人均收入68元，每个劳动力日值0.45元，有大牲畜219头（匹），猪存栏420口，羊存栏506只，手扶拖拉机1台。1989年7月，村上共筹集投资5万元创办了永丰福利综合食品加工厂，主要加工销售酱油、熏醋、面粉、大米等，1994年，永丰村村社干部报酬由村办企业承担，结束村社干部报酬向农户摊派的历史，后永丰福利综合食品加工厂改制为私营企业，生产车间逐步关停倒闭。20世纪90年代以来，永丰村开始发展制种玉米、制种蔬菜产业，2012年，全村农作物种植面积3360亩，其中，制种玉米2160亩，平均单产1100公斤，总产值510万元；制种蔬菜200亩，总产值400万元；水稻660亩，总产值135万元；其它农作物400亩，产值60万元。输转劳动力420人，劳务收入380万元。养殖大牲畜350多头（匹），猪存栏200口，羊存栏1100多只，养鸡场2个。全村农户拥有经营公交车2辆、大型货车17辆、中小型农用车辆300多辆、家用小汽车45辆，运输经济收入达180万元。发展个体私营工商户达17户，主要从事商品零售、餐饮等服务业。

基础设施：1993年4月，投资8.5万元修建永丰二支渠配套工程。1996年，农户筹资32万元硬化6个社的街面道路。1997年6月，筹资8万元铺设1.5公里柏油路，三、四、六社34户农户投资136万元修建首批砖木结构小康住宅，是全镇第一个小康住宅示范

点。1997年,投资85万元修建永丰提灌站。2004年,国家投资120万元修建永丰干渠5公里现浇混凝土渠道;投资15.5万元修建人畜饮水自来水工程。2006年,争取投资32万元铺设低压暗管3.6公里。2007年,自筹投资10万多元修建永丰村综合文化广场。2009年,投资11.25万元修建"一池三改"30户沼气。2009年,投资103万元硬化村社主干道4.23公里现浇混凝土道路,其中,镇村主干道路1.59公里、村社主干道路2.64公里;投资95万元修建一支渠现浇混凝土渠道1.42公里,投资28万元衬砌田间"U"型渠2.8公里。2010年,投资90万元修建永丰干渠上段1.5公里现浇混凝土渠道;通过争取投资及集体经济积累投资130多万元,新建永丰村党群活动中心综合楼,建筑面积1107.6平方米。2011年,修建永丰干渠6.5公里现浇混凝土渠道。2011年编制永丰村永馨嘉苑小康住宅小区建设规划,规划住宅320户,占地面积25986平方米,建筑面积33182平方米,当年建设1—3号住宅楼,建筑面积9903.5平方米,工程投资约1020万元。电力设施建设上,先后完成农网改造395户,配置100KV变压器2台、50KV变压器3台、30KV变压器5台,630KV箱式变压器1组,高压线路3.5公里。2012年修建中心村小康住宅楼2栋。

社会事业:20世纪60年代,在原沙滩庙(现村委会南侧)的废墟上修建了永丰大队学校和医疗站。1996年翻建永丰小学,修建了幼儿园,2003年农村学校合班并校,永丰小学更名为永丰教学点,2010年7月,永丰教学点并入安镇小学,一并搬入原乌江初级中学。镇村投资18万元,建设配套了村卫生所。2012年,全村低保、五保户57户、75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保村民1396人,城乡居民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参保961人,其中,160名60岁以上的老年人已领取每月60元的基本养老金。2007年修建永丰村综合文化广场,占地面积2500平方米,设露天舞台、灯光兰球场、羽毛球场、乒乓球案。2010年修建永丰村委会综合办公楼,内设文化活动室。每年春节,村上组织群众开展文化体育活动,村民精神文化生活日益丰富。

组织建设:永丰村党支部设立于1961年初,成立党支部时有党员7名。今永丰村设置村党支部、村委会、团支部、妇代会、民兵连、治保会、调委会、计划生育、社会治安等基层组织,在村党支部领导下,组织村民进行自治管理服务。2011年,第七次村两委换届选举,选举村党支部委员5名、刘福为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委员5名、雷光军为村委会主任,配备村社干部10名,分别是:村党支部书记1名、村委会主任1名、村委会文书兼集体经济财务出纳1名、妇代会主任兼计生管理员1名、合作社社长6名。实行党支部委员会、"两委"会议、党员大会、村民代表大会、合作社社员大会民主决策、管理村务、社务制度和党务、村务、财务公开民主监督制度。2012年,村党支部下设党小组6个,有党员50名,其中,男42名、女8名,大专学历的4名、高中文化的2名、初中文化的35名、小学文化的9名。1995年7月,永丰村被中共张掖市委授予"农村奔小康先进党支部"。1996年

7月，被中共甘肃省委授予“全省农村先进党支部”、被中共张掖地委授予“红旗党支部”。1997年，被中共张掖地委、张掖地区行政公署授予“地级文明单位”。1998年7月，被中共张掖市委授予“农村奔小康先进党支部标兵”。2011年，被中共甘州区委、甘州区人民政府命名表彰为“全区发展农村经济先进集体”。

永丰村（大队）历任村干部一览表

表25

党支部书记	任职年限	村委会主任	任职年限	村文书	任职年限
雷强廷	1961–1964	刘耀上（大队长）	1961–1969	王全善	1961–1964
梁永才	1965–1967	雷福元（副大队长）	1961–1967	雷闻元	1965–1969
雷福元	1968–1969	张克有（大队长）	1970–1972	曹成礼	1973–1977
刘耀上	1970–1977	王学财（大队长）	1973–1977	姚玉香	1978–1980
雷闻元	1978–1980	刘贵林（副大队长）	1970–1972	王世上	1981–1985
任祥德	1981–1985	王学财（大队长、主任）	1978–1985	张克军	1986–1988
雷光福	1986–1995	雷军	1986–1992	王建虎	1989–1990
雷军（副书记）	1993–1995	刘明文（副主任）	1986–1992	王建明	1991–1992
刘明文	1996–2004	刘明文	1993–1995	雷胜元	1986–1990
任银德（副书记）	1996–1998	曹兴普（副主任）	1993–1998	刘福	1991–1992
刘福	2005–	雷军	1996–1998	王建明	1993–2004
		曹兴普	1999–2004	张吉军	2005–2011
		王建明	2005–2007	刘杰麟	2012–
		雷光军	2008–		

第十一节　小湾村

基本概况：小湾村位于乌江镇政府西北 18 公里处。东、北两面依黑河，西与大湾村七社、十二社相连，南与永丰村五社接壤。辖 11 个合作社，耕地 3616.5 多亩，人口 516 户、2054 人，本土姓氏主要有：张、刘、王、李、雷、魏、杨、孟、梁、任、尹等 60 多个姓氏，以张、刘、王、李居多。2012 年全村农村经济总收入 3910.3 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 8198 元。



小湾中心村住宅小区

小湾村 2013 年人口·土地一览表

表 26　　单位：人、亩

社别	户数	人口			耕地面积		
		合计	男	女	合计	耕地面积	荒地面积
一社	41	157	80	77	327.4	377.4	
二社	51	211	103	109	269.4	269.4	
三社	47	196	106	91	411.3	411.3	
四社	50	181	99	82	377	377	
五社	44	163	85	79	232	232	
六社	46	186	102	81	247.4	247.4	
七社	45	173	90	84	341.1	341.1	
八社	51	206	117	90	350	350	
九社	62	259	126	130	350	382	
十社	46	194	106	89	371.2	371.2	
十一社	33	128	69	59	371.2	257.7	
合计	516	2054	1083	971	3616.5	3616.5	

历史简述：小湾村因黑河由东向西依村北流过，且流经此地小转弯而得名。民国23年（1934年）至共和国成立前，小湾地域先后属新丰乡（区）、永丰乡（区公所）下辖的保、甲，小湾、永丰地域属6保。1949年共和国成立初期，沿用民国旧制，改乡为区，小湾、永丰为1个乡属张掖县八区5乡。1953年土地改革后，小湾为张掖县九区十乡之一的小湾乡，辖今小湾村和永丰村地域。1954年，建立农业生产互助组。1955年，建立初级农业合作社。1956年，建立高级农业合作社。是年，农村撤区并乡后，小湾村属分设乌江乡、安镇乡时的安镇乡。1958年人民公社化后，为乌江公社下辖的生产队（全县划分为乌江等6个大公社时期）。1961年，乌江公社分为乌江公社和安镇公社。是年，永丰从小湾大队分出，设立永丰大队，同属安镇公社管辖，小湾辖10个生产队。1964年，乌江、安镇公社合并为乌江公社，小湾大队属乌江公社管辖。是年，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文革”期间，小湾大队更名为“革命大队”，1970年，复名“小湾大队”。1978年，从小湾大队第二生产队分设第十一生产队，小湾辖11个生产队。1983年，公社改乡、大队改村委会，生产队改合作社，改称小湾村委会至今，辖11个合作社。1961年，小湾大队办公场所、小学建在原沙滩庙（今小湾村一社居民点位置），1967年，在今村委会位置重建大队办公场所、戏台、医疗站等。1991年，重建大队办公场所（现改造为老年公寓楼院内活动室）。2004年5月，新建了村委会二层综合办公楼。

经济产业：20世纪50年代至80年代，小湾农作物种植主要以小麦、玉米、水稻为主，经济作物有谷子、糜谷、葵花、胡麻等。到七八十年代，不断引进小麦、玉米、水稻等新品种，开始施用化肥，推广小麦、玉米带田种植技术，大幅提高粮食产量和效益。1964年社教运动中，在永安渠上建水碾、水磨，解决碾米、磨面问题，后来，被电动碾米机、磨面机代替。70年代初，创建大队榨油坊、缝纫铺、农机修理站、电磨房、农科所试验站。1974年—1976年，开展农业学大寨期间，大搞农田基本建设，平整小湾大队纵、横各三条主干道、四条主干水渠和大面积条田。1976年，“文革”结束后，农业生产进入恢复发展时期。1979年，小湾大队有10个生产队，总户数有327户，总人口1711人，男女、全半劳动力有713人，耕地面积为3619亩，粮食总产为188.3万斤，粮食单产为586斤，人均生产粮食1060斤，人均口粮455斤，人均收入100元，其中：人均现金21元，每个劳动力日值0.40元，有大牲畜367头（匹），猪存栏496口，羊存栏756只，大中型拖拉机1台。1982年，实行家庭承包责任制后，农业生产全面快速发展，粮食产量增加，不仅解决温饱问题，而且全面完成国家公（订）购粮任务。1992年，小湾村开始与中种集团公司合作，发展玉米、蔬菜、花卉制种订单农业，至2013年，全村玉米制种达3500亩、产值达965万元，蔬菜制种180亩、产值达90万元。养殖产业迅速发展，至2013年，全村牛、羊、猪饲养量分别达到1243头、2732只、136口，其中，养殖大户有8户。2012年，全村输出输转富余劳

力500人(次),年劳务收入达250万元。随着市场经济发展和中心村村庄建设,全村从事个体私营建筑业、运输业、服务业的农户达28户,其中,个体服务业门店23个。形成以制种、草畜、劳务输出、个体私营服务业为主体的经济产业。

基础设施:1996年至1997年,三、四、五、七、十一社完成小康建设街面硬化工程。1997年,铺设主干道3.2公里柏油路,实施小湾四斗、五斗、六斗、七斗渠道水闸配套,将六斗更名"小湾二支渠"。2001年至2009年,全村衬砌田间节水U型渠道18公里。2001年,十个社新打灌溉机井10眼。2001年,修建人畜饮水工程,全村11个社、516户架通自来水。2004年,争取项目投资衬砌小湾村四斗、五斗、七斗渠道,将七斗更改为"小湾一支渠"、四斗更改为"小湾四支渠"。是年,建成村委会办公商业二层综合楼,并新建村委会院内文化广场、露天舞台。2005年,建设三、四、六、七、九、十社2.6公里柏油道路。2006年,率先在甘州区实施农民集中居住"单元式"小康住宅建设工程,修建五层、30户住宅楼1栋,至2013年,按照小湾中心村建设规划,建成住宅小区2个、容纳住宅楼10栋,配套建设老年公寓楼1栋、村民餐饮服务中心楼(养老日间照料中心)1栋,并完成供水、排水、供暖和小区绿化、美化、亮化等公共设施配套。全村305户搬入住宅小区集中居住,占总农户数的59%,小区成立居民物业管理机构管理水、电、暖、卫生、绿化等公共物业。2009年,全村改造4.2公里混凝土道路。2011年,实施东北两滩排阴治碱工程,开挖排阴沟35.12公里,改良二阴盐碱地1300多亩。

社会事业:1920年(民国9年),创立乌江堡小湾小学(《张掖市志》载),时称"张掖县立第二高级小学"。1976年,新建全日制八年制小湾学校(今小湾小学位置)。1977年,小湾小学并入小湾学校。1982年,学校初中班并入安镇依连沟学校,留存小湾小学。校园校舍历经多次改造修建,至2013年,小湾小学为完全小学,设教学班6个,在校学生129人,教师11人,附设幼儿园1所,入园幼儿39人。2004年,新建村委会综合楼和文化广场、露天舞台,村委会综合楼内设文化活动室。至2013年,村内有卫生所和药店2个、乡村医生1名。全村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保2034人,纳入低保救助的农户102户、148人,城乡居民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参保1437人, 其中,247名60岁以上的老年人已领取每月60元的基本养老金。小湾村群众文化氛围十分浓厚,每逢春节、元宵节,村里组织群众开展篮球、拔河等体育竞赛和自编自演的文艺节目演出活动。在小湾村一社地域,曾建有魁星楼、三关庙、河滩庙等古庙文物,在"文革"时期拆除。

组织建设:2004年,修建村委会1400平方米二层综合办公楼。设置村党支部、村委会、团支部、妇代会、民兵连、治保会、调委会、计划生育、社会治安等基层组织,在村党支部领导下,组织村民进行自治管理服务。2011年,第七次村两委换届选举,选举村党支部委员7名、任怀德为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委员7名、刘克炜为村委会主任,配备村社干

部16名，分别是：村党支部书记1名、村委会主任1名、村委会文书兼集体经济财务出纳1名、妇代会主任兼计生管理员1名、村工作人员1名、合作社社长11名。实行党支部委员会议、“两委”会议、党员大会、村民代表大会、合作社社员大会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村务、社务制度和党务、村务、财务公开民主监督制度。2012年村党支部下设党小组10个，有党员58名。2006年2月，中共甘肃省委副书记王宪魁在中共张掖市委书记田宝忠、市长何振中、市委副书记管钰年、中共甘州区委书记王立泰、区长王洁岚等市、区领导陪同下到小湾村检查指导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1989年，小湾村被张掖市人民政府授予“售粮示范村”荣誉称号；1997年，被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命名为“小康村”；2005年，被张掖市、甘州区人民政府评为“全市（区）民主法制示范村”；2006年6月，被甘肃省人民政府评为“全省民主法制示范村”；是年，村党支部被中共张掖市委评为“先进基层党组织”；2007年，被中共张掖市委组织部命名为“党建工作示范村”。2008年，被张掖市环境保护委员会评为“市级生态村”。

小湾村（大队）历任村干部一览表

表27

党支部书记	任职年限	村委会主任	任职年限	村文书	任职年限
孔继恒	1959–1964	王生德（大队长）	1959–1961	任殿峰	1968–1982
刘登祥	1964–1968	陈大友（大队长）	1961–1964	姜学福	1982–1987
孔继恒	1968–1982	孔继恒（大队长）	1964–1968	王崇寿	1988–1990
任殿峰	1982–1987	雷兴和（大队长）	1968–1982	刘忠	1991–1992
雷兴和	1988–1994	杨贵新	1982–1987	王炳	1993–1994
路冰	1995–1997	姜学福	1988–1994	刘克炜	1995–2004
王崇寿（副书记）	1995–1997	尹吉荣（副主任）	1988–1994	雷斌林	2005–
王崇寿	1998–2010	刘冠	1995–1998		
任怀德	2011–	王炳（副主任）	1995–1997		
		姜万民	1999–2004		
		刘克炜	2005–		

第十二节　大湾村

基本概况：大湾村地处乌江镇西北15公里处。东与小湾村八社相连，西靠张掖市玉米原种场，南与天乐村接壤，北与临泽县板桥镇隔河相望，总面积3平方公里，耕地面积3896亩。辖12个合作社，人口510户、2058人。2012年全村农村经济总收入3395.5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8198元。



大湾村商业门店

大湾村村2013年人口·土地一览表

表28　　单位：人、亩

社别	户数	人口			耕地面积		
		合计	男	女	合计	耕地面积	荒地面积
一社	54	202	111	91	308	308	
二社	26	126	70	56	273	217	56
三社	69	256	142	114	425	338	87
四社	36	154	84	70	258	229	29
五社	38	159	86	73	305	243	62
六社	42	184	100	84	382	304	78
七社	37	155	87	68	329	262	67
八社	36	150	83	67	284	226	58
九社	43	174	98	76	331	263	68
十社	48	184	102	82	321	255	66
十一社	41	153	84	69	336	267	69
十二社	40	161	89	72	344	274	70
合计	510	2058	1136	922	3896	3186	710

历史简述：大湾村因黑河流经此地折身大转弯而得名。民国23年(1934年)，大湾、天乐同属张掖县新丰乡塔儿下村，之后至1949年共和国成立前，属永丰乡(区公所)下辖的保、甲。共和国成立初，沿用民国旧制，改乡为区。1950年7月，乌江为张掖县八区，区下辖乡，区、乡名按数字序数称谓，1952年时，大湾、天乐属一个乡称为八区六乡(也称大湾乡)。1952年11月，张掖县区划调整，大湾、天乐地域为第九区大湾乡。1956年1月，农村撤区并乡，大湾、天乐地域为安镇乡(分设乌江乡、安镇乡时期)下辖大湾村。1958年实现人民公社化后，大湾属乌江公社(全县划分为乌江等6个大公社、下辖27个大队时期)下辖的1个生产大队。1960年春，张掖专区为了筹建良种繁殖场，将乌江公社星火大队(大湾、天乐)划归专区实验站管辖，编为一个生产队进行大田生产。1961年3月，根据“中央12条”精神，星火大队所属的社员168户、664人，土地2500亩，果园153亩，耕牛60头，骡马5匹，驴29头，大车14辆，以及大小农具等原划归安镇公社(乌江地域内分设乌江、安镇公社)，称为大湾大队、辖13个生产队。1962年，天乐从大湾大队分出设立天乐大队后，大湾大队辖8个生产队。1965年，大湾大队属乌江公社、安镇公社合并后的乌江公社。文革期间，大湾大队改名“星火大队”，1970年，恢复“大湾大队”名称。1981年，大湾大队调整划分为12个生产队。1983年11月，公社改乡、大队改村委会，生产队改合作社，大湾大队更名“大湾村委会”至今。

经济产业：20世纪50年代至80年代，大湾村农作物种植主要以小麦、玉米、水稻为主，经济作物有谷子、糜谷、葵花、胡麻、甜菜等作物。共和国成立后，随着大面积完成基本农田建设、施用化肥、推广耕作栽培新技术和引进新品种及1982年开始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农业生产进入全面发展时期，特别是从1989年开始推广的小麦、玉米套种带田技术，使粮食亩产量大幅增加。在完成国家定购粮的基础上，人均口粮逐步满足。1979年，大湾大队有8个生产队，总户数有277户，总人口1476人，其中，劳动力有470人，耕地面积为3186亩，粮食总产量为173.12万斤，粮食单产为586斤，人均生产粮食1120斤，人均口粮570斤，人均收入143.5元，其中，人均现金47.28元，每个劳动力日值0.81元，有大牲畜332头(匹)，猪存栏406口，羊存栏759只，大中型拖拉机1台。五六十年代，大湾村有村办的榨油坊、碾房、磨房等。1983年，四社村民魏正文投资10万元，建起乌江橡胶制品厂，加工生产工业用橡胶件、皮鞋鞋底、暖气片防水垫等产品，产品远销河西三地、市，填补了张掖地区橡胶行业的空白，后来，橡胶厂与张掖市皮鞋厂联营，于1998年停产。1991年，大湾村开始和原张掖地区种子公司合作，发展玉米、蔬菜和花卉制种，至2011年，全村玉米制种面积4100亩，玉米制种收入600多万元，蔬菜制种面积300亩，主要有番茄、辣椒、香菜、葱、胡萝卜等作物，蔬菜制种收入120万元，制种产业为农民增收的支柱产业。大湾村种植水稻历史较早，90年代初，引进种植宁夏宁粳17和

18号新品种，产量才有所提高，1996推广水稻旱育稀植技术，全村水稻种植面积达600亩，至2011年达到1500亩，年收入180万元。1981年包产到户之前，全村养鱼户有15户，鱼塘面积60亩，年产鱼1000公斤，收入4万多元，2011年，养鱼大户2户，鱼塘面积30亩，年投放鱼苗8万多尾，产鱼5000公斤，收入35万元。全村畜禽饲养量发展迅速，其中，牛2410头、马22匹、骡子64匹、猪360口，羊存栏2010只，养殖家禽10450只，其中，鸡10030只、鸭150只。2008年，十社社员赵永儒投资30多万元，在村林场荒地新建占地12亩的高标准大雁养殖场1个，累计养殖大雁2200只，出栏商品雁600只、仔雁1000只，年经济纯收入达10万元以上。至2012年，发展个体私营工商户27户，主要集中在大湾中心村，以商品和农资销售、餐饮理发服务、机动车修理、客货运等为主。

基础设施：1975年，大湾村8个社架设照明电线路，全村324户、1506人用上照明电灯，是年，架设高压线路8公里。1989年，衬砌支渠1.5公里。1994年，有线电视架设入户率达70%以上。1997年，投资22万元，修建自来水水塔2座，全村453户、1979人用上自来水。1997年，硬化村社主干道路8.54公里。2001年，由香港太平洋公司钟善初先生投资24万元、群众自筹资金70万元，重建大湾小学，冠名“钟善初希望小学”。2002年，争取国家投资，村民筹资投劳，衬砌渠道1.5公里，2005年，衬砌渠道1.2公里。2005年，争取国家投资14万元、群众自筹资金34万元，硬化社主干道路8.9公里。2006年，村委会投资63万元，新建村委会三层综合办公楼，陆续配备微机、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现代远程教育等设施。2008年，新建村文化广场及露天舞台。2009年，衬砌渠道1.7公里，全村累计衬砌高标准渠道达到17.5公里。2009年，争取国家投资17.28万元、群众自筹资金11.72万元，硬化二社至十社主干道水泥路面1.44公里。2009年，编制中心村建设规划，至2010年修建小康住宅楼3栋、共90户。2012年—2013年续建小康住宅楼5栋。

社会事业：2013年，大湾小学有教师11名，设置教学班6个，学生120名，小学附设幼儿园聘用幼儿教师3名、幼儿30名，是全镇第一所捐建的希望小学，学校基础设施条件和校园环境建设位居农村小学前列。村内有个体医疗诊所1个，乡村医生2名。全村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保2049人，低保救助户35户、101人，城乡居民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参保1418人，其中，219名60岁以上的老年人已领取每月60元的基本养老金。大湾村民间秦剧团历史悠久，始于1912年村民魏学书于创办的“旺盛班”，历经木偶戏、皮影戏创作演出和秦腔戏演。1953年“旺盛班”合并于张掖县“前进”木偶剧团。大湾民间秦剧团自解放初期至文革前一直公演秦腔历史传统戏，文革期间编排样板戏10余本。至今，大湾民间秦剧团每逢过年在镇、村内为群众演出从未中断，业余演出人员达到几十人。主要演出剧目有“劈山救母、铡美案、三娘教子、斩秦英、辕门斩子、花厅会”等，在大湾村发展历史过程中，为丰富村民文化生活做出很大贡献。村内遗存据传为清康熙年间本村苏氏宗

族为本族所出的一位贡士所立的墓碑一块，碑正面铭文："贡士苏公之墓"，碑背面铭文："康熙壬子立"，碑体下部有铆头嵌入基座中，基座为一长方体，在基座的背面雕刻有一奔跑的动物（羊）纹饰。但遗憾的是本村苏姓人家没有遗存下任何文物或史料来佐证苏公贡士古墓的历史。

组织建设：大湾村设置村党支部、村委会、团支部、妇代会、民兵连、治保会、调委会、计划生育、社会治安等基层组织，在村党支部领导下，组织村民进行自治管理服务。2011年，第七次村两委换届选举，选举村党支部委员7名、胡希成为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委员7名、赵永儒为村委会主任，配备村社干部16名，分别是：村党支部书记1名、村委会主任1名、村委会文书兼集体经济财务出纳1名、妇代会主任兼计生管理员1名、合作社社长12名。实行党支部委员会议、"两委"会议、党员大会、村民代表大会、合作社社员大会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村务、社务制度和党务、村务、财务公开民主监督制度。2012年，村党支部下设党小组9个，有党员59名。2010年以来，村党支部、村委会被镇党委、镇政府连续评为先进党支部、"五好双强"党支部、先进村委会。

大湾村（大队）历任村干部一览表

表29

党支部书记	任职年限	村委会主任	任职年限	村文书	任职年限
赵延年	1960–1963	姚兴儒（大队长）	1960–1965	路培基	1960–1963
陈学礼	1964–1983	袁秀文（大队长）	1966–1981	李兴明	1964–1970
王作发	1984–1989	王兆祥	1982–1984	刘天录	1971–1974
张华廷	1990–2007	赵希儒	1985–1996	张华廷	1975–1983
张学尧	2008–2010	张学尧	1997–2007	袁国禄	1984–1989
胡希成	2011–	胡希成	2008–2010	胡希成	1990–2007
		赵永儒	2011–	魏殿明	2008–

第十三节　天乐村

基本概况：天乐村位于乌江镇最西端。东与安镇村十四社和永丰村五社相连，南邻平原堡社区省地矿局农场和张掖市玉米原种场（原五七干校），西靠沙井镇古城村，北依大湾村十二社和小湾村一社。辖13个合作社，698户农户，总人口2543人，耕地5172.85亩。2012年全村农村经济总收入3296.17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8193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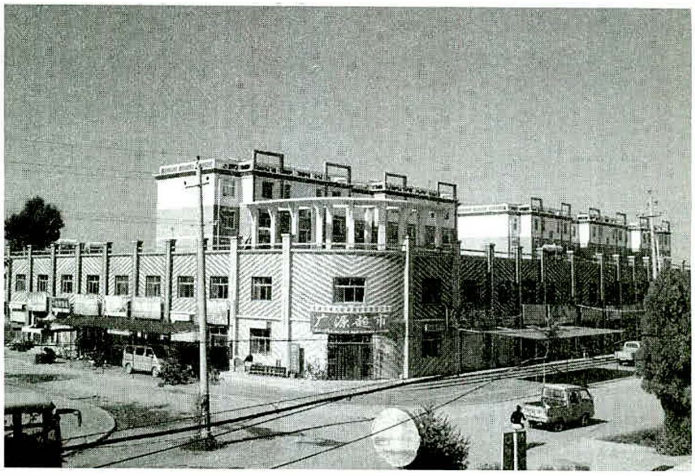

天乐中心村住宅小区

天乐村2013年人口·土地一览表

表30　　单位：人、亩

社别	户数	人口			耕地面积		
		合计	男	女	合计	耕地面积	荒地面积
一社	61	216	120	96	405.7	392	13.71
二社	34	126	70	56	298.09	288	10.09
三社	58	229	135	94	479.09	463	16.33
四社	60	233	134	89	427.03	411	16.03
五社	63	266	110	106	345.23	334	11.23
六社	48	158	90	68	300.05	290	10.05
七社	41	148	78	70	318.18	308	10.18
八社	44	170	90	80	297.98	288	9.98
九社	60	200	115	85	485.93	468.9	17.03
十社	62	223	114	109	455.84	441.1	14.74
十一社	40	169	90	79	327.18	317	10.18
十二社	51	190	105	85	462.05	447	15.05
十三社	76	275	145	130	570.25	552	18.25
合计	698	2543	1265	1147	5172.85	5000	172.85

历史简述：天乐村因修建新添一座落水闸而得名“添落”，后演译为“天乐”。民国23年(1934年)，大湾、天乐属张掖县新丰乡塔儿下村，之后至共和国成立前，属永丰乡(区公所)下辖的保、甲。1949年共和国成立初，沿用民国旧制，改乡为区。1950年7月，乌江为张掖县八区，区下辖乡，区、乡名按数字序数称谓，1952年时，大湾、天乐属一个乡称为八区六乡(也称大湾乡)。1952年11月，张掖县区划调整，天乐、大湾地域为第九区大湾乡。1956年1月，农村撤区并乡，天乐、大湾地域为安镇乡(分设乌江乡、安镇乡时期)下辖大湾村。1958年实现人民公社化后，天乐属乌江公社(全县划分为乌江等6个大公社、下辖27个大队时期)下辖的1个生产队。1960年春，张掖专区为筹建良种繁殖场，将乌江公社园艺、星兴2个生产大队(今大湾、天乐)划归专区实验站管辖，编为一个生产队进行大田生产。1961年秋，根据“中央十二条”精神，天乐、大湾原划归安镇公社(乌江地域内分设乌江、安镇公社)，称为大湾大队。1962年，天乐从大湾大队分出，成立天乐大队，有6个生产队。1965年，天乐大队属乌江、安镇公社合并后的乌江公社。1975年，天乐大队分为13个生产队。“文革”期间，天乐大队改名“燎原大队”，1970年，恢复“天乐大队”名称。天乐村从大湾分出来之后，没有办公场所，借用曹家屯庄的几间破旧房，作为办公场所。其后，将一座戏台附属房屋改建为办公场所。1972年，在今村委会对面小康住宅综合楼处修建队部。1983年11月，改公社为乡、大队为村委会、生产队为合作社，天乐大队更名“天乐村委会”至今。2004年，修建天乐村委会二层综合办公楼，后修建小康住宅综合楼拆除原村委会院子。

经济产业：20世纪50年代到80年代末，天乐村主要农作物以小麦、玉米为主，大体经历专种大田玉米、小麦和玉米、小麦带田两个阶段，玉米、小麦带田种植技术的推广应用和化肥的施用提高粮食产量，种植的经济作物有谷子、糜谷、葵花、胡麻、甜菜等。1979年，天乐大队有13个生产队，总户数有346户，总人口1975人，其中，劳动力725人，耕地面积为4199.2亩，粮食总产为212.62万斤，粮食单产为557斤，人均生产粮食1000斤，人均口粮455斤，人均收入93元，其中，人均现金26元，每个劳动力日值0.53元，有大牲畜389头(匹)，猪存栏651口，羊存栏925只，大中型拖拉机1台，拖拉机8台。1992年，村上投资36万元创办了第一家集体企业——天乐瓶盖厂，以生产铝制酒瓶盖为主，有职工38人，于1996年停办。1986年农户张丰玉创办天乐村第一家以电焊和农具加工为主的个体经济，改革开放以来，商品销售、服务等个体经济不断发展，至2012年，全村个体工商户达55户。90年代开始天乐村在全镇率先发展玉米、蔬菜和花卉制种产业，2013年，玉米制种3100亩，蔬菜、花卉制种面积150亩，制种玉米订单亩产值达到2500多元，全村制种产业年收入达1500多万元。2009年农户张吉惠投资200万元，创办天乐惠民养殖专业合作社，2013年，全村牲畜饲养数量达到2097头。

基础设施:60年代末,天乐村修建3条连接塔儿渠的支渠,到70年代修建一条主干渠和五条支渠,形成完整的灌溉渠系。60年代修建的渠道为土渠,70年代为草筏子渠,1982年衬砌预制灰板渠,到2002年建成3条现浇混凝土渠。村上今有总长12.3公里的5条支渠,田间U型渠21公里。1998年,国家投资20万元、群众集资18万元建成4.8公里柏油路,至2005年重新铺油罩面3.7公里,现在全村8公里的村社道路全部实现硬化。1994年天乐七社率先集资修建自来水水塔,全社32户农户用上自来水,其后一、二、五、八、十一、十二、十三等7个社也先后建成供水塔,2003年村委会组织三、四、七、九、十社新建无塔变频式供水工程,至此,全村600多户农户全部用上自来水。2004年7月,村委会投资34万元修建二层综合办公楼,陆续配备微机、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现代远程教育设施,村上投资26万元建成300平方米的村民文化活动中心,投资15万元修建村民文化广场。2006年建成3200平方米的天乐村小康住宅综合示范楼,2007年天乐六社新建22户小康住宅,2009年,按照天乐村中心村规划建设50户二期住宅楼,2012年新建中心村锦绣家园小区住宅楼3栋。

社会事业:始建于20世纪70年代初的天乐小学,于1985年由政府投资和群众集资在原址重新修建,2013年,天乐小学有教师12名,设置教学班6个,学生131名,小学附设幼儿园聘用幼儿教师3名、幼儿68名,为农村"一类一级"完全小学。村内有个体医疗诊所2个、乡村医生2名。全村93户、142人享受农村低保,23户、28人享受五保,2541人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城乡居民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参保1736人,其中,306名60岁以上的老年人已领取每月60元的基本养老金。天乐村村民喜好秦腔的传统历史悠久,村秦腔业余剧团有演员20多名、乐队人员10名,2004年村上支持资金3万多元新购置演出服装和道具,排练《铡美案》《赵飞搬兵》等代表性秦腔剧目,每逢春节在村、镇为农民群众演出。天乐村还多次举办制种企业冠名的村企联谊篮球运动会。村内涌现出一大批民间艺人、文明家庭、科技示范户等先进典型,带动精神文明建设。遗存始建于明代永乐年间的古迹——玉皇宫,是2003年村民自发筹资在原玉皇楼的遗址上复修的,2013年再次进行扩建和维修。

组织建设:天乐村设置村党支部、村委会、团支部、妇代会、民兵连、治保会、调委会、计划生育、社会治安等基层组织,在村党支部领导下,组织村民进行自治管理服务。2011年,第七次村两委换届选举,选举村党支部委员7名、罗兴茂为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委员7名、张丰韬为村委会主任,配备村社干部17名,分别是:村党支部书记1名、村委会主任1名、村委会文书1名、妇代会主任兼计生管理员1名、合作社社长13名。实行党支部委员会议、"两委"会议、党员大会、村民代表大会、合作社社员大会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村务、社务制度和党务、村务、财务公开民主监督制度。2012年,村党支部下设党小组

13个，有党员68名。2005年，天乐村被甘州区委、区政府表彰为“农村工作先进村”；2006年，村党支部被甘州区委表彰为“先进基层党组织”；2006年-2009年，村党支部连续被镇党委表彰为“五好标兵党支部”。

天乐村（大队）历任村干部一览表

表31

任职年限	党支部书记	党支部副书记	村委会主任	村委会副主任
1975-1995	王兆瑞	罗保清	郭兴智	苏兴忠
		曹斌	苏兴忠	陈国禄
		魏松廷	陈国禄	罗兴茂
			罗兴茂	曹学善
1995-	罗兴茂		曹学善	张丰伟
			张丰伟	王世其
			李爱德	李爱德
			张丰韬	

第十四节　平原堡社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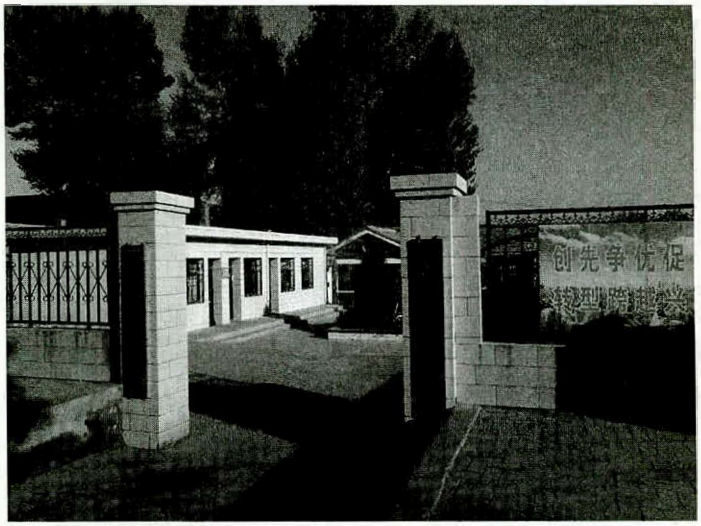

平原堡社区

基本概况：平原堡社区位于乌江镇政府西 8 公里处。东接平原村，南靠国道 312 线，西邻沙井镇，北依安镇村，是甘州区唯一的镇辖城市社区，户籍总人口 1107 户、2332 人，流动暂住人口 963 人，辖区有机关企事业单位 22 个、国有农林场 31 个、个体商业门店 80 个、人力资源市场 1 个，幼儿园 1 所，各类用工单位从业人员达 1800 多人，区域总面积 26 平方公里。社区有干部及工作人员、社区志愿者 15 名。

历史简述：平原堡因邻近平原村域内古堡而得名，原为平原村西南荒滩，后因选址创建平原堡砖瓦厂而开发建设。1956 年，甘肃省及张掖地区选址在平原堡新建张掖地区平原堡砖瓦厂（今张掖市五色建材有限责任公司），从全国各地招工，建厂后，平原堡砖瓦厂在厂区修建职工宿舍，20 世纪 60 年代至 70 年代，职工携带家属陆续到平原堡安家落户，砖瓦厂在厂区先后修建家属院，1964 年—1966 年甘肃省水文队、物探队、省水电勘测设计院二总队搬迁至平原堡，并修建家属院，随着职工家庭的定居、驻地单位的落户和商业门店的增加，逐步形成平原堡居民区和集镇，并分别建立省地质矿产局二中附小、省水电设计院二总队小学、平原堡砖瓦厂子弟学校等 3 所学校。1974 年原张掖县设立平原堡街道办事处，隶属原城关镇管辖，协调企业管理辖区社会公共事务。1982 年全国人口普查时，平原堡街道户籍人口达 1153 户、6747 人，加上未落户的企业职工和流动暂住人口接近万人，到 1990 年仅平原堡砖瓦厂正式职工就达 1600 多人。自 60 年代初至 80 年代末期间，政府先后在平原堡设立公安派出所、邮局、银行、国税、地税、工商等职能机构，并设立集贸市场。70 年代中至 80 年代的平原堡人口密集、商业繁华、文化繁荣、经济昌盛，居民以国有企业工人为主，职工家属干临时工和小买卖，工作收入稳定，住房相对优越，社会福利优厚，生活购物方便，被誉为张掖的明星集镇。当时，街道办事处下设 7 个居委

会，实行街道办事处指导下的居民自治管理。计划经济时代，街道办事处及居委会主要职能是协调企业管理社会事务，社会公共事务基本实行企业化内部管理，平原堡砖瓦厂等省市大企业内设学校、幼儿园、医院、生活服务部、保卫科等社会事务管理服务机构，如计划生育、教育、医疗、文化、治安、征兵、供水供电供暖、街道绿化、环境卫生等事务均有平原堡砖瓦厂管理。自90年代初，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完善，平原堡砖瓦厂开始改制（改制为今张掖五色建材公司），并在城区新建职工家属楼，省属驻地单位和政府职能机构陆续迁出，随着职工下岗外出就业、驻地单位陆续搬迁、居民进城及回原籍移居，辖区常住人口逐年减少，商业日渐萧条。企业逐步脱离社会事务管理，辖区基础设施和居民房屋破旧加剧，面貌也走向衰颓。至1999年，原城关镇撤销，平原堡街道移交乌江镇管辖，乌江镇政府选派干部负责街道办事处行政事务，2005年镇政府投资改造新建办事处办公场地。2007年11月，甘州区政府批准撤销街道办事处，改设平原堡社区居委会，社区户籍人口减少到2400多人。2008年10月配齐社区党支部、居委会班子，社区逐步改造配套办公设施，通过争取公益性岗位、分配“进社区服务大学生”和招募志愿者，充实社区工作队伍，社区两委管理社区、服务居民、领导发展的职能不断强化，管理服务机制逐步规范，党的建设、文化建设、社会保障、劳动就业、社会救助、公共卫生、社会管理、居民服务得到切实加强，社区两委班子带领社区党员及干部、群众与城区社区同步推进和谐社区建设。

经济产业：平原堡社区辖区生产经营单位以建材企业、种子企业、农林场、养殖场、个体商业为主，建材企业有张掖五色建材公司、张掖鑫建砖瓦厂等5家，产品主要有红砖、空心砖、加气砖、灰砂砖、机制瓦、防盗门、木质门、装饰木工板等，其中，张掖五色建材公司是地方老品牌建材企业，过去曾有砖瓦、家具、机修、釉面砖、刨花板、填充板、园艺场等10多个下属生产单位，曾为地方经济建设和财政税收做出了贡献，今下设3个生产分公司，主要生产粘土砖瓦、新型墙材、防盗门、木工板等。种子企业有北京德农种业公司张掖分公司、张掖玉源种业公司、金张掖种业公司、张掖多成农业科技公司、张掖德光农业科技公司、张掖瑞真种业公司、张掖神洲绿鹏种业公司等7家，自90年代初陆续引进落户平原堡社区，大多为张掖市农业龙头企业，玉米种子繁育基地、加工销售规模、生产销售收入位居张掖种子企业前列，繁育的玉米、蔬菜种子远销国内外。辖区农林场和养殖场有省水电设计院二总队农场、五色建材公司农场、张掖原种场等30多个，耕地及林地面积3万多亩，主要以种植制种玉米、脱水蔬菜、制种蔬菜，养殖牛、羊、猪，栽植苹果树、梨树、绿化苗木为主，2010年省水电设计院二总队农场、省地矿局农场投资建设以高标准温室为主的现代设施农业基地，辖区农林场土地性质和权属为机关企事业单位国有或转让个人经营，均实行个人承包经营，生产经营比较分散。辖区有个体经营户80多户，种类以百

货、餐饮、五金、服饰、农具、修理、家电、家俱、粮油副食、装饰材料、娱乐、理发等为主，并设立每月逢6日赶集市场，赶集日外来商户达100多户，本社区及周边村社居民赶集购物，市场火热。社区辖区有劳务市场1处，每年3至10月，社区及周边乡（镇）村的居民自发到劳务市场，到辖区农场和企业从事农活、种子加工、砖瓦建材产品生产等劳务，用工高峰期劳务市场每日劳动力达1000多人，农林场务工实行当日结算工资，打工者日工资根据季节劳动量的变化在80-200元之间。社区居民大多数为张掖五色建材公司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居民收入以职工工资、离退休养老金、务工收入和个体经营收入为主。

基础设施：20世纪50年代至70年代，张掖五色建材公司等驻地企业、单位陆续修建居民住宅和商业门店。社区街面柏油路为张掖五色建材公司投资修建。近年来，随着企业改制和单位搬迁，驻地企业修建的学校、文化、体育等公共基础设施也陆续废弃。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滞后，致使过去辉煌的平原堡集镇逐渐颓废。至2008年社区成立后，逐年筹资改造配套社区办公活动阵地，设立涵盖劳动保障、就业服务、社保服务等为主的社区便民综合服务中心。2009年，社区筹资改造设立幼儿园，2010年筹资10余万元新建社区文化广场，2011年，社区协调张掖公路分局投资改造维修国道通往社区的4.5公里公路，投资配套成立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设立社区图书阅览、健身活动室、老年照料救助站、养老餐厅等。

社会保障：平原堡学校于2008年10月停办，学生在城区和乌江、沙井镇学校上学，现社区设立幼儿园1所。至2012年底，社区居民329户、851人享受最低生活保障，97户、243人享受廉租住房补贴。2013年，1024人参加居民医疗保险，城乡居民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参保365人，其中，59名60岁以上的老年人已领取每月60元的基本养老金，退休职工和在岗职工居民参加企业单位职工医疗保险和养老保险，311名企业离退休人员移交社区实行社会化管理服务，社区居民还享受医疗救助、临时救助、就业服务等社会保障政策，在社区居民收入相对较低的情况下，社区积极争取落实各类社会保障和救助政策，社会保障体系逐步完善。近年来，社区公共文体健身活动阵地设施逐步改善，社区与驻地企业每年举办企地职工和居民文化体育活动、文艺演出，社区活动中心常年开放，广场和活动中心老年娱乐健身活动丰富多彩。社区内有张掖五色建材公司职工医院、社区卫生所、个体诊所等医疗卫生机构4处。

组织建设：平原堡社区设置社区党支部、居委会、团支部、妇代会、民兵连等基层组织和劳动保障工作站、社会管理工作站（综治工作站）、便民服务中心、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等社区公共服务机构，在社区党支部领导下，组织居民进行自治管理服务。2013年，配备社区干部和工作人员15名，其中：干部2名，分别是党支部书记和居委会主任；工作人员13名，分别是招聘工作人员1名、公益性岗位劳动保障工作人员5名、卫生保洁员4名、

社会管理工作人员 2 名、社区志愿者 1 名。实行党支部委员会议、“两委”会议、党员大会、居民代表大会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居务制度。社区党支部下设党小组 5 个，有党员 49 名。2009 年 -2013 年，社区党支部连续五年被镇党委命名表彰为“先进基层党组织”，2010 年社区被甘州区劳动保障局评为 “劳动保障工作先进社区”，2011 年社区被张掖市人社局命名为“三星级充分就业社区”，被评为“全市创建充分就业社区工作先进社区”，甘州区团委授予社区“青年文明号”称号。

乌江镇平原堡社区（街道办事处）历任干部一览表

表 32

党支部书记	任职年限	社区主任（街道办）	任职年限
姚作文	2002–2005	杜红霞	1999–2004
陈学勋（享受副科级待遇）	2008.10–	王吉飞	2005–2006
徐春林（副书记）	2011.7–	宋英	2007–2011
		苟永	2012–

第四章　民族人口

第一节　古今民族

一、古代民族

甘州自古就是一个多民族聚居的地区，最早居之的戎、羌、月氏、乌孙、匈奴均为游牧民族，游牧民族最大的习俗特点是依水草而居，而乌江一域地处黑河湾这一特殊位置，黑河水依镇半环绕而过，据此，距今4000年左右，在甘州地域内有游牧民族从事原始的农业、畜牧业生产之时，地处黑河湾的乌江这块土地上就有居民活动，且更是游牧民族宜牧宜居的天然佳地。据《元和郡县志》记载，汉初，乌江地域还曾为“匈奴得王所居”。西汉元鼎六年（公元前111年），汉武帝击败匈奴后，置张掖郡，郡治觻得县，即今甘州，开始实行移民屯田，中原汉族始移居张掖，随着汉族的大规模徙居，民族逐渐以汉族为主，本地民居成为地上建房定居，生产演变为农耕，曾经居住的游牧民族随着战争迁徙和中原文化的传播而四散徙居或与汉族融合。西汉置张掖郡后至宋，张掖在以汉族为主居民后，先后有卢水胡、吐蕃、沙陀、回鹘、党项等族侵占张掖，建立统治政权，在张掖生活，这些民族也陆续因战争徙居它地或与汉族融合，只有回鹘一族小部游牧于祁连山，成为今张掖裕固族的祖先。南宋理宗宝庆二年（公元1226年），成吉思汗大军攻取甘州，蒙古族建立元朝政权，置甘州路总管府，对张掖实行统治。朱元璋推翻元建立明朝政权后，实现汉族政权统一中原。

戎、羌　均为我国古代西部民族，泛称西戎。羌，牧羊人也。夏、商、周时期，张掖是戎羌民族活动的地区之一。夏时，张掖属“雍州之域，戎羌居之”。殷商时期，羌族臣服于中原王朝。西汉时称羌族为西羌。其强大部族有先零羌、烧当羌、烧何羌。东汉时，张掖太守曾兼护羌校尉，负责管理羌族事务。宋代党项羌建立西夏政权。北宋仁宗天圣六年（公元1028年），李元昊灭甘州回鹘，张掖属西夏国。南宋理宗宝庆二年（公元1226年）西夏为蒙古成吉思汗大军所灭，其后党项羌与汉族等各民族融合。

月氏　又称禺氏或虞氏，是一个古老的游牧民族，《魏书·西域传》记载：“月氏源于塞北，自金山而南”，进入河西。周末始大，秦时强盛占据整个河西走廊，在今临泽县鸭暖乡筑昭武城，为月氏都城。在今民乐县永固筑月氏城。汉高祖刘邦四年（公元前203年），

匈奴单于冒顿击月氏；汉文帝前元四年（公元前176年）冒顿再击月氏，月氏逐衰。前元十四年（公元前166年），匈奴老单于大举进攻月氏，杀月氏王。月氏被迫西迁伊犁河流域，后又被乌孙所赶，再次西徙，占据妫水河流域，建立大月氏国。留在祁连山中的部分月氏与羌混合，史称"小月氏"。元狩二年（公元前121年），匈奴浑邪王降汉，小月氏出山，一部分（数百户）在黑水一带游牧，称"义从胡"或"月氏胡"，另一部分游牧于湟水、令居一带，生活习惯同于羌人。河西金城诸守将部下多有小月氏兵。《甘州府志》记载：东汉光武帝建武七年（公元31年），窦融率五郡太守及羌虏、小月氏等步骑数万，辎重5000余辆，与大军刘秀部队会合后，小月氏逐渐与当地民族融合。

乌孙　聚居于河西走廊的古老民族，与月氏俱在敦煌、祁连间，受制于月氏。西汉初，匈奴冒顿单于联合乌孙共击月氏，月氏一气之下杀了乌孙王难兜靡，夺其地。匈奴将乌孙部落安置于居延一带。后势力逐渐强大，"控弦数万"。在老单于支持下，乌孙赶走月氏，占据伊犁河和天山以北广大地区。人口最多时达63万，从事游牧。元狩四年（公元前119年）汉武帝派张骞出使乌孙，又先后将细君、解忧二公主嫁于乌孙王。本始三年（公元前71年），汉与乌孙联合出兵打破匈奴。

匈奴　中国北方一个强大的游牧民族，强盛时东击东胡、西击月氏，占据北方广大地区。西汉文帝前元十四年（公元前166年）匈奴赶走月氏，占据整个河西走廊和新疆东部地区，河西走廊为右贤王所管辖，他们以黑河为界，在黑河以西筑觚得城，由浑邪王所居，在黑河以东置休屠城，由休屠王所居。觚得城为匈奴制造兵器、车辆、穹庐的中心。匈奴占据河西后，不但割断汉朝与西域的关系，而且构成北、西两面对汉朝的威胁。汉武帝元狩二年（公元前121年），汉武帝派霍去病两次出兵河西，攻占焉支山、祁连山，彻底击败匈奴，浑邪王杀休屠王，率部众4万余人降汉。

卢水胡　义渠戎的后裔，原居今宁县、庆阳、宁夏固原一带，其首领自称王，筑城数十座，以耕、牧为主。后被秦国吞并，一部分义渠戎逃往河西，投匈奴，其首领封为左沮渠的官职，其习俗与匈奴相同，遂以"沮渠"为姓。元和三年（公元86年），卢水胡发生骚乱，护羌校尉邓训改任为张掖太守后，将一部分卢水胡移居临松山（今马蹄山）一带，其首领沮渠氏受到汉朝信化，封分官职，统领部众，警备地方，沮渠氏家族得到发展，逐渐成为河西大族。十六国时，前秦大将吕光西征时，沮渠氏家族成为吕光的骨干力量，后在后凉政权中出现了许多高官显贵。西晋隆安五年（公元401年），沮渠蒙逊建立北凉政权，定都张掖。

吐蕃　原居于青藏高原。唐建中二年（公元781年）吐蕃攻陷甘州，实行军事管制，设军镇。凉州军镇管辖甘、凉二州。军镇的长官称德伦，州的长官称节儿伦。汉人都纳入千户府领导的兵民组织。唐大中五年（公元851年），沙洲张议潮起义成功，收复河西，陇右

十一州归唐。吐蕃大部分退居青海，少数入祁连山，吐蕃居甘州 70 年。

沙陀　原为西突厥别部，居位于蒙古高原金莎山之阳，巴里坤湖（蒲类海）之东，因境内有大碛，故称沙陀。唐德宗贞元二年（公元 786 年），吐蕃徙沙陀 7000 帐居于甘州，驻牧于州城西北。酋长朱邪尽忠为军大伦（官号）。唐宪宗元和三年（公元 808 年），回鹘攻吐蕃取凉州，吐蕃怀疑沙陀与回鹘同谋，对沙陀采取措施。朱邪尽忠与子朱邪执宜，率众 3 万余人，东奔归唐。唐置阴山府，以朱邪执宜为兵马使。

回鹘　回鹘原称回纥，系东突厥汗国的一个部族。原来游牧于色楞格河、鄂尔浑河流域及贝加尔湖一带。唐宣宗大中十年（公元 856 年），回鹘进入甘州界；咸通十三年（公元 872 年），攻陷甘州设立牙帐，史称“甘州回鹘”，与唐朝长期保持甥舅关系。至宋仁宗天圣六年（公元 1028 年），西夏李元昊攻占甘州，回鹘政权灭亡，数万人投奔青唐（今青海西宁地区），一部分退至柴达木盆地以西、以北地区，称撒里维吾尔，即“黄头回鹘”。明朝正德年间迁入嘉峪关，游牧于祁连山，成为今日裕固族的祖先。

党项　羌族的一部分，汉代以来在川、甘、青三省交界处游牧。唐时，吐蕃势力进入青海，迫使羌人各部、党项羌一部分内迁，被唐王朝安置在今甘肃东北部、宁夏南部、陕西北部游牧。唐末发生黄巢起义后，北迁的党项人助唐镇压起义有功，其头领拓跋思恭被封为夏州节度使，进爵夏国公，赐姓李。宋真宗咸平五年（公元 1002 年），拓跋思恭后人李继迁在灵州（今宁夏灵武县）建立以党项族为主体的政权——大夏国，史称“西夏”。公元 1028 年，其孙李元昊攻占甘州，先后置甘肃军司、镇夷郡、宣化府，派镇夷郡王坐镇甘州，有戍兵 3 万。因党项族大量拥入甘州地区。南宋理宗宝庆二年（公元 1226 年），蒙古族成吉思汗大军攻取甘州，公元 1227 年，西夏被灭，西夏在河西的统治结束。此后，在河西居住的党项族逐渐融入其他民族。

二、当代民族

乌江地域在历史上曾是一个多民族繁衍生息过的地方，到当代已属汉族聚居区，现在只有极少数少数民族通过通婚、经商定居或流动。汉族在甘州境内历史悠久，据历史记载，汉族是西汉时期就进入张掖境内的。在此后 2100 多年的历史中，汉族除正常繁衍发展外，历史统治者为巩固边防，实行移民政策，进行军屯、民屯，加之各地流民徙居和民族大融合，汉族人口不断增加。

唐朝时期，实行军屯、民屯，大规模开发河西。武德至开元年间，岁发山东（崤山以东）丁壮为戍卒，到河西屯田，军城戍边，万里相望。武后时，李汉通为甘州刺史，开置屯田尽水陆之利，稻丰收稔，一缣数十斛，积军粮数十年。

元代至元元年（公元 1264 年）中兴府郎中董文用在甘州大兴水利，开水田，授田种牛具，发展农业生产，民归之者四五万。至元十八年（公元 1281 年）诏都元帅刘恩率汉军万

人留屯甘州。

明英宗时，甘州有耕地 82 亩。宣德时，朝廷专门派遣御史巡视甘州水利，加速甘州农业经济的发展。明末清初，战事不断，甘州经济遭到破坏。

清代从顺治到乾隆间，田赋连年蠲免，减轻农民负担，生产上得到恢复和发展，乾隆四十三年（公元 1778 年）甘州府人口增至 28 万人。

共和国成立后，实行新的婚姻政策，实行少数民族居住区自治政策，改革开放以来，随着商品经济和市场经济的建立发展，各民族居民流动性增大，汉族与少数民族通过通婚、移民和经商务工实现杂居，乌江区域内的极少数回族、裕固族、土族人口，均通过通婚、务工经商或定居或流动。自 1982 年至 2010 年乌江镇按照国家规定的时间、方法、项目，对镇域内的人口进行了六次普查。

武威分区张掖县第八区 1951 年民族分布一览表

表 33

汉族				回族			
户数	人口			户数	人口		
	男	女	合计		男	女	合计
2835	10720	9222	19942	1	1		1

在 1982 年 7 月 1 日的第三次人口普查中，乌江公社共有 4470 户（不含平原堡街道 1153 户），22472 人（不含平原堡街道 6747 人），其中，汉族人口 22467 人，占总人口数的 99.98%；回族 2 人，占总人口的 0.01%；壮族 2 人，占总人口的 0.01%；土族 1 人；在 1990 年 7 月 1 日第四次人口普查中，乌江乡有常住人口 5481 户（不含平原街道 1635 户），24412 人（不含平原堡街道人口 6746 人），其中汉族人口 24408 人，占总人口的 99.98%，回族 1 人，裕固族 2 人，藏族 1 人。至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乌江镇基本上是清一色的汉族居住区，少数民族人口只有 33 人，其中，回族人口 23 人，裕固族人口 4 人，土族人口 6 人，大多分布在平原堡社区。

第二节　人口演变

志内记述的人口为 1953 年 6 月第一次人口普查至 2013 年统计部门数据，1950 年之前人口数均无从考证。

武威分区张掖县第八区1951年人口土地分布统计表

表33-1

区别	乡数	村数		总人口			耕地亩数		
		行政村	自然村	男	女	合计	水地	川地	合计
第八区	9	23	72	10721	9222	19943	50143		50143

共和国成立以后，乌江镇在2013年之前，按照国家规定的时间、方法、项目，对镇域内的人口进行了六次普查。

第一次人口普查　1953年6月乌江属张掖县第九区。

第二次人口普查　1964年5月，当时的乌江公社辖区包括今明永乡夹河村，有20个大队。

第三次人口普查　1981年6月开始，1982年7月1日普查登记，经过普查登记，乌江公社有4470户（不含平原堡街道1153户），22472人（不含平原堡街道6747人），其中男11510人，女10962人。

第四次人口普查　1989年8月开始，1990年7月1日零时为标准时间开展普查工作，经过普查，乌江乡有常住人口5481户（不含平原街道1635户），24412人（不含平原堡街道人口6746人），占全市总人口的5.63%。其中，男12611人，女11801人。

第五次人口普查　2000年11月1日为标准时间开展普查工作，经过普查，全镇有常住人口7420户（含平原堡街道），28055人，其中男14374人，女13681人。

第六次人口普查　2010年11月1日为标准时间开展普查工作，经过普查，全镇有常住人口7226户，24279人，其中男12609人，女11670人。

第三节　当代人口分布与构成

2012年底，乌江镇有13个行政村、1个社区，户籍总户数达8129户，总人口达27200人。其中男性14265人，占总人口的52.44%，女性　12935人，占总人口的47.56%。农业人口6641户，24868人，占总人口的91.32%，城市人口1107户2365人，占总人口的8.68%。人口分布状况是：谢家湾村1980人，占总人口的7.28%，元丰村1457人，占总人口的5.36%，贾家寨村1104人，占总人口的4.06%，敬依村1350人，占总人口的4.96%，乌江村1620人，占总人口的5.96%，管寨村2540人，占总人口的9.34%，东湖村1281人，占总人口的4.71%，平原村2720人，占总人口的10%，安镇村2755人，占总人口的10.13%，永丰村1406人，占总人口的5.17%，小湾村2054人，占总人口的7.54%，大湾村

2058 人，占总人口的 7.57%，天乐村 2543 人，占总人口的 9.35%，平原堡社区 2332 人，占总人口的 8.57%。

乌江镇 2011 年高龄人口分布情况一览表

表 34

年龄 / 村名 人数	75-79 岁(239 人)		80-84 岁(76 人)		85-89 岁(20 人)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谢家湾	10	8	0	3	1	3
元丰村	5	5	2	0	0	2
贾家寨村	10	5	0	0	0	0
敬依村	5	6	1	5	1	0
乌江村	7	10	5	1	0	0
管寨村	16	10	5	3	1	1
东湖村	6	8	2	5	0	0
平原村	20	18	2	4	1	0
永丰村	5	6	1	3	1	2
安镇村	10	11	6	4	3	0
大湾村	6	7	1	2	0	1
小湾村	13	9	7	4	0	0
天乐村	13	10	2	8	1	2
合计	126	113	34	42	9	11

部分 90 岁以上老人简介

付清秀(1923.2-) 女，天乐村六社老人。老人早年人生坎坷，一生生育 10 个子女，老伴是在她 71 岁时去世的。如今，老人已生活在一个五世同堂的大家庭里，儿孙孝顺，虽然视力不是太好，耳朵也有些聋了，但是，她的腿脚却没什么大问题，还能走来走去，给孙子们带带孩子，打扫院落卫生，做一些力所能及的家务。在饮食方面，以清淡饭菜为主，从不挑食，喜欢运动，晚年生活很幸福。

张著铭(1923.5-) 男，天乐村九社老人。6 个子女，老伴早年去世。晚年患有心脑血管疾病，腿脚也不方便，影响老人的出行。年轻时经常参加一些体育活动，喜欢运动。一生平易近人，关爱他人，心胸开阔，遇事能忍，不积小怨，不问过失，不争是非。

王庭保(1920.1-) 男，天乐村十一社老人。有 5 个子女，老伴是 1987 年去世的。老人平时喜欢散步，家中饲养着很多牲畜，老人常常早起晚归牧羊，身体硬朗。饮食以五谷杂

粮为主，喜欢清淡。如今，老人儿孙孝顺，四世同堂，生活幸福。

雷光成（1921.10-　）男，永丰村二社老人，小学文化程度。1955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安镇公社小湾高级社主任、乌江公社大湾管理区主任、乌江公社于家桥大队书记。1967年社教运动中被划为“四不清”干部，退党离职，回家务农。妻子吴兰英于1968年病故，一生生育3男4女。如今，老人7个子女健在，家庭和睦。四世同堂，子贤孙孝、生活幸福，食宿有序、身体安康，乐善好施，从事道教活动。

第四节　姓氏

中国古代姓氏比较复杂，秦汉以前，同一个人可以有好几种称呼，到战国时期，才逐渐固定下来，秦汉以后和现在的姓氏基本相同。姓，大约在母系社会就已经有分别了，班固在《白虎通义》书中所著“人所以有姓，是崇真爱，厚亲情，远禽兽，别婚姻也”。

镇域内居民，在古代，应多为军籍垦民，有多个民族在这里繁衍生息。除汉族外，戎羌、月氏、乌孙、匈奴、卢水胡、吐蕃、回鹘等先后生活在这里，促进民族间的大融合。明朝正统年间，朝廷檄召移民，并有商贾、屯垦兵丁、落户官员的从属，部分少数民族经朝廷赐汉姓，改从汉俗，从而使镇域内多个姓氏共存。

到2011年底，根据户籍资料统计，全镇13个村有243个姓氏。其中，谢家湾村有97个姓氏，任姓最多；元丰村有96个姓氏，姚姓最多；敬依村有89个姓氏，丁姓最多；贾家寨村有73个姓氏，李姓最多；乌江村有98个姓氏，田姓最多；管寨村有106个姓氏，管姓最多；东湖村有84个姓氏，李姓最多；平原村有117个姓氏，赵姓最多；安镇村有116个姓氏，吴姓最多；大湾村有83个姓氏，张姓最多；小湾村有95个姓氏，刘姓最多；天乐村有95个姓氏，曹姓最多；永丰村有85个姓氏，雷姓最多。

全镇243个姓氏中人数达到千人以上的姓有5个，分别是：张（1954人）、李（1804人）、王（1605人）、赵（1255人）、刘（1096人）；人数达到500人以上的姓有14个，分别是：管（879人）、陈（800人）、曹（742人）、杨（692人）、任（657人）、苗（624人）、雷（619人）、徐（604人）、丁（598人）、吴（578人）、罗（567人）、田（562人）、周（546人）、魏（545人）；人数少于10人的姓有96个，其中人数只有1人的姓有65个。

第五节　计划生育

一、计划生育机构变迁

计划生育办公室　简称“计生办”。1979年，乌江镇招聘计划生育专职干部（简称“计

生专干”)1名。1983年7月,根据计划生育工作需要,又增招1名。1984年,成立乡计划生育领导小组,由分管计划生育工作的党委副书记或副乡长兼任组长,乡计划生育领导小组由5至7人组成,下设办公室,由计划生育专干负责日常工作。

1985年2月,乌江乡计划生育工作站成立,具体负责全乡计划生育工作。2003年8月,乌江镇计生工作站更名“乌江镇人口与计划生育办公室”。2011年,按照乡镇机构改革精神,设立乌江镇社会发展办公室,人口与计划生育管理服务职能并入社会发展办公室,另设计划生育服务中心。2013年,计生办与计生服务所原合并为一套人员,计生办下设计划生育服务所,有人员9名。自成立乡镇计生办(站)以来,历任主任和站长先后是:李学会、吕新年、张明寿(1990年—1997年)、杨锐善(1998年—2003年)、董德光(2004年—2006年7月)、赵自锋(2006年8月至今)。

计划生育服务所　1990年3月成立乌江乡计生服务所,1997年更名“乌江镇计生服务所”,有技术人员3名,计划生育服务所隶属计生办管理。服务所配备有B超仪、空气消毒设备、检查床、手术床、放环包、高压消毒锅、药具柜、自动杀菌净手器、妇科治疗仪、乳腺诊断治疗仪、显微镜等。服务项目有环孕情服务、放环、取环、产后随访、节育术后随访、发放避孕药具及生殖保健咨询,在区服务站的配合下开展妇女病普查治疗及转诊等,并建立妇女病普查档案和不孕(不育)症档案。2002年,荣获“甘肃省计划生育先进服务所”称号。2010年5月,镇政府投资60万元新建计划生育服务所综合楼。设有手术室、B超检查室、妇科治疗室、咨询室(悄悄话室)等科室,技术人员均具备中专以上的学历。

村级计生组织　1984年,乌江乡各村民委员会普遍组建3至5人的村级计划生育领导小组,由村党支部书记或村委会主任兼任组长,成员为村妇代会主任、民兵连长、村卫生所医生等。各合作社有一名计划生育宣传员。从1990年开始,13个村先后设立计划生育工作室和服务室。每村设村级计生管理员1名,119个生产合作社各设宣传信息员1名,育龄妇女自管小组长1名。从2003年开始,村级计生专干、社宣传员和育龄妇女自管小组长工资报酬均由财政拨付。至2011年底,全镇各村管理员达到高中以上文化程度,做到村、社计生工作者“人员、任务、报酬”三落实。村级服务室配备检查床、药具柜(箱)等,并积极开展业务,组织育龄人群学习计划生育有关知识,参与环孕情监测、入户访视、药具发放等工作。

二、计划生育工作进程

1.起步阶段(1971年—1989年)　1971年,国务院批转《关于做好计划生育的报告》,1974年,甘肃全面推行计划生育,计划生育工作在困境中艰难起步。1979年7月,省革委会制定《关于计划生育工作若干问题的试行条例》,提出“晚(晚婚、晚育)、稀(生育胎次间隔4年以上)、少(生育子女最多两个,最好一个)”的生育原则,开始控制多胎生育。

1980年9月25日，中共中央发表《关于控制我国人口增长问题致全体共产党员、共青团员的公开信》，“提倡一对夫妇只生育一个孩子”。但是，由于独生子女政策与当时农民的生育意愿存在较大的差异，在农村地区遭到抵制，并且使干群关系严重恶化。在这种情况下，1984年，中央提出“开小口堵大口”的方针，适当放开农村生育二孩的政策。这一阶段，计划生育工作主要以行政命令为主。

2.爬坡阶段（1990年—1995年） 1989年，省人大颁布《甘肃省计划生育条例》，明确“一、二、三”的生育政策。1991年《甘肃省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办法》颁布实施，对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进行规范。1992年省上出台《关于加强计划生育基础工作的通知》，确定乡镇一级建立计划生育工作站，工作重心开始向基层下移，各级计划生育部门加大工作力度，采取一系列措施落实节育手术，控制人口过快增长。在这一阶段，省委、省政府将计划生育工作实行“一票否决”，为完成任务，各地开展“大突击活动”，形成干部全员抓计划生育的局面，在很大程度上控制人口过快增长的势头，但是也出现一些违背法律规定的过激行为。

3.奋进阶段（1995年—2000年） 1995年按照上级部门部署，全面落实以宣传教育为主，经常性工作为主，避孕节育为主的“三为主”工作方针，大力开展计划生育“三结合”，把计划生育与发展农村经济相结合，与帮助群众勤劳致富奔小康相结合，与建设文明幸福家庭相结合，探索符合西部贫困地区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的路子。这一阶段，已经从单纯的行政手段转向以宣传教育为主的新阶段。

4.发展阶段（2000年—2005年） 人口数量得到了控制，计划生育工作由单纯的控制人口数量阶段转入“稳定低生育水平，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新阶段。2000年3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强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稳定低生育水平的决定》。进入2000年以后，乌江镇计划生育工作坚持以人为本的科学发展观，把计划生育工作与可给群众带来好处的各项活动结合起来，落实村社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少生快富”扶贫工程、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救助和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

5.提高阶段（2006年—2013年） 2006年12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统筹解决人口问题的决定》标志着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进入统筹解决人口问题的新阶段。随着《甘肃省关于在惠农政策中进一步体现人口和计划生育利益导向的通知》的发布，乌江镇计划生育工作由计生部门“单打独斗”转为各部门齐抓共管，共同参与。从处罚超生转为奖励少生，提高群众生活水平上来。

三、重大轶事

2010年4月14日，甘肃省生产力学会会长、省人大原副主任柯茂盛，省人口委副主任尚裕良等领导一行在张掖市政协副主席郭梅兰和张掖市人口委主任杜学宝等领导的

陪同下视察乌江镇人口和计划生育服务站工作。

2010年5月6日，乌江镇计生服务站综合楼竣工，区委常委、宣传部长王韶华，区人大副主任徐咸章，副区长娄金华，区政协副主席王洁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出席竣工剪彩仪式。

2010年7月9日上午，嘉峪关市人口委一行7人在该市人口委党组成员、纪检组长李春梅带领下，到乌江镇计生服务所学习交流。市人口委副主任安平和甘州区人口委主任李建光陪同。

2010年7月13日，省人口委副巡视员高发贤、西北人口信息中心副主任金文俊、省人口委发展规划与信息处干部刘勇翔一行，调研乌江镇人口计生信息化建设工作。市人口委党组书记、主任杜学宝，副主任、计生协会副会长郑茂萍，甘州区副区长娄金华陪同调研。

2010年8月24日，甘肃省人口委党组书记、主任苏君在中共张掖市委书记陈克恭、副市长董永芳、政协副主席郭梅兰和市人口委主任杜学宝的陪同下对乌江镇的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进行调研。市委常委、甘州区委书记张健，区人大常委会主任郭尚勤，区委副书记、区长王海峰，区委副书记、区政协主席、张掖工业园区党工委书记朱乔正等领导陪同调研。

2011年4月14日，国家人口计生委科技司出生缺陷预防处处长沈海屏、技术管理处调研员张明华、南京军区总医院检验科副主任医师戈一峰一行3人在省人口委科技处处长姜德民、省计划生育科研所所长吕阳、省人口委科技处副调研员马晴的陪同下对甘州区乌江镇开展“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工作进行督导调研。张掖市人口委主任杜学宝，甘州区委常委、宣传部长杨喜军，张掖市人口委副主任安平和甘州区人口委主任李建光等陪同调研。

2011年7月3日，古浪县人口与计生局观摩学习组一行5人实地察看乌江镇计生办和服务所开展工作情况。

第五章　宗教信仰

2008年，甘州区有佛教协会、道教协会、伊斯兰教协会、天主教爱国会、基督教三自爱运动委员会等五大宗教团体。

第一节　佛教

佛教是世界三大宗教之一，根据佛教史籍记载，产生于公元前16世纪至前5世纪的大印度。创始人为印度北方一小国净饭王太子释迦牟尼（约公元前565～前485年），他29岁出家学禅定，80岁涅槃。足迹遍于恒河流域，历经45年建立佛教僧伽生活制度。公元前一世纪，西汉哀帝时（元寿元年），传入我国。后来到公元5世纪被大乘佛教取而代之，广布于中国，与中国本土宗教——儒教和道教鼎足而立。

张掖是佛教传入中国最早的地区之一。汉武帝元狩二年（公元前121年），霍去病出征河西征讨匈奴，当时占据张掖的匈奴浑邪王杀休屠王降汉，获其金人。皇帝认为这是大神，陈列在甘泉宫，不祭祀但却烧香礼拜，这是佛教流通的开始。五凉、隋唐到西夏统治期间，张掖的佛教已非常盛行，一直到清代，仍然兴盛不衰。到民国时期，张掖已有藏经佛教寺院27座，有11位活佛，住持僧人400多人。

1979年以后，中国共产党的民族政策得到了进一步落实，乌江的一些佛事活动恢复。

镇域内管寨村十二社建有佛、道、儒三教合一的“祭圣宫”一座，供奉释迦牟尼、太上老君和孔子神像，属县级文物。占地面积700平方米，有主要殿堂3间60平方米，附属房屋5间60平方米，每月初一、十五，每年三月三、四月八、逢年过节，为重点活动日，信教人员分布在本镇及沙井镇、靖安乡等周边乡镇，信教人数200多人。2013年底，镇域内有佛教信士（和尚）1人。信教人员分布全镇各村，数量不多。

第二节　道教

道教传入张掖当在唐代。唐高宗时，张掖先后建起元贞观、紫阳宫等3座道观。西夏时，统治者崇奉佛教、道教，李仁宗时期（公元1140年～公元1193年）在黑河沿岸上中下游修建3座龙王庙，祭祀龙王。元明两代，道教受到地方统治者的重视，先后修建20多座

道观、庙宇。清代康熙以后，重修和新建的庙宇增多。据不完全统计，到清末张掖境内道教庙宇达100多座。民国28年(1939年)，由道教正一派的道纪司、全真派的道会司和另一教派——阴阳家，共同组建张掖道教会，会址设在仙姑庙，理事长陈又新，常务理事陈存善，常务监事陈永慧，有道士300多人。共和国成立前夕，张掖县有道教庙宇宫观60多座。镇域内基本上以传统道教思想为主流，主要体现在丧礼风俗中。全镇有从事道教活动的人员32人，分布在乌江、敬依、管寨、安镇、永丰、小湾、大湾、天乐等村，以天乐、乌江、永丰居多。



乌江镇天乐村玉皇宫

第三节　天主教

张掖的天主教主要是1840年鸦片战争后，由外国传教士传播的。据有关资料记载，清光绪四年(公元1878年)，罗马教皇里欧十三世派出比利时天主教会教士荷兰人韩默里为甘肃教区主教，率司铎来甘州传教。从清光绪到民国年间，各县共修建教堂21座，教徒600多人。民国11年(1922年)，“圣言会”传入张掖，张掖教区遂有“圣母会”和“圣言会”两个教派。民国时期，天主教在各县发展很快，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前夕，张掖教区有教堂21处，教徒7500多人。在甘州区的天主教堂主要分布在城区、和平乡四号、乌江、城北、新墩乡花儿村等。

共和国成立以来，镇域内没有天主教堂，信教人数也寥寥无几。2003年全镇共有天主教信士11户，共31人。主要分布在安镇、永丰、大湾、敬依等村。

第四节　伊斯兰教

伊斯兰教传入张掖始于唐代，元代是传播发展的重要时期，明清时已具有一定的规模。

民国 20 年（1931 年），张掖清真寺的阿訇由西宁东关大寺委派，从此，新教传入张掖。

1949 年 9 月 19 日张掖解放时，城乡共有穆斯林住户 221 户，1009 人。到 1955 年先后迁出 56 户，实有 165 户，其中城市 69 户，农村 96 户。

1958 年后，由于左倾路线的影响，清真寺封闭，宗教活动中断。

1980 年开始恢复南关清真寺，1990 年筹资重建礼拜堂。

镇域内没有伊斯兰教活动场所，信教人员无几。

第五节　基督教

基督教派别众多，传入张掖的有四派，一是清末传入的内地会；二是 1933 年传入的基督复临安息日会；三是 1943 年传入的中华基督教会；四是 1940 年传入的“耶稣家庭会”。四派各有教堂，其中内地会于民国 20 年（1931 年）修建福音堂。

1949 年张掖解放时，基督教的内地会有教徒 60 多人，中华基督教会有教徒 100 多人（包括耶稣家庭会），基督复临安息日会有教徒 30 余人。

共和国成立后，中国基督教爱国人士于 1950 年倡导“自治、自养、自传”的“三自”爱国运动，并于 1954 年成立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张掖也成立相应的组织，开展正常的宗教活动至今。

到 2010 年底，镇域内有甘州区民族宗教局 2005 年 12 月批准的中华基督教会活动点 1 处，管理组织名称为：“基督教小湾管理委员会”，有活动场地 25 平方米，有管理人员 3 人，信教人数 9 人；有甘州区民族宗教局 1998 年 12 月批准的基督复临安息日会活动点 1 处，管理组织名称：“平原堡基督教民主管理委员会”，有活动场地 90 平方米，有管理人员 3 人，信教人数 11 人。

第六章　婚姻家庭

第一节　婚姻

一、共和国成立之前的婚姻

民国时期，男女婚姻基本沿袭封建包办和买卖婚姻制度，政府无婚姻登记和管理办法。归纳起来说，封建社会，男尊女卑，夫为妻纲，妇女的社会地位低下，传统婚姻是一种不平等、不自由的婚姻。在家庭中丈夫为尊，妻子惟命是从；在社会上女子不能参与社会活动，只能“大门不出，二门不进”；在婚姻上，男女地位不平等，婚姻大事，遵循的原则是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儿女没有选择的余地和自由，只能“嫁鸡随鸡，嫁狗随狗”。民间有“嫁出去的女儿，泼出去的水”“女人是鞋，想穿就穿，不想穿就扔”之说，丈夫有休妻之权利，不管妻子是否同意，一封休书就能了断夫妻关系。家庭暴力也是司空见惯；公婆虐待儿媳、丈夫暴力妻子是封建社会传统的社会伦理，男子沾花惹草无拘，女子不敢越雷池半步，民间有“好男子采百花，好女子守一家”之说。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乌江当地民众的婚姻，按照婚姻的形成大致有包办婚姻、买卖婚姻、童养媳婚姻、指腹婚姻、换妹亲、寡妇再嫁等几种类型；按照不同的生活处境形成的婚姻有一夫多妻、多夫一妻两类；按照娶亲方式又有明媒正娶、抢婚、顶婚三种。

包办婚姻　包办婚姻是封建社会的专利。这种婚姻在当地是普遍的，女儿嫁人，男儿娶妻，都必须为“父母之命”，一切由父母做主，儿女不得有丝毫非分之想，否则就是不孝、不贤。彩礼多少，什么时候娶亲，都由父母约定，媒妁之言。从提亲到出阁，女儿还见不上自己未来的丈夫长什么样子，是“光脸子”，还是“麻汉子”，一无所知。有的直到进了洞房，接了头盖，双方才见第一面。

买卖婚姻　当地家庭贫困人家，为养家糊口，就将女儿卖给有钱有势的人家，或为妻，或作妾。也有一些家境富裕之人，为获取更多的金钱利益，将自己的女儿以金钱多少为砝码，不管女儿愿不愿意就卖给他人为妻，是地地道道的金钱交换。也有因家庭经济、男方身体等诸方面因素，娶不上妻子的，从人贩子那里花钱买媳妇的现象，实属典型的买卖婚姻。

童养媳婚姻　当地的童养媳主要是家庭贫寒无力抚养女儿，就将其领给尚能自足

的人家，等长大后就给收养人家作儿媳妇，这就是旧社会的童养媳。在童养媳家中，特别是婆婆，为把未来的儿媳妇教调得出息起来，对其管教得特别严格。除白天繁重的田间劳动，晚上还要纺线织布、锥帮纳底、缝缝补补、编织刺绣，还要学习蒸、煮、烹、调等厨艺。童养媳在圆房前是被当作佣人的，直到圆房以后，才能享有媳妇最起码的生活待遇。

指腹婚姻　指腹婚姻是一种朋友、挚交间拉关系的婚姻。为加深两家情谊，在双方的妻子都怀孕或只有一方怀孕，甚至是未婚、未孕的情况下，以“无论谁生男、谁生女，将来都是男娶女嫁，做为夫妻一对”等类似的口头约定，将还未出生的儿女相许婚配，结成秦晋之好。

换妹亲婚姻　在当地，因家庭贫困，没钱娶妻，于是就出现“换妹亲”。换妹亲是指两家都有适龄男女，甲方家的女子与乙方家的男子婚配，乙方家的女子与甲方家的男子婚配，两家成就两对新婚夫妇。换妹亲一般情况下都是一家的兄妹或姐弟与另一家的兄妹或姐弟互换成亲。解决两家都贫穷而娶不上妻的现实问题。

寡妇再嫁　在封建社会，极力倡导“好女子守一家”，要是死去丈夫，只能一辈子活守寡，又不允许寡妇自己找相好的。但在当地，要求寡妇守节的陈规逐步演变，怕担不起守而失节“伤风败俗”的骂名，一些妇女丈夫死后，由丈夫家族族人劝其改嫁给亲房家无配偶或失偶的大伯、小叔，或经人撮合嫁给其它地方的光棍汉，或失偶者。寡妇改嫁，按照传统说来是一件不大光彩的事儿，违背“好女子守一家”的古训，因此，一般不张扬。当地寡妇改嫁必须由前夫家族主事，与寡妇娘家关系不大。

在共和国成立前，当地一夫多妻有之，多夫一妻也有之。一夫多妻主要指极个别家境富裕的大户人家，男人可以娶妻纳妾，一则是为生儿育女，传宗接代。二则是为增加劳动力，缓解大户人家劳力缺乏的矛盾。三则是取决于一些成规陋习，如：耍排场、爱面子、色迷心窍等；多夫一妻者则是家境贫困、弟兄们较多的人家，一人娶了妻，其他弟兄同床生活，一起过日子，这些人不管世俗、古训，不顾族人唾骂。部分家庭困窘的人家，男子娶不了妻子就打光棍，解放前当地各村这种现象司空见惯。

旧社会，当地抢婚者、顶婚者现象也有存在。由媒婆提亲、父母之命促成的婚姻当地人叫“明媒正娶”。当地也有过抢婚现象，漂亮民女被有钱有势的地痞流氓人家抢去成亲。顶婚的现象也不乏其人，一些人家因儿子有缺陷，为了给儿子娶上媳妇，传宗接代，便请人顶婚。男方家请的顶婚者一般是长得标致的男子，没有任何缺陷，有媒婆将顶婚者领到女方家相亲、订亲、娶亲，女方家往往不了解男方家这一情况，等把新娘子娶回男方家后，顶婚者趁着入洞房之际就溜之大吉了，而洞房里圆房的却是有缺陷的丈夫，这时，生米已经做成熟饭了，女方家只能认命。这就是旧社会当地的顶婚现象。当地也有联姻，这种婚姻基本上都是近亲婚姻。常见的联姻主要有姑舅亲（姐弟或兄妹的子女成亲）、姨娘亲（姐

妹的子女成亲）、亲套亲（老亲套小亲两代联姻，甚至是三代联姻）。无论是哪一种联姻形式，都是近亲联姻，由于血缘关系近，出现的低智人口相对多一些。

共和国成立前，妇女在家庭中的地位较低，在社会上更是无立锥之地。在一个家庭中，女人不能抛弃男人，视男人为主心骨，称男人为“掌柜的”，媳妇在婆婆面前不能顶嘴，要百依百顺，诺守家规。妻子对丈夫要恭恭敬敬，惟命是从。而丈夫却把妻子看作是“脚后跟上的垢甲，脱一层长一层”。只要自己看得妻子不顺眼，就随便找出理由，一封休书就把妻子给修了，妇女在婚姻上无自主权，在家庭中更是没有主动权。在一夫多妻的封建家庭里，最高辈分的妻子（有儿媳、孙媳等）是家庭中的主妇，被称为“当家奶”，地位仅次于“掌柜的”。小老婆的地位很低，和佣人不相上下，连同丈夫同房都受到严格限制。而不生育的小老婆，地位俨然不亚于佣人，但一切行动要绝对服从大老婆，稍不如意，不打便骂，甚至可以卖掉。所以，投河、服毒、逃奔、上吊的事在这样的家庭中时有发生，妻和妾在尘世间不平等，比如，日常穿戴服饰不同，出门远行的服饰也不同，乘骑、车轿档次不同，行走也分主次，来人接客妻子出面，妾要回避；吃饭时妻子可以陪丈夫，妾不能同桌进食；干家务轻活妻子去做，粗活、重活自然由妾去做；日常的捣灶门、喂猪狗、洗锅抹灶、洗衣扫地等都是妾一手包揽，妾的孩子要叫她大妈，而叫生母是小娘；就是死后下葬时也必须遵照封建陈规陋习论顺序（依次下移，不得与丈夫平列）、论深浅（依次加深），称谓也有严格的区别。封建社会男女结婚年龄偏低，一般都在 15 岁至 18 岁。

二、共和国成立以来的婚姻

党和政府废除旧的婚姻制度，实行婚姻自由。1950 年 5 月，全区（八区）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对新婚夫妇进行结婚登记。实行一夫一妻，男女平等，婚姻自主的婚姻制度。1981 年，国家又颁布实行新《婚姻法》，农村婚姻走上依法、规范、健康发展的轨道。1981 年之前，法律上规定的结婚年龄男为 25 岁，女为 22 岁。1981 年以后，男为 22 岁，女为 20 岁，男女双方不到法定年龄不准予结婚。但随着人民物质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和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在当地私婚早婚违法现象也随之出现。

在当地，民众的婚姻均为一夫一妻，包办婚姻、买卖婚姻从社会层面上消失；童养媳婚姻、指腹婚姻已不复存在；寡妇再嫁平等自愿，合情合法；一夫多妻、多夫一妻也成为历史；自主婚姻，自由恋爱已成时尚。婚俗在传统婚俗基础上发生新的变革，各个阶段变革略述如下：

谈婚论嫁　20 世纪 50 年代至 80 年代，对男子说：“娶妻”“成婚”，对女子说：“出嫁”“出阁”。父母对子女的婚姻之事在一定程度上占有主导地位；80 年代至 90 年代，对男子说：“找对象”，对女子说：“找婆家”。儿女谈婚论嫁有选择的余地；现阶段对男子说：“谈下对象吗？”对女子说：“找下男朋友吗？”儿女谈婚论嫁完全由自己做主，自由恋爱。

娶亲工具　20世纪50年代至70年代为老牛车，铺毡铺褥子。条件好一点的为皮车（几匹骡马拉的胶轮车）；80年代为自行车、拖拉机，装饰为红色被面子；90年代为汽车，小轿车，装饰为红被面子、大红花；现阶段为豪华小轿车车队。

彩礼大件　20世纪50年代至70年代为陪房柜子，彩礼随意，手绢、手镯等；80年代为缝纫机、自行车、手表、录音机，俗称“三转一响”三大件，彩礼1000—10000元不等。衣服4—6套不等；90年代为摩托车、电视机、电冰箱，彩礼10000元左右，衣服时兴啥穿啥；现阶段为金项链、金戒指、金耳环，俗称“三金”，家中要有楼房，彩礼3—5万元。

待客　20世纪50年代至60年代，吃顿便饭，欢欢喜喜办婚事；70年代至80年代，摆上一二十桌方桌酒席（每桌坐客8人），主要招待娘家客，男方家亲戚，方当地邻。前来贺喜的嘉宾礼金一般为1—5元人民币；90年代至2000年左右，待客为圆桌席（每桌坐客10人），每桌酒席的标准大约在400元以内，酒席多少根据家族亲戚、朋友和来宾的多少预定，客人组成为娘家客、男方家亲戚、朋友、同学等。前来贺喜的嘉宾礼金一般为几十元，最尊贵的客人一般为百元；2003年以来，多数人家待客到酒家去订餐订座，每桌酒席花费500元左右（不含烟酒费用），桌数一般在30桌左右，有的达到四五十桌。前来贺喜的嘉宾礼金一般为100元到200元，重要嘉宾在数百元到上千元。

第二节　家庭

家庭是由婚姻、血缘产生的亲属共同生活、生产的组织，是社会最小的细胞。不同的社会变革有不同的家庭组织。

一、解放前家庭规模

家庭是社会最基本的组成单位，也是最基础的生产单位。在封建社会里，一直是以家庭为单位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农村家庭中实行“家长制”，家长是家庭中最具权威的成员，俗称“掌柜的”，主宰着全家的经济命运和兴衰。当地解放前的家庭一般呈现出“规模大、家规严格”的特点。每个地方都有一个大姓家族，如：谢家湾有“程庄子”，元丰有“姚寨子”，敬依有“丁庄子”，乌江有“田庄子”，管寨有“张家寨”，平原有“罗庄子”等等，一般情况下，每个家族都有若干个同姓家庭，家族一般都立有家规，所有家庭都得按照家规做人做事。家庭中四世同堂家庭居多，五世同堂家庭也不少见，掌柜的一般由精力充沛、年富力强的长辈担任，其职责就是管理和调配一家人的生产活动，安排一家人的生活，代表家庭参与社会活动，维护家庭团结、确保家庭成员的安全、树立家庭在社会上的形象。当地家庭的人口多者上百口，少者也在十余口，单门独姓的家庭也不乏其人，但是，他们一般是依附在有亲情人缘的大户人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按照传统家政，只要父母在世，儿子

不得分居。父母过世后，由长子代父管理家政，维护大家庭的团结和稳定。直至兄弟们都有了配偶，成家立业，实现父母亲的遗愿，真正家大业大，日子过不到一起，兄弟们才能协商分家另过事宜，而不愿意另立门户的弟兄们仍然在大家庭里共同生产和生活。

二、共和国成立以来家庭组织

共和国成立后，由于人们的生存环境条件改变，家族及其家庭成员之间的依存关系逐渐淡化，从20世纪50年代开始，家庭关系显得更为松散，特别是1959年食堂化开始后，民众吃不愁，穿不愁，都有集体保障供给，家庭的支配权、家长的权威等都荡然无存，大家庭出现自然分化。食堂化结束后，也是大家庭时代的结束，只要有配偶的借此机会都成立自己的小家庭，另立门户，另安炉灶。到1982年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这一时期，一般情况下，家庭基本上以“三代型”家庭为主（父母、儿子、孙子），人口一般在10口左右。20世纪80年代后，当地家庭走向小型化，家庭组成打破传统的“父母在世，儿女不能分家另过”的陈规。随着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家庭成员间发展经济的竞争日益加剧，家庭结构发生根本性变革，“两代型”家庭（只有父母和孩子）和“孤独型”家庭（只有老两口或丧偶的任意一方）数量逐年增加，一些年轻人刚一成家，就和父母另立门户。50年代至80年代，人口增长幅度大，农户户数也在不断攀升，家庭中成员数也在不断增加，到农村改革开放后，农户户数增长幅度大，家庭人口数下降。据资料显示：1965年，乌江公社有农户3163户，15275人，户均有人口4.83人；1975年，乌江公社有农户3865户，21041人，户均有人口5.4人；1983年，乌江乡有农户4523户，22843人，户均有人口5.1人；1990年，乌江乡有农户5481户，24412人，户均有人口4.5人；2004年，乌江镇有农户8213户，28325人，户均有人口3.4人；2009年，乌江镇有农户11128户，28324人，户均有人口2.5人。

三、典型家族简介

共和国成立前，当地以“庄子”“寨子”“堡子”为主要居民区，各村各寨均有大户人家，大家族大家庭为数不少，但比较典型的大家族大家庭却为数不多。这里重点记述小湾村张柱林大户家庭。

家庭主要成员　张柱林，生于1901年，卒于1972年，享年72岁，系小湾村张立新之子，在张家排行老二。共和国成立前夕，张柱林一家是当地最大的家庭之一。土改时期，张柱林被政府定为“开明地主”，并重用，曾任甘浚土地改革工作组副组长，之后在本村醋厂酿醋近十年，是当地德高望重、最具有影响力的典型人物之一。

家庭规模　共和国成立前夕，张柱林家中有父辈同胞弟兄7人，堂兄弟17人，堂姐妹11人，侄儿侄女30多个，全家六世同堂，共有85口人，张柱林就是这个大家庭中的“掌柜的”。家中有耕地360亩，耕牛6对（12头），牛犊10多个，骡马15匹，毛驴12头，

养猪20多口，养羊200多只，养鸡百余只，木车13挂(辆)，铁车3辆，轿子车1辆(专门拉人用的畜力豪华车)；在乡下打造庄子(家园)三个，在城市里有平房一院，开有商铺三间。乡下有水磨、水碾、染坊等加工作坊，各类用材林、经济林树木300多棵。

家庭管理　共和国成立前夕，张柱林担任这个大家庭中的"掌柜的"。家中设有管理账簿，由掌柜的一人掌管，负责家中每年的收入、支付、生产劳动、外事协商等工作。全家人统一调配使用，不论老少，不论男女，庄稼地里能干活的都下地干活。牛、马、驴、羊、猪、鸡等家禽家畜饲养由专人负责。另推举一人专门管理全家人的吃喝拉撒，负责全家后勤保障工作。做饭由家中妇女轮流换班，每班10人，一年轮流两次。全家置有两个大口锅，只开一个灶，每日三餐，通常情况下早晨为小米饭或珍子饭，中午饭多为馒头，下午饭多为珍子粥拌炒面。轮到家中有婚丧嫁娶之事，要摆席设宴，一般待客都在80桌左右(600多人)。家中常年雇用长工3人(干农活、放牧)。所有家庭成员平等相处。

放账　"放账"，当地俗称"放粮账"。共和国成立前，地主每年将自己家的粮食借给贫农，以获取高额利息。在当地，放粮帐利息分为三分息、五分息、对本息三种。三分息，即借一斗，还一斗三升；五分息，即借一斗，还一斗五升；对本息，即借一斗，还二斗。张柱林家一般实行三分息，每年放粮账300石左右。

开明地主　土改时期，张柱林将所有的财产自愿交给政府。1956年，张柱林将自己家的土地、牲畜、农具、粮食，以及刚刚打好的新庄子(新修的房屋)等私有财产，全部交给共产党和人民政府。在财产交公的当天，张柱林将所有财产及房屋钥匙，集中摆放在空旷的场地上等待移交，他还组织起自己家排练的社火秧歌队，打着横幅，燃放鞭炮，热情地迎接共产党派来的土改工作组。经过土改工作组组织群众评议，实行"三榜定性"(第一榜为群众讨论，第二榜为群众审核，第三榜为成分定性)，群众评议认为，张柱林平日里没有剥削农民，所放粮帐利息低，对当地农民以礼相待，没有罪行，在群众中口碑好。因此，张柱林家被定为"开明地主"。开明地主没有受到武斗，只戴高帽子，在村子里游行。

1960年，食堂化结束后，张柱林近百口人的家眷也随之分化解散，分成许多小型家庭。

第七章　农民生活

第一节　旧社会农民生活

20 世纪 30 年代，当地农民的生活贫富不均，穷人居多，富人也屈指可数。当时老百姓人均占有土地不少，但由于耕作方式、生产资料等诸多因素，土地荒芜较多，利用率并不高，产出效益差，粮食作物、蔬菜瓜果主要是小麦、大麦、稞麦、大豆、白菜、萝卜、西瓜、苹果、杏子等。一年收入所剩无几，只能勉强维持生计，60%的农民依靠借债过日子。

当时，农民负担较为繁重，有田赋、摊派及捐税。田赋分地丁、粮石、草束三项及附加之省、县田捐称为正供。地丁征银，粮石以四成折色（银），六成本色（粮）征收。草束则多折征银两。从上忙（夏收）开始，征收丁银及四成折色，下忙（秋收）始完六成本色。摊派分为“烟亩罚款”“杂款”“驻军派款”三项。捐税为当时农民的第三大负担。有地丁附加、粮草折价、本色粮、特种消费、契税、畜税、牙税（各种行运）、当税、茶课、磨税（磨坊）、屠宰税、烟亩附加、烟亩捐、禁烟款、烟酒税、印花税、义务捐、盐税、保运税等等，名目繁多的税赋徭役使农民苦不堪言，过着饥寒交迫、卖儿卖女的生活。当地 80%以上的农民常年吃着洋芋蛋和少盐无醋的麸皮、糁子、小米稀饭，更有甚者以谷糠窝窝充饥。到青黄不接的时候便以吃野菜充饥，过着“糠菜半年粮”的日子。

当地许多农民冬天穿着破烂的单衣单裤，更有甚者夫妻两人穿一条裤子，轮流出门干活。大姑娘没裤子穿也不是什么稀奇事，十四五岁以下的孩子，十之八九没有裤子穿。穿衣以老布最为昂贵，就是富裕人家也穿不到绫罗绸缎。农家住的是土坯草泥屋，部分为土窑，炕上铺的芨芨席或苇席，盖的是破被子，当地流传着“泥瓦匠，住草房。风扫地，月照亮”的歌谣。

明清至民国时期，尽管当地人们缺粮少穿、住用简陋、生活贫乏，但这一时期也是当地民俗形成并定形的重要时期，衣食住行用的主要习俗和生活情况是：

衣　清至民国时期，当地农民一般身着粗棉布缝制的衣服，衣服颜色多为白镶兰边、灰镶褐变，夏秋男子多穿对襟布衫，冬春寒冷季节外穿棉袄、裹袄，内穿“棉夹夹”，春夏、秋冬之交多穿夹袄子，头戴巾子。人们穿的裤子，不论男女、单棉都是青色和蓝色大裆裤，裤腿很宽，扎紧裤脚，条件好的家庭，妇女亦穿裙，裙边镶绣花边。男子穿圆口布鞋，多为

自制的纳底布鞋(民间称“千层底”),女子遇喜庆事穿绣花鞋。

食　清以来,在明代张掖农作物种极大增多的基础上,始种玉米、辣椒、西红柿等。据《甘州府志》载,清乾隆时,张掖种植谷类17种、蔬菜30种、果类17种。加之乌江自唐武后开始种植水稻,到明代盛产白米,自元代以来曾为宫廷贡米,乌江是甘州种稻产米大乡,当地人们的饮食以面食、大米、蔬菜为主,尽管生活贫乏,遇年节人们还加肉、油改善伙食,饮食做法也逐渐增多,自明末开始逐渐出现的风味特色小吃也在民间流传。

住　明清至民国时期,当地民居以板筑土墙围院、土木结构、草皮房泥的房屋为主,地主富户大户修建占地较大的四合一进、四合两进的院子,由堂屋、道座、左右厢房组成,俗称“大庄子”“老庄子”,平民人家房屋则较简陋,院墙、院落、门庭、房屋没有富户的高大、占地面积较小,雇工、长工则住在富户大户家的后院内。

行　自明代开始,张掖人出门远则骑马,近则乘大木轮车,多为步行。结婚时新娘坐轿亦始于明代,一般贫民百姓则步行为主,除了借助畜力车没有交通工具。

用　当地人屋内家具摆设自明代开始增多,至民国时期,富户人家有箱、柜、案、桌、椅、凳、床一应俱全,普通平民家只有箱、案、桌、凳几种,贫苦人家则基本没有家具摆设,卧榻则以土炕为主,被褥铺盖是少而破,多人盖一床被子,贫苦人家土炕上只有芦苇席、铺麦草。冬天取暖用火盆烧木柴、柴草烧土炕。多用清油灯照明。

第二节　共和国成立以来农民生活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人民的生产生活进入崭新时期,农民成为土地的主人,生产积极性空前焕发,尽管建国初期,生产技术落后,生活物资匮乏,还经历60年代的“饥荒年代”,但随着新中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开展,随着科学文化知识的传播,随着国民经济工、农、商业和科研的发展,农民的衣食住行用等物质生活自合作化和人民公社时期以来逐步保障并改善,在精神生活上人们破除旧社会封建迷信思想的禁锢,接受马列主义和毛泽东思想教育,崇信现代科学,讲求科学生活。

一、合作化至人民公社时期乌江人民的生活

衣　共和国成立后至农村生产合作化、人民公社时期,由于社会主义建设刚刚起步,生产力技术还很落后,物资较为缺乏,但人们的衣着服饰全面革新,以穿较为简便的短衣为主,当地老百姓服饰以布衣为主,但布料颜色、花纹样数增多,除老年人外人们裤子变为直筒式,不再扎裤脚。男子流行戴解放帽、八角帽、前进帽,女人苫头巾、围围巾。春夏秋男女多穿自制“千层底”布鞋,冬季多穿自制的“鸡窝窝”棉鞋。

食　共和国成立初期至农村生产合作化、人民公社时期,由于农业生产技术落后,主

要以种植粮食作物解决温饱问题为主，且粮食产量较低，加之实行人民公社“大集体”生产，大办公社食堂“吃大锅饭”，搞平均主义，农民个体生产积极性降低，上交国家公粮后，农民口粮较少，日常主食除吃面粉、大米外，在青黄不接之时，还夹杂吃粗粮、野菜当口粮充饥，蔬菜除白菜、萝卜、土豆老三样外，很少种植食用新鲜蔬菜，由于没有丰富的饲草料，养殖家禽牲畜也较少，只有在逢年过节时吃肉，平时饭食清油也很少。在此时期之中的大办公社食堂之初，农民参加大集体劳动，在吃大锅饭之初那段时间，农民生活短期改善，但由于粮食产量低、生活物资匮乏，加之农民个体生产积极性降低，发生自然灾害，农业基础设施薄弱，好景不长，当地农民生活陷入非常困难，还经历三年灾害挨饿时期。随后，农业生产逐步恢复，开始推广引进科学种植技术及优良品种，当地人们生活逐渐改善，特别是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后，粮食产量逐年增产，人们的温饱问题随之逐步解决。

住　共和国成立后，人民政府对旧社会地主大户家的大宅院、老庄子没收充公，也有像小湾张柱林等开明地主自愿捐出宅院，由政府划分给贫农居住。20 世纪 70 年代初，拆除“大庄子”，以合作社为单位统一规划修建居民点，民居点为土木结构“四合院”，木制门窗，墙体用草泥抹面，用纸糊顶棚，每个农民家庭都有了自家的宅院，一般为父母及弟兄几个住在一个四合院，老人住道座或堂屋，兄弟分住厦房、小屋。

行　合作化及人民公社时期，当地人们出行交通主要借助畜力车，农业生产也主要依靠畜力，运输主要靠套驾多匹马骡的“大皮车”。人民公社时期，公社成立拖拉机站，购置或县上分配手扶拖拉机和“东方红”拖拉机，用于农业耕种、运输，农家开始购置自行车，农村骑自行车较城市晚，在 60 年代开始有极少数人家购买自行车，到 90 年代家家普及。人们出远门则坐公共汽车和火车。

用　合作化至人民公社时期，当地农民家庭随着住宅的改造，家用摆设也逐渐增添，除了老式的桌、椅、凳，案、箱外，一些家庭做木制的方桌、立柜（即可当家具摆设又可贮藏粮食）、五斗橱（衣柜）、地桌等家具，并用油漆彩绘图案。大队、生产队架设广播、扩音器，开始有了半导体收音机。条件好的生产队购买黑白电视机，人们在茶余饭后集体看电视。公社文化站购买电影机，轮流在各大队放映电影。1971 年乌江公社开始架设照明电路，之后逐年完成各大队照明电路架设，农村架设电灯，结束油灯照明的历史。

附：1952 年 6 月第八区第九乡李玉秀互助组典型材料

李玉秀互助组共有 5 户，8 个男劳力，是全区性的典型互助组。主要特点：1、本着自愿两利原则，组成利益共同体，互助互利，民主管理。建立了民主管理制度，有事共同商量。2、重点在农业生产上下功夫，投入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特别是在水稻种植方面，规定：稻地要深耕细犁四遍，遭五遍（用脚顺着稻子空行践踏），拉五遍（用耙子拉动疏松

土壤),薅三遍(薅去稻田里的草),确保稻田地里无杂草(往年稻地只犁三遍,遭三遍,拉四遍,薅两遍)。3、实行评分记账评劳力办法。该互助组共有11个全劳力(成年劳动力),评工方法是:每10分工为一个工日,每日清晨至吃早饭,这一时段的出勤记2分工,早饭后至中午时段出勤记4分工,午饭后至傍晚时段出勤记4分工。评工分是根据劳动力的强度和出勤的时间长短来评判的。工资评定方法是:不管饭一工顶一升,秋收后还一升半;管饭一工顶半升,秋收后还一升。4、互助共度难关。互助组内开展自由借贷,解决口粮及籽种缺乏影响生活、生产问题;互助组内共同筹集些资金,作为本金,抽出两个人手挑担卖菜,或做其它零星生意,两人的耕地由互助组成员互助去种,这样就解决了他们的生产、生活问题。

二、人民公社时期的粮食收益分配和劳动工分制度

1958年9月,张掖县实行人民公社化。乌江乡、安镇乡合并属乌江人民公社,人民公社是经初级农业合作社到高级农业合作社发展而建立的,实行农民入社参加以合作社为单位的"大集体生产"、在集体食堂吃饭、按劳动工分进行粮食和收益分配、凭票供应购买生活物资等制度。

人民公社的收益分配　坚持贯彻"适当积累,合理调剂,按劳分配,承认差别"的原则,1958年的积累和消遣分配比例为:按总收入进行一次核算,如果公共积累超过18%,没有达到90%以上的社员增加收入,就应将积累超过部分缩减下来,分配给社员;公共积累虽然超过总收入的18%,90%以上的社员都增加了收入,经过社员讨论,多数人同意,可以不作变动。1959年积累与消遣的比例为:国家税收控制在总收入的7%以内,公共积累一般应占18%(公积金15%、公益金3%),两项合计不得超过25%;经济基础好、收益多的基本核算单位,公共积累可略高于18%,但不要超过20%;经济基础差、收益少,或者遭受自然灾害的基本核算单位,公共积累也可低于18%。生产费用一般掌握在20%。社员分配部分不得少于总收入的50%,保证90%以上的社员增加收入。

1965年至1975年乌江人民公社收益分配一览表

表35

年份		1965	1966	1967	1968	1969	1970	1971	1972	1973	1974	1975
按总收入每人平均收入(元)		95	103	115	101	113	126	138	146	171	188	173
按社员分配每人平均收入(元)		49	52	65	60	71	74	81	81	94	101	76
生产费用占当年总收入比重(%)		33.2	31.7	23.7	25.2	24.5	25.1	29.1	35.1	29.4	33.3	43.1
公积金占当年总收入比重(%)		4.5	5.8	5.0	4.6	4.1	4.7	4.6	4.1	5.8	7	6.4
公益金占当年总收入比重(%)		1.4	1.7	1.0	1.5	1.0	1.5	1.7	0.9	1.7	1.8	1.4
国家税金占当年收入比重(%)		6.6	6.8	5.4	6.0	5.1	4.7	3.7	3.6	3.0	2.6	2.9
社员分配占总收入比重(%)		51.2	50.4	56.6	59.8	62.9	58.5	58.4	55.2	55.7	53.4	44.0
劳动日值(元)		0.28	0.36	0.40	0.42	0.50	0.44	0.55	0.53	0.62	0.60	0.45
每人平均口粮(斤)		431	425	472	367	414	456	473	445	499	473	423
口粮不足三百五十一斤的生产队数(个)		17	5	7	49	18	2	8	2		4	5
储备粮(万斤)	账面累计数							147.07	106.37	103.73	82.76	105.87
	实际库存数							106.85	65.15	88.40	73.40	86.59

基本劳动日报酬制　确定每个能够参加劳动的人，每月应做的劳动工日，作为劳动出勤的考核制度。如一个男劳力在通常情况下，每月应出勤28天（两天假期除外），一个女劳力每月应出勤25天（两天假期，三天经期除外）；根据劳动强弱、技术高低、劳动态度评定每人每月应做的基本劳动日，作为计算发放工资的依据；根据劳动定额标准，按照每个劳动力做活的数量、质量，实行按件计工，评工记分，以实做劳动工分计算报酬。

农业合作社工种分类排队表

表36

	一级工种	二级工种	三级工种
一等农活	掌握播种机方向杆 播种机拉牲口 割麻、沤麻、扬场 上河、出麻 筛谷子	掌握播种机籽种箱、割麦 浅耕后耧麦子，不浅耕耧麦子 麦子湿锄、大头湿锄 谷子湿锄、耧补谷子 种茄子、种辣子	
二等农活	挖晒山药沟、耧晒山药沟 牲口饲养管理，扬场 割谷子、挖山药、背粮食 挑麦子、拉麦子、推城粪、种白菜 挖厕所、起冻猪粪、抬粪、抬沙 推沙、散粪、挖地、挑草、挑沙 挖葱、浇水、拉草	铲场、拾穗子、追底肥、翻粪、割大豆 壅葱、壅菠菜、壅白菜、耧土、加葱、 山药、送分、拉沙、拉土、提土、拉糜 加子、拉荞麦、拉大豆、夏收放哨起 一般圈粪、推牛圈粪、壅茄子辣子	割荞麦、割 麻子、捆草
三等农活	犁种大豆、树、复种糜子、荞麦、 浅耕地 新式农具犁地、拔燕麦、种菠菜、 萝卜、溜麦子 分草、社务管理、赶皮车	干耧麦子、大豆、谷子、犁煞地、拉牲 口、谷子间苗、打麻间苗、薅草 起萝卜、白菜、菠菜、扯山药沟、栽葱 打场、耙地、追化肥	
四等农活	大豆山药溜粪、麦地溜粪、 垫猪羊圈、沤绿肥、薅草 集体养猪、摊粪、捆麻	打土块、拉城粪、点山药、摊麦场、起 耧晒山药沟、耧土、人拉车头收苗地 做杂活	
五等农活	耙干煞地、耙水煞地、收苗地、收 啥地、打腰子推黄豆	种大豆拉牲口、种山药拉牲口、点大豆	
说明	1、表内各活系按本社具体情况分为五等十一级，第一为“技术重活”，共分两级，第二等为“重活”，共分三级，第三等为“一般技术活”，共分二级，第四等为“一般活”，共分二级，确定定额报酬，一等一级为11.5分，二等一级为11分，二等三级，二等一级为10分，三等二级，四等一级为9.5分，四等二级为9.5分，五等一级为8分，五等二级为7分。		

乌江乡农业合作社农活工种劳动定额表

表 37

工种	工作定额	质量要求	等别	级别	报酬（分）	单位折价	注	工种	工作定额	质量要求	等别	级别	报酬（分）	单位折价
马耙干煞地	25 亩	耙平耙全	5	1	8	每亩 0.32 分		推城粪	16 车	推净不跑撒	2	1	11	每车 0.687 分
牛耙干煞地	20 亩	耙平耙全	5	1	8	每亩 0.4 分		推冬天厩粪	18 车	推净不跑撒	2	2	10.5	每车 0.583 分
马拉土	22 车	地铲平不许挖坑	2	2	10.5	每车 0.47 分	7 筐为一车	散粪	40 车	散匀盖好	2	1	11	每车 0.2175 分
牛拉土	18 车	地铲平不许挖坑	2	2	10.5	每车 0.58 分	6 筐为一车	摊粪	90 车	一堆摊两转摊匀	4	1	9.5	每车 0.105 分
干地打头次土块	3 亩	打细打碎不留土块	4	2	9	每亩 3 分		推春夏秋厩粪	20 车		2	2	10.5	每车 0.525 分
干地打二次土块	6 亩	打细打碎不留土块	4	2	9	每亩 1.5 分		抬城粪	8 车		2	1	11	每车 1.28 分
马碌子收地	10 亩	重二次收全收抹	5	1	8	每亩 0.8 分		牛拉双铧犁耕地	6 亩	拌深犁平整	3	1	10	每亩 1.67 分
马送地粪	25 车	大堆堆高小堆倒匀	2	2	10.5	每车 0.42 分	7 筐为一车	马拉双铧犁浅耕地	10 亩	拌深犁平整	3	1	10	每亩 1.分
牛送地粪	20 车	大堆堆高小堆倒匀	2	2	10.5	每车 0.525 分	6 筐为一车	牛拉五寸犁浅耕地	4 亩	拌深犁平整	3	1	10	每亩 2.5 分
翻厩粪	20 车	挖净推平	2	2	10.5	每车 0.525 分		马拉五寸犁浅耕地	5 亩	拌深犁平整	3	1	10	每亩 2 分
起冬天猪粪	6 车	起净	2	1	11	每车 1.82 分		掌握播种机方向杆	50 亩	前轮跟后轮掌握直	1	1	11.5	每亩 0.23 分
起一般粪	20 车	起净	2	2	10.5	每车 0.525 分		机播拉牲口	50 亩		1	1	11.5	每亩 0.23 分
翻杂粪	25 车	翻匀打细	2	2	10.5	每车 0.42 分		看机播种子箱	50 亩	种子下匀不断条并条	1	2	11	每亩 0.22 分
提土	40	提平三锨一窝	2	2	10.5	每车 0.2625 分		浅耕地锄播小麦	0.9 亩	深八分宽 2 寸搂直搂				

乌江乡农业合作社农活工种劳动定额表

表 37-1

工种	工作定额	质量要求	等别	级别	报酬（分）	单位折价	工种	工作定额	质量要求	等别	级别	报酬（分）	单位折价
堵土	3 亩	搂平搂匀	4	2	9	每亩 9 分	不浅耕锄播小麦	0.8 亩	深八分宽 3 寸搂直搂	1	2	11	每分 0.833 分
挑沙	30 车		2	1	11	每车 0.367 分	溜小麦种子	1.2 亩	溜匀溜到不断条	3	1	10	每分 0.833 分
马车拉沙	25 车	摆匀	2	2	10.5	每车 0.42 分	播小麦溜粪	0.8 亩	溜匀锨头放低	4	1	9.5	每分 1.2 分
牛磙子收地	7 亩	重二次收全收抹	5	1	8	每亩 1.04 分	打苗地土块	4 亩		4	2	9	每亩 2.25 分
挖厕所粪	20 车	挖净	2	1	11	每车 0.55 分	马耪地	15 亩	耪平不留	3	2	9.5	每亩 0.633 分
牛车拉沙	20 车	摆匀	2	2	10.5	每车 0.525 分	牛耪地	10 亩	耪平不留	3	2	9.5	每亩 0.95 分
浅耕地打土块	4 亩	打净打碎	4	2	9	每亩 2.25 分	干播大豆	1.2 亩	草搂净不伤苗	3	2	9.5	每分 0.79 分
马收苗地	20 亩	不压地不淤苗	5	1	8	每亩 0.4 分	干搂谷子	1 亩	草搂净不伤苗	3	2	9.5	每分 0.95 分
人拉车头收苗地	10 亩	不压地不淤苗	4	2	9	每亩 0.9 分	谷子间苗、薅草	0.7 亩	草薅净苗距一寸	3	2	9.5	每分 1.38 分
播大豆扶犁	4 亩	深五寸宽八寸	3	1	10	每亩 2.5 分	大麻间苗、薅草	0.5 亩	草薅净苗间匀	3	2	9.5	每分 1.9 分
播大豆溜种	4 亩	溜匀	3	1	10	每亩 2.5 分	耙子干搂麦子	4 亩		3	1	10	每分 2.5 分
播大豆溜粪	4 亩	溜匀	4	1	9.5	每亩 2.28 分	薅小麦白菜萝卜菠菜	0.5 亩	薅净	4	1	9	每分 1.9 分
上河工	一天		1	1	11.5		薅大豆	2 亩	薅净	4	1	10	每分 0.458 分
推沙	20 车	散匀堆子盖好	2	1	11	每车 0.55 分	薅山药	2 亩	薅净	4	1	7.5	每分 0.417 分
抬沙	10 车	散匀堆子盖好	2	1	11	每车 1.1 分	薅糜子	1 亩	薅净	4	1	9.5	每分 0.95 分
沤绿肥及堆肥	200 斤		4	1	10	每斤 0.05 分	追化肥	3 亩	顺沟溜要溜匀	3	2	9.5	每分 0.317 分

乌江乡农业合作社农活工种劳动定额表

表 37-2

工种	工作定额	质量要求	等别	级别	报酬（分）	单位折价	工种	工作定额	质量要求	等别	级别	报酬（分）	单位折价
种大豆拉牲口	4 亩		5	2	7		抬肥追肥	5 车	不压苗 粪撒匀	2	2	10.5	每车 2.1 分
点大豆	4 亩	点均匀	5	2	7	每亩 1.75 分	施粪追肥	8 车	不压苗 粪撒匀	2	2	10.5	每车 1.3 分
种山药扶犁	3 亩	沟扯直宽 窄一致	3	2	9	每亩 3.16 分	晒挖山药沟	1.2 亩	挖六寸 深挖细	2	1	11	每分 0.09 分
种山药拉牲口	3 亩		5	2	7	每亩 2.33 分	搂晒山药沟	1.8 亩	搂五寸深	4	2	9	每分 0.05 分
点山药种	1.5 亩	七寸留苗 点均匀	4	2	9	每分 0.6 分	耙子湿 搂麦子	3 亩	搂细搂起土不 见缝子	3	1	10	年份 0.33 分
种山药溜粪	1.5 亩	溜均匀	4	1	9.5	每分 0.63 分	湿锄麦子	0.5 亩	不伤苗不 压苗锄净	1	2	11	每分 5.5 分
机播大麻掌握方向杆	25 亩	不断不方 行行直	1	1	11.5	每分 0.46 分	湿锄大豆	1 亩	不伤苗不 压苗锄净	1	2	11	每分 1.1 分
机播大麻拉牲口	25 亩	种子下匀 不断条并	1	1	11.5	每分 0.46 分	湿锄谷子	1 亩	不伤苗不 压苗锄净	1	2	11	每分 1.1 分
机播麻掌握种子箱	25 亩	种子下匀 不断条并	1	2	11	每分 0.4 分	山药加沟	1 亩	不埋苗楞 要加高	2	2	10.5	每分 1.05 分
锄播谷子	1 亩	行距 4 寸 深寸五	1	2	11	每分 1 分	栽葱	0.5 亩	苗距八 寸栽稳	3	2	9.5	每分 1.9 分
播谷子溜种	1.5 亩	溜匀不断条	3	1	10	每分 0.66 分	栽葱扯沟 清沟施肥	1 亩	沟要宽 窄一致	3	2	9.5	每分 0.95 分
种茄子大辣子	0.4 亩	保证全苗	1	2	11	每分 0.75 分	加头次葱	0.8 亩	楞加高 不压葱	2	2	10.5	每分 1.31 分
种小辣子锄麦子	0.6 亩	保证全苗	1	2	11	每分 0.83 分	加二次葱	0.6 亩	楞加高 不压葱	2	2	10.5	每分 1.75 分
干锄麦子	0.6 亩	草搂净 不伤苗	3	2	9.5	每分 1.58 分	小麦起场	400 捆	抖净扫净	4	2	9	每捆 0.0225 分
壅白菜	0.5 亩	刨出根把 粪壅在根	2	2	10.5	地 1 分工2.62 分	小麦扬场	2400 斤					

乌江乡农业合作社农活工种劳动定额表

表 37-3

工种	工作定额	质量要求	等别	级别	报酬（分）	单位折价	工种	工作定额	质量要求	等别	级别	报酬（分）	单位折价	注
壅葱	0.5 亩	细匀不压葱	2	2	10.5	地 1 分工 2.3 分	筛谷子	2560 斤	筛净	1	1	11.5	每斤 0.0045 分	8 石
壅茄辣子	0.5 亩	刨出根把粪壅在根	2	2	10.5	地 1 分工 2.1 分	背粮食	2400 斤	封好袋子，不撒掉	2	1	11	每斤 0.0045 分	8 石
壅山药（加）	0.5 亩	刨出根把粪壅在根	2	2	10.5	地 1 分工 2.1 分	分粮	4000 斤	折匀称平计好	2	1	11	每斤 0.0028 分	2
浇水	20 亩	薄浇不放水喘	2	1	11	每亩 0.55 分	分草	10000 斤	好坏分匀	3	1	10	每斤 0.0001 分	
浇渡槽水	15 亩	薄浇不放水喘	2	1	11	每亩 0.33 分	捆谷草	120 捆	捆紧打梢	2	3	10	每捆 0.0833 分	每捆 30 斤
拔燕麦	0.5 亩	全部拔净不折坏苗	3	1	10	地 1 分工 2 分	捆麦草	150 捆	捆紧打梢	2	3	10	每捆 0.062 分	3
穗选种子	12 斤	穗大，不选杂的	3	1	10	每斤 0.083 分	捆糜草	220 捆	捆紧打梢	2	3	10	每捆 0.045 分	
粒选种子	12 斤	去杂颗粒一致	3	1	10	每个 0.85 分	铲场	0.8 亩	铲平铲光铲净	2	2	10.5	每亩 1.3 分	
割麦子	0.7 亩	割净、捆紧不糟麦	2	1	11	地 1 分工 1.57 分	紧场	2 亩	紧硬紧光	5	2	7	每亩 3.5 分	2
割大豆	1.2 亩	割净铺小	2	2	10.5	地 1 分工 0.875 分	抬麦稳子	60 筐	不要撒掉	2	2	10	每筐 0.125 分	
割捆谷子	0.8 亩	割净晒干捆紧	2	1	11	地 1 分工 1.38 分	拉草	120 捆	不要撒掉落好	2	1	11	每捆 0.0916 分	包括码垛
拉麦子	4 亩	车装好不糟蹋粮食	2	1	11	每亩 3.75 分	挑草	120 捆	不要撒掉落好	2	1	11	每捆 0.0916 分	包括码垛
挑麦子	24 捆	一站跳到不糟麦粒	2	1	11	每捆 0.045 分	种窝窝白菜	0.4 亩	深浅一致粪施匀	2	1	11	每分地 2.25 分	

乌江乡农业合作社农活工种劳动定额表

表 37-4

工种	工作定额	质量要求	等别	级别	报酬（分）	单位折价	工种	工作定额	质量要求	等别	级别	报酬（分）	单位折价
拉大豆	4 亩	挑净不要抛撒	2	2	10.5	每亩 2.62 分	种荞麦、糜子、萝卜、菠菜	15 亩	犁好耢好种匀	3	1	10	每亩 6.63 分
拉谷子	4 亩	挑净不要抛撒	2	2	10	每亩 2.62 分	点种萝卜	0.5 亩	点匀深浅要一致	3	1	10	地 1 分工 2 分
马碌子打麦	130 捆	打净、不跳花碌子	3	2	9.5	每捆 0.073 分	挖地	0.5 亩	挖深挖平阴面翻上	2	1	11	地 2 分工 2.2 分
牛碌子打麦	100 捆	打净，不跳花碌子	3	2	9.5	每捆 0.095 分	马拉双铧犁翻茬地	10 亩	深五寸步夹楞	3	1	10	每亩 2.1 分
打大豆（推起捆）	1 亩	打净，不跳花碌子	3	2	9.5	每捆 0.095 分	牛拉双铧犁翻茬地	6 亩	深五寸步夹楞	3	1	10	每亩 1.63 分
打谷子（推起）	100 捆	打净，不跳花碌子	3	2	9.5	每 8 捆 0.0225 分	马拉五寸犁翻茬地地	6 亩	深五寸步夹楞	3	1	10	每亩 1.63 分
小麦扬场	400 捆	推匀扫净	4	2	9		起萝卜	1 亩	挖好拾堆	3	2	9.5	每分 0.95 分
牛拉五寸犁犁茬地	10 亩	深三寸步隔方	3	1	10	每亩 1 分	割麻沤麻	0.3 亩	茬茬低捆匀	1	1	11.5	每分 3.8 分
马拉七寸犁犁茬地	17 亩	深三寸步隔方	3	1	10	每亩 1.43 分	出麻	0.5 亩	币撕乱	1	1	11.5	每分 2.3 分
牛拉七寸犁犁茬地	5 亩	深三寸步隔方	3	1	10	每亩 2 分	捆麻（包括称）	55 捆	捆净称匀	4	1	9.5	每捆 0.175 分
马拉双铧犁犁头次煞地	6 亩	深四寸犁细耙住	3	1	10	每亩 1.66 分	打腰子	160 双	打匀保证不断	5	1	8 分	每双 0.05 分
马拉双铧犁犁二次煞地	8 亩	深六寸犁细耙住	3	1	10	每亩 1.25 分	饲养大牛一头	1 年	喂好保证不掉膘	2	1	180	每个饲养员养 10 头
牛拉双铧犁犁头次煞地	4 亩	深四寸犁细耙住	3	1	10	每亩 2.5 分	饲养三年以下小牛	1 年	喂好保证不掉膘	2	1	100	
牛拉双铧犁犁头次煞地	6 亩	深六寸犁细耙住	3	1	10	每亩 1.66 分	饲养骡马一匹	1 年	喂好保证不掉膘	2	1	190	
牛拉五寸犁犁二次煞地	3 亩	深六寸犁细耙住	3	1	10	每亩 3.33 分	饲养小骡马一匹	1 年	喂好保证不掉膘	2	1	120	

乌江乡农业合作社农活工种劳动定额表

表 37-5

工种	工作定额	质量要求	等别	级别	报酬（分）	单位折价	工种	工作定额	质量要求	等别	级别	报酬（分）	单位折价
马拉七犁犁头次煞地	4 亩	深六寸犁细耙住	3	1	10	每亩 2.5 分	放羊	1 月 50 只		5	1	140	
马拉双犁犁二次煞地	5 亩	深六寸犁细耙住	3	1	10	每亩 2 分	推黄豆	1 天		5	11	8 分	
马拉双犁犁头次煞地	4 亩	深六寸犁细耙住	3	1	10	每亩 2.5 分	每天喂猪	60 头	注意清洁喂好	4	1	9	每头 0.25 分
马耙水煞地	25 亩	地面耙平不空下	5	1	8	每亩 0.32 分	赶皮车	每车交 120 元	120 元 17 个工	2	0	10	每元 0.58 分
牛耙水煞地	20 亩	地面耙平不空下	5	1	8	每亩 0.225 分	夏收放哨	1 夜	各自负责不出事故				
挖山药（包括抬）	0.4 亩	挖净拾净不挖破	2	1	11	每分 2.75 分	社务管理	误工 1 天		4	1	9.5	
挖葱（包括拾捆）	0.3 亩	挖净拍净捆紧	2	1	11	每亩 3.66 分	犁地拉牲口			3	2	9.5	每亩 1.30 分
起菠菜	0.3 亩	不要把菜铲烂	3	2	9.5	每亩 3.117 分	割荞麦糜子		割净捆净	2	3	10	每分 1 分
起白菜	2 亩	深四寸耙细	3	2	9.5	每亩 4.75 分	拉荞麦糜子		拉光拾净	2	2	10.5	每分 0.21 分
牛拉七寸犁犁头次煞地	3.5 亩	深六寸 耙绵	3	1	10	每亩 2.86 分	打荞麦（包括推起）	2 亩	翻得打净	3	2	9.5	每亩 1.79 分
牛拉七寸犁犁二次煞地	4 亩	深六寸犁细	3	1	10	每亩 2.5 分	打糜子（包括推起）	100 捆	抖得打净	3	2	9.5	每捆 0.001 分
马拉五寸犁犁头次煞地	4 亩	深六寸不隔挌	3	1	10	每亩 2.5 分	扬糜子	7 石	扬净不糟蹋	1	1	11.5	每亩 1.81 分
马拉五寸犁犁二次煞地	6 亩	深六寸不隔挌	3	1	10	每亩 1.66 分	捆糜草	220		2	3	10	每捆 0.045 分

工资与供给相结合的分配制度　对儿童(15岁以下)和丧失劳动能力的老人、五保户,实行伙食供给制度,吃饭不要钱;对有劳动能力的人,虽然实行吃饭不要钱,但要在他们所作的劳动日中扣除一部分伙食工分,不计工资;对职工、干部、军官在乡家属,供给生活费用,其家属在食堂吃饭,按伙食标准,付给伙食费,如外出人员工资收入较少,家庭人口较多,无力全部负担在乡家属生活的,不足部分,经工作单位证明,社员讨论同意,由基本核算单位补助。凡有劳动能力的家属,应当积极参加劳动,与一般社员同等待遇。农村不转给户口和粮食证明的外流人员,动员他们回乡,不能劳动的家属在食堂吃饭要付伙食费,暂时无力交纳者,要记账待后偿还;中学学生的伙食供给,由学生家属所在地的基本核算单位负责,由公社督促按学校规定的伙食标准按时交给学校。职工、干部、军官的子弟在校伙食由家长负责供给。

从1957年以来,社员生活一年比一年差,收入一年比一年低,特别是1960年更为严重,因而收入特别低分配不下去。分配中存在的问题主要有:(一)历年结转开支,加大当年的生产费用;(二)食堂菜地籽种和商品肥料等费用,计生产队支出,加大当年生产费用;(三)1959年决算分配中部分收入有虚有假;(四)由于收入不实,分配架空,下转的分空户超支一年比一年多;(五)部分生产队财务混乱,问题严重。对于1959年决算中由于收入不实,造成分配架空的应整风、整社,核实收入,去掉架空户,重新计算分配。

三、个体承包时期乌江人民的生活

1983年"包产到户"之后,在激发调动农民生产积极性的同时,随着粮食作物新品种的引进推广,小麦、玉米等作物套种和水稻旱育稀植插秧等耕作技术的推广应用,以及化肥的推广应用,粮食作物的单产总量大幅提高、增加,农民不但满足口粮、解决温饱、完成国家公购粮,而且逐步有余粮作为商品销售,现金收入也逐步增加。随着国家工业、商业等各业的发展,物质供应日益丰富,乌江当地农民的生活条件在衣、食、住、行、用等方面发生着翻天覆地的变化。1984年,全乡乡镇企业总收入达到389万元,多种经营收入达592.1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上千元的农户达30户,总收入上万元的有12户。农村储蓄由1983年的60.6万元,增加到1984年的98.6万元,增长62.7%,人均存款44.5元,比1983年的人均存款27.6元增加16.8元。全乡农民购置的自行车达3379辆,缝纫机1171台,电视机145台,洗衣机3台,手表2996块。

附:1984年全乡表彰的万元户名录

吴廷善　于加国　李培有　邓国富　张积才　魏正文

丁发善　赵万斌　丁　萍　杨步俊　于吉国　丁跃东

1994年,种植业、养殖业、乡镇企业蓬勃发展,农民的生活水平得到进一步提高。粮食播种面积达到33523.5亩,其中,水稻面积达到11750亩、经济作物面积达6785.7亩。

大牲畜存栏 13800 头(匹),生猪饲养量达 29921 口。农行营业所、信用社发放贷款 260 万元,其中,乡镇企业贷款 250 万元,全乡各项存款 1360 万元,人均存款 557 元。

到 2012 年,全镇农村经济总收入达 4.08 亿元、增长 13.7%,农业增加值达 1.3 亿元、增长 6%,农民人均纯收入增加 1265 元、达 8143 元,向中央、省、市争取无偿资金 658.2 万元,全镇农民的衣食住行用等物质生活水平随着经济收入的增加,也在逐年的改善提高。

衣　随着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从 20 世纪 80 年初代开始,人们穿着服饰发生很大变化,棉袄、裹袄、布衫子退出人们的服饰,从种类上分衣服有:中山服、花布衫、军便服、西服、呢子服、夹克、风衣、运动服、皮夹克、迷彩服、牛仔服、衬衫、T 恤、毛衣、线衣、保暖衣、羊毛(绒)衫等,女子的衣服除外套和保暖的西服、休闲式夹克、运动服、裙子、毛衣、羊毛衫、保暖衣外,夏季穿的衣服更是样式、颜色、图案繁多,从婴儿到青少年的衣服也是各式各样、五颜六色,学生多穿学校统一制做的校服;从服饰材料上分为:单色棉布、花棉布、绸缎、涤纶、的确良、呢子、毛料、麻料、合成料等。人们穿的裤子有:直筒裤、喇叭裤、健美裤、老板裤、背带裤、西裤、休闲裤、牛仔裤、运动裤、短裤、中裤等。人们穿衣四季服饰分明,潮流更新非常明显。后来,随着经济发展,人们穿市场上销售的布鞋、塑料底布鞋、胶底布鞋、球鞋、运动鞋、皮鞋。现今,人们多穿各式各样的皮鞋,春秋穿单皮鞋,夏穿凉皮鞋,冬季穿棉皮鞋,还有休闲式的皮鞋、布鞋、运动鞋。少女少妇还穿短筒、长筒皮靴。妇女还保持着农闲时纳"千层底"布鞋的传统,老年人喜欢穿自制布鞋,农作时人们也喜欢穿自制布鞋。

食　随着粮食的富余和农民收入的增加,当地人们的饮食种类也日益丰富、名目繁多。除家常饭食,遇婚丧嫁娶还要大摆宴席,请亲朋好友赴宴,逢喜事和节日,还要在家中或酒店、餐馆请客聚餐。乌江饮食以面食、米饭、肉食、蔬菜为主。家常面食主要有:香头子、拉条子、揪片子、鸡肠子、搓鱼子、小饭、臊面、炮仗子、灰碱面、炸酱面、拉面、包子、饺子等;其它面食有:挂面、酿皮子、蒸饼子、糊饽、粉皮面筋等;干粮面食和油炸面食主要有:馒头、刀巴子、花卷、大馍馍、烙饼、锅盔、煎饼、烧壳子、面疙瘩、油饼子、油馃子、油棒子(麻花)、油糕等。米饭吃法主要有:稀饭(米汤)、煮米饭、焖米饭、蒸年糕、包粽子、八宝饭。肉食品种主要有:猪肉、羊肉、牛肉、鸡肉、兔肉,兼吃鱼、鸭、驴肉等,就一种肉而言又有多种吃法,本土传统的肉食吃法主要有:白水肉、红绕猪肉、卤猪肉、酱牛肉、鸡肉焖卷子、黄焖肉及各种肉类菜肴。日常所食蔬菜主要有:大白菜、洋芋、萝卜(俗称"老三样")、包包菜、甘蓝、韭菜、小白菜、豆角、辣椒、甜椒、茄子、西红柿、葫芦、芹菜、胡萝卜、黄瓜、蒜薹、韭薹、洋葱、莞荽、大葱、大蒜等,蔬菜的吃法主要有:凉拌、素炒、荤炒、泡菜、腌菜、包包子、包饺子。

住　20世纪70年代中至80年代，农户陆续翻建砖土木半清水结构四合院，80年代堂屋（上房）的修建有所革新，有前廊和正房组成，前廊装饰木刻的“一步彩”“二步彩”“三步彩”。80年代末至90年代中，随着经济的发展，民众开始修建砖木结构小康宅院，门窗为钢门窗，用纸板吊顶，外墙贴瓷砖，内墙砂灰涂料粉刷，院内室内地面为水泥和水磨石地坪，宅院布局也改变过去的四合院，前院为花栏庭院式，住宅为客厅、卧室、厨房套型。90年代后期，乌江境内经济条件较好的农家开始修建砖混结构小康宅院，宅院布局也逐步向现代化、庭院化发展，均为客厅、卧室、厨房、书房套型，门窗为铝合金门窗，屋顶出现各式各样的吊顶，安装吊顶、吸顶、墙壁、床头等各种灯饰，外墙贴瓷砖，内墙用乳胶漆刷面，院内地面为水泥地坪，室内用瓷砖铺地或搭配色彩的水磨石。2006年小湾村在全区率先开始修建像城市一样的“单元式”住宅楼，至2013年经过几年的发展，全镇13个村均建农民小康住宅楼小区，小康住宅楼达到102栋，有2837户农民家庭搬上住宅楼，而且根据家庭的经济条件进行装修装饰，购置各式各样的家俱、家电，乌江民居条件达到历史以来的最好水平。

行　人民公社时期后，实行土地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和改革开放以来，随着在国家工业的飞速发展和农民收入的逐年增加，乌江民众的出行交通工具也发生日新月异的变化。80年代开始购置骑乘自行车，1984年时，全乡已有自行车3379辆，政府开通乌江到城区的班次公共汽车，一些家庭开始购置手扶拖拉机，除用于农业生产，在出门时人们也搭乘。到90年代初，一些富裕家庭开始购置摩托车，到90年代末基本普及。90年代末期，个别农户购置面的车，兼顾经营出租载客和家庭使用。90年代期间，机关单位和做生意的老板购置乘用小轿车，民间农用四轮拖拉机和三轮兰托车也开始逐渐普及，部分家庭购置大、中、小型运输货车，从事运输经营。21世纪以来，2004年开通乌江至张掖城区的“21路”公交车，部分家庭购置乘用家用小轿车。到2013年，全镇摩托车、农用三轮车基本普及，通行公交车12辆，购置私家小轿车700多辆，运输货车300多辆，农用车3700多辆。20世纪70年代至80年代，镇内公路、村社道路以砂石路、土路为主。90年代开始铺筑乡村主干道柏油路。之后，陆续铺油或硬化村社主干道路、居民点街面。2013年，全镇基本实现村村通柏油路和混凝土硬化道路。

用　科技发展的突飞猛进和农民物质生活的富足，也随之带来农村居民家俱、家电、通讯等用品的变革潮流。80年代中期开始，大多数农民家庭的家俱摆设逐渐增添，主要是自备木料、请木匠打做一些新式家俱，并请油漆匠彩绘图案，有方桌、地桌、炕桌、立柜、大衣柜、椅子等。随着农村全面通电，农民家庭开始购置使用黑白电视机、收音机、录音机、洗衣机等家用电器和缝纫机、手表等。90年代后，当地农民家庭开始打做或购置布质、皮质沙发，梳妆台等新式家俱，购置组合型的家俱柜（用三合板制做的电视柜、衣柜、

橱柜组合家俱),陆续开始购置并迅速普及彩色电视机、洗衣机,开通能接收几十套节目的有线电视。1996 年,乌江乡架通程控电话,机关单位和村社干部家庭首批安装开通电话。之后几年时间,电信固定电话很快在农民家庭普及,模拟移动电话、数字和汉显传呼机、小灵通(电信移动电话)、数字移动电话(手机)也开始进入农村家庭。2000 年以来,农民家庭所摆设家具主要种类有:沙发、茶几、电视柜、衣柜、餐桌、书柜等。农民住上小康住宅楼后,在装饰住宅时,制做新式样的影视墙、酒柜、壁柜;农家普遍购置的家电有:大屏幕彩色电视机、家庭影院(包括影碟机、功放机、音箱、话筒)、洗衣机、电冰箱等。入住小康住宅楼的家庭都安装使用抽油烟机、液化气灶,部分农民家庭还购置电脑、开通互联网络;家家户户基本上普及手机,除一部分老年人和中、小学生外,成年人基本达到人人拥有使用手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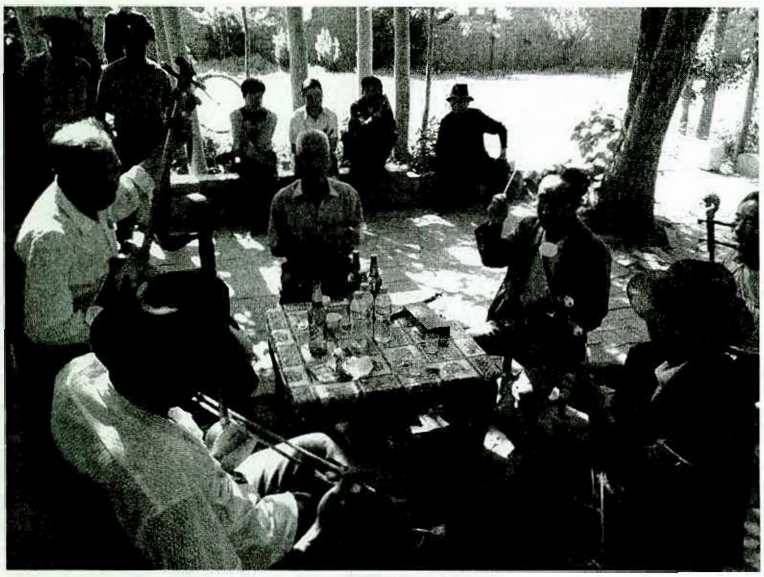

乌江村老年人自乐活动

第八章　镇(乡)村建设

第一节　集镇规划与建设

一、集镇规划

2006年10月,乌江镇人民政府委托甘州区规划设计局编制乌江镇集镇规划,规划建设期限为八年(2007年至2015年),并于2007年11月24日取得张掖市甘州区人民政府《关于乌江镇集镇规划的批复》(甘区政发[2007]94号)文件。规划集镇建成区面积为17.01公顷,其中,集镇居住建筑用地面积101400平方米,人均面积40.56平方米;公共建筑用地119100平方米,公共建筑用地包括行政办公用地、教育机构用地、文体科技用地、医疗保健用地、商业金融用地、集贸设施用地等;生产建筑用地7400平方米,规划在现农机站、方便食品厂位置;仓储用地6500平方米,规划在乌江粮管所,用地不做调整;道路广场用地35900平方米,规划在乌江中心校南侧修建镇中心广场,广场集集会、休闲、娱乐为一体;公用工程设施用地6400平方米;绿化用地6500平方米。

二、集镇建设

乌江镇集镇建设始于1979年,原乌江公社办公地点位于乌江村八社居民点以东,于1979年搬迁至现址,形成乌江集镇中心。先后在集镇修建乌江文化堂、乌江镇中心小学、张掖第六中学、乌江粮管所、乌江水管站、乌江信用合作社、乌江卫生院、乌江畜牧站、乌江农机站等。90年代之后又陆续修建乌江电管站办公楼、乌江镇农科教综合楼,翻新建设了乌江镇卫生院、乌江派出所、乌江水管站、乌江粮管所等。2007年,区政府批准乌江集镇建设规划(2007年—2014年)。当年,镇上投资改造贯通集镇1.5公里排污管道。2008年至2010年,先后修建综合文化广场、包括魁星楼、文化站综合楼、舞台、健身广场,占地面积5766平方米,绿化面积800平方米,完成总投资约180万元,其中:文化站建筑面积453平方米,二层砖混结构,总投资40万元。魁星楼占地面积约140平方米,修缮投资30万元,广场硬化面积5060平方米,完成投资40万元,舞台建筑面积350平方米,投资约28万元。新建乌江镇计划生育服务综合楼,框架结构三层,建筑面积600平方米,总投资48万元。2011年,实施集镇道路与供排水建设配套项目,对集镇道路进行改扩建,道路设计行车速度30公里/小时,道路红线均为30米,终点与兰新铁路相

连，路线两纵一横，全长 1.837 公里，采用混凝土路面，同步配套绿化、照明、交通标志、标线等附属设施工程，项目总投资为 580 万元。2011 年 7 月开工新建乌江镇政府综合办公楼，建筑面积 3500 平方米，框架结构四层，总投资约 560 万元，于 2012 年 9 月底正式投入使用。2013 年在原敬老院旧址改扩建乌江镇居家养老中心和乌江镇中心幼儿园。乌江镇居家养老中心建筑面积 1194 平方米，框架结构三层，总投资约 210 万元。乌江镇中心幼儿园建筑面积 1300 平方米，框架结构三层，总投资约 230 万元，同时，投资 60 万元新建乌江镇中心幼儿园学生餐厅，框架结构一层。

第二节　中心村规划与建设

一、中心村规划

至 2012 年，谢家湾、元丰、贾家寨、敬依、乌江、管寨、东湖、平原、安镇、永丰、小湾、大湾、天乐等 13 个村的中心村规划全部完成。

小湾中心村　小湾中心村规划在甘州区较为领先，规划于 2006 年完成。规划修建小康住宅楼一区和二区，一区规划修建小康住宅楼 5 栋 130 户，二区规划修建小康住宅 4 栋、120 户，规划建设用地面积 29250 平方米，人均建设用地面积为 124.46 平方米，规划居住建筑面积 16550 平方米。

谢家湾稻香居生态家园　规划于 2012 年，由张掖市规划设计院委托北京土人建筑设计院完成总体规划设计，规划总用地面积 53055.99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44784.84 平方米。其中，住宅建筑面积 34869.84 平方米，公共建筑面积 9915 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 38351.51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6433.33 平方米，容积率 0.27，建筑密度 20.1%，绿地率 38.5%。

乌江中心村　规划于 2008 年完成，一期用地面积 106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7000 平方米，占地面积 2500 平方米，容积率 1.39，建筑密度 27.5%，绿地率 35%。二期总用地面积 5200 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 6900 平方米，建筑占地面积 1400 平方米，容积率 1.21，建筑密度 24%，绿地率 35%，地下建筑面积 1400 平方米。

元丰中心村　规划于 2009 年完成，规划占地总面积 44700 平方米，规划住宅建筑面积 41700 平方米，，公共建筑面积 2800 平方米，规划居住户数 210 户，规划居住人数 945 人，容积率 1.00，建筑密度 22.8%，绿地率 32.16%。

贾家寨中心村　规划于 2011 年完成，规划修建小康住宅楼 4 栋、134 户，户均面积 105 平方米，建筑面积 14070 平方米，规划居住人数 536 人，建筑密度 21.6%，绿地率 33.2%。

敬依中心村　规划于2010年5月完成,规划占地总面积9474.64平方米,规划建筑总面积为7952.05平方米,公共建筑面积453.65平方米,其中规划住宅建筑面积为7498.4平方米,建筑密度21.4%,容积率0.87,绿化率42%,规划修建小康住宅3栋、80户。

东湖中心村　规划于2010年4月完成,规划占地总面积16100平方米,规划住宅建筑面积20100平方米 ,公共建筑面积100平方米,绿地面积5600平方米,容积率1.26,建筑密度25.5%,绿地率34.8%,规划修建小康住宅6栋、180户。

管寨中心村　规划于2009年3月完成,规划建设总用地面积39300平方米,规划住宅建筑面积38200平方米,规划居住户数400户,居住人数1800人,公共建筑面积1700平方米,容积率1.02,建筑密度23.16%,绿地率31.56%。

平原中心村　规划于2009年3月完成,规划占地总面积15300平方米,总住宅建筑面积19500平方米, 规划修建小康住宅7栋180户, 居住人数810人, 建筑占地面积6600平方米,容积率1.34,绿地率35.2%,建筑密度43%。

安镇中心村　规划于2009年3月完成,规划分三期修建,一期工程1、2、3、4、5号住宅楼共200户,规划总用地面积2170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24200平方米,住宅建筑面积22600平方米,规划修建小康住宅5栋200户;二期工程6、7、8、9、10号楼共计120户,规划总用地面积11400平方米, 规划总建筑面积14300平方米, 规划住宅建筑面积13100平方米。

永丰中心村　规划于2010年3月完成,规划总占地面积15949.1平方米,规划修建小康住宅5栋、160户,计划总投资1600万元,其中住宅占地面积3202.6平方米,公共建筑占地面积604.8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7474.6平方米,住宅建筑面积16013.0平方,绿化面积5868.0平方米。

大湾中心村　规划于2009年完成,规划分三期修建,一期完成3栋住宅楼、共90户,二期完成3栋住宅楼、共90户,三期完成3栋住宅楼、共90户。规划占地总面积21500米,住宅建筑总面积26400平方米,公共建筑面积200平方米,规划修建小康住宅9栋270户,规划居住人数1215人,容积率1.24,建筑密度25.51%,绿地率31.56%。

天乐中心村　规划于2009年3月完成, 规划总用地41350.5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41410平方米,建筑占地面积10387平方米,规划住宅建筑面积33670平方米,住宅建筑占地面积6734,建筑密度25.1%,容积率1.0,绿化率37.2%。

二、中心村建设

2006年,小湾村率先在甘州区实施新农村农民集中居住小康住宅楼建设工程,修建一区1号住宅楼1栋30户,户均面积85平方米,建筑面积2550平方米,售楼价格为每平方米596元。

2007年，平原村修建1栋30户住宅楼，户均面积85平方米，建筑面积2550平方米，修建价格为每平方米615元。小湾村续建一区2号、3号住宅楼2栋40户，售楼价格为每平方米615元。东湖村六社从铁路以南整体搬迁于铁路以北原东湖小学对面，修建30户连片小康住宅，均为砖混结构平房，一户一院。天乐村六社在原宅基地位置翻新修建24户连片高标准住宅。

2008年，小湾村续建一区4号、5号住宅楼2栋50户，其中每平方米修建价格为730元。乌江村新建1栋40户小康楼，建筑面积3800平方米，售楼价格为每平方米650元。平原村二社西侧修建小康住宅楼1栋40户。安镇村新建1号2号小康住宅楼2栋64户，户均面积95平方米，售楼价格为每平方米698元。

2009年，乌江村续建2号住宅楼1栋20户，建筑面积1900平方米，修建价格为每平方米728元。元丰村新建小康住宅楼1栋30户，建筑面积2940平方米，修建价格为每平方米750元。敬依村新建2栋60户住宅楼，建筑面积5100平方米，修建价格为每平方753元。平原村续建2号3号4号住宅楼3栋100户，户均面积95平方米，建筑面积9500平方米，其中修建价格为每平方米750元。安镇村续建3号4号5号住宅楼3栋66户，户均面积95平方米，其中修建价格每平方米为745元。大湾村新建1号2号住宅2栋50户，售房价格为每平方米750元。天乐村新建1号、2号住宅楼2栋50户住宅楼，户均面积85平方米，建筑面积4250平方米，修建价格为每平方米748元。

2010年，元丰村续建2号3号小康楼住宅楼，共2栋40户，建筑面积4000平方米，修建价格为每平方米815元。管寨村新建小康住宅2栋50户，建筑面积4500平方米，修建价格为每平方米810元。东湖村新建小康住宅1栋40户，建筑面积8550平方米，修建价格为每平方米820元。小湾村新建二区1号2号住宅楼2栋60户，户均面积100平方米，建筑面积6000平方米，修建价格为每平方米720元。大湾村续建小康住宅1栋40户，修建价格为每平方米808元。

2011年，乌江村7社东排居民点北头拆除8户农户旧宅院，修建乌江村6号7号8号9号住宅楼，在乌江村委会西侧续建乌江村3号住宅楼，共5栋156户，建筑面积15600平方米，修建价格为每平方米830元。累计修建小康住宅7栋216户，居住人数756人；管寨村续建2栋60户小康住宅楼，建筑面积5700平方米，修建价格为每平方米753元；元丰村续建4号5号住宅楼，共2栋40户，建筑面积4000平方米，修建价格为每平方米815元；东湖村续建2号3号4号住宅楼3栋70户，户均面积105平方米，建筑面积7350平方米，修建价格为每平方米836元；平原村续建5号6号住宅楼2栋40户，修建价格为每平方米826元。累计修建小康住宅楼8栋210户；安镇村续建6号7号8号9号10号住宅楼5栋112户，户均面积100平方米，建筑面积11200平方米，修建

价格为每平方米836元,永丰村新建小康住宅1号、2号、3号住宅楼3栋85户,户均面积95平方米,建筑面积8075平方米,修建价格每平方米848元,小湾村续建二区3号4号住宅楼2栋60户,户均面积100平方米,修建价格每平方米980元。

2012年,元丰村修建6号7号8号9号住宅楼,建筑面积10350平方米,共2栋120户,6号8号住宅楼为3单元60户,7号楼为2单元20户,9号楼1单元为一梯两户,2单元、3单元为特困户危房改造户属一梯三户,共40户(修建价格为每平方米920元),其他每平方米修建价格为每平方米840。累计修建住宅楼9栋230户,入住农户805人;贾家寨村新建4栋134户,入住户数134户,入住农户470人;管寨村修建5号6号2栋60住宅楼,建筑面积6300平方米,出售价格每平方米1453元;谢家湾村稻香居生态家园新建小康住宅楼14栋340户,居住人数891人。东湖村续建5号6号7号8号住宅楼4栋130户(其中7号楼2单元3单元为特困户危房改户,一梯三户,共30户,8号楼2单元、3单元为特困户危房改造户,共30户,修建价格为每平米1000元),其余户均面积为95平方米,建筑面积10250平方米,修建价格为每平方米856元。累计修建小康住宅楼8栋240户,入住农户840人。安镇村在安镇卫生院西侧规划安镇村二区,新建二区1号2号3号4号住宅楼4栋100户,户均面积98平方米,建筑面积9800平方米,修建价格为每平方米836元。累计修建小康住宅楼14栋342户,入住农户1200人;小湾村续建二区5号6号住宅楼2栋63户,其中5号楼为特困户危房改造户,户均面积60平方米,一梯三户,共45户,6号楼为"低保五保"弱势人群居住房,共18户,户均面积30平方米,建筑面积3240平方米,修建价格为每平方米1068元。累计修建小康住宅楼11栋303户,入住农户1060人。大湾村续建4号6号7号住宅楼3栋108户,4号为框架结构,修建价格是每平方米1160元,6号7号为砖混结构,修建价格为每平方米868元;天乐村在村委会东侧修建二区1号2号3号住宅楼3栋120户,户均面100平方米,建筑面积12000平方米,修建价格为每平方米825元,累计修建5栋170户,入住600人。

2013年,敬依村修建3号4号5号住宅共3栋90户,建筑面积9450平方米,累计修建小康住宅楼5栋140户,入住农户490人;管寨村续建7号住宅楼1栋30户,建筑面积3150平方米。累计修建小康住宅楼7栋210户,入住农户735人;永丰村续建小康住宅4号5号住宅楼2栋50户,户均面积100平方米,建筑面积5000平方米,修建价格为每平方米876元。累计修建小康住宅楼5栋135户,入住农户475人。大湾村年修建8号、13号框架结构住宅楼2栋39户,修建价格为每平方米1160元,累计修建8栋237户,入住农户830人。

至2013年底全镇累计修建小康住宅楼102栋2837户。

第三节　道路交通

一、道路(铁路、公路、便道)

丝绸之路古道　丝绸古道在中国境内有河西道、羌中道、漠北道。河西道经长安、陇山、皋兰、武威、张掖通往西域。张骞通西域后,这条古道成为中原同西域、亚欧商贸的丝绸大道。

居延古道　起自张掖(甘州),沿黑河北上,止于居延(今内蒙古额济纳旗)。

黑河水道　清雍正七年(公元 1729 年),奉命平定准噶尔的岳钟琪、查阿郎命军需道员沈青崖,在张掖黑河试办水运,经实地考查,依照湖南湘江一带的艄子,在东起张掖(甘州)乌江,西至高台河西堡约 220 里航道试验,空艄入水 3 寸,载粮 24 石,入水 7 寸。轻舟逆水东上,3 人驾驶,行走 4 日;重运顺水而西,4 人驾驶,也行 4 日,加上装卸、风阻费用一半以上。正值大力筹办之际,噶尔丹策凌请降,岳钟琪等宣布班师,黑河水运也即作罢。

张酒大车道　民国初期,张酒大车道自张掖起,经乌江堡、沙河堡、蓼泉、高台、宣化、黑泉,自罗城黑河北岸向西,经盐池、双井子、界牌墩至酒泉。张掖、临泽、高台三县境内长 330 里。

国道 312 线张掖段　312 线张掖段原为甘新公路张掖段。是在原山丹经张掖(甘州)到临泽的车马大道(又称官道)基础上,于民国 13 年(1924 年)修建的。民国 26 年(1937 年),为转运苏联援华抗日物资重修,先后移动土石方 80 万立方米,用西城驿汉砖铺路面 7 公里、碎石铺路 70 公里,合计 77 公里。共和国成立后,采用民工建勤办法,多次进行修整。20 世纪 70 年代开始,张掖地区公路总段又裁弯取直,铺设柏油路面,里程缩短为 68.2 公里,路基由 8 米宽扩为 10～12 米,达到国家二级公路标准。国道 312 线途经乌江镇谢家湾村六社、四社和贾家寨村南端地域。

平原堡专线(Z076 线)　1956 年平原堡砖厂创建时,从原甘新公路 530 公里处,向平原堡修了一条长 4 公里的简易公路。1960 年整修,1970 年铺上沥青,成为一条次高级路面专用线路,为三级油路。

物探队专用线　1964 年省水文地质队由玉门迁到张掖(甘州)平原堡火车站北 5.3 公里处。1966 年省地质局物探队、省水电勘测设计院第二总队也相继迁到此处。1979 年省地质局批准兴建平原堡至物探队 5.3 公里的专用公路线,1980 年 8 月建成四级公路,由省物探队、水文队养护。

区通镇公路　甘新公路 521 公里至乌江堡公路,初建于 1956 年,1976 年改线续建,2004 年再次改造,从国道通至乌江镇政府全长 6.7 公里。

通村通社道路　镇域内的通村道路主要有：元丰大路——南端连接国道312线，自南向北途径谢家湾三、七社，元丰一社，穿过铁路涵洞，与三闸镇庚名村接壤，全长6.5公里，路面宽4.5米；乌平公路——自镇政府门前向北穿过铁路涵洞，折转沿铁路北向西，途径东湖村六社、平原大坡、平原村路口、平原堡社区铁路涵洞后，向北直达安镇加油站路口，全长14.2公里；平原大坡上丁字路口绕径平原、安镇、永丰、小湾、大湾、天乐村和平原堡物探队至安镇加油站全长18.7公里，其中：永平公路——自平原村路口向北，横跨永丰干渠，直达永丰村委会路口，全长6.54公里；永丰主干道路——自永丰村二社转弯向西，途径小湾二社、一社、小湾村委，向北直达小湾村二社，全长1.36公里；小湾主干道路——自永丰村委会路口向西，途径永丰三社，过永丰三支渠，向北直达小湾村八社，全长3.8公里；大湾主干道路——自小湾村八社路口向西，途径大湾七社，过大湾村委会，向南直达大湾村供销社，全长2公里；天乐村主干道路——自大湾村供销社路口向南，途径天乐十一社，过玉皇宫，向东直达安镇加油站路口，全长5公里；天乐村另一主线安镇加油路口向西，途径平原堡物探队和天乐一、三、七社，过村委会，向西直达天乐村十一社，全长4.3公里。

乌江镇2009年—2013年镇村道路建设项目一览表

表38

序号	路线名称	建设性质	技术等级	里程（公里）	总投资（万元）	申请省投资（万元）	群众自筹（万元）	建设年限	受益村	注
1	小湾主干道	改建	4	6.8	272	81.6	190.4	2009	小湾村永丰村	混凝土道路
2	平原主干道	改建	4	6.14	245.6	73.68	171.92	2009	平原村安镇村	混凝土道路
3	大湾主干道	改建	4	4.5	180	54	126	2010	大湾村	混凝土道路
3	安镇主干道	改建	4	8.4	336	168	168	2010	安镇村	混凝土道路
4	贾家寨主干道	改建	4	3.12	124.8	62.4	62.4	2010	贾家寨村	混凝土道路
5	天乐主干道	改建	4	5.5	220	110	110	2012	天乐村	混凝土道路
6	天乐主干道	改建	4	6	240	150	90	2013	天乐村	混凝土道路
7	乌平公路下段	改建	4	6.33	360	158.25	201.75	2013	乌江镇	混凝土道路
	合计			46.79	1978.4	857.93	1120.47			

二、桥涵

乌江境内有黑河、马胡子河、柳河、麽河、新河等，古时候曾在这些河上建有许多桥梁。据《甘州府志·仙释》记载，汉代即流传仙姑在黑河北面造桥成仙的传说；流传霍去病率部抢渡黑河讨伐匈奴的故事。历史资料记载，西夏乾佑七年（公元 1176 年）曾修建沿河墩黑河桥，西夏仁宗亲著敖文《黑河建桥敕碑》；明嘉靖十七年（公元 1538 年）都御史牛天麟曾建新津桥等，到元、明、清时期，张掖境内有重要桥梁 16 座，甘州区建桥 8 座。乌江境内现有黑河大型桥梁 2 座。

甘新公路黑河大桥　民国 27 年（1938 年），甘新公路张掖段修建时，在 518 公里处修筑一座 25 孔，每孔净跨 4 米，设计荷载 7.5 吨，总长为 100 米的木排架木面桥，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前已腐朽。1953 年，西北公路管理局在原址重建起一座长 108 米的木排架结构桥。为适应大规模经济建设的需要，于 1965 年，又在甘新公路 518 公里 667 米处，建起 8 孔，每孔 12 米，全长 100.76 米的永久性桥梁。该桥上部为钢筋混凝土简支梁结构，下部为排架桩式柔性墩台，净宽 7 米，设计荷载汽 -13，拖 -60，投资额 28.73 万元。由于该桥过水面较小，张掖公路总段于 1982 年在大桥西端续接一座 4 孔，每孔 25 米，长 100 米的钢筋混凝土部位预应力 T 型梁，桥面净宽 9 米，设计荷载汽 -20，拖 -100。

乌靖黑河大桥　2007 年 12 月开工建设，2009 年 7 月竣工通车。桥长 226.4 米，桥宽 8 米，栏杆宽度 0.5 米，共 11 孔，下部结构为钻孔灌注柱，铸式桥墩。上部结构为预应力空心板。总投资 380 多万元。乌靖黑河大桥是连接乌江镇与靖安乡的重要桥梁。

2013 年乌江镇河道主要桥梁一览表

表 39

名称	地址	孔数（个）	长度（米）	宽度（米）	注
马胡子河 1 号	敬依村三社	3	12.5	5	
马胡子河 2 号	敬依村一社	2	12	5	
马胡子河 3 号	乌江村三社	4	13	4	
马胡子河 4 号	乌江村四社	4	10.7	3.5	
马胡子河 5 号	管寨村十社	3	15	9	
柳河 1 号	敬依村五社	2	15.3	5	
柳河 2 号	东湖村五社	5	8	3	危桥
柳河 3 号	东湖村六社	3	14	9	
柳河 4 号	东湖村三社	1	10.2	3.5	危桥
麽河 1 号	平原村一社	1	18	9	
麽河 2 号	平原村四社	1	9.2	6.5	
麽河 3 号	平原村六社	1	20	6	
元丰渠桥	元丰村六社	1	8	6	

三、铁路　火车站

兰新铁路张掖段　途径乌江镇元丰、管寨、东湖、平原等4个村和平原堡社区，兰新铁路1955年11月1日建成通车。

平原堡火车站　位于兰新铁路518公里处，建筑面积800平方米，5股道，有货场及货物装卸站台。平原堡砖瓦场向西北各地外运的砖瓦，省驻平原堡地区单位物资都由该站承运。2009年停用。

乌江火车站　位于管寨村二社，距离黑河铁路大桥500米处，始建于20世纪50年代末期。2009年停用。

四、交通工具

共和国成立前，人们一般都是徒步行走和车、马为脚乘。后来，当地出现大轱辘木车，成为唯一的运载工具。除此之外，拉运东西靠人扛，担挑，毛驴、牛、骡、马牲畜驮运。

20世纪50年代末出现胶轮车(民间俗称"皮车")和自行车，60年代有了"小珠子架子车"，70年代末有"大珠子架子车"。皮车代替运输业，大轱辘老牛车、架子车在农业生产上广泛应用，家庭条件好的农民骑上自行车。自行车80年代普及。到80年代末，摩托车出现在农家院落，农用手扶拖拉机、四轮子、三轮子、货运小汽车、面的车、小轿车等交通工具在改革开放以来的30年间快速增加。大轱辘老牛车、皮车已经退出历史舞台。

到2013年，全镇摩托车、农用三轮车基本普及，农用小货车、货运大中型汽车剧增，全镇有21路公交车12辆，私人小轿车700多辆。大中型货运车辆300多辆，农业生产有农用车辆3700多辆，出行有自行车、摩托车、小轿车、公交车等。

兰新铁路G45线立交通道穿越乌江镇道路情况一览表(2013年)

表40

兰新铁路G45线	所在村社	公路交汇点
兰新铁路K548+278M	元丰村五社	元丰公路5.1公里
兰新铁路K549+866M	管寨村一社	管寨村一社、二社
兰新铁路K550+778M	管寨村五社	乌平公路6.0公里
兰新铁路K527+950M	管寨村十社	乌平公路6.6公里
兰新铁路K528+120M	东湖村六社	乌平公路8.2公里
兰新铁路K529+100M	东湖村一社	乌平公路9.1公里
兰新铁路K530+060M	平原村一社	乌平公路10.4公里
兰新铁路K531+500M	平原堡社区	乌平公路11公里
兰新铁路K532+280M	平原堡社区	乌平公路12.6公里

第四节　邮电通讯

甘州邮电通讯始于清代。清光绪十五年(公元 1889 年),架设由兰州到嘉峪关的电报线路,次年 11 月设甘州电报子局;清宣统二年(公元 1910 年),在甘州设邮局。

共和国成立后,邮政和电信事业得到快速发展。1990 年～1992 年,全区实现国内长途直拨,1994 年实现国际直拨,1998 年邮政与电信分离。10 月,设立平原堡邮电支局,配备人员 3 人,乌江设立邮政所 1 处。2010 年,甘州区开设邮政储蓄网点和邮政营业网点。至 2013 年全镇固定电话入户率达 95%以上,除在校学生和一部分老年人,基本实现人人拥有一部手机(移动电话),镇政府及机关企事业单位和一部分居民家庭开通使用了宽带网络。人们基本通过电话、手机、宽带网络联系通讯,书信、电报联系通讯已很少用。

第五节　电力能源

一、电力

电力发展史　甘州区自 20 世纪 50 年代开始兴办小水电站,60 年代形成小水电建设高潮,先后在黑河灌区和泉水灌区,利用渠水、泉水落差大之优势,兴建 30 多座小水电站,农村开始通电。1958 年,兴建张掖市第一座引水式电站——北关水电站。乌江公社于 1958 年在黑河西岸乌江八社东侧建成乌江水利发电站,最初有职工 3 人,负责人有主管水电的公社领导担任,技术员梁学兵、雷跃林。1961 年停产,1966 年继续发电,站长李发兵,技术员梁学兵、雷跃林。所发出的电主要供公社机关、公社农具厂、张掖第六中学和乌江八队部分农户使用。从 1970 年"北农会议"后,张掖县制定"实现农村电气化县规划",开始购进外地水轮发电机成套设备,很快形成小水电建设热潮,陆续修建五闸路、三闸、东湖、平原、瓦窑、贾家寨、庚名、靖安、沙井等 26 座引水式小水电站,总装机 570 千瓦。这些小水电的建设,均系国家投资,群众出劳力,县上派人指导,建成后交受益公社或大队管理,发挥一定效益。

1976 年天乐大队等区域从西片农网专线接电。1978 年全公社通火电,水利发电全面停产。1984 年成立乡镇电力管理站,李发兵为第一任站长,共有职工 15 人,所有人员都是"社来社去"人员。1996 年 2 月,乡电力管理站交由张掖县电力局管理。1999 年 1 月根据国务院国发[1999]2 号文件批转国家经贸委《关于加快农村电力体制改革加强农村电力管理的意见》精神,镇电力管理站更名"乌江供电营业所"。

电网管理　1978 年成立张掖县电业管理所,负责全县农电建设和管理工作。1979 年

扩编为县电业建设管理公司。1984 年改为县电力公司。1988 年改编为张掖市供电所,各乡设立电管站,配备亦工亦农管理人员 3～5 人,负责本乡配电线路和低压线的管理维护和用电检查,每个行政村有一名电工,管理本村配电变压器和低压线路,维护检查线路,抄表,收缴电费,市、乡、村已建成农电管理网络。

从 1999 年至 2013 年,乌江供电所为甘州区电力局的派出机构,其人、财、物由甘州区电力局统一管理。2013 年,供电所下设两班一室,分别为生产班、营销服务班和营业室。设营业所所长 1 名,营业室经济核算员 2 名,生产班设班长 1 名,人员 3 人,营销服务班设班长 1 名,人员 7 人。2013 年全所有职工 15 人,平均年龄 40 岁,其中大专学历 3 人,中专学历 1 人,中共党员 3 人。

供电所担负着全镇的供电任务。辖区内有 10KV 线路两条,长 103.37 公里,配电变压器 230 台 10613KVA,0.4KV 线路 260 条,94.2 公里,年售电量 800 多万千瓦时。

辖区内两条 10KV 线路供电电源为 35KV 平原堡变电站供电，两条路线分别命名为:10KV 乌江 111 线路和 10KV 明永 126 线路。其中,乌江 111 线路长 60.97 公里,供电区域为东湖、平原、管寨、安镇、天乐、大湾、永丰、小湾等村和高崖水文站、平原提灌站等铁路以北用电客户;明永 126 线路长 42.4 公里,供电区域为乌江镇集镇和乌江、贾家寨、敬依、元丰、谢家湾、管寨村一社、东湖四、五社、乌江水厂、贾家寨加油站、黑河山庄、黑河桥收费站、黑河桥道班、鑫建砖厂、虹鳟鱼场、塔儿渠提灌站等火车路以南用电客户。

辖区有装表用电客户 8656 户 27429.5KW，其中居民照明用电客户 6705 户、10057.5KW,非居民用电客户 82 户、246KW,一般工商业用电客户 880 户、3755KW,大工业用电客户 2 户、980KW，农业生产用电客户 801 户、5881KW，农业排灌用电客户 186 户、6510KW。

辖区有配电变压器 230 台、10613KVA,其中,公用配电变压器 91 台、4386KVA,专用配电变压器 44 台、3167KVA,井灌配电变压器 95 台、3060KVA。

辖区共有 0.4KV 线路 260 条,长 94.2 公里,其中,架空线路 58 条,长 18.2 公里,地埋线主杆线路 202 条 76 公里。

乌江供电所(电管站)历任负责人和职工数量一览表

表 41

时　间	负责人	职工人数	总人数
1984—1996.2	李发兵	15	16
1996.2—1997.3	陈生杰	15	16
1997.3—2000.3	魏吉合	17	18
2000.3—2001.3	尹增林	16	17

乌江供电所(电管站)历任负责人和职工数量一览表

表 41-1

时　间	负责人	职工人数	总人数
2001.3—2004.2	姚明月	16	17
2004.2—2006.3	崔志强	16	17
2006.3—2008.2	王国峰	16	17
2008.2—	刘源	14	15

二、能源

农村能源建设是充分利用农村资源、改善农村用能结构、优化农村生态环境、转变农业经济增长方式的重要途径。农村能源建设项目主要推广沼气、秸秆气化、太阳能、小水电、风力发电等清洁能源技术。甘州区在各乡镇重点推广“三位一体”沼气能源建设技术,即:以沼气池建设为中心,集“改厨、改厕、改圈”为一体的建设项目。沼气是一种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优质、廉价、卫生的可再生能源,具有显著的能源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特别适合在农村推广。乌江镇沼气国债项目建设启动于 2004 年。2004 年元丰村一社建成 24 户;2005 年平原村二社建成 24 户;2007 年平原村建成 208 户;2008 年天乐村整村建成 320 户,小湾村建成 105 户。2009 年我镇共争取沼气国债项目 550 户(含小湾村已建成的 105 户)。截至 2010 年全镇累计建成“三位一体”沼气项目户 1126 户,占总农户的 17.5%。

全镇培训沼气建设技术人员 29 人,其中,平原村 9 人、元丰村 6 人、天乐村 5 人、小湾村 3 人、大湾村 2 人、永丰 2 人、安镇 2 人。在平原、安镇、小湾、大湾、天乐等 6 个村建立沼气项目后续服务点。区能源站给平原、天乐、、小湾、大湾、安镇、元丰等6 个村配备抽渣车 6 台,专门为沼气项目户服务。

通过算账对比,农户建造一口 10 立方米的沼气池,年产沼气可达 350 立方米,相当于 3.5 亩薪炭林的年生长量,年可节省薪 2.5 吨,生产沼肥 15 吨,每年可为农户节省柴、煤、电、化肥、农药开支 1300 元。每户养殖 1 头牛、2 口猪的粪便,就能保证沼气池正常运转,一年至少带动一户增加草畜产业收入 2835 元,可给项目户每年净增收入 4135 元,而且为农户提供优质洁净的生活用气,改变农村烟熏火燎、畜便遍地堆、污水横流、蚊蝇满院的生活环境。

第九章　政党组织

第一节　民国时期国民党的组织、党员及活动

1929年上半年开始，中国国民党甘肃省党部派马阁麟到张掖筹备党部，在各中小学教职员中发展国民党员50余人，是年9月，召开党员大会，成立“中国国民党张掖临时党部”。1931年，在国民党张掖县临时党部基础上成立“党务整理委员会”。1937年正式成立“中国国民党张掖县党部”。此后，在城市、学校和农村发展国民党员100多人。1944年，国民党张掖县党部召开全县党员代表大会，选出“中国国民党张掖县党部执行委员会”和“中国国民党张掖县监察委员会”，至此，国民党基层组织普及张掖县各乡、镇，分部增加到40个，国民党员增加到300多人，此时，张掖县辖1镇10乡，乌江区域属张掖县永丰乡，永丰乡设立分部至1949年，控制着乡、村、机关和学校。其间，1936年冬，国民党张掖县党部组织地方“保安民团”搜捕残害红军将士。至1947年11月，国民党张掖县党部下辖11个区党部、45个区分部，基层组织遍布城市、农村，国民党员达到1050人。其间，1945年，国民党张掖县党部与中统特务组织成立省调统室张掖中心小组，搜集破坏中共地下党组织。1947年11月开始至1948年，中国国民党张掖县党部、三民主义青年团先后召开党团合并执、监委员会会议，成立党团合并统一委员会，进行党团合并登记等工作，至1949年，中国国民党张掖县党部有区党部11个，区分部125个，国民党员2272人。1949年9月19日，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野战军一兵团二军五师解放张掖，国民党张掖县党部及组织系统土崩瓦解，国民党统治张掖的历史结束。

第二节　共和国时期乌江镇（区、公社、乡）中共党组织及党员状况

1949年9月19日张掖解放，9月25日，中国共产党张掖地委、县委成立，张掖县只有党员43名，建立县委、县政府、甘泉区、大有区、永利区等13个党支部。之后，张掖县委建立下属的盈科、有本、大有、永利、平彝、龙首、永丰、新丰、安阳、康乐、甘泉、觫得等12个区党委，乌江属永丰区党委。

1950年，区划调整后，张掖县辖11个区，设置区公署，中共张掖县委辖11个区党委，乌江属永丰区党委。

1950年7月，各区名称以数字序列排序称谓，乌江属八区，区公署驻地平原堡，八区设区党委，下辖9个乡。至1951年底，全县党员人数发展到122人，有党支部16个。

1953年，张掖县区划调整后，张掖县辖14区，区名仍以数字序列排序称谓，县委将11个区党委调整为14个区党委，乌江属九区，区政府驻地乌江堡，九区设区党委，区委书记卢全金。当时，全县有103个乡，先后设立农村党支部58个。第九区党委设有大湾乡、平原乡、乌江乡党支部，大湾乡党支部委员3人，书记为张志儒；平原乡党支部委员7人，书记为李兴荣、副书记为杨生满；乌江乡党支部委员6人，书记为冯凯、副书记为徐克诚。

1955年11月，张掖县将三区、九区合并调整为乌江堡区，辖区包括今乌江镇、三闸镇、靖安乡、平山湖乡和新墩镇流泉村。随着乌江堡区行政区划的合并调整，设置乌江堡区党委。区党委下设区机关和乡党支部。在当年整党建党工作中，中共张掖县委建立健全各级党总支、党支部机构，全县成立分总支22个、乡支部3个，在149个高级社成立支部129个，在699个生产队划分党组485个。

1956年1月，张掖县撤区并乡，12个农业区级所辖99个农业乡合并为25个乡，同时，撤销区党委，设立乡党总支和乡人民政府，乌江域内设乌江乡、安镇乡。乌江乡人民政府驻地乌江堡，辖10个村，设立乌江乡党总支，乡党总支书记田维昌，乡党委下设乡政府机关党支部和村级（高级合作社）党支部；安镇乡驻地安镇堡，辖4个村，设立安镇乡党委，乡党总支书记强一平，乡党委下设乡政府机关党支部和村级（高级合作社）党支部。至1958年人民公社化前，乌江、安镇乡设置乡党总支部。

1958年9月，实现人民公社化，全县划为1个镇，6个人民公社，中共张掖县委随区划调整撤销25个乡党委，合并成立乌江等6个人民公社党委，将自然村进行大合并成立大队，6个公社下辖27个大队，乌江人民公社辖今乌江、三闸、靖安、平山湖、新墩等乡镇区域，乌江镇域内的乌江乡、安镇乡也随之合并，称之为“大乌江公社”时期，乌江公社党委书记田科荆，公社党委下设公社机关党支部和乌江大队、新墩大队、三闸大队、靖安大队、安镇大队等党总支和党支部。

1961年，张掖县区划调整，将6个公社调整为30个公社，县委调整设立30个公社党委，当时县委、党委下属党支部增加到516个，乌江域内设立乌江公社、安镇公社，相应设立乌江公社党委、安镇公社党委。乌江公社党委驻乌江堡，公社党委书记陈发祥，公社党委下设公社机关和供销社等单位党支部和大队党支部。安镇公社党委驻安镇堡，下设公社机关和大队党支部。

1962年2月，张掖县又设立乌江、梁家墩、甘浚、大满4个管理区，相应县委设立乌江、梁家墩、甘浚、大满4个管理区工作委员会，乌江工委辖乌江、三闸、靖安、新墩、花儿闸、安定、安镇7个公社党委。

1964年5月，乌江工委撤销，30个公社调整为20个公社，公社党委相应合并调整为20个，安镇、乌江合并为乌江公社，公社下辖20个大队，设立乌江公社党委，公社党委书记田科荆。公社下辖谢家湾、元丰、姚寨、张寨、管寨、茨滩、乌江、中号、平原、贾家寨、夹河、敬依、东湖、于家桥、安镇、天乐、大湾、小湾、永丰、高庙等20个大队，公社党委下设公社机关等单位党支部和20个大队党支部。

1965年7月派驻乌江公社的社教工作队队长白永昌留任乌江公社党委书记。随着公社供销社、信用社、粮管所、兽医站、卫生所(院)等组织的设立和增员，公社党委下设公社机关、供销社、兽医站等单位党支部，“社教运动”后，中号、乌江大队并为乌江大队，姚寨、元丰大队并为元丰大队，张寨、茨滩、管寨大队为管寨大队，于家桥、安镇大队并为安镇大队，夹河、高庙大队划归明永管辖，至此，乌江公社下辖13个大队，大队党支部也随之合并调整为13个。

1966年5月，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各级党组织普遍受到冲击，处于瘫痪状态。9月10日，根据中共张掖县委138号文件“关于改换公社名称”的通知，乌江人民公社改为卫东人民公社，下属大队及公社所属单位也随之换名。

1968年3月，乌江公社成立革命委员会，公社、大队各级党的组织活动逐步恢复。

1969年以后，在整党建党过程中，公社党委及大队党支部等各级党组织重新恢复。1965年7月至1969年，白永昌、朱兴安先后担任公社党委书记。1970年1月11日，根据张掖地区革命委员会整党领导小组张革党发[70]004号文件，成立中共卫东人民公社委员会，由王炳印、丁学志、陈绪德、陈学礼、任殿峰、李殿成、李发喜、王爱东(女)、支成喜、李如文、杨步傲、桑志奇等为委员，王炳印任公社党委书记。同年，公社及所属大队又恢复原名称，党组织也按照恢复后的名称恢复设置。

1971年至1981年，王国杰担任乌江公社党委书记，长达10年时间。期间，随着公社联营公司、教育管理办公室、农业机械管理站、公社砖厂等企事业单位的成立。1981年，公社党委下设公社机关、供销社、教育、农机站、畜牧站以及联营公司、信用社、粮管所、卫生院等机关企事业单位党支部以及所属13个大队党支部。

1981年，王国杰调离后，徐德文担任乌江公社党委书记。

1983年11月，全县22个公社，当年，改公社为乡、大队为村、生产队为合作社。乌江公社党委改设乌江乡党委，乡党委书记苟天元，乡党委下设13个村党支部和乡政府机关、乡教育、乡供销社、乡砖厂、乡畜牧站、乡农机站、乡联营公司及粮管所、卫生院联合党

支部(简称“营粮卫”党支部)等机关企事业单位党支部。

1985年,乌江乡淀粉厂建成投产,设立乡淀粉厂党支部。乡党委下设20个党支部,分别是:谢家湾、元丰、贾家寨、敬依、乌江、管寨、东湖、平原、安镇、永丰、天乐、大湾、小湾等13个村党支部和乡政府机关、乡教育、乡供销社、乡砖厂、乡畜牧站、乡农机站、乡联营公司及粮管所、卫生院(简称“营粮卫”党支部)、乡淀粉厂等9个机关企事业单位党支部,共有中共党员582名。

1987年2月,召开乌江乡第七次党代会时,乌江乡党委下设21个党支部,分别是13个村党支部和乡机关、教管会、供销社、砖厂、农机站、畜牧站、淀粉厂、联营公司及粮管所联合党支部等8个机关企事业单位党支部,全乡有中共党员608名。

1988年,乌江乡联营公司更名“乌江乡经济联合委员会”,设立乡经委党总支,下设乡经委机关、乡砖厂、乡淀粉厂、乡农机站4个党支部。乡党委下设党支部为21个。

随着学校、粮管所、卫生院党员的增加,乡教育党支部改设党总支,下设教管会、东片学区、西片学区3个党支部,乌江、平原堡粮管所分别设置2个党支部,卫生院单设党支部。随之,“营粮卫”联合党支部撤销。信用社与农行乌江营业所联合成立营信党支部。乌江乡淀粉厂于1989年7月停产关闭后,撤销乡淀粉厂党支部。1991年,乌江乡农业技术推广站办公楼建成后,乡农技站、水管站、经管站三站搬迁至农技站合署办公,之后联合成立“三站”党支部。乌江乡党委下设2个党总支、27个党支部,分别是:乡教育党总支下设乡教管会、乌江学区、安镇学区3个党支部,乡经委党总支下设乡经委机关、乡农机站、乡砖厂3个党支部,13个村党支部和乡机关、乡“三站”、乡畜牧站、乡卫生院、乡供销社、乌江粮管所、平原堡粮管所、营信等8个机关企事业单位党支部。

1993年,乌江乡初级中学(安镇中学)建成,之后设立乌江乡初级中学党支部,隶属乡教育党总支。乌江乡党委下设2个党总支、28个党支部。期间,信用社、农行营业所组织关系隶属调整,营信党支部党员转出,随之撤销营信党支部。

1997年10月,乌江乡撤乡建镇,乌江乡党委改称乌江镇党委,下属党总支、党支部随之更换名称。

1999年5月,平原堡街道划归乌江镇管辖,新增平原堡街道党支部。乌江镇党委下设2个党总支、28个党支部,分别是:镇教育党总支下设镇教管会、乌江学区、安镇学区、初级中学4个党支部,镇经委党总支下设镇经委机关、镇农机站、镇砖厂3个党支部,13个村党支部、平原堡街道党支部和镇机关、镇“三站”、镇畜牧站、镇卫生院、镇供销社、乌江粮管所、平原堡粮管所等7个机关企事业单位党支部。

2001年,镇“三站”党支部撤销。

2004年,乌江镇初级中学停办,之后镇教育党总支初级中学党支部撤销。全镇有中

共党员 806 名。2005 年，镇经委党总支撤销，随之镇经委机关、镇农机站党支部撤销，下设的鑫建砖厂党支部直属镇党委。镇党委下设 1 个党总支、24 个党支部，分别是：镇教育党总支下设镇中心学校、乌江学区、安镇学区 3 个党支部，13 个村党支部、平原堡街道党支部和镇机关、供销社、畜牧站、卫生院、乌江粮管所、平原堡粮管所、鑫建砖瓦厂等 7 个机关企事业单位党支部。全镇共有中共党员 819 名。

2005 年乌江镇党员基本情况一览表

表 42

项　目		党员数	在岗职工	项　目		党员数	在岗职工
总　计		819	125	入党时间	1945 年 9 月 3 日至 1949 年 9 月		
预备党员		37	7		1945 年 9 月 3 日至 1949 年 9 月	105	2
女		89	17		1949 年 10 月 至 1966 年 4 月	154	7
少数民族		1			1966 年 5 月 至 1976 年 10 月	179	28
台湾省籍					1976 年 11 月至 1992 年 9 月	381	88
年龄	35 岁及以下	168	45	学历	1992 年 10 月及以 后		
	36 岁至 45 岁	212	40		研究生	3	3
	46 岁至 54 岁	148	26		大学本科	36	31
	55 岁至 59 岁	92	6		大学专科	57	43
	60 岁及以上	199	8		中　专	180	24
入党时间	1937 年 7 月 7 日至				高　中	543	24
	1945 年 9 月 2 日				初中及以下		

乌江镇 2005 年党员职业情况一览表

表 43

项目		党员数	项目		党员数	项 目		党员数
总　计		819	二、农牧渔民		680	合　计		
一、在岗职工		125	其中	农　民	627	民营科技企业技术人员		
公有经济单位	合　计	116	三、军人、武 警			受聘于外资企业管理技术人员		
	工　人	13	四、学生			个体劳动者		
	企事业单位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	68	其中	研究生		其中	城镇个体 劳动 者	
	机关干部	35		大学本科专科学生		私营企业主		
非公有经济单位	合　计	9	五、离、退休(退职)人员			其中	民营科技企业创业人员	
	工人(营业员、服务员)		六、其　他			中介组织从业人员		
	企业和民办非企业单位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	9				自由职业人员		

2007年6月，镇卫生院划归区卫生局直属，镇卫生院党支部整体转入甘州区卫生局党委。2007年11月，平原堡街道办事处改设平原堡社区，随之平原堡街道党支部改称平原堡社区党支部。

2012年7月，按照区委加强非公企业党组织建设的精神，新设立辖区内张掖市巨隆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张掖市广源食品有限公司、甘肃玉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3个非公企业党支部。适应学校布局调整和党员增加的实际情况，新设置乌江中心小学、谢家湾小学、敬依小学、管寨小学、平原小学、安镇小学、小湾小学、大湾小学、天乐小学党支部等9个小学党支部。

2012年底，乌江镇有中共党员1012名，其中，按性别划分：男性855名，女性157名；按年龄划分：35岁及以下的222名，36–45岁的239名，46–54岁的198名，55—59岁的95名，60岁及以上的258名；按文化程度划分：大学专科及以上的119名，中专和高中的283名，初中及以下的610名；按职业划分：机关企事业单位在岗干部、教师、职工139名，农民801名（含村社干部党员），城镇社区居民47名，离退休人员25名；中共预备党员39名。

2013年，乌江镇党委下设1个党总支、34个党支部，分别是：镇教育党总支下设镇中心学校、乌江学区、安镇学区、乌江中心小学、谢家湾小学、敬依小学、管寨小学、平原小学、安镇小学、小湾小学、大湾小学、天乐小学党支部等12个党支部。（乌江学区、安镇学区党支部应撤销而尚未批准撤销），13个村党支部，平原堡社区党支部和镇机关、畜牧站、乌江粮管所、平原堡粮管所、供销社、张掖市巨隆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张掖市广源食品有限公司、甘肃玉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党支部等8个机关企事业单位党支部。

镇党委内设党委办公室（与镇政府办公室合并，称镇党政综合办公室）、纪检委、党校。党委办公室负责处理镇党委日常工作；纪检委负责纪律检查工作和党风廉政建设具体工作；镇党校承担党员和干部培训教育。

镇党委配备书记1名，副书记4名，其中：1名兼任镇政府镇长、1名专职副书记、1名兼任镇纪委书记、1名为下派挂职副书记。配备党务干部3名，分别是党委秘书兼党政综合办公室主任1名，负责党委办公室日常工作和组织党建具体工作，宣传干事1名，负责宣传和精神文明建设具体工作，纪委副书记兼纪检干事1名，负责纪检委和党风廉政建设具体工作。

镇党委设置委员10名（选配9名、下派挂职1名），其中，书记1名、副书记4名、委员兼镇人大主席1名、委员兼镇政府副镇长1名、委员兼镇武装部部长1名、委员兼村党支部书记2名。

各党总支、支部选配委员3—7人，设置书记、副书记、组织委员、纪检委员、宣传委员等。

乌江镇(区、公社、乡)历届党政领导干部名录

表 44

乌江(第八区、九区)区公所(署)时期党政领导名录

时间	区委书记	区长	区公所文书	说明
1951 年		张增华		1949 年 9 月张掖县人民政府成立,沿用民国旧制,全县设 12 个区,区名按数字序数称谓,乌江隶属第八区,1950 年 7 月,全县调整为 11 个区,乌江仍属第八区,区公所驻地平原堡,管辖 9 个乡。1953 年土改后,张掖县区划大调整,全县设 14 个区,乌江为第九区,区公所驻地乌江堡,辖十个乡:崖子、元丰、靖平、靖安、小湾、大湾、平原、安镇、乌江、管寨。1955 年 11 月,第三区、九区合并为乌江堡区。其他领导人姓名不详。
1953 年–1954 年	卢全金	党宗昌		
1955 年	卢全金	党宗昌	张文昌	

乌江乡安镇乡分设时期党政领导名录(续表)

表 45

时间	党委书记		乡长		副乡长	说明
1956 年 1 月 – 1958 年 8 月	乌江乡	安镇乡	乌江乡	安镇乡	乌江乡	1956 年 1 月,全县区划调整,设 25 个大乡,乌江乡、安镇乡分设。乌江乡驻地乌江堡,安镇乡驻地安镇堡。乌江乡、安镇乡分设时期其他领导人姓名不详。
	田维昌	强一平	张明奎	张明堂	李芬香	

乌江人民公社时期党政领导名录(续表)

表 46

时间	党委书记	党委副书记	管委会(革委会)主任	副主任			武装部长	说明
1958 年 9 月	田科荆		腾兴明					其他领导人姓名不详。
1960 年 – 1963 年	陈发祥						李学友 丁文高	其他领导人姓名不详。期间 1961–1964 年 5 月设置安镇人民公社的领导人姓名不详
1964 年 – 1965 年 6 月	田科荆						秦学俭 桑自祁	

乌江人民公社时期党政领导名录(续表)

表 46-1

时间	党委书记	党委副书记	管委会(革委会)主任	副主任			武装部长	说明
1965年7月－1971年	白永昌 朱兴安 王炳印	王国杰	张文昌 付常荣 王多训	王多训	王兴亚	王宗尧	桑自祁	民间称此时期为乌江历史上的“五王”时期,期间文化大革命开始,公社管委会改称公社革委会。1966年9月,为适应文化大革命的形势,改“乌江公社”为“卫东公社”。1970年,恢复原名称。
1971年－1981年	王国杰	杨自顺 徐德文	王兴亚	王多训	王宗尧		桑自祁 董克山	
1981年－1982年	徐德文	陈怀义	赵玉龙	李国志	蔡红芳	杨国成	臧福元 冯成	
1983年－1983年10月	苟天元	陈怀义	赵玉龙	李国志	蔡红芳	刘国业	冯成	1983年11月，张掖县改公社为乡,乌江人民公社改称乌江乡,设乡党委、人民政府、武装部等领导机构。

乌江乡时期党政领导名录(续表)

表 47

时间	党委书记	党委副书记	纪委书记	人大主席团主席	乡　长	副乡长				经委主任	武装部长	经委副主任
1983年11月－1987年9月	苟天元	陈怀义 张家仓			李国志 李治国	胡风山				赵玉龙 (联营公司经理)	臧福元	
1987年10月－1988年11月	苟天元	张家仓 付金正			李治国	胡风山				赵玉龙 张家仓	臧福元	
1988年11月－1991年11月	李治国	蒲金昌 杜利军	蒲金昌	赵玉龙 李治国	李治国 石海	胡风山	马天禧	杜建荣	杜利军	张家仓 曹威	臧福元	
1991年11月－1995年10月	石海	杜利军 徐东元	杜利军 徐东元	马天禧	石海 蒲金昌	王希满	陈增仁	陈大巨		曹威 陈国禄	臧福元 管铁善	徐东元
1995年10月－1997年10月	张瑛	徐东元	徐东元	马天禧	蒲金昌 汪学勤 付弘	李学军 王希满	朱向荣	雷光福	吕晓燕	陈国禄	管铁善	李永春

乌江镇时期党政领导人名录(续表)

表 48

年　度	党委书记	党委副书记	纪委书记	人大主席	镇　长	副镇长				经委主任	武装部长	经委副主任
1997年10月－1998年12月	张瑛	徐东元	徐东元	马天禧	付弘 宁克海	朱向荣	雷光福	李学军	吕晓燕		管铁善	李永春
1998年12月－2000年11月	张瑛	李吉忠	李吉忠	朱向荣	宁克海	雷光福 李学军	马恒邦	王婷玲		杨永锋	柴福年	李学军 张定一
2000年11月－2005年2月	宁克海	李吉忠 张定一	李吉忠 张定一	董玉德	张学俊	张定一 李林年	赵乾升	李晓霞		朱荣仕	柴福年 张挺	方山
2005年2月－2006年8月	李文奇	张学俊 张定一	张定一	董玉德	张学俊	李林年	宋进林	李晓霞		朱荣仕	张挺	赵文烨
2006年8月－2011年8月	张成琦	徐国宏 梁志军 朱兴斌	梁志军 朱兴斌	吕虎	徐国宏	宋进林	赵文烨	黄彩琴	田春花 郑琴 (挂职)	马恒邦	邢吉庆	刘永生 张洪云
2011年8月－	张成琦 吴东德 (2011.12任职)	温晓 宋进林 王清 赵丽娟 (挂职)	王清	王耿朝	温晓	张洪云	何军	张晓玉	郑琴 曹恩桓 (挂职)		董建海	

2011年8月乡镇党委、人大、政府换届时实施机构精简改革，撤销乡镇经委，同时撤销经委主任、副主任领导职位。

中共乌江镇2012年党组织书记(委员)及党务干部职数和党员数量一览表

表 49

党组织名称	书记	副书记	书记助理 (大学生村官)	委员	党务干部	党小组长	党员	党组织名称	书记	委员	党务干部	党员
乌江镇党委	1	4		10	3		1012	镇中心学校党支部	1		1	3
镇机关党支部	1			5			48	乌江中心小学党支部	1	3		20
畜牧站党支部	1			3			5	谢家湾小学党支部	1	3		7
平原堡社区党支部	1	1		5	1	5	49	敬依小学党支部	1	3		8
谢家湾村党支部	1	1	1	7	1	5	51	管寨小学党支部	1	3		6
元丰村党支部	1			5	1	6	60	平原小学党支部	1	3		8
贾家寨村党支部	1			5	1	4	46	安镇小学党支部	1	3		8
敬依村党支部	1			5	1	6	56	小湾小学党支部	1	3		6
乌江村党支部	1			5	1	9	79	大湾小学党支部	1	3		6
管寨村党支部	1		1	7	1	10	78	天乐小学党支部	1	3		6
东湖村党支部	1			5	1	4	58	乌江粮管所党支部	1			3
平原村党支部	1		1	7	1	11	57	平原堡粮管所党支部	1			5
安镇村党支部	1			7	1	12	81	乌江供销社党支部	1			5
天乐村党支部	1			7	1	13	68	乌江鑫建砖厂党支部	1	3		9
大湾村党支部	1			7	1	9	59	张掖市巨隆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	1			3
小湾村党支部	1			7	1	10	58	张掖市广源食品有限公司党支部	1			3
永丰村党支部	1			5	1	6	50	甘肃玉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党支部				3
镇教育党总支	1			5			78					

第三节　共和国时期乌江镇(区、公社、乡)中共党组织重要党务活动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党在乌江的基层组织逐步建立健全,历届党委和各级党组织按照中央及上级党委的部署精神,围绕加强改进提高党的政治、思想、组织领导,开展党的政治教育、思想宣传、组织建设。各级党组织的办公、教育、活动阵地逐步改善,自1990年以来,设立镇(乡)党校和村党群活动室,至2013年,8个村建设综合办公楼(党群活动中心),其他5个村和平原堡社区均有独立固定办公活动场所,机关企事业单位党组织都配有党建活动室。

1949年—1955年,在党员少、基层组织尚不健全的情况下,结合政治运动和党的中心工作,采取不定期上党课和以会代教等形式,着重对党员进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纪律和密切联系群众的优良传统教育。期间,1950年在各级干部中开展"整风"运动,1952年,在"三反"运动的基础上,开展为期25天的整党。

1955年11月开始至1956年1月,开展历时85天的整党建党工作。

1958年,成立乌江公社党校和大队夜党校,对农民党员进行时事政策、党的基本知识、先进党员模范事迹等教育,"文革"中停办。

1959年,在党委、党支部成立党员、干部政治理论学习核心小组,开展学习培训。

1962年,公社、大队干部参加县委党校《中共中央关于农村人民公社化工作条例(修正草案)》轮训。是年,开始农村党员"冬训",延续至今。

1964年—1965年,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并进行党的组织整顿。

1965年—1966年,结合"四清"运动,集中培训大队党支部书记、大队长、党群积极分子和"贫协"主席。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以毛泽东著作为主要学习内容,提倡天天读;开展人人背诵"老三篇"(《为人民服务》《纪念白求恩》《愚公移山》)和《毛主席语录》活动。

文化大革命初,党的组织生活停止。1968年冬,根据中共中央《关于整顿恢复重建党组织》的指示,至1970年12月进行分期分批整党建党和党员登记,党组织和党员活动逐步恢复。

1978年以后,思想教育以《邓小平文选》《陈云文选》《三中全会以来的中央重要文献》《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准则》《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和《中国共产党章程》为主要内容,通过各种形式的培训学习,把党员的思想统一到三中全会以来

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上。1979年，公社、大队干部参加县委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培训。1980年，开展《中国共产党章程》学习和“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大讨论活动。1982年，县委宣讲组深入公社、大队进行党的十二大精神宣讲培训。

1983年—1984年，党员干部参加县委、县党校《邓小平文选》《中共中央关于整党的决定》《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培训学习。

1983年10月，按照中共十二大要求，十二届二中全会以后开展以党的作风和组织为主的整党工作。

1984年3月—1986年，乡村两级开展整党工作，至1987年1月全部结束，全乡查出犯有“两个”严重问题的党员和“三不”党员19人，分别进行纪律处分和组织处理。经过整党工作，全乡608名党员，合格党员达到478人、占党员的78.6%、合格率上升35.8%，基本合格党员121人、比整党前减少170人，基本不合格党员3人、比整党前减少49人，不合格党员6人，通过整党登记591人、占党员总数的97.2%。并结合整党，开展乡、村、社及乡办企业财务大清理、大整顿。

1989年，组织党员、干部开展江泽民国庆讲话和中共中央十三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学习。

1992年9月10日开始 全乡开始农村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工作。

2000年2月开始，开展以“致富思源、富而思进”为主要内容的群众“双思”教育活动和以“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为主要内容的领导干部“三讲”教育活动。

2000年12月—2002年，镇党委组织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开展江泽民“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宣传。

2002年4月开始，按照市委、区委决定部署，各级党组织开展“四培三先双创”党建活动。7月开始，在党员干部中开展以过好“权力关、市场关、家庭关”为主要内容的“过三关”警示教育活动。是年，市委、区委确定2002年为“营造发展环境年”，各级党组织组织开展“营造发展环境年”活动。

2003年—2006年，按照甘肃省委的决定部署，各级党组织开展“双培双带”党建工程。

2004年开始，在各项党建工程中，各级党组织坚持开展党组织和党员“办实事、做好事、解难事”公开承诺和无职党员设岗定责实践活动。

2005年7月—2006年6月，镇党委及机关企事业单位党组织和村党支部分别开展第二批、第三批以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主要内容的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2006年1月11日省委督查组和第五巡视组在市、区领导陪同下到大湾村、小湾村检查指导先进性教育活动。2月16日，省委副书记、省委先进性教育活动领导小组副组长

王宪魁在市、区领导田宝忠、何振中、管钰年、吴雄成、王立泰、韩正明、王洁岚、王洪德等陪同下到大湾村、小湾村检查调研。

2008年6月—2010年，按照中共甘州区委的决定部署，在各行各业党组织中开展以塑造农村“创业先锋”、争创社区“奉献先锋”、培育企业“岗位先锋”、塑造机关“服务先锋”、树立学校“育才先锋”为主要任务目标的“先锋工程”。2008年，开展“创优发展环境年”活动。

2009年，镇党委、村及社区党支部建立起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站(点)，规定每月8日党员学习议事日组织党员利用远程教育网络视频开展学习教育。2009年3月—2010年，镇党委及机关企事业单位党组织和村党支部分别开展第二批、第三批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是年，开展“行政效能建设年”活动。

2010年，各级党组织实行党务公开制度。2010年底—2012年，各级党组织组织开展以党员争当“五带头”优秀党员和党组织争创“五好”先进党组织为主要任务目标的“创先争优”活动。2010年开展“全民创业年”活动。

2011年开始，在村级组织中实行以村党支部党员会议提议、村“两委”会议商议、党员会议审议、村民代表大会决议和村级事务决策过程公开、结果公开为主要内容的“四议两公开”工作制度。平原堡社区党支部按照区委、镇党委城市社区党建工作部署要求，开展“民情流水线”党建工程。6月30日，乌江镇召开中国共产党成立90周年纪念大会，全镇共产党员、各级干部、教师、职工参加纪念大会，大会表彰先进党组织、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小组长、优秀党务工作者。是年开展“作风建设年”活动。

2012年开始，按照中共甘肃省第十二次代表大会精神和省、市、区委部署，各级党组织组织开展“联村联户、为民富民”“先锋引领”“效能风暴”三项行动。是年开展“环境卫生整治年”活动。

历届镇(乡、公社)党委组织各级党组织坚持“三级联创”、党员民主评议、“三会一课”(党支部支委会、党小组会、党员会和党课)等活动、制度。

历届镇(乡、公社)党委按照党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决定部署，组织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开展党的历次全国代表大会和省市区党代会及全委会议、农业农村工作会议及方针政策(中共中央1号文件)精神学习宣传。

1996年，永丰村党支部分别被中共甘肃省委、中共张掖地委授予“全省农村先进党支部”“红旗党支部”荣誉称号。1999年，乌江镇党委被中共张掖地委表彰为“六好乡镇党委”。2006年，小湾村党支部被中共张掖市委组织部评为“先进基层党组织”。2007年，小湾村被中共张掖市委组织部命名为“党建工作示范村”，天乐村党支部被中共甘州区委表彰为“先进基层党组织”。2009年3月小湾村被中共甘州区委评为“全区思想政治工作先

乌江乡 1987 年村级班子情况一览表

表 50

项目 / 类别 / 数目		班子数	八七年以来调整的	班子现状			需要调整的		
				好的	一般的	差的	小计	已具备的条件	暂不具备的条件
村班子	村支部	13	3	7	6				
	村委会	13	5	8	5				
注	好的村党支部班子：元丰、敬依、乌江、管寨、安镇、小湾、永丰； 一般的村党支部班子：谢家湾、东湖、平原、天乐、大湾、贾寨。 好的村委会班子：谢家湾、敬依、乌江、永丰、大湾、小湾、管寨、安镇； 一般的村委会班子：贾寨、东湖、平原、天乐、永丰。								

乌江乡 1987 年农村党员冬训情况一览表

表 51

项目 / 数量 / 单位	党员总数	抽调干部数	培训骨干		参加冬训		受表彰		处理违纪党员数	劝退数	调整班子数	党员联系户		县(市)委常委宣讲、对话		
			期数	人数	人数	占党员总数%	党支部数	党员数				参加联系活动党员	联系群众户数	人数	次数	最多的个人、次数
乌江乡	631	8	1	30	598	95					1	242	256			

乌江乡 1989 年基层党组织状况及有关情况一览表

表 52

项目 / 数量 / 名称	班子现状				基本情况												村干部报酬情况							
		其中				文化程度						年龄						解决方案							
																				摊派		乡企业		村企业	
	班子个数	好	中	差	成员数	大专	中专	高中	初中	小学	文盲	平均年龄	25岁以下	26－35岁	36－45岁	46－50岁	51岁以上	八三年（元）	八八年（元）	八八年部分未兑现人	村数	人数	村数	人数	村数	人数
党委					11	2	1	1	1	4	3	44.1		1	4	3	3									
村党支部	13	7	6		79			20	31	26	2	42.2	1	19	26	15	18	365	707		13	13				
村委会	13	7	6		46			17	21	8		40.2		17	12	15	2	360	702		13	33				

进集体”。2010年安镇村党支部被中共张掖市委表彰为“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先进基层党组织”。

第四节　乌江镇(公社、乡)党的纪律检查工作

1957年6月,张掖县委决定,乡党总支书记或副书记兼管监察工作,并任命兼职监察员。1958年,乌江人民公社组建监察委员会,任命书记1名、配备干部1名。1962年5月,乌江人民公社、安镇人民公社各配备专(兼)职组织、监察干事。1965年“社教”运动后,按照县委安排,乌江公社重新组建公社监察委员会,公社党委副书记兼任监委会主任,各大队建立5-7人大队监察委员会,并配备大队监委会主任1名,在生产队配备监察员。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监委会机构撤销。1979年5月,公社重新配备组织检查干事1名。1990年1月,中共乌江乡纪律检查委员会成立,是月,乌江乡第八次党代会选举乡纪委委员7人,其中,选配纪委书记1名,配备兼职组织纪检干事1名。1997年10月乌江撤乡建镇,更名为乌江镇纪委。从1991年乌江乡第八次党代会开始,镇(乡)纪委与镇(乡)党委同时通过镇(乡)党代会进行换届选举。2011年以来,根据中央及省、市、区委加强农村基层纪检监察工作的精神,在2011年镇党委、镇纪委换届时,镇党委增配1名党委副书记为专职纪委书记,2013年,增设镇纪委副书记1名,镇政府增设监察室,由镇纪委副书记兼监察干事。区委、区纪委为镇纪委挂牌。各村民主选举成立由5-7人组成的村务监督委员会,为村级组织民主管理、民主监督机构。

镇(乡)纪委主要职责是承担各级党组织和党员遵守执行党的纪律的监督检查、党员干部纪律作风学习教育、党员违纪案件查处等任务,实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以来,负责镇(乡)党委、政府党风廉政建设、干部作风建设以及党务、政务、村(居)务、财务、校务公开监督等工作。在党员违纪行为查处中,主要查处党员违反计划生育政策、财务管理规定等方面的违纪案件。自2004年《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颁布实施以来,镇纪委查办违纪案件程序实现规范化。在党风廉政建设和党员纪律教育、党员干部队伍作风建设方面,坚持预防为主、惩防并举方针,组织开展“三讲”教育、“过三关”警示教育、“两个条例”“两个务必”学习教育、党员干部廉洁从政法规学习、“行政效能建设年”活动、“作风建设年”活动、“效能风暴”行动、廉政文化建设、廉政风险防控、领导干部勤廉度网上评价及个人重大事项报告等重点党纪党风教育、干部作风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乌江镇(乡)纪律检查委员会1991年—2013年干部一览表

表53

年　份	机构名称	纪委书记(副书记)	组检干事	委员数
1991年-1995年	中共乌江乡纪委	蒲金昌(党委副书记兼) 杜利军(党委副书记兼)		7
1995年-1997年9月	中共乌江乡纪委	徐东元(党委副书记兼)	王兴福、方山 (党委秘书兼)	5
1997年10月-2002年	中共乌江镇纪委	徐东元(党委副书记兼) 李吉忠(党委副书记兼)	方山、李林年、任学军 (党委秘书兼)	5
2003年-2006年8月	中共乌江镇纪委	张定一(党委副书记兼)	任学军、陈学勋 (党委秘书兼)	5
2006年9月-2008年9月	中共乌江镇纪委	梁志军(党委副书记兼)	陈学勋 (党委秘书兼)	5
2008年10-2010年12月	中共乌江镇纪委	朱兴斌(党委副书记兼)	马振军、赵丹、蒋发先 (党委秘书兼)	5
2011年8月-	中共乌江镇纪委	王清(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蒋发先(党委秘书兼) 邢英(纪检干事)	5
2013年6月-	中共乌江镇纪委	邢英(专职纪委副书记)		

第五节　中共乌江镇(公社、乡)历次代表大会

乌江镇(公社、乡)第一次至第四次党代会召开情况无资料记载,情况不详。

1970年1月11日,根据张掖地区革命委员会整党领导小组张革党发[70]004号文件,成立中共卫东(乌江)人民公社委员会,由王炳印、丁学志、陈绪德、陈学礼、任殿峰、李殿成、李发喜、王爱东(女)、支成喜、李如文、杨步傲、桑志奇等13人为委员,王炳印任公社党委书记。

1979年3月7日,张掖县各公社通过召开党员代表大会选举,经中共张掖县委报张掖地委同意,组成公社第五届委员会。

1984年4月26日,召开中共乌江乡第六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中共乌江乡第六届委员会。

1987年2月18日,召开中共乌江乡第七次代表大会。党代表87名,其中:各级领导干部21名、各类专业技术人员和各条战线先进人物66名,其中妇女代表12名。大会听取并审议通过中共乌江乡第六届委员会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乌江乡第七届委员会,委员11名,分别是苟天元、张家仓、李治国、胡凤山、赵玉龙、曹威、蒲金昌、任殿锋、曹顺廷、赵

天雷、丁学芳。苟天元为党委书记，张家仓为党委副书记。

1991年1月12日，召开中共乌江乡第八次代表大会。参加代表90人，其中：领导干部24人，各类专业技术人员代表5人，各条战线先进人物代表61人，代表中妇女代表13人，实到代表78人，因病、外出、请假缺席代表12人。大会听取并审议通过中共乌江乡第七届委员会工作报告和中共乌江乡纪委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中共乌江乡第八届委员会，委员11名，分别是李治国(党委书记)、蒲金昌(党委副书记)、石海(乡长)、马天禧(副乡长)、杜建荣(副乡长)、臧福元(武装部长)、曹威(经联委副主任)、曹顺廷(乌江供销社主任)、赵天雷(乌江乡砖厂党支部书记)、吴希茂(安镇村党支部书记)、蒲登荣(谢家湾村支部书记)；选举产生中共乌江乡纪律检查委员会，蒲金昌为纪委书记。

1993年1月5日，召开中共乌江乡第九次代表大会。大会听取并审议通过中共乌江乡第八届委员会工作报告和中共乌江乡纪委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中共乌江乡第九届委员会，委员11名，分别是石海、杜利军、蒲金昌、陈增仁、马天禧、曹威、陈国禄、臧福元、周富强、赵天雷、雷光福，石海为党委书记，杜利军为党委副书记；选举产生中共乌江乡纪律检查委员会，杜利军为纪委书记。

1996年1月10日，在乡政府上会议室召开中国共产党乌江乡第十次代表大会。大会听取并审议通过中共乌江乡第九届委员会工作报告和中共乌江乡纪委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中共乌江乡第十届委员会，委员11名，分别是张瑛(党委书记)、徐东元(党委副书记)、汪学勤(乡长)、马天禧(人大主席)、陈国禄(经委主任)、雷光福(副乡长)、管铁善(武装部长)、周富强(专职宣传委员)、秦烽(教管会主任)、赵天雷(乌江砖厂党支部书记)、张华廷(大湾村党支部书记)。选举产生中共乌江乡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5名，分别是徐东元、李学军、褚吉元、刘学智、王兴福，徐东元为纪委书记。期间，汪学勤调离，付弘调任选举为乡长，增补为乡党委委员。

1998年12月28日，在镇政府上会议室召开中共乌江镇第十一次代表大会。大会听取并审议通过中共乌江镇第十届委员会工作报告和中共乌江镇纪委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中共乌江镇第十一届委员会，委员11名，分别是张瑛(党委书记)、徐东元(党委副书记)、宁克海(镇长)、朱向荣(人大主席)、杨永峰(经委主任)、雷光福(副镇长)、管铁善(武装部长)、秦烽(教管会主任)、吴斌(安镇村党支部书记)、罗兴茂(天乐村党支部书记)等。选举产生中共乌江镇纪律检查委员会，徐东元为纪委书记。

2001年12月27日，在镇政府上会议室召开中共乌江镇第十二次代表大会。参加代表114人，其中，领导干部代表10人，干部职工代表12人，专业技术人员代表16人，村干部代表15人，企业代表6人，农民代表55人。大会听取并审议通过中共乌江镇第十一届委员会工作报告和中共乌江镇纪委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中共乌江镇第十二届委员会，

委员 11 名，分别是宁克海（党委书记）、张学俊（党委副书记、镇长）、李吉忠（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董玉德（人大主席）、朱荣士（经委主任）、张定一（副镇长）、柴福年（武装部长）、秦烽（教管会主任）、张华廷（大湾村党支部书记）、罗兴茂（天乐村党支部书记）、张伟东（敬依村党支部书记）；选举产生中共乌江镇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 5 名，分别是李吉忠（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方山（经委副主任）、李林年（党委秘书兼组检干事）、王克春（审计站站长）、罗泽（平原村党支部书记）。期间，乡镇党委每届任期改为五年，2005 年 1 月 8 日，宁克海调离，李文奇调任镇党委书记，李吉忠、柴福年调离，张定一担任镇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05 年 2 月增补李林年（副镇长）、张挺（武装部长）为镇党委委员。

2006 年 9 月 25 日，在张掖第六中学教学楼多功能厅召开中共乌江镇第十三次代表大会。参加代表 163 名。大会听取并审议通过中共乌江镇第十二届委员会工作报告和中共乌江镇纪委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中共乌江镇第十三届委员会，委员 9 名，分别是张成琦（党委书记）、徐国宏（党委副书记、镇长）、梁志军（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吕虎（人大主席）、赵文烨（副镇长）、黄彩琴（副镇长）、邢吉庆（武装部长）、秦虎（管寨村党支部书记）、王崇寿（小湾村党支部书记）；选举产生中共乌江镇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 5 名，分别是梁志军（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宋进林（副镇长）、陈学勋（党政综合办公室主任、党委秘书兼组检干事）、秦烽（教育党总支书记、中心学校校长）、李娟（审计站站长）。期间，梁志军调离，2008 年 10 月朱兴斌调任镇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秦虎辞去镇党委委员职务。

2011 年 8 月 1 日，在镇政府大礼堂召开中共乌江镇第十四次代表大会。参会代表 172 人。大会听取审议通过中共乌江镇第十三届委员会的工作报告和中共乌江镇纪律检查委员会的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中共乌江镇第十四届委员会，委员 9 名，分别是张成琦（党委书记）、温晓（党委副书记、镇长）、宋进林（党委副书记）、王清（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王耿朝（人大主席）、张洪云（副镇长）、董建海（武装部长）、张虎（安镇村党支部书记）、方岗（管寨村党支部书记）；选举产生中共乌江镇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 5 名，分别是王清（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邢英（纪检干事，2013 年担任纪委副书记）、王建斌（教育党总支书记、中心学校校长）、朱耀华（审计站站长）、刘福（永丰村党支部书记）。期间，2011 年 12 月张成琦调离，吴东德调任镇党委书记，2012 年，区委下派赵丽娟挂职镇党委副书记。

乌江公社(乡)出席中共张掖县第四届—第六届代表名录

表 54

中共张掖县第四届代表大会代表(乌江)		中共张掖县第五届代表大会代表(乌江)		中共张掖县第六届代表大会代表(乌江)	
姓　名	职　务	姓　名	职　务	姓　名	职　务
王炳印	公社党委书记	王国杰	公社党委书记	王炳印	
牛　价	元丰大队支部书记	徐德文	公社党委副书记	苟天元	乌江乡党委书记
李殿作	供销社指导员	吴国虎	县六中党支部书记 副校长	付金正	乌江乡党委副书记
丁学志	敬依大队革委会主任	丁学智	敬依大队党支部书记	赵玉龙	乌江联营公司经理
陈德旭	管寨大队党支部书记	徐东元	乌江大队党支部书记	周福铭	乌江乡卫生院副院长
孔吉恒	小湾大队革委会主任	赵兴茂	谢家湾大队党支部书记	任殿峰	小湾村党支部书记
丁三德	安镇大队革委会主任	张发玉	管寨大队党支部书记	支成喜	平原村
杨步傲	大队水利员	魏多新	砖厂党支部书记	赵兴茂	谢家湾村党支部书记
蒲生全	东湖大队生产队长	闫世斌	谢家湾大队五队队长	谢秀兰	管寨村十二社社员
支成喜	平原大队	陈学礼	大湾大队党支部书记		
李秀燕(女)	大湾大队党支部委员	王兆瑞	天乐大队党支部书记		
王全良	安镇大队	丁三德	安镇大队党支部书记		
谢秀兰(女)	管寨大队	刘跃善	永丰大队党支部书记		
蒲进宝	谢家湾大队党支部委员	苗日新	元丰大队党支部书记		
苗　青	贾寨大队革委会主任	任殿峰	小湾大队党支部书记		
刘耀善	永丰大队革委会主任	王培贤	东湖大队党支部书记		
李发权	乌江大队革委会主任	苗　青	贾寨大队党支部书记		
李如文	公社党委委员	支成喜	平原大队党支部书记		
		熊青玲	平原大队妇联主任		
		周翠芳	安镇大队妇联主任		
		谢秀兰	管寨大队民办教师		
		刘学智	谢家湾大队党支部委员、学校校长		

乌江镇出席中国共产党甘州区第三次代表大会代表名录(2011 年)

表 55

姓 名	单位及职务	性别	民族	籍贯	学历	出生年月	入党年月	参加工作年月	代表身份
王洪德	区委常委 组织部长 考核办主任	男	汉	山丹	大学	1962.06 (49 岁)	1985.05	1981.08	领导干部
张成琦	张掖滨河新区暨张掖国家湿地公园管委会副主任、乌江镇党委书记	男	汉	甘州	本科	1972.11 (38 岁)	1996.10	1993.09	领导干部
宋进林	乌江镇 党委副书记	男	汉	甘州	大专	1964.08 (47 岁)	1996.06	1983.03	领导干部
王 清	乌江镇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男	汉	甘州	本科	1969.09 (41 岁)	1997.06	1990.07	领导干部
张洪云	乌江镇政府 副镇长候选人	男	汉	甘州	本科	1975.03 (36 岁)	2002.01	1997.09	领导干部
任怀德	乌江镇小湾村 党支部书记	男	汉	甘州	高中	1967.10 (43 岁)	1989.07	2010.12	领导干部
罗兴茂	乌江镇天乐村 党支部书记	男	汉	甘州	高中	1961.09 (49 岁)	1991.12	1978.12	领导干部
方晓玲	乌江镇中心 学校教师	女	汉	甘州	大专	1975.11 (35 岁)	2005.07	1995.08	专业技术人员 (小教高职)
方 岗	乌江镇管寨村 党支部书记	男	汉	甘州	高中	1967.04 (44 岁)	1993.07	1987.01	专业技术人员(农民技师初级)
张 虎	乌江镇安镇村 党支部书记	男	汉	甘州	大专	1964.03 (47 岁)	2007.06	2004.12	模范带头人(2010 年全区创业之星)
褚建军	乌江镇贾寨村 党支部书记	男	汉	甘州	高中	1964.02 (47 岁)	2004.01	1996.12	模范带头人(2010 年乌江镇优秀党务工作者)

第六节　村党支部换届选举

自1991年始，按照《中国共产党党章》和《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暂行条例》的规定，村级党组织委员会实施三年一届的换届选举，由党员民主推荐、镇（乡）党委考察推荐村党支部委员候选人，经镇（乡）党委考察、公示确定正式候选人后，召开党支部全体党员大会无记名投票、差额选举3-7名委员组成党支部委员会，再由党支部委员会选举党支部书记、副书记，报镇（乡）党委审定批复选举结果。自2004年第五次村党支部换届选举开始，按照区委的精神要求，在村党支部换届选举中，实行村党支部委员候选人“两推一选”制度，即：由党员民主推荐、群众民主推荐人选，经党员大会选举。换届前，镇党委对本届党支部班子及党支部书记进行述职述廉考核、对班子和班子成员进行民主测评，充分听取、尊重党员、群众对上届党支部班子和班子成员以及对下一届村党组织班子组成人选的意见，进一步加强村级民主政治建设，增强村级党组织的凝聚力、战斗力。在1991年至2013年期间，每三年组织实施一次村党支部换届选举，至2013年底为第八次村党支部换届选举，同步进行第八次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不断加强以村党组织为核心的基层组织建设。20世纪60年代至80年代初，村一级设立大队，配备大队党支部书记、副书记，自1983年底，大队改为行政村以来，村党支部配备书记、副书记，自2001年村两委换届始，精简村党支部副书记、村委会副主任职数，村党支部只选配党支部书记。个别年份，因工作需要，镇党委选派机关干部挂职村党支部副书记、个别村从党员中选配党支部副书记1名。从2012年开始，按照中央及省市区委的精神，区组织、人社部门为个别村选派“大学生村官”担任村党支部书记助理、村委会主任助理，至2013年，谢家湾村、管寨村、乌江村分别选配1名“大学生村官”担任村党支部书记助理，安镇村、平原村、贾家寨村、东湖村分别选配1名“大学生村官”担任村委会主任助理。

第十章　政权组织

第一节　清代以前乌江政权组织

西汉元鼎六年(公元前 111 年),置张掖郡,郡设郡守,领 10 县,治所觻得县,县设县令。至西晋时改觻得为永平。县以下的基层政权依次是乡、里。乡设乡官,三老主掌教化,倡导道德。“举民年 50 岁以上,有修行,能帅众为善,置以为三老,乡一人”(《汉书·高帝纪上》)。乡设一啬夫,一般由县派,其职责是掌管诉讼,征收赋税,乡设有游徼,负责巡查追捕盗贼。乡以下的组织为里,为民众聚居之处,设里正或里魁负责全里事物。里正又称父老,由具有一定数量以上家产的人充任,一里管百家,里下按什伍组织居民,“什主十家,伍主五家,以相检察,民有善恶,以告监官”(《后汉书·百官五》)。

隋唐时,州(郡)、县以下基层政权组织仍沿用乡、里,乡设乡长,隋朝时称“乡正”,唐代亦称“耆老”“父老”。乡下有里、村,农民聚居点设里,分散地区设村。里设里长,村设村正,里与村为统计基层行政单位。里长和村正具体负责土地收授、交纳赋税、摊派兵役等事项。

元代,基层行政组织是村社和里甲,50 家编为一社,择乡耆为社长,掌教化、催赋税。并以蒙古人为提点刑狱官进行监督。村社下设里甲,村民 20 家编为一甲,以蒙古人或色目人为甲主,甲主负责监视村民,其衣食所用,由所属居民供应。

清代,县以下的基层行政组织是在明代里甲制度的基础上实行牌甲制。即,城乡 10 户立一牌长,十牌立一甲长,十甲立一保长。户给牌印,书其姓名丁口。凭牌证明自己的姓名、身份。牌长、甲长、保长均由有社会地位、有家产的人充当。凡遇“盗贼逃人、奸尻窃发”事件,层层上报到县、府。若一家隐匿,其右邻九家及甲长、保长等均治其罪。

第二节　民国时期乌江政权组织

民国初,县署以下的基层行政机构沿用清代的保正、乡约、农官、耆老等制度。民国 11 年(1922 年),改设乡镇,张掖县设一镇四乡,乡下设村。

到民国 18 年(1929 年),张掖县 1 镇 4 乡划为 5 个区,城内为第一区,城东为第二

区，城南为第三区，城西为第四区，城北为第五区，区下设村。乌江属第五区所辖村域。

民国23年（1934年），废除区、村，设立保、甲，张掖全县划分为1镇4乡，乌江属新丰乡所辖保、甲。

民国24年（1935年），实施乡镇、保甲制，张掖县设1镇5乡，即甘泉镇、太平乡、新丰乡、大有乡、有本乡、永利乡等。乡（镇）设乡（镇）长1人、干事1人、工役1人。乡下设保，保下设甲，各设保甲长1人、干事若干人。每甲15户，每保15甲，10保为1联保，乡镇不定保数，乌江属新丰乡所辖保、甲。后又改镇、乡为区。

民国31年（1942年），改建充实乡（镇）机构，各乡（镇）设正、副乡（镇）长各1人，干事2—3人，兼任干事1人（学校教员兼），事务员1人，工役2—4人，其中，副乡（镇）长、专职干事由县长选“优秀青年”送省上培训学习，“就其成绩择优以乡（镇）长任用”。

民国34年（1945年），张掖县区划调整，辖1镇、10乡，119保、562甲，乌江属永丰乡所辖保、甲，永丰乡设正、副乡长，下辖保、甲设保长、甲长。

民国38年（1949年），张掖县划分为2镇、10乡、2个直属保。全县共125保、1474甲。乌江仍属永丰乡所辖保、甲。

第三节　共和国时期乌江镇（区、公社、乡）历届政权组织

一、区公署（区公所）

1949年，建国初沿用旧制。置张掖分区，辖张掖、山丹、民乐、临泽县。治所张掖县，1949年9月25日成立“张掖县人民政府”。张掖县改2镇、10乡为12区。乌江属永丰区区公所所辖。

1950年5月，张掖县属武威分区（分区治所武威）。7月，张掖县划分为11个区，区设置区公署，区下辖乡。乌江属第八区区公署所辖，区公署驻地平原堡，下辖9个乡。区设区长1人，副区长1—3人；乡设乡长1人，副乡长1—2人。

1952年11月，张掖县各区公署改称区公所。

1953年，张掖县划为14个区，区下辖乡。乌江属第九区区公所所辖，区公所驻地乌江堡，辖崖子、元丰、靖平、靖安、小湾、大湾、平原、安镇、乌江、管寨等10乡。

1955年10月，置张掖专区，治所张掖县。张掖县属张掖专区。乌江属张掖县第九区区公所所辖，区公所下辖乡。

二、乡人民政府（人民委员会）

1956年1月，全县农村撤区并乡，张掖县设1区（保留城关区）、25乡（原99个乡并

为25个大乡)。乌江域内设乌江乡、安镇乡,乌江乡设置"乌江乡人民政府",驻地乌江堡,安镇乡设置安镇乡人民政府,驻地安镇堡。1955年4月,张掖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决定,张掖县人民政府改称"张掖县人民委员会",1956年—1958年期间,乌江、安镇乡人民政府改称乡人民委员会,乡下辖村。

三、人民公社管理委员会(革命委员会)

1958年9月,实现人民公社化,张掖市划为1镇、6个人民公社。乌江属乌江人民公社,设置"乌江人民公社管理委员会",管辖今乌江、三闸、靖安、平山湖、新墩5个乡镇的区域。期间,按照张掖县委关于人民公社的名称安排,乌江人民公社还曾称为"东风人民公社"。公社下设生产大队、生产队。公社设社长1人,副社长1—3人。

1961年12月,张掖县撤销6个公社,划为30个公社、1个民族乡。乌江域内设置乌江人民公社、安镇人民公社,分别设置"乌江人民公社管理委员会",驻地乌江堡;"安镇人民公社管理委员会",驻地安镇堡,公社下辖生产大队,生产大队下设生产队。

1964年5月,张掖县将30个公社、1个民族乡又合并为20个公社,安镇、乌江合并为乌江人民公社,部分大队合并,乌江属乌江人民公社,设置"乌江人民公社管理委员会"。

1966年9月,为适应文化大革命形势,乌江公社管理委员会更名"卫东公社管理委员会"。

1968年3月,卫东(乌江)人民公社管理委员会改称卫东(乌江)人民公社革命委员会,下辖各大队也成立大队革命委员会。1970年,原恢复"乌江人民公社"。公社设革委会主任1人,副主任2人。

1980年9月,张掖县革命委员会撤销,恢复县人民政府建制,随之公社革命委员会撤销,复成立公社管理委员会,下辖各大队革委会也撤销。

1983年11月,张掖县改公社为乡、大队为行政村、生产队为合作社。

1958年9月—1983年11月人民公社时期,50年代成立的供销社、信用社、粮站(粮管所)、卫生所(院)、邮电所陆续划归为人民公社下属机构。1969年设立公社教育管理办公室,1972年成立公社农业机械管理站,1973年成立公社农业科技站,1980年成立公社文化中心等机构。

四、镇(乡)人民政府

1983年11月,张掖县改公社为乡、大队为行政村、生产队为合作社。乌江人民公社管理委员会改称"乌江乡人民政府",下辖13个村设立行政村村民委员会,村委会下设农业合作社。乡人民政府设乡长1人,副乡长1—4人,由乡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1985年5月,乌江乡人民政府下辖13个村民委员会、119个农业合作社。1985年乡政府设立乡财税所,1986年配备乡司法助理员,1988年设立乡电业管理站和法律服务

所，乡联营公司改制升格为乡经济联合委员会，1989年设立乡水管站，1991年设立乡司法所、乡广播电视站、乡农科教中心。

1988年，乌江乡人民政府有干部、职工28人，其中，正式干部19人、聘用合同制9人，另计划内临时工1人。

20世纪80年代至90年代初期，乡人民政府内设机构称之为“七站八所”，主要有：乡人民政府办公室、计划生育站、农业技术推广站、林业站、农机站、畜牧兽医站、农经站、文化站、广播站、水管站、电管站、财税所、司法所、土管所、民政办、路政办、公安派出所、法律服务所、粮管所、教管会、经联委、体委、科委等。之后，部分机构隶属关系改为市业务部局直属派出机构或转为企业单位，实行部局与乡镇双重管理，业务以直属部局管理为主，主要是公安派出所、粮管所、水管站、电管站、广播站等。

1997年10月，撤乡建镇，乌江乡更名“乌江镇”，设置“乌江镇人民政府”，辖13个村民委员会、119个农业合作社。

1997年撤乡建镇以来，乡人民政府的内设机构逐步调整为：镇人民政府办公室（与镇党委办公室合并称党政办公室）、经联委、计划生育站、农业技术推广站、林业站、农机站、畜牧站、经管站、审计站、文化站、民政办、财政所、司法所、土管所，陆续增设村镇及小康建设办公室、环境保护站、农村财务管理中心（村级财务管理委托代理中心）、劳务工作站、计划生育服务所、交通管理站、安全监督管理站、合作医疗办公室、湿地管护办公室、便民服务中心等。

五、镇机构改革

20世纪90年代以来，为适应新时期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镇党委、镇政府按照精简、高效、服务的原则实施机构改革。

1998年6月，张掖市编委下发《乌江镇机构改革方案》，明确镇领导机构为镇党委、镇人大、镇政府、镇经委、镇武装部、镇纪委；对镇党政内设机构进行整合精简，确定镇党委设置党委办公室，镇政府设置政府办公室、财税所、农业办公室、社会保障办公室、村镇建设办公室，镇人大、武装部、纪委不设专职工作机构和人员，日常工作由党委办公室承担，镇经委列入镇政府序列；核定乌江镇政府行政编制27名，事业编制38名，同时，增核计划生育事业编制3名、财政事业编制4名，有事业编制45名。

2007年2月，镇党委、镇政府调整镇党政机构设置为“两办四中心”，即：镇党政综合办公室、计划生育办公室、社会事业发展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村镇与经济建设服务中心、农村财务管理中心。

2011年，在镇党委、人大、政府换届中，同步实行机构精简改革，撤销镇经济联合委员会及其领导职数，镇领导机构为党委、人大、政府、武装部、纪委，按照区编委下发的乡

镇机构改革方案，内设部门为“四办四中心”，即党政综合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发展办公室、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4个行政机构和农业综合服务中心、社会事务服务中心、文化服务中心、计划生育服务中心4个事业机构。

2013年，镇党政机构设置为：镇党政综合办公室（内设便民服务中心）、行政效能监察办公室、农业办公室、国土资源管理（所）及湿地管护办公室、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办公室、人口与计划生育办公室、项目集镇管理和劳务办公室、社会事业服务中心、财政所、经管站、交通管理及安全监管站、文化站、畜牧站。

乌江镇2011年党政内设机构和干部职数情况表

表56

机构名称		职数	职位
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7个	主任1人
			副主任1人
			成员5人
镇经济发展办公室		7个	主任1人
			副主任1人
			成员5人
	镇国土资源所	3个	所长1人
			成员2人
镇社会发展办公室（人口和计划生育办公室）		4个	主任1人
			副主任1人
			成员2人
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		5个	主任1人
			副主任1人
			成员3人
	镇司法所	5个	所长1人
			成员4人
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19个	主任1人
			副主任1人
			成员17人

乌江镇2011年党政内设机构和干部职数情况表

表56-1

机构名称		职数	职位
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镇财政所	9个	所长1人
			副所长1人
			成员7人
	镇林业站	1个	成员1人
	镇农技站	4个	成员4人
	镇农机站	1个	成员1人
	镇畜牧站	4个	成员4人
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		4个	主任1人
			成员3人
镇文化服务中心		1个	主任1人
镇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8个	主任1人
			成员7人
平原堡社区(选派干部1人)		1个	党支部书记1人

乌江镇2013年党政机构设置和干部职数一览表

表57

机构名称	职数	职位
镇党委	4个	书记1人、副书记3人(挂职1人)
镇人大	1个	人大主席1人
镇政府	5个	镇长1人、副镇长4人(挂职1人)
镇纪委	2个	书记1人(兼)、副书记1人
镇武装部	1个	部长1人
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11个	主任1人(兼党委秘书)
		副主任2人(1人兼政府文书)
		工作人员8人(工勤人员3人)

乌江镇2013年党政机构设置和干部职数一览表

表 57-1

机构名称		职 数	职 位
镇便民服务中心		4个	主任1人
			副主任1人
			工作人员2人
镇纪委和行政效能监察办公室		3个	主任1人(纪委副书记兼)
			工作人员2人
镇农业办公室		8个	主任1人(分管副镇长兼)
			工作人员7人
	镇农业技术推广站	4个	站长1人
			工作人员3人
	镇农机管理站	1个	站长1人
	镇林业站	2个	站长1人
			工作人员1人
镇国土资源管理(所)和湿地管护办公室		5个	主任1人(兼土管所长)
			副主任1人
			工作人员3人
镇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办公室		6个	副主任1人
			工作人员5人
	镇司法所	5个	所长1人
			副所长1人
			工作人员3人
镇社会事业服务中心		7个	主任1人(分管副镇长兼)
			副主任2人
			工作人员5人
	镇民政办公室	3个	主任1人
			工作人员2人
	镇合作医疗和社会养老保险管理办公室	4个	主任1人
			工作人员3人

乌江镇2013年党政机构设置和干部职数一览表

表57-2

机构名称	职数	职位
镇财政所	5个	所长1人
		副所长1人(兼审计站长)
		工作人员3人
镇经管站	4个	站长1人
		工作人员3人
镇项目、劳务、集镇管理办公室	4个	主任1人
		工作人员3人
镇交通管理站、安监站	4个	站长1人
		工作人员3人
镇人口与计划生育办公室	10个	主任1人
		工作人员9人
镇计划生育服务所	3个	所长1人
		工作人员2人(聘用1人)
镇文化站	2个	站长1人
		工作人员1人
镇畜牧站	3个	站长1人
		工作人员2人
平原堡社区(选派干部3人)	3个	党支部书记1人
		居委会主任1人
		工作人员1人

说明:各部门人员包括在编干部、“三支一扶”(进村进社区)服务大学毕业生、“大学生村官”、聘用工勤人员

第四节　乌江镇(区、公社、乡)历届人民代表大会

历届(次)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成立本届(次)会议主席团,由主席团组织、主持本届(次)人民代表大会。

1953年以前,张掖县以农民代表会议代行乡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1953年第九区(乌江属第九区)划分27个选区,登记选民10543人,选出农民代表261人,于1954年1月第九区召开第一届农民代表会议。

1954年6月23日—26日张掖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召开后,各区(乡)召开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1956年8月,乌江乡、安镇乡选举成立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委员会之后,组织召开乌江乡和安镇乡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

1958年5月1日,召开乌江乡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乌江乡人民委员会和乡长、副乡长,乡长为张明奎,副乡长为李芬香。同月,安镇乡召开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1958年9月实现人民公社化,乌江乡、安镇乡合并,成立乌江人民公社后,至1961年12月分设乌江人民公社、安镇人民公社,再至1964年5月乌江人民公社、安镇人民公社合并成为乌江人民公社期间,召开人民代表大会的具体届次和时间无资料记载。通过走访调查,1959年—1965年期间,曾召开过三届人民代表大会。

1966年—1983年期间,乌江人民公社召开人民代表大会的届次和时间无资料记载。

1984年—1986年期间,召开乌江乡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第三次会议,本届人民代表大会人大代表100名。1984年2月,召开乌江乡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实参会乡人大代表97名,审议通过乡人民政府工作报告;1985年2月8日,召开乌江乡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实到会乡人大代表97名,审议通过李国志所作的乡人民政府工作报告;1986年9月12日,召开乌江乡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实到会乡人大代表76名,审议通过李治国所作的乡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和提取乡统筹费的决定,选举李治国为乡人民政府乡长、胡凤山为乡人民政府副乡长。

1987年—1989年期间,召开乌江乡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第三次会议,本届人民代表大会人大代表100名。1987年3月20日—22日,召开乌江乡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实到会乡人大代表95名,审议通过李治国所作的乡人民政府工作报告、代表提案议案办理情况报告,选举李治国为乡人民政府乡长、胡凤山为乡人民政府

副乡长;1988年1月5日,召开乌江乡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实到会乡人大代表95名,审议通过石海所作的乡人民政府工作报告;1989年1月18日,召开乌江乡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实到会乡人大代表96名,审议通过石海所作的乡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1990年—1992年期间,召开乌江乡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第三次会议,本届人民代表大会人大代表53名。1990年1月13日,召开乌江乡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实到会乡人大代表51名,审议通过石海所作的乡人民政府工作报告、代表提案议案办理情况报告,选举石海为乡人民政府乡长、马天禧、杜建荣为乡人民政府副乡长;1991年3月2日,召开乌江乡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实到会乡人大代表49名、列席代表189名,审议通过石海所作的题为《进一步为我乡经济稳定发展而奋斗》的乡人民政府工作报告、李治国所作的乡人大主席团工作报告、1990年乡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1991年乡财政收支预算(草案)情况的报告、乡人大代表变动情况的报告、代表提案议案办理情况的报告,选举李治国为乡人大主席团常务主席,决定在西片设立乌江乡初级中学;1992年1月23日,召开乌江乡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实到会乡人大代表51名、列席代表189名,审议通过石海所作的乡人民政府工作报告、李治国所作的乡人大主席团工作报告、1991年乡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1992年乡财政收支预算(草案)情况的报告、乡人大代表变动情况的报告、代表提案议案办理情况的报告。

1993年—1995年期间,召开乌江乡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第三次会议,本届人民代表大会人大代表55名。1993年1月8日,召开乌江乡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实到会乡人大代表54名,审议通过蒲金昌所作的乡人民政府工作报告、马天禧所作的乡人大主席团工作报告、1992年乡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1993年乡财政收支预算(草案)情况的报告、代表提案议案办理情况的报告,选举马天禧为乡人大主席团主席,蒲金昌为乡人民政府乡长,王希满、陈增仁为乡人民政府副乡长;1994年1月18日,召开乌江乡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实到会乡人大代表51名,审议通过蒲金昌所作题为《深入贯彻党的十四大精神,为全乡经济再上新台阶而努力奋斗》的乡人民政府工作报告、马天禧所作的乡人大主席团工作报告、1993年乡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1994年乡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代表提案议案办理情况的报告;1995年1月5日,召开乌江乡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实到会乡人大代表52名,审议通过蒲金昌所作的乡人民政府工作报告、马天禧所作的乡人大主席团工作报告、1994年乡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1995年乡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代表提案议案办理情况的报告。

1996年—1998年期间,召开乌江乡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至第四次会议,本届人民代表大会人大代表56名。1996年1月24日,召开乌江乡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实到会乡人大代表53名，审议通过王希满所作的题为《自加压力、创新苦干，为全面振兴乌江经济而努力奋斗》的乡人民政府工作报告、马天禧所作的乡人大主席团工作报告、1995年乡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1996年乡财政收支预算（草案）情况的报告、代表提案议案办理情况的报告，选举马天禧为乡人大主席团常务主席，汪学勤为乡人民政府乡长，雷光福、李学军、朱向荣为乡人民政府副乡长；1997年1月12日，召开乌江乡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实到会乡人大代表54名，审议通过汪学勤所作题为《团结拼搏、争创一流，为全面振兴乌江经济而努力奋斗》的乡人民政府工作报告、马天禧所作的乡人大主席团工作报告、1996年乡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1997年乡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代表提案议案办理情况的报告；1997年8月28日，召开乌江乡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实到会乡人大代表54名，审议通过雷光福所作的题为《明思路、加压力、出成绩，为全面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而努力奋斗》的乡人民政府工作报告、马天禧所作的乡人大主席团工作报告，选举付弘为乡人民政府乡长；1998年2月26日，召开乌江镇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实到会乡人大代表50名，审议通过付弘所作的乡人民政府工作报告、马天禧所作的乡人大主席团工作报告、1997年乡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1998年乡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代表提案、议案办理情况的报告。

1998年12月—2001年期间，召开乌江镇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第三次会议，本届人民代表大会人大代表59名。1998年12月30日，召开乌江镇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实到会镇人大代表54名，审议通过雷光福所作的题为《高举旗帜、抢抓机遇、争创一流，为全面振兴乌江经济而努力奋斗》的镇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张瑛所作的镇人大主席团工作报告、1998年镇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1999年镇财政收支预算（草案）情况的报告、代表资格审查报告和代表提案议案办理情况的报告，选举朱向荣为镇人大主席团主席，宁克海为镇人民政府镇长，雷光福、马恒邦、王婷玲为镇人民政府副镇长；2000年1月21日，召开乌江镇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实到会乡人大代表54名，审议通过宁克海所作的镇人民政府工作报告、朱向荣所作的镇人大主席团工作报告、1999年镇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00年镇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代表提案议案办理情况和本次会议代表意见建议审查情况的报告，选举李学军为镇人民政府副镇长；2001年1月12日，召开乌江镇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实到会镇人大代表54名，审议通过宁克海所作的镇人民政府工作报告、朱向荣所作的镇人大工作报告、2000年镇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01年镇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代表提案议案办理情况和本次会议代表意见建议审查情况的报告。

2001年12月—2006年11月期间，召开乌江镇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第六次会议，本届人民代表大会人大代表53名。2001年12月28日，召开乌江镇第十六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张学俊所作的镇人民政府工作报告、董玉德所作的镇人大工作报告、2001年镇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02年镇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代表资格审查报告、代表提案议案办理情况和本次会议代表意见建议审查情况的报告，选举董玉德为镇人大主席，张学俊为镇人民政府镇长，张定一、赵乾升、李晓霞为镇人民政府副镇长；2002年1月召开乌江镇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张学俊所作的镇人民政府工作报告、董玉德所作的镇人大工作报告、2001年镇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02年镇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代表提案议案办理情况和本次会议代表意见建议审查情况的报告；2003年1月召开乌江镇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张学俊所作的镇人民政府工作报告、董玉德所作的镇人大工作报告、2002年镇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03年镇财政预算（草案）的书面报告、代表意见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2003年中，召开乌江镇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张学俊所作的镇人民政府工作报告、董玉德所作的镇人大工作报告，选举李林年为镇人民政府副镇长；2004年1月，召开乌江镇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张学俊所作的镇人民政府工作报告、董玉德所作的镇人大工作报告、2003年镇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04年镇财政预算（草案）的书面报告、代表意见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2005年1月26日，召开乌江镇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张学俊所作的镇人民政府工作报告、董玉德所作的镇人大工作报告、2004年镇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05年镇财政预算（草案）的书面报告、代表意见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选举宋进林为镇人民政府副镇长；2006年1月19日，召开乌江镇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张学俊所作的镇人民政府工作报告、董玉德所作的镇人大工作报告、2005年镇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06年镇财政预算（草案）的书面报告、代表提案议案办理情况和本次会议代表意见建议审查情况的报告。

2005年，乡镇人民代表大会每届任期由原来的三年调整为每届任期五年，乌江镇人民代表大会自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开始实行五年任期制，相应镇政府也实行每届五年任期制。

2006年12月—2011年8月期间，召开乌江镇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第五次会议，本届人民代表大会人大代表59名。2006年12月20日，召开乌江镇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徐国宏所作的镇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吕虎所作的镇人大工作报告、2006年镇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07年镇财政预算（草案）的书面报告、代表资格审查报告和代表意见建议办理情况报告，选举吕虎为镇人大主席，徐国宏为镇人民政府镇长，宋进林、赵文烨、黄彩琴为镇人民政府副镇长；2008年1月21日，召开乌江镇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徐国宏所作的镇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吕

虎所作的镇人大工作报告、代表意见建议办理情况报告，作出募资修缮乌江古文物魁星楼的决议；2009 年 1 月 6 日，召开乌江镇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徐国宏所作的镇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吕虎所作的镇人大工作报告、代表意见建议办理情况报告，作出编纂《乌江镇志》的决议；2010 年 1 月 8 日，召开乌江镇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徐国宏所作的镇人民政府工作报告、镇人大书面工作报告、代表意见建议办理情况报告；2011 年 1 月 6 日，召开乌江镇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徐国宏所作的镇人民政府工作报告、镇人大书面工作报告、代表意见建议办理情况报告。本届人民代表大会任期期间，市、区先后选派田春花、郑琴 2 人挂职镇人民政府副镇长。

2011 年 8 月—2013 年 10 月期间，召开乌江镇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第二次会议，全镇划分 22 个选区，选举本届人民代表大会人大代表 59 名，其中，女代表 14 名、非中共党员代表 18 名。2011 年 8 月 20 日，召开乌江镇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温晓所作的镇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王耿朝所作的镇人大工作报告、代表资格审查报告、代表意见建议办理情况报告，选举王耿朝为镇人大主席，温晓为镇人民政府镇长，张洪云、何军、张晓玉、郑琴（挂职）为镇人民政府副镇长。2013 年 1 月 18 日，召开乌江镇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召开，审议通过温晓所作的镇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王耿朝所作的镇人大工作报告、代表意见建议办理情况报告，做出镇村筹资改造乌平公路下段公路的决议。

乌江镇(乡)第十届至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人民代表情况表

表 58

届次	选举时间	人口总数	选民		参选		划分选区	选举结果	
			总数	占人口总数比例	总数	占选民总数比例		市县代表	乡镇代表
第十届	1985.2.8	22493	12950	57.5%	12908	99.7%	37	11	100
第十一届	1987.3.20–22	22725	12971	57.3%	12918	99.3%	35	11	100
第十二届	1990.1.13	23717	14842	62%	14897	99.7%	9	11	53
第十三届	1993.1.8	24379	15846	65%	15767	99.5%		8	55
第十四届	1996.1.24	24095	16421	68%	16339	99.5%	21	9	56
第十五届	1998.12.30	24481	17200	70%	17148	99.7%	22	9	59

乌江镇(乡)第十届至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情况表

表 59

届次	代表数	性别		年龄			民族		文化程度						代表组成情况					
		男	女	35岁以下	36–55岁	56岁以上	汉	少数民族	大专以上	中专	高中	初中	小学	文盲	工人	农民	军人	干部	知识分子	其他
第十届	100	95	5				100									86		9		5
第十一届	100	96	4				100									21		76	3	
第十二届	53	39	14				53									14		37	2	
第十三届	55	50	5	13	42		55		2	2	35	16				18		37		
第十四届	56	47	9	14	40	2	56									24		32		
第十五届	59	46	13	25	31	3	58	1								45		14		

乌江镇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人大代表名录

表 60

序号	选区名称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民族	文化程度	单位及职务	代表身份
1	001 选区	王建斌	男	1968.03	汉族	大学	乌江中心学校校长	知识分子
2	001 选区	杨金梅	女	1972.03	汉族	初中	谢家湾村三社农民	农民
3	002 选区	任兴春	男	1970.05	汉族	初中	谢家湾村委会村主任	村干部
4	002 选区	王兴武	男	1968.02	汉族	初中	谢家湾村五社农民	农民
5	003 选区	宋进林	男	1964.08	汉族	大专	乌江镇党委副书记	干部
6	003 选区	苗云	男	1960.03	汉族	高中	乌江镇元丰村委会村主任	村干部
10	003 选区	童玉梅	女	1962.03	汉族	初中	乌江镇元丰村五社农民	农民
8	004 选区	何军	男	1982.12	汉族	本科	乌江镇政府副镇长候选人	干部
9	004 选区	李志友	男	1964.01	汉族	高中	乌江镇贾家寨村委会村主任	村干部
10	004 选区	王文娟	女	1984.11	汉族	中专	乌江镇贾家寨村委会妇代会主任	村干部
11	005 选区	郑琴	女	1978.11	汉族	本科	乌江镇政府、副镇长	干部
12	005 选区	丁忠国	男	1970.07	汉族	中专	乌江镇敬依村委会村主任	村干部
13	005 选区	陈晓花	女	1972.08	汉族	初中	乌江镇敬依村三社计划生育自管小组长	农民
14	006 选区	李静	女	1971.04	汉族	高中	乌江镇乌江村委会妇代会主任	村干部
15	006 选区	田福	男	1971.09	汉族	初中	乌江镇乌江村三社社长	农民
16	007 选区	王清	男	1969.09	汉族	本科	乌江镇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干部
17	007 选区	杨万福	男	1973.12	汉族	高中	乌江镇乌江村委会村主任	村干部
18	008 选区	温晓	男	1973.10	汉族	在职研究生	乌江镇政府镇长	干部
19	008 选区	方斌	男	1964.11	汉族	高中	乌江镇管寨村三社社长	农民
20	008 选区	管吉东	男	1955.12	汉族	初中	乌江镇管寨村五社社长	农民
21	009 选区	杨学军	男	1962.10	汉族	高中	乌江镇政府、农业服务中心主任	干部
22	009 选区	张桃桃	女	1982.07	汉族	高中	乌江镇管寨村委会妇代会主任	村干部
23	009 选区	张宗红	男	1961.03	汉族	高中	乌江镇管寨村十社农民	农民
24	010 选区	张洪云	男	1975.03	汉族	大学	乌江镇政府副镇长	干部
25	010 选区	蒲生福	男	1954.11	汉族	小学	乌江镇东湖村委会村主任	村干部
26	010 选区	李娟	女	1966.10	汉族	初中	乌江镇东湖村妇代会主任	村干部
27	011 选区	王耿朝	男	1964.11	汉族	本科	乌江镇人大主席候选人	干部
28	011 选区	丁吉祥	男	1976.02	汉族	初中	乌江镇平原村委会村主任	村干部

乌江镇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人大代表名录

表 60-1

29	011 选区	支敬玲	女	1973.04	汉族	初中	乌江镇平原四社	农民
30	012 选区	王文才	男	1978.09	汉族	大专	乌江镇司法所所长	干部
31	012 选区	丁吉会	男	1973.11	汉族	初中	乌江镇平原村六社	农民
32	012 选区	罗军	男	1958.02	汉族	初中	乌江镇平原村九社	农民
33	013 选区	马恒邦	男	1967.11	汉族	大专	乌江镇政府经委主任	干部
34	013 选区	魏荣	男	1960.03	汉族	高中	乌江镇安镇村委会副主任	村干部
35	013 选区	范蕙珍	女	1960.08	汉族	高中	乌江镇安镇村委会妇代会主任	村干部
36	014 选区	张晓玉	女	1979.11	汉族	本科	乌江镇政府副镇长候选人	干部
37	014 选区	刘兴松	男	1967.06	汉族	高中	乌江镇安镇村七社	农民
38	014 选区	吕金廷	男	1972.12	汉族	高中	乌江镇安镇村委会村主任	村干部
39	015 选区	刘永生	男	1967.08	汉族	大专	乌江镇政府经委副主任	干部
40	015 选区	贾丽娟	女	1986.03	汉族	初中	乌江镇天乐村委会妇代会主任	村干部
41	015 选区	魏殿奇	男	1955.12	汉族	初中	乌江镇天乐村五社	农民
42	016 选区	赵自峰	男	1968.09	汉族	大专	乌江镇政府社会发展办主任	干部
43	016 选区	张丰韬	男	1974.01	汉族	大专	乌江镇天乐村委会村主任	村干部
44	016 选区	张丰翔	男	1966.01	汉族	初中	乌江镇天乐村九社	农民
45	017 选区	董建海	男	1972.02	汉族	大专	乌江镇人民政府镇武装部部长	干部
46	017 选区	张兵	男	1963.05	汉族	初中	乌江镇大湾村三社社长	农民
47	018 选区	赵永儒	男	1969.04	汉族	初中	乌江镇大湾村委会	村干部
48	018 选区	邹丽琴	女	1966.03	汉族	高中	乌江镇大湾村委会妇代会主任	村干部
49	019 选区	刘克炜	男	1965.04	汉族	中专	乌江镇小湾村委会村主任	村干部
50	019 选区	张希兵	男	1963.08	汉族	初中	乌江镇小湾村六社社长	农民
51	020 选区	吕虎	男	1960.01	汉族	大专	乌江镇人民政府人大主席	干部
52	020 选区	冯丹	女	1975.03	汉族	初中	乌江镇小湾村八社计划生育自管小组长	农民
53	021 选区	张成琦	男	1972.12	汉族	本科	乌江镇党委书记	干部
54	021 选区	雷光军	男	1962.10	汉族	初中	乌江镇永丰村委会村主任	村干部
55	021 选区	闵彩虹	女	1970.08	汉族	初中	乌江镇永丰村	农民
56	022 选区	陈学勋	男	1978.06	汉族	大专	乌江镇平原堡社区党支部书记	干部
57	022 选区	赵霞	女	1969.09	汉族	高中	乌江镇平原堡社区	居民
58	022 选区	米玉兰	女	1963.08	汉族	高中	乌江镇平原堡社区	居民
59	022 选区	任伟	男	1970.01	汉族	高中	乌江镇平原堡社区	个体经营户

第五节　乌江镇(乡)人民代表大会工作机构及监督工作

1986年张掖市人大常委会提出加强乡镇人大工作的具体意见，经张掖市委同意批转执行，形成乡镇党委书记分管乡镇人大工作的体制，1988年张掖市人大常委会下发的《张掖市乡镇人大主席团工作试行办法》，规定乡镇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及其常务主席的产生原则、性质、地位、工作职责和任务，此后，建立乡人大主席团，选举配备乡人大主席团专(兼)职常务主席。2000年6月，撤销乡镇人大主席团，设立乡镇人民代表大会，乡镇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专职人大主席，镇(乡)人大不设专门工作部门，日常工作由镇(乡)党委办公室承担，设置1名兼职人大秘书。

镇(乡)人大主要负责监督镇(乡)人民政府及其部门工作，监督执行法律法规，组织选举人大代表，联系人大代表，组织人大代表开展视察、评议、培训等。开展监督工作的主要形式是：镇(乡)人民代表大会审议镇(乡)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及代表意见建议办理情况报告，人民代表大会期间人大代表提出工作意见、建议，督促镇(乡)人民政府及其部门办理人大代表意见建议，组织人大代表对政府部门及执法部门进行工作及行风视察、评议，成立人大代表小组联系人大代表等。

第六节　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

村民委员会是村民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的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实行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村民委员会在乡镇党委、村党支部的领导下组织村民进行自治管理，工作上受乡镇人民政府的指导管理。乌江镇13个村村民委员会均由主任和委员5至7人组成，主任、副主任、委员由具有选举权的村民直接选举产生。按照《村民自治法》和《村民委员会组织法》规定，村民委员会每届任期三年，届满由村选举委员会组织村民进行换届选举。由村民大会或村民代表大会、村民小组(合作社)户代表会议推选村民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委员初步候选人，经公示、审查确定正式候选人，召开村民委员会选举大会由具有选举权的村民直接投票选举产生村民委员会。20世纪60年代—80年代初，村一级设立大队，配备大队大队长、副大队长，自1983年底，大队管理委员会改为行政村村民委员会以来，村委会配备主任、副主任、治保主任、调解主任等，从1991年开始，实行村民委员会依法换届选举，至2013年实施8次换届选举，分别是：1991年，全

乡 13 个村实施第一届村民委员会选举，1993 年底实施第二届次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1997 年底实施第三届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2001 年 10 月全镇 13 个村实施第四届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2004 年 10 月实施第五届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2007 年 10 月实施第六届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2010 年 10 月实施第七届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2013 年 11 月实施第八届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自 2001 年第四届村民委员会换届始，精简村干部配备职数，原则上村委会只选配 1 名主任，取消了村委会治保、人民调解等副主任，从村委会委员或村民中选配 1 名村委会文书（兼村委会财务出纳、团支部书记、民兵连长等职）、村妇代会主任（兼计划生育管理员），人口在 2000 人以上的村配置村委会工作人员 1 名。



村级组织换届选举

第十一章　群团组织

第一节　青年组织

一、民国时期

张掖的“三民主义共青团”(简称“三青团”),始建于1940年2月,当时,三青团甘肃省支团部为扩大势力,指示张掖县县长马继周,以张掖中学为重点成立“三民主义青年团筹备处”,马继周为筹备主任。5月份,初次在张掖中学学生中发展团员100余人,成立张掖中学区队,各班级成立分队。1941年1月,“三民主义青年团张掖分团部”宣告正式成立。之后,张掖师范、张掖农校等学校相继成立区队、分队,进而向农村扩展,截止国民党党团合并,已发展到9个区队,新丰乡(包括现乌江镇区域)亦成立直属分队。

三青团的成员主要是各中小学的学生及机关、团体职员中的青年。主要活动是在学生、青年中经常开展论文演讲竞赛、体育竞赛、文娱活动、出版刊物、野游摄影及防止异党活动等。每年“五·四”青年节由分团部召集各区、分队开联系会议,商议开展活动等事宜。三青团不论开展何种形式的活动,都在学生青年中极力宣扬、灌输反动思想。1947年11月,国民党张掖县党部和“三青团”张掖分团部按照甘肃省党部命令,于1948年2月1日正式宣布党团合并。

共和国成立后,经过“肃反”运动和“审干”工作,对张掖三青团组织、人员进行调查。经过清查,清理出三青团分团部1个,区队11个,直属分队15个,分队95个,骨干人员299人,未合并入国民党的三青团员453人(上述组织、人员中包括原临泽县部分地区)。

二、共和国时期

1950年4月,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张掖县工作委员会成立,建立团支部9个。1953年3月、1954年10月、1956年6月先后召开张掖县第一、第二、第三次团员代表大会。1956年,全县有团员1.12万名,建立基层支部401个,其中农村243个,学校97个,机关74个,企业29个,街道8个。1957年,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更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乌江镇团委及所属团支部组织始建于1956年,重点抓青年的思想教育、组织发展,组织动员团员、青年带头参加互助合作组织,配合开展党的中心工作,深入宣传党的农业

合作化政策;带领团员、青年掀起消灭“四害”(老鼠、麻雀、苍蝇、蚊子)的高潮;参与各项政治运动。1971 年 8 月,经县委常委会议讨论同意,建立乌江公社团委,由杨自顺、刘华年、郑学虎、朱作贵、周劲波、徐东元、仁兴民、梁殿英、雷兴才、徐克新、吴兰芳、罗花香、郭兴志、吴希曾、李星明、高财、李青 17 人组成,杨自顺任书记,刘华年任副书记。乌江公社团委高举毛泽东思想伟大旗帜,突出无产阶级政治,在公社党委的领导下,遵照毛主席关于在全党“进行一次思想和政治路线方面的教育”的伟大指示,深入进行路线教育,带领广大团员、青年在“三大革命”运动中充分发挥突击队作用。1984 年,乌江乡团委下设 15 个团支部,重新成立乌江学区和平原堡粮管所 2 个团支部。教育青年积极投身改革、献身改革、适应改革、推动改革,并在改革的道路上奋发进取,在以城市为重点的整个经济体制改革中,发挥农村共青团的先锋模范作用,大力发展商品生产,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截至 1991 年乌江乡共召开共青团九届代表大会。1991 年 9 月 1 日,共青团乌江乡第十届代表大会召开,参会代表 62 人,选举胡永年为乌江乡第十届团委书记。1998 年,乌江乡“撤乡建镇”,原“共青团乌江乡委员会”更名为“共青团乌江镇委员会”。2012 年 7 月 30 日,共青团乌江镇第十七届代表大会召开,参会代表 64 人,选举文浚源为乌江镇第十七届团委书记。2013 年,镇团委下设镇机关、中心学校、平原堡社区、谢家湾村、元丰村、敬依村、贾寨村、乌江村、东湖村、管寨村、天乐村、大湾村、小湾村、永丰村、安镇村、平原村等 16 个团支部。其中,中心学校团支部、平原堡社区团支部于 2009 年底成立。自 2012 年“大团委”建设开展以来,镇团委认真学习相关文件精神,统筹安排在全镇范围内挖掘资源。至 2013 年,在“大团委”建设中乌江镇共建立直属各类团组织 43 个。

2010 年 11 月 27 日,团省委书记张旭晨、副书记李磊带领团省委调研组来乌江镇就团建工作进行调研,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刘学汉陪同调研。通过实地察看、召开座谈会等方式,对全镇团建工作取得的成绩给予充分肯定。2011 年 9 月 23 日,团省委副书记赵立香带领团省委少年部、宣传部、权益部、学校部四部部长一行在甘州区团委书记曹渊的陪同下,莅临乌江镇调研指导共青团工作。赵立香副书记了解镇团委阵地建设情况,听取镇团委的团建工作汇报。对全镇青年就业创业、小额贷款、青年农民工培训及劳务输出等方面的工作给予高度评价和肯定。

2013 年,全镇共有团员 1388 名,镇团委在册团员 889 人,其余团员就读于张掖第六中学,团员注册工作由学校完成。各团支部都有团员活动室,有健全的教育制度。近年来,乌江镇团委按照镇党委的要求,配合团区委认真开展青年创业小额贷款、青年创业技能培训、青少年维权等一系列团建活动。2010 年,镇团委被共青团甘肃省委员会命名为“甘肃省青年创业培训基地”;2011 年,被共青团甘肃省委员会授予“甘肃五四红旗团委标

兵”称号;多次受到团区委的表彰。

乌江镇2013年共青团支部情况一览表

表61

团支部名称	在册团员数	现任团支部书记
镇机关团支部	11人	何军
中心学校团支部	46人	李学鹏
平原堡社区团支部	150人	田小璐
谢家湾村团支部	43人	黄国刚
元丰村团支部	46人	王桂萍
敬依村团支部	29人	丁忠国
贾家寨村团支部	52人	李培海
乌江村团支部	43人	徐东杰
东湖村团支部	15人	周曼
平原村团支部	30人	周全
安镇村团支部	57人	吴希家
大湾村团支部	134人	魏殿民
小湾村团支部	124人	张希儒
永丰村团支部	26人	刘杰麟
天乐村团支部	37人	杨海明
管寨村团支部	46人	徐高元

第二节　妇女组织

一、民国时期

1919年张掖成立妇女会(俗称“天足会”)。此后,由热衷妇女工作的苟志英等组成宣传组,在城区宣传男女平等思想,动员妇女学习文化,活动时断时续。

二、共和国时期

1949年11月20日，成立张掖县民主妇女联合筹备委员会，县上派李世英等主持筹委会工作。1950年6月，筹委会召开首届妇女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筹委会执行委员及委员会主任。1952年9月，召开张掖县第一次妇女代表大会，选举张掖县民主妇女联合会领导机构，正式成立张掖县民主妇女联合会。张掖解放后，设有12个区公所，在张掖县首届妇代会后各区相继成立区妇联会，农村各乡也设有妇联会，县妇联有专职妇女干部5人，25个乡镇配备专职妇女干部10人（乌江镇配备专职妇女干部情况不详）。1959年2月，撤县建市，成立张掖市妇女联合会。1961年12月，撤市复县，恢复县妇联。

1988年6月14日，乌江乡陈爱萍、丁月花、张菊香、刘桂花、史玉莲、牛淑兰、秦淑香、田芬共8名代表出席市第九届妇女代表大会。1998年5月19日，乌江镇吕晓燕、赵树媛、王桂香、张风花、王莹花、任建花、冯建花、王育红、秦淑香、唐维富、范会珍、崔爱荣、郭建英共13名代表出席了张掖市十一次妇女代表大会。2003年，乌江镇召开第十二次妇女代表大会，选举李晓霞、吕建玲、牛淑兰、刘霞、张金兰、范会珍、秦淑香、冯建花8名代表为出席甘州区第十二次妇女代表大会代表。2008年7月13日，乌江镇召开第十三次妇女代表大会，选举黄彩琴、田彩霞、魏英、陈荣超、刘霞、周丽萍、鲁红芳、宋英8名代表为出席区第十三次妇女代表大会代表。

乌江镇历任妇联主席名录

表62

姓 名	民 族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任职时间
陈爱萍	汉			1989.11
牛 英	汉	1969.09	大专	1989.12–1992.12
王志红	汉	1968.04	大专	1993.01–1994.12
赵树媛	汉	1968.10	大专	1995.01–2001.12
吕建玲	汉	1981.07	大专	2001.12–2005.01
周玉花	汉	1977.07	本科	2005.01–2007.01
田彩霞	汉	1981.10	大专	2007.01–2012.02
邢 英	汉	1980.03	本科	2012.03–2013.03
王晓枫	汉	1989.10	本科	2013.04至今

乌江镇各村历任妇代会主任名录

表 63

村名	姓名	文化程度	家庭住址	从事妇女工作起止时间
谢家湾村	赵玉桂	高中	谢家湾村二社	1996.12–2007.11
	李海燕	初中	谢家湾村一社	2007.12–2010.03
	杨立玲	小学	谢家湾村四社	2010.04 至今
元丰村	苗菊英	小学	元丰村五社	–1987.11
	雷风香	小学	元丰村五社	1987.12–1996.11
	张菊香	小学	元丰村四社	1996.12–1999.11
	谢 燕	初中	元丰村五社	1999.12–2000.11
	魏 英	高中	元丰村四社	2000.12–2009.11
	王桂琴	初中	元丰村四社	2009.12 至今
贾家寨村	田秀兰	小学	贾家寨村一社	1971.01–1995.11
	牛淑兰	初中	贾家寨村四社	1995.12–2010.11
	王文娟	中专	贾家寨村二社	2010.12 至今
敬依村	吕兰香	小学	敬依村四社	1966.01–1986.12
	付玉兰	小学	敬依村二社	1987.01–1992.11
	周建花	小学	敬依村二社	1992.12–1995.11
	王玉霞	初中	敬依村三社	1995.12–2005.12
	苗梅花	初中	敬依村二社	2006.01–2008.12
	王玉霞	初中	敬依村三社	2009.01 至今
乌江村	田 芳	高中	乌江村六社	1987.12–1989.11
	李翠英	小学	乌江村五社	1989.12–1996.11
	管玉花	初中	乌江村五社	1996.12–2001.11
	陈荣超	初中	乌江村一社	2001.12–2010.02
	李 静	高中	乌江村四社	2010.03 至今
管寨村	于兰芳	小学	管寨村七社	1965.01–1975.11
	徐惠玲	初中	管寨村十二社	1975.12–1980.11
	马风英	小学	管寨村七社	1980.12–1990.11
	秦淑香	初中	管寨村二社	1990.12–2009.12
	张桃桃	初中	管寨村八社	2010.01 至今
东湖村	罗桂芳	小学	东湖村五社	1978.01–1988.12
	牟 春	小学	东湖村六社	1989.01–1991.12
	周会锦	小学	东湖村二社	1993.01–1993.12
	王银花	初中	东湖村六社	1994.01–2000.09
	李 娟	初中	东湖村五社	2000.09 至今
平原村	熊青玲	小学	平原村八社	不详
	王翠芸	小学	平原村六社	不详
	杨风莲	小学	平原村五社	1993.12–1998.11
	冯桂芳	高中	平原村四社	1998.12–2002.12
	周丽萍	高中	平原村二社	2003.01–2011.03
	刘萍花	初中	平原村八社	2011.03–2012.11
	王美玲	初中	平原村一社	2012.12– 至今

乌江镇历任村妇代会主任名录

表 63-1

村名	姓名	文化程度	家庭住址	从事妇女工作起止时间
安镇村	宋　瑛	高中	安镇村一社	1987.02–1993.10
	穆桂花	初中	安镇村十二社	1993.11–1996.10
	赵彩虹	高中	安镇村一社	1996.11–1997.10
	范会珍	初中	安镇村十二社	1997.11–2010.12
	赵丽娟	初中	安镇村九社	2011.01–2013.05
	苏　红	初中	安镇村四社	2013.05 至今
小湾村	雷伏香	小学	小湾村十社	1972.10–1975.09
	刘桂花	小学	小湾村一社	1975.10–1982.09
	崔爱荣	高中	小湾村九社	1982.09–2007.02
	鲁红芳	中专	小湾村八社	2007.02–2009.11
	杨海英	初中	小湾村四社	2009.12–2010.12
	张　霞	高中	小湾村三社	2009.12 至今
大湾村	曹贵兰	初中	大湾村三社	1974.01–1987.12
	袁秀兰	小学	大湾村二社	1988.01–1991.12
	邹丽琴	初中	大湾村十社	1992.01–1997.12
	唐维富	初中	大湾村三社	1998.01–1999.12
	邹丽琴	初中	大湾村十社	2000.01 至今
永丰村	赵菊香	小学	永丰村四社	1975.01–1977.12
	姚玉香	初中	永丰村三社	1978.01–1983.12
	王玉玲	小学	永丰村一社	1984.01–1992.12
	张金兰	高中	永丰村三社	1993.01–2011.03
	雒彩虹	高中	永丰村六社	2011.04–2012.04
	杨玉娟	初中	永丰村六社	2012.05–2013.05
	闵彩虹	初中	永丰村三社	2013.05 至今
天乐村	郭建英	小学	天乐村六社	1995.03–2008.09
	贾丽娟	高中	天乐村一社	2008.10 至今

至2009年，乌江镇有妇女11856人（其中女劳动力6892人）。镇妇联下辖13个行政村和1个社区妇代会，63个社妇代小组。13个村妇代会主任中有8人进入村党支部班子，12人进入村委会班子。2010年3月6日，镇妇联对在2009年各行各业和各项工作中涌现出的妇女先进典型进行表彰奖励，其中：表彰好婆婆4人，好媳妇11人，“三八”红旗手11人。2010年来，全镇各级妇女组织引领全镇广大妇女充分发扬“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四自精神，以“双学双比”和“六进农家”活动为载体，以“和谐家庭”“巾帼文明新村”创建和“妇”字号示范基地建设为抓手，以作为求地位，团结带领广大妇女开展各项活动，在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2010年，为了解决妇女在创业资金方面的难题，扶持妇女就业创业。镇妇联根据国家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中国人民银行、全国妇联出台的《关于完善小额担保贷款财政贴息政策，推动妇女创业就业工作的通知》的政策，对符合条件的农村妇女审核发放小额担保贷款，至2012年，镇妇联累计发放妇女小额担保贷款2146户、10208万元。

第三节　农会（贫协）组织

一、民国时期

1907年9月14日（清光绪三十三年八月七日），农工商部在其《奏为筹办农会酌拟简明章程以防流弊而兴实业缮具清单恭折》中阐明：“农会之设，实为整理农业之枢纽”。据《清朝续文献通考》所载，1910年，甘肃省“其省城设立农务总会，每星期必集农民讲习。此外，如中卫、张掖、碾伯、会宁、古浪等处，均已设立分会。其余未设各厅、州、县，已饬赶筹”。民国8年（1919年），张掖县成立农务会，设正副会长各1名，地址设在甘泉庙。民国27年（1938年）后，成立张掖县农会，各乡同时成立乡农会。

二、共和国时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县委和县政府广泛发动群众，剿匪反霸，在全县范围内，彻底废除保甲制度，建立区、乡政权，成立以贫雇农为骨干的农民协会。其目的是农民保护自身利益，消减封建剥削，发展农业生产，改善农民生活，提高农民的阶级觉悟和文化水平，联合工人在人民政府领导下，把革命进行到底。1949年12月下旬，成立张掖县农民协会临时委员会（简称“农会”），主任由县委书记徐树文兼任，各区、乡同时成立农会。1950年1月4日，永丰区召开农代会选举出席县农民代表会议的代表，选举田维昌为区农代会主任。1952年12月，农会组织完成减租减息、土地改革等历史任务，停止活动。1964年，农村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县、公社、大队、生产队层层建立贫协组织。1968年

10月26日，撤销贫协，由“农代会”代替。1981年1月，撤销张掖县及所属公社、大队贫下中农协会。

第四节　反动会道门组织

张掖县取缔反动会道门组织活动进行两次。1950年7月，取缔一贯道，1958年11月取缔青红帮、皇极会、同善社、三阳会、大乘会、聚仙宫、中华理教会。1953年4月25日，张掖县开始进行以取缔“一贯道”为重点的反动会道门运动。1958年11月5日，县人民政府下令取缔红帮、青帮、皇极会、三阳会、大乘会、聚仙宫、同善社、中华理教会等帮会道门。涉及乌江区域的反动会道门组织简略记述如下：

三阳会：三阳会原名红阳教，是白莲教的一个支派，创立于明万历二十二年(1594年)。清代被视为邪教，严行禁止。清乾隆五十四年(1789年)红阳教道首潜入河西，改名三阳会，在河西各县传播，此时传入张掖。在小河滩、甘浚、东王堡、西洞堡、沤波、乌江等地设坛十余处。共和国成立后，三阳会继续活动，于1958年11月被取缔。取缔时有道首211人，道徒5000多人。乌江参与人数不详。

一贯道：张掖一贯道由武威传入。1941年，武威商人沈怀义在天津加入一贯道，回武威后大肆发展，并很快发展到张掖，张掖即有道徒13000多名。1950年7月，人民政府取缔一贯道反动组织。一贯道被取缔后，少数道首于1953年5月与武威来的道首在阿拉善右旗北窑沟聚会进行复辟活动，将一贯道改名“中道”，在甘浚等地设地洞、暗室13处，在城关镇设立指挥据点，其活动地区分布在城关镇9条街、大满公社2个大队、甘浚公社4个大队、乌江公社2个大队。后人民政府坚决打击其复辟活动，并取缔其复辟组织。乌江大队乌江生产队十一作业组富农孙天源曾参加伪三青团、一贯道，任伪民团中队长，数次杀害我红军，在肃反运动中被法办。

第十二章　政事纪略

第一节　镇反·减租·反霸

一、镇反、剿匪与反霸

1949年10月20日，张掖县政府发动群众开展剿匪反霸斗争。

1950年1月，农村普遍建立区乡人民政权，彻底摧毁保甲制度，成立行政村，建立以贫苦农民为骨干的农会。

1951年3月，永丰区（包括乌江区域，下同）召开群众大会、农代会、农会干部会、地主富农座谈会、妇女会、青年代表会等各种层面的会议，深入宣传党和政府的各项政策，发动群众开展斗争。逮捕恶霸罗兴德、李荫棠、罗均林、王文年、陈春林、张希祖、管希善、曹耀文、曹栋廷、曹丰、陈吉寿等37名，批斗乡村恶霸31人（其中地主10人，富农15人，中农6人），参加斗争会议的人数达37527人，有382人在会上诉苦控诉。通过召开公审会议，处决罪大恶极群众最痛恨的恶霸及反革命罪犯罗兴德、李荫棠、王文年、曹耀文、陈春林、张希祖6人。判处罗均林12年有期徒刑，判处管希善（不法地主）两年有期徒刑。获得斗争果实：田地523.5亩，房屋191间，各种牲畜49头匹，大车22辆，农具80件，粮食821石3斗5升，白洋103块，元宝331两4钱，人民币246万元（旧币），减去地主、富农、祠堂、道院等22户出租的435.6亩耕地的租子（其中，佃户364户2575人）629石6斗，所有斗争果实均用来照顾受害者和贫苦农民的生活、生产，其分配方式以户为单位，中农分配1斗，贫农分配5斗，雇农分配7斗。

1951年10月1日，张掖县开始有计划、有步骤、有秩序的进行土地改革。在打击不法地主，发动群众稳定和巩固农村政权的基础上，开展划份阶级成分的工作。农村阶级成份被划分为地主、半地式富农、富农、小土地出租者、中农、贫农、雇农、工商业家、其他九个阶层。

划分阶级成份是在清债的基础上，核算解放前三年（1947年—1949年）各农户耕地、人口、经济收入和来源，对有放债、雇工等剥削行为的农户，核算他们的剥削量，作为农村阶级成份划定的依据。通过清算，按照各行政村和自然村人均占有土地的指数及生产、生活资料占有的平均概数，没收地主应留份额以外的土地、牲畜、车辆、农具以及房屋、粮食

等,地主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

1952年7月25日,永丰区(乌江)召开镇反动员会议,各乡乡长、文书、农会主任、民兵中队长、团支部书记、团员积极分子及全区干部、县公安局韩集义等共65人参加会议。区委书记卢全金作动员报告。全区镇反工作以乡为单位,组织人员座谈,一个乡一个乡,一户一户审查摸底,座谈三天,将全区各乡各户的每一个人都点名通过。组织所有的县区干部下乡,分头到各乡对摸排出的人员进行证实与了解。全区共摸出五方面镇反对象71人,其中,土匪4人,反动党团骨干分子3人,反动会道门头子16人,地主恶霸18人,伪军官24人,伪乡镇人员5人,治安犯1人。

从1949年解放至1952年7月,永丰区共杀特务分子2人,现押3人,管制4人;处死土匪2人,现押8人,释放1人;处死地主恶霸4人,现押20人,管制20人,释放5人;处死反动党团骨干分子1人,现押4人,管制3人;处死反动会道门头子1人,现押5人,管制5人,释放3人。以上处死10人,现押40人,管制32人,释放9人,总计91人。

全县在反霸运动中被斗争的恶霸分子是26个,贪污分子125个,进行斗争的有9个区,被斗争的人数最多的是永丰区,斗争6个恶霸,55个贪污分子,最少的是大有区,斗争了1个恶霸。

工作团团部暂设在平原堡(区署驻地)。工作团于1953年3月3日召开第一次党委会议,区委书记卢全金参加会议并讲话。

永丰区基本情况:三、四两乡租佃关系较多,而多数未交租子。所以,农民对减租的要求是比较迫切的;七乡农民对不法地主罗兴德的斗争情绪很高。主要是罗兴德放高利贷,剥削农民,掠夺人民财产,激起群众的仇恨;五、六两乡参加一贯道的人较多,据说在60%以上,包括乡村干部、人民代表、农会主任、小学校长及教员等都参加,有四个大堂主,群众非常迷信,退道的人不多;八乡有两个地主,一个是李荫棠(伪保长),一个是王维年(伪县农会主任、参议员),高利贷剥削农民,克扣农民。共和国成立后还偷卖牲口,干一些不法勾当;九乡六个地主,四个大地主,放债都在200石(老石)以上,大都是对本利(放一斗,收两斗)。一、二两乡封建势力浓厚,一乡地主王作法,农民叫他"王爷"他才理睬。二乡农会不起作用,会员有时还被地主操纵;一、二、八、九等四个乡都在黑河东岸,这些乡每到三月份黑河水上涨,来回过河很是困难。

工作组的任务是:调处债务纠纷,反对不法地主,揭露一贯道罪行,整顿农会及民兵组织,引导农业生产。确定以七乡为重点,开展反地主斗争;以三、四两乡为重点进行减租清债;五、六乡重点揭露一贯道罪行。通过开展运动,提高群众的阶级觉悟,调处债务纠纷,清理尾欠公粮,整顿农会组织,改造乡村政权。

人民法庭第一分庭组织:审判委员会由工作团徐树文、杨同禄、高伯峰、卢全金(区委

书记）、屈松年（法院）、蒲庚善（三乡农协会代表）、赵全善（七乡农协会主任）、李积善（五乡农协会主任）、王茂元（八乡农协会代表、民兵连长）等九人组成，并由米哲（县委会研究员）任审判委员会秘书，负责法庭日常工作、材料汇集与整理。

永丰区工作组自开展群众工作以来，处决群众最痛恨的恶霸及反革命罪犯，群众说："这些人早就该杀！不杀终究是个祸害！"春耕时开展自由借贷，全区共借出粮食310多石，解决1473户农民缺籽种和部分农民缺口粮问题。组成互助变工小组62个，农民生产积极性很高，二乡农民水稻田过去只耕两遍，今年耕了四遍。九乡农民提出每亩地多打7市斤。五乡路长林互助小组过去每天薅草15亩，如今每天薅草18亩。全区春季植树15998棵，淘泉119眼。农会会员由原来的1357人增至4266人（中农1581人，贫农2365人，雇农320人）；民兵原有470人，洗刷19人，吸收210人，达到661人（中农121人，贫农495人，雇农45人）；妇联会员原有572人，洗刷13人，吸收287人，达到846人（中农205人，贫农559人，雇农82人）；发展团员17名（男16名，女1名）；改选乡长6人，文书3人，农会干部23人，村主任10人，村长29人，民兵干部8人。通过召开会议，推动各项工作的开展。七乡通过农代会解决分配果实的原则问题。九乡通过农代会，在于兰芳、姚翠英的带领下组织36个变工互助组。在各乡通过不同方式大力开展"抗美援朝"爱国主义教育活动，群众的思想认识水平大大提高，在扩军（征兵）工作中，仅一天工夫就有108人报名应征，全区扩军完成142名，超额2名完成任务。

七乡群众的斗争情绪很高，先后收到对恶霸罗兴德的控诉书121件，每件控诉书的字里行间都充满血和泪，控诉公审会上，到会群众达到1200多人（包括其他乡的部分群众），有42个受害者当会顿足痛哭，吐出他们一肚子的苦水。对恶霸罗兴德进行两次公开审理。经报请分区特处会批准后，在第二次审理时，就地对恶霸罗兴德执行枪决。

全县自群众运动开始至5月底，共斗争恶霸和最坏的保长68人，其中地主39人，富农17人，中农12人。枪决恶霸35人，斗争果实主要有土地、房屋、牲畜、车辆、银元、粮食、人民币、黄金、元宝、布匹等。

在永丰区，开展群众斗争，召开农代会产生县人民法庭第一分庭审判委员会的委员，通过农代会产生清算委员会。

全区共减534.8亩田地的租子粮30石5斗9升，退给农民26石2升。反对一贯道，原有1028人加入一贯道（新丰区三乡80人，有本区六乡8人），有804人退出一贯道，其他反动帮会及青、红帮共有25人，已全部退出。各乡组织调处纠纷委员会。开展自由借贷活动，全区共借出粮食310石1斗5升（老石），连义仓289石9斗（老石），共600石5升，解决1473户贫苦没籽种和口粮农民的困难。

整顿和扩大农会、民兵组织，全区9个乡原有会员1378人，清洗68人，新发展1805

人(妇女 669 人),达到 3125 人。原有民兵 443 人,清洗 17 人,新发展 197 人,达到 623 人。

二、减租

全县地主及富农占有土地表

表 64

成份	户数	占农业户(%)	人数(人)	占农业人口(%)	土地(亩)	占全县土地(%)	人均占有(亩)
全县总数	30035		201537		549058.8		2.7
地主	144	0.47	2191	0.9	13462.5	2.5	6.1
富农	572	1.37	8986	3.75	42279.6	7.7	4.7
中农以下	29319	98	190360	94.8	493316.7	90	2
附记	此表不包括城市户数、人口						

从表中数据可以看出,全县地主、富农占有的土地不多,出租的土地是很有限的。全县除永丰、有本、盈科 3 个区,还有 7 个乡地主、富农 32 户出租土地 637.5 亩,计减 33 石 4 斗 3 升租子外,其余各区只有少量的祠堂、庙宇的出租地。

当地主要是地主放账收租,放粮食的种类由大米、小麦、青稞、糜子、谷子、大豆,这些粮食普通每年五分息,即每借一斗到秋收后,本利应还一斗五升,胡麻、荞麦、连皮(大麦)普通是对斗息,即每借一斗秋收后本利应还二斗。其次是放洋芋的,普通每斗洋芋秋后收麦子一斗,或糜子一斗五升。

依照减租规定,租额不得超过正常量千分之三百七十五,但是,在当地地租大部分没有超过这个数字,所以减租这项工作并没有多大震动,对于预收地租一项,如果出租土地的人是因生活逼迫而出租土地,也可以例外准许。对于少数大佃农在过去因特殊势力占有公荒土地以纳学租公租为护符者,予以取消其佃权。

按照规定农民所欠地主高利贷、富农之旧债,凡付息超过原本一倍者应停息还本,二倍者本息停付;利息未超过原本一倍者根据具体情况的量减息清债,但在当地放账是年年收本,年年放本,所以,从始至终利息就超不过本利一倍或二倍。

按照减租政策规定,永丰区(乌江)共减 534.8 亩田地的租子粮 30 石 5 斗 9 升,退给了农民 26 石 2 升。

第二节　土地改革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土地改革，席卷全国各地，土地改革既消灭封建土地所有制，实现耕者必有其田的农民土地所有制。从政治上、经济上打倒地主阶级，解放农村生产力。

土地改革是在打倒恶霸、地主，减租清债的基础上进行的。从1951年10月开始，张掖县人民政府组织土改工作组进村入社，1952年春耕前结束。第一步是丈量所有的土地，摸清土地的占有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的规定，征收所有的祠堂、庙宇占地，学堂占地，工商业家庭在农村占有的土地，以及富农出租的土地。

永丰区地主财产及土地的没收、分配工作是1952年3月份开始的。首先是县上下派工作组，工作组深入各乡召集各个层面会议，广泛宣传党的政策，对地主不采取扫地出门的做法，而是给他们留下房屋、食物、穿用的衣服、被褥，将其余的房屋、粮食、衣被及全部土地、庄园，场耕畜、六车、农具等统统没收，没收后参加土地分配。对富农的土地财产不没收，也不参加土地分配。对半地式富农、富农、小土地出租者、工商业家的土地、房屋、食物、穿用的衣服、被褥、庄园，场耕畜、六车、农具等实行部分没收，没收后不参加土地分配。对中农不没收，但参加土地分配。

通过发动群众，采取集中行动，鼓励群众举报等多种形式，对地主、富农的财产没收。一些地主、富农比较顽固，转移财产、隐藏粮食现象屡见不鲜，被群众检举揭发。还有部分地主、富农上交财产不彻底，被群众揭发。在没收地主、富农家财产时，对守法地主和不法地主及地主家中的劳动者区别对待。各乡普遍采取对不法地主留粮每人每月六至七升，而对守法地主则留九升至一斗一升。对地主家的劳动者留粮每人每月均在一斗以上，并对其所耕土地及住房基本上保留。这样做减少运动的阻力，有效地打击和分化地主阶级，教育群众。

在没收地主财产时，地主并不甘心，他们千方百计隐瞒、转移财产，打击区乡干部。但是，在这次运动中地主表现出的态度是积极的，都能够摆好农具物产，粘贴大幅标语，燃放爆竹鞭炮，列队唱歌，迎接工作组干部，对没收财产这一政策从表面上看非常拥护，但家中的粮食及主要财产却早已转移的空空无有。对这些顽固不化、拒不交出转移财产的地主，实施逮捕措施，给不法地主一个震慑，促进没收工作的有效开展。

关于"胜利果实"的分配，在区工作组的指导下，各乡召开会议，讨论拿出分配方案，进行公开公示，再讨论，再公示，经过三榜公示后，进行分配。分配土地是一件有难度的大事。八区（包括乌江区域，下同）一带土地等级参差不齐。各乡将收回的土地按照地力好坏进行分类分配，以地理条件好的一类地为标准，二类地、三类地，甚至是四类地，都参照一

类地予以适当折合计算，这样分配群众很快就接受了。但是，在乡与乡之间存在“地多人少”和“人多地少”的突出矛盾，工作组结合实际，采取“移户”“攒地”等办法有效地化解这一难题。移户，就是指地多人少的乡，从人多地少的乡移来一定数量的农户，参与本乡土地及其他财产的分配，或者是地少人多的乡，动员部分农户移到其他人少地多的乡，参与该乡土地及其他财产的分配。或是采取“吊庄子”办法，即在农民自觉自愿的情况下，在一个地方直接移走一部分人，搬到有地的地方安家落户，分配那里的耕地；攒地，就是将远处的耕地让相对临近的村子里的农民去分配，分配完就按照顺序给另外一个村子的农民分配，这样依次类推分地，再不考虑村子与耕地的远近，挨到什么地方，就分配什么地方的地。通过这两大措施缓解了分地中的地过于集中和人过于集中的矛盾。

第三节　互助合作

一、变工组、互助组、联合组

变工组　1950 年，按照上级要求，学习陕甘宁边区的成功经验，在全区组织变工组，也叫“变工队”。主要做法是把相邻的农户编成组，在生产劳动中通过人工、畜工、车工等互换的形式来解决劳动力、耕畜、车辆不足等矛盾。变工组可以轮流逐户耕作生产，按照等价互利的原则结算。实际上变工组就是农业合作化的雏形。

互助组　也叫农业生产互助组，是在个体经济基础上建立起来的劳动互助组织。土地改革工作结束后，按照群众自愿、互利的原则，组织互助组，并以典型示范，逐步推进的方式在全区推广。互助组又有临时互助组和常年互助组之分。临时互助组是变工组的发展和延续，互助组内的农户可共同劳动，人工、畜工、车工等相互对换，达到互助，促进生产。与变工组的区别在于人员多一些，相对稳定些，管理制度相对完善些。当地土改工作结束后，各乡都组建临时互助组。

常年互助组是指常年共同劳动，评工记分，年终平衡，互助组组长全权调配人力、畜力、车辆，组织生产劳动。1952 年，八区 9 个乡共有劳动力 8751 人，成立常年互助组 9 个，参与农户 51 户，占总户数的 1.62%，拥有畜力 53 头（匹），主要农具 21 件（套）。成立临时季节性互助组 453 个，参与农户 2654 户，占总户数的 84.33%，拥有畜力 2522 头（匹），主要农具 1711 件（套）。到 1954 年底，全区大部分乡组建常年互助组。其中，第九乡李玉秀互助组和沈培菊互助组最为典型。

李玉秀互助组有 5 户，8 个男劳力，是全区性的典型互助组。主要特点：1、本着自愿两利原则，组成利益共同体，互助互利，民主管理。建立民主管理制度，有事共同商量。2、重点在农业生产上下功夫，投入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特别是在水稻种植方面，规定：

稻地要深耕细犁四遍，糟五遍（用脚顺着稻子空行践踏），拉五遍（用耙子拉动疏松土壤），薅三遍（薅去稻田里的草），确保稻田地里无杂草（往年稻地只犁三遍，糟三遍，拉四遍，薅两遍）。3、实行评分记账评劳力办法。该互助组共有11个全劳力（成年劳动力），评工方法是：每10分工为一个工日，每日清晨至吃早饭，这一时段的出勤记2分工，早饭后至中午时段出勤记4分工，午饭后至傍晚时段出勤记4分工。评工分是根据劳动力的强度和出勤的时间长短来评判的。工资评定方法是：不管饭一工顶一升，秋收后还一升半；管饭一工顶半升，秋收后还一升。4、互助共度难关。互助组内开展自由借贷，解决口粮及籽种缺乏影响生活、生产问题；互助组内共同筹集资金，作为本金，抽出两个人手挑担卖菜，或做其它零星生意，两人的耕地由互助组成员互助去种，这样就解决他们的生产、生活问题。

沈培菊，贫农，农会主任，成立由14户组成的互助组，组内21个劳动力，5对耕牛，是一个比较大的互助组。组内又分成3个小组，由沈培菊担任大组组长，带领大家在春耕、抗旱防旱、植树造林、挑渠灌溉等方面，搞得轰轰烈烈、如火如荼，被树立为典型。

二、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农业生产合作社是按照自觉自愿的原则，群众自愿联合组成的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的合作经济组织，这种合作经济组织主要是为促进农业生产的快速发展，是在互助组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主要做法是土地入股统一经营，共同发展。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生产资料公有化程度不高，耕畜、农具仍为私有，实行评工记分，年底统一核算，按劳动工分多少分红。1954年底，全区建立起第一个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地主、富农也必须入社，其家庭的普通成员为正式社员，主要成员为候补社员，一年评审，表现好的可以转为正式社员。

三、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是土地及其它生产资料集体化，进入完全社会主义性质的农业生产经营组织。1956年冬天，全县掀起组建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的高潮，乌江乡和安镇乡部分村成立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是全民集体化，其牲畜、车辆、农具等全部折价入社，归农业合作社集体所有，所有折价全部挂账，在账目上设立“股份基金”“固定资产”和“社员往来”科目。拟在生产发展的基础上通过按股分红形式逐步平衡各个农户的股份关系，但最终还是无偿归公，留下历史遗憾。

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有比较完善的合作社章程。社员的生产劳动按照生产环节都制定了评工记分的标准，入社社员共同劳动，按劳取酬，多劳多得。粮食收获后预分，年终决算。其中，粮食、油脂按政府规定的标准按人分配，现金按所记的工分分值结算，扣除社员往来帐后进行现金找补，即多退少补，因按工分分值找补，各个农户家庭人口、所记工分、

预分粮油等数量不同，经过决算平衡，就出现“进户”和“退户”之分。进户是指所记工分分值高于所分配的粮油价值，经决算，要分到一定数量的现金。退户是指所记工分分值低于所分配粮油价值，经过决算，要拿出一定数量的现金交农业社弥补不足部分。

合作社按照总耕地面积的百分之三到五，给社员划分自留地，允许社员饲养3至5只自留羊，鼓励社员饲养猪、鸡等家禽家畜，对超额完成猪、鸡等交售任务的社员给予奖励，牛、驴等幼畜不入社，由社员饲养，等饲养到可供役使后折价归公，不允许社员个人买卖。家庭肥料，包括厩肥、炕洞灰、人粪尿等按人、畜定额交公，以方记工。

第四节　人民公社

人民公社是在原来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基础上建立和发展起来的，是由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联合组成的同基层政权机构相结合的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经济组织，也是国家政权的基层单位。1958年，全国掀起人民公社化高潮，按照“一大二公”的精神，张掖市（原）黑河以西的西洞、甘浚、沤波、沙井、乌江、小河以及由原临泽县并入的明永、倪家营等组建人民公社，下设生产大队、生产队，乌江人民公社辖今乌江、三闸、靖安、平山湖、新墩5个乡镇。公社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制度，即：统一领导，队为基础；分级管理，权力下放；二级核算，各计盈亏；物资劳动，等价交换；分配计划，由社决定；适当积累，合理调剂；按劳分配，承认差别。

公社的组织机构设置　公社和大队的脱产干部，编制比例以不超过省委规定的0.3-0.5为限度，原有人员超过此幅度者，应下放到基层单位；公社机构设党委和管理委员会。党委一般可设组织部、宣传部、秘书室和监委会四个部门，设立团委、妇联会，编制专职干部两人。公社管理委员会，三千户以上者，可设农林水利部、工业交通部、财粮贸易部、民政福利部、文教卫生部、政法武装部、经济计划委员会、科学技术委员会、办公室等六部、两委、一室；三千户以下者，一般不设部，只在管委会下设办公室和若干组，分管各项工作；设科学技术委员会。

人民公社管理委员会的职权范围　（一）根据政社合一的原则，保证国家的各项政策法令的贯彻执行；（二）统一制定全社的远景计划和年度计划；（三）在国家计划的指导下，经营和管理不宜与分散经营的全社性的工业、交通运输业、商业、信用、林业、畜牧业、水产及其他经济事业；（四）管理全社性的水利工程和其他基本建设；（五）统一管理大型农业机械和大型运输工具；（六）保证完成国家的统购任务和上交任务；（七）统一合理地制定全社的分配计划，安排和调剂全社公共积累和公益金；（八）根据按劳分配和承认差别的原则，制定工资和供给的标准，并且进行必要合理的调节；（九）根据勤俭办社，勤俭办

一切事业的原则，统一规划和有步骤地举办全社性的文化教育卫生事业和公共福利事业；(十)在节约劳动力和首先保证农业生产劳动力的原则下，统筹兼顾、合理安排农业、工业、交通运输业、服务业和其他事业所需要的劳动力。

人民公社时期，社员的自留地以及自留家禽家畜全部归公，社员唯有的私有财产就剩房屋。以生产队为单位开大灶、办食堂，吃“大锅饭”，社员统一配发衣服布料，统一劳动，同吃一锅饭，生活实行供给制，社员一时形成“同吃、同穿、同劳动”，过上“吃饭到食堂，穿衣不要钱”的“共产主义生活”。

人民公社实行三级所有，以生产队为核算单位。1960 年解散食堂，恢复社员的自留地、家禽家畜养殖。1961 年 12 月，6 个人民公社撤销，全县划为 30 个公社，1 个民族乡。安镇公社辖安镇、大湾、小湾、永丰、天乐、于家桥、平原等大队；乌江公社辖乌江、中号、敬依、夹河、崖子、贾家寨、张寨、管寨、茨滩、东湖、姚寨、元丰、高庙等大队。1964 年 5 月，安镇、乌江合并为乌江公社，部分大队合并，全公社辖谢家湾、元丰、姚寨、张寨、管寨、茨滩、乌江、中号、平原、贾家寨、夹河、敬依、高庙、东湖、于家桥、安镇、天乐、大湾、小湾、永丰等 20 个大队。1966 年 9 月，“乌江公社”更名“卫东公社”。1970 年 1 月，恢复“乌江公社”原名称；1983 年 11 月，改公社为乡、大队为村、生产队为社。1997 年撤乡建镇。

第五节　“四清”运动

1963 年，中共中央决定在全国农村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提出了要在农村开展“四清”运动。“四清”即：“清理账目、清理仓库、清理工分、清理财务”。1964 年 11 月，农村“四清”运动开始在全国各省有重点地开展起来。

一、组织机构

乌江公社“四清”工作队是由来自北京的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所属近代史研究所和兰州、永靖的干部混合组成。永靖县委书记任“四清”工作队队长，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所属近代史研究所副所长刘大年任工作队副队长，成员有王会庵、钱宏、沈自敏、张玮瑛、常曼云、齐福霖(当时负责乌江供销社“四清”)、梁坤元(当时负责乌江卫生院“四清”)、朴存昊(当时负责乌江防疫站“四清”)、张书田等人。各大队“四清”工作组人员分配情况是：

乌江大队　副组长祁式潜，成员有樊百川、周天度、王仲、郭永才、王超进、陶文钊、张护华、熊尚厚、齐忠贤、胡观政等。

中号大队　副组长姜克夫，成员有章伯锋、刘寿林、杨世彝、吴富昌、石方勤、钟卓安等。

贾家寨大队　组长马德祥，副组长蔡美彪，成员有奎永让、陈铁健、王学庄、杨余练、朱宗震、王忠、张学智、张海鹏、曾宪权、耿云志、马惟图等。

谢家湾大队　副组长龙盛运，成员有沈湘泉、张友坤、朱东安、王仲源等。

张寨大队　组长是永靖县法院院长，副组长黎澍，成员有喻松青、韩信夫、张德信、陈文桂、刘德鸿、王璀、陈惠芳等。



1965年春甘肃张掖乌江公社贾家寨大队工作组组员朱宗震与房东朱德有一家合影（后排左一为朱宗震）

东湖大队　组长是永靖县委书记王忠财，成员有李新、李瑚、王来隶、钟碧蓉、姚宝珠、顾亚、赵喜宝、黄光域、黄印、吕景琳、曹振中等。

茨滩大队　组长是永靖县一位公社书记，副组长刘明逵，成员有贾维城、李宗一、徐曰彪、曾业英、蒋大椿、耿来金等。

平原大队　副组长赵世利，成员有王公度、从翰香、李金秋、郑则民、徐辉琪、杨光辉、陈春华、刘富民、游恩云等。

元丰大队　组长是甘肃一位姓李的地方干部，副组长林海，成员有康佑铭、李嘉谷、李学书、吕良海、郭兴仁、党国义等。

管寨大队　副组长罗平，成员有赵金钰、陈宁生、韩荣芳、王思玉、王明湘、林泉水、薛衔天、范明礼等。

其他大队人员情况不详，已无法考证。

二、工作简记

工作队进村后纪律严明，吃派饭，贫下中农家里做什么吃什么，不提任何要求，每人每天向主人家交1斤粮票，1元钱。不在“四不清”（当时把所有未经清查的生产队、大队和公社干部都称为“四不清”）干部家里吃饭。

工作队入村后，采取访贫问苦，扎根串联，逐个走访贫下中农，了解“四不清”干部“懒、馋、占、贪、变”的情况。有些农民向工作队员揭发一些干部的“四不清”问题。主要是一些多吃多占问题，也有男女关系问题。

12月初，工作队传达甘肃省委第一书记汪锋的讲话，对讲话进行讨论，重新认识了农村阶级斗争的形势，把原来认为干群矛盾是人民内部矛盾上升为敌我矛盾。

根据工作队要求，各队成立贫农协会（简称贫协）。乌江公社贾家寨一队首先成立贫协会。之后，贫协会掌管了队里的日常活动。有的大队还成立“四不清“干部清查小组。在清查劳动工分的过程中发现，干部和干部家属往往有多记工分的现象，甚至有记双份工分的现象，有的干部家属没有出工也记工分，有的社员出工也未记上工分。经过一系列发动，干部们便纷纷主动交待，也有相互揭发的，所交待和揭发的一般都是谁谁谁拿大队多少斤粮食等等，有的干部把自己多拿粮食的数量一再提高，如贾家寨二队副队长王绪国的老婆交待他家多占粮食从4000斤提高到8000斤，说是从1958年吃食堂算起，还包括自留地产粮在内。王绪才也交代了9500斤。褚吉友交代3900斤，周福德交代4900斤。这给清查小组带来难度，很难核实。显然，在高压的政治形势下都有夸大。干部多吃多占是有的，但是拿这么多粮食，是不大可能的。部分干部为此受到贫协会组织的斗争，运动初期的“清财务、清仓库、清工分、清账目”四清运动变成“清政治、清经济、清思想、清组织”的“四清”运动。1965年1月中旬，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通过《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目前提出的一些问题》，即二十三条。二十三条还提出，对于犯轻微“四不清”错误的，或者问题虽多但交待好的，要尽可能早一点解放出来；问题不严重，检讨又较好，经群众同意，经济退赔可以减、缓、免，同时提出“重点是整党内那些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的基本原则。从而，“四清”运动的侧重点有所转移。

1965年2月。中央发出的“四清”工作文件已经宣传到张掖。二十三条提出党内走资派概念，对照检查，生产队是最基层，不可能有当权的走资派。公社、大队工作队用10天时间向社员群众宣讲二十三条。在宣讲过程中，一些群众反映，干部自报的多占粮食数字不是实事求是的。工作队采取群众大会方式，让干部在大会上如实交待多吃多占情况，经过群众评议，结果队干部多拿粮食的人寥寥无几，一般只有几百斤，很少超过千斤。由群众讨论制定退赔方案，或者经过减、缓、免的形式，处理退赔问题，由贫协、清查小组和干部一起，议定了退赔价格，处理了退赔林木和自留羊、自留地等问题。绝大多数问题干部得以解放。

完成清理账目后，从3月份开始清理阶级成份，主要是对土改时期划成份是否准确进行核实。工作队要求，阶级成份无论是划上还是划下，都要有证据，都要谨慎。先召开调查会议，再由群众评议，然后由工作队研究确定农户的阶级成份问题。

3月底，公社召开全体工作队员会议，传达总团队长会议纪要以及汪锋讲话。副队长刘大年要求各工作队做好组织建设阶段的工作。此后，对工作队进行五天的整训。组织建设包括整党及发展党员工作、队干部选举、民兵建设、团支部建设以及发展新团员，经过

党员大会，对不适合担任党的工作的党员进行批评。4月份，各大队召开群众大会，对地主富农的表现进行评审，进行阶级斗争的教育。

5月底，乌江公社“四清”运动结束。

第六节　知识青年上山下乡

一、知识青年上山下乡的历史背景

在文化大革命运动期间，毛泽东主席发出“农村是一个广阔的天地，到那里是可以大有作为的”“知识青年到农村去，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教育，很有必要”的指示，大批“知识青年”离开城市，在农村定居和劳动，这就是当时的“知识青年”上山下乡运动。1968年当年在校的初中和高中生（1966、1967、1968年三届学生，后来被称为“老三届”），全部前往农村。进入70年代以后，开始允许知识青年以招工、考试、病退、顶职、独生子女、身边无人、工农兵学员等各种各样名目繁多的名义逐步返回城市。1979年后，绝大部分知青陆续返回城市，也有部分人在农村结婚“落户”，永远地留在了农村。1985年，劳动人事部发文《关于解决原下乡知识青年插队期间工龄计算问题的通知》将下乡知识青年的工龄从其下乡之日算起，也算是对他们利益的补偿。全国从1966年开始有了知青，1977年是最后一批下放知青。

二、乌江公社知识青年活动概况

知识青年的安置　1973年秋，张掖县革委会知青办组织了数以千计的城市初高中毕业生到农村接受贫下农再教育。当时，正值“文化大革命”后期，各级革命委员会都相继下发文件，对知识青年上山下乡的对象、具体安置办法、安置经费标准以及知青口粮标准等问题都作了安排。1974年，乌江公社成立知识青年上山下乡领导小组，由公社革委会副主任刘隽任组长，下设办公室。主要接受来自省轻机厂、地区公安局、5287部队、省地质局水文队、物探队、省设计院、张掖铁路局、张掖百货站、平原堡砖厂等职工子弟知识青年。据现有资料显示，乌江公社接收上山下乡知识青年共有三批次，第一批是1974年3月，第二批是1974年8月，第三批是1975年3月，共109人，这些青年下乡插队时年龄最大的19岁，最小的只有16岁；男性62人，女性47人；高中文化程度73人，初中文化程度36人；汉族107人，回族2人；共青团员52人。他们来自甘肃、陕西、青海、辽宁、河南、河北、四川、浙江、山东、湖南、湖北、安徽、江苏、黑龙江等14个省。重点安置在天乐、大湾、小湾、平原、安镇5个大队，其中，安镇大队33人（安置在第五、七、十一等生产队）、平原大队14人（安置在第二、五、九生产队）、天乐大队20人（三队、十三队各安置10人）、大湾大队18人（主要安置在第四生产队）、小湾大队14人（重点安置在第三生产

队)。每个大队都有一名领导干部带队。知识青年下乡后,最初没有住处,各安置点都是把生产队会议室作为聚集地点吃饭、开会。人员在农户家分散居住,之后由县上给予安置费新建了知青点,每个点有独立的食堂、会议室、男女宿舍和厕所。知青第一年的口粮是由县上供应,一年后,知青点与当地农民共同劳动,挣工分,分粮食,生活条件得到改善,到第三年,知青点的生活基本上是自食其力。知识青年下队后,上级给配发生产工具,如铁锹、锄头等,大型生产工具及设备均使用生产队的,如牲畜、架子车、农具等。

知识青年的教育管理　知识青年上山下乡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有着严明的组织纪律。如吃饭凭饭票,干活记工分,外出必须履行请假手续,每天要小结,每周要汇报,每月要点评,自觉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进行斗私批修。半年和年终,都要在生产队社员大会上汇报一次工作和心得,接受社员大会的评价,评选出先进个人。特别是对女知识青年的管理和保护更为严格,当时有这样的说法"知识青年的屁股上吊张锣,谁敲谁着活('着活',当地方言,寓为倒霉、惹祸)",生产队里谁也不得与女知识青年谈情说爱。那个年代,全国都掀起"工业学大庆""农业学大寨""全国人民学习解放军"的热潮,1975 年张掖县又提出"豁出来,拼命干,一年建成大寨县"的口号,当地也和全国各地一样,掀起铺天盖地平田整地的"学大寨"热潮,各大队都是大兵团作战,劳动场面热烈,处处墙上有壁画,工地上有领袖像,现场有红旗横幅,什么"创业队""铁姑娘班"应运而生,知识青年自然都融入其中。一时间呈现出"出门一把锁、进门一把火""早七点,晚八点,两顿饭吃在工地上"的典型,安置到当地的知识青年为乌江公社的平田整地倾注了他们的汗水。

公社还组织知识青年成立"文艺宣传队""篮球队""乒乓球队"。乌江公社的"文艺宣传队"和篮球队连续三年在地区、县上的调演比赛中名列前茅。除每年"五一""五四"的文艺调演和体育比赛外,各大队还在春节期间组织演出和比赛,以下乡和回乡知识青年组建的安镇篮球队、平原文艺演出队年年争得第一。文艺宣传队还利用田间地头休息时间,表演自编自演的各类文艺节目和样板戏,把乌江的文化事业推向一个新的高潮。

知识青年从舒适的城市生活到贫穷落后的农村,他们对农村、农业、农民有了一个全新的认识,思想上得到洗涤,锻练他们的意志,过上自食其力的生活。1978 年以后,在镇域内下过乡的知识青年逐步被招工、招干、招生,大部分走上工作和领导岗位。

三、乌江镇出席三届知识青年上山下乡代表大会的情况

张掖县分别在 1974 年、1976 年、1977 年均召开了知识青年上山下乡代表大会,乌江公社均有代表参加。

1974 年 6 月,张掖县知青代表大会召开,乌江公社有 20 名代表出席会议。公社革委会副主任刘隽(知青办主任),知青带队沈惠荣,知青点生产队长罗宗伍(平原)、吴国才

(安镇)、李翠兰(安镇)、袁国财(大湾),知青吴惠成、尚中军、徐匀、张玉新、范亚玲、周丽萍、刘丹霞、李瑞花、徐东元、车勤贵、周兴明、盖保新、刘勇杰、张志荣出席会议。

1976年6月,张掖县知青代表大会召开,乌江公社有27名代表出席会议。公社革委会副主任、知青办主任刘隽为代表团负责人,革委会会副主任唐卫新、知青点负责人宋光亮、天乐村主任郭兴志、敬依村主任王兴宏、平原村副主任程怀德、大湾村副书记袁秀文、乌江村书记徐东元、知识青年蒋凤兰、吴红英、徐冬梅、盖凤珍、常丽桂、魏花、姚月香、李瑞花、郭兴萍、朱艳玉、路艳军、唐永跃、徐宏、邓小平、范兴平、宁元全、安玉花、童瑛等出席会议。

1977年10月,张掖县知青代表大会召开,乌江公社有15人参加会议。他们是:革委会副主任、知青办主任李国志、安镇大队副书记梅茂林、乌江大队书记徐东元,知青谢芳、尹淑琴、张向民、孙艳、童瑛、陈红、盖凤珍、祁玉顺、姚建成、李峰俊、陈建华、盖宝琴等12名知青代表出席会议。

第七节　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乌江公社农业生产全面发展。1980年,乌江公社各大队普遍建立包工包产等形式的生产责任制。实行包产到户和包干到户。这两种责任制的区别在于:包产到户是各户按人口或按人劳比例承包耕地,包产、包工、包费用,超奖减赔,也就是"三包一奖赔"到户。包干到户是各户按人口或按人劳比例承包耕地,不计工分、费用、产量,除完成国家征购和集体提留外,其余归己,即"完成国家的,交足集体的,剩下都是自己的"。

主要做法是分组作业,联产计酬。即把社员分成作业组,将耕地分片承包给作业组,按亩定产,超产部分归作业组所有,减产由作业组承担责任。1982年开始全面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家庭联



谢家湾村农民耕种承包土地

产承包责任制就是以农户组织生产，超产归己，亏损自负，种植计划由生产队统一制定。结束了吃“大锅饭”的生产经营格局。到1984年底，在坚持土地归集体所有的前提下，实行土地所有权和经营权分离，把全乡集体土地按家庭人口平均承包给农户，由农户实行家庭生产经营，自负盈亏，自主经营，生产队不再核算。生产队原有的树木、牲畜、农具等集体财产全部折价分给农户。

1995年冬季，全乡土地进行二轮承包，承包期限界定为1996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承包期为30年。1998年，给全镇农户统一发放《土地承包合同》文本。

2002年8月29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29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以法律的形式把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这种新体制确定下来。



新时期农民机耕作业

第十三章　民政社保

第一节　民政和社保机构

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中央人民政府主管民政事务的机构为内务部，地方一般是省设民政厅，市、县设民政局，各区（公社）设民政助理员 1 人，乡（大队）设民政干部 1 人，专管民政工作。内务部主管的业务主要是：地方政权建设、行政区划、优抚安置、救灾救济、土地管理、户籍国籍管理、民工动员、婚姻登记管理、社团登记管理、移民安置、游民改造、妓女改造、禁烟禁毒、老区建设等。第三次全国民政会议以后，内务部主管的业务有较大的调整，主要负责优抚安置、救灾救济、社会福利、婚姻登记、行政区划及政府机关人事管理。1968年内务部在“文革”中撤销，其业务分别由财政部、公安部、国家计委等几个部门管理，乡镇民政业务由公社（革委会）管理。

1978年国家恢复统管民政工作的机构，五届全国人大决定设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主要业务是：优抚安置、救灾救济、社会福利、行政区划、基层选举、婚姻登记、殡葬改革及国家政府机构人事管理等。1993年国务院批准的民政部机构改革三定方案规定，民政部主管的业务主要是：救灾救济、优抚安置、社会福利、农村养老保险、基层政权和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社团管理、婚姻登记管理、殡葬管理、收容遣送及涉外儿童收养管理等工作。此时，全国民政机构建制基本稳定，中央机构是民政部，地方是省设民政厅，市、县设民政局，各乡设民政助理员或民政干部 1 人，专管民政工作。

乌江镇民政机构建于20世纪90年代。1983年11月，恢复乌江乡政府建制，无正式的民政机构，专设民政助理员1名，专门负责民政具体工作。至1997年撤乡并镇之后，成立乌江镇民政办公室，设民政助理员1名。2007年镇机构改革中，将民政办公室及“合管办”整合到镇社会事业发展服务中心，负责民政、合作医疗及残疾人等工作。2013年设镇社会事业服务中心，镇政府分管副镇长兼任中心主任，内设民政办公室和合作医疗及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办公室，各设主任1人，共有工作人员5人。职能主要是负责民政、优抚、救灾救济、扶贫、农村新型合作医疗、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等民政和社会保障工作。

1997年之前，乡民政助理员有王克俊、李学会、褚吉元，成立镇民政办公室以后，历

任民政办主任有任学军、别鑫、苟永、王兆伟。

第二节　社会救助

社会救助是民政工作的主要内容，社会救助主要包括政府救助和民间救助两大类。乌江镇社会救助的内容依据上级有关规定和要求，主要包括最低生活保障、五保供养、医疗救助和临时救助四类。

各类民政救助对象均由镇领导会议研究确定。各村成立由30—50人组成的民政救助对象评议小组，设信息员1名。

农村民政救助对象审批流程：个人申请→社评议小组评议→村评议小组评议并审核其家庭收入（公示7天）→上报镇民政办，镇民政办入户调查核实提交镇领导会议审核，公示7天→上报区民政局审批，批准后公示7天。

一、最低生活保障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是由地方政府为家庭人均纯收入低于当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农村贫困群众，按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提供维持其基本生活的物质帮助。该制度是在农村特困群众定期定量生活救济制度的基础上逐步发展和完善的一项规范化的社会救助制度。乌江镇2006年开始实施这一政策，时为困难定期救助，2007年改为最低生活保障。凡具有甘州区农业户口、且在农村居住一年以上、上年度家庭人均收入低于甘州区当年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农村居民，均应纳入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范围。残疾人家庭在同等条件下优先纳入低保。

镇域内低保对象保障类别，按照四个类别进行保障。

（一）一类保障对象主要包括：

1.主要劳动力亡故；

2.主要劳动力重度残疾丧失劳动能力；

3.主要劳动力常年患重特大疾病且无其他劳动力；

4.供养未成年子女和赡养老人，生活特别困难的单亲家庭。

（二）二类保障对象主要包括：

1.家庭主要劳动力患有癌症等重特大疾病造成生活困难的家庭；

2.家庭主要劳动力因残疾等原因，造成生活困难的家庭；

3.父母双亡且子女未成年或子女死亡且老人无劳动能力的家庭；

4.因意外事故或者家庭变故，造成生活困难的家庭。

(三)三类保障对象主要包括:

1.家庭主要劳动力经当地二级甲等以上医疗机构认定患有腰椎间盘突出、高血压、慢性支气管炎等慢性病或肢体轻度残疾,生活仅能自理,丧失从事重体力生产劳动能力,生活困难的家庭;

2.家庭成员中有2个以上残疾,不能从事重体力生产劳动,造成生活困难的家庭;

3.家庭劳动力缺乏,基本生活困难的独生子女户或二女户;

4.生活困难的单亲家庭。

(四)四类保障对象主要包括:

1.家庭成员经当地二级甲等以上医疗机构认定为轻度残疾(轻度视力障碍、聋哑等),影响基本生活的;

2.家庭成员中有2个以上未成年人或体弱多病的老年人的;

3.家庭主要劳动力被司法机关羁押或正在服刑、劳教,家庭留守人员仅为60岁以上的老人或未成年人的;

4.脱离家庭、在宗教场所居住三年以上(含三年),当地宗教管理部门备案的生活困难的宗教教职人员;

5.符合当地政府享受农村低保规定条件的生活比较困难的家庭。

农村健在的国民党抗战老兵家庭和20世纪60年代初精简退职职工尚未享受生活补助的家庭,符合低保条件的,将其纳入相应的保障类别。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列入保障范围:

1.不按规定如实申报家庭收入或不配合核查家庭收入的家庭;

2.家庭成员具有正常劳动能力和生产资料,无正当理由不愿从事劳动,导致家庭生活困难的家庭;

3.赡(抚、扶)养人有能力但对被赡(抚、扶)养人拒不履行法定赡(抚、扶)养义务的家庭;

4. 拥有注册资金3万元以上经营性实业或购置3万元以上经营车辆或大型农机具的家庭;

5.超出自身能力、非因不可抗拒原因而大额支出,导致生活困难的家庭;

6.离开户籍所在地1年以上(在校学生除外)或承包地撂荒的家庭;

7.赌博、吸毒、偷盗、打架、斗殴、酗酒等违法行为的涉案人员、被司法机关羁押或正在服刑、劳教的人员,本人不得纳入低保;

8.财政供给人员的直系亲属(仅限于财政供给人员的配偶、父母、子女)家庭;

9.其他不符合享受农村低保规定条件的家庭。

乌江镇2006年—2013年农村低保金发放情况一览表

表65

年度	户数(户)	人数(人)	年发放金额(元)
2006	125	125	45000
2007	172	317	65760
2008	297	523	227715
2009	552	1046	621750
2010	625	1144	856620
2011	794	1499	1310340
2012	725	1305	1390440
2013	925	1551	1872000

二、五保供养

镇域内五保供养对象是老年、残疾或者未满16周岁的村民，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又无法定赡养、扶养义务人，享受农村五保供养待遇。2013年，全镇集中供养人员8人，月保障金为270元，分散供养人员193人，月保障金为220元。

乌江镇2007年—2013年农村五保金发放情况一览表

表66

年度	户数(户)	总人数(人)	集中供养(人)	分散供养(人)	发放金额(元)
2007	87	90	14	76	145680
2008	154	163	10	153	259080
2009	161	173	6	167	295246
2010	155	167	5	162	214488
2011	111	122	8	114	199632
2012	188	215	8	107	437376
2013	177	201	8	193	533040

乌江镇2012年农村低保家庭分布一览表

表67

序号	村名	低保户数	低保人数
1	谢家湾村	132	226
2	元丰村	45	76
3	贾家寨村	39	58

乌江镇2012年农村低保家庭分布一览表

表67-1

序号	村名	低保户数	低保人数
4	敬依村	49	90
5	乌江村	52	85
6	管寨村	76	133
7	东湖村	49	91
8	平原村	56	109
9	安镇村	96	155
10	大湾村	72	108
11	小湾村	102	149
12	永丰村	42	70
13	天乐村	95	151

乌江镇2012年五保人员分布情况一览表

表68

序号	村名	五保户数	五保人数
1	谢家湾村	8	8
2	元丰村	6	6
3	贾家寨村	7	9
4	敬依村	9	12
5	乌江村	15	18
6	管寨村	11	12
7	东湖村	10	12
8	平原村	31	35
9	安镇村	29	31
10	大湾村	14	14
11	小湾村	15	17
12	永丰村	6	6
13	天乐村	16	21
合计		177	201

三、医疗救助

医疗救助制度是政府和社会对城乡贫困人口中因大病而影响基本生活人员在现金、实物与服务等方面进行帮助的制度。农村医疗救助政策依据主要有民政部、卫生部、财政部于2003年11月出台的《关于实施农村医疗救助的意见》和甘肃省人民政府于2009年

11月出台的《甘肃省城乡医疗救助实施办法》等。乌江镇医疗救助政策实施情况如下：

（一）救助对象　主要针对五保户、低保户、优抚对象等所有的民政救助对象，特困“双联”家庭可酌情给予救助。医疗救助对象应积极参加农村新型合作医疗保险。

（二）救助方式　医疗救助实行住院救助为主，门诊救助、参保参合救助、其他救助为辅的方式。

1.住院救助。对医疗救助对象的住院治疗费用或经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报销后，个人负担仍然较重的，给予一定数额的住院救助资金。

2.门诊救助。对医疗救助对象的门诊治疗费用给予一定数额的资金救助。对城市低保户中无生活来源、无劳动能力，无法定赡养人、扶养人或抚养人的居民，农村五保供养对象等重点救助对象，每年给予一定数额的门诊救助金。

3.参保参合救助。资助城乡低保一、二类人员和农村五保供养对象参加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

4.其他特殊救助。对有其他特殊困难需要医疗救助的，经区民政部门认定后给予救助。

（三）救助程序　医疗救助申请人持村委会证明、本人身份证、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证、农村五保供养证、医疗机构诊断证明、费用结算明细单、药费发票等相关材料，向镇人民政府提出申请，报区民政部门审批。

有下列情形的不予救助：赌博、吸毒、偷盗、打架、斗殴、酗酒、卖淫、嫖娼等违法行为造成的不予救助。

乌江镇2006年—2012年医疗救助情况一览表

表69

年度	人数（人）	救助金额（元）
2006	3	4400
2007	16	86000
2008	55	208800
2009	86	3640027
2010	54	254790
2011	98	496800
2012	178	1161410

四、临时救助

临时救助制度是针对孤老及由于突发事件造成困难的贫困家庭的一项临时性救济制度。2009年以前，乌江镇临时救助以镇政府救助为主，2010年开始实施以国家政策性救助为主。至2010年8月累计救助66户，救助金额达46340元，其中2010年救助49户，救助金额26900元。2011年困难救助155户，救助金额50000元。2012年临时救助人

员 12 户，救助金额为 11900 元。2013 年临时救助 4l 户，救助金额 36600 元。

第三节　残疾人和老龄工作

一、残疾人工作

乌江镇残疾人联合会于 2012 年 11 月完成换届选举，产生第五届残联班子，由镇党委书记吴东德任名誉主席，镇人大主席王耿朝任主席，镇民政办主任王兆伟任理事长。2013 年，镇残联组织机构有名誉主席 1 名，主席 1 名，理事长 1 名，理事 2 名。镇残联与镇民政办合署办公。镇残联每届任期三年。

乌江镇历届残联领导机构一览表

表 70

届期	主席	理事长	理事
第二届	管铁善	李林年	
第三届	柴福年	别鑫	
第四届	邢吉庆	苟永	
第五届	吴东德（名誉主席）	王兆伟	郭秀娟 张忠
	王耿朝（主席）		

2012 年乌江镇残疾人分布一览表

表 71

村名	残疾人总数	男	女	视力残疾	听力语言残疾	肢体残疾	智力残疾	精神残疾	综合残疾
谢家湾村	121	73	49	20	26	37	12	10	16
元丰村	90	54	36	15	20	28	9	7	12
贾家寨村	71	43	28	12	16	22	7	6	9
敬依村	85	51	34	14	18	26	8	7	11
乌江村	104	62	41	17	23	32	10	8	14
管寨村	166	99	66	28	36	51	16	13	22
东湖村	87	52	35	15	19	27	8	7	12
平原村	173	104	69	29	38	53	17	14	23
安镇村	175	105	70	29	38	53	17	14	23
天乐村	159	95	64	27	35	49	15	13	21
大湾村	129	77	52	22	28	39	13	10	17
小湾村	133	80	53	22	29	41	13	11	18
永丰村	90	54	36	15	20	28	9	7	12
合计	1582	949	633	264	345	484	153	125	211

二、老龄工作

2007 年乡镇机构改革以前，乌江镇老龄委为单独机构，机构改革后，镇老龄委合并

至镇党政综合办公室，设老龄干事1名（兼），具体负责全镇老龄工作。乡政府于1987年修建中心敬老院，妥善地解决孤寡老人的养老问题。至2013年累计收养孤寡老人42人，最多时敬老院入住老人14人，2013年入住老人8人。至2013年全镇有60岁以上老人3065人。为解决更多老人的养老问题，2013年，镇党委、政府积极争取资金，新建乌江镇居家养老中心，可入住老人100人。

第四节　村民自治

一、村民自治机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规定，村民委员会是村民自治的组织机构，是村民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的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实行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乌江镇各村村民委员会由主任和委员共5至7人组成，村民委员会成员中，一般有妇女成员1名。各村村民委员会按照各自户数及人口均设有若干个合作社，各社设有社长1名，社委会一般由3-5人组成，以便于村民开展自治活动。2013年，全镇有村民委员会13个，合作社119个。

为规范村级管理，全镇各村均实行村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村民实现直接民主的基本形式。按照《村民委员会组织法》的规定，召开村民代表大会，由村民委员会召集，由本村18周岁以上村民的过半数参加，或者由本村三分之二以上户的代表参加，所作决定经到会人员的过半数通过。村民代表大会每届任期三年，期满后重新选举。村民代表大会的主要职权有：制定村规民约及发展规划，议事决策，民主监督等。村民代表大会一般每季度召开一次，特殊情况可随时召开。有十分之一以上的村民提议，就要召集村民代表大会。

二、村民委员会选举

乌江镇村民委员会的选举工作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正常开展。村民委员会成员由村民直接选举产生，根据2010年10月28日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规定，每届任期三年。村委会届满都按照选举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举行换届选举，村民委员会成员可以连选连任。村民委员会的选举，由村民选举委员会主持。村民选举委员会由主任和委员组成，由村民会议、村民代表会议或者各村民小组会议推选产生。村民选举委员会成员被提名为村民委员会成员候选人，应当退出村民选举委员会。选举中，实行法定选民一人一票制。

三、村民自治管理

村民自治是广大农民群众直接行使民主权利，依法办理自己的事情，创造自己的幸福生活，实行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的一项基本社会制度，实行民主选举、民主决

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乌江镇各村在民主管理中严格贯彻落实“四议两公开”工作法和“一事一议”制度。各村所有村级重大事项都必须在村党组织领导下，按照“四议两公开”的程序决策实施，“四议”：党支部会提议、“两委”会商议、党员大会审议、村民代表会议或村民会议决议；“两公开”：决议公开、实施结果公开。与此同时，在农田水利基本建设、道路修建、植树造林、农业综合开发有关的土地治理项目和村民认为需要兴办的集体生产生活等其他公益事业项目所需资金，采取“一事一议”的筹集办法。通过“四议两公开”和“一事一议”工作法的实践和完善，基层民主深入人心，群众参与村级事务管理的主动性和积极性提高。近年来，乌江镇各村依据“四议两公开”和“一事一议”工作法主要实施了农村特困户危旧房改造项目、中央农村环境连片整治项目、乌平路建设、天乐村通村道路、黑河盐碱地改良、黑河护岸工程等重点项目。

第五节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简称“新农合”，是指由政府组织、引导、支持，农民自愿参加，个人、集体和政府多方筹资，以大病统筹为主的农民医疗互助共济制度。采取个人缴费、集体扶持和政府资助的方式筹集资金，保障农民获得基本卫生服务、缓解农民因病致贫和因病返贫。

2006年，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卫生工作的决定》和关于“逐步建立以大病统筹为主的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的统一部署，镇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办公室（简称镇“合管办”）成立，与镇民政办合署办公，两块牌子，一套人员。乌江镇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从2006年起开始实施，至2013年底已实现覆盖全镇。

乌江镇2006年—2012年新农合基金筹措比例一览表

表72

年度	个人筹资（元）	财政补助收入			
		区级配套（元）	市级配套（元）	省级配套（元）	中央配套（元）
2006	20	3	2	10	20
2007	20	3	2	15	20
2008	20	6	4	30	40
2009	20	6	4	30	40
2010	30	6	4	50	60
2011	30	6	4	66	124
2012	50	6	4	74	156

自2006年实施合作医疗报销以来，报销比例逐年提高，从最初省级医院、市级医院、区级医院、乡镇卫生院报销比例15%、20%、40%、50%开始，到现在提高到60%、70%、80%、90%，最高支付限额从1.5万元提高到现在的10万元。

甘州区2006年—2011年新农合补偿标准一览表

表73

各级医院	起付线(元)							报销比例(%)						封顶线(元)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1-4月	5-12月														
乡镇卫生院	150	150	100	100	200	200	140	50%	65%	80%	80%	80%	90%	1500	1800	2000	2000	2000	2000
区级医院	350	350	300	300	400	400	400	40%	50%	70%	70%	70%	80%	3500	3800	5000	5000	5000	5000
市级医院	1000	1000	800	800	1000	1000	1000	20%	30%	60%	60%	60%	70%	8500	12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省级医院	1000	1000	1500	1500	1500	1500	1500	15%	30%	50%	50%	50%	60%	12000	12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随着政策的不断完善和报销比例的逐年提高，群众的参合意识也在不断增强，由最初的上门动员到现在的主动参合。

乌江镇2012年—2013年新农合参合情况一览表

表74

村名	2012年					2013年				
	实参人数	低(五)保人数	缴费人数	金额(元)	参合率%	实参人数	低(五)保人数	缴费人数	金额(元)	参合率%
谢家湾村	1886	125	1761	52830	99.5	1955	234	1721	86050	100.9
元丰村	1446	79	1367	41010	102.3	1466	96	1370	68500	93.5
敬依村	1337	78	1259	37770	96	1334	90	1244	62200	94.9
贾寨村	1095	51	1044	31320	98.5	1098	80	1018	50900	0.977
乌江村	1705	129	1576	47280	105.4	1849	111	1738	86900	108.9
管寨村	2520	109	2411	72330	97.4	2550	131	2419	120950	96.1
东湖村	1274	85	1189	35670	93.5	1269	105	1164	58200	87.8
平原村	2732	131	2601	78030	101.3	2739	143	2596	129800	97.7
安镇村	2739	142	2597	77910	1.004	2722	169	2553	127650	95.7
大湾村	2060	104	1956	58680	102.2	2069	119	1950	97500	96.3
小湾村	2005	139	1866	55980	96.5	2039	154	1885	94250	96.5
天乐村	2521	146	2375	71250	101.5	2548	169	2379	118950	100.1
永丰村	1425	67	1358	40740	101.4	1431	73	1358	67900	91.7
合计	24745	1385	23360	700800	99.68	25069	1674	23395	1169750	96.75

第六节　居民社会基本养老保险

城乡居民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简称“新农保”)是以保障城乡居民年老时的基本生活为目的,建立个人缴费、集体补助、政府补贴相结合的筹资模式,养老待遇由社会统筹与个人账户相结合,与家庭养老、土地保障、社会救助等其它社会保障政策措施相配套,由政府组织实施的一项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制度,是国家社会保障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乌江镇城乡居民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政策从2012年7月开始施行,覆盖全镇13个行政村和平原堡社区,城乡居民为一个政策标准和一样的养老待遇。

一、组织机构

2012年7月施行城乡居民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政策后,甘州区社保局成立城乡居民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办公室,随后,镇政府设立乌江镇居民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办公室,与镇民政办公室、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办公室合并办公。2013年设置乌江镇社会事业服务中心,将民政救助、居民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管理服务纳入镇社会事业服务中心统一办理,由镇政府分管副镇长兼任中心主任,镇民政办主任、镇合作医疗和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办公室主任兼任中心副主任,配备干部共5名。同时,在镇便民服务中心大厅设立居民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服务窗口,受理办理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事务。镇居民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办公室的主要职能是:宣传贯彻城乡居民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政策法规;组织居民参加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收缴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为居民办理参保、认定和领取基本养老金提供服务;管理居民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档案等。

二、现行政策

参保范围:年满16周岁(不含在校学生)、未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城乡居民,在户籍地自愿参加城乡居民社会基本养老保险。

基金筹集:居民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由个人缴费、集体补助、政府补贴构成。缴费标准设为每年100元—1000元10个档次,参保居民自主选择档次缴费,多缴多得。政府补贴的标准是:中央财政补贴30元,省级财政补贴10元,市级财政补贴5元,对重度一、二级残疾人,独生子女户领证家庭,二女户家庭等缴费困难群体,地方政府为其代缴40元参保基金。有条件的村(居)民委员会集体也可为辖区参保居民补贴参保基金。

养老金待遇领取条件:年满60周岁、未享受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居民,按月领取基本养老金。城乡居民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实施时,已年满60周岁、未享受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不用缴费,按月领取基础养老金,但其符合参保条件的子女应当参保缴费;距领取基础养老金年龄不足15年的,应按年缴费,也允许补缴,累计缴费不少

于15年;距领取年龄超过15年的,按年缴费,累计缴费不少于15年。

养老金待遇:养老金待遇由基础养老金和个人账户养老金组成,支付终身。2012年确定的基础养老金标准为每人每月55元。个人账户养老金的月计发标准为个人账户全部储存额除以139(与现行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养老金计发系数相同)。参保人死亡的,个人账户中的资金余额,除政府补贴外,可以依法继承,政府补贴余额用于继续支付其他参保居民的养老金。2013年1月1日起基础养老金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60元。

三、参保现状

自2012年施行居民社会基本养老保险以来,经过两年的参保运行,至2013年,全镇13个村和1个社区17511名居民参加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其中,已经达到60周岁、开始领取基本养老金的3103人,16—59周岁参保居民14408人,缴纳参保基金2537000元。

乌江镇2013年居民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参保情况一览表

表75

村(社区)	60周岁以上人数(人)	16-59周岁人数(人)	参保人数合计(人)	参保金额(元)
谢家湾村	256	1096	1352	232560
元丰村	186	872	1058	103700
贾家寨村	135	662	797	77080
敬依村	170	793	963	102640
乌江村	214	908	1122	144220
管寨村	297	1512	1809	144840
东湖村	169	676	845	148580
平原村	317	1494	1811	340380
安镇村	368	1469	1837	239820
永丰村	160	801	961	86940
小湾村	247	1190	1437	162960
大湾村	219	1199	1418	284280
天乐村	306	1430	1736	367700
平原堡社区	59	306	365	101300
合计	3103	14408	17511	2537000

第七节　拥军优抚

优待抚恤是国家和社会对以军人及其家属为主体的优抚对象实行物质照顾和精神抚慰的一项特殊社会工作。政策依据是2004年8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第413号令公布的《军人抚恤优待条例》。现执行的《军人抚恤优待条例》是2011年7月29日修订的。抚恤优待的主要内容有以下五个方面：

一、现役军人　服现役的军人，发放两年的义务兵优待金。2002年每人每年4400元，2003年每人每年4950元，从2010年起每人每年5200元，自2011年冬季退役士兵接收安置开始，停止发放农村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城镇义务兵自谋职业金，建立统一的兵役优待补助金标准。自主就业的退役士兵按照下列标准发放兵役优待补助金：

1.义务兵和服现役不满12年的士官，按照上年度全省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2倍发放。

2.服现役满12年的转业士官，按照义务兵兵役优待补助金标准发放后，每多服役一年按照上年度全省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80%增发兵役优待补助金。

3.农村籍义务兵服现役期间已发放农村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的，按照义务兵兵役优待补助金标准补齐。

服现役年限不满6个月的按照6个月计算，超过6个月不满一年的按照1年计算。

退役士兵到县级民政部门报到时填写《甘肃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兵役优待补助金发放审批表》，县级民政部门审核认定后给予发放，发放工作于每年第一季度完成，并将发放情况上报省财政厅和省民政厅，同时通报同级兵役机关。

乌江镇自主就业的退役士兵优待补助金一览表

表76

入伍年份	入伍人数	优待金额(元)
2002	15	66000
2003	12	59400
2004	13	66400
2005	19	55000
2006	16	80000
2007	16	96000
2008	11	66000
2009	13	135200
2010	10	52000
2011	10	52000

二、在乡老复员军人　是指1954年10月31日以前入伍，后经批准复员的农村籍且没有参加工作的复员军人。该政策实施以后，全镇符合条件的有33人，每人每年发放抚恤金1740元。至2013年，健在的只有8人，每人每年发放抚恤金5580元。

乌江镇在乡老复员军人抚恤金一览表

表77

年度		人数	抚恤金额(元)
2005		33	57420
2006		34	75400
2007	上半年	27	59075
	下半年	22	
2008	上半年	21	58125
	下半年	20	
2009	上半年	18	56700
	下半年	17	
2010	上半年	17	68205
	下半年	16	
2011		12	69600
2012		11	63800
2013		8	44640

三、病故军人家属　2013年，镇域内病故军人家属只有天乐村十二社周翠兰1人。儿子因病在部队医治无效去世，其母周翠兰由政府每年发放抚恤金4350元。

四、伤残军人　2013年，镇域内有伤残军人3人。因战、因公致残被评定为1级至6级残疾等级的，经军队医院证明和军级以上单位卫生部门审核确认因病基本丧失工作能力的，被评定为1级至4级残疾等级的义务兵和初级士官退出现役的，由国家供养终身，其生活、住房、医疗等保障，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乌江镇伤残军人抚恤金一览表

表78

家庭住址	人数	伤残级别	抚恤金额(元/年)
乌江村	1人	六级	9800
大湾村	1人	八级	4550
管寨村	1人	六级	8280

五、"参战参核"人员　简称"两参"人员，是根据甘州区民政局发(2007)141号《关于开展对参战退役人员和参加核试验退役人员进行普查工作的实施意见》精神，经普查而

确定的。参战人员主要是1954年11月1日以来，参加战役的人员。参核人员主要是在原8023部队（原国防科工委21试验基地，今总装备部21基地），参加核试验军队退役人员。2013年，全镇共有“两参”人员21人。

乌江镇“两参”人员抚恤金一览表

表79

年度		人数	抚恤金额（元）
2006年		6	7200
2007年		16	19200
2008年	上半年	18	10800
	下半年	23	15000
2009年		23	35880
2010年	上半年	22	35010
	下半年	21	25200
2011年		21	55440
2012年		21	63000
2013年		21	71820

第八节　地名拾遗

乌江镇一些村社在民间至今仍称谓老地名，这些地名来源于当地的特殊地理、古迹建筑、居民姓氏、民居风格、渠路沟闸、民情风俗等方面，也与乌江地处黑河湾一带形成的崖、湾等地理地貌相关联，这些老地名在民间称谓使用年代久远，反映着乌江域内村庄的地理、古迹、风情、人文，镇志以拾遗之形式收录。（以下记述，前者为老地名，后者为今辖区域）

金花寺：泛指谢家湾村六社。

牛家庄：泛指元丰村三社。

姚寨子：泛指元丰村五、六社。

柳河沿：泛指敬依村一、二社。

王家楼庄子：泛指敬依村六社、东湖村六社。

田庄子：泛指乌江村一、二社。

冯家庄子：泛指乌江村五社。

乌江堡子：泛指乌江集镇和乌江村六、七、八、九社。

管寨子：泛指管寨村五、六、七、八、九、十一社。

于寨子：泛指管寨村三、四社。

张寨村：泛指管寨村一、二社。

茨滩：泛指管寨村十二、十三社。

柳河沿：泛指东湖村一、二、三社。

周庄子：泛指东湖村四、五社。

平原堡子：泛指平原村一、二、三社。

平原大坡：指乌平公路上麽河桥向西的大坡，上平原大坡进入平原村，此大坡以上的乌江西片村庄地势比大坡以下东片村庄高。

支家崖：泛指平原村五、六社。

沙墙湾：泛指平原村十、十一社。

罗庄子：泛指平原村七、八、九社。

赵家崖：泛指平原村四社。

陈家崖：泛指平原村七社。

西大湖：泛指位于塔儿渠提灌站西南位置的湿地区域，面积近万亩，是乌江镇内面积最大的一片湿地。

依连沟：又名于家桥、魏家屯庄。泛指安镇村三、四、五、六社。

安镇堡子：又名什家闸。泛指安镇村十二、十三社。

沙滩庙：泛指永丰村四、六社。

雷家崖头：泛指永丰村四、六社。

陈家石港子：泛指小湾村三、十社。

上关庙：泛指小湾住宅小区、村委会、学校。

阴沟槽子：泛指大湾村一、二社。

巨风洞：泛指大湾村四社。

路家涝湾：泛指大湾村八社及以北黑河湾一带。

西荒地：泛指大湾村四、十一社。

杨神庙台子：泛指大湾村三、九社。

黄家崖：泛指天乐村三、四社。

曹家屯庄：泛指天乐村六、七社。

王家园子：泛指天乐村十一社。

丁家沟：泛指天乐村九、十社。

苏家崖：泛指天乐村十二社、十三社。

第十四章　武装组织

第一节　武装机构

一、人民武装部沿革

1958 年，设立乌江人民公社管理委员会武装部，部长由公社干部兼任，1961 年李学友为乌江人民公社第一任专职武装部长。1991 年，全乡人口 23346 人，编民兵基干连 3 个，排 9 个，350 人，后调整为 340 人，占全乡人口的 1.5%。2009 年，全镇基干民兵编 3 个连，普通民兵编 1 个营，14 个连。1949 年至 2009 年，全镇服役人员 793 名，副营级以上干部 6 人，其中团级干部 3 人。

二、乌江镇（公社、乡）人民武装部部长名录

李学友	1961.11 ~ 1962.04	丁文高	1962.04 ~ 1963.10
秦学俭	1964.09 ~ 1965.10	桑自祁	1965.11 ~ 1973.05
董克山	1973.05 ~ 1980.10	臧福元	1980.10 ~ 1983.12
冯　成	1983.12 ~ 1986.12	臧福元	1989.11 ~ 1993.04
管铁善	1993.05 ~ 2001.12	柴福年	2001.12 ~ 2003.11
张　庭	2003.11 ~ 2006.08	邢吉庆	2006.08 ~ 2011.07
董建海	2011.08~		

三、各村（平原堡社区）现任民兵连长名录

谢家湾村	黄国刚	元丰村	苗彪春
敬依村	丁忠国	贾家寨村	李培海
乌江村	徐东杰	管寨村	徐高元
东湖村	李培军	平原村	周　全
安镇村	吴希家	天乐村	杨海明
大湾村	魏殿民	小湾村	雷彬林
永丰村	刘杰麟	平原堡社区	徐春林

第二节　民兵组织

一、民兵建制

中国民兵组织是由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不脱离生产的群众武装组织。自井冈山革命根据地建立后，其武装组织由主力红军部队、地方赤卫队、游击队和儿童团三部分组成。地方赤卫队为基干民兵的前身。游击队和儿童团则是普通民兵的前身。1949 年 9 月 19 日，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中国人民解放军进驻张掖，结束国民党在张掖的统治，张掖县人民政府和农村的区、乡人民政权相继建立。建立民兵组织，广大人民群众积极踊跃报名参加民兵，吸收的民兵为历史清楚、思想进步、身体健康，出身于贫雇农家庭的青年，于 1950 年初在全区各乡建立了民兵连，民兵组织在八区（乌江）正式建立。

1952 年，中央军委、政务院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兵组织暂行条例》，这是共和国成立后的第一部关于民兵工作的法律文件。乌江的民兵工作在《暂行条例》指导下逐步走上正轨，结合土地改革，又对民兵组织进行调整和整顿，实行普遍民兵制，普通民兵数量有了大的发展。按照《暂行条例》的规定，把民兵分为普通民兵和基干民兵两种。普通民兵按小队、分队、中队编组，基干民兵按班、排、连、营序列编组，乡建民兵中队，为乡人民政府的武装机构。

1951 年下半年，中共中央和中央军委发布《关于加强民兵建设的指示》："凡年龄在 18 岁到 25 岁，政治上可靠，身体强壮、家庭负担较轻的男性青年，都可组织到基干民兵以内，26 岁到 40 岁的编为普通民兵。"

1958 年 10 月 6 日，中共中央军委总参谋部召开全国民兵工作会议，研究贯彻中共中央关于民兵问题的决定，实行全民皆兵，标准是民兵数量占到总人口的 43%。男性公民从 16 岁到 45 岁，复转军人的年龄还可以放宽一些。依据这一决定，乌江公社新建民兵班、排、连、营组织，实行思想革命化，行动军事化，吃饭食堂化，生产集体化的四化。到 1959 年初，全公社除老弱病残、少年儿童，以及地主、富豪、"反""坏""右"等十种人外，其余都编组到了民兵班、排、连以内，实现全民皆兵。

1981 年，遵照中共中央《关于调整民兵组织问题的指示》精神，对民兵组织进行了全面调整改革，民兵组织以男性公民为主，基干民兵的年龄为 18 到 35 岁。

2010 年，民兵的编组按照便于领导、便于活动、便于执行任务的原则进行。全镇编普通民兵营 1 个，普通民兵连 14 个，基干民兵连 3 个，共有民兵 1586 人，其中基干民兵 227 人。

二、军事训练

中共中央和国务院批准颁布的《民兵条例》中指出："民兵的教育和训练，应当服从生

产，结合中心工作，因地制宜，采取多种多样的方法进行。教育和训练的重点是民兵干部和基干民兵”。镇（公社、乡）人武部，每年在冬闲之际，组织民兵进行军政训练。

1951年—1957年，主要是向民兵进行保卫祖国、响应祖国征召的教育训练。

1958年，开展劳武结合教育，进行实弹射击训练。

1959年，经过整顿民兵，在军事训练和生产上均获得双丰收。

1960年，民兵干部进行防空、防原子、防化学、射击等训练，基干民兵和普通民兵进行防空、防原子、防化学和步枪、轻、重机枪的射击和列队、战术训练。

1972年，遵照毛泽东主席“全党都要注重战争，学习军事，准备打仗”的指示，公社组织民兵进行军事训练，训练内容主要是射击、投弹等。

1973年，全公社的民兵训练工作坚持劳武结合的原则，采取小型、就地、分散的传统训练方法，广泛开展军事训练。

1976年，全公社集训排以上干部，在平田整地中进行普训，着重训练射击，打坦克，单兵战术。举办小教员集训队。

1983年，张掖市民兵训练任务下达后，乡武装部抓住农闲季节的有利时机，制定训练措施，组织民兵强化训练。

2000年至今，按照区上民兵训练任务，镇武装部积极组织人员参加区上民兵训练，共有108人参加训练基地的集中训练。

第三节　战备

从60年代开始，由于毛泽东主席对国际形势的估计过于严重，因此强调要突出备战，要储备一些粮食和布匹，要修工事，多挖些防空洞。根据这一指示，1968年8月，中共中央正式决定成立全国性的和各省市自治区的人民防空领导小组。全公社普遍开展了群众性地挖防空洞和防空壕的活动。

一、全民搞战备

1969年3月，珍珠岛事件发生后，毛泽东主席发出“加强备战”和“准备打仗”的号召，战备工作在全国范围内掀起。当时，张掖县战备领导小组，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了声势浩大的战备教育，公社多次举办学习班，结合“忆苦思甜”“三诉三查”等方式，向广大干部、职工和人民群众，进行战备教育，并通过民兵整组，组建武装基干民兵，组织和动员人民群众，开挖各种形式的防御工事，地道、坑道、交通沟等，兴建人自卫战、村自卫战、“战斗村”“战斗学校”等，坚持向敌人打地道战，包围乡村，打击和消灭敌人，夺取最后胜利。

二、备物资、挖地道

1970年4月，全公社掀起学习黑龙江省《全民办后勤》和碱滩公社东古城大队“战斗村”经验的高潮，村村寨寨都围绕战备开展工作。物资储备主要以粮食、油料、肉食、棉花、布匹、燃料等为主，要求每个生产队每年储备战备粮1500～5000公斤，社员每人每年储备战备粮10～15公斤；根据战备指挥需要，建立通信联络网，公社建立通信排，大队建立通信班，生产队配齐通讯员。同时，依照毛泽东主席“深挖洞、广积粮、不称霸”的号召，组织动员人民群众开挖地道、坑道、交通沟等各种形式的防御工事。天乐大队第七生产队组织社员群众深挖地道，成为全公社各大队学习的楷模，所挖的地道现有多处遗址。

三、民兵武器装备

20世纪60年代，陆续装备部分53式步骑枪。70～80年代更换为国产的新式武器。1980年，根据军分区(80)27号文件通知精神，分拨给张掖县五六式半自动步枪261支，县武装部研究后，给乌江公社配发五六式半自动步枪56支，之前配备的旧杂式步马枪逐步淘汰上缴。1985年，按照有关文件精神将所有武器上缴县库保管。

第四节　军事堡寨

营堡分为军堡(寨)和民堡(寨)两种，是古代的一种重要防御设施，四周筑以土墙，高二三十米，顶端设有走道，内外有护墙，便于作战和巡逻，四角有角墩，以作候望和值岗之用。堡门构筑比较坚固。堡寨规模一般比营堡小，设施也比较简单。古时多以乡村为单位修筑，是一种“民防”工程。明初设立卫所，实行屯田制度，以屯养军。卫所下设屯堡、屯寨，这些屯堡、屯寨，都是各卫、所屯田的士卒修筑的。他们被分配到各堡寨屯田，平时种地，战时以堡寨为据点作战自卫。

明清时期，张掖共有官堡百余座，民堡、民寨数百座，有些堡寨一直沿用到民国时期。共和国成立后，这些民堡、民寨失去防御作用，绝大多数被拆除，只有个别堡寨保留下来。已拆除的堡寨，其名称仍作为乡镇村庄的名称留存至今。乌江镇早期民堡、民寨主要有6处。

乌江堡　始建于明代。甘州右卫屯堡，清代转为民堡。

平原堡　清代—民国。乌江镇平原村，属民防堡寨。

小湾寨　清代—民国。乌江镇小湾村，属民防堡寨。

蒋寨子　清代—民国。乌江镇东北蒋家寨村，属民防堡寨。

贾家寨　清代—民国。乌江镇贾家寨村，属民防堡寨。

管寨子　清代—民国。乌江镇管寨村，属民防堡寨。

第十五章　政法组织

第一节　司法行政

一、司法行政机构设置及变迁

司法所　明清时期，张掖的司法制度实行“政刑合一”制，由各级行政长官掌管司法审判权。民国时期，甘肃省高等法院在张掖设立分院，张掖县设立司法处办理公证、律师、调解等业务。从1949年至1979年，由县人民法院、公安部门行使司法行政职能。1980年1月，张掖地区司法局成立。1981年2月，张掖县成立司法局。1986年前，乡镇没有专门负责司法行政工作的机构，只设1名综治干部岗位。1986年，张掖县乡（镇）配备司法助理员，负责乡（镇）普法、人民调解工作，乌江镇第一任司法助理员为李文伟。1991年乌江乡司法所正式挂牌成立，因国家编委没有列司法所编，故司法所没有配置所长，司法所负责人称为司法助理员。2003年国家编委对司法所列编。2005年，根据中共甘肃省委、省政府和中共甘州区委、区政府《关于乡镇机构改革实施意见》的精神，甘州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下发《关于成立乡镇、街道司法所的通知》，明确司法所的工作职责，并确定司法所为副科级建制，与综治办、法律服务所一个机构三块牌子，合署办公，人员由乡镇调剂解决，至此，乌江镇司法所正式成立。司法所主要承担九项职能：①指导管理人民调解工作，参与调解疑难、复杂民间纠纷；②组织开展对社区服刑人员的管理、教育和帮助；③指导管理基层法律服务工作；④协调有关部门和单位开展对刑释解教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⑤组织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工作；⑥组织开展基层依法治理工作，为乡镇人民政府依法行政、依法管理提供法律意见和建议；⑦协助基层政府处理社会矛盾纠纷；⑧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⑨完成上级司法行政机关和乡镇人民政府交办的维护社会稳定的有关工作。

2007年，区“机编办”下发《关于乡镇、街道司法所人员编制有关事宜的通知》，进一步明确司法所的人员编制，乌江镇司法所核定编制4名，其中：行政1名、事业3名，乌江镇司法所核定的人员为：王文才、廖显龙、杨晓燕、周慧玲。

法律服务所　1987年党寨乡建立张掖市第一个乡（镇）法律服务所。1988年，乌江乡法律服务所成立，法律服务所主任由司法助理员李文伟担任。至2013年，乌江镇法律服

务所有法律工作者4名。基层法律服务业务范围是:①应聘担任法律顾问;②代理参加民事、经济、行政诉讼活动;③代理非诉讼法律事务;④主持调解纠纷;⑤解答法律咨询;⑥代书法律事务文书;⑦协助办理公证事项;⑧协助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和其它有关法律服务事项。

人民调解委员会　明清时期的民间调解,以家族和村、里调解为主。民国时期,调解以民间调解与官方调解并存,在区、乡成立调解委员会。1954年3月21日,政务院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调解委员会暂行组织通则》,根据该通则的规定,至1958年9月后,原乌江公社正式设立有5人组成的乌江公社人民调解委员会。为加强人民调解委员会的建设,1989年6月17日,国务院又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调解委员会组织条例》,根据条例规定,原乌江乡开始在村级成立人民调解委员会,共成立乡级人民调解委员会1个,村级人民调解委员会13个,推选人民调解员46名。至2013年,乌江镇共设立人民调解委员会15个,其中:镇级1个、村级13个、社区1个,共成立调解小组119个。聘任人民调解员324名,其中:镇级11名,社区3名,村级53名,社级257名。

二、主要工作情况

人民调解工作　从1989年至2013年,乌江镇(乡)村两级人民调解组织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共调处各类矛盾纠纷5000多件。2006年以来,组织开展"万民干部下基层集中排查调处矛盾纠纷""争当人民调解能手""重大矛盾纠纷化解"等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稳定活动,化解一大批影响全镇社会稳定的矛盾纠纷,维护社会稳定。2007年8月、2009年8月镇"调委会"先后两次被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和省司法厅评为"全省优秀人民调解委员会"。

普法依法治理工作　1986年,乌江乡开始实施第一个法制宣传教育五年规划,并被张掖市列为试点乡镇。1991年7月10日,乌江乡下发《关于开展法制宣传教育的第二个五年规划》。1991年、1992年分别在东片七个村召开以"打击铁路盗窃团伙"为主的法制宣传教育大会,在西片六个村召开以"打击复活宗教搞封建迷信"为主的法制宣传教育大会。1993年3月7日,召开"打击拦路抢劫犯罪刑事拘留法制宣传大会",并公开处理12名违法犯罪分子,5000多名群众、学生参加大会。1997年1月15日,制定下发《关于开展法制宣传教育的第三个五年规划》。1998年1月4日,中共甘肃省委、省政府做出依法治省的决定,为推动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是年9月至12月,乌江镇在安镇村开展为期90天的普法依法治村试点工作,期间,安镇村召开村民代表会议讨论通过《安镇村村规民约》,并制定《安镇村依法治村民主管理规定》,开始实行村务、财务公开。开展普法宣传、知识竞赛、公布财务收支三项活动,为全镇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的全面铺开总结经验,起到以点带面的作用。2001年11月1日,制定下发《关于开展法制宣传教育的第四个五年规划》。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的十六大关于扩大民主，加强社会主义法制建设的精神，根据市、区《关于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活动的通知》要求，2004年3月10日，下发《乌江镇关于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活动的实施意见》，全面启动“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活动。至2008年底，全镇创建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1个（小湾村），市级民主法治示范村1个，区级民主法治示范村11个。2006年11月2日，下发《关于开展法制宣传教育的第五个五年规划》，并召开了乌江镇“五·五”普法动员大会。2007年按照中共甘州区委、区政府的安排部署，全镇共抽调干部42名，成立工作组4个，参与全区“万名干部下基层集中解决矛盾纠纷活动”，活动期间，全镇共排查各类矛盾纠纷27起，并全部妥善处理。2008年4月8日，在镇中心广场召开了乌江镇法制宣传教育大会，对4名“门徒会”邪教人员进行了公开处理。“五·五普法”期间，全镇共举办各种形式的农民法制讲座班435期，下发以案释法案例30多件，散发宣传品10000多份，接受群众法律咨询300多人（次），法制资料袋入户1500多户，受教育群众20000多人，提高全镇群众依法办事、依法诉求的能力和水平。2009年全镇发生刑事案件12起，较2005年下降3起，村民犯罪2人，较2005年减少6人。2011年11月，乌江镇司法所被中共甘州区委、区政府授予“全区五·五普法先进集体”称号。2011年全面启动“六·五普法”。

三、重大纠纷案件和群体事件

“7·18”事件　2001年7月18日　小湾村群众因不接受镇政府对平原村三社群众在永丰渠扒口取水问题的处理意见，群体上访镇、市政府，时称“7·18”事件。

“6·20”事件　2005年6月20日上午9时至下午4时，武嘉铁路电气化改造工程乌江段施工队因工程遗留问题，与东湖、谢家湾村民发生争执，先后纠集施工人员200多人对武嘉铁路沿线的东湖、管寨、元丰、谢家湾4个村的部分群众进行殴打，致1人死亡，58人受伤，时称“6·20”事件。事发后，中共甘州区委、区政府立即成立由区委书记王立泰任组长，区委副书记、区长王洁岚，区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朱乔正，区委副书记鞠毅等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任副组长的武嘉铁路电气化改造工程施工队殴打乌江镇群众事件协调处理领导小组，成立由副区长周杰任组长的法律援助工作组。经两个工作组的不懈努力，乌江镇“6·20”事件于2005年8月8日全部处理完毕，共计赔偿伤亡群众损失1073046元。

乌江村制种玉米非法经营案　2005年，酒泉市肃州区居民李某某在无营业执照和主要农作物生产许可证的情况下，同乌江镇乌江村一、二社签订玉米制种合同，种植制种玉米980亩。按照合同约定亩产值为1360元。李某某应付制种款1354560元，至2006年4月，李某某实际支付种子款794560元，下欠56万元，无力支付。为此，群众多次上访市、区政府。2007年3月19日，中共甘州区委、区政府成立由公、检、法、司等部门组成的联合调查组，对李某某拖欠玉米制种款问题进行调查处理。2007年3月26日，李某某因

涉嫌非法经营罪被甘州区公安局刑事拘留。2008年9月10日，李某某因非法经营罪被甘州区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4年。

谢家湾供销分社土地及房屋权属纠纷　1983年7月，经张掖县人民政府办公会议同意，乌江供销社征用谢家湾村七社耕地4.05亩，修建了乌江供销社谢家湾分销店。2002年4月，按照企业产权制度改革的政策规定，原张掖市人民政府下发《张掖市人民政府关于给乌江供销社出让土地的批复》，将谢家湾分销店占用的1800平方米土地出让给乌江供销社。2003年1月15日，因乌江供销社拖欠张掖化肥厂货款债务，双方经过协商，乌江供销社将谢家湾分销店的土地使用权和房产作价222745.9元抵顶化肥厂的货款，化肥厂办理了土地使用证。2008年12月20日，化肥厂又以16万元的价格将谢家湾分销店转让给谢家湾村四社任某某。2009年1月，谢家湾七社农户以谢家湾分销店占用的土地系七社所有为由，在分销店门上户户上锁，致使任某某无法启用营销。经镇上多次调解，七社群众提出无理要求，双方无法达成协议。为此，任某某及七社群众多次上访市、区政府。2009年11月6日，经乌江镇与谢家湾村七社群众协商并达成协议，给予谢家湾村七社5万元的经济补偿，原谢家湾分销店土地及房屋权属仍归任某某所有。

玉源种业公司生产安全事故案　2011年6月14日19时30分时，甘州区碱滩镇普家庄村二社邓某、高某某、刘某三人，在张掖市玉源种业有限责任公司新建的果穗烘干塔内作业时，因提升机钢丝绳断裂，致三人从高空摔下，经抢救无效，三人均死亡。事发后，市政府立即成立由市区农业局、安监局、公安局和乌江镇、碱滩镇主要领导组成的事故调查处理组，经调查组调解处理，2011年6月17日，玉源种业分别与邓某、高某某、刘某三人的家属达成协议，玉源种业共赔付邓某等三人一次性工亡补助金等费用189万元，其中：邓某65万元，高某某、刘某各62万元。

四、获得荣誉

乌江镇司法干部获先进个人荣誉一览表

表80

获奖时间	获奖人员及荣誉称号	授予单位
2001.9	褚吉元（全省人民满意司法助理员）	甘肃省司法厅
2006.9	王文才（全省司法行政系统先进个人）	甘肃省司法厅
2007.8	王文才（甘肃省第二届优秀青年卫士）	省委政法委、团省委、省司法厅等13个厅、局
2011.7	王文才（全国模范司法所长）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

乌江镇获得政法工作先进集体荣誉一览表

表 81

获奖时间	荣誉称号	授予单位
2007.1	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先进集体	张掖市司法局
2007.8	全省优秀人民调解委员会	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省司法厅
2008.3	“平安乡镇”	中共张掖市委、市人民政府
2008.3	全市标准化人民调解委员会	张掖市司法局
2008.12	省级规范化司法所	甘肃省司法厅
2009.2	全市规范化司法所	张掖市司法局
2009.3	全区综治先进集体	中共甘州区委、区人民政府
2009.8	全省优秀人民调解委员会	甘肃省司法厅
2011.12	“五·五”普法先进集体	中共甘州区委、区人民政府
2012.2	“无邪教乡镇”	张掖市防范办
2012.3	信访工作先进集体	中共甘州区委、区人民政府
2013.2	防范处理邪教工作先进单位	张掖市防范办
2013.3	社会管理创新工作先进集体	中共甘州区委政法委

第二节　公安派出所

一、机构设置

清光绪三十二年(1906 年)八月,张掖设立巡警机构。

民国初年张掖县沿袭清末旧制,民国 32 年,改称“警察局”,至张掖解放。

1949 年 10 月,“甘肃省军事管制委员会公安处张掖分区公安分处”成立。“文革”中公安机关几经变更。1973 年 7 月,张掖县公安机关军事管制委员会和县革命委员会保卫部同时撤销,成立革命委员会公安局。

(一)派出所沿革

1972 年以前,平原堡没有公安机关。1972 年初,张掖县革命委员会保卫部研究决定,组建成立“张掖县革命委员会保卫部平原堡工区派出所”,于 2 月 1 日正式开展工作,主要负责平原堡工区、乌江公社、靖安公社、小河公社、沙井公社、明永公社的社会治安工作。1972 年 4 月,张掖县革命委员会保卫部任命张文华为平原堡工区派出所所长。1994 年 4 月 20 日,根据中共张掖市委、市政府《关于增设农村派出所的通知》,成立张掖市公安局乌江派出所,李文良任所长。随之,平原堡派出所负责平原堡街道辖区内治安工作,

乌江派出所负责乌江乡辖区的治安工作。2000年12月8日，经张掖市公安局决定，平原堡派出所、乌江派出所两所合署平原堡派出所办公，两所原建制保留，两所辖区合并为一个警区，全面负责辖区治安管理和户籍管理工作。2002年6月，撤市设区，张掖市公安局平原堡派出所更名为甘州区公安局平原堡派出所，张掖市公安局乌江派出所更名"甘州区公安局乌江派出所"。2005年10月，平原堡派出所与乌江派出所分开办公，平原堡派出所负责平原堡街道辖区治安，乌江派出所负责乌江镇辖区治安。

（二）派出所现行建制

乌江辖区设2个公安派出所，均为副科建制单位。2011年，乌江派出所负责乌江镇所辖谢家湾、元丰、贾家寨、敬依、乌江、管寨、东湖、平原、安镇、永丰、小湾、大湾、天乐等13个村的社会治安工作。派出所配备人员6名，其中所长1名，副所长1名，警察3名，协警1名，配置警车2辆。平原堡派出所负责平原堡社区及周边农场、企业等区域的治安工作。派出所配备人员3名，其中所长1名，副所长1名，协警1名，配置警车1辆。

二、刑事、治安案件情况

1973年，平原堡工区派出所辖区共发刑事案件6起，破获6起，受理治安案件14起，查出14起，依法处理违法犯罪人员16人，其中：逮捕2人，治安拘留1人，治安处罚10人，警告3人，罚款额120元，追回粮票128斤，布票124尺。1983年，共发刑事案件38起，破获36起，破案率94.7%。追回自行车2辆、手表2块、汽车轮胎3只、气泵2个、电风扇1台、各种工具110余件、收录机1台、怀表1块、闹钟4块、电视机3台、现金1147元、液化气瓶2个、各种物件53件；收缴手枪1支、子弹115发、雷管764枚、匕首5把、军刺2把、猎枪1杆、炸药5公斤、赌具4副；逮捕47人，劳教5人，治安处罚25人，警告2人，批评教育后交单位处理18人。其中，破获积案32起，挖出团伙8个，抓获犯罪嫌疑人34人。

2011年，乌江派出所辖区发生刑事案件15起，破获7起，打击处理1人。受理治安案件49起，查结49起，其中：殴打他人38起、故意损坏财物5起、吸毒4起、赌博2起。

2012年，乌江派出所辖区发生刑事案件51起，破获7起。受理治安案件96起，查结92起，其中：殴打他人45起、故意损坏财物6起、吸毒3起、不按规定登记暂住证38起、利用邪教扰乱社会秩序1起、捏造事实诽谤他人1起、饲养动物干扰正常生活1起、盗窃1起。全年共接警170起，出警170起，传唤询问违法犯罪嫌疑人93人，拘留10人，罚款36人，追逃1人，强制戒毒2人，社区戒毒1人，收缴自制猎枪1支、自制土枪1支、自制猎枪子弹14发，收缴假币1400元，收缴假发票1000份。

2013年1至6月，乌江派出所辖区发生刑事案件19起，破获6起。受理治安案件59起，查结48起，其中：殴打他人18起、故意损坏财物6起、吸毒3起、诈骗1起、不按规定

申领暂住证18起、侮辱诽谤他人1起、威胁他人人身安全1起。接警69起，出警69起，传唤询问违法犯罪嫌疑人17人，拘留1人，罚款12人，拘留并处罚款3人，强制戒毒1人，追捕逃犯1人，收缴自制猎枪1支、汽枪2支、子弹18发，收缴假币800元。

第三节　人民法庭(院)

一、机构设置

1965年，张掖县人民法院设立乌江法庭，管辖乌江公社和平原堡工区，办公地点设在法院。1982年搬至平原堡街道。1985年"乌江法庭"更名为"平原法庭"。1990年平原法庭又搬至乌江集镇。2002年7月，平原法庭与沙井法庭合并成立西郊法庭，负责沙井镇、乌江镇、明永乡3个乡镇所辖的52个行政村及平原堡街道的案件工作，辖区面积230平方公里，人口12.3万人。2011年西郊法庭有法官、法警5人，其中正、副庭长各1名，代理审判员1名，书记员1名，法警1名。

二、诉讼审判案件情况

2003年诉讼收案182件；2004年收案328件；2005年收案324件；2006年收案245件；2007年收案270件；2008年收案518件。2009年，西郊法庭共收案493件，其中，乌江143件，分别是：继承纠纷1件，劳务合同纠纷1件，买卖合同纠纷1件，土地纠纷6件，生命权纠纷11件，离婚纠纷22件，建设合同纠纷4件，担保追偿纠纷4件，机动车事故纠纷8件，履行人民调解协议纠纷2件，民间借贷纠纷19件，财产损害纠纷7件，借款合同纠纷2件，贷运合同纠纷2件，不当得利纠纷2件，婚约财产纠纷2件，租赁合同纠纷1件，合伙协议纠纷1件，债务清偿纠纷1件，雇员受害纠纷1件，抚养费纠纷1件，返还财物纠纷2件，承揽合同纠纷1件，所有权纠纷5件，种植回收合同纠纷1件。

2010年，西郊法庭共收案405件，其中，乌江116件，分别是：继承纠纷1件，劳务合同纠纷3件，买卖合同纠纷21件，土地纠纷5件，生命权纠纷9件，离婚纠纷22件，建设合同纠纷4件，机动车事故纠纷9件，履行人民调解协议纠纷1件，民间借贷纠纷10件，财产损害纠纷2件，借款合同纠纷1件，不当得利纠纷3件，婚约财产纠纷3件，租赁合同纠纷3件，雇员受害纠纷2件，抚养费纠纷4件，返还财物纠纷1件，公路运输合同纠纷3件，所有权纠纷2件，种植回收合同纠纷4件。

2011年，西郊法庭共收案376件，其中，乌江130件，分别是：劳务合同纠纷3件，买卖合同纠纷32件，生命权纠纷5件，离婚纠纷30件，建设合同1件，担保追偿纠纷1件，机动车事故纠纷13件，履行人民调解协议纠纷2件，民间借贷纠纷11件，财产损害纠纷3件，借款合同纠纷6件，公路运输合同纠纷2件，不当得利纠纷1件，婚约财产纠纷4

件，租赁合同纠纷4件，雇员受害纠纷3件，抚养费纠纷1件，承揽合同纠纷3件，所有权纠纷4件，提供劳务者致伤纠纷1件。

2013年1至9月，西郊法庭共收案439件，其中，乌江148件，分别是：刑事自诉2件，婚姻家庭纠纷31件，合同纠纷52件，侵权责任纠纷62件，土地纠纷1件。

三、获得荣誉

2009年，西郊法庭被张掖市中级人民法院评为“先进集体”；2010年被中共甘州区委、区政府评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先进单位”；2011年，评为“全市法院系统先进集体”。2009年，庭长陆军被评为全市法院“案件执行能手”，副庭长郭壁舟被评为“案件调解能手”。2011年庭长陆军获“全市法院系统优秀法官”荣誉称号。

第四节　社会管理（治安）综合治理

一、机构设置

1991年2月19日，中共中央、国务院作出关于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决定。同年3月2日，第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关于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决定》。1991年3月21日，中共中央成立中央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协助党中央、国务院领导全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并下设中央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作为常设工作机构。1993年《甘肃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条例》颁布实施，并分别在2003年和2010年进行修订，明确各级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组织机构及其职责、目标任务、保障机制及考核奖惩。1991年，乌江乡成立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领导小组。1994年7月正式成立乌江乡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主任由乡党委书记兼任，副主任由乡党委副书记、乡政府副乡长兼任，成员单位以公安派出所、司法所、法庭为主，乡综治委下设办公室（简称综治办），设在乡司法所，综治办主任由分管综治工作的副书记或副乡长兼任，乡司法所长兼任副主任，实行党政齐抓共管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机制。随之成立13个村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领导小组，由村党支部书记担任村综治领导小组组长，协调组织村治保会、调委会（此时期，村委会选配专职治保主任和专职调解主任）等村级组织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2011年3月4日，区机构编制委员会下发《关于印发乌江镇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的通知》，明确在乡镇机构改革中设置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并核定乌江镇综治办行政编制4名。2012年5月9日，甘州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更名“甘州区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委员会”，随之，乌江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更名为“乌江镇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委员会”，由镇党委书记兼任主任，镇人大主席，镇政府镇长，镇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兼任副主任，委员为公安派出所、司法所、党政综合办公室、团委、妇联、

财政所、计生站、民政办、中心学校等成员单位的负责人，镇综治委下设综治办公室，刘永生为镇综治办专职副主任（副科级）。随着综治工作范围由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扩大到社会管理综合治理，镇综治委又下设社会管理工作中心、维护稳定办公室、禁毒办公室、铁路护路办公室、防范和处理邪教问题领导小组办公室等工作机构，镇综治办及以上工作机构与镇司法所为多个机构、一套人员。

二、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委员会及综治办公室的主要职责

2011年3月4日，区机构编制委员会下发《乌江镇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中确定镇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委员会及综治办公室的主要职责是：负责健全完善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加大社会治安重点整治力度，充实壮大群防群治队伍建设、扩大技防覆盖面、巩固创建平安建设成果，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做好普法宣传和信访及流动人口社会服务管理工作，维护农村社会稳定。

三、社会治安（管理）综合治理工作

乌江镇（乡）社会治安（管理）综合治理委员会及综治办公室设立以来，综治工作建立实行党政齐抓共管和“一票否决”机制，镇综治委和综治办在协调政法机关、政府部门、基层组织加强社会治安防控、改进强化社会管理、维护社会稳定方面发挥积极作用。开展的主要工作有：协助镇党委、镇政府落实社会治安（管理）综合治理的工作部署和措施，建立健全社会治安（管理）防控网络体系；协调政法机关开展社会治安专项整治斗争和社会治安（管理）集中整治活动；协调督促村社组织农民群众开展治安联防、群防群治，配套安装技防设施；协调政法机关和政府职能部门、村级（社区）组织调解重大复杂矛盾纠纷，开展信访、禁毒、反邪教工作，维护社会稳定；推行“网格化”社会管理模式，改进强化包括流动人口、出租房屋、经营场所、吸毒人员、刑释解教人员、村社治安联防等方面的社会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平安家庭”“平安村（社区）”“平安楼院（小区）”等创建活动。2008年，乌江镇被中共张掖市委、市政府验收评为“平安乡镇”；2009年，乌江镇被中共甘州区委、区政府评为综治工作先进集体；2012年，乌江镇被“市防范办”验收命名为“无邪教乡镇”；2013年乌江镇被中共甘州区委政法委评为“社会管理创新工作先进集体”。

第十六章　土地制度

乌江镇位于甘州区西北郊15公里处，全镇辖13个行政村和1个城市社区。据2009年全国第二次土地调查数据，乌江镇土地总面积为8188.48公顷。

第一节　土地所有制

民国时期，孙中山提出“平均地权”，但未实施。1927年3月国民政府成立土地委员会统管土地，不久夭折，土地管理继续沿用清末管理方式管理。张掖境内设营管辖，城北及北部为陈守营。土地所有权很不均衡，大户占有大量土地，广大农民则无地少地，靠租佃土地维生。如1951年，实行土改前的永丰区（八区）三乡地主、富农、贫下中农等各阶层土地占有情况是：地主7户63口占有土地322亩，户均46亩，人均5.1亩；富农6户36人占有土地245亩，户均40.8亩，人均6.8亩；中农、贫农、雇农共计321户2076人，占有土地2310.9亩，人均1.1亩。（1951年永丰区辖区包括今乌江镇、靖安乡和明永乡夹河村、下崖村及新墩镇白塔村个别社），经过土地改革、农业合作化、人民公社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等土地所有权、使用权和经营权的变革，逐步建立和完善新的土地制度。

1950年初，张掖县开展减租减息，规定土地主要占有者及所属祠堂、庙宇、教堂、寺院、机关、团体及工商业者在农村出租的土地，一律按原租额减去25%，任何出租人都不得多收或增收地租。凡死租、活租地，减租后出租人所得不得超过土地年产量的37.5%，废除历史遗留的各种欠租旧账和债权、债务。

张掖县永丰区1950年斗争果实统计表

表82

	成分	户数	种类																				
			土地	房屋	粮食	畜牧	羊	猪	青油	草	车辆	油果	毡被	桌凳	树木	零	麻渣	食	棉花	席子	梨	耙	小车
斗争恶霸性的	地	1	4		19	3			50		1				20	1							
	富	1	50	44	22	6	8	3	100	300	2	3	9	12	43		17	100					
合计		2	54	44	41	9	8	3	150	300	3	3	9	12	63	1	17	100					

张掖县永丰区1950年斗争果实统计表(续表)

表83

	成分	户数	种类																				
			土地	房屋	粮食	畜牧	羊	猪	青油	草	车辆	油果	毡被	桌凳	树木	零	麻渣	食	棉花	席子	梨	耙	小车
斗争一般性的	地	2	94	9	31.5	5				2					6								
	富	2	3		4.3	2	5	2	400	2						5			20	2			
合计		4	97	9	35.8	7	5	2	400	4					6	5			20	2			
谈判和平解决	地	2	82		50	12	10	12			9				30						1	1	1
	富	2	7.8		53.1	5	35	6	554	600	2												
合计		4	89.8		103.1	17	45	18	554	600	11				30						1	1	1
清算贪污	地	3	90		24.8	8																	
	富	3			20.4	2																	
	中	2	5		12.5																		
合计		8	95		57.7	10																	
怕斗争而准备献出者	地	9	84		112.3	19	76	8	240	800	12	4	2	326	19								
	富	10	59		36.45	8	24	3	100		4		2	19									
	中	5			30	4	17	2						24									
合计		24	143		118.75	31	117	13	340	800	16	4	4	369	19								
献出	地	2	32	15	0.8	5					2												
	富	10	109	6	28	16	31	3			6			90	2								
合计		12	141	21	28.8	21	31	3			8			90	2								
调解家事	中	1	7		16		2				1												
合计		1	7		16		2				1												
总计		55	626.8	74	401.15	95	208	39	1440	1704	39	7	13	471	120	6	17	100	20	2	1	1	1

土地改革　在共和国成立后的土地改革过程中，永丰区（八区）严格按照县上的精神，在没收、征收土地财产时，对地主不采取“扫地出门”的作法，而是给他们留下房屋、够收获前食用的粮食、够穿用的衣服被褥，将其余的房屋、粮食、衣物及全部土地、庄基场面、耕畜、大车、农具、棉花统统没收，没收后参加土改分配；对富农的土地财产不没收，也不参加土改分配；对半地主式富农、小土地出租者、工商业家的土地、房屋、粮食、耕畜、大车、农具、棉花及其他衣服被褥实行部分没收，没收后他们不参加土改分配；对中农不没收，但参加土改分配；对学田、庙田、祠堂田、户田实行征收。

在对土地、财产的没收、征收工作完成后，开始斗争胜利果实的分配，分配办法是：有的以乡为单位，有的以行政村为单位，求出土地、财产的平均数。雇农和贫农的土地、财产当然在这个平均数以下，首先按照这个平均数给雇农进行增补分配。中农的土地或者财产，有在这个平均数以下的，这就是土改分配后所说的下中农，有基本达到这个平均数的（中中农），有超过这个平均数的（上中农）。对于下中农，土地达不到平均数的分给土地，财产达不到平均数的分给财产。不论土地或财产，都不分给中中农和上中农。按照这个平均数，除房屋、粮食、棉花、衣服被褥外，分给地主一份。还有一少部分土地、财产分给其他阶层，如下乡分地的城市贫民，还俗下乡从事农业生产的僧尼等。另有一部分土地留公，以便分给将来复原回乡的革命军人。

土地改革工作于1951年10月1日开始，于1952年4月15日结束，历时六个半月。首先划分阶级成分（地主、富农、富余中农、中农、贫下中农、贫农），然后将从地主、富农手中没收来的土地按所划分的阶级成分分配给群众耕种。

1953年至1954年县政府对阶级划分、土地分配情况进行复查，并统一给农户发放土地使用证，确定给农户耕种。1955年，成立初级社，以合作社为单位进行生产经营活动，1956年成立高级合作社，1958年成立人民公社，土地收归集体经营，土地实行国有化。

张掖县第一期土改工作队干部配备名单（1951.11.23）

永丰区工作队　队长：高锡文　副队长：卢全金　武宝帜

队部文书：杨　锐

永丰区一乡工作组组长：人名不详　副组长：李西垣

永丰区二乡工作组组长：杨树毛　副组长：人名不详

永丰区三乡工作组组长：张金和　副组长：傅广慰

永丰区四乡工作组组长：吴江枫　副组长：王文彬

永丰区五乡工作组组长：人名不详　副组长：张君相

永丰区六乡工作组组长：惠开富　副组长：田维昌

永丰区七乡工作组组长:周清孝　　副组长:王延年

永丰区八乡工作组组长:王兴邦

永丰区九乡工作组组长:杨兴华

人民公社时期的土地所有制　1958年,全县实现人民公社化。人民公社是以生产资料归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社会主义经济组织。工、农、商、学、兵五位一体,农、林、牧、副、渔综合经营,实行政社合一(区乡一级的人民政府与生产经营管理的经济实体单位合并一起,合署运行)。

人民公社建立初期,实行"组织军事化,生产战斗化,生活集体化"。生产劳动组织"大兵团"作战,收益分配搞绝对平均主义,家家户户、男男女女、老老少少一律到食堂吃饭,废除家庭个体起灶制。之后,公社又根据中共中央《关于改变农村人民公社基本核算单位问题的指示》和《农村人民公社条例〈修正草案〉》(即"六十条")规定,整顿人民公社规模,划小核算单位。原由公社统一核算,下放到生产大队分别核算。耕地、牲畜经营管理,由生产大队统一安排,统一核算。人民公社的劳动管理办法是劳动力统一调配,劳动力实行评工记分、死分活评、小段包工、定额管理、按件记工分和年终一次性评定工分等,社员的架子车工、畜力工、投肥工、放牧工、托运工等,都根据出勤分别计入《劳动手册》,参加年终分配;1962年核算下放到各生产大队,由大队统一安排所属生产队的阶段性劳动,各生产队只设队长和记分员,一切事物由大队统一安排,大队设会计、出纳、保管,公社农村经营管理站每年对公社、大队的财务人员进行集中培训,公社、大队采取"四清"(清账务、清物资、清现金、清工分)的办法来解决干部中的超支借支、贪污挪用、挥霍浪费、多吃多占等违反财务管理的问题;根据国家、集体、个人三者利益兼顾的原则和按劳分配的政策,以大队为核算单位,以社员所挣工分为依据进行分配,预分从估产开始,通过清理工分,公布账目,制定预分方案一次到户,年终进行决算和分配,集体经营的农、牧、托运各项收入,统一按照不变价格合为现金计入总收入,扣除当年的生产费用和公积金、公益金、集体投资、国家税收后,根据全队当年的实际劳动日总和,计算出每个劳动工日的日值,核算到户。

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土地所有制　1979年至1982年,遵照中共中央和国务院"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的方针政策,根据县上精神,改革原有生产经营模式,在各大队陆续推行定工定产、联产到组、包产到户的生产责任制。1981年至1982年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第一次将农村土地承包给农户自主经营。乌江乡13个生产大队、118个生产队全部实行联产承包生产责任制,以坚持土地集体所有为基础,向农户承包生产资料、生产指标、国家任务、公益事业负担,其收入交够国家的,留足集体的,剩余全是自己的。

第二节　土地管理机构

1992年以前，乌江乡政府设土地专干，负责全乡土地纠纷调处及用地审核报批。1992年，由县政府下派技术员，乡政府抽调人员，各村委会文书参加，对全乡宅基地进行登记发证。是年秋成立乡土地管理所，负责土地纠纷调处及用地审核报批。

2006年11月，张掖市国土资源局甘州区分局对全区乡镇土地管理所实行垂直管理，乌江镇上划人员4名，人事、财物、业务由张掖市国土资源局甘州区分局统一管理，镇土地管理所更名为张掖市国土资源局甘州区分局乌江国土资源所。

1990年至2013年期间镇(乡)历任土地管理人员名录：

1990年—1991年　管良善任乡土地管理员。

1991年—1995年　李进元任乌江乡土地管理员、土地管理所所长。

1995年—1996年　张定一任乌江乡土地管理所所长。

1996年—2002年　王平任乌江乡(镇)土地管理所所长。

2002年—2006年　曹振国任乌江镇土地管理所所长。

2006年—　王吉飞任张掖市国土资源局甘州区分局乌江国土资源所所长。

第三节　土地管理

据2009年乌江镇全国第二次土地调查统计资料显示，全镇土地利用现状是：农用土地中耕地面积68192亩，占总面积的49.35%；林地面积5446.9亩，占总面积的3.94%；园地9597亩，占总面积的6.95%；草地12852.5亩，占总面积的9.3%；其它农用地10091.6亩，占总面积的7.3%。建设用地中房屋、街道占地8096.3亩，占总面积的5.86%；交通道路用地1032.5亩，占总面积的0.75%；尚未利用土地中有3660.5亩可以开发利用，占总面积的2.65%；不能开发利用的土地19209.4亩，占总面积的13.9%。

1990年，根据中共张掖市委、市政府《关于农村改革实验方案》，乌江乡党委、政府确定在谢家湾、平原两个村进行农村改革试点。对挤沟占路、个别群众多占用耕地的进行了清退及罚款处理，凡已签订的专业承包合同，经过公证机关或鉴证单位履行法律确认手续。

乌江镇2009年土地用途分区面积统计表

表84　　单位:公顷

单位	辖区面积	土地用途区																	
		基本农田保护区		一般农地区		城镇村建设用地区		独立工矿区		风景旅游用地区		生态环境安全控制区		林业用地区		牧业用地区		其他用地区	
		面积	%	面积	%	面积	%	面积	%	面积	%	面积	%	面积	%	面积	%	面积	%
乌江镇	8188.48	3863.60	47.18	2963.12	36.19	429.13	5.24	4.00	0.05	21.20	0.26	12.01	0.15	298.85	3.65	4.51	0.06	591.81	7.23
安镇村	730.21	344.27	47.15	293.00	40.13	48.77	6.68	0.39	0.05	0.62	0.08	0.00	0.00	36.28	4.97	0.00	0.00	6.90	0.94
大湾村	831.84	270.48	32.52	394.29	47.40	25.16	3.02	0.00	0.00	1.70	0.20	0.00	0.00	50.45	6.06	0.00	0.00	89.73	10.79
东湖村	622.55	299.99	48.19	204.59	32.86	27.39	4.40	0.00	0.00	0.52	0.08	0.00	0.00	9.83	1.58	0.00	0.00	80.27	12.89
管寨村	834.25	483.26	57.93	216.34	25.93	49.11	5.89	0.00	0.00	2.56	0.31	0.00	0.00	35.47	4.25	0.00	0.00	47.45	5.69
贾家寨村	546.27	212.19	38.84	224.09	41.02	13.82	2.53	2.93	0.54	3.51	0.64	0.00	0.00	34.86	6.38	0.00	0.00	54.80	10.03
敬依村	600.09	256.50	42.74	217.60	36.26	16.27	2.71	0.00	0.00	2.39	0.40	0.00	0.00	18.25	3.04	0.73	0.12	88.35	14.72
平原村	721.93	395.51	54.79	225.80	31.28	53.15	7.36	0.20	0.03	0.10	0.01	0.00	0.00	11.96	1.66	2.96	0.41	32.24	4.47
天乐村	676.30	427.51	63.21	202.64	29.96	26.76	3.96	0.00	0.00	1.11	0.16	0.00	0.00	14.57	2.15	0.00	0.00	3.69	0.55
乌江村	427.14	251.66	58.92	128.35	30.05	36.29	8.50	0.00	0.00	2.27	0.53	0.00	0.00	4.65	1.09	0.00	0.00	3.91	0.92
小湾村	601.40	335.33	55.76	182.77	30.39	36.25	6.03	0.00	0.00	0.33	0.05	0.00	0.00	35.41	5.89	0.00	0.00	11.19	1.86
谢家湾村	495.82	141.27	28.49	220.33	44.44	43.13	8.70	0.00	0.00	0.36	0.07	12.01	2.42	5.49	1.11	0.82	0.17	72.41	14.60
永丰村	412.80	188.62	45.69	158.74	38.45	24.98	6.05	0.00	0.00	0.66	0.16	0.00	0.00	21.98	5.32	0.00	0.00	17.79	4.31
元丰村	599.05	250.89	41.88	240.14	40.09	25.88	4.32	0.00	0.00	4.38	0.73	0.00	0.00	2.38	0.40	0.00	0.00	75.37	12.58
乌江镇农场	11.76	0.00	0.00	11.76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乌江镇砖厂	77.07	6.12	7.94	42.68	55.38	2.17	2.82	0.48	0.62	0.69	0.90	0.00	0.00	17.27	22.41	0.00	0.00	7.71	10.00

2009年完成了第二次全国土地调查，并对全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进行了调整。

全国第二次土地调查乌江镇管制分区面积一览表(2009年)

表85　单位：公顷

行政区名称	土地总面积	允许建设区	有条件建设区	限制建设区	禁止建设区
乌江镇	8188.48	433.13	139.52	3749.36	3866.28
安镇村	730.21	49.16	2.20	334.59	344.27
大湾村	831.84	25.16	0.00	536.18	270.48
东湖村	622.55	27.39	0.00	295.22	299.99
管寨村	834.25	49.11	1.31	300.53	483.26
贾家寨村	546.27	16.75	1.56	315.73	212.19
敬依村	600.09	16.27	0.46	326.85	256.50
平原村	721.93	53.35	1.05	272.02	395.51
天乐村	676.3	26.76	2.70	219.33	427.51
乌江村	427.14	36.29	13.81	125.38	251.66
小湾村	601.4	36.25	0.51	229.19	335.33
谢家湾村	495.82	43.13	115.00	193.74	143.95
永丰村	412.8	24.98	0.00	199.18	188.62
元丰村	599.05	25.88	0.92	321.35	250.89
镇农场	11.76	0.00	0.00	11.76	0.00
镇砖厂	77.07	2.65	0.00	68.31	6.12

全国第二次土地调查乌江镇基本农田调整分析表(2009年)

表86　单位：公顷

行政区域	基期年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规划目标年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调入基本农田		调出基本农田	
			面积	比例(%)	面积	比例(%)
安镇村	361.25	311.40	0.00	0.00	49.85	13.80
大湾村	250.98	250.68	3.67	1.46	3.97	1.58
东湖村	277.34	277.96	7.01	2.52	6.39	2.30
管寨村	453.74	450.21	4.58	1.02	8.11	1.79
贾家寨村	180.78	191.60	10.82	5.65	0.00	0.00
敬依村	250.83	236.60	0.00	0.00	14.23	5.67
平原村	370.61	366.25	11.04	3.01	15.40	4.16

全国第二次土地调查乌江镇基本农田调整分析表(2009 年)

表 86-1　　单位:公顷

行政区域	基期年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规划目标年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调入基本农田		调出基本农田	
			面积	比例(%)	面积	比例(%)
天乐村	388.72	387.87	0.00	0.00	0.85	0.22
乌江村	238.49	231.91	10.09	4.35	16.67	6.99
小湾村	318.60	304.85	0.00	0.00	13.75	4.32
谢家湾村	124.39	129.71	10.41	8.03	5.09	4.09
永丰村	166.90	173.94	7.04	4.05	0.00	0.00
元丰村	155.62	235.00	79.38	33.78	0.00	0.00
乌江镇砖厂	11.68	5.73	0.00	0.00	5.95	50.94
乌江镇	3549.93	3553.71	144.04	4.05	140.26	3.95

乌江镇土地利用规划一览表

表 87　　单位:公顷

地类			基期年(2009 年)		近期目标年(2015 年)		规划目标年(2020 年)		规划期间面积增减
			面积	比例(%)	面积	比例(%)	面积	比例(%)	
土地总面积			8188.48	100.00	8188.48	100.00	8188.48	100.00	0.00
农用地	耕地		6035.52	73.71	6086.52	74.33	6086.52	74.33	51.00
	园地		166.24	2.03	164.70	2.01	164.70	2.01	-1.54
	林地		284.56	3.48	283.75	3.47	283.75	3.47	-0.81
	牧草地		4.19	0.05	4.19	0.05	4.19	0.05	0.00
	其它农用地		654.43	7.99	650.75	7.95	650.75	7.95	-3.68
	农用地合计		7144.94	87.26	7189.91	87.81	7189.91	87.81	44.97
建设用地	城乡建设用地	城市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建制镇	18.09	0.22	37.35	0.46	37.35	0.45	19.26
		农村居民点	443.78	5.42	381.47	4.66	381.47	4.66	-62.31
		采矿用地	3.65	0.04	3.65	0.04	3.65	0.04	0.00
		小计	465.52	5.69	422.47	5.16	422.47	5.16	-43.05

乌江镇土地利用规划一览表

表 87-1　单位:公顷

地类			基期年（2009 年）		近期目标年（2015 年）		规划目标年（2020 年）		规划期间面积增减
			面积	比例(%)	面积	比例(%)	面积	比例(%)	
建设用地	交通水利建设用地	铁路用地	16.21	0.20	16.21	0.20	16.21	0.20	
		公路用地	15.51	0.19	15.51	0.19	15.51	0.19	
		小计	31.72	0.39	31.72	0.39	31.72	0.39	
		水工建筑用地	0.56	0.01	0.56	0.01	0.56	0.01	
		小计	0.56	0.01	0.56	0.01	0.56	0.01	
	其他建设用地	风景名胜设施用地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特殊用地	19.97	0.24	19.97	0.24	19.97	0.24	0.00
		小计	19.97	0.24	19.97	0.24	9.97	0.24	0.00
	建设用地合计		517.77	6.32	474.72	5.80	474.72	5.80	-43.05
其他土地	水域		60.59	0.74	60.59	0.74	60.59	0.74	0.00
	自然保留地		465.18	5.68	463.26	5.66	463.26	5.66	-1.92
	其他土地合计		525.77	6.42	523.85	6.40	523.85	6.40	-1.92

第四节　湿地管护

湿地是重要的国土资源和自然资源,是自然界最富生物多样性的生态景观和人类最重要的生存环境之一,它既是陆地上的天然蓄水库,又是野生生物的繁殖地。湿地是自然界具有较高生产力的生态系统,不但有丰富的自然资源,还有巨大的环境调节功能和生态效益。各种类型的湿地在保护生物多样性、调节气候、降解污染物和为人类提供生产、生活资源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健康的湿地生态系统是国家生态安全体系的重要组成和实现经济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础。保护与合理利用湿地资源,对改善生态环境和保障经济社会持续发展具有重大意义。乌江镇是甘州区湿地面积最大的乡镇,21 世纪以来,乌江镇充分认识加强湿地管护的重大长远意义,积极采取措施,对镇城内的湿地加强

管护，有效制止破坏湿地的行为。

一、湿地资源

乌江镇地处黑河沿岸，湿地资源十分丰富，根据湿地资源调查统计结果表明，全镇湿地分为天然湿地和人工湿地两个大类，湿地总面积3.2万亩，占辖区总面积的23%，其中：泛滥平原湿地2391.6亩，涉及永丰、小湾、大湾村；人工湿地14853.9亩，涉及谢家湾、元丰、管寨、东湖、平原、永丰、小湾、大湾、西大湖；内陆盐沼泽湿地5730亩，涉及东湖村和西大湖湿地管护区；草本沼泽湿地1162.8亩，涉及谢家湾、贾寨、东湖村；农用泛滥地6510亩，涉及元丰、贾家寨村。

西大湖是全镇面积最大、保护最好的一片湿地，位于乌江镇政府以西7公里处，西靠国道312线，东邻敬依村，西依建材厂，北接兰新铁路，湿地总面积约10000亩。区域内土地肥沃，属于典型的粘土、沙壤土，适宜生长芦苇、冰芥、甘草、白杨树、沙枣树等多种草木植物，区内水资源丰富，地下水位较高，部分区域内泉域密布，是塔儿渠、永丰渠两大干渠的水源涵养地，保证6个村、67个合作社、2.6万多亩耕地的灌水，生态效益和经济效益十分明显。

20世纪90年代，随着群众大面积开荒，天然湿地资源遭到破坏，湿地面积逐步减少，水资源日益匮乏，对生态环境造成严重影响。2000年，国务院提出加强黑河流域综合治理的决定，严禁黑河流域地区开荒造田，市、区政府也相继出台《关于禁止开荒，加强水资源保护的管理办法》，将湿地保护作为保护生态环境一项重要工作大力加强，湿地资源保护工作有了政策支持。

镇域内湿地植物资源丰富，全镇湿地植物有以蓼科、毛茛科、豆科、禾本科、眼子菜科等为主的44科214种植物。纤维植物有芦苇、罗布麻等；饲料植物有冰草、直立黄芪等；药用植物有甘草、蒲公英、红蓼等；食用植物有蒲公英、苣荬菜等。低湿地草甸植被主要植物有海韭菜、碱茅等。沼泽植被主要植物有芦苇、长苞香蒲、眼子菜、泽泻等。在地势平坦、面积较大的内陆盐沼地带，以盐角草、盐生草等杂草组成的草甸草原为主，其植物组成种类丰富，在常年有积水的地势低洼地带，多为芦苇、苔草及莎草等，沼泽植被群落盖度可达80%–90%。

丰富的湿地资源为很多动物提供了理想栖息繁殖地，经调查有鱼类2科14种，兽类7目10科23种，两栖类2目2科2种，爬行类3目5科7种，鸟类17目31科62属100种。其中鸟类中留鸟26种，夏候鸟45种，冬候鸟8种，旅鸟21种。国家和省保护的有益的或者有重要经济、科学研究价值的鸟类为69种。鸟类100种占全国鸟类1258种的7.95%，占全省鸟类441种的22.68%，占河西地区鸟类268种的37.31%，占张掖市鸟类206种的48.54%。乌江镇是全区鸟类资源最丰富的地区之一。

乌江镇境内有黑河及其支流新河、麽河、马胡子河、柳河5条河流，全长64220米，河流水域面积达60多公顷，地下水储量达2亿立方米，水资源相对丰富。

二、湿地管护机构

2011年乌江镇成立湿地管护办公室，办公室设主任1人，配湿地管护专干2人，共3人组成，全面开展湿地管护工作，具体负责全镇行政区域内的湿地保护、恢复和管理工作。2013年，镇党委、镇政府将国土资源所和湿地管护办公室合署办公。

湿地管护办公室主要职责

（一）宣传贯彻实施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开展湿地资源保护的宣传教育工作。

（二）组织实施湿地资源保护规划，建立完善湿地管理办法，指导、督促、检查各村的湿地资源管护管理工作。

（三）组织开展湿地资源管理、监督，健全资源档案，建立监测体系，掌握资源动态变化情况。

（四）进行植被、土壤、气象、水文、野生动物等方面的调查，探索湿地资源演变规律和合理利用的用途。

（五）加强交流与合作，吸纳社会团体对湿地保护的投资，为资源保护和经济社会发展服务。

（六）组织论证、上报并实施湿地保护与恢复建设项目。协调有关部门开展湿地保护区内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七）科学制定管理办法，依法查处侵占、破坏湿地资源的违法行为。

三、湿地开发与利用

2008年，中共张掖市委、市政府启动实施黑河湿地保护利用工程，开发建设中国张掖国家湿地公园，发展湿地旅游产业，加强黑河流域湿地资源的保护与利用。张掖国家湿地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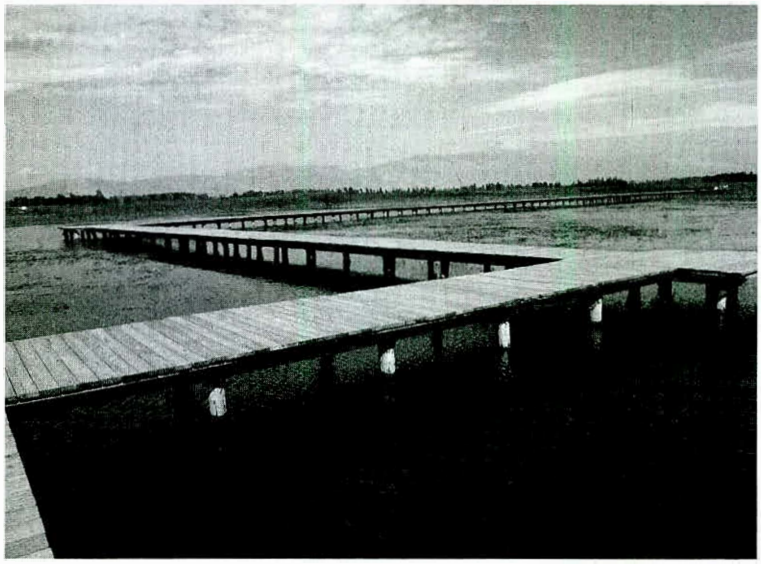

张掖国家湿地公园

园开发项目共涉及乌江、三闸、新墩三个乡镇，乌江镇谢家湾村被列入项目规划范围，占用谢家湾村土地 1086.64 亩，其中，征用谢家湾村耕地 324.54 亩，退耕荒地 192.21 亩，退耕林地 99.63 亩，租用撂荒耕地 20.9 亩，租用草地 365.2 亩，为黑河流域湿地保护与利用做出贡献。谢家湾村按照市、区湿地保护与开发利用的规划，于 2011 年 5 月开工建设位于湿地公园景区的“稻香居”生态家园，紧紧围绕“村在景中、景在村中、村景交融”生态家园建设目标，投资 5100 万元，完成谢家湾“稻香居”生态家园一期建设任务，建成小康住宅楼 14 栋、354 户，同步配套完成“绿化、亮化、美化、硬化”工程 26948.01 平方米，栽植风景苗木 1000 多株，安装果皮箱 75 个，配套垃圾斗 4 个、垃圾车 8 个。谢家湾“稻香居”生态家园项目是科学利用湿地资源，发展地方经济和湿地旅游业的一条成功探索，引导全镇走向保护生态与发展经济并举双赢的生态经济发展道路。

乌江镇 2013 年湿地主要分布区域情况一览表

表 88　　单位：亩

序号	行政村	小计	泛滥平原湿地	水稻田湿地	内陆盐沼泽湿地	草本沼泽湿地	农用泛滥地
1	谢家湾村	1120.5		339		781.5	
2	元丰村	4503		3592.5			910.5
3	贾家寨村	5832				232.5	5599.5
4	管寨村	3180		3180			
5	东湖村	1578		303	1126.2	148.8	
6	平原村	1063.5		1063.5			
7	永丰村	2044.8	262.2	1782.6			
8	小湾村	3046.2	668.4	2377.8			
9	大湾村	2457	1389	1068			
10	西大湖	5751.3		1147.5	4603.8		
合计		30576.3	2319.6	14853.9	5730	1162.8	6510

第十七章　农业生产与农业科技

第一节　土地类型及分布

乌江镇土地成条状沿黑河两岸分布，黑河及其支流5条河流流经镇域，是黑河潜流渗出地带，地下水位高，水源丰富，稻麦混种耕作精细，因春秋返潮严重，二阴盐碱地面积较大，近年来大力实施排阴治碱工程，有效的改善二阴盐碱地耕种质量。全镇总面积达138178.7亩，其中，农用土地90532.8亩，农用土地中耕地面积68192亩，林地面积5446.9亩，园地9597亩，草地12852.5亩，其它农用地10091.6亩，建设用地中房屋、街道占地8096.3亩，交通道路用地1032.5亩，尚未利用土地中有3660.5亩可以开发利用。

第二节　民国以前农业发展历史简况

乌江镇沿黑河而居，据史书记载，是栽培农作物起源较早的农业区域。特别是历史上经过几次大规模的移民，加快垦荒屯田，促进了农业的快速发展。

西汉时期，张掖郡的屯田很发达，有觻得屯田、番禾屯田，还有著名的居延屯田。而觻得城正处在流量丰富的羌谷水（今黑河）之滨（今张掖城西北18公里、312国道旁），觻得城向西很长一段黑河称为“乌江”是一马平川的牧地，也是农业生产的绝好处所。

西汉时期，在边地实行军事屯粮。由军队选择水草丰美的地方，“通沟渠，种五谷”。《汉书·食货志》载：“武帝元鼎六年（前111年），初置酒泉、张掖郡，而上郡、朔方、西河、河西开田官，斥塞卒六十万人戍田之”。汉昭帝始元二年（前85年）冬，“发习战射士诣朔方，调故吏将屯田张掖”。随着张掖农业的开发，中原的一些生产技术也随着传入，在新垦的土地上种植麦、黍、粟、豆等谷物，同时开始试种从西域传入的蚕豆、黄瓜、大蒜、胡萝卜、胡桃、葡萄、苜蓿、西瓜等作物。耕作采用深耕、宽垄、轮流休种的方法，谷物播种已成行列。由于军屯民垦，使张掖由游牧区逐渐变成农业区。西汉末年，窦融担任张掖属国都尉时，秣马厉兵，发展农业，他禁止屠杀马、牛，马可以作战，退役可以耕地；牛可以运输，是当时主要的耕田畜力。重视马、牛就是重视农业生产，使之张掖“兵马精强，仓库有蓄，民庶殷富”。

唐高宗、武后时期，西北沿边新置大批军镇，为军粮供应需求，武则天令“王师外镇，必籍边境营田”(《册府元龟屯田》)，西北边防各地迅速出现了许多屯田。甘州刺史李汉通开置屯田，充分发挥张掖灌溉农业的优势，结合屯田推广水稻种植，“辟屯田，尽水陆之利，稻收丰衍”(《新唐书·郭元振传》)。从此，甘州有了水稻种植。

西夏时期，甘州农业发展迅速，主要是拥有优越的地理条件和劳动力的大量增加。西夏重用汉族文人主持河西农田水利。宋朝华州(今陕西华县)失意文人张元、吴昊二人，分别以元昊二字化名投奔元昊，得到重用，定居张掖。张元曾官至太师、尚书令兼中书令；吴昊则专管河西农田水利，整修甘州旧渠，沿用汉地习俗，在黑河沿岸渠口处修建上、中、下三座龙王庙。

元朝时期，重视整治水利和军队屯田。甘州有黑河，水量较丰富，充分利用好这些资源，是搞好农业生产的关键所在。据《元史·董文用传》载，董文用以中兴行省郎中的身份到河西督垦。他首先开渠引水，治理水利灌溉设施。他还从中兴(今银川)引进稻种，种植稻米成功。至元十八年(1281年)，都元帅刘恩率蒙古军和汉军万人来甘州屯田，在黑山子、满峪、泉水渠和鸭子翅等处立屯，为户2290户，为田1164顷，得粟2万余石。甘州农业得以较快发展。

明嘉靖元年(1522年)，挑选精壮屯丁2.5万名，分驻甘州各堡屯垦，冬操夏耕，有事则战，无事则耕。嘉靖二十五年(1546年)，巡抚杨博查处甘州屯田，奏请皇上照准，将各边抛荒土地，听其尽力开垦，永不起科。嘉靖二十九年(1550年)，甘州五卫有田7584顷，其中屯田(军田)4145顷，科田(民田)3439顷。明末清初，屯田并入州县管理。

清雍正八年(1730年)，清政府与新疆境内的准噶尔蒙古发生武装冲突，为就近解决军需用粮，在甘、凉、肃诸州大规模屯田，动用军需银数万两，雇用农民，修渠平地，共开荒36万多亩。

清光绪元年(1875年)左宗棠西征新疆，为解决军需用粮，多次奏拨款项，散发口粮、籽种、耕畜、农具，倡导“兵屯”“民屯”并举。甘州出产粮食，历来是屯粮的好处所。粮食中，乌江大米曾是贡品，质地优良，左宗棠的湘军是湖南人，爱吃大米，更需要到甘州筹集，共购买到乌江大米1000余石。

民国元年到民国14年，农业生产比较稳定。民国16年(1927年)到民国24年(1935年)，连年发生严重自然灾害，农业严重歉收。

第三节　共和国时期农业生产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全县范围内彻底废除保甲制度，建立区、乡村政权，成立

农民协会，实行合理负担、减租减息的政策，调动农民的生产积极性。1949 年 12 月，按照中共张掖县委发出的《关于农村工作和农业生产的指示》精神，当地农协会发动群众大搞农业生产。县上实行合理负担、减租减息、发放籽种等优惠政策，提高群众的生产积极性。1950 年，八区（乌江）总人口 20555 人，其中农业人口为 20341 人，耕地面积 53778.16 亩，其中粮食作物面积达到 50143 亩，当年总产量达 4362441 公斤，平均亩产 87 公斤。

1951 年年底开始，当地按照上级指示进行大规模的土地改革运动。划分阶级成份，没收、征收和重新分配土地，使耕者有其田，整顿乡村政权，为农业生产的发展创造条件。

1952 年，县委、县政府按照中共中央精神，发出开展以互助合作为中心的农业增产运动的号召，当地各乡成立农业互助组，一些新分到土地的贫下中农在互助组的作用下，农业生产得到发展。八区（乌江）六乡的罗瑞卿小麦丰产互助组，种植的 20 亩小麦总产达 5036 公斤，平均亩产 251.8 公斤，超过当地一般产量 76.8 公斤，成为当时的模范互助组。1955 年，中国共产党的七届六中全会召开后，当地掀起农业合作化运动高潮。在农业合作化运动的促进下，粮食播种面积大幅度增加，产量逐年增加，农业生产得到发展。

乌江乡安镇乡 1956 年农业生产基本情况

表 89

单位名称	总农户	总人口	1955 年初级社数	1956 年发展高级社		1957 年发展高级社		家畜家禽养殖情况（头、只）					
				社数	户数	社数	户数	骡马	牛	驴	猪	羊	家禽
乌江乡	1506	9684	26	1	260	5	1219	657	1507	655	1306	4180	9080
安镇乡	1399	8862	23			6	1420	321	1265	509	568	3214	8802

乌江乡安镇乡 1956 年农业生产基本情况

表 89-1

单位名称	农作物播种情况（亩）							
	机播小麦	锄播	大犁条播	新犁条播	耧播	青稞	豆类	洋芋
乌江乡	319	8541	627.5	965.4	71.3	489	2071	525.4
安镇乡		1873	4111	3855	677.8	3667	558.4	489.7

乌江乡安镇乡1956年完成垦荒(春季)计划一览表

表90

单位名称	计划数	垦荒(亩)		改宽埂(条)		平取路(条)		取埂		合计完成(亩)
		熟地	生荒	条	扩大面积(亩)	条	扩大面积(亩)	条	扩大面积(亩)	
乌江乡	4250	74.65	3156.35	2408	238.26	2	1.3	156	11.25	4401.4
安镇乡	4400		1872.5	740	238.26	509	568			2939.6

从1958年到1965年,由于"大炼钢铁",当地强壮劳动力被调用,加之农业生产指标越来越高、浮夸风越刮越大等诸多因素,使农业生产遭受很大挫折,农村发生经济困难,粮食产量连年下降。到1961年,公社贯彻中央精神,减轻农业税的征收数额,提高农产品的收购价格,实行按劳分配,落实各项政策措施,农业生产得到恢复和发展。

文化大革命期间,公社开展农业学大寨运动,发动群众兴修水利设施,大搞农田基本建设。到1975年,全公社条田面积达34100亩,占耕地面积40445亩的84.31%,比1970年增加26800亩。1974年,粮食单产达303公斤,比1963年净增153公斤,农业生产条件得到进一步改善。在各个生产队大力推广使用化肥,扩大复种面积,引进和推广玉米小麦带状套种技术,有效地提高粮食作物产量。



传统农耕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农业生产得到全面发展。1982年,全公社推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调动农户的生产积极性。1984年,全乡粮食播种面积达37224亩,单产达407.5公斤,农民人均纯收入上千元的有30户,总收入上万元的农户有11户。到1985年,粮食播种面积32292亩,总产量达1517万公斤,比1980年的1352.5万公斤增加164.5万公斤,增长12.2%。单产达471.5公斤,比1980年增加109公斤,增长23.5%。油

乌江乡 1987 年基本情况统计表

表 91

单位：户、人、个、头(只)、元

项目 / 数据 / 单位	户数	人口			畜牧头数			总收入	收入情况						人均纯收入
		总计	其中		大牲畜	猪	羊		农业	其　中					
			农业人口	农业劳动力						林业	畜牧业	多种经营	工副业	其它	
合计	4640	22491	22491	11376	7859	13322	10768	16494300	8541200	904100	2498700		2901000	1648700	518.25
小湾	371	1787	1787	892	658	1307	884								
大湾	331	1694	1694	967	595	1072	1140								
安镇	526	2607	2607	1186	754	2004	1135								
天乐	400	2200	2200	1021	690	1193	1390								
永丰	269	1293	1293	540	435	636	437								
贾家寨	231	1063	1068	606	485	530	840								
乌江	340	1546	1546	840	554	780	370								
东湖	253	1234	1234	639	499	755	469								
管寨	513	2416	2416	1120	818	946	624								
平原	505	2454	2454	1107	690	1585	1000								
敬依	264	1244	1244	785	573	906	927								
谢家湾	364	1679	1679	961	517	1193	894								
元丰	273	1269	1269	730	525	415	658								

1987 年 9 月 30 日

料作物面积达 1577 亩，甜菜面积 2886 亩。1986 年，粮食单产达到 471.5 公斤，经济收入 23803800 元，农民人均纯收入达 518 元，比 1985 年人均增加 103 元。1987 年，全乡总面积 40445 亩，粮食面积 33800 亩，夏粮 18500 亩，秋粮 15300 亩，冬麦 1700 亩，春麦 16300 亩，玉米 11300 亩，水稻 2000 亩，带田 7500 亩。经济作物 5475 亩，其中，甜菜 2127 亩，总产量 6160 吨，油料 2000 亩，瓜菜 432 亩，蔬菜 1000 亩，农民人均纯收入达 593 元。1988 年，粮食平均亩产 487.5 公斤，人均产粮 727 公斤，全年给国家交定购粮 3935900 万公斤，人均纯收入 656 元，人均增收 60 元。1990 年，全乡种植水稻 6006 亩，其中插秧水稻 3656 亩，比 1989 年增加 2656 亩，亩产 510 公斤，水稻总产达到 240 万公斤。1991 年粮食播种面积 34815.8 亩，其中，夏禾作物 19196 亩，秋禾作物 15696.8 亩，经济作物 5604 亩，粮食平均亩产 518.4 公斤，粮食总产达 1805 万公斤，甜菜产量 11000 吨，比 1990 年增产 6680 吨。1993 年，春小麦 18000 亩，冬麦 1600 亩，玉米 12000 亩，甜菜 2500 亩，水稻 12460 亩，其中旱稻 7126 亩。带田面积突破 13000 亩。1995 年，落实粮食面积 39710.7 亩，其中，夏禾作物 18571 亩，秋禾作物 21139.7 亩，经济作物 11013.2 亩，粮食单产 538 公斤，粮食总产达到 1958 万公斤，比 1994 年总增 50 万公斤。

从 1982 年到 1996 年的 15 年间，粮食生产主要以小麦、玉米、水稻为主，经济作物面积逐年增加，秋禾作物面积逐年扩大，小麦带玉米的带状种植面积逐年增加。从 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至 2013 年，当地的主导产业以制种玉米为主，“订单合同”面积每年保持在 4 万亩左右，主要分布在西片的天乐、大湾、小湾、安镇、永丰、平原和东片的管寨、元丰、乌江、贾家寨等村，东湖、谢家湾、敬依等村，由于地理条件，制种玉米面积较少。且西片村无论是以单价核算，还是以包产值形式结算，每亩产值始终比东片村高出 100 元左右。2010 年之前，制种玉米的亩包产值不足 1400 元，2010 年，制种玉米市场升温，在天乐村举办了全镇首场制种玉米基地招标会议，制种玉米亩包产值增至 2000 元，这一产值的出台，影响甘州区全区的制种玉米产值的提升。2011 年亩产值增至 2600 元。2013 年，制种玉米市场疲软，面积萎缩，产值受到严重冲击。除主导产业制种玉米外，当地制种蔬菜、常规蔬菜种植方兴未艾，面积达到 6000 亩左右，重点集中在西片村及平原堡农林场。

到 2012 年，全镇农村经济总收入达到 4.08 亿元，增长 13.7%，农业增加值达到 1.3 亿元，增长 6%，农民人均纯收入增加 1265 元，达到 8143 元。

第四节　农田基本建设

1966 年上半年，“农业学大寨”运动在全县开展，当地广大干部群众平整土地，兴修水利，积肥造肥，改良土地，大搞农田基本建设，改变农业基本条件。从那一年起，每年冬

季和农闲时节，都按规划要求开展农田基本建设。到1974年，全公社建成渠、路、林、田配套设施的标准化条田达18280亩，造林3100亩，植树12800株。通过农田基本建设，改善了农业生产的基础条件，耕地由七高八低、方斜不正、破沟烂崖变成地面平坦、整齐划一、大小适中的四好农田。渠道由七零八落、残破淤塞、渠路不分改变成干、支、斗、农、毛五级配套齐全，纵横畅通的标准渠，田间道路四通八达，为发展农业生产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包产到户后，县、乡政府十分重视基本农田建设工作，对现有的基本农田采取立标示碑、加强监督检查、强化舆论宣传、打击破坏耕地的一切行为等措施，加强对基本农田的保护。并引导农户加强农田的改良工作。进入21世纪以来，当地各村把兴修水利、疏浚水系、培肥地力、测土配方施肥等工作纳入促进农业发展、增加农民经济收入的重要措施常抓不懈。每年由项目村申报，镇政府协调，争取国家资金，加强农田保护与建设工作。

通过多年实践，当地农民摸索出一套“排阴治碱、改良土地”的方法，即：利用田高沟低的自然地势和水的重力，通过开挖“井”字型的排水沟，将土壤中多余的水份由土壤毛管渗入排水沟内，达到排水并改良土壤的目的。2009年，平原、安镇、大湾、管寨、天乐、小湾、永丰等六个村均被列入排阴治碱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

通过实施排阴治碱项目，收到增产增收效果。东湖村、敬依村在原有土地上种植水稻，亩均产量为300公斤，产值600元/亩，排阴治碱后土壤得到改良，每亩水稻产量达到500-600公斤，产值1200元/亩，亩均增收600元；发展订单制种玉米后，亩均产值为1920元，实现每亩增收1320元，与2009年种植的大田玉米（大田玉米产量为亩均500-600公斤，亩均产值为1200元左右）相比，亩均增加产值720元，2009年至2012年，仅排阴治碱项目全镇受益人口就达16503人，受益耕地面积达32451.31亩，经济及社会效益显著。

第五节　农业科研

当地农业科研工作主要是良种引进及推广，中低产田改良和病虫害防治工作。

一、良种培育

20世纪50年代至60年代，农作物品种多为地方传统品种，由于长期种植，品种严重退化，特别是小麦品种更为混杂，种性不稳，植株在同一块地里高矮不齐，当地群众戏称“三层楼”。其成熟期先后差10至20天，对产量影响很大，主要种植的品种有小白麦、“木锨头”“白大头”、774黑芒麦、“瞎石八”等。这些品种有一定的适应性，但在农业生产

水平逐步提高，水肥条件较好的情况下，株秆高而软容易倒伏，还易感染病虫危害。

到70年代，良种繁育工作有新的发展，全县建立健全三级良种繁育体系，县上以良种繁殖场为主，公社有良种队，生产队有种子田和良种试验田。更进一步发挥自然优势和技术优势，把自繁、引进、穗选结合起来。先后选育和引进推广丰产性能好、适应性强，抗逆性强的小麦等新品种，主要有阿夫阿勃、哈什白皮、甘麦1号、甘麦8号、杨家山红齐头、19-196，从地区农科所培育引进的品种有58-3、58-4、前进1号、张麦9号等品种。90年代以后普遍推广种植抗病、耐肥、早熟、矮杆、高产稳产、抗旱抗倒伏综合性能好的品种，有晋2148、武麦1号、陇麦8号、武麦121、高原602、永良4号和地区农科所选育引进的77Y、张麦10号、张麦11、12号、81-8111等。上述品种的引进推广使全镇单种小麦和带田种植小麦产量逐年提高。

在2000年以后，当地各村种植主要是以小麦专种、小麦玉米套种、大田玉米、水稻种植为主，适应于当地种植的小麦品种主要有：永良4号、永良12号、永良14号、永良15号、49-1、86336（此品种产量特别高，但不耐雨，休眠期短，雨季潮湿容易长芽，百姓戏称“长芽一号”）、张麦6号、920、2014、甘麦20号、武春3号等，这些品种一般株高75-80厘米，矮杆高产、稳产、生育期一般在90-105天左右。在谢家湾、元丰、管寨、乌江、贾家寨、敬依、东湖等村种植，适宜二阴碱潮地及单种和带田种植，亩产达500公斤左右，带田小麦产量在600公斤，成为当地“吨粮田”“双千田”的当家品种。2000年以后，全镇制种玉米大面积种植，且经济效益大幅度提高，小麦带田、水稻种植面积逐年减少。

冬小麦品种主要有乌克兰83、鹅杂186、张掖1号、石试1号。1975年以后引进高产稳产、抗逆性强、越冬率强的新品种有农大183、艾-15、5702、普农3号、普农27号、新疆133、107，从张掖地区农科所培育引进推广的有张冬28号、张冬29号、74161等。20世纪80年代以来，当地小麦带田面积增加，东片各村二阴盐碱地种植冬小麦，越冬性较差，死苗严重，蚜虫、黄矮病发病率高，产量逐年降低，农户种植面积逐年减少。到90年代，仅有平原、安镇、大湾、小湾等村零星种植。

二、土壤改良

张掖市于1959年和1983年进行两次大规模的全面的土壤普查，摸清全市土壤资源土壤类型、肥力状况，并根据土壤分类系统，制定一系列土壤改良措施，为当地土壤改良提供了可靠的依据。

当地土壤改良的常规方式有：农田水利建设和平田整地、调整作物布局、扩大绿肥面积、增施有机肥料、协调氮磷化肥比例、加强集约配套、合理灌溉排水、降低地下水位、抑制土壤养分流失、深耕改土、适时耕作等，有效地提高土壤肥力，改善土壤通透性能。

针对不同类型的中低产田，采取不同的措施加以改造。对潮湿地，以开沟排阴治碱为

主，控制灌水定额，增厚耕作土层；对沙质型地，采取加厚土层，少灌勤灌，选育耐旱品种；对中层型沙性土壤，掺肥土，增肥地力，熟化土壤；对浅层易漏型土壤，增施有机肥料，增强保水保肥性能；对盐化型土壤，改变灌排不分的状况，做到排灌结合，深翻保持养分释放，高茬收割，秸秆还田。经过对症改造，耕层土壤的有机质、含氮量显著提高。据试验数据显示，有机质由1.425%上升到1.515%，含氮由0.0849%提高到0.0887%。1987年到1990年，全乡中低产田改造力度较大。在1990年争取改造资金50万元的基础上，1991年又争取投资10万元，在敬依、乌江、东湖、管寨等村实施万亩中低产田排阴治碱工程，完成建筑物280座，开挖排阴沟38.95公里，铺设暗管10条、长2.207公里。通过改造治理，中低产田平均亩产由225公斤提高到323公斤，全乡有1.78万亩低产田亩产达到中产田水平。进入21世纪以来，当地农户不断参加农业实用技术培训，掌握土壤改良的方式方法，争取国家投资，继续实施排阴治碱改良土壤工程。2010年至2013年，连续四年在东湖、敬依、乌江、元丰、永丰、小湾、贾家寨、谢家湾、平原、管寨等村实施这一工程，共争取国家“财政奖补一事一议”资金297.3222万元，开挖排阴沟362.78公里，有效的治理土壤盐碱化，达到增产效果，促进农业生产的长足发展。

三、病虫害防治

20世纪50年代至70年代，农作物病虫害十分严重，尤其是小麦腥黑穗病、撒黑穗病较为严重，一般田间发病率在20%左右，最高地块达45%以上。农民防治病虫害时，传统的方法是采用草木灰或炕洞灰熏呛，费工又费时，且收效甚微。1952年，八区（乌江）9个乡有2750户采用药剂拌种防治小麦黑穗病，使用的药剂主要有赛力散和汞制剂，防治面积达到20687.99亩。后来，政府部门把防治病虫害作为提高粮食产量的一项重要措施，大力推广药剂拌种防治技术。通过采用赛力散、汞制剂、“666”粉等药剂拌种，小麦腥黑穗病发病率明显下降。此后以“预防为主，综合防治”的植保方针，改变过去单纯依靠化学药剂防治病虫害。1975年以来，由国家投资全县用飞机飞防，喷施六六粉、乐果乳剂、敌敌畏，连续飞防五年，大大减轻了病虫害发生。在品种选择上，注重选育抗病品种，在种植方式上，注重轮作倒茬，改革播种方法，清除病虫残体。1981年以后，对剧毒、高残留农药3911限制了使用范围，一般用作拌种。1985年以后，试用抗蛾威、拌种双、福美霜、马拉硫磷、杀灭菊酯等农药防治。2000年以来，当地农户拌种防虫防病、作物生长期防虫防病工作在农业生产中普遍应用，同时注重使用低毒低残留农药防虫防病。农药有杀菌剂和杀虫剂两种。

第六节　耕作技术

共和国成立以来，当地农业耕作发生很大的变化，在产量和经济效益的制约下，粮食

作物和经济作物的比例发生相应的变化。在不同时期，经济作物、夏秋作物种植比例适时调整变化，包产到户之前，基本上以单种小麦、水稻、玉米为主，之后，秋禾作物增加，种植品种增多，由单一的春麦发展为冬、春麦兼种，间作套种面积扩大，从套种、点种发展到带田，水稻面积逐年减少，玉米制种面积逐年增加。在种植方法的改革中，带田的发展尤为突出。

一、播种

20世纪70年代之前，当地一直延用传统的耕作方式，小麦播种使用二牛抬杠，用犁铧犁地，用人工撒播种子，再用木耙把地耙平，用木榔头打碎土块，耙耱平整，小麦播种时间一般在惊蛰之后春分之前进行。大田小麦每亩播撒种子30公斤左右，带田小麦套玉米播撒小麦种子约18～20公斤。谷子播种，先要整平地块，一般用摆耧进行播种，播种时间一般在谷雨前后，每亩播种量一般在2～3公斤。水稻种植时，先用犁铧开沟，再把黄柴摆到犁沟内，然后，再犁一沟把黄柴翻压在犁沟内，进行灌水后，再用二牛抬杠牵引圆木把地面耱平，一般要耱三次以上，稻地要保住水为宜，然后进行人工撒播浸种催芽种子。水稻品种多为白芒稻、黑芒稻。水稻主要有撒播、旱育稀植，撒播每亩播种量在15公斤，撒播一般在小满之前完成。旱育稀植育苗用种量每亩在2～4公斤，育苗时间一般在3月28日至4月10日期间，插秧时间一般在立夏前后，最迟不能超过5月10日。玉米播种前，先要整平土地，一般有牲畜犁播、人工点播等方式。犁播主要是牲畜牵引犁铧开沟，人工迅速在犁沟内点上玉米种子。人工点播主要是用单头点播器插入土壤，从点播器上端的投种口投进种子，每穴一到两粒种子，连续作业，点播时间一般在4月10～20日进行。其它农作物播种时间相差不大。70年代之后，一些先进的播种机具和大型农用拖拉机逐渐出现，并广泛应用于农业生产之中，大大减轻劳动力强度，提高农业机械化水平。小麦播种一般使用三行播种机、五行播种机等。水稻一般情况下还是人工插秧，但也有规模种植户采用插秧机插秧。玉米播种一般都用单头点播器，2000年之后，逐渐使用七孔或六孔“滚葫芦”（玉米播种农机具，民间俗称“滚葫芦”）播种。

二、种子

小麦品种　20世纪60年代以前，当地春小麦种子主要有：瞎石八、黑芒麦、小白麦、武功774、红小麦。70年代，先后引进选育推广的春小麦品种有：哈什白皮、甘专1号、甘专8号、杨家山红齐头、69-554、59-196以及张掖地区农科所培育出的58-3、58-5、前进1号、张春九号等新品种。80年代，普遍推广种植抗病耐肥早熟矮秆、高产稳产、综合性能较好的春小麦品种，主要有：晋2148、陇青9号、武春一号、武春121、高原602、永良4号、张掖地区农科所培育推广的张春10号、张春11号、81-8111等。

20世纪60年代末，冬小麦品种主要有乌克兰0246、乌克兰83、张掖3号、鹅杂186、

石试1号。从70年代起陆续引进选育早熟、高产、抗逆性强的新品种，先后引进的品种有农大183、艾-15、5702、457-B、普农3号、普农5号、新疆133、107等。从张掖地区农科所培育引进推广的品种有张冬28、张冬29、74161、7202、均为当地小麦的当家品种。

玉米品种　20世纪60年代，当地所种的玉米主要是农家传统品种，有二截子、小金黄、白马牙等。70年代初，引进郑单2号、维尔42、维尔156等。1975年以后，张掖地区农科所培育推广杂交种，主要有张双695、张单488。80年代初，随着生产水平的提高，玉米杂交种的应用已很普遍，新品种推广种植成为当地玉米增产的重要措施之一。1985年以后，引进户单1号、酒单2号、中单2号、中单3号、户单3号等。从90年代开始，陆续引进中单王（豫玉22号）、沈单10号。2000年以后又引进沈单16号、济单7号等品种，这些品种在很长一段时间占当地80%以上玉米种植面积，产量在800～1000公斤左右。到2008年，乌江农技站引进东单8号、东单13号、东单60号、富农1号、酒试20号、武科1号、潞玉13号、中玉9号等品系，在贾家寨村作对比试验。2009年筛选出富农1号、中玉9号等优良品种进行推广，所筛选的品种具有耐盐碱、抗倒伏及产量高等特点，得到黑河沿岸村社农民的认可。随着制种玉米面积逐年扩大，带田玉米和大田玉米面积逐年减少，糯玉米、水果玉米及其它玉米也不断被农户引进种植。2013年，乌江农技推广站又引进PT—1、甘鑫2818、平玉8号、伟科702、方玉36等12个玉米品种，在贾家寨村试验示范，筛选出高产新品种PT—1，大田种植估产在1100公斤左右。



制种玉米播种

水稻品种　水稻在当地种植历史悠久，品系有粳稻和糯稻两种，当地主要以黑芒稻和白芒稻两个品种为主，该品种生长期长，品质特好，在元代曾作为“贡米”进献朝廷。1984年以前当地一直沿用传统的白芒稻和黑芒稻两个品种，产量较低。从1985年开始，从宁夏农科院引进增产性能好、抗逆性强的宁粳9号、宁粳10号、78-1190、农院15-3、A30等品种，对提高水稻产量起到显著作用。2007年2月，乌江镇组织考察组，赴宁夏银川、

青铜峡等地，就水稻种植技术、水稻品种、水稻农机作业技术等方面进行为期6天的考察。引进了适应当地气候、土壤和生产条件的富源4号、宁粳38号(花87)、宁粳31号和珍玉一号(LQ—1)4个优质稻种。经过新品种试验示范，确定稻米品质较好的“珍玉一号”为全镇水稻产业的当家良种，并在全镇大面积推广种植。

谷子品种　20世纪70年代以前，当地种植品种有：马缰绳、大黄谷、老来变、红谷子、竹叶青、压塌车、东方亮、大同黄谷等，80年代以来引进张农10号、张谷2号、陇谷4号等。1990年，全乡种植面积750亩，单产320公斤。主要分布在天乐、大湾、安镇、平原等村。进入21世纪以来，谷子逐渐退出百姓的种植范畴，偶有农户在地埂边缘种植几行。

蚕豆品种　当地把蚕豆叫大豆。种植面积较少，包产到户之前，生产队大集体整块种植，一般都是老品种。包产到户之后，农户在埂边点种少许自己食用，一般都点种当地科研单位培育出的新品种。

青稞品种　主要有白皮青稞和紫皮青稞，种植面积较少，特别是包产到户后，几乎没有农户种植。

荞麦品种　秋禾作物，品种为传统品种，主要有大棱荞麦和小棱荞麦。20世纪70年代以前复种面积大，全乡种植面积1500亩左右，分布在天乐、大湾、小湾、安镇、平原、乌江等村社。80年以来，种植面积减少。进入21世纪后，当地几乎无人种植。

大豆品种　当地把大豆叫黄豆。20世纪80年代以前，种植品种主要有花腰黄豆、油籽黄豆(也叫油黄豆)、大黄豆等，以后引进推广的新品种有普豆83号、黑河三号、吉林3号、丰收12号、长农4号等。黄豆在当地种植历史悠久，且品种也在不断更新，一般不单种。

除上述所述，当地还有杂粮作物高粱、糜子、红豆、胡麻、棉花等品种。

三、田间管理

当地农作物种植种类多，田间管理工作各有不同，这里重点记述小麦、玉米、水稻种植的田间管理工作。

小麦、玉米田间管理　田间管理的主要工序是浇水、除草、防虫防病、施肥。小麦一般浇四次水，头水在5月上旬立夏前后浇灌，二水在5月下旬浇灌，三水在6月下旬浇灌，四水在收获前浇灌。最关键的是要浇好三个水，即：拔节水，孕穗水，灌浆水。当地有“头水满，二水浅，三水洗个脸”的农谚，说是头水要灌根灌透，二水要浇浅一点，以防小麦徒长，三水更浅，以防倒伏。浇头水时要追肥，每亩追施10公斤尿素。头水浇后要进行除草、薅草，乌江地势低洼，杂草较多，主要有黄头苜蓿、灰条、冰草、芦苇、毛三楼、水猪儿等。每个劳力一天只能薅0.3～0.5亩麦田。许多农户喷洒除草剂除草。在小麦生长期根据病虫害发生的情况，要适时防虫治病。

玉米一般要浇灌5～6次水，头水在6月上旬浇灌，最后一个水大约在白露前后浇

灌，浇灌头水、二水之前，各追肥一次，一般追施尿素，每亩每次追施尿素 50 公斤。头水浇灌前，要用铁锹翻晒空沟土壤，或用镂锄除草。部分农户使用除草剂除草。玉米在生长期间还要防虫防病，一般根据情况喷洒农药 1～2 次。当地大面积种植制种玉米，其管理方式与大田玉米差不多，不同的是制种玉米先要除杂，主要是要保持纯度。除杂后要抽雄（7 月 10 日左右），砍去父本。其余管理工序基本一致。

水稻的田间管理　水稻种植后，其田间管理主要是合理灌水、薅草、追肥、防虫防病。5 月上旬稻子插秧后稻田里不能缺水，一直到稻子孕穗出穗时，对稻田里的水进行排放，当地叫“晾晒”，晾晒时间根据地势地力情况，一般不足一周，稻地里地面有小裂缝为宜，晾晒是增加土壤氧气，提高出穗率，晾晒一般在立秋前后，当地有“立秋前后穗半栏”之说，意思是这个时期是稻田丰收的关键时期，要加强管理，湿养土壤，增加养分，促进成穗。正常年份，若管理不善，就谈不上丰收，当地有“白露不勾头，割下来喂老牛”农谚之说，说的是稻田丰收不丰收，要看白露前后稻穗弯不弯腰，要是不弯腰，就是一包草。稻田生长期的追肥次数约 5～6 次，其方法是自稻苗成活后，每一周追肥一次，每亩每次追肥约 5～8 公斤，一般追施尿素，最后一次追肥叫“催穗肥”，时间一般在出穗 30～40%时为宜。稻田除草、防虫防病等田间管理工作可根据实际情况抓紧抓好。撒播稻的杂草主要是水三楼、毛三楼、毛稻、水猪儿、红草等，必须及时除草。

四、收割　打碾

小麦收割期一般在 6 月下旬到 7 月中旬期间，一般是人工用镰刀收割，每天每个劳力只能收割 1 亩，将成熟的小麦割倒，用麦秆接腰子打捆，翻晒晾干，再用车子运至麦场码垛。2000 年之后，一些大型收割机普及推广，但当地很少使用，主要是地块小，不适宜大型收割机作业。

小麦打碾一般在 8～9 月份进行，20 世纪 80 年代之前，用畜力牵引石磙打碾，工序有摊场（将麦捆启开腰子，平摊在场地上，麦穗一齐朝上）、打场（套若干对畜力石磙，一字排开，反复打碾）、抖秸（畜力磙子打碾数小时，人工持槎抖出熟秸，没打完的麦穗为生秸）、起场（挑出麦秸，将麦子及麦糠集中堆起）、扬场（利用自然风或机械带动风扇，将麦子与麦糠分离）、入库（将分离出的麦子装袋、拉运至粮库库存）。80 年代之后，随着农业机械化水平不断提升，各类先进的农机具应运于生产中，小麦有专用脱粒机，既省时又省事，传统的打碾方式发生根本变革。到 21 世纪，畜力石磙打碾早已退出历史的舞台，替代的便是更为先进更为高效的各类农机具。

制种玉米和大田玉米收割一般在 9 月份，制种玉米稍早，大田玉米稍迟，人工收割，先收果穗，再砍秸秆，亩收鲜果穗一般在 1 吨多。大田玉米收获后在场地上晾晒数日，用脱粒机脱粒。制种玉米由制种企业过磅收购鲜穗，由公司晾晒脱粒。

水稻收割在秋分前后进行，人工收割，割倒后放到田间晾晒 2～4 天，用腰子打捆后拉运到场地。1985 年之前，水稻打碾一般是在 10 月至 11 月进行。打碾时，下午摊（场）稻子，次日凌晨 4～5 点套用骡、马或牛牵引石磙子打碾，因晚上气温较低，打碾较快，白天要进行晾晒稻谷和稻草。1985 年以来，当地引进水稻脱粒机，组织 10 个劳力，一天可脱粒 50 亩水稻。

第七节　农业政策

一、公粮（农业税）

公粮也叫“征购粮”，是种地农民向国家缴纳农业税征购的粮食，通常把粮食征收和统购合起来，统称为粮食征购。任何种地单位都必须按照规定缴纳农业税。1949 年，共和国成立后，在国家统一的经济计划内实行国内贸易自由，取缔扰乱市场的投机商业。按照农业税法征收公粮，将民国时期的田赋改为农业税。1950 年 10 月，政务院发出《关于新解放区征收农业税的指示》，省政府发布《甘肃省新解放区农业税暂行条例》，各级政府把农业税征收列为首要任务。当年，以户为单位按农业人口每人平均农业收入累进计征，人均 60 公斤以下负征公粮。八区（乌江）按照农业人口 20341 人（总人口 20555 人）征粮。1951 年农业税仍实行依率计征的基本方法。1952 年开展查田定产。1955 年实行粮食定产、定购、定销的“三定”办法。“文革”期间，实行“统一收购，统一销售，统一调拨，统一库存”的“四统一”管理体制。1981 年至 1983 年，实行粮食征购、销售、调拨一定三年不变的办法实行。1983 年公社落实粮食征购任务层层包干，由县政府给农户印发“粮食征购任务通知书及交售登记证”，粮食征购由过去的以生产队交售变为以户交粮。农业税在 1985 年前，以征收粮食为主。1986 年省上规定每 50 公斤玉米补贴化肥款 0.75 元，其它粮食补贴 0.25 元。1987 年规定每 100 公斤粮食奖售平价优质化肥 5 公斤，1988 年为 10 公斤。1989 年收购每百公斤大米、黄豆奖售优质平价标准化肥 30 公斤，小麦、玉米为 20 公斤。1988 年至 1990 年每交售百公斤定购粮奖售平价柴油 3 公斤。1988 年 7 月 15 日，乌江乡被市人民政府授予“售粮模范乡”称号，管寨、安镇、天乐、小湾等 4 个村被授予“售粮模范村”称号。

从1985 年之后，农业税逐渐由交售粮食转为现金交付。农业税征收价格随着市场价格多次作了调整。1988 年，张掖市财政局下发《关于调整农业税征收价格的通知》（财农字第 78 号），小麦中等价格从原每公斤 0.4428 元调整为每公斤 0.472 元。1992 年，按照市财政局通知，将农业税征收价格作了调整，小麦中等价格由原来每公斤 0.5998 元调整为每公斤 0.622 元。1997 年，张掖市粮食局下发《关于重新分配下达 1997 年度夏粮定购

任务的紧急通知》(张粮业字104号)，决定1997年的夏粮定购任务仍按照1996年分配下达的任务执行。即全市5788万公斤定购任务的50%，共2970.25万公斤，重新分配下达各收购单位，乌江乡承担25800公斤。当年，粮食收购实行议价收购，具体议购价每市斤为：一等0.679元，二等0.659元，三等0.64元，四等0.621元，五等0.602元。2003年，甘州区人民政府下发《张掖市甘州区人民政府关于乌江镇农村税费改革并轨后"三定"结果的批复》(甘区政发2003第69号)，结果表明：全镇农业税计税面积46450.298亩，其中水地40354.018亩，旱地6096.28亩；平均常年产量535.22公斤；农业税应税原粮2088316.25公斤，其中正税原粮1740263.54公斤，附加税原粮348052.71公斤，农业税原粮折金额2171848.89元，其中正税1809874.08元，附加税361974.81元。

2004年，在2003年农税征收基础上继续降低征收比例，并实行灾歉减免政策和粮食直补资金政策，2004年应征农业税总额为1551090.3元，灾歉减免为115333.3元，当年兑现粮食补贴资金为221103元，人均达9元、亩均达4.76元、户均达34.39元，真真达到户户减负、人人受益的目的，调动种粮农户的生产积极性。

乌江镇2001年定购粮任务分配表

表92　　单位：公斤

村名	任务	村名	任务
谢家湾	127100	平原	194300
元丰	125100	安镇	201700
贾家寨	90900	天乐	225300
敬依	105900	大湾	158400
乌江	119800	小湾	191900
管寨	189000	永丰	117700
东湖	105900	合计	1953000

2005年，长达几千年的农业税赋取消，农民交纳"皇粮国税"的历史退出舞台，农业税附加及镇村"三提五统"停收，教育费附加等税费由区财政统筹，农民当年的免税费收入近百元。对种粮农户的补贴资金比2004年增加1.5倍，当年共兑现粮食补贴资金507702元，亩均10.93元，农民群众喜出望外，由原先的种地纳粮到现在的种地补贴，大大提高群众的生产积极性。

乌江镇 1984 年 -2003 年各村农业税征收任务明细表

表 93

项目 / 名称	1984 年		1985 年		2003 年	
	任务(元)	土地面积(亩)	任务(元)	土地面积(亩)	任务(元)	土地面积(亩)
谢家湾	71059.0	2959.0	114917.0	2959.0	154680.8	3186.88
元丰	61976.0	2572.0	100228.0	2572.0	146087.24	3402.31
贾家寨	46272.0	1928.0	74832.0	1928.0	107828.66	2352.81
敬依	45646.0	2402.5	73819.0	2402.5	139789.5	3020.58
乌江	51444.0	2707.0	83224.0	2707.0	147875.31	3341.72
管寨	81100.0	4270.0	131155.0	4270.0	230939.76	4935.6
东湖	42800.0	2254.2	69216.0	2254.2	133287.16	2393.699
平原	61410.0	4240.0	99312.0	4240.0	217868.42	4669.94
安镇	55400.0	3821.1	89593.0	3821.1	191651.09	4004.01
天乐	60705.0	4199.5	98172.0	4199.5	209425	4367.254
大湾	46000.0	3186.0	74391.0	3186.0	173768.04	3917.94
小湾	68760.0	3629.0	111198.0	3629.0	194006.83	4295.045
永丰	43250.0	2276.7	69943.0	2276.7	124641.08	2562.51
合计	735822.0	40445.0	1190000.0	40445.0	2171848.8	46450.298

乌江镇 1985 年—2003 年各村农业税征收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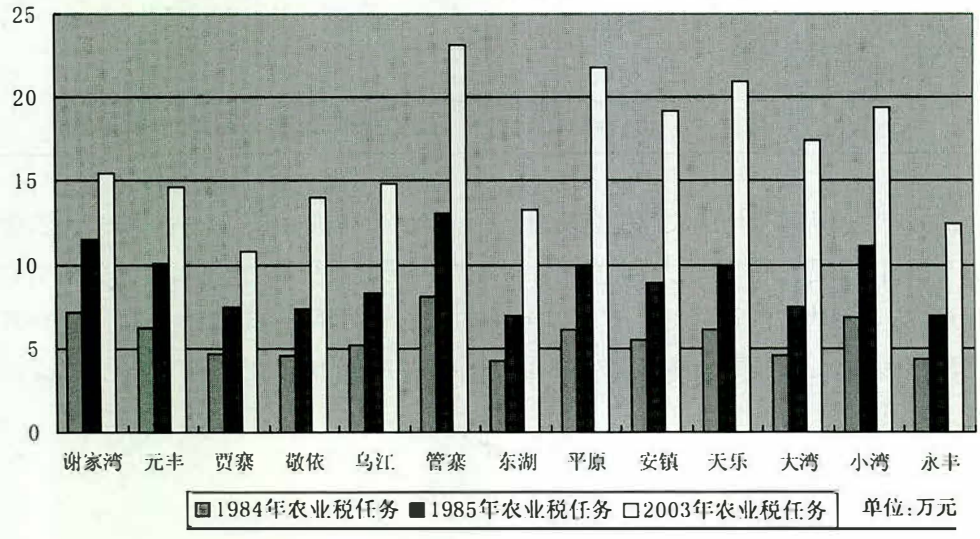

粮食直补和农资综合直补政策　从2006年开始，在2004年开始执行粮食直接补贴政策的基础上，对种粮农民购买农资进行综合补贴，当年兑现粮食直补资金735685元，农资综合直补资金409260元，补贴资金亩均达24.65元、人均达46.47元、户均达4178.12元，切切实实增加农民收入。

乌江镇历年粮食直补及农资综合直补资金一览表

表94

项目 年份	粮食直补		农资综合直补		合计(元)	亩均(元)	户均(元)
	面积(亩)	金额(元)	面积(亩)	金额(元)			
2004	46450	221103			221103	4.76	34.89
2005	46450	507702			507702	10.93	78.98
2006	46450	735685	46450	409260	1144945	24.65	178.12
2007	46450	921079	46450	811208	1732287	37.29	269.49
2008	46450	921079	46450	2982109	3903188	84.03	559.76
2009	46450	970810	46450	2929143	3899953	83.96	559.29
2010	46450	911354.9	46450	2749857.6	3661213	78.8	524
2011	46450	622891.6	46450	3616579.9	4239471	91.27	606.77
2012	46450	634240.8	46450	5299083.6	5933324	127.73	688.44
2013	46450	634507.1	46450	5303662.1	5938169	127.84	689.03

“一事一议”奖补政策　2009年—2012年，全镇共实施“一事一议”筹资筹劳项目26个，其中：硬化道路项目9个，31.89公里；渠道建设项目1个，新修渠道2.3公里；排阴治碱项目11个，开挖排阴沟275.28公里；人饮工程项目2个，埋设管道59.23公里；污水处理工程项目1个，开挖排污管道6公里；文化广场亮化项目1个。至2012年，“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已覆盖全镇13个村、119个合作社，受益人口达42953人(次)，共到位财政奖补项目资金623.07万元。

农机购机补贴政策　农机具购置补贴，又称农机购置补贴，是指国家对农民个人、农场职工、农机专业户和直接从事农业生产的农机作业服务组织，购置和更新农业生产所需的农机具给予的补贴，目的是促进提高农业机械化水平和农业生产效率。

国家财政部、农业部于2004年共同启动实施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此后，补贴资金规模连年大幅度增长，实施范围扩大到全国所有农牧县和农场。乌江镇农机补贴政策第一

批是从2006年落实的，当年享受购机补贴的农户是6户，补贴金额为57400元，其中大中型拖拉机4台，旋耕机1台，三铧犁1台。之后，补贴范围逐年扩大。购机补贴政策落实的流程是：

1.由符合购机条件购机者填写书面申请。

2.区农机局根据购机者填写的书面申请表将购机者的基本信息（姓名、身份证号、地址、邮编）、拟购机具情况等相关信息录入系统，并现场上传购机者身份证及本人照片至信息系统。

3.区农机局将购机申请信息经网络时时上报省、市农机局进行公示审批（公示期为5天）。

4.购机者购机申请经过省、市农机局审核且已过公示期5天后，由区农机局与购机者打印和签定已通过审核的农业机械购置补贴申请表和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协议书。

5.购机者将自动生成的申请表的协议编号和身份证号提供给机具销售商。交机具差价款购机，销售商出具差价款的正式发票。

6.经销商在农机购置补贴信息系统内录入购机者身份证号和协议编号，在信息系统录入购机者购机日期、发票号码、机具发动机号码、机具出厂编号及购机正式发票图片。

7.区农机局审核经销商录入的购机相关信息，核实确认购买信息，并打印正式农业机械购置补贴申请表，经购机农户签字后，再由省、市农机局对购机信息核实确认（核实期为10天）。

8.若省、市农机局对购机情况核实属实，经销商可通过购机补贴信息系统向省局提出结算申请并打印结算资料。

汽车、摩托车、家电下乡补贴政策　实施汽车、摩托车、家电下乡补贴政策的宗旨是，提高农民购买能力，加快农村消费升级，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促进汽车、摩托车、家电产品技术更新换代，农民购买汽车摩托车、家电产品可以享受财政补贴。

（一）汽车、摩托车补贴范围及对象

1. 2009年3月1日至12月31日，农民将三轮汽车或低速货车报废并换购轻型载货车（以下简称“换购轻型载货车”）。享受补贴的轻型载货车每户限购一辆。报废车辆车主与新购车辆车主为同一农民。

2. 2009年3月1日至12月31日，农民购买1.3升及以下排量微型客车。享受补贴的微型客车每户限购一辆。

3. 2009年2月1日至2013年1月31日，农民购买摩托车。享受补贴的摩托车每户限购两辆。

三轮汽车指原三轮农用车；低速货车指原四轮农用车；轻型载货车指总质量大于1.8

乌江镇2006年-2013年农机购机补贴情况表

表95

年度	享受补贴户数	补贴台数	补贴金额（元）	补贴机具种类及台数(台)										
				大中型拖拉机	旋耕机	三铧犁	玉米压缩机	中耕机	铡草机	设施卷帘机	废膜回收机	联合整地机	田园管理机	秸秆还田机
2006	6	6	57400	4	1	1								
2007	11	11	65000	7	2	1			1					
2008	20	22	136500	11	8		1		2					
2009	49	51	259990	16	20	5		7	3					
2010	52	60	320100	23	29	2		3	3					
2011	55	114	662800	24	26	3		6	5	50				
2012	35	74	726400	25	3	2		3		41				
2013	46	53	619100	41	5						2	2	1	2
合计	274	391	2847290	151	94	14	1	19	14	91	2	2	1	2

吨但不超过6吨、至少四个车轮且用于载货的机动车辆;微型客车指发动机排量在1.3升及以下、至少四个车轮且用于载客的机动车辆(不含轿车)。

(二)汽车、摩托车补贴比例及金额

1.对将三轮汽车或低速货车报废并换购轻型载货车的,按换购轻型载货车销售价格10%给予补贴,换购轻型载货车单价5万元以上的,实行定额补贴,每辆补贴5000元。同时,对报废三轮汽车或低速货车实行定额补贴。报废三轮汽车每辆给予补贴2000元,报废低速货车每辆给予补贴3000元。

2.对购买微型客车,按销售价格10%给予补贴,购买微型客车单价5万元以上的,实行定额补贴,每辆补贴5000元。

3.对购买摩托车,按销售价格13%给予补贴,购买摩托车单价5000元以上的,实行定额补贴,每辆补贴650元。

(三)家电下乡补贴时间及补贴对象

家电下乡补贴政策实行时间为2009年2月1日,在指定销售网点购买家电下乡产品,给予销售价格13%的资金补贴。截止时间为2013年1月31日。补贴对象是具有农业户口并购买家电下乡产品的所有人员,但农民每户对每类产品最多可购买2台(件)。

(四)家电下乡补贴产品及标准

主要是彩电、冰箱(含冰柜)、手机、洗衣机等4类家电产品。4类家电下乡产品的最高限价分别为2000元、2500元、1000元、2000元。

(五)汽车、摩托车、家电下乡补贴资金来源

补贴资金由中央财政和省级财政共同负担。其中,中央财政负担80%,省级财政负担20%。

第八节　农业机具

一　传统的手工农具

(一)耕地农具

20世纪80年代之前,乌江农业耕作主要以二牛抬杠、骡马等大牲畜进行耕作。耕作农具主要有以下几类:

老犁　俗称"二牛抬杠"。由犁辕、犁把、木犁、犁铧四部分组成。犁地时,两头牛并列,牛脖子上拴着木质档子,用犁拴将木档子上的牵引绳套拴在犁辕头上,两头牛并行牵引犁头,即二牛抬杠。

架档　挽具,上下两档用竖柱两根连接的叫架档,一档的叫做档子,中间的挽套称牵筋。

二牛抬杆使用档子，二驴犁地、打碾等则使用架档。单牛拉车用一弓形短档，俗称扳胳子。

铁锹　全靠铁匠用熟铁加钢锻打而成的，锹头长 30 厘米左右，宽 23 厘米左右，锹头重约四、五斤，锹把长约 75 厘米左右，主要用于翻地挖土。

耙　有木质耙和铁质耙，传统的耙均为杂木做的。平板木两根，一前一后平行排列，两木之间用四根横档连接，耙铤上加若干个齿即可。到 20 世纪 80 年代后期，出现了铁质耙。耙由耙铤、档、齿组成。以牲畜作为动力牵引，用于耙平地面和耙碎土块。

铁耙　耙有把、档、齿组成，分为五齿、七齿、多齿，主要用于人工耙平地面。

榔头　硬杂木制作，头部为一段圆木，直径约 8～10 厘米，长约 15～20 厘米，居中凿一小洞，安把，把长 1.5 米左右。主要用于打碎耕地里耕翻后的大土快。

耱　长方形，一般用柳条编制成，使用时耱片上放些重物，人力或畜力牵引，在耕地里用以碎土、平地和播种后复土。

石磙子　横断面为六边形，长约一米左右，直径约 20～30 厘米不等，两端有臼，称之磙窝，用硬杂木做框架，称之为磙簸枷，两侧有磙脐子，与磙窝配套运行，畜力牵引打碾粮食或镇压土地（俗称收地）。

（二）播种农具

摆耧　摆耧分籽摆耧和拉耧两种。籽摆耧是传统的播种工具，木质，由耧杆、基心台、耧脚、耧拐、耧斗、籽桶组成。播种时，使用牛马驴骡单畜牵引，掌耧人根据牲畜行走快慢左右稳稳摆动，这样籽种通过耧斗基心台板溜籽孔、籽桶、耧铧溜籽孔播入土壤中。拉耧，不装耧斗和种子桶为拉耧，拉耧专供浅耕和松土使用。

（三）中耕农具

锄头　由脑、刃、把组成，锄脑用生铁铸造，锄刃用熟铁手工锻造平嘴，铲形，锄把长约 100 厘米左右，木质。把锄刃套装在脑刃上，脑窟内安把。主要用于耧地，除草。

铲子　单手抓握农具，铲头长 22 厘米左右，宽 5 厘米左右，熟铁锻造，供农民除草，点种之用。

（四）收获农具

镰刀　熟铁锻造，刀头长 20 厘米左右，宽 8 厘米左右，月牙形，刀窟在右，安有木柄，长 35 厘米左右，柄后端有疙瘩头。

（五）打碾、加工农具

石磙子　石质，用于打碾粮食。20 世纪 80 年代前打碾时用单畜或双畜牵引。80 年代后逐步演变使用铁磙，磙簸枷多用角铁焊制，由畜力牵引改换为机械牵引使用。

传统打碾场上用具还有：杈、木锨、扫帚、推板、拉板、风车、簸箕、筛子等大量农具。

农副产品加工传统工具主要有石磨、石碾和铡刀。

(六)运输工具

独轮车　又名推车子,用木材制作。由车轮、车耳、车排三部分组成,车轮为一整体圆木。车排上放一个用笈笈编制的大筐,主要用于推土,推粪。

大轱辘车　又称"老牛车"。因车型高大而得名,有木轮大车和铁车之分。

二、改良农具

架子车　主要型号有小轴 350 型和大轴 650 型。它由铁轴、轴承、车排和充气轮胎组成,这种车拉用轻便,是 20 世纪 60 年代至 90 年代农业生产中重要的运输工具。

皮车　又称"胶轮大车",这种车结构先进,载运能力很强。车底盘部分完全利用机动车拖车底盘,车排、车厢全用硬杂木制作。车长 4 米,宽 1.1 米,车辕部分 1.5 米,用三匹骡马套拉俗称三大套,也有五匹骡马牵引的。20 世纪 60 年代至 80 年代各生产队均有皮车,包产到户后逐渐淘汰。

新式犁铧　20 世纪 50 年代推广双杆、小头、小尖犁,这种犁主要是人力牵引,用于播种。60 年代推广山地犁,俗称甩头犁。70 年代推广拖拉机牵引用的悬挂犁。

播种机　60 年代引进 12 行马拉播种机。70 年代引进 4 行、6 行播种机。包产到户后,部分农户使用 9 行、6 行、3 行播种机。但总体来说,播种机的使用率不高。

收割机　人民公社时期农机站引进和经营收割机,由于各个生产队地块小,不利于收割机下地作业,收割机利用率不高。

喷雾器　用于农田防虫防病。20 世纪 60 年代引进手摇喷粉器。70 ~ 80 年代各个生产队均使用手动喷雾器。1990 年机动喷雾器面世。2000 年之后电动喷雾器和大型机动喷雾器面世。手动喷雾器普及率高,几乎覆盖了所有的农户。

拖拉机　20 世纪 70 年代至 80 年代当地条件好的生产队使用的小型拖拉机是手扶拖拉机。有个别大队购买东方红 28 大型拖拉机,配备悬挂犁、圆盘耙、旋耕机等农机具。手扶拖拉机用于打场、翻地、运输粪土等。到 90 年代后期,手扶拖拉机逐渐淘汰,小四轮拖拉机在农业生产中成为主力。农用小汽车、三轮兰拖车普及率和实用率较高。

三、农业机械

2000 年之后,当地农业机械化程度逐年提高,各类农业机械机具应有尽有。当地使用的机械机具有以下几类。

(一)动力机械类

主要有三轮兰拖车、轮式拖拉机、手扶拖拉机、履带拖拉机等。

(二)耕整地机械类

主要有新式犁、耙、旋耕机、微耕机、耕整机、起垄机、镇压器、平地机、浅松机、深松机、开沟机等。

（三）种植施肥机械类

小麦播种机、水稻直播机、玉米点播机、牧草播种机、铺膜播种机、施肥播种机等。

（四）田间管理机械类

中耕机、培土机、除草机、机动喷雾喷粉机、踏板喷雾器、弥雾机、果树修剪机等。

（五）收获机械类

玉米收获机械、秸秆切碎还田机、打稻机等。

（六）收获后处理机械类

脱粒机、清选机、剥皮机、干燥机械、种子加工机械等。

（七）农产品初加工机械类

碾米机械、面粉加工机械、榨油机械等。

（八）排灌机械类

水泵、喷灌机械设备（喷灌机、滴灌机）等。

（九）畜牧养殖机械类

饲料加工机械（青贮切碎机、铡草机、揉丝机、压块机、粉碎机、饲料加工成套设备）。

（十）设施农业装备类

主要有卷帘机、滴灌设施等 。

乌江镇 2003 年 -2013 年农机拥有量一览表

表 96

机具 / 年度	拖拉机	田园管理机	耙	卷帘机	机引犁	旋耕机	镇压器	水稻插秧机	玉米收获机	农副产品加工机械	畜牧机械（3 吨 / 小时）
2003	990		1319		641	62	97			160	150
2004	1008		1332		645	68	102			165	168
2005	1092		1345		651	71	118			172	180
2006	1150		1546		653	107	121			245	296
2007	1279		1716		656	145	124			312	385
2008	1403		2082		660	197	131			360	528
2009	1612	3	2241	50	668	317	140			363	548
2010	1755	13	2512	106	671	521	144			368	592
2011	1893	53	2826	167	752	563	149			372	614
2012	1969	146	3210	303	810	612	150	2		385	620
2013	2012	357	3684	320	821	740	152		2	385	651

四、农机站概况及发展

1970年，乌江人民公社批准成立乌江农机站，原址在乌江镇政府的北侧（旧址乌江淀粉厂），占地面积1200平方米，职工4人，均为社办人员。农机站为乡办集体企业，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张掖县农机站投资拖拉机及机械设备，其中：牛55拖拉机1台，机械耙1台，拖车1辆，德—28拖拉机1台，双铧犁1张，总价值22000元。

1971年，农机站自筹资金12000元，新购置牛55拖拉机1台，拖车1辆，三铧犁1张，同时招聘职工2人，并由职工自修宿舍4间，工房4间，会议室2间。当时农机站职工的任务主要是下生产大队犁地、耙地、冬季拉土运粪为主。1972年，车组职工下队搞暑翻、秋耕作业。1973年，农机站自筹资金2000元，购置中卡小汽车1辆，用于拉运货物为主。1974年，农机站自筹资金6500元，购铁牛437拖拉机1台。1975年，农机站工作随着机车的增多，职工增加到17人。机械修理方面缺乏人才及设备，农机站筹资筹劳，购置车床1台，钻床1台，修理工具及修理工具柜，修厂房、工房14间。1977年，乌江公社农具厂维修车间5间，机械设备有车床2台，钻床1台，刨床1台，锯床1台，台钻2台，砂轮机及抛光机2台。1979年，因政策调整，农机站机械设备下放基层，9台拖拉机作价下放到了各大队及公社砖厂。大多数职工随车队下放，当时农机站留用职工8人，大部分作业收入没有收回来，农机站受到损失和影响，下放后，农机站只存在供油点和一个修理门市部。当年农机站固定资产15000元。

1980年，公社汽车队、农具厂合并于农机站。1981年，农机站形势有所好转，在公社的大力支持下，农机站重新建立服务网点，新购置带锯机1台，解决加工木料难的问题。公社投资30000元购置解放牌客车一辆，解决广大人民群众乘车难的问题。1983年，农机站投入5000元在安镇村开办农机材料门市部，设立供油点和农机维修网点，购置木材加工设备。1984年，由于乡政府修建淀粉厂，把农机站搬到乡政府后面（现农业机械管理站）、乡政府投资30000元，农机站筹集10000元，新增东风牌轿车一辆。

1986年7月21日，乡镇恢复农业机械管理站，行政上隶属乡政府领导，业务上有市农机局指导和统一管理。在政府领导下农机站筹集资金，购置解放货车1辆，并修建车工房1间。当年全乡拥有交通运输车辆226台（辆），其中汽车8辆、拖拉机218台（大中型拖拉机40台、小型拖拉机88台、手扶拖拉机85台、其它5台）。1988年，企业改制，乡政府通过招标答辩、民意选举的形式，农机站由于登山承包。当年，农机站又购置东风28型拖拉机1台，功率油耗测检器1台，手电钻1个，修建服务修理门市部1间，占地面积100平方米，主要修理大中小型拖拉机、农机具及经营农机配件。1990年10月，农机站自筹资金，修建农业机械管理站，建筑面积429平方米，总造价61300元，修建砖木结构工房4间，油库2间，会议室1间，宿舍15间。当年年底被省、地、市命名为农机服务先进单位。

2001 年，农机局在乌江安镇村展示废膜捡拾、机械深耕深松、根茬切碎还田机械。2002 年，农机局在乌江演示玉米施肥铺膜播种复试作业。12 月，镇农机站所有固定资产及房屋、油库、农机修理车间全部移交于镇经济联合委员会。2003 年，农机局引进韩国东洋 PF-455S/4 型水稻插秧机，在大湾、小湾村试验水稻机械插秧示范推广，完成机械插秧面积 186 亩。当年年底被区农机局评为先进单位。2004 年开始重点推广水稻机械插秧技术和土壤机械化深耕技术。2006 年、2007 年被区农机局评为先进单位。2009 年，重点推广玉米机械化收获技术。2010 年推广农田高效节水技术试验示范。2010 年，扶持成立“平原富海农机专业合作社”，2011 年，扶持成立“金土地农机农民专业合作社”。当年被区农机局评为先进单位。2012 年 9 月乌江镇被省农牧厅、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授予“平安农机乡镇”荣誉称号。

自 2003 年—2013 年，镇农机站主要以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农业机械化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为宗旨，负责本镇农业机械化管理工作，开展农机社会化服务，负责实施购机补贴政策、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和教育培训，推进农业机械化进程。负责全镇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等农业机械的安全管理、牌证发放工作。截至 2012 年底，贾家寨、敬依、乌江、管寨、平原、安镇、永丰、小湾、大湾、天乐等 10 个村创建为“平安农机村”。

五、机构设置

从 1987 年至 2002 年，农机站设站长 1 名，农机专干 1 名，于登山任站长，田和任专干。2003 年至 2005 年只设专干 1 名，由于茹玲负责。2006 年至 2013 年，农机站设站长 1 名，于茹玲任站长，与镇农业服务中心合署办公。

第九节　肥料

一、农家肥料

20 世纪 70 年代前期，农户以炕洞灰、土块垒堆熏烧积造农家肥料。另外，发动农户通过牲畜圈养厩肥、人粪尿、草木灰、压绿肥、拾杂粪等形式大量积造农家肥，生产队集体积肥以骡、马、牛、羊畜圈粪便积肥。每年到秋冬季生产队饲养场门前拉运堆积大土堆，用来垫压牲畜圈里的粪便，一般每月将牲畜圈里所积的土粪清理拉运一次，拉运出的土粪集中堆放再发酵，然后用架子车运送到地块。农家积肥主要是人粪、猪粪、牛羊驴马粪、炕洞灰等，生产队每年都要给农户分配农家肥积肥任务，以方记工，参与年底核算。包产到户以后，集体积肥随之成为历史，以农户为单位，家家户户积肥。进入 21 世纪以来，虽然耕畜逐渐退出农耕，替而代之的是越来越先进的农业机械，但家庭规模养殖却逐渐兴起，农家肥更加殷实，加之化学肥料在农业生产中的广泛运用，地力提高迅速，粮食作物大幅

度增产。

二、化学肥料

20世纪80年代以前施用的化肥主要有硫酸铵、硝酸铵、铵肥、磷肥。80年以后使用的化肥品种有碳酸铵、硫酸铵、硝酸铵、尿素、磷酸二铵、氮磷钾复合肥等。其中硝铵、尿素、美国磷二铵使用期效长，效果比较好。2009年全镇化肥使用量约180万吨，农家肥38万吨，地膜109吨。2010年以来，以尿素、磷二铵、复合肥为主，随着制种玉米面积的扩大，推广制种玉米和蔬菜订单农业，由种子公司配备各类农资，在年终结算制种款时再扣除农户的农资款。当地农户使用农家肥的意识淡化，只在耕地里追施化学肥料，不使用农家肥料。

第十节　农作物品种

镇域内农作物主要有粮食作物、经济作物、瓜菜作物三大类。

一、粮食作物

小麦　小麦是当地主要粮食作物之一，有冬小麦和春小麦两种。春小麦在20世纪60年代以前，由于农业基础条件差，耕作粗放，技术落后，产量甚低。70年代以来，各级政府把春小麦作为解决粮食问题的重点作物，有计划的改善生产条件，加强品种的引进和改良，播种面积逐年增加，产量逐年提高。1980年之后，国家提高小麦收购价格和实行超购加价的政策，加之农业生产条件有很大的改善，形成一整套比较科学的高产栽培技术，小麦生产得到较大发展。1983年全公社小麦播种面积骤增到2.85万亩，成为种植面积较多的一年，平均亩产309公斤，总产量880万公斤。此后，随着农作物布局的调整，全乡小麦播种面积多年稳定在2.2万亩左右。1990年，全乡种植小麦2.3万亩，占粮食种植面积的58%，平均亩产达435公斤，总产量940万公斤，全乡建成小麦千斤田0.89万亩。

1980年之前，当地有种植冬小麦的习惯。主要是冬小麦耐旱、早熟、高产、稳产、品质好、出粉率高，便于调节耕作。1967年，全公社冬小麦种植面积4100亩，单产155公斤。1974年全公社种植冬小麦16068亩，单产达到257公斤，占小麦面积的75%，是种植面积最大的一年。1980年种植冬小麦10300亩，占小麦播种面积的45%。1984年，当地按照市政府提出的“压冬麦、扩带田”要求，冬麦播种面积逐年减少。到1990年，全乡种植面积2500亩，主要分布在天乐、大湾、安镇、平原、小湾等部分村社，东片各村由于地下水位高，冬小麦越冬死苗严重，加之病虫害多发，种植面积锐减。进入21世纪以来，制种玉米种植面积扩大，冬小麦种植面积较少，主要分布在谢家湾、敬依、贾家寨、乌江、东湖等村，面积不足500亩。

水稻　据地方志记载，张掖所产稻有粳、糯两种，生长期长，品质特好，以乌江堡所产稻米最著名，曾作为贡米进献朝廷。民国时期，乌江稻米除自用外，还销往兰州、武威等地。乌江属北方稻区西北干燥区稻作带。镇域内水稻主要分布在沿黑河而居的谢家湾、元丰、贾家寨、敬依、乌江、管寨、东湖、平原、安镇、大湾、小湾、永丰等12个村。种植面积最大的村是平原、管寨、大湾、小湾和永丰。

玉米　共和国成立初，玉米在当地只是零星种植。20世纪60年代开始大面积种植，70年代推广玉米、小麦带状种植，玉米单种面积也逐年扩大，成为仅次于小麦的第二大粮食作物，常年播种面积占粮食作物总播种面积的25%左右，总产量占35%。包产到户之后，大田玉米、带田玉米种植已成为当地种植产业的主流。1984年，全乡种植玉米9130亩，占粮食种植面积的48%。单产451公斤，成为当地粮食作物中产量最高的作物。总产达420万公斤，占粮食总产量的56.1%。1990年全乡种植玉米1.58万亩，总产达1289万公斤，创历史最高水平。种植品种有中单2号、中单王（豫玉22号）、户单1号、陇单10号、沈单10号等。这些品种耐盐碱、抗倒伏、产量高。2000年以后，制种玉米面积逐年扩大，大田玉米面积随之缩小，同时糯玉米、水果玉米等也进入老百姓种植结构调整计划。到2013年，全镇玉米种植面积达48000亩，总产达到4800万公斤，其中制种玉米面积达到37630亩，总产值达到10048万元。

谷子　20世纪70年代之前，当地谷子种植比较普遍，品种有马缰绳、老来度、红谷子、竹叶青、压塌车等。1952年，八区7乡的陈德明丰产互助组种植的12.5亩谷子总产量达到3750公斤，9乡的闫家盛临时互助组种植的2.4亩谷子总产量720公斤，平均亩产均达到300公斤。70～80年代中期，引进张北大黄谷、车力亮、张农10号、张谷2号、陇谷四号为谷子当家品种，种植面积相对较大。1990年全乡种植面积750亩，单产320公斤，分布在天乐、大湾、安镇、平原等村社种植。进入21世纪以后，全镇几乎没有农户种植谷子。

二、经济作物

胡麻　胡麻是城乡人民食用油的主要原料，20世纪70年代之前，胡麻种植品种以白胡麻、红胡麻老品种为主，种植面积较大，产量不高，每年约2000亩左右，乌江公社有多处榨油坊。1980年，全公社胡麻种植面积900亩左右，亩产达130公斤。包产到户后，由于复种油菜，正茬大油菜面积扩大，胡麻种植面积逐年减少。1990年全乡播种胡麻750亩左右，亩产150公斤左右，品种有雁农1号、雁杂1号、甘亚四号、甘亚49、天亚4号等。

油菜　20世纪80年代之前，油菜在当地种植面积较少，一般是正茬大油菜。80年代中后期油菜收购价格提高，复种油菜经济效益好，种植面积迅速扩大，主要以复种油菜为

主。1987年，全乡复种油菜1500亩，总产量达30万公斤，占油料总产量的58%。主要品种有门源小油菜、山丹小油菜、民乐小油菜，后又引进门源3号、浩油5号、浩油11号等。

甜菜 适宜二阴盐碱地带种植，1975年以前种植面积小，以后由于武威黄羊镇糖厂生产能力扩大，收购量增加，甜菜种植面积迅速扩大，当年全公社种植3650亩，总产达209.5万公斤，在此后三年中种植面积相对稳定。1980年之后，由于开荒面积逐年扩大，甜菜收购价格稳中有增，种植甜菜经济效益显著提高，种植面积不断扩大。张掖糖厂的建成投产，更促进了甜菜生产的发展。1985年，全乡甜菜种植面积达到2086亩，总产量达900万公斤。1990年种植7000亩，总产量2100万公斤。1991年，甜菜总产量达到1100万公斤。1993年，全乡甜菜种植面积达2500亩。1996年，种植面积达到5100亩，总产量1530万公斤。品种主要有石甜1号、工农2号等。1997年3月，张掖市人民政府下发了《关于全面落实1997年甜菜生产任务的通知》(张政发22号)，市上设立了甜菜生产发展基金，对完成甜菜任务的乡村按实际交售量每吨奖励2元，甜菜种子每公斤按8元的价格供应农户。同时对完成甜菜任务500吨的社、3000吨的村、1万吨以上的乡按交售量给予奖励。以行政手段激发农民种植甜菜的积极性。但由于收购环节、市场利益驱动等多种因素，甜菜种植产业始终不够景气。2000年之后，张掖糖厂倒闭，甜菜面积锐减。之后每年的种植面积也寥寥无几。

中药材 镇域内由于二阴盐碱地面积大，自然生长的中药材甚多，有甘草、麻黄、扁蒿、苏子、枸杞、茵陈、青蒿、艾叶、莱菔子、菟绳子、车前子、苍耳子、紫苏、麻黄根、玫瑰花、胡麻仁、旋复花、蒲公英、芦根、薄荷、荆芥等。从20世纪70年代至90年代，由于大规模平田整地和开荒造田活动，自然生长的中药材逐年减少，加之人们对中药材采集意识淡薄，忽视对药材的采收。到1999年由于药材收购价格提高，并有外贸公司引进适宜当地人工种植的中药材品种。主要有板蓝根、柴胡、茴香、黄芪、红花、金银花、槐花等，在平原、安镇、大湾、天乐等村社种植。2000年，平原二社张吉贤种植柴胡2.5亩，安镇五社李坚种植黄芪、姜活等3个品种2.8亩，管寨十三社徐克伟种植板蓝根5亩，并带动其他农户种植板蓝根12亩。随着制种玉米面积扩大，产值的不断提高，药材种植面积缩减，连续多年种植面积较少。

棉花 1959年—1962年间，平原、安镇、天乐、大湾、乌江等大队都种植小棉花，由于气候情况，种植棉花不按时成熟，产量较低，面积也随之减少。1967年种植6亩，亩产8.5公斤。1970年种植132亩，亩产27.5公斤。到1971年，种植面积达到255亩，亩产13公斤，总产达到3400公斤，这是70年代种植棉花面积最多的一年。到80年代后，棉花在当地不再种植。至1995年，甘州区科协引进新技术，在安镇十二社种植地膜棉花，其品种为中棉10号，试种5亩获得成功。但由于种植面积较少，收购不够方便，连续种植了两年

后，再没人种植。

脑豆子　20世纪50年代至60年代，镇域内天乐、大湾、小湾、安镇、平原等村农户种植，每年种植面积200亩左右，由于品种种植年限较长，种性退化，产量较低，以后面积逐年减少。包产到户后，当地农户又有零星种植。

洋芋　20世纪60年代当地有小面积种植，亩产较低，品种主要有深眼窝、白山药，后因黄腐病、软腐病逐年加重，面积陆续减少。到1976年由县种子公司从陇西、渭源引进一批渭源3号、红山药，产量较高。到1983年以后，因带田、水稻种植面积逐年扩大，洋芋种植面积逐年减少。进入21世纪后，当地洋芋只有零星种植。

糜子　20世纪50年代至60年代，当地每年糜子种植面积900亩左右，产量较低。复种糜子、小糜子亩产达150公斤左右。80年代以来糜子种植面积陆续减少。90年代以来糜子几乎没人种植。

荞麦　荞麦为复种作物，在乌江种植历史悠久。20世纪70年代种植面积较多。80年代开始，种植面积减少。到2000年之后，当地只有零星种植。

高粱　20世纪80年代之前，当地各村均有种植，但种植面积不大。籽粒用于牲畜饲料或酿酒使用，高粱面作为杂粮食用。高粱糜子（指取完籽粒的空穗）用于扎笤帚。包产到户以后，贾家寨村种植面积相对较多，每年种植面积在70亩左右，2013年种植面积达到100亩。其他各村一般是在制种玉米隔离带种植，或在枣树林里种植，都是零星种植。

三、瓜菜作物

（一）蔬菜　20世纪70年代以前，当地蔬菜面积发展速度缓慢，1975年开始正茬蔬菜面积逐年扩大，品种增多，种植的有大白菜、小油菜、辣椒、茄子、黄瓜、萝卜、菠菜，后来又种葫芦、莞荽、红萝卜、西红柿。复种秋白菜、萝卜、大葱的面积逐年扩大，主要分布在谢家湾、元丰、乌江、管寨等村，以后又增加秋菠菜、洋葱、小甘兰等品种。

80年代以后，广泛采用地膜、棚膜、大棚生产各类蔬菜，反季节蔬菜生产出现，比常规种植的蔬菜提前1～2个月上市。尤其是谢家湾、元丰村距离城市近，种植拱棚、大棚韭菜、芹菜面积大。管寨、贾寨、乌江等村地膜辣椒、茄子、西红柿种植初具规模。东湖、敬依等村半数农户种植大蒜、白菜、胡萝卜，东湖村种植的白皮蒜挺有名气。个别农户种植大棚平菇、大棚韭菜、复种包心白菜等。1994年，全乡大棚蔬菜面积达154亩，种植农户271户。日光温室蔬菜118.3亩，种植农户150户。

到1999年，全镇有日光温室101座，51.4亩，大棚蔬菜422座，204.5亩。张掖市蔬菜局在当地推广第二代拱圆式日光温室种植技术，当年新建高标准高效日光温室50座，占地面积30亩，引进种植制种蔬菜。2005年，全镇建立蔬菜种植示范点12个，种植加工番茄1300亩，制种西红柿510亩。辣椒、茄子、黄瓜、葫芦、香菜等以订单农业为主，面积

1000 亩左右，黄瓜在当地主要是制种黄瓜，常规黄瓜有零星种植。平原、安镇、天乐、大湾等村甜椒面积大，品质好，重点售给脱水蔬菜厂加工对外调运，增加农民的经济收入。2006 年在天乐、大湾、小湾、安镇、永丰、平原等 6 个村推广精品蔬菜杂交制种示范，完成制种蔬菜 3090 亩。从 2008 年起，设施农业在全镇起步发展，到 2009 年制种蔬菜面积达 3355 亩，连片建造移动式钢架示范大棚 57 座，种植美国甜椒、美国鲜食番茄杂交种起到良好的示范效果。在谢家湾村采用立体种植模式对十字花科蔬菜制种试验示范。2011 年，安镇村七社建立瑞兴蔬菜专业合作社 1 个，安镇三社建立红提葡萄栽培示范点 1 个，全镇日光温室种植面积达 436.8 亩，制种蔬菜的发展取得一定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2013 年，全镇制种蔬菜面积达 6000 亩。

（二）瓜果

西瓜 西瓜在当地各村均有种植，种植品种早年为地方传统品种，有黑皮、丽皮西瓜，20 世纪 70 年代开始陆续引进杂交品种，先后引进早花、中育 1 号、中育 9 号、红优 2 号、P2、郑州三号、金城 1 号等，种植面积主要分布在天乐、大湾、安镇、平原等村。20 世纪 80 年代中期由于受市场销路影响，种植面积不够稳定。1985 年，全乡种植西瓜 108 亩，1990 年种植 150 亩，总产 61.2 万公斤。

特色林果 镇域内天乐、大湾、小湾、安镇、平原等村特色林果种植历史悠久，主要有红枣、杏子、奈子、桃子、小软儿、长把梨、秋子、红宵、核桃等。形成上结果子下种田结构布局。20 世纪 80 年代又引进苹果梨、早酥梨、青香蕉、红富士、红玉香蕉梨、葡萄等优良品种 10 多种。1990 年以来，各村各社大力发展庭院经济，在房前屋后栽植花果树，增加经济收入。乌江红枣色鲜味甜、肉厚核小、品质最佳，可做药用，年产 10 万多斤左右。

第十一节　乌江贡米

一、水稻种植概述

据地方志记载，张掖所产稻有粳、糯两种，生长期长，品质特好，以乌江堡所产稻米最著名，曾作为贡米进献朝廷。乌江稻米的种植历史可追溯到唐朝。据《旧唐书·郭元振传》记载："武后长安元年（公元 701 年），甘州刺史李汉通置屯田，稻丰收稔，一缣数十斛，积军粮数十年"。可见当时水稻种植已经颇具规模。

到明清时期，张掖水稻种植沿黑河流域迅速发展，已形成东至甘州城北靖安，西到高台县西北的黑泉、罗城，绵延二百里的水稻产区。明弘治初年，甘州行太仆寺卿（后官至刑部右侍郎）郭绅有《观刈稻诗》云："甘州城北水云乡，每至秋深一望黄。穗老连畴多秀色，实繁隔陇有余香。始勤东作同千耦，终庆西成满万箱。怪得田家频鼓腹，年丰又遇世平

康”。生动地描述当时张掖稻田连片、水稻丰收、社会相对稳定的景象。

“乌江贡米”历史悠久，据《重刊甘镇志》记载，元代甘州所产的白米、白麦均列为朝廷贡品。乌江稻米体长个大，外形独特，米体成鞋底状，两头粗中间略细，一粒米体的长度一般在7—8毫米，其色泽晶莹剔透，宛如翠玉，口感颇佳，米香浓郁，入口筋柔，品质优良。乌江也因盛产优质的稻米而赢得“鱼米之乡”和“塞上江南”的美称。

乌江稻米生产是在曲折中发展起来的。共和国成立后，各级政府十分重视水稻生产，采取一系列措施，使乌江稻米得到了健康快速的发展。1950年—1952年，县上发动泉水灌区的群众开荒造田，淘泉引水，扩大水稻种植面积。1954年，乌江乡水稻劳模苗稼组织互助组开展改水稻撒播为插秧的试验，单产比撒播高出百余斤。1955年继续改进技术，单产达到420公斤，高出撒播156.5公斤，使插秧种植技术得以推广。1958年—1961年，水稻育秧中的烂秧问题得不到解决，插秧移栽陷于停滞状态，水稻生产连年下降。1962年种植面积有所回升。从1963年到1972年，当地水稻种植面积相对稳定。1972年，传统的白芒稻、黑芒稻老品种混杂退化严重，稻作技术无大的提高，产量低而不稳，经济效益不高。

1985年，开展水稻丰产栽培试验工作。是年，乡上组织乡、村、社干部57人，两次赴宁夏参观学习，从宁夏农科院引进增产性能好、抗逆性强的宁粳3号、宁粳9号、宁粳10号、78-1190、农院15-3、A30等水稻品种，市农技中心又从宁夏请来水稻专家，实地传授育秧移栽技术。当年试验种植7亩，平均亩产达到450公斤，经实验对比，出米率高出当地传统品种12%。到1987年，全乡育苗插秧的305亩水稻，平均亩产达到458.5公斤，比传统的直播稻增产152公斤，部分地块亩产达到500公斤以上，东湖三社稻农王荣种植的0.8亩78—1190品种，平均亩产达到580公斤，元丰五社稻农姚富旺插秧种植的1亩宁粳3号，亩产达到625公斤，比传统的直播稻亩增310公斤。到1988年，全乡育苗插秧水稻面积扩大到1000亩。

1990年，张掖被省、地列为水稻基地建设市（县）之一。当年省上投资44万元，用于水稻技术培训、试验示范、新技术推广、开发荒地、水利建设等。同年省农业厅还投资60万元，用于乌江治理盐碱潮化地，促进水稻生产的发展。是年水稻种植面积6006亩，其中插秧水稻3656亩，比1989年增加2656亩，亩产510公斤，全乡水稻总产达240万公斤。1991年，张掖市农技中心组织人力开展《引进日本水稻旱育稀植技术》项目试验推广工作，旱育稀植技术的推广获得成功，全乡水稻面积达到8200亩，荒地开发种植水稻2000亩，插秧水稻面积达到5600亩，平均亩产达到434.1公斤，其中旱育稀植试验267亩，单产达674.2公斤，比直播稻增产410公斤，比水育秧增产107.35公斤。这是乌江水稻种植史上的一次革命，乌江稻米由此进入了新的发展时期。1992年，全乡水稻种植面积突破

万亩大关，达到10200亩，其中旱育稀植4098亩，比1991年增加3828亩，水育插秧3295亩，撒播2807亩，水稻平均亩产503公斤，总产量达到513.06万公斤。1994年，水稻种植面积达到11750亩，其中旱育稀植面积9060亩。先进的技术应用产生了较高的生产效益。

到2003年，水稻面积已扩大到32500亩，分布11个村，107个社种植水稻。面积最多的管寨村、东湖村、敬依村、元丰村、小湾村、永丰村，有的村种植水稻面积已达总耕地面积的70%以上。

2006年，乌江镇党委、政府对全镇水稻种植规模、种植品种、经济效益等情况进行摸底调查。调查数据显示，全镇13个村中除天乐村没有水稻面积外，其他12个村水稻种植面积达7860亩。其中，管寨、元丰、小湾、大湾、平原等村种植面积达到1000亩以上。到2007年，全镇水稻总面积达到了1.3万亩。按照全镇种植面积计算，全镇水稻总产达975万公斤，产大米680万公斤，仅稻米一项，全镇增加经济收入1000万多元。再加上稻草收入350万元(每亩稻草秸秆收入200多元)，全镇水稻产业经济总收入达1400万多元。

2007年7月，镇上下发《乌江镇人民政府关于成立“乌江贡米”生产领导小组及技术指导小组的通知》(乌政发[2007]110号)文件，成立由镇党委书记张成琦任组长，镇长徐国宏任副组长，相关单位、站所及相关村负责人共14人组成的“乌江贡米”生产领导小组和以5名农业技术人员为成员的“乌江贡米”技术指导小组。同时，印发《乌江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乌江贡米品牌实施方案〉的通知》，《方案》成立乌江镇优质水稻产销专业经济合作社，拟定李学琦任理事长，张学尧、方岗、王全林任副理事长。旨在打造“乌江贡米”品牌，促进水稻产业更加富有特色。但这一方案因项目资金、市场风险、产业转型等多种综合因素，并没有完全按《方案》实施。

到2008年，全镇优质水稻种植面积达到1.5万亩。之后的五年间，由于制种玉米面积、产值逐年上扬，加之许多村社实施排阴治碱项目，降低地下水位，部分水田改成旱田，改种成制种玉米，水稻面积逐年缩减。2009年，大湾、管寨、贾家寨建立水稻无公害栽培基地，示范面积达660亩。2010年在大湾、贾家寨建立白芒稻无公害示范点一个。全镇水稻面积达11998亩，镇农技站引进“千润干拌精华素”，解决旱育稀植浸种催芽的难题，使当地水稻育秧技术达到全省中上水平。

到2013年，全镇水稻面积不足3000亩。主要分布在大湾、小湾、东湖、管寨等村。

二、水稻种植技术

传统耕作方式的变迁　20世纪80年代之前，水稻种植方式较为传统。耕作要用一头或两头牛牵引犁铧(俗称“二牛抬杠”)对耕地进行耕、耢、整平、压黄柴(一种沤肥方式，将从山里打来的黄柴一犁沟一犁沟的压入土壤)，然后进行种稻。黄柴种稻主要是培肥地

力、绿色环保，生产出的大米品质优、口感好。每到冬季，各大队、生产队就组织男劳力上山打黄柴（一种蒿草，当地也叫黄茏墩），一般要到河西堡一带、黑山头、地窝铺、许三湾、平山湖、青土井、拦柴井、官咀、柴泥泉等地。打黄柴的人们出去一趟至少也在十日半月，把打下的黄柴拉运到当地火车站，再用火车运输到乌江堡车站、平原堡东站，队里再组织女劳力把黄柴用大轮木车、架子车转运到种植水稻的耕地里。这项生产工作花费的人力财力较大。70年代末，由于国家重视抓环保，保护草原植被，严禁上山打黄柴，从而结束上山打黄柴的生产活动。1954年，开展改水稻撒播为插秧的试验，之后从80年代开始，各类技术不断引进革新，传统的耕作方式不断发生变化。1985年，引进新品种开展水稻丰产栽培试验，推广育秧移栽技术；1991年，开展《引进日本水稻旱育稀植技术》项目实验推广工作，旱育稀植技术推广获得成功；旱育稀植秧盘抛秧技术推广应用；1999年，秧盘育苗立枯病较为严重，当年从北京移栽灵公司的技术专家李贵智处引进了移栽灵产品，该产品的应用，解决育苗时出现的枯立病问题。2000年，从宁夏农科院引进“育苗宝”壮秧剂药剂和地膜打孔育秧新技术，在全镇推广应用，提高稻农育秧技术水平。从20世纪80年代到2013年，乌江水稻生产耕作方式经过了由撒种直播到育秧移栽又到旱育稀植、由人工插秧到农机具插秧收割、由畜力打碾到机械打碾、由二牛抬杠到拖拉机旋耕机等农业机械所替代、黄柴种稻培肥措施逐渐被化学肥料所替代等过程的转变。

品种的更新换代　20世纪80年代之前，基本上是传统品种黑芒稻、白芒稻，当地稻农一般是靠倒茬、倒换种子这些措施来繁衍种植，初步产生选种、引种意识。80年代之后，老品种严重退化，逐渐消失，新品种逐渐引进，并大规模地推广种植。当地更新换代的品种主要是从宁夏引进的，其中，由政府组织的大规模引种有两次，一次是20世纪80年代中期，另一次是2007年从宁夏引进四个优质稻种。稻农自己引进的种子品种也较为常见。

播种与管理　20世纪70年代之前，水稻均为撒种直播，直播前要对种子进行晾晒、然后进行浸种催芽。撒播每亩播种量在15公斤，撒播一般在小满之前完成。70年代之后，旱育稀植育苗用种量每亩在2～4公斤，育苗时间一般在3月28日至4月10日期间，插秧时间一般在立夏前后，最迟不能超过5月10日。旱育稀植每亩插秧需要5平方米秧苗，育苗生长期25天左右。插秧行距30公分、株距10公分，每穴2～3株，每个劳动力每天插秧5～6分地。

水稻种植后，要加强田间管理工作，插秧后稻田里不能缺水，一直到稻子孕穗出穗时。现代水稻种植要追施5～6次化学肥料，一般为尿素，自稻苗成活后，每一周追肥一次，每次5～8公斤。

水稻收割一般在秋分之后寒露之前进行，打碾一般在10～11月份进行。

三、稻米加工与销售

贡米加工　自从有水稻种植，就有稻米加工。当地最原始的贡米加工是畜力或人力牵引石碾加工，到20世纪50年代至80年代，部分村利用水力带动水碾进行贡米加工，一天加工能力为400公斤左右。到80年代中后期，出现电动单机碾米机，水碾、石碾仍然使用。2000年之后，采用组合式加工生产线加工，大大提高生产效率和贡米质量。据统计，80年代之前，全公社共有稻米加工点17个，均为石碾，除安镇、天乐两个村没有加工点之外，其他各村均有1～2个加工点。80年代之后，2005年之前，全镇共有稻米加工点38家，均为电动碾米机，传统的畜力石碾和水力石碾加工作坊停用；2005年之后，全镇贡米加工点仅为18家，其中9家闲置，贡米加工行业萎缩，加工作坊减少。

乌江贡米加工较为原始、环保，加工工艺精湛，流程科学。传统加工一般要用石碾将稻米碾上3场(次)，头场碾的时间15分钟左右，二场、三场约10分钟，每碾一场都要用手摇风车将米糠分离一次。现代碾米流程分为：筛选、脱壳、谷糟分离、精米加工、抛光、分级、打包等环节。稻米加工前先要过筛，筛去草籽杂物。接着就通过一体碾米机脱壳、谷糟分离，碾两场次后，过抛光机、分级机，将贡米分成一、二、三级，最后进行包装，包装袋一般为5公斤、10公斤和25公斤。乌江老品种稻子出米率不高，一般年份每百公斤稻谷出米60公斤左右，出米率仅为60%。80年代之后种植的新品种稻谷出米率达到70%左右。

贡米销售　乌江贡米在甘肃、青海一带市场销售一直走俏，是地方名牌产品。多年来，在大米销售市场上，一些不法商贩将外地大米更换成“乌江贡米”包装促销的现象屡见不鲜。20世纪70年代至90年代，乌江贡米除张掖本地销售外，销售方式以批发为主，在敦煌、嘉峪关、酒泉、新疆、天津等地都设有销售网点，年销售量在700～800吨，最多年份销售量曾达到1000吨。2010年以来，年批发销售量一般在200–300吨，年零售量在60～70吨。2005年至2012年，乌江贡米的品牌效应凸显，市场货源紧缺，用于馈赠亲友的数量剧增，产品价格也一再上扬，产品供不应求。

稻谷副产品开发利用

稻草　20世纪80年代之前，乌江水稻收获后，秸秆基本上作为牲畜草料或农户取暖煨炕原料。80年代之后，随着水稻种植面积的增加和日光温室现代农业在全国一些地方的升温，乌江镇草编产业悄然兴起，到2006年，全镇创办草编厂40多家，主要生产不同规格的稻草袋子、稻草帘子、稻草垫子、稻草绳子等稻草产品。产品销往青海、山东、浙江等地。农户家所有稻草均被草编厂收购，稻草收购一般以亩计算，2005年前后，每亩稻草200～300元，到2008年后，稻草价格逐年走高，最高时，每亩稻草可达600元左右，为稻

农增加可观的经济收入。到2013年，全镇草编厂仅有4～5家生产。

稻糠　稻糠是加工稻米产生的副产品。分为大壳、油糠、米糠三种。大壳一般作为酿酒造醋的原料之一，每吨市场销售价为1000元。油糠可榨油，也可作饲料。米糠也叫米粉或细糠，作饲料用。油糠和米糠市场销售价为每吨2000元。

乌江贡米加工企业在镇域内有好几家，但这里重点记述乌江镇富海粮油加工厂，该厂坐落于平原村武嘉铁路沿线。占地面积2000平方米，是由平原村农民赵学兵创建的一家以乌江贡米加工为主的粮油经销个体私营企业。企业始建于1998年，当时投资2万元建成了单机碾米加工生产线，出米率为68%，该工艺加工净度差、色泽、软硬度不达标、破损率高，影响市场销售。到2003年，该企业改进了生产工艺，将单机加工改为双机加工，双机出米率为70%。2005年，企业进一步改进工艺，总投资约200万元，新上30万公斤大米加工生产线，出米率可达73%，每小时加工乌江贡米1吨，每天加工原粮50吨，加工精米30吨。2012年，加工生产乌江贡米50多万公斤。稻谷原料除乌江镇种植的优质水稻外，部分原粮来自于周边的鸭暖、板桥、三闸等乡镇。



水稻田间管理

第十二节　农业机构

1973年，成立“乌江公社农业科技站”。1987年，乌江乡成立“农业技术推广站”，简称“乌江乡农技站”。经过多年的不断完善，农业技术推广站已发展为功能齐全，作用发挥良好的一个重要站所。1991年，在乌江乡试验推广水稻旱育稀植技术和实施排阴治碱土壤改良试验示范项目的背景下，省农牧厅投资建设乌江乡农技站综合楼，并下派农业技术和土壤肥料专家驻站指导乌江试验示范项目，设置试验化验室和农资经销部，农技站与水管站、经管站合署办公，时称“三站”。2013年，农技站配备人员5人，其中站长1人，工作人员4人。人员中农艺师2人，助理农艺师1人。农技站隶属乌江镇人民政府管理，业务由甘州区农业局农技推广中心指导。农技站建有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室，配有震荡机、电子天平、蒸馏水提纯仪、酸度仪、电炉等器材。2013年，镇农技站建立商品玉米品种对比示范点1个，农田节水示范点5个，引进推广农作物新品种4个。

乌江镇农技推广机构变革及历任农技站站长一览表

表97

姓　名	性　别	文化程度	任职年限	职　务	职称	注
蒲生斌	男	中专	1987–1996	农技站站长	农艺师	
方　山	男	本科	1997–1998	农技站站长	农艺师	
陈耀新	男	大专	1999–2003	农技站站长	农艺师	
王兆伟	男	大专	2004–2008.2	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主任(2007)	助理农艺师	兼农技站站长
柴　红	男	大专	2007.2–2009.2	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副主任	农艺师	
林红卫	男	大专	2008.2–2009.2	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林业工程师	兼农技站站长
杨学军	男	中专	2009.2–2010.12	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曹家堡	男	大专	2009.2–2012.2	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副主任		
柴　红	男	大专	2012.2–2013.2	农技站站长	农艺师	农业服务中心(办公室)主任由副镇长张洪云兼任
葸金龙	男	本科	2013.2至今	农技站站长	助理农艺师	

第十三节　农业科技推广

一、科技组织及科技队伍

乌江镇科委　1998年成立乌江镇科委，下设水稻研究会、养鱼研究会、蔬菜研究会，配备科技专干和信息员，由镇农技站人员兼职；各村配备科技副主任，各社成立科技小组，培育科技示范户。

乌江镇科技协会　2003年创建全国科技乡镇，健全完善科技服务体系，成立乌江镇专业技术协会1个，成员7人，有科技志愿者服务队1个，26人；成立村科普分队13个，社科普小组119个；组建村级专业技术协会8个，发展会员67人。至今，全镇科技协会中有制种研究会1个，8人；脱毒马铃薯研究会1个，7人；水稻研究会1个，20人；杂交蔬菜研究会3个，26人；用水者协会3个，19人；养牛协会1个，10人；计生协会、卫生工作协会各1个。9所小学和1所中学成立青少年辅导协会，擎天建材厂成立2个工业企业科普小组。

乌江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1987年成立乌江乡农业技术推广服务站。2003年全镇建成以“七站一委一会”为主体的科技服务体系。包括农业技术推广服务站，林业技术推广站，畜牧兽医工作站，水管站，渔业站，广播站、电管站，以及镇科委和科技协会。2006年乡镇整合各类技术推广服务机构，农机站、农技站、林业站和畜牧站合署办公，成立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干部科技队伍建设　1998年拥有专业技术人员9人，其中，农艺师2人，助理农艺师1人，技术员5人，农经员1人。2005年有专业技术人员14人，其中，以专业分包括农技8人，畜牧1人，卫生2人，林业2人，农经1人；以职称分包括助理10人，技术人员4人。2009年有专业技术人员7人，农技4人，畜牧2人，林业1人。2010年至2013年有农业专业技术人员8人，其中农技5人，畜牧2人，林业1人，其中，中级技术职称2人，初级技术职称6人。

2009年—2010年由中共张掖市委组织部选派市畜牧管理站高级畜牧师田春花任乌江镇“30万农村劳动力培训工程”挂职科技副镇长，任期两年。2011年—2012年由市委组织部选派市畜牧兽医局畜牧科副科长郑琴任乌江镇“30万农村劳动力培训工程”挂职科技副镇长，任期两年。2013年由市委组织部选派湿地局干部曹恩桓挂职科技副镇长，任期两年。

群众科技队伍建设　1998年成立镇科协以来，在村科技副主任的带动下，全镇涌现出280户科技示范户，150名科技带头人，13人取得农民技术员技术职称。2002年登记

在册的乡土人才达 106 人;2003 年创建全国科普乡镇，先后培训农民科技示范骨干 650 人,初步形成科技致富能手为主体的农民科技队伍。2008 年 -2012 年实施张掖市 30 万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工程,经逐级考核、评定农民技术员 233 人,其中,农业技术员 152 人,畜牧技术员 81 人;2013 年评定农民技术员 50 人。通过技能鉴定取得国家初级资格上岗证的电焊工 190 人,瓦工 250 人,木工 310 人。

2009 年—2011 年经甘州区农牧局认证的农民技术员名录

表 98

年份 / 村别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谢家湾	黄国刚、杨吉宝、周泽明	刘志刚、杨吉保、袁生财、赵建超、谢廷红、蒲新	赵玉林
元丰村	姚林	苗日虎、姚世贵	苗雷春、姚兴娇、姚和
贾家寨村	周全博、牛淑兰	苗长涛	苗长寿、苗增源
敬依村	高自新、丁忠国		高自杰、崔学福、苏其、丁旭国、罗宗昌、徐军、高平
乌江村	杨万福、庞涛	徐东国、李学铜、李增、杨建忠、徐东福、田宝、徐东杰、冯继民、庞峰、庞军	
管寨村	葸东	管立民、徐东庭	徐克祥、徐龙廷、徐献元、徐新廷、徐克国、徐克胜、徐克利、徐克义、徐雄廷、徐茂元、方力生、汪文强
东湖村	田昌	周飞、李春兴、孙吉仁、蒲亮、蒲勇、丁吉军、王志双、孔虎林	李培荣、周凯、蒲生华、周进玉、蒲生红、王志军、李锋
平原村	周全、李俊、赵勇		罗超、罗均伟
安镇村	程加春、邓九成、曹军年、赵建东、邓国元、吴希春、王建国	魏天明、李天鹏、于向林、吴希龙	郭军香
永丰村	雷光军、任荣德		王忠、曹斌、王天新
大湾村	赵文国、李星明、魏大仁、张锋	杨正会、魏殿荣、魏殿明、胡希成、王海、张东善、赵永儒	勾会会、赵泽、张发
小湾村		刘玉国、任彪、刘海上、张希珍、孔建军、刘兵	雷浩林、张廷保
天乐村	杨海明、王兆峰		宋会文
合计	30 人	46 人	44 人

科技人才名录

农业技术专业(18人)：

方　岗	农民助理技师	乌江镇管寨村三社
潘兴军	农民助理技师	乌江镇天乐村七社
雷彬林	农民助理技师	乌江镇小湾村七社
程加春	农民技术员	乌江镇安镇村一社
邓九成	农民技术员	乌江镇安镇村五社
赵文国	农民技术员	乌江镇大湾村十社
李星明	农民技术员	乌江镇大湾村八社
周全博	农民技术员	乌江镇贾家寨村二社
牛淑兰	农民技术员	乌江镇贾家寨村四社
高自新	农民技术员	乌江镇敬依村六社
周　全	农民技术员	乌江镇平原村十一社
杨海明	农民技术员	乌江镇天乐村十社
杨万福	农民技术员	乌江镇乌江村七社
黄国刚	农民技术员	乌江镇谢家湾村六社
杨吉保	农民技术员	乌江镇谢家湾村六社
雷光军	农民技术员	乌江镇永丰村二社
任荣德	农民技术员	乌江镇永丰村二社
姚　林	农民技术员	乌江镇元丰村五社

畜牧兽医专业(15人)：

王兆锋	农民技师(破格)	乌江镇天乐村十一社
曹军年	农民技师(破格)	乌江镇安镇村十社
赵建东	农民助理技师	乌江镇安镇村十社
葸　东	农民助理技师	乌江镇管寨村九社
李　俊	农民助理技师	乌江镇平原村一社
庞　涛	农民助理技师	乌江镇乌江村五社
邓国元	农民技术员	乌江镇安镇村五社
吴希春	农民技术员	乌江镇安镇村十四社
王建国	农民技术员	乌江镇安镇村七社
魏大仁	农民技术员	乌江镇大湾村十三社
张　锋	农民技术员	乌江镇大湾村三社

田　昌　农民技术员　乌江镇东湖一社
丁忠国　农民技术员　乌江镇敬依村一社
赵　勇　农民技术员　乌江镇平原村一社
周泽明　农民技术员　乌江镇谢家湾村一社

享受政府待遇的农民科技指导员，2010年6人，2011年6人，2012年7人，区政府每年为农民科技指导员一次性补助现金2000元。

2010年度享受政策补贴的农民科技指导员名录

表99

序号	姓名	家庭住址	指导产业	技术职称
1	方岗	乌江镇管寨村	水稻	助理技师
2	丁忠国	乌江镇敬依村	奶牛	技术员
3	雷彬林	乌江镇小湾村	大雁	技术员
4	赵建东	乌江镇东湖村	生猪	助理技师
5	王兆锋	乌江镇天乐村	肉牛	技师
6	周全博	乌江镇贾寨村	玉米制种	技术员

2012年度享受政策补贴的农民科技指导员名录

表100

序号	姓名	家庭住址	指导产业	技术职称
1	方岗	乌江镇管寨村	种植业	助理技师
2	杨正会	乌江镇大湾村	种植业	技术员
3	邓九成	乌江镇安镇村	种植业	技术员
4	赵建东	乌江镇安镇村	养殖业	助理技师
5	王兆锋	乌江镇天乐村	养殖业	技师
6	高自杰	乌江镇敬依村	种植业	技术员
7	任荣德	乌江镇永丰村	种植业	技术员

二、科技普及及活动

自20世纪80年代以来，乌江镇与市区科技部门配合积极开展科技推广工作，在农、林、牧、水、乡镇企业等领域普及的科学技术主要有：1、优良品种及其配套栽培技术；2、冬小麦丰产栽培技术；3、高产玉米栽培技术；4、高温堆肥沤制绿肥技术；5、配方施肥技术；6、农作物病虫害综合防治和新农药使用技术；7、地膜覆盖技术；8、带状种植技术；9、吨粮

田、千斤田、双千田、三千田高产栽培技术；10、立体种植技术及高效节能日光温室栽培技术；11、农作物模式化栽培技术；12、水稻育秧移栽和丰产栽培技术(旱育、稀植，宽窄行移栽)；13、绿肥栽植技术；14、中低产田改良技术；15、育苗造林技术；16、农田林网带营造技术；17、盐碱地造林技术；18、林果病虫害防治技术(苹果蠹蛾、红枣食心虫)；19、低产果树改造技术(枣梨嫁接技术)；20、林果新品种引进种植技术；21、应用冷冻精液受配改良黄牛技术；22、瘦肉猪繁育技术；23、人工孵化和良种鸡饲养技术；24、塑膜暖棚饲养畜禽配套技术；25、饲草加工利用技术；26、配合饲料应用技术；27、畜禽疫病防治技术；28、畜禽优良品种引进繁育技术；29、节水灌溉新技术(管灌、垄膜沟灌)；30、盐碱地综合治理技术(排阴治碱)；31、尼龙袋充氧运输鱼种技术；32、稻田养鱼技术；33、鲤鱼池塘人工控制产卵、孵化技术；34、虹鳟鱼流水养殖技术；35、农机新产品引进技术(插秧机、旋耕机、穴播机、)；36、建筑材料新技术开发(灰沙砖、粘土实心砖、加气空心砖)；37、食品酿造技术(永丰醋)；38、食用菌人工栽培技术(平菇、黑木耳)；39、沼气建造应用技术；40、玉米制种技术(自交、杂交)；41、蔬菜制种技术(番茄、甜椒、辣椒)；42、经济作物常规制种技术(菜苔、萝卜、花卉)；43、果树芽接扦插技术。

引进的品种 多年的科技普及中，乌江镇引进、应用和普及的农、林、牧新品种主要有小麦新品种、玉米新品种、水稻新品种、牧草新品种、林业新品种和畜禽新品种六大类。

小麦新品种主要有：81529、2014、石 1269、高优 981、L15、银春 2 号、新春 6 号、宁春 18 号、8145、8354、张春 9 号、张春 10 号、张春 11 号、张春 15 号、张春 17 号等。

玉米新品种主要有：户单 1 号、中单 2 号、张单 488、沈单 958、沈单 10 号、豫玉 22 号、玉 821 等。

水稻新品种主要有：3158、宁院 284、宁粳 16 号、宁粳 19 号、宁粳 20 号、宁粳 22 号、珍玉 1 号、丰玉 1 号、92XW-51、花 84 等。

牧草新品种主要有：阿尔金冈、金皇后、东单 13。

林业新品种主要有：三倍体毛白杨、梨枣。

畜禽新品种主要有：西门塔尔、利木辛、西德黄牛、皮埃蒙特、夏洛来、金黄阿奎丹等肉牛品种；荷斯坦奶牛品种；小尾寒羊、波尔山羊等肉羊品种；甘白、长白、长大、大长、杜洛克等肉猪品种。

新品种的引进、推广和普及，提高农业生产效益，促进全镇农民收人的持续增长。

主要科技活动

科技之冬(春)活动 从 1990 年—2013 年，于每年 9 月至次年 4 月由区委宣传部、区科协、农办、科技局、教体局牵头，农、林、水、牧、农机、卫生、经贸、乡企、文化等部门积极配合，以乡镇为单位，村社为基础，深入村社农户，全方位、多层次地开展各类科技活动。

共开展大型科技宣传260场(次),举办科技培训班520期,现场咨询服务10万人(次),党员、村社干部、科技带头人、示范户年参与率达95%。

科技活动周 从2004年起,由委区宣传部、科技局、科协、农办、广电局、共青妇及农口各部门于每年春季,利用一周时间共同组织大型科普展览、宣传活动。从第一届到第六届,镇政府根据中共甘州区委、区政府统一安排,落实活动场地、组织人员参加区宣讲组的巡回培训;同时,组织镇属农、林、水、牧、卫生、计生、司法等专业技术人员利用赶集日开展现场咨询和宣传材料发送活动。

科技文化卫生"三下乡" 由区委宣传部、教委、科技局、司法局、农业局、畜牧局、文化局、卫生局、计生委、广电局和科协等部门于元旦、春节期间共同组织的以文化、科技、卫生为内容的"三下乡"活动。2006年以来,每年在镇中心文化广场集中开展丰富多彩的科技"三下乡"活动一次。

科普"四送一训" 2011年3月,张掖市政府邀请省科普专家组开展的以"送科技、送技术、送资料、送光盘和集中培训"为内容的科技"四送一训"活动,在乌江镇举行启动仪式。是年,全镇共举办各类培训班15期,730人参加培训。

30万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工程 2008年起,全市30万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工程正式启动。镇科技协会、镇农技推广站等部门,每年结合市区安排,集中人力、集中时间开展劳动力技能培训。2011年,全镇共培训农村劳动力1576人,其中,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培训500人(其中,劳动预备制培训220人,劳动力转移就业培训180人,阳光工程培训100人);农村实用技术培训701人(制种技术培训350人,水稻栽培技术100人,肉牛及其它畜禽养殖技术培训171人,湿地保护、节水技术、渠道施工维修技术培训80人,农机具操作维修技术培训5人);乡企从业人员培训15人;农村经纪人、农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领办人培训5人;农村能源技工培训12人。

2011年度农村实用技术培训认证1131人;选拔推荐认定农村实用人才140人,从中推荐评定技术职称41人。2012年培训139期,其中现场培训83期,集中培训56期,培训3100人,认证1090人,选拔推荐认定农村实用人才192人,评定技术职称59人。

科技读物主要有:

1989年乌江乡科委创办《乌江科技》,编印8期。1990年《乌江科技》编印11期,至2005年停刊。

2011年结合"干部进村入户"活动的开展,镇上组织人力编纂以法律法规、惠民政策、科技实用技术为内容的《乌江镇干部读本》200册。

三、主要科技推广项目与成果

1.1988年由乌江乡农技推广站实施的《张掖市水稻丰产栽培试验示范》项目获张掖

地区科技进步三等奖。

2.1992 年由乌江乡实施的《张掖地区水稻旱育稀植技术引进示范推广》项目获张掖地区技术推广二等奖。

3.1993 年由乌江乡农技推广服务站实施的《水稻恶苗病综合防治试验示范》项目获张掖地区技术推广三等奖。

4.1995 年由乌江乡实施的《万亩盐碱潮化地综合治理示范》项目获张掖地区科技推广二等奖。

5.1996 年由乌江水管所参与实施的《节水抗旱保护工程技术示范》项目获张掖市科技推广三等奖。

6.1996 年—2000 年乌江镇实施的国家农业开发项目，先后开发了敬依滩、东湖滩、平原下湾等，累计开荒 3000 余亩，新打机井 5 眼，综合配套电、渠、路、林、房等基础设施，架高低压线路 5.7 公里，配套发电机 3 台，变压器 4 台，开通主干道 5 公里，开挖农渠 46 条、6 公里，排阴沟 16 条、6 公里，植树 6000 棵，修建管理房 240 平方米，种植新品种水稻、玉米、葵花、小麦、高粱。带动全镇辐射开荒 4000 亩，建成吨粮田 12000 亩，双千田 9000 亩，改造中低产田 2600 亩，人均增收 320 元。

7.2004 年—2009 年实施国债项目《农村能源沼气建设》，建成配套沼气池 1126 户，沼气服务站 6 个，配备抽渣车 6 辆。

8.2009 年乌江镇畜牧兽医站赵福堂主持的《站立保定局部麻醉实施牛剖腹产手术临床研究》项目获甘州区科技进步一等奖。

9.在国家级专业杂志发表科研论文 3 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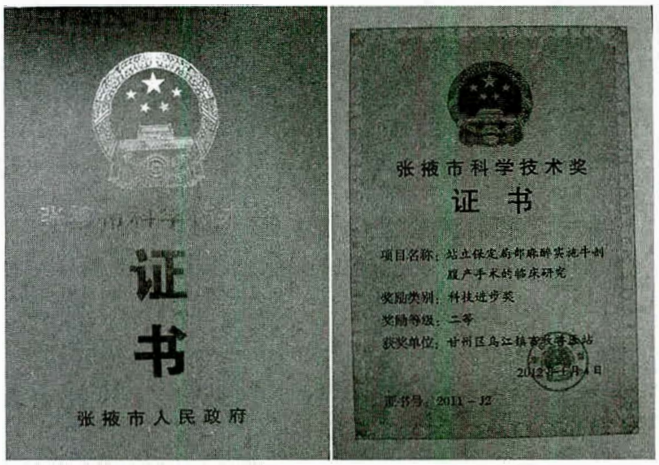

科学技术进步奖证书

附文

甘州区乌江镇动物防疫体系建设现状与分析

甘州区乌江镇地处甘州城西北角，镇政府距离甘州区15公里，共辖13个村，119个社和一个平原堡社区，现牛、羊、猪、禽的饲养量分别是26380头、25630只、16520头和248200只。自2004年开始，乌江镇着力建设村级动物防疫队伍，8年间已经形成了村村有固定的防疫员、畜牧工作落实到了村一级的局面。

一、甘州区乌江镇动物防疫体系现状

1、村级动物防疫员的选择

全镇共有16名从事乡村兽医的人员，其中大专学历的6人，中专学历的7人，高中学历的3人。年龄在26岁到40岁之间，从事兽医工作时间最长的已达到18年，最短的也有4年，其中招聘的自收自支人员4人，个体兽医12人，取得全国职业助理兽医资格证的1名。在2004年春季动物防疫开始之前，按照谁在那个村谁就负责那个村的动物防疫工作的原则、将13个村的动物防疫工作落实到13名乡村兽医头上。另外3人待岗。采取每次防疫结束以后由镇政府和镇畜牧站组织人员联合检查动物防疫密度和免疫标识配戴率，采取末位淘汰制，竞争上岗，逐步形成了稳定的村级防疫体系。

2、村级动物防疫员的职责

村级动物防疫员负责本村的畜牧工作，是镇畜牧站驻本村的分站，是本村的畜牧服务机构，除了搞好本村的动物防疫工作以外，还要协助镇畜牧站检疫员搞好本村的动物产地检疫工作、负责本村的规模化养殖技术指导、服务和培训工作、指导本村草畜养殖户搞好秸杆的青贮氨化等科技推广工作、承担本村牛的人工授精、动物的疾病治疗、各类养殖报表的填报、各类项目户的筛选、生猪政策性保险户保险费的收缴和死亡猪的现场堪查及死亡结论认定、上级业务部门举办养殖培训人员的选定和组织等一系列畜牧服务性工作。

3、镇畜牧站对村级动物防疫员的管理

镇畜牧站在每年年初和村级防疫员签定防疫责任书和其它工作目标管理责任书，每年组织村级防疫员到区上、市上参加培训，提高他们的业务水平；镇畜牧站每年组织村级防疫员开展技术交流和轮流讲课活动。近年来，镇畜牧站组织撰写的论文《大雁免疫注射重组禽流感病毒灭活疫苗发生死亡的原因剖析》在《中国兽医杂志》2010年09期上发表，在《中兽医医药杂志》2010年02期上发表了《动物过敏症治疗》。镇畜牧站鼓励和调动村级防疫员的学习积极性，通过参加自学考试，近8年内已有5人取得甘肃农业大学自学考试大专学历；镇畜牧站还积极推荐上报使5名村级防疫员取得了非公有制兽医技术员职称，组织村级防疫员进行课题研究，由他们负责完成的《站立保定局部麻醉实施牛剖腹产手术的临床研究》项目获得2010年甘州区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镇畜牧站每年给村级防疫员按每社50元发给防疫工资，镇政府要求各村每年每社发给防疫员100元的防疫工资。镇政府组织人员每年对各村的防疫工作随机进行抽查，抽查结果作为镇政府考核各村畜牧工作的依据。

二、甘州区乌江镇动物防疫体系现状分析

1、落实了防疫制度，靠实了防疫责任。动物防疫工作是畜牧业健康发展的关键，随着畜牧业的快速发展，养殖数量每年都在增加，全年畜禽补栏、出栏频繁，且流动性大，当前的防疫要求是全年两次季节性集中防疫加全年补针，所以说动物防疫工作已经由以前的一年两次发展到现在的全年防疫，各村固定

了防疫员以后，防疫工作成了防疫员的日常工作，在季节性防疫的时候，每个社必须抽调两名青壮年并且对畜禽保定经验丰富的人担当保定员帮助防疫员开展工作，平时补免的时候由畜主帮助保定畜禽。村级防疫员要对本村全年补栏的畜禽及时免疫，彻底消灭免疫空白户。

2、协助镇动物检疫员搞好产地检疫工作。随着养殖业的逐年升温，畜禽流通越来越频繁，因此创造了畜间疫病流行的条件，抓好动物产地检疫工作可以有效地预防病畜禽的流通。由于镇畜牧站动物检疫员数量有限，只能依靠村级防疫员及时提供畜禽流通信息，才能及时开展好动物产地检疫。

3、将村级防疫员的诊所设立为镇畜牧站在该村的分站，履行镇畜牧站在该村的职责，将畜牧服务机构设立到了村一级，更有利于服务养殖户，同时村级防疫员也有了工作压力，再不是自由而不服从管理的个体兽医，只要能够完成好镇畜牧站下达的各项工作，就可以继续担当村级防疫员，不但能按时领到防疫工资，还可以在所防疫的村从事牛的人工授精、疾病治疗和饲料兽药经营等盈利性工作，从而得到稳定的收入，一旦各项工作考核不合格，镇畜牧站就会另派待岗人员替换他村级防疫员的位置，由别人来领防疫工资，不容许他从事人工授精、疾病诊疗和饲料兽药经营等活动，没有了行医范围，镇畜牧站不给他提供液氮和冻精，他无法从事日常业务工作，也就失去了一切村级防疫员的收入来源，因此只有踏踏实实地干好本职工作才是村级防疫员长期从事兽医工作获得收益的唯一办法。而且被取缔的村级防疫员只能待岗，这样的待岗人员在乌江镇现有 3 名。这一现象的存在更使得在岗的村级防疫员增加紧迫感和责任心，只能干好自己的本职工作，出色地完成各项任务，才可以获得稳定的收入。

村级防疫员制度的落实在真正意义上完善了动物防疫体系，靠实了防疫责任，保证了抗体合格率、动物免疫率及耳标配戴率。甘州区乌江镇防疫体系的建立健全，不但顺应当前防疫形势的要求，而且能更加细致地搞好基层畜牧服务工作，实实在在地推动着畜牧业的健康快速发展。另外给镇畜牧站的自收自支人员一份稳定的收入。解决了镇畜牧站长期以来资金欠缺，人员收入低的现状。符合当前畜牧事业发展的实际需要。（赵福堂《中国兽医杂志》2012 年第 8 期）

中医治疗动物过敏症

在兽医临床上经常会碰到过敏症，如果不及时采取有效的治疗，往往会造成动物死亡。笔者近年来运用中兽医辨证施治的方法对过敏症进行治疗，取得了很好的疗效，不但能解毒排毒，而且能保护胃肠、恢复食欲，提高机体抵抗力。现介绍如下：

1、治疗方剂：

药物组成：党参 30g、黄芪 35 g、茯苓 30 g、白术 30 g、炙甘草 60 g、麦冬 35 g、五味子 30 g、熟地 40 g、山药 35 g、土苓 40 g、泽泻 35 g、防风 35 g、金银花 25 g、玉竹 25 g、大黄 40 g。

2、使用方法：

共为细末，分 2 次灌服，亦可作汤剂煎水候温灌服。以上为体重 350kg 的动物用药量，临床视动物大小、病情轻重酌量应用。一般应用 2—3 付治愈率可达到 90%以上。

3、典型病例：

3.1 病例一：本镇谢家湾村五社蒲某饲养的 1 岁黄牛于 2007 年 10 月 15 日注射口蹄疫疫苗后，经 8 小时出现不安、流涎、反刍停止、瘤胃蠕动减弱、瘤胃膨气、心动过速、呼吸急迫、肌肉震颤、磨牙、结膜发绀、瞳孔散大症状，应用上方 2 剂，每日 1 剂，分三次喂完。治疗两天后病畜痊愈。

3.2 病例二：本镇元丰村一社苗某饲养的 1 岁黄牛于 2008 年 10 月 6 日发生腹泻，应用药物参黄克痢特（主要成份：博落回提取物、苦参提取物、绿原酸、蟾酥、蛇胆液、硫酸粘杆菌素和乳酸环丙沙星）2 小

时后出现过敏症状，主要表现不安、头颈不时靠在饲槽上、张口伸颈、口流白沫、耳温不匀、呼吸困难、喘气粗大如拉锯，肚腹膨胀、站立不稳、体温 39.5 ℃、肌肉震颤。先用 0.1%肾上腺素 5ml 一次静注，服用本方 1 剂后症状趋于平稳，第二天又服一剂病畜基本恢复正常，第三天再服一剂后痊愈。

4、讨论与小结：

在兽医临床上过敏症状是一类相当严重的症状，一般情况下临床兽医只应用钙剂、地塞米松、肾上腺素、甘草酸胆氨、多解及能量药物进行治疗。常出现"反弹现象"耽误病情，但应用本方剂疗效快、不反弹、效果明显。

过敏症属于中毒范畴，伤及五脏，严重者常致心力衰竭而死亡，其中主要以肾脏排泄功能降低，肝脏解毒功能下降为主要病征。

上方是运用中兽医学辨证施治的原理由四君子汤和六味地黄汤配合而成。四君子汤由党参、白术、茯苓和炙甘草组成，具有增强机体免疫功能、抑菌、抗组胺抑制血小板聚集、促进内分泌腺体分泌的作用，促进肝细胞修复、使能量代谢趋于正常。麦冬、五味子配合党参具有强心、抗心率失常、防治心肌损伤、调节中枢效应并可抗炎解毒、增强免疫功能、生津益气、止汗敛阴；黄芪增强机体免疫功能、强心利尿、改善微循环、保护肾功能、调节血糖；熟地、山药、泽泻具有抗疲劳及肾上腺素皮质激素样作用，还可拮抗肾上腺素皮质激素类药物的副作用和保肝功能，促进尿素排泄，对机体各系统功能具有双向调节作用。土茯苓具有细胞免疫抑制、排钠利尿，抗心率失常，防止肝损伤的作用；金银花可兴奋中枢神经系统，调节机体免疫；玉竹养阴生津有类似补液强心之功效；大黄退热、镇痛、活血止血、解痉利胆、影响消化酶、增强肠蠕动、并有较强的利尿作用。据此，应用本方治疗动物过敏症效果理想，能收到满意的治疗效果。（赵福堂　周泽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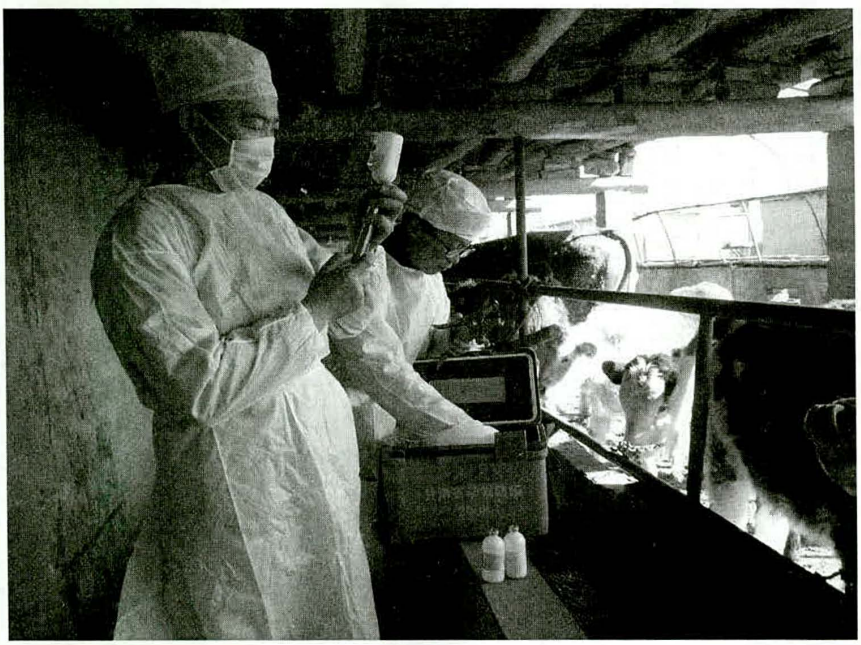

新时期牲畜防疫

第十八章　林业建设

第一节　林业组织

乌江镇林业站成立于1953年，成立之初有职工1名。“文革”期间林业站被撤销。1979年重新设立“乌江公社林业站”，由1名干部分管林业工作。1988年进一步规范林业工作站，人员增至2人，站长1名，专干1名。1998年，林业站配备干部3人，设站长1人，专干2人，林红卫担任站长。2007年林业站并入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合署办公。2011年底，农业服务中心撤销，林业站独立办公。2013年，设镇农业办公室，负责农、林、牧和农业科技等工作，内设林业站，站长由林红卫担任。

主要工作职责是宣传与贯彻执行森林和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等法律、法规，落实国家林业方针、政策；制定林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和指导农村集体、个人开展林业生产经营活动；配合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开展资源调查、造林检查验收、林业统计和森林资源档案管理工作，掌握辖区内森林资源覆盖率和野生动植物物种变化情况；协助林业行政主管部门管理林木采伐工作，配合林木采伐的伐区调查设计，参与督促伐区作业和伐区验收工作；配合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和镇人民政府做好森林防火、森林病虫害防治工作；依法保护、管理森林和野生动植物资源，依法保护湿地资源；协助有关部门处理森林、林木和林地所有权或者使用权争议，查处破坏森林和野生动植物资源案件；协助林业行政主管部门管理辖区内的镇村林场、个体林场；建立、健全镇村护林网络，负责镇村护林队伍的管理；推广林业科学技术，开展林业技术培训、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等林业社会化服务，为林农提供产前、产中、产后服务。

第二节　林木品种与重点公益林

一、林木品种

乌江由于水资源丰富，土地肥沃，水肥条件良好，适于多种树种生长。据不完全统计，镇域内现有天然林和输入性人工林树种11科、16属、32种。其中本土树种有：

胡子科　有胡子属的沙枣、沙棘属的沙棘（酸刺）等；

茄科 有枸杞属的枸杞等；

蓼科 有沙拐枣属的沙拐枣等；

松科 有云杉亚科云杉属的青海云杉等，松属松亚属的油松等；

柏科 有柏木亚科园柏属的祁连园柏等，侧柏属的侧柏等；

杨柳科 有柳属的旱柳等，杨属白杨组的新疆杨、二白杨等；

榆科 有榆属的榆（家榆）等；

蔷薇科 有桃属的桃；杏属的杏；李属的李（李子）等；

怪柳科 有怪柳属的多支怪柳（红柳）等；

蝶形花科 有槐属的槐树（国槐）等。

二、重点公益林

小湾村林场 始建于20世纪50年代，地处黑河沿岸，由于受到地理位置的影响，被分为东西两个地段，东林场占地430亩，栽植柳树、二白杨、沙枣树、胡杨树、红柳树8000多株；北林场占地260亩，栽植沙枣树、红柳树3000余株。小湾村林场属于国家公益林，由2名护林人员管护。

大湾村林场 始建于1955年，位于大湾村西北2公里处，占地面积780亩，有林地180亩。主要以柳树、沙枣树、杨树为主。1992年，被甘州区林业局确定为重点公益林。2000年，该村部分农户在林场内开荒种地，造成林场部分林地破坏。2002年，村党支部、村委会加大林场开荒种地整治力度，积极落实退耕还林政策，动员农户退耕还林，保护生态环境，当年退耕还林180余亩（其中新增林地50余亩）。至2011年底，林场有林地260亩。（其中：公益林104亩、农户退耕还林156亩）。林场常年由1名管护人员管护。

永丰村公益林管护区 始建于1968年，初始名永丰林场，绿化面积298亩。林场地处永丰村委会东北3公里处，东至黑河西岸，南至临泽县小鸭渠北岸，西至小湾村公益林管护区，北至黑河南岸，自东南向西北延伸，呈弧形条状分布。主要树种有：沙枣树20000多株、白杨树2000多株、柳树100多株、红柳树15000多株、山柳树10000多株、梧桐树100多株。林区内有丰富的天然草，主要生长彬草、芦草、节节草、甘草、苦豆草。2004年，永丰村林场实行承包管理措施，将林场承包给三社王天平负责管护。措施是：王天平每年须向村委会交纳承包金2000元；承包期限为2004年—2019年。2008年6月被确定为国家重点公益林管护区。

西大湖林场 西大湖林场，即：乌江镇政府林场，始建于20世纪60年代，属塔儿渠水源涵养林，集生态效益与水源涵养为一体。林场泉水水源属于塔儿渠系四个村（平原、安镇、天乐、大湾）50个合作社农田灌溉水源。林场现有林地面积600多亩，栽种沙枣树、杨树、柳树等2万多株。随着群众生态意识的不断提高，林场管理工作步入规范化，至2012

年，林场防火已取得50多年无火灾的成绩。西大湖林场被甘州区林业局确定为重点公益林，由塔儿渠提灌站负责管护。

第三节　植树造林

1942年—1949年，民国政府号召全民义务植树。乌江区域内主要栽植枣树、杏树、杨树、柳树等。

共和国成立后，乌江镇从改变农业生产的基本条件出发，开展植树造林活动，促进林业生产的发展。植树造林主要时段为每年3月份至5月份，4月份为高峰期。3月、4月重点植白杨树、柳树，5月份植红枣树。20世纪60年代，树种多为柳树、杏树、桃树、梨树、沙枣树等，70年代之后，树种多为白杨树，2000年之后，以松、柏、槐、柳等为主的风景树木逐年增多。80年代之前，苗木多以插杆为主，90年代之后，多以育植的多年生苗木为主。从1980年至2000年的20多年间，乌江植树造林活动空前高涨，林木覆盖率提高迅速，生态建设卓有成效。1983年，全乡成片造林完成587亩，育苗56亩，四旁植树277020株。1985年，成片造林2626亩，四旁植树25.8万棵，新植经济林1329亩，栽植各类果树26207株。种草面积达13276亩，种草上千亩的村有管寨、平原、安镇、天乐、大湾、小湾。1986年，造林面积2787亩，成片造林1975亩，其中：经济林1150亩，四旁植树达436280株（计划84000株），义务植树达127800株（计划90000株）。1987年，义务植树9万株，四旁植树8.4万株，通过全民义务植树，有效地提高绿化覆盖率。

1993年至1995年期间，大力推广林果粮间作，建设生态经济型立体农业，增加农民收入，林业已成为全镇农民增收的支柱产业之一。2001年，随着“三北”四期防护林和黑河流域生态防护林工程的实施，全镇按照“因地制宜、统一规划、先易后难、适地适树”的原则，在黑河沿岸外围的“三荒”地营造成片林618亩，对防御绿洲外围风沙危害发挥重要作用。

农田林网更新改造工程重点放在黄斑星天牛危害成灾的村、社和农田林网残缺不全的区域，实施规划建设采取带、片、网、景相结合，乔、灌、草、花相配套的方式，按照“树种优、结构新、抗性强、效能高”的建设要求，建设高标准农田林网1542亩。基本做到防护效益、经济效益、观赏效益并重，主副渠系、内外林网并举，实现生态、社会、经济三大效益相互统一。绿色通道重点规划建设各村主干道，完成绿色通道工程30公里，突出了“大通道、宽林带、多树种、高标准”的绿色通道工程建设原则，在树种选择上以新疆杨和二白杨苗木为主，实现绿化和美化目标，提高建设质量。

到2011年底，全镇共有“三北”四期防护林4696亩，重点生态公益林1430亩，退耕

还林 1863.13 亩，建成绿色通道 30 公里，镇域内森林覆盖率达到 13.31%。

第四节　退耕还林

自 2002 年以来，按照国家西部大开发退耕还林的政策要求，全镇退耕还林面积达 1863.13 亩，主要涉及贾家寨、管寨、平原、永丰、大湾、平原堡五色建材公司园艺场等 5 个村 1 个国有企业。退耕还林工程分 2002 年度和 2003 年度两个年度实施，主要以生态林和经济林为主。2002 年，全镇 1863.13 亩，其中：大湾村 133.63 亩，大湾村一社 39.47 亩，大湾村黑河沿岸 150 亩，平原村一社 121 亩，平原村五社、十一社 40 亩，平原村十社 40 亩，平原村二社 78 亩，平原村三社 20 亩，平原堡园艺场营造 777.03 亩，管寨村十二、十三社 340 亩，管寨村徐进元 10 亩，永丰村 50 亩，贾家寨村 64 亩；全镇退耕营造经济林 363 亩，其中：平原村十一社 38 亩，管寨村 225 亩，平原村三社 100 亩。2003 年，全镇共实施退耕还林工程 46 亩，其中：东湖村 26 亩，平原村张志忠 20 亩。

自全面启动退耕还林工程以来，在改善生态环境、调整产业结构、发展农村经济和促进农民增收致富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工程的实施带动林果、草畜产业的发展，使项目区农业产业结构由粮、经二元结构向粮、经、林（草）三元结构转变。

第五节　林业改革

一、1965 年林权制度改革试点

1965 年，张掖县委清理林权试点工作组于 11 月 1 日至 26 日在乌江公社天乐大队，以农田建设为中心，进行清理林权试点工作。工作中，自始至终依靠贫下中农，充分发动群众，坚决贯彻中共中央“关于确定林权、山权、保护山林和发展林业的若干政策规定”和省委“关于清理林权、山权中若干问题的处理方法”的精神。通过宣传政策、发动群众、调查了解、落实问题、清理登记、确定林界、填发林权凭证，建立健全经营管理制度，基本做到林权清，四址明。清理后，从社员手中收回各种树木 13226 株，归集体所有，对划归集体的树木树立标记，统一编号，发给“张掖县人民委员会林权凭证”。社员自留地，庄前屋后和坟地树木，由公社管委会发给林权凭证。经过林权清理，使长期以来林权不清的问题得到解决，给巩固集体经济，发展林业创造了条件。

1965 年林权制度改革试点时，天乐大队共 13 个生产队，359 户，1284 人，劳动力 586 人，耕地 4227 亩。多年来，天乐大队群众以粮为主，兼营园林，树木星罗棋布，遍地丛生，粮食产量虽低，但园林产品丰富，在集体和个人经济收入中占很大比重。全大队有各种树

木 24306 株，其中：杏树 4582 株，枣树 10578 株，梨树 1472 株，杨、柳、榆 5934 株，其它树 197 株。这些树分布在 91 个成片果园的有 326 亩，7319 株，集体土地上的 7962 株，沟渠旁、道路旁 4394 株，自留地上的 3466 株，庄前屋后的 1087 株，坟地上的 78 株。从原有的权属来看，在 24306 株树中，属于集体经营的 6449 株，占 26.5%，属于社员个人经营的 17857 株，占 73.5%，在社员个人经营的 17857 株树中，除私人成片果园中的 939 株，沟旁、路旁的有 4394 株，真正在社员自留地、庄前屋后和坟地上的只有 4631 株，这样多的树木，由于过去未做彻底处理，林权不清、四址不明，集体和个人权属交叉错纵，不仅不便于经营管理，而且常发生集体和个人之间的争执，甚至有些人趁权属混乱，浑水摸鱼，大量破坏，助长一些人损害集体利益的思想行为。

根据调查了解，林权不清的原因是：原高级合作社折价委员会，没有严肃认真地执行党的政策。有 19 个成片果园和集体土地上 4982 株果树没有折价入社，归社员所有；高级农业社社章和有关政策规定“凡是集体地上、沟旁、路旁的杨、柳、榆树一律无代价归社，集体地上不够折价标准（二寸以下）的树木，随地入社，由集体经营”。当时仅向社员口头宣布，没有逐户逐株划分，加之经营管理不善，借困难之机，化公为私，被人侵占。1961 年，中共中央颁布的“关于确定林权、山权、保护山林和发展林业的若干政策规定（试行草案）”，虽组织干部群众学习讨论，但执行不力。干部、群众对“谁造谁有”的政策片面理解。四年来，社员在自己入社的土地上新增树木 2375 株。“社教运动”中清理林权时，对集体地上的树木规划队所有后，应折价的没有折价，对成片果园和集体土地上的 103 株，重划给私人经营。集体土地上临时寄葬坟，当坟地树划给社员个人所有。

清理林权试点中，根据高级农业合作化树木处理规定和省委“关于清理林权、山权中若干具体问题的处理办法”，按照有利于巩固集体经济，有利于经济管理，有利于发展林业生产原则，分别进行了处理。其方法步骤是：凡是集体地上、沟旁、路旁和集体果园内的树木一律划归集体所有，社员自留地、庄前屋后、坟地树木归社员个人所有；队与队之间插花地调整后，采取先清理集体与个人的树木，本队社员在外队地上的树木，属折价的折价归队，由本队付给社员树款，然后队与队之间插花树木，根据地权、树权统一的原则，采取队与队互相兑调的办法处理，兑调后多于树木折价，双方立据由甲队分期付给乙队价款，集体地上新植树木由取得地权的生产队付给植树人工费；地主、富农在集体地上、沟旁、路旁的树木，根据高级农业合作社中，随带耕畜、农具、土地入社的规定，除 1956 年以后，地主、富农在集体土地新植树木，由集体付给工费外，其余一律收归集体所有，不再折价；绝户树木，归集体所有；外流人员树木，有直系亲属的交由直系亲属代管，无直系亲属的，由集体经营。

对砍伐树木的处理：全大队历年来共砍伐树木 744 株。除集体砍伐的树木外，社员砍

伐集体树木393株,除贫下中农在困难时期因生活困难砍伐的284株外,其余28户砍伐的109株,经贫下中农讨论由砍伐农户全部赔偿,赔偿款从折价入社的树款中扣除后,不足部分由砍伐树木的社员给集体立据,定期偿还。

社教中对树木处理符合政策和基本符合政策的一律不变。对以下几种情况,分别作了处理:

1.集体枣树塘当自留地、自留树划拨给私人的,自留地另划,树木归集体所有。

2.集体地上、沟旁、路旁折价入社、无代价归社、随地入社的树当自留树指定留给私人的,全部归集体所有(高级社时确定归社员个人所有的零星树木,仍归社员个人所有。为便于集体经营,要收归集体所有时,可适当折价付酬)。

3.集体地上、沟旁、路旁、高级合作化中应折价而未折价,社教中无代价收归集体的树木,按折价标准补折价款。

4. 集体地上社员临时寄葬坟的树,当成坟树留给私人的,归集体所有。

树木折价标准:高级合作化应折价而未折价的树4861株,补折价款1096990元,每株树平均价款2.20元,折价标准:杏树胸径一尺以上,每株折价5至8元;5寸至一尺每株折价2至3元。枣树2至5寸每株折价1至2元;6寸以上每株折价2至3元。梨树5寸至1尺每株折价1至2元;一尺以上每株3至4元。沙枣树2寸至1尺每株折价1至2元;一尺以上每株折价2至3元。不足折价标准的树木,不再折价,按照1956年后社员新植树木每株1元计算。

林权制度改革成果:全大队现有各种树木24306株,集体经营的占26.5%,社员个人经营的占73.5%。社员经营的17857株树木中,除高级合作化指定在自留地、庄前屋后、坟地上留给私人的外,有13226株树是1956年后化公为私侵占集体的。一般是中农和上中农阶层侵占为数最多。地主、富农24户侵占集体树木712株,每户平均21株。林权不清直接损害集体经济。大量树木被私人侵占后,就连集体修理农具用材,也要向社员购买。仅1963年以来,集体向社员购买木料款2851元。有的树多,收入多,不依靠集体吃饭,不参加集体生产。根据69户的调查,有劳动力272个,常年或半年不参加集体生产的118人,占43%。这些人专门操务私人树木。有的产品成熟期间,全家不参加集体劳动,聘雇亲友帮工,经营果品木料。通过清理林权,铲除资本主义恶习,规范林木资源管理;清理林权是巩固集体经济,增加集体收入的根本措施。全大队1961年以来,集体和个人收入现金160705元,其中,集体收入61.319元,占38.2%,社员个人收入99386元,占61.8%。第五生产队中农陈学敏,16口人,7个劳动力,有树230株,1961年以来,园林收入6700元,仅61年收入现金3200元,经常不参加集体生产,并说:“有树就有钱、有地就有粮”。1965年在“四清”运动中,全大队13个生产队中,有6个生产队清理林权,收回各种树木

2284 株，集体收入比 1964 年增加了 222%。第六生产队清理林权比较彻底，集体收入与 1964 年相比，增加 248%，还清当年和历年贷款 803 元，购买架子车 2 辆，牛 4 头，社员分配 1151 元，每户收入由 1964 年的 21 元增加到 82 元。贫农鲁天才，5 口人，3 个劳动力，1964 年超支现金 23 元，1965 年分配现金 112 元，他说："大河里有水，小河里也有水，只要依靠集体，才能过好日子"；清理林权有利于维护贫下中村利益，避免户与户生活悬殊过大，防止两极分化，由于树木占有不尽平衡，树多的收入多，经济富裕，有些树少或者没有树的人，常年劳动，生活仍然困难，第十一生产队贫农曹希文说："有树的就有富，没树就没富；树多的有钱有势，没树的少盐无醋"。全大队留给社员各种树木 4631 株，每户平均有树 19 株，每人平均有树 3.8 株，经过林权清理，中农以上阶层中收回树木多。第五生产队中农陈学敏原有树木 230 株，每人平均 14.4 株。这次收回树木 134 株后，每人平均有树 6 株。该队贫农魏殿有，5 口人，原有树木 107 株，每人平均有树 27 株，清理林权中收回树木 15 株，现有自留地、庄前屋后留树 92 株，每人平均有树 23 株。他说："树木入社，人人有份，党的政策处处为的是我们贫下中农"。清理林权有利于发展林业，有利于加强经营管理。天乐大队由于林权不清，造成乱砍滥伐。据查：有 105 户砍集体地上、沟旁、路旁的各种树木 744 株，对林业生产破坏严重。经过"四清"运动，已进行清理林权的六个生产队中，制止乱砍滥伐的现象，经营管理有所加强。

二、2009 年全镇集体林权制度改革

2009 年，按照中共甘州区委、区政府下发[2009]50 号《中共张掖市甘州区委、张掖市甘州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甘州区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的文件精神要求，本着基本经营制度不变、统筹兼顾、尊重民意、因地制宜、尊重历史、依法办事的六项原则，从 2009 年 11 月份起，利用两年时间，对全镇集体林权制度进行改革，达到"林有其主、主有其权、权有其责、责有其利"的基本目标。通过组织人力摸底调查，全镇共有林地面积 5446.9 亩，涉及"林改"的村为乌江、东湖、平原、安镇、永丰、小湾、大湾等 7 个行政村 21 个生产合作社，共涉及农户 1003 户、3671 人，涉及"林改"面积为 346.43 亩，占全镇林地总面积的 0.6%。

这次林改的范围包括村社集体所有的商品林地和公益林地。具体说，就是各村现有的公益林、果园地和商品林地。公路与铁路通道绿化工程、黑河、山丹河等主干河道流域两岸护堤工程、农田林网工程，不纳入本次改革范围。

林改工作的主要内容是明晰产权、放活经营权、落实处置权、保障收益权。林改的方法步骤是：成立机构、精心谋划、动员部署、宣传发动、培训骨干、调查摸底、制定方案、勘界确权、调处纠纷、签订合同、林权登记、颁发权证、归档备案、自查自验、检查验收等十五个环节。"林改"分五个阶段，即：动员部署阶段（2009 年 11 月下旬—12 月上旬）、宣传培

训阶段(2009 年 11 月—2009 年 12 月)、制定方案阶段(2009 年 12 月—2010 年 1 月)、勘界颁证阶段(2010 年 2 月—2010 年 8 月)、检查验收阶段(2010 年 8 月—2010 年 10 月)。但在实际工作中用了近两年时间,全面完成了此次林权制度改革。

第六节　林木病虫害及其防治

一、主要病虫害

镇域内危害林木的病虫害主要有:杨树溃疡病、杨树烂皮病、苹果烂皮病、枣疯病、杨树黑星病、胡杨锈病、柳锈病、种实霉烂病、光肩星天牛、黄斑星天牛、青杨天牛、红脂大小蠹、杨干透翅蛾、杨干象、沙柳木蠹蛾、白杨透翅蛾、沙枣木虱、美国白蛾、春尺蛾等。

二、重点病虫害的防治措施

1.黄斑星天牛的防治　属鞘翅目天牛科,主要危害杨树、柳树、榆树、槭树等多种阔叶树,危害大、传播快、防治困难,是我国西北地区防护林的一种毁灭性蛀干害虫。黄斑星天牛以幼虫在树皮下产卵孔周围蛀食韧皮部内层及形成层,后钻入木质部危害。蛀道初为横行,斜向上方,后钻成直立的"L"形蛀道,互不穿透,外排有木屑及虫粪。成虫飞翔力不强,产卵期需补充营养,对树种选择性很强,主要取食被害树叶片、嫩枝及木质部表层。产卵部位随树龄和直径增加而增高,多选择 6 – 16 厘米直径树干产卵。树皮上有半圆形的棕色或与树皮同色的刻槽和羽化孔。幼虫有明显的昼夜活动规律,主要在下午和傍晚活动,虫孔周围活动频繁。蛹室四周用细木丝围成,内壁光滑,长椭圆形,大多直立;蛹在蛹室内头部向上,面朝树皮外方。经过几代反复危害,病害林木生长极度衰弱,直至死亡。该虫近距离靠成虫的飞翔及洪水漂流迁移扩散;远距离靠各虫态随木材和幼树的调运或成虫附着在交通工具、运输物资上传播。1996 年,甘州区发现天牛疫情,2000 年乌江镇区域内发生。林木疫区重点是安镇村二社、三社,管寨五社。疫情发生后,区、镇林业部门采取砍伐疫区林木的方式控制疫情扩散,安镇、管寨两个疫情点共计砍伐病虫木 530 株,疫情得到了有效地控制。2011 年又在谢家湾村、元丰村相继发生,镇林业站与甘州区林木病虫站积极配合,采取化学方式逐村逐社进行防控。

化学防治方法是:①初孵幼虫在进入木质部前用 2.5%溴氰菊脂乳剂或 20%杀灭菊脂乳剂 200—750 倍液树干喷雾;成虫期喷洒灭幼脲胶悬液 1000—2000 倍液或 50%杀螟松 200 倍液进行除治;②对尚有利用价值的带虫原木,就地采用溴甲烷、硫酰氟或 56%磷化铝片剂熏蒸处理,用药量分别为 20 – 30 克 / 立方米和 12 – 15 克 / 立方米,熏蒸 2d–3d 和 7—10d;或将虫害木浸泡水中 1 个月以上;③虫孔较少的虫害木,用枝条蘸 20%氰戊菊酯乳油 20 倍液或 40%氧化乐果乳油、2.5%溴氰菊酯乳油 10 倍液插入虫蛀

孔或毒泥堵孔等除治幼虫。

生物防治的有效方式是:①对调运的杨树苗木,应严加检疫,防止有虫苗木,带进造林地。新传入地区的染疫林木应采取砍伐清除、销毁措施;②较为严重的虫害木,就地消毁或加工成2厘米以下的薄板、人造板、削片、制浆杀死木材中的幼虫。

2.苹果蠹蛾虫害的防治:苹果蠹蛾,中文名舞毒蛾;别名秋千毛虫、苹果毒蛾、柿毛虫;学名Lymantria·dispar·L。属鳞翅目毒蛾科。2008年,乌江镇域内发生了苹果蠹蛾病虫害。涉及全镇13个村119个合作社总共930亩,平原堡社区周边农村400亩,共1330亩,在平原堡设计院农场、贾寨村一社李玉军的果园建立防控示范果园。

防治措施:舞毒蛾的治理应从改善林分入手,采取综合防治措施。一要提高林分郁闭度,在林缘种植油松、华山松、白皮松、核桃等舞毒蛾不喜食树种;二要加强监测预报,通过性诱、灯诱和人工调查等手段,准确掌握虫情,做到有的放矢;三要采用诱杀、病毒、天敌昆虫、仿生药剂等综合措施,实现控灾减灾。

3.红枣食心虫的防治:红枣食心虫又称枣蛆,是危害红枣产业的有害生物。主要以幼虫危害枣果实,在枣核周围蛀食果肉,排虫粪,使有虫枣皱缩脱落,造成大量落果和"虫眼果"。该虫在甘州区一年发生1至2次,老熟幼虫在树下土壤越冬。幼虫于5月初开始出土,5月中旬到6月上旬为出土盛期,6月下旬至7月上旬为成虫羽化盛期,2至3天开始产卵,卵期7至10天,孵化为小幼虫危害红枣果实,幼虫在8月下旬开始脱果越冬。2010年、2011年,在大湾、小湾等村发病率高,镇林业站以大湾村3000亩红枣果园为防控示范点,向周边天乐村、小湾村、永丰村辐射防控,防控面积4800亩,效果明显。具体防治方法是:一是修剪刮皮。结合冬剪剪除树上的干枯枝、病虫枝,清除树盘周围的枯枝落叶以及杂草,将其烧毁。刮除树干上的老粗翘皮,用石灰、食盐和水1∶0.5∶100配制的石灰水涂抹,以杀菌和防寒。二是深翻土壤。早春土壤解冻时,距树干1米以内,人工深翻土壤,致使越冬幼虫暴露在地表受冻不能化蛹。三是撒毒土。在幼虫出土前3月,树下用75%辛硫磷800至1500倍液拌土,撒于地面,防治幼虫、蛹及刚羽化的成虫。四是铺地膜。5月前在树冠下铺地膜,周边用土压死,防止幼虫出土。8月份在树杆绑草诱集越冬幼虫,到11月份解除烧掉。五是应用性诱剂预报和诱杀。在5月下旬成虫刚出现,每10至15亩挂诱捕器一个。高度为树冠外围1.2至1.5米、诱芯离水面1.5至3厘米,诱杀雄成虫。也可在果园内每20米悬挂一个诱捕器,进行迷向防治,干扰雌、雄虫交配产卵。六是树冠喷药防治。在6月至8月份,选择2.5%溴氰菊酯3000倍液、3%的高渗笨氧威2000倍液、40%的水胺硫磷1500倍液、10%的天王星4000至10000倍液、50%辛硫磷乳液1500至2000倍液喷洒树体。每间隔7至10天喷洒一次,连喷3至4次。

第七节　林木资源管护

乌江地处黑河流域，生态地位极其重要，不断加大生态建设力度，巩固造林绿化成果，对实现乌江山川秀美和建设生态乌江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镇域内的森林资源包括国有企事业单位所有的林地、林木和各村社集体以及农户个人所有的林地、林木资源。森林资源管护由政府统一管护、村级集体按辖区管护以及农户个人管护三种形式。总体来看，镇域内国有森林资源管护状况较好，但各村社集体林地和农户退耕还林地管护成效参差不齐，特别是农户个人管理的形式存在着缺陷，对于砍伐更新林木缺乏法律意识，时有乱砍滥伐行为出现。林木栽植管护坚持“谁植树，谁受益”的原则，但在砍伐更新时要向区级林业主管部门申报审批，未经批准砍伐树木数量达到一定数额的将追究法律责任。

农户砍伐树木的申报程序是：由农户本人书写申请，所在村村委会核实上报镇林业站，镇林业站现场勘查填写报件，农户本人持身份证送达区林业主管部门，区林业主管部门核实后发放采伐证书。单位和集体砍伐树木也要按照法规规定的程序和条件进行报批，严禁乱砍滥伐违法行为。区林业主管执法部门对乱砍滥伐林木行为进行依法查处。



乌江农田林网

第十九章　畜牧兽医

第一节　畜牧组织

民国时期，乌江区域没有畜牧兽医工作机构，只有为数不多的民间兽医，这些人社会地位低，文化水平不高，只能懂点简单的针灸技术和民间传统的土法治疗技术。

共和国成立后，人民政府重视发展畜牧业。1953 年县上在乌江设立兽医站点，派专人指导兽医站点工作。1955 年成立乌江畜牧兽医站，人员只有 2 名，站长由吴国增担任，在田庄子（今乌江村一社），租赁私人家的三间厦房作为办公地点，看病以中草药为主，收入核算由县上直接管理，工作人员工资由县上直接发放。到 1956 年，由于乌江西片各村畜禽养殖量较大，就将畜牧兽医站迁至龙王庙（今平原村一社处），畜牧兽医工作人员增至 5 人，这时县上提倡畜牧品种改良工作，县上给乌江畜牧兽医站投入荷兰奶牛 1 头，专门用于将当地的土种黑牛改良成乳、肉、役兼用型品种。1958 年“大跃进”中，乌江畜牧兽医站改组，选派牛学生任站长，吴国增任副站长，兽医工作人员增至 20 多人，管辖乌江、三闸、靖安、平山湖、新墩等生产大队，县上又下派 5 名技术人员，专门负责指导大牲畜品种改良工作。畜牧兽医站下设人工授精站，人员由崖子的秦凤香，安镇的曹淑香、李秀兰，平原的赵克香，甘浚的史秀英等 6 名女子组成，经过培训实践，“六女子”人工授精站很快成为远近闻名的畜牧配种站。人工授精站被评为全省先进单位，负责人秦凤香被授予“全省三八红旗手”称号。1966 年后，“六女子”人工授精站解散，改为“杂交配种改良站”。

1970 年，在平原砖瓦厂旧址新建畜牧站，将乌江畜牧兽医站从龙王庙迁到平原堡砖厂一车间旧址，占地面积 10.3 亩（含今涂料厂面积），新修房屋18 间，平整条田 8 亩，栽植杂果树 200 株，杨树 400 多株。为方便群众，更好地服务于畜牧养殖业，1985 年乡政府征用乌江九社土地 3 亩，又修建乌江畜牧兽医总站，办公地点迁至今政府规划区内，原平原畜牧站被设为分站（2000 年将平原畜牧站场地以 30 年租赁期租赁给农户使用）。

乌江畜牧兽医站是甘州区畜牧局下设的业务派出机构，业务上隶属甘州区畜牧局管理，人员编制为乌江镇人民政府，是受区畜牧局与乌江镇政府双重领导的畜牧兽医管理机构。现有在编人员 7 名，设置站长 1 名，副站长 1 名，配备公职防疫员 1 人，区人事局招聘自收自支事业编人员 4 名，从 2004 年开始，将乡村兽医纳入乡镇畜牧兽医站管理体

系，实行“业务上统一领导，收入上自负盈亏，服务上划定范围”的管理机制，使全镇畜牧兽医系统形成了“管理规范，服务有序”的格局。全镇纳入畜牧兽医站管理体系的个体兽医共8名。

乌江镇（公社、乡）畜牧兽医工作站历任站长名录

表101

任职年份	站长	副站长
1955～1958	吴国增	王廷佐
1958～1960	牛学生	吴国增
1960～1964	吴国增	王廷佐
1964～1971	王廷佐	
1971～1989	李发昌	王廷佐
1989～1994	李发昌	冯明
1994～2004	田维轩	
2004～2010	赵福堂	田维轩
2011～	赵自龙	

第二节　畜禽养殖

一、古代畜牧业

乌江地处黑河流域，新石器时期已有畜牧业。西周时期，河西地区黑河流域的月氏民族，畜牧业已相当发达。《穆天子传》记载，周穆王十三年（前935年）天子西征，来到今弱水流域，当地头领献给周穆王的礼品主要是良马。祭河典礼中所用全牲有牛、马、猪、羊各50只，显示了畜牧业发展程度。

汉初，弱水流域成为匈奴的牧场。匈奴是游牧民族，以放牧牲畜为主。在浑邪王狭长的“分地”内，以祁连山雪水为源，地表水比较丰富，还有一定的地下泉水，大河小溪，沟川纵横，其中弱水（今山丹河）、羌谷水（今黑河），从东到西，纵贯走廊中部，形成许多良好的牧场。浑邪王采取许多措施，充分利用这些畜牧业优越的自然条件。浑邪王区域繁殖牲畜的品种多，最多的是马、牛、羊。

晋代中原战乱，河西相对安定，畜牧业发达。

隋唐时期，甘州是重要牧马基地，畜产品市场交易频繁。唐末吐蕃占领河西时期，开征“家畜税”“皮税”“畜税”。五代甘州回鹘时期，以牧业为经济支柱，向中原进贡以良马、

骆驼、貂皮、牦牛尾为主。

西夏统治时期农业与畜牧业并重。到元代，甘州为甘肃省会，牲畜交易市场增多，畜牧业发展已相当繁荣。明代商品经济较为发展，甘州是河西最大的皮毛产地和集散地，引得各地商贾不远千里来甘州采购。清代甘州仍为畜产品产地和集散地，大宗皮毛畜产品销往华北各地。

二、民国时期的养殖业

民国时期，乌江以农为主，兼养牛、马、骡、驴、猪、羊、鸡等家禽家畜。没有集体养殖场，大多是大户人家养殖，牛、马、驴养殖主要用于耕田拉车等，其品种为当地土种牛、马、驴，体格小，力量弱。猪饲养量很少，大都是土猪，饲养一年半，也只不过能屠宰 50～60 斤肉。羊、鸡的饲养量也寥寥无几，大都是用来自用。兽医从业人员较少，只能采用些简单的传统针炙术或民间土方行医治病，社会地位也比较低下。

三、共和国成立后的畜牧业

共和国建立后，畜牧业发展有了新的起色。1950 年，中共张掖县委、县政府发布《保护牲畜严禁宰杀耕牛》的布告，以保护牲畜。县上还从外地购进大牲畜，出售给缺乏耕畜的互助组和农户，并请来省兽医防治队协助开展畜禽防疫工作。1953 年，县上召开第一次畜牧兽医座谈会，成立 2 个联合诊所。通过政策引导，激发群众养殖的积极性，乌江西片几个村畜禽饲养量大幅度上升。1955 年成立乌江畜牧兽医站。1957 年，县上给乌江畜牧兽医站投入荷兰良种牛 1 头，重点改良当地的土种黑牛。1964 年 5 月，乌江公社与安镇公社合并，县上给公社又投入秦川良种牛 1 头，用于肉牛品种改良。到 1965 年，全公社大牲畜总量达到 3558 头匹，其中：牛存栏 2318 头，马存栏 207 匹，驴存栏 854 头，骡子存栏 179 头，猪和羊的养殖量也逐渐上升，生猪存栏数达 2934 口，比 1963 年增加 1412 口，比 1964 年增加 197 口；羊只存栏 10139 只，比 1963 年增加 4159 只，比 1964 年增加 1125 只，其中，山羊存栏数为 1222 只，绵羊存栏数为 8917 只。存栏的绵羊中，改良的绵羊达 308 只，占绵羊总数的 3.5%。从 1949 年至 1968 年的 20 年间，牛的饲养量趋于稳定，年饲养量在 2200 头左右，最高的年份达 2347 头，最少的年份也在 2163 头；驴和骡子年饲养量增减幅度不大，驴饲养量 850 头左右，骡子饲养量在 133–179 匹之间；马的增幅略大，到 1968 年马存栏 329 匹，比 1965 年增加 122 匹。牲畜中，役畜（用于农业生产）2188 头匹，占牛、马、驴、骡总数的 62.6%。1963 年，羊存栏为 5980 只，1965 年，突破 1 万只，达到 10139 只，1968 年存栏 8110 只。其中，绵羊数量增加，山羊数量逐年减少，1965 年为 1222 只，1966 年为 258 只，1967 年为 183 只，1968 年为 99 只。1966 年后，全公社认真贯彻毛泽东主席《关于养猪的一封信》的精神和中央“以养猪为中心发展畜牧业”的方针，县上提出了“一人一猪，一亩一猪”的号召，实行以巩固集体猪场为主，允许社员养猪，

落实饲养母猪的政策，使养猪业有了长足发展。到1968年，生猪存栏3747口，比1963年增加2225口。

1969年到1978年的10年间，牛饲养量趋于稳定，马、驴、骡大牲畜逐年增加，役畜数量增加幅度较大。生猪存栏数量大幅度上升，羊只存栏回落幅度不大。到1978年，全公社大牲畜存栏达4623头匹，其中，牛存栏2268头，马存栏619匹，驴存栏1259头，骡子存栏477匹，比1969年分别增加27头、247匹、371头和337匹，大牲畜中，役畜3850头匹，占大牲畜总数的83.3%。生猪存栏总数达9553口，比1969年增加6465口，是1969年存栏数的3.1倍。生猪年饲养量达12384口，户均3.1口。

1979年到2009年的30年间，乌江畜牧业养殖总量不断增加，养殖规模不断扩大，科技应用率大幅度提升。1980年底，全公社大牲畜存栏总量为4860头(匹)，包产到户后的1984年底，存栏达到6310头(匹)，1989年存栏达到9366头(匹)，2009年存栏达到24669头(匹)；其中牛的存栏逐年增加，1980年为2358头，1984年为3492头，1989年为9366头，2009年为23298头；马匹存栏趋于稳定，存栏数保持在500匹左右；驴的存栏增长幅度前10年较大，后10年逐年减少，1980年为1484头，1990年达到2965头，10年翻一番。但在2000年至2009年的10年间，由于农耕机械化技术推广及玉米制种产业的发展，役畜使用频率降低，饲养量也就随之下降；骡子的存栏逐年增加；生猪存栏前20年增幅较大，后10年存栏波动幅度较大。1980年底生猪存栏为6674口，到1985年，生猪存栏突破1万口，达到13012口，之后的年份生猪存栏、出栏均在1万口以上；从1979年到2009年，羊只存栏数最高的年份是2009年，达到24575只，多数年份存栏均在万只以上；养鸡业发展势头强劲。1981年，蛋鸡存栏1.72万只，到1988年突破10万只，达到102800只，2009年鸡饲养量达到23.6万只。

2010年，全镇牛、羊、猪、鸡、大雁等畜禽养殖总量大幅度上升，养殖种类呈现出多样化，养殖模式走向规模化，养殖业收入超过农民人均纯收入的三分之一。

第三节　家禽家畜

据资料显示，古甘州是历代王朝角逐争雄、屯兵养马之地，农牧业交织发展，养育着当地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虽几经周折，畜牧业还是有了一定发展，而且品种质量也不断更新、不断优化。这里的原始畜种有：河西马、蒙古马、皇城马、黑白花牛、河西黄牛、河西驴、民乐猪、河西山羊、河西蒙古羊、本地家兔等。原始禽种有三黄鸡、土种鸡、本地白鹅、鸭以及各色家鸽等。新引进的品种和杂交种有山丹马、河曲马、阿卡杂种马、秦川牛、南阳牛、吉林红牛、鲁西牛、荷兰奶牛、西门塔尔杂种牛，关中驴、庆阳驴，巴克夏猪、苏北猪、约克

夏猪、长白猪、内江猪。罗斯鸡、来航鸡、红育鸡、九斤黄鸡、京白鸡、星杂 288 鸡、白洛克鸡，新疆细毛羊、皇城高山细毛羊、卡拉库尔羊，西德长毛兔、力斯克兔。畜禽品种相当丰富。



青贮饲料

2010 年，畜禽饲养量为牛 26480 头、羊 27130 只、猪 14390 头、鸡 246180 只、大雁 21450 只、马 680 匹、骡 430 匹、驴 1160 匹、狗 1210 条、猫 2510 只、鹅 120 只、鸽子 150 只、狐狸 13 只、貉子 90 只、水獭 5 只、虹鳟鱼 11 万尾、金鳟鱼 8 万尾、七彩鲑鱼 10 万尾、中华鲟鱼 5 万尾、鲫鱼 20 万尾、草鱼 12 万尾、鲢鱼 3 万尾、鲤鱼 15 万尾、淡水龙虾 1 万只、蜜蜂 80 箱、梅花鹿 8 只、獭兔 200 只。

第四节　牲畜改良

乌江镇畜禽繁育改良工作起步早。共和国成立前，农户饲养畜禽种类单一，主要是马、驴、骡、羊、猪。其品种均为当地的土种家畜，繁育措施主要是靠“本交”途径完成，民间有专门饲养配种的土种公马、公驴、公猪、公羊的农户，在当地畜禽繁育中起到一定作用，但品种改良工作无从谈起。20 世纪 50 年代以来，畜禽改良工作纳入政府发展畜牧业的议事日程。1957 年县上给乌江投入荷兰奶牛 1 头，1964 年又投入鲁西良种公牛和秦川良种公牛各 1 头，建立起“六女子”人工授精配种站，重点推广黄牛、细毛羊和驴骡子的人工授鲜精技术。由秦凤香担任授精站站长，每年配种母牛 60 头左右，生产牛犊 30 头左右。这一时期，人工授精主要采集鲜精配种。从 1975 年开始推广冻精改良技术，品种主要有西门塔尔牛、新疆细毛羊、约克夏猪、长白猪等。

1983 年，全乡黄牛冻精改良达到 374 头，到 1986 年增加到 620 头。从 1985 年后，乌江重点以牛的改良为主，良种牛冻配改良点发展到 3 个。2001 年至 2010 年，相继在天乐、敬依、大湾、管寨、平原、谢家湾、安镇、小湾等村设立“牛改点”，到 2010 年底，全镇共

有良种牛冻配改良点13个，从业人员15人，平均每年改良肉牛6000多头。从90年代至2010年上半年，每改良1头牛向养殖户收费20～50元不等，从2010年5月6日起，甘州区良种牛改良实行冻精免费优惠政策，但这一政策为时不长就“流产”了。



公社时期兽医培训

第五节　疫病与防治

乌江畜牧防疫最早始于1953年。在共和国成立初的社会主义改造时期，县上召开县、区、乡三级干部会议，提出在全县开展保畜、爱畜、增畜运动，县上成立保畜委员会，九区（乌江）成立保畜分会，各乡（村）都成立保畜小组。一方面大力发展大牲畜，另一方面开展以炭疽和马鼻疽为重点的牲畜防疫工作。乌江由省上直接派兽医抓防疫。防疫采取集中防疫措施，做到“乡不漏畜”。防疫人员在空旷的场地将一根长草绳拴在两端的树桩上，由农协会主任负责，通知各乡（村）人员将所有的大牲畜按照规定地域拴在预先拴好的绳子上，再由防疫人员从绳子的一端向另一端挨个给牲畜注射疫苗，进行集中防疫。

1961年，公社畜牧兽医站采用精制敌百虫驱治马胃蝇蚴蛆病，驱治马骡228匹，效果显著。1962年，这项技术得到县上的认可，并在全县推广。

1964年后，人畜共患的传染病——布鲁氏杆菌病（简称“布病”）扩散到乌江；1966年至1970年5月，马类家畜病——马腺疫在元丰、谢家湾、敬依、天乐等大队发生；1976年至1978年，乌江、安镇大队暴发禽霍乱，三年内共死亡鸡3486只。牲畜防疫工作成为全公社的重中之重。1968年，实行合作医疗，畜牧兽医站建立公社、大队、生产队三级防疫网络，公社要求每个大队要有1名赤脚兽医，每个生产队要配备1名防疫员，赤脚兽医和防疫员的培训工作由公社畜牧兽医站负责，共培养赤脚兽医18人，防疫员113人，重

点从事全公社动物防疫、疾病治疗、畜种改良技术推广等，从人才培养上强化畜牧防疫工作。牲畜防疫以赤脚兽医为主，疫苗由畜牧兽医站提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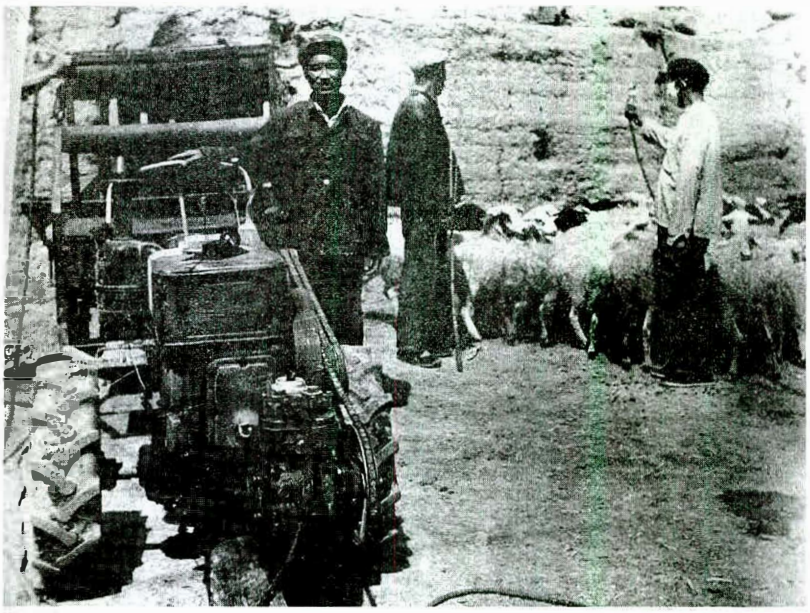

公社时期畜禽防疫场景

从1971年至1977年间，加大地方布病的防控治疗工作，全公社开展以气雾免疫为主的综合性防治措施，对人畜集中免疫。在这一期间，全省布病防控现场会在乌江公社平原堡畜牧兽医站（今平原畜牧站）召开，国家农业部、省医疗队、省畜牧厅和张掖地区有关部门领导参加现场会。这一时期，乌江畜牧兽医站被确定为甘肃农业大学大学生实习基地。

1983年“包产到户”后，土地、牲畜全部下放到户，防疫重点转向农户家庭。从1983年到2004年这一阶段，畜禽防疫采取畜牧兽医集中人力，村社派人负责，逐户进行防疫，疫苗由区畜牧局提供，每年春季、秋季各防一次，防疫对象主要是牛、羊、猪、鸡等。马主要预防马鼻疽、马传染性贫血；牛主要预防口蹄疫、牛出血性败血病、巴氏杆菌病；羊主要预防口蹄疫、魏氏梭菌病；鸡主要预防新城疫、禽霍乱；猪主要预防口蹄疫、猪瘟、猪丹毒、猪肺疫、仔猪付伤寒等。

从2004年至2010年，畜牧站将本站兽医人员和个体兽医共同纳入全镇畜禽防疫体系，统一调动使用。在人员配备上，采取定人、定村、定报酬“三定”措施，稳定防疫队伍；在防疫措施上，坚持镇不漏村、村不漏社、社不漏户、户不漏畜、畜不漏针的“五不漏”要求，由政府负责保防疫密度，畜牧部门保防疫质量，每年春、秋两季各集中防疫一次。防疫员工资按社数支配，每社每年50元。2004年以后，防疫工作将六大强制免疫传染病作为重点，即：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鸡新城疫、高致病性猪蓝耳病、猪瘟、狂犬病。实行“零费制”防疫，防疫经费由区财政拨款支付，不向养殖户再收防疫费。

乌江镇村级动物防疫员情况一览表

表 102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毕业院校	学历	职 称	工作时间	现所在单位(村社)
庞 涛	男	1975.10	张掖农校	中专	兽医技术员	2000.4	镇畜牧站
葸 东	男	1972.3	省畜牧学校	中专	兽医技术员	1995.3	镇畜牧站管寨分站
丁忠国	男	1970.7	省畜牧学校	中专		1990.2	镇畜牧站敬依分站
周泽民	男	1984.12	省农业大学	中专		2004.3	镇畜牧站谢家湾分站
吴希春	男	1970.1	省畜牧学校	中专	兽医技术员	1988.2	镇畜牧站
赵建东	男	1981.12	省农业大学	大专		2004.9	镇畜牧站
王建国	男	1981.1	山丹培黎学校	中专	兽医技术员	2004.3	镇畜牧站安镇分站
张 锋	男	1973.9	省畜牧学校	中专		1995.2	镇畜牧站大湾分站
田 昌	男	1985.8	省畜牧学校	中专	兽医技术员	2003.4	镇畜牧站乌江分站
李 俊	男	1984.1	省农业大学	大专	兽医技术员	2001.7	镇畜牧站东湖分站
王兆峰	男	1972.12	张掖农广校	大专	助理兽医师	1994.5	镇畜牧站
赵 勇	男	1987.3	省畜牧学校	中专		2004.3	镇畜牧站平原分站

第六节 饲养方式与放牧

一、建国前的养殖

共和国成立前，家禽家畜均由大户富户人家经营饲养，且畜群小，养殖数量少，家境贫寒的百姓无人养殖。养殖种类以牛、马、驴、骡、羊(山羊)为主，牛主要用于农耕，驴主要用于拉磨、打碾或作为骑乘脚程，马和骡子用于脚程、打碾等，羊只有绵羊、山羊两种，绵羊主要用于食肉、产羊毛，所产的羊毛用于做棉袄、擀毡、做帽袜等；家禽种类主要有鸡、狗、猫等，鸡用于食肉，狗用于看家护院，猫用于捕捉老鼠。家禽家畜品种单一，饲养总量不大。马、牛、羊一般有专门的人员管护、放养，猪一般为散养，没有专门的圈舍，有时也赶到户外放养，洗锅抹灶形成的泔水、农作物草粉、稻谷糠均为养猪饲料。所有的畜禽品种均为当地的土种畜禽。

二、建国后的家禽家畜饲养

共和国成立以后，畜牧业发展纳入政府工作的议事日程。从 1949 年至 1954 年，仍然

是各家各户分散饲养，养殖种类以牛、马、驴、羊、猪为重点，饲养方式以放养为主。从1955年农业合作化后，大牲畜、羊只等畜禽全部入社，充为集体所有，由合作社统一管理饲养，由于当时牲畜入社折价偏低，对群众热爱牲畜的心情估计不足，致使农民出卖牲畜，入社后牲畜实行集体喂养，圈棚不足，饲养管理不善，造成乏弱死亡，影响畜牧业发展，实行合作化后，胶皮车运输业异军突起，促进马、骡、驴大牲畜的发展。各合作社均由专门的饲养场和饲养员，所有大牲畜都采取集中放养、集中上圈进棚，羊只由专门的牧羊管理人员，社社都有猪场，有专人负责管理。所有牲畜饲草，均组织大量劳动力集中割草，农户家不允许喂养家禽家畜。

1962年后，按照中共中央精神，开放集市贸易，推行“三自一包”，畜牧业走出低谷。1964年社教运动开始后，虽然批判“三自一包”，但允许社员饲养家禽家畜。从1962年至1982年的21年间，乌江畜牧业均以集体养殖与个体家庭养殖并举，1978年，乌江公社在养猪上《纲要》中，社办猪场达到101个。大牲畜饲养场、羊圈等圈舍普及率达到100%。到1981年，大牲畜存栏5030头(匹)，其中：集体牲畜存栏3912头(匹)，社员个人存栏1118头(匹)；生猪存栏6456口，其中：集体存栏为33口，社员存栏6423口；羊存栏12673只，其中：集体存栏1558只，社员存栏11115只。从1983年起，集体畜禽全部下放到户，集体饲养场成历史。

从1949年至1982年，集体牲畜的饲养依靠社集体管理，指定专人放养管理。大牲畜由饲养场工作人员管理喂养，羊、猪均由专门人员放牧喂养。牛、马、驴的使用由生产队长支配。羊、猪等集体饲养的畜禽宰杀后按照全生产队人口分配肉食。农户家个人饲养的牲畜主要采取放养与圈养结合，夏季基本上为放养，冬季均为圈养。

三、现阶段的养殖

1983年，农村实行“包产到户”后，集体饲养的家禽家畜全部下放到农户。随着农业机械化程度逐步提高，大牲畜中役畜数量逐年减少，牲畜的商品率随之提高，养殖户转变饲养方式。“包产到户”后，大牲畜由过去的放养、散养转变为圈舍饲养，鸡的饲养由散养转变为笼养、圈养，羊只饲养由完全放养转变为喂养与放养相结合的饲养方式。从1983年至2002年的20年间，养殖户以庭院养牛业为主，每户在后院建造畜禽圈舍，发展家庭综合养殖业。1990年，全乡5头牛以上的养殖户14户，其中元丰、贾家寨、安镇、小湾村各1户，敬依、天乐、永丰村各2户，东湖村4户。10口以上的养猪户共11户，其中贾家寨、小湾村各3户，敬依村2户，管寨、东湖、安镇村各1户。30只以上的养羊户24户，其中谢家湾、元丰、乌江、管寨村各3户，贾寨、敬依、小湾村各4户。到2003年后，庭院养殖局限性大，逐步由庭院养殖转向小区养殖。到2013年，全镇已建成安镇博盛肉牛养殖场、平原富海肉牛养殖场、敬依奶牛养殖小区、天乐惠民养殖场等20多个专业养殖小区和养

殖场，由养殖户分别承包小区或养殖场的圈舍，进行规模化、集约化的集中饲养，畜禽主要有肉牛、羊、鸡、猪，养殖小区和养殖场的养殖户及分散村社的养殖户成立养殖专业合作社。

第七节　饲草

乌江自古水丰草美，是天然的牧场，但由于各种人为活动，致使天然牧场不复存在。当时在这片土地上生活的先民们，采取一边放牧一边青刈，就是把放牧剩下的青草收割下来，或凉干，或鲜喂。后来，随着农业的发展，有了农作物秸秆，如玉米秆、谷草、麦草、稻草等，也是最原始的优良饲草，这些饲草经过凉晒后，或用铡刀铡成3-8公分饲喂或直接饲喂。当时的大家畜如牛、马、骡、驴使役动物，平时都是很少喂精饲料，只有在农忙时节或怀胎生产时，才会适当的喂一些饲料，饲料很简单，都是一些谷物类籽实，如大豆、小豆、青稞、高粱、玉米等，不粉碎，直接饲喂。后来，油粕类饲料如胡麻饼、菜子饼出现，一般用来喂养牛。猪鸡主要饲喂一些作物下脚料，如稻糠、米糠、泔水和一些草。这种饲养方式一直持续到1989年，出现饲料粉碎机，开始对饲料的简单配合，市面上开始有出售的猪、鸡、牛用全价配合饲料和浓缩饲料，饲料业的发展大力带动了畜牧业的发展，乌江的畜牧业也因此有了大的发展，农户开始自己引进饲料粉碎机，配制饲料。玉米的大面积种植，带来了大量的玉米籽实做饲料，也带来大量的玉米秸秆，以前的牧场在逐渐的土地开发后，都成了农田。玉米秸秆成为主要的饲草，在青刈饲喂、干铡饲喂后，1990年又引进作物秸秆青贮新技术，通过青贮的玉米秸秆，营养价值提高3-5倍，动物更容易吸收，饲喂方便，成为众多养殖户最好的饲草加工方法。到1998年，市面上饲料品种齐全，猪、鸡一部分是自配的料，另一部分是直接购买全价饲料，2000年至今，饲料混合机的普及，养殖户购买来预混料或浓缩料，自己完成全价料的配制，全价料的原料有：玉米、次粉、麦麸、豆粕、菜籽饼、胡麻渣饼、浓缩料或预混料等，此时的饲料饲草加工生产十分先进。

第八节　渔业

乌江镇河流、沼泽、苇池较多，水源丰富，生长着多种自然鱼类。《居延汉简》记载，早在西汉初年，甘州就有鱼类交易。共和国成立前，乌江水源丰富，溪流淙淙，野生鲫鱼、草鱼随处可见，人们没有吃鱼的生活习惯，也没有人工饲养鱼的技术，因此也就没有渔业这一机构存在。

共和国成立后，随着经济的不断发展，政府政策的不断引导和养殖技术的不断引进，

养鱼业在乌江应运而生。1958年，乌江公社在贾家寨一队以西的黄草滩开挖鱼池80亩，建成渔场，因养鱼经验少，将貂子养殖场建在渔场附近，鱼池遭到貂子的破坏。市园林局在乌江大湾村建塘养鱼，成立张掖市大湾渔场，从南方运来草鱼、鲢鱼苗45万尾，部分有条件的村、社利用天然水塘投放鱼苗，发展渔业生产。1966年，全公社养鱼再度兴起。经过曲折发展，到1984年，全乡养鱼水面达240亩；1987年达750多亩，养鱼户达到150多户；1990年底，谢家湾、元丰、贾家寨、东湖、管寨、平原、大湾、小湾等村均有养鱼面积，全乡养鱼水面达到960亩，年产商品鱼25吨，渔业生产初具规模。从1991年至2007年，由于镇域内水质遭到周边企业污染破坏，乌江养鱼业一度停滞不前。近几年，政府加大生态环境保护力度，镇域内水环境得到改善，加之百姓生活水平的提高和旅游垂钓休闲产业的发展，乌江养鱼业再度升温，到2010年底，全镇养鱼水面达到300多亩，涉及东湖、大湾、平原、谢家湾、敬依、管寨、小湾等7个村，各个养鱼场均设有钓池，开展垂钓休闲旅游服务。平原沙坡湖养殖品种主要以虹鳟鱼、金鳟鱼、七彩鲑鱼为主，其它渔场养殖品种主要有鲤鱼、草鱼、鲢鱼、鲫鱼为主。

虹鳟鱼是乌江特产，也是甘州区唯一的一家虹鳟鱼养殖场，乌江虹鳟鱼的养殖始于1981年。1981年，县粮食局投资36万元在平原村沙坡湖建起虹鳟鱼养殖场，修建房屋15间，架设电路，修建混凝土鱼池10亩，从北京引进虹鳟鱼苗，充分利用丰富的泉水资源饲养虹鳟鱼和草鱼，其中虹鳟鱼7亩，草鱼、鲤鱼3亩。到1988年平原村一社也在沙坡湖修建起了股份制的虹鳟鱼养殖场，投入资金11.6万元，其中平原一社集体入股5.6万元，其余为该社16户农户入股投资，修建混凝土养殖池1个，养殖水面为1亩。鱼池建成后承包给4户农民管理，每年给社集体交纳承包费2.4万元。到1990年，平原一社将鱼池拍卖给本社社员张志文经营。1997年，粮食局虹鳟鱼养殖场以3.6万元的资产也变卖给了张志文，两个养殖场合二为一。经过10多年的发展，到2010年养殖水面达到12亩，养殖品种主要有虹鳟鱼、金鳟鱼、七彩鲑鱼、中华鲟鱼等4个品种，共30多万尾，其中虹鳟鱼11万尾，金鳟鱼8万尾，七彩鲑鱼10万尾，中华鲟鱼5万尾。2002年之前，销量不俏，之后平均每年销售25吨左右，产品全部销售在本地市场，而且均由消费者上门购买。2010年以后，逐步将虹鳟鱼场扩建为集养鱼、观光、餐饮为一体的旅游餐饮景点。

第二十章　水利事业

乌江位于黑河甘州段下游，属井、河、泉、提混灌区域，灌溉历史悠久，土壤肥沃，光热资源丰富，是甘州区粮食、蔬菜生产的重要产区，适宜种植多种农作物。海拔高程在1410米至1600米之间，多年平均降水量125毫米，平均蒸发量1427.9毫米，年平均气温7℃，无霜期120天，属温和极干旱气候。农作物有小麦、稻米、玉米、豆类、瓜果类，尤以稻米著称，是甘州历史上有名的“鱼米之乡”。近年来水利基础设施不断更新和完善，兰新铁路和西气东输、西油东输管线横穿本区域，以集镇为中心的乡村道路相互贯通，干、支渠沿渠道路畅通，基本已形成渠、路、林、田间工程互相配套的合理格局，水管站辖13个行政村、119个合作社灌溉区域，共有用水户6848户，目标灌溉面积8万亩，设计灌溉面积7万亩，申报用水总面积及收费面积4.02万亩，其中河灌1.94万亩、井灌2.09万亩。

第一节　水利组织

乌江灌区隶属乌江水管所管理，位于甘州区城西北，东依大满灌区，南靠市区和盈科灌区，西邻西干灌区和临泽县板桥镇，北与平山湖乡接壤。2010年辖乌江、三闸、靖安3个乡镇。灌区原有8条干渠和独立引水口，都自成体系。1956年成立了乌江水管所，辖乌江、三闸、靖安3个乡，明永乡的夹河、下崖村，新墩镇的白塔、北关、流泉村。1962年将高庙、下崖村划归西干灌区，白塔、北关划归盈科灌区；1963年将平山湖乡的牧区水利划归乌江灌区，水管所下设3个乡水管站，8个水管段，平山湖乡、流泉村和十里行宫林场由水管所直接派水利员管理，灌区有国家职工21人，水管工47人。2005年底，乌江水管所平山湖水管站撤销，乌江水管所仅管辖乌江、三闸、靖安3个乡镇。灌区水利管理组织，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专业管理与群众管理相结合的办法。专业管理有所、站、段、斗4级，群众民主管理组织有灌区委员会、渠系委员会、斗渠委员会和灌水小组。

共和国成立前，县上设立水利委员会，统管全县水利建设和管理工作。水利委员会以下，每条干渠设一“农官”，干渠以下设渠主，渠主以下设号主，负责把水配到农户。共和国成立后，于1950年成立张掖县水利委员会。1951年3月改称“水利协会”。1956年3月改组成立县水利科，按渠系成立水利管理所。1958年县水利科改为水利局，内设灌溉股。1959年3月筹建张掖市（地级），成立张掖市水利局，内设人秘、工程、灌溉、财务科。至

1961 年共设立上三、大满、盈科、小满、巴吉、沤波、明永、梨园、甘浚、安阳、乌江、总口等 12 个水管所。1961 年 12 月张掖市筹委撤销，恢复张掖县水利局。1966 年 5 月，县水利局撤销，成立农林水牧工作站。1971 年 10 月，成立县水利电力局。90 年代水利、电力局分设。水利局下设水管所，随着机构改革和水利管理工作更加细化服务于农业，水管所以下设立水管站，并于 2002 年投资 52 万元，翻新改建了水管站。

乌江水管所历任所长名录

表 103

单位名称	职 务	姓 名	任职时间	注
乌江水管所	所 长	崔学勤	1961 ~ 1971	
革命领导小组	组 长	贺志忠	1972 ~ 1977	
革命领导小组	副组长	曹永发	1975 ~ 1976	
乌江水管所	所 长	黄金海	1977 ~ 1981	
乌江水管所	副所长	曹永发	1977 ~ 1978	
乌江水管所	所 长	贾成光	1981.5 ~ 1990.12	
乌江水管所	副所长	王增新	1988.3 ~ 2002	
乌江水管所	所长	杨新明	1991~2001	
乌江水管所	副所长	管作蒲	1996~2002	
乌江水管所	所 长	王启朝	2001~2012	
乌江水管所	副所长	樊学会	2002~2012	
乌江水管所	副所长	蒲兴元	2002~2012	
乌江水管所	所 长	蒲兴元	2012~	
乌江水管所	副所长	陈海牛	2012~	
乌江水管所	副所长	王 涛	2012~	

乌江水管站是乌江水管所的派出单位，成立于 1989 年 1 月 11 日，徐克成和杨步鳌分别担任站长、副站长，水管站受乌江水管所和乌江镇人民政府双重领导，实行分级管理。1991 年 –1998 年，吴希茂担任站长；1999–2004 年，吴军担任站长；2004 年 –2005 年，张全成担任站长；2005 年 –2012 年，蒲金海担任站长；2012 年至今，张多明担任站长。2010 年，水管站设站长、文书、渠系主任职位，水利管理人员分四种类型，即：水管所分派的国家正式职工 7 人、水管站聘用的临时水管人员 5 人、村委会聘用的水利段长 3 人、渠系聘用的管水季节工 4 人，水管站内设 5 个渠系并聘任渠系主任，在水管站的统一领导

下负责镇域内渠系的灌溉管理、节水型社会建设、工程养护清淤维修、抗旱防汛、水费收缴等工作，元丰渠渠系主任主管谢家湾、元丰2个村的7个引水渠(口)，灌溉面积5530亩，其中河灌面积2484亩、井灌面积3046亩；先锋渠渠系主任主管贾寨、乌江、管寨3个村的3个引水渠(口)，灌溉面积4751.4亩，其中河灌面积3091.5亩、井灌面积1659.9亩；马胡子河、柳河渠系主任主管敬依、管寨、乌江、东湖等4个村的19个引水渠(口)，灌溉面积8790.4亩，其中河灌面积6100.3亩、井灌面积2690.1亩；永丰渠渠系主任主管永丰、小湾2个村，灌溉面积5895.3，其中河灌面积2772.3亩、井灌面积3123亩；塔儿渠系主任主管平原村、天乐村、安镇村、大湾村，灌灌面积15507.8亩，其中河灌面积5307.8亩、井灌面积10200亩。

2010年，乌江水管所新成立平原水管站，将原乌江水管站管辖的永丰渠系、塔儿渠系灌溉管理划归平原水管站管辖，谈吉贤任第一任站长。

第二节　流经乌江的主要河流

黑河　又名张掖河、甘州河、鲜卑水、覆袁河、副投河、羌谷水，是河西走廊最大的河流，属中国第二大内陆河。发源于祁连山和托赖山之间，分东西两岔，东岔发源于景阳岭，自东向西流，河脑至黄藏寺长100公里，称八宝河；西岔发源于托赖雅腰掌，自西向东流，河脑至黄藏寺长175公里，称伏牛河或托赖河。二源于黄藏寺汇合后，向北流，称黑河。黑河干流自黄藏寺至莺落峡山口长95公里，然后流经龙渠、甘浚、新墩、乌江等地汇东来之山丹河(古称弱水)，折向西北流，于乌江镇大湾村出境。黑河在甘州境内流域面积3663.8平方公里，干流长52公里，年引灌7亿立方米，灌溉面积56万亩。黑河干流在乌江途经谢家湾、元丰、贾家寨、乌江、管寨、平原、永丰、小湾、大湾等10个村，4条支流河途经敬依、乌江、东湖、平原等村，干流长26040米。

山丹河　流经市(区)境东部，是黑河水系中较大的支流。全长160公里，发源于祁连山冷龙岭中段北坡，北流经山丹县城东南与马营河、寺沟河汇流，折向西北注入山丹县祁家店水库，于山羊堡流入甘州区，注入二坝水库，境内干流长35公里，又于甘州城北15公里处乌江镇管寨村东北端汇入黑河，年径流量0.121亿立方米。

黑河支流马胡子河　乌江镇域内流程总长10340米，流经敬依村一、二、三、六社，乌江村三、四、五社，东湖村四、五、六、七社，管寨村十、十二、十三社，在管寨村十二、十三社北汇入黑河。

黑河支流柳河　乌江镇域内流程总长10240米，流经敬依村四、五、六社和东湖村全境，在东湖村七社北汇入黑河。

黑河支流新河 乌江镇域内流程总长 13040 米，流经谢家湾村四、五、六社和元丰村，在元丰村六社北汇入黑河。

黑河支流麽河 乌江镇域内流程总长 4800 米，流经西大湖和平原村全境，在平原村东北面汇入黑河。

黑河及支流河流经乌江镇村社一览表

表 104

河流	流经村社	长度(米)
新河(总长 13040 米)	谢家湾村 4、5、6 社	6080
	元丰村 1、2、4、5、6 社	6960
乌江岔路口东黑河支流(总长 4560 米)	贾寨村 2、3、4 社	3960
	乌江村 8 社	400
	管寨村 1 社(汇入黑河干流)	200
马胡子河(总长 10340 米)	敬依村 1、2、3、6 社	3240
	乌江村 3、4 社	1340
	乌江村 5 社，东湖村 4、5 社	1820
	东湖村 6 社	780
	管寨村 10 社，东湖村 6 社	260
	东湖村 6、7 社	1280
	东湖村 7 社，管寨村 12、13 社	1620
柳河(总长 10240 米)	敬依村 4、5、6 社	4100
	东湖村全境	6140
马胡子河、柳河交汇处至黑河	平原村 6 社，管寨村 12、13 社	760
麽河	西大湖，平原村全境	4800
黑河(总长 26040 米)	谢家湾村 1、2、7 社	3720
	元丰村 1、2、3、5、6 社，贾寨村 3、4 社，管寨村 1、2、3 社	4700
	管寨村 4、8、9、11、12、13 社	5940
	平原村 5、6、7 社	1940
	安镇村 6 社	460
	永丰村 1、2、4、6 社	1100
	小湾村 2、3、6、8、9、10、11 社	4120
	大湾村 1、7、8、9、10 社	4060

第三节　湿地·沼泽

湿地是自然界特殊的生态系统，它与森林、海洋并称为地球三大生态系统。湿地具有涵养水源、调节径流、控制污染、净化水质、美化环境、调节气候、降解有害物质、保护生物多样性等方面的功能。

甘州区根据国际《湿地公约》《全国湿地保护工程规划》《甘肃省湿地保护条例》《甘肃省湿地保护工程规划(2005—2030)》、国家林业局颁布的《自然保护区工程项目建设标准〈试行〉》以及《张掖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黑河水资源开发利用保护规划》等法规，从2006年开始，对区辖湿地用5年时间进行治理。

全区湿地主要有天然湿地和人工湿地两大类型。天然湿地主要分布在区境内黑河沿岸及黑河、山丹河、新河、马胡子河、大沙河、柳河、麽河、碱河、苦河两岸的5个泉水溢出带；人工湿地包括全区境内分布的库塘、灌溉地及渠系。

永久性河流湿地　乌江镇境内主要有黑河及其支流新河、柳河、马胡子河、麽河等5条永久性河流湿地，涉及12个村。

泛洪平原湿地　泛洪平原湿地主要分布在黑河沿岸的谢家湾、贾家寨、元丰、管寨、平原、永丰、小湾、大湾等村，河水泛滥淹没河流两岸的河滩、河谷、草地形成泛洪平原湿地，全区面积477.7公顷，其中乌江镇有47.7公顷。

草本沼泽湿地　草本沼泽湿地主要分布在黑河大桥以下和城郊东北泉水溢出带，植被盖度≥30%，积水时间较长，以喜水性草本为主的沼泽。重点分布在贾家寨、东湖、敬依、西大湖等。

内陆盐沼湿地　内陆盐沼湿地主要分布在黑河、山丹河沿岸及城郊泉水地区、河流、渠系退水区域。有一年生和多年生耐盐生植物群落组成，土壤为重盐碱潮土，水含量达0.6%以上，植被盖度≥30%，全区面积1641.24公顷，其中乌江镇有483.8公顷。

水稻田湿地　水稻田湿地主要分布在黑河桥以下、山丹河、城郊东北乡镇泉水溢出带，全区面积1303.1公顷，其中，乌江镇有1120.4公顷。

灌溉渠系湿地　乌江境内灌溉渠系湿地主要以塔儿渠系、永丰渠系、元丰渠系、先锋渠系、马胡子河及柳河渠系等干、支渠系为主。

农用泛滥湿地　农用泛滥湿地主要分布在黑河桥以下河流平缓地带，季节性泛滥农用地，全区面积204公顷，其中，乌江镇有165公顷。

泉水　泉水是地下水饱和向外排泄的一种形式。全区泉水溢出总量为8.429亿立方米，主要有6个溢出带：黑河、马胡子河、乌江泉水溢出带，即下崖、夹河、西大湖滩、乌江

堡、谢家湾、杨家庄等地，面积约 75 平方公里；城区泉水溢出带，面积 17 平方公里；山丹河河谷泉水溢出带；大沙河、黄水沟泉水溢出带；黑河干流泉水溢出带，即黑河桥以下至出境河床两侧；东滩、草湖泉水溢出带。

第四节 渠系工程

镇域内灌溉水源有黑河水，黑河支流马胡子河、柳河、麽河，西大湖、城郊湿地、黑河山庄泉水。地表水灌溉共有五大渠系，即塔儿渠系、永丰渠系、元丰渠系、先锋渠系、马胡子河及柳河渠系，共有大小独立引水(口)渠 31 处(即：谢家湾新沟、谢家湾老沟、上沟、尖沟、大沟、元丰渠、下东新沟、上犁沟、先锋渠、乌江张家沟、张寨渠、管寨西支、管寨东支、徐家磨沟、敬依上沟、敬依六社上沟、敬依六社下沟，高家沟、大塘坝、苇池湾、敬依新沟、敬依下沟、东湖张家沟、东湖三社引水口、东湖七社引水口、周家沟、胡家沟、下湾沟、周家磨沟、永丰渠、塔儿渠)，辖区内水资源分布不匀，由于乌江东片泉眼多，水量充沛，长期形成了日浇夜退、自行引水的习惯，后改为昼夜实行集中轮灌，健全了灌溉制度，计划用水得以推行，70-80 年代为了缓解泉水逐年减少干旱之矛盾，在塔儿、平原、永丰建了提灌站 5 座，安装水泵 22 台/套，每个合作社打井 1 眼，缓解了灌溉矛盾，至目前，乌江镇有机井 160 眼，其中灌溉机井 153 眼、生活用井 7 眼，大小泉眼 1 万多眼，全年平均灌溉引水天数 207 天，日均流量 7.06 立方米/秒。水管所根据工程普查有关资料，结合工程现状和实地测算，测算出了乌江水管站干、支、斗、农四级渠道综合利用率分别为 92%、93.3%、89.7%和 81.2%。渠系水利用率为 62.52%，田间水利用率 80%，灌溉水利用率 50.02%。由于无固定渠首，引水无保证，渠道破烂渗漏严重，农田得不到适时灌溉，随着水利事业的不断发展，20世纪 70 年代开始统一规划，逐步修建固定引水渠首，形成了元丰、先锋、永丰、塔儿四条干渠。

塔儿渠 1971 年第一次改建，原县水电局设计并施工，草皮衬砌 6.6 公里，建筑物上下钉木桩稳定加固，修建混凝土闸 7 座。1975 年第二次改建，梯形断面，设计流量 3 立方米/秒，浆砌石渠底宽 1 米，边坡 1:1，混凝土预制板衬砌，耗用水泥 510 吨，钢材 19 吨，木材 9.5 立方米，投资 9.24 万元，工日 6300 个。1989 年在黑河城防工程西岸 1180 米处，开口引洪，设计流量 5 立方米/秒，开渠 3 公里，修建筑物 5 座。第三次改建是 2001 年，利用大型灌区续建配套项目，改建长度 4.2 公里，设计流量 4.2 立方米/秒，梯弧型现浇衬砌，投资 220 万元。

元丰渠 20世纪 70 年代曾用空心闸墩修建了几座建筑物。80 年代由市水电局设计施工，修建渠首工程和退水闸，拦水坝 30 米，护岸 200 米，设计引水流量 1.5 立方米/秒，耗用投资 5.4 万元，使用几年后，因黑河水不断袭击等原因，坝倒河床移变，只得修筑临

乌江灌区干支渠道一览表

表 105

渠道名称	长度（公里）	闸（座）		桥（座）	渡槽（个）	涵洞（个）	跌水（个）
		单开	双开				
永丰干渠	5.07	8		6			
先锋干渠	3.5	11	2	11	4		
管寨新沟干渠	2	11	1	7	4		
永丰一支	1.35	5	3	6			1
永丰二支	1.585	5	5	12			3
永丰三支	0.774	5	4	5			3
永丰三社支渠	0.587	6	1	1			
小湾七支末端	1.271	5		2			
小湾六支末端	2	4	1	2			1
小湾四支末端	1	2	1	1			1
大湾二支下段	0.8		9	2			
大湾三支下段	2.04	8	3	6			2
大湾四支下段	1.84	3	3	2			
天乐五支	15	7	2	5			1
天乐六支	1.6	5	1	3			1
平原周家沟支渠	0.8	4		1			
平原一支一分支（吕家闸）	0.8	4	1	2			
陈家崖支渠末端	0.53	10	3	3			
安镇二支一分支	2.35	8	6	10			
安镇二支二分支	0.8	5	2	3			1
安镇一支一分支	2.37	8	6	9			
张寨新沟支渠	3	8	2	8	1		
管寨东支下段	0.95	7		1			
管寨西支	1.2	9	5	3			
乌江张沟支渠	3.3	18	3	10	4		
先锋东支	2.1	4		1		1	
先锋西支	1.8	8	1	3	1	1	
先锋北支	1.5	3	1	2			
上犁沟支渠	2.7	16	2	16		3	
东湖下湾沟支渠	4.02	14	17	20	2		
合计	55.137	211	85	163	16	5	14

时拦水坝引水灌溉。

先锋渠 20世纪60年代改线开新渠;70年代用空心闸墩修建筑物,简易配套;80年代黑河主流西移,渠首下移200米,新建拦水坝,长30米,泄洪闸5座,维持引水灌溉。1990年市水电局工程队设计,水管所施工,衬砌干渠4.7公里,修建筑物43座,闸房9座,共耗资金8.5万元。

永丰渠 全长11.4公里,修建筑物24座,完成田间配套面积1600亩,投资4.4万元。

第五节 提灌与蓄水工程

乌江灌区由于受城乡建设、打井提灌等多种因素的影响,耕地增多,泉水减少,用水供需矛盾比较突出。20世纪50年代调查有泉眼23662个,每秒水量10.8立方米,1990年,只剩泉眼1万个,每秒水量4.6立方米。为保证农田灌溉,灌区先后在乌江境内建提灌站多处。

乌江乡提灌站一览表

表106

所在村社	建设年份	水源	级数	扬程(米)	流量(m^3/秒)	电力(千瓦/台)	机械(马力/台)	水泵(台)	灌溉面积(亩)
乡提灌站	1972	泉水	1	10		139/7		1	50
永丰林场	1972	泉水	1	8	90		12/1	1	50
大湾村	1973	泉水	1	8	140		20/1	1	50
大湾八社	1973	泉水	1	10	150		17/1	1	50
管寨村	1975	泉水	1	10	130		24/1	1	50
管寨三社	1975	泉水	1	10	90		12/1	1	50
管寨十三社	1975	泉水	1	10	120		12/1	1	50
东湖村	1975	泉水	1	7	90		12/1	1	50
安镇六社	1975	泉水	1	9	130	14/1		1	50
元丰五社	1976	泉水	1	7	90		12/1	1	50
小湾村	1976	泉水	1	7	90		24/1	1	50
合计						153/8	145/9	17	550

2010年，辖区内共有3座大型提灌站，作为灌溉补水，即塔儿渠2座，永丰渠1座，塔儿渠提灌站始建于1990年，引提西大湖泉水，配套安装水泵5台/套，提水量0.6立方米/秒，于2006年水管所投资35万元，改造修建办公住宿管理房，改造了提灌站进出水池，维修机电水泵5台/套；平原提灌站始建于1988年，引提柳河水量补充灌溉，安装水泵4台/套，提取水量0.4立方米/秒；永丰提灌站始建于1982年，引提黑河水作为渠系补水灌溉，配套安装水泵5台/套，电机功率165.5千瓦/时，提水量0.66立方米/秒。

第六节　灌溉管理

一、建国前的农业灌溉

张掖的水利事业开发较早。据考古发掘，河西走廊早有人类在此生息、劳动和繁殖。春秋战国时期，河西走廊成为西北各游牧民族活动之地，先后在这里生活的有羌、戍、月氏、乌孙和匈奴等氏族部落，主要从事游牧生活。秦至汉初，匈奴崛起，占有整个河西走廊，并威胁中原。汉元狩二年（公元前121年），汉武帝派遣骠骑将军霍去病两次西进打败匈奴，占领河西。汉王朝为了巩固边防，发展经济，即开始设郡置县，徙民屯田，戍兵实边，修渠引水，兴修千金渠，发展农田灌溉，开拓了河西农田水利的历史。唐朝修建了盈科、大满、小满、永利、加官、大官等渠，是古代水利的兴盛时期。据《张掖市水利电力志》记载，乌江灌区旧渠有塔儿渠、敬依渠，塔儿渠为元代兴建，（因渠口边有座塔儿庙而得名）。《甘州新通志》（公元1431年）《明史》中记述，遣御史巡视甘州农田水利、黑河、弱水引灌47渠，塔儿渠、敬依渠均在其中。明朝引水渠道已发展到52条，灌溉面积达到44.21万亩，初步形成了内陆河灌区。清乾隆44年（公元1779年），《甘州府志》载：张掖系黑河弱水漫衍之区，到处洼下，掘土成泉，滞则有沮如之虞，疏则有灌溉之利，旧塔儿渠城西北，灌田40顷80亩有奇；敬依渠城北，灌田7顷70亩有奇。民国时期，内战四起，一些水利工程设施遭到严重破坏。

二、共和国时期农业灌溉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人民政府视水利为农业的命脉，动员、组织人民群众大搞农田水利基本建设，逐步废除旧的水规制度，开始整修土渠，清除淤积，裁弯并直，草筏衬砌渠道，平整土地。经过20世纪50年代的合渠并坝，疏浚渠道；60年代的田间配套，平整土地；70年代的衬砌渠道，排阴治碱；80年代的水利改革，灌区建设；90年代的打井灌溉，提灌配套，到21世纪的黑河综合治理以及节水型社会的建设，水利事业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

乌江沿黑河而居，灌溉引水口多，水资源分布复杂。因此，多年来遗留下来的个别渠

系明浇夜退，农户用水观念陈旧，长期形成的“水从门前过，不浇也是错”的传统认识几乎是天经地义的事，人民在长期的农田灌溉实践中，逐步探索各类作物的需水规律，寻求适时适量合理的灌溉有效途经，随着渠系配套，灌溉制度进一步完善，水管站推行了集中分组轮灌，划大地为小块灌，改串漫灌为沟、畦小块灌，按小时配水，地表水不足部分采取启井补充的灌溉方式，根据水管站多年的灌溉试验测得，全年灌水 7 个轮次，分夏灌 4 轮、秋灌 2 轮、冬灌 1 轮，每年从 4 月 15 日开始至 11 月 30 日结束，为农作物灌溉用水期，4 月至 7 月为夏灌，8 月至 9 月为秋灌，10 至 11 月份为冬灌，各渠系轮期根据作物需水不同，分为 18 至 25 天为一个灌溉轮期，水管站结合区域内水资源现状，拟定出了各类作物灌溉定额，分别为：春小麦、大麦、夏杂 310 立方米 / 亩，带田 460 立方米 / 亩，制种玉米、洋芋、蕃茄 405 立方米 / 亩，瓜菜 565 立方米 / 亩，林草 225 立方米 / 亩。自 2001 以来，随着干、支、斗各级渠道配套逐步完善，为规范各级渠系用水管理，2006 年开始，水管站按照水管所的安排要求，推行测水量水，在 31 处引水渠系（口）修建了测水断面，描绘了水尺，每天早 9 时，下午 6 时对各引水渠系（口）流量进行观测，年机井提取地下水，以耗用电度推算，测得年平均干口引水量 8402.15 万立方米，其中地表水（泉水）7297.05 万立方米、提取地下水 1105.1 万立方米。支渠以下水利工程由村、社承包管理，每年春秋两季清淤、掏泉，水管站统一组织。水管站逐步从抓管理、集中水权、统一配水抓起，强化用水计量工作，将供水台帐以渠系登记到 13 个行政村，细化水资源配置，以总量控制、定额管理为目标，完善灌溉管理工作。水费征收按原张政发[98]20 号文件批复以亩征收，河灌面积征收 48.35 元 / 亩 / 年（含每亩 2 元的基本水费），井灌面积征收 14 元 / 亩 / 年（其中基本水费 4 元、水利发展基金 10 元），年计收水费 125 万元，全部上缴水管所。

2001 年，张掖市被确定为全国节水型社会建设试点，2006 年乌江灌区根据农民用水者协会（以下简称农协会）《章程》选举产生了灌区农民用水者协会执行委员会，执行委员会由 15 人组成，其中会长 1 人，常务副会长 1 人，副会长 4 人，成员 9 人，推行了“灌区 + 农民用水者协会 + 用水户”三位一体的管理模式，乌江水管站以灌区农协会为主，成立了村级“农协会”13 个，选举产生了以村委会领导成员为主的村级农民用水者协会会长 13 人，副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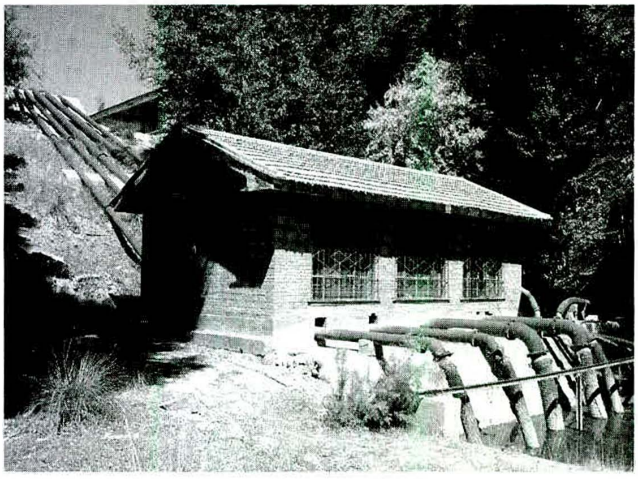

永丰提灌站

长13人，灌水小组119个，区民政局已注册登记颁发营业证，并配发村级农协会公章，协会成员讨论制定各类制度8项，即：《乌江水管所水资源管理办法》《乌江水管所机井管理办法》《用水者协会灌溉制度》《乌江水管所水事协商规约》《乌江水管所水费计收使用管理办法》《用水者协会工程管理制度》《用水户协会财务管理制度》《用水者协会水费征收管理制度》，在灌区协会指导下，村级协会引导用水户大力普及常规节水技术，每年落实推广作物沟灌、小畦灌溉、膜上灌溉节水面积3.6万亩。塔儿渠系、永丰渠系6个协会，推行配水死小时、活水量、不调挤、不足部分村社自行协调启井灌溉的方式，打破陈旧的灌溉管理模式，在全镇树立节约用水、计划用水的典型，各协会在灌区协会的引导下，逐步有序规范运行，不断提高水资源的利用效率和效益，促进经济、资源、环境协调发展，逐步向总量控制、定额管理、以亩配水、按方收费的灌溉配水方式迈进。

第七节　排阴治碱

乌江镇地处黑河中下游，因地质条件影响，地下水径流变差，使水运动受阻，潜水位抬高，潜水所含的盐碱聚集于表层土壤，形成“冬季白茫茫，夏季水汪汪”的盐碱地和二阴地。这种地质特点在东片各村尤为突出，在西片地势较低的村也较为明显，严重影响农业生产和生态环境。

一、盐碱地的成因及其危害

当地盐分的来源，主要是祁连山岩石风化释放出来的易溶盐类随水携入农业区。据甘肃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1987年取样分析测定：黑河出山口的河水矿化度达每升0.2667克，以年径流量15.5亿立方米计算，黑河每年提出的盐量为41.6万吨，甘州区年引用黑河水量在8亿立方米左右，携入盐量约为21.3万吨。盐随水来，这些盐分随灌溉用水流入田间，不断渗入且潜于地下，少数留于地表。由于乌江地处黑河中下游，与上游地形形成较大的纵坡，地下水在乌江镇域内径流逐渐变缓，水位逐渐上升，有的露出地面，形成泉水，低洼处形成碱湖滩沼泽地，再加之当地降水量少，蒸发量大，风沙多，土壤为介于砂、粘土之间的土壤，毛管性能强，在干旱条件下，盐碱随水分的蒸发上升到地面，大量聚积在耕作层和地表上，形成大面积农田盐碱化和碱荒滩。据调查，一般盐碱地的粮食产量比非盐碱地约低三分之一，其危害主要是影响种子发芽和农作物根系对水分、养分的吸收。

二、排阴治碱

从20世纪70年代开始，农民群众也采取了排水治碱、铺砂压碱、泡地洗碱和种植耐碱性作物等有效措施进行过一些治理，也收到了明显的治理效果。

1990年由甘肃省农业厅批准，兴建乌江乡万亩水稻碱潮地排阴治碱试验区工程，投

资32万元,开挖支排5条,斗排54条,修建筑物25座。2008至2010年水管所投资开挖乌江夹沟排阴灌溉渠道4.79公里,东湖村排阴灌溉渠道19.78公里,均收到明显的排阴治碱和增产增收效果。

多年来,地方政府非常重视水利工程建设,通过上级水利、农业部门的大力投资和群众投资筹劳,兴建水利工程,改善农业灌溉条件,特别是通过实施2001-2010年黑河节水改造工程,以及退耕还林还草替代项目、日协项目工程,水利建设投资逐年提高,实现了历史性的突破,区域内水利工程建设日新月异,为乌江镇农业可持续发展奠基定了坚实基础,灌溉、防汛、抗旱能力有了显著提高。乌江水管站五个渠系13个行政村,分别开挖改建衬砌了干渠5条,长53.8公里(其中高标准衬砌38.1公里),支渠15条,长65.4公里(其中高标准衬砌26.15公里),同时群众投劳完成田间配套面积4.05万亩。2008年乌江水管所投资50多万元,二次修建了黑河上犁沟、先锋渠、张寨渠渠系引水坝3条,总长1045米。

2001至2007年利用"黑节"和"日协"工程项目,在灌溉受益的13个行政村,铺设机井低压管灌32.826公里,修建出水池630个,完成工程投资77.531万元,控制灌溉面积5600亩。

乌江镇排阴治碱工程一览表

表107

名称	阴沟(条)	长度(公里)	建筑物(座)	注
乌江村	12	15	26	
南沟湖	5	6.1	5	大车桥5座、田间桥2座
磨沟	2	2	1	田间桥1座
五、六、九社	4	3	9	田间桥9座
张家沟排阴沟	1	4	11	渡槽2个、大车桥2个、田间桥4个
敬依村	29	19.3	40	
一社	4	3	5	田间桥5座
二社	4	2	5	猪头湖1条、沙湖2条、南湖1条
三社	3	2	3	黄草滩1条、燕闸2条
四社	5	2.5	6	塔儿湾1条、砖瓦窑2条、杨家湖2条
五社	8	5	10	
六社	4	4	9	上闸嘴、孔家地、林场、周家坝各1条
贾寨村一社	1	0.8	2	黄草滩

乌江镇排阴治碱工程一览表

表 107-1

名称	阴沟（条）	长度（公里）	建筑物（座）	注
平原村	1	3.5	4	麽河闸 1 座、田间桥 2 座、大车桥 2 座
管寨村	1	2		铁路南南湖排阴沟影响面积 230 亩
东湖村	21	31	52	
东湖滩至鱼池	1	3	8	大车桥 3 座、田间桥 5 座、1、2 社用东湖滩，影响面积 1000 亩
通往提灌站	1	4	9	大车桥 4 座、田间桥 3 座、渡槽 2 座，影响面积 100 亩
柳河阴沟	1	2	5	大车桥 1 座、田间桥 2 座、渡槽 2 座，影响面积 50 亩
苦河阴沟	1	1.2	15	田间桥 6 座、渡槽 9 座，影响面积 320 亩
通往东湖滩	1	6	14	大车桥 2 座、田间桥 8 座、渡槽 4 座，影响面积 200 亩
居民点前阴沟	1	3	10	大车桥 2 座、田间桥 5 座、渡槽 3 座，影响面积 150 亩
下湖沟	1	1	5	田间桥 4 座、渡槽 1 座，影响面积 100 亩
王家滩	1	1.5	2	田间桥 1 座、渡槽 1 座，影响面积 100 亩
上湖至下湖	1	1	1	田间桥 1 座，影响面积 150 亩
四社主干沟	1	2	4	大车桥 1 座、田间桥 3 座，影响面积 200 亩
东湖沟	1	1	5	田间桥 3 座、渡槽 2 座，影响面积 100 亩
居民点向北阴沟	1	0.3	4	田间桥 2 座、渡槽 2 座，影响面积 100 亩

第八节　人畜饮水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乌江镇人民祖祖辈辈饮用井水、泉水均为浅层地表水。共和国成立后，中国共产党和政府十分关怀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宣传卫生知识，采取食盐加碘、卫生消毒等综合措施，改善群众的饮水条件，一些因饮水条件差产生的地方病得到了有效地控制。到 20 世纪 80 年代末至 90 年代初，基本上普及压管井饮用水，比起饮用过

去的井水、泉水又卫生、方便了许多。到90年代，国家分年度安排专项资金，建设人畜饮水工程。乌江镇天乐、大湾、小湾、安镇、永丰村在90年代至2005年相继争取国家项目投资，修建人蓄饮水工程，实现户户通自来水。

乌江供水厂修建于2007年12月，安装自动化供水系统，辖乌江、管寨、东湖、贾家寨、敬依、元丰和明永乡的夹河共7个村，共埋设主支管41.51公里，街面管道46.91公里，入户管网488.35公里，安装入户设施2767套，修建检查井67座，工程量13.7万立方米，总投资412.36万元，年供水量14万吨，受益49个合作社，2767户、9983人实现安全饮水。供水厂狠抓内部管理，实行抄表计量到户，收费到户，物价委核定的收费标准为1.6元/立方米，年收自来水费13万元。

第九节 防汛

乌江辖区防汛地段主要以黑河、新河、马胡子河、柳河为主要区域，黑河大桥至小湾村林场，防汛地段长28公里，国道312线黑河大桥以下黑河河床宽浅，弯道多，主流摆动不稳，穿越两岸涉及谢家湾村、元丰村、贾家寨村、乌江村、管寨村、平原村、永丰村、小湾村、大湾村。沿岸防洪点多面广，汛期威胁沿岸农田面积1.42万亩以及曹家崖永丰提灌站。

1979年由市水电局设计，1980年由水管所组织施工，修建了支家崖防护坝，建成木桩钢筋铅丝笼装土石坝1座，长2.5公里，高2～3米，宽2.5米，砂砾石混凝土砖护石坝1座，长150米、高1.5米，宽2米，铅丝木笼钉头3个，混凝土块三角调水坝1座，投工8.3万个，投资10万元，完成工程量2.4万立方米。1982年灌区组织修建了谢家湾、贾寨、管寨、元丰农田防护坝，完成钢筋铅丝木笼装石坝长1.5公里，投资4.1万元，投工1200个，完成工程量2050立方米。

由于黑河历史遗留的河道两岸维护划界不清，改革开放以来，随着经济利益的驱动，两岸农户随意挤占耕种河床，造成河道行洪障碍，水管站对防汛地段本着“谁受益，谁维修”和“谁的地段谁管护”的原则，宣传动员，采取群防群治的方式。由于黑河灾害属几十年或几年一遇，突发性强，一部分防汛区域的责任单位、责任人产生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防洪意识不强，部分历史形成的行洪河道都被沿岸农户挤占耕种，对行洪造成一定的障碍。

第二十一章　教育发展

纵观张掖教育的发展，乌江的教育事业有着非常悠久的历史。

乌江教育最初的发展规模较小，主要以私塾教育为主，逐步演变为乌江教育的雏形。期间，乌江教育的奠基者赵永恒、陈华廷、赵文斌、吴国德、田维年、赵玉芝等为推动乌江教育发展起到积极的作用，先后在平原、安镇、乌江等地兴办私塾，以《三字经》《百家姓》《五言杂字》《七言杂字》《生意买卖》为主要的教学内容，开创乌江教育的先河。随着历史的变迁，近20年来，乌江教育逐步走上时代的快车道，涌现出刘扬善、赵天荣、任天彪等一大批教育的楷模和办学的仁者。

共和国成立以来，乌江教育事业的发展历程，分为以下阶段：

第一阶段：恢复期（1949年—1951年），主要是改革旧教育，建设新教育体制。

第二阶段：启动期（1952年—1956年），主要是学习和实践苏联教育理论，采用“5分制”记分法。

第三阶段：波动期（1957年—1963年），“极左”的思潮干扰教育，大炼钢铁、勤工俭学等劳动代替文化课的学习。

第四阶段：受灾期（1966—1976年），“文化大革命”使教育的收获极微。

第五阶段：过渡期（1977—1980年），拨乱反正，恢复高考，使教育成功过渡。

第六阶段：教育改革、发展期（1981年以后），教育改革和素质教育迈入快车道。

第一节　发展概况

乌江镇域内兴办教育始于民国9年（1920年），当时的乌江小湾小学（1920年创建），被称为“张掖县立第二高级小学”，学校有学生40人，教师3人。

抗日战争时期，张掖相对安定，乌江的教育也有所的发展。民国28年（1939年），乌江堡小学建立，有学生80人，教师5人。至此，乌江有学生200余人，教师10多人。至1947年，乌江区域（永丰区）有人口1万余人，创办学校5所，即：小湾小学（1920年），乌江堡小学（1939年），大湾小学（1941年），谢家湾小学（1941年），依连沟小学（1947年）。有学生500多人，教师30余人；5所学校中每校平均有学生约100人，每班有学生30余人。

民国时期乌江教育发展情况一览表

表 108

年份	总计			小湾小学		乌江堡小学		大湾小学		谢家湾小学		依连沟小学	
	校数	学生人数	教职工数	学生人数	教职工数	学生人数	教职工数	学生人数	教职工数	学生人数	教职工数	学生人数	教职工数
1920	1	25	1	25	1								
1939	3	90	3	30	1	35	1					25	1
1941	5	147	5	32	1	37	1	22	1	26	1	30	1
1947	5	151	5	28	1	40	1	25	1	20	1	38	1

1949 年张掖共和国成立后，根据县人民政府“积极维护，逐步改造，重点辅助”的方针，将上述 5 所小学改办为公办小学，其中完全小学 1 所（乌江中心完校），初小 4 所，在校学生 600 余人，其中完全小学 200 余人，初小 400 余人，教职员工 30 多人。对学校的管理主要侧重于帮助恢复和改造，校长及董事人选经县人民政府批准，并接受县、乡政府的领导，登记备案。各校根据张掖县政府安排，于每年 10 月 1 日正式开学。

1950 年 2 月，乌江中心完校更名为“永丰区完全小学”，依连沟、小湾、谢家湾学校分别更名为：“依连沟初级小学”“小湾初级小学”“谢家湾初级小学”。是年 5 月，遵照中共中央文教委员会对现有学校及班级进行整编的原则，对各级政府类的学校进行整编。整编的中心环节是“充实学生，减少班数，降低教职员工与学生的比例，以集中人力物力提高教学质量”。在此精神指导下，元丰超龄、足龄儿童划入谢家湾初级小学就读；夹河、敬依、贾家寨、管寨、东湖、靖安上堡、三闸庚名的超龄、足龄儿童划人永丰区完全小学就读；平原、沙井三号、永丰、天乐（一部分）超龄、足龄儿童划入依连沟（今安镇）初小就读。至此，八区（包括今乌江镇区域）共有教学班 18 个，其中高小 3 个班，初小 15 个班，有学生 700 余人，教师 30 多人。

1953 年，九区（主要为今乌江镇区域）根据张掖县人民政府确定的“克服混乱现象，提高小学质量，调整班次，确定编制，控制公立小校发展，提高小学教师质量”为内容的整顿方案精神，合并 4 个班，裁减 2 个复式班。各校制定学生请假、点名、成绩考核、升留级、转学、退学、休学、毕业等多项制度。整顿后，九区有小学 5 所，其中完全小学 1 所，初小 4 所，在校学生 600 余人，教职工 40 余人。1956 年，为使在校的初小毕业生继续升学就读依连沟（今安镇）初级小学改建为完全小学。

1958 年，乌江人民公社各生产大队在不足半年的时间里，纷纷办起村学，使全公社的小学迅速增至 14 所，在校学生达 1500 多人。比 1957 年增长 96.6%，学龄儿童入学率

达到98%，为使95%的初小毕业生继续升学，把3所初小转为完全小学。并在4所初小内（除元丰、东湖、永丰）各设一个高小班。由于当时“浮夸风”严重，片面追求速度，各大队所建小学一无校舍，二无设备，三无经费，四缺教师，各校校舍基本都在临近村子的庙里办学，教师主要从本大队或临近大队的初识字人员中抽选。

1959年9月，全公社谢家湾、元丰、贾家寨、管寨、东湖、大湾、永丰、敬依（2所学校）等9所小学，因办学条件差而被迫停办，在校学生减少为800余人。1961年经济困难时期，小学生大量流失，流失率为70.5%，使乌江人民公社的教育进入低谷。

1963年，国民经济有所好转，全公社人民群众办学的积极性普遍高涨，小学教育逐渐恢复发展，相继有谢家湾、管寨、敬依又恢复办学，在校学生人数增至500多人。学龄儿童入学500人，入学率达21%，公办教师22人，民办教师增至20多人，全公社共有公、民办教师48人，职工1人。

1966年7月，文化大革命开始后，乌江公社教师在县二中集中培训，9月各校停课大搞运动，学校各级组织陷于瘫痪。1967年，学校复课，师生闹革命，进行“斗、批、改”运动，教学计划、教学大纲和教材停止使用，各校原有的规章制度被取消，部分教师遭到了斗争和管制（乌江完小校长黄占钟，教师刘万恒被揪斗），各校先后被“造反派”夺取。1968年8月，“贫下中农毛泽东思想宣传队”进驻各小学，学校由贫下中农管理，学校管理陷入混乱。1969年5月，完全小学下放到各大队，改为民办，当地农村教师回本大队任教，教师工资由国家发放至当年8月，以后按本生产队中等劳动力评工记分，大部分教师来自于本大队初识字人员。

1970年，上级教育部门提倡小学设初中班，部分小学教师被抽调到中学任教，小学教育被削弱。当时全公社小学设初中的有：谢家湾小学（设初一、初二，共2个班）、乌江小学（设初一、初二，共3个班）、管寨小学（设初一、初二各2个班）、安镇小学（设初一、初二各两个班）、小湾小学（设初一、初二各两个班），学制为二年。1971年后，实行村学队办，公社的村学由各大队管理。

1975年，全公社有小学13所（附设初中的4所），完全中学1所（张掖第六中学）。1971年，全公社小学一年级学生约400人，至1976年毕业250多人，毕业率63%，流失150多人，流失率37%。1975年招收一年级新生400多人，1976年升入二年级后，只有320余人，流失80多人，流失率18%。流失率高，巩固率低，学校办学条件差。谢家湾、元丰、敬依、贾家寨、管寨、东湖、平原等校虽有教室，但无门窗，学生用的是泥桌凳，部分学生站着听课，学校因条件限制而采取早耕晚读等形式轮流上课，以缓解无教室、无桌凳的矛盾。

1982年，乌江公社被评为张掖县“普及小学教育工作先进单位”。是年底，乌江公社

经张掖地区、张掖县组织的普及初等教育验收组全面检查验收，确认乌江公社普及初等教育学龄儿童入学率为96.6%，年巩固率为98.8%，毕业率为98.5%，普及率为95%，“四率”均达到国家验收标准。

1989年，乌江乡基本实现“一无两有”（校校无危房，班班有教室，人人有课桌凳）和“六配套”（即校门、围墙、厕所、图书、教学仪器、体育器材配套）目标。先后修建谢家湾、敬依、乌江、管寨、平原、贾家寨、天乐、小湾等小学。全乡群众捐修建款约18万元，捐资添置课桌凳400余套，教学设备300余套（箱）。自恢复高考以来的12年中，大、中专考试中全乡有50多名学生被录取。

1994年至2009年，全镇（乡）先后修建农科教中心、中心小学教学办公楼和学生住宿楼，敬依小学教学楼，翻修管寨小学、大湾小学；在乌江中心小学、管寨小学、大湾小学改造配套“班班通”工程，全镇实现校校有远程教育设备，远程教育资源接收和使用正常。全镇先后涌现出标准化管理示范校2所，素质教育特色校3所，学校文化建设示范校4所，达标校2所；市级骨干教师1名，区级骨干教师3名。

乌江镇（区、公社、乡）1949年至2009年个别年份学校基本情况一览表

表109

年份	校数	班数	在校学生人数	招生数	毕业人数	教职工人数
1949	5	17	600	180	110	30
1968	14	99	2900	400	250	160
1978	14	113	4100	700	570	189
1984	14	112	4100	750	650	190
1990	15	118	4300	600	550	220
1994	15	114	4700	500	460	259
2003	14	107	4380	450	450	251
2009	11	77	2425	250	250	198

乌江乡 1990 年各学校概况一览表

表 110

校名	创办年份	校园面积（亩）	建筑面积（平方米）	班数（个）	学生人数（人）	教职工数（人）		
						合计	公办	民办
安镇学校(八年制)	1947	18	1048	10	271	15	9	6
小湾学校(八年制)	1920	20	1181	5	164	7	1	6
中心小学(乌江村)	1933	10	860	7	204	11	6	5
元丰小学	1968	8	732	5	112	7	5	2
敬依小学	1968	7	546	5	152	7	4	3
天乐小学	1959	13.4	1023	9	234	11	5	6
大湾小学	1941	20	848	7	191	10	7	3
谢家湾小学	1941	14	730	6	192	10	5	5
贾家寨小学	1968	6.4	579	5	92	7	3	4
管寨小学	1958	1734	780	8	224	11	4	7
永丰小学	1968	6.3	488	5	156	7	5	2
东湖小学	1968	15	550	5	107	9	7	2
平原小学	1968	10	775	10	267	14	8	6

乌江镇教育系统历任负责人情况一览表

表 111

姓名	性别	机构名称	职务名称	任职年限
黄占钟	男	乌江公社中心完校	校长	1963 年至 1968 年
赵天荣	男	乌江公社教育管理办公室	专干	1969 年至 1983 年
任典标	男	乌江乡教育管理委员会	主任	1983 年至 1993 年
秦烽	男	乌江镇(乡)教育管理委员会	主任	1993 年至 2006 年
		乌江镇中心学校	校长	2006 年至 2010 年
王建斌	男	乌江镇中心学校	校长	2010 年至今

第二节　民国时期的私塾和学校

私塾，亦称私学，是民间创办的学校，乌江的私塾最早始于春秋时期。

民国时期，小湾（上庄庙）、平原（五圣宫、二号庙）、安镇（松树冏子）相继办起私学，当时的教书先生主要有赵永恒、赵文斌、陈华廷、吴国德等。

私学的经费主要以当地群众捐助作基金（包括耕地、粮食），将基金贷出生息，或将逃亡户留下来的土地作为学田，耕地出租收租，以每年收入的利息和租粮作为聘请教师之用。当时的教师没有工资，靠学生送的“四季礼”（端阳节、中秋节、腊八节、春节）维持生计。有钱出钱，无钱出粮为当时兴办学校的主要经济来源。

私学的学生一般较少，多为当地富户人家的子女。

私学的教学内容先是教儿童认字，继而上正书，即《三字经》《百家姓》《千字文》《五言杂字》《七言杂字》《生意买卖》，然后读《四书》《五经》《大学》《中庸》。民国初期主要学习《共和国文》《修身》《女儿经》《弟子规》《四书》《五经》。教学方法一般是学童持书于师前，由师领读成诵后，归座自读，直到能背诵为止。

私学每年农历二月二日开学，除农村夏收秋收外，至农历十二月八日放学。

私学于民国 24 年以后停办，自保甲制度普遍实行后，私学基本废止。

民国时期，乌江域内还并存私塾和公办、民办学校，除上述私塾外，于民国 9 年（1920 年）设立小湾小学，时称为“张掖县立第二高级小学”。民国 28 年（1938 年）地方绅士田维年创办乌江堡小学，1941 年设立大湾小学和谢家湾小学，1947 年设立依连沟小学。

第三节　共和国时期的扫盲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人民政府十分重视农民文化教育。1949 年冬，根据陕甘宁边区政府《关于 1949 年—1950 年冬学工作的指示》精神，10 月开办冬学，对广大农民群众进行以识字为主的文化教育和政治教育。

1951 年冬，为进一步加强“冬学”的领导和组织管理，在县“冬学委员会”的领导下，第八区（以乌江区域为主）同时成立“冬学委员会”，根据生产情况，组织安排群众学习，学习时间一般为两个月，每天学习 2 个小时。学习内容主要是识字和时事政治，教材采用省编《冬学文化课本》，根据“以民教民，能考为师”的原则，区上在各乡聘请一些初识字者兼任教师。至年底，乌江区域共有冬学教学点 10 处（元丰合并至谢家湾，贾家寨合并至乌江，东湖合并至平原），办班 14 个，有 700 多人参加了扫盲学习（其中 108 名女学员）。

第八区1951年人口教育程度一览表

表112

性别	共计	受高等教育者		受中等教育者				受初等教育者				私塾	不识字
				高中		初中		高小		初小			
		毕业	肄业	毕业	肄业	毕业	肄业	毕业	肄业	毕业	肄业		
男	11288	2	1	20	11	37	42	45	39	9	200	352	10530
女	9653							1	4	7	40		9601

1954年，随着农业合作化运动的开展，第九区农业合作社均举办农民夜校，根据“业余自愿，小型多样”的原则，组织农民常年学习。分初级班和高级班进行教学。初级班授识字、算术；高级班授国语、算术、常识。至1955年，第九区共有夜校13个，学员1040人。

1958年，省教育厅颁发《关于扫除文盲鉴定办法》确定的脱盲标准是：干部、职工必须会认2000个以上的常用汉字，能诵读通俗书报，会写200~300字的简单应用文。当时，根据“七一实现无盲县”的要求，一时间全乡掀起大规模的扫盲高潮，乡上成立扫盲指挥部，编印《农民识字课本》《绿化课本》，对如期完成扫盲任务起了一定的促进作用。是年9月，乌江乡更名“乌江人民公社”，10月，全公社开展“读百本图书，写百篇文章”活动，以巩固扫盲成绩。是年底，谢家湾大队、乌江大队、贾家寨大队、元丰大队、小湾大队被评为“读百本书，写百篇文章”先进大队。1960年以后，由于自然灾害，人民生活极度困难，全公社扫盲教育处于停滞状态。

1963年以后，随着国民经济的好转，乌江公社以扫盲、识字为重点的业余教育又逐步开始，公社配备业余教育辅导员，根据农业发展的需要，把学习文化和学习生产技术相互结合，开展扫盲教育。全公社利用各大队的小学生，从记工、记账入手，对农民进行业余教育。

1971年，全国教育工作会议以后，乌江公社根据上级的指示，将扫盲教育同政治学习结合起来，各大队分别办起“政治夜校”。但当时的夜校只强调政治学习，注重排练文艺节目搞思想宣传，没有真正达到扫盲、脱盲的目的。

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省教育厅颁发《甘肃省职工农民脱盲标准和检查验收试行办法》，规定个人脱盲标准和基本扫除文盲单位的标准。个人脱盲标准为：农民、市民应识1000个常用汉字，能看懂浅显通俗的报刊，能够记简单的账目，写简单的便条；扫除文盲单位的标准是：12岁至40岁人口中的非文盲人数城镇达95%、农村达85%以上，小学五年级基本普及，基本杜绝文盲的产生，对学员脱盲后的巩固工作做得好，不致发生复盲现象。乌江人民公社从实际出发，举办扫盲学习班，在各小学内设立农民业余学校，聘请各大队所属小学的教师，以省编《农民识字课本》为教材，进行扫盲教育。

1983 年 12 月，乌江乡积极兴办夜校和农民业余学校，开展多种形式的农民教育活动，组织青年中的文盲、半文盲参加文化知识和各类实用技术的学习。至 1984 年底，经县政府教育局验收，全乡基本普及小学教育，杜绝新文盲的产生。当时，全乡尚有 12~40 周岁的文盲、半文盲 2460 余人。

1986 年，全乡共有 2460 名文盲、半文盲参加学习。

1987 年 2 月，公社根据张掖市《1987 年农村扫盲的安排意见》，配备农教专干。各村也相继成立村党支部书记或村主任任组长，学校校长任副组长，村妇联主任、团支部书记为成员的扫盲领导小组。乡政府与各村、校签订扫盲责任书，社长与扫盲对象签订“脱盲协议书”，实行扫盲工作目标管理。到 1988 年底，全乡脱盲 2246 人，脱盲率达 85.1%。

1994 年 6 月，乌江乡扫盲工作经省、地级验收，达到省级高标准扫除文盲的要求。1995 年，建立《乌江乡扫除文盲报告制度》，全乡实现高标准扫盲目标。

乌江乡 1992 年－1993 年扫除青壮年文盲情况一览表

表 113　　单位：人

项目 / 单位 / 数量	1992 年		1993 年					
	参加扫盲学习人数	脱盲人数	办扫盲班	参加学习人数	脱盲人数	办巩固提高班	参加学习人数	高标准脱盲人数
合计	1519	1519	29	1106	1106	38	1519	1519
谢家湾	101	101	2	86	86	3	101	101
元丰	105	105	2	88	88	3	105	105
敬依	64	64	1	54	54	2	64	64
贾家寨	66	66	1	42	42	2	66	66
乌江	77	77	2	65	65	2	77	77
管寨	268	268	3	149	149	6	268	268
东湖	168	168	2	59	59	4	168	168
平原	79	79	2	67	67	2	79	79
安镇	121	121	3	102	102	3	121	121
天乐	303	303	6	247	247	6	303	303
大湾	39	39	1	38	38	1	39	39
小湾	67	67	2	57	57	2	67	67

乌江乡 1994 年扫除文盲教育情况一览表

表 114

项目 / 数量 / 单位	总人口数	其中 15 至 45 周岁人数	15 至 45 周岁人口中非文盲人数	其中			
				小学三年级文化层次人数	1986 年以来脱盲人数	青壮年非文盲率	脱盲人数巩固率
合计	26000	13933	12786	3858	7637	91.8%	100%
谢家湾	1800	990	911	272	543	92%	100%
元丰	1570	800	736	223	496	92%	100%
敬依	1872	1020	930	284	525	91.8%	100%
贾家寨	1336	750	690	204	316	92%	100%
乌江	1650	930	840	251	484	90.3%	100%
管寨	2600	1480	1346	396	972	91%	100%
东湖	1585	860	790	237	409	91.8%	100%
平原	2700	1435	1346	412	836	93.7%	100%
安镇	2700	1426	1298	408	912	91%	100%
天乐	2594	1384	1269	384	968	91.7%	100%
大湾	1993	942	882	263	348	93.6%	100%
小湾	2100	1120	1024	309	496	91.4%	100%
永丰	1500	796	724	215	332	91%	100%

第四节　幼儿教育

乌江幼儿教育的发展基本上是分两步走的，第一步是学前班，从 1982 年开始，由部分学校率先创办，并逐步发展到各个学校；第二步是从 1990 年开始，先由部分学校从原来的学前班过渡到幼儿园，次年各学校普设幼儿园。

一、学前班

性质与任务　学前班招收 6 周岁的学龄前幼儿，其身心发育特点与现在的幼儿园大班幼儿大致相同，但与一年级学生有区别。学前班属学龄前的幼儿教育，他的任务是根据儿童年龄特点，通过各种生动、活泼的教育形式，使幼儿身心健康成长，各方面得到全面发展，为进入小学学习做好准备。

发展概况　1982 年 3 月，乌江中心小学、安镇学校、天乐小学创办学前班，入学幼儿 0 多名，幼儿教师 3 名。至 1986 年，全乡 13 所学校均办起学前班，入学幼儿约 400 名，

13 个班，13 名教师。至 1990 年，全乡有 6 周岁学龄幼儿 700 多名，入学幼儿 400 多名，开设 13 个学前班，拥有学前班教师 13 人。

教材与课程　学前班使用的教材主要是：《语言》《计算》《常识》《美工》。没有全国统一课本，各省自编的教材深浅程度不同。乌江乡各校选用的教材，一部分是甘肃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的，一部分是陕西未来出版社出版的。

由于各学校的条件不同，师资力量参差不齐，没有开办学前教育的经验，所以，当时学前班的教学效果也不够明显。

二、幼儿教育

发展概况　1990 年 8 月，乌江中心小学、安镇学校、天乐小学率先创办了幼儿园。幼儿园设大、中、小 3 个班，由家长接送。次年，其他各校分别由学前班过渡到幼儿园。至 1991 年底，全乡有接受幼儿教育的幼儿 800 多名，设 39 个教学班，配 39 名教师。

2008 年，全镇国民经济快速发展，人民群众对幼儿教育有新的需求，乌江中心小学、安镇小学幼儿园采取日托制，即早送，晚接，中午在学校用餐，并由幼儿教师组织幼儿在保育室休息。日托的幼儿有 150 多名。其他学校幼儿园的幼儿仍由家长接送。至 2009 年底，全镇有幼儿 400 多名，幼儿教师 28 名，其中具有幼儿教育专业学历的 6 名。

课程与教材　幼儿教育的任务是：对幼儿进行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教育，使其身心健康成长，为升入小学打好基础，为造就新一代人打好基础。幼儿教育的内容是：生活卫生习惯、体育活动、思想品德、语言、常识、计算、音乐、美术。幼儿教育的手段是：游戏、体育活动、上课、观察、劳动、娱乐。乌江镇中心学校结合各校的实际情况统一安排幼儿在校的一日活动。

乌江乡 1990 年幼儿园作息时间表

表 115

接送	7:45－8:20
各班游戏活动、早操	8:30－9:30
作业	9:40－11:00
洗手	11:00－11:15
接送	11:15－12:00
接送	2:15－3:00
各班游戏活动、午操	3:00－4:00
作业及户外活动	4:00－5:00
洗手	5:00－5:15
接送	5:15－6:00

教育教学方法（一）是幼儿生理、心理发展发育的特点决定幼儿对游戏充满极大的兴趣。游戏成为幼儿生活中的基本活动，上课以游戏为主要形式，以增进幼儿对学习的兴趣。在游戏中，强调角色游戏、结构游戏（积木等）、表演游戏、智力游戏、竞赛游戏。（二）是重视直观教育，自制教具、玩具，以提高幼儿动手、动脑的能力和学习兴趣。乌江中心幼儿园、管寨小学幼儿园、安镇幼儿园幼儿自制的“小汽车”“电风扇”“七巧板”等学具，在课堂教学中发挥很好的作用，收到良好效果。（三）是开展教学观摩活动，组织幼儿教师听课、评课，进行课堂教学交流。从1994年至2009年，镇中心学校每年都组织幼儿园教师到外校听课学习，本校幼儿教师互相交流教学方法，不断提升幼儿园教师的教学水平。（四）是运用多媒体教学手段，提高教学质量。各幼儿园充分运用录音机、幻灯机、投影仪、电视视频、多媒体课件等方法进行教学。

第五节　小学教育

一、设置与管理

共和国成立前夕，学区与行政区划为一体，各区完小校长由各区区长兼任。乌江堡完小的校长由区长田维年兼任。

1950年人民政府接管后，对小学进行整编，按照“充实小学而不使学生失学”的原则，乌江堡当时只有1所完小，没有合并。

1962年，贯彻教育部“小学以公办为主，民办为辅”的办学方针，对小学的设置进行调整，乌江公社设立完小（乌江完小）1所，初小2所。

1978年后，小学的设置由县人民政府决定。1982年，为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普及小学若干问题的决定》，乌江公社确定乌江小学为中心小学，使之成为农村小学教育的骨干学校。其他大队（村）小学以便利儿童入学为原



大湾钟善初希望小学学生读书活动场景

则，服务半径一般不超过5华里。

2003年，对生源不足的贾家寨学校进行合并，学生分流到敬依小学和乌江中心小学。将东湖、元丰、永丰3所学校中的四至六年级学生分流到临近学校，这3所学校改设为教学点。随着时间的推移，教学点生源越来越匮乏。于2009年3月撤并元丰、东湖两所小学的教学点，其学生被分流到乌江中心小学、谢家湾小学和平原小学，全镇只留永丰一个教学点，至2011年永丰教学点学生全部并入安镇小学后撤销。2013年，全镇设有完全小学9所，即：谢家湾小学、敬依小学、乌江中心小学、管寨小学、平原小学、安镇小学、小湾小学、大湾小学、天乐小学。

二、办学形式

民国时期，乌江的小学有完小、初小和高小。主要的办学形式有三种：

1.单级复式小学。即全校只有一个班的学校，一至四年级的学生都在一个班上课，教师用复式教学法进行教学。

2.二部制小学。即把学生分为两部分，轮流上课的学校，多为半日二部制。

3.多级复式小学。即将不同年级的学生分别编在一个班上课的学校。一、三年级编一个班，二、四年级编一个班，教师用复式教学法进行教学。

1954年，为满足人民群众在文化教育方面日益增长的要求，乌江乡举办半日制、早晚班等多种形式的民办小学：有谢家湾、管寨、平原、天乐、小湾4所学校。1957年乌江堡小学附设全日制初中班。

1964年，为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实行两种教育制度（全日制和半农半读、半工半读）的指示，乌江公社除乌江堡完小外，其余有条件的大队（元丰、东湖、贾家寨、敬依、永丰无办学条件）均办起耕读学校。这些耕读学校的办学形式有半日制、隔日制、早午晚班。全日制小学附设耕读班和“一揽子”班（白天孩子上学，晚上大人识字）。校舍大都借用公房、庙宇、民房，经费由社队自理，从公益金项内支出。教师就地选聘，报酬主要是记工分。其课程主要是语文、算术。

1990年后，全乡13所学校已经全部设为完全小学。

三、学制

民国15年（1926年），依照《甘肃实施义务教育规程》的规定，小湾小学实行的是初级小学四年制义务教育。1938年，乌江堡小学实行的是一年制和三年制短期小学教育。

1949年张掖共和国成立后，乌江堡小学、小湾小学改为普通小学，学制为六年，分初、高两级，实行四、二分段（即初小四年，高小二年）。

1963年，遵照省教育厅的通知，全公社实行“五年一贯制”。

1969年，按照省革命委员会的决定，全公社小学统一实行五年制，春季招生。1978

年，执行教育部的规定，小学恢复秋季招生，学制仍为五年。

1982 年，乌江中心小学试行六年制。是年，其他小学五年级学生也参加初中升学考试，其中一部分按招生计划进入初中学习，另一部分仍回小学上六年级。

1985 年，根据省教育厅转发国家教育部《关于全日制六年制小学教学计划的安排意见》的通知，实行五年制、六年制并存的小学学制。乌江乡五年制、六年制并存教育状况实行至 1990 年。

从 1991 年 8 月开始，全乡统一实行小学五年制。2000 年 8 月，乌江中心小学率先开设六年级。次年，全镇统一实行小学六年制，一直沿用至今。

四、教育教学

课程与教材　民国 17 年（1928 年）推行“党化教育”，小学课程增加“党义”（三民主义）和“童子军训练”。课程设置有国语、常识、算术、劳作、美术、体育等课。四至六年级把常识课分为自然、历史、公民、地理四科。

1949 年共和国成立后，小学的课程分低、中、高年级设置。一、二年级（低年级）设国语、算术、美术、唱游；三、四年级（中年级）增设常识，唱游分设为音乐、体育；五、六年级（高年级），增设政治、史地、自然。

1952 年，教育部颁发的小学教学计划，将国语改为语文。

1957 年，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增强农业生产知识，根据省教育厅的决定，在农村小学五、六年级增设政治、常识和农业常识，各年级增设周会课。1959 年省教育厅统一制定《甘肃省 1959—1960 学年度六年制小学教学计划》

1950 年—1951 年小学课程表

表 116

年级	国语	算术	自然	历史	地理	美工	音乐	体育	总计
一年级	15	6				2	3	2	28
二年级	15	6				2	3	2	28
三年级	14	7				2	3	2	28
四年级	14	7				2	3	2	28
五年级	10	7	3	3	2	1	1	1	28
六年级	10	7	3	3	2	1	1	1	28

1954年六年制小学教学计划表

表117

时间 \ 科目 / 课时			语文				算术	历史	地理	自然	体育	音乐	图画	周教学总时数
			阅读	作文	写字	合计								
教学总时数	初级		1428				646				136	204	102	2516
	高级		1156				714	204	136	136	204	136	102	2788
	总计		2584				1360	204	136	136	340	340	204	5304
第一学年	上学期	每周各科教学时间		11	3	14	6				1	2	1	24
	下学期			11	3	14	6				1	2	1	24
第二学年	上学期			11	3	14	6				1	2	1	24
	下学期			11	3	14	6				1	2	1	24
第三学年	上学期		10	2	2	14	7				2	2	1	26
	下学期		10	2	2	14	7				2	2	1	26
第四学年	上学期		10	2	2	14	7				2	2	1	26
	下学期		10	2	2	14	7				2	2	1	26
第五学年	上学期		7	2	1	10	7	3	2	2	2	1	1	28
	下学期		7	2	1	10	7	3	2	2	2	1	1	28
第六学年	上学期		7	2	1	10	7	3	2	2	2	1	1	28
	下学期		7	2	1	10	7	3	2	2	2	1	1	28

1959年—1960年六年制小学教学计划表

表118

	一年级	二年级	三年级	四年级	五年级	六年级
语文	12	12	12	12	12	12
算术	6	6	6	6	6	6
历史					2	2
地理					2	2
自然					2	2
农业常识					1	1
政治					1	1

1959年—1960年六年制小学教学计划表

表118-1

	一年级	二年级	三年级	四年级	五年级	六年级
手工劳动	1	1	1	1		
体育	2	2	2	2	2	2
图画	1	1	1	1	1	1
唱歌	1	1	1	1	1	1
周会	1	1	1	1		
生产劳动						
合计	24	24	24	24	30	30
说明	小学生从九岁起应参加力所能及的生产劳动，每周四小时，最多不得超过六小时；每次两小时，最多不得超过三小时。					

1963年，政治课不再单独设置，改由周会课进行，农业常识改为生产知识，加强珠算课教学，增加语文课教学时数。加强写字教学，低中年级写字课每周3课时，高年级每周2课时。

1965年执行教育部制定的《1965—1966学年度全日制小学新教学计划＜草案＞》。农村初级小学开设周会、语文、算术、体育、音乐、图画等课程。耕读学校、初小只开设语文、算术，高小增设常识。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初级小学各年级语文课主要学习毛主席语录，高级小学学习“老三篇”（毛泽东著作《愚公移山》《纪念白求恩》《为人民服务》）及其它适合小学生思想政治水平和语文程度的一些文章。1969年，将小学的课程压缩为：毛泽东思想、语文、算术、科学常识、军事体育、革命文艺等6门课。1973年，对小学课程设置作了一些调整，开设政治、语文、算术、科学常识、体育、音乐、图画7门课程，周课时数有所增加。由于“左”的思想干扰，学校实际上并未能按规定进行教学。1976年，各校的政治、语文课选入一定数量的有关揭批“四人帮”罪行的文章。

1965年－1966年全日制六年制小学教学计划（草案）

表119

课程	一年级	二年级	三年级	四年级	五年级	六年级
语文	15	15	16	16	12	12
算术	6	6	6	7	8	8
地理					2	

1965年—1966年全日制六年制小学教学计划(草案)

表 119-1

课程	一年级	二年级	三年级	四年级	五年级	六年级
历史						3
自然					3	
农业常识						2
体育	2	2	2	2	2	2
图画	1	1	1	1	1	1
音乐	2	2	2	2	2	2
手工	1	1	1			
周会	1	1	1	1	1	1
合计	28	28	29	29	31	31
备注	此计划试行《全日制小学暂行工作条例》的小学使用。					

1978年全日制五年制小学教学计划(试行草案)

表 120

课程	一年级	二年级	三年级	四年级	五年级
政治				2	2
语文	13	13	11	8	8
数学	7	7	6	6	6
外语			4	4	4
自然常识				2	2
体育	2	2	2	2	2
音乐	2	2	2	1	1
美术	2	2	1	1	1
并开科目	5	5	6	8	8
每周总课时数	26	26	26	26	26
备注	1979年秋城区小学开设英语，1981年停授。				

1978年，执行教育部颁布的《全日制五年制小学计划(试行草案)》。1981年，将政治课改为思想品德课，加强共产主义品德教育和形势教育，由四、五年级每周2课时，改为一至五年级每周1课时；将自然常识改为自然课，四、五年级每周2课时，自然科学常识有所加强。历史、地理、自然课从1982年秋学期开始。

1981年全日制五年制小学教学计划(修订草案)

表121

课程		一年级	二年级	三年级	四年级	五年级	上课总时数	百分比
思想品德		1	1	1	1	1	180	3.3
语文	小计	11	12	11	9	9	1872	40.3
	讲读	10	11	8	6	6		
	作文			2	2	2		
	写字	1	1	1	1	1		
数学		6	6	6	7	7	1152	24.8
外语					3	3	216	
自然				2	2	2	116	4.7
地理					2		72	1.6
历史					2		72	1.6
体育		2	2	2	2	2	360	7.8
音乐		2	2	2	2	2	360	7.8
美术		2	2	2	1	1	288	6.2
劳动					1	1	72	1.6
并开课目		6	6	7	9	9		
每周活动总量		24	25	26	27	27	7644	
课外活动	自习	2	2	2	2	2		
	科技文艺活动	2	2	2	2	2		
	体育活动	2	2	2	2	2		
	周会班队活动	1	1	1	1	1		
每周在校活动总量		31	32	33	34	34		

教学改革与试验　乌江教育教学改革与试验起步较晚,1962年以前,学校的教学基本上是“填鸭式”“注入式”死记硬背。1962年,乌江堡小学推广“集中识字”教学法和数学“三算”(口算、笔算、珠算)教学方法。

1978年后,乌江公社积极引导学校开展“双基”(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训练,开发学生的智力,培养学生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1984年,根据省教育厅《关于减轻小学过重负担,全面提高教学质量的几项规定》,要求各小学对学生作业布置要合理适量,低年级不布置家庭作业,中、高年级家庭作业每天不得超过1小时,控制了考试次数,每学期除期中、期末考试外,平时不再考试。

1987年，全乡学习黎世法教授创立的“六因素单元教学法”（亦称“异步教学法”），组织广大教师进行学习、实践，但效果并不明显。同年乌江中心小学二年级“注音识字，提前读写”实验取得较好的成效。

1989年，全乡实施“快乐学习，自主学习”的教学方法，在教学中广泛的应用。1990年，乌江镇教育管理委员会出台《乌江镇深化教育改革，积极推进素质教育的实施方案》《乌江镇素质教育评价方案》。随后的几年里，两个方案得到很好的落实，极大地推动乌江镇教育改革的进程。

随着教育改革和发展，多媒体教学手段逐步走进了课堂，录音机、电视机、投影仪等设备越来越频繁地应用到了课堂教学当中。1997年，各学校配备第一台计算机，从此，教育信息化成为学校发展的一个重要目标。1999年，乌江中心小学率先建成微机室，并开设微机课。次年，其他学校也陆续建成微机室、多功能厅。2002年7月，乌江中心小学、平原小学安装“教育部·李嘉诚基金会西部中小学现代远程教育项目”设备；随后几年里，国家的投入越来越大，到2005年，全镇所有的学校都拥有远程教育设备，将接收到的资源与课堂教学相结合，大大地提高课堂教学的效率。

为继续推进改革工作的深入开展，甘州区教育局于2008年再次对所有的农村小学教师进行新课程培训，所有在岗教师均参加，培训时间放在周末。这一培训一直延续至今。经过历代教育人的努力，乌江的小学教育得到充分的发展，逐步迈入甘州教育发展的前列。

乌江镇2000年—2010年学校教学课题立项情况一览表

表122

课题名称	立项时间	立项级别	承担学校	负责人	参加人员
《小学生语文自学能力培养的初探》	2000年	区级	贾家寨小学	高斌	高斌
《培养农村小学生自主学习能力与学习品质的策略研究》	2006年	省级	安镇小学	孔俊德	赵志锋 贾云等
《西部地区农村小学寄宿制学校建设问题研究》	2007年	区级	乌江中心小学	杨学军	管蓉、姚成毅等
《农村小学生读书现状、问题研究》	2009年	市级	乌江中心小学	杨学军	刘霞、李艳等
《农村小学课外阅读探索与研究》	2009年	市级	乌江中心学校	王建斌	刘文强、谢华等
《改善农村小学课堂教学中不和谐关系的探索研究》	2010年	区级	乌江中心小学	刘霞	李艳、方晓玲等
《本土艺术在美术校本课程中的应用》	2010年	省级	大湾小学	陈鑫	陈鑫

乌江镇2000年—2009年学校教师参加区级以上教学评比活动获奖情况一览表

表123

姓名	科目	课题	获奖时间	获奖级别	所在学校
刘霞	语文	《飞夺泸定桥》	2003.6	区级	乌江中心小学
徐淑敏	英语	《Lesson20 Hot or Cold?》	2005.1	区级	乌江中心小学
管平平	音乐	《我的家乡日喀则》	2005.6	区级	谢家湾小学
代文韬	语文	《那片绿绿的爬山虎》	2005.9	区级	管寨小学
高晋	品德与社会	《不当家不知柴米贵》	2007.11	区级	管寨小学
李学鹏	音乐	《欢乐的山寨》	2007.11	区级	乌江中心小学
赵志锋	数学	《列方程解应用题》	2007.11	区级	安镇小学
李兴文	语文	《草帽计》	2009.1	区级	大湾小学
李春燕	英语	《lesson11 Canada》	2009.1	区级	安镇小学
代文韬	语文	《黄河象》	2009.9	市级	管寨小学
赵志锋	数学	《旋转与角》	2009.9	市级	安镇小学
王丽	音乐	《祖国印象》	2009.9	区级	乌江中心小学
王国海	科学	《物质在水中是怎样溶解的》	2009.9	区级	管寨小学

乌江镇1994年—2010年教师教研成果一览表

表124

姓名	教研论文和课件名称	时间	发表刊物(获奖级别)
李玉香	难忘的八个字	1994.6	中国当代教育
王建斌	实施素质教育应注意的几个问题	1998	市级
陈建军	在语文教学中培养学生的创新意识和创造能力	2000.6	省级三等奖
赵荣年	小学语文讲读课教学中的“三结合”	2001.1	徐特立研究所
陈锦新	整体推进法	2001.8	小学语文教学(省级)
任红艳	注音识字提前读写初探	2002.1	国家级
张建军	多媒体课件《西门豹》	2002.1	市级一等奖
赵志锋	多媒体课件《精彩的马戏》	2002.1	市级二等奖

乌江镇1994年—2010年教师教研成果一览表

表124-1

姓名	教研论文和课件名称	时间	发表刊物(获奖级别)
陈锦新	拓宽知识面改革教学模式	2002.2	小学教学参考(国家级)
刘霞	“合作学习”与“四读”学法契合点探索	2002.3	甘肃教育
方晓玲	浅论苏轼词的婉约特点	2002.10	省级
罗光祥	《百分数和分数、小数的互化》说课	2003.4	中华教育书库
徐淑敏	中高年级语文阅读教学导入语的设计	2003.8	市级
管蓉	如何做好六年级学生思想工作	2004.3	市级
张玉玲	浅议提高课堂效率	2004.3	市级
方晓玲	后进生转化策略浅谈	2004.3	市级
高斌	新课标下的古诗词教学	2004.6	市级
李艳	浅议如何提高后进生的学习效率	2004.6	市级
刘霞	班级小组化管理模式初探	2004.6	市级
姚成毅	小学生不诚信行为的形成原因	2004.6	市级
赵志锋	《建立民主师生关系,优化课堂教学结构》	2004.6	市级
徐淑敏	提高小学数学课堂教学效率的策略与方法	2005.1	中华世纪论文集
高斌	探究性阅读之我见	2005.4	市级
赵世斌	创设情景,培养听说能力	2005.4	市级
方晓玲	重视发展学生读的能力	2005.6	市级
高晋	浅谈小学语文导入语的设计	2005.8	市级
常征	小学低年级数学分层复习法	2005.8	市级
罗光祥	培养数学学习兴趣,激发学生创新意识	2005.8	市级
赵志锋	《育人先育德》	2005.8	市级
张玉玲	探究中年级作文兴趣	2005.9	课改三等奖
高　斌	在小学语文教学中如何培养学生自主学习能力	2006.8	市级
王国海	小学中年级阅读教学浅谈	2008年	市级
代岳忠	浅议如何培养学生的创新意识	2007.1	市级
徐淑敏	演讲:《弘扬甘州精神》	2007.7	区级一等奖
徐淑敏	小学英语教学中的几点做法	2008.1	市级
王建斌	师生互动,品味经典,营造书香校园	2008	省级

乌江镇1994年—2010年教师教研成果一览表

表124-2

姓名	教研论文和课件名称	时间	发表刊物(获奖级别)
刘　霞	课堂教学误区案例及对策	2008.12	区级论文评选三等奖
刘　霞	课堂教学误区案例及对策	2008.12	区级三等奖
赵志锋	《浅议新课程中小学语文应着重凸现的目标》	2008.12	区级二等奖
张玉玲	农村教师身心健康问题	2008	市级
张玉玲	小学英语任务教学法	2006.10	新课改论文选
赵志锋	多媒体课件《圆锥的体积》	2009	市级一等奖
管平平	一堂公开课引发的思考	2009.4	市级
管　蓉	培养学生解决生活中的数学问题能力的探讨	2009.4	市级
高　晋	校园广播网利用之我见	2009.6	市级
李　艳	议低年级学生阅读能力的培养	2009.6	市级
罗光祥	浅谈教师的基本素养	2009.6	市级
张建军	谈多媒体在数学教学中的应用	2009.6	市级
刘　霞	多媒体课件《桥》	2009.8	市级三等奖
刘　霞	多媒体课件《渴望读书的大眼睛》	2010.9	市级二等奖
姚成毅	语文教学"四重视"	2010.9	省级
周　伟	浅议提高教师心理健康策略	2010.9	新课程学习

乌江镇中心学校2013年小学校长及教导主任情况一览表

表125

学校	聘任的校长			聘任的教导主任		
	姓名	性别	年龄(岁)	姓名	性别	年龄(岁)
谢家湾小学	高晋	男	32	常征	男	41
敬依小学	陈建军	男	38	陈红	男	37
乌江中心小学	罗光祥	男	41	刘霞	女	37
管寨小学	孔俊德	男	47	贾云	男	46
平原小学	刘克龙	男	40	高斌	男	43
安镇小学	李培军	男	39	尉海元	男	32
天乐小学	陈发震	男	35	徐世红	男	32
大湾小学	温志翔	男	41	代文韬	男	31
小湾小学	郭福华	男	40	何文龙	男	35

乌江镇中心学校2010年组织机构一览表

表1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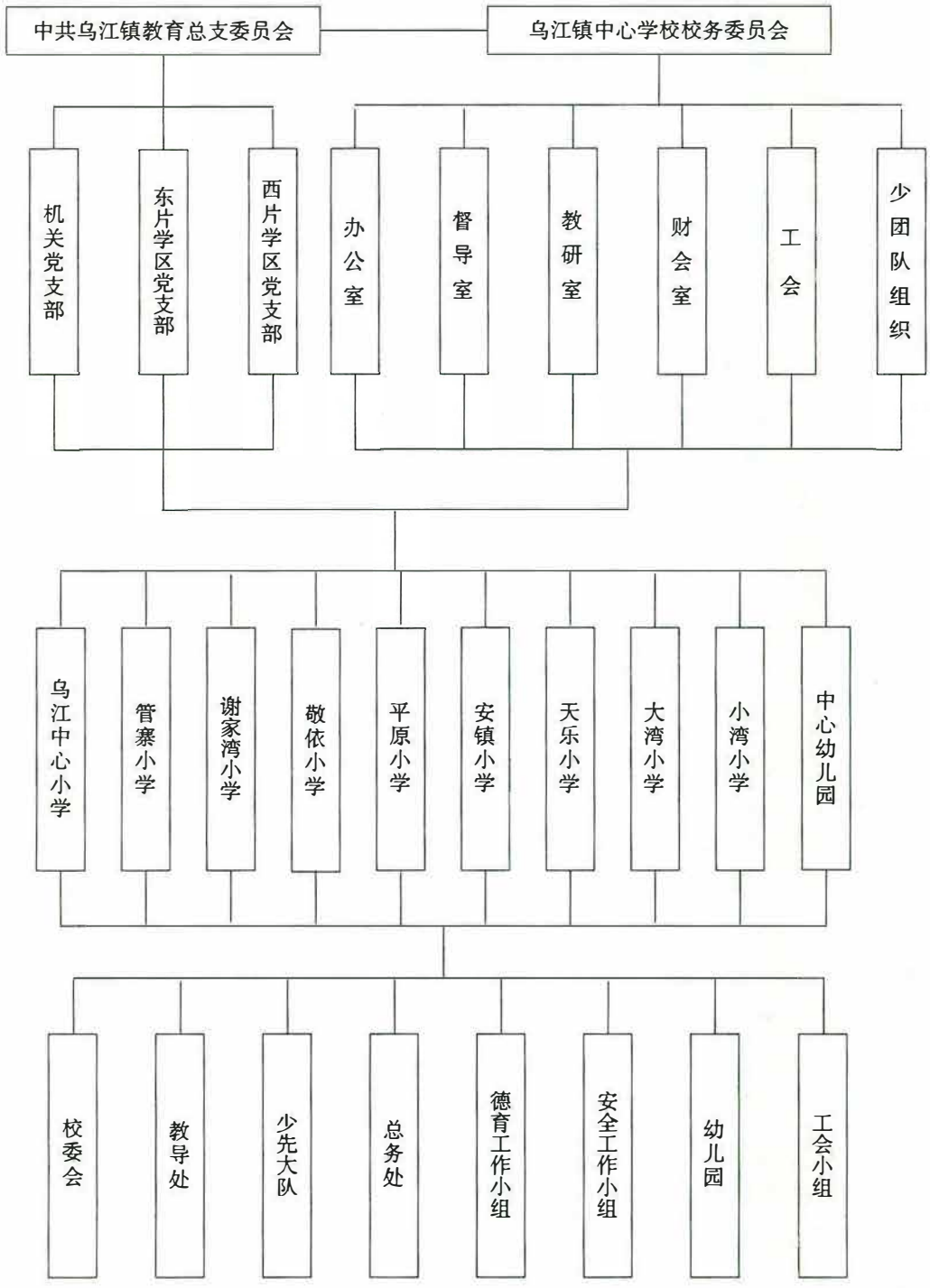

第六节　小学简介

由于乌江行政区划几经调整，所属部分学校的历史资料已经无从查考，现只收录了70年代以后乌江辖区内各小学的情况。

谢家湾小学

谢家湾小学创建于民国30年(1941年)。共和国成立后，在原有基础上，修建2座教室。1963年和1971年，由大队集体筹资两次重新修建校舍。1971年有教师6人，学生170余人。1975年，增设初中班，教师增加至16人，学生约170人。1982年，撤销初中班，保留五年制学校。1984年，靠政府拨款和群众捐款，第三次重建校舍至今。1999年，创建微机室，配备微机20台。2001年，学校由五年制改为六年制完全小学。2004年，配备农村中小学现代远程教育设备1套。2009年，学生微机室重新配备10台微机，教师用笔记本电脑2台。2010年，学校占地面积9333平方米，校舍建筑面积1328平方米。有教学班6个，附设幼儿园1所，在校学生123人，在职教师11人。

元丰小学

元丰与谢家湾原设一所学校，即谢家湾小学。1958年，人民公社办村学时期，创建元丰小学。1959年，学校停办，1963年，恢复办学。1975年，由集体筹资重新修建校舍，时有学生约120人。1985年，靠政府支持和群众捐助，得到第三次重建。2005年，由于合班并校，元丰小学成为一个教学点，只保留一至三年级学生，其他年级的学生分流到邻近的谢家湾、乌江两校就读。2009年，元丰教学点停办，所有学生并入乌江、谢家湾两校。

敬依小学

敬依小学始建于1958年人民公社办村学时期，当时分为敬依小学和夹河小学，校址分别设在敬依二社和敬依六社1959年下半年停办，1963年复学后，设有一至四年级八个班。有专任教师7名，学生120名，苏文贤任敬依小学校长，徐全福任夹河小学校长。1972年，两校集中在敬依二社和敬依六社交界处，设立五年制小学，学生130多名，公办教师3名，民办教师5名，苏文贤任校长。1976年重新选址在现校址，修建土木结构校舍，时有学生130名。1978年—1980年增设初中班为八年制学校，有公办教师4名，民办教师4名，校长先后由苏文贤、管要新、叶军担任。1988年，重新修筑砖木结构的学校。学校有学生150多名，教师8名，校长先后由叶军、庞学敏担任。2008年，学校积极争取国家和慈善人士投资、捐资，动员群众集资，投入资金146万元，在原校址建起三层教学楼。美化、绿化校园环境，硬化校园场地。40多年的发展历程中，敬依小学在徐全福、苏文贤、张克俭、王新荣、田旺、庞学敏、叶军、王兴伟、罗光祥、刘浩斌、陈建军、郭福华等历任校长

的不懈努力下，多次修建，现已发展成为一所集小学教育与幼儿教育于一体的全日制完全小学。拥有教室10间，计算机教室1个，实验室1个，图书室1个，远程教育设备1套，图书2000多册，基本上满足学校日常教学的需要。2010年，学校设小学班6个，有学生107名，小学教师11人，其中小学高级教师6人，小学一级教师3人。学校附设幼儿园1所。

贾家寨小学

贾家寨小学，始建于1958年人民公社办村学时期，当时大队没有具体的校园，招生后，学生在本大队闫治家、闫治宏家的堂屋里授课教学，只有一至二年级，共2个班。1959年下半年停办。1970年，在贾家寨庙内建四合院办学，即贾家寨小学。1984年，群众集资办学，将校址迁至今校址，修建一所完整的学校。2008年，学校撤并，学生全部进入乌江中心小学学习。

乌江中心小学

乌江中心小学始建于1939年（民国28年），由时任民国张掖县永丰乡乡长的地方绅士田维年创办。他思想进步，心向民众，力排众议，大胆破除迷信，拉倒庙内所供泥神，拆庙兴建永丰完小。第一期招生200多名，学制为6年（初小三年，高小三年），学校属完全小学性质。对发展当地的教育事业起到积极作用。其后15年中，又由王斌、田自谋（笔名）、李学宝等人先后担任校长。1949年9月张掖共和国成立后，人民政府接管“永丰完小”。当时，有教学班12个，学生400多名，其中女生70多名，教职工16人。这期间，先后由李学宝、王作斌、李耀文、汪永福、李培国、王天泰等担任校长。1958年，办学规模达到历史顶峰，当时有15个教学班，包括现存的魁星楼的厢房和正堂都当做教室使用，学生达到800多人，教职工20多人，为地方经济的发展培养了大批人才。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时任校长黄占钟受到运动冲击，整个教学秩序处于混乱状态。之后分别由赵天云、李清、曹增华等三名同志负责学校工作。当时有教学班8个，学生340多人，教职工18人。1968年，根据国家“就地往常，村村办学”的要求，学校更名“乌江小学”，是一所村办小学。此时，学生人数有所减少，有教学班6个，学生250多人，教职工13人。1971年，时任校长的李清主持重新修建校舍。1976年后，乌江小学迈上蓬勃发展的道路。1977年，乌江小学更名为乌江学校，创办为7年制学校，时任校长周德新，有教学班7个，其中小学班5个，有学生220人；中学班2个，有学生65人，共有教职工15人。1983年，整合教育资源，乌江学校中学班并入张掖第六中学，学校也随之更名为乌江小学。1984年，改善办学条件和完善办学设施，修建教师宿舍460多平方米。1988年，乌江小学更名为“乌江中心小学”，有教学班7个，学生250多人，教职员工13名。1991年后，通过群众集资、政府拨款、学校自筹等渠道，建成乌江中心小学附属幼儿园。2006年，通过上级拨款、村民

集资、慈善人士捐助和学校自筹等方式，筹资兴建高标准教学办公楼1栋，创建日托制幼儿园，解决东湖、元丰学生寄宿上学的问题。2013年，有学生277名，其中，寄宿生135名的寄宿制学校。学校现有教师19名，其中小学高级教师13名，一级教师2名，未评级教师4名；大学本科学历5名，专科学历11名，教师学历全部达标；有市级骨干教师1名，区级骨干教师1名，镇级骨干教师2名，教师平均年龄28岁。

管寨小学

管寨小学始建于1958年人民公社办村学时期，原址在管寨村域内的古庙内，有教师7人，学生140余人。1959年9月停办。1963年又恢复学校。后于1972年对庙内校舍进行修缮。1963年原茨滩（现管寨十二、十三社）创办一至三年级教学点1处，后与管寨学校合并。1974年，管寨学校进行再次翻修，有学生310人，教师17人，校园面积扩大到20亩。1985年，又将学校进行翻修，并将原来的北校门改为东校门。2002年，政府投资60多万元，重新修建现在的学校。学校占地面积13000平方米，建筑面积1540平方米，硬化面积6000平方米。有小学班6个，幼儿班3个；小学生157名，幼儿65名，教职工11人。学校建有教师电子备课室、计算机室、多功能室、远程教育资源接收室。2008年配套“班班通”工程。

东湖小学

东湖小学始建于1958年人民公社办村学时期，原址在佛爷庙。1959年9月停办。1963年之后恢复小学。1974年，学校迁入今址，进行重建。1986年，再次翻新，新修教室3栋，办公室、宿舍11间。1998年，村上投资23万元修建砖木结构的幼儿园教室3间，办公室、宿舍20间，形成了教学设施完善，有一定规模的一所小学。1999年，有教学班5个，学生220多人，教师8人，附设幼儿园1所，有幼儿70多人，幼儿教师3人。2004年高年级学生并入邻近的乌江中心小学和平原小学就读，东湖小学改设为教学点。2009年，随着学校的再次布局调整，东湖小学的学生全部分流到了邻近学校，东湖小学从此不再存在。

平原小学

平原学校始建于1950年，校址在平原堡子“五圣宫”，其前身为解放前设在平原堡子内的私塾。1968年扩建为一所完全小学。1987年，学校迁至今址。占地面积9900平方米。2010年，有教学班6个，在校学生182人，其中女75人，学校附设幼儿园1所，有大中小3个班，入园幼儿82人，其中女32人。2013年，争取国家项目投资，新建学校教学综合楼1栋。

安镇小学

安镇小学始建于民国36年（1947年），原名为“依连沟小学”，校址在现安镇村四社、

五社之间。1956年更名“安镇小学”，1970年更名“安镇学校”（附设初中班）。1991年9月，中、小学分设。1993年迁址到今安镇村委会西边住宅小区处，并新修学校校舍。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依连沟小学得到政府的重视，设立为初级小学。学校开办一至四年级（五六年级设在乌江）。当时由吴国清任校长，教员有张吉玉、于登云、张仁魁等人；4个教学班，学生只有60余人。至1958年，校长先后由张立名、汪永福担任，学生达到200余人。1959年，自然灾害严重，经济困难，迫使学校停办。至1961年下半年，学校重新开办，但学生甚少。1970年，安镇小学更名“安镇学校”，设立初中一年级和初中二年级。学校成立了革命委员会，由吴国虎任主任，牛长义任教革组长，张九世任后勤组长，余世成任政工组长，时称“三套马车”齐全。教学管理、教学秩序、课程设置都按国家教育部的规定正常运行。1971年，重新修建办公室3间，教研室4间，教职工住房25间，伙房3间，学生宿舍10间，教室12栋，学校库房10间，改善办学条件。1977年，将学校又一次进行了翻新。1993年5月，投资24万元，又将学校搬迁至今村委会处。2010年4月，经甘州区教育局批准，学校又搬迁至原乌江镇初级中学（安镇中学）校址，学校占地面积近20000平方米，建筑面积6000余平方米，各项设施完善，服务半径2.5公里。有教学班6个，在校学生207人。学校附设日托制幼儿园1所，现有入托在园幼儿60人。

天乐小学

天乐小学创建于1973年，位于乌江镇最西端。1975年—1979年创办过七年制初等教育，学校占地面积8716平方米，建筑面积2660平方米。现今，学校拥有多功能厅、微机室、德育室、图书室、实验室、教学仪器室、体育器材室和高标准的露天舞台以及3000平方米的操场、2640平方米的果园。有教学班6个，学生129人，教师12人，本科学历4人，大专学历6人，中师学历2人，学历达标率100%；学校附设幼儿园1所，在园幼儿60多名。

张掖市钟善初希望小学（大湾小学）

张掖市钟善初希望小学是一所全日制完全小学，附设幼儿园一所，始建于1972年，原名大湾小学。2001年6月在国家希望工程、青少年基金会、太平洋公司和广大人民群众的大力支持下，总共投资98万元，在原址建成“张掖市钟善初希望小学”。学校总占地面积8468平方米，建筑面积1230平方米，操场面积2856平方米，其中篮球场2个，羽毛球场1个，排球场1个。学校有办公室、图书室、阅览室、微机室、远程教育室、劳技室等各种功能室。共有图书2986册，人均藏书量达21册。全校有教学班6个，在校学生132人，教师13人，其中本科学历3人，大专以上学历4人，小学高级教师6人，小学一级教师4人，区级学科带头人1名；学校附设幼儿园1所，在园幼儿63名。学校先后被甘州区评为“文明学校”“素质教育特色学校”“校园文化示范校”、市级“德育先进校”、市级“精细化

管理特色校”。

小湾小学

小湾小学始建于民国9年(1920年),旧址在上庄庙(今乌江镇小湾村一社居民点处),时称“张掖县立第二高级小学”,在校学生人数40人,有教师3人,时任校长不详。1963年,任兴昌任校长期间(1955－1965年),小湾小学改设为五年制完全小学(与永丰村合用,至1968年永丰小学建立),学生数增加到100余人。1968年与永丰村分办学校。1976年,学校迁入今址,修建土坯结构的校舍,开设初中(设初一1个班),学生数增至120人;1982年,初中班合并到安镇学校,小湾小学只设一至五年级,是一所完全小学;1987年,由于校舍安全系数低,加之学生数增加,学校又修建砖木结构的教室4栋,教师宿舍、办公室15间;1992年,又扩建砖混教室2栋;2001年,随着教育形势的变化,建成微机室;2003年,争取资金将学校东、南围墙改建为花栏围墙;2004年,建成设施完善的多功能教室;2007年,更新学校微机室的全部微机。2010年6月,维修办公室、教师宿舍和食堂。学校占地面积8546平方米,其中建筑面积1409平方米,校园绿化面积1500平方米,学校布局合理,环境优雅,各类设施齐全;2010年,有教学班6个,在校学生129人,教师11人,其中本科学历1人,大专学历9人,中师学历1人,学历达标率100%;学校附设幼儿园1所,入园幼儿39人。

永丰小学

永丰小学始建于1968年,校园占地面积6.4亩,建筑面积488平方米。创办初期被称为“育红班”。1971年,为方便永丰村儿童就近入学,在“育红班”的基础上,创办一个仅能承载一至三年级的不完全小学。在校学生92人,教师3人,其中公办教师1人,民办教师2人。1985年,对学校进行翻新改建。新建教室、教师宿舍、微机室、图书室、餐厅、厕所,翻新办公室,学校建筑面积达到835平方米。1987年永丰小学改建完成,学校占地面积4266平方米。在校学生158人,教职工10人,其中公办教师5人(小学高级教师2人、小学一级教师3人),民办教师5人。1990年永丰村党支部、村委会在永丰小学创办永丰村幼儿园。下设大、中、小三个幼儿班。在校幼儿103人,学生152人,永丰小学教职工达到13人,其中小学高级教师4人,小学一级教师6人,幼儿教师3人。1997年,增设六年级,永丰小学成为一所六年制完全小学。2005年秋季合班并校,学校开设教学班1～4年级,至此永丰小学从一所完全小学改设为一个教学点,有学生68人,教职工7人,其中小学高级教师5人,幼儿教师2人。

2006年永丰教学点撤并四年级,只存在一至三年级3个班。2010年,有小学生35人,下设幼儿班3个,有幼儿38人,幼儿教师2名。小学教师4人,其中本科学历1人,大专学历1人,中师学历2人,均为小学高级教师。2011年,永丰教学点学生合并到安镇小

学上学，永丰教学点撤销，校舍拆除。

乌江镇中心学校2013年秋学期师生情况一览表

表127

学校	教师数	小学学生数						
		小学合计	一年级	二年级	三年级	四年级	五年级	六年级
谢家湾小学	11	76	15	19	10	11	11	10
敬依小学	10	75	16	5	14	7	14	19
乌江中心小学	18	229	40	33	39	44	39	34
管寨小学	11	101	16	8	19	11	26	21
平原小学	12	139	19	25	25	25	18	27
安镇小学	16	178	32	35	26	33	20	32
天乐小学	11	87	14	15	15	10	15	18
大湾小学	12	97	18	20	13	12	18	16
小湾小学	12	63	11	13	15	7	7	10
中心学校	6							
合计	119	1045	181	173	176	160	168	187

2010-2013年乌江镇学校及师生获得荣誉情况一览表

表128

序号	荣誉名称	获奖者	获奖时间	颁奖部门	获奖级别	注
1	优秀教师	方晓玲	2010.9	中共甘州区委、区政府	区级	
2	优秀教师	赵志锋	2010.9	中共甘州区委、区政府	区级	
3	模范班主任	曹金花	2010.9	中共甘州区委、区政府	区级	
4	青年文明号	乌江中心小学	2011.5	共青团甘州区委	区级	
5	省级骨干教师	刘霞	2011.7	甘肃省教育厅	省级	
6	优秀共青团员	李凤	2011.5	共青团甘州区委	区级	
7	随班就读工作先进集体	乌江中心小学	2012.7	张掖市教育局	市级	
8	先进教育工作者	王建斌	2012.9	中共甘州区委、区政府	区级	
9	优秀教师	方晓玲	2012.9	中共张掖市委、市政府	市级	
10	优秀教师	李艳	2012.9	中共甘州区委、区政府	区级	

2010-2013年乌江镇学校及师生获得荣誉情况一览表

表128-1

序号	荣誉名称	获奖者	获奖时间	颁奖部门	获奖级别	注
11	优秀教师	何伟东	2012.9	中共甘州区委、区政府	区级	
12	模范班主任	代文韬	2012.9	中共甘州区委、区政府	区级	
13	优秀少先队员	朱悦	2013.6	甘州区少工委	区级	管寨小学学生
14	优秀少先队员	陈龑	2013.6	甘州区少工委	区级	小湾小学学生

第七节　中学教育

一、发展概况

1957年9月，乌江堡小学附设全日制初中班，招收初中班1个，时有学生48人，教师2人。1958年9月，将乌江堡小学附设的初中班另设为张掖县第六中学，时有教学班2个，学生60多人，教职工3人。1960年，学校发展到9个教学班，有学生200余人，教职工8人。1961年，由于当时全国性的自然灾害和其他因素造成的影响，学生流失严重，流失率达50%左右。是年8月，学校停办，校产由张掖二中接管。1964年，根据县教育局的有关精神，张掖二中原接管的张掖第六中学校舍及财产全部移交乌江人民公社，公社创办了乌江农业中学，学生主要从事农业生产劳动。1971年3月，张掖县委决定恢复六中，收回了乌江农中的校产，并在原址开办六中，改制为全日制完全中学。1971年至1977年，学校规模不断扩大，校园面积从32亩扩大到39亩，教室由原来的9栋增加到15栋，师生宿舍由原来的18间增加到50间，并修建会议室、办公室、教研室，开辟学生体育活动场地；随着教育的发展，学校陆续修建教师办公楼、学生住宿楼、教学楼，拥有教学班级14个，在校学生人数达700多人，在校教师60多名。

1976年，谢家湾小学、乌江小学、管寨小学、安镇小学、小湾小学、天乐小学相继开设“戴帽初中”（即小学里附设几个初中班）。乌江公社共设初中班20多个，就读初中生900余人。

1977年，乌江教育已开始走向正轨。1978年全公社有200多人参加全国高考，极大

地激发了全公社中学生的学习积极性。

1991 年，乡政府征占安镇村十二社土地 12 亩，开始创办新建乌江乡初级中学，新建教学综合楼和附辅校舍，至 1992 年建成乌江乡初级中学，结束中小学一体化的历史，各小学初中班停办。安镇学校中学部与小学部分办，中学部搬入乌江乡初级中学，小学部仍留在安镇小学。是年底，魏明廷任乌江乡初级中学校长，李春军任教导主任，张青任政教主任，学校生源主要来自于乌江乡西片六村（平原、安镇、天乐、大湾、小湾、永丰）。在学校全体教师的共同努力下，乌江乡初级中学连年创出辉煌成绩。从 1993 年至 1999 年的 6 年内，全校培养出的学生中，有 124 名考入中等专业学校，年均 20.7 名，为振兴乌江教育事业做出显著贡献。

2004 年 8 月，乌江镇初级中学并入张掖第六中学。

二、管理体制

1958 年，农村中学由人民公社管理。学校设立中共党支部，其主要任务是领导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和党建工作，领导学校共青团、学生会、工会和其他组织，教育党员团结群众，正确执行党的方针政策，同时明确校长是学校的行政负责人。

1966 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中学行政机构被搞乱。中学取消各科教研组、班制建设和班主任制，将学生按班、排、连、营建制编排，正常的教学秩序被破坏。“贫下中农毛泽东思想宣传队”进驻学校，对知识分子进行再教育。不久，各校革命委员会相继建立，下设政工、教育革命和后勤 3 个组，管理学校工作。

1978 年，拨乱反正，取消“革命委员会”，恢复校长负责制，重设教导处、总务处。

1985 年 2 月张掖县政府颁发《张掖县学校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暂行实施意见》，实行县乡两级管理，县管直属中学，乡管乡办独立初级中学。公办教师由县乡两级管理，以县为主，民办教师由县乡管理，以乡为主，财政适当下放，县乡共管，以乡为主，教学业务由县教育局统一管理，实行校长负责制。校长有一定的人事、财务、教学、奖惩等方面的决策权。中学设教导处，设主任 1 名。

1987 年秋，实施张掖教育委员会制定的《张掖市基础教育实行分级管理的意见》，乡成立教育管理委员会，负责处理本乡教育行政事务，管理所属学校工作，乡属中学正、副校长由市教委征求乡人民政府意见后任免。国家和地方财政划拨的教育经费由市教委统一安排使用；乡筹集的经费，由乡掌握使用。群众捐给学校的财物和经费归学校管理使用。

1990 年后，总的管理体制基本没变，但随着教育形势的变化，学校不断优化教师队伍结构，全面推进人事制度改革，规范学校内部岗位设置，加大教师培训力度，抓好“学科带头人”“教学骨干”和“教学新秀”等培养培训，促进教师教学水平的整体提高。

三、学制与课 12 程

学制 1958 年，初中入学年龄为 12 岁，学制为 3 年。1969 年，中学修业年限为二二分段（即初中二年，高中二年），由秋季开学改为春季开学，1978 年又恢复为秋季开学。

1979 年，小学修业年限改为五年，初中三年，高中二年。1981 年秋，中学修业年限改为六年，其中初中三年，高中三年。

课程 1958 年，张掖各中学根据省教育厅《关于 1956—1957 学年度中学授课时数的通知》，结合本地的实际情况，增设一部分新的学科，对原有部分学科的名称设置和授课时数，做了适当调整。确定每学年上课周数，初中每学年上课周数为 34 周，每周增设实习课 2 课时。原语文课改为汉语、义学两门学科。初一历史讲中国古代史，初二讲中国近代史、现代史。初一开算术、初二开代数。初中三年级增设农业基础知识。1958 年，汉语和义学又恢复为语文课，初中数学加授珠算。初中三年级加授政治常识、社会科学常识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1963 年，初级中学开设语文、数学、外语、政治、历史、地理、生物、化学、工农业生产知识、体育、音乐、图画、劳动等课程。

1966 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政治、语文合并，以毛泽东著作为基本教材，还选讲一些报刊文章，历史暂停开设。1969 年，开设的课程有：毛泽东思想、革命文艺、工业基础知识、农业基础知识、军事体育等 5 门，1971 年，原“工业基础知识”分为物理、化学。

1973 年，中学开设政治、语文、数学、外语、历史、地理、物理、化学等。1974 年，政治、语文、历史课主要从报纸、刊物上选学“批林批孔”“评法批儒”的有关文章。1978 年，执行教育部颁发《全日制中小学教学计划（试行草案）》，中学开设的课程有：语文、数学、外语、政治、历史、地理、物理、化学、生物、生理卫生、体育、音乐、美术等。是年，从初中一年级开始均使用全国统一教材。

1990 年秋，开始实行《全日制六年制教学计划》。

1997 年开始，在原有开设课程的基础上，又增加信息技术课程。

四、教育教学

教育教学管理 1958 年，中学贯彻“教育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的方针，组织学生参加春播、植树、开荒、深翻地等生产劳动，学生全年劳动时间长达三个月，由于劳动过多，冲击正常的教学秩序，降低教学质量。

1963 年 3 月，为建立健全各项教学制度，保持正常的教学秩序，学校制定了相应的课堂教学、成绩考核、作业批改、课外辅导、班主任工作、考勤等制度。遵照省教育厅《关于全日制中小学教学劳动和假期的规定》，全日制中学全年上课时间为 9 个月，共 39 周，其中上课 35 周，复习 3 周，节假日、机动 1 周。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学校停课闹革命，教学秩序陷入混乱，中小学每周劳动二至三天，实行开门办学，组织学生下地劳动。

1972年，学校教学秩序基本恢复，教学质量有所回升。1977年，全国恢复高考制度，初中分快慢班教学，不久，教学中出现重视快班，轻视慢班的现象。1979年6月逐渐取消分快慢班的做法。

1981年，各校着手建立学生档案（毕业生登记表、学籍卡片、健康记录卡、家庭政治情况调查表等）。

1983年，全省初中毕业生考试与升学考试合并进行，实行统一命题，统一考试。是年，省上规定初中重读生不得参加中等专业学校招生考试，但可以报考高中和农、职业高中。

1990年6月至2009年，市、区教育局加强实践毕业生验印工作，坚决制止乱发毕业证现象。

学生考试成绩　1957年，中学学业成绩考核分平时考查、期中考试和期末考试，平时成绩占30%，期中考试占30%，期末考试占40%，学年成绩每学期各占50%，评定采用5分制记分。

1965年，初中考试科目为政治、语文、数学、外语。每学期成绩评定前半期占40%、后半期占60%，学年评定第一学期占40%，第二学期占60%，评定采用100分制记分。

1977年后，采取平时检查、期中考试、期末考试和毕业考试相结合的考核办法，学生成绩按两学期成绩的平均分计算。

1983年4月，决定将初中毕业生毕业测试与升学考试合并进行。从1988年开始，全省初中毕业考试、升学考试和中专招生考试合并进行，由省统一命题，统一组织考试（亦称“一考三定”）。

五、德育

1957年，进一步加强劳动教育，把生产劳动正式列入课程，组织学生参加农业劳动，规定初中生每周劳动6小时。至1958年，由于“大跃进”的影响，实际劳动时间远远超过规定时数。

1963年，中学的政治思想教育主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对学生进行阶级观点、劳动观点、集体主义观点和辩证唯物主义观点的教育。采用的方式是组织学生参观，请老贫农讲家史、村史，“忆苦思甜”等。是年3月，中共中央发出“向雷锋同志学习”的号召，学校组织学生广泛进行学习雷锋、热爱集体、助人为乐、拾金不昧的思想教育。同时学习教育部制定颁布的《中学生守则（草案）》。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对学生的思想政治教育主要是背学《毛主席语录》，搞

“大批判”。

1977年3月，中学主要组织学生重温毛泽东、周恩来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关于学习雷锋的题词，采取多种形式宣传、学习雷锋事迹。1978年6月，对中学生进行“五爱”教育（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护公共财物）。

1979年，对中学生进行“四项基本原则”教育（坚持共产党的领导，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学习教育部重新修订的《中学生守则》。1980年，建立中学生“三好学生”档案。1981年，对中学生进行“五讲四美三热爱教育”（讲文明，讲礼貌，讲卫生，讲秩序，讲道德；心灵美，语言美，行为美，环境美；热爱祖国，热爱社会主义，热爱中国共产党）。

1983年8月，中学开始建立升国旗制度，对学生进行国旗、国歌、国徽教育。1984年，重点进行清除和防止精神污染，加强道德教育，爱国主义教育，革命传统教育和共产主义思想教育。1985年，对学生进行民主法制教育，普及法律常识。

1988年，认真贯彻《中学德育大纲（试行稿）》和《中学生日常行为规范》。同时，利用这两个文件，进行形式多样的教育。

1990年进行“人生价值在于奉献”的教育，开展向英雄赖宁学习的活动，组织学生观看纪念鸦片战争150周年的历史影片。对学生进行“亚运精神”教育，组织学生为亚运会捐款5500元。

1991年，在中学生中广泛开展“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活动教育，促使全体中学生的思想观点向经济的腾飞与发展转化。1995年，在全国“科教兴国”战略思想的引领下，教育全体中学生向科学的大门迈进。

2000年，在中学生政治思想教育中，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主要内容，让中学生懂得了“三个代表”的真正内涵，领会其精神实质。2002年，对中学生采取的教育主要以“与时俱进，尊重知识，尊重劳动，尊重人才，尊重创造”为主题，教育青少年以知识为目标，以创新为纽带，做一个有学有知识，掌握先进科技，为国争光的新一代劳动者和创造者。

2009年，中小学开展胡锦涛总书记提出的“八荣八耻”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教育。即：以热爱祖国为荣，以危害祖国为耻；以服务人民为荣，以背离人民为耻；以崇尚科学为荣，以愚昧无知为耻；以辛勤劳动为荣，以好逸恶劳为耻；以团结互助为荣，以损人利己为耻；以诚实守信为荣，以见利忘义为耻；以遵纪守法为荣，以违法乱纪为耻；以艰苦奋斗为荣，以骄奢淫逸为耻。教育青少年，热爱祖国，明辨是非，做一代懂事明理的建设者和接班人。

六、体育卫生

1958年，开设的体育活动主要以田径为主。

1958 年，为贯彻中央关于“保证师生身体健康和劳逸结合”的指示，减少中学的体育活动。1963 年，开始推广眼保健操，培养学生正确的用眼姿势。1975 年，《国家体育锻炼标准》颁发，锻炼项目以田径为主。1979 年 3 月，在学生中开始“两操”“两课”“两活动”（早操、课间操，两节体育课，两次课外体育活动），各校建立运动队，每学期举行一次运动会。从 1983 年开始，乌江初级中学每年举行运动会 1 次，参加直校“篮球运动会”“分片运动会”。

从 1980 年至 2009 年，学校分别建立健康档案，建立清洁卫生制度，从制度的落实上来保证师生身体健康。

第八节　张掖市第六中学

张掖第六中学是甘州区直属的完全中学，位于甘州区乌江镇，正式创建于 1958 年。2010 年，学校占地面积约 44 亩，建筑面积 8666 平方米，在校学生 720 余名，教学班 24 个。学校现有教职工 90 人，其中专任教师 88 人，区级骨干教师 3 人，中学一级教师 57 人，取得本科学历 31 人，学历达标率 100%。先后有 20 多人获得省、市、区表彰奖励，30 余篇论文在省级、市级刊物发表。

学校始终坚持“传承人文、和谐育人、全面发展”的办学思想，有“敬业、育德、启智、求效”的优良教风和“乐学、勤思、善问、笃行”的良好学风，以“学生的终身持续发展”为办学方向，以“科研兴校，管理立校，常规治校”为办学思路，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学校拥有 1100 多平方米的办公楼，1400 多平方米的学生公寓楼。新建成的 4700 多平方米的综合教学楼，可满足 34 个班级的教学。建成专门的音乐教室、美术教室、图书室、阅览室、多功能厅等多个专用教室。学校拥有可容纳 800 多人的学生公寓楼，条件优越，设备齐全，管理严格。有可容纳 800 多人同时就餐的食堂 3 个。拥有



学校法制教育大会

两个微机室、高标准现代化的力学、电学、化学、生物实验室各一个。2004 年 8 月，乌江镇初级中学整体并入张掖第六中学，形成了教育资源共享，硬件设施互补的规模办学优势。

张掖市第六中学历任校长名录

表 129

姓名	性别	任职年限
汪永福	男	1957 年至 1958 年
王民勤	男	1959 年至 1961 年
赵天荣	男	1962 年至 1963 年
王治林	男	1971 年至 1972 年
吴国虎	男	1973 年至 1983 年
张友贤	男	1983 年至 1987 年
邵富存	男	1988 年至 1996 年
马成麟	男	1996 年至 1999 年
郝绍良	男	1999 年至 2010 年
李汉文	男	2012 年 4 月 ~

第二十二章　文化事业

第一节　文化组织

一、组织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张掖县区、乡一级未设立专门的基层文化组织机构，县文化馆先后组织专人在农村组织过“读报社”“识字班”“夜校”和“农村俱乐部”等群众文化组织。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党中央批转中宣部、文化部、团中央《关于活跃农村文化的安排意见》，要求在乡镇建立文化站和文化中心，行政村建立“农村文化室”或“青少年之家”。按照这一文件精神，张掖县于1981年开始试办文化站和文化中心。乌江公社被确定为首批文化中心试办单位，并有县文化局下派干部李吉厚协助筹建。建成后，乌江公社文化中心配专干3人，李发昌为第一任负责人。乌江公社文化中心设在1979年修建的公社大礼堂前厅（文化堂），文化中心设置图书室、体育场、游戏室、电影放映室、农民书画剪纸刺绣陈列室和摄影组、图书经销组。实行以文养文，还与乡科技协会合作，举办科学养鱼、水稻种植等技术培训班，先后被评为全国、全省农村先进文化站。

2003年3月，甘州区机构编制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印发乌江镇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要求，明确乡镇文化站，为事业机构，主要职责是组织开展各种群众性文体活动；宣传中国共产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为“两个文明建设”服务；负责全镇文化市场的管理。

2007年，镇党委、政府整合机构，将镇文化站并入镇党政综合办公室，配备文化站长1名、文化专干1名。

2008年，镇党委、镇政府将司法所、民政办、文化站、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等机构合并，成立社会事业发展服务中心，王文才任中心主任，蒋发先为文体专干。

2011年3月，按照甘州区机构编制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印发乌江镇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的通知》的要求，设镇文化服务中心，为事业单位，核定事业编制4名，主要职责是负责农村文化市场培育，“农家书屋”等乡村文化建设、文物保护、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和广播影视服务工作。在新建的镇文化中心综合楼分别设置各类文化活动室。2013年，镇文化站继续独立出来。

乌江镇历任文化站(中心)负责人一览表

表 130

机构名称	负责人	任职时间
乌江公社文化中心	李发昌	1981–1981.10
乌江公社文化中心	张仁魁	1981.11–1983.5
乌江公社(乡、镇)文化中心(站)	潘金玺	1983.6–2007.1
乌江镇文化站 (文化站并入镇党政办公室)	潘金玺	2007.2–2008.3
乌江镇社会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文化站并入中心,设文化专干)	蒋发先	2008.4–2010.5
	周慧玲	2010.6–2011.2
乌江镇文化服务中心(乌江镇文化站)	徐成鹏	2011.3–2012.1
	刘涛	2012.2–2013.3
乌江镇文化站	莫玮玮	2013.4–

二、镇文化站(中心)和村(社区)文化活动场所建设

20 世纪 60 年代文化大革命期间,乌江公社和各大队均开展传统的社火、舞狮、踩高跷、打篮球等民间文化体育活动,并修建砖土木结构舞台,演出秦腔和文艺节目,特别是"文革"样板戏演出。1979 年,乌江公社建成能容纳 1000 多人的公社文化礼堂(称为文化堂),1981 年成立乌江公社文化中心,设在公社文化礼堂的前厅,80 年代至 2012 年期间,全镇(乡)大型会议和文艺演出活动均在文化堂举行,2012 年以后,大型文艺演出在新修的文化广场举行,全镇大型会议在新建的镇政府综合楼大会议室召开。

1990 年时,乌江乡文化中心有大型影剧院 1 座(文化堂),广场舞台 1 座,体育场 1 处,游艺活动室 2 处,图书室 1 处(40 平方米、架藏图书 4025 册),录像厅 1 处(60 平方米),图书代销部 1 个,文化用品和小百货门市部 1 个;配置乒乓球台 2 付,台球桌 2 付,各类活动器具 13 件,体育活动器具 10 件,电影放映设备 2 套,录像机 1 架,录音机 1 个,照相机 1 架,各类乐器 13 件;镇村业余剧团 3 个,社火队 9 个。1997 年,在原乌江乡初级中学建成 220 米跑道和观看台运动场 1 处。

2005 年以来,各村结合村级活动阵地建设和新农村中心村规划、建设,小湾、大湾、天乐、安镇、永丰、元丰等村在中心村陆续规划建设了高标准的村民文化广场、文化活动室、舞台、"农家书屋"、文化长廊(文化宣传墙)等文化体育场所,并逐步绿化美化广场,配套广场灯光、健身器材等设施。2010 年,平原堡社区新建社区休闲文化广场,改造房屋设

立居民健身活动室、图书阅览室，2013 年配套健身器材 1 套。

2008 年 10 月，镇上投资 50 多万元，改造新建 8000 多平方米的镇中心广场和广场舞台，新建集办公、图书阅览、多媒体演示、文体活动为一体的镇文化中心综合楼，建筑面积 453 平方米，为二层砖混结构，由图书室、阅览室、器材室、文体活动室、多功能厅和办公室组成，配套办公桌椅、图书柜（图书 1177 册）、乒乓球桌、图书阅览桌椅、文化展板、音响设备，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设备等。

乌江镇 2013 年镇村（社区）文化活动场所情况一览表

表 131

单位名称	建设时间	文化站（室）面积（平方米）	文化广场面积（平方米）	舞台面积（平方米）	文化长廊（墙）（米）	文化活动队伍		
						剧团（人）	自乐班（人）	社火队（人）
乌江镇	2008 年	453	8000	200				
元丰村	2009 年	90	1500	200	70			50
安镇村	2008 年	100	2000	250				50
天乐村	2012 年	100	1500	150		42		
大湾村	2010 年	60	2200	150	150		36	
小湾村	2006 年	120	1600	250				
永丰村	2010 年	115	2700	200				
平原堡社区	2010 年	60	2400					
谢家湾村	2012 年	50						
敬依村	2010 年	80						
乌江村	2008 年	150					20	
东湖村	2013 年	30						
管寨村	2011 年	30						
平原村	2010 年	60						
贾家寨村	2011 年	20						

三、文化体育工作获得的主要荣誉

乌江镇文化体育事业从 20 世纪 80 年代初设立文化中心以来，积极发扬民间传统文化，传播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普及现代科技知识，宣传党的方针政策，业余剧团和电影队的文艺演出、电影放映红红火火，秦腔、社火、舞狮、高跷等民众节日文化丰富多彩。从 90 年代开始举办的一年一度农民运动会和春节（元宵节）文化活动延续至今。2005 年以来，

镇、村文化体育活动阵地逐步改造一新，村村（社区）建起农家书屋和图书阅览室，陆续配套安装广场健身器材，2007 年安镇村狮子上缆绳（板凳）民间技艺被列入张掖市非物质文化遗产，2008 年镇文化中心综合楼和文化广场的落成，再次掀起乌江镇文化事业发展的新高潮。荣获“全国先进农村文化站”“全国亿万农民健身活动模范乡”和“文化之乡”“体育之乡”等荣誉称号。

乌江镇文化体育工作获奖情况一览表

表 132

时间	荣誉称号	授予部门
1984.12	1984 年群众文化工作成绩优异先进集体	张掖县文化局
1986.1	1985 年群众文化工作成绩显著先进集体	张掖市文化局
1988.1	1987 年群众文化工作成绩显著先进集体	张掖市文化局
1990.10	全国先进文化站	国家文化部
1991.12	1991 年“双五”达标电影队	张掖市文化局
1991.12	1991 年农村文化先进单位	张掖市文化局
1992.12	1992 年电影放映工作成绩显著先进集体	张掖市电影公司
1993	1992 年全省农村电影放映队“双五”达标奖	甘肃省电影发行放映公司
1997.3	1996 度全区农村电影放映工作先进单位	张掖地区行署文化出版处
1997	张掖地区“文化之乡”	中共张掖地委、地区行署
1998.9	全国亿万农民建设活动先进乡镇	国家农业部、体育总局等
2009.12	2009 年全民健身先进单位	甘肃省体育局
2013.1	全省乡镇综合文化站建设先进乡镇	甘肃省文化厅

第二节　古迹文物

乌江古堡遗址

乌江古堡遗址位于乌江村（今镇政府所在地），建于明永乐年间，当时名为“五江堡”。清康熙六年（1667 年）重建，堡垣有垛口和女墙，四角有方形角墩，西垣开一门，上建门楼，内塑观音菩萨像，门旁筑有马道，门洞上镌刻“乌江堡”三字。门外有龙王庙一座，堡门南侧有关帝庙，靠东墙正中处建玉皇阁，堡内有祖师庙、三官庙，城堡及古建筑大部已被拆毁不存在，至公元 1995 年时，还存有一段南城垣，后因墙体倾斜严重危及

学生和过往行人安全被拆除，现唯存玉皇阁（今魁星楼），至今已有340多年的历史。

魁星楼

现存的乌江魁星楼，原名叫玉皇阁，原魁星楼位于乌江堡外围南侧（今镇政府大门口路处），在夯土台上方修建，是一座土木结构的二层楼阁，内塑一尊魁星像，坐北向南。20世纪50年代拆除。今魁星楼位于乌江文化广场东北角（镇政府对面），是乌江古堡唯存的古建筑，建于清代康熙六年，楼阁为一座一殿一卷歇山阁楼式二层木架建筑，建在一个高9米的梯形土台之上。魁星楼经过340多年的风雨侵蚀，加之所筑土台长满椿树，台体土质疏散，裂缝严重，频临坍塌，楼阁倾斜。1978年列为张掖县级重点保护文物。2008年5月，乌江镇通过倡议募资和政府投入资金共50万元进行修缮，次年3月竣工。修缮时用钢筋混凝土圈梁圈固土台，并用青砖砌墙围筑，墙镶石刻龙头8个，台上四周筑青砖护墙，墙顶摆石狮19个，夯实楼阁地基，更换腐朽木料，整体漆刷，四面彩廊，保持一殿一卷歇山阁楼式和二层木架结构原样，四周立柱12根，两层楼阁四角镶嵌木刻、石刻翘首龙头16个，楼阁中脊两端亦为翘首龙头，东侧建一山门，门书“高阁容天地，鸿篇贯古今”楹联，额联“物盛文昌”。步入山门绕北侧49级台阶，可登上魁星楼。楼上魁星阁门向西，门前用青砖铺地，门柱上书“四季湖山含瑞气，八方桃李仰魁星”楹联，匾额“独占鳌头”，门前内侧两柱上书“一楼高耸傲乌江史称玉皇阁今谓魁星楼，两水低咏汇黑河古为贡米乡今是鱼米仓”楹联，外侧两柱上书“玉米香浓萦此镇，诗书声正越斯楼”楹联。三层正西悬挂“魁星楼”匾牌。修缮后的魁星楼底边东西长30米、南北长24米，上边东西长23.5米、南北长16.7米，正殿东西长9.6米、南北长12.7米，东墙镶嵌石刻“乌江魁星楼修缮记”，东侧院内立修缮魁星楼捐资碑2块。2012年4月中旬，乌江民众邀请临泽籍民间艺人赵军善在魁星阁内塑魁星泥胎像一尊，内墙绘制二十八宿及文曲星君、关圣帝君画像，楼阁内彩绘以旧做旧，于6月23日完成。是年8月23日（农历七月初七），乌江民众自发举行了开光仪式。

平原古堡

平原古堡位于平原村一社，武嘉铁路线北侧，平原主干道路以东，平原大坡以西。古堡占地长、宽均为36米，城墙为黄土夯实而成，墙高约5米，宽约1.5米，堡子城墙上架有土炮，作为防护城堡之用。解放前，曾打退过来抢劫的“马匪”。平原堡子内曾居住有20户人家，主要是张姓人家4户，赵姓人家5户，孙姓人家3户，支姓人家3户，王姓人家2户，其他姓人家为3户，堡子内的街道呈“王字型”，有三个什子，街道边为商铺，堡子城门面向正南。进堡子门正上方修建一寺名为诸天寺，依次是天王殿、地藏王殿、三佛殿，最上方城墙上修建有玉皇楼、天师殿，堡内还修建有普贤菩萨殿、文殊菩萨殿、观音庙、关帝庙、五圣宫、药王庙、魁星楼，堡门前有龙王庙和大戏台。古堡及堡内建筑均已在50年代

拆毁。1938年，平原人赵永恒、赵文斌在五圣宫内开设私学，收授学生20多人，上私塾的学生自带桌凳，私塾开设的课程有“三字经”“百家姓”“五言杂字”“七言杂字”“生意买卖”“弟子规”“大学”等。私塾在春天天气热时开学，冬天天冷停学。私塾有“春满堂、夏一般、秋凋零、冬不见”之说。后平原人（九社人）陈华庭在堡子外头号庙设立私塾，收授学生十几个。据平原村80多岁的老人张仁魁回忆说，当年，在古堡寺庙的一块匾牌上写着古堡庙宇建于隋大业年间，现古堡遗址上只存有那时古堡内栽植的一棵古柏树和古堡城墙的一个墙角。

谢家湾金花寺

金花寺位于今谢家湾六社居民点东200米处，寺庙系一道家庙宇，呈南北座向，总面积约2万平方米左右，东西宽约100米左右，南北长约200米左右，寺庙门前有一戏台（庙会时表演用），戏台呈长形，东西100米左右，南北60米左右。相传金花寺是清末年间一黄姓道台号召乡邻所建。金花寺于1958年前后拆除，因当时公社在此修建木器厂便将此寺拆除，寺内神像，壁画无一幸存。拆除前的金花寺香火旺盛，善男信女前来膜拜者络绎不绝，每逢3月、7月有庙会时此处更是热闹非凡，戏台上有唱大戏的，庙门前有叫卖的，还有慕名而来朝拜的。当时因金花在当地名声响亮，故而寺周边的队，被称之为金花寺队（今谢家湾六社）。据当地一高龄老者回忆，在他儿时寺庙内有金花大殿，殿内有金花大神位于主殿，大神呈坐状佛像，高约1.6米左右，泥塑。大神两侧布有各路神仙。寺庙内还有岳王殿（殿内供有岳飞塑像）、牛王殿（供有牛塑像）、长寿奶奶殿（殿内供有长寿奶奶）、送子娘娘殿（殿内供有送子娘娘）等，还有厢房数十间供来客食宿，庙宇内有壁画多处更是精妙绝伦，其中有八仙过海图、张良拾鞋图等民间故事的绘画。金花寺内有尼姑10人左右，常年在此念经诵佛。如今，金花寺已不复存在，寺庙的部分遗址已被村民垦荒耕种，当年金花寺那种热闹景象已是烟消云散。

安贞堡子

安贞堡子是乌江镇域内的三个古堡之一（乌江堡、平原堡、安贞堡），位于今安镇村十二、十三社北排居民点后，堡子四周围墙为夯土大庄墙，占地面积约9.3亩，堡子正门向南开，位置在今安镇村十二社吕文真与胡振保宅院中间走道处，今胡振山、李文成、胡振保、吕文真4户宅院系安贞堡子的东南角。安贞堡子在20世纪60年代末拆除，拆毁前，堡内有财神楼、“三王”宫、堡子后楼等古迹建筑、李氏等大户的民宅和60年代在堡内设立安镇公社时的单位公房。现在，安贞堡子遗存当时在南门上镶嵌的石刻匾额一块（十三社张天云家保存）和胡振山宅院后果园内堡子东墙残垣一段，石刻牌匾上“安贞”二字清晰可见，但刻立年代“□□次庚年”的前两个字已模糊的不能辨认，石匾长88厘米、高38厘米、厚13厘米。在十二社李文仁宅院堂屋彩栏上悬挂一副刻有“積厚流光”的木质

匾额，落款为“康熙十五年春，李先生留念”，据李文仁说，此匾额原先挂在堡子内他们家老宅，堡子和老宅拆除后留存的，但匾额是何人刻书所赠以及其上书的年代尚无鉴考。1961 年 12 月—1964 年 5 月，安镇人民公社设在安贞堡子内，在堡子东北角位置，还有公社供销社、卫生所等单位。由于堡子城门上的“安贞”石刻牌匾上的年代已模糊不辨和李文仁家的“積厚流光”木刻匾额上的年代尚未鉴考，安贞堡子的始建年代暂无定论。

安镇黄氏老宅院

黄氏老宅院位于乌江镇安镇村二社居民点以北，宅院坐西面东，东西长度为 30 米，门面宽度为 25.8 米，四周墙体为夯土筑造，墙体厚度约 1.2 ~ 0.8 米，切面为梯形，高 4 米，门洞为圆拱形，拱形外边凸出，有边纹，圆拱形上方有一四边凸出的长方形匾额，上书“派衍江夏”四个大字。匾额之上有压花装饰线条，装饰条之上是高约 0.5 米、长约 5 米，带有十字花形的风蚀雨啄的门楼头。据宅院主人黄海虎父亲介绍，这个老宅院始建于 1943 年，是他的父亲黄复生修建的，距今已有 67 年的历史，门楼上的字是谢家湾村二社清朝晚期的程姓秀才书写的。1968 年文化大革命期间，黄氏家族怕卷入运动的风头浪尖，挨批受斗，就悄悄将门楼匾额上的“派衍江夏”四个大字用稀泥抹掉，上面用红土书写“毛主席万岁”五个大字。1958 年，人民公社化时期，公社将黄氏家族迁出，把宅院的前院改成集体食堂，用于全村子人吃饭，后院改成集体饲养所，饲养牛、骡、马、驴等。1961 年，食堂停办，黄氏家族重新入住，但饲养所一直延续到 1964 年才迁出宅院，宅院也因饲养所而没被拆除，幸存下来。

乌江公社旧址

乌江公社旧址位于乌江村八社居民点东北边，现为该社一户群众住宅和耕地。乌江公社搬迁后，大部分围墙倒塌，当时院内栽植的杏树陆续砍伐，房屋被拆除复垦，现遗存公社南围墙 80 米，院内苹果树 3 棵，取水大口井 1 口。乌江公社大院建于 1964 年，占地面积 5.2 亩，四周围墙为土夯庄墙，公社门向南开，院内多栽杏树、苹果树，有坐北向南房屋三排，第一排在大门内两边，第二排居中，第三排靠北围墙，房屋为土木结构，用于公社干部办公室、宿舍，公社食堂在第三排东头，靠西围墙面东一栋房屋为公社会议室和车库。当时，公社有嘎斯、解放公务用车各一辆。公社门口西边为篮球场，1976 年 9 月乌江公社在此举行毛泽东主席逝世追悼会。1978 年公社搬迁至今址。

乌江文化堂

乌江文化堂位于乌江镇政府西侧，建于 1978 年，由当时的乌江公社投入资金，并发动村社（当时为大队、生产队）群众捐物出工修建，占地总面积 1500 平方米。文化堂坐南向北，向北开门，由前厅、正厅、舞台组成，砖木结构，屋脊为“人”字梁，屋顶挂瓦，南北长度 49 米，其中，前厅 4 米、正厅 31 米、舞台 14 米，东西跨度 17.8 米。前厅为二层，开四扇

门三个，前有雨廊，正墙用水刷石镶面，前厅二楼正中刻书“文化堂”三字。正厅水泥地坪，纸板顶棚，东西墙各开门一个、窗四个，地面为北高南低斜坡式，厅内所装座椅1045座，是当年从西安购置安装的。舞台高近2米，台口为圆弧式，两侧堂内书写标语，舞台两边开门，后台东开一门通往政府大院。自公社到乡（镇）召开大规模会议、放映电影、举行重大庆祝活动、文艺演出均在此进行，乌江文化堂是全镇最大的会议礼堂，也是全镇唯一影剧院。建成至今，已有32年历史，文化堂建筑完好，但由于房屋跨度较大，正厅内无支撑立柱，抗震级别较低。

西城驿烽燧

西城驿烽燧位于乌江镇平原堡社区东南边（张掖机械厂农场东边），距312国道2776公里北侧1公里，燧体用土胚砌筑，筑于高2米边宽7米的台基之上，烽燧残高10米，底宽8米。因风雨侵蚀，四面被剥，严重倒塌，濒临坍塌。烽燧所处位置正为黑水国北城遗址内（据考黑水国北城为汉觻得古城，历史较南城早），穿过国道312线，烽燧东南面为黑水国遗址（国道线2774公里南侧，称之为南城）。此烽燧为何代所建，无从考证。

天乐玉皇宫

天乐玉皇宫位于天乐村正南面，原名玉皇楼，始建于明永乐年间，由玉皇殿、龙王庙、药王庙、大戏台等建筑组成，占地面积约10000平方米，民间自发多次维修。在1953年破除“四旧”时被拆毁。从1987年开始，当地群众自发谋划复建玉皇宫，于2003年在原玉皇楼的遗址上复修玉皇宫，今玉皇宫建筑群由玉皇殿、三圣殿、龙王殿、厢房等组成，殿内塑神像、绘壁画，占地面积约2200平方米，建筑面积1800平方米。玉皇宫以农历正月初九为庙会日。

管寨祭圣宫

管寨祭圣宫位于管寨村十二社西排居民点后面，据说最初是清代管寨子一大户人家修建的祠堂，已有一百多年的历史，后经自然侵蚀和人为毁坏，也经当地群众多次自发修复。2005年，管寨村群众自发捐资进行修复，四面筑围墙，向南开门，建简易门楼，门对正殿。正殿前廊居中悬挂“祭圣宫”牌匾，前廊木刻彩栏上绘有花纹图案，西边砖柱上镶嵌石刻砖三块，上刻制人物、花纹图案。正殿内正中塑佛家、道家、儒家“三圣”像，上墙两边及东西侧墙彩绘壁画，共有画像526位。祭圣宫整体由正殿和2间厢房组成，占地面积600多平方米，门前栽植槐树4棵。

乌江塔儿渠

乌江塔儿渠渠首位于西大湖境内，开挖于元代，因渠首有座塔儿庙而得名塔儿渠。《甘州新通志》（公元1431年）明史中记述：“遣御史巡视甘州农田水利，黑河、弱水引灌47渠”，塔儿渠属其中之一。清乾隆44年（公元1779年）《甘州府志》载：“旧塔儿渠城西

北，灌田40顷80亩有奇”。共和国成立后，塔儿渠经四次改建改造，首次为1971年，用草皮衬砌渠道6.6公里，修建混凝土闸7座；二次为1975年，渠形设计为梯形断面，浆砌石筑渠底，渠坡用混凝土预制板衬砌；三次为1989年，开挖渠道3公里，从黑河城防工程西岸1180米处开口引洪水灌溉，修闸桥5座；四次为2001年，国家实施黑河节水工程，混凝土现浇梯弧型渠道4.2公里，对闸、桥建筑物全面改造。2008年，改造塔儿渠首管理站，新建办公室、宿舍、围墙、大门等。塔儿渠为河水、泉水、井水混灌渠道，穿越平原堡、平原村、安镇村、天乐村、大湾村，灌溉农田2.6万亩。

黑河渡船

乌江地段黑河渡口有三处，分别在管寨村、平原村支家崖、永丰村曹家崖。黑河渡船是黑河两岸民众来往过河的古老交通工具，其形状为两头尖中间宽，“鱼”形敞口，古时为木制，利于滑行时减小水的阻力，用木桨摆动顺水滑行，划船人借助木桨掌控船的方向驶向对岸，达到渡河的目的，这种行船渡河方式人们通常叫做“摆渡”。木制渡船体积较小，仅供行人渡河，每次渡者1—3人。共和国成立后，随着冶炼、焊接技术的发展和滑轮的使用，木制渡船被铁皮焊结的渡船所替代，铁制渡船形状也是两头尖中间宽，体积较木制渡船大，每次渡者达到4—5人，且能载渡物品、自行车、摩托车等，铁制渡船的滑行方式是，在河上直拉一根钢丝绳固定于两岸，用铁链和滑轮将船的一头连接在钢丝绳上，“摆渡人”用力推动滑轮带动渡船驶向对岸，待船停靠码头、“抛锚”固稳后，渡船人再下船。这种滑行方式，较原先的木桨滑行省力，渡船方向也由顺水“漂渡”变为直线“横渡”，所渡人、物重量大为增加，至今仍为黑河两岸居民来往过河的交通工具。至2009年，区、镇在黑河管寨村渡口处修建了乌靖（乌江镇、靖安乡）黑河大桥，连通了黑河两岸的公路，自此，管寨渡口渡船被替代。据访问当地老人，黑河渡船是两岸民众祖祖辈辈来往过河的水上交通工具，历史悠久，具体始于何年代不详。

小湾水磨碾坊遗址

小湾水磨碾坊遗址位于小湾村北林场，小湾水磨碾坊是1964年“社教”运动中，为解决小湾村群众碾米磨面问题修建的，安装水碾、水磨各1座，当时属小湾村集体所办碾坊。水碾、水磨以渠水为动力带动石碾、石磨，较以前靠人力、畜力推拉的石磨、石碾省力方便，且磨面、碾米的数量增加、效率提高，在小湾水磨碾坊使用的20余年期间，极大地方便了小湾及周边几个村子群众磨面、碾米。至1985年随着电磨的推广使用而停用，之后磨坊、碾坊被拆毁，原址只遗存大小石碾2个、石磨盘1副、看管房屋1间。当时，小湾水磨碾坊引用临泽永安渠水，在永安渠北岸开口一处，称之为磨沟渠口，开此口引水专为开办碾磨坊。

乌江旧民居

乌江境内现存部分建于20世纪30年代至40年代初期的旧民居，具有代表性且至今居住的有安镇村二社黄家宅子和大湾村二社苏家宅子等，旧民居最为显著的建筑特征是“大庄墙、大街门、大院子”，民间叫“大庄子”“老庄子”。旧民居夯土围墙厚度在50—80厘米的庄墙作围墙，宅院修建安装木制大街门，门上有门堂和镂空花栏墙，门堂内刻书匾额，进街门经二门进入宅院，院内房屋进门两侧为倒座、上面为堂屋、中间为厦房，有的从厦房再隔出一间小屋供冬季居住，旧时倒座为家中长辈老人居住，厦房为晚辈居住和会客，堂屋不住人用作祭祖敬神。旧民居分前后院，占地在1亩以上，旧时，富户大户家的雇工佣人住在后院，看管后院所放农具杂物和库房，饲喂牲畜。共和国成立后，地主大户家的宅院通过没收充公、自愿捐出等方式，由政府划分给贫农居住，到70年代统一规划修建居民点时，绝大多数“大庄子”拆除，现存为数不多。

乌江旧戏台

文化大革命期间，为适应文化大革命开展文艺宣传（特别是“样板戏”演出）形势，各公社和大队均修建了戏台，乌江境内今唯存谢家湾村旧戏台（现已属危房不能使用），镇中心广场内旧戏台建于1969年，于2008年新建广场时在旧戏台原址改建了新舞台，其它村旧戏台陆续拆除或改造为新式广场舞台。旧戏台为砖土木结构，土墙用白灰粉刷，屋脊为“人”字梁，由前台和后堂组成，前台供表演，后堂为化妆、更衣、候场、退场、休息室。戏台离地面高约1.5—2米，台口敞开圆弧形，用红砖砌墙，台口两边为书写悬挂标语的堂子，台内四周用土夯垫，中间为空堂，用厚木板挡平，前台两边为器乐伴奏人员和工作人员坐席，台中供演出，台口上方正中多塑刻“五角星”或书写毛体“为人民服务”五字，顶端在演出时插红旗和彩旗。前台与后堂以隔墙分开，两边开门，以便演员从后堂出入登台、退场。演出时，前台挂前、中、后三道幕布和侧幕，开幕、闭幕即指演出开始拉开前幕、结束拉闭前幕，后幕起装饰后墙、烘托气氛的作用，中幕、侧幕按剧情、场景所需开闭、设置。

清代贡士苏公墓碑

大湾村四社农民苏顺年家的耕地里立有一块“贡士苏公之墓”古墓碑，碑高约150厘米，宽约60厘米，由基座和碑体两部分组成，碑体厚约20厘米，由整块沙质石材制成，碑正面铭文：“贡士苏公之墓”，碑背面铭文：“康熙壬子立”，即清康熙十一年（1672年）。碑体下部有铆头嵌入基座中，基座为一长方体，在基座的背面雕刻有一奔跑的动物纹饰。距今约有300多年的历史。查阅《张掖市志》，并未这方面的记载。据当地人回忆，原来贡士苏公墓并不是一座孤坟，而是一座有规模的坟院，因年代久远缺乏保护和修缮，其他坟茔和墓碑都已损失，现存的只有一块“贡士苏公之墓”古墓碑，再没有遗存下来可以佐证苏公古墓历史的任何文物和史料。

乌江黑河滩发电站遗址

1958年，乌江公社在乌江大队八社东黑河西岸建起小型水力发电站1座，到1961年停产，1966年又重新上马，有技术人员5人，发出的电主要供应公社机关单位、公社农具厂、张掖第六中学及乌江大队部分农户，之后，乌江公社还在贾家寨、东湖、小湾等沿黑河滩位置修建数座小型水力发电站，至1970年开始架设农村电网，实行大电网供电后，乌江在黑河滩上修建的六个小型水力发电站陆续停产关闭。

安镇小学（依连沟学校）旧址

依连沟学校成立于1947年（民国36年），位于安镇村五社与四社居民点之间，因学校所处的地方名叫依连沟而得名，至1974年扩建设置初中班，改名安镇学校，1993年底搬迁至新建的安镇小学，更名安镇小学，2011年安镇小学又迁至原乌江初级中学（并入张掖第六中学后停办）。依连沟学校旧址现存，学校搬迁后复垦为耕地，保留了原学校围墙和部分房屋，2009年在学校旧址内修建了安镇村博盛肉牛养殖小区，至今，学校部分围墙仍然留存，当年学校栽植的2棵柏树和2棵核桃树存活至今，且枝繁叶茂，成为依连沟学校的历史见证。

第三节　旅游文化

“米香塞北三百里，誉满河西古甘州”。乌江镇沿黑河逐水而居，蜿蜒的黑河流经全镇12个行政村，天然的湿地彰显了戈壁“绿洲”的神奇。镇域内生态原始，水源丰富，盛产乌江贡米、冷水鳟鱼。这里道路平坦，交通便利，村庄规划合理，小区住宅林立，优美温馨的人居环境，得天独厚的黑河风光，淳朴善良的民风民俗，彰显出“塞上小江南”“鱼米之乡”之风韵，深厚的黑河文化积淀，令游人驻足和留恋，生态文化旅游产业在乌江镇应运而生，悄然兴起，2010年以来，每年来乌江旅游的游客可达15万人次左右。2013年8月，由甘肃省文明办、甘肃省旅游局和甘肃日报社联合主办的“绚丽甘肃”2013十佳旅游景区暨十大魅力乡镇评选中，乌江镇获得“最具发展潜力乡镇”称号，这是继荣获“省级精神文明建设先进乡镇”“省级卫生乡镇”称号后的又一项殊荣，为当地发展旅游产业起到了积极的引领作用。主要的生态文化旅游景点有：

乌江魁星楼　始建于明永乐年间的魁星楼傲然挺立在乌江镇政府大门前的文化广场东北角。古谓“魁星点斗、独占鳌头”，今每逢学生高考，许多人都会慕名而来膜拜魁星，以期考试取得优异的成绩，以期高中金榜。在春节期间，附近百姓都会赶来礼拜魁星，祈愿子女成才。夏日登高魁星楼，集镇全貌一览无余，绿荫妆点的文化广场、干净整齐的集镇街道、书声琅琅的校园、郁郁葱葱的树木，远眺即入眼帘的还有：如带向西的黑河、深秋一

望黄的稻浪、平畴沃野的乌江田园、暮色的长河落日风光，都令人心旷神怡。

渔夫山寨　渔夫山寨位于乌江镇平原村三社的沙坡湖处。这里水资源丰富，全区共有6个泉水溢出带，其中的黑河、马胡子河乌江泉水溢出带支流常年在这里流淌不息，虹鳟鱼、金鳟鱼、中华鲟、七彩鲑鱼等名贵鱼，在乌江渔夫山寨可一饱眼福，鱼池是这里一道独特的风景线。大凡来乌江的人，都要尝尝乌江虹鳟鱼一饱口福，倘若你没有在鱼池上品尝虹鳟鱼，被视为到“鱼米之乡”的一大憾事。渔夫山寨是集养殖、餐饮、旅游、休闲、娱乐为一体的综合旅游餐饮景点，在这里游客可感受到“世外桃源”无限风光。

大湾牡丹园　牡丹园位于大湾村八社，主人李星明在这里坚守了三十多年，他先后从洛阳、菏泽引进牡丹、芍药珍品100多个，在大湾驯化、杂交繁殖，培育出别具特色的大湾红牡丹品种系列。牡丹园现有大湾牡丹与芍药50余个杂交新品种，牡丹品种主要有黑河系列“黑河”5个品种、红色系列“大湾红”10个品种、白色系列“祁连雪”9个品种、粉红系列“粉中冠”5个品种、紫色系列“紫气东来”10个品种、黄色系列“黄河”2个品种。芍药杂交新品种9个。牡丹园占地面积15亩，株高一米以上大规模牡丹苗木2000余株，中小苗木3万余株。五月间，漫步在牡丹丛中，阵阵清香便扑鼻而来，让人心旷神怡。牡丹那丰富的花容，绚丽的色彩，在百花丛中争艳斗丽。在大湾牡丹园中游人过客仿佛看到了洛阳牡丹的盛景。

路家老湾　这里是甘州区海拔最低的地方，这里是湿地景观最美的一隅，这里也是乌江水稻连片集中种植的区域，每逢盛夏时节，稻穗随风摇曳，微风过处，一道碧浪掠过你的眼前，乌江稻浪也就成了田野中一道最美的风景。“绿阴丛外麦毵毵，竟见芦花水一湾。不望祁连山顶雪，错将张掖认江南。”这便是“鱼米之乡”真实的写照，诗人罗家伦在《五云楼远眺》中描写的景色在这里找到了答案，且彰显得淋漓尽致。

“稻香居”生态家园　潺潺弱水之畔，蔚蔚湿地之上，谢家湾“稻香居”生态家园景观小区在一片湖光水色的辉映下格外引人瞩目。近听群群水鸟声声咏唱，驻足观赏水中鱼儿追逐嬉戏；远眺湿地湖面微波荡漾，簇簇芦苇随风摇摆，条条栈道掩映在浓密的芦苇之间蜿蜒徘徊，美轮美奂的水乡风情成为了滨河新区一道最靓丽的风景。“塞上江南”的美誉在这里得到了完美的诠释。这就是乌江镇东大门——谢家湾村“稻香居”生态家园。生态家园集人居、商业、文化、休闲、旅游为一体，是乌江镇一张靓丽的名片。。

乌靖黑河大桥　黑河乌靖大桥位于乌江镇管寨村和靖安乡上堡村两个乡镇相隔的黑河之上。大桥始建于2009年，桥长226.4米，桥宽8米，是连接乌江镇与靖安乡的重要桥梁。这里交通便利，游客站在桥上可以一览黑河发水时的波涛汹涌，浏览到黑河上下、南北两岸无限的自然风光。走到黑河之滨，尽享垂钓之乐，嬉戏于沙滩，沐浴于黑河水中，漫步于陌陌芦苇之中，享受到无限乐趣。大桥西侧建有景点一处，可以在这里用餐，亦可小

憩于林间吊床之上。

除上述所叙，在乌江这片土地上，生态旅游看点还有西大湖、红柳湾、天乐玉皇宫、管寨祭圣宫、黑水国遗址、黄草滩及30公里的黑河风情线等自然景区，还有设施葡萄、蔬菜观光农业示范园区等，处处风光旖旎，情趣横生，景色怡人，沁人心脾。湿地芦苇荡、垂钓池点缀其间，弱水与山丹河交汇处"泾渭分明"，河面陡然开阔如江，不失为一道浓缩的黑河名片。

乌江，蕴藉着祁连山绵延的豪气，收藏着黑河水孕育的雅致，散发着古镇千年沉积的文化底蕴。乌江因生态文明建设展现自己独特古朴的魅力。

第四节　群众文化

一、社火

社火，也叫秧歌子（当地群众把社火叫"秧羔子"），是地域性、综合性、规模性群众文化活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当地就有办社火的习惯，有时候社火以渠系组织，按农户抽调人员，也有时候以庄子或家族办社火。共和国成立后，一般是以大队（村）为单位办社火。改革开放后，乌江各村每年都有2～3个村办社火，基本上形成轮流办社火的不成文规定。

当地的社火通常分大场子和小场子。群体表演活动称大场子，又叫秧歌子，由19人组成：鼓子4人，头戴牛角形尖尖帽，腰勒跨腿，肩上挂一个圆筒形的小鼓，故称鼓子；花丫头4人，坤角打扮，头戴勒子，身穿小袄、彩裤加裙子，手执一面小铜锣；棒棰4人，头戴扎巾，加背护旗子，手拿一对棒棰，由于是武将打扮，多以戏曲人物的脸谱画花脸，戴刷刷胡。还有4个，两两成对：两人以十岁左右的孩童扮演，头戴毡帽，身穿阴阳褂，手拿佛尘，以戏曲小丑的脸谱画脸，名"囡囡子"；两人头裹手帕，身穿压边大襟袄，由于是戏曲中丑旦的扮相，动作扭捏作态，所以叫"蛮婆"，其表演也叫"扭蛮婆"。这16人分作4对，4个鼓子为领队，按花丫头、棒棰、囡囡子或蛮婆的顺序排列，在锣鼓配合下走套路，如"单弯子、双弯子、二龙出水、三星照犁铧、单摆尾、双摆尾、五盏灯、太极图、蛇蜕皮、拜观音、倒栽葱、金钱吊葫芦、半边城、杀四门、单辫子、双辫子、盘缠儿、扎墙子"等。另有两人扮演"大头和尚戏柳翠"——按明月和尚戏柳翠的故事，一人扮和尚，僧袍、僧鞋、手拿牦牛尾巴做的弹肘，头戴很大的和尚头罩；一人扮村姑，彩鞋、彩裤、长衫，手拿手帕卷儿，头戴妩媚妖治的大头罩，围着场子转圈儿，作着滑稽可笑的嬉笑动作。还有一人为总指挥，因为秧歌子跳上一阵他要"卖膏药"，所以叫他"膏药匠"——头戴秋帽子（清代官吏的帽子），挂三绺白胡须，身穿长袍马褂子，一手举拨浪鼓，一手执招子。除了指挥全场的舞蹈表演，

他还有单独的表演;先由头鼓子领队挖弯子,把膏药匠挖进圈内,然后锣鼓停奏,听、看他表演。一种叫“卖膏药”——先唱上四到八句腔口,然后说一段围绕膏药的笑话,或排句,或散句,语言诙谐,朗朗上口,引人捧腹大笑。一种叫“嚷白话”——用排比、倒装、夸张、拟人等手法编制的大段韵白说辞,每段围绕一个中心内容,叫段子。说上几个段子后,三个鼓子一个双弯子又把膏药匠送出来。

大场子控制节奏的打击乐有大鼓、云锣、钩锣、马锣、大铙、镲等。

小场子的表演是在大场子结束后进行的,因表演场面小,故称小场子,而内容十分丰富,有踩高跷、耍狮子、八仙马子、太平船和旱船、耍灯等。

[**高跷**] 其特点是表演者踩着高跷——一对长约 1.5 米至 2 米的圆木,下段圆形,自中部向下渐变细,上段一侧为平面。长度与人的小腿略多一点,安横档为踏板。表演者脚踩踏板,平面与小腿紧贴,用绳索捆绑,一经熟练,便可行走自如。表演着若干人,扮作各种形态,口唱小曲变换队形,甚至表演一些惊险动作。

[**狮子**] 狮子一头,表演者两人,一头一尾,另一武生打扮,手举绣球翻腾跳跃,叫引狮子。可在地面表演,也可登高表演。

[**八仙马子**] 又称竹马。表演者八人扮作铁拐李、汉钟离、吕洞宾、张果老、韩湘子、蓝采和、何仙姑、曹国舅八位大仙,按各人的特点,糊仙鹤、梅鹿等纸禽、纸兽八种,即马子。马子分为两段,头的一段与表演者腹部衔接,尾部一段与后腰衔接,恰似表演者驾禽乘兽状。表演时以唢呐、锣鼓伴奏,唱着赞颂八仙的牌子曲跑场子,变队形。因马子的前、后身里都燃着蜡烛,所以仅在晚上表演。

[**太平车和旱船**] 表现的是水、陆两种交通工具行驶的技巧动作。表演者两人一组,扮年轻女子为乘客,扮老者为车(船)夫,道具为太平车和旱船的模型。表演时乘客手执车(船)具缓缓前行,驭者作驾驭动作前行随行,二人配合默契,动作逼真自如,引人入胜。

[**耍灯**] 一种用两只瓷碗作灯,用绳索连接起来,手执绳索中间均匀用力,使之旋转,灯火如流星般飞舞。一种是顶灯,头顶用瓷碗作的灯,在唢呐、鼓锣伴奏下表演过桥、涉水、翻滚、登高等难度大的动作。

小场子的压轴内容是“地本子”,即各种小节目的就地表演。有眉户小戏、小曲剧,传统戏目如“小放牛”“下四川”“张良卖布”“大保媒”“钉缸”等。

昔日的秧歌子,还配备红旗 4 面、灯笼 8 盏。灯笼的造型也独特,灯笼正面呈扇形,侧面呈梯形,框架式,以绢或宣纸糊面,上绘虎头彩纹,下面安把。白天灯、旗如仪仗,可渲染气氛,晚上还兼照明,是不可分割的部分。

跳秧歌子是当地民间一件大事,一是娱神,二是娱人,三是“活地脉”。一般于腊月初十左右开始排练,腊月二十三过场子后停止排练,正月初四“妆身子”。改革开放后,跳秧

歌子一般是在春节期间进行，直至闹完元宵节才“卸身子”，当地商铺、开门安灶、喜迁侨居等都有请社火队、耍狮、高跷“踩场子”“活地脉”之风俗。

二、说书 念卷

昔日，当地农村文化生活单调、贫乏，说书和念卷是普及而又实惠的文化活动。

[说书] 就是讲故事，包括小说、古今传奇、民间故事，只要情节完整，都称作“书”。农民中常有一些识字不多而记忆力、口头表达能力非常出色的人，能记很多故事，年头节下或农闲之际，人们就找他说书。有时忙中偷闲，围坐在一起也要叫他“来一段”。说到紧要关头，说一句“要知后事如何，且听下回分解”打住不说了。于是，听众们念念不忘，寻机会追着去听“下回”。

当地流行的“书”很丰富。谚曰“要要好听，说个《薛礼征东》”，相关的还有《薛仁贵征西》《罗通扫北》；岳飞的故事有《金翅大鹏鸟下凡》《岳飞枪挑小梁王》《岳爷大战牛头山》《风波亭》等；《水浒传》中的《武松打虎》《武大郎卖包子》《花和尚鲁智深》《林冲雪夜上梁山》等；《西游记》中的《孙悟空三打白骨精》《猪八戒高老庄招亲》《大闹天宫》等。包文正的故事也很多，如《乌鸦告状》《黑骡子告状》《包公三下阴曹》等，《三侠五义》《七侠剑》等武侠故事以及民间故事也不少。

民间说书，只要能有“关口路道人名字”，便可任意“添油加醋”，说的是“头头是道”，听者如身临其境。有些说书技艺高超的说书人常常被请来请去，一些书迷则追来赶去，常常忘了回家吃饭。

[念卷] 宝卷又名宝传。念卷是旧时农村里冬闲和过大年最具吸引力的文化活动之一。喜欢听卷的主要是老年人和妇女，十几个人坐在炕头上，一个人念，众人和，念到激动人心处，念着声泪俱下，听者哽咽涕泣。当地流行的卷有《张四姐下凡》《方四姐》《侯梅英反朝》《杨满棠征西》《目连救母》《仙姑卷》等。

一部宝卷讲述一个完整的故事，故事篇幅一般都比较长，也有一些是短小精悍的。内容大多是宣扬儒、释、道思想，也有大量是写非宗教的历史人物、神话传说和戏曲故事，也有惩恶扬善、忠孝仁爱等故事。这些故事都是老百姓熟悉的，故事情节曲折感人、扣人心弦。

宝卷的基本形式是韵散结合，特点是说一阵，唱一段，既省力，又好听。当地念卷的地点一般在家庭院落中，时间大多选择在冬季农闲时候的晚上，白天也有，特别是在春节期间，从正月初一夜到元宵节，念卷活动不断。在念卷时，有许多讲究，主人要把屋里屋外、炕上炕下打扫干净，在炕中央放置一个炕桌，点上擦净的铜灯，摆满糖茶、油馃子、花糖等招待客人，恭候念卷先生和听众的光临。夜幕降临，左邻右舍，亲朋好友，陆续来到设局请卷人家，念卷先生除断文识字，懂得念卷的韵调，更要有品德，念卷先生被让在炕中央的

炕桌跟前，盘腿而坐，视为上宾。念卷先生在念卷时是很虔诚的，念前要洗手漱口，点上三柱香，向西方(或佛像)跪拜，待静心后，才开始念卷。

念宝卷的形式灵活多样，不拘一格，念唱方式为一人唱，众人和。领唱人称为念卷人，和者称为接卷人，或接唱人、接音人。唱词一般是固定的，如“数落莲花，莲花落”“南无阿弥陀佛”等。当念卷人念完一个意思单位、一段韵文或吟完一首诗后，接卷人重复吟诵最后一句的后半句，再接着念“阿弥陀佛”，或“数落莲花，莲花落”，接完音后，念者再念。念卷人或朗、或诵、或说、或念、或唱，举手点头、变换表情、绘声绘色的表演，加上宝卷生动的故事情节，念卷者与听卷人之间形成互动，使听卷者心驰神迷，如痴如醉，高兴处使人捧腹大笑，心酸处让人痛哭流涕。

三、庙会 自乐班

当地群众有自发办庙会的风俗。解放前，乌江域内有多处庙宇，每逢正月，群众都会集聚于庙院，跳秧歌，闹社火，唱大戏，香客们人来人往，焚香祈福，热闹非凡。也有一些庙会有特定的时间。如五月上旬，民间俗称五月十三日是“关老爷磨刀”，说是要下雨，所以民谚曰“大旱不过五月十三”。假如五月上旬不落雨，就意味着大旱降临，于是当地头人就请一班大戏操办庙会。除了请戏班，还要请道士念经。共和国成立后，大部分庙宇被拆，庙会停办。1980 年之后，随着宗教政策的贯彻落实，庙会在当地逐渐恢复。镇域内魁星阁、祭圣宫、天乐玉皇宫在春节、元宵节等一些传统节日期间香客较为多。天乐玉皇宫以每年农历正月初九为庙会日，参加庙会的有来自张掖市六县区的香客、信士，特别是 2000 年以来，参加庙会人员最多的时候达到万人以上。

乌江地域在共和国成立前就有民间戏曲自乐班活动。最著名的有大湾村的“魏家班”，主要以民间“皮影戏”和传统社火、秦腔折子戏为重点，在甘州挺有名气。1978 年改革开放以来，镇域内各村文化氛围日益浓厚，一部分民间艺术爱好者自发组团，利用农闲时间排练戏剧、歌舞、小品等节目，逢年过节为群众义务演出，并积极参加区、镇举办的农村秦腔演艺汇演和秦腔大叫板活动，自乐班不仅达到了自娱自乐目的，也为全镇文化大发展大繁荣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四、戏曲

当地的社火，都有一些小戏曲，如《张良卖布》《小放牛》《下四川》《钉缸》《小贤姑》等。除社火表演的一些折子戏外，当地群众还有编戏演戏的传统习惯，特别是西片的天乐、大湾、安镇、小湾等村农民喜好传统戏曲。据有关资料显示，早在解放前，大湾、天乐村就有民间戏曲班子“魏家班”，主要在民间及甘州一带广大农村演出“皮影戏”和传统社火，演出十分活跃，深受当地群众和民间演出地广大群众的喜爱，在甘州名扬一时。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更名“天乐业余秦剧团”，文化大革命结束后，群众喜闻乐见的秦腔被

解放了出来，天乐村筹措资金四万多元，从西安等地购置服装、头帽、道具，满足演出大型秦腔本戏的需求，同时修建宽大明亮的文艺演出活动中心，组织以本村为主的秦腔演出艺人30多人，逢年过节为群众演出喜闻乐见的秦腔剧目。秦腔折子戏有《杀庙》《藏舟》《柜中缘》《拾玉镯》《三回头》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剧本。“文革”期间，大兴革命样板戏，大湾剧团演出的《智取威虎山》《红灯记》《沙家浜》《平原作战》等深受群众喜爱。

第五节　谚语·歇后语

一、谚语

（一）农谚

○庄稼一枝花，全靠肥当家。

○麦子锄三遍，面七麸三片。

○麦茬种青稞，不如闲蹲着。

○倒种如上粪。

○茬口倒顺，赛过上粪。

○庄稼若要好，常把茬来倒。

○三分种，七分管。

○沙土地，好种田，种上庄稼长上房。

○头水浅，二水满，三水要浇洗个脸。

○务农不讲节气，不如在家歇息。

○有水才有谷，无水守着哭。

○稻田水多是糖浆，麦田水多是砒霜。

○人靠饭养，稻靠肥长。

○肥田长稻，瘦田长草。

○好种长好稻，坏种长稗草。

○三年不选种，增产要落空。

○好儿要好娘，种田要好秧。

○作物不好胡搭配，乱点鸳鸯要吃亏。

○桃花落在尘土里，打麦打在泥浆里；桃花落在泥浆里，打麦打在尘土里。

○水是命，肥是劲。

（二）气象谚语

○一年之计在于春，一日之计在于晨。

○春天人哄地，秋收地哄人。

○一九一场雪，来年好收麦。

○九九一场雪，来年枕着馒头睡。

○立夏种胡麻，顶上一枝花。

○春不种，秋无收。

○立夏勿下雨，犁耙倒挂起。

○节气不等人，春日生黄金。

○五月端午晴，烂稻刮田膛。

○寒露无青稻，霜降一齐老。

○年前立春过年暖，过年立春二月寒。

○正月响雷雷转雪，二月响雷雷无歇，三月响雷地开裂，四月响雷草打结。

○蚂蚁搬家山戴帽，燕子低飞蛇过道，水缸冒气蛤蟆叫，大雨马上要来临。

○春分一到昼夜平，耕田保墒要先行。

○谷雨雨不休，山乡好养牛；谷雨天气晴，蝗虫遍地行。

○朝霞不出门，晚霞千里行。

○久旱西风必雨，久雨西风必晴。

○久晴大雾必雨，久雨大雾必晴。

○先雷后雨雨不大，先雨后雷雨不罢。

○早雨不多，一天的罗嗦。

○清明断雪，谷雨断霜。

○日出胭脂红，无雨也有风。

○日落西北满天红，不是雨来就是风。

○日出猫迷眼，有雨不到晚。

○要知明天热不热，就看夜星密不密。

○乌云接日头，半夜雨稠稠。

○天上钩钩云，地上雨淋淋。

○东虹日头西虹雨，南虹下白雨。

○立春落雨，一年多雨。

○春分秋分，日夜平分。

○雷响立夏，无水洗犁耙。

○夏至有雷三伏热；重阳无雨一冬晴。

○日长，长到夏至；日短，短到冬至。

○立夏起东风，小满、芒种、夏至满（指多雨）。

○夏至寒，多雨水。

○小暑多晴天，大暑多雨天。

○热在三伏，冷在三九。

○伏里不热，九里不冷。

○五月不热，五谷不结；六月盖被，有谷无米。

○立秋闻雷，百日见霜。

○夏至响空雷，早稻挑归，晚稻成灰。

（三）畜牧业谚语

○土肥长谷，猪肥长肉。

○九月重阳，放开牛羊。

○要使牛长膘，多喂露水草。

○一千根稻草，比不上一根青草。

○耕牛要过冬，草料第一宗。

○冬天补料在腿上，春天补料在嘴上。

○入九不喂料，来年不用套。

○冬天的食，夏天的力。

○寸草切三刀，无料也上膘。

○冬牛体质好，饮水不可少。

○冬天不患病，饮水不能欠。

○隔年要犁田，冬牛要喂盐。

○养牛无巧，栏干食饱。

○刷刷扫扫，等于加料。

○母畜好，好一窝；公畜好，好一波。

○牲畜改良种，一头顶两头。

○人不勤劳不富，马无夜草不肥。

○渴不急饮，饿不急喂。

○秋羊不上膘，春天乱栽跤。

○马吊线，牛吊串，驴拌嘴，猪跳圈（指发情）。

○牛没上牙马没胆，人的脚心却一片。

○好牛不站，好马不卧。

(四)生活类谚语

○苦豆白了头,百姓有盼头。

○万物土里生,全靠两手勤。

○只要功夫深,土里出黄金。

○好言一句三九暖,恶语半句三伏寒。

○夏天一口痰,冬天一铺床。

○不当家不知柴米贵。

○不生娃娃不知肚子疼。

○巧妇难为无米之炊。

○人生最大的财富是健康。

○饭后百步走,活到九十九。

○笑一笑,十年少,愁一愁,白了头。

○冬吃萝卜夏吃姜,不劳医生开药方。

○吃饱睡,要伤胃。

○人是铁,饭是钢,一顿不吃饿得慌。

○盐精神,醋力气。

○多吃醋,少吃盐,多吃水果少吃糖。

○洗头又洗脚,强过要吃药。

○病人不忌嘴,跑折大夫的腿。

○大蒜是个宝,常吃身体好。

○寒从脚心起,病从口中人。

○力出单扇牛,话出本人口。

○要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

○养儿方知父母心。

○浇水要浇根,交人要交心。

○慌不择路,饥不择食。

○受人点水之恩,当以涌泉相报。

○远亲不如近邻,近邻不如对门。

○丑人家中宝,俊人惹烦恼。

○儿不想母丑。

○路遥知马力,日久见人心。

○人心换人心,黄土变成金。

○头发里找粉刺——吹毛求疵(疵)
○秃头上的虱子——明摆着
○哑巴吃饺子——心里有数
○张飞遇李逵——黑对黑
○庙里的和尚——无牵无挂
○霉烂的冬瓜———肚子坏水
○棉花堆失火——没救
○媒婆提亲——净拣好听的说
○麻布袋做龙袍——不是这块料
○马尾巴串豆腐——提不起来
○猫不吃鱼——假斯文
○蚊子叮菩萨——认错了人
○围着火炉吃西瓜——心上甜丝丝,身上暖烘烘
○王八的屁股——规定(龟腚)
○王宝钏爱上叫化子——有远见
○温水煮板栗——半生不熟
○西瓜地里散步——左右逢源(左右逢圆)
○脱了旧鞋换新鞋——改邪归正(改鞋归正)
○碗底的豆子——历历在目(粒粒在目)
○卖布不带尺——存心不良(存心不量)
○马店买猪——没那事(没那市)
○腊月天气——动手动脚(冻手冻脚)
○千年的石佛像——老实人(老石人)
○牵着羊进照相馆——出洋相(出羊相)
○大水冲走土地庙——留神(流神)
○吃饺子不吃馅——调皮(挑皮)

第六节　文学

乌江是块人杰地灵、钟灵毓秀的地方。翻开张掖历史的画卷,描写乌江自然景观、风土人情、生产生活的文字洋洋洒洒。文学创作者在歌唱"金张掖"壮丽山河的同时也赞美了"塞上小江南""鱼米之乡"的大美景象。明代甘州太仆寺卿郭绅所作的《观刈稻》、翰林

○在家靠父母，出门靠朋友。

○好儿女志在四方。

○会水的鱼儿叫浪打死。

○少活聪明，老活德行。

○不鸣则罢，一鸣惊人。

○留得青山在，不愁没柴烧。

○勤劳是摇钱树，节省是聚宝盆。

○世上无难事，只要肯登攀。

○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

○打大的孝子，惯大的浪子。

二、歇后语

○癞蛤蟆翻单杠——丑得搭来搭去

○如来佛的手——真是大

○孙悟空的金箍棒——可长可短

○外婆的童装——老土

○南墙上挂狗皮——不像话(画)

○同窑烧的砖瓦———路货色

○一个驴粪蛋卖十元——难受(售)

○膝盖上挂暖壶——水平比较(脚)高

○阎王爷贴告示——鬼话连天

○猪往屠夫家跑——送货上门

○肉包子打狗——有去无回

○二三四五六七八九——缺(一)衣少食(十)

○小猪拱灶门———一鼻子灰

○母鸡生蛋咯咯叫——生怕别人不知道

○赶车的不带鞭子——光拍马屁

○关住门打狗——看你往那里跑

○招亲招来猪八戒——自找难堪

○木匠戴枷——自作自受

○外甥打灯笼——照就(找舅)

○树林里耍大刀——拉不开场子

○芝麻开花——节节高

○茶壶里煮饺子——肚子里有倒不出来
○瞎子点灯——白费力
○竹篮子打水———场空
○老鼠过街——人人喊打
○张飞穿针——粗中有细
○咸菜拌豆腐——有言(盐)在先
○小葱拌豆腐——一清二白
○包公断案——铁面无私
○包公的衙门——好进难出
○抱着琵琶进磨房——对牛弹琴
○背着唢呐坐飞机——吹上天了
○二十一天不出鸡——坏蛋
○歪嘴讲故事——斜(邪)说
○小和尚念经——有口无心
○周瑜打黄盖——两厢情愿(一个愿打一个愿挨)
○赶鸭子上架——吃力不讨好
○大水淹了龙王庙——不认自家人
○飞机上点灯——高明
○虎落平阳——被犬欺
○半夜三更放大炮—— 一鸣惊人
○画蛇添足——多此一举
○老太太吃汤圆——囫囵吞
○猫哭耗子——假慈悲
○挂羊头卖狗肉——虚情假意
○担着胡子过河——谦虚过度
○王婆卖瓜——自卖自夸
○千里送鹅毛——礼轻情意重
○山中无老虎——猴子称大王
○司马昭之心——路人皆知
○老虎屁股——摸不得
○老鼠过街——人人喊打
○麻雀虽小——五脏俱全

○狗咬吕洞宾——不识好人心
○骑驴看唱本——走着瞧
○王八吃秤砣——铁了心
○姜太公钓鱼——愿者上钩
○老鼠钻风箱——两头受气
○偷鸡不成——蚀把米
○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
○门缝里看人——把人看扁了
○秀才遇到兵——有理讲不清
○三个臭皮匠——顶个诸葛亮
○过年娶媳妇——双喜临门
○泥菩萨过河——自身难保
○八仙过海——各显神通
○窗户边吹喇叭——名声在外
○猪鼻子里插葱——装象
○只许州官放火——不许百姓点灯
○猪八戒照镜子——里外不是人
○上鞋不用锥子——针(真)行
○提着马灯下矿井——步步深入
○孔夫子搬家——净是书(输)
○苦水里泡黄连——苦上加苦
○案板上砍骨头——干干脆脆
○抱着元宝跳井——舍命不舍财
○半夜吃柿子——专拣软的捏
○八月十五的月亮——光明正大
○大姑娘坐轿——头一回
○大老爷坐堂——吆五喝六
○刚孵出的小鸡——嘴硬腿软
○高射炮打蚊子——大材小用
○宋江的军师——吴(无)用
○何家的姑娘嫁郑家——正合适
○偷来的锣鼓——打不得

学士岳正所作的《黑河古渡》等诗词作品，把甘州城北自然风光、物阜民丰景象记载呈现的活灵活现。

清代沈青崖在《张掖河水运记》中写道："勘得此河南岸，东起五江堡，西至高台县属之河西堡，沿河二百二十里。北岸东起山丹桥、西至硷庄墩，里数相若，河皆软沙，坦平无巨石，水广六七丈至三四丈不等。今当冬初水退，尚深三四尺，则水盛时当倍之。唯流处南北无定，萦折较陆路微远。"更是从一个侧面记述了清代乾隆时黑河乌江段水量及四季变化情况，这对于了解乌江无疑是极其珍贵的历史资料。

民国时期，任张掖县知事的临夏人马文炜，才思俊逸，著有《甘泉随笔》，其中咏张掖诗甚多，1933 年离任，作诗誉张掖之美，诗曰："米熟乌江颗似银，苇池风过水粼粼。居家那有甘州好，无奈侬为六十人"。

抗日战争时期，国民党元老于右任两次来张掖留下诗篇，赞誉张掖是"转到甘州开口笑，错认江南。"罗家伦《五云楼远眺》中写道："绿荫丛外麦毵毵，竟见芦花水一湾。不望祁连山顶雪，错将张掖认江南。"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特别是改革开放后，乌江的经济蓬勃发展，社会欣欣向荣，新的发展时期，乌江的生态建设也走在了全区前列，随之乌江的文化也就紧紧地与经济、生态交融到一起，出现了前所未有的文化大发展、大繁荣。甘州的许多文人墨客沓至而来，即景生情、赋词撰文，为黑河岸畔的这座千年古镇挥毫泼墨，使乌江的文化熠熠生辉。有写乌江历史的文献资料，如李汉文、范三畏先生合写的《乌江黑河湾一带在张掖历史上的特殊地位》，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中国史学会会长张海鹏先生撰写的《1964 年参加甘肃省张掖县乌江公社"四清"工作简记》，王海峰先生撰写的《梅花香自苦寒来》等；有赞美乌江的诗赋词作，如王洪德先生的诗词《乌江咏叹》《乌江秋韵》《鹧鸪天·乌江》，刘晓东先生的诗作《乌江金秋写意》，李中峰先生的诗赋《乌江杂咏》《乌江镇赋》，何茂活先生的诗作《魁星楼怀赋》，陶琦先生的诗作《乌江行吟》，寇克英先生的诗作《鱼米之乡》《魁星楼》；有描写乌江人文景观的散文篇章，如甘肃省作家协会主席邵正国的《张掖凝望》，中共甘州区委宣传部部长张成琦的《回望乌江》，张恒善先生的《湿地感怀》，舒眉女士的《诗意的栖居》，马岳荣先生的《乌江稻浪》，柯英先生的《大湾看景》等；有反映乌江的实时的报道，如 20 世纪 50 年代在甘肃日报发表的通讯《乌江堡红火了》等。从内容分类来看，描写乌江的诗词最多，散文和文献资料次之，小说类作品为数不多。

除甘州区内外作者的作品外，乌江籍作者也不乏其人，其作品见诸刊物报端。20 世纪 50 年代，平原村二社张仁魁所创作的《苹果园中》《迎春喜报》《打狼》《捡嫁妆》《挖地煤》小品，在当时当地演出后轰动一时，他是 80 年代张掖地区文学艺术工作者联合会会员。60 年代，乌江乡通讯员罗伟写的《乌江乡的三件新事》在《甘肃日报》刊登后，又被《人

民日报》转载。大湾村二社农民王世统在业余文艺宣传队当演员期间，创作剧本《两棵豆子》，当时在公社演出后反响较好。多年来他编写许多赞美家乡的顺口溜、快板等。2013年，他写的作品《赞大湾》被《张掖日报》刊登。2008年，安镇村76岁的黄步瀛出版了《我和我家》一书。管寨村作者管涛的文学作品经常在《张掖日报》《甘泉》《祁连风》《新民乐》等刊物上发表，现为民乐县作家协会会员、张掖市作家协会会员，代表作有《家乡的北大河》《放马情结》等。管寨村农民方岗擅长写诗填词，他是甘州区作家协会会员、甘州区诗词学会会员，他写的通讯《黑河岸边的科技带头人》获甘肃科技报征文二等奖，征文《我与农民文摘》获全国优秀征文纪念奖。有多篇作品刊登于《张掖日报》《黑河水》《生命树》等报刊杂志，其诗词作品主要有《清平乐·马蹄寺》《清平乐·玉水桥边》《浪淘沙·雪》等。敬依村女作者崔学丽，自幼喜欢文学，先后在《张掖日报》《甘肃农民报》《农村青年》《发现》等报刊杂志发表散文60多篇，现为张掖市作家协会会员、张掖日报编辑。其作品主要有《恬静的夜，深恋的月》《生命的深思》《世界上最疼我的人去了》《七月》等。平原村作者周天瑞30多篇散文在《甘肃工商报》《张掖日报》《甘肃广播电视报》等媒体发表。撰写的调研论文先后获得国家工商总局、省工商局、市委宣传部优秀论文奖，大型歌舞剧《金张掖之春》代表张掖工商系统在全省巡演，获得好评，《家在西北》作词，在张掖电视台展播。2013年，镇域内有区级作家协会会员10人，区诗词学会会员2人，市级作家协会会员3人，省民间文艺家协会会员1人。

第七节　楹联

一、魁星楼匾额、楹联

楼门匾额：物盛文昌　（王自刚书）

楹联：高阁容天地

　　鸿篇贯古今　（李中锋题　尹世庆书）

一层西面匾额：独占鳌头　（雪樵书）

楹联：四季湖山含瑞气

　　八方桃李仰魁星　（王洪德题　蒋立伟书）

一层东面匾额：鱼米之乡　（顾军书）

二层西面匾额：古阁重光　（方振虎书）

楹联：一楼高耸傲乌江史称玉皇阁现谓魁星楼

　　两水低吟汇黑河古为贡米乡今是鱼米仓　（张成琦题　姚兴宏书）

二层东面匾额：人杰地灵　（张少华书）

三层西面匾额:魁星楼　(王洁岚书)

楹联:渔米香浓萦此镇

诗书声正越斯楼　(何茂活题　刘君书)

二、乌江对联

学子心中圣地

文人眼里高楼　(陶琦)

悬梁刺股刻苦攻读期人名校占鳌头

凿壁借光勤奋钻研盼成乡魁跃龙门　(陶琦)

甘州卧佛睡一世名扬天下

乌江魁星点一笔高中状元　(莫玮玮)

碧水蓝天稻香居里品湿地

莺歌燕舞鱼米乡里话农桑　(赵臻)

湿地芦深飞野鹤

黑河水急聚群鸥　(李金惠)

弱水豪情春意染醉祁连梦

魁星壮志月华漫浸鱼米情　(尚洛娜)

黑河圣水绕乌江绘就鱼米之乡春光秋色

魁星高阁矗古镇寓寄塞上江南地灵人杰　(陈学勋)

第八节　图书·档案

一、图书

早期,乌江镇及各村均无规范的藏书及固定的读书阅览场所。藏书主要集中在一些爱好读书藏书之人的家中,群众看书只能在此借阅,藏书量也是非常有限的,多是一些传奇故事、文学名著、连环画之类的书籍。20 世纪 50 年代,在学校设立图书室或阅览室,群众读书可以到学校借阅图书。而学校的藏书量亦不多,且大部分都是属于学习教育类的教材和连环画、报刊杂志,藏书量仅有 200 多册。80 年代后期以来,各类书籍纷纷引进,藏书量也随之增加,特别是乌江公社文化中心成立后,设立专门的文化图书室,购置收藏农业科技、农村文学等方面的图书,且逐年增加图书数量,是乌江最早的图书室,随之,读书看报的人也多了起来,乡村文化氛围日益浓厚。1998 年,谢家湾村在省、地、市文化部门的资助下,创建了乌江第一个村级图书阅览室,当时的藏书量达到了 500 多册。

2008 年,乌江镇建成第一批农家书屋共 6 个,分别是安镇村、大湾村、东湖村、平原

村、天乐村和小湾村农家书屋。至2009年，全镇13个村都建成“农家书屋”，2011年，平原堡社区建立图书阅览室。至此，镇村和社区都建成规范的图书阅览室，拥有藏书近2万册。镇文化站图书阅览室共有政经类、文化类、少儿类、科技类、生活类及其他类图书共2000余册，有专人管理，定期开放，实行借阅登记制度。各村农家书屋和平原堡社区图书阅览室也都按照镇文化站相关要求运行，藏书均按分门别类加以归类存放，藏书量均达1000册以上，并对书目进行登记造册。其中，大湾、敬依、天乐、乌江等村农家书屋藏书量达2000册以上。各村农家书屋都由专门的农家书屋管理员进行日常管理，有专用借阅登记记录，做到定期开放，方便群众借阅图书。一些管理员还根据当地村民的习惯，优化借阅时间和方式，村民可以随时联系借阅图书。全镇有4个农家书屋建在村小学附近，2个建在学校中，方便学生借阅，扩大书屋的覆盖面。农家书屋的规范建设有效解决农民群众借书难、读书难的问题，在传播知识、愉悦身心、增长技能、提高素质等方面发挥积极的作用。



元丰村文化长廊

二、档案

乌江镇档案室始建于1958年，隶属于当时的乌江公社。档案工作由党政办公室兼管，专设有档案管理员1名。1965年在原张掖市档案馆的指导下，对全部档案进行清理整顿和归档立卷，2002年，镇上对镇级档案进行清理归档，为新时期规范档案管理打下基础。为规范档案管理工作，自2007年开始，镇上每年请档案局专业人员对各类档案资料进行清理归档，并设置专门的档案室，使镇级档案资料更加完善，更好地发挥档案“存史鉴今”的作用。

乌江镇档案室现今所存档案资料门类齐全、管理规范。最早的档案可追溯至1965年。镇档案室共有档案资料柜44套，其中，铁制档案专用柜33套。现保管各类规范档案6021卷(册)，涵盖村干部档案、党员档案、党政文书档案、婚姻档案、财务档案、企业档案等。其中，村干部档案50卷(包括离任和现任村干部)，党员档案1025卷，党政文书档案779卷（1965年—2011年），婚姻档案195卷（1979年—2008年），财务档案2820卷（1975年—2012年)，社保档案276卷(2012年度)，林改档案76卷(2002年—2012年)。另有其他档案100多卷。

村级档案的管理一直缺乏规范性和严密性，一般各村的档案都是由文书代管，因村

级无专门档案室和管理员，加之村文书变动频繁等原因，导致村级档案遗失、散乱等现象发生，村级档案管理是一个薄弱环节。近年来，镇上对村级档案管理工作提出新的要求，各村开始重视档案管理工作，档案资料的整理归档也提上重要的议事日程。

第九节　广播影视

一、广播电视

乌江广播站始建于1971年乌江公社时期。建站初期，第一任站长是李培浩，工作人员2名，各大队设1名广播线路维护员开展业务，当时，全公社广播线路长80多公里，广播杆4000多根。农户每户有一台1W的小广播。广播站传送2套广播节目（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和张掖人民广播电台节目），主要职责是传送节目、值机及线路维护。

1995年，各村共筹措资金14万元，将有线广播改建为无线调频广播网，村、社覆盖率100%，提高广播信号质量，同时，也还利用调频广播开办自办节目栏，重点宣传全乡经济、文化等情况。1996年，相继在13个村、89个合作社建成了MMDS多路微波有线电视网络，发展用户2975户，村通率100%，社通率85%，入户率76%。广播站更名“广播电视站”，主要职责是收转广播信号、有线电视网络管理维护、用户发展、收视费收缴等。2001年，乡镇广播电视站隶属于区广播电视局垂直管理，其主要职责是有线电视管理维护，用户发展，收视费收缴，中小学及村社爱国主义教育影片放映。

随着国家广播电视“村村通”工程建设和数字化电视进程步伐，2005年，乌江镇率先在全区实施农村无线数字电视综合信息网建设，发展用户575户。2008年10月，按照区广电局关于模拟微波向数字微波电视整体转换的要求，至2009年12月，全镇完成整体转换任务，整转用户2851户，新发展用户680户，接转完成平原堡社区网络移交整转工作，整转用户190户。2012年6月，市区两级网络整合，原乌江广播电视管理站隶属于区文广新局管理，由镇文化站具体负责。之后，成立的乌江有线电视网络营



乌江镇广播电视站

业室隶属于甘肃省广播电视网络股份有限责任公司张掖分公司管理。截止 2013 年，全镇有线电视总用户 4538 户，广播电视事业建设进入信息化、数字化发展的快车道，服务质量、管理水平逐年提升，多次受到市、区、镇的表彰。

二、电影

20 世纪 70 年代，乌江成立电影放映队，修建“乌江文化堂”。电影放映队第一任队长是陆同林，放映员苗森、王吉仁、丁向善等，有 8.75 毫米和 16 毫米放映机各一台，主要以电影院（文化室）售票放映和下队放映两种方式为主。最初，每张电影票票价 5 分～1 角不等，下队放映每场次 8～10 元。1984 年，电影放映队队长是苗森，放映员丁向善、殷成善，主要以下队放映为主，年放映达 300 场次，每场次收费 20 元。1990 年，殷成善接任电影放映队队长，放映员管松喜，年下队放映 500 场次。2008 年，农村电影放映由传统胶片放映转换为卫星数字放映机放映。

乌江镇（公社、乡）广播（电视）站历任站长一览表

表 133

任职时间	站长	工作人员	机构名称
1971~1983 年	李培浩	张元德 李发兵	乌江公社广播站
1984~1994 年	张元德	李发兵 刘占峰 郭新敏	乌江乡广播站
1995~2000 年	张元德	殷成善 李发兵 刘占峰	乌江乡（镇）广播电视站
2001~2013 年	殷成善	临聘人员	乌江镇广播电视站

第十节　乌江歌曲

镇域内流传和传唱许多歌颂乌江的歌曲，这些歌曲大都是区内作者谱曲填词而成，主要有河西学院教授创作的《乌江大米献给党》，市委宣传部多红斌等创作的《乌江行》，区音协主席唐逸钟作曲、乌江镇大湾村农民李星明作词创作的《黑河岸边牡丹情》等歌曲，各小学结合学生德育教育创作了校歌。2013 年 8 月，乌江中心小学教师李学鹏作曲、陈世慧作词的校园歌曲《中华妈妈真伟大》，在中国青少年艺术教育促进会、中国民族器乐学会、世界华人音乐家协会、北京乐器学会联合举办的全国第二届“青春之声”校园歌曲征集评比中荣获歌曲创作金奖。本节收录部分歌曲。

黑河岸边牡丹情

1=♯F $\frac{4}{4}$

李星明　词
唐逸钟　曲

非常深情地……

5 6 i 7 6 – | 2 3 5 6 3 – | 2 3 5 6 5 3 2 1 | 2· 3 2 – | 5 6 i 7 6 – |

2 3 1 2 6 – | 5 6 5 3 3 2 1 | 1 – – 0 5 | 3 5 5 6 5· 3 |

我 美丽的家园 在
我 没里的家园 在

2· 1 1 2 1 1 – | 1 1 2 3 5 6 5 | 1· 6 2 – | 3 5 6 5 i 6· |

黑 河 岸 边， 这 里有五彩缤纷 的 牡 丹， 红似东海朝阳
黑 河 岸 边， 这 里有五彩缤纷 的 牡 丹， 白如祁连积雪

2 3 6 5 3 2· | 2 3 6 5 3 2 6 | 5 5 5 6 5 3 2 2 1 |

紫赛日落霞光， 鸟语蜂鸣蝶飞舞， 花开十 里飘 暗
墨似黑河浪涛， 妙音神曲绕山川， 人间仙 境在 大

1 – – – | 5 6 i 7 6 – | 6· 5 5 3 5 – | 5 6 i 7 6 5 6 3 |

香， 啊 黑 河 牡 丹， 你给人们带来幸福
海， 啊 黑 河 牡 丹， 你给人们带来幸福

3· 2 2 1 2 2 – | 3 3 2 3 2 1 2· | 5 5 6 5 3 – |

带 来 吉 祥， 雍容华贵的牡 丹， 让我祝愿你
带 来 吉 祥， 雍容华贵的牡 丹， 让我祝愿你

2 3 5 6 5 3 6 | 5 6 3 1 – | 5 6 i 7 6 – | 6· 5 5 3 5 – |

千秋万代伴随我 美丽家 园， 啊 黑 河 牡 丹，
千秋万代伴随我 美丽家 园， 啊 黑 河 牡 丹，

5 6 i 7 6 5 6 3 | 3· 2 2 1 2 2 – | 3 3 2 3 2 1 2· |

你给人们带来和谐 幸 福 美 满， 雍容华贵的牡 丹
你给人们带来和谐 幸 福 美 满， 雍容华贵的牡 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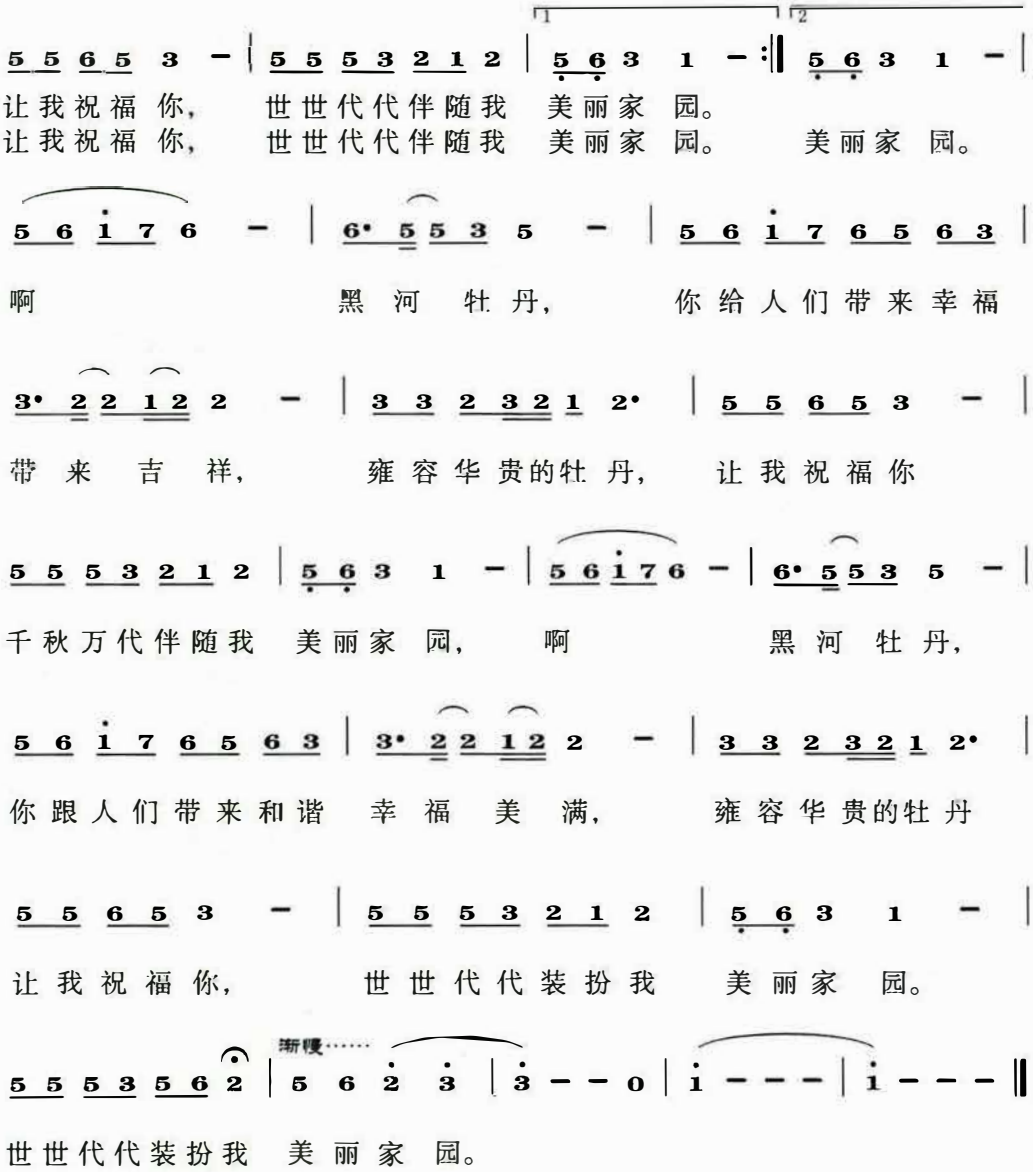
让我祝福 你，　世世代代伴随我　美丽家 园。
让我祝福 你，　世世代代伴随我　美丽家 园。　美丽家 园。
啊　黑 河 牡 丹，　你给人们带来幸福
带 来 吉 祥，　雍容华贵的牡丹，　让我祝福你
千秋万代伴随我　美丽家 园，　啊　黑 河 牡 丹，
你跟人们带来和谐　幸 福 美 满，　雍容华贵的牡丹
让我祝福你，　世世代代装扮我　美丽家 园。
渐慢……
世世代代装扮我　美丽家 园。

中华妈妈真伟大

（儿童歌曲）

1=♭B $\frac{4}{4}$

天真、自豪地

陈世慧　词
李学鹏　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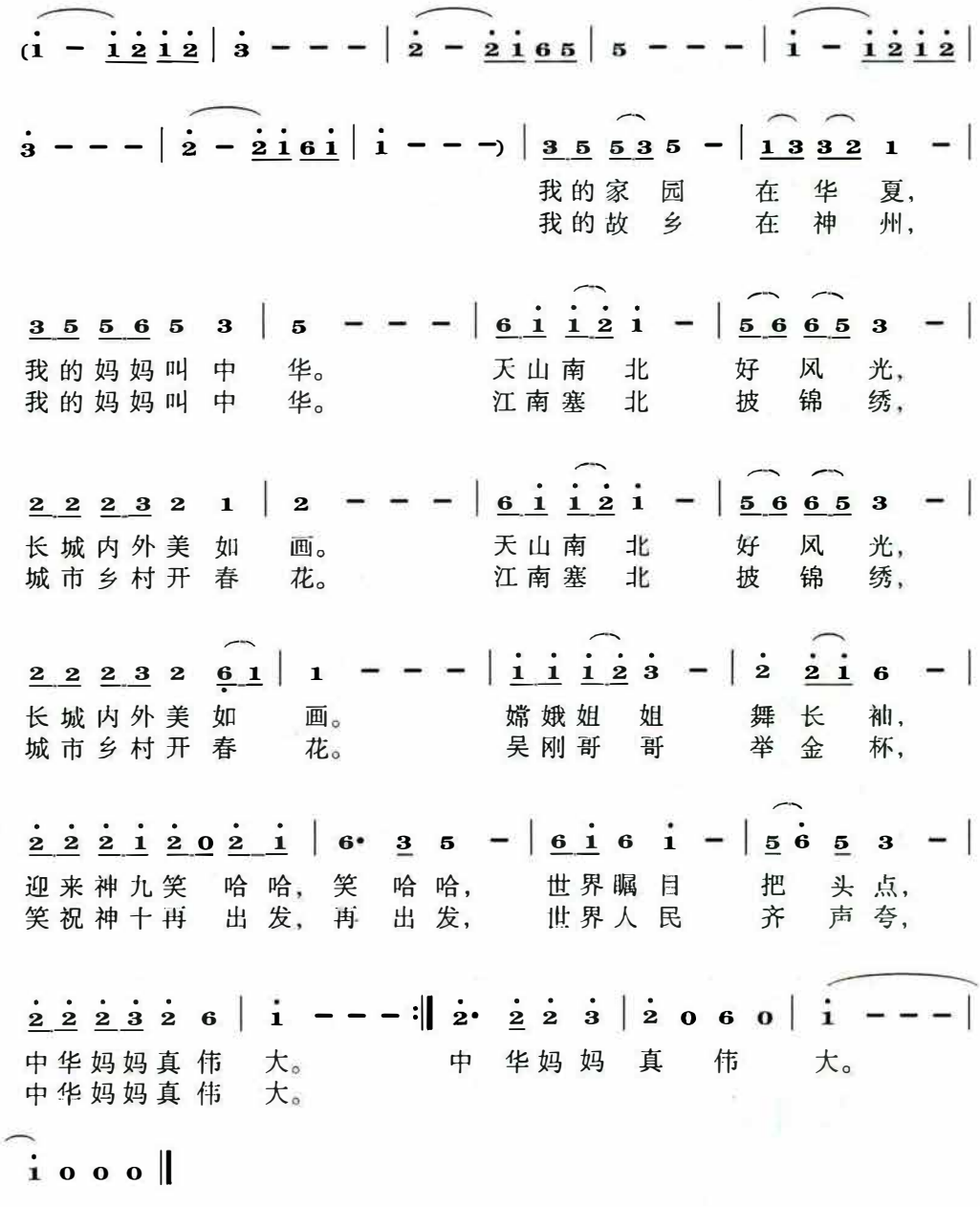

我们一起来

（乌江镇安镇小学校歌）

1= E $\frac{4}{4}$

pp —— *f*

5656 1212 3535 6767 ‖: i 6·7 i 6·7 | i· i 6·7 i – | 7 5·67 5·6 |

7·7 5 6 7 – | 6 6·5 4 3·2 | *mp* 1 333 3 5 333 | 1 333 3 5 333) |

5 6 5 3·4 5 6 | 5· 3 1 3 | 2 2 3 2·3 2 1 | 7· 2 5 – |

我 们 美 丽的 校 园， 依偎 在古 老的 弱 水 旁，

我 们 美 丽的 校 园， 是师 生共 同成长 的 乐 园，

5 6 5 3·4 5 6 | 5· 3 1 3 | 2 2 3 4·3 4 5 | 6· i 7 67 |

我 们 养德 健 身，乐 学守 纪，该跳 就 跳，该 唱就

老 师 乐教 善 教，因 材施 教，面向 未 来，桃 李芬

6 5 5 – – | i 6·7 i 6·7 | i· i 6·7 i – | 7 5·67 5·6 |

唱， 来， 我 们 一 起 来， 来，

芳， 来， 我 们 一 起 来， 来，

7·7 5·6 7 – | 6· 6 6 3 | 4 4 6 5 3 | 0 3 5 6 7 3 2 |

我 们 一 起 来， 编 织 童 年 美好 的希 望， 美好的希

我 们 一 起 来， 实 现 我 们 崇高 的理 想， 崇高的理

1 2 1 1 – 4567 :‖ 结束句 2 1 1 – – ‖: i 6·7 i 6·7 | i· i 6·7 i – |

望。 想。 来， 我 们 一 起 来，

7 5·67 5·6 | 7·7 5·6 7 – | 6· 7 i 3 | 1 4·4 4 3 2 7 |

来， 我 们 一 起 来， 共 同托 起 新 世纪的太

6 5 5 – – :‖ 2·2 7 7 6 – | 7 – – 5 | i – – – | i – – – ‖

阳。 新 世 纪的 太 阳。

扬起远航的风帆

（谢家湾小学校歌）

1= C $\frac{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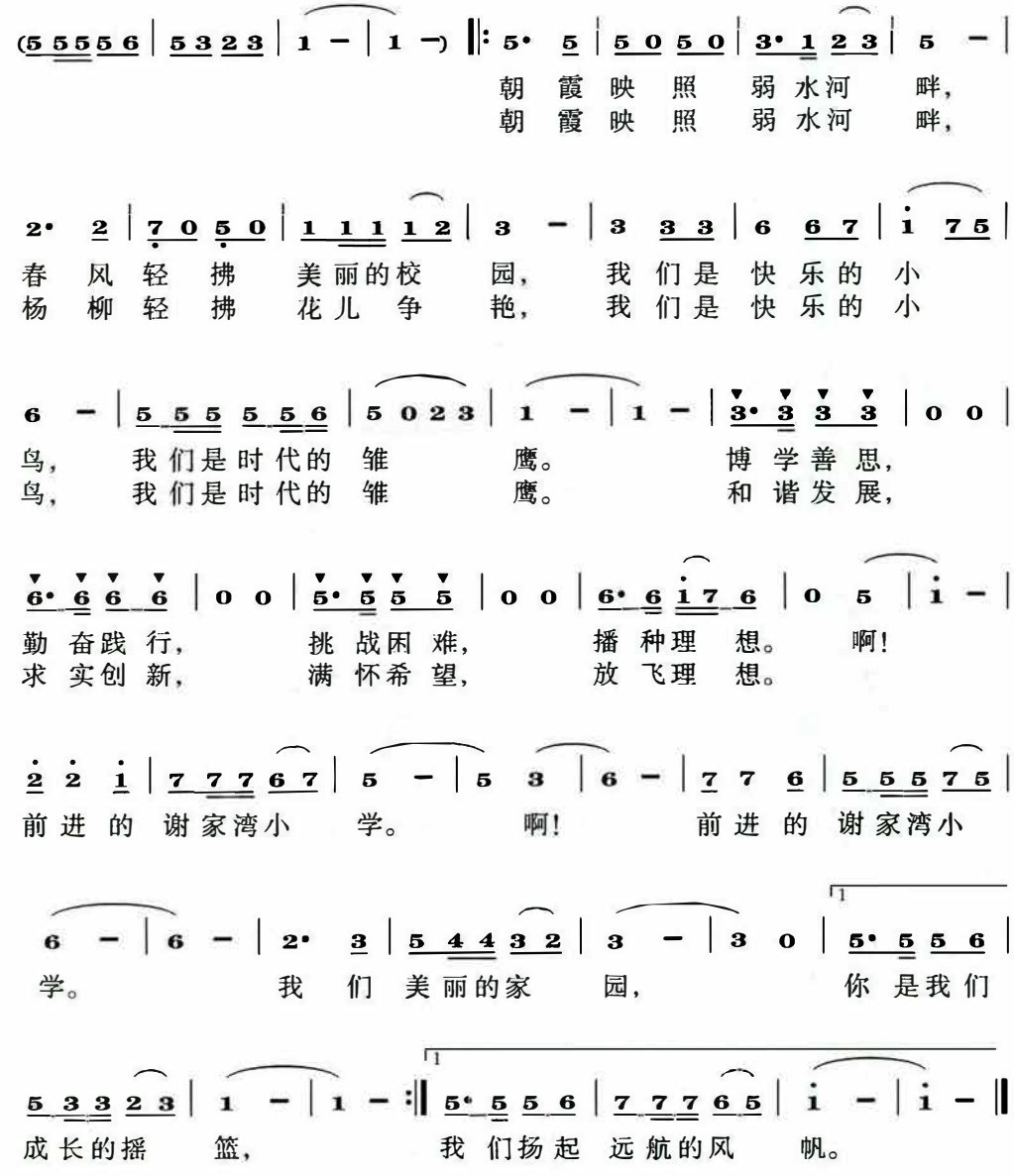

乌江中心小学校歌

1= C $\frac{3}{4}$

朱　健　词
管跃新　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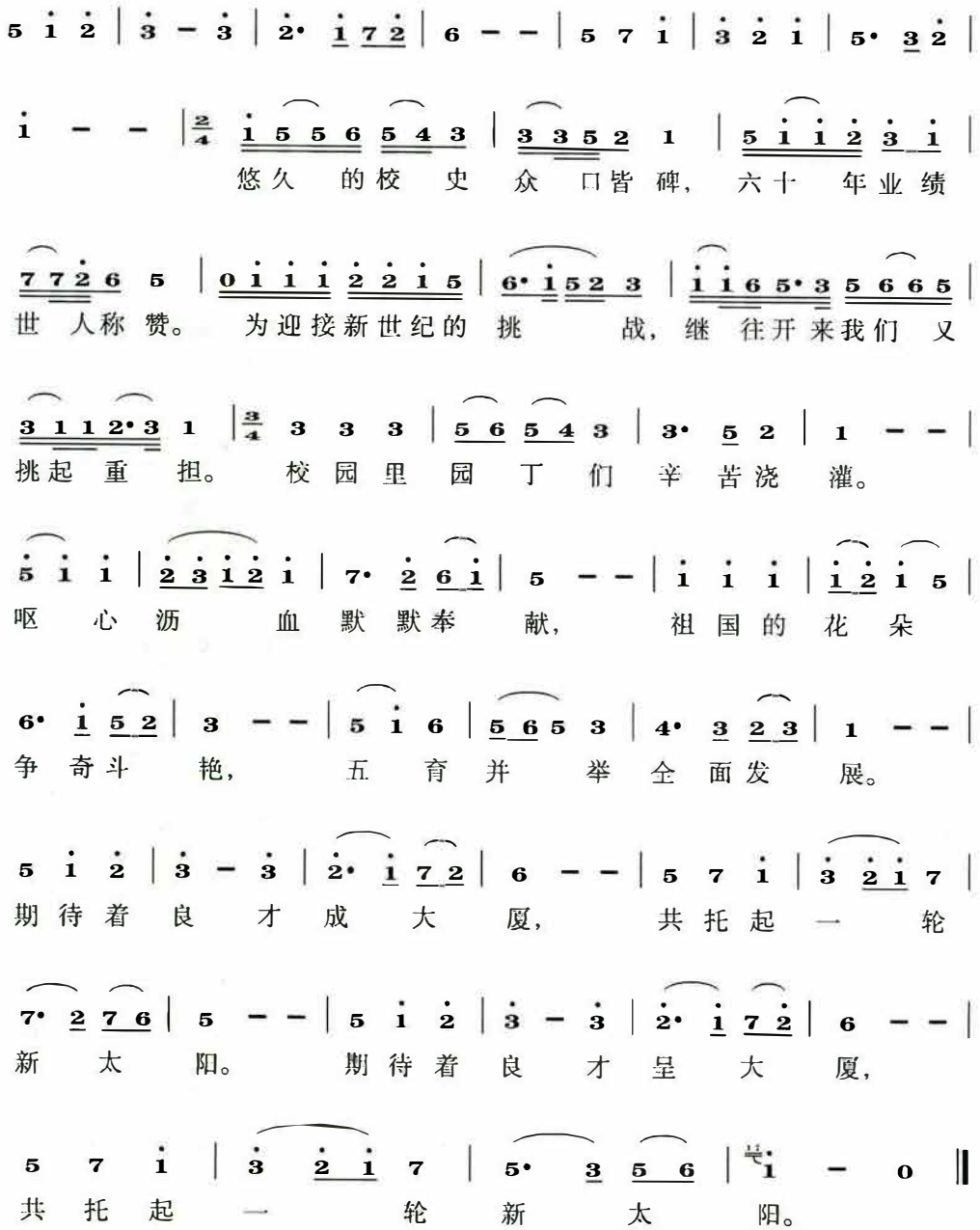

乌江镇天乐小学校歌

1= C $\frac{2}{4}$

1 1 2 3 4 5 6 5 | 3 1 2 | 1 – | 3· 6 | 5 4 3 5 | 2 – |
我 们 的 学 校 是 花 园， 是 花 园， 国 旗 迎 风 招 展，

3· 6 | 5 4 3 2 | 1 – | 5 1 1 | 3 5 5 | 5 1 1 3 6 | 5 – |
鲜 花 池 边 飘 香， 翠 绿 的 松 树 下 有 朗 朗 读 书 声，

6 6 6 6 5 | 6 0 | 5 6 5 | 5 5 6 3 2 | 1 – | 2 – | 2 1 |
天 真 的 孩 子， 编 织 着 童 年 的 梦 想， 啊，

6 – | 6 i 7 6 | 5 6 | 3 – | 3 0 | 1· 1 1 | 5 0 | 4· 3 2 |
美 丽 的 天 乐 小 学， 日 新 月 异， 小 苗 苗

1 1 | 6 – | 6 i 7 6 | 5 6 | 3 – | 3 0 | 1· 1 1 | 5 0 |
壮 啊， 美 丽 的 天 乐 小 学。 为 你 幸 福，

4· 3 2 | 1 0 | 1· 1 1 | 5 0 | 7· 7 | 6 5 | i – | i 0 ‖
为 你 增 光。 为 你 幸 福。 为 你 增 光。

大湾小学校歌

1= C $\frac{2}{4}$

代文韬　词曲

(1 1 2 | 3 2 1 | 7 6 5 | 6 – | 5 6 1 | 2 1 2 3 | 1 1 1 | 1 0) |

3 3 5 | 6 6 5 | 4 3 3 2 3 | 2 1 | 3 3 5 | 6 6 5 |
美丽的大湾村　孕育着朵朵花蕾，悠悠的乌江镇
滔滔的黑河水　滋润着小花开放，深深的师生情

4 3 3 2 1 | 2 5 | 6 6 6 5 6 | 5 1 | i· i 7 6 6 | 5 3· |
哺育着课课树苗。辛勤的园丁把爱洒向幼小的我们，
激励着小树成长。我们的书声琅琅在校园里回荡，

5 5 5 5 i | 5 4· 4 | 3 3 2 5 | 1 – | i· _ | i· i | 2 i |
和熙的阳光沐浴着桃李芬芳。啊！大湾小学
素质教育在这里谱写新章。啊！大湾小学

7 7 7 6 7 | 6 – | i i | 2 i | 7 7 6 7 | 5 – | 1 1 2 |
育人的殿堂，勤奋求实文明进取，你是我
知识的海洋，勤奋求实文明进取，你是我

1 2

3 2 1 | 7· 67 | 6 – | 5 6 1 | 2 1 2 1 2 3 | 1 – :‖ 5 6 1 |
成长的摇篮。我们从这里扬帆远航。我们从
幸福的乐园。我们从这里扬帆远航。

2 1 0 | 2 2 2· 3 | 1 – ‖
这里扬帆远航。

我们的乐园

（平原小学校歌）

1= C $\frac{2}{4}$　　徐世江　词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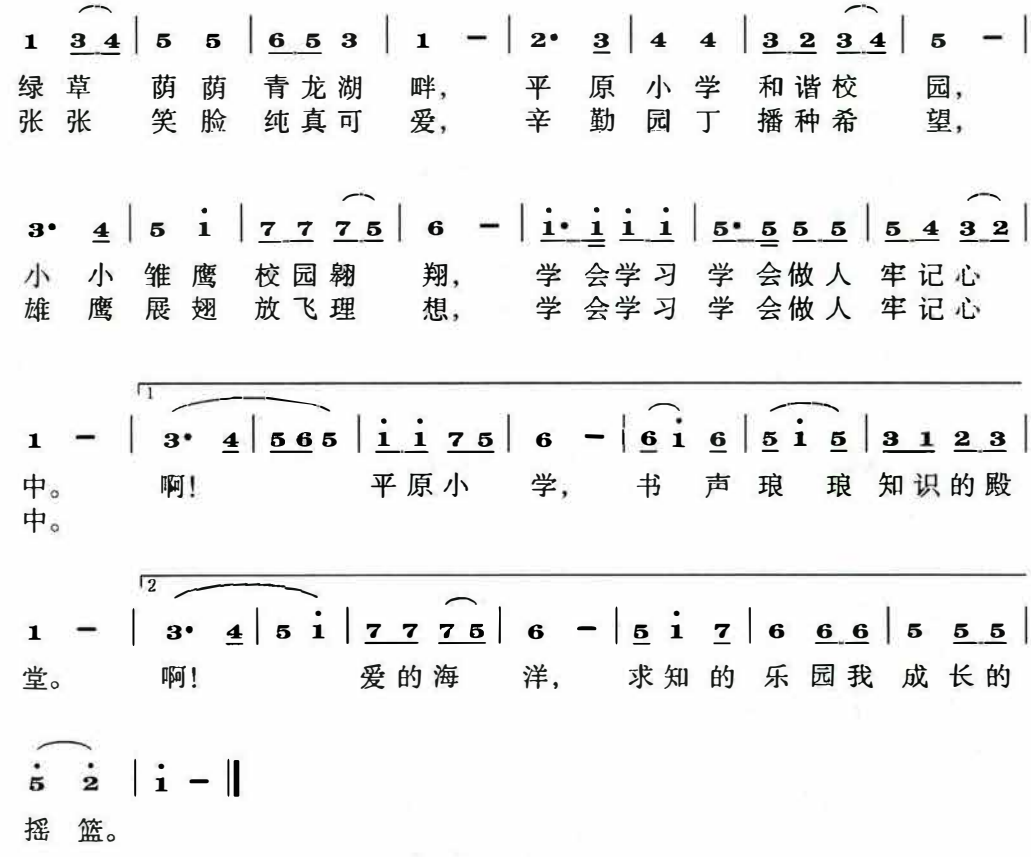

第十一节　民间艺术

一、手工艺术

乌江的手工艺品主要是剪纸、刺绣、叠纸、绘画、木雕等。剪纸多见于窗花，当地逢儿女娶嫁，用红纸剪成“囍”字，粘贴在门窗玻璃上，或嫁妆器物之上，增添气氛，营造喜庆氛围。也有巧手妇女剪有“麒麟送子”“龙凤呈祥”“花好月圆”等内容的。逢年过节剪一些窗花粘贴，增加节日喜庆气氛。刺绣种类主要鞋垫、枕套、沙发巾、儿童胸巾、室内装饰品等，内容主要是花草植物、滕图百兽、箴言字画等，特别是进入21世纪以来，当地妇女热恋十字绣，作品以字画居多，用于装饰居室、馈赠亲朋。叠纸主要是采用色纸制做烟灰缸、鸟类、器皿等装饰品和玩具。绘画主要是仿古建筑物彩绘、木质家具彩绘、棺木彩绘等。木雕主要是仿古建筑物木雕、根雕和家具装饰等。20世纪70年代，平原村二社张仁魁所创作的《六多图》，在张掖县文化馆全县书画展览中获二等奖。随着现代科技的日新月异，民众所需的装饰品、艺术品多从市场上购买，当地从事手工艺术的艺人越来越少，剪纸、绘画、木雕等一些民间技艺濒临失传，手工刺绣也逐渐萎缩。

二、非物质文化遗产

狮子上缆绳（板凳）是乌江镇民间艺术的重要组成部分。乌江镇安镇村狮子上缆绳这一民间竞技，于2007年12月20日，正式被列入张掖市第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狮子上缆绳”这一传统古装社火活动中独特的表演，是安镇村村民代代传承下来的民间“绝活”，至今已有一百多年的历史。

“狮子上缆绳”是一种高难度耍狮竞技。塔台高高耸立，动作大起大落，令人惊叹；在没有任何保护措施的表演过程中，全靠表演者平衡、力量、胆量和技巧，看上去有险则无险；9个人要同时登塔，表演水中捞月、蜻蜓点水、瑶池摘星等高难度技艺，狮子眼、舌、尾活动自如，能做出口吐条幅之类的表演，使人感到稀奇；天塔狮舞在力量中融入技巧，特技中渗透文化，堪称一绝；这种高台表演，空中造型优美，显示出动人的魅力。舞狮是融武术、舞蹈、音乐等为一体的文化活动。随着打击乐器鼓点节奏，狮子走在一根横空直跨的缆绳上表演绝技，缆绳上下摆动，左右晃悠。观看者个个提心吊胆，触目惊心，整个表演扣人心弦。

在中国舞狮史上，常见的有河南狮子、苏州狮子、南方狮子、北方狮子等，而乌江镇安镇村的狮子，却经过一百多年的师传和家族传承，既有源于对河南狮子上缆绳的技巧继承，也有对当地狮舞技巧动作的广泛吸收，具有杂技技巧、常演不衰、阵容庞大等特征，在

甘州大地上独具一格，是群众喜闻乐见的民间文化活动，它是张掖地区优秀的民间狮舞文化，也是古老狮舞的遗存。

三、民间艺人

刘巨廷（1942.11—）乌江镇安镇村人。1958年至1966年拜名师张玉山学习引狮、舞狮。是非物质文化——安镇村狮子上缆绳传承人之一。

李文仁（1949.9—）乌江镇安镇村人。安镇村舞狮（狮子上缆绳、板凳塔民间艺术）传承人。1963年至1966年跟随师傅张玉山学习舞狮子、引狮子艺术，其中，他传承和发扬光大狮子上缆绳和板凳塔民间艺术。每年在春节、元宵节组织村里的舞狮队为群众演出，深受群众喜爱。自1967年至2013年，李文仁组织舞狮队多次参加过市、区、镇、村的表演和庆典活动。狮子在他的舞动下通过在地面和用板凳架起的高台上腾、挪、闪、扑、回旋、飞跃等高难度动作演绎狮子喜、怒、哀、乐、动、静、惊、疑八态，表现出狮子的威猛与刚劲。狮子的动作有“睁眼”“洗须”“舔身”“抖毛”等。主要套路有“狮子上板凳”“高台饮水”“狮子吐球”“狮子上缆绳”等。

梁银（1950.12—）乌江镇乌江村人。1975年10月加入乌江公社业余文艺宣传队，拜张掖秦腔名师彭安民为师，潜心学习秦腔、眉户、民间小调、地蹦小戏等演唱技艺，曾出色扮演过八本样板戏中的人物角色和传统剧目《柜中缘》《拾玉蜀》《洛宛计》《小姑贤》等多出古装戏中的丑旦、小生、小花脸、老生角色。

曹学善（1956.10—）乌江镇天乐村人。自幼爱好文艺，15岁时就登台演戏，喜欢拉胡琴，酷爱秦腔板胡，擅长演唱秦腔、眉户、京剧、歌曲、民间小调和秦腔板胡伴奏。

赵学谦（1959.8—）乌江镇大湾村人。自幼随父亲学习二胡，1973年拜师学习二胡、板胡演奏和秦腔、眉户、曲调等演奏知识。之后一直在大湾村业余剧团进行秦腔演奏至今。

王吉仁（1961.1—）乌江镇敬依村人。1970年开始，表演板胡、二胡、笛子、三弦演奏。之后随父亲学唱秦腔、眉户、民间小调、地蹦小戏、歌剧、舞蹈、相声表演等剧目。70年代，还带领学校宣传队深入田间地头自编自演文艺节目，创办了秦腔自乐班。1985年以来，还多次到张掖、临泽、高台、民乐秦剧团参加演奏。经过30多年的历练，他的演唱、演奏、演艺艺术以高亢、激越、清亮的风格，赢得了当地戏剧爱好者赞誉。2006年荣获乌江镇春节文艺调演秦腔、板胡演唱一等奖。

高自兵（1964.7—）乌江镇敬依村人。爱好民间小调，多年参加当地的社火表演和地蹦小戏表演。演唱风格独特，对眉户、民间小调、地蹦小戏具有较深的演唱功底。

王莹花（1965.1—）女，乌江镇东湖村人。对秦腔、眉户、民间小调、地蹦小戏、歌曲等曲目有较高的演唱技能，对古装戏剧的青衣、老旦、花旦等都能出色的扮演。

王运玄(1965.4—) 乌江镇谢家湾村人。1982年拜师学艺,酷爱秦腔演奏,擅长于秦腔曲目的演奏、民间艺术创作、各种文艺演出活动的策划和组织。多次参加市、区、镇、社区等民间文化活动,1980年参加地区文艺演出荣获一等奖;1982年参加山丹文艺演出荣获一等奖;1985年至1986年参加地区文艺调演及山丹县文艺调演均荣获一等奖;1994年获市区春节、元宵节社火舞龙第一名、创作第一名。1999年至2013年多次被张掖市七一剧团评为优秀演奏员。

王超(1966.1—) 乌江镇天乐村人。1975年开始学习戏剧打击乐技巧技艺,1980年拜民间老艺人陈多荣为师学艺两年,熟练掌握了秦腔、眉户、民间小调等曲目的打击乐知识和各种曲调演艺动作的打击乐技巧。对秦腔、眉户、民间小调、地蹦小戏等打击乐有过硬的功底。

王兴银(1966.8—) 乌江镇东湖村人。自幼爱好文艺,从1980年开始学唱曲调艺术,对秦腔、眉户、民间小调特别喜爱。他所演唱的折子戏唱腔流利顺畅,字正腔圆,深受广大观众的喜爱和赞赏。

李会花(1968.10—) 女,乌江镇东湖村人。自1978年开始钻研秦腔、眉户、民间小调、地蹦小戏等演唱曲目,苦练演唱技巧,熟练掌握演艺技能,已有30余年的舞台演唱经历,成功塑造各种戏剧的演艺人物,对花旦、小旦、老旦、青衣等各种角色,都能出色的扮演。2006年荣获乌江镇春节文艺调演秦腔演唱一等奖。2008年5月荣获甘州区西街街道北环路社区"凯源杯"业余秦腔大赛最佳演唱奖。

第十二节　民情风俗

一、生活习俗

(一)服饰

[**衣着**] 因张掖的地理、气候原因,人们服饰多以御寒、挡风为主。古时,多穿戴皮衣、毡衣、褐衣、皮帽、毡帽等。清末至民国间,官宦人家及富有者男穿长袍马褂、绸衫、绸褂,公职人员多穿中山服,女穿绣花衣裙。市民、农民多穿单、棉布做的衣服,夏秋男子多穿对襟布衫,女子多穿大襟布衫,冬春寒冷季节外穿棉袄、裹袄,内穿"棉夹夹",春夏、秋冬之交多穿夹袄子。小孩子内穿单、棉"囤囤子""肚兜子"。人们穿的裤子,不论男女、单棉都是青色和蓝色大裆裤,裤腿很宽,扎紧裤脚。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由于物资缺乏,平常人家服饰以布衣为主,但布料颜色、花纹样数增多,公职人员穿中山服,除老年人外人们裤子变为直筒式,不再扎裤脚。随着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从20世纪80年代初开始,人们穿着服饰发生很大变化,棉袄、裹

袄、布衫子退出人们的服饰，从种类上分衣服陆续有：中山服、花布衫、军便服、西服、呢子服、夹克、风衣、运动服、皮夹克、迷彩服、牛仔服、衬衫、T恤、毛衣、线衣、保暖衣、羊毛（绒）衫等，女子的衣服除外套和保暖的西服、休闲式夹克、运动服、裙子、毛衣、羊毛衫、保暖衣外，夏季穿的衣服更是样式、颜色、图案繁多，从婴儿到青少年的衣服也是各式各样、五颜六色，学生多穿学校统一制做的校服，从服饰材料上分陆续为：单色棉布、花棉布、绸缎、涤纶、的确良、呢子、毛料、麻料、合成料等。人们穿的裤子陆续有：直筒裤、喇叭裤、健美裤、老板裤、背带裤、西裤、休闲裤、牛仔裤、运动裤、短裤、中裤等。人们穿衣四季服饰分明，潮流更新非常明显。

［帽（围巾）］古时，人们多戴帽，官吏戴朝廷统制官帽，商贾及富人戴带毛的皮帽和绸缎缝制的“地主帽”，平民百姓戴布帽、毡帽，农人农作时戴草秸、藤条编制的帽子。清代，男子均垂长辫，很少戴帽，官吏戴朝廷官帽。民国时，男子多戴形似瓜皮的帽子、礼帽，公职人员戴中山帽，市民、农民戴毡帽、布帽和草秸、藤条编制的帽子，冬季御寒戴用动物皮毛或麻纹、棉布、棉花缝制的“火车头帽”，小孩戴各种动物头型的帽子，并彩绣装饰，妇女头裹头巾。共和国成立后，建国初期，男子流行戴解放帽、八角帽、前进帽，“文革”期间多戴草绿色军帽，改革开放后流行过男子戴“鸭舌帽”（民间称“万元户”帽）和男女围围巾（民间称“围脖子”，有毛线编制的、毛绒料制的），农村老年人多戴中山帽，农作时戴草帽，妇女以各色花头巾裹头，小孩多戴布缝绣和毛线编制的动物头型帽。随着经济社会发展，从80年代初开始，人们逐渐脱去了帽子，只在夏季炎热时戴长舌遮阳帽、草帽，冬季男子骑摩托车御寒戴“火车头帽”，市场上销售的男女防寒衣服多戴帽子供人们冬季御寒，日常只有极少数老年人戴中山帽，小孩子在冬季戴毛线编制的动物头型帽、牛仔布帽、市场上销售的各种款式的“卡通帽”和衣服上带的帽子，妇女日常不再裹头巾，只有农村妇女在干较脏的农活或在烈日下劳动时用头巾裹头，少妇少女围各式各样的装饰围巾。

［鞋袜］古时，男子穿圆口布鞋、毡靴，女子穿绣花布鞋。清末至民国，男子穿圆口布鞋，男女穿自制的纳底布鞋（民间称“千层底”），女子遇喜庆事穿绣花鞋。新中国成立后，建国初期，春夏秋多穿自制“千层底”布鞋，有圆口、松筋口、对扣的，冬季多穿自制的“鸡窝窝”棉鞋，也分圆口和对扣的，对扣的因鞋帮分两片、形似鸡翅，又叫“鸡翅膀鞋”，也有穿毡鞋的。后来，随着经济发展，人们穿市场上销售的布鞋、塑料底布鞋、胶底布鞋、球鞋、运动鞋、皮鞋。现今，人们多穿各式各样的皮鞋，春秋穿单皮鞋，夏穿凉皮鞋，冬季穿棉皮鞋，还有休闲式的皮鞋、布鞋、运动鞋。少女少妇还穿短筒、长筒皮靴。妇女还保持着农闲时纳“千层底”布鞋的传统，老年人喜欢穿自制布鞋，农作时人们也喜欢穿自制布鞋。乌江稻田多，在稻田农作或黑河汛期、雨季时，穿胶鞋、雨鞋。

人们穿的袜子传统的有布袜和毛袜。建国后，所穿袜子陆续有：线袜、尼伦袜、丝袜、

棉织袜。改革开放以来，男子所穿袜子除色泽多样化外样式未变化，但青年女子的袜子款式多样，有高腰袜、连裤袜、长筒袜，在穿各色裙装时配穿，颜色多样。

（二）饮食

乌江饮食以面食、米饭、肉食、蔬菜为主。家常面食主要有：香头子、拉条子、揪片子、鸡肠子、搓鱼子、小饭、臊面、炮仗子、灰碱面、炸酱面、拉面、包子、饺子等；其它面食有：挂面、酿皮子、蒸饼子、糊鳟、粉皮面筋等；干粮面食和油炸面食主要有：馒头、刀把子、花卷、大馍馍、烙饼、锅盔、煎饼、烧壳子、面疙瘩、油饼子、油馃子、油棒子（麻花）、油糕等。米饭吃法主要有：稀饭（米汤）、煮米饭、焖米饭、蒸年糕、包粽子、八宝饭。肉食品种主要有：猪肉、羊肉、牛肉、鸡肉、兔肉，兼吃鱼、鸭、驴肉等，就一种肉而言又有多种吃法，本土传统的肉食吃法主要有：白水肉、红绕猪肉、卤猪肉、酱牛肉、鸡肉焖卷子、黄焖肉及各种肉类菜肴。日常所食蔬菜主要有：大白菜、洋芋、萝卜（俗称“老三样”）、包包菜、甘蓝、韭菜、小白菜、豆角、辣椒、甜椒、茄子、西红柿、葫芦、芹菜、胡萝卜、黄瓜、蒜薹、韭薹、洋葱、芫荽、大葱、大蒜等，蔬菜的吃法主要有：凉拌、素炒、荤炒、泡菜、腌菜、包包子、包饺子。仅就本地传统家常饭食作以介绍：

家常面食类

［**香头子**］是本地人家最常吃的面食，将面粉用温盐水和成面团，反复按揉后，扣上器皿焐一会，擀成2—3毫米厚的面张，擀面时要边擀边撒干面拌，折叠切成宽3—4厘米的长方形面块，再切成面条，即为香头子，民间也叫“板刀面”，下锅煮熟捞出控水配以菜肴、醋、油辣子吃食。

［**拉条子（鸡肠子、拉面）**］是本地人冬春季最常吃的面食，用加盐的温水和面，反复用力揉按，待面变软时，揪团搓成圆条或擀成圆饼，抹上清油，一层一层码在器皿内焐焖，民间叫“饧面”。下锅时，将饧好的圆条面拉长拉细叫圆拉条，用手挤压后再拉的叫扁拉条，面为圆饼的用刀切成条再拉。鸡肠子做法与拉条子基本一样，只是下锅时，鸡肠子是用两手掌对搓圆面条，循环移动，使面变得浑圆细长，比起拉条子更筋道润滑。拉条子、鸡肠子下锅煮熟后配以菜肴、醋、油辣子吃食。

［**揪片子（炮仗子）**］做面的过程、方式与拉条子“饧面”一样，下锅时，将行好的圆面条用手掌压扁拉薄，用手揪成面片子，煮熟捞出配以菜肴吃食为干面，民间吃揪片子多为汤面，在汤里调肉、菜、豆腐、佐料等，为汤揪片子，也叫烩面。炮仗子做法与揪片子做法基本一样，只是直接将行好的圆面条拉细，家常做法是用手揪成3—4厘米长的面段下锅煮熟，餐馆里将面条拉开摆放整齐用刀切段，叫炮仗子，捞出控水配以菜肴、醋、油辣子吃食。

［**搓鱼子**］将面粉用温盐水和成面团，反复揣揉后，擀成0.5厘米厚的面张子，切成

四楞面条，左手拿面条子，右手在面板上将面条搓成一寸长、两头尖、中间稍鼓的面鱼，叫搓鱼子，捞出控水配以各种菜肴、醋、蒜泥吃食。

［**小饭**］将面团擀成一铜钱厚的面片，切成小方块，下入牛羊肉原汤，调肉片（肉丁）、粉皮、豆腐、煮熟的红豆、佐料、绿菜等即成。小饭是张掖的地方特色面食，以上多为餐馆做法。本地农家平时做时多数不用肉汤，只在面汤里调入炒好的荤菜、肉丁或下面前水中煮洋芋、萝卜，再配以绿菜。

［**灰碱面**］将上好的面粉用盐水加灰碱和好（旧时人们用灰草烧成的灰碱，现在多用市场上销售的食用碱），反复揉搓后，擀成薄薄的面皮，撒上干面拌，折成三指宽的一叠，用刀细细切过，轻轻抖散，松松地拧成一绞，摆放整齐。下锅煮熟捞进凉水中浸过，控水后配以凉菜、炒菜、醋、蒜泥或油辣子吃食。灰碱面是本地农户待客的上食，也是判断新媳妇“茶饭”手艺的标准。新媳妇的“试刀面”即指灰碱面。

［**臊面（寿面）**］臊面面条做法和灰碱面做法基本一致，不同的是和面不加灰碱。臊面为面与汤分作，臊面汤以肉汤为原汤，配胡椒等各种调味品、豆腐和淀粉芡勾制，汤粘稠，捞面浇汤，佐以肉片、葱花、香菜末、油炸豆腐干。以上多为臊面餐馆做法，面条为压面机压制。本地家常臊面做法是：面为手工擀切，将肉菜切丁、调入调料一次勾汤，农家过婚丧事时本家户族、街坊邻居帮忙人员较多，东家用压面机压面多做臊面招待。臊面、小笼包子、兰州牛肉面是张掖市面上传统的“三大”早点。老人过寿时，家人精心做一碗臊面或浇汤的灰碱面，称为“长寿面”，由子女进献老人食用，意寓祝愿老人长寿。

［**炸酱面**］面与酱分作。面为香头子、拉条子、搓鱼子、炮杖子、长面（手工擀切或压面机压制）。炸酱的做法是：将肉和菜切成小丁，佐以调料，炒至半熟，加少量水煮熟，调绿菜，即成炸酱。面捞出后浇上炸酱食用。

［**包子（饺子）**］菜和肉切成小丁，佐以调料生拌或炒至半熟拌匀，即成馅子，馅子可以用多种菜肉和鸡蛋拌制。包子用兑、揉好的发酵面擀成手掌大圆面饼，将馅子包入面饼打褶封口，上笼蒸熟，为圆形。饺子用饸面团子擀或捏成小圆面饼，将馅子放入面饼打褶封口，下锅煮熟或上笼蒸熟，可以包成扁形和圆形的。包子、饺子是本地人较常吃的饭食，特别是饺子也是待客和节日的上食，在除夕夜家家都包食饺子，称为“团圆饭”，饺子也叫“天下通食”。

其它面食中本地农家有秋收后晾晒粉皮面筋、做挂面的传统，到现在很少自家做了，粉皮面筋、挂面、酿皮子、糊饽、蒸饼子在城乡市面都有专门的餐馆、小吃摊点做售，作为尝新小吃，人们一般到餐馆和小吃摊买食。

干粮面食类

［**油馃子**］是本地人家过年必做的油炸食品。本地一般的做法是用红糖水和发面及

未发酵的死面焐揉后各擀成面张，叠在一起，为了使油馃子酥脆香甜，还在面中掺入干油面、鸡蛋、牛奶、花椒水等，卷成圆卷切成圆筒状或直接切成长方块，翻卷、夹制成蝴蝶性、梅花形、翻花形等，经过整形放入油锅炸黄即可。炸熟后的油馃子发面层呈红色、死面层呈黄色，红黄相间、各式各样，过年时本地人家接待来客的传统就是首先倒一杯年茶、端一盘油馃子招待客人。油馃子也是农家的一种自制零食，过年时炸的较多盛在器皿内，待春节后春耕期间，农忙回家后当零食充饥。

[锅盔] 本地农家在中秋节做锅盔，其中要精心做一个面饼上勾画月亮、猴子等图案的大锅盔，在中秋节夜晚献月亮，为此，农家锅盔就是最初的“月饼”。锅盔的做法是将发面兑、焐、揉好后，擀成二指厚的面张，上下各一张叠起，扣圆形器皿裁刻出圆形面饼，下层面张比上层的略大，在上层面张上勾画图案或将面饼裁刻成老虎、狮子等形状。为使锅盔酥脆香甜、色彩绚丽，还在面内掺入鸡蛋、牛奶，或卷入香豆面、红曲、姜黄。面饼做好后，放在“铁鏊子”中用火烤。鏊子架在木柴火上，鏊盖中常是烧好的木炭，使面饼上下受热，等鏊盖周围白气散尽，起盖出锅。中秋节做锅盔时，一般左邻右舍在其中一家架起鏊子，妇女凑在一起炕锅盔，可备农忙秋收半个月食用的干粮。

[烙饼] 本地农家日常做食的干粮。将兑好碱、揣揉好的发面，擀成圆饼，或把面擀成面张卷成圆筒切成柱状，用两手将切面压平再擀成圆饼，放入平底锅内温火烤熟，把面直接擀成圆饼做的烙饼农家叫“干粮子”，第二种做法做出来的烙饼叫“千层饼”，民间也叫“转圈子”。

[花卷(馒头)] 也是本地农家日常做食的干粮。花卷的做法是把面擀成面张卷成圆筒切成柱状，用两手将切面翻成花状，上笼蒸熟。馒头的做法是将拳头大的发面团反复揣揉成圆形，上笼蒸熟，还有一种做法是把面搓揉成圆柱形，用刀切段上笼，民间又叫“刀把子”。

[大馍馍] 制做方法与蒸馒头相同，只是多加酵面，使面发酵更充分，面团比一般馒头大，然后把用面或杏仁、瓜子做的桃、花、叶、鸟之类的饰物按在面团上边和四周，涂以食用颜色，蒸熟出笼便成，是长辈亲属死后的供品。

当地民间在春节等节日，蒸做“面桃儿”(做法同馒头，只是用手将面团搓揉成尖嘴状，把尖嘴劈开，顶部涂颜料)祭祖敬神；在惊蛰炸食面疙瘩(面用温水搅成糊状，用筷勺捞入油锅炸黄即成，本地农家还包入红枣炸成枣儿面疙瘩)；在春分烫食煎饼(面用温水搅成稀糊状，调入葱末、食盐，舀入加热的平底锅，即刻涮成薄饼，凝固烙熟即成)；在二月二烙食烫面油饼子(面用开水搅拌烫熟，搓揉擀成圆饼，在锅底摸清油，烙熟即成)的传统。炸油饼子、炸油棒子(麻花)也是本地农家遇节日所做食的面食。其它所食干粮和油炸面食在城乡市场上有售，人们多买食。

米饭类

[**焖米饭**] 将大米下锅煮至半熟，捞出控水，在锅底摸清油，再将捞出的米倒入锅内用余火蒸熟，调葱花或干芫荽末，抄拌后食用，焖出来的米饭米粒个个松散。焖米饭在民间也叫“蒸饭”，吃过米饭还可喝米汤。年轻人喜食焖米饭。现在农家用更简便的方式焖米饭，做法是将米淘净盛在小盆内加适量水，放在锅内加火蒸至水干米熟即成。

[**煮米饭**] 将大米淘净直接下锅，米煮至半熟时，把米汤撇出，米煮熟时用勺子搅拌即成，煮出来的米饭米粒结块为粘稠状，较软和，老年人喜食煮米饭。现在，由于本地农民很少种植谷子，加之市场小米价格高，人们一般不做小米饭，只做小米稀饭。过去本地种谷子时，农家多做食小米饭。

在物质生活贫乏时，本地农家吃米饭在冬春季多以腌菜、油泼辣子配食，夏秋季多配素菜，节日炒肉菜，米饭可为一日三餐。乌江自古盛产大米，居民多喜食米饭，其它地方米饭一般为午饭、晚饭，本地农家至今还保持着早晨吃大米饭的传统习惯。现在，随着物质生活的改善提高，吃米饭时都炒拌荤素菜配食。

[**米汤(稀饭)**] 将米淘净下锅，煮成稀饭。用米比做米饭所用少，根据饮食习惯控制米水的比例，以掌握米汤的稀稠。本地农家熬米汤喜欢加洋芋、萝卜。还有一种是在米汤里面加煮大肉、牛肉丁，熬成较稠的米汤，民间叫“臊达子”。小米稀饭一般不加任何辅料、佐料。

[**蒸年糕(包粽子)**] 年糕、粽子是本地端午节的应节食品。做法是将米(农家用大米和糯米)淘净，红枣煮至半熟，苇叶洗净，将苇叶排放在用芨芨编制小筐的四周和筐底，把米和红枣一层一层撒入筐中，再将苇叶封口，放入锅内煮沸至熟，出锅后用勺挤压将米枣拌匀，晾冷食用口感更佳。粽子的做法是将苇叶折成勺状，将米和红枣放入包住封口，用马良草或线绳扎好，放入锅中煮熟晾冷即食。年糕、粽子融米和红枣的香甜、新鲜苇叶的清香。

[**八宝饭**] 是本地筵席上的一道饭食。将糯米或大米盛在碗内，撒上白糖，再放上葡萄干、红绿樱桃、蕨麻、花生等，上笼蒸熟呈粘稠状，再扣入盘内即成。

肉食类

[**白水肉**] 本地吃猪肉、鸡肉、牛肉、羊肉等都可白水煮食，煮时将肉下入冷水，调入花椒、生姜、草果、大蒜、葱、盐等佐料，熟后捞出或手撕成块或用刀切片，浇、蘸、配盐水、盐末、蒜泥水、生蒜片、辣醋水吃食。民间所叫白水肉指白水猪肉，称白水鸡叫白斩鸡，称白水羊肉叫手抓羊肉。

[**黄焖肉**] 黄焖是本地吃羊、牛肉的常用烹饪方法。将肉骨剁块，用清油爆炒，佐以辣椒、调料、葱姜蒜等，以酱油或糖浆上色，加少量水连炒带焖至熟。农家做时，还配以洋芋

或萝卜块。吃兔子肉时，多黄焖。

［红烧肉］红烧肉是本地家常吃大肉多食喜食的一种肉食。做法与黄焖肉相同，一般配洋芋、萝卜块，是吃米饭多配的肉食。

［卤肉（酱肉）］卤肉的肉品多为猪肉，年节时，农家也卤鸡肉。以前卤猪肉有专门的肉摊（店）卤售，现在农家在年节时，自家卤肉，首先是买各种调料或市场上卖的合成卤料，将卤料和肉一起下锅，加以糖浆调色，用温火煮沸至肉熟烂，捞出晾冷存放作熟肉食，食用时切成片码在盘内。传统的卤子是经多次卤肉，过滤料肉渣封存，下次卤肉时再投料加水熬制叫“投卤”，有的要连续使用多年，民间称卤越老卤的肉越好，一些名家的卤肉制卤子的料单、工艺为家传。酱肉多指酱牛肉，与卤肉相同。

［鸡肉焖卷子］将鸡肉剁成小块，用清油爆炒，放入葱、姜、蒜、红辣椒及各种调料、酱油，炒至鸡肉呈亮黄色，加水焖至八成熟时，将擀好的薄面饼抹上清油卷成圆筒，再切成面卷，码放在鸡肉上，用小火焖蒸至肉、面熟抄拌出锅即食。农家做时，还有的在鸡肉中放入洋芋、宽粉条，叫“大盘鸡”。“来客杀鸡”或煮白水鸡或做鸡肉焖卷子、大盘鸡是本地农家招待来客或家人生日时做食的传统美食。

［鱼］乌江素有“鱼米之乡”美誉，民众养鱼历史悠久，养鱼种类主要是鲤鱼、草鱼、鲫鱼、鲳鱼、虹鳟鱼、金鳟鱼等，河水中的野生鱼主要是鲩鱼（俗称）、泥鳅。民间吃鱼主要是清炖、红烧、油炸，一般鲤鱼、草鱼红烧酸辣鱼，鲫鱼、鲳鱼、虹鳟鱼、金鳟鱼清炖，小鲫鱼油炸。乌江镇是甘州区唯一养殖虹鳟鱼、金鳟鱼的地方。

菜肴类

乌江民间家常菜肴通常有：凉拌菜、热炒菜、泡菜（腌菜）。

凉拌菜多以新鲜绿菜为主，摘洗干净，下开水锅内掠熟捞出控水切段，佐以盐、醋或加葱、蒜、辣椒末、调料用熟清油芡熟拌匀。如：凉拌小白菜、凉拌豆角、凉拌芹菜等。黄瓜、萝卜、西红柿等果蔬，直接切食或凉拌。在宴席、节日煮熟冷贮切食的牛肉、大肉为荤凉菜。

热炒菜分为素炒菜、荤炒菜，素炒菜不放肉，荤炒菜以肉、菜搭配，炒菜佐以盐、醋、酱油、调料，加葱、蒜、辣椒。通常家庭食用的炒菜如：素炒洋芋丝、酸辣白菜、醋溜辣子、素炒葫芦、茄辣子西红柿、西红柿炒鸡蛋、白菜粉条肉、蒜薹木耳肉、红烧洋芋肉。

民间家庭平时午餐、晚餐做菜1—3个，荤素、热凉搭配。来客或过节时，都会多做几个菜肴招呼来客、丰富节日饮食，遇到节日还有应节食品，如端午节蒸年糕、包粽子。

筵席

民间家庭遇婚丧嫁娶、老人寿辰到后来乔迁新居，孩子成年冠礼、考中大学都摆筵席（俗称摆席）。民间摆筵席多在家设宴，请专门的乡村厨师做筵席，租借桌凳、碗盆等餐具，

筵席上的菜肴品种较多，先上 8—10 个荤素凉菜，加一个凉皮或皮冻中盘，后上热菜，首道热菜为西北大菜（俗称香饭，也是本地筵席的必上的菜），之后是各种荤素热菜、肉食，一般肉食、热菜都在 10 个以上，最后上汤。民间摆筵席家庭都宰杀自家养的猪、羊、鸡，筵席肉食较多，比较丰富厚实，人们习惯上以此评判“某家过事筵席的薄厚”。

民间一直沿袭筵帨（俗称“拣席夹子”）的习俗，80 年代以后，随着生活水平的普遍提高，筵帨之俗随不多见，但人们在参加筵席时仍拣带一些鲜见美食，让家中老人和孩子尝鲜。

饮品类

民间饮品主要有，酒和茶，旧时一般为散装的白酒（俗称烧酒）、黄酒、南酒，茶多为茯茶（俗称砖茶、“老叶子”），来客时煮鸡蛋茶、油茶、炒面茶、红枣茶等。随着经济的发展，现在饮品除酒、茶，还有种类繁多的瓶装、灌装的饮料，酒的种类有白酒、黄酒、红酒、葡萄酒，而且都是瓶装且带包装的各类品牌的酒，茶的品种繁多，有茉莉花茶、毛尖、铁观音、龙井茶等，都是在商店购买袋装的茶叶，且按季节饮用红茶、绿茶。商店、超市销售的瓶装、灌装饮料有红茶、绿茶、矿泉水、果蔬饮料、碳酸饮料等。

（三）居住

乌江地处黑河岸旁，黑河水依镇流过，在夏、商、周、秦至西汉初，黑河流域先后由戎、羌、月氏、匈奴等游牧民族居之，游牧民族“所居无常，依随水草”，居住在可移动、便拆迁的圆顶毡帐房，乌江一带则更是牧、居佳地。

自西汉建张掖郡，移民屯田以来，随着黑河流域居民由游牧民族向农业民族的转变，加之人口的大量增加、中原文化的传入，民居发展成为土筑的“定居”房屋，民居建筑材料从板筑土墙、土胚泥墙、砖墙陆续发展，民居格局也由“一字形”向“门字形”“口字形”逐渐演变，还随之出现了带有不同时代色彩的建筑式样、建筑装饰，与此同时，富户人家和贫困人家、官宦人家与百姓人家的住宅的分化，在建筑规模、装饰程度、建筑用材、建筑式样等方面差异很大。

明清至民国时期，本地民居以板筑土墙围院、土木结构、草皮房泥的房屋为主，富户大户修建占地较大的四合一进、四合两进的院子，由堂屋、道座、左右厢房组成，俗称“大庄子”“老庄子”，平民人家房屋则较简陋，院墙、院落、门庭、房屋没有富户的高大、占地面积较小，雇工、长工则住在富户大户家的后院内。乌江域内建于民国时期在共和国成立后仍居住的“大庄子”有小湾张家大庄子、敬依郑家大庄子、大湾苏家老庄子、安镇黄家老庄子。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地主大户家的宅院通过没收充公、自愿捐出等方式，由政府划分给贫农居住，到 20 世纪 270 年代统一规划修建居民点时，绝大多数“大庄子”拆除，

现存为数不多。之后，乌江民居大体经历了五个阶段，分别是：土木结构“四合院”、砖土木结构“四合院”、砖木钢门窗结构宅院、砖混结构小康住宅、“单元式”住宅楼。

60年代—70年代初，拆除“大庄子”，以合作社为单位统一规划修建居民点，修建民居为土木结构“四合院”，木制门窗，墙体用草泥抹面，用纸糊顶棚。

70年代中至80年代，农户陆续翻建砖土木“半清水”结构四合院，木制门窗刷漆，外墙下部为砖墙或砂灰粉堂子，并刻绘图案，上部为土墙，内外墙用白灰粉刷，用塑料纸条打顶棚，院内室内用红砖铺地。宅院布局仍为四合院，80年代堂屋（上房）的修建有所革新，有前廊和正房组成，前廊装饰木刻的“一步彩”“二步彩”“三步彩”，现这种结构宅院仍存许多。

80年代末至90年代中，随着经济的发展，乌江民众开始修建砖木结构小康宅院，门窗为钢门窗，用纸板吊顶，外墙贴瓷砖，内墙砂灰涂料粉刷，院内室内地面为水泥和水磨石地坪，宅院布局也改变了过去的四合院，前院为花栏庭院式，住宅为客厅、卧室、厨房套型，宅院占地面积缩减到半亩地。较具代表性的是永丰村三、六社90年代初统一规划修建的小康住宅点，也是当时乌江最好的民居。

90年代后期，乌江境内经济条件较好的农家开始修建砖混结构小康宅院，宅院布局也逐步向现代化、庭院化发展，均为客厅、卧室、厨房、书房套型，门窗为铝合金门窗，屋顶出现各式各样的吊顶，安装吊顶、吸顶、墙壁、床头等各种灯饰，外墙贴瓷砖，内墙用乳胶漆刷面，院内地面为水泥地坪，室内用瓷砖铺地或搭配色彩的水磨石。乌江较具代表性的是天乐村二社、东湖村六社、敬依村五社居民点。此时，条件更好一些的家庭，修建二层或三层楼房，如安镇村十二社张虎、永丰村六社雷贵元、乌江村一社杨建新、平原村六社支国喜等。

2005年，乌江镇在全区率先开始修建像城市一样的“单元式”住宅楼，乌江镇乃至甘州区第一幢农民住宅楼为小湾村中心村住宅楼，为5层、3个单元、30户，当年小湾村农民率先搬上了统一规划修建的楼房，这是当地农民像城市人一样住上高楼的里程碑，也是农村民居发展的巨大变革。至2013年，全镇13个村均修建了农民小康住宅小区，住宅楼达到102幢，搬迁入住的农户有2837户。

二、节日习俗

（一）春节

［过年］传说中的“年”是一种凶猛怪兽，每隔365天便来人们居住地残害生灵。为驱赶这种怪兽，人们聚集起来点火、呐喊、追打，逐渐成为固定的习俗。以后又加进了庆祝丰收的喜悦和祈求丰产的意愿，逐渐形成尚红、崇新、团圆、喜庆的过年节俗。

一进腊月，家家就会忙活起来，置办年货，过年的气氛就一天天变浓。要备齐肉、菜、

面、烟、酒、糖、茶、调味品、水果等；买新衣、新鞋；还要买彩纸、香、蜡烛、年画、鞭炮等以红色为主的装饰、节日物品；甚至要买新碗、新碟、新筷子。家家户户要扫房，将家中各个角落清扫整顿一番。所有生活用具擦洗一新，意为扫除晦气，辞旧迎新。腊月二十三日开始杀猪、宰羊、杀鸡，制作各种肉食、面食，还在当夜敬酒肉给灶神，做干粮，备盘缠，拜托其上天沟通人与神的友好关系，俗称送“灶王爷上天”。因为气氛热烈，还要燃放鞭炮，被称为“过小年”。腊月二十六、七开始炸油馃子、烤烧壳子，便于春节期间招待亲朋好友。腊月三十，家家门上贴春联、送“福”字、门神，挂红灯笼。这天，所有外出之人都要赶回家，吃饺子、祭奠先人、守岁、赠压岁钱、燃爆竹、闹社火等，家家喜气洋洋，处处热闹异常。

[**除夕饺子**] 除夕之夜吃饺子，也是过年习俗的重要内容。张掖人吃饺子已有一千四百多年的历史。那时张掖的饺子是连汤一起盛在碗里吃，所以被称为“馄饨”。自唐朝起饺子的叫法很多。直到明代，因为已形成除夕夜的十二点（即是古代的“子时”）包完饺子的习惯，为了取“更岁饺子”的意思，便统一为“饺子”，并成为春节的年节食品。饺子形如元宝，人们过年吃饺子希望招财进宝。于是，饺子既是美食，又是寄托人的情思和心愿的象征物了。

[**守岁**] 腊月三十即除夕之夜，大多数家庭彻夜不眠，通宵守岁。旧时，人们常在堂屋里点燃蜡烛或油灯，整夜不熄，谓之“长明灯”。并在庭院中燃起一盆火，与所挂宫灯、花灯相辉映。火盆又叫做“聚宝盆”，燃烧的火愈旺愈好，预示这户人家“财源旺盛”、光明、幸福，故有“三十晚上的火”之说。在守岁时还要吃“元宝”，最早是红枣煮鸡蛋，后来是猪头、猪蹄、猪排骨等，一家人围在一起津津有味啃猪骨头。还要给灶神爷、土地爷、天地三界“献卷子”“馒头”等，表示对神的答谢，人神同乐。共和国成立后，随着社会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除夕守岁的习俗逐渐淡化，代之以奔波忙碌一年后全家团聚的亲情观念。于是，普遍置办家宴，一家老小欢聚一堂，并全体向一家老人敬酒祝福。美餐之后，孩子们在庭院燃放鞭炮，做游戏，而大人们则猜拳行令，饮酒为乐。现多在家一边品尝家宴，一边观看中央电视台的春节联欢晚会节目，成为新的过年习俗。在本地除夕之夜农家有“接神”的习俗，除夕夜零点后，在院内安放供桌摆上供品，焚香点蜡，点燃火盆，燃放鞭炮，俗称“接神”，意寓把腊月二十三送上天的灶神等保佑人们福禄寿的神都接下来，以祈保佑全家在新的一年里生活富足、健康平安、诸事如意。现在通宵不眠的守岁习惯已经不多见了，但除夕之夜人们睡觉很晚，一般在零点以后，除了小孩，成年人更注重了节日休息。

[**压岁钱**] 相传除夕之夜，怪兽“年”一到，常使儿童受惊害怕。大人们在赶走“年”后，用食物来安抚小孩“压惊”。后来，“压惊”逐渐演变成为以钱币代替食物，这就是“压岁钱”。但实际上“压岁钱”始于唐代宫廷，宋以后才流传民间。“压岁钱”的意义也由压惊转

化为节日祝福。随着经济的发展，家人、长辈给孩子的“压岁钱”也逐渐从过去的几角、几元增加到几十元到现在的上百元，一般亲戚给孩子的“压岁钱”由父母保管，到过完年给孩子买学习用品，条件好一些的家庭也给孩子自由支配买玩具、零食等零花的“压岁钱”，对于上初中、高中、大学的未成年子女的“压岁钱”则由他们自己保管支配。

［拜年］相传古代为了战胜怪兽“年”，安然无恙度过这一“年关”。次日天明，边走家串户，互道平安，庆幸能顺利的过年，这就是拜年的由来。相沿日久，拜年的顺序、方式、用语逐渐固定化。张掖民间传统一般认为过年为三天。相沿初一拜母，初二拜岳父母，初三拜近亲长辈、邻里街坊、亲朋好友。传统的拜年要带拜年礼，或大肉礼方，或点心、或烟酒。见到长辈要行鞠躬礼，问“过年好”。平辈和晚辈则互相握手、祝贺。亲友相会以酒肉款待，以示感谢。遇到小孩子，要赠送压岁钱，以祝福其健康成长。拜年又是增进感情、加深友谊的大好机会。人不分亲疏，见面都要笑呵呵地道声“年过得好”“过年好”“恭喜发财”“春节愉快”等吉利话。既是平时有怨，也会顿消三分。如今，拜年除登门外，还有电报拜年、短信拜年、广告拜年、团体拜年（团拜）等形式。当今，由于人们生活富裕，加之农作休息时间较长，一般过年直到正月十五元宵节，都在走亲访友拜年，所带的拜年礼物也一改过去以大肉礼方为主的的习俗，代之以烟、酒和包装的礼品盒。

［爆竹］每到春节，鞭炮声此起彼伏。放鞭炮贺新春，也与怪兽“年”的传说有关。但在《神异经》中却有另一记载：“西方山中有兽，长尺余，一足，性不畏人。犯之令人寒热，名曰山魅惊惮，后人遂象其形，以火药为之”。但不论是“年”还是“山惮”都是最怕火花光和响声的，所以燃竹而爆是为吓跑它们。久而久之，就形成了过年燃放鞭炮的习俗。张掖过年最初燃的不是爆竹，而是干枯的苇杆和枯树枝，真正改为燃放鞭炮，是始于西夏统治后期，明代才普遍。除夕之夜，先是有孩子零星燃放，而到夜里零点，才是大人小孩聚在院外集中燃放。本地农家，初一至初三清晨均要燃放一次，以求新年红火。有的人家因为去年一年不顺，为除晦气，要在长杆上栓成串鞭炮燃放，从屋内到屋外，房前屋后炸一圈，谓之“炸鬼惊妖”。

［看戏（闹社火、耍狮子）］乌江乡村过年由乡村组织排练秦腔、社火、耍狮子从正月初三开始上演直至元宵节的习俗历史悠久，使过年的气氛更加浓厚喜庆。每逢过年乡村组织排练的秦腔、社火、狮子在白天、夜晚演出，从四面八方汇聚戏台广场看戏、看社火、看耍狮子的人们是络绎不绝，除看戏、看社火、看耍狮子的人们，还有卖小吃、零食、玩具的小商小贩，十分热闹，这一习俗延续至今。随着农村文化、经济的发展，乡村除了排练演出秦腔、社火、耍狮子，后来又组织农民排练文艺节目，乌江每年一度的农民运动会也在过年时进行，有篮球、拔河、象棋、乒乓球等竞赛项目和猜谜活动，各村组织在村上演出、竞赛后，每年正月十二至十五元宵节到镇中心广场进行集中汇演、竞赛，社火、狮子要到

镇政府机关和镇属的单位拜年，镇长向全镇人民致新春贺词。现在，随着有线电视、家庭影院设施的普及、人们娱乐形式的丰富，改变过去晚上唱戏看戏、闹社火的习俗。近年来，镇上和大多数村都新建了广场、舞台，春节文化体育活动的场地条件极大改善，大多数村社以开展体育竞赛和文艺节目演出为主，只有个别村排练演出秦腔、社火，排练演出秦腔的只有天乐村、大湾村，安镇村乌江狮子上板凳和上缆绳的民间艺术为区内独传技艺。

（二）元宵节

元宵节是春节后的第一个传统佳节，共和国成立后至80年代农田精耕细作期间，特别是农村土地承包以前的合作化、人民公社时期，大多农家在正月初一至初三过完年后即开始拉粪土、收拾地等农活，乡村过元宵节的习俗较淡。随着农业耕作模式的变革和农村经济的发展，农家过年都以元宵节过完为春节结束，所以春节与元宵节就连续了。现在，乌江乡村元宵节主要以镇上组织的一年一度的农民运动会、文艺节目汇演、猜谜活动为主，从正月十二开始活动至正月十五下午结束。以往，在元宵节晚上乡（镇）上也在广场举办灯展，镇内民众前来观灯、猜灯谜。近些年来，随着交通的便利，人们都进城到城区广场和街面观灯、观焰火。大多农家元宵节时延续在街门上挂大红灯笼的习俗。

（三）清明节

这一天为“春祭日”，家家户户上坟扫墓，给先祖烧纸钱，祭祀先祖。迁移祖坟一般也选在清明节进行。

（四）端阳节

本地民间传说，夏日阳正，散落阴间的幽魂落魄无处藏身，要路过人间另寻归宿。故人们要“避邪”。端阳节流行家家插柳避邪，吃粽子，五色丝绳结于手腕、脚腕，佩戴荷包、布老虎、插艾枝。这些习俗都含有祛病除邪之意。后来，端阳节俗中又增加悼念屈原的寓意。

[拴狗绳] 民间有端阳节拴狗绳的习俗。这天，家人即用五色彩线加入少许狗毛搓成细绳，拴在小孩的颈项、手腕、脚腕上，有避邪作用，到六月六日那天，解下扔进流水。青年男女系五色线表示爱情的相连。五色线与五月五日端阳节风俗结合格外有趣，用五色丝表达辟邪续命。《风俗通》云：“五月五日以五色丝系采臂，辟兵及鬼，令兵及鬼。一名长命缕，一名续命缕，一名辟兵缯，一名五色缕，一名五色丝，一名百索”。

[蒸年糕、包粽子] 乌江民众自产大米、红枣，有芦苇池，过端阳节蒸年糕、包粽子的原料极为便利，人们端阳节蒸年糕、包粽子的习俗相沿已久，至今仍为本地民间过端阳节的主要习俗。乌江农家包粽子用大米加糯米和红枣，浸泡后用苇叶包裹成三棱锥状，马莲草或细线绳扎紧，前一天晚上放锅里煮熟，凉至第二天端阳节食用。早时，人们用岌岌筐蒸年糕，用开水煮软的苇叶层层铺筐，将米和枣一层一层撒在筐内，再将苇叶包上用岌岌

棍穿压，放入清水中煮熟。吃时用铲切下，或盛在盘中、碗中，或用油饼子卷起，拿在手里吃。还有在五月十三日吃粽子的习俗，意为清柜待新。

（五）中秋节

中秋节时农作物和瓜果收获，人们庆贺丰收，庆祝团圆，正所谓“花好月圆人寿年丰”。祭月、赏月、吃月饼是中秋节的主要习俗。

［**祭月**］本地农家中秋节祭月习俗延续已久，中秋夜月亮又圆又大又亮时，家家向着月亮摆供桌，供献刻画有月牙、桂树、玉兔、猴子图案的鏊制月饼（俗称“锅盔”）、切杀的八牙状西瓜、各种水果等祭月，民间也称之为“献月亮”。中秋不仅祭月，还与团圆连在一起。唐人有诗云：“万里无云镜九州，最团圆夜是中秋。”家人团聚，仰望皎月，品尝美味，发怀古之幽思，也免不了“今夜月圆人尽望，不知秋思落谁家”之感慨。

［**拜月**］旧时富家大户在自家楼台亭榭中赏月，琴瑟铿锵至晓不绝。一般平民只以登高先睹月色为快，都各有所期。男愿早步蟾宫，高攀仙桂。女则愿貌似嫦娥，面如皎月。张掖民间中秋习俗流传已久，也越来越变得丰富多彩。他已逐步摆脱月神崇拜那种神灵迷信的古俗，而代之以对美好生活的追求和家人团圆的心愿。中秋当夜在庭院中置小桌，将月饼、西瓜、各种水果及酒置于桌上。一家人围坐在一起，赏月、吃瓜果、饮酒、谈论今年的丰收和秋冬的农事。

［**吃月饼**］中秋节吃月饼最早始于唐宋。最早的月饼是蒸的，即用发面蒸制成圆形面饼，数层叠成，俗有“千层饼”之说。至今本地农家仍留存此种做法。到明朝时，中秋节家家供月饼以祭月、拜月、赏月，市井竟有食贩“以果为馅，巧名异状”，大量出卖。因为月饼与赏月、祭月风俗有关，月饼的制作便逐渐精致、艺术。农家使用铁鏊子烤制月饼（俗称“炕锅盔”）自清中期始延续至今。农家鏊制的月饼既可用以中秋赏月食用，而且久放不霉，作为秋收农忙的干粮。现在，农家除自制月饼，还在市场上买食各种各样、不同风味的月饼，可以尝到全国各地风味的月饼，中秋节走亲访友带包装的月饼礼品盒。

除了以上传统的节日，本地民间还有与农历节气、农耕习俗相联系的特殊节日习俗。

（六）其他节日

［**正月二十**］农家烫食煎饼，民间寓意纪念女娲补天和补住家里的漏洞，在一年里丰衣足食。

［**二月二**］农家俗称“龙抬头”。这一天用油炸面蛋子或鸡蛋，祭奠龙王、土地神，祈求一年风调雨顺。同时，大人、小孩要在这天理发，亦寓二月二“龙抬头”之意。

［**立春**］农家俗称“打春”，旧时立春日有迎春习俗。现在，打春这天农家都要开始拾掇农具、农机，老农要拿上铁锹到地里翻看土层解冻情况，以准备下地干农活、开始新一年的耕种。

［惊蛰］张掖民谚“早上惊了蜇，后晌犁下地”。惊蛰这天上午农家都要吃油炸鸡蛋、红枣面蛋子，在畜耕时期还要给牛灌些清油或喂加大黄、糜子清油的拌料，意为人畜健壮好开犁，下午天热地解冻就要开始犁地。现在，犁地都为机耕，农家养的牲畜很少为耕种田地之用，而是养殖出售，所以这一习俗逐渐淡化。

［七月七］相传这天为牛郎织女鹊桥相会之日，旧时，七七之夜，姑娘、媳妇对月比赛穿针，传说先穿好针的姑娘配佳婿、媳妇生儿子。现在七七被青年人誉为传统的“东方情人节”。相传七七还是主宰文运的魁星生日，乌江古堡在明代修建魁星楼一座，在清康熙年复修，旧时人们在七七这天祭拜魁星，以求家道文运昌盛、辈出科举才子。应考学子拜魁星求保佑科举高中、功名成就。为寄托乌江民众的这一美好愿望，勉励后世勤学励志，2008 年乌江镇又对乌江古堡遗存魁星楼进行了修缮，但已破除了旧日的封建迷信思想，仅为保护古迹文物、寄托民众意愿之举。

［九月九］旧时，这一天民间有登高饮菊酒、妇女带茱萸以求避邪之俗。魏文帝曹丕在《九九与钟繇书》中云“岁月往来，忽复九月九日，九为阳数，而日月并应，俗嘉其名，以为宜于长久，故以享宴高会”。为此，九月九被称之为“重阳节”，现在被定为“老人节”。这天，镇村组织老人过老人节，一些家庭也给老人过老人节。

［十月初一］为“冬祭节”。民间在十月初一这天要烧纸钱，意为给祖先送置办寒衣的冥钱。农家吃麻腐包子。

［腊八］腊月初八这天农家用各种干豆、玉米、麦子熬制腊八粥，或在粥内再下入不同形状的面条作食腊八饭，旧时还将煮的腊八粥冻成块状喂食耕作牲畜，以庆丰收或占卜来年农事。旧时，腊八这天农家还从河沟凿取冰块，散放于自家的天地、粪堆、牛羊圈、粮仓，祈求来年风调雨顺、牛羊满圈、五谷丰登。

［腊月二十三］这天农家杀鸡、烙小干粮，在灶台张贴灶神画像，点蜡焚香要祭灶神，以谢灶神一年来的眷顾，保证一家生活富足，相传这天送灶神上天给玉皇大帝汇报人间“烟火”，同时，祈求灶神从上天带来吉祥，以保佑新的一年五谷丰登、米面足食。这一习俗在本地农家延续至今。现在，腊月二十三也称“过小年”，农家开始杀猪宰羊，置办年货，准备过年 。

三、婚丧礼俗

（一）婚姻习俗

本地农家婚俗自古礼节程序复杂、步步必经，现在，随着农村经济的发展、文化的进步和农民婚姻观念的变化，逐渐减少了一些繁杂封建的礼节，但因婚姻是人的一生最重要的事情，也是父母长辈最为子女操心的终身大事，加之婚姻习俗延传积淀了很深的传统文化，所以，主要的程序和礼节在本地农家是缺一不可，本地农家称礼数必须尽到。

[提亲] 自古以来,“父母之命,媒妁之言”成为男婚女嫁的定规,媒人因此成为一种职业,多以能说会道的年长女子为主,称“媒婆”。专司婚嫁双方的联络、协商等事宜。媒人在男女双方家跑来跑去,摇唇鼓舌,忙得不亦乐乎,为说成一门亲事,很多情况下不免夸大其辞。在农家婚礼中,媒人是重要的角色,多由能说会道的年长妇女充当。当迎亲之日,为媒介者,峨其冠,华其服,高视阔步,大有唯吾独尊之气概。媒至,主人便亲迎升堂,款以上宾之礼。但是,由于“父母之命,媒妁之言”,也就造成了许多婚姻悲剧。过去,说媒由媒婆专司,后来渐渐发展为男女共司。男叫“媒人”或“红爷”。共和国成立后,为青年男女牵线搭桥者又被称为“红娘”“月下老”等。

新中国成立后,党和政府新的婚姻政策法规出台,全社会大力倡导破除婚姻陋俗,反对禁止包办婚姻,提倡自由恋爱,解除了人们在婚姻上的思想禁锢。现在,青年人谈婚论嫁通过自由恋爱认识,以个人意愿为主,征的父母同意,即进入婚姻仪程。“媒人”的作用已经弱化,一般情况下为了男女两家便于商谈婚姻中的彩礼等礼节问题,在两家同意的基础上,还是要找一个长者或两家都认识的亲朋作“媒人”,以免在一些礼节问题商谈中出现矛盾和不快。还有就是“媒人”为青年男女介绍对象,经介绍双方认识接触同意谈婚论嫁后,男方家请这位介绍人做“媒人”,为两家商谈张罗婚姻礼节之事。

提亲古时叫“纳彩”,即男方请媒人向女方家说明缔婚的请求。提亲要携带礼品,古代用雁,因为雁侯阴阳,待时乃举,冬南夏北,贵有其所,从一而终。现在提亲的物品主要是烟、酒、茶、大肉礼方等。

若女方父母同意,定时间男女双方要“见面”,见面礼一般是交换红包。相中后,还要挑选日子“看家”,由姑娘家父母伯婶、舅舅、姨父等重要亲戚同姑娘一起到男方家,看看其家庭住房、家用、经济等情况。若男方家要摆酒席,请舅舅、舅妈、姨夫、姨妈和地方上头面人物作陪。姑娘给男方家长辈或同辈敬酒时要得到馈赠,早时只是一方手帕,后来一双袜子或一方头巾,80 年代始变为红包,红包礼币也随着经济发展从 10 元、20 元、50 元到现在的 100 元、200 元不等。未来的公婆、嫂子或小姑子还要馈赠鞋袜、衣饰。看家满意后,男方要给姑娘买内外衣服、鞋帽、化妆品、日用品。

[订婚] 订婚古时叫“纳吉”。看家满意后,男女双方家就要确定吉日,举行订婚仪式,日子一般选在双月双日。若男女相同属相或一方生辰不好,也有选择单日的。订婚前,男方给女方准备衣物,旧式主要是买好些的布料做几件衣裤,后来,陆续发展到男方带女方到城区商场选购几套内外衣服、化妆品、日用品等,现在,男方还要给女方买“三金”饰品,“三金”指金项链、金戒指、金耳环,有的在订婚时买“一金” 或“两金”,结婚时再买金戒指,在婚礼上男方当众给女方戴上。订婚当日,男方家父母、舅舅、姑父、姨父、哥嫂、叔婶等至亲和媒人前往女方家订婚,去的人数必须为双数,而且丧偶、离异的人不能参加,取

双数吉利之意。男方携带一定数量的彩礼钱，两条猪肉“礼方”，烟、酒等，所有带的礼物必须是双数。南方给女方及父母、哥嫂、弟妹等买的衣物也一并带去，带去的猪肉礼方，由女方家将其中一条煮熟，并将带去的双数酒、烟等礼物各一份返回男方家，意为这门亲事已成。女方家也要宴请宾客，造成气氛，向亲友宣告已订婚，男方家参加订婚席宴的长辈给女方馈赠红包。

[送彩礼] 古时叫“纳征”，纳征是中国传统婚姻习俗中最重要的礼节，一般由女方家提出要多少“礼银子”，有银元、纸钞、绸缎布锦、金银玉器、家具器物等，由媒人与男方家协商后送来，即使女方家碍于面子，不提出索要，男方家也会主动送来。这里虽然有买卖婚姻的成份，但又被认为是一对新婚夫妻今后生活所必需的。除送礼银，男方家还要从订婚时起给女方按季节送四时衣物，直到结婚。

随着物质生活与精神生活的变化，婚姻彩礼也发生了变化。20 世纪三、四十年代，一条织贡呢裤子，一件条绒褂子，就数上乘。也有以一只羊，一斗麦子换取一个媳妇的。50 年代，苏联花布（棉衣），花并蓝（天蓝棉布）、海长兰（紫兰棉布）、水月蓝（浅蓝棉布）上衣，黑条绒裤子。60 年代，凡呢丁、精纶华达呢、条绒等都倍受青睐。文化大革命期间，则送一本《毛主席语录》。70 年代面料为毛哔叽、华达呢，而且上下四套。80 年代，除里外四套涤纶衣服外，还注重家具摆设，“三转一响一咔嚓（自行车、手表、缝纫机、录音机、照相机）和“二十四条腿”（家具中的大衣柜、高低柜、五斗柜、沙发、茶几）是必备之物。90 年代，陋习更甚，索要礼银多则上万元至几万元，少则也是四五千元。“三大件”（冰箱、彩电、洗衣机），“三金”（金戒指、金耳环、金项链），手机、摩托车或电动车样样俱全。往往是男方家为娶媳妇债台高筑，婚前花钱，婚后还账。

现代农村女青年意识到彩礼要得多了，会使未来的家庭负债累累，婚后的辛苦还债，在彩礼问题上与父母意见不和，要求父母不能要得太多，但囿于陋习，若索要彩礼少，家人会说其叛逆。因为有民谚“种了荞麦薄地哩，养了丫头着气哩！”

定日子时，女方要请姑姑、舅舅等人参与，提出许多要求，如：彩礼如数纳清，女方衣服从头到脚，从里到外，那怕是一双袜子，一条腰带也不能疏漏。给女方的衣物要什么料子的，鞋子什么样式的。现在条件好了，一般男方家给女方的哥嫂、弟妹、侄子也馈赠衣物。女方家给男方馈赠一套衣服、一块手表，给男方的父母、哥嫂、侄子、侄女也馈赠衣物。

婚日确定后，即可布置新房。民间习俗是，新房要有吉祥喜庆之气，床上的被褥要选择龙凤图案的，色调以红为主。墙上的贴画，窗花也以鸳鸯、牡丹、喜字为主，无不透出喜庆气氛。新房的用品、箪帚、簸箕、炉棍都要系上红线，以示吉庆。

[婚礼] 在古代叫“亲迎”，是人生礼仪中最重要、最完备的礼仪。一般持续二、三天才能完成。前一天要催妆，第二天要举行婚礼大典，第三天回门。定日子后女家就为女儿准

备嫁妆，被褥、碗、筷是必备的，后来陆续还有彩电、冰箱、洗衣机、电风扇、摩托车等。男女方都要邀请亲友、邻里参加婚礼，双方舅舅、姑姑、姨姨等重要亲戚必须由男女双方登门下礼邀请，否则他们会见外。农家婚礼一般登门邀请亲友、邻里，后来有了电话、手机，除重要亲戚，其他的亲友或远方的亲友则通过电话邀请。

[催妆] 婚典前一天，媒人携男方家共四人带催妆礼到女方家催妆，意为快快梳妆打扮。催妆礼一般仍是酒肉，女方家也要简单备酒茶，款待来客。催妆所谈之事是次日几点来娶亲，轿(车)从哪儿过，经过哪儿，女方去男方家的客人有多少，这样使男方家做好准备。

婚礼上，新郎、新娘的衣饰大都是有时代性的。旧时婚礼，新郎着长袍马褂，带瓜皮帽，穿长筒靴；新娘着红杉，配长裙，穿绣鞋，戴头饰，给人以娇媚、艳丽之感。头饰多为饰有银制或其他材料作凤凰模型的凤冠；绣鞋就更特别了，红底，上绣鸳鸯、梅花、莲花等吉祥图案。既增加喜气气氛，又凭添了新娘娇美动人。

旧时新娘还要加“红盖头”。新娘离开闺房时加盖头，入洞房后由新郎揭去。现代婚礼上，新郎大都西装革履，新娘或穿曳地婚礼服，或着现代气息的西装裙。新郎、新娘在婚礼上区别于其它宾客的最突出的标志是胸前的红花。旧时用红绸布扎成，有碗口大小。现在则多是绢花，小巧玲珑。并且下坠“新郎”“新娘”字样的红飘带。红花普遍是新郎娶亲时在女方家佩带妥当，取琴瑟调和、白头偕老之意。新娘出嫁时要穿棉衣，棉裤，叫“煞衣”。这都事先由婆家邀请儿女双全、品德高尚、心灵手巧的妇女制作，制作时棉裤上任意地方留一小口不缝上，取“求子”之意。娶亲时带去，新娘穿至婆家时更衣换下。在古代，头饰也是区分未、既婚的重要标志，“许嫁则缨，示有所系属也。”(陈皓《礼记集说》)女子结缨，即示已婚，既要自我约束，又要抵挡外来非礼之举。结婚后则将头发簪起，还要加钗等饰物。到近代，婚前多梳长辫，婚后盘“纂疙瘩”。“女子未嫁，一律发辫，故一望可知其为处女。若至既嫁之后，则一律结髻。发辫也，结髻也，实不啻女子嫁否唯一之标示也。”(胡朴安《中华全国风俗志·甘肃》)现代女性中传统的未既婚标志已消失，而以戒指区别婚否则成新时尚。

[娶亲] 旧时娶亲人用轿子，穷人多骑毛驴。五、六十年代用大轱辘马车，苇席搭蓬，蓬顶搭红毡。七、八十年代用手扶拖拉机、汽车。现在普遍用豪华轿车，车里坐压轿的童子一人，媒人、新郎、还有新郎家请的男、女各一位娶亲人。亲车来娶，女方家也要酒席款待，男女双方，衣冠齐整，佩好红花，准备上轿(车)。娶亲时男方家娶亲的人为已婚的一男一女，一般为新郎的哥嫂、姐姐姐夫，女方家也要有一男一女送亲，农家还要讲究娶亲人与新郎新娘的属相，婚礼当晚女方家还要留一女客，或是新娘已婚的姐嫂或是新娘的已婚好友，叫“陪姐姐”，主要是在闹洞房时陪护新娘。

张掖民间婚礼一般只是男方家贴婚联、放鞭炮，以示庆祝。娶亲车一般不走原路，还要尽量绕的远一些。

[**捞财**] 娶亲回来，鼓乐齐鸣，鞭炮齐放。迎亲的人手端着清水一碗，碗中放些硬币，新娘要一次捞出，谓之捞财。跨过事先在门口点燃的火堆，意为避邪。若见瓶子倒了要顺手扶起，门锁开着要顺手锁上。这些都是试探新娘是否是“跌倒油瓶不扶”、是否会勤俭执家。新娘上、下轿(车)时，新郎要给上轿(车)礼钱、下轿(车)礼钱，更衣时，也要事先在衣服、鞋帽中放上喜钱。由送亲人将一包粉皮面筋和十二个大干粮的“锅头礼”交给婆家人，并交代“十二个干粮一份礼，我的丫头交给你”。

[**传袋**] 旧时“新娘进门，以布袋铺地，辗转更换，令步其止，谓之传袋，犹言传代也”，用米袋直铺至花烛前，新娘脚踩米袋，曰步步高、代代好。这一习俗自唐代相沿，不论是“传袋”还是“转毡褥”，都寄寓着多子多孙、世世不绝的意愿。如今人们利用现成的楼梯，新郎或抱新娘上楼，取“步步高”的吉利。

[**打煞**] 旧时当“传袋”“转毡褥”时，或道士，或德高望重、子孙满堂的老人，或婆婆、或嫂嫂，将核桃、枣儿、桂圆、花生等花果掺五谷杂粮向新娘怀中抛撒，新娘用衣裙盛之，俗言“得果多，得子也多”，谓之“打煞”，俗言驱邪避魔。现今则以彩纸屑代替，在娶亲至新郎家门口时，新娘下车至门口的路上，迎亲的青年人将纸屑一路撒在新郎新年身上，以示喜庆。这种始自汉代宫廷的“撒账”仪式，历代虽有变异，但传宗接代、延续香火的主题却是永恒的。

[**喝交杯茶**] 当娶亲的车离开男方时，就由事先安排好的迎亲的人用红枣、冰糖、桂圆等煮成茶，等待娶亲到来。喝交杯茶的习俗古已有之，古时男女一起喝酒，叫“合卺”。后来演变为喝交杯茶。其形式是用红线系住两只杯的杯柄，只留很短的距离，以至于两人喝时间能够头碰头。夫妇一起举杯喝下一半，然后交换杯子，再喝下另一半。有的地方新婚夫妇的交杯茶要留给叔嫂喝一口，象征以后大家和和美美、甜甜蜜蜜，喝交杯茶有逗趣的成分，也是对新人的甜蜜、美满的祝福。

[**开箱**] 娶亲至洞房，新娘带来的陪嫁箱子或包袱要由婆婆打开，新娘方可更换衣服，若婆婆忙或家中无婆婆，可由小姑子或大姑子代开。开箱后将各种花馍放进箱中，意与求子相关。新娘要给开箱礼钱或衣服。开箱后，所有人退出，新郎、新娘更衣、洗涮。

[**摆陪嫁**] 旧时，有钱人家女子出嫁，要提前准备嫁妆，衣服全由手工缝制，不管是并纳，还是刺绣，都要精心、细致，比平常多花心思。在婚礼的喝交杯茶、开箱、更衣仪式后，新娘要将事先为公婆、叔嫂、侄儿等准备的衣服、鞋袜连同嫁妆一一摆出，叫“摆陪嫁”，以展示自己手巧、针线好，孝顺、和善。有的或纳、或剁、或绣出几十双五彩斑斓的鞋垫，送给亲友、宾客。

[婚典、拜堂] 当娶亲的仪程和新娘更衣进行完、男方家招呼女方家送亲的宾客和男方家的宾客入席落座后，开始上席酒，举行婚典、拜堂仪式。本地农家举行结婚典礼，时间一般在接近午时，酒席上西北大菜上桌时开始，由男方家请的结婚典礼主持人主持，一边上席酒招待宾客，一边进行婚典。主婚人宣布婚典开始，衣冠楚楚、妩媚动人的新郎、新娘被新郎的青年好友簇拥上堂，燃放鞭炮，主婚人当众说一些祝福新婚夫妇和代男方家答谢宾客的话，一般都是事先编排好的台词类的话，不仅顺口而且幽默，以示祝福答谢和烘托气氛，之后，新婚夫妇互赠信物，一般新郎赠新娘金戒指，新娘赠新郎手表，婚典上拜天地、拜高堂、夫妻对拜是自古延续的必经礼节，其中寄寓深厚的孝、敬传统文化。拜堂后向新婚夫妇向客人三鞠躬。主婚人代家人向客人高宣“谨备薄酒淡菜，不成敬意，请宾客吃好喝好”。新郎新娘及其父母、家人向宾客敬酒，招呼宾客。

[随礼] 参加婚礼的亲友、邻里要给新郎新娘送礼，民间叫“上礼”“随礼”“搭礼”，意寓一是传统的礼尚往来，二是送礼祝福。旧时客人多送礼帖，也有的送衣料，谓“添箱”之礼。过去，农村由于经济条件所限，有送粮食、柴草的习俗，谓之“添粮添料”。现今是直接送礼币，礼币也随着经济条件渐好逐增，从六七十年代始至今陆续从几元、十元、几十元到现在的百元、几百元。

[改口] 来客宴饮时，新人在一长辈的引导与介绍下，向客人敬酒。还要恭恭敬敬地向父母敬上双双两杯，新娘要响亮叫出“爸、妈”，让来客都听见，谓之“改口”。有些俏皮的小伙子，故意大声说“没听见，再叫一声”，羞涩的新娘只好红着脸，再叫一遍。有的还将新郎的哥哥拉来，让新娘当众叫“哥”。

[闹大伯子] 在本地婚宴上，有“闹大伯子”的习俗。当热闹的宾客酒至半酣时，一群调皮的小伙子会趁人不备，将新郎的哥哥，即新娘的大伯子反手相剪，用早已准备好的黑灰或彩色颜料将其面部抹的五花六道，意在告诫他应循规蹈矩，在弟媳妇面前言谈举止稳妥，不能随便，免得被人笑话。“闹大伯子”的习俗实际是一种严格的身份约束的提示。

此举，常常闹得大伯子狼狈不堪，连连求饶。有时为了闹的过瘾，会把嫂子也拽上场，暗示他要妯娌和睦，不能寻茬挑剔作怪。大伯子和嫂子还要掏出红包或礼品，当面送给新郎、新娘。新娘也要当众人面叫“哥哥”“嫂子”。有些地方为了尽兴，还要给大伯子画眼镜，戴高帽，翻穿皮袄，倒骑驴。用意都是各自要有尊严和形象，不然脸上就会有“污点”。

[吃捋面] 从新娘进门时起，整个婚礼中，新人吃、喝都要成双，两碗饭，两杯酒，寄寓成双成对、白头偕老。新郎、新娘给宾客敬酒致谢后，要吃婆家人亲手做的“宽心捋面”，即一指宽、韭叶薄的长面，意为吃过后心宽，不想家，每人必须两碗，好事成双。张掖人说，吃“捋面”，做事“捋顺”，象征顺利、和畅。

［闹洞房］本地有句俗话“新婚三日无大小”。当婚宴结束后，亲朋好友拥入新房，大人们让新娘点烟剥糖，小孩子看热闹，姑娘们只能扒在窗外看看。小伙子和小媳妇们想出种种花样翻新的节目，让新郎和新娘当众表演，以观夫妻甜美，逗大家取笑。无论怎么热闹，新郎、新娘都得依从。不能表现出不满或讨厌，否则会认为新娘没修养，今后夫妻生活不甜蜜。闹新房的节目大都根据新娘、新郎以及亲友的知识结构、文化素质取舍雅俗。常见的有啃苹果、咬糖、点香烟等；高雅的有唱歌、诵诗、猜谜、对对子、跳舞等。闹洞房有祝吉、逗乐和婚前教育之意。但也有个别不文明的行为或不愉快的后果。由于旧式婚姻是由媒人说合、父母做主，新娘新郎婚前多未曾见面。一但成婚能否和谐美满，关系到今后夫妻感情和生男育女的问题，因此，闹洞房当夜有婆婆伏于窗外“听房”陋俗。

［铺床］等闹洞房的人散去后，婆婆会请新郎的姨姨或新娘的姐姐为新人“铺床”。铺床人拿笤帚在床上（炕上）向里扫扫、向外扫扫，并伴唱“朝里扫，扫金银，朝外扫，扫灰尘”的歌谣。然后将核桃、枣儿、桂圆撒在床上，盖被子，让新郎、新娘摸出，从中预测今后生男还是生女。

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移风易俗，繁礼缛节简化许多，迷信成份大大减小。

［回门］结婚第三天一大早，新婚夫妇返回娘家，称“回门”。回门必须带回门礼，通常是宴席上留下来的“香饭”“拼盘”等。这一习俗由旧时婚礼女方不设宴，男方亲家专门用来答谢女方父母的礼俗相沿而来，从宴席的薄厚（丰盛与否）即可看出男方家庭殷实情况。回门时，娘家要准备捏嘴饺子(饺子)，暗示两人和睦、不吵架。小姨子或妻嫂有意在饺子中包进钱币、辣椒、花椒、盐末来为难、取笑新女婿，也有劝告今后要吃苦之意。还有意将几个半生不熟的饺子放在新娘碗中，诱惑她在不经意中说“生”字，讨个“生”的口彩。回门要尽快返回，不易时间长，以免新娘留恋，不愿离开。

［试刀面］古云：“三日入厨下，洗手做羹汤，未谙姑食性，先遣小姑尝”。新媳妇过门后第三天，回门回来头一次下厨房，那就是用陪嫁碗中的面做“试刀面”。“试刀面”是测试新娘茶饭手艺和聪明才智的尺码，新媳妇不用人催，主动和面、擀面做饭。若稍有迟疑，调皮的小叔子、小姑子会把菜刀、擀面杖藏起来，要么在水里或面里做手脚，不是日到中午做不好饭，就是“试刀面”没水平，惹人笑话，说娘家人“茶饭”不好，新娘自然也没“茶饭”。这天新郎家的远亲近邻，争先品尝新娘的“试刀面”。香喷喷、热腾腾、滑溜溜，薄如蝉翼、细若韭丝的“试刀面”才是众人大加赞赏的好手艺，新媳妇也会理直气壮。

［谢媒］婚后，新郎、新娘双方去谢媒人，感谢媒人辛苦。旧时感谢媒人跑路操心踏破了鞋，送双新鞋。现今携带猪肉礼方、烟、酒去答谢媒人。

其他婚俗

［招婿婚］女家主要是为利传宗接代，延续香火；或者父母只有独生女儿，希望招个

女婿在膝下照顾晚年。

[表亲婚] 在本地民间的婚姻中，曾有过姑表姐弟、姨表兄妹成婚的陋习。一来是由于娶妻少纳彩礼，二来是两家亲上加亲，彼此互相了解，双方子女都看着长大，也有利于财产继承，“肥水不流外人田”。这种表亲婚，实际是一种近亲结婚。现在，表亲婚已经绝迹。

[转房婚] 旧时民间存在转房婚，兄之弟娶嫂子，弟之兄娶弟媳，姐死妹嫁姐夫等。

[换亲婚] 旧时有换亲陋俗，两个男子交换其姐妹，各以对方姐妹为妻。这种婚姻的表现主要是家境贫寒，无法支付彩礼；或者男子或女子条件差，年长、相貌丑陋、残疾等。家长为了给儿子娶回媳妇，不得不将女儿嫁过去，子女只能惟命是从，完全丧失婚姻自由。这种婚姻，大都没有感情基础。因有民谚“攥的眉头抽的筋，换亲夫妻没感情。黑了睡在一疙瘩，好像腊月挨上冰。”就是对这种婚俗的控诉。

[娃娃亲] 旧时有娃娃亲之陋俗。父母由于自己的友情、爱好，乃至一时的冲动，就可以把未出世的或刚出世的子女敲定终身，说亲给世交或故交之子女，到成婚时不得不依诺，这种陋习的起源，大概是世俗门第的基因，讲究婚姻门当户对。而且民间有俗谚“女大两，黄金长，女大三抱金砖”。

[童养媳] 旧时，生活穷苦的人家卖儿鬻女，而有些富裕人家膝下无子，抱养或买来贫苦人家的女儿，谓“等郎”。幼小做婢女，伺候一家老小，等来郎后，转为儿媳。有的到十几岁才能等来。有一首民歌对童养婚提出血泪控诉“风吹荷叶沾半边，姐大郎小布周全。等郎几年花要谢，活人睡在死人边。隔窗窗看见女婿娃尕，转过身身把眼泪擦。端不动宝斗上不起炕，隔窗窗丢出去叫狼吃上”。

不论是童养媳、表亲婚、转房婚，还是娃娃亲，都是封建宗法观念的产物，已革除。

(二)丧葬礼俗

丧葬礼仪是人生最后一项“通过礼仪”，民间俗称“办丧事”“白事”。它是处理死者时殓殡奠馔、拜诵哭泣的礼俗。因此有“以丧礼哀死亡”之语，说明丧礼的主要内容是对死者表示哀悼。除哀悼外，最主要的是安葬方式。传统的丧礼包括停尸、招魂、吊唁、入殓、送丧等过程。丧礼的内容复杂多样，其中含有不少封建迷信色彩。新中国成立后，党和政府大力倡导厚养薄葬和文明殡葬，许多陋习得到改革，但由于民间丧葬礼俗传统悠久，直到现在本地丧葬的主要仪程还是道道必经，一在寄托家人、亲友对去世亲属、友人的哀悼，二在通过繁多礼程来总结去世人的一生，进行告别。本地丧葬仪程主要由事主家请的道士班子主持进行，到现在基本形成定式。

一般老人因老病而死，为寿终，按照正常的习俗礼程丧葬，婴幼儿和青少年死后另作处理。婴幼儿夭亡后，要将其贴身穿的囤囤子脱掉，请一长者，用谷草裹尸，捆三道草腰

子，送至荒郊野外。未婚青年男女死亡，都要火烧。婚后青年男女死亡，以成人礼对待，只是丧礼十分简单，只设灵柩于前院偏僻处，不吹不打，葬后超度。

临终礼节

［穿衣］民间风俗认为，凡人享年60岁以上的老、病而死，为寿终正寝。因此，整个丧葬之礼称作白喜事。由于这种正常的死亡，家人早有准备。寿衣寿房早已做好，孝子孝女在死者临终前日夜守候，弥留之际要为其擦身更衣。这一方面是因为死后尸体僵硬，不好穿戴，另外一方面则处于俗言。民间认为，未更衣就咽气，是“光着身子走了”，亲属会感到十分遗憾与内疚的。

［遗嘱］死者临终前，要对亲人嘱咐安顿一番，或委托照料幼子，或遗产的继承划分，或希望家人和睦相处。若有心愿未了，会“死不瞑目”，若嘴不合拢，则意味着祈盼什么。亲人根据生前的喜好猜测一番，祈告几句，用手轻轻合上。但很多猝死者是来不及给生者交代什么的。

亲属会在死者衣袖内放上“打狗饼（小面饼）”“买路钱（纸钱）”，人们迷信地说饼是去“冥府”的路上给拦路狗吃的，钱则是打点拦路鬼用的。

治丧礼节

［停尸］死者落脉后，穿戴整齐，请本宗族长者来落草。落草要将尸体停放在谷草或稻草上。几千年来，老百姓在土地上过着自耕自种，自给自足的生活，粮食养育了祖祖辈辈的人，粮食在人们心目中成为了万物之根，“民以食为天”的观念深深的根植于人们的心里，缘于人们对粮食的依赖，因此，以稻草当铺，即表示依赖于五谷，生于土中，落叶归根，又具有散湿、降温的作用。死者脚后放一碗黄米饭，民间俗语“活着挣下千千石，死后一碗耢米饭”，意为生前辛苦而获，死后也应富裕。甚至一碗米饭可十变百，百变千，千变万。逝者在阴间可永远享受。

［避殃］人死后穿好寿衣、落草后，请道士进行“避殃”。道士来后即填“殃表”，书写死者的姓名、生辰、亡辰。填好后由道士用石头压在尸体上，“避殃”即算完成。

［招魂］就是人停止呼吸后，家人登屋顶而招，高声叫喊“妈妈回来呀”“爷爷回来呀”等。招魂带有明显的封建色彩，同时又是人情伦理的体现。人死后先在家门附近的路口烧断路纸，迷信死人要去阎王那儿报到，路过许多关口，如果不给过路钱，会受到重罚，再则让死人与活人之间切断关系，再不要回来光顾。

［报丧］尸体安放停当后，孝子出面请当地德高望重、办丧事富有经验的作执事人，本地农家称之为“请大东”。执事人要与逝者子女们商议报丧范围、丧宴的准备、邀请吹打诵经道士、孝帽的制作，还要请帮忙的东家。旧时报丧只能徒步行走，到亲友门前不得入内，只能在门外磕头，要进门喝水，歇脚，须先摘下孝，将丧棒置于门外。路遇亲友、熟人也

要下跪磕头，不能说父母死了，应说“老下了”“不在了”。向亲友报告“老下的”确切时间，什么时间出辂，什么时间安葬，孝子磕头邀请亲友参加逝者的丧礼。

[戴孝] 孝子戴“麻冠”，穿孝衣，麻冠形状为圆柱形上加一横梁。用纸糊成。若死者为男，麻冠上横梁除画三道黑线外，粘三道麻丝；下圆柱筒上除画五道黑线外，粘五道麻丝，合“三纲五常”之数。若死者为女，则在横梁上画三道黑线粘三道麻丝，下圆柱筒上画四道黑线粘四道麻丝，有“三从四德”之喻，眼前垂方布帘谓目不斜视，耳旁垂棉球喻堵其耳，不听邪声。孝媳披长孝，用麻丝束之。旧时还要穿“孝鞋”，即在布鞋上蒙白布面，穿到“除孝”为止。贤孙全带孝帽，上缀三角形红布。

[摆祭] 在本地，高寿的父母或祖父母去世，祭奠是十分庄严而又隆重的，这就是女儿、女婿的“摆祭”。

所摆祭品是全羊、全鸡、礼方（猪肉）三牲全祭，还有 20 个面花供养，20 个面桃，一对面狮和 12 色干鲜果品。出嫁的女儿，将祭品置办齐全，来至半道上，由道士吹吹打打去迎接，将迎来的祭品摆放在灵前事先准备好的方桌上。一是向死者致敬，二是向亲友表明孝道。现在，女儿、女婿的“摆祭”，除了以上祭品供品外，还要用十元、二十元或五十元、一百元的钱币在孝帐上摆“万古长存”“千古流芳”等字，挂在逝者灵堂，所用钱币几百元或上千、几千元不等，根据女儿、女婿的经济条件来定，丧事后，取下上礼帐。

[设灵堂] 人死后，请道士负责灵堂的设置，纸楼的制作。本地农家用黑白孝账扎门，内设灵堂。灵柩的停放也很讲究，若男性则停放在上房门正中，若女性则偏右，透出男尊女卑之意。并在停放灵柩的上房距门几米处挖小坑埋点发面，寓后世兴旺发达。灵堂门前悬挂挽账，书如“南极光沉”“音容长存”，左右各书“满堂血泪飞云天”“一世精神归华表”等。灵堂内有纸灵位，上书“风范永存”，左书“亮节照后人”，右书“高风传乡里”，中有逝者身份名称。

灵位下置一小方桌，上呈逝者遗像，方桌上摆满死者生前喜食的各种食品、饮料等。方桌左右各置纸质金银斗各一个，纸质童男女各一尊，金斗上书“黄金万两”，银斗上书“白银满斗”。童男童女手捧酒杯、香烟，表示对主人的恭敬。以示死者入阴间后有男女侍童伺候，有金银财宝享用。

遗像前置一烟炉，香柱常燃；点一清油灯，意为为主人照亮。桌前放一瓷盒，亲朋好友前来凭吊时可烧冥钱，夹菜肴以示对死者的敬奉。灵堂两侧可根据方位的大小挂满五彩绘镂空纸条，上书“太极图为画阴阳”“上奏云端九重天”“女儿典范”“永志哀思”等。

[挂纸楼] 纸楼，在本地民间叫“六棱”，谐音为“路陇”，也叫“望乡台”，六棱，六面，上小下大，上下三四层、五六层不等。这主要看道士的手艺和死者的身份而定，在死者死后第二天高悬在死者家门外。

六棱彩色搭配，周围配以各色花边，各棱缀满五彩花朵，意为为死者营造一个新的世界。各面有门窗，最下层有楼梯，便于亡灵登临。六棱上所写内容依死者身份、性别不同而不同。若死者为女性，挽联上写“白蝴蝶一朝梦中，红杜鹃血泪染成”“瑶池赴会”“魂游西天”“慈竹风寒”“懿德永存”等。若死者为男性则书“鼻闻香气在室”“眼光大千世界”“耳听万人谚语”“心在妙院天宫”“身伏蓬莱仙岛”“舌谈无字真经”“口尝山珍海味”等。

六棱的彩绘一层为楼梯、门窗；二层以二十四孝图为主；三层则以吉祥图案“梅松”“仙鹤”“秋菊”为主。纸楼在出殡前落下焚烧。

[吊唁] 当出门在外的子女和亲友接到讣告后，要及时奔丧，吊丧。民间有“望乡而哭”之习俗，出嫁的女儿要一路哭着走来，以示孝顺。到家后要先到灵柩前跪叩、哭悼直至有人劝慰才止。亲友接讣闻后，在“出轻”的那晚，携带礼品或礼币来吊丧，旧时亲友、邻居每家带来面蛋子一盘，到后来携带点心、糕点，主家备一大筐收盛之，作为当晚答谢来客的主食，也有的送一升麦子，或几元钱，或三尺布。80年代开始，亲友、邻居来吊唁，渐以花圈、挽联、挽账、被面、礼钱敬之。主家指定一人用白纸订账薄专司记账，记清来客所送花圈、被面、礼钱数目，待日后备礼尚往来。

[哭丧] 亲戚来吊，孝子要至门外迎接，跪陪奠纸。儿媳、女儿、孙子要长跪灵前守灵。有人来奠纸要哭，人们一波一波的来，哭声一阵一阵的起。若跪哭的人少，人们会认为死者无人缘，子孙不孝。儿媳、女儿若不哭，别人会笑话其不知礼，不孝顺。有的亲友若与死者感情笃深，也会加入哭的行列。哭时男子多低声抽泣，妇女却不同，不仅哭出声，还要哭出词，哭出调。所哭之词有对死者的称颂、怀念，也有对生者的谩骂。儿媳骂姑娘照顾少，姑娘骂儿媳不孝顺。更多的是忏悔，请求死者原谅自己的不孝、不尊、不恭。奠纸时哭，出轻时哭，出殡时哭，常哭的天昏地暗，声音嘶哑。哭的最厉害的算是出殡时，哭者要从起灵开始跟着灵柩哭至坟地，直至掩埋后堆起坟堆，才在众人的反复劝慰下停止。

[端孝] 主要请的“执事”，根据来客的多少，早已准备好孝帽。出轻前，不论尊卑、亲疏、长幼，来者一律送给孝帽，谓之“端孝”。端孝时，孝子贤孙穿孝服，披长孝，腰系麻丝，“披麻戴孝”，分跪两侧，由长子下跪，手托放孝帽的掌盘。“执事”按拟好的名单一一叫出来者的名字，发给孝帽戴上，参加出轻仪式。

[出轻] 因为整个出轻活动都围绕着纸楼进行，张掖形象的叫“哭纸”。“哭纸”仪式一般在次晚进行。孝子、贤孙孝女披麻戴孝，长跪灵前，恭候前来凭吊者一一奠纸，殷实的人家要请三五个道士诵经超度，营造哀伤氛围。道士常念“太上老君说常清静经”，经曰：“上士无争，下士好争；上德下德，下德执德；执者之者，不名道德。终生所以不得真道者，为有妄心；既有妄心，既警其神；既警其实，既着万物；常沉苦海”等等，以替死者超度。除诵经外，“哭纸”之夜最引人注目的则是“破狱”。道士在空地面上画一平面地狱图：方位是

东、南、西、北、中。东方为“风雷地狱”，南方是“火医地狱”，西方是“刀山地狱”，北方是“寒冰地狱”，中方是“普操地狱”。按方向顺序一一突破，念与各地狱有关的经文。道士带领孝子、贤孙左转转，右转转，转几圈在那儿停都有一定的规定，意为帮助死者超度。民间俗信若死者生前坏事多端，对父母不孝、不敬等，由此而落下地狱，善良的人死后由此升入天堂。破地狱后，再行“领羊”。子孙排队绕纸楼左右各转6圈，嘴里不断叫着“妈妈上纸来”或“奶奶上纸来”等。意为呼死者灵魂上楼。然后齐跪一边，有执事者指挥进行领羊仪式。领羊是民间相沿已久的习俗，将一活羯羊拉至纸楼下，由执事向死者交待归宗路线，并给一只羊为他带路，让死者回到祖先的坟地，然后将羊身上的毛拨开，浇入凉水，羊受感后全身发抖，抖落身上的水，谓之“领了”，然后将羊宰杀。

这种仪式与传说的两兄弟西天取经故事有关。两兄弟取经途中，夜宿山谷，哥哥被蚊子、跳骚咬死，只剩下一点骨头，弟弟把哥哥掩埋后继续赶路，可怎么也赶不出原来的地方，他想是哥哥不愿意留在这儿，于是将哥哥的骨头挑起来赶路，遇到一位放羊老人，将羊给了他一只，让羊驮着骨头回家了。从此，就有了人死后“领羊”的习俗。虽具有迷信色彩，却反映了人们的道德观念，寄托人们的哀思。

领羊完毕，子女们放声大哭，各自抒发哀思。

［入殓］出殡前将寿房揩拭干净，抬至尸体旁。讲究的人生前就有交代，寿房内用薄布粘贴一层，用锯末填装数个布袋，分别置于身体左右，以免起棺入葬时尸体歪斜。尸体入殡后，生前所穿衣服，所用实物连同陪葬品一起搁置一旁，让来客瞻仰遗容后，虚盖棺盖。

［出殡］出殡前孝子先请舅父“验钉”，既摆摆舅父的威严，对死者的子、孙、媳数落几句，以警示对活着的老人要孝敬。后将棺材抬出，长子抬头，次子抬脚，孙子用孝帐打纤，亲朋好友帮手，姑娘、媳妇随哭，道士继续吹打，送至坟地。出殡时要一路撒纸钱，路过谁家街门，谁家就在门前放火一堆避邪。

所有带去的花圈、金银斗、童男女一起焚烧，并在火中添上酒肉、食品等以祀之。掩埋后，所到亲朋、邻居跪拜，并撕烧一缕孝巾表示已除孝。叩首后原路返回，从门前放好的火堆跳过，净手。

旧时出殡要请“阴阳”算日子。时辰，有3天，5天，也有7天，9天，当今一般三天即可送葬。出殡之日可谓仪式隆重、程序繁杂。主人要先席酒招待，然后道士念经，礼忏祈祷，超度亡灵，其目的在于死者的灵魂尽快到他应该去的地方去，使它尽快适应新的所在，平静安宁。斋爷点主、念祭文，孝子贤孙跪拜后方可起灵。出殡时宾客分两列两旁，孝子引魂，东家(帮忙的人)将门口挂着的“六棱”(纸楼)放下。待灵柩抬出后，将屋内、院内垃圾扫出，连同死者用过的该废弃衣物，同“六棱”一起焚烧，意为“带去”。若坟地较远，车运灵柩

与墓地，若较近，则有青壮年架扛抬送。

棺柩下葬后，把随葬的“饮食罐”“长明灯”放好，由东家将事先带去的遮布打开、遮去亮光，启开棺盖，让亲友们最后瞻仰遗容，方可盖棺。这时孝子贤孙排跪一行，舅父手执重物两手敲击，将棺盖钉紧。孝子用手将土洒向墓坑，再由请的东家用铁锹填土，最后堆起坟丘，将带去的花圈、冥器、冥钱一起焚烧。

担任过干部、公职人员的人死后，身前所在单位或村级组织为之举行追悼会，子女亲友带黑纱白花，单位送花圈，并由领导致悼词以寄托哀思。

从葬后第二天开始，先在门前烧纸，每日渐远，到第七天时烧到坟上，谓之“烧纸”“头七”，本地还有为去世的亲人过“五七”“百日”“周年”的习俗。

殡葬风俗

[**葬法**] 本地居民自古实行木棺土葬，用棺材或其它葬具盛尸，掘土为墓，埋尸其中。古时“墓而不坟”，只有墓穴，不堆放坟丘，后来则堆坟丘为标志，并树墓碑。土葬的墓穴多为长方土坑，人死后，家人请人在坟地挖墓穴，本地民间称“打穴”。显然，土葬与定居农业中亲土、恋土、入土为安的意识有关。本地土葬坟地选择在荒滩、地边，占用耕地的问题较为严重。

除土葬外，还有火葬。即将尸体装殓后用火焚化，保存骨骸。“羌人死则烧其尸”，可见，火葬最早流行于古代游牧的少数民族。旧时，张掖汉人火葬多见于孕妇、生怪胎、未成年女子、死于瘟疫者。共和国成立后，为了节约耕地，反对迷信，提倡实行火葬。火葬后的骨灰或撒入河流，或盛于木匣。现多陈列于殡仪馆中，以供亲人凭吊。现在，政府倡导文明生态现代殡葬，在倡导火葬的同时，尊重民间土葬习俗，设立公墓区，集中在公墓区土葬。

[**葬式**] 民间一般葬式是，死者头向西南，脚向东北，以仰面朝上为最佳。俗云“头枕祁连山”“脚踏合黎山”。亦寓西游仙境、得道升天之希冀。头边置灯照明，脚边置罐备饭。按迷信说法是便于死者起坐就餐。

[**葬制**] 本地大都是单葬，也有后者葬时将其夫或妻的墓穴掘开，男左女右，并置棺椁。“生则异室，死则同穴”，有些夫妻虽生时异室居住，死后却同穴而葬。汉乐府诗《孔雀东南飞》就有“两家求合葬，合葬华山旁”之句，合葬不仅反映了人们的情感信念，更重要的是折射出家庭观念与夫权概念的强烈影响。旧社会，妇女不是所出生家庭的成员，“嫁鸡随鸡，嫁狗随狗”。因此，要与婚后家庭的成员葬在一起，即“生是谁家人，死是谁家鬼”。

本地最传统的墓地形制是家族墓地，即家族所有的成员死后共用一块墓地。它是家族神圣不可侵犯的地方，墓地被占，祖坟被盗，是家族最大的耻辱。家中绝对按男性排列墓次，相同辈分的死者坟墓排成一列。墓地选在树木葱笼，阡陌纵横的地方。最好是背靠青山，面对田畴，前有“青龙”，后有“白虎”。

[**葬具**] 葬具是指装盛死者遗体或遗骨(骨灰)的器具,如棺材、骨灰盒等。旧时贫穷人家死后只能用苇席、草帘、树枝、树皮等将尸体裹起来掩埋。木质棺椁是张掖正统的葬具。一般人家多用棺,富裕人家则棺椁并用。最初的棺椁不加彩画,后来则棺外要画图、油漆,棺内装裱。画棺很有讲究,男画翅虎、飞龙。飞龙也很讲究,若官高位显,飞龙的爪舒展,若一般贫民,飞龙屈爪。女画锦鸡、锦凤。头枕寿光字,脚蹬莲花。棺木用材也很讲究,一般的有松、柏,等次高的有杉、樟等。棺木的形制为一头高而大,一头低而小,棺盖与两侧棺箱向外弓出,有一定的弧度。

丧葬文书

丧葬文书与其他礼俗用文相比,其用辞、格式十分特别,在张掖丧俗中包括丧联、挽联、悼词、祭文、讣告、碑文等。

[**丧联**] 丧联的内容与死者的身份性别有相当大的关系。单从各个屋门对联就看出端倪。送殡日、头七日、五七日、百日、周年所写丧联内容也各不相同。如送殡曰丧联:

万里云天归落日　壹门两泪洒麻衣　永志哀思

日落西山常见面　永流东海不回头　慈竹风寒

守孝不知红日出　恩情忘断白云飞　梦赴黄泉

万里云空鹤自飞　三更月冷鹃犹泣　和德常昭

[**挽联**] 葬礼上常见的文书形式还有挽联,用以缅怀、哀悼。由于受道教的影响,挽联中常用道家所尚之辞表达,比如女性写“瑶池赴会”,男性写“跨鹤西游”等词语,意其“得道成仙”。

[**悼词**] 一般是概括死者生平、赞扬死者品行,叙戚谊关系,表哀痛之情。

[**祭文**] 则寄托了子女、亲友、街坊、邻里对死者的怀念。

如旧时孝子、儿媳所致祭母的祭文内容是:

慈母享高寿　儿女沾荣光　盼母活百岁　今日寿房眠

儿女洒血泪　吉日礼殡葬　未报养育德　难酬育恩典

青松凋谢早　清儒鸿题点　诵经又超荐　为母增荣光

慈值迁灵柩　发挽赴坟茔　告别母体荣　离愁恨千年

堂前献三馔　哀章叙衷肠　祝母合上眼　宽梦长安眠

慈母祭如在　来格而来显

旧时贤孙所祭祖母祭文内容是:

世间有祖母　无不爱孙兰　人生有祖母　生活比蜜甜

祖母生前日　亲孙如掌珠　关怀孙温饱　伴随不离散

孙儿盼祖母　百岁常依恋　承欢绕膝下　祖母笑满脸

不料天不恤　英魂赴天堂　断我祖母爱　彻夜难成眠
梦寐见音容　醒时成空想　祖母恩厚爱　报答已无望
茫茫黄泉路　从此幽异乡　孙恨人生短　祖享九十年
今封三日迁　堂前热泪淌　洒泪奠酒浆　孙兰表恩愿
报恩又报德　诚心献一片　祖魂若不寐　来格宜蒸享

旧时亲谊护族、左邻右舍所致祭文内容是：

孺人有德行　美名千家颂　亲邻蒙厚爱　情宜肺腑存
一世高寿享　半生名节贞　高风传后世　精神昭乡邻
四世又同堂　养子俱名扬　贤孙有数双　个个有才干
不幸寿正寝　音容宛在享　今日别遗体　堂前哀悼念
敬俱菲薄仪　略表寸心肠　灵柩将起驾　送魂等云端
自此千秋别　灵魂赴瑶天　奠酒又奠馔　诔文述衷肠
祭之俨然在　赖格而来尝。

四、特殊讲究

本地农家，除传统的节日、婚丧礼俗，还有小孩洗三、满月，青少年十二周岁时留头、学生考学、老人留胡子、过寿、贺木等特殊讲究。

［**小孩洗三**］洗三是人生的第一次洗礼。在本地，新生儿诞生的第三天，家人用艾草煮水，凉至适温，请接生婆给婴儿从头到脚擦洗一遍，为的是杀菌消毒、驱邪避疾。洗完后，主人送给接生婆面桃一付（16个），另加红布一尺五寸，以示谢意。接生婆将16个面桃再垒成一个桃形，将顶端两个留下，叫“奶桃”，让产妇吃了“添奶”。现改为送礼盒。“洗三”之日，亲朋邻里都携礼前来道喜，也叫“添奶”。外婆家备红糖、大枣、芝麻、杏仁等补品，供产妇调养。还要备好小孩的囤囤子、裤裤子等衣服，以示祝贺。完成洗三后，为防止婴儿得百日咳，再行火灸。即将大蒜切成薄片，放至婴儿头顶，蒜片上面放艾草、麝香点燃，至艾草燃尽。现在，一般生孩子都在医院由保健医生接生，洗三也由医院医生进行，主要是加药水给小孩擦洗。

［**满月**］诞生后的第二个礼仪是“满月礼”。男婴儿出生满29天满一月，女婴儿满30天为一月。满月时，亲朋邻里携贺礼前往，过去贺礼多为小孩衣服、用品，现在除小孩的外公、外婆、姑姑、姨姨给小孩带衣物外，其他亲友均为礼币。主人家要酒席款待。“满月礼”上，最主要的是“剃头”。也叫“剃胎毛子”的仪式是严肃、隆重的。一般请孩子年高德勋的爷爷来进行。即使自家爷爷不在，也要从街坊邻里请爷爷来进行。头发、眉毛全剃光，然后抹点烧酒，一为消炎，二为能刺激毛囊长出浓密的黑发。剃下的头发揉成圆团，穿五色绳佩戴在婴儿手腕，意为避邪。

婴儿满月剃胎发后，可抱至亲友宴席之间，让来客瞧看，还要在院内、院外走一圈，称“见世面”。满月后，即可搬入外婆家中小住，叫“挪窝窝”。一来是因为产妇一月后需换环境，二来是让娘家人为新生儿承担一些护理。

[留头] 旧时在妇幼保健医学落后时，每到春季，天花、麻疹等流行性疾病会使不少儿童夭亡。在农村，文化落后、思想愚昧的百姓只能给孩子“留头”的方式来祈愿“家神”、菩萨保佑自己的孩子不生疾病，健康成长。“留头”的孩子多为男性。选“黄道吉日”，父母到附近的庙里向神仙菩萨许下为孩子“留头”的心愿，谓“保”给菩萨。再择定吉日，请会剃头的长者为孩子剃发“留头”。留的部分，必须原处原样保留，只是在头发太长时剪短修理，但不剃除。因此孩子每次理发师，家长要提醒理发师留意。

民间认为，孩子12岁之前，魂魄不全，谁家受惊吓或生病会丢魂落魄，也会被妖魔鬼怪摄走。满12岁，孩子魂魄长全，能够独立应付突厄邪祟。因此，等孩子12岁时，家中要举行“剃头”仪式。先带孩子去烧香拜佛，做“赎身”“榭神”仪式，了却心愿。然后由德高望重的外祖父或舅父，用剪刀在孩子头上剪下一撮头发，再由生身父母各剪一撮，集中起来在祖先牌位前焚烧。剪发的长者给孩子几个喜钱表示祝贺，左邻右舍、亲朋好友给孩子披红庆贺。仪式举行完毕，请年长的剃头师傅将孩子蓄留多年的头发全部剃光，主人给师傅馈赠礼品以表感谢。这天，孩子的父母要铺排酒宴，大宴来宾。来客要携礼品，旧时为花馍，现今是礼钱。神灵菩萨保佑孩子长大成人了，要去庙上“还愿”。旧时的大户人家还要请来戏班欢演数日。

[留须] 男子留须盛行于清代，人们把美髯视为年高德勋的一个象征。民国时期，一般在40岁后留须。留须时，要据年龄属相，择吉日焚香祭祖，请人剃头修面，然后置备酒席，邀亲友同贺。共和国成立后，留须已不再特别注重。由于新的生活和卫生习惯，很多老人也不再留须，即使有极少数老人留须也多不因此而宴请。但因长时期的留须习俗给人们烙下了深刻影响，民间有“嘴上没毛，办事不牢”的俗语，仍把留须看成男子成熟、可信的一个标志。

[贺木] 本地人把棺材叫“寿房”。民间习俗是老人若体弱多病，子女趁早择吉日为老人做好寿房，以防不测。寿房多用松、柏木做成，俗称“松抱柏”。寿房做成之日，孝子宴请宾客为老人庆贺，叫贺木，本地也叫“合龙口”。贺木后将寿房抬至家中不住人的房间放置，待老人去世后请画匠彩绘龙凤图案。也有的做成、绘好。用红纸盖贴住画面，放置于阴凉干燥处。民间俗信，贺木寓为为老人冲喜延寿。

[过寿] 小孩子和青壮年生日时举行的礼仪和家人朋友聚餐叫过生日，而不能称之为“过寿”。人届半百开始，过生日就可称为“过寿”，本地子女给老人过寿，一般是六十大寿、八十大寿，其他年龄较为简单，只是给老人做长寿面，家人一起聚餐。寿辰之礼比较讲

究，要蒸象征长寿的寿桃，点寿蜡，吃寿糕，亲朋好友、平辈、晚辈、儿孙都要向寿星拜礼。平辈作揖，子孙三鞠躬。主人要做寿面，设寿宴，款待宾客。宾客要携带贺寿礼，过去为寿桃、寿糕、寿联、寿画，现在以礼币为主。姑娘要给父母购置衣帽鞋袜等。寿礼开始要燃放鞭炮示贺，按照本地习俗，儿孙给老人鞠躬献寿礼，亲友作揖祝贺长寿。现在，过寿已形成相对普遍、固定的礼节。

五、称谓

本地夫妻、血亲、姻亲之间的称谓除书面的称谓外，民间日常称谓也随着农村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变化，现在书面和日常称谓已逐渐统一，城乡称谓文化日渐融合，农村称谓上的一些不文明用语和男尊女卑的封建思想基本消除，民间称谓变化也体现了农村现代文明水平的提高。

（一）夫妻称谓

妻称夫在本地民间旧时称相公、掌柜地，后来，有的家庭称当家地、那口子、老头子，也有称老汉、男人的，现在基本上都称老公、丈夫，老年夫妻称老头子。夫称妻在本地民间旧时称内人、内室，后来，有的家庭称媳妇子、婆姨，也有称女人、当家奶的，现在基本上都称老婆、妻子，老年夫妻称老婆子。日常称呼中夫妻之间大多则呼名字。

（二）血亲称谓

［父（母）子（女）称谓］子女称父在本地旧时称老子、老爷子，后来称爹爹、老爹、爸爸、老爸，现在基本上都称父亲、爸爸，日常称呼中叫爹、爸。子女称母在本地旧时称娘母子，后来称妈妈、老妈，现在基本上都称母亲、妈妈，日常称呼中叫妈。父母称子女在子女小时呼小名、成年时呼大名或按子女长幼排序叫“老几”，如大儿子叫老大或大儿子、小女儿叫老小或小女儿。

［祖孙称谓］孙子女称祖父在本地称爷爷，称祖母为奶奶，现在书面称祖父、祖母，口头称爷爷、奶奶。称曾祖父为老太，曾祖母为太奶。祖父母称孙子女在孙子女小时呼乳名，成年时呼大名。

［兄弟姐妹及其妻夫称谓］弟、妹称兄、姐为哥哥、姐姐、老大或按兄、姐长幼称“几哥”“几姐”，称哥哥的妻子为嫂子、姐姐的丈夫为姐夫，或按兄、姐长幼称“×嫂子”“×姐夫”。兄、姐称弟、妹为弟弟、妹妹或按弟、妹排序称老几、或呼小名、大名，称弟弟的妻子为弟媳，妹妹的丈夫为妹夫。与伯、叔的子女互相称堂兄弟、堂姐妹，与姑姑的子女互称表兄弟、表姐妹，相应妻、夫称为嫂子、弟媳、姐夫、妹夫。

［伯叔姑侄及其妻夫称谓］本地称父亲的兄为大老、伯伯、伯父，也按伯父的长幼排序叫“×伯父”“×大老”，称伯父的妻子为伯母、大妈，也按伯父的长幼排序叫“×伯母”“×大妈”；称父亲的弟为叔叔，过去叫爸爸，现在基本上都称叔叔，也按叔叔的长幼排序

叫“×叔叔”,称叔叔的妻子为婶婶、婶娘,也按叔叔的长幼排序叫“×婶婶”;称父亲的姐妹为姑姑,过去未婚时称姑姑,已婚后称娘娘,姑姑的丈夫称姑父、姑爹。伯父、叔叔、姑姑称侄儿、侄女为侄儿、侄女或呼小名、大名。侄媳、侄婿随侄子、侄女称呼。

(三)姻亲称谓

[**公媳婆媳称谓**] 儿媳妇称公公旧时称公爹,现在称公公,日常称呼随夫叫爹、爸。儿媳妇日常称呼婆婆随夫叫妈。公、婆日常称呼儿媳妇呼名字,关系融洽的家庭公婆呼儿媳的小名,显的更亲密。

[**翁婿(孙)称谓**] 本地女婿称岳父、岳母为外父、外母,日常称呼时随妻叫爸(爹)、妈,旧时也称岳父为“泰上”大人。岳父、岳母日常称呼女婿呼名字。外孙子女称外祖父母为外爷爷、外奶奶、姥爷、姥姥,现在叫爷爷、奶奶、姥爷、姥姥,一般不再加“外”字。姥爷、姥姥在外孙子女小时呼乳名,成年时呼大名。

[**舅甥称谓**] 儿女称母亲的兄弟为舅舅,过去也称舅父,称舅舅的妻子为舅母。与舅舅的子女互相称表兄弟、表姐妹,表兄弟、表姐妹的妻子、丈夫相应互称嫂子、弟媳、姐夫、妹夫。

[**姨侄称谓**] 儿女称母亲的姐妹为姨姨、姨娘、姨妈,一般母亲的姐姐称姨妈,妹妹称姨娘,姨娘、姨妈的丈夫相应称姨爹、姨父,现在基本上都称姨父。与姨父的子女互称表兄弟、表姐妹,相应妻、夫称为嫂子、弟媳、姐夫、妹夫。

[**儿女亲家称谓**] 夫妻的父母之间互称亲家。夫妻的伯父、伯母,叔叔、婶婶,姑姑、姑父,舅舅、舅母,姨父、姨娘之间及与双方父母之间互称亲家。

本地民间各户族代代要按辈份起名,一般名字为两个字,固定模式是:祖父辈、父亲辈、儿子辈、孙子辈的名字中占的字为固定的,也由某一辈名字为一个字,如祖父辈为“张文×”或“张×文”,父亲辈为“张国×”或“张×国”,儿子辈为“张×”,孙子辈又为“张多×”或“张×多”。女儿有的随辈分起名,也可以不随辈分起名,缘于女儿是外稼的。现在绝大多是必须要按照户族的辈分起名,也有个别的一直沿用乳名或算子算命起名。

六 禁忌与俗信

(一)春节禁忌与俗信

春节是一年中的第一个节日,也是最隆重的。因此,节日的内容、节日的征兆和禁忌受到特别关注,历代相沿而构成民间俗信。民间俗信从正月初一至初八,分别为鸡日、犬日、猪日、羊日、牛日、马日、人日、谷日。这一日天气的好坏,征兆着全年此种家畜能否繁衍无灾、人能否吉祥顺利、谷物能否丰收。特别是人日,如果天气晴朗,则这一年出生的小孩可以顺利健康成长,而大人则顺心随愿。但如果天阴晦暗,则“今年人日日无光,瘦骨怯寒懒下床”。俗信人日最为重要,人们用丝绸或金箔剪成人形,贴在窗棂上,以表示“人人

新年、形象更新”。也有用金、银、玉等制成人形头饰馈赠。人日禁放鞭炮，为的是不要惊吓人得魂魄。

正月初一至初五，民间又称五朝日。这五天里，各祭其祖。到初五日，村庄开始闹社火，谓之“打五穷”。相传穷神初五日降临，走到谁家谁家一年受穷；走到那个村庄，那个村庄就要一年饥荒。因此，用摆旌、擂鼓、击彩的方法驱赶穷神。

一年的吉祥始自春节，一年的丰收也由春节征兆。所以在民间形成不少的禁忌：过年期间不打骂小孩，以图祥和；初一至初五不能扫屋子，怕把财气扫出；初一至初三不能动针线，否则生的小孩瞎眼；不动剪刀，否则小孩豁嘴；过年期间不能打碎东西，，否则会破财，但如果客人不慎打破东西，则戏为“碎碎（岁岁）平安”，等等。

（二）生育禁忌与俗信

男人不进产房，怕产妇的血光腥气冲了自己的官气、财气。孕妇被称“双身人”“四眼人”，忌她们参加婚礼、丧礼、祭祀活动，否则被视为不吉利。忌说婴儿“胖”“大”“重”之类的话，若听到此类话，大人会揪揪孩子的耳朵，说“听三不听四，驴耳子上扎了三根刺”，以示话未进去。夸婴儿只说“奶奶”“好体子”。忌跨小孩子的头顶，否则认为小孩长不高。小孩子忌骑狗，否则会认为经常烂裤裆。忌从远路来的人进产房，怕有鬼魂跟来“心疼”孩子。产妇产后不过三月，不能走亲串友，怕冲了人家的财门。小孩夭折，说“糟掉了”，忌说“死了”。有时小孩不小心摔了跤，或从高处掉下来，母亲就会在摔跤或掉下去的地方洒些水，然后捋着孩子的耳朵，喊他的名字，叫“叫魂”。孩子在外面睡着了，回家一定要叫醒，否则，灵魂不能及时赶回肉体，会迷路的。

（三）婚姻禁忌与俗信

忌生肖相克，认为“白马喂青牛”“鸡狗不到头”“两虎相斗”等。女忌属羊，认为命薄克夫。婚姻日忌择单日，认为好事成双，单日则不吉利，婚嫁礼品忌送单数，认为不吉利。忌婚后在娘家与丈夫同房，被认为会使娘家家道衰落。忌甲子年结婚，认为是寡妇年，结婚要死丈夫。新房内忌带有鸟图案和形象的器物，认为婚后夫妻要吵架。新婚之日忌路遇婚车，认为“喜冲喜”，此时双方交换手帕或裤带以避邪。女子出嫁时忌姑娶姨送，“姑不娶、姨不送，姑娘娶了光害病。”

新婚之日忌丧偶者进入新房，认为是“半边人”，不吉利。闹洞房时新娘、新郎发恼，认为婚后常发火。婚宴上忌打碎器皿，认为婚姻宜破，不长久。娶亲时忌中途停车，认为夫妻会中途分手。古人阴阳等信仰观念极强，有五行相生相克之说，又有属相相生相克之说，一事不合，婚事便没有成功的希望。比如：火焚木，土淹水、不能合到一起；“龙虎相斗，鸡狗不合”，也是不能缔结婚姻的。民间有订婚男方所去的人数要双不要单；订婚时所携带的礼品要双不要单，男女双方交换信物要双不要单；订婚时所买给女方的衣物要双不要

单。

(四)寿辰禁忌与俗信

张掖民间49岁不说49,而说50,59岁说60等等,因为"9"与"走"谐音,"4"与"死"谐音,"5"与"吾"谐音,"人走了"有时特指人已去世。

张掖民间俗言,本命年是厄年,要穿红衣服、系红腰带驱邪。与此相关联,有的青壮年人为避邪消灾,将高寿而逝者的尸体上捆扎过的红绸带,系在自己腰上。

在老人寿宴上,不论男女老幼,一律禁说"死""杀""走""离""完了""没了"等与长寿意相冲的字眼。因此,杀鸡做菜,不能说"杀了一只鸡",说"做了一只鸡"。碗中饭、菜吃完了,没有了,不能直说,只说是"碗里欠下了"。

(五)出行禁忌与俗信

当地人们的出行禁忌很多,其中有的属迷信,有的却具有积极意义。其中具有科学、积极意义的有:忌空腹出远门;忌破衣出远门;忌病危出远门;忌空手去人家做客;忌蓬头垢面出门;忌妇女单身出远门。有的禁忌明显带有封建迷信色彩,如:大年三十前不归家,意被"祭"在外,不吉利;忌在路上捡手帕、冥钱,认为会烧手、断肢、丢魂;忌夜走坟地;忌出行遇见妇女便溺,认为会一天倒霉;忌从女子衣裤下穿行,认为晦气,不吉利;忌姑娘头顶筐、盆之类,否则会出行不顺;忌鸟粪落在身上,认为不吉利等等。

民间俗言,出远门顺利与否,不但取决于神灵的护佑,而且取决于出行日的选择。因此,出门前要选定良辰吉日,或凭自己的经验和臆断,或请算卦人卜算。一般选择早晨、晴天、家中无异怪现象发生之日动身。乡村有的地方还在出行者腰上系上一块红绸布,以煞邪气。出行前,家人或出行者都不能说"死""翻""滚""杀""浪"等不吉利或不和谐的字,出行者更不得说"难回""不回"等与家人愿望相反的字词。这种俗言是路途艰难、交通不便情况在人脑中形成的观念。

(六)丧葬禁忌与俗信

[**禁忌**]忌在外恶死,包括溺死、吊死、雷殛、遭杀、病死等。忌把在外恶死者抬回家里,一般应放在门外,等候入殓。忌把恶死者葬入祖坟,应葬在坟圈子之外。忌说棺材,要称"寿房"或"老房子"。

[**埋葬**]年轻女子死后,忌埋入祖坟,应火烧之。孕妇死后忌土葬,应火葬。孝子在治丧后百日内不许剪发,剃头,不许参加宴会和从事娱乐活动。忌女子上坟烧纸,祭奠先人。忌因危害社会被官方处以极刑的人进入祖坟享受奉祀。忌戴孝进入别人家门,否则会认为给人家带来不吉利。

[**衣物**]按民间迷信说法,去冥府的大树下小鬼要脱衣抽打,直到脱光。因此,给死者穿衣,讲究贴身穿一身接近肤色的衣服。其它衣裤鞋帽都得齐全。忌给死者穿带毛的衣

物，否则死后会变成长毛的动物，因此，不给死者穿戴毛料衣物。寿衣也是用软绸子做成，因为“绸”与“稠”谐音，意来世香火旺盛，而不用“缎子”，因为“缎”与“断”谐音，意会断子绝孙。

[避重丧] 若人死在当月初一日，不能在三天掩埋，第三天正好初三，三日、丧事意为“重丧”，还要死人。而必须过五日再埋。若遇夏天，尸体难以保存，就只能三天掩埋。掩埋前道学士要为这家“避重丧”，若死男性，就做一女纸人同埋；若死女性，就做一男纸人同埋。意为有人去陪，家中不会再死人。

[五七斋] 民间丧葬活动中，还有一种习俗，即在人死后，以七天为一忌日，由死者的亲人做斋，为死者追福。到五七三十五天为止。一般在民间，一七俗称“头七”，即人死后的第七天，死者亲属要置办饭菜、酒肉，还要请道士念经超度，亲朋、邻里前来祭奠，在死者坟头焚烧纸钱，泼洒饭菜后，回到家中净手，再宴请来客。

五七就更为隆重了，一般是参加过葬礼的远近亲朋都来祭奠，主人家按来客的多少置办酒席，这就要显示主人家的铺张，若谁家过于简单，世人会笑话对其父或母不孝。因此，为了从表面显示孝顺，只能佯装豪华，其实给贫民百姓造成很大负担。

[周年] 亡者满周年之日前，其儿子相聚商议周年祭事，确定来人数量及宴请范围，准备酒肉、纸币，同时请道士。周年当天，家人、众亲友携带各种祭品、纸币，道士们一路吹吹打打，一起到坟上去祭奠。如果家人在亡者葬后一年中梦见过亡者饮食清淡，衣着褴褛，则专做丰盛饭菜，剪纸衣一叠一并带至焚烧供奉，使亡人“有所衣食”。道士在坟上则诵经为亡人超度。完后全体回来入席，主人以酒宴盛情招待。

[上新坟] 亲友亡故的第一个春节，逝者的亲友要在春节时，带用梅红、黄、绿、白等彩纸剜剪民间所谓的羊肚状的“羊肚子”和礼物，到逝者家中为去世的亲友上坟，叫“上新坟”，逝者子女家人把亲友带来的“羊肚子”插到逝者的坟上或焚烧。一来亲友新亡前往悼念祭祀，二来去看慰去世亲友的家人。本地民间习俗是，一般在正月初四上新坟。

第二十三章　卫生体育

第一节　镇(公社、乡)卫生院

农村乡(镇)卫生院是共和国成立后,个体开业医务人员响应政府号召,自愿走集体化道路,并在国家的扶持下建立起来的。1958年前,在大满、乌江、廿里堡、安阳、新墩、小满、古城子、党寨、沙井、和平、安镇等地建起农村卫生所14处。1958年农村人民公社化后,卫生所称"公社卫生院(所)"。1972年后,农村公社卫生院(所)全部由集体所有制转为全民所有制事业单位。

乌江镇卫生院始建于1953年。至1976年乌江公社卫生院有卫生技术人员22人,其中,中医4名,西医师2名,医师9名,护士3名,助产士1名,检验员1名,其他人员2名,设病床15张。医疗设备主要有手术器械包3套,计划生育"四种术械"2套,X光机1台,显微镜1台,高压消毒器3台;有赤脚医生44人,其中男30人,女14人,农村接生员26人。1989年1月20日,李德明被张掖市卫生局聘任为乌江乡卫生院院长。1994年,雷进元任乌江乡卫生院院长。1996年,余红涛任乌江乡(镇)卫生院院长。2008年4月,巴宗文任乌江镇中心卫生院院长。

2008年,投资206万元新建住院部大楼1栋,建筑面积1500平方米。至2013年,乌江镇卫生院共有职工40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29人,大专以上学历23人。卫生院占地面积4590平方米,建筑面积2560平方米,固定资产300万元,是一所集医疗、预防、保健为一体的乡镇卫生院,担负全镇医疗、预防、保健、急救工作。开设有内、外、妇、儿、口腔、疼痛专科等10余个临床科室,设置病床50张。下辖村卫生室13个,街道卫生室1个,共有乡村医生23人。2009年,投资100万元在安镇村修建分院一所,即乌江镇卫生院安镇分院,占地面积950平方米,分院有医护人员10名。安镇分院主要以中医理疗为特色,分担着周边村1.3万余人的医疗救治工作。

卫生院病区内配置中心供氧系统、中央呼叫系统、开放式护理站、重病监护室。大型医疗设备有200MAX光机、B超机、心仪心电监控仪、麻醉呼吸机、高频电刀、新生儿保温箱、蓝光治疗仪、多功能微波治疗仪等。能够开展疝气修补、阑尾切除、胆囊摘除、胃大切、子宫全切、宫外孕病灶清除、卵巢囊肿切除、甲状腺腺瘤摘除、大隐静脉高位结扎剥脱术

及四肢骨折切开内固定手术。

第二节　村(大队)保健站

20世纪70年代初,当地成立大队保健站,由赤脚医生施诊,主要任务就是给儿童打预防针(种牛痘、发放糖丸)、治疗一些头痛发烧等简单疾病,最常见的治疗方式就是打肌肉针、口服药物,同时采取种、采、制、用中草药办法,看病收取0.05-0.1元费用勉强维持,工资由生产大队给予记工分代替。赤脚医生每个大队1名,共13人,经费由生产大队包干。

80年代中期,大队保健站改称为村级卫生所,赤脚医生称为大夫,性质变为个体诊所。主要开展打预防针(种牛痘、发放糖丸)、治疗一些头痛发烧等简单疾病,最常见的治疗方式就是打肌肉针、口服药物,较重疾病开始使用输液(俗称打吊瓶)。看病收费较70年代有所提高,工资各项费用由诊所大夫自收自支,具有一定的商业赢利性质。

90年代中期,医疗体制改革发生了变化,村级卫生所归乡卫生院管理。主要开展疫苗接种、各种常见病和一般疾病的治疗,主要任务是预防保健、卫生宣传、疾病治疗、协助开展爱国卫生运动。进药、流通、结算等由卫生院统一管理,但经营实行自负盈亏。全乡有18个村级卫生室,29名个体医生,15名接生员。

2008年以来,随着中央、省、市、区的医疗体制改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政策的施行,村级卫生室的职能也随之发生一些变化,实行一村一所卫生室,个别卫生所由于条件等各方面的原因,被撤销或合并,现有13个村级卫生室。主要开展公共卫生(预防接种、孕产妇、儿童管理及老年慢性病摸底管理等)、常见病诊断治疗、按照卫生院统一管理开展合作医疗门诊及时结算报销等工作。村级卫生室的职能除治疗外还承担着党和政府医疗惠民政策的具体实施。各卫生室全部达标,拥有"五室一台"(诊断室、药房、注射室、预防接种室、观察室、换药台),卫生室统一配有听诊器、血压计、体重秤、输液床、资料柜等基础设施。进药、化价、开具处方等都实行电子化管理,所有药品使用国家基本药物并实行"零差率"销售,受区卫生局、区合管办、镇卫生院的监管。工资等结算由区卫生局按照要求规定和开具处方、就诊情况等统一计算核拨,由镇卫生院统一下拨到各村卫生室。

第三节　卫生与不卫生习惯

一、良好的卫生习惯

1.注意个人卫生,保持个人身体、衣物、头发干净整洁。勤洗澡,清除身体的异味。

2.平时勤洗手,饭前便后用流水洗手,避免病从口入。注意口腔的清洁,养成饭后漱口的习惯。

3.平时要勤洗被褥,勤晒被子、床上用品、衣物,用太阳光对床上用品等物进行消毒。

4.良好的饮食卫生习惯。不暴饮暴食,不酗酒,锅、碗、瓢、盆清洗净,瓜、果、蔬菜清洗干净。

5.保持周围环境整洁的良好习惯。不乱扔果皮、纸屑,不随地吐痰和擤鼻涕,不随地大小便,家庭生活垃圾在指定区域倾倒并进行焚烧。

二、不良的卫生习惯

1.饭前便后不洗手,不用流水洗手。

2.随地吐痰。

3.随处乱倒、乱扔垃圾,不爱护公共卫生环境。

4.不注意个人形象,随地大小便。

5.早、晚不刷牙。

6.有头痛、发热等"小毛病"不及时就医,乱用滥用药物。

7.牲畜不实行圈养,更有甚者人畜同居。

第四节　常见病与乌江验方

当地常见的病主要有腰腿疼、高血压、气管炎等,本节收录一些治疗验方。所供验方仅供参考,一切诊断及医疗的依据请遵从医生的指导。

1.中医治腰腿痛内服方:熟地 15 克,当归 10 克,桃仁 15 克,赤芍 12 克,杜仲 15 克,川断 12 克,狗脊 10 克,麻黄 10 克,地龙 15 克,川牛膝 20 克,甘草 10 克。水煎服,日 1 剂,21 剂为 1 疗程。

2.中医治腰腿痛外用方:黑附子、肉桂、干姜、川芎、胆南星、独活、威灵仙、土鳖虫、全蝎、冰片各 10 克,细辛 6 克,红花 15 克,川椒 30 克。将上述药物研为细末混匀、过筛,取生姜汁或黄酒调成膏状敷于患处,隔日一换。连用 14 天。

3.偏方桑叶菊花汁治疗高血压

配方:霜桑叶 30 克,黄菊花 10 克。

用法:桑叶、菊花洗净入砂锅,加水适量,文火煎煮,去渣取汁。口服,每日 2 次。

功效:可治高血压、头昏、

4.治疗高血压的中药小偏方:龙胆草、黄芩、栀子、杭白芍各 10 克,细生地 18 克,柴胡 6 克,决明子 30 克。水煎服。适应高血压肝火亢盛症。

5.中医治疗气管炎偏方

①桑叶 12 克，沙参 15 克，杏仁 12 克，浙贝母 10 克，栀子 9 克，淡豆豉 6 克，梨皮 18 克，麦冬 12 克，甘草 6 克。水煎服，每日一剂。适用于风燥伤肺型气管炎。

②桑白皮 15 克，知母 10 克，地骨皮 12 克，栀子 10 克，桔梗 12 克，青皮 10 克，陈皮 6 克，青黛 3 克(冲)，蛤壳 20 克，甘草 6 克。水煎服，每日一剂。适用于肝火犯肺型气管炎。

③法半夏 12 克，茯苓 15 克，陈皮 6 克，党参 15 克，苍术 10 克，杏仁 10 克，苏子 12 克，莱菔子 12 克，紫菀 10 克，款冬花 10 克，炙甘草 6 克。水煎服，每日一剂。适用于痰湿犯肺型气管炎。

④桑白皮 15 克，栀子 12 克，黄芩 12 克，知母 10 克，浙贝母 12 克，北杏仁 10 克，瓜蒌仁 12 克，海蛤壳 20 克，鱼腥草 30 克，甘草 6 克。水煎服，每日一剂。适用于痰热郁肺型气管炎。

⑤沙参 18 克，麦冬 15 克，玉竹 15 克，川贝母 10 克，天花粉 15 克，南杏仁 10 克，百合 15 克，扁豆 10 克，甘草 6 克。水煎服，每日一剂。适用于肺阴亏虚型气管炎。

⑥桑叶 15 克，菊花 12 克，连翘 12 克，薄荷 6 克(后下)，北杏仁 12 克，芦根 20 克，前胡 12 克，桔梗 10 克，甘草 6 克。水煎服，每日一剂。适用于风热犯肺型气管炎。

第五节　防疫

从 1952 年开始，对甲状腺肿进行多次调查。1954 年通过调查，发现病人 1367 人，占九区人口的 8.72%。1958 年 11 月中旬，乌江公社发现麻疹患者，继而在各公社流行，到 12 月中旬，发病人数达 1.1 万人，76%的患儿并发支气管肺炎，死亡 962 人，死亡率达 9.05%。自 1960 年迄今当地未发生重大防疫卫



20 世纪 70 年代初乌江公社地方病防治

生事件。

20世纪60年代至80年代，儿童打预防针（种牛痘、发放糖丸）；90年代开展疫苗接种（乙肝、种牛痘、发放糖丸、卡介苗等）；到2000年以后，防疫工作趋于稳定，各种疫苗接种规范运行，由村级卫生所负责实施，镇卫生院统一配发。2008年以来中心卫生院成立公共卫生科，防疫工作由公共卫生科及各村卫生室负责，每月17日定为乌江镇冷链日（打疫苗时间），每一针都按时接种，也从未发生过疫苗不良事件的发生。按照全省统一要求开展麻疹查漏补种工作，加大对消除麻疹的力度，对所辖村进行宣传教育，符合麻疹强化的儿童进行摸底搜索，及时的进行接种工作。及时接种、补种乙脑疫苗、基免疫疫苗、乙肝接种、基础免疫百白破接种、加强免疫百白破接种、白破二联接种、麻风接种、麻腮风接种、A+C流脑疫苗、流脑疫苗等疫苗10余种，公共卫生工作健康平衡发展。

第六节　农民体育

一、镇（乡）体育基本情况

乌江镇农民体育运动传统悠久，民间体育活动非常丰富，特别是每年一届的农民运动会篮球比赛，自人民公社时期延续至今。各村都组建有男子篮球队参加全镇农民运动会篮球比赛。每年春节（元宵节）期间，镇村都组织开展篮球、拔河、乒乓球等农民体育竞赛。1989年5月20日，乌江乡被省农业委员会、省体育运动委员会、省农民体育协会命名为“元旦、春节期间农（牧）民体育先进单位”。1990年被甘肃省体育委员会命名为“甘肃省第三届元旦、春节农村体育活动先进单位”。1997年被命名为地级“体育之乡”。1999年5月被国家农委、体育总局、农民体协命名为“全国亿万农民健身运动先进乡（镇）”，同年8月，被张掖地区农委、行署体育运动处表彰命名为1999年元旦、春节“开创农村新局面”百万农民健身活动通讯赛先进单位。2002年，获得全省“春节开展百万农民健身活动先进乡镇”称号，受到省体委、省农民体协表彰奖励。



拔河比赛

乌江镇历届(春节)农民运动会情况表

表 134

年份	时间	运动会名称	开设比赛项目
1997	2月18日－2月21日	乌江乡“度元宵.应回归”运动会	男子篮球、女子拔河、乒乓球、个人象棋赛
1998	2月7日－2月9日	乌江镇撤乡建镇后第一届运动会	男子篮球、女子拔河、乒乓球、个人象棋赛
1999	2月29日－3月2日	乌江镇第二届运动会	男子篮球、女子拔河、乒乓球、个人象棋赛
2000	2月16日－2月19日	乌江镇第三届运动会	男子篮球、女子拔河、乒乓球、个人象棋赛
2001	2月4日－2月7日	乌江镇第四届暨“人寿杯”第一届运动会	男子篮球、女子拔河、乒乓球、个人象棋赛
2002	2月23日－2月26日	乌江镇第五届暨“人寿杯”第二届运动会	男子篮球、女子拔河、乒乓球、个人象棋赛
2003	2月12日－2月15日	乌江镇第六届暨“人寿杯”第三届运动会	男子篮球、女子拔河、个人象棋赛
2004	2月2日－2月5日	乌江镇第七届(春节)运动会	男子篮球、女子拔河、个人象棋赛
2006	2月9日－2月12日	乌江镇第八届(春节)运动会	男子篮球、女子拔河、个人象棋赛
2007	3月1日－3月4日	乌江镇第九届(春节)运动会	男子篮球、女子拔河、个人象棋赛
2008	2月18日－2月21日	乌江镇第十届(春节)运动会	男子篮球、女子拔河、个人象棋赛
2009	2月6日－2月9日	乌江镇第十一届(春节)运动会	男子篮球、女子拔河、个人象棋赛、趣味田径赛
2010	2月25日－2月28日	乌江镇第十二届(春节)运动会	男子篮球、女子拔河、个人象棋赛、趣味田径赛
2011	2月14日－2月17日	乌江镇第十三届(春节)运动会	男子篮球、个人象棋赛、文艺汇演、秦腔专场
2012	2月3日－2月6日	乌江镇春节文化活动汇演	民间手工艺展、民间艺人才艺展示、秦腔专场

二、乌江镇体育指导员

一级：　潘金玺　天乐村

三级：　葸　俊　安镇村　王培成　敬依村
　　陈建军　谢家湾　张玉花　天乐村
　　陈发震　大湾村　王国海　平原村
　　李建军　元丰村　何文龙　小湾村
　　刘　福　永丰村　任红燕　乌江村
　　李学吉　管寨村　刘　斌　镇政府

第七节　民间体育活动

乌江各种民间游戏活动繁多，但随着人们物质文化生活的不断丰富，许多活动逐渐消逝。20世纪80年代之前比较盛行的体育健身活动有：

［**跳皮筋**］用一根长约3米的皮筋，2人把皮筋拉起，1人或2人唱着儿歌用各种动作在皮筋两边来回有节奏的跳跃，皮筋的高度从脚脖子到头顶分为5级，跳坏或犯规，换另外的人跳，先跳完5级为赢。

［**骑木马**］参加人数3人以上。一人弯下腰，双手扶墙，其余的一个接一个助跑往上骑，骑不上的换做马。

［**踢毽子**］民间毽子结构极为简单，用铜钱缝制带有一截竖管的玩具，把几根禽羽插在竖管里即成。毽子的翎毛主要是用来增强浮力和稳定性，多以家养公鸡的五色羽毛为最佳。踢毽子可以一人踢，两人踢，也可以多人围在一起踢。当地踢毽子的基本动作有：盘、拐、磕、蹦等。用两脚的内侧循环连续踢之上飞，不使落地，边踢边计数，越多越好，这叫“盘”，也有用脚的外侧踢叫“拐”，“磕”是双脚轮流踢，“蹦”是用脚尖踢。也有用一只脚从另外一条腿下踢过，叫“拉毛”，也有两脚相并跳起，从脚侧将毽子踢起叫“瘸瘸”，用一只脚外侧反复踢起叫“滑”。

［**跳绳**］跳绳有长短之分。短绳长约6尺，一人手执一端，使由头上回转足下，且跳且转。长绳约丈余，有两人各执一端，多用于集体跳。执绳二人即可将绳甩成圆弧状上下飞转，由众人按节律跳跃其中，也可按交叉式、双摇式、八字形编花式甩跳。跳绳多用粗麻绳制作。

［**打牛儿**］牛儿是张掖城乡对陀螺的俗称，20世纪80年代之前是当地一种普及性的儿童玩具，用木头削成直径约4厘米，高约10厘米的圆锥形，尖脚装一粒钢珠，或按一粒图钉，以减少摩擦。玩时，用一杆小鞭子的鞭梢缠住牛儿腰身，左手抓起牛儿，右手拿着

鞭子，两手向外用力一拉，牛儿落地旋转起来，再用鞭子有技巧地不断抽打牛儿，牛儿即旋转不停。打牛儿多在冬季，在冰面上尤为适宜。打牛儿有较强的技巧性，若抽打不及时或不准确，便会停转歪倒。多以旋转速度快、时间长为佳。

［**捉迷藏**］由数十人手拉手伸臂扯起一个大圈圈，象征鼠洞。另外两人分别扮猫和老鼠。鼠在圈内，猫在圈外。游戏开始时，猫鼠以歌谣对答，当最后一句落音时猫开始捉鼠。猫可以进圈，鼠可以圈外，以猫接触鼠的任何部位为赢。猫捉到鼠后，鼠站进圈内，替换圈中一人做猫，原来的猫做鼠，再进行下一次游戏。若猫进入鼠洞，即捉不住老鼠又钻不出鼠洞，即是失败，被替下来。

［**围老虎**］围老虎游戏城乡皆宜。在一块空地上，画出 16 格的方形棋盘，棋盘两边各画一个正方形叫“庙门”。一方执两子，称为“老虎”，是被围者。一方执二十四子，称为“羊羔子”，是围者。“老虎”的 2 子在棋盘“庙门”上，“羊羔”子只有 8 子在棋盘上。开局时各方执子占位，老虎先走，可向纵、横、斜任意方向走一步，“老虎”如能跳过“羊羔子”的子，即可将其吃掉，“羊羔子”可以任意子位添一子。“老虎”的 2 子都不能走动一步时，“老虎”输；若“羊羔子”围不住“老虎”，即“羊羔子”输。

［**沙包**］用碎布片缝纫成多面体或立方体，内装小豆子或碎石料。儿童用来“跳房房”“打沙包”等。

［**风车**］风车是张掖民间传统的玩具。通常用纸或者高粱秸制成风轮，凭借风力不停地旋转。流行的风车是用一张正方形的色纸，自四角向中心剪开过半，依次折曲各角集于中心，中央贴一小圆片安轴，即为四角风车，两三个一组装在柄上，迎风齐转。也有的用两张纸、三张纸重叠折成八角风车、十二角风车。

［**滚铁环**］用粗约 6 毫米的铁丝制成直径为 30～60 公分大小不等的圆圈，另有一根铁或木质的滚把，把头折成 U 形以便控制铁环滚动方向。

［**象棋**］象棋棋盘由直线九根、横线十根垂直交叉组成网络，中间设置楚河汉界，共有 90 个据点，两人对弈，各占一半。棋子是将（帅）、士（卫）、象（相）、车、马、炮、卒（兵）分对弈双方各 16 个，各棋子有不同走法，以“将死”对方为胜。象棋的这种格局和玩法经宋朝改革后定型，民间十分普遍，当地每年举办象棋比赛多场次。

第二十四章　财政经贸工商

第一节　财政所

乌江镇财政所成立于1985年7月，其原名“张掖县乌江乡财政所”，受乌江乡人民政府和张掖县财政局双重领导。当时主要实行“定收定支、收入上缴、支出下拨、超收分成、结余留用、超支不补、一年一定”的财政管理体制。财政所主要核算本乡范围内的集体企业和个人税收收入以及全乡的农业税收收入，安排本乡镇的农、林、科教文卫及行政部门的各项经费支出。1985年全乡农业税收任务为粮食59.5万公斤，折合现金26.35万元；一般财政收入553566元，其中，县上拨款补助收入176961元，全年财政供养人数为139人，其中，乡政府机关28人、教育系统95人、卫生系统14人、广播放大站2人。完成一般预算支出176961元，其中，科教文卫事业支出132580元。

1992年，随着财政体制的不断完善，财政系统坚持“狠抓增收节支、深化预算约束、严格控制财政支出”的原则，乡财政所主要职能转化为主抓农业四税、增大工商税收任务，保证财政供养人员工资及政府正常办公经费。1992年全乡完成农业税收任务27.6万元，工商税收任务40.37万元，促进全乡各项事业及经济活动健康有序发展。1997年，乌江乡撤乡建镇，乌江乡财政所更名“张掖市乌江镇财政所”。

1998年，以确保收入稳步增长，实现当年财政收支平衡为财政工作目标，着力组织实施财政上台阶工程，强化税收征管、深化财政改革、加强预算约束、优化支出结构，整个财政工作贯彻“抓大不放小、以小补大”的思路，进一步完善“三保一挂”责任制，确保财政总收入与经济发展同步。1998年全镇财政收入300万元，其中，工商税收收入188万元，完成一般预算支出1903653元，其中，文教卫生事业支出1414382元，行政经费269065元，完成全年的财政税收工作。

2002年，张掖撤地建市，张掖市成立县级区，原张掖市更名“甘州区”，张掖市乌江镇财政所随之更名“甘州区乌江镇财政所”。

2003年，为从根本上治理“三乱”，实现“村村减负、户户减负、人人受益”的目标，根据省市相关文件精神，甘州区积极推进完善农村税费改革及农税“三定”工作，全镇农业税征收在原有征收税率的基础上，统一降低一个百分点，实行农区只征收农业税，牧区只

征收牧业税的新的“一税制”，取消农业特产税的征收，农税“三定”核定全镇农税征缴面积为46450.289亩。乡镇财政所积极推行“三保一挂”激励机制，即保证财政收入稳定增长、保证国家统一规定的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工资和重点支出及时足额到位、保证财政收支平衡，三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奖惩挂钩，充分调动乡镇财政增收节支的积极性。

2006年实行新一轮工资套改政策，农村税费改革工作进入关键阶段。全年完成一般预算收入1215405元，上级财政各项补助收入3881930元，其中，体制补助138000元，调整工资转移支付补助762000元，农村税改转移支付补助439599元。财政供养人数达245人，其中，教育系统147人，完成一般预算支出5005630元，其中教师工资统发2472930元。

2008年乡镇政府干部职工工资全部由区财政统管，镇财政所主要任务转化为加大税收征管，积极争取财源建设项目资金。全年完成税收任务233万元，完成一般预算收入2730819元，其中，税收任务超收分成252000元，完成一般预算支出2730819元，其中，乡镇工资统发支出1380119元，政府公用经费支出625700元，农村税改转移支付资金725000元。全年共争取财源建设项目资金40万元，其中：文化站修建资金20万元、魁星楼维修资金15万元、敬依牛场专项资金5万元，有效地缓解财政压力。2009年初，实行家电下乡、汽车摩托车下乡补贴政策并实施惠农资金支付改革工作，所有惠农资金实行“一册明、一折统”形式发放，全镇共涉及农户6973户，共发放各类补贴资金613.82万元，其中：粮食补贴及农资综合直补389.99万元；农村“低保”“五保”及各类民政资金78.84万元；退耕还林资金31.70万元；“家电下乡”补贴资金10.44万元；“汽车下乡”补贴资金47.69万元；水稻补贴资金17.97万元。

2009年，实施汽车摩托车下乡补贴政策，摩托车下乡实施时间为2009年2月1日至2013年1月31日；“汽车下乡”补贴政策实施时间为2009年3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2009年全年共完成一般预算支出304.63万元，其中，乡镇工资统发180.32万元，农村税改转移支付74.8万元。全年共争取财源建项目资金61万元，其中：集镇下水管网项目20万元；东湖生猪养殖项目25万元；敬依牛场项目10万元；政府维修经费6万元。惠农补贴资金合计405995.05元，其中：粮食直补资金84268.68元，农资补贴资金254266.37元。

2010年，乌江镇全年拨付民政资金1402053元，直补惠农专项补贴5552049.51元，其中：汽车下乡703551.5元，粮食直补3661211.79元，退耕还林补助372589.2元，良种补贴791370.5元，能繁母猪补贴23326.52元。

2011年乌江镇全年共拨付民政资金2681252.6元，直补惠农专项补贴5889698.7元，其中：汽车下乡补贴234284元，粮食直补4239471元，退耕还林511767.7元，良种补

贴 791945 元，能繁母猪补贴 112231 元。

乌江镇（乡）历年财政供养人数情况一览表

表 135

年份	单位名称	合计	固定职工		合同职工		计划内临时工	计划外用工
			干部	工人	干部	工人		
1986 年	乌江乡政府	32	24		7		1	
	乌江乡卫生院	13	12				1	
	乌江学区	70	70					
1990 年	乌江乡政府	41	22		9	2	5	3
	乌江乡卫生院	11	5	5			1	
	乌江学区	87	84	1		1	1	
1993 年	乌江乡政府	41	27		8	2	2	2
	乌江乡卫生院	18	9	4		4	1	
	乌江学区	100	92	1	6		1	
2011 年	乌江镇政府	72	68				2	2
	乌江镇卫生院	32	32					
	乌江中心学校	127	127					
2013 年	乌江镇政府	74	70				2	2
	乌江镇卫生院	29	29					
	乌江中心学校	121	121					

乌江镇 2009 年 -2013 年强农惠农资金兑现一览表

表 136　　单位：元

项目 / 年份	家电及汽车摩托车下乡补贴	退耕还林补助	能繁母猪补贴	民政救助资金
2009 年	581300	317000		788400
2010 年	703551.5	372589.2	23326.52	1402053
2011 年	234284	511767.7	112231	2681252.6
2012 年	21245.25	192881.8	217655	21166284
2013 年	25716.34	406331.7		2733776

乌江镇(乡)财政所历任所长一览表

表 137

姓名	性别	职务	任职时间
蒲登林	男	所长	1985 年 7 月—1991 年 1 月
任承虎	男	所长	1991 年 1 月—1995 年 12 月
张宝荣	男	所长	1996 年 1 月—1999 年 5 月
王沛业	男	所长	1999 年 5 月—2005 年 4 月
杨学军	男	所长	2005 年 4 月—

第二节　信用合作社

1952 年,全国土地改革运动刚刚结束,农村生产力发展条件缺乏,农民还处于经济贫穷,无力发展生产改变生活的困境,就在这一特殊时期,农村信用合作社成功试办的信用互助组伴随着农业合作化运动诞生。1952 年初,张掖县人民银行按照上级行关于"典型试办,稳步发展"的指示精神,组织人力分赴二区十一乡(原月坝闸乡,今上秦镇高升庵村)、五区八乡(原平彝乡,今党寨镇廿里堡村)、六区十一乡(原上寨乡马站村,今党寨镇上寨村)、七区四乡(原小满堡小满乡,今小满镇小满村四社)试办 4 个信用互助组。1952 年达到 77 个,1953 年增加到 84 个。1954 年九区在信用互助组的基础上成立信用社,1955 年,全县实现"一乡一社"目标,九区建立 10 个信用合作社。1956 年 7 月,全县对信用社进行整顿,12 月,撤区并乡,对全县 99 个信用社按新的行政区划,调整为 25 个信用合作社,崖子、元丰、乌江、靖平、靖安、管寨乡信用合作社合并为乌江乡信用合作社,安镇、大湾、小湾、平原乡信用合作社合并为安镇乡信用合作社。1958 年 9 月,根据全国及全省试点经验,将农业社、供销社、信用社三社并入农业社,推行"三社合一"模式,成立农业社的信用部,在生产大队设信用分部,每个信用分部又设有生产队信用站。乌江人民公社(大公社)信用部下辖乌江大队信用分部(设 7 个信用站)、安镇大队信用分部(设 6 个信用站)、三闸大队信用分部(设 7 个信用站)、安定大队信用分部(设 6 个信用站)、平山湖大队信用分部(设 3 个信用站)、新墩大队信用分部(设 6 个信用站)、白塔大队信用分部(设 5 个信用站)等 7 个信用分部、40 个生产队信用站。1963 年恢复乌江信用社。1964 年 5 月,全县区划调整将 30 个公社、1 个民族乡合并为 20 个公社,农村信用社也随之调整更名。1964 年,乌江、安镇公社信用合作社合并,更名为"乌江公社信用合作社"。1965

年乌江信用社及干部归农行张掖县支行统一管理。1966年9月10日，根据中共张掖县委138号文件“关于改换公社名称”的通知精神。将乌江人民公社改为卫东人民公社，乌江信用社也随之改为卫东信用社。1969年，推行河南嵩县阎庄“斗、批、改”经验，信用社及干部下放大队，信用社实行“一元化”领导，由贫下中农管理。1970年，恢复乌江信用社，1973年，人民银行对信用社实行垂直领导。1978年，按照信用社“既是集体经济组织，又是国家银行的基层机构”的精神，在沙井、乌江、大满、上秦进行信用社管理体制改革试点，实行信用社与农行营业所合署办公，共同归农行张掖县支行管理。1984年10月9日，张掖县农村信用联社成立。乌江信用社归农行张掖县支行和张掖县农村信用联社共同管理。



农村合作银行大湾便民服务点

1985年5月14日，张掖撤县建市，张掖县乌江信用社改名“张掖市乌江农村信用社”。1988年，乌江信用社通过定岗、定员、定责、定制权、定收益“五定”，将职工的经济效益与企业的经营成果挂钩，调动职工工作的积极性。1996年10月17日，张掖市农村信用联合社与农行张掖市支行“脱钩”，张掖市乌江农村信用社隶属于张掖市农村信用联社管理。2002年6月，张掖撤市建区，张掖市乌江农村信用社更名“甘州区乌江农村信用社”。2008年11月，农村信用联社改为农村合作银行，随之乌江信用社更名“甘州区农村合作银行乌江支行”，原乌江信用社为支行营业厅，下设平原堡分理处和靖安分理处。管闻为乌江支行第一任行长。

乌江支行位于乌江镇政府西侧，现有职工12人，在乌江镇内下设一个平原堡分理处，为全镇农户提供储蓄存款、教育储蓄、农业贷款、个体工商户贷款、农户联保贷款、小额信用贷款、质押贷款、转账结算等业务服务，同时办理代收代付、代理人寿保险、财产保险业务以及为联通、移动公司代收电话费等各项服务。2006年时，乌江信用社各项存款余额为8053万元，各项贷款余额为3466万元，累计投放各类贷款3759万元，累计收回

各类贷款2712万元，实现营业收入363万元，净利润4.4万元。

2002年9月，乌江信用社召开第六届社员代表大会，由35名社员代表选举产生了新一届理事会、监事会。理事会由王震、李作荣、何其仁、罗兴茂、杨永东、张建奎、张华廷、罗泽、张青、殷培林、王林十一位同志组成，由王震同志任理事长。监事会由张学俊、吴斌、王崇寿、高自新、王仁奎五位同志组成，由张学俊同志任监事长。

乌江支行现有党员3名。1999年2月，经市联社党委批准成立乌江信用社党支部。由王震同志任支部书记。1999年5月24日，经市联社团委第二次会议研究，报联社党委审查同意，成立乌江信用社团支部，由陶金科同志任团支部书记，2002年5月15日，由谭小龙同志接任团支部书记。2000年3月21日，经市联社工会委员会审查同意，成立乌江信用社工会小组，由陶金科同志任工会小组长。2002年5月13日，经联社工会讨论确定陈国栋同志任信用社工会小组长，于2005年3月由何占龙接任工会小组长。

平原堡分理处　成立于1991年9月，现有职工6人。分理处成立15年来，各项业务成绩突出，2006年，各项存款为4561万元，比1991年净增4498万元，各项贷款余额为2034万元，比1991年增加1977万元，现已发展为全区最大规模的分理处（分社）。

乌江信用社（甘州农村合作银行乌江支行）历届领导一览表

表138

姓名	性别	职务	任职时间（年）
郝生荣	男	信用社主任	1954–1958
赵兴茂	男	信用社主任	1959–1960
付武成（付新胜）	男	信用社主任	1961–1969
孙吉有	男	信用社主任	1974.4–1979.10
丁文善	男	信用社副主任	1982.2–1984.2
丁文善	男	信用社主任	1984.2–1990.12
王吉生	男	信用社主任	1991.1–1991.11
申建明	男	信用社副主任	1991.12–1994.11
陈自发	男	信用社负责人	1994.12–1996.9
陈自发	男	信用社主任	1996.10–1999.1
蒋学善	男	信用社副主任	1996.10–1999.1
蒋学善	男	信用社主任	1999.2–2000.6
王　震	男	信用社主任	2000.7–2006.12

乌江信用社(甘州农村合作银行乌江支行)历届领导一览表

表 138-1

姓名	性别	职务	任职时间(年)
王玉槐	男	信用社副主任	2005.2-2006.12
管 闻	男	信用社主任	2007.1-2008.10
管 闻	男	乌江支行行长	2008.11-2011.2
王玉槐	男	乌江支行副行长	2008.11-2011.2
杨 雷	男	乌江支行行长	2011.3-2012.12
刘德涛	男	乌江支行行长	2013.1-

第三节 供销社

194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原张掖县合作社联合社,改建为"张掖分区合作总社",国营商业、供销社和私商同时经营。1956 年完成对私营商业改造以后,供销社与国有商业分工,承担农村市场的工业品零售业务,基层供销社零售的工业品从地、县供销社经营部和国营专业公司按计划采购,积极组织工业品下乡,丰富农村市场。1969 年张掖专区办事处和行署商业局同时并入地区贸易工作站。1976 年恢复供销合作社,国营和合作社商业分设。

1983 年,省供销合作社更名为省供销合作联社,地区供销社,相应改为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张掖地区办事处。1997 年,根据地委、行署文件精神,恢复为张掖地区供销社。

经过几分几合,供销社始终坚持为"三农"服务的宗旨没有变。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和完善,全区各级供销社不断转换经营机制,调整经营策略,有力地巩固了供销合作社在农村商品流通中的主渠道作用。

乌江供销社下设 6 个村级供销分社,是全区经营网点最多,经营范围齐全,设施较为完善,经营体系比较健全的商流系统。计划经济时期,农村供销社的主要工作职责是: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及省政府、行署关于供销社工作的方针、政策、规定和办法,并认真组织实施,承担商品的供应经营管理任务,落实有关涉农商品的经营政策,维护消费者权益。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完善发展,供销社在计划经济时期的职能逐渐弱化取消,走向市场化经营,供销社各经营网点改制实行职工个人承包经营。2001 年 5 月,乌江供销社改制为乌江供销有限公司,原供销社下设的村级网店由公司对外承包经营,主要经营农业生产资料、五金、百货、副食等商品,年销售各种化肥 15000 多吨,销售毛利润达

到400多万元，年销售尿素5000吨，复合肥1000多吨，磷酸二铵7000多吨。

第四节　粮管所

一、机构设置

1955年6月，新建乌江堡粮站，1965年11月，由粮站改称乌江粮食管理所，1957年6月设立的安镇粮站于1958年6月与乌江粮站合并，1958年5月设立的平原堡粮站于1959年撤销，于1961年1月又恢复，1963年7月又撤销。

1960年8月，农村粮食管理机构按照6个人民公社的设置，将原有粮食管理所（站）改为大满、廿里堡、乌江、甘浚、梁家墩、沙河6个粮食管理所，负责6个人民公社的粮食产、留、购、销的统管和加工、调运、储存及社员生活安排。

1973年6月，新建平原堡（砖瓦厂）粮站，1975年7月，由粮站改称平原堡粮食管理所，1977年前，平原堡粮管所新建混凝土结构砖箍窑1座，容量100万公斤。乌江粮管所修建土圆仓2个，平原堡粮管所修建土圆仓5个，每个土圆仓容量5万公斤。1978—1990年，乌江车站新建收购转运点100万公斤库房一栋，在国家实行农业税“公购粮”和“定购粮”时期，两个粮管所承担代收“公购粮”和“定购粮”扣缴农业税的职能。之后，随着农村税费改革取消农业税，粮管所逐步改制走向市场化经营管理体制，承担储备粮食的职责，配套相应的设施。

到2013年，镇域内有乌江粮管所、平原堡粮管所两个粮管所。乌江粮管所历任所长有：何世俊、方延寿、廖德昌、刘崑、王正尊、贺治中、刘文渊、牛廷栋、段成银、高增保、田自平、王全领等；副所长：高增保、曹慧生、吴寿林。平原堡粮管所（站）历任所长：廖德昌、刘拉那、任治安、王发荣、马彪、闻学成、马天金、吴寿林等；副所长：李瑛安、王正尊、马登科、杨兴权。

二、职能

粮管所（站）是国营粮食部门设在农村以粮食购销为主，独立核算的基层企业。计划经济和取消农业税前，其职能是：贯彻执行党和政府及上级粮食部门对粮食工作的方针和政策；在政府领导下落实粮食合同订购任务，完成合同订购，落实“三挂钩”政策和粮油商品流通任务，搞好粮食购、销、调、存业务；做好当地非农业人口、当地驻军和缺粮农户的粮油供应；在完成粮油合同订购和计划供应的前提下，开展议价粮油购销和多种经营业务。

三、多种经营

粮食系统的多种经营，是在充分利用职工多，网点多，接近群众广泛的优势和特点，

从简陋设备，手工操作，逐步发展起来的。1984年形成以方便食品、养殖、作坊等多种经营项目的商品性生产布局。至1990年，乌江粮管所创办经营门店3个，其中，综合经营部1个，小饭馆1个，醋坊1个；平原堡粮管所创办经营门店9个，其中，综合经营部2个，小饭馆1个，照相馆1个，修理部1个，压面铺1个，议价经营部1个，醋坊1个，油坊1个，面粉加工厂1个。

四、经济体制改革

1978年，粮食企业的经济体制改革也如期进行。粮油经营打破独家经营、一统天下的思想和作法，缩小统购统销范围，在保证国家粮食收购计划的前提下，扩大粮油多渠道经营。农村粮管所逐步做到二铺（小钢磨加工铺、压面铺）、三坊（醋坊、豆腐坊、粉坊）、四铺（评价粮油铺、议价粮油铺、副食供应铺、便餐铺）、五养（养猪、羊、牛、鸡、兔）。推行经济责任制，改革干部管理制度、劳动管理制度、工资和奖金分配制度。现在，粮管所主要以市场化多种经营为主。

第五节　工商所

一、建制

乌江镇与沙井镇辖区共设工商所一个，其名称为："张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甘州分局沙井工商所"。沙井工商所地处国道312沿线的沙井镇，设立于1992年，之前，工商所设在平原堡街道，称为平原堡工商所，后搬迁至沙井镇，并改设为沙井工商所，管辖沙井镇、乌江镇、平原堡社区，共计40个行政村，一个社区。辖区人口6.8万人，管辖个体工商户1073户，各类工商企业312户（其中：农民专业合作社131户）。辖区设红盾护农站44个，消费者维权中心2个，生产经营者维权中心2个。辖区面积35平方公里。

沙井工商所设有中共党支部1个，党员5人，设兼职党支部书记1人。2013年，工商所共有干部职工5人，平均年龄38岁，其中正、副所长各1名，均为大专学历，内设综合服务室1个，市场监管室1个，消费申诉站1个。

二、职能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工商行政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管理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人的注册登记工作，依法核定注册单位名称，审核、颁发有关证照，实行监督管理；组织监督检查市场竞争行为，查处垄断和不正当竞争案件，依照法律、法规打击流通领域的走私贩私行为和经济违法违章行为；组织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组织查处侵犯消费者权益案件，组织查处市场管理和商标管理中的经销掺假及假冒商品行为；负责流通领域的商品服务质量监督管理等。

第二十五章　乡镇企业

第一节　人民公社时期的社队企业

社队企业是由农村手工业和家庭工副业发展演变而成。1949年9月19日，张掖县解放后，农村普遍建立区、乡人民政权，中共张掖县委和县人民政府遵照“发展生产、保障供给、城乡互助、内外交流”的方针政策，积极发展手工业和农村副业。

1951年11月，张掖县农业生产合作供销社在第八区（永丰区）乌江堡设立供销分社，吸收社员3596户，筹集股金13933万元，乌江堡供销分社主要推销乌江白米，主要供应布匹和犁、耧、铁锹、耧、锄头等农具。

1953年，中共中央在《关于发展农业合作社的决议》中指出：“农村生产合作社可以利用自己多余的劳动力和财力兼顾其它可能发展的副业，并使副业经营能够为扩大农业生产服务”，在贯彻中央决议的过程中，农村的各种作坊和工匠等非农业经济在农业合作化运动中逐渐成为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副业，农村企业开始以农副业的形式，在农业合作化的运动中萌芽。此时期，乌江的一部分手工业工匠，忙时务农，闲时走乡串户，从事工副业生产。

1956年，张掖县实行大乡制后，八区所管辖的九个农业生产合作社分属乌江乡和安镇乡，在农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同时，对农村手工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把农业合作社的副业技工组织起来，建立手工业市场合作社（组）。把附属于农业，以副业形式存在的乡村企业从农业中分离出来，形成农村经济中独立于农业之外的产业。在手工业合作化高潮中，乌江、大湾、安镇、管寨、天乐等生产合作社先后办起榨油、织袋、草编、铁厂、烧砖（手制青砖）等各种小型社队企业或作坊，一部分农业劳动力逐步转移到工业方面，从事采矿、农机具修造、农副产品加工等轻重工业生产。

1958年，按照中共中央《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决议》中提出的：“人民公社必须大办工业”的精神，开展人民公社大炼钢铁和“大跃进”运动，乌江人民公社组织数百人投入到找铁矿、小型炼铁中，大办公社企业和大炼钢铁，建起了许多小型的工农业企业。随后，中央调整实行三级（公社、生产大队、生产队）所有、队为基础的人民公社管理新体制，部分公社工业下放到大队，加上社队办的种植、养殖等企业，后来通称为社队企业。此时

期，乌江公社统一经营的社队企业有磨子沟煤矿、大野口石灰厂、安定砖瓦厂、平原水泥厂、谢家湾农具厂、乌江化肥厂、养猪场、石膏厂等8家企业，原公社经营的红星、三闸、新墩、安镇、乌江五个农具厂，三闸、新墩砖瓦厂，三闸造纸厂、苇席厂，柏闸柳条加工厂，安定化肥厂、芒硝厂，天桥沟煤窑，新墩、柏闸制糖厂，乌江缝纫厂等16个厂子，分别下放所在大队经营，原大队经营的缝纫厂、制鞋厂、榨油厂、土化肥厂、养殖场、小型农具修配厂、粮食加工厂、酿醋厂、果园、温室等11个厂分别下放所属生产队经营。乌江公社平山湖建立了牧场，组建驼运队，到企业拉运货物。

1959年，张掖市在平原堡砖厂投资200万元，建起44门、42门轮窑，购买砖机、制瓦机，生产机制砖、瓦。乌江公社及所属大队又先后建起铁厂、碾坊、磨坊、榨油厂、编织厂、醋厂等社队工厂。在随后的“四清运动”“文化大革命”运动中，批判“三自一包、四大自由”，致使农村手工业和社队工副业，受到严重的挫折。

1960年，中共中央决定对国民经济进行调整，人民公社普遍进行整顿。1961年12月，三闸、靖安、新墩、平山湖从乌江公社分离，乌江域内分社乌江、安镇公社，至1964年5月合并，此时期，公社对各项产业进行以收缩、清理、整顿为主的调整。1964年，元丰大队率先在黑河上建立一座小型水电站，装机容量36千瓦，1966年投入使用。

1965年，中共中央、国务院颁发的《关于大力发展农村副业生产的指示》指出：“集体副业应当以生产队经济为主，一个生产队无力经营的，可以由几个生产队联合经营，在不平调生产队的人力、物力、财力的前提下，也可以由生产大队直接兴办”。

1967年，管寨村在供销社的帮助下，办起了第一个集体稻草草编厂，从上海购进制袋机15台、拧绳机18台，组织35名妇女编制稻草袋。1969年，又办第二个草袋厂。

1970年，为贯彻“以粮为纲、全面发展、大办地方“五小（小煤窑、小钢铁、小水电、小化肥、小农机）工业”的精神，公社及各大队坚持三就（就地取材、就地加工、就地销售）、“四为”（为农业生产服务、为人民生活服务、为大工业服务、为出口创汇服务）的方针，兴办社队企业。当年，乌江公社乌江大队接入张掖发电厂的输电供电线路，成为全公社第一个通电的大队。

1972年，成立乌江公社农业机械管理站，敬依、谢家湾大队相继建立小型水电站，全公社建起3座小型水电站，总装机容量128千瓦。1975年，小湾大队、东湖大队也建起小型水电站，至此，全公社共建起5座小型水电站，总装机容量104千瓦。

至1976年，管寨大队办起修理、粮食加工等小型企业6个，从业人员增加到51人，各种设备57台（件），八年累计增加收入27.96万元，为农民生产提供资金16.8万元，购买东方红—40型拖拉机和碾米、磨面、粉碎脱粒、播种等农副产品加工机械和农机具，架设高压输电线路3公里。公社总结推广管寨大队办“五小”工业的经验，使乌江公社草编

厂增加到12个，有制袋机81台、拧绳机93台；小型水电站达到6座，装机容量240千瓦；粮油加工企业15个，拥有各种机械67台(件)；苇席编制、石膏加工、农机修理等企业38个，从业人员达318人，产值达到101万元。是年，公社通电的大队有10个，随后各大队相继接入供电大网，大队所建的小型水电站逐步停用。小湾大队、敬依大队在黑河上建立水碾、水磨，解决群众碾米、磨面难的实际问题。

1976年，文化大革命结束后，乌江公社干部及群众发扬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精神，积极筹措资金、引进技术，在平原堡砖厂的帮助下，用40天的时间，在塔儿渠东侧建起了全公社第一个集体企业——乌江砖厂，修建轮窑1座，当年施工、当年投产、当年收益。1977年，为了扩大生产能力，又建起轮窑1座。乌江公社在梨园口建起小煤窑，采煤供砖厂烧砖用。

1976年，根据国务院将农村手工业厂划归当地人民公社管理的通知精神，张掖县手工业管理局将生产小农具的农具社，划拨乌江公社，成为社队企业的一部分。张掖农具社生产农用皮车排(车架子)、架子车排、扬场木锨、五股叉、六股叉、驴马鞍以及锨把、镰刀把、锄头把等农具，并维修农机具，支援农业生产。乌江农具社有职工26人，工业产值为15.02万元。

1976年，乌江公社小煤窑采煤240吨，收入0.24万元；水利发电收入0.5万元；草编产品收入4.95万元；缝纫收入0.3万元；交通运输收入4.45万元；劳务收入19.29万元。

1976年11月，元丰大队猪鬃厂建厂，投资10万元，修建12间工房，购置4套机械设备，有职工40人，其中：管理人员2人、工人36人、技术人员2人，利用资源优势，加工猪鬃，出口创汇。

这一时期社队企业虽有发展，但在政策上对社队企业限制较多，在“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体制下，企业所需劳动力有时向大队、生产队抽调，收益分配实行“劳动在厂、口粮自带、厂队结算、按比例提留”制度，在社队企业务工的社员，在厂记工补贴，在队参加分配，社队企业的利润由公社统一掌握，分配使用，企业给生产队的分配款项也常常不能及时兑现，束缚企业的发展，总体上社队企业发展还是比较缓慢的。

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后，从思想、政治路线、组织路线上拨乱反正，将全党的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社队企业也开始历史性的转折。在《中共中央关于加快农业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中指出：“社队企业要有一个大发展，逐步提高社队企业的收入占公社三级经济收入的比重，凡是符合经济合理的原则，宜于农村加工的农副产品，要逐步由社队企业加工，城市工厂要把一部分宜于在农村加工的产品和零件，有计划地扩散给社队企业经营，并支援设备、指导技术，社队企业的产、供、销要采取各种形式，同各级国民经济计划相衔接，以保障供销渠道畅通无阻。国家对社队企业，

分别不同情况，实行低税或免税政策”。

1979 年 7 月，国务院颁发《关于发展社队企业若干问题的决定（试行草案）》，指出发展社队企业的重大意义，对社队企业给予充分肯定，认为社队企业是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经济，社办社有，队办队有，还提出社队企业的发展方针和经济范围，并制定一系列的扶持政策。公社加强企业领导班子建设，调整结构，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扩大企业自主权，推行各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社队企业发展迅速。乌江公社扶持大队发展种植、养殖业和服务业，各生产大队根据自然条件，发展多种经营，大湾大队、平原大队办起渔场，大湾、小湾大队创办苇席编制加工厂。

第二节　乡镇企业

1981 年，国务院下发的《关于社队企业贯彻国民经济调整方针的若干规定》指出：社队企业对于利用和开发地方资源，安排农村剩余劳动力，巩固壮大集体经济，增加社员收入有明显作用；对于逐步改变农村和农业的经济结构，支援农业发展，促进小集镇建设，起到积极作用；对于发展商品市场，活跃市场，扩大出口，增加国家财政收入也作出贡献。社队企业已成为农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符合农村积极综合发展的方向，要继续予以支持，并对社队企业提出具体的指导方针。这些方针政策的出台，使各级组织明确方向，解除广大干部和群众的顾虑，极大调动积极性和创造性。但是由于旧观念、旧制度、旧体制的约束，在实际执行中，有认识不一致、执行不到位的现象，先后在围绕要不要发展社队企业以及社队企业与大工业之间的关系如何处理等问题上，出现不同程度的政策摇摆，给社队企业造成一定的冲击。

1982 年，县社队企业管理局设农村建筑管理站，管理乡村建筑队。1984 年 5 月成立张掖县联合建筑公司，对农村各公社建筑队实行“五统一”管理，即：统一组织、统一计划、统一合同管理、统一取费标准、统一财务管理。

1983 年，中共中央 1 号文件明确指出，社队企业也是合作经济，必须努力办好，继续充实发展，应在体制改革中认真保护，勿使削弱，更不得随意破坏，分散。这一时期党和国家对社队企业在经营范围、经营方式、计划、供销、贷款、税收等方面做出一系列重大决策，成为社队企业发展的基本依据和制度保证，使这一时期社队企业获得较大发展。

1983 年 10 月，结束人民公社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体制，11 月，乌江公社改为乌江乡，各生产大队改为村民委员会，各生产队改为农业合作社。是年，大湾村四社魏正文，投资 10 万元，从兰州新兰仪表厂引进技术，修建 10 间工房，购置 3 套机械设备，筹办张掖橡胶制品厂，建厂后有职工 9 人，其中：管理人员 2 人、工人 5 人、技术人员 2 人，主要生

产工业用橡胶件、皮鞋鞋底、暖气片防水垫等产品，产品远销河西三地市，弥补张掖地区橡胶行业的空白；管寨村办起石灰厂、草袋厂。

1984年初，中共中央1号文件指出，在兴办社队企业的同时，鼓励农民个人兴办或联合办各类企业，是年3月，中共中央、国务院批转农牧渔业部《工业开创社队企业新局面的报告》的文件，文件将社队企业正式改名“乡镇企业”，由原来的社办、队办“两个轮子”改为乡办、村办、联户办、户办“四个轮子”多轮驱动、多轨运行、多业并举，突破“三就地”（就地取材、就地生产和就地销售）限制，广泛进行外引内联，生产得到极大拓展。

1985年—1986年，中共中央关于农村问题的两个“1号文件”和1987年“5号文件”，都结合乡镇企业发展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提出若干要求，制定一系列新政策。为乡镇企业创造一个前所未有的宽松环境，乡、村两级派人赴外考察学习，引进新产品、新技术，发展具有资源优势的食品和轻化工业。

1985年5月16日，张掖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同意张掖县乌江乡农工商联营公司申办涂料厂，乡政府投资30万元，引进兰州五一化工厂技术，办起乌江涂料厂，涂料厂在张掖县民主东路6号开设门市部一处，核准登记名称为“张掖县乌江乡农工商联营公司门市部”，主营建筑涂料，兼营糖烟酒、农副产品。当年，乌江乡共投资150万，扩建砖厂，投资8万元，开办乌江综合经营门市部。

1985年，乡政府经过考察，投资85万元，引进江苏省如皋县丁念乡年产2000吨玉米淀粉生产线1条，办起乌江淀粉厂，10月建成投产，有厂房3座，2吨蒸汽锅炉1台，50立方米水塔1座，粉条、胚芽榨油车间各1个，总占地面积12000平方米，建筑面积2200平方米，拥有固定资产95万元，有管理人员7人、技术员6人、生产工人46人。乌江淀粉厂至1989年，累计生产淀粉1636吨，完成产值181.86万元，销售收入193.1万元，盈利3.03万元，亏损10.21万元，实际亏损7.18万元。由于技术力量薄弱、生产工艺落后、设备陈旧、管理水平低下，年产量、出粉率均达不到设计要求等原因，致使企业负债重、职工退资改行，于1989年7月停产。

1986年，天乐村九社社员张丰玉创办了第一家从事简单电焊、加工修理的电焊修理门市部。

1987年，乌江乡农工商联营公司改为乡经济联合委员会。1987年6月，张掖市联合建筑公司改为张掖市乡镇建筑管理站，同时成立第二建筑公司，农村建筑队由市第二建筑公司管理，乌江施工队归其管理。

1988年，乌江村投资6.12万元，建起占地面积1350平方米、年生产能力3000吨的乌江面粉厂；安镇村投资10.4万元，建起年生产能力500吨的安镇面粉厂。

1989年，乌江乡新办了乌江兴隆综合经销部。7月，乌江乡永丰村党支部书记雷光福

带领全村27名党员及村干部带头集资1.3万元筹办永丰福利酱油厂，主要生产经营酱油、陈醋、豆腐产品、油料，产品销往山丹、民乐、高台、临泽、酒泉和嘉峪关等地，建立销售网点160多个，使永丰牌醋、酱油在市场上提高知名度。

在发展工业、加工业、商业的同时，乌江乡积极发展运输业，乡农机站购进东风、解放客用轿车各1辆，从事客用。全乡集体及农户拥有汽车17辆，大、中、小型拖拉机340台，机动三轮车56辆，从事运输业。

1989年10月7日，乡党委、乡政府任命陈国禄为乌江砖厂厂长，刘冠为乌江涂料厂厂长兼乌江兴隆综合经销部经理，曹威为乌江淀粉厂厂长，于登山为乌江农机站站长，杨学英为乌江草袋厂厂长，任兴民为乌江建筑工程队队长，王吉明为乌江综合经营部主任。

1989年，经质量监督检验，乌江砖厂烧结的普通砖力学性能、耐久性能均符合特等砖要求，被甘肃省和国家农牧渔业部评为优质产品。同年，国家建材局抽调30名砖瓦质检员和质检中心的质检人员组成15个检查组，分赴各地进行砖瓦产品质量检测评比，乌江砖厂获得全国行检评比优等产品第一名。

1990年5月10日，乡政府调整充实乌江建筑工程队管理和技术人员队伍，有职工120人，其中，固定工30人、合同工90人，有技术职称的达到7人，固定资产为14.9万元，生产性资产9.7万元，流动资金6.5万元。当年内施工建筑竣工4726平方米，发放职工工资36.5万元，实现利润7.89万元。

乌江砖厂加强经营管理，不断挖潜改造，提高产品质量，所产的“乌江牌”普通粘土红砖，抗折、抗压和吸水等指标，均达到或超过部颁标准，被省乡镇企业局授予“安全管理先进单位”，晋升为“省二级企业”，荣获甘肃省乡镇企业“明星企业”称号，于1991年被省建材协会评为“优等产品企业”，10月，“部优”产品通过复查。1990年，乡农机站被省、地、市评为“农业服务先进单位”，乡经联委在大办乡镇企业中成绩突出，被农业部评为“企业管理先进单位”，被省乡镇企业局评为“企业管理、安全管理先进单位”。

据1990年统计，乌江乡乡镇企业先后为兴办企业和各种公益事业提供资金150.57万元，其中，用于文化事业13.91万元、广播事业3.66万元、教育事业7.02万元、社会福利1.97万元、新办企业56万元、行政1.3万元、水利1.09万元、渔业1.3万元、改造锅炉0.89万元、农林牧业3.23万元、运输业11.6万元。

1991年8月10日，乡政府以原乡兴隆综合经销部为依托，兼并乡经委经营部、小湾粮油加工厂，成立乌江农副产品经销公司，乡政府划拨铺面87平方米、办公场所75平方米、库房210平方米、经营场地625平方米作为经销公司经营场所，购置客货用汽车1辆，企业注册资金达53.7万元，并在张掖、金昌、酒泉、嘉峪关、新疆等地建立经销网点，为乌江大米、粮油、肉、红枣销售开辟市场。

1991年，乌江砖厂在联营明永砖厂的基础上，承包明永西砖厂，新增产量1100万块、产值99万元、销售收入36万元、利税9.7万元，恢复红瓦项目，生产机制红瓦10万，新增产值2万元，新开荒地100亩，新办农场1个；涂料厂投资1万元，新上地面花砖和水磨石地面砖等项目；草袋厂承包乌江水管所草袋厂；农机站购置铁牛-55拖拉机及机耕设备，直接为农业服务；建筑队晋升等级层次，扩大施工项目，总产值达到281万元，比上年增加141万元；永丰福利食品厂新上熏醋项目，填补了张掖无熏醋生产的空白，产量达150吨、产值达8.5万元，销售收入达7.5万元，新增利润1万元。

至1991年，乌江乡乡镇企业由1990年的183个，发展到190个，新增7个，从业人员由1618人增加到2048人，增加430人，完成产值1620万元，销售收入1589.2万元，实现利税236.9万元。

1992年6月11日，彭尔笃市长主持召开乌江淀粉厂转产现场办公会议。8月25日，乡政府任命陈国禄为乌江淀粉厂厂长，淀粉厂依靠地区方便食品厂的技术项目，将停产三年的玉米淀粉厂转产为方便食品厂，市乡镇企业局解决转产周转金5万元，乡领导、乡干部、企业干部和职工、各村集资25万元，贷款10万元，共筹资35万元，解决转产后的设备购置资金短缺问题。

1992年，为了贯彻落实中共甘肃省委、省政府提出的“双带整推”和地区“六靠十带”的战略措施，乌江乡与张掖市林业局达成联办张掖市建材总厂的协议，9月19日，市政府批准建厂。同年，乌江砖厂进行机构改革，11月14日乡领导会议研究，决定撤销乌江砖厂，组建乌江建材总厂，原乌江砖厂为第一分厂，现鑫建砖厂为第二分厂，乌江明永联营砖厂为第三分厂，乌江靖安联营砖厂为第四分厂。乡政府任命吴忠为乌江建材总厂厂长，聘任赵天雷为总厂副厂长兼一分厂厂长，张建奎为总厂副厂长兼二分厂厂长，张鸿儒为总厂副厂长兼三分厂厂长，袁脉文为总厂副厂长兼四分厂厂长，何钜为三分厂副厂长，李治爱为四分厂副厂长，程怀德为乌江建材总厂总会计。

1992年村办集体企业迅速发展，管寨村办起钢窗厂、碾米加工厂，安镇村办起面粉厂、饲料加工厂，平原、敬依、大湾等办起了经销部，乌江村与畜牧站联办了养殖场，谢家湾村新办沙石料厂、大湾村新办面粉厂，永丰福利食品厂新上软包装酱油、醋、饮料生产线，安镇针织厂新上洗碗巾生产线。天乐村集资20万元，办起了全市第一家防盗瓶盖厂。

在社队企业基础上兴办的“五小村办企业”，后因国家政策调整、市场竞争加剧、经营管理不善、商品落后淘汰等原因陆续停产关闭。

1995年6月，经省、地、市、批准立项，在国道312线黑河大桥以西位置新建乌江加气混凝土厂，生产加气混凝土砌块。于2000年乡办企业改制中，由王吉仁竞价购买加气混凝土厂产权和经营权，2001年，整体转让给张掖市擎天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1998年8月，乌江建筑公司进行改制，李发仁竞价获得乌江建筑公司资质，2003年被注销。

2000年，乌江乡政府按照“明产权、转机制、变身份、增效益”的思路和“五个整体、一步到位”的要求，以产权转让和股份制改制为主要形式，开展以深化产权制度改革为主要内容的乡镇企业改制改组。原乌江砖厂一分厂在2001年因采矿区粘土资源枯竭等原因停产。原乌江砖厂二分厂由张建魁竞价获得产权和经营权。河西建材厂由支国喜通过竞价获得产权和经营权。乌江涂料厂因欠款纠纷将经营权抵债，2008年6月抵债期满后，由乌江明海涂料厂承包经营，后因产品滞销等原因停产。



贾家寨村扫帚产品走俏市场

乌江镇1999年乡办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表139　　单位:万元

数量 项目 / 企业名称		法人代表	承包年限	承包方式	固定资产	积累		九五年各项指标完成情况			以前年度欠交	管理费收缴情况		
						折旧	其他	产值	收入	利税		应交	实交	欠交
合 计					6676	134.2	31.5	1853	1662	189	3.09	11.55	22.03	2.70
乌江砖厂总厂		吴 忠	1996年止	集体	2719	44.4	27.1	351.8	262.2	108.3	3.07	8.9	20.16	1.99
其中	一分厂	任兆德			36.7	12.9	6.1	62.2	52.4		3.07	3.95	1.96	1.99
	二分厂	任福德			78.4	15.2		73.2	64.6			0.64	0.9	
	三分厂	张鸿武			64.8	9	21	156.4	107.7			4.3	5.6	
	河西厂	于元林			92	7.3		60	37.5					
		雷 文	1999年止	个人	20.5	13.8		40	25.1	2.36		1	0.2	0.8
草袋厂		杨学英	1996年止	个人	4.18	3.43	1.4	12	6.13	0.4		0.4	0.38	
综合经营部		王积明	2000年止	个人	3.62			0.4	3.33	0.06		0.21	0.25	
裕丰商场		秦肃国	2000年止	个人	7.1	5.2	3	40	42	4.59		0.57	0.57	
农技站		于登山	1996年止	集体	42.85	19		27	27	1.1	0.02	0.27	0.27	
建筑公司		丁向善	1996年止		209.6	38.1		1203	1203	170		0.2	0.2	
经销公司		刘 冠	1996年止		303	0.17		36.5						
煤厂		田维鹏	1996年止		2.03	0.81		2.1	3.13	-1.54				
食品厂		刘 冠	1996年止		102.8	9.76		80	90	1.3				

第三节　重点乡镇企业简介

乌江砖厂　乌江砖厂建于1976年6月农业学大寨时，乌江公社投资15万元，从各大队抽调劳动力在平原堡荒滩上建20门轮窑1座，购400型砖机1台、东方红75型拖拉机1台，当年建厂投产。乌江砖厂占地面积79520平方米，建筑面积8000平方米，建厂当年，有职工246人（管理人员9人、技术人员35人、生产人员201人），固定资产91万元。1977年扩建38门轮窑1座。到1981年，从业人员增加到251人。1983年，率先推行承包责任制，实行“一包三改”，取消了“大锅饭”，生产工人工资采取计件制，管理人员工资实行百元销售收入工资含量包干制。1983年—1985年，曹威承包经营期间，完成产值550.8万元，实现利润110万元。1985年，被农牧渔业部乡镇企业局授予“1985年度全国乡镇粘土砖质量良好企业”称号。1986年，农牧渔业部乡镇企业局又授予“质量优胜企业”称号。1988年，实行厂委会集体领导下的厂长目标责任制和乡经委、厂长、车间三级层层承包包干制。1989年，采用废煤渣粉碎掺配内燃焙烧工艺，引进应用大空洞码窑技术，推行产品质量标准化管理，红砖产品质量获得全国行检优等产品第一名，被评为农业部优质产品，砖厂被甘肃省乡镇企业局评为“明星企业”，厂长陈国禄被评为“甘肃省优秀农民企业家”。1990年，晋升为“甘肃省二级企业”。同年，与明永乡政府联营建起乌江明永联营砖厂，经过改造、扩建、联营，乌江砖厂有轮窑3座、砖机3台，机械装备水平达到同行业先进水平。建厂至1990年，累计生产机制红砖3.4亿块，完成产值1655万元，上交国家税金146万元，实现利润275万元。1991年，被省建材协会评为“优等产品企业”，10月份，“部优”产品通过复查，烧结普通砖荣获“省优产品”称号。同年，承包明永西砖厂，同时恢复了红瓦生产项目。1992年，与张掖市林业局协议联办张掖市建材总厂，同年，乌江砖厂改革组建为乌江建材总厂，吴忠担任总厂厂长，下设4个分厂，分别聘任厂长4名，并担任总厂副厂长。1993年3月，与西关机械厂农场联营新建河西建材厂，修建轮窑1座。1996年，终止靖安乡砖厂承包经营。1997年-2000年，进行第四轮承包经营，吴忠承包河西建材厂，任兆德承包为一分厂，张建奎承包二分厂，张鸿儒承包乌江明永联营砖厂，并分别担任厂长。1998年，终止与明永乡砖厂的联营。

2000年，乌江镇进行企业产权改革改制，乌江砖厂一分厂因采矿区粘土枯竭等原因停产，二分厂产权改制转让给张建奎，河西建材厂产权改制转让给支国喜。改制后，乌江砖厂二分厂更名为鑫建砖瓦厂。至今，鑫建砖瓦厂和河西建材厂仍以生产红砖、空心砖、机制瓦为主，企业性质改制为私营企业。

乌江草编厂　乌江境内稻草、芨芨草、高粱杆、红柳条、芦苇等草编原料丰富，民间草

编工艺历史悠久，草编产品有草绳、草垫、草袋、草帘、簸箕、苇席、扫帚、笤帚、背篼、抬笆、园笆、圈笆、圆篼、柳兜等。1967年，管寨大队在供销社的帮助下，从上海购进制袋机15台、拧绳机18台，利用稻草资源，办起了第一个集体草编厂，编制稻草袋和稻草绳，1969年办起第二个草袋厂。1984年，乌江乡政府投资2.5万元，筹建乌江草袋厂，购买大绳机4台、小绳机16台，自制草袋机20台。1985年，生产草袋4万条，实现利润1万元，1989年从业人员增加到30人，产值增加到9.54万元，至今，草编厂由个人经营，属乌江乡草编企业的其中之一。

2002年以来，区内外蔬菜大棚和日光温室逐年增多，草帘需求量大增，乌江镇经联委将镇内18家草编个体私营企业整合，注册成立乌江镇草编协会，年生产的草帘、草袋、草绳、草垫等稻草编制产品达到250多万件，销售收入达到3750万元，产品远销青海、新疆、宁夏、内蒙等省区及省内酒泉、敦煌、嘉峪关、武威等地。近年来，由于镇内水稻种植面积缩减，稻草资源不足，部分草编企业停产，只存少数草编企业主要生产销售草帘、草垫，主要销往日光温室果蔬种植区、砖瓦企业、钢材等运输企业。

乌江淀粉厂　1985年，乡政府从江苏省如皋县丁念乡引进年产2000吨玉米淀粉生产线，筹建乌江淀粉厂，于1985年10月建成投产。建厂总投资92.85万元，占地面积为12000平方米，建筑面积2200平方米，有厂房3座、2吨蒸汽锅炉1台、淀粉钢磨3台、50立方米水塔1座、脱水机3台，粉条、胚芽榨油车间各1个，有管理人员7人、技术员6人、生产工人46人。至1992年，累计生产淀粉1636吨，完成产值181.86万元，销售收入193.1万元，亏损7.18万元，欠债85.5万元。于1989年7月停产。1992年6月11日，由彭尔笃市长主持召开乌江淀粉厂转产现场办公会议，确定与张掖地区方便食品厂联营生产玉米羹片，8月，免去曹威乌江淀粉厂厂长职务，陈国禄担任乌江淀粉厂厂长，后因生产设备和工艺落后、市场竞争激烈等原因而停产关闭。

乌江永丰福利食品加工厂　1989年7月，永丰村党支部书记雷光福带领全村27名党员及村干部集资1.3万元筹办永丰村福利酱油厂，主要生产经营酱油、陈醋、豆制品、油料加工。1990年，投资8万元，新上熏醋酿造车间，更名为永丰食品厂。1991年，经过技术引进、工艺改造，生产的酱油达到部标三级，熏醋达到国标一级标准。1992年，投资1万元购进安装碾米机械设备。1993年企业产值达70万元，创利润10万元。1994年，筹资10万元，新上面粉加工生产线，年产值达到30万元，年底，食品厂总产值达到130万元，实现利润15万元。1995年，筹资8万元，新上食品塑料软包装生产线。逐步在张掖、山丹、民乐建立销售网点160多个。至1995年，主要产品有酱油、熏醋、精制面粉、精选乌江大米等，年生产销售酱油、熏醋700吨，精制优等面粉350吨，加工精选优质乌江大米400吨。1994年雷光福被表彰为“全国回乡创业优秀退伍军人”，于1996年调任乡政府

任职。之后，在村办企业改制中，实行承包经营，于2002年停产。

乌江建筑工程公司　乌江建筑工程公司前身为1982年成立的张掖市乌江公社工程队，于1989年11月27日，注册成立乌江建筑工程公司，隶属于乌江乡经联委，承建六层及六层以下民用房屋、跨度十五米以下的厂房、仓库施工，注册资本174万元。1989年，乌江建筑队承建的张掖化肥厂选粒塔工业厂房获得优良等级。1990年，承建了平原堡砖厂职工宿舍和张掖地区种鸡场。1990年5月，乡政府任命任兴民为乌江建筑工程队队长，张发财、张成家为副队长，丁向善、张鸿、李培虎、杨学友、支国喜、秦安国等为会计、技术员、质检员、安全员，年平均职工260人，有瓦工、木工、砼工、钢筋工、架子工、油漆工、电工、管工、电焊工等技工，有搅拌机、井架、卷扬机、震捣器、打夯机、钢筋切割机、磨石机、电焊机、钢管架、钢模板、竹架板等机械和设备。1992年1月，聘任徐东元为乌江建筑公司经理。1995年1月聘任丁向善为乌江建筑公司经理。1998年5月，更名为“乌江建筑集团公司”，李发仁为总经理，公司下设张成家、张发财、张有善、支国喜、张兴庭、刘震6人的施工队。1998年8月，乌江建筑集团公司进行体制改制，李发仁竞标获得乌江建筑集团公司资质。后于2003年被注销。

第四节　个体私营企业

20世纪90年代始，随着乡（镇）办企业产权改制的推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农村经济结构调整等，乡办企业陆续改制转让为私营企业，乡（镇）域内个体工商户和私营企业迅速发展，成为镇域工业、商业经济主导，为农民务工增收开辟渠道，有力推进农业产业化进程和农村经济发展速度。至现在，乌江镇企业主要为建材企业、种子繁育加工企业、粮油加工经销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服务业的个体户。

驻地市、区属企业　驻地市、区所属企业主要集中在平原堡社区和乌江镇集镇，建材企业有张掖五色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张掖市砖厂等5家；种子繁育加工企业有张掖市玉源种业有限责任公司、张掖神舟绿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德农种业有限公司张掖分公司、张掖市多成农业有限公司、张掖市德光农业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张掖市金张掖种业有限责任公司、张掖市瑞真种业有限公司、张掖市玉米原种场等，其中，注册资本上千万元的4家、八百万元的4家，均为张掖市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镇属私营企业　在镇域内注册的私营企业主要有乌江鑫建砖瓦厂（原乡办乌江砖厂改制为私营企业）、乌江富海粮油加工厂、乌江草编协会草编厂、天乐农具厂等，还有张虎、刘兴松、张华庭、李吉东、管永喜等10多家乌江镇籍从事建筑业的私营业主。

个体工商户　2013年，乌江集镇有个体商业门店58户，平原堡社区集镇有个体工商

户 81 户，自 2006 年规划建设农民住宅小区以来，各村建设、新开中心村商业门点 144 户，其中，谢家湾村 5 户、元丰村 8 户，贾寨村 8 户、敬依村 6 户、管寨村 15 户、东湖村 10 户、平原村 12 户、安镇村 24 户、永丰村 7 户、小湾村 18 户、大湾村 16 户、天乐村 15 户，全镇共有个体工商户 283 户，主要从事日用百货、糖烟酒、服饰、家电、家俱、装饰建材、农作物种子和化肥、农机具等销售和餐饮、娱乐、理发、维修、通讯等服务。

农民专业合作社　自 2007 年实施农民专业合作社注册法规以来，乌江镇规模化种植户和养殖户积极适应农业产业化形势，申请注册成立以种植和养殖为主的农民专业合作社，并由入社社员合伙筹资创办种植基地、养殖小区（养殖场）等经济实体，组织引导农民进行规模化、产业化、集约化、现代化种植、养殖和农产品加工、销售，农民专业合作社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至 2013 年达到 38 个，分别是：安镇村瑞星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安镇村博盛肉牛养殖专业合作社、敬依养牛专业合作社、永丰养殖专业合作社、东湖村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平原村富海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天乐村惠明养殖专业合作社、平原村富海农机耕作农民专业合作社等农民专业合作社。

第五节　劳务输出

一、组织机构

2005 年以来，各级政府大力引导、鼓励、组织输转输出农村剩余劳动力务工增收，根据区政府的统一要求，各乡镇设立劳务工作站，专门负责引导并组织农村富余劳动力输出输转。当年，镇政府成立乌江镇劳务工作站，第一任站长由镇政府镇长兼任，经委主任主抓劳务输出工作，配备苟永、刘波、别鑫 3 名干部为劳务专干，并组织干部整治规范平原堡辖区自发形成的劳务市场秩序，通过平原堡劳务市场向辖区农林场和企业输转剩余劳动力。2007 年镇党委、镇政府整合党政机构，将镇劳务工作站并入镇经济与村镇建设服务所，镇经委副主任刘永生兼任所长，劳务专干先后为祁鸿儒、吴进林、常忠虎、杨波。2011 年，按照镇机构改革方案，劳务工作职能并入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王兆伟为中心主任，杨波、李青岚为劳务专干。2013 年，镇政府设置项目劳务集镇管理办公室，主任为田发虎，李清岚为劳务专干。劳务工作的主要职责是：负责劳动力技能培训、鉴定；引导组织输转输出劳动力；培植建立劳务输出基地和培育劳务输出经纪人；管理规范平原堡人力资源市场等。

二、发展历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劳务输出的雏形为人民公社大集体时期的“搞副业”，就是生产队派青壮年劳动力到社办、队办企业务工，时称“搞副业”，劳动收入分由生产大队

统一结算到生产队集体，年底全生产队进行收益分配，或记工分，按工分折算成金额，参与生产队的年底决算分配。20世纪80年代，实行农村土地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和改革开放以后，农民家庭在农业生产的基础上，兼顾“搞副业”。到90年代，农村出现大量剩余劳动力，大部分家庭的男性青壮年劳动力都走出去在城市的建筑工地和平原堡砖瓦厂等建材企业打工，也有部分农民开始远赴沿海城市地区打工、经商，此时，个体户也逐渐兴起增多。2000年以来，因平原堡辖区的机关农林场实行转让或承包经营，农场季节性用工量增加，逐渐自发形成平原堡劳务市场，全镇和周边乡镇村社剩余劳动力通过平原堡劳务市场到农林场打零工，发展至今，每年3—10月，平原堡劳务市场务工人数规模日均达到近千人，用工高峰期达到1500人以上，务工农民的收入在不同季节达到80—200元，且为当日结算，成为乌江镇农民增收的主要渠道。2005年时，镇政府成立劳务工作站，专门负责引导、组织劳务输出输转，区、镇下达劳务输出指标，派干部到沿海等发达地区拓展建立劳务输出基地，并跟班组织化输出劳动力。2007年以后，镇政府和劳务工作站劳务工作重点转向劳动力技能培训、劳务输出经纪人培育、用工信息发布等方面，劳务输出输转实现市场化运行，在平原堡人力资源市场的带动下，劳务输出逐步发展成为乌江镇的优势主导产业。

三、劳务输出输转和劳动技能培训鉴定

2005年，全镇输出劳务4000人，实现劳务经济收入4900万元；2006年，镇政府和劳务站狠抓组织化劳务输出，镇领导和干部组织带领120人，赴山东省文登市威达机械厂、利兴服装厂等劳务输出基地务工。全年输出输转劳动力4500人，实现劳务收入5100万元；2007年，输出输转劳动力4890人，其中品牌带动输出2000人，全年劳务收入5590万元；2008年，输出输转劳动力5000人，完成技能培训和鉴定150人，其中：木工101人、瓦工49人，全年劳务收入5700万元；2009年，输出输转劳动力5300人，其中：境外输出就业40人，主要分布在印度、阿尔及利亚、加纳等地，完成技能培训、鉴定180人，其中：木工129人、瓦工51人，全年劳务收入5900万元；2010年，输出输转劳动力5690人，其中：境外输出就业45人，主要分布在印度、阿尔及利亚，完成技能培训鉴定181人，其中：木工145人、瓦工36人，评定农民技术职称55人，登记回乡创业人员达80人，全年劳务收入6300万元；2011年，输出输转劳动力5900人，其中：境外输出就业的达到55人，转移就业培训600人，评定农民技术职称50人，登记的回乡创业人员达90人，培育劳务经纪人5人，完成技能培训、鉴定180人，其中：木工120人、瓦工60人，全年劳务收入6540万元；2012年，输出输转劳动力6100人，其中，境外输出就业50人，评定农民技术职称59人，登记的回乡创业人员达到95人，培育劳务经纪人2人，完成技能鉴定180人，其中：木工101人、瓦工79人，全年劳务收入达到6900万元。

第二十六章　乡村人物

本志分别收录人物传略、简介人物和列表人物。人物传略收录对本镇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建设等方面做出突出贡献的已故人士；简介人物收录乌江籍贤达人士、致富能人、道德模范、英模人物，有社会影响和知名度的人物；列表人物收录部分在外乡镇、单位工作的乌江籍科级以上人士，乌江籍或在乌江工作过受到县级以上表彰的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优秀党员以及教育、卫生专业人员、机关科级以上人员。收录人物截至时间为2013年年底，所有人物信息情况来自于各村上报、本人提供的基础信息、档案数据、走访征集、报刊杂志等，镇域内人才辈出，但由于部分仁人志士因工作远赴任他乡，又无法取得联系，征集难度大，没能录入本章节，望理解见谅。

第一节　人物传略

本节所收录人物以对本地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建设等方面做出突出贡献的人物为主，以出生年月为序对人物事迹作简单传述。

魏学书（1882–1950）　乌江镇大湾村人。1912年开始创办木偶戏（人像画刻、服装刺绣均自己制作），并组建戏班，戏班共13人组成，吹拉弹唱俱全，起班名“旺盛班”。他演出木偶戏、皮影戏，时间长达38年，演出秦腔戏目74个本戏（白天演出木偶戏，晚上演出皮影戏）。“旺盛班”于1953年合并于张掖县“前进”木偶剧团（甘州区文化馆存档）。

张柱林（1901–1972）　乌江镇小湾村人。20世纪40年代，是当地最大的地主。共和国成立后，他将自己家的土地、牲畜、农具、粮食以及房屋等私有财产，全部交给了共产党和人民政府，被人民政府定为“开明地主”并重用。曾任甘浚土地改革工作组副组长，是当地德高望重、最具有影响力的典型人物之一。

苗稼（1920–1996）　乌江镇贾家寨村人，20世纪50年代全国水稻劳动模范。1954年，他组织互助组开展改水稻撒播为插秧的试验，单产比传统的撒播高出百余斤。1955年，他率先创建乌江第一个农业初级合作社，继续改进水稻插秧技术，使水稻插秧种植技术得到推广，对乌江镇稻米种植影响颇大。

王国杰（1931.2–1997）　党寨镇廿里堡村人。20世纪70年代初担任乌江公社党委书记。在乌江任职期间，组织干部群众开展平田整地，创建乌江砖厂集体企业，新建开通了

乌平公路，搬迁了乌江公社办公地址，为当地经济社会发展起到了积极推动作用，是20世纪80年代乌江人民群众中口碑最好的党委书记之一。

潘金玺（1943–2013.6） 乌江天乐村人，中共党员。原张掖市农民体育协会秘书长。曾任乌江镇文化站站长，任职30年中，精心组织大型文化体育活动达300多场次，为乌江镇文化大发展大繁荣做出了巨大贡献。在他担任文化站长期间，镇文化站先后荣获“全国先进文化站”“全国亿万农民健身活动先进单位”“全省文化工作先进集体”“全省先进文化中心”“全省体育工作先进单位”“全省农村电影放映工作先进单位”等国家、省、市区荣誉称号30多次。他本人被国家文化部授予“全国先进文化站站长”称号，被农业部、国家体委授予“全国农村体育工作积极分子”称号，被国家体育总局评为“国家级社会体育指导员”。

张建魁（1956.2–2013.10） 乌江镇平原村一社人，中共党员，甘州区鑫建砖厂党支部书记、厂长、高级助理工程师，优秀企业家。自1976年乌江公社砖厂建厂30多年以来，先后担任砖厂车间工人、车间主任、副厂长、销售厂长。1993年，他移沙扩地，创办乌江砖厂二分厂，任厂长。2000年砖厂改制，更名为鑫建砖瓦厂，砖厂扩建成全市最具规模的年生产12万立方米空心砖隧道窑生产线，开发出富有市场前景的机制红瓦、空心砖、空心砌块（粘土空心砖）等产品，固定资产投入达到千万元以上。自2000年以来，砖厂每年吸纳当地剩余劳动力200多人，年发放工资近500万元，为乌江镇地方经济发展和农民增收做出了贡献。他致富不忘党和人民，出资修通了平原堡至国道312线的道路6公里，在当地学校、法庭、派出所及镇广场等基础设施建设中，他慷慨解囊、捐钱捐物，做了许多力所能及的工作。2006年，他被当选为中共甘州区代表大会参会代表。2007年、2010年，他两次被甘州区委、区政府授予“农村致富能人”荣誉称号。

第二节　人物简介

本节重点收录乌江籍副科级以上领导干部、军队连级以上干部、英模人物等知名贤达人士，以及对本地经济发展、公益事业建设等做出重要贡献的人物。所记述人物以出生年月为序。

知名贤达人士

姚嘉礼（？–1999） 乌江镇元丰村人，黄埔军校24期毕业，1990年8月，任台湾华侨中学教务处处长职务，1999年在台湾因车祸死亡。

田维昌（1921–1995） 乌江镇乌江村人。1951年被推选为甘肃省首届农民代表会代表。1958年任长安公社书记，兼任长安、小满、大满三个公社的大炼钢铁总指挥。

田科荆(1930.2–2003.8)　乌江镇乌江村七社人。中共党员。1943年就读于张掖高级农业职业学校,1949年9月参加张掖分区地方干部学校学习。1950年2月参加工作,先后供职于张掖分区行政公署卫生科、山丹县人民政府教育科、甘肃省人民检察署武威分署、张掖地区中级人民法院等,任科员、秘书、审判监督科副科长、法院副院长等职务。1962年4月,响应党中央"为党分忧解愁"的号召,报名下放到基层农村后,先后任乌江公社党委副书记、书记,县委党校副校长、党支部书记职务。1970年任上秦公社革委会副主任,1972年任张掖第二中学革委会主任、党支部书记,1976年任张掖县城市建设局局长、党支部书记职务,1980年当选为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1983年任张掖地区政法委副书记,1986年当选为原张掖市十届人大常委会主任、党组书记。甘肃省第六届、七届人民代表。1990年6月离休。

刘才善(1930.3–1998.11)　原名刘长寿,乌江镇永丰村一社人。12岁时被国民党军队马步芳部队抓为壮丁,后又被编入傅作义部队,先后从事过马夫和伙夫。1949年9月17日在武威和平投诚起义,同年光荣加入中国共产党,编入中国人民解放军甘肃军区骑兵三团任班长,参加了解放临泽的沙河战役。由于作战英勇,在途经家乡时部队专门把一匹战马做为奖励留给他的家人,但在看到家乡的贫寒后,他将战马捐献给了社集体。1950年参加了抗美援朝战争,期间参加了"预备役少尉军士指挥军官学校"的培训。1954年2月17日被"全国人民慰问人民解放军代表团"赠予五星奖章一玫,1956年光荣退役后,他放弃政府的安置投入到家乡永丰的建设当中。曾担任过永丰大队财务委员,兼任第一生产队队长,1958年任乌江大西片管理区的生活书记,1960年至1964年担任永丰大队民兵连长兼第一生产队队长职务,1965年任永丰大队社教贫协组长,参加过龙渠水电站的修建工程,多次受到表彰奖励。1998年因病医治无效在家中去世,去世前曾特意向党支部递交了最后一次党费。

黄步瀛(1932–　)　乌江镇安镇村人,中共党员,毕业于张掖农校,1954年参加工作,先后在天水专区(今天水市)农技站、漳县中心农技站、武山县中心农技站、天水专区细菌肥料研究所、两当县委秘书室及农村工作部工作。1964年至1965年在高台县参加完社教工作队后留高台县工作,历任高台县南华公社社长,县农技站站长、农林水牧口党总支副书记、县科委副主任兼县科协副主席。1981年调张掖地区地震办工作,1984年任地区科协办公室主任,1993年底从副县级调研员岗位上退休。晚年著有《我和我家》一书。

张吉满(1933–　)　乌江镇平原村一社人。1951年入伍,10月份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11月赴朝鲜战场。1956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6月回国,供职于北京,在中国人民解放军油料学校卫生所当护士。1956年7月调入中国人民解放军后勤学院为化验室化验员,1973年为外科医生。1985年退休,现居住于北京市丰台区民政局军休

所。

管作武(1934–) 乌江镇管寨村人,中共党员。1957 年毕业于兰州大学化学系。现为北京医科大学药学院教授、有机化学教研室副主任、北京高校化学研究会理事、全国高校新药研究开放协作中心副组长、北京开启(美国)B-1 内酰胺抗生素研究主任。长期从事新药研究,先后发表论文 30 余篇,曾 7 次获省、部级优秀科技成果奖。与人合著的《有机化学》1978 年由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

王征峰(1937–) 乌江镇小湾村八社人,中共党员,中专学历。1960 年 7 月参加工作,先后供职于张掖中学、共青团张掖县委、张掖县委组织部。1974 年 10 月调入红专大学,任学校党委副书记、副校长职务。1978 年 7 月任张掖县"知青"办公室主任。1980 年 10 月调入张掖县第二中学,任校长、党总支书记职务。1987 年 7 月任张掖市(甘州区)教委副主任、党总支书记。1990 年 10 月任卫生局党总支书记、局长。1994 年 2 月任张掖市委统战部部长、政协副主席。

李培鸿(1937– 2011) 乌江镇东湖村二社人,中共党员,1955 年毕业于张掖师范学校。先后供职于中共民乐县委秘书室、中共山丹县委农村工作部。期间,被保送至北京农业大学学习深造。1962 年至 1974 年先后任民乐县人委主任、南丰公社革命委员会副主任。1975 年调入张掖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任副局长职务。1997 年退休,2011 年病故。

陈金学(1938.10–) 乌江镇敬依村人,中共党员,高中学历。1956 年参加工作,供职于张掖县公安局。历任三闸乡革委会副书记,党寨、明永、沙井等乡党委书记,张掖县乡镇企业局党支部书记,上秦乡人大主席,曾多次被评为全县先进工作者。1976 年至 1987 年任县委委员。

丁学耕(1939–) 乌江镇敬依村人,小学学历,中共党员,政工师。1956 年参加工作,为乌江乡通信员。1958 年入伍,先后担任部队司务长、营部管理员、新疆军区国防工办军代表等职务,1983 年转入新疆供销社农资公司任科长,1999 年退休, 先后三次荣立三等功。

张佩铭(1940.12–) 乌江镇天乐村人,中师文化水平,经济师职称。1960 年 7 月参加工作, 在张掖地区卫生学校任教。1962 年 7 月至 2000 年 12 月供职于张掖地区新华书店,先后任经理、党支部书记职务,现已退休。1992 年被省委宣传部、省出版局评为"全省十佳优秀发行工作者",1999 年获全国书刊发行业最高荣誉奖 "中国书刊发行奖",2009 年获得共和国成立 60 周年"甘肃出版发行贡献奖"。主编《张掖新华书店志》。

党向荣(1942.1–) 乌江镇贾家寨村一社人,毕业于张掖农校,中专学历,林业工程师。1967 年 7 月参加工作,先后在森林经营管理站、林业站工作。1995 年任林业站防火指挥部副主任,1998 年 5 月退休。曾荣获"甘肃省科技进步一等奖""甘肃省科技进步二等

奖”“张掖市科技进步一等奖”“张掖市科技进步二等奖”。

周富强(1943.12–) 乌江镇贾家寨村人，中共党员，初中文化程度。1964 年至 1968 年任贾家寨第一生产队队长。1969 年至 1978 年 8 月担任贾家寨大队赤脚医生。1979 年至 1985 年 5 月任上秦乡计生专干。1985 年供职于乌江乡，1992 年任乌江乡副科级专职宣传委员。1997 年调入明永乡，任人大主席、主任科员等职。2001 年 12 月退休。曾荣获“全省优秀赤脚医生”“全国中草药先进工作者”和张掖市“优秀党务工作者”等荣誉称号。

李星明(1946.8–) 乌江镇大湾村人。年轻时曾教过书，20 世纪 70 年代在村卫生所从事医疗工作，80 年代后期开始从事牡丹花的种植与研究。多年来一边行医一边种花从未间断，创建了全区乃至全市第一家农家牡丹园。他精心培育的 10 亩牡丹园中，有黑河 1 号、黑河 2 号、黑河 3 号、黑河 4 号、黑河 5 号大湾红等 30 多个品种 3000 多株牡丹，每年 5 月竞相开放，吸引众多牡丹爱好者慕名前来观赏。

王家录(1948.1–) 乌江镇谢家湾村人，初中学历，农电工程师。1966 年 1 月参加工作，2008 年 1 月退休。先后在乌江公社、张掖县水利局、市电力公司、市供电所、市电力局工作，曾任公司副经理、供电所长、电力局副局长、电力局局长、局党总支书记。从事过农田水利、小水电、农村电网建设管理和龙首水电站建设等工作。参加和组织了甘州区农村电网的建设与管理，龙首水电站的筹建和建设。曾获得“国家水利部电气化县先进工作者”“省电力公司农网改造先进工作者”“地市先进工作者”“优秀共产党员”等多项荣誉。

陈国禄(1950.8–) 乌江镇天乐村人。中共党员，高中学历，经济师，享有副县级待遇。1971 年至 1975 年任天乐小学民办教师。1975 年至 1983 年先后担任天乐村文书、村主任。1984 年 5 月任副科级职务，供职于乡镇企业乌江砖厂，先后任副厂长、支部书记、厂长。企业在 1987 年全国砖瓦行检中名列第九名。1989 年“烧结普通砖”荣获省优、部优产品；1990 年企业晋升为甘肃省二级企业和甘肃省明星企业。1992 年 11 月至 1996 年 12 月任乌江乡经联委主任(正科)。1996 年 12 月至 2010 年任乌江镇主任科员，2010 年晋升为副县级，同年退休。1989 年被评为张掖地区最佳优秀农民企业家，1990 年荣获“甘肃省优秀农民企业家”称号，1991 年被评为张掖市优秀共产党员，1992 年被评为“甘肃省优秀乡镇企业家”，1994年被张掖地委评为“廉洁奉公、勤政为民”先进个人。

管作春(1953.9–) 乌江镇管寨村人。1977 年 11 月毕业于张掖农校农学专业，经济师、农艺师。1977 年 12 月参加工作，供职于张掖地区农科所课题组，从事谷子杂优利用研究，任农科所共青团支部书记。1986 年 1 月任张掖地区行署办公室农村经济秘书。1989 年 6 月任张掖地区行署办公室副科秘书、行署办中共支部委员。1992 年 6 月任张掖地区行署办公室正科秘书、中共支部委员。1992 年 8 月任甘肃省供销社张掖地区办事处

副主任、党组成员(党支部书记)。1996年11月任张掖地区供销社副主任、党委委员(党支部书记)。1997年8月任张掖地区供销社副主任、党委委员、纪委书记。2000年12月任张掖地区监察局副局长。2002年10月任中共张掖市纪律检查委员会一届、二届常委、副书记(党支部书记)。2009年9月任政协张掖市委员会二、三届常委、提案委员会主任、专委会中共党支部书记。1977年至1999年,谷子杂种优势利用研究课题被甘肃省科学技术委员会评为三等奖,谷子不育系转育研究与杂交种推广应用课题被甘肃省科学技术委员会评为二等奖、获得张掖地区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2003年被张掖市委、市政府表彰为"营造发展环境年先进个人",2004年被市直机关工委授予"优秀党务工作者"荣誉称号。《谷子杂种优势利用研究》《谷子两系杂交种应用技术》《小天地里作大文章,综合开发农村资源》《庭院经济,大有可为》《重新认识谷子在我区农业生产中的地位》《葵花、蓖麻、油菜制种试验推广介绍》等多篇论文刊登于《甘肃农业科技》《张掖科技》《张掖科技》《甘肃农业》。

丁吉鸿(1953.12-) 乌江镇敬依村人,1975年10月供职于甘肃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1980年被评审为技术员,1987年被评审为助理工程师,1995年被评审为工程师,2005年被评审为高级工程师。先后参与、主持负责完成勘测设计的工程项目共30多项,编写了多项工程项目的勘察设计报告,在国家级核心刊物上发表学术论文5篇,其中有3篇被甘肃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评为优秀论文。2009年至2012年期间,先后2次被中国大唐集团祁连水电有限公司(业主)评为先进个人。

田学昌(1954.1-) 乌江镇乌江村人。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1975年9月由乌江公社选拔推荐上大学,在西安冶金建筑学院建筑工程系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学习,学制3年,1978年8月大学本科毕业分配到原机械工业部机械科学研究院北京机电研究所工作,历聘任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工程师、高级工程师技术职称,曾任机电研究所基建处副处长职务。现为北京机电研究所机械科学研究总院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规划部职员。

张文红(1954.2-) 乌江镇永丰村三社人,中共党员,初中文化程度,1972年9月参加工作。先后供职于乌江、碱滩、靖安、甘浚等乡,曾任靖安乡副乡长、副书记、乡长,甘浚乡乡长、原张掖市老龄委主任、市军供站党支部书记等职务。

李学祥(1954.10-) 乌江镇乌江村六社人,中共党员。1973年3月参加工作,先后在乌江小学、张掖县北街小学、乌江镇安镇学校、东湖小学、平原小学任教,1983年9月任张掖市第六中学总务、政教主任,1988年8月调入乌江乡政府,曾任党委秘书、副科级宣传委员。1992年7月调入靖安乡,任乡党委副书记、乡长。1998年供职于大满水电所,任党支部书记。曾两次被甘州区委评为"优秀党务工作者"。

胡登松(1954.10–) 乌江镇安镇村十二社人,中共党员,1976年9月毕业于兰州医学院,大学学历,主任法医师(高级职称),一级警督。1971年1月参加工作,1979年调入原张掖市小河卫生院工作,任院长。1984年8月调入原张掖市公安局,先后任公安局刑警大队副科级侦查员、刑事技术科副科长、刑事技术科科长(正科级)、甘州区公安局刑事技术大队大队长、公安局治安拘留所所长兼刑事科学技术室主任。曾荣获张掖市政法委"先进工作者""甘肃省政法委先进工作者""全市严打专项斗争先进个人""全省优秀人民警察""全国优秀人民警察""全国刑事科学技术先进个人"等荣誉称号,荣立个人三等功3次、二等功1次,被张掖市公安局嘉奖1次,2011年荣获全国刑事科学技术三等奖,多篇论文在《中华创伤学杂志》《张掖科普》《中国法医学杂志》发表。

叶成清(1955.3–) 乌江镇管寨村二社人,中共党员,先后从事过军队和地方工作。1976年2月应征入伍,在甘肃省平凉地区武装警察支队平凉县中队服役,期间先后任武装警察支队泾川县中队司务长、政治指导员,武装警察支队华亭县中队政治指导员、警察支队司令部管理科科长、武装警察支队教导大队教导员等职务,1996年10月转业供职于原张掖市民政局工作,先后任原张掖市残联副理事长、北街街道办事处主任。2009年7月至今在甘州区人大常委会工作,任环境与资源保护工作委员会主任。

赵学贤(1956.1–) 乌江镇大湾村十社人,大学本科学历。1973年3月至1976年9月,在乌江公社大湾小学任小学教师。1977年在张掖地区教育局工作,1979年供职于张掖地区公安局,先后任张掖地委政法委办公室副主任、主任职务,1997年任张掖地区中级法院法警支队队长、政委,2003年任张掖市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纪检组长,2009年5月晋升为正处级,现任张掖市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纪检组组长(正处)。1987年评为张掖地区政法系统先进工作者,受到地委、行署表彰,1996年评为"甘肃省帮扶工作先进个人"。

罗兴荣(1956.9–) 乌江镇天乐村四社人,大专文化程度,高级工程师,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甘肃省建设科技委经济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甘肃省建筑职业技术学院客座教授。曾任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常务理事,中国土木学会建筑市场与招投标分会副理事长,甘肃省建设工程造价学会副理事长兼秘书长,现兼任甘肃省建筑装饰协会秘书长,建筑业联合会副秘书长,建设监理协会副秘书长。1976年12月参加工作,供职于兰州军区后勤部工程团,历任预算员。1990年调入甘肃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工作,1996年任副主任。1999年10月任甘肃省建设工程交易中心主任。2005年11月任甘肃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站长。2012年任甘肃省建设稽查执法局局长。主持新组建了甘肃省建设工程交易中心、甘肃省建设稽查执法局两个单位。在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工作中起草1994年省政府省长6号令《甘肃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并以原

甘肃省建设委员会名义配套评标办法等6个规范性文件，其中《甘肃省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计分评标办法》被建设部招标投标培训教材选用。在建设工程交易中心工作期间，以省政府办公厅名义制定《甘肃省建设工程交易中心管理规定》，以省政府75号文发布。在主持工程造价工作期间，起草出台《甘肃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条例》，并用3年时间配套18个办法，建立起甘肃省工程造价管理计价体系，在全国属首例，单位获省委省政府精神文明先进单位称号。主持稽查执法工作后，及时起草《甘肃省建设行政执法条例》。

郝绍良（1956.10–2010.8） 乌江镇管寨村人，中共党员，大专学历，1979年参加工作，在张掖市第六中学任教，1992年晋升为中学一级教师。1987年至2003年先后担任教导主任、副校长兼党支部副书记，2004年担任张掖市第六中学校长，2011年病故。1989年被评为张掖地区“优秀教师”，1996年被张掖市人民政府授予“优秀教育工作者”称号，2003年被甘州区委、区政府授予“十佳校长”荣誉称号。

雷光福（1957– ） 乌江镇永丰村人，中共党员。1974年入伍，解放军303部队服役，期间获303部队连嘉奖10次。1982年退伍回乡，1985年12月至1995年12月任原张掖市乌江乡永丰村党支部书记兼永丰福利综合食品厂厂长，曾连续多年被评为优秀党支部书记，优秀共产党员。1996年1月至1999年12月任乌江乡党委委员、政府副镇长。2000年任张掖市小河乡政府乡长，2000年12月至2006年6月任甘州区小满乡党委书记。2006年8月至今任甘州区民政局副局长、局长。1990年7月被甘肃省委、省政府授予“拥军优属先进个人”，1995年被张掖市委授予“经济建设先进工作者”称号，同年12月被国家民政部、国务院军安办授予“全国退伍军人建功立业成才报国优秀退伍军人”荣誉称号，受到党和国家领导人江泽民、李鹏、刘华清的亲切接见。2003年被市委授予“优秀党务工作者”称号，2004年被评为“全国农村改革新闻人物”，2006年7月被推选为甘州区“十佳公仆”，同年8月被授予“全省爱国拥军模范个人”称号。

梁永芳（1957.1– ） 乌江镇永丰村二社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1974年在永丰学校任民办教师，1975年担任永丰大队文书，1976至1978在乌江公社广播放大站工作，1979年考入张掖农校。1981年供职于张掖地区农牧局，先后在地区农建办、农委、地委秘书处工作，1996年任地委政策研究室副主任，2002年任张掖市档案局局长。2004年、2008年、2012年荣获“全省档案先进工作者”荣誉称号。

魏明廷（1957.1– ） 乌江镇天乐村一社人，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6年3月参加工作，1984年至1987年在小河中学任校长，1987年8月至1997年9月任乌江中学校长，1997年9月调入张掖四中工作，先后担任副校长兼党支部书记、校长职务，2012年4月离任。

管卫中(1957.2–) 乌江镇管寨村人,1982 年春毕业于西北师大中文系。曾任甘肃省文联《当代文艺思潮》杂志编辑,现为甘肃文化出版社总编辑、编审。编辑过大量图书,多次获得各类图书奖。编辑工作之余从事文学评论和散文创作,系甘肃著名的文学评论家、作家,中国作家协会会员。著有文学研究专著《西部的象征》《中国西部现代文学史》(合著)、《20 世纪中国小说发展史》等,历史散文集《民间笔记》《大山河》等,发表过百余篇文学评论文章和散文、随笔。多次获得各种学术奖和作品奖。

李建军(1958.1–) 乌江镇东湖村人,毕业于中央党校法律专业,大学本科。四级高级检察官。1975 年参加工作,供职于甘州区人民检察院,先后任检察院书记员、助检员、控告申诉科科长、批捕科科长、侦查监督科检察员、控告申诉科检察员、案管中心检察员等职务。

徐东元(1958.3–) 乌江镇乌江村人,高中文化程度,中共党员,经济师。1974 年至 1976 年任乌江大队团支部书记,革委会副主任兼文书。1976 年任乌江大队党支部书记兼革委会主任。1983 年招聘为乌江乡经联委干部,任企业专干,乡建筑公司党支部书记、经理,经联委副主任职务。1994 年任乌江镇党委副书记,纪检委书记,1998 年当选为靖安乡乡长,2001 年担任甘里堡乡党委书记,2005 年至 2009 年任甘州区南街办事处党工委书记,2009 年至今任甘州区审计局党支部书记。曾当选为中共张掖县第五次党代会代表,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共青团张掖县委第四次、五次团代会代表,张掖市第十届党代会代表,甘州区第一次党代会代表,张掖市第二届人代会代表。荣获“知识青年上山下乡积极分子”“青年工作先进个人”“统计工作先进个人”“全市优秀党务工作者”“全国优秀财务工作者”等荣誉称号。

丁荣善(1958.7–) 乌江镇安镇村人,1974 年在乌江公社安镇学校任教。1979 年至 1998 年先后任西洞乡党委副书记、新墩乡党委副书记、乡长、张掖市交通局局长职务。1994 任原张掖市人民政府副市长(期间参加全国第十九期市长研究班学习)。1997 年任张掖地区行署建设处副处长、党组成员(1997 年被聘为中国长城学会理事)。2002 年任张掖地区行署环境保护处党组书记、处长。2009 年任张掖市建设局局长、党组书记,市城兴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10 年任张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党组书记,市城兴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13 年任国家级张掖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主任、张掖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主任。省十二次党代会、市第三次党代会代表,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先后荣获甘肃“八五”建设先进者、全省“建设系统精神文明建设先进个人”“全国防沙治沙先进个人” 等荣誉称号,2007 年被市直机关工委评为“2005–2006 年度优秀共产党员”,2008 年被省环保专项行动领导小组授予“全省环保专项行动先进个人”,2008 年荣获“全国整治违法排污企业保障群众健康环

保专项行动先进个人”称号，2010年被省环境保护厅、省统计局、省农牧厅授予甘肃省“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作先进个人”。

管涛（1958.8– ） 乌江镇管寨村人，中共党员，大学本科。1976。1987年，在张掖县乌江公社管寨学校、张掖市第七中学、明永中学任教。1987年8月至今在民乐县工作。曾任民乐县委组织部组织员、洪水乡副乡长、县政协专委会主任、《民乐文史资料》主编、县政协委员、县委宣传部副部长、县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主任、县直机关工委副书记、纪工委书记，现为民乐县文化局党总支书记、文化广播影视新闻出版局党总支书记。爱好文学、书法、武术。是民乐县作家协会会员、张掖市作家协会会员、民乐县书法家协会会员、张掖市书法家协会会员、张掖市武术家协会会员、中国武术家协会会员。文学作品经常在《张掖日报》《甘泉》《祁连风》《新民乐》等刊物上发表。书法作品在县、市及全国性展览中多次获奖。

刘占华（1958.10– ） 女，永丰村五社人，中共党员。1975年1月参加工作，在永丰学校任教。1978年考入张掖师范学习深造。1980年供职于新墩中学，1986年调入甘州区纪委工作，先后在甘州区机关工委、甘州区纪检委、区人防办工作，曾任纪检委专职纪检委员、人防办副主任（正科）职务。2004年调入张掖市人防办工作，任综合科科长，2010年，享受副县级待遇。2006年，被省人防办授予“十五人防先进工作者”。

蒲登鸿（1960.10– ） 乌江镇谢家湾村人，大专文化，中共党员，1981年参加工作，一级警督。1984年9月调入张掖地区交通监理所任监理员。1994年3月任交警支队巡查大队副大队长，2002年6月任山丹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大队长至今。先后8次被评为张掖地区交警支队年度工作先进个人，1994年被省公安厅交警总队评为全省交警系统先进个人，2008年至2010年连续3年被山丹县人民政府评为优秀公务员，记三等功一次。

李军（1961.10– ） 女，乌江镇乌江村人，中共党员，大专学历。1982年毕业于张掖农校，同年7月参加工作，先后在长安乡、三闸乡、乌江乡担任乡镇干部。1988年6月，调入原张掖市监察局，先后担任原张掖市监察局纪检专职委员、案件审理室主任，2001年3月担任甘州区纪委副书记，2007年5月任甘州区纪委副书记、监察局长，2010年6月调入张掖市纪委、监察局，2011年3月任张掖市纪委预防腐败室主任。

郑东新（1962.2– ） 乌江镇敬依村二社人，中共党员，大专学历，1982年至1992年供职于甘州区农技推广中心，参与推广了带状种植和地膜覆盖、中低产田改造等农业新技术，多次获得农业部“星火计划奖”及“张掖地区科技进步奖”等奖励和荣誉，于1987年破格晋升为农艺师。1993年至1998年在原张掖市种子公司从事优良品种的繁育和推广工作，在小麦优良品种试验、示范、推广及玉米杂交种的高产栽培技术推广方面成绩卓越。自1999年以来，先后创办了甘州区良种场良种经营部、张掖市裕丰种业有限责任公

司和张掖市绿洲农牧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累积制种面积达30多万亩，生产销售优质玉米杂交种1亿多公斤，年肉牛育肥6000余头，取得了显著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管铁善（1962.3-　）乌江镇管寨村人，高中文化程度，中共党员。1978年12月入伍，在庆阳地区环县中队服役。1983年1月供职于乌江乡武装部，先后任武器保管员、武装干事、武装部长等职务。2011年任甘州区环境卫生管理局副局长。1998年被张掖地委、行署、军分区表彰为优秀专武干部，多次受到区武装部的表彰奖励。

张永善（1962.5-　）乌江镇大湾村人，中共党员，大专学历，1984年参加工作。先后在乌江、沙井、明永等乡镇担任中心学校校长职务，荣获“全市优秀教育工作者”“全区中小学德育工作先进个人”“甘州区劳动模范”等多项称号。《走出课堂，感受生活与自然》《创新学校管理、促进特色发展》《以文化引领创新、促学校内涵发展》等多篇教育科研文章发表于教育刊物。

张吉寿（1962.6-　）乌江镇天乐村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1982年8月参加工作，1982年供职于原张掖市西洞乡，1983年任廿里堡乡副乡长，1993年任龙渠乡党委副书记，1996年任大满镇镇长，1998年任党寨镇镇长，2002年任甘州区党寨镇党委书记。2006年供职于甘州区人事局，先后担任副局长、局长职务，2010年7月任甘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荣获“全市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先进工作者”荣誉称号，2013年被甘州区记个人三等功1次。

李韵东（1963.1-　）乌江镇东湖村二社人，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1982年8月参加工作，供职于张掖地区公安处。2001年11月调任武威市公安局，任局长职务；2006年12月至2008年12月，任中共武威市委常委、武威市公安局局长；2008年12月至2011年11月，任中共武威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武威市公安局局长；2013年任甘肃省公安厅纪委书记。

曹明（1963.5-　）乌江镇天乐村人，中共党员，大学学历，三级警监。1982年参加工作，先后任原张掖市公安局刑警大队科员、副科级侦察员、技术科科长、副局长、局党委副书记、政委兼副局长，甘州区公安局党委副书记、政委兼副局长。2005年10月，任张掖市公安局副局长兼甘州区公安局局长、政委（副处级），2006年3月，任张掖市公安局副局长、甘州区公安局党委副书记、书记，张掖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常务副局长（正处级）。2013年10月，任定西市政府党组成员、市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先后荣立个人二等功两次、三等功四次，“全省禁毒工作先进个人”“张掖市劳动模范”“十佳青年”，2007年5月被国家人事部、公安部评为“全国特级优秀人民警察”，同年9月被甘肃省综治委评为“全省优秀中小学法制副校长”，2008年5月被选定为“全省公安系统奥运火炬传递手”。

赵学忠（1963.6-　）乌江镇大湾村十社人，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1982年8月参加

工作，曾参加张掖师范、甘肃省委党校、西北师范大学、浙江大学、井冈山干部学院、中央党校专门培训、进修、函授教育。先后在张掖地区行政干校、张掖地委党校、张掖地委组织部、张掖市委组织部、临泽县人民政府、山丹县委工作，历任教师、团委副书记、书记，副主任、副科长、科长，副县级组织员、副部长、副书记、代县长、县长，2008 年 12 月任现职。2003 年 3 月至 8 月被省委抽调参加中央组织的天水先进性教育试点工作，担任蹲点组组长。系中共张掖市委一届、二届委员、政协张掖市一届常委、甘肃省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2009 年 5 月因担任临泽县长期间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成绩突出受中央综治委、中央组织部嘉奖。有多篇论文、文章公开发表。现任中共山丹县委书记。

张风山（1963.9– ） 乌江镇天乐村人，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图书发行员。1980 年 12 月参加工作，1980 年至 2006 年期间在张掖地区新华书店先后从事营业员、业务员工作，担任业务科长。2006 年任张掖市新华书店副经理。2007 年至今任张掖市新华书店经理、党支部书记。2009 年、2011 年分别被张掖市直机关工委和张掖市委授予优秀共产党员称号，多次被甘肃新华书店集团公司授予“先进工作者”和“优秀发行员”荣誉称号。

雷丽斌（1963.10– ） 女，乌江镇小湾村十社人，中共党员，中央党校函授本科学历。1981 年 2 月至 1989 年 11 月在乌江乡小湾学校任民办老师，1989 年 12 月供职于甘浚乡人民政府。1994 年起在原张掖市妇联工作，2011 年 3 月任甘州区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主任（正科级）。1998 年被张掖地区妇联授予“三八红旗手”荣誉称号。2007 年 9 月被全国妇联、国家信访局授予“全国妇联系统信访工作先进工作者”荣誉称号。

王学宏（1963.11– ） 乌江镇敬依村人，中共党员，大学文化程度，研究生学历。1983 年在原张掖市（现甘州区）林业局参加工作，1984 年调入原张掖地委秘书处机要科（现市委机要处），1988 年任业务科副科长，1990 年挂任原张掖地区河西印刷厂党办主任。1993 年至 2000 年先后担任原张掖地委宣传部宣传科副科长、科长职务。2000 年至 2006 年任原张掖地区国防教育办公室专职副主任（副县级），兼宣传部宣传科科长。2006 年 7 月至今任市民族宗教事务局（委员会）党组成员、副局长（副主任）、党支部书记。曾荣获“全省党政机要系统优秀机要工作者”“全国党政机要系统译电技术能手”“全省藏传佛教寺庙法制宣传教育先进个人”等荣誉称号，并多次受到地委行署、市委市政府的表彰奖励。

杨生荣（1964.4– ）乌江镇小湾村人，中共党员，1985 年毕业于天津大学化学工程系，硕士学位，博士研究生导师。甘肃省领军人才，中国空间学会理事，中国材料学会理事。1988 年 5 月参加工作，供职于中国科学院兰州化学物理研究所，副研究员，先后任固体润滑国家重点实验室副主任、化学物理研究所副所长职务，2003 年 12 月任中科院兰州分院副院长。一直从事摩擦学材料与润滑技术研究，先后获得国家自然科学一等奖 1 项，甘肃省科技进步一等奖 4 项，航空工业总公司科技进步三等奖 1 项；申报中国发明专

利13件(已授权3件)。在国内外重要期刊发表及合作发表SCI收录论文50多篇。负责中国科学院"科技支甘工程",推动中科院研究所科技成果在甘肃的企业进行转移转化。获中国科学院院地合作奖一等奖。

周天瑞(1964.6-) 乌江镇平原村人,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1982年参加工作,先后从事中学语文教学8年,1988年调入原张掖市(现甘州区)工商局工作,2000年担任副科级办公室主任,2004年调入张掖市工商局,任办公室副主任、生产要素管理市场工商所所长职务(正科级)。2010年4月任张掖市工商局办公室主任职务。有30多篇散文在《甘肃工商报》《张掖日报》《甘肃广播电视报》等媒体发表。撰写的理论调研论文曾先后获得国家工商总局、省工商局、市委宣传部优秀论文奖,大型歌舞剧《金张掖之春》代表张掖工商系统在全省巡演,获得好评,《家在西北》作词,在张掖电视台展播。参与制作《为了大地的丰收》等电视专题片5部。

苏春先(1964.7-) 乌江镇天乐村人,中共党员,中央党校函授经济管理大学毕业。1984年10月入伍参军,1988年复员,1990年供职于原张掖市税务局,先后担任张掖地区税务局科长、肃南县国家税务局党组书记、局长。现任张掖市国家税务局稽查局局长职务。

魏彪(1965.1-) 乌江镇安镇村人,1982年毕业于张掖师范,兰州大学新闻系大专学历,政工师。1982年8月参加工作,先后在乌江乡谢家湾、天乐、小湾学校任教,担任学校教导主任职务。1990年调入张掖地区建材总厂工会工作。1997年调入张掖地区行署办公室工作,历任党务科员,农业科副科长、科长。2009年5月任市政府研究室副主任至今。

张敬善(1965.11-) 乌江镇大湾村人,中共党员,高中文化程度,助理经济师。1984年参加工作,供职于原张掖市供销合作联合社沙井供销社,1997年调入小河供销社,任主任、党支部书记职务。2006年被授予"甘州区劳动模范"称号。

费志荣(1966.10-) 乌江镇安镇村人,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1985年7月毕业于甘肃省农业机械化学校。1988年7月被分配到原张掖市农机局工作,1996年取得西北师范大学贸易经济专业大专学历。1996年5月调原张掖市城市管理办公室工作,2003年10月取得兰州大学法律本科学历。2003年6月任甘州区城管大队副大队长,2004年被任命为张掖市城管大队副大队长,2007年10月任张掖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直属大队大队长,负责城市规划行政执法工作。2008年至今,连续评为优秀公务员。

田吉东(1966.11-) 乌江镇乌江村人,中共党员,大专学历,1987年8月供职于区乡镇企业局。1990年5月调入乡镇政府工作,先后供职于西洞、甘里堡、党寨、碱滩等乡镇,担任过司法所长、副乡长、党委副书记、经委主任等职务,现任甘浚镇人大主席。

任承江(1968.1–) 乌江镇谢家湾村人,中共党员,大专学历。1996 年 8 月至 2000 年 11 月供职于长安派出所,2000 年 12 月至 2005 年 9 月任甘州区公安局甘里堡派出所所长,2005 年 10 月任甘州区公安局甘浚派出所所长(正科)。

曹永生(1968.3–) 乌江镇永丰村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1987 年 6 月参加工作,供职于原张掖市供销社。1991 年调入原张掖市人民检察院,先后在刑事检察科、经济检察科、反贪局工作,任书记员、司法警察、助理检察员等职务。2003 年 7 月至 2007 年 11 月任甘州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员、检察技术科副科长(副科级),现任甘州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员、检察技术科科长(正科级)。曾荣获张掖地区"新长征突击手""严打斗争集中统一行动先进个人""优秀侦查员""优秀共产党员""先进工作者"等荣誉称号。2007 年 9 月在全市检察机关迎"国庆"书画摄影展览中获得摄影类二等奖,2009 年 10 月在甘肃省检察机关成立 60 周年书画摄影展中获得全省检察机关摄影类二等奖,2012 年 10 月撰写的《检察机关在社会管理创新中的职能作用》论文,荣获甘肃省第二届法治论坛三等奖。

管作铁(1968.4–) 乌江镇管寨村人,中共党员,1988 年 8 月参加工作,本科学历。1988 年至 1997 年在甘州区明永乡任教,1997 年 8 月调入甘州区纪委工作,2006 年任大满镇党委副书记,2010 年 12 月任党寨镇人民政府镇长。依托张掖国家绿洲农业实验示范园区,引进各类大项目 22 个,项目资金累计达到 1.56 亿元,完成固定资产总投资 8.39 亿元,镇村一体化水平得到了明显提升。2011 年 2 月被甘州区委、区政府记个人三等功 1 次。

方山(1968.11–) 乌江镇管寨村人,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农艺师。1991 年 8 月参加工作,供职于乌江镇人民政府,先后任镇农技站站长、党委宣传干事、党委秘书、镇经联委副主任等职务。2005 年调入明永乡工作,任副乡长。2006 年调入碱滩镇任副镇长、党委副书记等职。曾荣获张掖市科技推广三等奖。

冯卿(1969.3–) 乌江镇管寨村人,中共党员,大专学历。1988 年 8 月参加工作,供职于甘州区靖安乡,先后任企业专干、计生专干、党委秘书、组检干事。1997 年 10 月任原张掖市小河乡乡长助理,2000 年调入党寨镇工作,任政府副镇长、党委副书记。2006 年 8 月任明永乡乡长,2011 年任甘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

陈向东(1969.3–) 乌江镇敬依村人,中共党员,中央党校企业管理专业毕业,本科学历。1987 年 8 月参加工作,在中学任教,二级教师。2002 年调甘州区发改委工作,2008 年任发改委综合科科长,2013 年任区委督查室主任。

李登峰(1969.6–) 乌江镇东湖村人,大专学历。1991 年 7 月参加工作,1991 年供职于原张掖市农药厂,1994 年调入原张掖市建设工程预算中心,1996 年调入原张掖市经济适用房合作社,1997 年任原张掖市房地产开发总公司副总经理,2001 年任原张掖市经济

适用房发展中心副主任、热力燃气公司副经理，2002 年任甘州区房地产管理局总支副书记，2004 年任甘州区城乡建设局副局长、甘州区规划局局长，2010 年任甘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甘州区规划局局长。现任张掖滨河新区暨张掖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委员会副主任、甘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甘州区规划局局长。

罗宗涛（1969.9– ） 乌江镇平原村人，大专学历，毕业于张掖师专政史系，1993 年 8 月参加工作，先后在明永中学、新墩中学任教。2000 年 1 月调入甘州区农机局工作，任副局长。

胡振中（1969.12– ） 乌江镇安镇村人，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毕业于兰州大学项目管理专业，1987 年 10 月参加工作，供职于张掖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1987 年 10 月至 1991 年 7 月在兰州军区联勤部服兵役。1991 年 8 月至 1993 年 7 月在重庆后勤工程学院油料机械工程系学习深造，1993 年 8 月至 1999 年 8 月在兰州军区联勤部第二十七部服役，先后任政治处干事、勤务连指导员、助理员等职务。1999 年转入地方工作，任中共张掖市委老干局办公室副主任、主任等职务。2009 年任张掖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

王兆伟（1970.2– ） 乌江镇天乐村人，自幼喜爱唱歌唱秦腔，1997 年加入天乐村业余秦剧团，主攻青衣、正旦、小生行当。成功饰演了秦香莲、窦娥、李艳妃、王宝钏等古典妇女的形象，他先后主演过《铡美案》《窦娥冤》《二进宫》等十多部群众喜闻乐见优秀传统秦腔折子戏。2008 年荣获甘肃电视台“戏迷争霸赛”20 强选手称号，2009 年荣获甘肃电视台“戏迷冠军总决赛”六强选手称号。

田吉标（1970.2– ） 乌江镇乌江村二社人，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1988 年参加工作，先后供职于张掖第六中学、甘州区人民法院，曾任沙井、党寨、新墩法庭庭长（正科级）。1998 年被张掖市中级法院评为“人民满意的好法官”。

姚永杰（1970.5– ） 乌江镇元丰村人，毕业于甘肃农业大学，1994 年 8 月参加工作。先后在甘浚、三闸、靖安等乡镇工作，担任土管所所长、武装部长、副乡长等职务，荣获“村镇建设先进个人”“ 民兵工作先进个人”“ 民兵预备役工作先进个人”等称号。

杨海瑞（1971.2– ） 乌江镇天乐村人，中共党员，大专学历，助理农艺师。1990 年至 2006 年，供职于靖安乡人民政府，先后任农技员、农技站长、团委书记、办公室文书、政府副乡长等职务。2006 年至今先后任明永乡人民政府副乡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等职务。

曹锋（1971.3– ） 乌江镇天乐村人，本科学历，1988 年 8 月参加工作。先后任原张掖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副科级侦查员、副大队长、张掖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甘州大队副大队长等职务，主持指挥侦破交通事故逃逸案件 30 余起，2007 年被张掖市公安局授予个人三

等功，2008年至2011年连续评为年度优秀公务员，被市委组织部、市人社局授予个人三等功。现任张掖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巡查大队大队长。

田继新（1971.5- ） 乌江镇乌江村人，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学士学位。1994年8月供职于原张掖市财政局，先后任预算科科长、副局长职务。2006年3月任党寨镇党委副书记、镇长，2009年7月任党寨镇党委书记。所在乡镇2008年4月被国家环保部命名为“全国环境优美乡镇”，2009年被省发改委确定为“全省改革发展试点镇”。先后荣获“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个人”“全区统战工作先进个人”等荣誉称号。2010年至2012年连续评为优秀公务员，被甘州区委、区政府记个人三等功一次。

姚涛（1972.9- ） 乌江镇元丰村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91年10月入伍，武警少校警衔（副营级），先后荣立三等功三次，2005年被武警总部评为优秀教员。2008年从武警拉萨指挥学院转业安置于张掖市甘州区民政局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办公室工作，副科级干部，2012年8月任甘州区民政局副局长。

王进（1973.1- ） 乌江镇永丰村人，硕士研究生。1995年参加工作，供职于北京核工业干部管理学院，任讲师、会计师。2000年调入国防科工委财务司工作，2007年任副处长，2008至2012年，在住房城乡建设部计划财务与外事司任副处长。2012年2月任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财务与审计司处长。

王世英（1974.9- ） 乌江镇天乐村十三社人，大学本科，二级警督。1996年8月参加公安工作，先后供职于甘州区公安局西洞派出所、甘州区公安局刑警队、国保大队，任所长、教导员、副大队长等职务，现任甘州区公安局国保大队教导员。荣获“甘肃省反邪教业务能手”“全省公安机关英语演讲比赛第三名”“全省公安反邪教优秀青年人才”等荣誉称号，2007年荣立张掖市公安局个人三等功一次，2007、2009年两次获得联合国民事维和警察资格证书。

李军（1974.11- ） 乌江镇安镇村十二社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1997年8月至2006年供职于新墩镇人民政府，2007年任甘浚镇经委副主任，2011年任安阳乡副乡长。

徐国宏（1975.4- ） 乌江镇管寨村人，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1995年参加工作，供职于张掖市工业用布有限公司。1997年7月调入碱滩镇人民政府工作，任镇团委书记、宣传干事。2001年11月任三闸镇政府副镇长，2006年8月任乌江镇党委副书记、镇长，2011年7月任龙渠乡党委书记。先后获得张掖市第二届“青年文明公仆”“甘肃省第二次全国农业普查先进个人”“甘州区防范和处理邪教系统先进工作者”“全市集体林权制度主体改革工作先进个人”“全区信访工作先进个人”等荣誉称号，2009、2010、2011年连续三年评为全区优秀公务员，被区委、区政府记三等功一次。

王天增（1975.6- ） 乌江镇永丰村三社人，中共党员，大专学历，1997年12月参加

工作，供职于原张掖市法院。2010年3月考入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工作至今，现为省高级人民法院监审庭审判员(副科级干部)。

陈玉平(1975.1-　)　乌江镇平原村人，中共党员，大专学历。1994年7月参加工作，供职于甘州区靖安乡政府，先后任农技专干、团委书记、党委秘书职务，2006年，调入平山湖蒙古族乡政府工作，先后任政府副乡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11任甘州区图书馆副馆长。曾被张掖市委评为“先进性教育活动优秀指导员”、被甘州区委评为“科学发展观教育活动优秀指导员”。

梁殿泉(1978-　)　乌江镇永丰村人。1993年考入甘肃省轻纺工业学校。1997年作为优秀毕业生分配至兰州维尼纶集团公司工作。1999年辞职从商，供职于印刷行业大型企业甘肃澳翔印业有限公司，任公司总经理。

高军(1981.6-　)　乌江镇敬依村人，毕业于甘肃农业大学，硕士。2003年供职于甘肃省统计局。

军队连级以上人物

朱天宏(1959-　)乌江镇管寨村人，大学学历，1978年入伍，1982年5月入党。1985年10月至2001年4月任步兵一三九师高炮团连长、副营长、副团长、团长职务(团级)，2001年4月转业。

周进科　(1963-　)　乌江镇东湖村人，1984年11月入伍，1988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先后荣立三等功3次，荣获优秀干部标兵2次，优秀党务工作者3次，发表论文20余篇，享受全军优秀专业技术人才三类岗位津贴。1984年9月至1993年11月为89720部队医生，1993年12月至今任酒泉卫星发射中心司令部门诊部主任、副主任医师(技术七级)，大校军衔(师级)。

管茂喜(1964-2007.6)　乌江镇管寨村人，大学文化程度。1981年9月入伍，1984年7月任排长，1995年任高台县人武部政工科科长，2001年6月任张掖军分区政治部宣保科科长、组工科科长，2006年3月任民乐县人武部政委，上校军衔。2007年6月因病逝世。

支生军(1967-　)　乌江镇平原村人，1985年入伍，定西消防支队服役，1988年考入军校，1990年分配天水警卫处，任副团职务。

吴希超(1971-　)　乌江镇安镇村人，本科学历。1989年3月入伍，六十一师坦克团服役，1991年8月考入中国人民解放军装甲兵指挥学院。1993年7月，任坦克十二师四十六团排长、副连长，1995年8月任张掖市人武部政工科干事，1996年1月，任张掖军分区政治部干事，2000年2月任高台政工科副科长、科长，2006年3月任山丹县武装部副部长兼军事科科长(副团级)。

雷兴武(1972–) 乌江镇永丰村人,1993 年在武威某部服役,1995 年考入河北石家庄装甲兵指挥学院学习,1998 年至今在兰州市榆中县人武部工作。

吴旭(1974–) 乌江镇安镇村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90 年 12 月在坦克十二师四十七团服役,1993 年 8 月考入中国人民解放军装甲兵指挥学院,1997 年 3 月任张掖市人武部政工科干事,2002 年 3 月任张掖军分区司令部参谋,2006 年 3 月任山丹县人武部政工科科长,2008 年 2 月任高台县武装部副部长。

曹高翔 (1975–) 乌江镇安镇村人,1995 年 9 月考入安徽合肥炮兵学院学习,1999 年 7 月在新疆和田 69214 部队服役,2003 年 4 月任南疆 69220 部队政治部组织科干事,2004 年 8 月在南疆军区政治部干部处任职,2006 年 11 月在新疆军区政治部干部处任职。

抗美援朝英烈

徐长庚(1921–1953) 乌江镇管寨村人,共产党员,1948 年 12 月 11 日加入中国人民解放军。朝鲜战争爆发后,赴朝参战,在中国人民志愿军 599 团九连当班长。他作战英勇,表现突出,多次受到表扬,并荣立战功一次。1953 年 6 月 14 日,在金城川反击战中,他带领运输队为前线运送弹药,敌人用强大的炮火封锁了我前沿部队的后勤补给线,徐长庚带领运输队机智灵活地向前线运动,把弹药运至前沿,在敌人的炮火轰击下,出色地完成了运输任务。徐长庚却在胜利的前夕,不幸中弹,光荣牺牲。

苗和春(1928–1953) 乌江镇元丰村人,共青团员。1948 年 12 月 6 日参加革命,生前为解放军第 20 兵团 66 军后勤部军教,1953 年 6 月 22 日在南朝鲜汉城市战争中献出了自己宝贵的生命。

田维品(1932–1953) 乌江镇乌江村人,共青团员。1950 年 3 月 10 日参加革命,生前为志愿军陆军 19 师 8503 部队战士,1953 年在朝鲜战场上英勇牺牲。

黄玉英 (1934–1953) 乌江镇乌江村人,1951 年参加革命。生前为志愿军一军七师 19 团战士,于 1953 年 6 月 28 日在朝鲜战场牺牲。

李培渭(1939–1954) 乌江镇东湖村人,1951 年 2 月 16 日参加革命。生前为志愿军 4405 医院助理护士,于 1954 年 7 月 26 日在辽宁省东安县的一次战争中牺牲。

流落红军名录

王安贤(1915–1982.12) 男,汉族,原四川达县张家人民公社七大队七生产队(后改为石桥人民公社)人,中共党员,1933 年参加红军,为红 30 军 88 师 265 团 3 营传令兵,他参加了川陕革命根据地反三路围攻和仪南、营渠、宣达三次进攻战役及反六路围攻的艰苦转战。1935 年 2 月,红军强度嘉陵江后,他随红四方面军长征。1936 年 10 月抵达甘

肃会宁，红军三大主力会师后，他又参加了凉州四十里铺、永昌七坝、八坝、张掖西洞堡、临泽倪家营、三道柳沟苦战。1937 年 2 月他被调往三十军军部当传令兵，3 月 12 日随军首长从梨园口进入祁连山。康隆寺战斗失利后，王安显被俘，在押往张掖行走到甘浚堡途中，他趁敌人不注意偷偷逃脱，流落到乌江镇平原村三社。

杜光照（生卒不详）　男，汉族，四川人，1932 年参加红军，红 30 军战士。1937 年流落到乌江镇平原村三社，1960 年回四川原籍。

英模人物

孔建民（1968.10– ）　乌江镇小湾村人，大学本科学历，武警中校警衔，副团职务。1985 年 10 月应征入伍，在武警定西消防支队服役，先后五次被评为优秀士兵。1990 年 9 月考入武警兰州指挥学院。1992 年 7 月分配到武警张掖市消防支队工作，先后任武警张掖市消防支队临泽县中队中队长，武警张掖市消防支队司令部参谋、中队中队长，武警张掖消防支队甘州区消防大队参谋，高台消防大队副大队长、大队长，消防支队肃南大队大队长职务。2011 年 12 月转业到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曾在扑救张掖市红利歌舞厅火灾中荣立三等功 1 次。2002 年 7 月被甘肃省公安厅记三等功 1 次。

雷霆（1973– ）　乌江镇小湾村人，高中文化程度。1991 年 11 月应征入伍，武警西藏山南支队二中队战士，1994 年考入西宁军校。1995 年任山南支队副参谋长，少校军衔。在部队服役期间荣立三等功 3 次，二等功 1 次。

杨生民（1973.3– ）　乌江镇小湾村六社农民。2009 年 4 月的一天，杨生民开车路过小湾村十字路口时，闻听本村一妇女大喊“抓贼”，他寻声看去，这位妇女正在气喘吁吁地追一名男子。他迅速跳下车去追小偷，直至追了一公里多的路程，与小偷展开了殊死搏斗，将小偷制服并扭送到派出所。2011 年 3 月，甘州区人民政府授予杨生民见义勇为先进分子称号。2012 年 2 月，又被张掖市人民政府授予见义勇为积极分子称 号。

蒲龙（1973.9– ）　乌江镇东湖村七社农民。2011 年 4 月 13 日下午 4 时左右，东湖村七社蒲龙正在靠柳河边的地里干农活，忽然听到有人呼喊“孩子跌进河里了，快来救啊！”原本臀部受伤后伤口还未愈合的蒲龙，他马上扔下手中的农具，快速跑到河边，跳入冰冷的河水中将本社不慎落水的小男孩蒲佳佳救出来，他自己伤口感染却住进医院。2012 年 4 月，蒲龙被甘州区人民政府授予见义勇为先进分子称 号。

第三节　致富能人

本节收录为本镇经济发展作出重要贡献的本籍人士（以出生年月为序记述）。

张虎(1964.3-) 乌江镇安镇村十二社人,中共党员,大专文化程度,建筑工程师。张掖市第三届人大代表,乌江镇第十七届党委委员。他先后担任安镇村委会主任、村党支部书记职务,争取投资、组织群众新建了安镇村村委会办公楼,硬化了村社主干道路,新建养殖小区5个,修建住宅楼14栋,实现了全村技防设施全覆盖目标。1989年开始从事建筑业,先后承建了驻地部队165团住宅楼、黑河节水工程渠道建设、明永乡部分村小康住宅楼、下(明永乡下崖)肃(肃南)公路部分标段和本镇小湾、永丰等村村社道路建设工程项目。2013年,创办"张掖市信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多次被镇党委、政府评为"小康建设带头人""致富带头人""创业先锋""勤廉兼优村干部"。2008年被甘州区委、区政府评为"农村致富能手",2010年被区委、区政府表彰为"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先进个人"。

徐德武(1966.3-) 乌江镇管寨村人,毕业于甘肃省广播电视大学。1998年至2001年,任张掖市鑫源建筑公司副经理。2002年成立张掖市鑫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金1000万元,任董事长(总经理)。2005年公开竞买取得了张掖市家俱厂所有权,成立张掖市鑫发商贸有限公司,注册资金600万元,任董事长(总经理)。2006年整体开发张掖市鑫发小区3万多平方米,上缴税金300多万元,年底当选为甘州区政协委员,连任两届甘州区工商联优秀会员。2008年被甘州区政府授予"先进纳税企业法人代表"。2008年1月至2010年10月兼任甘州区合作银行监事会监事,张掖市鑫发商贸有限公司被评为AA级信用企业。2011年成立张掖市鑫发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金1000万元,任董事长(总经理)。2012年投资5000多万元,开发修建张掖市农垦曦华源小区,总建筑面积12万多平方米。同年,当选为甘州区人大代表。

张东善(1966.4-) 乌江镇大湾村一社人,大学专科学历,1996年取得工程师任职资格。1986年至1995年供职于乌江建筑公司,2000年至2007年在甘肃鑫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08年任张掖市聚隆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公司注册资金5571.45万元,每年吸纳社会劳动力1200多人,多次被张掖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评为"优秀合作伙伴",被张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评定为"文明工地"。现任张掖市恒达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张掖市聚丰市场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刘兴松(1967.6-) 乌江镇安镇村七社人,中共党员,初中文化程度。从事建筑业,三级建造师。从2001年开始,承揽水利工程、住宅楼建设工程,先后承建了安镇村安民小区、敬依村小区、东湖村住宅楼、镇政府农科教综合大楼、市民政局省级救灾储备中心库等多项工程。常年吸纳当地劳动力就业300人左右,年发放劳动力工资300多万元。2011年,投资400多万元,新建安镇村高标准日光温室50座,占地120亩。2011年被区委表彰为"全区优秀共产党员"、全区"致富带头人",2012年获得全区"劳动模范"荣誉称号。

徐元(1967.10-) 乌江镇管寨村十二社人,初中文化,毕业于张掖市第六中学。1990

年白手起家创业于嘉峪关，创立嘉峪关市平原粮油有限公司，并成立多家经销部，任董事长职务。于2001年成立平原粮油榨油厂，2002年成立平原粮油面粉厂。2010年成立甘肃茗居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任公司董事长，致力于矿产品的加工和开采，经营嘉峪关市黑山湖西板岩矿，年采矿量为15万吨，主要为嘉峪关市的铁路、公路、建筑提供原料。2003年、2004年连续两年，被授予“嘉峪关市峪泉镇龙头企业”称号和“甘肃省双培双带致富带头人”称号。

王国栋(1982.4–) 乌江镇天乐村十三社人，中共党员，大专学历，2000年开始从事玉米制种产业，2008年成立张掖市丰裕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金3000万元，公司年繁育能力5万亩，主要以代繁加工玉米杂交种为主。公司现有员工55名，每年发放员工及劳动力工资300多万元。2012年被张掖市农业局、市种子协会评为“A”级企业，2013年被甘州区工商局命名为“非公有制企业先进单位”荣誉称号。

王志伟(1983.4–) 乌江镇东湖村五社人。初中文化程度，先后在青海白石崖煤矿、祁连、张掖“有年金龙马铃薯雪花全粉集团公司”等处开煤矿、经商、打工，2008年注册“张掖市志伟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以工程机械租赁、石料场、煤炭销售为经营主体。2010年与北京罗麦科技集团公司合作，并由该公司授权，在全市代理经销日用百货、各类净化设备，在银川、山丹、民乐、临泽、青海、酒泉、肃北等处设立9个连锁加盟销售点。公司拥有业务人员100多名，固定资产达1000万元左右。2013年，先后捐助2万元慰问金安苑贫困家庭。是年8月，又慷慨解囊，捐资10万元为家乡东湖五社铺垫社主干道3公里，修桥涵1座，红砖硬化街道3200平方米。

第四节　列表人物

本节以列表形式重点收录乌江籍和在乌江镇工作过的获得县级以上(含县级)表彰的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优秀共产党员、科技人员，收录现任的镇机关科级干部和乌江籍部分教师、医务人员。

一、县级以上(含县级)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名录

重点收录乌江籍或在乌江镇工作过的省级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张掖市委、市政府，甘州区委、区政府授予劳动模范、先进个人、优秀企业家等荣誉称号的人物，列表中人物工作单位和职务为授予荣誉称号时的工作单位和职务，列表以首次获奖年度排序。

乌江镇县级以上(含县级)劳动模范及先进个人名录

表 140

姓名	性别	籍贯	工作单位及职务	荣誉称号	授予单位	时间
李秀兰	女	乌江镇大湾村	乌江镇大湾村十一社社员	乡镇企业先进个人	中共张掖县委县人民政府	1984.3.28
				农业战线先进个人	中共张掖市委市人民政府	1987.9.9
魏正文	男	乌江镇大湾村	乌江镇大湾村四社社员	乡镇企业先进个人	中共张掖县委县人民政府	1984.3.28
				带领群众治穷致富优秀个人	中共张掖县委县人民政府	1984.3.28
				农业战线先进个人	中共张掖市委市人民政府	1987.6.6
刘守财	男	乌江镇		乡镇企业先进个人	中共张掖县委县人民政府	1984.3.28
魏吉新	男	乌江镇		乡镇企业先进个人	中共张掖县委县人民政府	1984.3.28
丁发上	男	乌江镇		乡镇企业先进个人	中共张掖县委县人民政府	1984.3.28
杨学剑	男	乌江镇		乡镇企业先进个人	中共张掖县委县人民政府	1984.3.28
刘永智	男	乌江镇		乡镇企业先进个人	中共张掖县委县人民政府	1984.3.28
张发财	男	乌江镇管寨村	乌江镇管寨村十社	带领群众治穷致富优秀个人	中共张掖县委县人民政府	1984.3.28
任典标	男	乌江镇	乌江镇教育专干	优秀教育工作者	中共张掖县委县人民政府	1984.3.28
袁国军	男	乌江镇	乌江镇天乐小学校长	优秀教育工作者	中共张掖县委县人民政府	1984.3.28
				优秀教育工作者	中共张掖市委市人民政府	1996.6.26
				扫盲先进个人	张掖市人民政府	1999.7.1
阎兰香	女	乌江镇贾家寨村	乌江镇贾家寨村三社社员	女能人	中共张掖县委县人民政府	1984.3.28
党显英	女	乌江镇东湖村	乌江镇东湖村七社社员	女能人	中共张掖县委县人民政府	1984.3.28
崔爱荣	女	乌江镇小湾村	乌江镇小湾村妇代会主任	女能人	中共张掖县委县人民政府	1984.3.28
孟兴花	女	乌江镇管寨村	乌江镇管寨村六社社员	女能人	中共张掖县委县人民政府	1984.3.28

乌江镇县级以上(含县级)劳动模范及先进个人名录

表 140-1

姓名	性别	籍贯	工作单位及职务	荣誉称号	授予单位	时间
田 芳	女	乌江镇乌江村	乌江镇乌江村妇代会主任	优秀妇女干部	中共张掖县委县人民政府	1984.3.28
袁秀兰	女	乌江镇大湾村	乌江镇大湾村妇代会主任	优秀妇女干部	中共张掖县委县人民政府	1984.3.28
褚吉元	男	乌江镇	乌江镇法律服务所	五年普法先进个人	中共张掖县委县人民政府	1985.2.5
				先进工作者	张掖市司法局	1999.7.1
丁文善	男	乌江镇	乌江镇农民	售粮模范户	张掖市人民政府	1985.2.5
郭生林	男	乌江镇	乌江镇农民	售粮模范户	张掖市人民政府	1985.2.5
张丰保	男	乌江镇	乌江镇农民	售粮模范户	张掖市人民政府	1985.2.5
任兴明	男	乌江镇	乌江镇农民	售粮模范户	张掖市人民政府	1985.2.5
苗茂林	男	乌江镇	乌江镇干部	农业战线先进个人	中共张掖县委县人民政府	1985.2.5
邓国富	男	乌江镇安镇村	乌江镇安镇村五社社员	农业战线先进个人	中共张掖县委县人民政府	1985.2.5
赵兴茂	男	乌江镇谢家湾	乌江镇谢家湾村六社社员	农业战线先进个人	中共张掖县委县人民政府	1985.2.5
丁发善	男	乌江镇平原村	乌江镇平原村五社社员	农业战线先进个人	中共张掖市委市人民政府	1987.9.9
张顺柱	男	乌江镇天乐村	乌江镇天乐村九社社员	农业战线先进个人	中共张掖市委市人民政府	1989.6.26
丁萍	女	乌江镇小湾村	乌江镇小湾村二社社员	农业战线先进个人	中共张掖市委市人民政府	1989.6.26
王成	男	乌江镇东湖村	乌江镇东湖村五社社员	农业战线先进个人	中共张掖市委市人民政府	1989.6.26
李述祖	男	乌江镇贾家寨村	乌江镇贾家寨村四社社员	农业战线先进个人	中共张掖市委市人民政府	1989.6.26
杨学明	男	乌江镇乌江村	乌江镇乌江村九社社员	农业战线先进个人	中共张掖市委市人民政府	1989.6.26
杨学俭	男	乌江镇管寨村	乌江镇管寨村四社社员	农业战线先进个人	中共张掖市委市人民政府	1989.6.26
王世军	男	乌江镇	乌江镇砖厂	农业战线先进个人	中共张掖市委市人民政府	1989.7.15

乌江镇县级以上(含县级)劳动模范及先进个人名录

表 140-2

姓名	性别	籍贯	工作单位及职务	荣誉称号	授予单位	时间
苗高春	男	乌江镇元丰村	乌江镇元丰村一社社员	农业战线先进个人	中共张掖市委市人民政府	1989.7.15
杨学俭	男	乌江镇管寨村	乌江镇管寨村四社社员	农业战线先进个人	中共张掖市委市人民政府	1989.6.26
王世军	男	乌江镇	乌江镇砖厂	农业战线先进个人	中共张掖市委市人民政府	1989.7.15
苗高春	男	乌江镇元丰村	乌江镇元丰村一社社员	农业战线先进个人	中共张掖市委市人民政府	1989.7.15
王茹兰	女	乌江镇安镇村	乌江镇安镇村八社社员	农业战线先进个人	中共张掖市委市人民政府	1989.7.15
付玉兰	女	乌江镇敬依村	乌江镇敬依村二社社员	农业战线先进个人	中共张掖市委市人民政府	1989.7.15
李发全	男	乌江镇乌江村	乌江镇乌江村六社社员	农业战线先进个人	中共张掖市委市人民政府	1990.11.3
朱兰香	女	乌江镇贾家寨村	乌江镇贾家寨村一社社员	农业战线先进个人	中共张掖市委市人民政府	1990.11.3
李进元	男	乌江镇	乌江镇司法所长	二五普法先进个人	中共张掖市委市人民政府	1991.6.26
李吉忠	男	甘肃张掖	优秀党务工作者	乌江镇党委副书记	中共张掖市委市人民政府	1995.12.19
高自英	男	甘肃张掖	谢家湾小学教导主任	优秀教师	中共张掖市委市人民政府	1995.3.30
赵荣年	男	甘肃张掖	乌江镇中心小学教导主任	优秀教师	中共张掖市委市人民政府	1996.1.25
蒋怀德	男	甘肃张掖	乌江镇初级中学教师	优秀教师	中共张掖市委市人民政府	1996.1.25
杨学军	男	甘肃张掖	乌江镇贾家寨小学校长	优秀教育工作者	中共张掖市委市人民政府	1996.1.29
李学军	男	甘肃张掖	乌江镇副镇长	综治先进个人	中共张掖市委市人民政府	1996.1.31
陈建军	男	甘肃张掖	乌江镇教育系统	优秀教师	中共张掖市委市人民政府	1996.12.10
吴雪瑛	女	甘肃张掖	乌江镇教育系统	优秀教师	中共张掖市委市人民政府	1996.12.13
赵世斌	男	甘肃张掖	乌江镇教育系统	优秀教师	中共张掖市委市人民政府	1996.12.13

乌江镇县级以上(含县级)劳动模范及先进个人名录

表 140-3

姓名	性别	籍贯	工作单位及职务	荣誉称号	授予单位	时间
管铁善	男	乌江镇	乌江镇武装部长	武装干事集训先进个人	张掖市人武部	1996.1.31
				先进基层武装部长	中共张掖市委、市人民政府、市人武部	1999.10.24
				优秀武装干部	中共张掖市委 市人民政府	2000.8.30
				全民健身先进个人	中共张掖市委 市人民政府	2002.9.5
高丽萍	女	甘肃 张掖	乌江镇教育系统	优秀教师	中共张掖市委 市人民政府	1996.12.20
张瑛	男	甘肃 张掖	乌江镇党委书记	创建全国 312 线张掖段文明样板路先进个人	张掖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	1996.6.26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先进工作者	中共张掖市委 市人民政府	1997.12.8
				优秀党务工作者	中共张掖市委	1999.3.18
王克春	男	甘肃 张掖	乌江镇经管站	先进农经工作者	中共张掖市农业局党总支、市农业局	1996.6.26
陈耀星	男	甘肃 张掖	乌江镇农技站	先进工作者	张掖市农业局	1996.9.25
潘金玺	男	甘肃 张掖	乌江镇文化体育专干	开创农村新局面及百万农民健身活动通讯赛先进单位	张掖地区农委、体育运动处	1997.1.20
杨锐善	男	甘肃 张掖	乌江镇计生站站长	计划生育先进工作者	中共张掖市委 市人民政府	1997.12.8
				计划生育先进个人	中共张掖市委 市人民政府	1999.8.4
刘明文	男	乌江镇 永丰村	乌江镇永丰村党支部书记	甘肃省劳动模范	中共甘肃省委 省人民政府	1997.4.28
				张掖市劳动模范	中共张掖市委 市人民政府	2000.8.30
李春成	男	乌江镇 东湖村	乌江镇东湖村民兵	优秀民兵	中共张掖市委、市人民政府、市人武部	1999.10.24
李清	男	甘肃 张掖	乌江镇管寨小学校长	扫盲先进个人	张掖市人民政府	1999.7.1
罗光旭	男	甘肃 张掖	乌江镇	优秀教师	中共张掖市委 市人民政府	1999.9.24

乌江镇县级以上(含县级)劳动模范及先进个人名录

表 140-4

姓名	性别	籍贯	工作单位及职务	荣誉称号	授予单位	时间
李艳	女	甘肃张掖	乌江镇教育系统	优秀教师	中共张掖市委 市人民政府	2000.3.19
王卫东	男	甘肃张掖	乌江镇教育系统	优秀教师	中共张掖市委 市人民政府	2000.6.28
贾永胜	男	甘肃张掖	乌江镇	优秀教育工作者	中共张掖市委 市人民政府	2000.8.30
马天禧	男	甘肃张掖	乌江镇政府	科技进步奖	张掖市人民政府	2001.1.16
余世成	男	甘肃张掖	乌江镇安镇小学党小组长	优秀党务工作者	中共张掖市委	2001.9.6
丁跃明	男	甘肃张掖	乌江镇安镇针织厂厂长	先进工作者	中共张掖市委	2001.9.6
陈学勋	男	甘肃甘州	乌江镇政府	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优秀指导员	中共甘州区委	2006.7
徐军	男	甘肃甘州	乌江镇敬依村	致富能人	中共甘州区委 区人民政府	2008. 7
柴红	男	甘肃甘州	乌江镇政府	张掖市第二次全国农业普查先进个人	甘肃省人事厅、甘肃省全国农业普查领导小组	2008.7
宋进林	男	甘肃甘州	乌江镇政府	张掖市第二次全国农业普查先进个人	张掖市人事局、张掖市全国农业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08.9.10
				张掖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先进个人	张掖市文化出版局	2011.6.10
				全区农村妇女小额贷款工作先进个人	中共甘州区委 区人民政府	2012.1
				全区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先进个人	中共甘州区委 区人民政府	2012.3
				全区精神文明建设先进个人	中共甘州区委 区人民政府	2013.3.28
王崇寿	男	甘肃甘州	乌江镇政府	优秀党支部书记	中共甘州区委	2006.6
				优秀党支部书记	中共张掖市委	2008.6
				优秀基层先进工作者	中共甘州区委	2005.1

乌江镇县级以上(含县级)劳动模范及先进个人名录

表 140-5

姓名	性别	籍贯	工作单位及职务	荣誉称号	授予单位	时间
杨学军	男	甘肃甘州	乌江镇政府	全区劳动模范	中共甘州区委	2007.5
赵福堂	男	甘肃甘州	乌江镇政府	全区劳动模范	中共甘州区委	2007.5
管斌玺	男	甘肃甘州	乌江镇政府	张掖市第二次全国农业普查先进个人	张掖市人事局、张掖市全国农业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08.9.10
李新花	女	甘肃甘州	乌江镇安镇村	三八红旗手	中共甘州区委	2010
吴东德	男	甘肃甘州	乌江镇党委书记	全区林权制度改革工作先进个人	中共甘州区委 甘州区人民政府	2012
				信访工作先进个人	中共甘州区委 甘州区人民政府	2012
温晓	男	甘肃甘州	乌江镇政府镇长	综治工作先进个人	中共甘州区委 甘州区人民政府	2012
彭爱萍	女	甘肃甘州	乌江镇天乐村十社	好婆婆	中共甘州区委	2012
马玲花	女	甘肃甘州	乌江镇平原堡社区保洁员	甘州区十佳巾帼建功标兵	中共甘州区委	2012

二、受到县级以上表彰的优秀共产党员名录

收录优秀共产党员为自 1990 年以来受到县级以上表彰的优秀共产党员（以首次授予荣誉称号时间排序）。

乌江镇优秀共产党员名录表

表 141

姓名	性别	单位或所在村社	荣誉称号	授予单位	时间
丁跃明	男	乌江镇安镇针织厂厂长	优秀共产党员	中共张掖市委	1990.12.23
					2001.9.6
陈国录	男	乌江镇砖厂厂长	优秀共产党员	中共张掖市委	1990.12.23
张治贵	男	乌江镇平原村村民	优秀共产党员	中共张掖市委	1991.6.26
朱作东	男	乌江镇贾寨村党支部书记	优秀共产党员	中共张掖市委	1991.6.26
			优秀共产党员	中共张掖市委	2002.3.25
王荣	男	乌江镇东湖村农民	优秀共产党员	中共张掖市委	1991.6.26

乌江镇优秀共产党员名录

表 141-1

姓名	性别	单位或所在村社	荣誉称号	授予单位	时间
蒲金昌	男	乌江镇党委副书记	优秀共产党员	中共张掖市委	1991.6.26
宋会文	男	乌江镇天乐村村民	优秀共产党员	中共张掖市委	1992.8.20
孟军	男	乌江镇平原村一社村民	优秀共产党员	中共张掖市委	1992.8.20
					1999.2.4
崔爱荣	女	乌江镇小湾村妇代会主任	优秀共产党员	中共张掖市委	1996.1.8
					1999.2.4
宋会文	男	乌江镇天乐村农民	优秀共产党员	中共张掖市委	1996.1.8
陈国录	男	乌江镇砖厂厂长	优秀共产党员	中共张掖市委	1996.6.26
王荣	男	乌江镇东湖村农民	优秀共产党员	中共张掖市委	1996.6.27
蒲金昌	男	乌江镇党委副书记	优秀共产党员	中共张掖市委	1996.6.28
宋会文	男	乌江镇天乐村农民	优秀共产党员	中共张掖市委	1996.1.18
郑成新	男	乌江镇敬依村村民	优秀共产党员	中共张掖市委	1999.3.16
					2000.6.28
丁跃明	男	乌江镇安镇针织厂厂长	优秀共产党员	中共张掖市委	2001.9.6
张治忠	男	乌江镇平原村村民	优秀共产党员	中共张掖市委	2001.9.6
朱作东	男	乌江镇贾家寨村党支部书记	优秀共产党员	中共张掖市委	2002.3.25

三、现任机关科级干部名录

乌江镇现任机关科级干部名录表

表 142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所任职务	学历	任职时间
吴东德	男	1969.07	中共党员	镇党委书记	本科	2011.12
温晓	男	1973.09	中共党员	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本科	2011.08
王耿朝	男	1964.09	中共党员	镇人大主席	本科	2011.08
董玉德	男	1956.06	中共党员	镇政府主任科员	高中	2006.08
宋进林	男	1964.08	中共党员	镇党委副书记	大专	2011.08
王清	男	1969.09	中共党员	镇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本科	2011.08

乌江镇现任机关科级干部名录

表 142-1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所任职务	学历	任职时间
赵丽娟	女	1981.02	中共党员	镇党委挂职副书记	本科	2012.04
张洪云	男	1975.03	中共党员	镇政府副镇长	本科	2011.08
张晓玉	女	1979.11	中共党员	镇政府副镇长	本科	2011.08
何军	男	1982.12	中共党员	镇政府副镇长	本科	2011.08
董建海	男	1976.05	中共党员	镇武装部部长	大专	2011.08
刘永生	男	1969.04	中共党员	镇综治办专职副主任	本科	2011.08
赵自锋	男	1968.09	中共党员	镇计划生育站站长	专科	2004.06
王文才	男	1978.09	中共党员	镇司法所所长	专科	2006.06
陈学勋	男	1978.06	中共党员	平原堡社区党支部书记	本科	2008.10

四、乌江籍医务人员名录

乌江籍医务人员名录

表 143

姓名	性别	所在单位名称	职务	原籍地址	注
李学其	男	酒钢医院	医生	乌江镇乌江村二社	
周福铭	男	甘州区医院	院长	乌江镇贾家寨村二社	退休
刘星	男	梁家墩卫生院	医生	乌江镇谢家湾六社	
闫兴玲	女	民乐县中医院	医生	乌江镇贾家寨村四社	
吕小石	男	梁家墩卫生院	医生	乌江镇安镇村五社	
杨军	男	大满卫生院	院长	乌江镇安镇村五社	
胡振涛	男	张掖市医院	医师	乌江镇安镇村二社	
朱凯	男	兰州市牙科医院	医生	乌江镇管寨村十社	
管春	男	乌江卫生院	医生	乌江镇管寨村十一社	
徐景明	男	山丹县医院	医生	乌江镇管寨村十三社	
姚成栋	男	廿里堡卫生院	院长	乌江镇元丰村四社	
雷天明	男	大满卫生院	院长	乌江镇永丰村四社	
刘奇	男	上秦卫生院	医生	乌江镇永丰村五社	

五、乌江籍教师名录

乌江籍教师名录

表 144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原籍	就职单位	注
赵宏彬	男	1962.3	乌江镇谢家湾村二社	乌江镇敬依小学	
任红艳	女	1980.9	乌江镇谢家湾村四社	乌江镇平原小学	
何伟东	男	1975.11	乌江镇谢家湾村四社	乌江镇中心学校	
王兴明	男	1962.8	乌江镇谢家湾村五社	乌江镇敬依小学	
王兴伟	男	1962.2	乌江镇谢家湾村五社	乌江镇谢家湾小学	
李玉香	女	1961.7	乌江镇谢家湾村五社	乌江镇谢家湾小学	
刘玉梅	女	1983.2	乌江镇谢家湾村七社	乌江镇小湾小学	
姚成毅	男	1981.4	乌江镇元丰村六社	乌江中心小学	
王小石	男	1982.7	乌江镇贾寨村二社	乌江镇管寨小学	
丁雪	女		乌江镇敬依村一社	明永乡欧波小学	
唐荣国	男		乌江镇敬依村三社	张掖市第四中学	
穆春善	男		乌江镇敬依村四社	明永乡中心学校	
崔兴龙	男		乌江镇敬依村五社	张掖市青西中学	
张建新	男			张掖市实验中学	副校长
孔俊德	男	1966.8	乌江镇敬依村五社	乌江镇管寨小学	
孔增	男		乌江镇敬依村五社	张掖市第四中学	
高自英	男	1955.12	乌江镇敬依村六社	乌江镇敬依小学	
高丽萍	女	1977.12	乌江镇敬依村六社	乌江镇管寨小学	
高晋	男	1981.3	乌江镇敬依村六社	乌江镇谢家湾小学	
田学宏	男	1962.2	乌江镇乌江村二社	乌江中心小学	
贾云	男	1972.1	乌江镇乌江村四社	乌江镇管寨小学	
李学吉	男	1960.10	乌江镇乌江村五社	乌江镇管寨小学	
李学鹏	男	1980.5	乌江镇乌江村五社	乌江中心小学	
管英	女	1982.3	乌江镇乌江村八社	乌江镇安镇小学	
杨学军	男	1965.11	乌江镇管寨村一社	乌江镇管寨小学	
于曼黎	女	1985.8	乌江镇管寨村三社	乌江镇谢家湾小学	
方晓玲	女	1975.11	乌江镇贾寨村四社	乌江镇中心学校	

乌江籍教师名录

表 144-1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原籍	就职单位	注
管蓉	女	1976.4	乌江镇管寨村五社	乌江中心小学	
秦烽	男	1959.8	乌江镇管寨村七社	大成学校	
管作阗	男	1961.11	乌江镇管寨村九社	敬依小学	
葸虎	男	1974.2	乌江镇管寨村九社	安镇小学	
朱健	男	1957.1	乌江镇管寨村十社	管寨小学	
张玉玲	女	1976.8	乌江镇管寨村十社	谢家湾小学	
管接玺	男	1957.5	乌江镇管寨村十一社	平原小学	
徐世江	男	1982.2	乌江镇管寨村十二社	天乐小学	
陈红	男	1975.4	乌江镇管寨村十三社	敬依小学	
徐淑敏	女	1979.9	乌江镇管寨村十三社	敬依小学	
李惠玲	女	1964.1	乌江镇东湖村二社	安镇小学	
孙福	男	1986.11	乌江镇东湖村三社	小湾小学	
王宗贤	男	1960.6	乌江镇东湖村三社	平原小学	
周进兵	男		乌江镇东湖村五社	张掖市青西中学	党支部书记
李荣	男		乌江镇东湖村六社	花寨乡中心学校	校长
蒲生林	男	1962.12	乌江镇东湖村七社	谢家湾小学	
张治虎	男	1975.7	乌江镇平原村一社	安镇小学	
赵锦林	男	1981.7	乌江镇平原村二社	天乐小学	
赵学峰	男		乌江镇平原村二社	张掖医专	
赵晓霞	女	1982.2	乌江镇平原村三社	安镇小学	
杨天军	男		乌江镇平原村三社	张掖中学	政教处主任
赵志锋	男	1981.9	乌江镇平原村四社	乌江镇中心学校	
罗光红	男		乌江镇平原村六社	长安乡中学	校长
陈建军	男	1972.8	乌江镇平原村七社	敬依小学	
罗宗杰	男	1972.1	乌江镇平原村八社	小湾小学	
罗宗华	男		乌江镇平原村八社	河西学院	
赵世宗	男	1954.7	乌江镇平原村九社	安镇小学	
赵世斌	男	1959.5	乌江镇平原村九社	平原小学	

乌江籍教师名录

表 144-2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原籍	就职单位	注
罗英秀	女	1982.2	乌江镇平原村九社	乌江中心小学	
程福林	男	1980.9	乌江镇平原村九社	乌江中心小学	
周鹏	男	1981.8	乌江镇平原村十社	大湾小学	
高斌	男	1968.8	乌江镇安镇村四社	平原小学	
于惠玲	女	1964.8	乌江镇安镇村四社	平原小学	
张兵	男		乌江镇安镇村五社	河西学院	
杨勇	男		乌江镇安镇村五社	张掖市第二中学	
李春军	男		乌江镇安镇村六社	小满镇教育专干	
李春新	男		乌江镇安镇村六社	南关小学	
李春凤	女		乌江镇安镇村六社	西南大学	
曹军	男		乌江镇安镇村八社	张掖市第六中学	
吕平廷	男		乌江镇安镇村八社	张掖市南关小学	
王玉红	女	1981.7	乌江镇安镇村十社	平原小学	
胡正宝	男		乌江镇安镇村十二社	张掖市第六中学	
胡跃	男		乌江镇安镇村十二社	花寨中心学校	
郭福祥	男	1961.8	乌江镇永丰村三社	大湾小学	
郭福华	男	1971.12	乌江镇永丰村三社	小湾小学	
唐吉荣	男	1960.8	乌江镇永丰村六社	安镇小学	
雷凤	女	1982.5	乌江镇永丰村六社	敬依小学	
孟有德	男	1959.9	乌江镇小湾村五社	小湾小学	
刘福	男	1960.2	乌江镇小湾村二社	小湾小学	
刘克龙	男	1970.2	乌江镇小湾村四社	平原小学	
任锋德	男	1976.5	乌江镇小湾五社	张掖第六中学	
霍福斌	男	1969.9	乌江镇小湾六社	张掖第六中学	
支红斌	男	1970.3	乌江镇小湾七社	甘州金鲧中学	
孙红梅	女	1979.8	乌江镇小湾七社	张掖五中	
刘虎	男	1980.6	乌江镇小湾九社	甘浚中心学校	
任锋德	男		乌江镇小湾村五社	张掖市第六中学	

乌江籍教师名录

表 144-3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原籍	就职单位	注
霍福斌	男		乌江镇小湾村六社	张掖市第六中学	
支红彬	男		乌江镇小湾村七社	张掖市金鳞中学	
孙红梅	女		乌江镇小湾村七社	张掖市第五中学	
刘虎	男		乌江镇小湾九社	甘浚镇中心学校	
李培军	男	1974.2	乌江镇小湾村八社	安镇小学	
李军	男	1957.9	乌江镇小湾村十社	小湾小学	
任自斌	男	1959.1	乌江镇小湾村十一社	小湾小学	
党振华	男			甘浚镇中学	
闫浩春	男			新墩镇中学	党支部书记
王卫东	男	1960.10	乌江镇大湾村三社	天乐小学	
马福军	男		乌江镇大湾村三社	张掖中学	
张永善	男		乌江镇大湾村三社	沙井镇中心小学	
路培红	男		乌江镇大湾村八社	张掖市第四中学	
路培涛	男		乌江镇大湾村八社	民乐一中	
李星光	男	1959.7	乌江镇大湾村八社	大湾小学	
高银红	男		乌江镇大湾村九社	张掖中学	
苏渡泉	男		乌江镇大湾村十社	梁家墩小学	
曹治松	男		乌江镇天乐村一社	张掖市青西中学	
苏平元	男		乌江镇天乐村八社	张掖市第五中学	
李兴文	男		乌江镇天乐村九社	甘州区金安苑中学	
曹泽	男		乌江镇天乐村十社	山丹中学	
李天荣	男		乌江镇天乐村十社	新疆任教	
王世杰	男		乌江镇天乐村十一社	沙井镇中心学校	
宋向阳	男		乌江镇天乐村十一社	张掖市第四中学	
李春燕	女	1979.3	乌江镇平原堡社区	安镇小学	
付燕	女	1983.8	乌江镇平原堡社区	敬依小学	
陈圆圆	女	1983.1	乌江镇平原堡社区	乌江中心小学	

第二十七章　艺文

第一节　文录

黑水河建桥敕

[西夏]　李仁孝

敕镇夷郡境内，黑水河上下，所有隐显一切水土之主——山神、水神、龙神、树神、土地诸神等，咸听朕命：昔贤觉圣光菩萨，哀愍此河，年年暴涨，漂荡人畜，故以大慈悲兴建此桥。普令一切往来有情，咸免徒涉之患，皆沾安济之福，斯诚利国便民之大端也。朕昔已亲临，嘉美贤觉兴造之功，仍罄虔恳，躬祭汝诸神等，自是之后，水患顿息，固知诸神冥歆朕意，阴加护佑之所致也。

今朕载启精虔，幸骥汝等诸多神灵，廓慈悲之心，恢济渡之德，重加神力，密运威灵，庶几水患永息，桥道久长，令此诸方有情，俱蒙利益，佑我邦家，则岂惟上禊十方诸圣之心，抑可副朕之宏愿也。诸神鉴之，勿替朕命。

注：此文原载于《张掖市志》。

张掖河水运记

[清]　沈青崖

东南泽国，不宜车马，西北陆地，不宜舟楫，此就大概而言，非谓东南必无车马，西北必无舟楫也。余自关中调赴河右，抵山丹河，相传为禹导弱水之处。又西抵甘州，渡黑水，相传即《禹贡》雍州之巨浸。观其洪流湍急，水势浩荡，频河之民，堰渠溉田，约十万顷，厥利甚溥，而未有行舟者。窃念当此挽输艰阻之会，若得通舟楫，载粟西下。宁不纾民财力倍蓰耶？及抵酒泉筹饷，岁需粮三十万石，自甘至高台之深沟，约二百四十里，费钱十四万四千缗，而里胥雇役饲牛诸费倍之。乃委幕僚州倅周候道广履勘，且致书甘泉刺史敏斋冯君赞厥事。维时舆论纷籍，佥谓河宽风猛，香沙诸河，冲激可虞，且以岳帅口外浚河造舟无成之赔累为戒，余悉颔之。未几，得冯守书及周虞报云："勘得此河南岸，东起五江堡，西至高台县属之河西堡，沿河二百二十里。北岸东起山丹桥、西至硷庄墩，里数相若，河皆软沙，

坦平无巨石，水广六七丈至三四丈不等。今当冬初水退，尚深三四尺，则水盛时当倍之。唯流处南北无定，萦折较陆路微远。”询土人云：“岁正月冰泮水盛，三四月溉田渐涸，五月渐长，夏秋极盛，秋杪，山雪不融，仅有诸泉下注；十月，各堰灌冬水，为来岁播谷计，或至断流，此一岁大略也。”镇夷旧有渡船，用似济舆马，底面平方，不可撑驾，须仿湖湘艘子式，始足以集厥功。于是，驰檄汉、商二郡，雇船匠、篙师数人，试造艘子。材物毕聚，修广合度，操试之，入水三寸；载粮二十四石，入水七寸。擢、桨、柁、缆、帆、樯悉备。轻舟逆水东上，三人驾之，行四日。重运，顺水而西，四人驾之，亦行四日。装卸、阻风、往还，约十二日为一运。既有成效，申于制府，冢宰刘公，调楚舟人三十余名，再造十艘，以十二年五月成，渐次习熟。行将进奏予廷，造五百艘，岁运十五万石，以为张、高民户息肩计。会是冬朝廷布德音，绥靖虏酋，酋亦慑服感顺，议遂寝。十三年春夏，余襄分运之役，事犹未竣，用以移粟，颇得其力。初造舟时，河壖老幼，并肩接踵，不惮远涉，而来聚观，惊为创见。放舟时，榜人初觉涩滞，不犹它河，遂祭河神以济。此役也，虽未大展其所欲行，而利涉通槽，已有明征。固不独世人所惊疑，亦余之所自讶也。用敢胪次，河道里数、船式，笔之于书，以传述于后之治军糈者。

注：此文原载于《张掖市志》。

大禹导弱水与周穆王西巡

[当代]　王秉德

张掖地处河西走廊中部，南为祁连山，北有合黎山。远古代的祁连山，积雪深厚，冰川广布。每当盛夏，千峰消融，万壑争流，使走廊成为森林繁茂、湖川密布的水乡泽国。在大禹“导弱水于合黎，余波入于流沙”之前，由今张掖市到高台县是一大内陆湖泊，泛称西海。在这一湖泊周边，很早就有人类居住。张掖西城驿、民乐东西灰山、山丹龙首山、四坝滩等地出土文物，表明新石器时期张掖就有人类活动的足迹，是中华民族发祥地之一。

建国前完成的《新修张掖县志》记载：“华人，古华胥国之民也，由帕米尔高原迁至张掖，原住地址称人祖山，即今谓之人宗口”。按人祖山在张掖城东北四十里，当时正处在西海之边，山青水秀，适于人居。《拾遗记·春皇庖牺》说：“春皇者，庖牺（即伏牺）之别号，所都之国，有华胥之洲。神母游其上……历十二年而生庖牺”。是说伏牺氏即出生于西海之滨的华胥之洲。《列子·黄帝》记载了黄帝“昼寝而梦，游于华胥之国”。说该国百姓听任自然，甚为自得，成为他心目中理想的国度。于是与夫人皇娥一同西游。《拾遗记·少昊》及《帝王世纪》记载“黄帝自穷桑登位”。说穷桑地方僻在西海之边，与中原隔绝，人烟稀少。黄帝同夫人皇娥（嫘祖的小名）一同游到穷桑，皇娥留在穷桑，生下了少昊。她曾弹瑟歌唱

穷桑与西海：

天清地旷浩茫茫，万象回薄化无方。
浩天荡荡望沧沧，乘桴轻漾着日旁。
当其何所到穷桑，心知何乐说未央。

黄帝回到中原后，曾命乐官将华夏音乐传给祁连山一带。《吕氏春秋》这样记载："昔黄帝令伶伦作为律，伶伦自大夏之西（原注大夏为西方之山），乃止阮逾之阴（阮逾《汉书·律志》作昆仑）"。按当时的昆仑泛指包括祁连山在内的西部大山，当时尚没有祁连这一名称。

黄帝的孙子颛顼也生在弱水之滨的穷桑，《吕氏春秋》记载："帝颛顼生自若水，实处穷桑"。若水即弱水。《甘肃省志·大事记》记载："颛顼高阳氏西巡到流沙（《省志》原注：流沙在张掖地区北部）"。他西巡的目的，显然是怀念他出生的地方。民国初年学者钟毓龙参考《张掖记》等书编著的《上古神话演义》（浙江文艺出版社出版）所记帝喾姓姬名俊，是少昊的孙子，也生于穷桑，曾辅佐颛顼治理国事，随颛顼西巡至流沙。颛顼死后，姬俊被推为君主，是为帝喾，改国号高辛氏。他的第十夫人简狄，是娀国君主的女儿。钟毓龙认为娀国在今甘肃省高台县境内。

《山海经·大荒西经》概括了当时弱水形势与居民情况："西海之南，流沙之滨，赤水之后，黑水之前，有大山，名曰昆仑之丘。……其下有弱水之渊环之。其外有炎火之山，投物辄然。有人戴胜，虎齿豹尾，穴处，名曰西王母，其山万物尽有"。尧舜时期，仍有西海与西王母的记载。《拾遗记》载："尧登位三十年，有巨槎浮于西海，槎上有光，夜明昼灭。海人望其光，乍大乍小，若星月之出入矣"。《太平广记》引《风俗通》："舜之时，西王母谢白玉琯"。说明舜之时，西王母这一母系氏族，已能雕琢玉器。同时也说明河西走廊已开始成为"昆山之玉"输往中原的"玉石之路"。

《夏书·禹贡》载，大禹"导弱水于合黎，余波入于流沙"。是说大禹凿开了合黎山峡口，空出西海之水，使弱水、黑河直接流经峡口而入于流沙，使原来是西海的地方，变成后来张掖、临泽、高台一大片沃野绿洲。

关于大禹在河西活动的情况，1989 年 12 月成书的《甘肃省志·大事记》归纳《史记·夏本纪》等资料，作了以下三条记述：

"帝尧陶唐氏八十六年，禹治水成功。导黑水到三危山，度三危山后，三苗、西戎表示归顺；西巡到流沙地区，声教布于四海。"

"帝舜元年，命禹治平水土，禹曾巡行天下，察视地宜及山川便利，制定各地贡赋等级。西至黑水，东至黄河，为雍州，土地属于黄壤，田为上上等，贡赋为中下等。贡品有球、琳、琅玕等。"

“帝禹元年，封禹少子于西戎，世代为首领。”

大禹少子受封的地方在黑河流域，由于他是黑河之祖的儿子，被尊称为河宗。《穆天子传》中多次提到河宗的子孙，他们分居于黑河流域，管理黑河水系与当地部落。当地部落被称为禺知或禺氏，就是后来的月氏。《逸周书·王会》篇中“禺氏骊骕”，即指禺氏向西周成王朝贡的事。即产于甘州境内，《甘肃通志·杂记》说：“扁都口南五十里有野马川，出野马，古所谓骊骕者也。”

周穆王时期，与河西各民族有更为频繁的联系。《十洲记》说：“周穆王时，西胡献昆吾割玉刀及夜光常满杯”。《元和郡县图志》也记载有周穆王伐西戎，昆吾献赤刀的事。按昆吾为哈密古称，夜光杯玉石产自祁连山。《竹书纪年》记载，周穆王十三年秋，“西戎来宾”；十七年，穆王西狩昆仑，会见西戎首领西王母；同年，西王母贡于周朝，“宾于昭宫”。

晋代郭璞作注的《穆天子传》详细记述了周穆王西巡的事。《隋书·经籍志》认为是周时内史所记周穆王的起居注。著名历史学家岑仲勉《穆天子传西征地理概测》认为该书第一卷主要记载周穆王十三年西巡黑河流域的情况。说周穆王于该年三月初二日进入“焉居、禺知之平”，岑仲勉认为焉居即义渠，禺知即月氏，义渠居于今武威一带，月氏居于今张掖一带，“焉居、禺知之平”即是甘、凉二州富沃之平野。初四日到达河宗子孙崩柏絫所居的崩邦，崩邦即在今张掖一带。穆王到达崩邦后，受到热烈欢迎与款待。崩柏絫奉献给穆王豹皮 10 张和良马 26 匹，穆王让他的宠臣井利接受了这些礼物。休息两天后，柏絫陪同穆王到达黑河之旁的漆泽住了下来，并在河中钓鱼。初七日又到渗泽的地方狩猎。渗泽有大禹少子河宗的陵墓，穆王将所猎白狐、黑貉致祭于河宗之墓。初九日仍在渗泽休息，穆王到黑河边赴宴，让随行的六师部队游览于崩邦之南的渗泽之上。十一日穆王继续西行，到达阳行之山河伯无夷的都城（约在今高台县境）。无夷也是河宗的子孙，是当地的首领。在河伯无夷的陪同下，继续向燕然之山（当指合黎山）进发。中途受到另一大首领河宗柏夭的迎接，柏夭住地约在今天城一带。柏夭向穆王敬献束帛与碧玉，穆王让另一宠臣父鄹接受了柏夭的礼物，然后一同到达柏夭所居的都城（当在今高台天城附近）。十六日这天，穆王在众人陪同下，专程前往合黎山，“大朝于燕然之山，河水之阿”。观看了当年大禹开凿的峡口。回城后，穆王命井利、梁固二臣整饬随行的六师兵丁，亲自选择戊午吉日（二十一日）举行祭河大典。二十一日这天，穆王在六师部队的警卫下，身穿天子大服，乘八骏之乘来到河边，事先宰好的牛马豚羊全牲 50 具陈列一旁，穆王冠冕、韨带、搢笏、夹珮、奉璧，南面而立。典礼开始后，穆王向黑河宣念颂词，然后向河宗授璧，河宗柏夭受璧后，面对黑河将璧沉于河中，向河再拜稽首，宣念祝词，然后将全牲 50 具投入河中。接下来是河宗柏夭与河伯无夷代表大禹与河神向穆王授命。先是河伯无夷向穆王授命，无夷高声呼唤着穆王的名字说：“穆满！（穆王姓姬名满，故叫他穆满）汝当永致用时事。”意为

你要永远为百姓做好事。接着是河宗柏夭向穆王授命，他也高声呼唤着穆王的名字说："穆满！大禹与河神将赐给你春山之宝，又赐你昆仑殿舍四，平泉七十，让你亲到昆仑之丘，以观春山之宝"。于是穆王受命，南向再拜。至此，祭河大典才算结束。经过这次祭河大典，穆王才决定继续西行，以登昆仑之丘。第二天是二十二日，穆王大朝于黄之山（当是天城东面的黑山），观看了当年大禹"导弱水于合黎"的图册与有关记载。穆王也展出了带来的金、银、珠、玉等各种宝器，让人们观赏。这使河宗、河伯大开眼界，赞叹不已。他们盛赞天子之宝值万金，为臣之宝只值百金，士之宝五十金，庶人之宝十金。天子之宝是任何人不能与之相比的。又盛赞穆王的兵马与武器的精良，说天子之马日行千里，胜过任何野兽的速度。说天子之狗（指穆王随行的6条猛犬）日行百里，可以执虎豹。柏夭补充说，征鸟使翼，最快的鸟也不过飞行八百里，名兽使足，最快也超不过千里，狻猊、野马走百里到五百里，麋走20里，都不能与天子的马相比。展览结束后回到城中，使河宗柏夭很感动，他决定亲自为穆王作响导，同西征。在准备了6天之后，柏夭乘穆王所赐的黄车，走在穆王前面，向西进发。于二十八日渡过黑河，到达河宗别墅温谷乐都，这里是河宗孙子游居的地方。二十九日这天休息，从官检修西行器具。穆王命正公郊父检修八骏之乘，到枝涛地方饮酒。为穆王驾车的四位御者建议穆王田猎或钓鱼。穆王说："予一人不盈于德而辨于乐，难免后世之人追数吾过。"决意不去田猎或钓鱼。随行的七萃之士听了穆王这样谦虚与自责，盛赞穆王能关心百姓，与民共利。穆王听了他们的歌功颂德，很是喜欢，当即赐给七萃之士左佩玉华。七萃之士再拜顿首。该书卷一到此为止。卷二才是登昆仑之丘，卷三见到西王母。《广舆记》载，"昆仑山在肃州，其巅峻极，春夏积雪不消，周穆王见西王母于此。"当在今肃南县祁丰区。

注：此文原载于《张掖文史资料》第四辑。

张掖郡郡治考略（节选）

杨祖诲

汉辟河西四郡，首置者为酒泉郡。汉武帝为了开拓疆土，交通西域，于元狩二年（公元前121年），曾两度派霍去病，将万骑出陇西，过焉支山千余里，济居延，攻祁连山，逼降匈奴休屠、浑邪王，置酒泉郡，隔羌与胡通之路，以断匈奴右臂。酒泉郡初置，虽规模未具，人员未实，只有一些据点，但当时之郡境却比较明确。南有祁连，北有大漠，东有河水，西有白龙堆，都是天然界线，无须人为划定。关于这个问题，《汉书·西域传》说得很明确："其后骠骑将军击破匈奴右地，降浑邪、休屠王，遂空其地，始筑令居（今永登）以西，初置酒泉郡，后稍发徙民充实之。"《史记·大宛传》也说："而汉始筑令居以西，初置酒泉郡，以通西

北国。”酒泉郡建立后，将河水以西二千里之地，统统系于该郡之下，当时酒泉可以代表河西。故《卫将军骠骑附传》《河渠书》和《汉书·沟洫志》，均有“河西酒泉”的提法。

元鼎六年（公元前111年），汉廷又派赵破奴率万骑，两次出令居数千里，对河西匈奴进行最后的扫荡，同时又平定西羌。在此基础上，复分酒泉郡东部置张掖郡，西部则置敦煌郡，再度“徙民以实之”，以加强边郡的防御力量。初置的张掖郡，是沿袭休屠故地，而以焉支山与酒泉分野，故张掖郡领域过于寥廓，与酒泉郡大不相侔。同时考虑到焉支山在匈奴民心理上的重要性，遂于宣帝地节三年（公元前67年），又复分张掖郡东部置武威郡（《西汉政区地理》，周振鹤著，人民出版社，1987年8月）。至此，河西四郡规模具备，形势乃定，直至西汉末年的六十余年间，郡办基本无所变更。初置的张掖郡郡治，即《汉书·地理志》所记武威所属的张掖县，因分张掖郡地置武威郡，张掖郡郡治西迁觻得县，而原郡治便成了武威郡的张掖县了。

如上所述，张掖郡之郡境有大有小，张掖郡之郡治有东有西。可以说在复分张掖郡置武威郡之前，是大张掖郡，之后，是小张掖郡。大张掖郡郡治在东，小张掖郡郡治在西，故有东张掖和西张掖之说。现参考有关史书的记载和西北史地学界专家学者的论著，对张掖郡郡治略作初步探讨。

一、汉张掖县

西汉建郡，东汉改异。《后汉书·郡国志序》云：“汉书地理志记天下郡本末，及山川奇异，风俗所由，至矣。今但录中兴以来郡县改异，及春秋、三史会同征伐地名，以为郡国志。凡前志有县名，今所不载者，皆世祖所并省也。前无今有者，后所置也。凡县名先书者，郡所治也。”如初置的大张掖郡郡治在汉张掖县，复分后的小张掖郡郡治移置觻得县。又武威郡郡治，西汉时在武威县（今甘肃省民勤县东北），东汉时移置姑臧县（今甘肃省武威市）。

大张掖郡郡治既在汉张掖县，那么旧县址又在今之何处？这在《武威简史》《武威县地名资料汇编》及《凉州史话》等三种史料里，记载是一致的，都确反映汉张掖县在今武威市城南65公里的张义堡。另外，《中国历史地图集》第二册《西汉·凉州刺史部图》，把张掖县也画在今武威市南之张义堡。

二、汉觻得县

如前所述，张掖郡分置武威郡后，郡治西迁觻得县。那么觻得城址在今之何地？《大清一统志》卷266、甘州府古迹门内记，“觻得故城，在张掖县西北”。清张掖县即今张掖市，觻得城乃《汉书·地理志》所记汉张掖郡治之觻得县故城。《一统志》的记载表明，汉张掖郡治故址，在今张掖市西北。那么距今张掖市多远？《太平寰宇记》卷152、甘州张掖县条下记，“张掖郡城亦在今县西北四十里，汉为郡（治）之所”。今从张掖市循甘新公路向西北

行，过黑河桥，经下崖子村，即进入“西城驿沙窝”，此地距今张掖城17公里。在穿过沙窝的一段公路的南北两侧各有一座古城，两城相距约2公里，公路即从两城之间穿过。这两座古城之位置，基本合于《寰宇记》之记，可证两座古城中的某一座即是汉之张掖郡治觻得故城。究竟哪座才是觻得故城？请看下面的考证。

关于这两座古城，夏作铭、阎文儒两位先生早在1945年9月间就进行过考古调查。近来，阎文儒先生又将其调查简报《河西考古杂记》全文发表在《社会科学战线》1986年第4期和1987年第1期上。1988年秋，王北辰、李并成两位先生对这两座古城又进一步作了考察，王先生在考察后写的《甘肃黑水国古城考》一文发表《西北史地》1990年第2期上。阎、王二先生的考古论证，对这两座古城的来历作了令人信服的说明。阎先生援引《太平寰宇记》之记，“故城在今城西北四十里”，断言：“以北古城及所掘汉墓言，此地即汉张掖郡治之觻得县”。王先生指出：“南古城的东门之外筑有瓮城，而北古城则无。瓮城这种建筑结构，基本可以作为区别汉城或唐城的标志，南古城既有瓮城，而且城墙内夹砌有大量汉子母砖，可证南古城在唐代经过了修筑，曾被唐人所利用。”并结合阎先生的看法，断定“南古城内的坊巷遗迹乃元、明时期的建筑遗迹”。这就是说，南古城是早先为唐人所用，以后为元人、明人所用。据《甘州府志》记，今黑水西岸有古驿址，俗称西城驿，其地唐为巩笔（按，此字误，王北辰考证应为囤）驿，元为西城驿，明则称小沙河驿。前引王先生对南古城的论证，完全符合《甘州府志》的记述，可以肯定的说，南古城即唐之巩笔（音囤。巩囤乃是粮囤巩固，或巩若粮囤的意思）驿，元之西城驿，明之小沙河驿。

注：此文原载于《张掖文史资料》第三辑。

乌江黑河湾一带在张掖历史上的特殊地位

[当代] 李汉文　范三畏

河西最大的粮仓是张掖，而乌江乡所在的黑河湾一带又历来是“金张掖”最富裕而闻名四外的鱼米之乡。翻开《丝路史话》一书开头的照片插页，第95幅即是“乌江鸟瞰”：“黑河之畔的乌江，平田沃畴，盛产大米，有如南国。”乌江产米量虽不多，但品质颇优，相传曾做过“贡米”。不仅如此，这一带也是张掖最神秘的地方。关于黑河弱水名称的辨疑要涉及到它，考证古“觻得”县的位置也要涉及到它，更不用说这儿本就有一座神秘的“黑水国”古堡足以诱人了。

乌江乡及黑河湾，可以说是张掖古文化的发祥地。张掖境内所见唯一的新石器遗址即在这里。从文化层（兰新铁路545—546公路路标间）出土的石斧、石砍斫器及陶片的特点来看，其文化类型接近于马厂型和四砍型（火烧沟型），这说明早在新石器时代，这块宝

地上就已有了居民。再翻开我国最早的地理史料《尚书·禹贡》,便记载着"弱水既西""导弱水至于合黎,余波入于流沙"。《禹贡传》认为"合黎,水名",《说文解字》又认为"溺(弱)水出删丹"。则弱水实即山丹河,合黎水就是张掖河即今黑河。乌江乡正处在"导弱水至于合黎(水)"的那个"至于"之处。

关于"乌江"的命名之义,尚未见有详细考证后的说明。窃以为要明白其义,必须涉及"合黎"之义,而要明白"合黎"之义,又必须弄清"合黎水"与其发源地祁连山一名的关系。

前人认为"祁连"是匈奴语,其义为"天"。那么在汉语中,古代把它叫什么山呢?联系《山海经》等古书的描写来看,祁连山实即昆仑山,或者又称为西昆仑。"昆仑"之音义又出于"混(浑)沌",指大而黑(有时兼取"圆"义),也可以指天(如《法言》注:"昆仑,天也")。由于昆仑有此"黑"之一义,因此昆仑山即祁连山发源诸水,多以"黑"或其同类词命名的。如出于东段冷龙岭流过乌鞘岭附近的庄浪河,古又名为乌逆水;出于冷龙岭,西北与黑河汇于乌江乡"弱水",其本义即是"黑水"(羌语称黑为弱,若,称水为"矣")。由中段走廊南山南麓诸河汇成了青海湖;而出于走廊南山北麓的黑河,则因汇合东、西二源为一。遂古名"合黎(水)","黎"即有黑义。《甘肃省张掖县地名资料汇编》记载:"乌江,相传古代是一片汪洋大海,称之'延海'。随着大自然的变迁呈现出陆地,到处是溪流、清泉和沼泽地,腐植质淀于水底呈黑色,故取名'乌江'。"此不知何据。恐误认同样是张掖西北的居延海与黑(水)城之关系为乌江与"黑水国"城堡之关系了吧!新编《张掖市文化志》(征求意见稿)中有文认为"乌江"之名当与乌孙人有关,并推测匈奴驱逐代乌孙而据其地的月氏之后,以黑河西岸属昆邪王,东岸属休屠王,此亦可备一说。但笔者总认为,既然乌江乡正处于弱水入合黎水处,因而以"乌"扣"黎"似乎更切本义。至于乌江之"江",取义似乎难测,因为北方(东三省除外)之水流名河而不名江,何况乌江也并非是河道之名。然而根据乌江乡处于弱、黎二水交汇处来看,命名称"江",或与河道交汇于此,陡然开阔加深如江有关;加之水足地暖(处合黎山南麓),既便于植稻,又可产鱼,故尔虽处塞北,竟如江南水乡,以"江"命名,意义其在此乎?

乌江乡及周围在古代还有着军事上的意义。乌江在汉初曾为"匈奴觻得王所居"(《元和郡县志》)。武帝元狩二年(前121年),骠骑将军霍去病于同年第二次击匈奴时,"攻祁连山,扬武乎觻得"(《汉书·霍去病传》),可见在这儿获过大胜,后并流传有仙姑于此以浮桥渡霍军的传说(西夏国主追尊仙姑为贤觉圣光菩萨)。后者固然荒诞难考,但弱、黎交汇处之北恰正对人宗(祖、峻)山口,此山口"两峰夹峙,殆若紫荆(关)居庸(关),然骄虏每袭甘州,率多由此,盖虏冲也"(明杨博《山南关记》),故历代于此设塞,直至清末民初方废。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作为走廊中部南北的一个咽喉要隘,人祖山口的重要作用还在于历来由此沟通着甘州与内蒙、甘州与新疆各民族间的贸易。

乌江乡靠西的“黑水国”一带(今属明永乡),今人多认为即汉张掖郡郡治觻得县的故址。

约在隋初,张掖郡治迁于今张掖市地址,但乌江一带作为张掖的北屏和西屏并未失去其重要性。张掖城郊旧多卫堡,其大而著者民间习称为“古城”。东西城城堡犹存,且有一堡楼属县级保护文物。据考其地即张掖郡屋兰县。南古城今已属民乐,但其地在民乐之西而非之南,因而为张掖或甘州之南部卫城无疑,据考即前凉临松郡北凉临松县。西古城当即“西城驿”亦即“黑水国”二城堡(其先为北城,后筑用南城)。至于“北古城”,虽无此名然当有其实,以地理位置考之,当为乌江堡。堡垣今已不存,但当存一完整堡楼,也属县级保护文物,建筑颇有特色,很值得作一介绍:楼构底层平面略近方形,通为一堂;顶层中央为一正方阁楼,四面坡攒尖顶,阁楼贴墙两侧为底层之歇山顶,前后则作卷棚顶。是底层外观为三,内实为一;又中央作二层,四围作一层,三种顶式高低组合,颇有风致。堡楼虽小,匠心独出。这种三顶的搭配同用高低显示有主有从之格局,是比较少见的。除了以上四郊古城,在乌江乡西的沙井乡之北黑河之南靠近临泽县鸭暖乡亦有村名“古城”,其地位置在张掖城之正西北方向,有待考证。

注:此文原载于《张掖文史资料》第三辑。

乌江玉皇阁为何叫做“魁星楼”

[当代]　宋进林

在甘州区乌江镇的古建筑物魁星楼正门上,悬挂着一副楹联,其内容是:

一楼高耸傲乌江史称玉皇阁现谓魁星楼

两水低吟汇黑河古为贡米乡今是鱼米仓

这副楹联是原乌江镇党委书记张成琦撰写的。读后让人不解的是:史称“玉皇阁”为何又把这建筑物叫做“魁星楼”呢?

乌江玉皇阁与乌江魁星楼都是乌江堡古建筑群中的两座不同风格的建筑物。据《张掖市志》(甘肃人民出版社)记载,乌江堡遗址“位于乌江乡乌江村,建于明代,当时名‘五江堡’,清代重建,堡垣有垛口和女墙,四角有方形角墩,西垣开一门,上建门楼,内塑观音菩萨,门旁筑有马道,门洞上砖刻‘乌江堡’三字。门外有龙王庙一座,堡门南侧有关帝庙,靠东墙正中处建玉皇阁,堡内有祖师庙、三官庙,现城堡与古建筑大部拆毁,唯有玉皇阁和南城垣一段。”史料记载:乌江玉皇阁始建于明初永乐年间,后因战乱毁坏,于清代康熙六年(1667年)重修,距今已有340多年的历史。该玉皇阁是一座一殿一卷歇山阁楼室二层木架建筑物,其占地面积为140.58平方米,阁内塑玉皇神像及四大天王等诸神。20世

纪50年代“破四旧”时，拆毁了泥胎塑像，只留下了这座年代久远、木质腐朽的玉皇楼阁，成为目前张掖市仅存的一座堡镇建筑物，现为市级重点保护文物。

而乌江魁星楼处在乌江堡城堡东南侧，也建造在一座四面见方的梯形夯土墩上，与玉皇阁同处在城堡建筑群中，是一座二层木架建筑楼阁，阁内魁星塑像造型丑陋，面目狰狞，金身青面，赤发环眼，头上还有两只角，右手握一管大毛笔，称朱笔，意为用笔点定中试之人的姓名，左手持一只墨斗，右脚金鸡独立，脚下踩着海中的一条大鳌鱼的头部，意为“独占鳌头”，左脚摆出扬起后踢的样子，以求在造形上呼应“魁”字右下的一笔大弯勾，脚上是北斗七星。如此仿真的泥胎塑像，在20世纪50年代也被拆毁，就连魁星楼阁也已不复存在。

既然魁星楼早已被拆除，为何又把玉皇阁改称“魁星楼”？许多知情人士认为，崇拜魁星的传统观念导致魁星楼与玉皇阁的“移花接木”。传说中“魁星”一直被人们视为是主宰文章兴衰的星宿神。魁星其释义为：“魁星，也称奎星，又称文曲星，北斗七星之一，司文事。相传魁星前世为宋人，因相貌丑陋，屡试不中，后投江自尽，幸被神鳌救起，化为魁星。”

在过去，民间把“魁星”称为“魁星爷”，倍受人们崇敬膜拜。乌江堡魁星楼人气很旺，读书人在魁星楼拜魁星，祈求在科举中榜上有名，拜魁星已经在当地形成了一种风气。

据资料记载，清代以前，府、县驻地及地域重镇大都建有魁星楼、阁，其目的并非是为了兴文运。乌江魁星楼建在乌江堡城堡的东南角上，为什么要把魁星楼非要建在城堡东南角上？这在民间还有一段耐人寻味的典故。

相传在很久以前，京城有位穷秀才，为了考取学业，到了快要倾家荡产的地步。他朝思暮想，终于盼到了大考之年。也该他福大命大，一考就中了个头名状元。按朝中的规矩，新科状元还得对朝中的什么文武大臣、三朝元老一一拜会，最后再参拜皇上和娘娘。当时，拜娘娘时讲究给娘娘插花。拜见前，新科状元要等娘娘把脸背过去后给娘娘头上插花，花插好后状元要说：“娘娘，我把花给您戴好了！”这时娘娘才能把脸慢慢地转过来，脸转过来后要把状元从上到下打量一番。若状元相貌堂堂，一表人才，娘娘脸上露出笑容那就没事了。若娘娘看了新科状元后，不高兴的话就会出现麻烦。

这天，新科状元拜罢皇上去拜娘娘。由于新科状元长得丑，再加上初进皇宫，胆怯心跳，当他给娘娘插好花，嘴里刚说：“好了……”心就嘣嘣跳个不停，说话也就结结巴巴了，脸面也就走形了，模样显得更难看了。待娘娘把头转过来，眼神刚落到状元脸上，就吓得“妈呀”一声，把娘娘给吓坏了。皇上听后，传旨把新科状元降为七品县官。状元心里好不窝囊，不久，新科状元含着冤屈离开了人世。

一日，皇上在龙床上打盹儿，忽梦见死后的新科状元走到床前指着他说道：“我中的

是堂堂的头名状元，却因相貌丑陋被活活冤屈致死，而死后竟无半点立足之地，那山神土地都有个小小的庙宇，为什么让我的冤魂四处游荡？”皇上见他说的有理，当场答应为他修庙安身，状元才隐隐退去。皇上猛地醒来却是南柯一梦，就把这件事没往心里搁，时间一长也就忘到脑子后头去了。

不久，人们传言：“可不好了，城的东南角闹起鬼来了！”说鬼的模样跟死去的新科状元一样可怕。有位大臣将城东南角闹鬼的事奏明圣上，皇上想了想：噢，这是当初梦里说的那件事没有兑现呢！金口玉言的皇上一言既出竟是空话，哪有不闹鬼之理。当即下了一道圣旨，动用能工巧匠，在城东南角修建了一座魁星楼供秀才安身。城东南角的魁星楼很快造成了。楼上塑有魁星托砚挥笔的泥像，意在虽然生不能得志，死后却能官运亨通。新科状元有了安身之地也就不再闹鬼了。皇上以此为戒，安抚有识之辈，颁下旨意：魁星楼不仅在京城有，全国各大城市都要有，而且都要建在城的东南角上。这就是魁星楼建在城堡东南角的缘故吧。但不管怎么说，“魁星”这位主宰文章兴衰的星宿神，在民间已深入人心，成为众多文人崇拜的偶像。

20 世纪 50 年代，乌江魁星楼遭到厄运，被拆除了，但人们崇拜魁星爷的传统风俗并没有消失，有人建议，将闲搁的玉皇阁作为临时场地，供上魁星像进行膜拜敬供。久而久之，玉皇阁的名称在人们脑海中渐渐淡忘了，而“魁星楼”却成了“玉皇阁”的代名词，“移花接木”般的走进了乌江人的脑海。

为了传承历史，崇文尚艺，保存这一古迹，2008 年，乌江镇人民政府多方筹措资金 42 万元，对濒临倒塌的魁星楼（玉皇阁）进行了抢救性地维修加固。维修后的魁星楼（玉皇阁），尖顶楼阁式建筑，建造美观，斗拱飞檐，玲珑雅致，整体建筑古朴端庄，气势宏伟，宁静致远。如果你沿着台阶拾级而上，乌江镇的景色一览无余，凭栏远眺，四时时景各有不同：春苗竞秀，黑河悠悠，燕飞莺啭；夏树成荫，柳丝滴绿，蝶舞蜂忙；秋高气爽，稻花飘香，麦浪滚滚；冬雪覆地，琼楼云阁，素裹银装。睹者心旷神怡，感物兴怀。

如今，乌江城堡不复存在，看不到古代城堡垛口，也看不到古代城堡女墙，在乌江堡几乎找不到历史走过的足迹，只有魁星楼（玉皇阁）能见证乌江堡数百年的沧桑历史。

祭圣宫之谜

[当代] 陈学勋

位于黑河南岸的乌江管寨子有一座叫“祭圣宫”的古庙，乌江镇镇志编辑负责人陈学勋等编辑人员在实地访考镇内文物古迹时，惊奇地发现这座规模不大、鲜为人知的古庙的正殿和墙壁上竟塑绘了佛家、道家、儒家人物塑像、画像 529 幅，这一发现，引起了编辑

人员对这座祭圣宫古庙深入查考的兴趣，祭圣宫究竟始建于何年代？又有着怎样的毁毁复复历史？

祭圣宫地处乌江镇管寨村十二社，占地面积400多平方米，坐北向南开门，由正殿、厢房和院落组成。院落修筑围墙，建简易门楼，门对正殿。正殿前廊居中悬挂祭圣宫牌匾，前廊“三步彩栏”上刻绘花纹图案，东西侧墙壁绘“十殿阎王”和“地狱”图。殿内居中塑有被人们称作“三圣”的佛家释迦牟尼、道家太上老君、儒家孔子“三圣”塑像，上墙两边及东西侧墙彩绘佛家、道家、儒家人物画像526幅，这些画像虽然是后来当地群众在修复祭圣宫时所绘，但在一间只有50多平方米的房间墙壁上绘制500多幅人物画像，是甘州范围内大大小小古庙中独一无二的，这些画像的相貌、服饰、装束、举止都与民间流传的神仙、圣贤人物形象一一印证。

据管寨子的老年人说，代代相传，祭圣宫最初是清朝年间当地一大户人家修建的宗族祠堂，不知何时何因这家宗族祠堂被废毁，后来祠堂遗址渐渐成为人们进香祈福之地，这个祠堂遗址在经风雨侵蚀和人为毁坏后，当地群众多次进行自发修复，使之遗存至今，约有三至四代人的历史。历经多次修复后，信仰群众陆续在殿内供放、悬挂佛家、道家、儒家神仙和圣贤人物的塑像、画像，这座最初的宗族祠堂又不知何时被冠之以“祭圣宫”名号。

管寨子祭圣宫从最初为清代当地一大户人家的宗族祠堂，到现今的祭圣宫，已有三四代人历史，这仅仅是当地人们代代流传所说，并无一史料所载。但在乌江镇历史资料中记载，祭圣宫所在的管寨村十二、十三社有一古名叫“茨滩”却由来已久，在人民公社时期称为“茨滩”大队，后来合并到管寨大队，至今人们还叫此地为“茨滩”。至于祭圣宫所在的这个地方何时就叫“茨滩”？此名因何而得无从查考，是否与祭圣宫最初为清代当地大户人家祠堂的流传有关呢？是否因这个“祠堂”而得名之后因时代发展所需而谐音为“茨滩”？这只是乌江镇志编辑人员和当地老人们在考证祭圣宫历史的过程中，依据许多地方因庙、渠、闸、路得名的惯例所作的一个猜测，以推测佐证祭圣宫始建年代。

乌江镇志编辑人员在实地考查时还发现，在祭圣宫正殿前廊西侧的砖柱上，镶嵌着三块青石砖，石砖四周刻有花纹图案，中间刻有人物，其中一块石砖上刻制一人物身着官服，头戴冠帽，腰束玉带，手持笏板，为行走姿态，后紧随一仆童，摇曳长柄大扇。从这块石砖上所刻人物的衣冠来看，并非清代官宦人物。至于石砖的来历，究竟是从当地流传的最初的那家大户人家宗族祠堂遗存下来的，还是在当地群众在哪一次修复祭圣宫时刻制的也无从考证。青石砖的来历在访问当地老人时也是众说不一，石砖刻制的年代及所刻图案、人物有待专业人员考证鉴定。如这三块青石砖确为祭圣宫始建之初的建筑遗存之物，通过权威专业鉴别考证无疑是祭圣宫始建年代和历史的实物佐证。

在镇、村有关历史资料记载中反映，在历次“社教”和政治运动中，祭圣宫被拆毁。据当地老人们和老干部回忆，在文化大革命结束后，当地群众曾自发对祭圣宫的房屋和院落进行过数次简单的修复，随后陆续有群众在祭圣宫正殿内悬挂、供奉神像，至2005年，被称为“茨滩”的管寨村几个社的群众自发捐资出工修复祭圣宫正殿、厢房，修筑院落围墙，塑绘“三圣”塑像，描复殿内墙面遗存神像、人物壁画，悬挂祭圣宫牌匾。

至目前，祭圣宫究竟始建于何年代？最初是不是民间流传的清代大户人家的宗族祠堂？管寨子“茨滩”是否因古为祠堂的祭圣宫而得名？祭圣宫砖柱上镶嵌的青石砖能否经过鉴别考证揭开祭圣宫历史真相之谜？还需有兴趣的朋友和权威专家继续探访研究。

注：此文原载于《图说张掖未解之谜》。

“哑巴”义子

[当代]宋进林

1937年8月的一天深夜，住在大湖滩的张克义听到有人喊门，便走出屋子看个究竟。当张克义走出房门后，看到一个蓬头垢面、衣着褴褛的孩子站在门外，经过询问，才得知这是被马家军打散的红军，就急忙让他进了屋。

这个红军名叫王安显，是红军的传令兵。康隆寺战败失散后他被马敌所俘，在押往张掖途经甘浚时乘机逃脱，后到肃南红山湾被一户好心人家掩护收留。白天他躲藏在地窖里，晚上出来给人家干活，就这样整整躲藏了3个月。后来，他以讨饭为生，来到了平原堡大湖滩。王安显向张克义说明了自己的身世与经历，请求他救助。张克义是个好心人，一听王安显是失散红军，就悄悄把他收留下来以放牛干活做掩护。

就在张克义收留红军王安显没过几天，县民团来人“清乡”，搜捕流落的西路红军。搜完了平原堡，民团“清乡”人员并没有放弃对大湖滩的搜查，他们折腾了半日，但一无所获。

原来，张克义得到消息后，把王安显藏在了离垡皮房子不远的一个叫柳墩湾的地方。

柳墩湾是张克义家放干草柴禾的地方，他家在大湖滩割下的青草晾干后打捆都放在这里。每次来人搜查，他都让王安显在草垛里躲避，夜间再把王安显领回自家后院的草房里御寒。在张克义的掩护下，王安显一次又一次地躲过了马家军及民团的“清乡”劫难，幸存了下来。

不久，张克义就把王安显收成了义子。为了维持一家人的生计，张克义把村子里各家的牛羊寄养在自己家里，让王安显和自己的儿子在大湖滩上放牧。

为了安全，张克义让王安显装作哑巴，每次放牧碰到村子里的人，王安显都是一阵

“呜呜呀呀”、比比划划，村子里的人也就以为他真的是个哑巴。

当有人问及王安显的来历时，张克义一家人都说是拾下的一个哑巴孩子，给家里干干活。渐渐地，村里人也消除了猜疑。

就这样过了几年，“清乡”搜捕红军的风头也过去了，王安显也已长大。为了维持一家7口人的生活，张克义又把王安显引荐到当地地主张积德家干活。

到了1942年，在张克义的说合下，王安显与平原村沙墙湾姑娘张桂芳结婚。结婚后，王安显仍与张克义生活在一起。日子虽然苦，但张克义享受到了天伦之乐。

注：此文原刊登于《张掖日报》。

秦福堂　秦学义

——被定格的历史记忆

[当代] 王国华

1982年7月，年逾古稀的红西路军老战士、时任中国农业科学院副院长的左叶，再次来到张掖，在黑河岸边寻访他的救命恩人。当他得知当年冒死搭救过他的老人父子早已辞世的消息时，禁不住连声叹息：“我来迟了！”

左叶，江西永新人，1912年生。自幼上过私塾，当过工人。1926年在吉安参加工会，1927年回永新任暴动队长，秋收起义后在永新县黄土坂加入了工农革命军，随军上了井冈山。1928年4月加入共青团，1931年调到瑞金红军学校任政治协理员、营教导员，并转入中国共产党；1933年秋任红军工人师副官长，参加了历次反“围剿”作战。1934年9月红八军团成立，调任军团后勤部长兼供给部长、政委。长征中改任红五军团勤务参谋、后勤部长。红一、四方面军川北会师后，随红五军团（改番号为红五军）编入左路军北上。后因张国焘违背中共中央的既定方针，中途变卦，坚持南下，左叶随红五军和红四方面军南下。1936年10月会宁会师后，左叶任红四方面军军教导团教育参谋。同年10月底左叶随部队西渡黄河，11月11日，过河部队奉中革军委命令改称西路军，左叶随之成为西路军教导团教育参谋。

1937年3月红西路军西征失败后，左叶带着与大部队失散的10个干部战士寻找东返之路。一天夜里，当他们来到张掖一个叫崖子的地方时，一条大河拦住了他们的去路。夜色中看见河边有座磨坊，他们想进去歇息一下，没想到磨坊里竟有白面和锅灶，他们立刻生火做饭，想补充一下体力再过河。谁知炊烟引来了老乡，老乡们以为是马家军，举着铁锹、叉子呼叫着包围了磨坊。左叶他们赶紧在磨坊里向外喊：“乡党，我们是红军，不是马家队伍！”老乡们不敢贸然走进磨坊，疑疑惑惑地站住了。左叶叫两位女红军到磨坊外

面向老乡们招手，老乡们看到女红军立刻消除了疑虑，他们放下铁锹和叉子，在磨坊里为红军做饭烙干粮。

为了尽快过河，“有一位老汉还带着他的儿子赶过来一辆牛车，载我们过河。这辆牛车很大，两头牛拉，十多位红军全挤进车里去，两个轱辘又高又大，辚辚地滚动着，是过河的好工具”。“老乡拉我们过了河，又交代说：‘走二里路有个堡子，没人住，你们只管进去睡一天，天黑了再走，只要不出来就没事……’”这是左叶在其回忆录《人民的恩情重如山》中的片断，这里所说的“河”，正是维系着张掖人民生计与希望的黑河，那个“磨坊”，也正是地处乌江堡管寨子的那座人们依河而建的水上磨坊。就是在这里，在那位好心的老伯和他儿子的帮助下，左叶他们摆脱了敌人的追捕，辗转回到了延安。

时隔近半个世纪，左叶专程来到乌江堡，寻访当年那位赶着牛车送他们过河的老伯和他的儿子。从乌江堡到管寨子，左叶沿着黑河整整奔波了一天。近半个世纪的沧桑变化，当年烙饼做饭的磨坊已在黑河上消失，恩人已经难觅踪迹。面对日夜奔流的黑河，当年他和战友被救的情景依然历历在目。他努力追忆着当年赶着牛车送他们过河的老伯的特征：“个子矮矮的，手很大，指头很粗短，脸上有麻子，典型的老农民。”当地老人迅速将这个特征锁定在已故多年的秦福堂身上，“他的儿子”正是时任代保长的秦学义。

秦福堂，生于 1883 年 12 月，张掖乌江堡管寨村人，世代务农。由于其父为人本分厚道，秦福堂小时，当地一管姓人家将女儿给他做了童养媳。秦福堂也长期给管家干农活，管家人看秦福堂老实本分可依靠，还随女儿送给他三间栖身的房子。成年后，他与胞弟秦作堂共同维系着安身立命的大家庭。

由于秦福堂内戚的支持和个人的勤劳，到了民国时期，秦家家业逐渐兴旺起来，秦福堂与秦管氏的 5 个儿子也渐渐长大成人，除长子秦学仁和三子秦学礼务农外，二子秦学义当上了代保长，四子秦学智在傅作义部队当兵，五子秦学温也在地方上谋得了“乡丁”的差事。

1937 年红西路军失败后，陆续有落难的红军经过他家。一天两个衣着破旧，面色枯黄的男子上门乞食，其中一个腿脚受伤难行，秦福堂一看便知是红军，就把他们留在了家里。在那样的年月，私藏红军是有杀头之险的，弄不好还会灭族，秦福堂却冒死把他们留了下来。由于家中人多眼杂，秦福堂就将他们藏在自家与邻家的两堵墙之间的夹道里。可每天送水送饭人进人出的，时日不多就被邻居发现了。秦福堂又把他们送到了自家庄子北面已经废弃的羊庙子里，羊庙子周围都是草湖滩，夏天人们常在这里放牛放羊，自然有许多牲畜的粪便，秦福堂就装作拾粪天天给他们送点吃喝。为了使红军更安全，乘着夜黑人稀，秦福堂在黑河岸边一个四五米高的红土崖下挖了个窑洞，将两名红军转移到那里躲藏。红土崖是黑河南岸的一个土崖头，崖下灌木茂密，崖上芨芨草覆盖，周边没有人家，

只有一座管姓人家的鸽堂子。这里杂草丛生狼虫出没，很少有人光顾。秦福堂的妻子每天偷偷做饭烙饼，秦福堂每天将盛饭的瓦罐和馍馍用布包了放在筐里，上面盖上一层牛马粪，背筐装作拾粪偷偷往窑洞里送。这样维系了半个月，还是被人发现了，实在没地方转移了，秦福堂就与儿子秦学义商量后将两个红军转移到了邻近的平原堡。秦福堂救助红军，红军也把他视为亲人。1937 年 8 月秦福堂因病去世，一个身着灰色旧衣的陌生人突然出现在秦福堂的葬礼上，磕头烧纸时嘴里还连连喊着“恩人”，秦家人一眼就认出他正是被秦福堂搭救后送往平原堡的那个红军。

当左叶等十几个红军被围在磨坊时，作为代保长的秦学义迅速疏散群众后，走进磨坊帮助红军烙饼做饭。由于红军归队心切，就请求秦学义送他们过河。为了缩小目标，秦学义与父亲秦学堂把左叶等人用大轱辘牛车送过了黑河。

红军送走了，可秦学义被人揭发了，为了保全自己和一家人的性命，秦学义编谎说：“红军被倒到黑河里淹死了。”谁知这个谎言暂时蒙混过了马家军的追查，却给他埋下了深深的祸根，以致丢了性命。

1958 年，张掖地区开展肃反运动，有人检举秦学义 20 年前杀害红军的罪行，秦学义有口难辩。父亲秦福堂已故去多年，被救的红军没有留下姓名，无人证明红军究竟是被救还是被害。秦学义最终以“历史反革命”罪被判无期徒刑，在武威监狱劳动改造。1961 年在狱中病饿而死，终年 54 岁。由于是历史问题而入狱，秦学义死后无人去收尸，秦家的祖坟里只空着他的位置，他的妻子杨淑珍去世后也只能另葬他处。也是因为他的历史问题，秦学义的子女上学、招工、当兵、入党处处受限制。他的儿子秦定国 1961 年从兰州中医学院毕业后，因受此事牵连没有分配工作，只能回乡；小女儿秦淑香两次考上大学都因秦家的历史问题，上学被拒。

时间就像一把带有刻度的尺子，丈量着有缘却又无缘、相识却不相知的救与被救的两代人之间长达近半个世纪的情感历程。

历史的机缘擦肩而过。当得知救命恩人已不在人世，左叶带着深深的遗憾走了。第二天，秦学义的妻子杨淑珍听说此事，急忙带着女儿秦文香到张掖找左叶，而左叶已经去了永昌，娘俩落空而回。

时光飞逝，一晃又是 30 年，2012 年 1 月 31 日，笔者专程到这里寻访。黑河边当年撂荒的野地已辟为耕地；红土崖也被河水冲淘坍塌成悬崖；磨坊早已不复存在，遗址上长满了芦苇；羊庙子痕迹全无，旧址已经是一块空地；破败的鸽堂子也已没有鸽子翻飞，只有鸽堂子前面那条秦福堂和秦学义赶着牛车送红军的路依然车辙可见。

不论是秦福堂还是秦学义，他们离世都已逾半个世纪，但他们当年不惧残暴，冒死营救红西路军将士的义举并没有因岁月的流淌而湮没。被救的红军将士没有忘记他们，红

色的历史没有忘记他们。他们就是凭着对红军“一不奸污妇女，而不抓夫”的最朴素也最实际的认识，以人性的善良，一次次地救助流落红军。他们知道“一人通共，全家抄斩”的危险，可是，他们还是冒着这样的风险，掩护和保存了中国革命的力量。

黑河依然浩浩荡荡，不舍昼夜。当年黑河上牛牵人引的大轱辘车辚辚滚动营救红军的一幕，永远定格在历史的记忆中。

注：此文原刊登于《张掖日报》。

1964年参加甘肃省张掖县乌江公社“四清”工作简记

[当代] 张海鹏

一、背景

在全国农村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是中共中央在1963年决定的。

1962年中共八届十中全会强调阶级斗争以后，随着中共与苏共之间围绕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辩论进入高潮。中共中央发表了《关于国际共产主义运动总路线》文章，又连续发表九篇评论文章（简称九评）。毛泽东主席和中共中央从苏联产生修正主义和复辟资本主义的历史教训中，对中国是否发生修正主义，是否复辟资本主义，有着严重担心。就提出了要在农村开展“四清”运动，要从中国农村最基层开始，防止产生资产阶级分子和修正主义分子篡夺各级领导权。这当时是毛泽东心目中头等重要的大事。

“四清”问题，即“清理账目、清理仓库、清理工分、清理财务”。按照毛泽东当时的想法，在农村“四清”，是要使百分之九十以上的人洗温水澡。有些人实行了退赔，就不戴贪污分子的帽子了。吐出来就算洗了手，一不叫贪污，二不叫盗窃，伤人不要过多。“四清”是人民内部矛盾。要用现在这个方法，使多数人洗手洗澡，轻装上阵。要把百分之九十以上的人团结教育过来，发动群众，打击极少数贪污盗窃分子。要使多数人有敌我观念，把阶级队伍组织起来。

1963年5月中共中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目前农村工作中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这个决定草案，成为全国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指导文件。1963年9月中共中央通过了《关于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的一些具体政策问题》，前一个文件有十条规定，称为“前十条”，后一个文件也是十条规定，称为“后十条”。11月，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通过了“后十条”，将文件标题改为《中共中央关于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的一些具体政策问题的规定（草案）》。

刘少奇受中央委托主要负责抓“四清”运动。1964年8月1日，刘少奇召集在京党政

军机关和群众团体负责干部的大会，就农村社教运动发表长篇讲话。他讲话的资料，主要依据王光美的“桃园经验”（王光美在1963年11月至1964年4月间带领工作队在河北省抚宁县卢王宕公社桃园大队蹲点开展四清运动，总结出来的经验。她在中央一些机关和一些省委机关做过报告，整理出来的文字报告被概括为“桃园经验”。中央曾发文肯定）。谈到“后十条”中提出的团结两个百分之九十五的问题，刘少奇说：“第二个十条上有这么一句话，说团结百分之九十五的基层干部是团结百分之九十五的群众的前提。这句话讲得不对，讲反了。应当是，团结百分之九十五的群众是团结百分之九十五的干部的前提。”

1964年8月，中央成立“四清”“五反”指挥部，由刘少奇挂帅。刘少奇对“后十条”有意见，毛泽东同意由他来主持修改“后十条”。修改人员根据刘少奇有关社教运动的一系列讲话以及他对“后十条”的意见进行了修改，同“后十条”草案相比，修正草案稿沿着阶级斗争扩大化的轨道又向前进了一步。文件对农村阶级斗争形势作了更加严重的估计，对基层政权的问题看得十分严重，提出了“反革命的两面政权”的概念。从这种错误的估计出发，改变了原先依靠基层组织和基层干部的做法，改由工作队领导整个运动，把广大基层干部从运动领导中撇开。

1964年11月，农村“四清”运动开始在全国各省有重点地开展起来。

二、乌江公社“四清”工作队的组成

受中央指派，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所属近代史研究所和拉丁美洲研究所到西北地区甘肃省参加“四清”运动。甘肃省委决定以张掖县为“四清”试点。1964年9月中旬到10月中旬，近代史研究所利用一个月时间集中学习“四清”工作文件，主要是学习前十条和后十条，学习刘少奇报告和王光美“桃园经验”。我参加了资料编辑组的学习。姜克夫是该组负责人。他在延安《八路军军政杂志》当过编辑。

去甘肃前，所内组成下乡人员临时党支部，近代史所党的领导小组组长、常务副所长刘大年为支部书记，情报组组长祁式潜任副书记，老干部李新任支部委员。团支部也改选，原书记杨余练仍旧，增加了一名副书记张友坤（所党支部青年委员），增加张海鹏为支部委员。10月24日上午全所大会，刘大年副所长总结了一个月的学习，张崇山副所长作了临别赠言，张海鹏代表团支部表了决心。范文澜所长在所里设宴，为下乡人员壮行，他在宴会上，特别把张闻天夫人刘英介绍给大家（因为1959年“右倾”事件，张闻天被安排在经济研究所，刘英被安排在近代史研究所）。下午，近代史所下乡“四清”工作人员数十人从北京站登车启程，范文澜所长到车站送行。经过两天两夜行程，抵达兰州。在兰州停留休整两日，从总后兰州被服仓库领取了防寒的旧军棉大衣等，10月30日抵达张掖县城，住进张掖饭店。

11月1日至10日，进行了为期十天的学习。重点学习了西北局第一书记刘澜涛在新疆、甘肃有关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讲话，学习了甘肃省委第一书记汪锋有关国际形势的报告，学习了陕甘宁青四省关于民主革命不彻底问题补课座谈会的报告和西北局的批示，学习了陈伯达对红旗杂志社和马列研究院下乡参加"四清"工作人员的讲话《下乡问题》，这个讲话是中央办公厅要求中央机关参加社教人员学习的，还听取了张掖县委书记王金发对张掖县和乌江公社情况的介绍，传达甘肃省委"四清"工作团的纪律要求等。拉丁美洲研究所参加"四清"人员在王箴西副所长带领下也在这里学习。

在大队到达张掖以前，近代史所派出了以临时党支部副书记祁式潜（已故，老干部）为首的先遣组，成员有章伯锋（已故，近代史料专家）、刘明远（已故，曾任近代史所办公室主任）、郭永才（曾任近代史所副所长、中国社会科学院秘书长）。先遣组先到兰州，与中共中央西北局接触，然后到张掖县接洽，为安排大队人马到来做准备。

甘肃省委书记处书记李友九担任"四清"工作团总团长，省委第一书记汪锋指导全省社教运动。

在张掖地委参加"四清"工作培训班后，近代史所参加"四清"工作人员被分配到乌江公社。拉丁美洲研究所分配在张掖另一个公社。乌江公社"四清"工作队队长是甘肃临夏地委书记，副队长是近代史研究所副所长刘大年（已故，著名马克思主义史学大师，曾任全国人大代表、全国人大常委，中国史学会主席团主席、中国孙中山研究会副会长、中国抗日战争史学会会长等职）。在公社的还有王会庵（已故，著名史料专家）、钱宏（著名中国近代政治史专家）、沈自敏（已故，英文翻译家）、张玮瑛（女，英文翻译家）、常曼云（女，后调离）、齐福霖（民国史专家，当时分配在乌江公社供销社）、梁坤元（英文翻译，华侨，后去香港。当时分配在乌江公社卫生院）、朴存昊（朝鲜族，后调任辽宁社科院东北亚研究所所长。当时分配在乌江公社防疫站），还有通讯员张书田。乌江公社社教工作队由来自北京、兰州和临夏等地的干部混合编成。

乌江大队　工作组副组长是祁式潜，队员有樊百川（已故，中国近代经济史专家）、周天度（已故，民国史专家）、王仲（女，民国史专家）、郭永才、王超进（翻译家，后调任广东社科院）、陶文钊（中美关系史专家、中国社会科学院名誉学部委员）、张护华（女，从平原大队调来。已故，俄文翻译）、熊尚厚（民国史专家）、齐忠贤（后调到辽宁）、胡观政（已故）等，贾熟村（中近代政治史专家）任工作组秘书。

中号大队　近代史所老干部姜克夫（民国史专家）任副组长，组员有章伯锋、刘寿林（已故，中国近代史史料专家）、杨世彝（女，行政干部，后调甘肃）、吴富昌（后调江西）、石方勤（近代政治史专家，后调国防大学）、钟卓安（近代政治史专家，后调任广州社科院）等。

贾家寨大队　工作组组长是临夏干部马德祥，副组长是近代史所副研究员蔡美彪（中国社会科学院荣誉学部委员，著名蒙元史专家，曾任蒙古史学会会长）、临夏干部奎永让。贾家寨大队共150户，大队支部书记是雷天明，队长是苗青，共分成五个小队，蔡美彪、陈铁健（中共党史专家）等在大队，陈铁健是大队工作组秘书。杨余练（已故，曾任沈阳故宫博物院院长）、王学庄（著名民国史专家）在一队。近代史所副研究员王忠（西藏史专家）、兰州电业局干部张学智和张海鹏在二队，二队工作组组长是张学智。曾宪权（已故，俄文翻译）、耿云志（著名中国近代思想史专家，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和地方干部赵连理在三队，耿云志也在五队工作过。永靖干部甘福吉在四队。兰州供电局干部马惟图、朱宗震（已故，民国史专家）在五队，还有几位来自兰州、临夏的干部分布在各队。

谢家湾大队　副组长是龙盛运（著名中国近代政治史专家）、沈湘泉（后调湖南），组员有张友坤（当时任近代史所下乡临时党支部委员，曾任吕正操秘书、近代史所副所长、法学所副所长、中国社科院保卫局局长、民族所党委书记）、丁名楠（已故，著名中外关系史专家，1945年10月在台北接受日本投降的台湾行政长官陈仪的外甥，曾在台南担任过区长）、朱东安（著名曾国藩集团研究专家）、王仲源（后调二炮文工团副团长）。

张寨大队　组长是永靖县法院院长，副组长是黎澍（已故，著名马克思主义史学家，曾任中宣部出版处处长、近代史所副所长、《中国社会科学》杂志主编、《历史研究》主编、中国社会科学院顾问）。组员有喻松青（女，著名民间宗教史专家）、韩信夫（民国史专家）、张德信（已故，明史专家）、陈文桂（已故，近代史专家）、刘德鸿（清史专家）、王璀（英文翻译）、陈惠芳（女，后调中国矿业大学），韩信夫任秘书。黎澍因身体不适，甘肃省"四清"工作总团安排他住进张掖宾馆，负责编纂《张掖社教经验汇编》，喻松青、韩信夫也调到城里来辅助他。喻松青帮助撰写张掖历史沿革，韩信夫帮助收集各大队工作组情况。

东湖大队　永靖县委书记王忠财任组长，李新（已故，民国史专家，曾任近代史所副所长、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副主任）任副组长。组员有李瑚（中国近代经济史专家，中国社会科学院荣誉学部委员）、王来隶（女，中共党史专家）、钟碧蓉（女，近代史料专家）、姚宝珠（女，翻译）、顾亚（后调任四川人民出版社总编辑）、赵喜宝（后调任上海）、黄光域（近代外国在华机构研究专家）、黄印（后调任广东省政府外办主任）、吕景琳（已故，明史学者，后调山东社科院）、曹振中（后任职全国政协文史出版社）。

茨滩大队　工作组组长是永靖县一位公社书记，副组长是近代史所刘明逵（已故，著名中国工运史专家），组员还有贾维城（已故，后调湖南社科院）、李宗一（已故，民国史专家，曾任近代史所副所长）、徐曰彪（著名中外关系史专家）、杜春和（图书馆学专家）、曾业英（著名民国史专家、曾任《近代史研究》杂志主编）、蒋大椿（著名史学理论专家）、耿来金（已故）。

平原大队　工作组副组长是赵世利(后调任北京语言学院教务长、四川大学教务长),组员有王公度(后调离)、从翰香(女,已故,中国近代经济史专家)、李金秋(女,俄文翻译)、郑则民(民国史专家)、徐辉琪(已故民国史专家)、杨光辉(自乌江大队调来,近代新闻史专家)、陈春华(俄文翻译家)、刘富民(后调任四川师范大学教师)等,还有刘家峡水电局工程师游恩云等。

元丰大队　组长姓李,甘肃地方干部,副组长是林海(已故、英文翻译),组员有康佑铭(已故,中国近代政治史专家),李嘉谷(已故,中苏关系史专家)、李学书(后调任青海)、吕良海(后调任国防大学)、郭兴仁(图书馆学专家)、陈文生(图书馆干部,后调北京市房山县)以及地方干部党国义等。

管寨大队　副组长罗平(女),组员有赵金钰(中国近代史专家)、陈宁生(女,后调任武汉大学)、韩荣芳(女,图书馆专家)、王思玉(女,已故,行政干部)、王明湘(后调任重庆红岩纪念馆馆长)、林泉水(后调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薛衔天(中苏关系史专家)、范明礼(后调任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编审)等。

敬依大队　工作组是哪些人,已不清楚了。其他一些人分布在何处,也已经失考。

临夏和永靖干部在中途全部撤走。他们撤走后,各大队工作组组长全部由近代史所干部担任,公社工作队队长就是刘大年。

三、进村后的工作

工作组进村,甘肃省委"四清"工作团有明确的纪律要求,不准吃老百姓家的油饼是其中之一。我们进村时,第一次上贫农家吃饭,果然端出来的是油饼。北京来的队员一般都没有吃,或者设法应付一下。甘肃来的队员中有人吃了。连续多天,"四清"工作团的小报都在刊登开除进村吃过油饼的工作队员某某党籍、团籍甚至公职的消息。这时,我们才知道,河西走廊各地人不吃鱼,吃鸡不算奢侈,但吃油饼是很奢侈的。那时,河西人生活很清苦,逢年过节一家人才可能吃到油饼、馓子,平时只有很贵重的客人来,才发油饼招待客人。"四清"工作队员是来工作的,应该与农民打成一片,不应该自居为客人,所以吃油饼是违反纪律的。

工作队员进村后分别在贫下中农家里吃派饭。每人每天向主人家交一斤全国粮票,一元钱。贫下中农家里做什么吃什么,不能提任何要求。问题弄不清楚之前,不在"四不清"干部(当时把所有未经清查的生产队、大队和公社干部都称为"四不清"干部)家里吃饭。乌江地区农民普遍不种蔬菜(据说三年困难时期吃蔬菜吃怕了,困难时期过去后,粮食够吃了,就不吃蔬菜了),每次吃饭,一家人就是一碗辣子,条件好点的人家是油泼辣子,一般人家是醋泼辣子。乌江公社有的队种水稻,有时候就有米饭吃。乌江靠祁连山雪水灌溉,水渠引水到各村,浇灌水稻田。乌江水稻生长季节长,日夜温差大,稻米质量特别

好，米饭特别好吃。乌江地区还种小麦，是春麦。平常在农家吃得多的是拉面，面汤里放醋量很大。那时候，卖醋的人用驴驮着醋坛子到各村叫卖。有时候，卖醋的人没有及时来，家里存醋不多，面汤里放醋少些，主妇要特别向工作队员道歉，表示醋放的不够多。我是来自湖北的，没有吃醋的习惯，听说醋放少了，心中窃喜。在乌江生活了八个月，没有蔬菜，吃辣子，喝醋，盐较少，成为生活的常态。当地有"盐提精神醋解乏"的谚语。工作组中有人把这里的日常生活简单概括为酸、辣、淡。在贾家寨大队，常有米饭吃，别的大队听说很少吃米饭，有的队喝粥多些。在贾家寨二队，一般是每天吃两顿，条件好些的人家，早起送一个面饼子。偶尔，有的人家在面条里放几片小猪的肉。我们在不忙的时候，特别是后期，还把在其他队工作的朋友请到二队来，在农民家包一顿饺子。

我所在的贾家寨大队二队由任家庄、周家庄、褚家庄三个庄子组成，大约二三十户人家。张学智、王忠和我进村时先住在任家庄老贫农任贺林家里的一座炕上。任贺林大约40岁，家庭贫困，1958年担任过生产队长，夫妻二人，有三子三女，长子16岁，次子14岁，都未上学。任贺林不大说话，也听不大懂我们说话。住在任贺林家不多久，我们三人搬到周家庄周国贵家里住。周家庄正好在三个庄子中间，来往联络方便些。老周那年也是40岁，到了可以蓄胡须的年龄（当地风俗四十岁可以蓄胡须，还要请客举行仪式），长得很壮实，说话很直率。他的婆姨在困难时期跑了，没有回来，他有个儿子叫周文祥，当年十七八岁，没有文化，不大说话，一个人在水磨房里看磨坊。他又娶了一个姓马的女人做婆姨。老周家有两间土坯房，一间是正屋，另一间是厨屋。两间都有炕。老周把正屋让给工作队员，他们自己住在厨屋里。

我们进村时，天气已经开始冷起来了。贾家寨二队紧靠黑河，黑河边草滩上有一层黑色的土壤，上面长着草，到了冬天，草枯了。附近农民在草滩上挖垡子（一二十斤重一块的土坯），用大车拉回家，码在有炕门的那面墙上。晚上把垡子扔进炕洞里，点火烧起来，炕暖和了，屋子里也暖和了。刚进村，我们都自带棉被，有的人家炕烧得过火，还有棉被起火的事故发生。但是，当地农民很苦，一些人家炕上没有棉被。任家庄有一个男孩，十三四岁，放羊，冬天还穿着破单裤，冻得抖抖瑟瑟。周家庄周文生家一个女孩，十一二岁了，还没有裤子穿。有的人家只有一条裤子，男人出门男人穿，女人出门女人穿。有的男人，一年里多数时间穿的是羊皮筒子。家里只有很简单的家具。工作队进村不几天，根据"四清"工作团的安排，到各家各户登记是否有棉被，是否有御寒的棉衣。我记得，贫下中农家里，许多人家都领到了省里发放的棉衣、棉布和棉被。那个任家的小伙子，穿着一件新领到的棉裤放羊，一天到晚四处跑，不到一个月，新棉裤下半截就露出棉花来了。根据李新回忆录，乌江地区的困难情况，大约是他们老干部向汪锋、李友九反映后，才把省里的救济物资集中往这里投放。

工作队基本上是按照王光美"桃园经验"来做工作。开始,对农村干部的问题估计很严重,似乎70%的干部都不在我们手里,对所有的干部都不信任。工作队先集中全生产队的人宣读中共中央的两个"十条",把政策直接交给群众。然后访贫问苦,扎根串联,逐个走访贫下中农,听取他们对"四不清"干部的意见,了解"四不清"干部"懒、馋、占、贪、变"的情况。一开始,农民不愿意说,怕打击报复,我们的工作打不开局面。我们利用到贫农家里吃饭的机会,与他们谈心交心,启发他们的觉悟。那时候,地里的活已经不多,一部分人到山丹打黄柴(骆驼草,冬天变成干枯,称为黄柴,准备来年沤水稻田用作肥料。张友坤、朱东安、郭永才等都随本队农民到南山打过黄柴),有的掏水渠,一部分打场,晾晒稻子,稍后一点,则是把猪圈里的土坷垃运到地里做来年的肥料。工作队员积极参加劳动。那时候,我们很年轻,干活很卖力,很快就能取得农民的信任。利用这种机会,积极与农民交谈,学会听懂他们的语言。刚一进村,当地人说话,我们也是听不大懂的。譬如,称"老婆"为"婆姨",称"母亲"为"娘母子",称"聊天"为"闲喧",把"中共中央"念成"gonggonggongyang"等等。大概经过了半个多月的学习,慢慢能够听懂农民们的话了。有些农民也开始向工作队员揭发一些干部的"四不清"问题。当然主要是一些多吃多占问题,比如青黄不接时多吃了青苗等类。还有就是男女关系问题。

12月初,工作组传达了甘肃省委第一书记汪锋最近的讲话,他说当前农村干群矛盾是主要矛盾,干部和工作队的关系是敌对关系,他们是新生的剥削阶级和压迫阶级,这次社教运动一定要使这批新的剥削阶级破产。广东省委第一书记陶铸也有类似看法。工作组内部对汪锋讲话进行了讨论,认为这些讲话帮助我们重新认识农村阶级斗争的形势,是对"新十条"(指"后十条")的重要发展,把原来认为干群矛盾是人民内部矛盾变成敌我矛盾。渐渐,我们周围团结了一批积极分子,愿意向我们提供情况,向我们交心。

根据统一安排,各队都要成立贫农协会(简称贫协)。贾家寨一队首先成立贫协,开成立大会那天,各队贫下中农代表都参加,工作组副组长蔡美彪讲了话,祝贺贫协成立。在二队,经过我们反复调查,征求意见,提出了周国贵、任贺林、王庭顺、苗兰芳、叶兰英等十多人为积极分子,当时称作"根子",打算推荐周国贵为贫协会主席,这些人,我们都写了他们的传记,对有的人还做了外调,整理了外调材料。还召开过十多名积极分子的生活会,就"四清"期间的活动情况作了批评自我批评。农民反映,这是这里的农民有史以来第一次过这样的民主生活会。

大队工作组提出,二队和三队联合成立贫协会筹备会,经过反复协商,形成决议。在二队,我们还专门分别召开贫农会和中农会,酝酿提名贫协筹备会人选。通过多方协商,同意由周国贵、任贺林、苗兰芳、马德才四人参加与三队联合的贫协筹备会。经过二队、三队贫农会议,协商形成决议:共同组成贫农协会,以三队贫农苗林为正组长,二队周国贵

为副组长。随后，二、三两队召开全体社员大会，举行两队贫协筹备小组成立仪式，会场在贾家寨大队部场院，布置了毛主席像、贴了对联和标语口号等。先由工作组说明开会意义和筹备小组成员遴选经过，接着贫协筹备小组成员登台演说，纷纷表示愿意在党和毛主席领导下，为贫下中农的利益奋斗。以后是贫下中农代表和中农大代表发言。二队中农代表褚进善发言说，贫农是骨头，中农是肉，要紧密依靠。他回顾了土改农会历史，说近几年受"坏"干部压迫，对贫协会的成立表示特别高兴。他说选出来的这些人，都是我们擦亮眼睛选出的，是用镜子照出来的，我们信任他们。结尾，蔡美彪作了简短讲话，开始运用群众语言，富有鼓动性。会后，我找几个积极分子闲喧（当地语言，聊天），任贺林、周国贵说他们是解放以来，也是有生以来第一次在大会上说话，马德才、孙吉贵、钟尚仁、褚进才、王庭顺等都感到是解放以来真正翻身的一天，表示要把贫协会的旗子举得高高的，打倒"四不清"干部。

不久，在三队召开了全大队社员大会，正式成立了大队贫下中农协会筹备委员会，主席是苗林，副主席是冯田福。公社也召开了大会，成立贫下中农协会，东湖大队工作组组长、永靖县委书记王忠财在公社大会上宣讲政策等。工作组还在各队社员大会上讲"四清"，继续动员群众。

贫协会的成立带有夺权的性质。以后，队里的日常活动要由贫协会掌握。二队由贫协会为主，成立了"四不清"干部清查小组。主要清查对象，在二队是队长褚吉友，副队长王绪国，会计周福德，还有王绪才、杨长明、周国保等。据群众反映，这些干部平时有欺负贫下中农的情况，引起一些贫下中农的不满。在清查工分的过程中发现，干部和干部家属往往有多记工分的现象，甚至有记双份工分的现象，有的干部家属没有出工也记了工分，有的社员出工也未记工分。经过十多天清理工分，做了一份清工分总结，经过清理小组逐一过目，又与相关干部核对，清理工分才算完成。

二队还开了斗争副队长王绪国的社员会，马德才主持大会。经过揭发，王绪国承认拿了大队 30 斤麻渣、两张犁铧，要他具结退赔。后来又开了干部交待问题的大会。经过一系列发动，干部们纷纷主动交待，也有相互揭发，无非是谁拿了大队多少斤粮食等等，有的干部把自己多拿粮食的数量一再提高，很难核实。队长褚吉友在社员大会上作了交代，态度较好，还哭了。整理干部的交待，多占粮食达到 1.6 万斤。副队长王绪国的婆姨会后又交待他家多占粮食从 4000 斤提高到 8000 斤，说是从 1958 年吃食堂算起，还包括自留地产粮在内。王绪才也交代了 9500 斤。褚吉友交代了 3900 斤，周福德交代了 4900 斤。显然，在高压下都有夸大。干部多吃多占是有的，但是拿这么多粮食，是不大可能的。

春节前，近代史所工作队员在公社开了全体会议，传达总团团长李友九电话会议精神。主要内容是干部问题，要求大讲政策，政策攻心，掀起一个干部认真交代、积极退赔的

高潮。对干部要采取一分为二的方法，要根据干部中问题大、中、小、无的特点做工作。小、无是多数，大、中是少数，小无要及时解放。又说问题在300元以下，都是问题较轻的"四不清"干部。据说，这是最近中央工作会议的精神。

四、乌江"四清"运动的收尾

1964年12月，中央召开工作会议，集中讨论城乡社会主义教育问题。在这次会议上，毛泽东与刘少奇有关社教运动的方针、方法的意见发生了分歧。关于"四清"的内容，过去说是清财务、清仓库、清工分、清账目，那只是清经济，今后应改为清政治、清经济、清思想、清组织。关于"四清"的性质，刘少奇提出"四清"和"四不清"的矛盾，提出党内外矛盾的交叉，毛泽东认为是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矛盾。关于农村干部的分析，毛泽东等人主张对农村干部打击面不要太宽了，不要树敌太多，"把那些贪污几十块钱、一百块钱、一百几十块钱的大多数'四不清'干部先解放，我们的群众就多了。把贪污一百块钱到一百五十块钱的解放出来，就解放了百分之八十。"他主张紧盯当权派。1965年1月中旬，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通过了《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目前提出的一些问题》，即二十三条。"二十三条"里，除了形势和社教运动的性质的表述外，还取消了"扎根串连"的提法，强调工作队必须依靠群众大多数，依靠干部大多数(包括放了包袱的干部)，实行群众、干部、工作队"三结合"；在运动中不要冷冷清清，不要神秘化，不要只在少数人当中活动；工作中有什么偏向，就纠正什么偏向；运动不是靠人海战术，不要在一个县、社、队，集中人数过多的工作队；强调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过去我们党采用的开调查会等行之有效的调查研究方法，应当继续采用。"二十三条还提出，对于犯轻微"四不清"错误的，或者问题虽多但交待好的，要尽可能早一点解放出来；问题不严重，检讨又较好，经群众同意，经济退赔可以减、缓、免，同时提出了"重点是整党内那些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的基本原则。

春节过后，已是1965年2月。中央发出的"四清"工作文件二十三条已经到了张掖。乌江公社和贾家寨大队工作组分别举办了学习二十三条的培训班。工作组同志经过一周学习讨论，都表示拥护二十三条，按照这个文件检查，我们以前执行"双十条"和"桃园经验"，工作偏左了，对农村基层干部的消极面估计过分了，应该按照二十三条落实政策。二十三条提出党内走资派概念，对照检查，生产队是最基层，哪来的走资派？所以，"四清"运动要走群众路线，不要冷冷清清。公社、大队工作组决定，用10天时间向社员群众宣讲二十三条。在宣讲过程中，一些群众反映，干部自报的多占粮食数字不是实事求是的。二队采取群众大会方式，让干部在大会上如实交待多吃多占情况，经过群众评议，结果，几年下来，队干部多拿粮食一般只有几百斤，很少超过千斤。群众认可，制定退赔方案，或者经过减、缓、免，就可以解放。队长褚吉友随即宣布解放，陆续有一批干部经过这种方式获得

解放。处理退赔问题，由贫协、清查小组和干部一起，议定了退赔价格，处理了退赔林木和自留羊、自留地等问题。队里干部都解放了，还开了一次全队群众大会，所有干部群众都参加，这次会议实际上是一次全队的团结大会。

除了群众大会外，由杨余练（近代史所团支部书记）出面召开贾家寨大队团支部委员会，布置开展青年工作。杨余练、张海鹏、耿云志等分别给大队团员讲了团课。

2月底，二队的账目清理完了，只清出了一百五十多元，问题不大。经过清理账目，发现账目处理过程中的种种问题，与会计、保管一一交代，他们心服口服。

完成了清理账目，3月开始清理阶级成分，主要是对土改时期划成分是否准确进行核实。工作队要求，无论是划上还是划下，都要有证据，都要谨慎。为此开了一些调查会，研究了阶级成分问题，最后确定没有划成地主、富农的，有四户贫农划成了下中农。石方勤说，中号有一人从河南巩县来此定居，据揭发他是逃亡地主。在未经到河南调查的情况下，给他定了地主。至今想起来，仍觉得殊为不妥。

3月底，公社召开全体工作队员会议，传达总团队长会议纪要以及汪锋讲话。传达过后，刘大年讲话，要求在组织建设阶段把工作做好。此后，对工作组进行了五天的整训。组织建设包括队里干部的选举，二队用豆选法选出了任国雄为新的保管。又进行了团支部的建设以及发展新团员。进行了民兵建设，张海鹏还为二队民兵讲了民兵课。大队进行了整党，经过党员大会，对不适合担任党的工作的党员进行了批评。张海鹏和耿云志协助大队副组长蔡美彪整理了整党的材料。还发展了一批新党员，帮助填写这些新党员的入党材料。

4月，召开群众大会，对地主富农的表现进行了评审，进行了阶级斗争的教育。4月里许多时间，工作组都参加了生产队的生产劳动，包括散粪、栽树、开荒、犁地等。4月还有一项重点工作是相互检查，总结工作。中号大队组长姜克夫到贾家寨检查工作。贾家寨大队工作组到乌江大队检查工作。检查方法，是召开社员代表会议，听取他们对“四清”运动的批评意见。

4–5月间，大地解冻，地面上翻水，满地泥浆，走一步，滑一步，从贾家寨到乌江走一个来回，甚是艰难。这个时候，也正是农民开始培育水稻田，往水田里压黄柴的时候。掏泉也是一个辛苦活，疏通渠道，首先要掏泉眼，把经过冬天堵住了的泉眼掏开。这时候下水渠，还是冰碴子，冰水里是很难受的。

5月，各大队工作组进行了工作总结。5月底，甘肃张掖县乌江公社的“四清”运动结束，我们告别了乌江、贾家寨的老百姓，启程回京。近代史所全体人员撤离乌江后，贾家寨大队工作组组长蔡美彪等还在公社停留一月，做乌江公社“四清”运动的总结，直到写完了总结报告才离开。蔡美彪记得，他离开时还是阴历五月，张掖县委书记来送行，穿的还

是皮袄。

在返京前，准备组织全体人员到敦煌参观，学部领导未批准。只有丁名楠一人去了敦煌，据说事后还受到批评。

五、余韵

参加社教运动的干部，大多是知识分子。近代史所参加社教运动的人全部都是受过高等教育的、在学术研究机关做学术研究的知识分子。他们中有些人在工作之余，还在学外语，还在认真学习毛泽东著作，如王忠先生，那年45岁，是高级知识分子，但每早都是4点起床读毛主席著作，几乎天天如此。

有时也不免有所吟咏。这里录如下三首。

黑水城怀古

王忠

元昊铁骑下甘州，可汗黑帐一时收。
野次结客分鼎足，江干歇马试犁头。
遮路残民识闾里，捲地惊沙见城楼。
而今举国跃进日，行看钢水溅寒流。

和一首

王学庄

沙云掩映旧甘州，古塞风光一望收。
残民覆盖陈代谢，群山奔驰已花头。
标旗突起千家市，绿树蔓浸烽火楼。
欲望繁华今古事，炊烟起处问风流。

又和一首

张海鹏

不似甘州似沙洲，黑水古城眼底收。
长乐五铢遗汉路，祁连三危聚旄头。
繁华人事有代谢，黑沙空自埋古楼。
他年会教天地改，与君把臂话风流。

写这三首诗，与黑水国访古有关。距离贾家寨不远，明永公社崖子大队附近，有一座

黑水城遗址。休息日，王忠、王学庄和张海鹏曾到此访古，前后访查两次。王忠是西夏史专家，他说此地是汉代黑水国都城，原始居民是匈奴人；辽金时代，曾是西夏国都。又说，从前的旧甘州也可能在这里。传说杨家将小说中杨令婆百岁挂帅征西，就是征西夏。后来，不知何时（有记载说可能是隋唐，也许是明代，考古人员记载明代城砖里面包了汉砖），西北的大黑风刮起来，风沙把这座城埋下去了。这里汉墓很多。解放前，马家军的师长韩启功曾率部队来挖掘，盗走了大量金银财宝，破坏了地下文物。住在附近的老乡也从这里挖了不少东西。

在崖子大队，有一座喇嘛塔，塔下住有一个道人。在喇嘛塔前方二里许，就是黑水城。城东是墓葬区，都被挖过，我们曾一一踏勘。遍地都是陶片、墓砖很多很好。城中隐约可见住房遗址。我们发现几块瓦当，有长乐、未央字样。第二次访查时，穿过一片树林，西面还有一座城池。破门而入，见有八九亩大小地面，城墙高大，断垣残壁，遍地乱砖，绝大部分地方为沙丘所压埋。登上城墙，遥望四野，只见黄沙莽莽，竟无人烟。这里还立有一座石碑，上署"黑水国遗址，甘肃省级文物保管单位。1963 年 2 月 23 日公布，张掖县人民委员会"。在这里的沙堆上，找到了三枚汉五铢。

工作队员与队里青年人一起打过篮球，唱歌，踢毽子，读报等。

在附近几个大队放过好几部电影，农民表演过秧歌（当地称"秧羔子"）。

六、结束语

社教运动，是中共中央和毛泽东为了防修反修，发动的"四清"运动。运动严重错估了阶级斗争的形势，用解决敌我矛盾的方法解决人民内部矛盾，是错误的。我们在学习和落实二十三条的过程中，纠正了过左的做法，贾家寨大队和各生产队的干部全部解放，没有留下后遗症。我们当时在落实干部政策的过程中是实事求是的，没有怀抱私人感情。二十三条中有重点是整党内走资本主义的当权派一条，这一条在后来的"文革"中成为主要口号，造成了严重的错误。但是在"四清"运动中，贯彻二十三



张友坤、韩信夫、喻松青等乌江公社"四清"工作组人员在张掖城下合影

条，这是我们解放干部的理论和政策武器。因为有了这一条，我们认为乌江农村没有走资本主义的当权派，所有农村基层干部理应得到全部解放。

对个人来说，作为一个刚刚大学毕业、刚刚进入中国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这个研究单位的年轻人，在开始人生历练的时候，在乌江八个月，认识和了解了祖国的大西北，认识和了解了乌江地区的农民，增长了个人见识，对个人一生是有好处的。通过八个月亲身参加"四清"运动，了解了中央政策到基层的落实情况，了解了一个大的全国性运动的复杂曲折过程，中央政策的变化过程；认识到防止修正主义，防止资本主义复辟，建设社会主义，是一个十分复杂的过程。乌江公社、贾家寨大队的"四清"实践给了我一生的经验。

我们与贾家寨的农民，生活在一起八个月，我们经常给他们读报，开民主生活会，讲社会主义，讲中国历史、中国近代史和中共党史，对提高他们的认识，扩大他们的眼界，也是有一定好处的。

附记：以上简记，有关社教运动的历史背景，参考了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逄先知、金冲及主编《毛泽东传(1949-1976)》，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 年版。有关张掖"四清"，参考了李新《"四清"记》《张海鹏先生访谈录》《耿云志先生访谈录》《韩信夫先生访谈录》《蒋大椿先生访谈录》《曾业英先生访谈录》《我与近代史所》等篇目，均见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编《回望一甲子——近代史研究所老专家访谈及回忆》，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0 年版。还参考了郭永才《揭开尘封的历史——回忆祁式潜》，口述未刊稿。此外还采访了蔡美彪、张友坤、曾业英、杨光辉、石方勤、范明礼、陶文钊、朱东安等。其他资料依据个人日记和回忆。我本来还有几本工作笔记，记录运动中事情甚详，但在"文革"中被遗失。因为采用个人日记和回忆，"四清"运动的过程基本上只限于贾家寨大队，主要是二队，由此可见运动的一般情况。无法参考档案文献，不能对乌江公社的运动作详实的全面叙述。承蒙蔡美彪先生审阅，谨致谢意！本文所记错误之处，由本人负责。

稻花香自苦干来

——建国四十五年来张掖市水稻生产发展回顾

[当代] 王海峰

位于张掖市中部的二阴区，本不是市内自然条件最好的农业区，但这里却因盛产优质的水稻而为全市赢得了"鱼米之乡"和"塞外江南"的美称。这稻香飘逸，鱼跃水清的丰收景象是张掖市人民长期以来与大自然抗争，艰苦奋斗勤劳耕耘的甜美收获。

水稻在张掖市种植历史悠久，唐代即有种水稻记载，《新唐书·郭震传》说他"遣甘州刺史李汉通辟屯田，尽水陆之利，稻收丰衍。"《甘镇志》记载，元代甘州所产白米、白麦均

列为贡品。张掖市所产稻有粳、糯二种，以乌江堡所产稻米最为著名。民国时全市稻米除自用外，输往兰州、武威等地，年产约 63000 余市石。

张掖市的水稻生产是在产量很低的基础上起步的，是在曲折中发展的。1949 年，全市播种水稻 8780 亩，平均单产只有 112.5 公斤。建国以后，党和政府对水稻生产非常重视，采取一系列的有力措施，使水稻种植面积不断扩大，单位面积产量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稳步提高。

1950 年到 1952 年，新生的县政府发动泉水区的群众开荒造田，掏引泉水，兴修水利，扩大水田面积，并改进栽培技术，精细种植。1952 年，全县认真贯彻农业部《关于改进水稻栽培技术，提高水稻单位面积产量的通知》，并组织落实农业部制定的《水稻生产技术指导纲要》，全县水稻生产恢复较快。当年水稻种植面积扩大到 1.356 万亩，比 1949 年增长 54.4%，单位面积产量达到 226.5 公斤，比 1949 年增 114 公斤，增长 1.01 倍，总产是 2306.8 吨，比 1949 年增加 2218.82 吨，增长 2.25 倍。

1954 年，乌江乡水稻劳模苗稼组织互助组进行改撒播为插秧的实验，虽插秧技术未熟练掌握，但单产却高出撒播百余斤。翌年，又继续进行试验，由于技术有了改进，单产达到 420 公斤，高出撒播 156.5 公斤，插秧技术遂逐步推广。同时广大技术干部和农民群众还总结推广合理密植、适时早播、防治病虫害等技术措施，增产效果显著。由于产量提高，经济效益好，全县水稻生产获得了较大发展。1956 年，水稻种植面积达 2.04 万亩，使全县历史上种植面积最多的一年，总产量达 4386.2 吨，比 1952 年增长 36.8%。

1958 年“大跃进”运动开始后，受其影响，全县水稻生产有所倒退，到 1961 年水稻面积下降到 7420 亩，加之育秧技术因烂秧问题无法解决，插秧移栽技术推广也宣告失败，水稻单产亦急剧下降，平均单产仅为 117 公斤，总产量只有 868.2 吨，倒退到了 1949 年的水平。

1962 年，全县认真贯彻中共中央“八字调整方针”，开始纠正农村工作中“左”的错误，水稻生产有所回升，而后几年中，全县水稻种植面积基本稳定在 1.4 万亩左右，总产量保持在 1500—4350 吨之间。

1972 年开始，由于长期沿用的白芒稻、黑芒稻品种混杂退化严重，稻作技术无大的提高，技术落后，耕作粗放，病虫害严重，产量低而不稳定，经济效益差。加之全县第一期排阴治碱工程胜利完工，二阴区农业生产条件有很大的改善，土壤盐碱危害程度大为减少，种植其它粮食或经济作物，其产量和经济效益明显优于水稻，致使水稻种植面积逐年减少，水稻只在边滩无法种植其它作物的阴湿地上种植，或作为一种轮作倒插作物种植。到 1984 年，全市水稻面积锐减到 0.44 万亩，比 1949 年还少 0.438 万亩，下降近一半，总产量仅有 1246.6 吨。

1985年，全市开展水稻丰产栽培试验示范工作，市农技中心从宁夏请来技术干部一人，实地传授水稻育秧移栽技术，当年种植7亩，获得成功，其平均亩产比直播稻增产一倍以上，遂逐步推开。因应用育秧移栽新技术种植水稻，经济效益较好，全市水稻面积有所回升。1987年，市委、市政府在长期调查研究的基础上，根据全市农业生产的现状，按照以自然规律和经济规律办事的原则，提出全市农业生产要因地制宜，分区发展，各有侧重。将二因盐碱区确定粮糖经济区，提出粮食生产中在抓好大宗粮食作物种植种类的同时，要充分利用本区土地面积大，地势平坦，可开发利用的草湖滩和盐碱地较多，水资源丰富的优势，把水稻生产作为一个突破口来抓，采取以开发盐碱地和适当扩大现有耕地种植并举的措施，努力增加种植面积。市政府采取新开荒地免征农业税，井灌区由水电部门实行电费补助；对本地大米的购销形式彻底开放，不受合同定购和全市粮食任务完成后才开放市场的约束，由农户直接进入市场议价销售，随行就市；政府同农户签订的合同定购稻谷实行优惠价格，并予以其它优惠照顾，每收一斤稻谷，顶替1.5斤小麦定购任务；按政策兑现粮食挂钩物资，均在原基数上提高30%；在稻谷的种植、购销上尽量减少行政干预，政府不再下达指令性计划，不再限制收购价格，完全由农户根据市场导向和价值规律确定自己的种植经营活动；对插秧水稻，从全市供应指标中调剂解决一定数量的化肥；允许科技人员离职带薪进行科技承包，每推广一亩插秧水稻，奖励二元，收入归己，并免收个人收入调节税等优惠倾斜政策，鼓励发展水稻生产。因此，稻作区广大干部群众积极拓荒垦地，排阴治碱，打井掏泉，兴修提灌站，进一步改善生产条件，扩大种植面积。市农技中心确定专人推广插秧水稻技术，并对直播稻田推行平田整地、分层施肥、合理密植、浅水勤灌、轮作倒茬、浸中喷药等措施，千方百计提高水稻单产，提高经济效益，使水稻生产有了较快的恢复和发展。1989年全市水稻种植面积恢复到7500亩，其中推广移栽插秧稻2183亩。

1990年，甘肃省人民政府为解决甘肃人民吃大米的问题，决定在省内适宜地区建立水稻生产基地，本市被省、地列为河西水稻基地建设县（市）之一。从当年起到1994年，省上共投资74.2万元，地市配套24.7万元，用于水稻基地条件改善、开发荒地、扩建水利设施、培训农民、稻作新技术示范推广、稻区乡级服务体系建设等开支。同年，省农业厅还投资45万元，地市配套15万元，用于水稻主产区乌江乡治理盐碱潮化地。这些项目的实施，极大地改善了稻作区生产条件，有力地促进了水稻生产的发展。

1991年，在省外国智力引进办公室和省土壤肥料工作站的帮助指导下，市农技中心组织技术干部开展《引进日本水稻旱育稀植技术》项目试验推广工作，当年从黑龙江方正县请来技术干部一人，指导育秧及传授技术，共试验种植270亩。在试验种植过程中，地、市政府均十分重视，行署专员周明辉、市长彭尔笃、副市长傅德华等领导均亲临现场检查

指导工作，解决实际问题，有力地保证了该项技术的推广。同时，日本国水稻专家佐佐木觅、有马富男、高桥信等也先后在该年来张掖指导工作，传授技术。在各级领导、技术干部和稻农的共同努力下，该年试验推广的270亩旱育稻获得了巨大的成功，平均单产达667公斤，比水育密植稻田亩增产152.3公斤，比直播稻田亩增产273公斤，亩增加纯收入180.81元，极大地调动了种稻农户的积极性，得到了广大稻农和有关部门的高度评价和赞誉，被称为全市水稻种植史上的一次新的革命。由于该项技术增产增收效益显著，市政府把该项技术列为全市重点推广的农业新技术之一，市农技中心分派专门技术干部实行科技承包，并从物资、资金、技术培训等方面全力以赴精心实施，使该项技术的推广面积骤增，并促进了全市水稻面积的突破性发展，1994年，全市水稻种植面积达20330亩，其中旱育稀植稻达14990亩，占73.7%。水稻平均亩产达623.04公斤，总产量达1266.64万公斤，为历史最高水平。

注：此文原载于《张掖文史资料》第五辑。

黑河逶迤走居延

[当代] 柯英

中国称为黑河的河流有好几条，西北的黑河，地理上称为“弱水”，在中国地图上，位于鸡背上那条细若蛛丝的河道即是。

它是仅次于塔里木河的中国第二大内陆河。

黑河高哉发祁连，北走千里入居延。黑河全长821公里，发源于祁连山和托赖山之间，分东西两支。东岔发源于景阳岭，自东向西流，称八宝河，长175公里；西岔发源于托赖山腰掌，自西向东流，称托赖河或伏牛河，长100公里。东西两岔在高山峡谷间穿行，于黄藏寺汇合后向北流，称黑河，又叫甘州河。黑河干流自黄藏寺至莺落峡出山口长95公里，为上游；自莺落峡至正义峡，长185公里，为中游；正义峡到居延海长345公里，为下游。河流流经张掖市的甘州区、临泽县、高台县、酒泉市的金塔县，注入内蒙古额济纳旗内的居延海，依地势曲折蜿蜒，流域面积14.29万平方公里，相当于黎巴嫩的国土面积。有水文资料以来，黑河多年平均年径流量14.9亿立方米，最大年径流量达22.2亿立方米（1952年）；最小年径流量达11.1亿立方米（1973年）。径流量年内分配一般化为7～9月平水量占全年径流量的56%，4～6月占24.3%，10月至次年3月仅占19.7%，是典型的季节河。

黑河除主干河流外，沿途还有26条季节性小沟小河为支流。在中游，张掖市城西北15公里的乌江大湾一带，山丹河汇入黑河，由此，黑河一折而转身向西流淌，成为“倒淌

河”。在临泽县境内，有梨园河汇入；在高台县境内，有摆浪河、山水河等汇入。这些小沟小河因干旱少雨，植被稀少，常有暴雨洪水出现，时间短，流量大，容易造成局部洪涝灾害。

山丹河是黑河系较大支流，发源于祁连山冷龙岭中端北坡，自南向北流至山丹白石崖出口，至山丹县城北折向西流，全长160公里，多年平均径流量0.12亿立方米。

黑河流出正义峡，经20公里峡谷河段，出大敦门水库，即为酒泉市金塔县鼎新灌区。鼎新灌区地势平坦，海拔约1200米，河道宽阔，河流平缓，似流不流。随处可见一片片干涸的沼泽和阴潮的盐碱地，可以看出地下水位很高，过去多为沼泽和湿地。农作物以粮食和棉花为主，2003年人口5.01万人，牲畜7.3万头(只)，农田灌溉面积9万亩，林草灌溉面积5万亩。出正义峡100多公里，黑河与发源于祁连山西端的托赖河在鼎新镇营盘一带汇合，称为额济纳河，古名天苍河，又称弱水。然后河道又折向北方，曲曲折折，蜿蜒流淌。

额济纳河到狼心山附近，分为东、西两支，东河叫“达西敖包河”，西河叫“穆林河”，两条河又不断分出19条支流，分别注入东、西居延海，形成了戈壁大漠中的绿洲——居延三角洲。

这样的描述也许让人感到困倦，但从这些粗糙的文字中，我们可以感受到，黑河，这条“弱得浮不住鸿毛”的内陆河，它流动得多么艰难、沉重。它没有大江大河的磅礴气势，也没有江南水乡的秀丽风光，它所穿行的地方，要么是戈壁，要么是大漠，但凭着一股耐力，一种韧性，它一路摧枯拉朽，催生万物，让沉寂的河西焕发出勃勃生机。

注：此文原载于《注目黑河》。

贾家寨村扫帚产业的兴起

[当代] 宋进林

张掖市甘州区乌江镇有一个远近闻名的扫帚、笤帚专业村——贾家寨村，所生产的笤帚扫帚卫生洁具畅销新疆、宁夏、青海、四川和本省酒泉、武威、永登、兰州、玉门油田等10多个地区，经济效益十分可观。

贾家寨村扫帚、笤帚产业发展始于20世纪80年代初。1982年，张掖市平原堡砖瓦厂因改制及产品转型，需大量的卫生洁具。在砖厂上班的贾家寨村二社村民王培红被厂部安排到市场购买大扫帚和笤帚，他在市场上逛了一天也没有买到笤帚、扫帚，于是就回到家里求告自己的弟弟王培军临时扎了10把扫把，每把2元，共计收入20元。事后，王培军一算账，10把扫帚除去成本8元，纯利润就得了12元。按照当时工价每天2元计算，12元相当于6天的工资。这样好的经济效益为何不把扫帚产业做大？

兄弟俩这一合计，就萌生了扎扫帚、笤帚挣钱的念头。从此之后，他们就利用本村内

生长的野生茨茨草多的自然优势，以茨茨草和杨树枝干作原料，充分发挥传统工艺加工生产大扫帚，并在市场上销售，当年加工销售扫帚6000把左右，经济效益十分可观。村民们一个个都加入到了扫帚、笤帚生产行列，全村从事这一产业的人员逐年增多。没有原料，他们就到外村找，到市场上去收购。笤帚原料主要是红高粱穗子，为了获取笤帚原材料，村民们将本村部分盐碱地种植成高粱，收获后，高粱籽用于牲畜的饲料，高粱蔑子用于加工笤帚，每把笤帚的市场销售价格和每把扫帚的价值一样。没有大型的运输工具，他们就用自行车驮，用架子车拉。而用自行车每次只能装运20把扫帚，畜力车一次最多也只是拉运100把左右，严重制约了扫帚产业的健康发展。1990年之后，张掖市企业的发展速度达到了顶峰阶段，如张掖化肥厂、造纸厂、水泥厂、地区建筑公司、市建材厂等大型企业相继上马，扫帚、笤帚的销售市场日益扩大，年市场需求量达到5000把左右。村子里的农民尝到了生产扫帚、笤帚带来的实惠，加工户由原有的4户迅猛发展到60户，从业人员近100人，年加工量达到36万把，总收入72万元，除去成本后纯利润达36万多元，当时从业人员年纯收入达到3600元。1992年至1999年，生产总量不断增加，全村年生产总量达到72万把。运输工具也由自行车、架子车发展成大卡车。本村扫帚、笤帚从业人员周伏宏、褚建军、苗红等人将产品远销到新疆、宁夏、青海、四川和本省酒泉、武威、永登、兰州、玉门油田等地，年总收入达200多万元。到2000年以后，随着城市人居环境条件和企业生产设施条件的不断改善，扫帚、笤帚种类的不断增多，传统扫帚、笤帚的销售市场受到冲击，市场逐步萎缩，贾家寨的扫帚笤帚产业由兴盛逐步走向衰落。到2013年，全村加工户由原来的近百户减少到20户，年生产量为30万把左右，市场价格平均每把为5元，年总收入达150万元。随着科技的不断发展，加工扫帚的生产流程也由传统的手工制作变成机械加工，生产效率也由以前人工每小时加工20把提高到现在机械每小时加工60把，减少了工序，极大地提高了生产效率。

魁星楼修缮记

乌江堡是古代建在黑河岸畔的一座城堡，在漫长的历史变迁中，古堡已毁，唯魁星楼留存至今。

据《汉书》记载，魁星原是古代神话传说中的“神”，后尊为主宰文运的神。“魁星点斗，金榜题名”，魁星神因此而名声远播。魁星楼因供奉“开文运点状元”的魁星神备受士人尊崇，故后世建楼阁以祭祀。

乌江镇魁星楼始建于明永乐年间，清康熙六年（1667年）重建，为一座一殿一卷歇山式二层木构架建筑，其造型优美，风格独特，是张掖仅存的堡镇建筑，距今已340多年。

1978年被张掖市人民政府列为市级文物保护单位。

历经数百年的魁星楼，见证了乌江的悠久历史和灿烂文化，是乌江人民勤劳智慧的象征。因年久失修，楼阁已濒于坍塌。

为传承历史文明，弘扬民族文化，让乌江镇标志性建筑重现昔日风采，2008年1月，乌江镇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全体会议通过，决定对其进行修缮。

此次修缮，遵循不改变文物原状的原则，对魁星楼土筑墩台四周沿上下坡度用青砖包砌，内设钢筋混凝土防胀圈梁及抗震构造柱，更换糟朽木构件，添配屋面瓦件，对大木构件和木装修进行油漆、彩画。2008年5月开工，11月竣工。工程总造价50万元人民币，省财政、镇政府共投资20万元，社会募集资金30万元。

修缮一新的魁星楼，外形优美，姿态典雅，立面简洁，构架坚固，形古神挺，更臻气象，堪称乌江一景。

乌江镇人民政府

二〇〇八年十一月十八日

第二节　诗赋

观刈稻

〔明〕郭绅

甘州城北水云乡，每至秋深一望黄。
穗老连畴多秀色，实繁隔陇有余香。
始勤东作同千耦，终庆西成满万箱。
怪得田家频鼓腹，年丰又遇世平康。

甘州即事

〔明〕郭登

黑河如带向西来，河上边城自汉开。
山近四时常见雪，地寒终岁不闻雷。
牦牛互市番氓出，宛马临关汉使回。
东望玉京将万里，云霄何处是蓬莱？

黑河古渡

〔明〕岳正

城南古渡最清幽，道透居延自古流。
采药鲜闻缝织女，秉槎曾听会牵牛。
滩头矶父攀罾网，崖畔渔翁罢钓钩。
过客停鞭吟未已，不知世上几千秋。

北城旷览

〔明〕张联元

山光草色翠相连，万里飞云万里天。
黎岭氛消兵气散，戍楼尘满月华妍。
耕深健犊桃花雨，卧饱龙骊碧柳烟。
羌笛无声边塞远，鸣蛙低伴水潺潺。

黑河夏涨

〔清〕谢历

万壑奔腾震地来，汹汹疑是海门开。
惊湍触石翻晴雨，骇浪排空起暮雷。
百道渠分同激滟，千畴泽渥乍喧豗。
明灵稔解愁民愿，快对南薰鼓阜财。

乌江遇雨志喜

〔清〕蔡金台

策马乌江路，闲游偶一临。
喜兹嘉澍足，慰我老农心。
麦陇斜翻浪，秧田细似针。
此帮贤令尹，德沛万家霖。

注：蔡金台 字燕生、一字君啬，江西省德化县人。光绪十二年进士，入翰林、授编修，光绪十七年出任甘肃省学政。光绪三十年得充甲辰科会试同考官，后又出任掌湖北道监察御史。书宗黄庭坚，能自出新致。是翰林里著名书法家。

五云楼远眺

[民国] 罗家伦

绿荫丛外麦毿毿,竟见芦花水一湾。
不望祁连山顶雪,错将张掖认江南。

留别甘州绝句(之三)

[民国] 马文炜

米熟乌江颗似银,苇池风过水粼粼。
居家那有甘州好,无奈侬为六十人。

注:马文炜,民国时期张掖县知事,1933年离开甘州时咏作《留别甘州绝句三首七律一章》。

乌江稻田

[当代] 周三义

阡陌纵横林网织,风吹绿浪稻飘香。
谁言春不河西至,胜似江南鱼米乡。

乌江贡米

[当代] 贾登龙

米良天下闻,道地乌江生。
昔贡宫廷享,今朝万户羹。

张掖咏(古风)

[当代] 康舒泰　周定国

河西廊道金星闪,光耀春秋千百年。
鼓角悠悠迎隋帝,红旗猎猎庆身翻。
佛观新绘马蹄岭,万寿又崭九重天。
小满梨香飘四海,乌江鱼米赛江南。
琼浆丝路春溪永,玉汁黄河蜜水甜。
阡陌纵横连广宇,村舍鳞比类仙山。
红烛放焰映童子,嘉禾成栋谱华篇。
浩荡春风拂大地,甘州奋翮换人间。

颂金张掖

[当代] 刘　恭

举首望祁连，奇峰耸入天。
雪融化作水，汇集变长川。
甘泉水不干，木塔接青天。
破晓晨钟远，卧佛睡犹酣。

乌江稻米纯，红蒜国筵珍。
桃品知鸭暖，山丹烙画存。
人杰百行隆，地灵出产丰。
不观山顶雪，误认江南客。

黑河道上

[当代] 马西林

日斜长河漾，青坪浮白骧。
四周树旖旎，两岸稻飘香。
虹鳟击水跃，珍禽纵翅翔。
村女婷婷秀，乡男坦坦刚。
慢步迎疏霰，堪爱霖中徜。

品尝张掖虹鳟鱼

[当代] 王创业

昔张国掖安边地，今每甘州风满帆。
四野牛羊真塞北，一川鳟鲤胜江南。

黑河湿地口占

[当代] 李一信（北京）

水天一色古城西，游客芦岛入画时。
细雨无声融绿野，甘州神助世间奇。

黑 河

[当代] 张克复

天赐祁连沛沛流，如霖若醴润芳洲。
多姿多彩风华地，千里丰绕爽气浮。

甘州城北湿地即兴

[当代] 张克复

湿地美佳佳，甘州天物华。
芳淀芦苇直，微风荻草斜。
枝上巢鸠雀，池中戏鹭鸭。
栈桥幽径处，步步见莲花。

秋 望

[当代] 王洪德

魁星楼上叹沧桑，一望长河接八荒。
秋水无言谁解意，西风古道瘦斜阳。

乌江咏叹

[当代] 王洪德

秋雨朦胧入夜凉，千顷稻谷始归仓。
东湖钓出金鳟贵，不让江南鱼米乡。

黑河秋韵醉乌江，两岸风吹柳叶黄。
芦苇半塘摇细月，魁星楼上问沧桑。

黑河落日泛金黄，泼墨挥毫比盛唐。
岂料乌江宣纸贵，拎来一令未余张。

相约乌江登古楼，黑河如带向西流。
一群大雁南飞去，四面霜林染晚秋。

乌江秋韵

[当代] 王洪德

黑河滚滚润乌江，秋日鱼肥稻谷香。
共奏天人和谐曲，千年古镇谱新章。

黑河沿岸好风光

[当代] 王洪德

黑河沿岸好风光，绿柳垂堤瓜果香。
燕子徘徊窝不见，谁将泥屋变雕梁。

鹧鸪天·乌江

[当代] 王洪德

云淡天高八月秋，黑河如带月如钩。良田稻熟千顷醉，沃野花开五彩流。　山黛黛，水悠悠，葱茏十里景难收。文人墨客纷纭至，情满水乡诗满楼。

乌江金秋写意

[当代] 刘晓东

乌江水

（一）

拍岸飞江碎玉流，波涛豁眼涌心头。
虽非对日欢声唱，却为农家洗尽愁。

（二）

绿水浮春波浩荡，江流曲似九回肠。
山吞雨雪千峰秀，泉吐甘霖万物香。

新农村

金秋似图画，尽觉挂农家。
院里黄花醉，地中稻捆斜。
媪翁聊稼穑，少妇话桑麻。
采访看君笔，同添锦上花。

一渠活水来，香稻遍村栽。
嫩叶承心宇，娇枝发意怀。
华章凭指点，丽句任剪裁。
毕竟今朝好，农家出俊才。

魁星楼

（一）

文光闪耀射苍穹，得月凌云伴雨风。
紫气今来朝北斗，新人续作衬乡容。

（二）

欲穷千里揽山河，方上几台感慨多。
我怕吟诗伤善举，楼前不敢放高歌。

养　鱼

鱼跃满池塘，粼粼碧水长。
京城纵隔远，福气暖渔朗。
轻风细柳柔，渔妹喜眉头。
水活锦鳞出，白银满网兜。

乌江大米

（一）

车行绿野乡，望景漫思量。
春作耕耘苦，秋收打碾忙。
开锅米有味，入肚口还香。
当晓盘中物，桑麻岂敢忘。

（二）

承包三十年，秀色满平川。
遍垅禾苗翠，盈畴淑气连。
名牌扬市井，特色壮农田。
业兴乡村旺，名传九城天。

收　稻

割锦堆银收物华，稻黄时节喜农家。
苍天也有爱民意，擦亮长空放彩霞。

养鱼女

潋滟波光日影斜，柳隈堤护养鱼虾。
红裙紫披谁家女，惹得鱼儿窥靓花。

天然林木

片片柳枣组团营，保护生环百万兵。
不倒英姿围逆境，封沙绿漠不留名。

诗　梦

源头有水绿葱茏，盈苑花开相映红。
不是东君成韵梦，诗人何此赋春风。

乌江杂咏

[当代] 李中峰

门前桃李笑盈枝，打扮春山入眼迷。
春韭才割新又绿，家家好景自成诗。

春风袅袅到乌江，红了桃花绿了秧。
豆架瓜棚明月夜，闲听野老说沧桑。

黑河圣水润乌江，一派生机万木香。
都道时清年景好，家家美酒醉端阳。

水满池塘花满眼，自开自落任风传。
湿积淤泥芦苇茂，一片蛙声闹自然。

一片清波跃玉鳞，高原活水养奇珍。
臂挥撒网三分醉，塘满秋光泻白银。

傍水依山占物华，天然生态映云霞。
鱼藏叶底摇花动，紫燕穿帘披绿纱。

松风荻影映篱笆，架上葡萄路畔花。
隔夜黄鹂偷窥望，几间新舍是谁家？

一树槐花两院春，疏篱无意隔知心。
南瓜也喜和谐好，爬过墙头送素馨。

塞上草黄白鹭飞，天心人事日相催。
农人都是多情种，绾住夕阳不让回。

卖罢秋光又种棚，农家心里笑盈盈。
春秋冬夏安排巧，寸寸光阴都是金。

满目琳琅四壁光，农家书屋韵飘香。
收工开卷忙充电，滚滚心潮正起航。

人杰地灵鱼来乡，花红苇碧满乌江。
一渠活水桑田变，万户千家度小康。

水满池塘花满街，青藤爬上小阳台。
枝头又见花灵雀，脆语声声报喜来。

魁星楼怀赋

[当代] 何茂活

魁星一阁镇乌江，自古人称鱼米乡。
毓秀钟灵盈瑞气，俊才代代出甘凉。

乌江行吟

[当代] 陶琦

印象乌江

鱼满池塘稻满田，轻烟笼树水潺潺。
杂花野鸟时时见，好个天然生态园。

游平原村鱼场得句

遍地清流遍地湖，烟霞锁树胜仙居。
泽乡借我三分地，长住结庐作钓徒。

贺魁星楼竣工并勉乌江众学子二首

（一）

乌江古镇魁星楼，明代奠基贤者留。
阅尽桑沧风雨废，人文蔚起又重修。

（二）

乌江自古属名区，代代墨香代代殊。
前废雄姿今又见，魁星伴尔好读书。

黑　河

[当代] 陶琦

源头青海尾居延，一路清波润地田。
默默千秋流不止，为民造福不知闲。

忆江南·乌江好风光

[当代] 陶琦

甘州好，最好是乌江。阡陌纵横田广阔，湖泉棋布水云乡。不愧米鱼仓。

相见欢·乌江美

[当代] 陶琦

蓝天碧草荷塘，米鱼乡。鸟语花香千载水流长。谁大盗，偷国宝，太张狂。偷得江南名画挂乌江。

鱼米之乡

[当代] 柯英

寻芳胜日赴乌江，弱水岸边闻稻香。
喜看东湖千里浪，欣观姚寨万家黄。

苇溆积翠飞鸥影，绿野凝烟隐牧羊。
都说江南风景秀，甘州亦有云水乡。

魁星楼

[当代] 柯英

乌江重建魁星楼，雅韵遗风足可讴。
把酒闲看秋画景，登高且听水声流。

吟张掖

[当代] 穆明祥

丝路明珠张掖城，乌江大米久闻名。
沧桑巨变佛知否？镇远楼头阅废兴。

黑河观潮

[当代] 张珍

黑河岸上语言多，莫道沧桑势若何？
急似天公驱暴雨，缓如处女卧清波。
浪追飞雪漫天舞，波拍长堤遍地歌。
披挂银装通大漠，繁荣塞城乐祥和。

咏乌江（今韵）

[当代] 王跃农

乌　江

乌江自古水云乡，地富人勤谷满仓。
最是名优今古誉，鳟鱼贡米永留香。

登乌江魁星楼遇雨

魁星楼上爽风亲，草木争春四望新。
弱水涛幽鸣耳鼓，催来雨露洗尘心。

东湖赞

水润甘州万物苏，春风舞柳戏新芦。
清泉伴唱双鳟跃，笑语惊翻一网鱼。

乌江湿地雅韵

[当代] 宋进林

春游湿地

春意浓浓绿色泛，人随意境写诗篇。
鹭翔碧空湖作镜，如梦西湖落眼前。

湿地秋景

秋色橘黄草木染，无端栈道入云端。
风吹蒿草弦乐奏，霜落芦花鸟雀欢。

乌江贡米

[当代] 陈学勋

屯田种稻始武后，仓满民丰诗数行。
皇亲美羹声誉远，天生贡米在乌江。

大湾牡丹园即景

[当代] 李星明　大湾村农民

大湾牡丹傲五月，满园娇媚彩蝶挂。
儿童疾步花丛间，惊醒天女乱散花。

蝶恋花·乌江湿地

[当代] 单浩强

芦水繁花香吐麝。几夜东风，艳了农桑社。老树新株争异巧，鹭眉征雁塘间咽。

蝶舞蜂歇人自乐。放歌吹箫，满眼游鱼埒。若问仙乡何处得，合黎山下乌江涉。

江城子·乌江行(中调)

[当代] 单浩强

乌江景色最迷人。水似银，绿争茵，树影婆娑、楼馆季赘春。晨练农夫忙赚钱，环保菜，又加薪。　　徐徐步入前一村，斜阳亲，百花芬。玉女才郎、广场话裘珍。含笑整衣"陶令"问，深改革，再翻鑫。

注：陶令：指居住在比桃园环境更好中的乌江人。

乌 江

[当代] 舒眉

安镇，管寨
大湾，小湾
这水边的村庄
幸福安祥

路一弯再弯
两旁的稻茬地里
一对对水鸟偕行
十二月的乌江，静如薄冰的黄昏

被秋天遗忘的几颗红枣
等待谁点亮的
小小灯笼

魁星楼下
一湾水
一池绚烂的晚霞
金鳟穿梭
波纹

注：此文刊登于《飞天》(2011.12)

乌江镇赋

[当代] 李中峰

美哉乐土，锦绣乌江。居走廊咽喉重地，处甘州丝路津梁。山川秀美，鱼库粮仓；满地灵气，云水文章。池塘遍野，碧水鱼翔；清泉滴露，芦苇飘香。春来水亭翻柳浪，深秋稻田一望黄；盛夏烟波清风爽，隆冬原野披银装。长河落日，塞上奇观；乌江贡米，天下名扬。两山夹峙，一马平川；地虽绝域，源远史长。古堡兴于秦汉，种稻始于大唐。黑河西去，传五千年灿烂文化；紫气东来，显三百里绝世风光。花明柳暗，罗氏错认江南；民丰物阜，人称鱼米之乡。

今日乌江，风光无限；国逢大治，民步小康；一川白杨，昂扬向上；满园金葵，奋发倾阳。古城焕彩，名楼重光；科学发展，物盛文昌。燕剪莺梭，织出丝路花雨；宝城富地，引来玉凤金凰。天开画图，家家多姿多彩；花逢盛世，时时有色有香；西部开发，频添湿地绿色；平衡生态，占尽玉垒春光。

诗曰：几重翠绿几重香，鱼满池塘粮满仓。好雨随心翻绿浪，和谐瑞气绕乌江。

第三节　散文

活力乌江　魅力家园

——“全省最具发展潜力乡镇”甘州区乌江镇掠影

[当代] 吴东德　温晓

乌江，这片飞翠流绿孕育着希望的热土；乌江，这个诗情画意充满着活力的乡镇，随处流动着生态秀美，生活甜美的喜人场景，各项事业呈现出欣欣向荣，蒸蒸日上的向好态势。这里不乏现代都市的喧嚣繁华，而又不失乡村小镇的古朴恬静；这里农耕文化底蕴厚重，时尚气息又热潮涌动。人和自然勾勒出一幅“家在景中，人在绿中，乐在其中”的美妙画卷。今年8月，在全省“绚丽甘肃”2013十佳旅游景区暨十大魅力乡镇评选中，乌江镇获得“最具发展潜力乡镇”称号，这是继2012年荣获省级文明先进乡镇、2013年荣获省级卫生乡镇称号后的又一项殊荣。

乌江镇地形呈狭长状，东西长20公里，南北宽5.4公里。全镇辖13个行政村，119个合作社，1个社区，共有人口27620人，2012年，全镇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8143元。乌江的发展潜力到底在哪里？还是让我们来认真盘点一下吧！

潜力一：自然风光秀美，旅游资源丰富

蜿蜒的黑河流经全镇12个行政村，黑河支流马胡子河、柳河、麽河、新河南北穿境而过，镇域内河流、沼泽、湖泊、清泉、草地等资源丰富，水源充足，渠系纵横，灌溉便利，湿地面积有4.2万亩，是全区湿地面积最大的乡镇，天然的湿地彰显了戈壁"绿洲"的神奇。这里盛产"乌江贡米"和"虹鳟鱼"，素有"鱼米之乡""塞上江南"之美称。

"稻香居"看景：谢家湾"稻香居"生态家园景观小区坐落在张掖国家湿地公园旁边，在湖光水色的辉映下格外引人瞩目。浅浅的湖水缓缓地流着，清澈见底，鱼儿在水下游来游去，尽情地嬉戏。弯弯的栈道迂回曲折。野鸭呱呱地叫着，时而在空中盘旋，时而在水中游移，时而在岸上啄食。风情万种的芦苇在微风下翩翩起舞，毫不掩饰地向世人展示着她的柔情和妩媚。"人间宜居数乌江，水乡别墅看稻香。湖光天色妆仙境，疑是蜃楼落异乡。"这是当代诗人对乌江镇谢家湾"稻香居"水乡风情的真实写照。

乌靖大桥垂钓：黑河乌靖大桥离城三公里，站在桥上看风景，真是别有一番情趣。早年常常看到两岸村民乘一叶小舟摆渡的原始场景。2009年，这儿建起一座新桥，桥长226.4米，桥宽8米，是连接乌江镇与靖安乡的重要桥梁。观黑河汹涌起伏的波涛，看两岸秀丽的田园风光。垂钓之余，嬉戏于沙滩，沐浴于水中，漫步于阡陌之间，享受大自然带来的无限的乐趣。累了，可小憩于林间吊床之上，点几个农家风味的饭菜尽情品尝。

渔夫山寨吃鱼：渔夫山寨坐落在平原村沙坡湖上。这里泉水四季流淌，养殖着虹鳟鱼、金鳟鱼、中华鲟、七彩鲑鱼等名贵冷水鱼。看虹鳟鱼从小到大的成长史，尝现捞现做的虹鳟鱼。游客在这里能真正体会到"世外桃源"的恬静和淡雅。

大湾村看牡丹：牡丹园面积15亩，有上百个牡丹和芍药品种，一米以上的牡丹苗木就达2000余株，中小苗木3万余株。五月春光，漫步在牡丹丛中，阵阵清香扑鼻而来，让人心旷神怡。雍容华贵的各色牡丹在百花丛中争奇斗艳，游客在西北也能看到洛阳牡丹的绚烂多彩壮观盛景。

路家老湾观稻：路家老湾是甘州区海拔最低的地方，也是水稻连片集中种植的区域。每逢盛夏时节，稻穗随风摇曳，场景蔚为观光。"绿阴丛外麦毵毵，竟见芦花水一湾。不望祁连山顶雪，错将张掖认江南。"这便是"鱼米之乡"真实的写照。

乌江的看点举不胜举，还有西大湖、红柳湾、黄草滩及30公里的黑河风情线等自然景区，更有设施葡萄、蔬菜观光农业示范园区等，处处风光旖旎，情趣横生。

潜力二：境内古迹遍布，历史底蕴深厚。

乌江镇历史文化气息浓厚，在历史上就是商贸文化重镇。镇域内有乌江古堡魁星楼、乌江塔儿渠、平原堡遗址、西城驿烽燧、天乐玉皇宫、管寨祭圣宫、黑河渡船码头、小湾水磨碾坊遗址、乌江公社旧址、乌江文化堂、大湾苏家庄子清代贡士苏公墓碑、乌江黑河滩发电站遗址等十多处文物保护点。其中，始建于明初永乐年间，后因战乱毁坏，于清代康

熙六年(1667年)重修的魁星楼,距今已有340多年的历史,1978年被列为张掖市市级重点保护文物。魁星楼傲然挺立在乌江镇政府大门前的文化广场东北角。“魁星点斗、独占鳌头”。每逢学生高考,许多人都会慕名而来膜拜魁星,以期考试取得好的成绩。在春节期间,附近百姓都会赶来祭拜魁星,祈愿子女成才。夏日登高魁星楼,集镇全貌一览无余,设施齐全的文化中心、绿荫装点的文化广场、干净整齐的集镇街道、书声琅琅的校园、郁郁葱葱的树木……还有远处一片片长势喜人的庄稼地,整齐划一的新农村住宅,都令人心旷神怡。该镇“狮子上缆绳”这一民间竞技,2007年正式被列入张掖市第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

潜力三:农业产业密集　发展空间大

近年来,乌江镇围绕培育主导产业、推进现代农业发展为突破口,以提升农业效益、增加农民收入为目标,引导群众大力发展规模种植、规模养殖,提高种养效益,带动劳务输出,促进农民增收致富。

种植业方面:将绿色理念置入从土地整理和土壤改良、种子选育、作物栽培、保水施肥、农产品加工、保鲜储运和销售的各个环节,积极推广应用低残留、高效、无毒农药和生物防治,推动建立一批绿色、有机的玉米制种基地、蔬菜制种基地、反季节果蔬基地、优质水稻基地和花卉培育基地。大力发展节水农业,引进和推广垄膜沟灌和低压暗管等节水技术,提高用水效率。2013年,全镇稳定发展制种玉米4万亩,落实精品蔬菜制种、高原夏菜6000亩;大田玉米及其它农作物近10000亩。累计新建二代改良日光温室35座,70亩。建立玉米垄膜沟灌节水示范点4个,杂交制种蔬菜示范点1个,600亩制种玉米标准化栽培模式1个,1200亩高原夏菜连片示范点1个和钢架大棚连片示范点1个91座。

畜牧业方面:紧紧围绕中心村建设,稳步发展畜禽养殖产业,配套建设综合养殖小区,促进草畜产业向大群体、大规模方向发展。截止目前,全镇共培育肉牛养殖10头以上的养殖大户153户,培育生猪养殖20头以上的养殖大户37户,培育肉羊养殖50只以上的养殖大户77户,培育鸡养殖千只以上的养殖大户6户,全镇牛存栏数达17500头,猪存栏数达8200头,羊存栏数达65400只,鸡存栏数达9.58万只。

旅游产业:乌江镇把市区宜居宜游做为首位产业,大力发展以旅游为主的第三产业。依托滨河新区和谢家湾“稻香居”生态家园项目,引导谢家湾、元丰等两个村失地农户发展餐饮业,新建休闲农家院,逐步建成集休闲、娱乐、商务、旅游为一体的新型住宅小区,全力打造乌江镇生态旅游品牌。充分利用黑河水资源,鼓励黑河沿岸各村发展集休闲垂钓、餐饮娱乐于一体的水产养殖,做精做亮传统鲜鱼养殖产业,巩固全镇3000亩水稻种植面积,使其向优质、无公害方向发展,逐步提高市场竞争力,增加种植农户的经济效益,彰显乌江“鱼米之乡”独特魅力。做强融养殖、观光、加工、销售于一体的“乌江镇冀乡村饮

食渡假村”生态旅游特色产业；做强利用西大湖天然优势养殖红鳟鱼和露天散养土鸡的平原村“西大湖休闲养殖渡假村”特色产业。鼓励和引导群众走生态化发展的经营路子。

近年来，乌江镇以生态立镇、产业富镇、项目强镇、文化兴镇的治镇理念，不断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塑造乌江对外新形象，提升乌江古镇美誉度，营造出了文明友善的人文环境、高效诚信的服务环境、优美温馨的人居环境，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2012 年，镇上积极向上争取项目资金 302 万元，在谢家湾、贾家寨、元丰、管寨、小湾等 5 个村实施环境卫生连片整治项目。到目前，全镇共建成 10 个旅游餐饮景点，年接待游客达 15 万人次。全镇 13 个村建成 15 个高标准住宅小区，共修建 104 栋 2930 户，沼气池 2674 座，改厨、改厕、改圈 3800 多户，普及太阳灶 2624 个，极大地改善了农村人居环境和生活方式。

潜力四：盘活资源优势　再展古堡新姿

曾几何时，平原堡，这个在张掖人心目中，金光闪闪的名字，是张掖的明星集镇，也是甘州区工业的发源地。这里人口密集、商业繁华、企业红火、设施完善、居民乐业。但随着 20 世纪九十年代国有企业改制减员、省属驻地单位搬迁、政府派出机关撤销等因素，这里风光不再依旧。如今，这里已成为一个下岗失业人员剧增、人口流失日益严重、留守居民生活贫困、基础设施薄弱的落后地方，也是全区第一个由驻地乡镇管理的城市社区。社区居民也由鼎盛期的上万人下降到 2200 多人。

如今，平原堡社区有土地资源 4 万多亩，但土地为企业所有，镇上与社区和企业多方联系，不断创新思路、寻求发展之路、巩固建筑建材企业 4 户、以老平原堡砖瓦厂改制成立的张掖五色建材公司以租赁转让土地的形式引进多成、德农、玉源、瑞真等 10 户种子企业落户，国有农林场 31 个，耕地及林地面积 2.5 万多亩；个体商业门店 80 多个。为全市经济建设立下汗马功劳的老工业区，土地已真正成为目前发展的财富之母。如何盘活土地资源，搞规模化、集约化经营，走现代设施农业发展之路，已成为目前老工业区向现代农业转型的必由之路。

乌江，蕴藉着祁连山绵延的豪气，收藏着黑河水孕育的雅致，散发着古镇千年沉积的文化底蕴。乌江因生态文明建设展现自己独特古朴的魅力。

张掖凝望

[当代]　邵振国

我来到黑河哺育的地方，张掖！

张掖居河西平原中部，在我眼里它的辽阔平坦不能再以“走廊”来称呼！南面的祁连山脉我已经望不见了，遥远的视野把祁连山变得低矮而小，地平线呈出它戴雪的峰峦，银

亮地勾画出蓝色天边。蓝天显得那样高，云彩那样洁白。在这块平原上，有着人们意想不到的美丽风景，虽是初冬，张掖的美丽仍旧让我迷醉！到处是湖泊、湿地，浩瀚而连接天际的芦苇荡，茂密的沙枣林、白杨林、红柳灌木林，天鹅野鸭绕湖栖息，清凌河水环城而流。

张掖的土地沃美富饶，但是也有大片的沙漠、戈壁和盐碱荒滩，因为它被南北而至的巴丹吉林和腾格里大漠包围着，这块土地上的富饶更多地浸透着人力、汗水和耕耘，它是典型的“绿洲农业”。“绿洲”既是天造，又是人类创造的奇迹，因为在绿洲中生活的人们必须首先而对大自然的不可抗力而抗之，而后始生存、创造。因而我看到这块土地上的创造与收获，就分外感到人类的力量，感到为“人”而欢欣鼓舞、自信和自豪！

数多天我走访了由南到北好几个乡镇、村社，那里的建设给予我沧海桑田的嗟叹，我眼前的河西土地再也不是那样一块朴素的、简朴的土地了！默默记起那座党河水库，那条主干渠的两岸，那水库大坝决溃后不久我走在敦煌的土地上，那时的白杨防沙屏障和一块块条田、农家院落房舍，所给予我的田园式的自给自足的色彩，都是那样梦境依稀地叠映在我眼睑，哦，那与我今天见到的多么的不同啊！

我伫立在梁家墩、党寨、大满三乡交会处，眺望那片开阔无比的原野，像望见我在东北黑龙江时所见的绥化一带的黑土地，那样在阳光下闪着沃土的亮泽，呈出一道道迤逦而长的耕作后整齐的垄印。这里就是张掖申请来的国家项目“张掖绿洲现代农业试验示范区”。三块区域三个特色优势产业基地：一是优质农作物制种，二是绿色生态蔬菜和反季节果品生产，三是肉牛现代化养殖。这三者循环互补，共赢凸显“绿色”和高科技成果，使之真正地走向上规模的农业产业化和专业化。

新农村小康住宅建设。它作为“三农”中的农民生活被一体地纳入综合试验示范区的课题内。迎着初升的朝阳奔到长安乡前进村，一幢幢排列的现代高楼，就是如今张掖农民的住宅。水、电、暖设施齐全，虽是初冬寒冷，我立在这住宅楼室内却感觉身心暖热，我为我所热爱着的河西农民感觉到暖热！当地的同志说，甘州区所辖的村子80%已经是这样了！

向北，驱车直抵合黎山麓下，据《穆天子传》记载，那里即是远古传说中大禹治水所开凿的合黎山峡口。即书曰：“导弱水至于合黎”的地方。周穆王西巡的时候，大禹少子河宗的子孙还生活在这里，一位名叫河宗柏絜，在这里接驾，并陪同穆天子在弱水之滨钓鱼。还有两位在这条河的下游居住着的子孙，名叫河宗伯夭、河宗无夷，他们陪同天子打猎，将猎物祭祀弱水河神。我不知道这传说记载有几分属实，我的两眼却是那样含着历史情愫凝望着我眼前的黑河。是的，我看河西人民都像是大禹的后裔，我看我眼前的黑河两岸泱泱稻田、葱茏密布的沙枣林、飞翔栖息的野鸭天鹅，无不浸携着有史以来的浑厚的文明。其实我离那座山尚远，我莫过在乌江镇所辖的一个典型的水稻之乡观光，哦，这里的景色啊！那稻田已是收割后的茬地，一块块灌满冬水歇息，橘红色的丽阳照射如镜。那位

镇党委书记对我说，原先我们全镇种有一万多亩水稻，后来为了节省水，给下游的额济纳旗，我们只保留种植了三千多亩。

哦，我是那样惋惜我们的生产能力与自然资源冲突下的不得已，我感慨我们张掖的潜能巨大！接着我们到了乌江镇近旁一个村的住宅区，那是一栋连着一栋别墅式的小楼院落，连成整整一条街面。在乡文化站，走进一楼，见迎面雪白的壁端挂着一幅笔劲墨酣的书法字画，书写了一首赞美乌江的诗："秋雨朦胧入夜凉，千顷稻谷始归仓。东湖钓出金鳟贵，不让江南鱼米乡。"这不仅唱出塞上江南的富饶美丽，还道出了张掖农民的勤劳辛苦，农民们在"入夜凉"的时候才做完稻田里的农活！

是的，这里的一切都是张掖人民发奋拼搏才取得的！张掖仅用了两年时间就已使26.4平方公里的新区初具规模，已建成南、中、北三个大湖及所有的滨河大道和环湖大道，及给排水管网，并植树绿化面积已达2300亩。这种建设速度是我见所未见的！我作为一个甘肃人，可以毫无愧色而自豪地说：张掖是全国经济发展的一个伟大的缩影！

注：此文刊登于《人民日报》2011年01月19日，作者邵振国系甘肃省作家协会主席。

回望乌江

[当代] 张成琦

甘州区乌江镇是一个很神奇的地方，仅地名全国就有四个与其同名。究其地名来源，无不与水有关，大都分布在长江干支流上，唯独甘州区的乌江镇，是一个镶嵌在黑河中游的明珠，在西北干旱地区格外耀眼，在遥远的西北继续演绎着那些原本不属于自己的项羽自刎乌江、红军突破乌江天险、乌江圩大捷等历史故事。我在这里曾工作过六年，对这片热土和乌江人民有了深厚的感情。回望乌江，感触颇多。

这里是一个历史久远的地方。黑河边上的乌江镇，历史悠久，堪称黑河古镇。民间有一传说，霍去病征西时，驻扎在黑河和山丹河交汇处（今乌江镇境内），因伙头军经常在河里洗锅，使河水变的乌黑乌黑，因此起名乌江。《甘肃省张掖县地名资料汇编》记载："乌江，相传古代是一片汪洋大海，称之'延海'。随着大自然的变迁呈现出陆地，到处是溪流、清泉和沼泽地，腐植质淀于水底呈黑色，故取名'乌江'。"一次，有位老领导在视察乌江工作时说，从字面上讲，乌就是黑，江就是河，乌江就是小黑河，是黑河的缩影，是黑河哺育甘州人民的典型代表，听后颇有同感。乌江镇及黑河湾，可以说是张掖古文化的发祥地。张掖境内所见唯一的新石器遗址即在这里。从文化层（兰新铁路545—546公路路标间）出土的石斧、石砍斫器及陶片的特点来看，其文化类型接近于马厂型和四坎型（火烧沟型），这说明早在新石器时代，这块宝地上就已有了先民。黑河边上最早（有人考证隋后）

曾有乌江堡、平原堡、安镇堡和靖安堡四大堡，现仅有乌江堡有遗址，矗立在乌江镇广场的魁星楼正是依原乌江堡东城墙外侧修建的，位于原城堡的东南角处。乌江镇文化广场即是原来城堡的南护城河，在历史变迁中已多次回填，2008 年在修缮魁星楼时又回填了一米多深，后经改建才建成了现在乌江人民集文体娱乐活动为一体的文化广场。

这里是一个物产富庶的地方。乌江镇地形极其特殊，全镇 13 个村 1 个社区都分布在黑河两岸，极像一个纺锤形，黑河就像锤心从中而过；从最东南的谢家湾村到最西北的大湾村，可以说是一条道（乌平公路）走到底，在甘州是独此一镇，也是缘于黑河的缘故。我曾查阅《甘州府志》地理志，原汉觻得县就是建在黑河和山丹河交汇处（史称羌谷水和弱水），是县址所在。乌江地势在甘州区是最低的，黑河河床比乌江大多数村的地势还要高，因此形成了乌江水多的特色。境内有湿地 3.2 万亩，其中有近 2 万亩稻田，据地方志记载，“张掖所产稻米有粳、糯两种，生长期长，品质特好，以乌江堡（现在的乌江镇）所产稻米最为著名，元明清时期曾作为贡米进献朝廷。”乌江贡米由此而得名。有诗云：米良天下闻，道地乌江生；昔贡宫廷享，今朝万户羹。这里鱼池遍布全境，大小不一，星罗棋布，所产虹鳟鱼更是扬名千里。有诗云：秋雨朦胧入夜凉，千顷稻谷始归仓；东湖钓出金鳟贵，不让江南鱼米乡。所有这些，都筑就了乌江鱼米之乡的美名。

这里是一个如诗如画的地方。乌江的湿地特色十分明显，概括地讲就是一角一湖一老湾，所谓一角就是指谢家湾村的“金三角”，谢家湾村南端像一个三角，楔在三闸和新墩两镇之间，占尽了地理优势，一侧滨临黑河和滨河新区，另一侧紧靠新河湖面，312 国道、滨河大道和湿地栈道、马道在这里聚集交汇，是国家湿地公园最有魅力的景点，惠尽城市湿地建设的各种好处。所谓一湖就是西大湖，西大湖是甘州境内最大的原始天然湿地，占地六千多亩，过去水特别多。东依东湖村，水地也很多。这个东湖和西大湖是相邻的，无疑是先祖们在不断开垦湿地的基础上才逐渐形成的。在西大湖你完全可以找到原始的自然景色，泉水汇集于黑河支流，草地、湖面、沙漠、森林相得益彰、相映成趣，置身于其中使你流连忘返，仿佛来到世外桃源、人间仙境了。一老湾指的是大湾村的路家老湾，这是乌江镇乃至甘州区地势最低的地方，海拔约 1310 米；因附近路姓人家较多，故叫路家老湾。老湾湖面太多太大，每到夏秋，到处是芦苇飘荡，芦苇丛中的珍禽水鸟欢快地鸣叫着；大而积连片的水稻长势甚欢，看着众多头戴草帽身披雨衣的垂钓者，仿佛就是江南。在这里你根本想象不到你就处在“戈壁水乡”当中。

这里还是一个人杰地灵的地方。乌江人民热爱文化、尊崇文化、传承文化。魁星楼作为乌江人民古老文化的象征，在魁星楼修缮时，乌江人民群策群力，积极捐款达 20 多万元，凝聚了全镇 2.7 万人和乌江籍知名人士对挽救镇镇之宝的关爱之情。如今，修葺一新的魁星楼又重新焕发出昔日风采。也许是魁星楼的缘故吧！乌江文风历来很盛，文人辈

出。特别近年来，老百姓在子女教育上舍的投入，已成为地方风气；宁可父母受累，也让儿女成才。隔上一两年就出一个清华北大生。乌江传统说唱艺术也经久不衰，几乎每个村都有一个民间自乐班子，吹拉弹唱、生旦净丑的角色一应俱全，每到农闲时节，聚到一起就地开演，甚是欢乐。这几年，有条件的村都改造了舞台，逢年过节演上几天，不亦乐乎！每年正月十五，各村都要出上几个节目在镇上汇演，一连三天，人山人海、场面壮观。一些老者非常喜欢诵唱宝卷，唱者神情投入，听者随声附和，常常感动的声泪俱下。乌江镇安镇村民间艺术狮子上缆绳已被列入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整个表演过程全靠平衡、力量、胆量和技巧，内含科学的力学原理，再加上安全的保护措施，看上去险实则无险；表演令人惊叹，使人感到稀奇。乌江镇的民间艺术工艺品也很丰富，是以陶瓷、泥塑、布艺、竹编工艺、剪纸、木头、苏绣等为主的，内容大都是精神活泼向上、吉祥如意、长命健康、富贵有余、儿孙满堂等，用于民间传统节日、婚丧嫁娶用等。这些民间工艺品流传广泛，生动有趣，代表了乌江人的传统文化和日常活动。

乌江是老的，千年古镇；乌江是美的，鱼米之乡；乌江是新的，生态大镇。我爱乌江！

“鱼米之乡”话乌江

[当代] 柯英

“绿阴丛外麦毿毿，竟见芦花水一湾。不望祁连山顶雪，错将张掖认江南。”国民党元老罗家伦这首吟咏张掖美景的诗，对于以“鱼米之乡”而闻名四外的甘州北郊，真是恰如其分地诗意写照。

北郊的乌江、靖安一带，处于廊黑河水与山丹河水的交汇处。伫立于河岸，看两条支流的交汇，不失为一大稀有景观。两条支流可谓是“泾渭分明”：黑河一泄千里，奔腾而来，水流湍急，波涛滚滚；山丹河则一波三折，委婉而至，波平浪静，坦荡如砥。两水交汇，河面陡然开阔如江，“乌江”之义大概与此有关吧？沉静和激烈，如同两股鲜活的血脉，分源于祁连，相聚于黑河，捧育了大大小小的城市和村庄，哺育着祁连山下数百万生灵。

如同世界因生命而精彩，天地因水而滋润，万物因水而精神。大湾，这个水灵灵的地方，处处水波凌凌，泉眼细细，纯粹的绿色铺天盖地，在这炎热的夏季，你的感觉不由地会因水和绿色而有了一种湿涸涸的凉意。在这里，树木、庄稼、野草连同河流、山川，一个层次又一个层次，巧妙地组成一幅幅色彩浓郁的画卷，葱郁的树木燃烧着绿色的火焰，起伏的稻田坦露着大地的颂歌，灿烂的野花倾诉着热烈的向往；一泓泓盈盈清流，一片片纤纤秀蒲，一株株青青小草，都在一切感觉上给予人甜美的诗意和淋漓尽致地欣赏空间。如果不是对面粗犷厚重的合黎山提醒你，如果不是满滩悠然的羊群召示你，你绝对忘情于这

片水云之乡，疑是江南才有的秀色。

信步走进这片风景，葱笼的诗意便如纷飞的花絮，时时把你感动，任飘逸的心情一路高飞，任纯净的思想漫流淌，任自由的遐想天高云淡生长。聆听各类生命欢畅的表白，凝视千里长空一片纯净，让人怎能不忘却所有的心事、卸下尘嚣的重负而抵达生命的原初家园？不管你有心无心，你都会在这在大漠茫茫、关山重重的西北腹地领略一些细小的、然而不失为诗一般精美的景致。精力充沛虫子在脚下活蹦乱跳，精神饱满的稻秧盈荡着满怀清香，超然出尘的芦苇随风摇荡，深藏不露的水鸟自在地欢唱，铺天盖地的绿色，绿的放野，绿的纯粹，绿得让人满心都是盈盈的波光。一切都是这般清静自然，一切都是这般令人神往。在大湾，一切沉重的心事，都会尘埃落定。

甘州的乌江镇自古有“鱼米之乡”美誉。乌江米，颗粒灰白、质地精韧，一锅饭只要加一小撮乌江米，熟时开盖，便香气四溢。当地有“一地开花香满坡，一家做饭四邻香”的赞语。乌江米之所以有香气，主要在于它的种子和叶片中含有一种挥发性的有机物，叫做“哥马林”，它的形成与当地的气候和地理条起件密切相关，不是随便那个地方都可出产的，所以产量较少。正为这样，它又显得格外珍贵。这里有两大片水域 -- 东大湖、西大湖，水面开阔，植被丰富，是养鱼的好场所，这里出产的虹鳟鱼、金鳟鱼，肉质鲜嫩，味道纯正，具有丰富的营养价值。

乌江及大湾一带是甘州古文化的发源地，从黑水国古城到平原堡遗址，再到黑河湾一带，自古就是先民繁衍生存的福祉。一方水土养一方人，在乌江大湾这一片神奇秀丽的土地上，千里沃野，清流淙淙，田畴如画，“鱼米之乡”的盛名，千载之下，依旧如昔，这里的一切依然保持着天然的纯净和秀美。两岸的稻田、灿烂的向日葵、青青玉米都在向人们诉说着一种实在、一种丰饶、一种满足。而迎着夕阳奔流不息的黑河，正把这真诚的祝福带向远方。

乌江稻浪

[当代] 马岳荣

乌江，因位于黑河中游，多少年来，黑河从这里流过而名扬海内外。因为水多，乌江堡盛产稻米。盛夏时节，稻穗随风摇曳，微风过处，一道碧浪掠过你的眼前，乌江稻浪也成为了一道耀眼的风景。

“绿荫丛外麦毵毵，竟见芦花水一湾。不望祁连山顶雪，错将张掖认江南。”民国诗人罗家伦的这首《咏五云楼》诗，是张掖水乡的真实写照，而甘州乌江堡则是真正的“鱼米之

乡”。

乌江尤以盛产乌江大米而闻名，其种植历史可追溯到唐朝。乌江稻米又因在历史上曾被作为敬送朝廷膳食用米，又被美称为“乌江贡米”。据《旧唐书.郭元振传》记载：“武后长安元年，甘州刺史李汉通置屯田，稻丰收年稔，一缣数十斛，积军粮数十年。”可见当时水稻种植已经颇具规模。

明、清时期，张掖水稻种植沿黑河流域迅速发展，东至甘州城北靖安，西至高台县西北黑泉、罗城，形成了绵延200里的水稻种植区。明弘治初年，甘州行太仆寺卿郭绅在《观刈稻诗》中写道：

甘州城北水云乡，每至深秋一望黄。穗老连畴多秀色，实繁隔陇有余香。

始勤东作同千耦，终庆西成满万箱。怪得田家频鼓腹，年丰又遇世平康。

描述了当时张掖稻田连片、水稻丰收、社会相对稳定的景象。

乌江稻浪，最美的莫过于夏日艳阳高照、天高云淡之时了，一抹阳光从稻穗间撒下，正像一幅绝妙的画卷。乌江，因稻子而出名，而稻子也正是乌江的灵魂。说到稻子，就不得不说稻米，乌江稻米与别处稻米有明显的差异，它体长个大，形状特别，一粒米长一般在7毫米到8毫米，晶莹剔透，宛如翠玉，入口筋柔，米香浓郁，因而深受老百姓的喜欢。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乌江大米有了较快的发展，种植面积增加，又引进日本水稻旱育稀植栽培技术，使年产量大幅度提高。1990年，张掖市被列为甘肃省水稻生产基地。

重访贾家寨

[当代]张海鹏

2013年7月上旬，我在河西走廊做学术考察，到了张掖，我觉得应该到乌江看看。7日，我有幸在河西学院（甘肃省设在张掖市的本科大学）党办顾主任和河西学院历史文化学院高院长陪同下，重访了乌江贾家寨。同行的有我的妻子王玉清和近代史研究所科研处处长杜继东研究员、近代史所台湾史研究室主任李细珠研究员。乌江镇党委书记吴东德、副书记宋进林、副镇长张晓玉和贾家寨村党支部书记褚建军接待了我们一行。这里与我四十九年前所见，真有天壤之别。

1964年11月至1965年5月，我作为中国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的一名工作人员，与全所大多数人一起，在这里参加过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四清”），差不多八个月。原来我工作、生活过的任家庄、周家庄、褚家庄，今天已经没有了。在原来任家庄的地面盖上了新的砖瓦房，排列成街道的形状，过去的土坯房已看不到了。原来的贾家寨二队，是一个一二百户的村子，现在那里竖起了漂亮的一座楼房，大约五六层高，有六七个门洞。贾家

寨村党支部书记办公室，设在大楼第一层，走进去，办公桌上有电话、电脑，墙上张贴着党建要求，村委会工作要点，还张贴着中国地图。我很满意。办公室门口挂着“中央农村环境连片整治项目示范村”的牌子。支部褚书记，正是当年二队社长褚吉友的儿子，褚吉元的侄子。褚书记告诉我，他是1964年出生的。他答应带我去看他的父亲和叔父。

我走进褚吉元的家，他身体不好，躺在床上（现在已不再是炕），毕竟70岁了。我们似乎已经互不认识了。我问他还记得当年“四清”运动吗？他说当然记得。当年“四清”时，他是一个活跃的青年，初中毕业生，常参加我们在队里组织的青年活动，如今已垂垂老矣。我问他周国贵（周国贵住在周家庄，当时是我的房东）的情况，他说已经过世了，他的儿子周文祥还在，可惜没有时间看望他了。

我往黑河边走的时候，褚书记的父亲褚吉友赶了前来。他今年80岁，身体甚好。过了半个世纪，我已经认不出他了，但是他说他认识我，记得我。顾主任说他还能叫出我的名字。这位正是当年贾家寨二队队长。他握着我的手说：你们的工作很仔细，把我们都解脱了，没有给我们留下后遗症。言下有感谢之意。我很欣慰。他说，他也有遗憾，就是工作组没有在他家里吃过饭。我说，在运动后期，工作组在干部家里也吃了饭的。他说，没有在他家里吃过饭。我对此已毫无记忆，他却念念不忘，可见工作组的行动给他们留下了何等深刻的印象。

乌江镇，原是乌江公社所在地，位于河西走廊中段，今属张掖市甘州区。镇上宽宽的马路，一色崭新的房屋，魁星阁也重建得高大雄伟。魁星阁下是一座漂亮的学校（似乎是张掖市第六中学）。49年前，这一带荒秃秃的，树木很少，由于是冬天，地上寸草不生，给人以荒凉之感。乌江魁星阁是这一带最高大的建筑物，天气好，在张掖火车站就能看到乌江魁星阁。那时候，火车经过乌江，在乌江设站，今天都变化了，火车线路也改了。原来的中号，已与乌江合并到一起。乌江与张掖市已快连接在一起了。当年魁星阁附近有公社供销社，有公社卫生院。我们生活上有需要，可以到公社供销社来购买生活必需品。看见镇上的建筑物，睹物思人，已不复当年的模样了。

主人陪我们到黑河边，看了黑河，印象不如过去好。我看到河床上很凌乱，河滩上到处是鹅卵石，不远处可见大大小小的沙水坑（是挖沙留下的），有些人在河里洗澡，看不到当年黑河边挖垡子的模样，也看不到当年宽阔的河滩了。有人告诉我这里是辅河道。当年的黑河是原始的样子，只有一条河道，可以在河边看到大型水鸟。今天有主辅两条河道。我未能看见主河道。看起来，黑河在这里做过人工改道。黑河，古称弱水，发源于祁连山，上游经青海省祁连县，中经甘肃山丹、民乐、张掖、临泽、高台、肃南、酒泉等市县，流入内蒙古自治区额济纳旗，注入居延海，是我国西北地区一条重要的内陆河流。据新闻报道，政府对黑河流域整理得很好，各河段合理用水，流域整体受益。

这里最重要的变化，是不种水稻了。普遍种植的是玉米，专门培育玉米种子。乌江镇吴书记告诉我，张掖市培育玉米种子100万亩，占全国玉米种子的40%，张掖成为全国玉米种子的培育基地。培育玉米种子的亩产收益要高于水稻。我当年目睹了种植水稻前后的农作方式，譬如冬天到南山打黄柴，春天把黄柴撒到水田里，用一二十头黄牛把黄柴踩到水田里，等等，今天的乌江人大概已经不知道了。当年，这里耕地使用双牛抬杠，运输使用大车（差不多一人高的车轱辘），双牛抬杠和大车，在敦煌壁画里都可以看到。今天路过农家小院，看到的是摩托和汽车。

我曾问起镇政府办公情况，主人回答我现在都使用电脑，网上办公。我在这里还见到了一位大学生村官（尚洛娜），她在谢家湾村工作。谢家湾，我们当年也有人在那里搞"四清"。我问这位大学生村官，谢家湾每家每户都跑到了吗？她回答，刚来一年，还没有跑到。我说，我当年在贾家寨二队只有几个月，每家每户都跑到了，希望她努力。

我在这里只停留了几个小时，便匆匆上路了。此行收获很大，圆了我半个世纪的梦，让我把五十年前后的乌江和贾家寨联系了起来。半个世纪的变化，天翻地覆，令人有沧海桑田之感，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我祝福那里的人民在社会主义道路上生活越过越好！

乌江镇党委副书记宋进林告诉我，他正在主持编修《乌江镇志》，要我写一篇当年乌江"四清"的情况。我立即感到义不容辞。尽管工作很忙，仍然抓紧时间，搜集资料，回顾那段历史，勉强算是完成乌江人民的托付吧。

湿地感怀

[当代] 张恒善

这里是一片绿色的海洋，这里是一首绿色的诗篇。它虽没有瀚海的气势，但它有瀚海的韵味，更有瀚海的激情。

曾经沉醉于江南的秀丽山水，留恋于南国的椰风海韵，而眼下这一片茫茫无尽的湿地，不禁让我有种天地间豁然开朗，生命与自然浑然一体的感觉。

盛夏，乌江西大湖300公顷的湿地恬静而淡泊、空旷而幽远，不身临其境，是很难领略到它那"风吹草低见牛羊"的魅力的。蓝天和白云涂抹它永恒的底色，野花和芳草带给它盎然的生机，湖泊和溪流又赋予它飘动的灵性……所有这一切景象，都构成了湿地这片绿色之洲的生命主题。

在陆家老湾，黑河、山丹河在这里会师，成就了乌江湿地和鱼米之乡的美誉。站在陆家老湾的高地放眼远望，一碧如洗的澄澈天空，飘逸的朵朵白云，迂回环绕的潺潺溪水，宛如一幅宁静的山水图画；那水草连天的湿地里生长了金灿灿的稻子，那芦苇丛中鸣叫

欢快的水禽珍鸟，展示了大自然生命的勃勃生机。面对美丽的湿地，不仅使我想起了明朝郭绅的《观刈稻》："甘州城北水云乡，每至秋深一望黄。穗老连畴多秀色，实繁隔陇有余香。始勤东作同千耦，终庆西成满万箱。怪得田家频鼓腹，年丰又遇世平康。"

走在东北郊的十里行宫湿地区域和碱滩镇刘家庄村湿地区域，满目的芦苇，在河道两旁茂密的生长，在微风的爱抚中，芦苇修长的身姿，妩媚地摇曳着，像万千条绿色火箭，摸哪一杆都觉能远射苍穹。挂在苇秆上的苇叶，稀疏而硕肥，在炎炎烈日下铺排得洒脱、爽直，没有萎蔫的颓色，没有沮丧的神情。没有天鹅起舞的翩然，却有婆娑轻拂的波浪；没有船泊帆荡的遒劲，却有昂扬律动的风响；没有燕子栖息的岸坻，却有翠绿明净的靓丽；没有慈母抚爱的滋养，却有长满池泽的深情。是这些芦苇们绵延了古城甘州"一湖山光，半城塔影，苇溪连片，古刹遍地"的千年美景，是这些芦苇成就了"不望祁连山顶雪，错将张掖认江南"的美誉，更是这些芦苇保护了黑河流域的水土，养育着河西人民。

一曲芦苇的歌，一曲带着古甘州俊俏而憨厚的歌，演绎着人生个中情味，熔融着历史幽幽倩影，在不变的宁静中诉说着古往今来很多很多的关爱和善待。

这就是我童年生活的甘州湿地，我无数次找寻它的踪影，想见它的容颜，投入它的怀抱，感受它的温暖。在碧水蓝天之间，在鸟语花香之中，我的心灵变得恬淡，它那回归本色的从容，再一次让我泪流满面。

甘州城北水云乡

佚名

一条河流，曾是《山海经》中水光潋滟的"西海"，造就了溪流纵横、湖泊密布的"塞上江南"风光。

一片沼泽湿地，曾孕育了世界上最长的文化走廊，崛起了一个辉煌的丝路重镇——金张掖。

张掖自古文化昌盛，文物荟萃，古迹众多，古城格局别致，风光秀丽，古人曾誉为："一城山光，半城塔影，连片苇溪，遍地古刹"。这水波涟潋的旖旎风光，正是生态学上所称的湿地。

这里有中国第二大内陆海—黑河贯穿全境，冰雪融水纵横，地下径流充沛，河流两侧形成无数季节性积水的河汊、河湾，每一方水域都托举起生命的风姿，黑河两岸碧草连天，野花遍野，田畴如画，牛羊成群，赋予这片沃土不竭的生机与活力。

这里有地下径流渗出形成的天然堰塞湖泊。远古时候，整个黑河流域是一大片内陆湖泊，《山海经》《禹贡》《周礼》等文献上曾将黑河至居延泽的大片湖泊列为著名湖泊，称

为“西海”。

这里有农耕文明的系统水利设施，渠系纵横，水库、鱼塘遍布，这是典型的人工湿地，是人类改造自然、利用自然的智慧结晶。新兴的生态旅游，又赋予这些水库、鱼塘新的审美价值和经济价值。

张掖市甘州区城市地势低平，形如盆地，平均海拔1400米左右，比周边地区低200—1000米，地下径流汇聚这里，形成了苇溪连片、山光倒映的水韵之城，如同民谚所说：“甘州不干水池塘”。据史料载，明清时期，城内水湖约占全城面积的三分之一，城区东、南、西、北均有湖泊环绕，由南而北，穿城而过，湖中皆芦苇，春天碧波荡漾，水鸟栖息；夏天绿苇茵茵，翠色浓郁；秋天荻花摇曳，鱼跃雁鸣，“苇溆秋风”“甘泉观鱼”都是古时甘州八景的优美风光。城南甘泉，是城区水溪的主要源头，泉水从南城墙下流出，这股清澈的泉水，使甘州城区水韵十足，素有“河西第一泉”之称。城北护城河桥头牌楼曾有一联云：“桥头看月色如画，田畔听水流有声。”这更加印证了旧时张掖湿地的原生态面目。

张掖是一片生态湿地，也是文化湿地，更是农耕湿地。明代诗人郭绅在诗中写到：“甘州城北水云乡，每至秋深一望黄。穗老连畴多秀色，实繁隔陇有余香。”城北常年溪流潺潺，构成了稻米种植的天然条件，早在唐代武则天时代，甘州刺史李汉通就奉命在甘州屯田栽种水稻，城北乌江乡很早就有了“鱼米之乡”的美称，味道纯正的乌江米曾一度成为贡米。张掖灌溉农业一直居全国先进水平，四千多年前的东灰山人最古老的农业，史学家称为“黄河流域主要农作物的根”，从西汉武帝移民到清末，张掖始终是西北重要的粮食产地。在湿地之上世代耕耘的张掖儿女，积淀了丰富的农耕文化，为城市保留了一片片具有生态价值、景观价值、经济价值的福地。

湿地雾凇

[当代] 宋进林

2009年12月17日，这是一个令我难以忘怀的日子。

这天清晨，寒气袭人。在驱车前往乌江镇上班的路上，公路两旁那一棵棵洁白如玉的杨树，犹如银盔银甲的士兵，守护在路旁，树枝上挂满了亮晶晶的冰挂儿。“这是雾凇！”我情不自禁地叫了起来。我被这一排排整齐的雾凇惊呆了，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不知究竟是云游在童话世界？还是梦幻在蓬莱仙境？

车子行至国家湿地公园谢家湾段的新河桥头时，只见国道南北两侧的湿地人工湖面雾气氤氲，似真似幻；桥南侧人工瀑布水流作响，热汽翻腾；杨柳树冠银枝素裹，如烟似雾；湿地湖草苍白、晶莹、闪亮。千姿百态的凇花，编织成一簇簇冰花雪莲，凝筑了一个透

明清丽、澄澈晶莹的清凉佳境；黑河沿岸，河柳一朵连着一朵，圆圆大大的树冠，白白的，雾雾的，细细柳枝冰丝玉洁，远远看去像一团团白色丝制的绣球，神工鬼斧般的造型，令人感叹造化之功，更令人感慨天意之奇！镇政府门前，一棵棵垂柳伸出冰枝玉条，雪柳轻摇，玉树琼花映衬着数百年魁星古阁，给乌江文化综合广场增添了几分神秘的色彩。说实在的，我在乌江镇工作了整整6年，看到这么好的雾凇还是第一次。

乌江镇拥有湿地面积3.2万亩，是甘州区湿地面积最大的乡镇之一。乌江与雾凇的缘分，似乎是上天注定的，因为这里有一条源远流长的中国第二大内陆河——黑河，而乌江镇沿黑河而居，黑河及黑河支流马胡子河、柳河、麽河穿境而过，年平均径流量达到15.8亿立方米。镇域内1万多眼清泉星罗棋布，溪流淙淙，沼泽遍地。张掖国家湿地公园建成的大大小小的湿地人工湖，常年碧波荡漾。天然湿地、河流清泉和人工生态湖，滋润着这里的一草一木，成就着这里的生态景观，给这里带来了无限生机。正是由于水资源丰富这一优厚的自然条件，加之天公作美，才幻化出了一道人间奇景——湿地雾凇。

“雾凇”一词最早出现于南北朝时期吕忱所编的《字林》里，其解释为：“寒气结冰如珠见日光乃消，齐鲁谓之雾凇。”这是1500多年前最早见于文献记载的“雾凇”一词。宋末民间称雾凇为“梦送”，意思是说它是在夜间人们做梦时天公送来的天气现象。

乌江湿地雾凇出现在年末岁初的严冬里。形成雾凇要具备足够的低温和充分的水汽，这两个自然条件极为苛刻而又互相矛盾。乌江是全区地势最低的地区，地面星罗棋布的清泉，溢出的泉水温度却在零度以上，向天空中蒸发出大量的水汽，而外界气温极低，巨大的温差使水汽遇上湿地区域内的树木、芦草，就凝结成晶莹剔透的雾凇。湿地雾凇让人领略到了“忽如一夜春风来”的意境，也让人欣赏到了“千树万树梨花开”的景象。倘佯在这雾凇构建的冰雪世界里，宛如人间仙境，令你不知身在何处，不自觉地会发出“此景只应天上有，人间哪得几回览”的慨叹。

穿行在乌江镇的村社道路上，雪柳雾凇频频闪过，凇花似雪纷纷扬扬、潇潇洒洒飘然而下，像飞雪，又像落花。飘落在脸上，有一份清凉温馨的感觉；撒落在身上，你便与这银色的世界融为一体。雾凇，让人心旷神怡，也让人感慨万千，更让人感到生态湿地的美好情趣！融入雾凇的冰封世界，有诗，有画，也有歌，更有道不尽的湿地情愫。

乌江因雾凇而亮丽，雾凇则因湿地更自豪！认识了雾凇，你就真正意义上认识了张掖神秀湿地，认识了美丽的生态乌江！

注：此文原刊载于《丝绸之路》(2011年第23期)。

记忆中的黑河渡船

[当代] 陈学勋

黑河渡船是千百年来黑河两岸民众来往过河的一种古老的水上交通工具。其形状为两头尖中间宽，敞口，古时为木制，“鱼”形，利于滑行时减小水的阻力，用木桨摆动顺水滑行，划船人借助木桨掌控船的方向驶向对岸，达到渡河的目的，这种行船渡河方式人们通常叫做“摆渡”。木制渡船体积较小，仅供行人渡河，每次渡者1—3人。在《西游记》唐僧师徒渡通天河的那一段中，那位摆渡的老者就是用这种木制渡船渡唐僧师徒过河去西天取经的。

随着冶炼、焊接技术的发展和滑轮的发明使用，木制渡船被铁皮焊结的渡船所替代，铁制渡船形状也是两头尖中间宽，体积较木制渡船大，每次渡者达到4—5人，而且能载渡物品、自行车、摩托车等，极大地方便了两岸民众的来往。铁制渡船的滑行方式是：在河上直拉一根钢丝绳固定于两岸，用铁链和滑轮将船的一头连接在钢丝绳上，“摆渡人”用力推动滑轮带动渡船驶向对岸，待船停靠码头、“抛锚”固稳后，渡船人再下船。这种滑行方式，较原先的木桨滑行省力，渡船方向也由顺水“漂渡”变为直线“横渡”，所渡人、物重量大为增加，至今仍为黑河两岸居民来往过河的交通工具。据老人们讲，古时“摆渡人”多为行善积德之人，摆渡为义举，不知何时，渡船开始“有偿收费服务”，收费数额从几角钱陆续上涨至一元、两元钱。

因黑河来水季节性很明显，冬、春和初夏时节，黑河水流量较小渡船容易搁浅无法滑行，到20世纪80年代，岸边居民又选择在河道较窄的地段架设木桥供通行，木桥宽约1—2米，由架桥人看管收费，收费数额为行人一元、摩托车两元，运输其它物品按照大小或重量确定收费数额。在黑河水流量较大的汛期，木桥容易被冲毁、不安全，又用渡船渡行人过河。

我的家乡在黑河北岸的靖安乡，20岁那年从学校毕业后，被分配到黑河南岸的乌江镇工作至今已10多年。因为在乌江镇的东湖、平原、永丰村都有亲戚，小时候，每逢跟随父母走亲戚，都是坐渡船过河，那是童年最高兴的一件事情，坐船渡河的那股高兴劲儿至今让我回味无穷。刚参加工作的那几年，每逢周末我都要坐船往返于单位和家里，几年下来，使我与黑河渡船之间结下了一种深深的“缘份”。现在，虽然已在城里置了房、安了家，回老家多数是乘坐方便快捷的公共汽车，但每每回味起坐渡船的那种美好感觉，我总是会挤出时间去接续与黑河渡船的那份“缘”。

从我记事起，乌江镇与靖安乡在黑河上就有三处渡船，第一处在乌江镇管寨村与靖

安乡上堡村相对的地段，第二处在乌江镇平原村与靖安乡靖平村相对的地段，第三处在乌江镇永丰村与靖安乡新沟村相对的地段。到了21世纪，当地区、镇（乡）政府大力推动劳务经济发展，黑河北岸的乡亲通过渡船或木桥到黑河南岸的乌江镇平原堡劳务市场打工，每天几百人，黑河上的这三处渡船和木桥在早晚时间变得比以往更加熙攘和忙碌了。

史书记载，汉代以前，黑河两岸曾是戎羌、乌孙、月氏、匈奴游牧民族居地，此时，我的脑海中就油然映现出一幅两岸游牧青年隔河相望、牧歌传情的景象，或许黑河渡船是在久慕爱心的男女青年盼望过河相会的迫切愿望下催生的，最初的作用就是两岸青年的"媒船"。直到今天，乌江、靖安联姻结亲的家庭愈来愈多，经济互通也越来越密切，黑河渡船可以说是两岸百姓深厚友情和世代交往源远流长的古老见证。

2009年，通过甘州区和乌江镇、靖安乡领导多年的争取努力，终于圆上了我们祖祖辈辈想在黑河上架一座桥的梦想。随着乌靖黑河大桥的建成和两岸公路的接轨，黑河渡船或许会逐步退出历史舞台，乘坐渡船过河也会渐渐成为人们心中的一段美好记忆。

家乡的北大河

[当代]　管涛

春天它如一位新妆的娇娘羞羞答答欲掀盖头又止；夏天它似一位发怒的莽汉拳打脚踢怒不可遏；秋天它象一位智者布施恩泽启迪灵智；而冬天它若一位老人沉静自如怡情养性。这就是我生命中的北大河。

它在村子的北边，一个浪头一声咆哮都无遮无拦地摄入我的眼帘，震荡我的耳鼓。没有文字记载它何时裹飒风挟豪气款款来到乌江大地上，是我此生想知而又不得知的一个谜结。天造地设它的弯数不清道不明。旭日洒万道金光之际，它蠕动着柔软的躯体欲腾长空；皓月携玉兔散步天衢之时，它做着五颜六色的梦。当雄鸡啼晓，它娓娓地给我讲它是皇天的一根血脉供肌肤发达强劲，它是厚土的一条根纳地气给虬枝干云冲天。它随喜易怒走向极端。我常常被它的美梦乐得欣喜欲狂，被它的恶魇吓得心惊肉跳。尽管这样我坚定不渝地钟情于它。白云呵护着它长大，绿地载负着它远行。此时此刻呈现在我面前的是健魄硕力的男子汉拔山扛鼎；丰腴俊秀的俏姑娘风姿绰约。我被它博大、润泽和深沉融化，与它连体，仿佛身上的每个细胞都是它刻意制作。感动得我欲哭无泪，消融得我酥软无力，超脱得我迢遥飘渺。

望着这澄澈湍流，看着这曲折岸堤，眼前远古蛮荒开天辟地一幕又从心的海面掠过。孩提时听爷爷讲北大河是救命河。旧社会的一年，有一股土匪翌日要过河抢劫，全村人愁得没了主意，谁知一夜过后，北大河水暴涨，土匪望而怯步，村子幸免于难，全村老幼都跪

在河边俯地谢恩。它沧桑古老，河床上斑驳的顽石记录着严霜酷暑的叮咛和千载青史的驻守。它见证了过去兵荒马乱腥风血雨，披沥了如今翻天覆地再造河山。长大后父亲耳提面命，什么都可以惹，唯独不能难肠北大河，要用一颗虔诚之心爱抚和慰藉。祖辈们的殷殷期望和教诲深深入脑，我们视它为掌上明珠，绝不动它纤毫一发，它对我们给予的这份爱弥足珍重，总是倾情献出千般媚姿。

旅途中的客人每当到北大河畔，就会情不自禁地驻足观望，掬一捧清冽的河水仰头喝下抹干嘴巴，美得连连咂舌，如饮醇醪。劳累了跳到河中不但涤去了污垢，而且冲走了疲困，洗得清清亮亮惹得娇妻的酥手不忍挪开。我泡在北大河里浑身绵软，任它浸透敲抚，荡得五脏六腑如同玻璃瓶净彻殆尽。用手拍打着涌动的流水若弹奏着琴弦，一道波纹就是一个音符，跳跃着从指间旋升。水从四肢划过幻觉纯情的姑娘双瞳剪水斜睨着心上人。每一滴水都是那么的晶莹，那么的陶醉，那么的梦谜，那么的喘不过气。我喟叹、激动、心颤、晕眩、掉泪。此时我被漫飞的思绪淹没，为何前贤圣哲对水皆作鞭辟入里的阐释和伤怀，孔圣人也要望洋兴叹大发感慨“逝者如斯夫”。水与人是如此相似一脉相承，真乃“仁者乐山，智者乐水”，人水和一之妙尽在焉！

村上祖祖辈辈与它相依相存生生不息。那年我和小伙伴去放牛，北大河正在发大水，几十头牛被困在了河中央的沙渚上，突然一头公牛义无反顾地跳进了水中，其余的牛也一头跟一头晃晃悠悠地在水中漂游，几经奋力拼搏俱被冲上了河岸竟无淹死一头，我欣喜万分。由于在我的生命里有了这一份亲身经历，从此我对它又生发了一层刻骨铭心难舍难分盈盈的肺腑之情。

我站在北大河畔，全神贯注地用心灵解读着它，绵亘千里的北大河浩淼厚重，跟我结的缘与生俱来，往昔的故事就在这澄澈诱人的河水中，如今的辉煌它见证并牢牢地镶嵌在蜿蜒的堤岸上。它是一首歌，是一首永远唱不完的歌。

小镇的月亮

[当代] 吴晓明

下了晚自习，明亮的路灯把路边的树木裁剪成各种图案抛洒在她们的脚下，一阵风过，树缝里漏下来的灯光碎琼乱玉般的跳跃，我踩着斑驳的影子，像是踩着平仄的韵律，心中涌动着一种莫名的欣喜。抬起头，忽然看到了挂在天际的那轮月亮，深邃的天空像是浩瀚的大海，那轮月亮像是海的眼睛，温润而又澄澈。

我站在路灯下，心中漫延着一种久违的一种亲切，心灵在瞬间变得湿润而又柔软。多久了，我没有看过月亮了，我的日子被一种叫忙碌的充斥着，很多时候我都是走一路打一

路的电话，似乎我真的很忙。有时候，我也问自己，我究竟忙碌了些什么，十年的记忆拼凑不出一点点具体的内容，日子就被上课下课的铃声切割成一段一段，变换的是学生的容颜，不变的是岁月流年。十年的时光我挥洒在这条路上，短短的路程，延续我长长的生活。我忽然很茫然，十年，我能看到的就是我的孩子一天天长大，可是，孩子的成长就像是一棵树一样的，与我的忙碌也没有多大的关系。

可是，十年的时光我冷落了好多东西，曾经多少时光我都徜徉在月光下，我的心事在月光下晾晒，我觉得没有比月亮更善解人意的物象了。此刻，我看着那轮孤傲的月亮，伴着"江天一色无纤尘，皎皎空中孤月轮"的诗句跳出的还有那个我几乎遗忘了的小镇和如燕盘旋而来的思念。

在最美好的光阴里，我属于那个小镇；在最美好的年华里，我属于那些人群。

那个小镇叫乌江镇，黑河从她的身边流过。小镇上的人们是忙碌的，也是富足的。充足的水源让他们的生活很温润，尽管他们也和天底下所有的农人一样，手上沾满了泥巴，鬓角也流淌着汗水，可是他们得天独厚的自然条件让他们的日子多了几分诗情画意。春天簌簌衣巾落枣花，夏日荞麦花开白雪香，秋天稻花香里说丰年，冬日千树万树梨花开。那个小村子就像是一个素净的女子，哪个季节里都有自己的风景。

我们喜欢在傍晚的时候沿着铁路走一路说一路，在火车呼啸而过的那一瞬间，我喜欢看车上那些一晃而过的脸。青春的迷茫、爱情的疼痛都在那里放飞。那时候，月升月落会带给我们不尽的向往，月缺月圆会带给我们无尽的惆怅，因为有梦，我们在那里生活的具体而又诗意。在那里那种叫梦想的东西似乎开花，感觉那种简单而又简约的生活总感觉不属于自己，我们都在追寻，似乎生活总在远方。我们在月下有过对酒当歌的豪迈，也有过月落乌啼的寂寥。可是很多时候，因为有青春打底，有梦想召唤，我们过得轻舞飞扬。

那时候这座小城刚刚有了火锅，并且还是自助的，我们一群年轻人经常进城大饱口福，回去的时候，我们一路欢笑。为了不惊动值班老人的睡眠，我们翻越校门，到今天我都记得我攀越在校门上战战兢兢的狼狈模样，在灯光下同事们年轻的笑脸。抬头看到月亮牙似乎也在看着我们笑，好像是笑弯了腰。

春天的时候我们带着学生们插水稻，我也像是农民一样蹲在地埂上看着学生的说笑，夏天的时候晚饭过后我们到黑河边上漫步，秋天带学生掰苞米。也许那群接了地气的孩子吧，总感觉格外亲切，在那个小镇上，我们送走了那么多的似水流年。

不管时光如何荏苒，青春到底是一点点走远。

在那个小镇的第七个年头，我的孩子降生在那里。那是一个孱弱的生命，我时常看着他不知所措，在他歇斯底里的哭声中我手足无措。我不知道他内心有什么不满，看着他哭的样子，小脸涨得红红的，满脸的愤怒。我在他的哭声中束手无策。我时时看着他哭的样

子迷惑，是他对我们的不满，还是对生活的不满，他为什么那么不高兴，用哭声还解读他的感受。总之，他是一个爱闹意见的孩子。有了他之后，我的日子里似乎没有了鸟语花香，记忆中只剩下了一轮月亮。

那时候，冬天没有暖气，到了秋天的时候，每个老师分一堆煤，学生就开始帮着我们脱煤，那些煤砖一块一块被我们敲碎，温暖着那个漫长的冬天。

其实，我是怕冬天的，尤其是那个小生命出生之后。

他身体瘦弱，总是有许多毛病让我束手无策，我们抱着他穿梭在各个医院里。我才知道养一个孩子是多么不易。

那时候冬天冷，到了晚上炉火不旺的时候，屋子里的温度就很低了。很多时候，他睡觉的时候还是好的，到了半夜里忽然发高烧，在他粗重的呼吸声中，我们慌乱地开始穿衣服，开始包裹他，然后两个人就抱着上了卫生院。

卫生院离学校不是很远。

有时候没有月亮，老公抱着孩子，我打着手电筒，那条街上没有一个人，我的心里被恐慌填满，我们一路上没有一句话，我只能听到孩子粗重的呼吸。到了卫生院，我们开始摇动大门，直到看到里面有灯光亮起了，就好像是黑夜里希望的眼睛。看着护士柔和惺忪的睡眼，一脸的不高兴开了门，我们感觉那样的等待确实漫长，我们就战战兢兢跟在她的后面，我们就好像是扰乱课堂秩序的学生一样，觉得对不起人家，毕竟是打扰了人家的睡眠。

测体温、取药、打针，等一系列的事情办完了，在孩子打针的尖叫声中我们也就松了一口气。回到家里，我的睡眠再也不可能继续，我一遍遍抚摸着他，知道那些高于人体的温度一点点撤退之后，天就亮了。

那两年，我俩不知道在那条路上走了多少回。在我的记忆中，好像很多时候都有月亮。尤其是抱着孩子回家的时候，那时候心里就轻松点了，我们会简简单单说几句话，也会给孩子说句话，尽管他还不会和我们交流。

我记得很清楚的一次，夜里他发高烧时，我们赶到卫生院，那个大门怎么摇动里面的人都没有反应。老公开始发火，我流泪，我怕我的孩子烧坏了。就在一筹莫展的时候，一个人摇摇晃晃走过来了，他喝得有点多了，可是他认出我们是老师，说我带过他的孩子。听到我们说清楚原因之后，他摸了一下孩子的头，他暴跳如雷，他一下子就翻门而入，紧接着我们就听到惊天动地敲门的声音，在如雷的敲门声中，一间房屋里的灯终于亮起来了。我和老公面面相觑，心存感激。

很快的，他拿着一串钥匙下来了，嘴里还说不住的骂。

等我们进去的时候，那个值班大夫正在拿温度计，我们还没有说话，他就冲着那个女人吼："你还需要量吗？孩子都烧成什么样子了？你一点职业道德都没有了！你睡死了吗？

你是到这来值班的，你不是专门睡觉的，今天孩子有一点问题，我敲了你的饭碗。”那个女人一边战战兢兢取药，一边掉眼泪。我们都没有说话，他一直等到孩子打完针，他还骂个不停。

那天晚上，出来的时候，孩子的烧已经退了。我和老公走一路感慨一路，心里是满满的感动。

那天晚上，确实有很好的月光，天空澄澈，是真正意义上的月朗星稀。周围的树木、商店、不远处的魁星楼在月光下安静地伫着，那个小镇就像是一幅写意的山水画。我感觉那天晚上的月亮是最美的。我说，孩子，你记住出生的这个小镇，你要记住多少次爸爸妈妈抱着你奔波在这条路上，你看看月亮都把我们认下了。你也要记住今晚那个好心人。

孩子不到三岁的时候，我带他离开了那个小镇。对那个小镇，他几乎没有任何记忆，关于小镇的记忆，小镇的月亮都是在我的语言中给他强加的。

而今，夜里抱着上卫生院的这个小家伙已经长成了阳光少年，他一定不记得月光照在他小脸上的模样了，可是我依然记得那晚那张质朴的脸。

十年过去了，流年似水，小镇依旧是那个小镇，月亮依旧是那个月亮，可是我们再也回不去了。

诗意的乡村

[当代] 崔学丽

清晨踩着阳光细碎的目光，行走在乡村道路上，进入眼帘的村庄像刚从水里清洗后捞出来一般洁净，给人一种错觉，似乎村庄、道路像是刚从土地里长出来的庄稼一样散发着清新和清爽，头顶是蓝蓝的天，脚下是平坦的路，耳边是轻柔的风，一种幽，一种静，一种新扑面而来。洁净的村庄，潺潺流淌的溪水，绿色的树木，绿色的庄稼和清脆的鸟鸣还有缓缓飘荡在村庄上空的袅袅炊烟，给人一种朦胧感，一种诗意美，一种置身于梦里和画中的感觉，村庄何时变了模样？

在我的印象中，村庄的面容一直以来都是沧桑憔悴而零乱的，行走在村路上总是让人伤神。乡村小路不是泥泞斑驳就是尘土飞扬凹凸不平；更让人无奈的是房前的柴堆屋后的粪堆，村头的垃圾和村尾的污水，还有各种牲畜肆意乱跑，看上去整个村庄在乱中静卧，在臭中无助地叹息，犹如蓬头垢面的老妪在脏、乱中沉睡着。而如今村庄容颜焕发，处处一派靓丽新景。房前屋后没有了随意堆放的柴堆、粪堆，也不见了随意扔弃的垃圾，泥泞的乡村道路变成了宽敞的柏油马路，村尾也像城市一样有了统一规划的垃圾箱、垃圾池，有专人清扫清理垃圾，各种牲畜也都进了养殖小区，村庄仿佛猛然间睡醒了，端正地

站立了，像刚刚嫁入婆家的新娘，美丽而动人。

一幢幢规划整齐的小康住宅，一排排绿化苗木，一个个花坛，一条条柏油路，一个个垃圾池就像村庄的眼睛，村庄的鼻子，村庄的耳朵，明亮洁净、整齐有序。就连庄稼地也是整齐规划的，这儿是一畦畦的西红柿地，那儿是一片片的西瓜地……显得有形有状，乡村呈现出一张娇美而富有诗意的脸。站在乡路上，看着满眼的整洁，看着满眼的新景，内心深处涌动着涟漪似水的美感，看着能与城市媲美的乡村，让我感慨，感慨村庄的容颜；让我惊叹，惊叹乡村的变化。

正在我面对着村庄感慨万千时，村口来了许多干部，他们戴着草帽和村书记和村主任一同走向田间，他们来到制种西瓜地、玉米地察看庄稼长势情况并同村民一同交流劳作，看着绿油油的玉米和长势良好的西瓜，村民们各个眉开眼笑，喜上眉梢。好久没见过戴草帽的干部了，我感到很纳闷。以前乡镇干部到村里，只是送送通知，传达一下文件精神，大多都是在村上闲逛或者是到书记、主任家吃喝玩乐很少会到田间地头来，更别说是顶着日头戴着草帽亲自到田地里察看庄稼长势和农民一起劳作了。看着我好奇，村书记笑着说，以前我们村里种的都是单一的庄稼，玉米套种小麦和水稻，自去年以来乡村干部纷纷出外观摩学习考察，借鉴先进经验帮助各村社大力调整种植结构，发展经济作物，今年村里大都种了制种西瓜、西红柿、玉米等经济作物，从种植到田间管理都由乡村干部跟踪服务，一部分乡干部还住在农户家中手把手的给他们教技术，进行田间管理。自科学发展观实践活动开展以来，乡上就把干部分成农技田间管理小组、卫生管理、小康住宅建设、规模养殖等工作小组深入到村社和田间地头给农民进行技术培训指导和各项服务工作。村里的小康住宅建设，道路硬化以及村院的美化、绿化全都是由乡镇干部统一规划实施的。村民们说，现在干部都是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把学习落实到具体的实践中，换思想，改作风，扑来身子为民干实事，办实事。现在乡村干部真正成为了党的政策的宣传员，农业技术的指导员，一心为民的服务员，沉下身子一心一意在田间地头，村社院落为民谋发展，为农村社会各项事业的发展出谋划策，充分发挥了他们的所学和聪明才智……

看着满眼即将收获的庄稼，看着整洁的村庄，看着村民的富足和笑脸，看着田间地头乡村干部忙碌的身影，这不就是对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的诠释和生动体现吗？这些所有变化都是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认真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为主题，我相信，在科学发展观的指引下，在广大干部认真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中，乡村的经济社会发展和各项事业将会取得更好更大的发展，我想未来的乡村应该是一个观赏和收获并重的农业小城镇，看那娇嫩玉滴的制种西红柿，流青吐翠的黄瓜，个头硕大的西瓜不就是科学发展观写在田地上的一首首诗吗？乡村处处充满了生机和诗意，我更相信未来的乡村一定是一个充满诗意的乡村。

诗意的栖居

[当代] 缪丽霞

“国色朝酣酒，天香夜染衣”。

不记得是什么时候看到这句诗的了，但从看到的那一刻开始，就深深地爱上了——不仅仅是诗句，还有诗句所描写的境界，或者一种生活的氛围。从古至今，描写赞美牡丹的诗文不计其数，读得多了，牡丹的雍容华贵富丽堂皇就有了高不可攀的意味，爱只管爱着，却从没想过亲近或者拥有。牡丹的美，仿若云中仙子，惊鸿一现，终归不是属于喧嚣的尘世的。自以为这样富丽娇艳的花只适合生长在气候温润的南方，大西北这样的苦寒之地，就是费劲了心也只能培育一株两株的，过过瘾罢了。再或者，就是那些专业养花的，花园里自然少不了冠压群芳的百花之王，方称得上圆满。

是乌江大湾的牡丹园彻底颠覆了我肤浅的认知和片面的自以为是。

五月，正是张掖草长莺飞的季节，黑河水在乌江大湾村拐了个弯，静静地向西流去，风朗润，水清澈，树木枝叶上的新绿在阳光下闪烁着耀眼的光芒，远处是青色的合黎山，天空碧蓝，庄稼青绿，村庄像一幅刚刚完成的水彩画，散发着湿漉漉的气息，空气清晰得让人不由得要深呼吸，这一呼吸，浓浓的花香就沁入心脾——牡丹园到了！

进入牡丹园的那一刹，心不由得微微一震：这摄人心魄的美！美到让人窒息！

虽然来之前就已经听说过这一片牡丹园的规模大，但真正站在牡丹园里，还是被深深震撼了——在大片的青绿的农田庄稼之间，这一片牡丹园宛若仙女下凡，为整个村庄平添了一种姹紫嫣红的意韵。在馥郁清冽的花香里，在啁啾鸣啭的鸟叫声里，我们轻轻走进园子，轻轻走近一株株牡丹，如同面对醇香的佳酿，未饮，就先醉了……

牡丹园不仅规模大，花色齐全，品种繁多也是我们没有想到的，更让人惊喜的是园子里还有极其珍贵的绿牡丹和黑牡丹——这两种花中极品，我早就听说过，以为是神品，哪能轻易得见？今天是第一次见到，心底里油然而生的，不仅仅是对花的赞叹，更多的对培育者的钦佩。

牡丹园的主人李星明，六十岁左右的样子，朴实真诚，神情淡然平和，因为爱牡丹，他从八二年开始培育，整整三十一年的时间，才形成了牡丹园现在的规模。牡丹花期短，加上我们这边气候偏寒，风沙大，每一年真正开花的时间前后不过十天，但是这十天花开的日子，让李明星的生活和别人有了不同。在乡村，土地是用来种庄稼的，春种秋收，收获粮食，喂养纷至而来的日子。也有人种花，或者种经济作物，也是为了卖钱，生活离不开物质，离不开俗世的柴米油盐。但李明星种牡丹仅仅是因为自己爱牡丹，不为利——牡丹带

不来任何经济效益，更不为名——多次有记者扛着摄像机来采访他，都被他很爽直地谢绝了。三十一年时间，其中的艰辛、甘苦、付出、得到，也只有李星明自己能知晓体味，旁人不会懂得，也无需懂得。

以前读庾信《小园赋》："一寸二寸之鱼，三杆两杆之竹。云气荫于丛蓍，金精养于秋菊。枣酸梨酢，桃榹李奠。落叶半床，狂花满屋。"便觉山朗润，水清和。就感慨，拥有这样一个小圆的人生，该是多么幸福怯意啊，这样的人生，几乎就是完美的了。但并不是所有的人，都能拥有这样一个小园。太多太多的人，总是被俗世生活的尘埃覆盖了最初的梦想和向往，在纷扰艰辛的人生旅途中很轻易地放弃爱和信仰，最终随波逐流，心甘情愿地过着庸碌平常的日子，或者向强大的俗世俯首称臣，将曾经的爱当成尘封在心底的旧梦。

李星明拥有了。这园子里大朵大朵盛开的，是他三十一的爱和信仰，是一个人内心的光焰，历经了岁月的打磨，一点一点亮起来的灯盏，照亮了他的人生，也涵养了他的心灵。

"人，应该诗意地栖居在这片大地上"。这是德国哲学家海德格尔说过的一句话。你可以不是诗人，你也可以不是作家；但是，你必须诗意地活着，诗意地活在这个世界。但俗世的生活中，诗意的生活环境不是现成地等着我们去享受，而是需要我们自己去创建的，正所谓有付出，才有收获。在乌江大湾的土地上，李星明只是一个普通的农民，但他真正实现了诗意的栖居。他不仅拥有一个盛开了他的理想和爱的牡丹园，还和一帮志同道合的农民朋友组建了一个自乐班子，农闲时节在牡丹园里吹拉弹唱，自娱自乐，陶醉在自己的二胡声中……

注：此文刊登于《张掖日报》

第四节　曲艺

赞乌江（快板）

[当代] 芳草

合：甘州城北水云乡，
　　最牛乡镇是乌江。
　　黑河支流穿境过，
　　涓涓细流润良田。
　　镇村道路平又宽，
　　农田林网赛屏障。

小康楼群村村有，
农户大多住洋楼。
交通便捷信息灵，
务工经商事事成。
文化底蕴厚而重，
人杰地灵物产丰。

甲：祁连雪水润乌江，
乙：泉水流淌芦苇荡。
丙：鱼鸭嬉戏水草丰，
丁：处处清波处处春。
甲：只有清风悠悠吹，
乙：不见黄沙漫天飞。
丙：湿地风光美如画，
丁：错将乌江认江南。

甲：乌江贡米享盛誉，
颗粒饱满似珍珠。
色泽晶莹又剔透，
宛如翠玉好口感。
乙：制种玉米上规模，
全镇面积四万亩。
每亩产值两千多，
增收致富好产业。
丙：红枣产业也不错，
色泽鲜红肉质甜。
枣林风光别样好，
上结枣儿下种田。
丁：金鳟满池太好看，
引得游人难忘返。
清炖虹鳟是特色，
汤淳肉嫩味飘香。

甲：有机葡萄惹人馋。
乙：羊儿成群牛满圈，
丙：规模养猪势头强，
丁：养殖产业数乌江。
甲：劳务大军遍全国，
乙：就地输转人更多。
丙：每人能挣两三万，
丁：全镇年增一亿元。

甲：兰新铁路贯东西，
乙：312 国道门前过，
丙：铁道国道镇村道，
丁：纵横东西连南北。
甲：小车轿车货运车，
乙：多拉快跑生意旺，
丙：交通网络布全镇，
丁：促进经济大发展。

甲：集贸物流空前旺，
乙：逢六赶集平原堡。
丙：逢零赶集乌江堡，
丁：人海物流创新高。
甲：稻草编制好几家，
乙：建筑建材也吃香。
丙：各类铺面人气旺，
丁：日常用品样样全。

甲：民间社火折本戏，
乙：狮子走绳上板凳。
丙：说书念卷唱小曲，
丁：文化活动雅不俗。

甲:特色清炖虹鳟鱼,
乙:浏览休闲西大湖。
丙:稻香居里看湿地,
丁:东湖敬依玩垂钓。

合:镇村干部素质强,
服务群众热心肠,
项目建设势头强,
民生问题重视高,
民间纠纷能化解,
各项工作赶帮超,
群众口碑也不错,
都说党的好政策,
全靠镇上好领导,
认真学习十八大,
全镇上下齐动员,
生态建设走在前,
发展经济是关键,
改革创新不间断,
建成小康是目标,
乌江明天更美好。

刊登于《新农村报道》(2013年2月20日第12版)

赞大湾(快板)

[当代]王世统　大湾村农民

说大湾,赞大湾,
大湾是个好地方。
全村都住在黑河岸,
内陆大河身旁淌
北望合黎还能看见牛魔王(洞),
你说这个地方神奇不神奇?

说大湾，赞大湾，
大湾是个好地方。
千年的草湖变良田，
黑河岸边稻花香。
牛羊成群河边放，
牧老欢笑把小曲儿唱。
芦苇池像沙家浜，风景优美塞江南。
黑河岸边鱼满塘，塘水清澈映蓝天。
鹅鸭水中向天歌，鱼儿在水面翻筋斗。
大雁展翅空中旋，小燕子成群飞舞愉快的玩。
垂柳倒映好景色，宜居宜游宜休闲。
南游杭州西湖景，北观大湾黑河湾。

说大湾，赞大湾，
大湾可是一个好地方。
村里还有一个牡丹园，牡丹花开十里香。
都说洛阳牡丹仙子来到了黑河岸，
阵阵馨香醉游人，蜜蜂歌唱彩蝶舞。
美景大湾似江南，生在大湾真是乐无穷。

注：此文刊登于《张掖日报》2013年4月5日

生态家园从我做起（童谣）

[当代] 常征

大树倒下飓风虐，小河排污大地泣。
沙尘漫天荒漠露，绿色消失无欢乐。

节约资源快行动，合理排放惜水电。
每天节约一滴水，荒漠也会变绿洲。

每天节约一度电，支援工厂出产品。
人人节约搞环保，家家户户乐陶陶。

白云朵朵天蓝蓝，绿草茵茵花艳艳。
保护生态爱环境，绿色低碳好生活。

第五节　记事通讯·消息

感动黑河的壮举

——甘州农民蒲龙带病勇救落水儿童传佳话

宋进林　张忠　刘涛

4月15日晚上10点50分，甘州区乌江镇东湖村村委会主任蒲生福给笔者打来电话，诉说了蒲龙带病勇救落水儿童的感人事迹，并请求笔者把这个事迹作为典型宣传出去。作为多年从事新闻业余写作的我，听到这一事迹，眼睛湿润了，周身的血液一下子沸腾起来……

（一）

蒲龙飞步跨到河岸，一头猛扎进冰凉的河水里……

春风徐徐吹，嫩芽上枝头。2011年4月14日这一天，是一个不寻常的日子、一个令张掖市甘州区乌江镇全镇人民感动的日子！就在这一天，一位臀部严重烫伤、伤口尚未愈合的农民，以惊人的毅力，跳进近两米深、湍急冰冷的河水中，救出了一名被河水吞噬的小男孩，硬是从死神手里夺回了年仅3岁的生命，谱写了一曲壮美的人生赞歌。

这天下午，天气晴朗，暖风阵阵，乌江镇东湖村七社耕地里干活的人们处处可见。刚刚3岁的小佳佳与其他两个小孩随干农活的大人到耕地上玩耍着。看到孩子们嬉笑玩耍，大人们也就放心地去务作农活。谁知，这几个孩子趁大人们不注意，就跑到河边去玩水。三个小孩正玩得高兴，小佳佳脚下一滑，“扑通”一声掉进了河水中，一场灾难在这个天真可爱的小宝宝身上降临了！

“快救人啊，娃子跌进河里了！”不知是谁在喊，这喊声凄凄凉凉，这喊声颤颤抖抖，这喊声如晴天霹雳，这喊声惊呆了所有耕地里干活的人们。正在自家耕地里加埂的七社农民蒲龙听到呼救声后，急忙放下手中的农活，以百米冲刺的速度飞步向河边跑去。他看到许多人已闻讯赶到孩子落水的河段寻找孩子。“不，这孩子一定是冲到了下游！”他自言自语道。于是，他就向距离孩子出事百米开外的下游河段跑去。

这条河并不是一般河流，是中国第二大内陆河—黑河的一条支流，史称柳河，当地人

把这条河叫“东河”。这条河常年激流不息，河深约2米左右，河面宽度6至7米，其水源除黑河的水之外，还有乌江镇境内丰富的地下泉水的汇集，流量一般都在5立方米/秒左右。河水流量大、水温低、水流急是这条河流的特点。但是，蒲龙他并没多想，他把目光集中投向河面，把浑身的力气集中到两条腿上，箭步向河岸冲刺。当他跑到一段开阔的河面时，远远就看见湍急的河水中有一个忽上忽下的白色漂浮物，他意识到这就是掉进河里的小孩，便飞步跨到河岸，一个猛子扎进了冰凉的河水里，一把就抓住了小孩，并强忍着冰凉河水巨大的冲击力，艰难的向河岸靠近，硬是把孩子抱上了河岸。

（二）

蒲龙深深的松了一口气，在场的人们悬提到喉咙眼的那颗心一下子放到了肚中。

由于孩子溺水时间过长，救出河水时，孩子已是眼睛鼓胀，脸色发紫，身子冰凉僵直，几乎没有生还的可能！看到奄奄一息的孩子，蒲龙并没有放弃最后的一丝希望。于是，他根据自己掌握的一些溺水施救常识，立即清理小孩口、鼻中的水草污泥，给孩子腹中的水，与随后赶到现场的该社农民李培荣一边给孩子做人工呼吸，一边轻轻按压孩子胸口处，采取施救措施。一分钟，两分钟，三分钟……赶到现场的人们越来越多，一个个都替孩子捏着一把冷汗，急得直跺脚。十几分钟过去了，只听“哇”的一声，小男孩终于吐出了一口泥水，嚎叫了一声，慢慢苏醒了过来。

“孩子得救了！孩子得救了！”有人惊喜地叫了起来，在场的紧锁着眉头的人们脸上透出了一点点安慰的笑容。此时的蒲龙也已是满头大汗，他深深的松了一口气，在场的人们悬提到喉咙眼的那颗心一下子放到了肚中，一个个向蒲龙投来了赞许的目光，多么善良的人啊！是他给了小佳佳第二次生命。

（三）

见义勇为的蒲龙，却因伤口严重感染于次日住进了医院，做了伤口坏死切除手术。

今年39岁的蒲龙，是东湖村七社一位朴实无华的农民。前些天蒲龙的左屁股不慎被开水烫伤，伤势较为严重，伤口尚未愈合。平日里本来连走路都显得十分艰难的蒲龙，那天听到“救人”却箭步如飞，以惊人的毅力将同时向出事地点跑去的其他人甩在了几十米之后，就是因为这几十米的距离，赢得了宝贵的时间。村民李培荣说：“如果蒲龙再稍微迟缓几秒钟，孩子就会再次冲入河柳丛，搭救就十分困难了！”

“太谢谢蒲龙了！要不是他救了我孙子的命，我这把老骨头恐怕也就不想活在人世上了！”。被救孩子的爷爷蒲志善老人，两眼噙着泪花，指着蒲龙流露着无限感激。面对笔者的采访，蒲龙说：“在当时的情形下，谁遇到这事儿都会这么去做，我只不过是做了一件很

普通的事，虽说危险随时都有可能发生，但我只是想把孩子救出，不要给其家人带来心灵上的痛苦与伤害。”

小佳佳是得救了，而见义勇为的蒲龙，却因伤口严重感染于次日住进了医院，做了伤口坏死切除手术。“你瞧！昨天才做了手术，今日个就回到家里！蒲龙真是舍得命救人，却舍不得钱住院治病。”一位五十开外的老农风趣地夸奖道。在蒲龙家中，笔者亲眼看到，蒲龙左屁股上的烫伤面积足有碗口大小，医院刚刚为他包扎了伤口。

蒲龙身带伤疾，舍身勇救落水儿童的感人事迹不胫而传，很快传遍了黑河两岸，传遍了甘州区的村村寨寨，而且越传越远……

注：此文刊登于《甘肃法制报》2011 年 4 月 22 日第一版

张志文的“富鱼”生活

付聪林

盛夏，步入甘州区乌江镇金鳟渔场，池中水流潺潺，清澈见底，金黄色的鱼儿簇拥着排成纵队，将湖水染得金光闪闪，像是迎接游客的到来，你只在将手伸入水中，就能轻松地捞出一条三五斤的大鱼。岸边，游客们已经坐满了四面环水的凉亭下，享受亭上飞花溅玉的清凉“洗礼”，这儿真是一个避暑纳凉的好去处。鱼场或者景点的主人就是乌江镇平原村六社农民张志文。

今年六十多岁的张志文，提起景点给他带来的效益，掩饰不住满心的欢喜，眉开眼笑地说：他的景点净收入至少在 20 万元，高峰期一天的游客高达 200 多人。当记者问他为什么想到办这个景点时，他心情颇为沉重地说起了他从养鳟鱼到开景点思想艰难转变的心路历程。

早在 20 年前，也是在同样的地方给别人养鱼，后来因为效益不好，别人不干了，他怕养鱼的设施闲置，就将这个鱼池盘点了自己的名下，他想通过自己的努力靠养鱼走上致富的路子。

那年，他从电视上看到永昌县培育的金鳟鱼属冷水性鱼类，肉质细嫩，味道鲜美，生长迅速，具有很高的观赏价值和食用价值。而乌江镇海拔低，是有名的鱼米之乡。气候温和，常年四季泉水不断，无污染，和永昌县的养殖环境特别相近，一定会适宜金鳟鱼的繁殖培育，成功后会在市场上有很强的竞争能力。于是他当即就赶到永昌先参观养殖现场，后学习养殖技术，并不惜重金，以每条 180 元的价格购进金鳟鱼苗 500 尾，像抚养没满月的娃娃一样精心照料，一切好像是那样的顺利，金鳟鱼在当地培育成功了。他欣喜若狂，但他的成功的喜悦很快无情的市场击跨了，养殖三年才有商品价值的金鳟鱼和当地草鱼

的价格高不了多少，还没人要，那一年他赔了20万元，正在他一蹶不振的时候，幸好外地一个客商上门购走了500尾种苗，让他的投入才回收了一半，这也让他认识到外地人对金鳟鱼价值的认识。

张志文坚信，市场最终会垂青金鳟鱼，这只是个时间长短的问题。但他的金鳟鱼不会等上三年或者更长的时间有市场才上市呀！那个时间他是赔不起的。

他决心培育本地市场，让更多的消费者认知金鳟鱼，只在这样，他才能尽快的得到效益回报。但培育市场远比培育金鳟鱼费神。但"市场经济，不认亲戚"。没有市场就没有效益。舍不得秕谷子，捉不住雀娃子。起初，他在培育金鳟鱼的时候，他的渔场里让孩子也不能进来看，惹得周围的乡亲背后骂他"张毛神(小气)"。这下，老张为了打开市场，忍痛割爱，不但请跟前的人进来看，还主动做鱼让他们白吃，人们吃了才感觉到这个鱼还真的好吃。不吃白不吃，吃了不白吃。一个在外面经商的人吃过他的鱼后就给他出主意，你到别人的景点上看看，置办些桌凳把你的这个地方办成个娱乐的地方，在玩的当中，推销你的金鳟鱼。说者有意，听者无心。谁知过了几天，这个商人接连带来了很多人来吃鱼，并付了不菲的鱼钱，并安排他如何条理这个景点。就这样，他的生意越来越好。如今到这儿的人，有玩的，有钓鱼的，有纳凉的，免不了都要点个金鳟鱼尝尝。这种点鱼的方式更是奇特无比，你盯着河面点，看到那条可心，顺手一指，老张就准确无误地当着你的面捞出鱼并开膛清洗，过称下锅，心里坦然地没有一点芥蒂。

有的人吃过后还带几条鲜鱼回家让家人品尝。如今，老张培育的冷水鱼品种达10多个，数量更是成倍上升，但销售总是供不应求。夏天，很多人都以请朋友到这儿吃金鳟鱼为荣，当地人更是津津乐道老张的鱼和他的景点。

作者系张掖人民广播电台记者

乌江镇的兽医们

宋进林

提起张掖市甘州区乌江镇的兽医们，全镇养殖户一个个会竖起大拇指，称赞他们服务方式变了，服务意识强了，服务职能全了，服务质量高了。而兽医们却说：是镇政府对畜牧业重视了，管理规范了，制度健全了，责任明确了。

乌江镇是张掖市甘州区畜禽养殖大镇之一，全镇共有13个村119个合作社。2005年，牛、羊、猪、鸡饲养量分别达到22690头、24320只、2042头和31.6万只，畜牧业总收入达4022万元，占2005年农民人均纯收入4064元的40.2%。畜牧业的快速健康发展，使个体兽医在畜牧大镇的环境中应运而生，如雨后春笋。王兆峰、赵建东、潘涛、丁忠国、

李俊、周泽民等9名兽医就是乌江兽医中出类拔萃的人物。

防疫:争前恐后

乌江镇每年春秋各搞一次拉网式的畜禽防疫。每逢防疫,兽医们骑着摩托车,一个个生龙活虎,威风凛凛,齐唰唰就会出现在畜牧站会议室里。等畜牧站负责人安排部署完了,兽医们就会雷厉风行的行动起来。找村主任沟通,找社长联系,找农户防疫,不怕跑路,不怕费时,不怕牛剜驴踢,不怕猪抄羊抵,不怕粪便脏身……春秋两季防疫,正值农户大忙季节,春季正逢种田插秧,秋季正逢秋收秋翻,要按照老皇历去防疫,那就跟不上时代了!人家正忙活地里的农事,你却去搞防疫,那可真叫"烦死人了!"但防疫工作又不能不搞,那是有时间限制的。可防疫员一个个都有时间观念,他们能够自觉地调整作息时间,巧打时间差,利用群众下班吃饭的功夫,进村入户搞防疫。有些养殖户常耍牢骚,兽医们总是面带微笑,苦口婆心地作思想动员工作。有些养殖户,人家不让你进入养殖场所,怕防疫员把瘟疫带进圈舍,非要把你拒之门外,就是不配合你的工作!但兽医们咬定青山不放松,天天去给你"上课"讲道理,搞的农户哭笑不得!他们的真情总算是感动了"上帝",农户只好乖乖地拉出牲畜注射疫苗。如此难做的工作兽医们干嘛争着去干?答案只有一个:扩大自我影响力,提高自我知名度,巩固畜禽就医的"根据地"。按兽医们说:"我这是获取行医资本啊!"正因为如此,在去年秋季的防疫中,就出现了"抢防疫"事件,青年兽医李俊加班加点干完自己区域的防疫工作,又去抢干了别人防疫任务,结果闹得其他防疫员哭笑不得。

牛改:生意火爆

黄牛改良工作是乌江镇兽医们的"重头戏"。全镇共有母牛9064头,其中适龄母牛5438头。兽医们各霸一方,各不相让,谁都想办法抓服务质量,挤进牛改队伍,立于不败之地。仅2005年,就有5名兽医后生补充到了牛改队伍,干上了牛改营生。全镇个体牛改点,一个个扯起了"××村牛改中心""×××村品种牛冻配点"的大旗,再加上畜牧站的几个牛改点,真可谓是点牛配牛点星罗棋布,形成了强大的竞争态势。在2005年之前,这些牛改后生们是"野战军",没有组织,也没有纪律,一个个打着兽医的旗号,云游村村寨寨,偷偷点牛配种,时常明争暗斗,压级压价,你点"西门塔尔"品种收40元,我可以收35元,你点"黑白花"品种收60元,我只收50元……唉!真拿你没办法。畜牧站本着为养殖户负责的态度,组织人力多次明查暗访,试图取缔非法点牛点,但是,这些点牛的后生们非常诡秘,打一枪,换一个地方,抓不了,也逮不住。一次,他们总算是费尽周折抓住了李某,但李某手里拿着"输精枪",嘴里就是不认点牛的帐,直气得畜牧站的同志咬牙切齿,

七窍生烟！为了使乌江的牛改市场竞争有序，促进全镇肉牛生产上规模、上档次，2005年，镇畜牧站调整了发展思路，敞开了宽阔的胸怀，吸纳了镇域内所有会“摸牛屁股”点牛的贤才，集中培训，建章立制，统一使用，在全镇共建立黄牛改良基地9个，引进荷斯坦、西门塔尔、夏洛莱、皮埃蒙特、西德黄牛等5个优良肉牛品种，加大了品种改良推广力度，兽医们采取上门服务、电话预约等方式，为全镇养殖户冻配改良黄牛2500多头，占区上下达任务的125%。自此，黄牛改良推广工作在乌江镇不断升温，搞得如火如荼，牛改生意十分火爆！兽医们通过摸牛屁股，尝到了甜头，得到了实惠。就拿敬依村兽医丁忠国来说，他的配种技术可以说是一流的，受胎率较高。2005年，他一口气就冻配改良了800多头牛犊，平均每头按50元收费，毛收入就达4万元，除去成本少说也赚回25000元。

出诊：十分火速

2005年11月18日中午1时40分，乌江镇敬依村二社养牛户郑爱兴家的母牛顺利产下了一头体重31公斤的“西门塔尔”小牛犊。郑爱兴感动地说：“是在镇畜牧站站长赵福堂、站员张虎等几位兽医们的助产下，才使我家的母牛与牛犊安然无恙！要不是他们及时赶来，我的这头母牛恐怕连命都保不住了！”女主人崔建平介绍，她家的这头母牛是第一次产犊，从凌晨四时开始就出现分娩症状，一直持续了好几个小时，眼看着弓腰举尾、卧地不起的母牛产不下来牛犊，一家人急得束手无策，一筹莫展。于是就拨通了镇畜牧站站长赵福堂的手机，请求赵站长给母牛做剖腹产手术，没想到还不到十分钟，赵站长就带着畜牧站的几名骨干兽医赶到了他们家。那天，站长赵福堂接到了养殖户郑爱兴的求援电话，说是母牛难产，需要剖腹产手术。一听有一例剖腹产手术，畜牧站一下子沸腾起来了！平时忙得脚打脑勺的兽医们，可今天却不说忙了，一个个拭目以待，紧跟赵站长赶赴现场，要看赵站长“露一手”。兽医张虎虽然年轻，却是个“老把式”，只见他卷高了右手的袖子，又戴上了一次性手套，认真进行了消毒处理，把手臂伸进了母牛阴道一摸，欣喜地说：“是胎位不正！小问题，根本不需要剖腹手术。”很快，他就拨正了胎位，在他取手的瞬间，小牛犊的头蹄都露了出来，围观的二三十个人无不投来赞许的目光，这时，李俊等几个年轻兽医派上了用场，他们在站长赵福堂的指挥下，抓住小牛犊的前腿，趁势用力硬是把个小牛犊给拽了出来。血水脏了他们的衣服，他们也毫不在乎，血水溅到了他们的嘴里，他们也只是吹吹吐吐，只有欣喜与喝彩，没有怨声与怨气，表现的非常自若……这仅仅是乌江镇的兽医们服务于养殖户的一个缩影。像这样的事儿在乌江镇养殖户眼里，举不胜举。其实，你还真正没有去留心，你若与兽医们说说话，他们的手机就会响个不停，简直成了“热线”！全是与他们联系业务的。有时，你要是打电话找这些兽医们，嗨！他的电话会长时间“占线”，弄的你只能大骂他们真不是个“东西”！可养殖户人人心里却都有一

秤秤，都说乌江的兽医们："行！出诊实在快！医术就是高！药价确实低！心肠实在热！服务真周到！"

服务：非常周到

要说乌江镇的兽医们，你可真得折服了！人家的服务非常到位，只要你打个电话，或托人带个话儿，人家很快就会骑着摩托车赶到你家，连口茶也不喝，烟也不抽，就到了你家的圈舍，给生病的畜禽诊断检查，打针输药，末了，虽然两脚粪便、一身灰尘，但他们的心里却乐滋滋的。乌江砖厂养殖场生猪年饲养量达1000口，存栏稳定在460多口，但是，该厂由于养殖人员缺乏养殖技术，经济效益低下，老板非常放愁。镇畜牧站同志得知这一情况后，立即派出了一名兽医，专门为该养殖场进行养殖技术指导，经济效益有了大幅度的提升，养殖场负责人激动地说："畜牧站真是我们养殖户致富奔小康的'加油站'啊！"为给养殖户提供方便优质的服务，畜牧站将7名兽医和全镇9名个体兽医统一管理，统一挂牌使用。与每位兽医签订了年度工作目标责任书，实行年终考核奖惩制度，极大地调动了兽医们的积极性，增强了兽医们的责任意识和服务意识。兽医们由过去的"钓鱼式"服务转变为现在的"敲门式"服务，他们还将自己的特长、服务项目、联系方式等，打印成名片，发给养殖户，为养殖户提供"卡式服务"，实实在在为养殖户提供了方便快捷的服务。过去，养殖户拉畜禽上门看病变成现在预约兽医上门看病。

执法：铁面无私

在乌江镇，违法屠宰商贩可恨透了乌江镇的兽医们！这是因为兽医们挡住了他们赚黑钱的道。2005年3月26日，某村陈某某私宰牛只被查处；5月17日，某村赵某某卖腐烂变质的猪肉，被当场深埋变质的猪肉，做了无害化处理；7月12日，刘某某无证经营"白条肉"被查处；9月30日，马某贩卖死牛被查处；10月27日，赵某某无证经营"白条肉"被查处；11月8日，蒽某经营不合格冻精苗被查处……诸如此类违法乱纪之事，在乌江镇那可是一查到底！这是因为在乌江镇畜牧站组建有一支精干的执法队伍，只要是与畜牧有关的违法行为"露头就打"，绝不姑息迁就！不管是谁来说情都无济于事。不合格畜产品在乌江镇不仅没有流通市场，而且没有藏身之地，更没有露头之时。这支队伍的组建，不仅使乌江镇的畜禽市场井然有序，而且对全镇畜禽疫病防控工作也起到了不可估量的作用。群众称："他们是乌江畜牧业的'保护神！'"

乌江镇的兽医们，养殖户为你们而骄傲，全镇父老乡亲为你们高声喝彩！

注：文章写于2006年8月

火爆的乌江劳务市场

芳草　张建虎

6月17日早晨，虽然天空洒落着小雨，但地处张掖市甘州区乌江镇平原堡街道西端的“乌江镇劳务市场”里却人声鼎沸，热闹非凡。从早晨6时30分开始，三三两两，成群结队的青壮年男女，骑着摩托车，蹬着自行车，从四面八方纷纷向这里涌来，仅半小时功夫，千余名手持铁铲、铁锹等农具的农民工，把一个占地3000多平方米的劳务市场挤的水泄不通。一位年近40岁的农民拿着手机，提高嗓门正与用工单位负责人联系用工人数和工价，经过一番讨价还价，很快就与用工单位达成了协议。该镇劳务工作站负责人兴奋地向笔者介绍：“他叫支发喜，是乌江镇平原村五社农民，常年从事劳务工中介业务，专门为周围农场和劳务人员牵线搭桥，他可算得上是我们镇的劳务经纪人呀！像这样的劳务经纪人，在我们全镇少说也有七八十个。”一位来自该镇安镇村的农民工对笔者说：“在这个劳务市场上我们每天都能找到挣钱的营生。用工旺季，每天最高可挣30元钱，就是在淡季，一天也能挣到20元左右，每个用工单位的工钱都是当天现发。”笔者看到在劳务市场内到处都是讨价还价的场景，一批批劳务工被前来“招工”的劳务经纪人“录用”，高兴地带着农具向劳动场地走去。不到一小时，千余名前来“求职”挣钱的农民工很快被用工单位“抢购”一空。

据了解，在乌江镇周边有许多农场和企业，乌江镇劳务市场是在大量的富余劳动力求职和众多农场、企业用工的市场运作条件下应运而生的。该镇党委副书记张定一告诉笔者：每年3月至10月，周边农场和企业都要使用大量的农民工，这给乌江镇富余劳动力务工带来了机遇。镇党委、政府抢抓这一机遇，在平原堡街道设立了劳务工作站，同时在街道西端指定一片劳务交易场所，派专人维护和指导劳务市场工作，用工高峰期每天通过劳务市场务工就业的农民工可达3000多人。在正常情况下，全年平均每天也有1000多名农民工通过劳务市场务工。火爆的劳务市场为该镇富余劳动力搭建了务工就业的平台。

注：此文刊登于2005年6月《张掖日报》

第六节　民间故事

从乌江镇修缮魁星楼说魁星点斗图

2008年5月，乌江镇应3万名父老乡亲多年的夙愿，修缮乌江古堡内始建于明永乐年间的魁星楼（因战乱毁坏清康熙六年修复），历时近一年，2009年3月魁星楼修缮工程竣工。

魁星楼是乌江悠久文明历史和乌江人民勤劳智慧的古老见证，挽救这座历经300多年风风雨雨的古堡名观，不仅是乌江人民保护文物古迹、弘扬历史文化的举措，更是乌江人民勉励后辈勤学成才、励志报国殷切期望的寄托。在修缮魁星楼的过程中，我们翻书查考、遍访挖掘"魁星"历史文化，其中一幅魁星点斗图图文并茂、形象生动、寓意深刻，印证了传说的"魁星点斗"的故事。

这幅《魁星点斗图》为清马德昭所著，此图以儒家修养的标准"正心修身，克己复礼"八字组成魁星形象，图中魁星左手托砚，右手执笔，一脚翘起托一"斗"字，一脚立"鳌"字之上，取"魁星点斗、独占鳌头"之意，形象生动，寓意巧妙。

"二十八宿我为魁，文章兴衰我主宰。状元及第由我点，得中状元靠魁星。"这是过去读书人流传下来的一首魁星的自夸诗，虽说此诗带有点调侃的意味，但其中说的也不尽都是"吹牛皮"。

魁星，又名魁星爷、大魁夫子、魁斗星君、绿衣帝君、大魁星君，原是北斗七星的第一至第四颗星，这四星为魁，其余三星为杓，道教尊其为主宰文运的星神。人们在游览古迹时，有时会看到魁星楼、魁星阁之类的建筑，许多人对这"魁星"的来路不甚了解，但一提起喝酒划拳常说的"五魁首"，怕是人人皆闻，这"五魁首"就与"魁星"有关。"五魁"，即"五经魁""五经魁首"。明代以五经，即《诗》《书》《礼》《易》《春秋》取士，每经所取第一名叫"经魁"。"魁"为"首"意。乡试中，每科前五名分别是某一经的经魁，故称"五经魁"，简称"五魁"。

"魁"字源于古人的奎星崇拜。奎星（宿）为二十八宿之一，是西方的白虎七宿的头一宿，共包括十六颗星。奎星被古人附会为主管文运之神，所谓"奎主文章"，说它"屈曲相钩，似文字之画"。当时常以"奎"称文章、文运，如称"秘书监"为"奎府"，皇帝的手书为"奎书"等。因"魁"与"奎"同音，并有"首"意，所以代替了"奎"字，出现了"经魁""五魁"等名目。古代，状元又称"魁甲"，解元又称"魁解"。于是主文运之神便由西方之宿之一的奎宿

变为北斗七星之一的魁星。明顾炎武在他的《日知录》中说，塑魁星神像取字形作“鬼起足而举其斗”，故魁星神像被描绘成为一赤发蓝面恶鬼，立于鳌头上，一脚向后跷起，一手捧斗，另一手执笔，表示在用笔圈点中试者的名字，这就是“魁星点斗”。



魁星又为何要站在鳌头上呢？原来皇宫大殿台阶正中石板上，雕有龙与鳌（大龟）。唐宋时，考中的进士要站在台阶下迎榜，为首的状元则荣幸地站在大龟脑袋上，故曰“独占鳌头”。另有传说，魁星爷在生前虽然满腹学问、可是逢考必败，于是悲愤得投河自尽，想不到被鳌鱼救起，升上天而成了魁星。

学而优则仕，是封建时代士人奉行的金科玉律。魁星掌管着文人们的荣辱成败，自然非同小可，尽管相貌不够文雅，却极受读书人崇拜。有些人在考试时，在座右贴上魁星像，有的还在怀里揣上泥塑小魁星，以求神明保佑，文运亨通。传说古时有个主考官，见考场外魁星像买卖兴隆，便出个上联让考生对：“卖魁星，买魁星，亏心不买，亏心不卖”。众考生愕然，无一能对，考官只好自对下联：“真胭脂，假胭脂，焉知是假，焉知是真”。

自古以来，读书人个个盼望状元及第，榜上有名“大魁天下”，因此都奉祀魁星。古时习俗相沿，七夕为魁星生日，是夜读书士子都要置酒欢饮，称为“魁星宴”。还有所谓“魁星会”，由塾师领导弟子向魁星设祭行礼，而造型看起来跳跳蹦蹦的魁星被称为“魁星太子”。祭拜魁星，据说还要以一个狗头做为祭品，因此就有“屠狗祭魁成底事”“家家杀狗祭魁星”的诗句。有的地方则是用羊，如《风俗志》说：“七月初七，古曰七夕，士子供祀魁星，祭以羊首，上加红鲟，谓之解元”，清代的书院、书塾，每在读书之前，师生要一同敬拜魁星，所以学府大多供有魁星神。学生们一旦中了科举，则在家中建起魁星楼，以夸耀自己才高八斗。（陈学勋整理）

魁星与“七夕”的传说

乌江古堡遗存魁星楼，始建明永乐年间，后于清康熙六年修复，历经数百年风雨洗礼，整体建筑倾斜，濒临坍塌。2008年，3万名乌江儿女捐资修缮这座见证乌江悠久历史的文化遗产，使之重现镇镇之宝雄姿。在修缮魁星楼前后，乌江域内魁星故事广为流传，从老人们讲述的“七夕”为魁星生日和“七夕”晒书的传说中引伸出了一串串美妙的“魁星”故事。

俗传七月七日是魁星的生日。魁星主文事，想求取功名的读书人特别崇敬魁星，所以一定在七夕这天祭拜魁星，祈求他保佑自己考运亨通。魁星就是魁斗星，二十八宿中的奎星，为北斗七星的第一颗星，名魁星或魁首。古代士子中状元时称“大魁天下士”或“一举夺魁”，都是因为魁星主掌考运的缘故。民间传说，魁星生前长相奇丑，脸上长满斑点，又是个跛脚。有人便写了一首打油诗来取笑他：“不扬何用饰铅华，纵使铅华也莫遮。娶得麻姑成两美，比来蜂室果无差。须眉以下鸿留爪，口鼻之旁雁踏沙。莫是檐前贪午睡，风吹额上落梅花。相君玉趾最离奇，一步高来一步低。款款行时身欲舞，飘飘度处乎如口。只缘世路皆倾险，累得芳踪尽侧奇。莫笑腰枝常半折，临时摇曳亦多姿”。然而这位魁星志气奇高，发愤用功，竟然高中了。皇帝殿试时，问他为何脸上全是斑点，他答道：“麻面满天星”；问他的脚为何跛了，他答道：“独脚跳龙门”。皇帝大喜，御赐他状元。刘义庆《世说新语》载：七月七日人人晒书，只有郝隆跑到太阳底下去躺着，人家问他为什么？他回答：“我晒书”。这一方面是蔑视晒书的习俗，另一方面也是夸耀自己腹中的才学。晒肚皮也就是晒书。唐代朝廷还把七月七日定为晒书节，规定三省六部以下，各赐金若干，以备宴席之用，称为“晒书会”，可见七夕晒书的风俗有多盛了。七夕又别称“星期”。王勃的《七夕赋》：“伫灵匹于星期，眷神姿于月夕”，把星期与月夕相提并论，点出了一年四季中与亲情、与爱情相关的最美好、也最凄楚动人的两个夜晚。大约正因如此吧，后人便把男女成婚的吉日良辰叫作“星期”。每逢农历七月初七的夜晚，天气温暖，草木飘香，这就是中国传统节日中最具浪漫色彩的一个节日——“东方情人节”。

“七夕”也来源于古代人们对时间的崇拜。“七”与“期”同音，月和日均是“七”，给人以时间感。古代中国人把日、月与水、火、木、金、土五大行星合在一起叫“七曜”。七数在民间表现时间上的阶段性，在计算时间时往往以“七七”为终局。在给亡人做道场时往往以做满“七七”为完满。以“七曜”计算现在的“星期”，在日语中尚有保留。“七”又与“吉”谐音，“七七”又有双吉之意，是个吉利的日子。七月又被称为“喜中带吉”月。因为喜字在草书中的形状好似连写的“七十七”，所以把七十七岁又称“喜寿”。

“七夕”又是一种数字崇拜现象，秦汉时期，民间把正月正、三月三、五月五、七月七、九月九再加上预示成双的二月二和三的倍数六月六这“七重”均列为吉庆日。“七”又是算盘每列的珠数，浪漫而又严谨，给人以神秘的美感。“七”与“妻”同音，于是传统习俗中的七夕不仅和女子有关，还和巧字相连。七夕的应节食品，以巧果最为出名。巧果又名“乞巧果子”，款式极多。主要的材料是油面糖蜜。巧果及花瓜虽是最普通的七夕食品，而在历史上各朝代则另有不同的食俗。例如汉魏流行于七月七日吃汤饼。唐长安盛行食斫饼，七夕同时也是适宜配药的日子。据说一种以松柏为药材的秘方，这种神奇的药丸以七月七日的露水调配合成，服一丸可延长十年的寿命，服二丸可延二十年。此外，还有饵松实、服柏子、折荷叶等，均号称为长生不老的仙药。比较实用的药方有晒槐汁治痔，煎苦瓜治眼，摘瓜蒂治下痢等等不一而足。（陈学勋整理）

黑水国传说

甘州是一个古老的城市，在几千年的历史长河中，留下了许多美丽的传说和神秘的故事。由甘州城沿国道312线向西行走17公里处，是一片沙丘连绵起伏，植物稀疏分布的地带。进入沙丘中央，便能看到一个被黄沙淹没了的古城——黑水国。在民间传说中，黑水国是一夜之间从人间蒸发消失的。因此，黑水国遗址便带上了种种神秘的色彩。

传说，在很早以前，这里是一片汪洋大海，名叫瀚海弱水，又叫西海。是西王母经常带着宫女游玩消遣的地方。大海南面是巍巍祁连山脉，山上终年被积雪覆盖，在阳光的照耀下，银光闪闪、晶莹透亮，十分壮观。北面的合黎山（龙首山）又有着截然相反的景观：山上苍松翠柏、山花盛开，各种野果硕实累累，碧草覆盖整个山坡，飞禽走兽四处出没，这里气候温和，与南面的祁连山有着不同的自然条件。两山之间的大海，碧波荡漾，飞鸟鸣叫。如此美丽的地方，是人们生存的最佳环境。后来，在北面的山上初次出现了人的踪迹，从此，这里有了生命的活力。因是最早发现有“人”的地方，所以北山后来被人们称为“人祖山”或是“人宗山”。

若干年过去了，南面的祁连山雪水融化，汇集成许多条涓涓细流，流向大海，日积月累，大海的水位在不知不觉中上升，上升的水位常常变成洪涝淹没四周的陆地，洪水泛滥而使当地的人们受到洪水之灾。为防水患，大禹来到合黎山的西端，竭尽全力导瀚海弱水入于北漠流沙，海底从此变成了平川。大禹治水的故事从此世代流传。海水退去，平川变成了绿洲，山上的人们纷纷迁往平川，并且从山上移植来了各种树木花草。于是，勤劳善良的人们在这里开荒屯田，在山上放养牲畜，人们之间和睦相处，生活的非常融洽，大家过着恬静而安详的生活。

可是，这样美好的日子并没有延续多久。有一天，天空忽然刮起了黑风，乌云滚滚，大地一片昏暗。这时，从黑风中落下三只凶神恶煞般的黑鹰，接着，有许多只小黑鹰也跟着落了下来。这群黑鹰一落地就变成了会走路的怪兽，它们厮打这里的百姓，并抢走了房舍和村落，将这里的黎民赶出自家房舍，黑鹰们建立起自己的王国——黑水国。为首的那只大黑鹰叫黑老雕，自封为雕大王；为二的黑老鹞，自称是鹞大王；老三黑老鹰，自称是鹰大王；他们手下的那一些小雕、小鹞、小鹰们，分别充当丞相、元帅、总管、各路大将以及什么粮总管、钱总管等，每一个总管下面又有催粮官、催钱官等，它们分工明确，各负其责，要求人们按时向它们献上生活必需的肉类、粮食、蔬菜、瓜果、布匹等物资。抓来青壮年为它们修建城堡，妇孺老幼为它们缝衣、种地、料理生活，抢夺妇女成为它们的妻妾。

这些野蛮动物变成的妖怪，有着尖利的爪子和嘴巴，走路时连蹦带跳并且随时会飞翔，它们的嘴巴能啄瞎人的眼睛，那对凶狠的翅膀能把人拍个半死。这些怪物残忍暴戾、狡诈毒恶、凶猛嗜杀。善良的人们根本不是它们的对手，人们不仅打不过它们，而且也逃不出它们的魔爪，不得不给它们当牛作马，忍气吞声地当它们的奴隶。人们的劳动成果全部都得奉送给这群鹰犬，如果稍有反抗，将会被黑鹰活活撕碎，死的很惨。在过上剥削掠夺的生活后，鹰犬的数目急骤的增长，已经向成千上万个发展，人们再努力劳作，所得物资也远远不够供应它们的吃喝，常常是供不应求。

于是，狡诈毒恶的黑老鹞即对黑老雕说："大哥，我们的生活物资越来越短缺，是不是奴隶们有所保留？黑水国是我们的国家，你是我们黑水国的国王，黑水国所有的一切，都是属于我们鹰类的，就连那些奴隶也不过是你会说话能使唤的工具，你下令让他们把地里种的、树上结的、山里采的、河水中游动的、身上穿的、牛羊生下的统统上交到我们这里，就连奴隶们吃用的，也由我们给他们分发。这样，我们的生活物资就有保障了，他们的命运完全捏在我们的手里，哪个不用力给我们干活，除了用严刑拷打外，还不给他们饭吃，你看怎样？""好、好、好。"凶猛嗜血的黑老雕喜笑颜开地说："好办法，好办法。"

"大哥"，狡诈毒恶的黑老鹞更进一步献言："为了管理好众多物资和奴隶们，对各个物品按照品种的不同，细分为若干个组，每个组配一个听话的组长来管理，哪个组的物资收的不够多，我们就找组长算账，这样组长再去找奴隶算账，一级管一级，即省事又好管理"。

黑老雕连连称赞，把任务交给了凶狠毒辣的黑老鹰去具体操办。黑老鹰最擅长折磨人们，它能想出一千个、甚至一万个千奇百怪的毒计来整治善良的人们。

就这样，专横暴戾、凶狠的黑老鹰，带领各路丞相、将军等官吏对被它们征服和压榨的人们使尽了手段，人们一次次地站起来反抗，但一次次地失败，反抗的结果是被活活的折磨而死。人们始终找不到战胜这些既能走、又能飞，既有利爪又有尖嘴的怪兽们的武器

和方法。分组后的人们，受到了更多的折磨，身上被带上镣铐，整日被驱赶在烈日、冰雪、狂风暴雨中，迈着沉重的脚步，空着辘辘的饿肠，为那些吃人肉、喝人血的怪兽辛勤劳作。有时候，因饥饿而晕到的人都会被黑鹰活活打死。尽管可怜的人们一个又一个的倒下死去了，但黑老雕一伙搜刮到的财物却成倍地增加了。它们修筑起坚实的城堡，过上骄奢淫逸的生活，常常拿折磨奴隶肉体来取乐，人们最痛苦的时候也是这群怪兽最快乐的时候。

小黑鹰们为了讨好黑老雕，想尽办法取得老雕的欢欣。一次，小鹰犬们看到三个大王在吃喝猜拳，兴致极高，当下就跑过去请安，用亲昵的语调讨着喜欢说："尊敬的大王爷、二王爷、三王爷：您们三位老人家治理了美丽富饶的黑水国，为我们创造了富裕、美好的生活，可是有一样东西您们可从来没有见过！"

"那是什么啊？"，凶猛嗜血的黑老雕兴致勃勃地询问。

随着黑老雕的询问，黑老鹞、黑老鹰也来了兴味，当即把目光投向那些小鹰犬，聚精会神地听候下文。那些小鹰犬看到大王爷们的神情，顿时来了劲头和精神，接着说："人的心是什么颜色的，尤其是从活人的身上取出跳动着的心"。 这三个吃人肉、喝人血的怪兽们听后很兴奋，当即说挖出一个心来看看。于是一个活脱脱的人就这样遭受了难以忍受的惨痛。其它的小雕们争先恐后地献计献策，一个也不敢落后，就出现了吃人肝肺的、活剥皮的、吃小孩的……。"重奖之下，必有勇夫；重赏之下，必有奇谋"，这些祸害人们的野兽出的鬼注意，不仅满足了鹰犬，并且还受到了"奖赏"。

千奇百怪的惨剧在人们中间接连不断地发生。存活的人数越来越少，活下来的人们活的又是越来越艰难。

当年，这里水草丰美，人们安居乐业，过着太平安详的生活。而如今，这片大地上再也看不见那片葱绿，听不到鸟的鸣叫，甚至看不到人们眼睛里有一丝一毫的亮光；看到的是人们抑郁的眼泪和一片片红彤彤的颜色，那是被害的人们的血。人们看着眼前的凄惨情景，心里是万般的慌乱和震惊，悲伤痛哭已无泪可流，这种痛哭和悲愤还有血腥凝结成为一股冲不散搅不乱的怒气，冲上了九霄，直达天庭。一天，正在殿前值班的太白金星李长庚，看到一股无法挥去的雾气在空中来回漂浮，就用手中的拂尘扇拨开云头一看，他吃惊不小，连忙来到凌宵殿向玉帝禀报：黑水国有一群怪兽，正在惨害黎民百姓，黎民百姓心头的怨气已化成了熊熊燃烧的烈焰，如再不对这伙畜牲进行惩治，黎民百姓心头的怒火烈焰就会烧到天庭了。也就在这时候，东、西、南、北的四海龙君，搀扶黄河老龙来到凌宵殿丹墀，跪在玉帝面前哭泣不止，玉帝怜悯："众爱卿有何冤屈？"，黄河老龙启奏说："当年，弱水泛滥，为防洪水之灾，大禹王奉帝舜之命治水，玉帝命臣助大禹王导瀹海弱水于合黎流沙，老臣奉命前往，弱水治理以后，臣特地将儿孙们点化成人，移居于合黎、龙首山一带暂住，以看管弱水，俟海水退却后再返回原地。大禹王治水竣工后，玉帝命臣驻守黄

河，我的儿孙们仍居住在故地，不想黑老雕一伙在那里建立起黑水国，夺走儿孙们的家园，接连不断地惨害我的儿孙。如玉帝不为老臣作主，老臣将倾黄河之水，仍将千里河西变成大海，以报黑老雕一伙的灭族之恨。”

“老爱卿”，玉帝带着抚慰的口吻说：“你儿孙遭受虐待的仇恨当报，但倾黄河之水的事可万万使不得啊！”

掺扶黄河老龙的东海龙君，也感到再将千里河西变为海水之地，不是什么好办法，可是自家侄孙们遭受惨害的仇恨又不能不报，当下启奏说：

“当年，大禹凿龙门，使黄河带着泥沙流入东海；导瀚海弱水于合黎流沙之际，有万石黄沙堆置于合黎山前，臣等愿协助黄河龙君用这万石黄沙，埋葬黑水国的那些怪兽们。”

“玉帝”，太白金星李长庚也在一旁说道：“东海龙君之言甚是；望吾主准奏。”

“玉帝，为臣还有一言启奏。”赤脚大仙听说要用黄沙掩埋黑水国，赶忙出班启奏说：“黑水国的黑老雕一伙，惨害黎民百姓，早该惩处，只是黑水国城中可能并不全是坏人恶人，那里还有被奴役的黎民百姓。为此，老臣请求暂缓几日，允许臣下凡拯救渡化一番，而后再用黄沙掩埋，也不为迟。”

玉帝准奏，当即和太白金星等文臣武将商议，决定给赤脚大仙三天的时间，过三十六个时辰后，由天庭各路诸神，协助四海龙君父子同黄河老龙，惩处黑水国黑老雕一伙。赤脚大仙听说只给他三天时间，当下就急急忙忙挑起一副罗筐，一头装上大红枣，一头又装上香水梨，化作一个卖枣、梨的老人，来到黑水国城中高声叫卖：“枣——梨，枣——梨，枣——梨哟！”

随着老人的叫卖声，黑水国的黑老雕、黑老鹞、黑老鹰和它们豢养的一伙鹰犬赶来了，当即就围上前去抢夺筐中的枣、梨，但是不管这些鹰犬们怎么抢？怎么夺？总是抢不完、夺不走，老人依旧是快步走街串巷，一路叫喊着：“枣——梨、枣——梨，枣——梨哟！”

有一个被黑老雕抓来修筑城池的长者，看着老人的行径，听着老人的叫喊，暗暗在心中寻思：这个老人真是卖枣梨的吗？为何他的一筐梨总是卖不完？为何他不吃不喝精神却如此好？这究竟是为何？他几天重复一句话“枣——梨”，是不是暗藏着什么天机呢？他想着、念叨着：“枣——梨、早——离……”，突然明白过来：“枣——梨”可能是“早——离”啊！于是他马上叫上他身边的同伴们，以运材料为由连夜赶出城外。赤脚大仙看到有十多个人离去了，心中暗喜，感到这一趟没有白来，总算有人听明白了。他想再多拯救些人后离开，于是继续在黑水国城中高声叫喊：“枣—梨，枣——梨，早——离啊”。

然而，这时三天的时间已到，奉命协助四海龙君和黄河老龙的各路神仙，做好了充分的准备。时机已到，只听空中一声炸雷，狂风大作，整个空中发出了“呜——呜——”的声响，于是电闪、雷鸣、飞沙、走石，一齐向黑水国城上空飞来，声音震耳欲聋，空中飞沙铺天

盖地向黑水国顷来。赤脚大仙已经无力可施了，只好慌忙跳上云端观看。只见闪闪电火划破长空，阵阵雷声惊天动地，狂风卷着黄沙像似滚动的、浓烟雾般的，向着黑水国城倾泻下去，黑水国城堡就这样一夜之间被黄沙掩埋了。（张兰）

高崖路的传说

张掖城北张罗公路二十五公里路段，是甘州区靖安乡与临泽县板桥镇相接壤的地方，该路段地势险要，东边临山，西边依河，人称“高崖路”。关于它的由来，民间有一段美丽而神奇的传说。

相传在很久很久，从河西走廊祁连山而下的黑河水常年四季途径甘州、临泽和高台向下流淌，夏天遇到降水天气，黑河时常涨水，生活在黑河沿岸的原乌江堡蒋家滩湾（现为甘州区乌江镇小湾村）时常遭受洪水袭击，由于河宽岸高，水流急，造成土地流失严重。当时当地有一秀才姓蒋，人称蒋秀才，是当地一大财主，有钱有势，家族又大。蒋秀才不忍心大片的土地这样被白白地流失，认为老天不公，决心替乡民写诉状，状告龙王爷不留情面，祸害百姓。状子写好后，蒋秀才犯愁了，从未见过玉皇大帝，如何将状子送到玉帝手中？蒋秀才召集乡民协商如何上告，但最终因状子没处呈而作罢，蒋秀才只好将写好的状子一封一封地存放在抽屉里。后来因状子写的太多，抽屉存放不下。一日清晨，蒋秀才不识字的妻子要生火做饭没有引火的燃料，顺便取出蒋秀才的的状纸当引火柴烧，恰好被灶神爷看到，状纸上写着：“因状告龙王爷没法呈送状子，谁若能把状子呈送玉帝，乡民们将十分感激”。灶王爷看完状子内容后深受感动，做为乡民，没有土地怎样生活，灶王爷上天时顺便做了件好事，将蒋秀才的状子带上呈给玉帝，玉帝看过诉状后，打开南天们观看，果见黑河洪水暴涨，浪头掀起一尺多高。向西岸蒋家滩湾撞击，成块成块的土地掉入河中，大片土地被卷入滚滚河水中，乡民们生存十分危急，饥饿难忍，状子上的话句句是实，玉帝托灶王爷带话给蒋秀才，让他将杨柳枝插在西岸，河水便会向东岸方向流淌，灶王爷回凡间后托睡梦给蒋秀才，蒋秀才带领乡民如实照办，龙王果真显灵，河水逐渐向东移去，西岸的土地保护了下来，东岸土地却逐渐减少，蒋秀才人心不足，一直把杨柳插到离原东岸越来越近，河水被逼到山脚下无路可走，再流就被逼上了山。这时山神爷又着了急，急忙上天启奏玉帝，“蒋秀才把黑河水引向山脚，再流就会把山冲垮，”玉帝听了山神爷的话，打开东天们一看，果见黑河水已伸到山崖下，情况十分危急。玉帝急忙传旨，一面让山神爷迅速在山脚下修一庙宇，里面供一神佛，吸引过往香客朝拜，保佑山崖不被河水冲垮，一边又命灶王爷传下圣旨，让蒋秀才停止插杨柳枝。蒋秀才领旨，杨柳再没有往前插，黑河水形成如今现状，河水流淌向东有一个大湾冲击山脚后拆回。甘州区靖安乡与

临泽县板桥镇交接处如今仍有一庙宇遗址，人称“神仙庙”，庙宇附近这一路成为两地交通要道，为相互来往方便，两地乡民先后在黑河东岸开辟一道山路，此路因地势险要，东临山，西依河。人称“高崖子细路”引意为山路比较狭窄在高崖上形成，“高崖路”便由此得名。“神仙庙”遗址如今仍然保存完好，处在甘州区靖安乡与临泽县板桥镇相互交接的地方，“高崖路”旁边。（如今当地村民邻里之间有界地之争时，仍有“别把人逼上高崖子细路”的说法）。蒋秀才当年插下红柳的地方，如今已形成一片大林带，林内大树古木苍天，经历了苍桑岁月的巨变，每到盛夏，这里一片翠绿，成为人们踏青纳凉休闲的好地方。（陈增银）

黑河红柳的传说

在祁连山下蜿蜒百里的黑河边上，生长着茂密的红柳。这些红柳姿态美观，色泽鲜艳，枝条柔韧，历时千年盘根错节长生不衰，涵养着黑河流域水土，对甘州的生态保护起着尤为重要的作用。说起黑河边的红柳来，当地还流传着一个几乎失传的故事。

传说很早以前，黑河边上住着一户姓王的人家，家里只有母女俩相依为命。母亲年老多病，但还挣扎着和女儿务弄几亩薄田。女儿芳龄十六，已经出落得美若天仙。农闲时，姑娘就赶着十几只羊在黑河边放牧，母女俩日子过得十分清苦。

有一年，遭遇大旱，农历五月份了，黑河没有流下一滴水，眼看田里的作物马上就要枯死了，愁得母女俩天天朝黑河上游展望。黑河缺水，岸边草场干枯，姑娘只好赶着羊群到上游去放牧。一天，姑娘在河边赶着羊晃晃悠悠地走着，突然，看见脚下的草丛里有个野鸡窝，窝里有五个野鸡蛋，她喜出望外，捡起那几个蛋后，就匆忙赶着羊群回家去。她想，家里已经断粮好几天了，老母这会儿正在挨饿，赶快回到家里把这几个野鸡蛋煮熟给老母补补身子骨。她走到半路，忽然看见一个柴门口躺着一位老太太，肚子饿得不断地呻吟。姑娘非常同情老太太，也没多想什么，赶紧进屋烧起灶火，将那五个野鸡蛋煮熟，一个一个地喂给了那位老太太。老太太吃了野鸡蛋又咳嗽得不得了。姑娘更加不安，又赶快到黑河边上去采药。她走遍了黑河沿岸，采到了一些甘草根和薄荷叶。回到老太太家里，她把那些草药熬成汤让老太太喝了下去。老太太的病就好了，姑娘也长长松了一口气。

据说，老太太是神仙变的，刚才她是有意试探姑娘的心肠。姑娘的善良深深地感动了老太太！老太太从手腕上摘下一个手镯送给姑娘作为谢礼。姑娘硬是不要，说：“帮助您是我应该做的。手镯很好看，但穷苦人家的丫头不需要打扮。再说，今年干旱，我们连命都保不住，手镯更是不必戴了。再次谢谢您的好意！”老太太说：“这不是普通的手镯，这是求雨的宝贝！只要你想让老天下雨，念上我教你的几句真言咒语，再将镯子对着天空，在镯圈

里吹上三口气，天就下开雨了。”接着，老太太把真言咒语教给了姑娘。姑娘接过手镯，正想给老太太鞠躬道谢，可那老太太化作一股清风不见了！

姑娘把手镯戴在手腕上，高高兴兴地回到家，把今天的奇遇给母亲说了一边。母亲听了十分惊奇，连忙让王女把手镯取下来试试灵验不灵验。姑娘就按照老太太教的方法，把镯子对着天空，念念真言咒语，然后对准镯圈吹了三口气。霎时间，天空乌云遍布，大雨倾盆，整整下了一夜。第二天，田地里濒临枯死的庄稼又生机盎然。母女俩自从有了玉镯，田里的庄稼年年都是好收成。坡上的水草也茂盛起来，羊群也从当初的十几只增长到五六十只。村里的贫民百姓也和王家母女俩一样，日子越过越好了起来。这件事不径而传，一传十，十传百，百传千千万，不久就传到了乌江黑河湾的许财主耳朵里。许财主是个贪婪、奸诈、好色、凶暴的家伙。在此之前，他就对王姑娘早已是垂涎三尺，只是等待机会抢过来做他的四姨太。这天，听到姑娘手上有个宝贝镯子后，更是寝食难安，暗暗下了狠心，一定要弄个人货俱全！

一天，许财主骑着高头大马，带着手下一帮混混，沿着黑河逆流而上，来到了姑娘放羊的地方。他下马走到姑娘面前，深深鞠了一躬，嬉皮笑脸地说：“王妹妹，老生这厢有礼了！”姑娘瞪了他一眼，扭身赶着羊群就走。许财主慌忙跟了上去，拦住姑娘，说：“今天我来就是看下你的什么宝贝玉镯，看下东西我立马走人，要是看不见东西，你走到哪，我跟到哪。”天真的姑娘信以为真，以为许财主看完玉镯后不会纠缠，就把玉镯递了过去。许财主拿到玉镯后，就马上变脸，对手下的那群混混喊：“给我抓住这个黄毛丫头，回家与我拜堂成亲！”。那帮混混一下子涌了上来，姑娘看势不妙，顺着河边撒腿就跑。许财主和手下人穷追不舍，姑娘一个劲儿地跑。慌乱之中，姑娘被一块石头绊倒，一下子掉进了黑河。她一边大呼“救命”，一边用手抓撕着河边翠绿的柳条。顷刻间，姑娘的手被柳枝条划破了，鲜血把沿岸的绿柳染成了“红柳”。一个浪头打来，可怜的姑娘就再也没有爬上岸来，她被滔滔的黑河水吞没了。

许财主见姑娘坠入黑河中，营救无望，便回到了自己家中。许财主拿着镯子，如获至宝，胡乱折腾，结果这镯子就是不灵验！他十分懊悔，后悔自己没有从王姑娘口中套出真言咒语。思来想去，觉得黑河北岸的北武当山上的高僧，有可能知道镯子的咒语。于是，决定到北武当山上寻找高僧讨教讨教。第二天，许财主拿着手镯，坐着轿子前往北武当山。过了黑河吊桥没走多远，突然，他从窗户中看见一个身穿红衣美若天仙的女子姗姗走来。他赶忙叫人停下轿子，简单整理了一下自己的服饰，迎上前去对那女子深深鞠一躬，色迷迷地说：“姑娘，老生这厢有礼了。”红衣女子停下脚步问：“你是谁呀？”许财主摆出一副派头说：“我就是黑河南岸乌江黑河湾有名的许财主呀！”红衣女子拖腔拖调地说：“呦——原来你就是那个许财主啊！”许财主一看那女子不但没有恼气，反而流露出对自己仰慕的

表情，就迫不及待地说："姑娘，我家有良田千亩，家财万贯，又得了个能下雨的宝贝玉镯，你若嫁给我做四姨太，我保你荣华富贵！"女子说："要做你的四姨太也可以，我必须要你手里的那个玉镯作聘礼。"许财主想，她做了我四姨太，那宝贝不就还是我的吗？于是就答应女子说："也行！但你必须马上回去和我拜堂成亲。"女子说："只要你现在把玉镯交给我，我可以答应你的条件！"许财主又想，这女子年轻貌美，赛过仙女，肯填我四房，真是天上难寻、地上难觅的美人！我今天先回去和她成亲，过几天再找高僧也不迟。他眼珠子滴溜溜地一转，连忙把镯子递给女子，并让女子跟着轿子和他一起回家。

轿子刚走上黑河吊桥，女子把身上披的红斗篷一扬，只见一道红光覆盖了黑河两岸的柳丛，绿柳霎时间变成了红柳。突然，女子用力一推轿子，许财主连人带轿跌入黑河，一命呜呼。许财主的家丁们见闯了大祸，四散而逃。

后来，人们传说，那个红衣女子和老太太就是黑河下游仙姑寺里的神仙香姑变的。香姑为了让人们记住这个血淋淋的教训，点化人们弃恶扬善，便将黑河两岸的绿柳变成红柳了。王姑娘和她的母亲落水后都被香姑救了，香姑点化她们成了寺里的神仙。许财主呢？香姑把他的灵魂囚禁在北武当山里的一个黑风洞里去了。直到今天，有人到黑风洞洞口探望，还感觉里面阴森森的，令人毛骨悚然。（张军）

春节的传说

相传，很早很早以前，有一种叫"年"的怪兽，长年累月生活在海里，这种怪兽头上长着一根长长的触角，非常凶猛，每到除夕这天就跑出海来，吞食牲畜，伤害人命。因此，每年一到除夕，人们总是要逃出村子躲避这一怪兽伤害性命。

有一年除夕，村子里的人们正准备逃往深山老林，躲避怪兽，突然，村子里来了一位白发苍苍、银须飘拂的道人，道人手拄着龙头拐杖，精神矍铄。但是，道人的到来并没有引起村子里人们的注意，人们只顾逃命，没有一个人和道人搭讪。道人见村子里的人全都拖家带口，扶老携幼往外逃，就走上前问一位正在收拾行李的老婆婆，说："老妇人你们要到哪里去？"老婆婆说："我们要到深山里去。海里的怪兽马上就要来了，你一个老头蹲在村子里会被怪兽吃掉的！还不快跟我们一起到深山老林避一避！"道人一听，仰天大笑，老婆婆十分不解地说："我说你这老头是不是有病！'年'来会吃掉你的！赶快和我们一起走吧！"道人笑着说道："'年'来了并不可怕，只要你让我在你家里住上一宿，我准定会把'年'赶走的！"老婆婆听了这话，半信半疑。她同意老道人在她家借住一宿，自己随家人一起到深山老林里避难去了。

半夜子时，突然狂风乍起，"年"趁着飞沙走石闯进了村子。道人胸有成竹，做好了赶

走“年”的一切准备工作。“年”一见村子里老婆婆家里满屋子点着蜡烛，门边上窗户上都贴着大红纸，吓得浑身发抖，吼叫着向老婆婆家扑了过来。它刚要进院门时，突然，院子里“噼里啪啦”响了起来，“年”不敢进院子门了。据说是“年”最怕红色、火光和响声。“年”在老婆婆家门口逛游了一阵子，见院门内走出一位身披红袍的老人，一手拿着点燃的蜡烛，一手拿着爆竹燃放。“年”看到闪着火光的蜡烛，又听到震耳欲聋的爆竹声后，吼叫着逃跑了。

第二天，到深山老林去避难的人们回来了。当乡亲们一见住在老婆婆家的道人安然无恙，又看见老婆婆家门上窗户上都贴着大红纸，院子里有一堆未燃尽的竹子“啪啪”作响，屋子里烛光闪闪时，一个个高兴地跳了起来！这时，一位老人大叫起来：“你们都这么高兴，那位道人他到哪儿去了？”这么一问，乡亲们一个个面面相觑，纷纷寻找这位赶走怪兽的道人。突然，一个青年小伙子指着天空大叫起来：“你们瞧！他在天上呢！”乡亲们一个个翘首观望，只见那道人面带微笑，频频点头，化作轻风飘然而去。道人赶走“年”的消息很快传遍了村村寨寨，人们为庆祝吉祥的来临，纷纷穿戴打扮，走东家窜西家，访亲问友，相互传递着驱赶“年”兽的办法。

从此，每逢除夕来临之际，人们总是要贴红对联，燃放爆竹，点上红色蜡烛，守更待岁。从正月初一开始，就走亲访友，相互问好。久而久之，这种风俗就传了下来。这就是过年风俗的由来。（宋进林）

附 录

附录 1

中共张掖市委
关于并入专区实验站的星火大队归还原建制的批复通知

【张掖市委(61)067 号】文件

专区实验站支部于 1961 年向张掖地市委报告,拟将 1960 年春天并入该站的乌江公社星火大队归还原建制,经市委常委会研究,同意专区实验站支部的意见。因为,这是巩固以生产队为基础的人民公社三级所有制的原则问题,必须不折不扣的坚决按照中央紧急指示精神办、退赔干净,不留尾巴。同时,请专区实验站支部和乌江公社党委在交接过程中要十分注意做好基层干部和社员群众的思想教育问题工作,解除顾虑,提高认识,通过退赔兑现,调动群众积极性,由乌江公社党委考虑解决。

1961.3.15

附录 2

中共张掖市委:

专区为了筹建良种繁殖场,于 1960 年春天建张掖市乌江公社星火大队划归我站。暂时领导,后因良种繁殖场不在建立,将该队又直接划归我站,编为一个生产队进行大田生产,现根据中央 12 条精神,为了彻底纠正平调,同时我站又系一实验单位,经过一年多的实践对生产队生产组织,社员生活安排均感不便。

一是:该社有社员 168 户,664 人,土地 2500 亩,果园 153 亩,现有耕牛 60 头,骡马 5 个,驴 29 个,大车 14 辆,以及大小农具(包括我站新添置的)全部随社员划入公社,社员口粮目前我们按照每人每天平均 10 两粮,每月每人 1 两油,安排到 7 月底,全队共有 3 个食堂,现社员全部在食堂吃饭,食堂自备存一部分菜,每人每天按半斤菜可吃到早菜下来,划归公社后,我站粮油菜仍按标准供应。

二是:该队系一贫队,划归后我站垫付一部分生产、生活费用,去年大旱,生产粮食不够食用及籽种。

三是：建议派一脱产支部书记，原支部副书记兼队长王应怀可任队长（王应怀系贫农，本质好，但办法少）原支部书记徐风鸣可任副队长（上中农群众威信不高）会计仍有王相国担任。

中共张掖农业试验站支部

1961.3.10

附录 3

张掖县人民政府
批转《关于解决地区平原堡砖瓦厂与乌江乡砖厂界址争议座谈会议纪要》的通知

地区平原堡砖瓦厂、乌江乡政府：

县政府同意《关于解决地区平原堡砖瓦厂与乌江乡砖厂界址争议座谈会议纪要》现转发给你们，希遵照执行。

一九八五年一月四日

抄送：行署计划处、工交处、县计委、乡镇企业局

关于解决地区平原堡砖瓦厂与乌江乡砖厂界址争议座谈会议纪要

张掖地区平原堡砖瓦厂与乌江乡砖厂，在生产过程中，双方因采掘老塔尔渠（五十年代的旧渠）与新塔尔渠（七一年改造的该标准渠）之间三角地带的粘土面发生了界址争议。为了不影响双方生产，妥善处理好厂界问题，于一九八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在地区平原堡砖瓦厂召开了座谈会议。参加座谈的有：张掖县人民政府副县长曾庆海，行署工交处处长蒲跃南、科长邹毅、副科长李长吉，张掖县计划委员会主任王子辛、干部高亮明，地区平原堡砖瓦厂党委书记朱碰歧、厂长高泽、副厂长武学峰、督导员王崇殿、生活服务公司经理李元森、二车间支部书记宋纪尧、厂长办公室主任黄隆一、副主任林宏光，乌江乡党委书记苟天元、副乡长吴学英、农工商联营公司经理陈怀义，乌江砖厂厂长曹威、干部陈国录共十九人。现就会议讨论意见纪要如下：

一、会议通过现场查看、听取双方领导的意见，认为有争议的塔儿渠（五十年代的旧渠）与新塔尔渠（七一年代改建的高标准渠）之间的三角带（见现状示意草图），根据一九五七年二月六日张掖市城建局（57）张城建规字第29号文批复，平原堡砖瓦厂的界址东以塔尔渠为界和一九五六年八月省工业厅测绘的二千分之一的《平原堡砖瓦厂地形图》标注的塔尔渠（即五十年代的旧塔尔渠）界限来看，是在平原堡砖瓦厂界址以内的。乌江乡承认该三角地带是在平原堡界址以内。但该乡认为，老塔尔渠东北，老塔尔渠支渠以西、铁路以南的一片荒地（现有平原堡砖瓦厂二车间采土）属于乌江乡范围，应归还乌江、或用以交换三角地。会议认为这种看法是不对的，尽管上述这片荒地不在平原堡砖瓦厂界址以内，但也不能用以交换三角地带，荒地属于国家资源，不管谁家使用，根据国家规定，都要报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批准。

会议本着从大局出发，尊重历史，面对现实和增强团结的原则，考虑到双方发展生产的需要，经过协商和研究，取得了一致意见。平原堡砖瓦厂从支援乡镇企业出发，发扬了社会主义风格，同意将界址内的三角地带约十万方粘土让给乌江乡砖厂采掘，平原堡砖瓦厂可在三角地带取沙，乌江砖厂不能阻拦，应提供方便，平原堡砖瓦厂二车间目前采土的老塔尔渠东北及老塔尔渠支渠以西，铁路以南的一片荒地，可以划给平原堡砖瓦厂继续采土，但需补办审批手续，不能随意占用国家土地资源。

为了保证老塔尔渠和支渠的安全及通水，必须保证渠两岸各留足六米的渠肩。

二、会议重申：一九五七年二月六日张掖市城建局（57）城建字第29号和一九七四年张掖县计委计发（74）171号等有关划定平原堡砖瓦厂界址的文件都是有效的，今后必须遵守。

附录4

乌江乡原国民党起义投诚人员基本情况

关于落实对原国民党起义投诚人员政策的若干问题的说明

起义投诚人员的界定，主要依据1957年中共中央十人小组《对“关于反革命分子和其他坏分子的解释处理的政策界限的暂行规定”的补充解释》中第七条第一款的有关规定和中央统战部[1980]第002号文件规定的政策界限，起义、投诚部队的士兵应算起义、投诚人员，其中有历史问题的（或主要因历史问题）而被错误处理的，亦因按中央六号文件规定落实政策。中央落实起义、投诚人员政策领导小组规定，是指所在地解放前脱离国民党党、政、军、警、宪、特机关，主动向我军或政府投诚的人，或者在战场上在战斗打响以前，敌军官集体或个别的脱离其部队来我方者。

张掖县统战部1985年5月20日，对乌江乡起义人员进行审定，乌江乡有25人符合起义界定的条件，人员如下：

1、闫治武，张掖县乌江乡贾寨村四社人，1925年出生，1941年被国民党抓去当兵，16岁至23岁在绥远傅作义部队当兵，部队番号为伪三十五军十七师，任三团三营机枪连机枪手。1948年11月北京起义，合编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野战军，为四十二军通讯连战士。后又去山西察哈尔、河北，合编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野战军，为四十二军通讯连战士，先后在河南、湖北、四川、山东、山海关作战，又在黑龙江齐齐哈尔、安东、鸭绿江边准备入朝作战，未去，返回山东济宁康复医院。1952年5月退伍还乡，回乡后担任过民兵排长、连长。

2、姚学礼，张掖县乌江乡元丰村五社人，1930年出生，1940年至1948年在家给地主放羊，1949年6月被国民党抓兵，在马洪兵部下八十一军一师一团一营五连当通讯兵。1949年10月宁夏中卫起义，合编中国人民解放军二军一师三团二营五连，当通讯兵。1951年宁夏参加剿匪战斗，1955年在农建一师三团一营一连当通讯兵。1955年复员还乡。

3、苗虎，张掖县乌江乡元丰村一社人，1931年出生，1947年被国民党抓兵，在陕西宝鸡骑二旅无线电台当士兵，1949年陕西汉中骑四团电话班士兵。1949年12月成都起义，原团在守成都机场。后来在62军骑兵团通讯排电话班当战士。1952年4月在川西军区基干四团五连当战士，训练8个月复员回家。

4、姚作礼，张掖县乌江乡元丰村四社人，1921年出生，1946年在傅作义部队暂三军十七师卫生队。1949年7月华北宣化府200人集体起义，人伍参加卅十五军一师卫生队。1949年9月退伍回家务农。

5、冯兴华，张掖县乌江乡东湖村一社人，1911年7月出生，1941年10月从四川来到兰州做生意，由国民党后勤部兰州第八补给区伪司令部委派到张掖开办第十四粮库，担任中尉库员8年。1949年7月张掖解放起义，后随王震第一野战军部队，参加解放酒泉的战斗。1949年10月因病退伍还乡务农。

6、苗发田，张掖县乌江乡贾家寨村三社人，1927年11月8日出生，13岁至21岁打长工，22岁被国民党抓兵，在伪120军新四师五一七团二营六连当士兵。1945年是国民党张志中部下。1949年9月参加甘肃岷县起义入伍，在六十二军独一师二团二营六连担任副班长。1949年11月随部队从岷县出发，参加解放四川战斗。1951年在炮兵暂编第三师。后来在原24军70师11团炮兵营一营三连为副排长。1951年参加抗美援朝战斗。1955年复员回家务农。

7、赵玉善，张掖县乌江乡平原村七社人，1927年3月18日出生，8岁至16岁在家务

农，16岁至20岁打长工，20岁在国民党伪八十一军三团二营五连五班任班长。在地下党的影响下，产生了起义的念头。1949年10月在宁夏中卫起义，为独二军三团二营五连战士。1950年10月在独一师三团二营五连当战士。1952年8月在独一师三团二营五连任副班长。1953年在农一师三团二营五连加入中国共产党。1955年8与5日复员回家务农，担任平原大队及生产队队长。

8、郭生华，张掖县乌江乡安镇村一社人，1929年出生。1947年被国民党抓去当兵，在一九一旅骑兵团当通讯兵。后由敦煌调入武威参加战斗。1949年7月在兰州解放时入伍，为六军骑兵团电话排电话兵。1950年在六军通讯营当摇机员。1950年随军参加解放新疆的战斗。1950年9月在迪化入团，在部队立过二等功二次，三等功五次。1951年为六军通讯营摇机员。1952年在西北空军司令部通讯大队通讯连当通讯员。1954年7月在西北空军司令部通讯总台当通讯兵。1956年复员回家，在安镇大队担任生产大队大队长。

9、刘才善（原名刘长寿），张掖县乌江乡永丰村一社人，1927年3月出生。10岁至20岁给地主拉长工。在1947年被国民党抓去当兵，在甘肃武威246师骑兵团任上等兵。后在傅作义部队当兵。1949年9月起义，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在骑三团机炮连任副班长。1949年10月光荣的加入了中国共产党。1956年复员回家务农。

10、雷光发，张掖县乌江乡永丰村四社人，1916年出生。1949年当兵，在三十五军三十一师九十三团一营二连一排二班，在傅作义部队当兵，任过连长、排长职务。1949年10月北京起义入伍。

11、郭兴成，张掖县乌江乡永丰村六社人，1924年10月出生。14岁至23岁给地主打长工。1948年12月抓兵，在马步芳82军100师二团三营复训排当士兵。1949年在兰州机场交武器投诚，由四军二师31团警卫连接管。1950年参加河州剿匪（马步芳家乡剿匪）。1951年入朝作战，参加过新义州、马连山、高国堡、靖江战役，立三等功一次并入党。1953年回国，1954年复员回家务农。在生产队担任过队长。

12、雷万廷，张掖县乌江乡永丰村六社人，1928年7月出生。12岁至20岁给地主打长工。1947年被国民党抓兵，在马步芳82军100师复训排当士兵。1949年9月在兰州起义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1950年复员回家务农。

13、贾宗积，张掖县乌江乡天乐村三社人，1924年2月出生。14岁至19岁给地主打长工。1944年被国民党抓去当兵，在马步芳部下一九一师五七三团三营九连当士兵，1949年8月投诚，在十九兵团六十四军一九一师五七三团三营九连当士兵，1949年参加解放宁夏的战斗。1950年在塔市车站修铁路8个月。1951年参加抗美援朝战斗。1952年回国后在教导团学习二年，毕业后鉴定为排长，在桃川店县修建营房，1955年复员回家务农。

14、曹天文，张掖县乌江乡天乐村六社人，1927年10月出生。8岁至13岁给地主放羊。14岁在本村小学读书（一年），15岁给地主打长工（三年）。19岁在家种地一年，21岁在国民党部队暂三军三团三营四连当二等兵。25岁在国民党部队复训，在19师一团一营一连当军需上士。1948年12月24日在解放张家口中起义入伍。1948年12月在六十七军一九九师五九五团后勤担架连当战士。1951年5月任副班长。1952年1月在六十七军一九九师五九五团三营八连任班长。1953年在六十七军一九九师五九五团无座力炮连任管理排长。1953年6月在六十七军五九五团后勤小车连任班长。1954年6月在六十七军第二转建大队学习后转业务农。

15、曹之元，张掖县乌江乡天乐村六社人，1930年3月出生。1949年7月被国民党抓去当兵，在马步芳部下八十一军三团二营四连当士兵。1949年10月在宁夏中卫起义，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1957年转业到安西石工农场搞生产。1962年部队精简，复员回家务农。

16、张应保，张掖县乌江乡天乐村十三社人，1929年9月出生。1949年在国民党部队服役，在八十一军三团二营五连当士兵，1949年10月在宁夏中卫起义，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起义后整编为八十一军独一师三团三营五连，后改编为农建一师，开荒种地。1950年3月入党。1958年1月复员回家务农，在生产大队担任支部书记、生产大队队长等职务。

17、张祖全，张掖县乌江乡大湾村一社人，1924年2月出生。15岁至22岁给地主打长工。1948年被国民党抓去当兵，在国民党部队八十一军独一师三团二营五连当炊事员。1949年10月在宁夏中卫起义，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起义后整编为八十一军独一师三团三营五连，后改编为农建一师三团三营五连，在中卫开荒种地搞生产。1955年转业。1962年从黄花农场精简下放，回乡务农。

18、代福年，张掖县乌江乡大湾村十二社人，1927年2月出生。8岁至14岁在大湾上学。14岁至20岁在家务农。1949年7月被国民党抓去当兵。在八十一军独一师三团三营九连当士兵。1949年10月在宁夏中卫起义，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起义后整编为八十一军独一师三团三营五连，1951年后在农建一师三团三营五连当战士，在中卫开荒种地搞生产。1959年复员，回乡务农。

19、陈大有，张掖县乌江乡小湾村十社人，1929年3月出生。8岁至18岁在家务农。1949年7月被国民党抓去当兵，在宁夏中卫县当兵。1949年10月在宁夏中卫起义，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起义后整编为八十一军独一师三团。1953年到八十一军独一师二团，后在农十一师干部学校作学员，担任排长。1955年复员，回家务农。

20、雷宗廷，张掖县乌江乡小湾村四社人，1930年5月出生。16岁在伪八一军当兵。1949年10月在宁夏中卫起义，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在独二军二师三团二营五连当炊事员，1950年10月在独一师三团二营五连当炊事员，在海阳县参加过剿匪一年的

任务。1952 年 8 月在农建一师三团二营五连当战士。1955 年复员，回家务农。

21、支桂喜，张掖县乌江乡小湾村四社人，1923 年 7 月出生。22 岁至 25 岁给地主拉长工。25 岁在伪八一军当兵。1949 年 10 月在宁夏中卫起义，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在独二军三团一营机炮连战士。1950 年 1 月入党。1951 年 6 月在独一师三团机炮连班长。1952 年 8 月在农一师三团三连班长。1950 年立过三等功一次。1955 年复员，回家务农。

22、李桂林（刘天龙），张掖县乌江乡平原村三社人，1928 年 4 月出生。1949 年 10 月在宁夏中卫起义人伍。在农一师三团三营九连当战士。1955 年复员，回家务农。

23、丁立善，原名丁福保，张掖县乌江乡安镇村三社人，1921 年 10 月出生。1926 年在家放羊，1927 年至 1943 年拉长工。1943 年至 1947 年在伪九一军新四师十一团人副班长，1948 年改编为二三师新四旅十一团三连中士班长。1948 年至 1949 年在一二 0 军一七三师五一一团六连中士班长。1949 年 8 月在甘肃岷县起义。1949 年 10 月改编入伍，在六二军独一师二团六连任副排长。1950 年 1 月在西北军区复员大队任中队服务队长，1950 年 6 月在柳儿军独一师二团六连副排长，1950 年 11 月在炮兵第八基地暂十二团六连副排长，1951 年 2 月，第八基地暂十二团六连副区队长。1952 年 4 月 15 日被炮兵基地政治部批准复员。回家务农。

24、曹登元，张掖县乌江乡安镇村八社人，1920 年 2 月出生。1947 年在八十一军傅作义部队当兵。1948 年 2 月在四纵十旅二九团卫生队炊事员，1949 年 4 月在十三军三七师一 0 九团卫生队副班长。1949 年 10 月在宁夏中卫起义人伍。1949 年 10 月改编入伍。在独二军一团八连战士。1950 年 2 月在独一师一团三营部当炊事员。1950 年 5 月在云南军区复员支队二大队六连服务。1950 年 12 月为云南军区防空站警卫营三连班长。1951 年 5 月为云南玉溪军分区基干团二连五连班长。1952 年 5 月 15 日云南转业建设委员会批准复员转业。

25、徐探元，张掖县乌江乡管寨村十二社人，1932 年 10 月出生。1944 年至 1949 年 5 月上学。1949 年 6 月当兵，2 个月后古浪解放，参加人民解放军。1949 年 8 月，在四军补充营机枪连当战士。1949 年 9 月在八师二十三团警卫连当战士。1952 年 12 月为平凉军区集训队学员。1953 年 4 月训练团四大队十四中队学员。1953 年 6 月 15 日西北军区训练团批准复员。

附录 5

张掖市乌江乡人民政府
关于谢家湾村一社与元丰村一社荒地边界争执问题
处理意见的裁决

【乌政发(1989)012 号】文件

时　间:一九八九年四月三日下午。

地　点:崖下现场上。

参加人:乡政府:赵玉龙、管良喜、褚吉元、李学会、牛　英。

谢家湾村:普登荣、陈加挺、张学友。

元丰村:王仁杰、牛　凯、苗日虎　、苗高春。

按照荒地开发利用的原则,处理意见如下:

一、元丰村一社居民至西崖大路以南 80 米左右,地界应属于元丰村一社,但谢家湾村一社在大包干以前就已陆续开发种植,现一部分地方归谢家湾一社所有。

二、现在地界划分:从元丰村一社西崖大路南阴沟沿边的羊房子以北 20 米处以南归谢家湾一社,以北归元丰村一社。

三、按照现已划分的地界以北黑河沿边由谢家湾一社新开的五块荒地、由两个社长进行丈量,每亩荒地由元丰村一社给谢家湾村一社出开荒机耕费 13.00 元,由两个社的社长负责处理,限期十天出清。

四、元丰村一社新开荒地水源由谢、元、渠系委员会协调处理。

五、在争议期间,元丰村一社挖毁谢家湾村一社的地埂由谢家湾村委会和一社进行处理补偿。

六、从裁决之日起,双方必须遵守裁决,都不能无理取闹,谁家的社员闹事由谁家的村干部负责,谁违犯裁决谁负责。

特此裁决

一九八九年四月四日

附录 6

中共张掖市乌江乡委员会文件

乌党发（1990）003号

中共乌江乡委员会、乌江乡人民政府
关于农村改革中有关具体问题的处理
意 见

各村党支部、村委会：

根据市委、政府《关于农村改革试验方案》及甘里堡、大满乡试点的经验，经乡党委、政府确定，在谢家湾、平原两个村进行农村改革的试点。在试点中经过调查摸底和财务清理等工作，基本搞清了集体家底和承包经营以来的合同管理、土地承包、生产服务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为了解决好有关具体问题，推动全乡改革工作的顺利进行，经乡党委、政府讨论，现就有关具体问题的处理，提出如下意见：

一、关于挤沟占路的问题

凡以扩大耕地面积挤占了道路、水沟的，应无条件留出耕地便路、沟恢复到包干时的宽度；以栽植树木挤占了道路、水沟的

限期将挡路、阻水的树木移栽或采伐，经处理教育仍不修复的农户，按渠路挤占面积进行罚款处理；宽改窄的，每平方米罚款五元；全部堵死的每平方米罚款十元，经处理仍拒不执行者，加重处罚，私栽树木挡路阻水不接受上述处理意见的，由社员会作出决定，合作社采取强制措施予以采伐或没收；开沟平路的劳务费仍由其承担。社员堆积在居民点街道、路边影响车辆正常通行或环境美化的土堆、粪堆、柴草，按挤沟占路的规定处罚。

二、关于个人多占地的问题

据群众反映，在大包干时个别干部群众多占用耕地，大家有意见，强烈要求处理的，在调查核实的基础上，区别不同情况，做出严肃处理；对多占的耕地，从多占年份起，每亩每年给集体上交多占费50—90元，并退出多占耕地，作为机动地由集体招标承包；多占了集体机动地的，按机动地的承包费标准一次交清，群众同意的，原经营者可签订承包合同继续耕种，群众有意见的，可有集体收回另包他人经营。

三、关于树木歇地的问题

凡近几年社员栽植在毛渠、地头引水沟边、田间道（埂）上影响农作物采光生长的树木，由合作社作出计划，报经乡政府、市林业部门批准后采伐；大包干时遗留的承包地埂上他人包树歇地的，一是农户之间可以互相以树兑换；二是经过变价处理树权跟地走；三是经批准后采伐。

今后除规划的农田林网和房前屋后外，不允许社员在地头沟或

地埂边栽植树木。

四、各类专业承包的问题

凡过去签订的各类专业承包合同，经过公证机关或鉴证单位履行了法律手续的，合同继续有效。合同内容、条款不完善的，缺什么补什么，使之更加完善；其次是以权或关系承包，承包指标偏低明显不合理以及超欠承包较大的，群众要求强烈的，经社员大会讨论报经乡政府批准后可重新调整承包合同基数；新发承包的果园、鱼池、鱼塘等，以前的合同未反映上交国家的农林特产税，这项新增税种原则上要列入合同内容，合同期限未满，群众又不要求变更的，农林特产税可根据各社的具体情况，由社员大会讨论决定负担办法，也可按集体和承包人按比例负担上交乡财政。

过去大包干时将果园分户经营的，要坚决收回集体，实行专业承包。农付产品加工作坊，原承包合同将承包金与加工收费挂了勾的，因电费涨价因素，经济可经群众会讨论，适当调整收费标准，也可将集体加工机具及电器动力、房屋折价，作为租金，由承包者自主经营，按月交纳租赁费。

五、财务管理问题

各村社要在这次改革中对大包干以来的财产折价、生产投资、承包经营收入以及各项提留、往来等项经济帐目进行清理公布，明确债权债务，与农户逐户核对，并签名盖章。分别不同情况，采取以下措施，进行处理。

一是对大包干时投给社员的财产折价、生产投资款，可根据数

额大小，群众负担能力，从九〇年开始，分三年时间上交集体。

二是对原任干部、社员拖欠集体的往来款，应于公布帐目后十五日内交清，逾期不交者，针对不同情况，分别按国家银行利率予以计息处理。

三是对于个人挪用贪污集体公款的，要坚决收回，并从立据之日起计息，月息按2.4‰，本息一次收清。抗拒不交者，视其数额大小，轻者以物抵押，重者交司法部门处理。

四是属于专业承包未按时交清承包款的，按合同规定处理。

五是凡不履行合同义务，无故拒交集体提留、国家税收、粮油定购任务的，按每欠100元罚额，收地一亩的标准，合作社有权收回承包地，作为机动地承包他人经营。

六、农转非户的承包地问题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社员办了农转非户口后，将原籍的承包地自留地如数应退还给集体；由集体划给或自己栽植的树木、成材的经批准后采伐，幼树可作价处理。在办理户口的同时，应结清与集体发生的财务关系；户口在本村，全家外出谋生或因逃避计划生育等原因不在原籍居住，时间在一年以上的，集体收回承包地，承包他人经营；已出嫁到别的乡村而户口未转的，限期转走户口，收回承包地；大、中专在校学生、服刑犯人，只转了临时户口，不宜收回承包地、自留地。

七、农户之间转让出租承包地问题

农户因外出谋生、减少劳力等原因需转让或出租承包地的，必

须向所在合作社申请，经社员会讨论同意，合作社作监证，方可签订土地转让合同书，进行有偿转让。转让前拖欠的各项费用、负担仍由前承包人负责偿还，未经合作社同意，私自转让或出租的土地，合作社有权收回，作为机动地另包他人。

八、关于土地的调整问题

土地制度的完善，是农村改革的重点，耕地实行承包经营，保持相对稳定，一般不作调整。对个别农户人口增加，承包地少，口粮不够，影响国家粮食定购任务完成的，可以从减少人口的农户调出承包地，或从机动地、超计划生育收回的土地中调剂解决。决不允许将土地打乱按现有人口平分的现象发生。

九、关于开垦荒地的问题

由于我乡河滩及荒地资源丰富，近年来在党的富民政策感召下不少社员未经集体统一规划或同意，私自开垦种植了许多荒地，为提高粮食产量增加经济收入，收到了较好的效益，这种积极性是可以肯定的。今后还要鼓励农民在统一规划的前提下，大搞开荒种地。

凡是经集体统一规划，签订承包合同、有社员开垦种植的，按国家规定三年内免费，三年后向国家、集体适当地交纳税收和承包费。凡未经村社统一规划乱开垦荒地、长期不办理承包经营手续，也不向国家、集体承担义务，以及因开荒影响交通道路、水渠、林木的，由集体收回重新规划平整，承包经营；不影响道路、水渠、林木的，由集体统一规划，按四好农田的要求，平整条田，优先承包给开垦户经营。自己无力或不愿经营的，与合作社协商付给一定

数量的恳荒费。新地交集体处理；对现有的荒地资源，今后都要有村社统一规划，统一组织开恳，连片治理，实行规模经营，以合同形式承包给劳动力多、科学种田对的户经营，也可划给今后新落人口的户耕种。

十、关于专业户生产用地的问题

随着农村产业结构的调整，近几年来涌现出许多养殖、加工专业户，一些规模较大，符合政策规定的生产用地，已经乡政府批准划拨了土地的，目前应逐户查证落实占用面积、生产项目、经营规模，符合原申报条件的，依照省上实施土地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的规定，交纳土地补偿费，也可按高于机动地承包金的标准，每年交纳土地占用费；改变了生产项目的，要重新报批；已经停办、倒闭的应及时将土地退还给集体；抛作他用或修了住房的，按土地管理法的有关规定处理。

十一、关于土地的评等定级问题

为了鼓励农户向土地投资，不断改善耕作制度，改善生产条件，达到稳产高产的目的，对合作社现有的耕地，由评估小组进行分等定级，一般分三个等级。其标准为：一等地保水、保肥性好，耕作层深，能种植各种作物，耕作方便，粮食（以小麦计算、下同）单产在四百公斤以上；二等地保水、保肥一般，适宜机耕，耕作条件次于一等，产量在三百至四百公斤之间；三等地土壤有机质含量低，保水、保肥性差，耕作不便，粮食单产在三百公斤以下，而且低而不稳或属新开荒地。今后每一至二年评估一次，确定土地等级的升

降，并给予升奖降罚的处理；

十二、关于土地有偿使用问题

土地实行有偿使用，承包者每年向集体交纳土地使用费。土地使用费坚持“取之于土、用之于土”的原则，社集社有，谁钱谁用，由合作社基金会统一管理，不搞平调，专款专用，主要用于农田基本建设和耕地升等奖励。土地使用费的标准，可按各村当年亩纯收入的3—5%提取（最低每亩每年不少于1·5—2元）年终由承包户按时向合作社交纳。

十三、公积金、公益金的提取问题

为了恢复和壮大村社集体经济，强化农业基础，增强农业后劲，依靠集体的力量搞建设、搞服务，补充和完善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经营方式的不足和问题，决定从九〇年起恢复提留公积金、公益金积累制度，公积金按人均纯收入0·5—1%以耕地面积为主提取；公益金按当年实际支出，以人口为主提取。公益金内含的国家教育费附加，村社干部报酬等公杂费要分项列支。决不允许乱收费，增加群众负担。

十四、关于超计划生育人口的土地问题

凡一九七九年八月省政府关于计划生育的规定下发以后，超计划生育的二胎及多胎（不含两胎纯女户已结扎的），不调给土地。凡此后出生的孩子的待遇和处罚，均以乡政府1988年17号文关于计划生育的暂行规定和1989年10月发出的补充规定条款为准进行处理。

以上各条，各村执行中要同社员广泛讨论，认真执行。



一九九〇年元月五日

抄送：市政策研究室

附录 7

张掖市乌江乡人民政府
关于乡畜牧站涂料厂平原榨油厂有关问题
现场办公会议纪要

【乌政发(1992 年)41 号】文件

一九九二年七月二十九日,由乡党委书记李国志、人大主席马天禧、乡长石海、副乡长杜利军、经联委主任曹威,在乌江涂料厂召集畜牧站正、副站长,涂料厂正、副厂长和会计,平原榨油厂正、副厂长,就三个单位土地占用争议有关问题进行现场办公,经共同协商达成如下协议条款:

畜牧站现有场地两块,总面积 1.2 亩,所有权属畜牧站,使用权属涂料厂长期使用,并有涂料厂付给畜牧站土地补偿费七千二百元,榨油厂修建的的库房占地付补偿费八百元,共计八千元,分两次付清,第一次于一九九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付五千元;第二次于一九九三十二月三十一日前付三千元,过期不付按金额的百分之十追加滞纳金,使用土地内的原栽树木,均有畜牧站管理。

涂料厂原占用畜牧站场地二千一百二十平方米,从一九九 0 年起每年每平米由涂料厂支付使用费一角,必须与当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付清。

为了解决三方场地紧张的困难,经协商平原榨油厂务于一九九三年六月前搬迁新建完备,将畜牧站的道路开通,搬迁后的场地有涂料厂长期使用,榨油厂现有库房与涂料厂双方协商处理。榨油厂占有畜牧站一百六十平方米场地修建库房,一次性于九二年十二月份支付给畜牧站六百元补偿费。

涂料厂所占畜牧站房屋,原已付木料及房屋款三千元,过去已作处理,房权归涂料厂。

畜牧站九二年七月以前已用电费,已由涂料厂支付,不再收回,从九二年八月起由畜牧站如数交清当年电费。

以上条款共同信守,今后各方要搞好关系,团结协调,为乌江经济发展做出贡献。

附录 8

乌江乡人民政府
关于永丰村与小湾村交界荒地争议纠纷的处理决定

【乌政发(1996 年)12 号】文件

经一九九六年元月二十二日，乡司法所、土管所现场勘查，就小湾村一社与永丰村二社、三社在永丰、小湾交界共同开荒造成的纠纷，根据《土地管理法》及市委、市政府有关荒地开发的精神，在 92 年两村党支部、村委会处理意见的基础上，现做如下处理决定：

1、现永丰村与小湾村交界处，永丰三社已开发的荒地继续由永丰三社耕种，其它任何村不得以任何理由阻拦干涉，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当事人承担。

2、永丰村与小湾村的荒地边界，维持现有界限，即东边以原界限为准；北边以小湾六社所开新沟为界，以南属永丰村，以北属小湾村；西边以现有田间道为界，以西属小湾村，以东属永丰村。

3、在上述所划界限内，以历史上小湾村永丰村边界以南，永丰村二、三社圈占而未开垦的约七百亩荒地由小湾一社于 96 年春开发，其余村社不得干涉，如小湾村一年内不开发利用，今后再不作处理。

一九九六年二月六日

附录 9

张掖市机构编制委员会文件

张市机编[1998]18号

张掖市机构编制委员会
关于印发《乌江镇机构改革方案》的
通 知

乌江镇党委、政府：

《乌江镇机构改革方案》已经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审核，市委、市政府批准，现予印发，请抓紧组织实施。

一九九八年六月九日

主题词：乡镇 机构改革 方案 通知

抄 送：市委、市政府各部门

乌江镇机构改革方案

根据《张掖市乡镇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结合乌江镇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机构改革的目标

镇机构改革的目标是建立一个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需要的新型乡镇管理体制。

二、党政机构设置

根据《张掖市乡镇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乌江镇党委、政府的工作机构设置如下：

（一）党委

党委办公室

1、负责党委日常工作（包括镇人大主席团具体工作）；

2、主管全镇党的思想建设和基层组织建设、宣传、精神文明、统战、纪检、督查、老干部、档案、机要、信访、妇联、共青团、工会、武装等工作；

3、负责镇党委各种会议的组织、文稿的起草；负责会议纪要、《情况简报》的编发工作；

4、负责文件的登记、分发、传阅、立卷归档工作；

5、抓好镇党委重大决策和重要工作部署的贯彻、

落实，及时反馈落实情况和存在的问题；

6、做好密码通讯工作；

7、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政府

1、政府办公室

(1) 监督检查各办公室各部门对上级方针、政策、法规和政令的贯彻落实执行情况；

(2) 协调计划、人事人才、劳动、审计、 统计、物价、体改、小康建设等工作；

(3) 负责文件、材料登记发放、传阅、 立卷归档工作；

(4) 负责群众来信、来访的登记接待工作；

(5) 负责镇政府各种会议的组织、 各种文件及会议纪要、《工作简报》的编发工作；

(6) 负责对镇、村、 社及镇属各部门的财务进行审计（包括镇村干部离任审计）；

(7) 配合对镇党委、 纪委交办的案件进行调查处理；

(8) 负责农村经济合作组织的管理及政府统计工作；

(9) 负责政府机关日常事务管理及机关后勤工作；

(10)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2、财税所

(1) 根据国家有关财政法律、 法规和上级财政管理部门的安排，提出财政预决算方案，制定财政管理措施、制度；

(2) 编制、汇总预决算报表；

(3) 监督预算收入及时上缴国库和节约使用资金，定期向镇政府和人民代表大会汇报工作和预决算执行情况；

(4) 编制税收计划，办理税款的征收、结算、解报以及退税业务的核算、帐务处理；

(5) 实施预算外资金的管理和监督；

(6) 积极培植财源税源，协调财政、工商、税务、粮食、供销、金融等部门的工作；

(7)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3、农业办公室

(1) 贯彻执行农村经济发展政策，制定并组织实施农业、林业、水利、畜牧、农机管理、电力、科技、科协等工作规划、计划和具体措施；

(2) 负责制定科技兴农、科技教育、培训、高效农业、农业综合开发、农业产业化经营等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解决和处理好在执行政策等方面的问题；

(3) 协调指导农、林、水、牧、农机、电力、科技等部门的工作；

(4) 掌握了解农业生产情况，提供可靠的信息数据，供领导决策参考；

(5) 向农民提供科技服务和农业市场信息，负责指导农民组成各类经济服务组织；

(6)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4、社会保障办公室

(1) 贯彻落实国家有关文化、教育、卫生、计生、

民政、司法、广播电视等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负责协调教育、文化、卫生、广播、计划生育、民政、司法等工作；

(2) 负责制定全镇教育、卫生、 人口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管理全镇文化市场；

(3) 抓好全镇九年义务教育的实施；

(4) 抓好全镇人民卫生医疗保健工作；

(5) 依据国家方针、政策管理全镇基层政权建设、社会救济、福利、养老保险、婚姻登记、优抚、民事纠纷调解、普及法律知识及宣传教育工作；

(6)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5、村镇建设管理办公室

(1) 贯彻落实加快集镇建设的有关政策及规定，依据集镇发展实际，制定长远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并组织实施；

(2) 负责做好基础设施、重点项目建设、 道路交通的建设布局与管理、土地规划与使用、宽裕型小康住宅规划建设、环境保护以及绿化、美化等协调服务与管理工作；

(3)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以上各办公室主任由分管的副书记或副镇长兼任，根据工作需要可另配一名工作能力强、业务素质好的工作人员为副主任，协助主任搞好工作。

（三）镇人大主席团不设专职工作人员，具体工作由镇党委秘书承担。

（四）镇经济联合委员会纳入镇政府编制序列，

在镇党委、政府的领导下开展工作；落实国家有关发展乡镇企业的方针、政策；制定乡镇企业发展规划，组织实施乡镇企业新上项目的考察论证、报批等；指导新产品、新技术开发与生产管理和检查；负责对乡镇企业的统计、财务审计监督工作；加强个体工商户的管理指导，业务上受市乡镇企业管理局的指导。

同时设立镇农工贸总公司，与镇经济联合委员会一个机构、两块牌子，总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有关规定，可申请办理法人注册登记手续。总公司为企业性质，经费自收自支。

三、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

乌江镇核定行政编制27名（其中：党委办7名，政府办10名，社会保障办6名，财税所4名）。另增核计划生育事业编制3名，财政事业编制4名；机关后勤事业编制另行核定。

镇党委设书记1名，原则上设副书记1名，政府设镇长1名，原则上设副镇长2名，镇人大主席团设主席1名，人民武装部设部长1名，经济联合委员会设主任1名，副主任1名。非领导职务职数按有关规定另行核定。

四、超编人员的安置

行政定编后对超编的人员应充实生产服务第一线。具体途径及待遇办法：一是善于搞经营服务的人员，安排到服务实体中去领办、创办经济实体；二是鼓励选派一些思想品质好、能力强的工作骨干到乡镇企业任职或村上挂职帮助工作；三是鼓励机关干部走出机

关，创办第三产业。上述人员给予三年过渡期，三年中工资、福利待遇不变。四是将学有所长的农业专业技术人员归队，充实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队伍。凡符合专业技术职务任职条件的，按专业技术职务评审程序的规定，确认其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他们在机关工作的年限可视为专业工作年限，对由此申请增加聘任指标的，职改部门应予以追加。五是凡到退休年龄的，及时办理退休手续。六是清退不适合在乡镇政府工作的自聘人员和各种临时工。

五、镇事业单位的改革及服务体系的建立

1、对与镇经济密切相关的技术服务性的农技推广、经营管理、畜牧兽医、林业、农机管理等机构，由镇政府直接管理，成立镇农业经济服务中心，对外保留农技站、经管站、畜牧站、林业站、农机站等牌子，目前原经费渠道暂不变，逐步发展成为农业综合性服务实体。市直各主管部门负责业务指导和服务。中心要围绕大农业的产前、产中、产后和发展农村市场经济的各个环节，开展技术、信息服务以及农产品的供应、销售、运输等服务经营活动，坚持优质低偿和双方自愿的服务经营原则，处理好经营与服务的关系，要与农民结成利益共同体，逐步向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自我积累、自我约束方向过渡，使服务实体立足服务搞经营，加强经营促服务，真正发展成为农村经济服务的社会化大体系。

2、对与镇社会发展密切相关的文化、广播、教育、卫生、计划生育、法律服务、审计、城管等机构

和人员，应由镇政府直接管理，市直主管部门负责业务指导，这些机构的干部任免，按干部管理权限办理并征求业务主管部门的意见，这些单位中有经营收入的要创造条件，逐步向差额补贴乃至自收自支过渡。

3、对具有经济监督检查职能的公安、法庭、水利、电力、工商、税务、粮食、供销、金融、保险等单位，由市直主管部门与镇政府实行双重领导，以市直主管部门管理为主，党的关系由镇党委管理，其干部的任免、考核、奖惩、调动需征求镇党委的意见。

乌江镇暂核定事业编制38名。其中：农技站7名，经管站6名（含审计事务所），林业站2名，畜牧站1名，农机站6名，文化站2名，广播电视站4名，计管服务所2名，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站2名。卫生院、教管会编制随系统核定。

附录 10

乌江镇便民服务中心服务制度

第一条 镇便民服务中心是政府的服务窗口，为规范便民服务中心运行机制，切实提高办事效率和服务质量，建立方便、快捷、顺畅、高效的便民服务体系，特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镇便民服务中心公开镇领导干部工作分工、“两办四中心”职能及服务项目、便民服务流程及制度，实行引领办事制、一次告知制、预约上门制、跟踪督办制、承诺办结制，负责群众来访办事接待、引领、预约、交办、督办等工作。

第三条 镇便民服务中心配备专职工作人员，接待来访群众，登记便民服务中心服务登记表后，引领来访群众到相关办公室、服务中心交办办理事项，并跟踪掌握每一件事项的办理情况，“两办四中心”要及时向镇便民服务中心反馈事项办理进展、结果，办结事项反馈便民服务中心登记备案。

第四条 镇便民服务中心和“两办四中心”在接待、办事中要为群众提供“五个一”和“五心”优质亲情服务，即有一声问候、递一杯热茶、让一个座位、说一句暖心话、给一个满意结果，用热心接待、用细心办事、用耐心答复、用爱心帮困、用诚心服务。

第五条 镇便民服务中心受理登记群众所办事项后，本中心能够答复、办理的当即予以答复、办理。需“两办四中心”办理的事项，由便民服务中心引领交办到相关办公室、中心办理。来访群众咨询事项的，由便民服务中心电话联系“两办四中心”负责人给予答复。答复、办结事项当即登记确认。

第六条 镇便民服务中心交办“两办四中心”的事项，相关办公室、中心负责人要安排专人接待、办理，一般性事项要予以当即办理，需实地察看、提交会议研究和申报上级部门审批办理的，由部门负责人填写《便民服务中心服务承诺书》，承诺时限在 7 天内办结，“两办四中心”办结的事项以电话形式反馈真便民服务中心登记备案。

第七条 镇便民服务中心编制“两办四中心”办理事项证件、资料索引表，对办事群众所办事项证件、资料不全的一次性告知所需全部手续，填写《便民服务中心温馨提示卡》，书面告知当事人所缺的证件、资料，并与相关办公室、中心预约时间办理。

第八条 镇便民服务中心对群众所办的需实地察看、上门办理的事项，要与相关办公室、中心，村社，当事人预约时间，预约时间不超过 3 天，填写《乌江镇便民服务中心预约服务书》，承办部门、村社在约定时间到当事人家中或现场实地办理。具体承办人因请假、开会、下村社等情况不在，镇便民服务中心电话预约，填写《乌江镇便民服务中心预约服务书》，在预约时间予以办理。

第九条 镇便民服务中心交办给“两办四中心”的事项，承办部门接到交办事项后，应

热情接待、迅速办理，当即能办理的事项不的推托，承诺、预约办理的事项不拖延、不耽误。对在承诺、预约时限内未办结的事项，镇便民服务中心填发《便民服务中心服务督办通知书》监督限期办理，同时相关部门负责人向便民服务中心主管领导说明原由。督办后仍未在限期内办结的，承办部门负责人向镇党委书记说明情况。镇便民服务中心要认真登记督办情况，以备核查。

第十条　各村、平原堡社区设立便民服务站，与镇便民服务中心一体化管理，公开便民服务流程和代办员、联络员、监督领导电话，建立便民服务制度，定点、定时、定人接待群众，办理本村、本社区权限内群众所办事项。需镇便民服务中心办理的，村、社区便民服务站预约、帮助、代理办理。需到区便民服务大厅办理的，镇便民服务中心引导、协助办理，实现区、镇、村（社区）三级联动服务。

第十一条　联系村机关干部是镇便民服务中心联络员，负责向镇便民服务中心承转村便民服务站申请办理事项，向村便民服务站反馈承转镇便民服务中心办理事项的办理情况，协助村便民服务站开展便民服务工作。平原堡社区确定1名便民服务联络员，承担联络服务工作。

第十二条　镇便民服务中心及村、社区便民服务站统一印制配发便民服务登记表、承诺书等资料，工作人员要及时登记、认真保管便民服务表卡册资料，按季度装订立卷，确保镇、村、社区便民服务运行顺畅、有据可查。

第十三条　镇便民服务中心作息时间为冬春季上午9:00—下午5:30，夏秋季上午8:30—下午6:00，同时，实行24小时值班、电话接待制度。

第十四条　镇村干部要严格遵守执行便民服务制度，镇纪委和督查领导小组负责便民服务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对违反制度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的人员要严肃追究责任，对群众投诉举报的经查实予以严肃处理，视情况在相关村、部门和责任人年度考核成绩中扣减一定分值，违反制度引发重大矛盾和群众上访事件的，按照党纪政纪规定予以严肃处理，给予党纪政纪处分。

第十五条　镇党委、镇政府设立便民服务监督投诉电话：8825001，受理群众投诉。各村联系村领导、平原堡社区分管领导负责监督村、社区便民服务，在便民服务站公开监督领导电话，受理群众投诉。

第十六条　本制度自2008年5月1日起执行。

附录 11

乌江镇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募资修缮魁星楼的决议

（2008 年 1 月 21 日）

乌江镇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听取审议了镇人民政府《关于募资修缮乌江古文物魁星楼的报告（草案）》。

大会认为，魁星楼是始建于明永乐年间，经清康熙六年（1667 年）重建的乌江堡古建筑，历经了 340 多年的历史，是乌江悠久历史和灿烂文化的见证，也是乌江人民勤劳和智慧的象征。在 1978 年就被张掖市人民政府列为市级保护文物。历经数百年的风雨侵蚀，现已濒临坍塌，修缮挽救保护魁星楼是全镇人民的共同心愿，迫在眉睫。

大会决定，批准镇人民政府《关于募资修缮乌江古文物魁星楼的报告》，经过大会形成募资修缮乌江古文物魁星楼的决议，由镇人民政府通过向社会募资和争取文物保护项目资金筹资，在 2008 年实施魁星楼修缮保护工程。

附录 12

乌江镇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编纂《乌江镇志》的决议

（2009 年 1 月 6 日）

乌江镇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听取审议了镇人民政府《关于编纂〈乌江镇志〉的报告（草案）》。

大会认为，乌江地域自汉以来就是张掖主要的农耕、养殖主产区，资源丰富，物产富饶，生态优美，民众养鱼和种稻历史源远，自古享有“鱼米之乡”和“塞上小江南”的美誉，有着悠久的历史和深厚的文化。共和国成立后，特别是改革开放 30 年以来，乌江人民沿着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建设全面小康社会的康庄大道，取得了富民强镇的丰硕成果。今天的乌江镇，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旗帜的引导下，呈现出了经济蓬勃发展，社会和谐进步，文化繁荣昌盛，人民安居乐业的辉煌局面。所谓盛世修志，镇政府顺应时代发展和人民意愿提出编纂《乌江镇志》，是载承发扬乌江人民精神和乌江深厚文化的举措，也旨在昭示激励乌江后辈砥砺建设美好家园，谱写更加灿烂的历史篇章。

大会决定，批准镇人民政府《关于编纂〈乌江镇志〉的报告》，作出编纂《乌江镇志》的决议，从 2009 年 1 月开始组织编纂《乌江镇志》。

附录13

魁星楼修缮记

乌江堡是古代建在黑河库畔的一座城堡。在漫长的历史变迁中，古堡已毁，唯魁星楼留存至今。

据《汉书》记载，魁星原是古代神话传说中的"神"，后被为主宰文运的神。"魁星点斗，金榜题名"，魁星神因此而名声远播，魁星楼因供奉"开文运点状元"的魁星神备受士人尊崇，故后世建楼阁以祭祀。

乌江镇魁星楼始建于明永乐年间，清康熙六年（1667年）重建，为一座一殿一歇歇山式二层木构架建筑，其造型优美，风格独特，是张掖仅存的堡镇建筑，距今已340余年。1978年，被张掖市人民政府列为市级文物保护单位。

历经数百年的魁星楼，见证了乌江的悠久历史和灿烂文化，是乌江人民勤劳智慧的象征。因年久失修，楼阁已濒于坍塌。

为传承历史文明，弘扬民族文化，让乌江镇标志性建筑重现昔日风采，2008年1月，乌江镇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全体会议通过，决定对其进行修缮。

此次修缮，遵循不改变文物原状的原则，对魁星楼土质墩台四周沿上下坡度用青砖包砌，内设钢筋混凝土防胀圈带及抗震构造柱，更换檐椽木构件，添配屋面瓦件，对六木构件和木装修进行油漆。现面，2008年5月开工，11月竣工，工程总造价50万元人民币，省财政、张掖市政府共投资20万元，社会募集资金30万元。

修缮一新的魁星楼，外形优美，梁枋粗壮，五面简洁，构架坚固，形古神挺，碑铭无缺，堪称乌江一景。

乌江镇人民政府
二〇〇八年十一月十八日

魁星楼修缮保护捐款人员名单

捐款11888元者：	李万仓	玉源种业
捐款10000元者：	徐德武	鑫发房产公司
	张建魁	鑫建砖厂
	丁吉昌	平原村五社
	谢秀兰	曾寨村十二社
捐款5000元者：	张华廷	大湾村一社
	李作荣	东湖村二社
	张　虎	安镇村十二社
	朱天虎	天虎公司
	张有善	兴盛建筑公司
	张敬善	小河供销社
捐款2000元者：	张成琦	乌江镇党委
	徐国宏	乌江镇政府
	丁向善	安镇村三社
	徐　军	博盛商厦
	曾作夏	金菜花种业
	张东善	大湾村一社
	刘　栋	市建筑公司
	王增辉	富地种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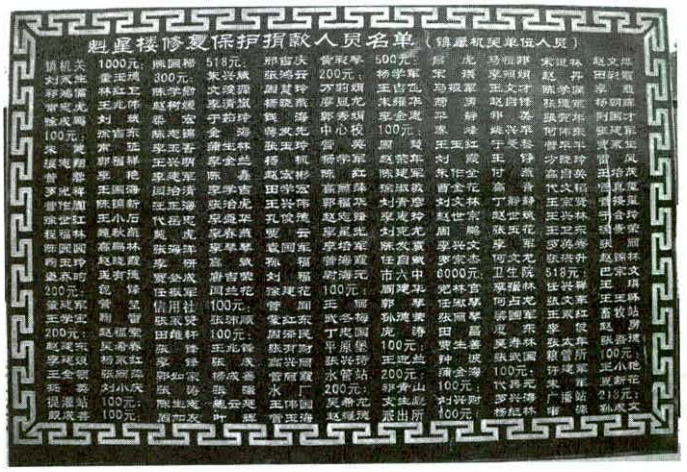
魁星楼修复保护捐款人员名单（猎犀机关单位人员）

猎机关 1000元；熊国彬 518元；郑宗庆 雷彩琴 500元；辰龙 马福祥 宋建林 赵文辉
刘灭生 金平鸿 300元；朱兴林 张鸿云 200元；杨学军 宋 清 李丽娟 赵 芹 田彩霞
郑鸿儒 林红玉 陈学俭 尤俊国 谢星玲 万明明 王占元 马福军 王占才 熊学康 李 惠
雷宪龙 王元伟 李清泉 杨晓燕 廖银东 朱福华 杨 雪 赵启怀 张福定 杨丽萍
陈成鸣 刘 琪 裴 宏 于彩玲 贾 海 郭秀娟 李金虎 马 婷 邓 芳 熊宾东 刘国才
100元：郑吉东 陈龙镇 金 海 魏文龙 中心校 100元： 李 建 钱兴华 何伟东 张建军
宋 昊 雷 强 李玉若 张玉玲 曾 亮 厨 具 王玉红 王 静 宁冬冬 曾宪平 贾家凤
振宪翔 郭福林 李金兰 杨 帆 魏帮军 赵荣东 刘 霞 少胜玲 高自然 王培茂
曾 惠 李 艳 李建军 陈 鑫 赵宝彬 陈 红 陈建军 朱作全 付 燕 代文韬 雷建厚
罗光祥 王国涛 周治清 李学吉 田学宝 熊顺强 猫猫救 曾金花 鑫 鲁 王宝贵 雷建厚
雷作加 陈锦新 王正海 陈治虎 王兴伟 郭福乐 刘青意 刘文林 丁新静 王宗贵 王 琳
张世红 王小后 代益宪 李德平 孔俊强 赵远锋 李建勇 赵世宗 赵世斌 王宗林 谢会均
程福林 熊秋燕 熊 虎 李春燕 李 雷 李星光 刘克尤 周 鹏 张玉花 王卫东 罗海涛
陈国强 高鹏林 张海萍 李学琴 雷国军 李培军 陈友富 李兴文 李 军 罗家杰 欧培升
肖玉玲 赵晓霞 李 研 高 斌 孙 福 曾海霞 任自敏 罗家杰 何文龙 6000元： 卫生院 518元：
梁东时 吴青瑞 贾金成 周吉荣 刘 福 周海元 市六中 6000元： 卫生院 518元：
200元： 包 锋 任振军 周兰花 张建花 100元： 周建华 宛林官 覃福林 张兴尊 王 琳
雷建军 雷 星 信用社 100元： 曾 加 王 丽 郭 琴 任淑琴 何占龙 张大军 王宝红 雷校站
王学宝 鹏 雷 张家贤 张翔顺 雷红东 武合海 孙建荣 张丽琴 杨国军 雷 东 雷 俊 熊 源
200元： 赵福荣 田维轩 100元： 周福民 丁忠国 平原堡 庞 涛 田 磊 李 俊 张玉华 100元：
赵运东 吴希春 张 锋 王兆春 陈开府 100元： 吴寿林 张武国 曾所 100元：
李建设 杨家红 李 锋 陈 戈 高兴丽 陈跃待 水管站 200元： 雷福春 雷作雷 王 荣 许建军 王小艳
王金宿 张丽荣 邓如宝 杨成春 曾丽霞 刘 福 水 厂 200元： 郭青山 100元： 代春元 朱 军 贾新花
新 春 刘小成 阮 均 张 隆 熊云建 王伟国 吴希龙 支生彭 刘兴海 罗兴海 广播站 张建文 218元：
提灌站 100元： 熊生海 熊云建 王伟国 吴希龙 支生彭 刘兴海 罗兴海 广播站 张建文
殷成春 100元： 盾加友 叶 辉 曾玉海 赵福强 意出所 100元： 杨廷林 李 华 孙成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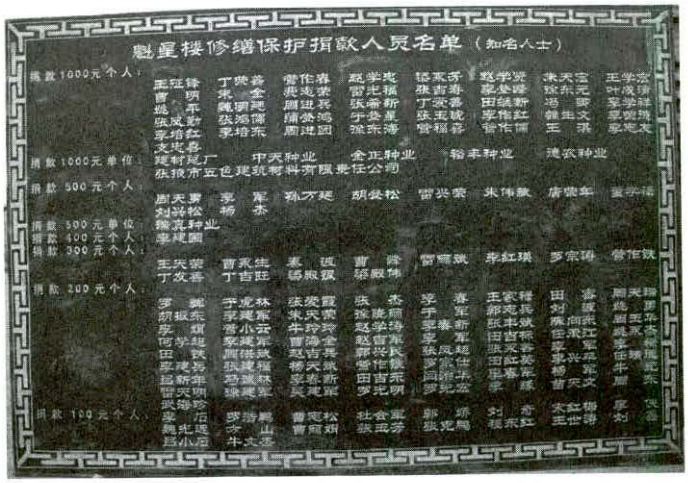
魁星楼修缮保护捐款人员名单（知名人士）

捐款1000元个人：
王征锋 丁贵春 曾作春 赵学彪 张家平 赵学贤 朱天宝 王学宏
曹 明 朱 金 贵凌雷 雷光福 张吉海 赵春峰 徐东元 叶成强
姚 军 魏明建 周进兵 张希新 丁宏春 田绪新 冯 雷 李学祥
张成勤 张鸿强 陈贵鸿 于登星 张玉虎 李作红 雷生文 廖世友
李培红 李培东 周进国 徐东海 曾福春 曾作雷 王 荣 李宏友
友宏春

捐款1000元单位：建材足厂 中天种业 金正种业 裕丰种业 建农种业
张银东五色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捐款500元个人：
唐天寿 李 军 孙万建 胡爱松 雷兴荣 朱伟敏 唐荣军 雷学福
刘兴松 杨 杰

捐款500元单位：猎宾种业

捐款400元个人：李建国

捐款300元个人：
王兴荣 曹承统 李 强 曹 降 雷福就 李红琪 罗宗海 曾作跃
丁发春 丁吉旺 杨顺强 张殿伟

捐款200元个人：
罗 辉 于虎林 张爱霞 张 杰 李 春 王家祥 田 春 周天福
胡振东 李建军 朱兴荣 张唐顺 于宏峰 郝克良 刘 强 熊 勇
李 强 曾小云 牛玲玲 赵学海 李建军 张丰就 陈尚荣 周 军
何学超 李建军 曹海金 赵雪军 张天春 田吉顺 任荣江 熊 军
田 跃 周伟就 赵吉良 郭兴兵 张天春 田红英 李兴东 任小周
李建兵 张建强 杨天兴 曾作跃 罗宏仕 毕 军 杨 天 李 军
程新年 马强林 李宏新 田吉东 闫祥平 曹 星 曾 天 张 东
雷天明 张建军 吴建军 罗光明 罗光宏 雷 强 雷 强
吴海珍

捐款100元个人：
李 伍 罗清勇 曹宪松 杜会星 郭 娟 刘 奇 大红梅 李 茂
熊光远 齐 山 曹丽娟 张玉芳 张克勤 程东红 王世清 刘 奇
吕小后 牛文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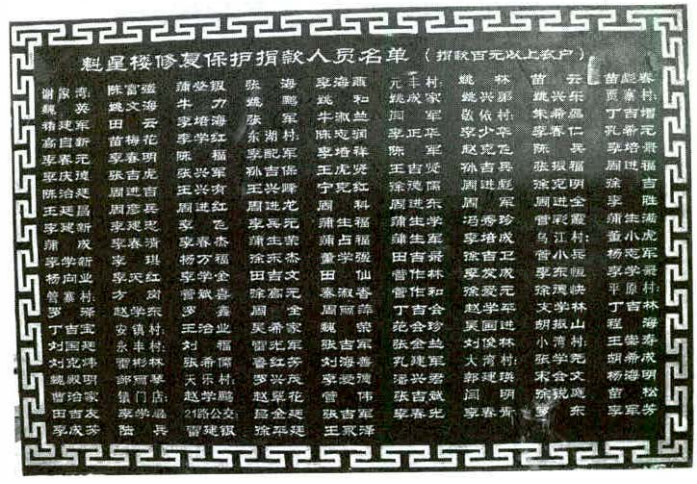
魁星楼修复保护捐款人员名单（捐款百元以上农户）

谢保奇 陈富强 陈学银 张 海 李海燕 元丰村： 姚 林 苗 云 苗彪春
魏 英 姚文海 牛 力 姚 鹏 姚 知 姚成家 姚兴彪 姚兴东 贾春林
杨建军 田 云 李培海 张 军 牛淑兰 周 军 敖依村： 朱希昌 丁吉增
高自新 苗梅花 李学红 东湘村： 陈宪强 李正平 李少平 李春仁 孔希元
李春元 李春明 陈 福 李配军 李培祥 陈 军 赵宪飞 陈 兵 李培景
李庆清 张吉龙 张兴军 孙吉保 王虎贤 王吉贤 孙吉昌 张振福 周世福
陈治廷 周进吉 王兴贵 王兴辉 宁宪红 徐宪儒 周进彪 徐宪明 徐 吉
王廷昌 周彦昌 周进红 周进龙 周 科 周进东 周 军 周进全 李 胜
李建新 李建宪 李 飞 李春元 蒲生福 蒲生学 冯秀珍 曾彩霞 蒲生海
蒲 成 李春杰 李春杰 蒲生荣 蒲占福 蒲生军 李培成 乌江村： 董小虎
李学新 李 琪 杨万福 徐东杰 董学强 田吉贵 徐吉卫 曾小兵 杨宪军
杨向业 李天红 李学全 田吉文 田 仙 曾作林 李发成 李东银 李学贵
管春村： 方 刚 曾银喜 陈富元 李淑香 曾作和 徐爱元 徐海峡 平原村：
罗 瑞 赵学东 王治业 吴希家 魏 荣 丁吉会 赵学平 文学林 丁吉林
丁吉宝 安镇村： 刘 福 雷生军 张吉军 张全兰 刘俊林 小湾村： 程 海
刘国建 永丰村： 陈希伟 鲁红芳 刘海燕 孔建军 大湾村： 张学先 胡希成
刘宪涛 雷彬林 曾红芳 李爱建 张吉就 闫 明 徐晓鸿 苗 松
魏淑明 谢丽琴 天乐村： 罗兴元 李爱建 张吉军 李春光 李春贵 雷 东 李军芳
曹治家 镇门店： 赵学鹏 赵翠花 管 伟 张吉就 闫 明 徐晓鸿 苗 松
田吉友 蒋学品 21路公安： 吕全建 张吉军 李春光 李春贵 雷 东 李军芳
李成芳 陈 兵 雷建银 徐东建 王永泽

附录 14

№ 001769

中共甘肃省委文件

甘通字〔2013〕7号

中共甘肃省委
甘肃省人民政府
关于命名表彰第十一批全省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和先进工作者的决定

（2013年3月6日）

近两年来，全省各级党委、政府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按照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构建和谐社会的要求，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为根本，深入开展社会主义理想信念教育，大力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

康乐县附城镇

十、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先进乡镇（21个）

永登县七山乡

榆中县金崖镇

玉门市柳河乡

瓜州县渊泉镇

张掖市甘州区乌江镇

山丹县李桥乡

肃南县康乐乡

民乐县新天镇

武威市凉州区永昌镇

古浪县黄花滩乡

民勤县红沙梁乡

景泰县喜泉镇

武山县洛门镇

清水县红堡镇

平凉市崆峒区大寨乡

泾川县高平镇

华池县柔远镇

合水县太莪乡

定西市安定区李家堡镇

两当县杨店乡

附录 15

卫东(乌江)人民公社时期印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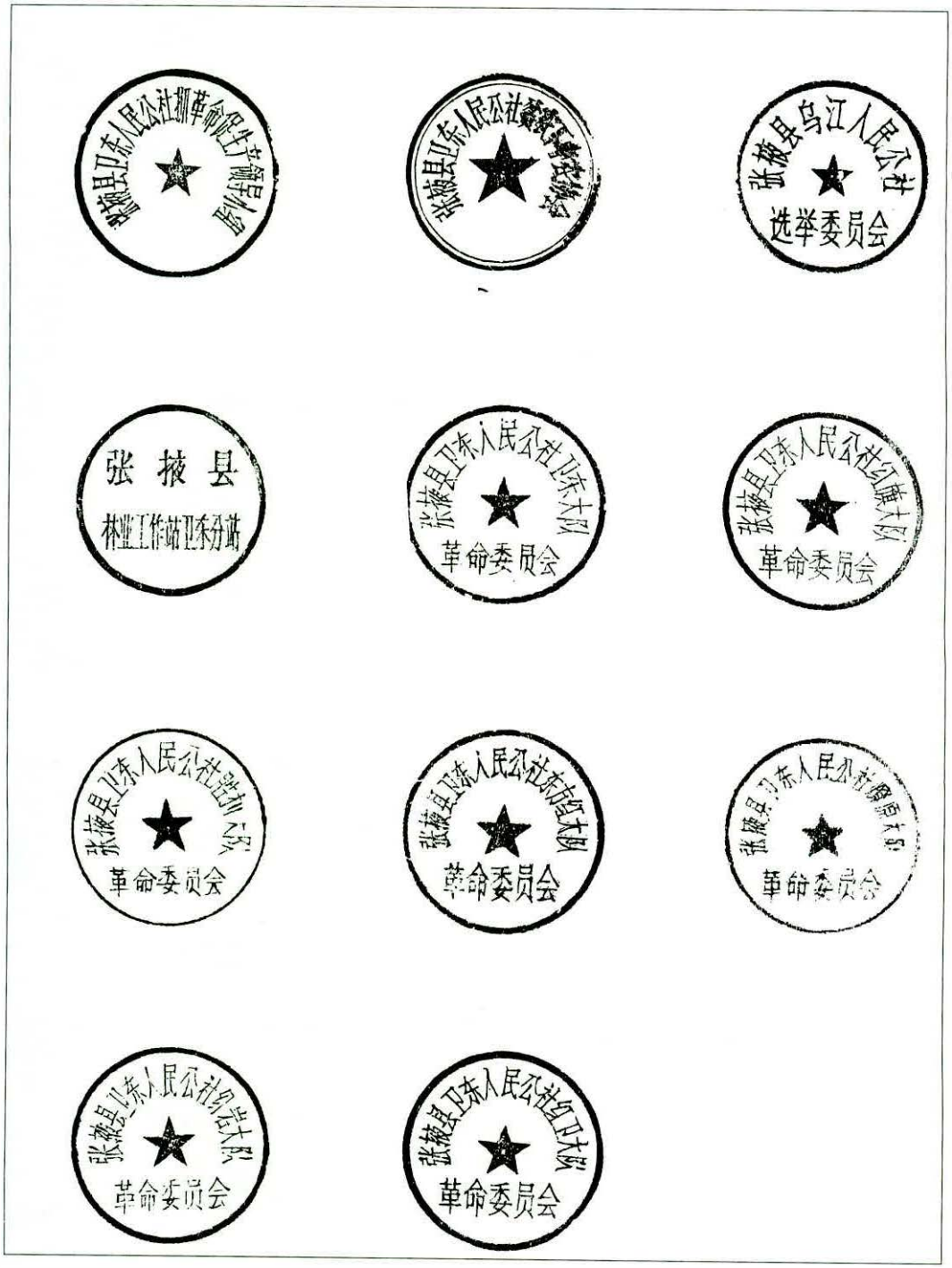

乌江乡时期印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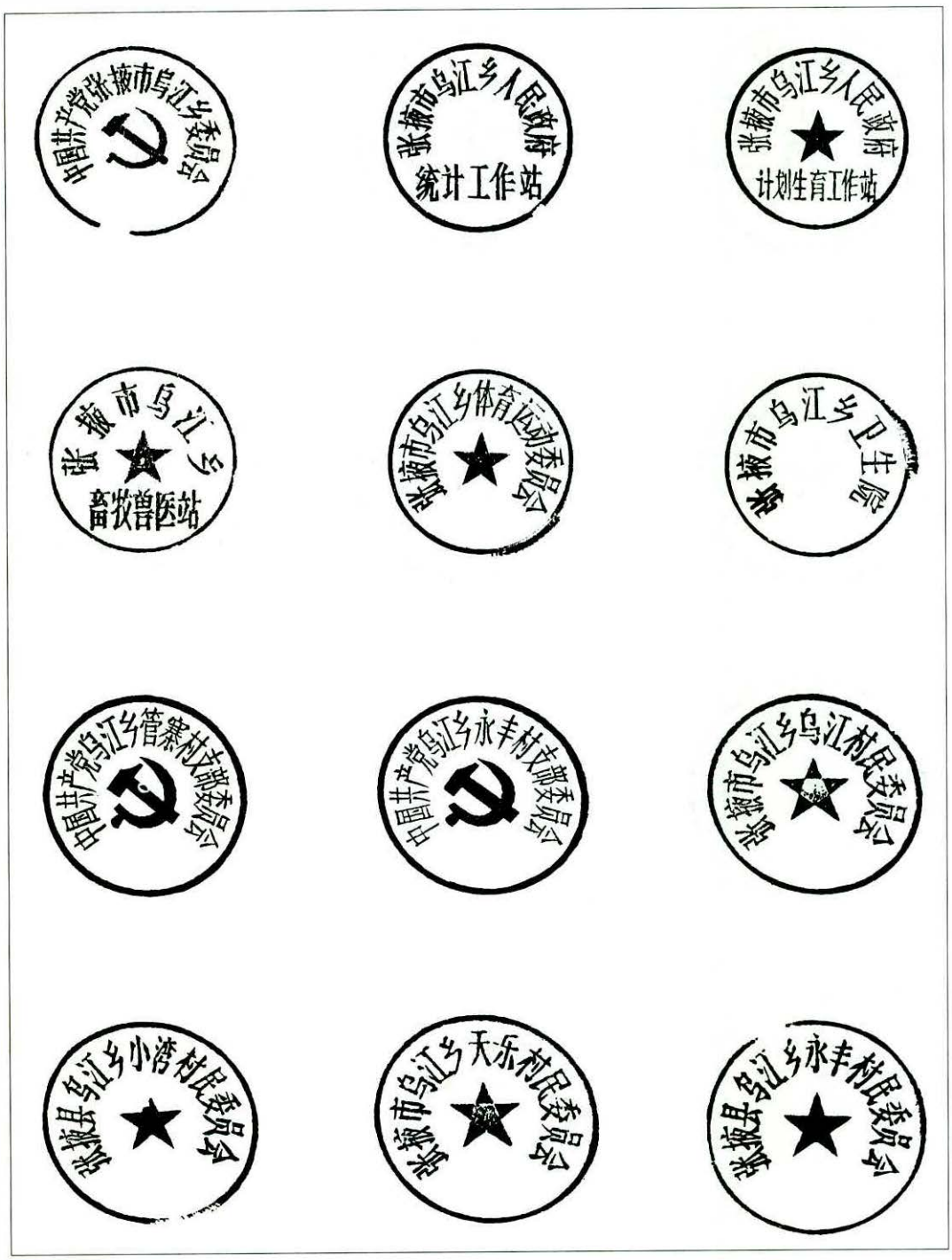
中国共产党张掖市乌江乡委员会
张掖市乌江乡人民政府
统计工作站
张掖市乌江乡人民政府
计划生育工作站
张掖市乌江乡
畜牧兽医站
张掖市乌江乡体育运动委员会
张掖市乌江乡卫生院
中国共产党乌江乡管寨村支部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乌江乡永丰村支部委员会
张掖市乌江乡乌江村民委员会
张掖县乌江乡小湾村民委员会
张掖市乌江乡天乐村民委员会
张掖县乌江乡永丰村民委员会

乌江乡时期印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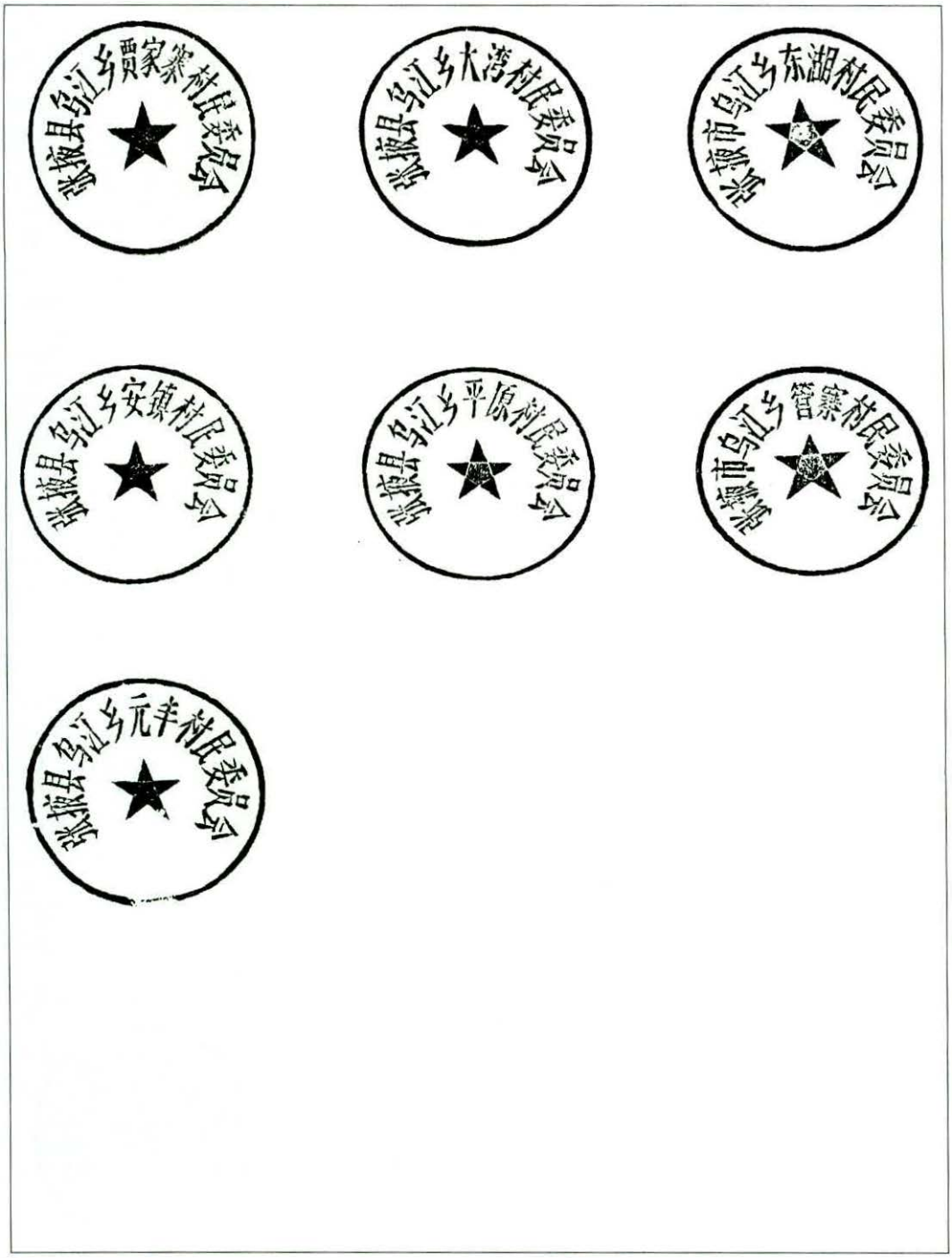
张掖县乌江乡贾家寨村民委员会
张掖县乌江乡大湾村民委员会
张掖市乌江乡东湖村民委员会
张掖县乌江乡安镇村民委员会
张掖县乌江乡平原村民委员会
张掖市乌江乡碾寨村民委员会
张掖县乌江乡元丰村民委员会

附录16

中共甘州区乌江镇委员会文件

乌党报〔2014〕12号 签发人：吴东德

中共乌江镇委员会　乌江镇人民政府
关于申请对《乌江镇志》书稿进行终审的报告

甘州区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

2009年1月6日乌江镇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作出了编纂《乌江镇志》的决议。其后，镇党委、镇政府抽调干部开始筹备工作，主要进行走访调查、查阅档案和资料搜集，在此基础上，于2012年初，成立了由镇党委书记吴东德任主任、镇长温晓任副主任的镇志编纂委员会，组成由宋进林

担任主编、陈学勋担任副主编的编纂办公室，组织编辑、撰稿人员20多人，全面筛选整理资料，分章逐节撰写初稿，并聘请张掖市地方史志学会会长、原张掖地区地方史志办公室主任张志纯先生和甘州区政协主席王洪德先生担任编审。

《乌江镇志》编写遵循“实事求是、直书直录、存真求实、全面记述、突出特色”的原则，记述自远古（上限年代不等）至2013年的发展历史。书稿近100万字，有三部分组成：第一部分是题词、彩页照片、序、凡例、概述、大事记等；第二部分是志书的主体，共27章169节，其中插图、表196张，主要包括自然环境、区划建置、镇村概况、民族人口、农民生活、镇村建设、政党组织、政权组织、政事纪略、民政社保、土地制度、农业生产与农业科技、水利事业、教育发展、文化事业、财政经贸工商、乡村人物、艺文等内容；第三部分是附录、跋、后记等。

初稿形成后，镇志编委会、编纂办公室组织人员进行反复修改、校正，五易其稿。经编委会初审，镇党委会议复审，2014年1月7日邀请张掖市地方史志学会会长、原张掖地区地方史志办公室主任张志纯，区政协主席王洪德，区委常委、宣传部长张成琦，区地方史志办公室主任黄杰、副主任张兰等领导评审，一致认为已形成的送审稿观点正确、结构合理、内容翔实、史料确凿，基本符合志书编纂要求。

现将书稿报送你委，请审定并予批复。

（此页无正文）

中共乌江镇委员会　乌江镇人民政府

2014年1月8日

乌江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2014年1月8日印发

附录 17

甘州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文件

区志委发〔2014〕1 号　　签发人：张　龙

甘州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关于审定《乌江镇志》的批复

中共乌江镇委员会、乌江镇人民政府：

你镇报来《关于申请对〈乌江镇志〉书稿进行终审的报告》[(2014)12 号]及志稿收悉。

乌江地杰人灵、文化底蕴深厚。中国第二大内陆河——黑河穿境而过，形成了丰富的湖泊、湿地、清泉，素有“鱼米之乡”之美誉。乌江历史悠久，千百年来，在这块沃土上积淀了灿烂的历史和辉煌的变化，为总结规律，承续传统，把这段历史忠实地记载下来，乌江镇党委、政府编纂出首部《乌江镇志》。志稿符合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省第

二轮修志工作规划和编纂方案的有关精神，符合出版规定的要求。

经编纂委员会审查，《乌江镇志》送审稿的编纂，按照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关于地方志编纂工作的规定》，坚持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遵循编纂原则，全面真实地记述和反映了乌江镇自远古以来的发展成就和变化面貌。编写指导思想明确，框架篇目合理，体例完备，层次清楚，结构严谨，内容丰富，立足现实，突出创新，符合志书各项要求。通过终审，可以定稿，请按程序出版印刷。

为体现志书的高标准、高质量，请对志稿再作复核校对，确保文字规范 、数据精确 、资料真实。并力求版式设计新颖活泼，栏目设计合理得当，印制装帧精美大方。

终 审：张 龙　程建明　黄 杰　张银德　张 兰

涪陵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二〇一四年一月十日

跋

甘州区政协主席　王洪德

《乌江镇志》几经寒暑，数易其稿，即将付梓印刷，东德书记、温晓镇长让我为本志作跋，我欣然应允。由于乌江不仅物华天宝，人杰地灵，是一块难得的风水宝地，而且近年来党政齐心，干群协力，其经济、社会、文化、生态诸方面都得到长足发展，成绩斐然，令人欣慰。

乌江，印象最深的还是它独特的地理优势。发源于祁连山腹地的中国第二大内陆河——黑河，这条张掖人民的母亲河对乌江情有独钟。她敞开自己的衣襟，让乌江这个孩子吮足丰盈的乳汁后，才慢慢掉头西行。难怪把乌江养育得如此肥硕而健壮！由于黑河的滋养，这里的林木分外葱茏，土地格外肥沃，风景也特别秀丽。“不望祁连山顶雪，错将张掖认江南”，窃以为应当是罗家伦先生看到乌江的景致后才吟咏的诗句。乌江之美是一种含蓄的美、幽静的美，她就像一位古典淑女，潇洒间不失文静，浪漫中带着优雅。这里春天野鸟翩飞，夏日烟柳朦胧，秋至稻浪翻滚，冬临芦花如雪，不饰雕琢，妙趣天成。如诗如画的塞北水乡，似梦似幻的古镇风韵，令人流连忘返，遐思无限。置身其间犹如武陵源一般，不知有汉，无论魏晋，黄发垂髫，怡然自乐，岂不快哉！我叔伯岳父到新疆工作几十年，对家乡的一草一木梦绕魂牵，特别想看看喜鹊。夏日的一个星期六，我陪老人到达乌江。大湾小湾一带，大树小树的枝桠上筑满了喜鹊的窝巢，一群一群的喜鹊在枝头飞上跳下，老人家喜不自胜，久久不愿离开，儿时家乡的感觉使这位耄耋老人感慨万端。二〇一〇年初冬季节，我陪甘肃省作协主席邵振国先生一行采风，乌江初冬的景色使这位甘肃文坛巨匠驻足良久，意醉神迷。他在《张掖凝望》一文中对乌江大加赞赏。无论是远离家乡的普通百姓，还是初到乌江的文人雅士，都对乌江的美景秀色感佩不已！

乌江，印象最深的更有他丰富的物产资源。且不说铺天盖地的制种玉米，

村村寨寨的肉牛养殖，单就那遐迩闻名的乌江贡米、活蹦乱跳的乌江金鳟，还有那挂满枝头的优质杂果，就足以令人馋涎欲滴了。乌江水源充沛，渠系纵横，除黑河纵贯全境，还有大大小小的泉眼点缀其中，为乌江提供了灌溉之利。因而自古盛产稻米，以其颗粒饱满、芳香浓郁、营养丰富而一度上贡朝廷。黑河向居延海分水后水稻种植面积大幅度缩减，而今仅保留数千亩。如果单从特产种植的角度而言，这不能不说是一种遗憾！乌江水多鱼也就多。鲤鱼、草鱼、虹鳟鱼不下数十种，要说名气最大的还是金鳟鱼。这种鱼专在泉水中生存，非活水不能存活，可见其金贵程度。食之煎炸烧炖均可，而首选清炖，汤鲜而肉嫩，堪称天下美味。若以乌江贡米煮饭，金鳟鱼配菜，当属绝配，不仅营养丰富，而且入口清爽，是天然的保健饮食。更诱人的还是乌江的杂果。每到深秋季节杂果便成熟了。红红的小枣，黄黄的柰子，黄里透红的软儿梨，还有许多叫不上名字的果子挂满枝头，煞是诱人。随便摘上一颗，丢在嘴里，甜甜的，酸酸的，是对味觉的强烈冲击和食欲的极大满足。尤其是小软儿，将它冻进冰箱，醉酒后取出用凉水淤化，几颗下肚，便能醒酒，不信你去试试。

乌江，印象最深的还有它厚重的文化积淀。我以为张掖的历史有多长，乌江的历史就应该有多久，这不是一种直觉和推断，而是由于乌江最适合人类生存。充足的水源，丰富的物产，良好的气候环境，都给人类的生存提供了得天独厚的条件，因而也就积淀了厚重的历史文化。矗立在镇政府文化广场的魁星楼，飞檐斗拱，画栋雕梁，既是乌江古典建筑的标志，又是乌江崇尚文化的象征，为乌江增色不少。无论是天乐村的玉皇宫，还是管寨村的祭圣宫，都从一个侧面折射出乌江古老的历史文化。

乌镇是江南名镇之一，也是当代著名文学家茅盾的故乡。那里供奉着一尊将军神像，名曰乌将军。据记载乌将军是甘州人士，骁勇善战，忠义可嘉，深受当地人的喜爱，因而立祠供奉，永享香火。我查遍甘州文史资料，竟没有这位将军只言片语的记载，令人十分遗憾。因为姓乌，我就猜想他可能是乌江人氏。希望专家学者再行考证，如果猜测不谬，则是乌江之幸，乌将军之幸矣。

古人已逝，不提也罢，单就这次收录的乌江籍人物而言，就足以令人刮目相看。他们当中，有政界要员，有商海精英，有文坛彦俊，还有杏林高手，可谓人

才济济，群英荟萃，难怪民间流传“吃饭要吃乌江饭，嫁汉要嫁乌江汉”的谚语。

写到这里，我忽然想起了著名文化学者易中天先生的一番话。他在《帝国的惆怅》一书的跋中说：“历史不能忘怀。的确历史总是让人惦记。正如马克思说，人们不能随心所欲地创造自己的历史。他们只能在直接碰到的、既定的、从过去承继下来的条件下进行创造。这样一来，谁对历史了解得更为深刻和透彻，谁就更可能成功。相反，如果仅仅把思想和眼光局限于现在，那他恐怕就连现在也把握不了。实际上伟大的时代必定具有历史感，伟大的人物也必定具有历史感。只有平庸的时代才鼠目寸光，也只有那些平庸的人物才会对历史不屑一顾。何况历史本身就是一部连台大戏，充满戏剧性，岂能不让人兴趣盎然？”易中天先生的这番话，其实说明了对待历史的态度问题，也即历史观的问题。我认为，历史与文化互为表里，同根同源。从某种意义上说，历史是文化的历史，文化又是历史的文化。史以文传，文因史盛，几千年以来，文化与历史寸步不离。值得称道的是近年来甘州区掀起了崇文重史的儒雅之风，党政主要领导亲自组织力量，挖掘历史典籍，撰写文学作品，致力于文学艺术事业的繁荣发展，取得了丰硕成果，赢得了社会各界的广泛赞誉。出版发行《阅读甘州》《诗意甘州》《水韵甘州》《甘州放歌》等文学专著，重新刊印《甘州府志》《重刊甘镇志》等历史典籍。可以说近年来甘州区的文史工作渐入佳境。我看，这就是执政者对时代的负责，更是对历史的负责。《乌江镇志》是继《平山湖蒙古族乡志》之后盛开在甘州区文史园地里的又一朵奇葩，光彩夺目，艳丽无比！

《乌江镇志》的撰写始于区委常委、宣传部长张成琦先生主政乌江之时，那时我正联系该镇，谈及此事，他与时任镇长的徐国宏先生想法不谋而合，认识高度一致。百万巨制，几度春秋，终于脱稿，实属不易！主编宋进林先生、副主编陈学勋先生搜罗爬剔，挑灯夜战，付出了大量心血，确实功不可没。在《乌江镇志》印行之际，特向志书的倡导者、组织者、撰稿者、编审者以及所有工作人员致以崇高的敬意！也借此机会祝愿历史乌江、人文乌江、生态乌江在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指引下昂首阔步、勇往直前！

是为跋。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草于临松阁

后 记

历时五年,《乌江镇志》在乌江镇两届党委、政府的领导和支持下终于面世。

全志90多万字,其中主体部分专志分27章,169节,篇首有概述、大事记,篇末有附录,收录关注乌江、经济产业、社会事业、人文景观、古迹文物、荣誉奖牌等方面的彩色照片145幅,正文插入黑白照片50多幅,志书内容涉及全镇自然、地理、政治、经济、文化、社会、村社概况、基础设施、人物、民俗等各个方面,是一部全面记载乌江镇历史和反映乌江镇现状的百科全书。

《乌江镇志》经历了筹备、资料收集、编纂、审定、评稿等程序。先后形成初稿、送审稿、评审稿、终审稿、定稿共5个稿本。

《乌江镇志》是在乌江镇党委、政府的领导下,在各村、各单位、各部门的通力协作、密切配合下而结出的劳动成果。

"看似寻常最奇崛,成如容易却艰辛。"《乌江镇志》从孕育到诞生,从提出构想,设计编纂方案,到收集资料,编纂成书,遇到了很多困难,经历了一个不断探索和实践的过程。

2008年,原乌江镇党委秘书陈学勋提出一个构想——编纂一本反映乌江镇与黑河渊源文化的文集,他的这一想法很快得到了时任中共甘州区委常委、组织部长王洪德和时任乌江镇党委书记张成琦的赞成,他们根据这一构想适时提出了编修《乌江镇志》的指导性意见。

2009年1月6日,乌江镇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编纂《乌江镇志》的决议。镇上成立了《乌江镇志》编纂办公室,抽调了人员,由宋进林任主编,陈学勋任副主编,各站所、各单位负责人为特约撰稿人。3月份

编辑工作正式启动。其后，编辑部特邀张志纯、王洪德先生设计篇目，并指导编纂工作。

2011年由于乡镇换届等综合因素，编纂工作停止，但原始资料的搜集工作并没有停止。

2012年，第十八届镇党委、政府把《乌江镇志》的编纂工作又重新提上了重要的议事日程，由镇党委书记吴东德任《乌江镇志》编纂委员会主任、镇政府镇长温晓任副主任，党政一把手高度重视，加强编辑力量，强化工作措施，推进编纂进程。针对有些单位、村社提供资料不及时问题，镇党委、政府多次召开会议，安排部署提供资料事宜，敦促单位及各村主要负责人积极配合此项工作。2013年年底，《乌江镇志》初稿完成。编辑部将书稿按照分类章节打印，由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和各村主要负责人进行初审把关，经主编和副主编通稿后，排版打印了书稿清样，分送编委会主任、副主任和编审张志纯、王洪德先生修改审定，最后，书稿送甘州区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终审。

《乌江镇志》在编写过程中，组织编辑人员在区档案馆查阅了大量的档案资料，对镇档案室1961年以来的档案进行了筛选，走访了全镇13个村、1个社区100多名干部群众，访问了镇域外近百名乌江籍名流人士，组织30多名在乌江工作过的仁人志士进行了编纂座谈，编辑人员忘我工作，为书稿的整理耗费了心血。特别是镇党委书记吴东德、镇长温晓对《乌江镇志》的成书不仅在安排部署上缜密细致，而且他们在百忙中多易其稿，从章节的增补去删、图片的筛选注释、版本的装帧处理、封面的设计优化、出版发行过程中的协调等方面提出了许多指导性的意见，做了大量的工作。

《乌江镇志》顺利完成，不仅是乌江镇干部群众努力的结果，更是各级领导和相关部门鼎力支持的结果。张掖市志办张志纯先生亲自为《乌江镇志》设计了篇目，并自始至终对编纂工作进行了指导，中共张掖市委常委、甘州区委书记张健，甘州 区人民政府区长张玉林为志书作了序，甘州区政协主席王洪德为志书作了跋，中共甘州区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张成琦为志书的编辑工作

多方协调与支持，倾注了心血。受中国文史出版社委托，甘肃省政府文史研究馆馆员、甘肃省史学会会长张克复先生通审了全稿。曾在乌江镇工作过的蒲生斌、李发昌等老干部为志书的编辑提供了珍贵的资料，平原村二社80多岁的高龄老人张仁魁提供了平原古堡的珍贵资料，东湖村一社的李培军提供了大量珍贵的文物，临泽籍的民间艺人赵军善为志书绘制了“平原古堡”“乌江古堡”全貌简图。在此成书之际，特对关心支持《乌江镇志》编纂出版工作的各级领导、各位朋友表示诚挚的谢意！志书艺文中以署名形式收录了当代部分领导、作家、文学爱好者以乌江镇为题材所写的文章，诗、词、曲艺可谓是为《乌江镇志》增添了浓墨重彩之笔，由于个别作者无法联系，冒昧收录，恳请谅解支持，并借此恭表敬谢！

《乌江镇志》的编纂是一项量大面广的文字综合工程。全面、完整编纂此志书对于我们来说，还是第一次尝试。由于编者水平有限，书中错漏之处在所难免，敬请社会各界人士批评指正。

乌江镇志编纂委员会

2013年12月

参考文献

清顺治杨春茂著,张志纯等校点《重刊甘镇志》,甘肃文化出版社,1996年。

清钟赓起著,张志纯等校注《甘州府志校注》,甘肃文化出版社,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6)第090910号。

张掖市志编修委员会编纂《张掖市志》,甘肃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1995年11月。

张志纯主编《张掖地区志》,甘肃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2010年10月。

《新修张掖县志》施生民校点,甘新出059字总061号(97)131号(1998年12月);

甘州区委组织部等编辑出版的内部资料《中国共产党甘肃省甘州区(张掖市)组织史资料(续编)》,甘出准059字总1384号(2009)90号。

中共甘州区委办公室、中共甘州区委党史办公室编纂《中国共产党甘州大事记》(1930—2010),甘出准059字总1524号(2011)40号。

甘州区政协编辑《张掖市甘州区文史资料》第1~11集,2010年。

单浩强主编《甘州区军事志》,甘出准059字总1410号(2009)116号。

甘州农村信用合作社编纂《甘州农村信合志》,甘出准059字总1187(2007)85号。

《张掖市水利电力志》甘新出060字总024号(92)011号(1993年1月);

原张掖市粮食局编纂的《张掖市粮食志》(送审稿)。

王国华主编《金张掖风俗》,兰州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1998年8月。

柯瑛、卢学银主编《注目黑河》,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出版发行,2005年1月。

特别鸣谢

（排名不分先后）

《乌江镇志》的编纂、印刷、发行得到了社会各界的高度关注和大力支持，特别是乌江籍的仁人志士在《乌江镇志》成书过程中给予了鼎力支持与热心帮助，有的提供了大量的资料，有的提出了好的建议，有的为志书的印刷提供了便利条件。在《乌江镇志》即将付梓发行之际，乌江镇志编纂委员会将其名录收入本志，诚示敬意！

他们是：张掖市甘州区诚泰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张虎，张掖市志伟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王志伟，张掖市丰裕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王国栋，张掖市天工建业有限责任公司经理支生金，武威市金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经理李吉东，张掖市公路工程局项目经理刘勇，张掖市瑞真种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吴多志，甘肃茗居商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徐元，甘肃澳翔印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梁殿泉，以及赵学忠、张吉寿、丁荣善、徐国宏、张海、赵学贤、丁吉祥、任兴春、管胜、田继新、吕金廷、管作铁、李星明、张永善、李建军、苏春先、丁吉鸿、雷光军、李学琦、任承江、雷鹏、王家录等。

特此鸣谢！

乌江镇志编纂委员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